大唐行鏢
1
◎金尋者

第一章无望出山

彭无望的柴刀轻盈地连闪了几闪，一段碗口大小的树桩立刻被劈成二十四根一边大小的木片，他得意地笑道：“嘿，二十四块，奶奶个雄，这般轻松。今天晚上的灶火可要旺得很呢。”

天姥山方圆千里之内，黟山翠谷，花草繁盛，珍禽异兽，成千上万，名胜美景数不胜数。但是这里山势险要，道路难行，时常有猛兽出没，加上当今天下，大乱刚平，百废待兴，天姥山山道年久失修，危险异常，即使善走山路的老樵夫也不愿在这里穿行。

而且现在的大唐朝李渊的二皇子李世民励精图治，与民休息，不误农时，同时整顿官吏，派遣得力的地方官管制中土大唐治下的几十个州郡。

现在中原一片歌舞升平，盛世可期，再没有人愿意冒上送命的危险在天姥山这种名山大川中讨生活。所以，整个天姥山成了人迹罕至的世外桃源。只有决意与世隔绝的高人隐士才会有兴致到此一游。

而彭无望所在的茅舍正是在天姥山的中心地带，四周完全被高山峻岭和千年以上的绵密丛林所围绕，俨然是一个离世潜修的好地方。但奇怪的是彭无望相貌平常，毫无特异之处，一口的市井粗言，全无隐士的文雅派头。他皮肤黝黑，中等身材，肌肉结实健美，令人一看便知身上有几分功夫。但是，怎么看，他都像一个行镖护院的武师，而不是在如此荒山野岭中混日子的人物。

这时，彭无望随手将另一个碗口粗的树桩抛向空中，然后手起刀落，只见几道闪光划过晚霞满天的长空，树桩似乎象融化在空中一般无影无踪，二十四块木片犹如满天的褐叶蝶纷纷落在彭无望的脚边。

此时，一道青云般的身影从彭无望身后的小丘上飘然落下，象拾草芥般横掠过超过十丈的距离，落在茅舍的后门处。有识之士一定能从这一势惊世骇俗的轻功身法认出来，此人正是武林中人人敬仰的天外第一人——鹤神齐笑云。而刚才的一势轻功正是齐笑云的独门身法——浮光掠影。

这位武林奇人身高八尺开外，比普通的武林壮汉起码高上一头，骨格清奇，一头梳理得极为得体的长发半白半褐，一张清瘦的脸颊，

丹凤眼斜插入鬓，显示出不怒自威的气势。

“这不可能的，这绝对不可能的！”齐笑云连连摇头，满脸惊奇。

彭无望这时才发现这位来去无踪的武林奇人，“师傅，您回来了！徒儿已经砍完柴了，马上可以做饭！”

“等一等，等一等，你刚才使得可是我教的云龙长风刀法？”齐笑云急切地问道。

“正是，师傅，我刚才使得正是长风九转的心法。”彭无望道。

“长风九转！”齐笑云沉吟了半晌，问道，“好，我来问你，既然是九转，为什么你却要连出二十四刀。”

彭无望奇怪地说：“师傅，是您说的，九字是数之极，极言其多，可作变化万千之意。而且，您也说过，用刀一定要重意不重形，又说用刀如做诗，只要兴致所至，可以任意施展，犹如九天飞龙，不受人力所限，刀到意到，虽百千万刀，犹如一刀，虽一刀也可化为百刀，千刀。所以，长风九转虽然有九刀之数，却可以心随意转，随意挥洒。”

“不错，想不到你竟然也已经懂得这个道理，实在叫我难以置信。”齐笑云叹道，“我的七个徒儿中，想不到只有你能够领悟到这个境界。可是你粗胚一个，连做诗也嗑嗑巴巴。为了让你多领悟些我的武功，我还特意教你学琴吹箫，结果差点活活把我气死。没想到最后还是你最先领悟到刀道的极至。”

彭无望满脸得色，笑道：“师傅，我很聪明吧？”

“你是如何领悟到的？”齐笑云不以为许，笑着问。

“说来还是我从厨艺中领悟到的。”一说到厨艺，彭无望立刻眉飞色舞，“无论运刀杀敌，和操刀剁菜其实没什么差别，一个刀手会遇上各式各样的高手。一个厨子也会遇上各式各样的食客，所以如何使出绝妙刀法破敌，和如何做出色香味俱全的菜色征服食客也是一样道理。有的人喜欢清淡，有的人喜欢麻辣，有的人喜欢酸甜，有的人喜欢鲜美。不同的人也有不同的需要，象我们家是开镖局的，镖师们行镖需要携带方便的食物，所以熏鸡腊肉，烧饼馒头，腌蛋油条是我们的首选。象如果有人生病，鸡汤稀饭，肉松蛋羹才适合他们食用。不同的敌手也是一样，有人出招凶猛，我就避实击虚，有人招式轻盈，

我就直击中门，逼他决战。当然，战场之上，千变万化，我随时都会留心换招。象刚才的木桩子，是最简单的敌手，不过我对它的需求不同，所以才使出长风九转来获得最大的需求，二十四个木片。”

齐笑云还是头一次听到有人将自己震惊天下的绝世刀法与厨艺相比较，不禁又是好气又是好笑，但是不得不同意，彭无望所说的不无道理。他缓缓点点头说：“很好，想不到你小小年纪，却也明白得了如此深奥的道理，这也是你平时喜欢观察思考，多动脑筋的结果。不过你虽然天资聪慧，但是心地却很单纯，无欲无求，所以才能突飞猛进，练得如此武功，也不枉了我一番教诲。来，你将你悟到的云龙长风刀法给我耍耍看。”

彭无望精神大振，兴奋地说：“早就想让师傅看看我的刀法了。”

齐笑云笑道：“好志气，我的其他徒儿一听说要在我面前舞刀个个战战兢兢，一丝不苟。只有你这个小子活蹦乱跳，跟过节一样。小心了，如果耍得不好，为师就让你再砍上三年的柴。”

彭无望傲然道：“师傅放心，男子汉大丈夫学得武功，应该行侠天下，造福万民！如何能窝在深山僻谷里打柴度日，今天无望一定要让师尊满意，早日下山，实现我的梦想。”

齐笑云不怒反喜：“好小子，我以前的七个徒儿个个是名扬天下的大人物，但是若论志气，还是你这个市井镖行里打滚长大的小子最有志气。”他说到这里，顿了顿，又说：“不过今天你大话说满，若不给为师露几手，看我如何罚你？”

彭无望兴冲冲地走到屋前的空地中间，手握柴刀，拿桩作势。

“等一下，”齐笑云道，“今天不用柴刀了，就使为师的佩刀吧！”说完一抖手，一把线条优美，修长晶莹，百炼精钢的长刀历电一般射向彭无望。

彭无望叫道：“好，终于可以使这把刀了！”话语声中，他奋身一跃，跳到空中，伸手抄过长刀，连挽三个平花，在弹指之间，已经向四面八方连砍数刀，如果有数个敌人从四面向他进攻，只这几刀就让他们一命难保。

齐笑云看到这里，在心底说了一声好，暗暗叹道：“此子绝非平凡人物。”

彭无望此时长啸了一声，清越振耳，犹如龙吟。他的身影化为一阵灰烟，几乎消失在空地之上，只见到精光闪烁的刀影在空场之上，转折如意，四面飞舞，时如鹤舞九天，时如龙越深潭，时如猛虎穿林，时如灵猿献果，时如飞鸟滑翔，每一刀都不拘成法，自成一格，充满天马行空的灵动潇洒，又有诗中圣者挥毫泼墨的意兴湍飞。

即使是刀中之王者齐笑云见到如此精彩的刀法也是如饮佳酿，陶然欲醉，看的痛快淋漓。

此时，彭无望几个旋身，眼看就要收势了，齐笑云忽然大声说："喂，来敌势大，招势凶猛，无法硬接，你待如何？"

彭无望振声长啸："我不接！"话音刚落，他手中的长刀忽然刀光大盛，犹如东升的朝阳，将黄昏时的暗淡一扫而光，接着，数十刀以雷霆万钧之势向正前方奋力劈来。

齐笑云赞赏地喝了一声："好，以攻对攻，避强击弱，应变的好！"

彭无望收势而立，将长刀掷还给齐笑云。齐笑云收刀入鞘，却从怀中取出一对短刀，掷向彭无望："我这对鸳鸯刀刚刚打制出来不久，看看你如何耍这对短刀！"

彭无望接过短刀，连舞十数刀，不得要领，呆立在场中。齐笑云笑道："怎么，是认为这对短刀太秀气，不称手么？"

"一寸短，一分险，这对刀适合紧身肉搏，正是奇险之中见功力，怎么会秀气呢？但是若是对手长枪大戟，十几个人站成一排，我却如何？"彭无望面带难色，用手挠头，苦苦思索。

"你能发现这个问题，实在难得。"齐笑云道，"这样吧，如果你能站在原地，用鸳鸯刀连砍断我面前的十一个木桩，你今夜就可以下山，为师还另赠你这对短刀，如何？"

彭无望犹豫了一下，道："好，好啊！"

齐笑云满意地点点头，右脚前伸，轻轻一跺地。他面前的十几个木桩霍地漂起空中。接着，齐笑云长袖一挥，同时击在十一个木桩之上。那些木桩犹如重获生机，象十一朵乌云飘向彭无望。彭无望没想到齐笑云竟说打就打，连忙一个侧翻，躲开迎面而来的攻击。"如果落地，你就输了！"齐笑云叫道。

彭无望急中生智，身子以肉眼无法看清的高速，连转数圈，鸳鸯双刀脱手飞出，划出两道光滑优美的曲线，厉电般交剪而下，弹指般刹那，穿越了数丈长的距离，衔尾追上了那去势渐尽的十一个木桩，只听一声脆响，十一个木桩被整整齐齐地砍成了二十二段，落在地上。鸳鸯双刀去势不尽，呼啸着飞了回来，彭无望一个旋身飞向空中，探手一捞，将双刀抢了回来，接着收势站立。

“好小子！你出师了！”齐笑云叹道，“好一式离手刀！”

烤肉的香味从彭无望搭起来的香木架上飘了出来，齐笑云闻了闻，忍不住叹了口气。“师傅，您叹什么气呀？”彭无望奇怪地问，“是不是这肉烤得不好？”

“嗨，”齐笑云叹道，“正是因为烤得太好，我才叹气。”

“怪哉，师傅，难道您不喜欢美食么？”彭无望问道。

“唉，你可知道我为什么收你为徒么？”

“难道是因为我的厨艺？”彭无望问道。

“非也。你可知道，三年前，我在青州泰安县的餐馆里遇到你的时候，正准备出家为道，学广成子一般修炼成仙。见到你资质奇佳，又聪明好学，更难得的是心地善良，古道热肠。这在天资聪慧的人身上往往是见不到的。于是动了收你为徒的心思。本来，只想指点你几路拳法，盘桓不过数月，但是，嗨！”

“哦，师傅，你原来只想教我几个月呀？”

“可不，但是，因为你，嗨，因为你菜做得实在太好，引得我欲罢不能，终于还是将心中所得尽数教予了你。你的手艺引出了我的口腹之欲，现在想要学道恐怕又要多出一重心魔。”

“师傅，不是我说你，好好的学什么道么？男子汉大丈夫，大块吃肉，大碗喝酒，多么逍遥。去学那些牛鼻子整天吃素，真怕您闷出鸟来。”

“这是小孩子的见识，不必多言。这叫各有所痴，哎，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为师在尘世中浮沉多年，喜乐哀愁，怨憎愤悲，困苦窘穷，也经历了这许许多多，尘世中的名利起伏，再也无法让我有一点眷恋，而世上我没有办成的大事，也没有几桩。现在更教出了你这样的好小子，再也没有一点遗憾。如果再不找一些更加高远的事业，恐怕

这以后活在世上的的时光就要虚度了。”齐笑云叹了口气，又道：“其实，我也知道，求仙学道，终数渺茫，但是如果真有其事，能练成长生不死之身，缥缈于云海之外的青天，俯瞰尘世的沧海桑田，白云苍狗，看着人间那些追名逐利的小人终日盘算，却终日虚掷时光，看着那些不甘寂寞的江湖客，日日惹是生非，换来半生更加寂寞孤单的日子，而我超然物外，自在逍遥，何等快哉，哈哈，何等快哉！”说到这里，齐笑云得意之极，仰天大笑。

彭无望连忙将烤肉和酒壶端了上来，笑道：“师傅，你果然说的有理，来，多喝一杯，以后恐怕再也没有酒肉了。”

齐笑云一拍大腿，道：“说的对。这将是我最后一顿酒宴，以后，我齐笑云要遍踏名山，求仙学道，人生大欲，再和我没有半点关系。痛快，痛快，来，陪为师多喝一杯。”

彭无望连忙抢过酒壶，往嘴里猛灌。

齐笑云奇怪地说：“喂，无望，怎么喝得这么急，心中有事。”

彭无望也学他一般叹了口气，黯然道：“今日就要拜别师傅，以后不知何日方能相见，若是师傅修炼成仙，从此仙人永隔，相见更加渺茫，无望心中如何能够无感。”

“哈哈哈，”齐笑云仰天长笑，大声道，“无望，别学小孩子一般，将来你活到为师这把年纪，就会知道人间的聚聚散散，生死别离，都是一场接一场的笑话。来来，今天难得这么高兴，你将为师交给你的少林罗汉拳练一堂给我看看。”

彭无望暗暗将眼泪用力擦掉，紧了紧腰带，来到了他生起的篝火旁边，沉腰坐马，单臂向前，左手护腰，正是罗汉拳的起手势。接着，他右手划圈，左拳急伸，一堂三十六路罗汉拳行云流水般使了出来。

齐笑云看在眼里，笑道：“好，将云龙长风刀法的心法用上，不要拘泥于招势。”

彭无望断喝道：“好！”只见他清啸一声，罗汉拳法转眼间用长风心决使发了，满天满地，都是不住涌现的拳影腿影，彭无望的身影似乎变幻成了十数个，每个身影都在使着一招罗汉拳法。

齐笑云仰天喝下酒壶中的最后一口酒，身子陀螺般转了一圈，将酒壶远远抛开，畅然笑道："好拳法，为师来了！"说完，他一身青衣已经融进了彭无望的拳影之中。他手中使得也是少林罗汉拳，但是出手之间却缓慢了许多，但是彭无望铺天盖地的拳影却被他轻轻松松地挡在了外门。他的动作虽然缓慢，然而他的身影却幻化万千，一如有形无质的幽灵，令人无法揣摩。

"你懂了么？"齐笑云一拳将彭无望打翻在地。

彭无望一个鱼跃，翻起了身喜道："懂了，以招取意，用意取形，以形惑敌，以敌成招。"

"儒子可教！"齐笑云一个旋身跳出圈外。彭无望心悦诚服地拜倒在地。

"少林罗汉拳是少林寺武功的入门拳法，江湖上人人会使，却不知这套拳法博大精深，就算用一生的时光浸淫其中，也是日有所得。少林寺七十二绝技都是基于罗汉拳的拳理化生而出。当日老夫与少林道信大师花了二十年时光才了解到罗汉拳的精义，合创出了七十二绝技中的一十四项，都已经尽数传与了你，再加上我的云龙长风刀，你已经终生受用不尽。以后见到少林门人，多加照顾，为师与他们渊源极深。这对鸳鸯刀，还有我所佩戴的这柄长刀，都送给了你。"齐笑云说完，左臂一抖，三柄各式长刀飞向彭无望。

彭无望收下鸳鸯刀和长刀，茫然地望向师傅。齐笑云抬头望天，道："天已破晓，你这就上路吧。"

彭无望跪倒在地，用力磕了几个响头，哽咽地说："徒儿受了师傅天高地厚之恩，无以为报，此地一为别，相逢不可期。师傅还有什么心事未了，就交给徒儿去办吧。"

齐笑云摇了摇头："为师一无牵挂，只一点，行走江湖，要靠自己本事，若是抬出为师的名号压人，便不必再认我这个师傅了。"

彭无望道："若是我彭无望抬出师傅的名号招摇撞骗，叫我死无全尸。"

齐笑云点了点头："你，这就去吧。以后不必再到天姥山找我，我这就云游去了。"

彭无望用力一点头，猛地站起身，转头离去。

出了天姥山已经是一天之后的事了。在山中苦修了三年，下得山后，再次见到人世中的人人物物，彭无望心中不禁有无限的感慨。

记得拜师之前，彭无望本是山东青州彭门飞虎镖局的总镖头彭地的侄儿。学的是彭门独家的彭氏刀法和彭门长子武学天才彭无忌所自创的锁喉枪法。虽然在武林之中等闲人物不敢与之争锋，但是终究不是独步天下的武学神功。而且，因为彭无望贪恋厨艺，无心学武，在镖局中受尽白眼。后来终于被彭地派去青州酒家练习厨艺，让他一尝所愿。但是彭无望知道，叔父对他实在非常失望。从那一天开始，他在学习厨艺的同时，加紧了武学上的修炼，后来被云游到此的齐笑云看中，作了他的关门弟子。从此练就了一身的武功，同时也学得了一手好厨艺。一生中的心愿已经得尝大半，彭无望心中的自豪之情实在无法抑制。

第二章运镖长安

彭门在彭无望外出的这些年来发展得好生兴旺。彭门长子人称武学奇才，外号霸枪的彭无忌靠着自创的锁喉枪法大唐朝的镖局行中闯出了赫赫名声。飞虎镖局的黑虎镖旗所到之处，三山五岳占山为王的武林好汉，江湖豪杰都要给上几分面子，无人敢动。

彭家二子人称智星的彭无心在镖局中也占有显赫的位置。人们敬重彭无忌，因为他神力惊人，武功盖世。人们敬重彭无心，却因为他多谋善断，智珠在握，无论什么奸诈阴毒的鬼魅伎俩，在彭家二公子眼中也只如儿戏。再加上彭无心风流自赏，文采不俗，在诗词上有着不凡的造诣，更是武林中人争相拜访的一流人物。

彭家三公子彭无惧人称勇先锋，一路彭家刀法刚猛凶悍，擅长以命搏命的搏击之术，江湖中就算有把握赢过他的高手，见到他也要退避三舍。因为他的凶悍足以抵得上旁人十年以上的苦功。

总镖头一刀断岳彭地这些年来已经很少在江湖中走镖了，膝下的几个孩子个个都是人人敬佩的好角色，自己再也不必奔波劳顿，好好地坐在家中，安安稳稳地享起了儿孙福。

彭氏镖局的生意已经过了黄河，直抵长江，真个是财源广进，日进斗金。彭无望出了天姥山山界，半步不敢停歇，匆匆向青州老家赶去。刚一到泰安县城，就见四弟彭无惧率领着大队的镖师和趟子手，高举着飞虎镖局的镖旗，浩浩荡荡地向镖局门中走去。

“四弟！四弟！”彭无望喜出望外，连忙大声叫道，“三哥我回来了！”

彭无惧在高头大马上转过头来，见到飞奔而至的彭无望，也是大喜过望：“三哥！三哥！三哥回来了！”他的声音洪亮得惊人，整个镖局内都轰轰回响。这一声喊，将镖局内所有的人都惊动了。镖师，趟子手，伙计，杂役甚至丫头，使女们都兴奋地跑出门外，好奇地争相看一看三年未归的少爷变成了什么样子。

彭无惧更是从马上一跃而下，恶虎一般扑向彭无望，兄弟俩个抱作一团，在地上不停地打滚，仿佛是两个没有长大的孩子。

彭无忌和彭无心兄弟两个正在镖局里操练趟子手，听到三弟回来的消息，也是喜不自禁，忙不迭地迎了出来。彭地虽然仍在恨这个侄子太不争气，放着好好的武功不学，反而到青州的酒店里学做菜，实在过于丢人。但是，三年不见这个彭家的开心果，心里实在思念的要紧，在椅子上坐得片刻便再也忍不住，快马加鞭地从镖局后院冲了出来。

此时的彭无望已经站在了彭家的练武大厅里面，彭氏三兄弟和一众镖师趟子手，再加上仆人，管家和使女们，真个是围了个水泄不通。彭无望已经开始了他的长篇大论的说书，讲起了这三年来的经历。

虽然，他讲的都是实实在在发生在他身上的奇闻怪事，但是人们不但不信，还不时发出哄堂大笑。本来彭无忌和彭无心还在绷着脸孔，准备好好对这个三弟说教一番。但是到了后来，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你们不要笑，师傅真的教了我一身惊天动地的好功夫。我不能说出我师傅的名字。不过你们放心，从此我彭无望走遍天下，可以说是对手，对手，这个，很少了。”

“喂喂喂，你们不要笑！有什么好笑！你们知道天下最厉害的拳法是什么吗？不知道吧？哈，是少林寺的罗汉拳。喂，喂，哇，什么让你笑得这么厉害？”

“告诉你们，罗汉拳的精奥已经让我领悟得七七八八了，将来我再好好的传授给你们。从此，咱们飞虎镖局的生意就可以走出大唐，直出西域，成为天下第一的大镖局。喂，真有这么好笑么？”

彭地费力地挤进人群，走到彭无望旁边，用力一拳打在他的头上，道：“别吹牛了。老三，你到底有没有把青州酒家的绝活学到手？”

彭无望摸着脑袋，说：“叔父，我已经把他们的祖传绝技，看家本领都学到手了。这一次，我要开餐馆，整个青州的酒家都要没生意做了。不过，我不好意思和我这些授业恩师们对着干就是了。”众人又是一阵哄堂大笑。

“行了，行了。”彭地也忍不住笑了，“就这句话还比较可信。那么，你现在是想开餐馆，还是想走镖呢？”

众人都沉默了下来，因为无论哪一次这对叔侄讨论起这个话题，总会有一番吵闹，到后来永远是不欢而散。

彭无望想了想说："叔父，我想我的厨艺已经难做寸进了。不过我刚刚向师傅学了好武功，准备一展身手，好好历练。这三年来，我想了又想，觉得以前自己沉迷于雕虫小技，茫然不知人生在世，大好男儿一定要闯荡天下，有一番惊天动地的作为才不负了辛辛苦苦在世上走一遭。所以，我已经下定决心，做一个镖师，行镖天下，看看到底世上有多少英雄好汉。"

"好……"围观的众人鼓起了震天的掌声，彭无惧兴奋得拿起了大顶："太好了，太好了，三哥终于想通了。"

彭地老怀大慰，开心得合不拢嘴。彭无忌笑道："这个小子，一定跟了个好师傅，能把这个顽石点化。"彭无心小声在他耳边说："不过有点没有眼光，选了这块顽石作徒弟。"兄弟两个齐声笑了起来。

彭地一伸胳膊，全场都静了下来："好，从此无望就是我们飞虎镖局的一名修行镖师，这一次彭无惧有一趟镖要去长安，无望就随行修炼。不过，今天无望回来，大家高兴！这趟镖就明天出发吧！"众人轰然叫好，一时间镖局里欢天喜地，犹如过节一样。

第二天凌晨，彭无望正在埋头大睡，一只大手猛地伸了过来，一把抓住他的发髻，抖手一甩，彭无望胡里胡涂地飞出了窗户，像一口麻袋一样落在了地上。

"妈呀！痛，痛，疼死啦！"彭无望狼狈地爬起身，向周围一看，不由得脸红过耳。原来，周围站的，全部都是飞虎镖局的镖众。趟子手，镖师，镖头一个个都已经穿上神气十足的飞虎镖局的黑色镖服，大多数人背插单刀，手提长枪。彭无惧更是跨坐在枣红色的高头大马上，背插双刀，头扎英雄巾，脚踩高筒官靴，一身干净利落的黑色武士服。

"哈哈，帅吗？"彭无惧得意地说，"怕了吧！"

彭无忌大步从彭无望的卧房走了出来，大声道："好你个无望，第一天保镖就赖床，太不像话！好好和无惧学一学。"说完，将彭无望的衣服抖手丢了过来。

彭无望惭愧地向周围的镖众抱了抱拳，忽然腾空而起，将半空中飞过来的衣服一一接住，凌空将上衣展开往身上一披，又将裤子抖开，往下盘一罩，双手以令人难以置信的高速，连续晃动，竟然就在半空开始穿衣服。在他落地的时候，上身下身，头巾，布袜和靴子都已经各就各位。一身打扮干净麻利，决不逊于彭无惧。彭无望得意地一甩头，笑道："大哥，四弟，还不错吧？"周围的镖众那里看过这么精彩的杂耍，纷纷和起彩来，掌声络绎不绝。

"三哥，好功夫呀！"彭无惧大声叫好。彭无忌心里又好气又好笑，不住摇头。

"你们以后可不要这样，千万不要这样！"一个清朗的声音从远处传来。众人逐声望去，只见彭无心一身文士装，手里拿着把折扇，一遛小跑地奔了过来。

"哎呀，我又忘了！"彭无忌一拍脑壳，"二弟，对不起，对不起，以后不会了！"

"怎么回事？"彭无望连忙问彭无惧。

"嗨，我也几乎忘了。"彭无惧也是一拍脑壳，道，"哈哈，咱们镖局要有女眷了！"

原来，整个飞虎镖局除了彭地的老妻，还有丫鬟，侍女外。根本没有女眷。彭无忌倾心练武，心无旁骛。彭无心自恃奇高，非才华相貌俱佳的女子不顾，所以至今未娶。彭无望天真烂漫，于男女之事本来就看得极淡。而彭无惧虽然早熟的很，自十岁起就开始偷看女孩洗澡，但是至今十八岁，仍然没有女子愿意嫁给他。这时听到这个好消息，彭无望兴奋得一跃三四丈："太好了，终于有人愿意嫁给我们兄弟了。"还没有落到地上，他就迫不及待地问："是谁要去老婆了？"

彭无忌也笑了起来："瞧把你乐得，是你二哥要下聘了。"

"二哥！"彭无望惊喜万分，望向彭无心，"二哥，你终于遇到让你心怡的女子了！真是太好了。"

彭无心俊脸通红，咳嗽了好几声才说："所以，以后，大家屋里屋外，一定要衣着庄重，千万不要衣衫不整，更不要在院子正中冲凉，以免把人家吓倒。"众人轰然应是，气氛热烈。

"喂，二哥，新娘子长得怎么样？"彭无望兴奋地问。

“美，美极了。呵呵，嘿，呵呵！”彭无惧抢过话头，一脸陶醉的表情。

“哎呀，你，你！”彭无心脸气得通红，“四弟，你以后不要老是做出这种色咪咪的表情。我看了都受不了。人家大家闺秀，那里受得了你这对色眼。”

彭无惧脸也红了，用力打了自己一个耳光，道：“以后，我绝不看，不看。”

“算了算了，”彭无心从怀里掏出了一叠飞钱，道，“这里有二十两黄金的飞钱，你可以在长安贞观钱庄里兑现。然后到永乐坊去转转，那里有一些波斯商人，他们有一些琉璃片，颜色紫黑，放在眼前，你可以看人，但是人却无法看你，乃是奇宝。买到后，再找到‘巧手匠’李读，让他给你做一个银耳架子，以后你就带上这琉璃片子见你二嫂吧！”

“好玩好玩！”彭无惧大声叫好。

“我也要！”彭无望也大声叫道。

“我可没钱了，”彭无心道，“不过你保完这趟镖，有大笔的镖银，如果够用，你就自己买一个吧。”

“好哈！”彭无望雀跃不已，忽然想起一事，又问，“二哥，不知嫂子是何许人物？能令二哥如此倾心？”

彭无心脸上立刻显出迷醉颠倒的神情，缓缓地说：“你二哥走南闯北，不知遇到过多少貌美如花的女子，说道才华品行，却也有不少女子令人称道。然而，象梦菁姑娘这样，美如天仙，却又智深似海的女子，却是连做梦都不敢想我可以遇见。更加想不到，梦菁姑娘竟然对我青眼有加，赞赏非常。所以，我彭无心立下誓言，今生非梦菁姑娘不娶。若违此誓，天人共弃。”

彭无心说到这里，长长舒了一口气，环目四周，见人人听得目瞪口呆，不由得脸又一红，续道：“我今日将亲自把聘礼送到黟山听松阁方家，放心，我必可带新娘子回家与各位见面。”

众人又是一阵欢呼。彭无望跟着欢叫了一阵子，忽然想到什么，忙说：“咦，方家，方梦菁，这个名字怎么会这么熟？”

“方家，你怎会不知？”彭无忌不满地说，“三弟，你真应该多知道些武林的掌故，这样行镖的时候才不会得罪不该得罪的人。方梦菁你或许知之不详，但是黟山听松阁百无不知方百通方先生你应该不会不知道吧？方百通先生，以他广博的见识，深邃的才学，博古通今，曾经撰写过天下第一录，点评天下武林的杰出人物，字字珠玑，见解独到。武林之中的杰出人物，前辈高手和枭雄霸主无不以名入天下第一录为荣。方梦菁姑娘以才智名著于世，武林之中称她为智仙子，身列武林七仙子之一，美名遍于四海。”

彭无望一拍脑袋，道：“我的妈呀！咱们家这回威风了！”

第三章客店遇险

从青州道出来，离长安尚有几百里，需要路过济阴，荥阳，洛阳和上洛，最后才能够到达关中长安。然而，彭无望已经难以忍受镖局里为镖众们准备的干粮，整天叫嚷着找一个酒店吃顿好的。彭无惧虽然经验丰富，并没有像彭无望一样大叫大嚷，然而随身干粮干涩难咽，而且从泰安出来，急行百里，好几天都没有吃到荤腥，也已经有一点熬不住了。

“四弟，”这一天，彭无望忽然问道，“你说咱们这一趟，保的是什么镖呀？”

彭无惧警惕地左看右看，好半晌，才神神秘秘地说：“非同小可，非同小可。这次镖，是要将方百通方先生新修订的天下第一录送给关中武林名宿关中剑派元老落日剑欧阳夕照先生一阅。”

“嗨，我当时什么呢！一本书而已嘛！”彭无望拍了拍脑袋，“我一个人就够了么。难道那本书很重么？”

“嗨，不是不是。你不知道这本书有多抢手，尤其这一版。方先生写完每一版的天下第一录，总是会等上两三年，等到书上的排名已经成了昨日黄花，才将书送到长安出版。否则，那些没有被评为天下第一的武林高手，一见此书，立刻会找上那些被评为第一的高手，或决斗，或使暗招，总之一定要让他们的排名被列入名册为止。天下武林从此就要多事了。但是，这一次，欧阳老先生天大的面子，郑重请求方先生将新版的天下第一录借他先睹为快。想想看，这本书写成没过一个月，里面全是武林最新的排名，那些心高气傲的特级高手那个不想先睹为快？还有，这新版的天下第一录，卖价可比黄金，如果谁有了这本书，翻印出版，一本就算黄金百两，也可随随便便卖出他一两百本。那不就发了。所以，那些江湖下五门帮会还不对咱们这趟镖垂涎三尺？”

“哇，这么重要的镖，为什么让我们来保？”

“这是二哥的计谋，让我们来保这个明镖，里面是泰安富商段百万想运到长安贞观钱庄的镖银，货真价实。然而这个暗镖就揣在我的怀里。”

“不对呀，无论如何，这么大的一个镖，实在应该让大哥也来帮忙才对。”彭无望使劲摇了摇头。

“哎！”彭无惧得意的摇头晃脑，“和你这种智力的人谈计谋，简直是和骡子谈情说爱，完全白费劲。如果大哥来保这趟镖，大材小用，谁都想得到大哥其实是要保这个暗镖。只有我们来保，人家才不会起疑心。你没发现么？最近镖局外驰内张，就是为了松懈敌人的警惕。”

彭无望闷哼一声：“你这个家伙，这些话是二哥对你说的吧？”

“你怎么知道？”彭无惧吃了一惊。

“傻瓜，如果以你的智力也能说出这番话，那猴子也会使咱们家的彭门刀法了。”

“我没这么笨吧？三哥，你也太过分了！”

“和你学的。”

兄弟两个正在吵得不亦乐乎，前面的趟子手们忽然欢呼了起来：“少镖头！有一个小酒店，上面挂着猪头，羊头和肥鸡，有肉吃了！”

“终于等到这一天了！”彭无惧高声大叫，“兄弟们，加快脚步，冲啊！”

镖众们报出一阵欢呼，以前所未有的高速，向这个小酒店冲去。

“杀鸡，切牛肉，下面，快快，兄弟们还要赶路。”屁股还没有沾着椅子，彭无望就迫不及待地大声叫道。

彭无惧也跟着叫道：“店家，上酒，上酒，灌饱了黄汤好上路。”趟子手们在小酒店外席地而坐，照顾镖车。镖师们摘下斗笠，纷纷涌进酒店，立刻占了店里的所有座位。这个酒店的掌柜和伙计们立刻忙碌起来，上酒的上酒，杀鸡的杀鸡，一派火热景象。

掌柜满脸堆笑地对彭氏兄弟说：“两位客官，这是要到哪里去呀？”

彭无惧得意地一仰头，道：“嘿嘿，老板，我们哥们儿要到京城长安去走一遭。”

“哦，长安城？”掌柜满脸艳羡，“长安城离这里可不近呐，而且通关文帖也难得，两位客官真是好福气，能到繁华富裕的长安城去游玩，我们这些小地方的百姓，是做梦也不敢想。”

“那当然啦，呵呵，我们飞虎镖局，西到长安，东到蓬莱，北到辽东，南到江都，镖旗所至，无不通行无阻。”彭无惧更加意气风发。

“老板，我们回来也走这条道，有什么要我们从长安替你带的东西，尽管说。”彭无望慷慨地说。

掌柜的愣了一下，似乎想不到彭无望有这么好的心肠。他咳嗽了一声，道：“我岂敢有如此奢望，客官说笑了。”说完告了个罪，到厨房去催菜了。

这时，彭无望忽然觉得浑身上下凉飕飕的，不寒而栗，脸色忽然变得发白。彭无惧看在眼里，奇怪地问：“三哥，你怎么了，不舒服？”

“不是，”彭无望沉声道，“奶奶的，有杀气。”

“当然有啦，”彭无惧笑道，“厨房里正在杀鸡，没有杀气才怪。”

“说的也是，”彭无望恍然大悟，用力拍了一下脑壳。

“大惊小怪，三哥，”彭无惧忽然小声说，“很丢脸的。”

“去，你个没大没小的。”彭无望狠狠擂了无惧一拳。

“菜来喽，”随着一名镖师的欢呼，店小二们纷纷将刚做好的热腾腾的饭菜摆上桌来，接着，便是一坛又一坛的好酒。白斩鸡，炖牛肉摆满了饭桌。彭无惧和镖众们立刻幺五喝六，放嘴大嚼。

彭无望连忙说：“各位手足，酒喝三分醉，咱们还要赶路。”

“放心，这些家伙自有分寸，三哥，你也喝一杯。”彭无惧伸手提了一坛酒过来，便要往彭无望的酒杯里倒。

“喂，四弟，你忘了，我不爱饮酒。饮酒误事。”彭无望连忙说。

“嘻，三哥，真是可惜，你的人生欠了这么大的一个享受，不完整之至，不完整之至。”彭无惧笑道，话音刚落，又是一大碗酒下肚。

彭无望回想起在天姥山与师父喝酒的情形，想到自此之后，难见师父一面，心中不禁一阵难过。他伸出筷子，加了一口鸡肉，放入口中，用力咀嚼，心中不禁一怔。原来，白斩鸡中竟然透出奇怪的酸味，不象是醋，而且味道古怪，完全把白斩鸡的风味给破坏了。彭无望心中很是烦闷，一口将鸡肉吐了出来。然后，他又吃了一块炖牛肉。炖牛肉当中，竟然透出相同的古怪酸味，将好好的炖肉香味给破坏无存。

“呸，”彭无望一口将牛肉吐了出来，生气地说，“这是怎么回事，这些饭菜做得太也古怪，好好的白斩鸡，炖牛肉怎么会有难闻的酸味。”

“哪里有什么酸味！”彭无惧笑道，“三哥，你不会是味觉出问题了吧？”

“喂，四弟，”彭无望道，“你三哥我三年前已经是厨道的高手，在青州酒店的修行更让我得厨艺出神入化，难道菜里面有怪味都闻不出来么？”

彭无惧还要再说，忽然头脑一阵晕眩，他江湖经验丰富，立知不好，叫道：“好贼子，用蒙汗药。”说完一脚踢翻了饭桌，拔出背上双刀。店里的一众镖师个个东倒西歪，中毒已深，眼见就要全部昏倒。而店外的趟子手们尚有一小半人还未有机会进食，所以还能站立。他们听到彭无局的吆喝，连忙人人擎枪，护住镖车。

彭无望也拿起了大哥彭无忌亲手给他的朴刀，护住了彭无惧，厉声喝道：“那条线上的朋友，这就请现身吧。”

一阵得意的狂笑从店后传来，几十名黑衣大汉涌了出来，领头的是三个穷形尽像的凶徒。领先的一个，头大身小，眼如铜铃，三撇小胡子四外伸出，左手一柄长约四尺的雪亮长刀，右手擎一面铁盾。第二个身材修长，面貌惨白，一双细眼透出阴险狠毒的神情，双手各持一支判官笔。第三个人虎背熊腰，国字脸，浓眉大眼，血盆大口，满脸络腮胡子，单臂提了一柄西瓜大小的铁锤。

“想不到老二的万人迷，竟然没有一竟完功，还有一位镖头站着呢。”那个手提铁锤的巨汉阴损地笑道。

“哼，一个镖头有何可惧。”领头凶汉一声令下，数十名大汉蜂拥而出，瞬时间将酒店内外的镖众团团围住。

这时彭无惧已经昏昏沉沉地睡去，镖局内，能够带头说话的，只剩下彭无望一人。

彭无望立刻果断地喝道：“将镖头们拖到镖车底下，快。”剩下的十几个趟子手立刻分出六个人冲进店里，将被迷翻的众镖师连同彭无惧一起拖向店外。

“好胆，”领头凶汉一声厉喝，“上。”四下里抢出七八个黑衣大汉，刀光如雪，向那六个趟子手扑去。

“接招。”彭无望厉啸一声，朴刀一振，雪亮的刀光立刻将那七八个大汉罩住。

这些大汉眼前仿佛出现了十七八柄钢刀，刀刀向他们的要害招呼。他们惊慌地拼命挥舞单刀，东挡西架，乱作一团。只听得一连串叮叮当当的爆响，接着是一阵惊叫，七八个大汉一起飞出酒店，跌在地上。其中三个人裤带被挑断，三个人上衣被砍成二十七八片，另有三个人被点中酸麻穴，在地上抖成一团。

彭无望身后的趟子手们本来自以为性命不保，危在旦夕。但是，彭无望一上场就露了一手这么惊世骇俗的刀法，立刻点燃了他们的求生的斗志，齐声叫好，士气变得高涨。

领头的凶徒愣了一下，厉声道：“好小子，飞虎镖局老大使枪，老二使扇，老四双刀，打那里跑出你这个使朴刀的好手。”

彭无望得意地说：“嘿嘿，怕了吧？怕了就说话，我怎么都会放你一马。我就是飞虎镖局里的老三。今天第一次出来保镖。你们算漏了我这个高手，这次截镖就算前功尽弃了，还是快点走吧。”

领头凶徒仰天狂笑起来：“好好，后生可畏，后生可畏。我厉啸天纵横江湖三十年，还没有一个后背敢在我面前口出如此狂言。”

飞虎镖局的趟子手们立刻炸了锅一般，彭无望连忙闻身旁的趟子手：“你们怎么了，厉啸天的名头很响么？”

“少镖头，”那个趟子手战战兢兢地答道，“厉啸天是河北绿林十八寨总瓢把子，人称横刀鬼见愁，曾经连败河北三派七帮十八寨三十多名高手，被誉为河北第一刀。那个脸色发白的汉子，一定是厉啸天的结拜兄弟，人称算死鬼的吕不优。他的判官笔也是河北武林一绝，号称可在弹指间连点人身七十二大穴。不过，他最厉害的还是阴谋诡计，真是人见人怕。那个老三，一定是厉啸天的第二个结拜兄弟，镇鬼锤左连山，他神力惊人，一手擂鼓锤法威镇河北。这次截镖的阵容好强呀。”

“明白了，”彭无望连忙挺直腰板，大声说，“各位前辈也算是武林中成名人物，为何要用到如此卑鄙的手段来图谋我们这不起眼的小

镖。”

“哼，小镖。”厉啸天冷笑道，“谁敢说天下第一录是一趟小镖？”

彭无望心里一哆嗦：“得了，穿帮了。”

“算你们飞虎镖局倒霉，有人已经放出消息，说你们准备保天下第一录去长安。”一直没有说话的吕不优忽然说，“我算来算去，总觉得你们这趟镖可疑，在这个节骨眼上，飞虎镖局还接这种不起眼的小镖。所以我料定天下第一录一定藏在这趟镖中。用万人迷，是不想多伤人命。不过这次我们露了脸，又要截天下第一录这么炙手可热的物事，难免要把你们杀人灭口。哼，别怪我们心狠手辣。”

“杀人灭口，”彭无望笑道，“想得到美，就算只我一人，你们未必能留得住，还想把我们杀个干净？想也别想。”

“臭小子，好壮的胆子。”镇鬼锤左连山厉啸一声，右手铁锤一挥，黑影闪动，西瓜大小的铁锤已经来到了面门。

彭无望一闪身，躲过了这一锤，双手一振，扑刀刀华闪耀，直取左连山的脖颈。左连山缩颈藏头，铁锤下击，笼罩了彭无望膝部以下的所有要害。彭无望纵身跃起，朴刀一展，“扑扑扑”划出三道刀影，分击左连山的头胸腹。左连山右腿微曲，双手抓锤，以左脚为支点，滴溜溜转了一圈，铁锤舞出一个圆圈，将彭无望的攻势完全瓦解。彭无望叫了一声好，左手一松，右手前伸，只用两个指头夹住朴刀，整个朴刀象单鞭一样抢入左连山的锤影，直取左连山的小腹。

这一连串的攻守转换，令人目眩神驰，连观战的厉啸天和吕不优都生出叹为观止的感觉，暗赞彭无望的惊人刀法。眼力更高的厉啸天已经看了出来，彭无望在这一轮交锋中，已经通过奇异的刀法取得了优势，他的刀法因左连山一而再，再而三的守势将得以完全的展开。

左连山发出惊怒的吼叫，连退数步，擂鼓锤舞得泼水难入。彭无望单手使刀，六尺长的朴刀绕着左连山滴溜溜打转，或上或下，或左或右，前三后四，左五右六，忙得左连山嗷嗷直叫。霍然，彭无望抢前一步，双手持刀，万千刀光，化为一股，迎头向左连山劈下。左连山断喝一声，奋力抬锤，击向长刀。

这一锤，乃是他毕生功力所聚，非同小可。厉啸天和吕不优知道胜败在此一举，连忙抢上前。彭无望不合时宜地悠然一笑，招式忽

变，左手松开握刀的手，右手轻轻一转，下劈的朴刀转了一个圈，竟然变成上挑的招式，挑向左连山的咽喉。左连山毕生功力所聚的一击竟然击在空处，那种用错了力道的感觉，让他难过得想要吐血，眼见彭无望的朴刀已经挑向喉咙，自己却已经招式用尽，不禁发出绝望的吼叫。

“不好了！”厉啸天和吕不优同时飞身扑来。与此同时，彭无望朴刀避开了左连山的咽喉，挑向左连山的单锤。左连山双手因为力道用错，已经虚脱无力，单锤立刻脱手飞出，打着转向飞身扑来的厉，吕二人射去。厉啸天和吕不优无奈下同时出手，合力击开飞锤，但是因为慢了一线，终未能让左连山脱困。左连山已经垂头丧气地呆立当场，被彭无望魔术般的刀法制住。

“好刀法！”厉啸天大踏步走向场中，“三弟既然在你手中，我们已经无话可说，这趟镖就算我们栽了。”

“哈哈，不必！”彭无望收起朴刀对左连天道，“这位大叔锤法确实厉害，奈何我对于破锤的刀法下过特别的功夫，所以侥幸胜了一招半式，不必放在心上。”

左连山黑脸通红，心中既庆幸彭无望饶了他的性命，又感激他保住了他的面子，向彭无望连连抱拳，但是因为口嘴笨拙，无法说出一句象样的话。“三弟，回来。”吕无优虽然也对彭无望义释左连山心存好感，但是，双方对阵，左连山又身处险境，为免夜长梦多，所以出声呼唤。

“嗯，小兄弟，刚才我夸你好刀法，这一回，我不得不说一声好汉子。你就不怕我们翻脸动手么？”厉啸天笑道。

“我认为男子汉大丈夫，立于天地之间，但求问心无愧。推己及人，各位相貌堂堂，应是人同此心。如果各位前辈翻脸动手，无论成功与否，今后的日子，每一念及此事，心中如何能安？”彭无望朗朗道来，言语间正气凛然，透露出对自己这番话的深信不疑。

“说得好！”吕不优和厉啸天目光中露出激赏的神情，吕不优手一扬，一个蓝色的葫芦状瓷瓶飞了过来。彭无望探手接过，愣了一愣。

“万人迷的解药，每人一粒，迷毒自解。”吕不优朗声道。

彭无望大喜，连忙将解药交给身旁的一位趟子手，嘱咐他立刻施救。然后，他走到彭无惧身旁，蹲下身，从他的怀里拿出那本武林中人人欲得之而甘心的天下第一录。

众人都是一愣，不知道他想要干什么。只见彭无望抖手一掷，将天下第一录丢在场中央，然后大声说："天下第一录在此，如果能够胜过我，就请各位前辈随意观看。"

"光明磊落，好，江湖儿女，理应如此。"厉啸天连声称赞，四尺长刀一举，"好小子，不知彭家镖局何时出了这么个英雄人物。老夫纵横河北，凭的是自创的横刀七式，每式七招，每招变化若干，相生相应。如果你能够接满我的四十七招刀法，我们兄弟拍拍屁股就走。如何。"

"晚辈彭无望，"彭无望兴奋地说，"初闯江湖，今日有幸得遇高手，实是喜出望外，一切就依前辈所说。"

"好。"厉啸天爆喝一声，凌空跃起，四尺长刀厉电般横空而过，刹那间划过四丈的距离，七道刀影，宛如七道白虹，笼罩住彭无望上中下九处要害，左手斜舞铁盾，盾沿直扫彭无望的左肩。凛冽的杀气将彭无望团团围住。

彭无望只感到浑身几乎被厉啸天森严刀气冻僵，周身皮肤寒栗直起，仿佛被一股股有质无形的刀气捆绑了起来。

但是，厉啸天的凌厉刀法却也击起了彭无望争雄斗胜的豪情，他长啸一声，身子猛地向后一跃，直退四丈，避过了厉啸天七式连珠的第一式刀法。厉啸天又是一声爆喝，刀光暴涨，仿佛长出了一尺来长的刀芒，雪片般的刀光幻化出无穷的变化，二十一道惊雷般迅猛的刀光铺天盖地罩向彭无望。

彭无望此时急退的身影猛地一顿，霍然变成向前猛冲的姿势。六尺长的朴刀交在右手，精光四射的刀刃忽然神迹般闪烁出耀目的光华，仿佛彩霞边的云朵轻盈而迅捷地扑向厉啸天。而彭无望的身影，仿佛化为鬼魅，硬生生穿过厉啸天的刀网，直向他迫来。

厉啸天心中一震，从未有人能够在自己横刀七式中最凌厉的三花聚顶式的攻势下，如此毫无迟滞的反击。

刹那间，彭无望强横的刀气迎面扑来，厉啸天只有闷哼一声，托起铁盾，拼命护住周身要害，四尺长刀收回招式，化为一圈圈刀环，护住腰身。“叮叮叮叮”数十声爆豆般的兵刃交击声传来，彭无望这数十记凌厉无匹的攻势刀法，完全被厉啸天的铁盾和长刀封住，但也以攻为守地化解了厉啸天三花聚顶的强猛攻势。只见厉啸天连退了三步，方才站稳脚跟，原来是在被迫转攻为守时结结实实地吃了一个暗亏。

彭无望又是一声长啸，朴刀一展，青烟一般飘向厉啸天的左侧，左脚支地，身子旋风般一转，朴刀迎头斩向厉啸天的脖颈。

厉啸天脚踏七星步，铁盾斜飞，刀花错落，使出了横刀七式中最稳健的守势“铁桶山河”，长刀舞出一片银花光网，将彭无望的攻势化解。这铁桶山河一共有一百七十四手刀招，连环使出，可以将七八人的连环进击化于无形，功力到了高深之处，就算是迎头泼下的水波，也可以尽数挡住，而使一滴水都不沾身。厉啸天希望用这一招先立在不败之地，诱使彭无望不断进攻，在他久攻不下，心焦气燥之时，再谋反击之道。这也是彭无望的刀法之凌厉，令他一向强横的刀式无法施展，心生怯意之故。如果彭无望知道现在厉啸天的想法，一定会感到自豪。

厉啸天铁桶山河使发了，刀盾不停，一口气使了三十多手刀招，再定睛一看，只见彭无望根本没有进攻，只是拿刀作式，站在一边观看。原来，刚才那半柱香的时间里，只见厉啸天在忙乎个不停，彭无望根本是在站着乘凉。

在一旁的飞虎镖局的镖众早已经哄笑了起来，而厉啸天的两个义弟却面色古怪，似乎也在拼命地忍住笑。

厉啸天脸立刻红了起来，收式跃到一边，怒道：“喂，小子，干什么，看我耍猴戏呀？怎么不进攻？”

彭无望也有点尴尬，咳嗽了一声，道：“这个，这个，前辈，这个你这一招守势，泼水难入，只有不攻，才可以破！”

厉啸天愣了一下，忽然想起自己的死鬼师父说过的话：如果是纯为守势，即使是天下无敌，泼水难入的守势，也有无法克服的缺点，绝代高手，必可谈笑间破之。现在想一想，彭无望只是站着不动，就将铁桶山河变成徒劳无功的笑话，实在已经到了武道之中的极高境

界。因为高手交锋，交手之际，敌攻我守，敌守我攻，你来我往，攻防的转换便如电光火石，岂容细想，如果不能在运招之间，心神活泼，能够兼顾全局，绝不能象现在的彭无望一样，刚一交手，就能够看出铁桶山河的单纯守势，而决定以不攻而克之。相比之下，厉啸天要等到三十多招之后才发觉彭无望的手法，实在已经逊了一筹。

厉啸天叹了一口气，道："小子，你已经破了我横刀七式中最凌厉的攻势和最稳健的守势，横刀七式中虽然还有五招，但是已经无需拿出来丢人现眼，这一次我们不认栽也不行了。哈哈，小子，和你交手获益匪浅，如果将来我这个半大老头的刀法还能够更进一步，都是拜你所赐呀！"

彭无望连连拱手，笑道："多谢厉前辈手下留情，其实武功之高下之分，只是小节。能够象前辈这样开朗磊落，做人才有一点意思。"

厉啸天听到此话，心中甚是受用，刚才比武时的失落一扫而空，大笑道："小兄弟说话，别开生面，甚是有趣。"

左连山也笑道："大哥，听他这话，忽然我也觉得自己也很了不起了。"众人一起哄笑起来。

厉啸天又道："小兄弟，我看你甚是投缘，甚想和你结拜，但是转念一想，你是保镖的，我是劫镖的，水火不同炉，实在无法凑到一块儿去。这样吧，飞虎镖局到河北的镖，我们绝不染指。"

飞虎镖局的众人大喜过望，彭无望连忙道谢。但是，厉啸天的二弟吕不忧这时心里有点不痛快，因为他一直没有机会和彭无望比试。他对自己的打穴笔法甚是自负，心想："如果让彭无望和自己比一比点穴功夫，自己未必会输，至少可以挽回一点面子，老大也不必许下这样损失重大的承诺。"

这时，厉啸天和飞虎镖局的众人言笑甚欢，热络的不得了。彭无望和刚刚苏醒的彭无惧已经和厉啸天，左连天称兄道弟，互相约定他日相见之期。人来疯的彭无惧更和左连山一见如故，约定要同去河北幽州和易州的青楼妓寨一起寻幽访胜。

吕不优即使想再提出比试的提议，也无法实现了，更可能引起厉啸天和左连山的不满。他叹了口气，只好默不作声。

这时，厉啸天笑着对彭无望说：“我那几个兄弟，被老弟点了穴道，现在可以解开了吧？”

彭无望拼命一拍脑袋：“忘了，忘了，实在该死，实在该死。”言罢，右掌一拍身前的长桌，桌上的一筒筷子，离桌跃起，彭无望接着一挥掌，击在竹筒的上缘，筒中的数双筷子，激射而出，直飞向躺在七八丈外的几个厉啸天的手下。只听啪啪数声，那几个大汉应筷而起，精神抖擞，全无萎靡不振的样子。

“好厉害的解穴功夫！”吕不优暗暗咋舌，暗自庆幸自己没有和彭无望对上。

这时，彭无望和彭无惧已经整理好镖队，准备出发了，彭无惧转身道：“几位大哥，记住约定，我们一定会到河北做客的！”

“好啊！欢迎欢迎！”吕不优连忙说。厉啸天和左连山互望了一眼，笑了起来。

第四章乾坤一棍

“三哥厉害，真是厉害，”彭无惧一路上不停地说，“三哥，连河北武林响当当的横刀鬼见愁都不是你的对手，从此我们飞虎镖局横行天下，再也不用怕任何人了！”

“当然，当然，”彭无望那里会和彭无惧客气，趾高气扬，得意地说，“不是我吹，我那个师父，可是个顶天立地的大人物，可以说是当世武功第一。当然，他不但武功天下无敌，而且豪放不羁，肝胆照人，乃是天下第一流的人物。这个世上，即使有武功和他一样的人物，也不会活得比他更精彩。如果做人，一定要做想我师父那样的人物才没有白白投胎做人。”

彭无惧点头如捣葱，满脸艳羡：“三哥，真希望我也能够见上他老人家一面，你真是好福气。对了，他到底是谁呀？”

彭无望道：“我要是能够告诉你，我还会不说吗？师父不让我用他的名号闯荡江湖。所以不能说。”

“高人就是高人！”彭无惧连连称赞，“以后我可要和三哥多亲近亲近，让我也粘上一点世外高人的仙气。”

“好好，今后我吃剩的都给你吃，穿旧的都给你穿，玩旧的都给你玩，让你沾个痛快。”彭无望笑道，“对了，我忽然想起一件事。”

彭无惧见彭无望说的郑重，也吓了一跳，连忙说：“怎么了，三哥，什么事？”

彭无望神色肃穆，道：“我记得吕不优吕二哥曾经说过，有人已经放出消息，说我们准备保天下第一录去长安，这显然是有人和我们作对。到底是谁的消息，如此灵通？”

彭无惧一拍脑袋，大叫道：“三哥，这么大的一件事，怎么不早说？吕二哥有没有提过，是谁说的？”

彭无望道：“没说过。”

彭无惧急得大叫：“三哥，这么大的事，你怎么不问清楚？”

彭无望怒道：“你也知道这是个大事，那我没问清楚的原因不是很清楚了吗？如果不是忘了，我会不问吗？”

彭无惧唉声叹气："糟了，现在暗镖成了明镖，不知道有多少武林高手会打我们这支镖的主意，我们完了。"

彭无望道："怕什么，有我在，我们兵来将挡，水来土屯。"

彭无惧道："对呀！有三哥这个绝顶高手，绝对没问题！这样吧！我飞鸽传书给大哥，让他小心提防，有人像暗算我们。"

彭无望道："就是嘛！让大哥去查这个泄露消息的人吧！咱们只管保镖就是了。"

自从知道暗镖的消息被泄漏了之后，飞虎镖局的镖队日夜兼程，绕道汴州，过郑州，直抵商州，再走百余里的水路，就可以到达长安。一路上，无惊无险，没有什么武林人物找上他们，彭氏兄弟这才放下心来。在商州郊外找了一个小客栈住下，准备明日一早，立刻启程，一口气赶到长安。

夜里，彭无望和彭无惧坐在房中，商议明日的行镖路线。商议了半晌，最后还是决定按原路进长安，但必须让长安分局的兄弟们出城接应。从此合兵一处，就可以万无一失。于是，彭无惧又拿出一只信鸽，绑上信函，抖手放飞。

忽然，彭无望感到有点不太对头，忽然问："四弟，怎么头顶这么凉？"

彭无惧抬头一看，道："何止，还满头星光呢！"

彭无望一抬头，才发现满天灿烂的星光照进屋来，把卧室中的一切照得灿若涂银。

"今夜果然是良辰美景，只是，咱们的屋顶呢？"彭氏兄弟对望了一眼，突然齐声怪叫，不约而同地破窗而出。只听身后一声惊天动地的爆响，两人身处的小客栈已经被一道黑影击中，从中间破开，住在里面的镖局人众纷纷惊叫着破门而出，有些胆小的客人竟然吓得哭叫了出来。彭无惧霍地从客栈外的战马中拔出双刀，颤声道："三哥，今天遇上高手，咱们和他拼了！"

彭无望问道："兄弟，你大名是？"

彭无惧道："无惧。"

"你外号是？"

"勇先锋。"

彭无望勃然大怒，一指他抖个不停的腿问道：“那你抖什么？”

彭无惧一脸的悲愤：“三哥，没听说过物极必反么？我是每次对敌的时候都紧张到了极点，头昏脑胀，所以才拼了命地奋勇杀敌。你以为我不怕死么？”

彭无望猛地叹了口气，道：“对敌一定要冷静，你看我的。”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一个身形彪悍的黑衣男子已经出现在乱成一团得飞虎镖局镖众面前，“交出天下第一录，否则，这个客栈就是榜样！”随着这声霹雳天惊的狂喝，摇摇欲坠的客栈平房“轰”的一声，塌垮了下来，原来房子的主梁和支柱都被刚猛之极的劲力震断，更加增添这名黑衣男子的气势。

彭无望仔细打量了一下这个大汉。只见他身材奇高，足足高了自己一个头，双臂粗长，身形健美匀称，一身夜行衣被隆起的肌肉撑得高高鼓起，古铜色的国字脸，浓眉大耳，一双虎眼精光四射，目光中的透出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惊人气势。他双腿分立两侧，左手握拳，右手背于身后，一根通体漆黑的齐眉棍就握在右手之中。

“乾坤一棍，雷……野……长……”彭无惧身子摇摇欲坠，眼睛开始翻白。

中原之中，以使棍见长者，除了名镇天下的少林棍僧，就要算这位乾坤一棍雷野长。这个雷野长是个亦正亦邪的高手，对于武道的追求已经到了如痴如狂的地步，一心一意想要得到天下第一棍的美称，所以在几年之内会遍了宇内使棍的高手，连败天南地北七十多位使棍的名家，闯下了赫赫的声名。最后，惹怒了年帮，青凤堂和龙神帮的高手，这三个帮会，一个是中原第一大帮，一个是宇内最大的杀手集团，还有一个是称雄于长江黄河的第一大帮。百余名三帮好手齐聚于渭水之畔，伏杀雷野长。渭水一战，三帮好手死伤无数，江水为之泛红三日，雷野长的一根镔铁齐眉棍连杀年帮称雄天下的二十四节气堂的八位堂主，三名长老，而青凤堂恶名累累的三名王牌杀手，神龙帮十八连环坞的七名舵主尽殁于此役。

彭无望也感到非常紧张。雷野长一棍震塌客栈的绝世功力彭无望自问无论如何也做不到，这是先天真气已经有了八九分火候，纯阳内力已经练了三十年以上的结果。除非有惊人的天赋，否则普通人就算穷尽一生的时间，也无法达到如此惊世骇俗的境界。看雷野长的年

龄，不过三十几岁，显然此人是生就的一幅练武的根骨，而且后天又有绝世的奇遇。但是，彭无望自问绝不能后退。

“师父常常教导我要果敢勇决，无所畏惧。如果面对比自己弱得多的对手，就算勇往直前，也不能算勇敢。只有面对强大到无法战胜的敌人时，仍然能毫不退缩，才算是真正的英雄好汉。今天是好机会，好机会。我一定要证明，我是英雄好汉。我是！”彭无望拼命地想着师父的话，为自己鼓劲，“我是绝顶高手，所以比我强的人太少了。错过了今天，以后再也没机会证明自己是个好汉了。今天是好日子，我的好日子。哈哈哈。”

虽然彭无望不断地振奋自己，但是他的身子还是抖得厉害。身边的彭无惧已经到了极限，他双眼一片灰白，嘴角流出一片白沫，双手高高举起双刀，喉咙里发出一阵野兽发威般咕噜噜的声音，“雷野长，想要天下第一录，就从我身上拿吧！”说完，彭无惧一声狂吼，双刀划出一片混乱无序的光幕，扑向雷野长。

“好小子，胆子不小！”雷野长爆喝一声，长棍一抖，化为一条狂舞黑蛇，卷向彭无惧的双刀。只听“当”的一声巨响，双刀稍一接触，就被长棍上的罡气震上了天，就在半空中碎成无数残片。彭无惧打着转飞了回来，落在彭无望的脚边，双手抱住一棵大树，昏了过去。“如此武功，还要来送死！哈哈哈哈！”雷野长仰天狂笑。他转向彭无望，厉笑道：“喂，小子，你是不是也要上来送死？”

彭无望怒哼一声，道：“姓雷的，想要天下第一录，胜了我再说。”

“臭小子，我雷野长的名声难道你没有听说过么？螳臂挡车，不自量力！”

这时，四周的镖众聚集在一起，战战兢兢地围在彭无望身边。彭无望从战马上取过朴刀，冲到雷野长的面前，喝道：“姓雷的，放马过来吧！飞虎镖局，只有力战的镖师，想要我求饶，下辈子吧。”

雷野长怒极反笑，喝道：“好，这么有志气，我到要看看你有几斤几两。”说完，一抖手，手中长棍犹如毒龙出海，夹着凛冽的真气，狞恶地向彭无望扑来。

彭无望本想拔身而起，躲开这一招迎头痛击，然后伺机反扑，但是他忽然想起身后还站着镖局的镖众，连忙疾风般舞动朴刀迎向迎面

而来的雷霆一棍。刀与棍刚一相交，就听“轰”的一声，朴刀被震碎，碎片被雷野长棍上的罡气催动，猛向彭无望扑来。

在镖众们的惊呼声中，彭无望断喝一声，左右手各划了一个半圆，使了一招少林罗汉拳中的双圆手，所有碎片都集中到彭无望的怀中，他的双掌发出一股柔和的内劲，奇妙地将碎片聚在胸前，然后，彭无望厉啸一声，双掌前推，所有碎片全部飞向雷野长，发出凌厉的破空之声。雷野长没想到彭无望有这种反败为胜的绝招，怔了一下，镔铁齐眉棍随手挥舞，将碎片击飞。趁着这个空隙，一名趟子手将一柄单刀丢给彭无望。

“臭小子，这招少林拳使得不错，谁教的？”雷野长问道。

“说出来吓死你，接招！”彭无望再次有刀在手，信心大增，奋勇上前。

雷野长纵横天下数十年，从来没有人如此对他不敬，不由得大怒，齐眉棍一摆，使出了自己成名武林的自创棍法“三兵合一”棍。这种棍法没有什么特定的招式，只是在运棍之时，用特有的刚劲控制齐眉棍，可以使棍具有，枪，鞭，棍三种特性。这不仅需要使棍者具有天下少有的刚猛内力，还要有对三种兵器的极深的了解，才能判断出临敌时使出何种兵器的招式能够创造出取胜的形势。

彭无望使出云龙长风刀中的龙行天身法，身子配合刀式，左冲右突，在雷野长天罗地网般的棍影中拼命挣扎。但是，雷野长的棍法不愧是天下无双的招式，时而棍，时而枪，时而鞭，变化无穷，招式千奇百怪，或刚猛，或阴柔，时而如雷霆闪电，时而如柔柳随风。在彭无望眼中，只看见黑黝黝的棍影神出鬼没，在自己的身子周围晃来晃去，无论自己用什么身法都无法摆脱齐眉棍的纠缠。

“好小子，看看你还能撑得住几招。”雷野长猛然一声长啸，长棍惊天而起，化为一条若隐若现的灰黑色魔影，长龙一般向彭无望的腰际缠来。这一棍看上去似乎缓慢异常，实际上快如雷电，棍的虚影似乎还停在原地，而棍的真身已经到了身前。

彭无望根本没有思考的时间，“波”地吐了一口气，单刀急缩，横在腰前，只听“当”的一声，单刀断为两节，上半段刀片插入彭无望的腰内有半寸深浅。而雷野长的长棍势尤未衰，眼看就要将彭无望扫倒在地，这一棍要是打实了，就是有十条命，也一起了了帐。在这生死

一线的时刻，彭无望右手的半截断刀刀柄猛地往前一伸，斜搭在长棍之上，半截刀身按住彭无望自己的身子，再用力一翘，使得整个身子凌空而起，从棍子的上方飞过，而长棍横扫的力道，全部化为托住彭无望向上飞升的劲力。

身在半空的彭无望模模糊糊感觉到自己似乎有了扳平的良机，深深吸一口气，右手的单刀厉电般脱手飞出，在空中划出了一道优美的弧线，飞射向雷野长的面门。

雷野长神色一凛，闷哼一声，身子猛地一拧，断刀擦着他的脸颊飞过，真可谓险过剃头。就在他躲闪飞刀的瞬间，彭无望已经落在地上。只见他双手撑地，双足上扬，竟然以拿大顶的古怪姿势，使出了一招罗汉踢虎，“嗒嗒”两下，猛击在雷野长的长棍之上。此时，雷野长使在棍上的劲力刚刚耗尽，在这旧力已尽，而新力未生之际，长棍竟然被彭无望踢得倒劈向雷野长的头顶。

“少镖头，接刀！”一名趟子手趁着这个机会，将一把单刀丢向彭无望，被他一把接过。而此时，雷野长微一斜身，握棍的手猛然一松，任由长棍打了个圈，然后猿臂一展，以左手握棍，长棍以海底针的姿势，从下而上，直刺向彭无望的咽喉。这一棍不但有雷野长无坚不摧的刚猛内功，而且也有彭无望倾尽全力一击时所蕴含的力道，真可谓一往无前，势不可当。彭无望不敢硬接，缩颈藏头，单刀一招夜战八方藏刀式，匹练般的刀光绕身而生，以撤劲的手法，一口气不停地连连接下雷野长长江大河般攻来的一十七招进手招式。

雷野长厉啸一声，猛然揉身而上，身随棍走，和彭无望比起快攻。彭无望眼中哪里还有雷野长的身影，只能看到镔铁齐眉棍此起彼伏，铺天盖地，四面八方地猛攻过来。他只能凭着超人一等的直觉，使出云龙长风刀里最为稳健的“雾隐长龙”刀法，长刀以超越人类潜能的惊人速度，在身子周围快速舞动，布起一片银白色的光幕，堪堪抵挡住雷野长无坚不摧的快攻。站在四周观看的众人，只见两个人越战越快，刚开始时，隐隐约约还能够看到一灰一黑两道身影，此起彼落，互相拚杀。到了后来，只能看到两道若有若无的灰黑色的影象，在彼此纠缠不清。到了最后，除了单刀的道道白光，长棍的条条黑气，还有噼噼啪啪的兵刃相交之声，其他的什么也看不清，听不见了。

彭无惧昏过去半晌，这时渐渐苏醒了过来，看见身边的众人正在满面迷茫地向前方望去，不禁觉得奇怪：“你们怎么了？”

“四少爷！你醒了！太好了。”此时，身边一名叫夏彪的镖师蹲下身，扶他站了起来，“现在，彭三少爷正在和雷野长拚杀，情况十分危急。”

“啊！三哥真的和雷野长对上了！”彭无惧大惊失色。

“是啊！”夏彪满面崇敬地道，“四少爷也很英勇，第一个冲上去和雷野长放对，不愧为勇先锋。虽然打败了，但是镖局上下全部以你为荣。”

看过了雷野长强大无匹的攻击力，任何人都已经无法鼓起作战的勇气了。所以曾经和雷野长对敌的彭无惧理所当然地受到众人的尊敬。但是，彭无惧脸色却微微一红，他实际上是想冲上去把天下第一录给雷野长以免去这一场败多胜少的厮杀，谁知因为过分紧张却变成冲出去邀战，结果被雷野长打得半死。

“到底谁赢谁输？”彭无惧急切地问。

“根本看不清。”众人异口同声地说。

这时，雷野长凄厉的啸声再次响起。在旁观的众人眼里，仿佛四面八方的黑色闪电突然向一个方向聚集，凝成雷野长犹如魔神转世的狞厉形象。只见他双手握棍，笔直地指向正前方气喘吁吁的彭无望，厉喝道：“臭小子，试试我这一招三打雷。”言罢，手中的长棍突然挽起十几个平花，犹如一根白蜡杆做枪身的花枪，棍影织成一片密不透风的死亡之网，以挟泰山以超北海的惊人气势，向彭无望正面攻来。

旁观的镖局中人竟有若干个跪了下来，胆战心惊地呼道：“完了，这还能活命么！”

此时的彭无望已经到了强弩之末，经过一夜的拼死力战，一直到刚才，自己竟然完全没有一招攻势，所有的时间都是在拼命地防守，一连接了雷野长不下三百招的猛攻，他连自己都无法相信能够一直坚持到现在。他的浑身上下都已经被汗水所浸透，还有身上的几处棍伤和刚开始受的一处刀伤更是痛入心脾。

但是，求生的意志使彭无望仍然斗志高昂。眼见雷野长这一式三打雷，彭无望再次“波”地长出了一口气，右手一振单刀划出一道诡异

无匹的曲线，神迹般地捕捉到了无穷棍之虚影中真正的长棍的走向，轻若鸿毛地搭在了长棍的上延。这一招云龙探抓，是云龙长风刀中最为精彩绝伦，也是最难练的招数之一。

鹤神齐笑云在教这一招的时候，曾经说过："这一招云龙探抓，乃是反败为胜的奇招，合天地奥义，只可意会而无法言传，可以说是最难练的，也可以是容易练的。你会了就是会，不会就一辈子也休想再会了。"彭无望当时曾经痛下苦功，但是毫无进展。然而，今日，在这势穷力竭的一刹那，云龙探抓的刀诀如流水般涌入脑海，彭无望竟然在一瞬间融会贯通，并福至心灵地使了出来。

单刀在不停地颤动，彭无望平心静气，在弹指间一连二十七刀都劈在长棍的上延，每劈一刀，长棍上如山洪暴发的力道就减去一分，到了第二十七刀，棍子已经无法再前进一步。

"好刀法！"雷野长爆喝一声，长棍猛地一展，似乎有一道黑气从长棍的头上冒了出来，黑龙一般激射向彭无望的左肩，仿佛齐眉棍突然变长了，变成了一条勾魂摄魄的长鞭，龙蛇般腾舞而来。

彭无望完全无法做出任何有意识的反应，因为这一招已经超出了他的想象之外，这是内家的练气高手在内功登峰造极的时候才能够使出的无上神功——混元罡气。雷野长的这一招三打雷正是需要使出这种极耗内力的罡气来完成招数之间奇幻瑰丽的变换。雷野长的棍罡一现，立见威力，彭无望本能地侧了侧身，让出了肩井穴，但是棍罡所至，他的左肩只是略一接触，立告脱臼，痛入骨髓。彭无望嘶哑地低喉了一声，右手刀连忙迎向劈面而至，凌厉无匹的棍罡。

"叮"地一声，长刀断成两段，彭无望胸口剧震，一口血狂喷出来。好厉害！彭无望暗自叹息，自己无论如何也无法取胜了，敌手之强大，实在超出想象。但是，天性之中的勇悍不屈，和坚韧不拔的意志支撑着他做出最后的反击，他狂吼一声，右手的断刀一式"蛟龙摆尾"猛地抽在飞在半空的另半截断刀之上。

那截断刀化为一道烂银色的流星，激射向雷野长。彭无望的身子因为这一招的全力施为而凌空打了个转，乘着这一转之势，彭无望抖手射出手中剩下的另一节断刀，这截断刀后发先至，几乎和前一截断刀同时来到雷野长的面前。在雷野长的眼中，满眼看到的是迎着初升

的朝阳，闪着烁烁金光的第一炳断刀，当他缩手回棍，克飞这截断刀之时，另一节飞刀已经到了肋下。

这正是彭无望赖以出师而行走江湖的独门绝技，自创的“脱手刀”。当时彭无望曾经以脱手鸳鸯刀连断十一个木桩，得到天外第一人鹤神齐笑云衷心称赞。可见这一招的凌厉。任凭雷野长武功多么惊世骇俗，但是在这一招奇艳的刀法面前，也无力招架，肋下被断刀插入了两寸，幸好他的内功惊人，在危急时刻，肌肉使劲，将断刀往外推了几分，否则左肺就要被刺穿，一命归阴。饶是如此，左肋也是鲜血长流。

“他妈的，这，这，这不可能呀！”雷野长踉踉跄跄连退了十几步，“这小子还没有练成先天真气，根本算不上绝顶高手，没想到我今天会败在他的手里。”

彭无望此时狼狈不堪地摔在地上，好不容易才勉强爬了起来，几个趟子手上来搀扶，被他一把推开：“走开，我不用帮忙！”说完，用手握住左肩，猛地往上一提，“咯噔”一声，将脱臼的肩胛骨上好，然后从身边的战马上又抽出一把单刀，威风凛凛地面对雷野长一站。

“喂，三哥，怎么办，还要打？”彭无惧凑上来小声问。

彭无望不知道雷野长伤得不轻，只道他只被自己的脱手刀震退了几步，于是小声说：“四弟，我恐怕打不过他！你带着镖车先走，我再缠他一会儿，就会跟上来。前面是渡口，只要上了船，谅他也没本事追来，快快！”

“不行，我不能丢下你一个人。”彭无惧大声说。

“你不在这儿，我脱身反而容易，他只是要货，不会要人，你放心，快走。”

彭无惧也是个雷厉风行的角色，没再废话，带上人立刻动身，向码头飞奔而去。而彭无望则和雷野长保持对峙。

雷野长感到肋下的鲜血越流越多，但是他完全无法腾出任何时间来处理伤口，彭无望的气势犹如惊涛骇浪般扑面而来，仿佛他随时会挟风带雨狂攻上前。

而彭无望这边也不好受，身上五六处伤口火烧一般疼痛，插在腰上的刀片到现在还没有拔除。而魔神般的雷野长身上的狞厉杀气森寒

可怖，令他无法挪动一步。

第五章天山剑神

清风渡渡口中，赫然停着飞虎镖局早已经准备好的渡船，众镖众纷纷登上渡船，身背弓弩的镖众在甲板上站成一排，弯弓搭箭，严阵以待。几个武功较强的镖师聚在彭无惧的身边，随时准备接应彭无望。

“四少爷，三少爷能不能活着回来？”夏彪问道。

“混蛋，胡说什么，我三哥武功盖世，一定能够活着回来。”彭无惧恶狠狠地说。

夏彪吓的不敢说话。另一个叫刘劲松的镖师，立刻附和彭无惧：“对对，三少爷连河北第一刀都不怕，何况……”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只见远方一道白影一闪而至，眨眼间已经到了渡口。众人定睛一看，这个人面如冠玉，三缕长髯，凤目鹰鼻，眼神精华内敛，神完气足，恬静从容。他身高七尺，长袖迎风，头戴高冠，一把暗绿色的长剑斜跨在腰际，俨然一派飘然出尘的高士风范。

“又来了一个！”彭无惧大惊道。

“四少爷，我们怎么办？”刘劲松急道。

“我们和他拼了吧！”夏彪厉声道。

“也只有这样了！”彭无惧无可奈何地想道，随即，他大声道：“各位，今日飞虎镖局的成亡胜败在此一举，大家一定要奋勇向前。”众人纷纷应和，弓上弦，刀出鞘，拿桩做式，准备迎战。

这时，那位配剑高人冷笑一声：“想不到，称霸长江黄河的龙神帮今日竟然会光顾这么一条小河！”

“龙神帮！”镖局众人齐声惊呼。

与此同时，在河湾的转角处，一艘巨舰冒了出来，舰分三层，船头铸成龙头形状，龙的一双长角直指前方。在最底层伸出左右各七十把巨桨，整齐而富有韵律地拨动水面，舰上升起一道侧帆，速度立刻骤增，飞快地来到飞虎镖局的渡船前。

船上标枪般站着一名身着暗红色武士装的彪悍男子，左眼大如铜铃，右眼被黑罩子蒙着，显然是被人废了，他的右脸有一道四寸左右的伤疤，嘴角冷酷地上翘，显示出他对敌时必然冷酷残忍。

这个男子正是龙神帮内最近风头最劲的黄河分堂堂主：流星震岳陆克忍。他的一手流星锤的功夫可称得上宇内无双。流星锤最轻的也有四五十斤，平常武师就算能将流星锤连续舞动，已经算是了不起的成就。如果要将流星锤舞成招数，那就得是一等一的好手。而要把沉重的流星锤舞得举重若轻的，更是顶尖高手。

路克忍的双流星锤各重八十斤，而他的绝技飞星射日锤法更能将这双重锤舞的犹如柳絮随风。大河上下的武林高手对流星震岳这个外号无不噤若寒蝉，没有任何帮会敢与龙神帮黄河堂争雄斗胜。

“留下天下第一录，放尔等逃生，否则，格杀勿论。”陆克忍扬声喝道。语气中透出一股森寒摄人，令人不寒而栗。

彭无惧心惊胆战，但是为了飞虎镖局的名声，不得不说出自己最不想说的台词：“飞虎镖局行镖，向来镖在人在，镖亡人亡。”

“这是你们自己找死，需怪不得我。”陆克忍冷喝道。说完，左手高举，射出一枚暗红色的火箭。立时间，飞虎镖局的渡船先后左右猛然冒出无数蓝衣蓝裤，头戴白帽的龙神帮帮众。这些人刚一露面，立刻射出无数的飞镖，不少飞虎镖局趟子手中镖到地，痛得惨呼不已，原来镖上涂有烈性毒药，能使伤口溃烂，奇痛无比。

“放箭！”彭无惧毕竟护镖经验丰富，立刻下令反击。飞虎镖局的弓弩手立刻百箭齐发，立时将不少蓝衣武士射回水中。但是，龙神帮中好手着实不少，这些人敏捷地躲过飞箭，眨眼间已经冲到面前。

“刀盾手在前，长枪手在后。”彭无惧身先士卒，双手双刀站在第一个，与龙神帮的好手杀在一处。其他的刀盾手密密地护在彭无惧两侧，圆盾护胸，长刀据敌，而长枪手则藏身于刀盾手之后，毫无防守之忧，一味地咄咄猛刺敌人。这一套防守的阵法，是彭门第一高手彭无忌所创的护镖阵法，在遇到大股的敌人时，这个阵法攻守得宜，再加上平时各人操练纯熟，几十个人配合使出，可以抵挡十来名武林高手，极为高明。一会儿工夫，龙神帮好手已经死伤多人，但是龙神帮的飞镖再次发射，也使得飞虎镖众节节后退。

陆克忍一声长啸，他身处的龙船上无数弓箭手点起火箭，准备烧船。而尤在船上鏖战的龙神帮帮众忽然一起向彭无惧围攻，似乎要将他擒住。

此时，那个一直作壁上观的佩剑高人忽然一声长啸，身子轻飘飘地跃起，横过七八丈的水面，落到龙舟之上。陆克忍心中一惊：这手凌空虚渡的绝顶轻功，自己绝难办到，不由得心升警戒，喝道："哪里来的高人，来和龙神帮作对？"

拿佩剑高人仰天长笑，漫不经心地说："你还没有资格问这个问题。找庄行霸来吧。"

陆克忍惊道："前辈莫非是庄帮主的故人。"

那人微微一笑："十年前，在七绝岭，我曾经饶他一命，过了这么些时日，他也许已经忘了昔日的交情了。"说完，那人放声长笑了出来。

陆克忍身子微微一颤，问道："前辈是天山长情剑神顾天涯顾前辈。"

顾天涯轻叹一声："剑神，哼，剑神。"

陆克忍忙道："顾前辈，我们只是想截下天下第一录，大量印制，买于天下，让武林众人得晓武林万事的最新消息，实是出于一番好意，若前辈不加阻挠，敝帮定会将天下第一录免费送到前辈面前。"

顾天涯冷笑道："天下第一录若流落江湖，江湖中立刻腥风血雨，再无宁日。亏你说的出口。立刻给我有多远滚多远。"

陆克忍本该怒火中烧，但是，长情剑神顾天涯的名号实在太过响亮。当今武林曾有歌谣：拳出少林，剑出天山。天山剑法博大精深，曾有七十二剑诀之说。和少林七十二绝艺相应成趣。天山剑派在江湖上行走的弟子很少，但是每一位弟子都是罕见罕闻的用剑高手。而剑神顾天涯更是天山剑派的长老，三十年前已经名动江湖，凭着自创的剑法剑试天下，做过无数轰轰烈烈的任侠壮举。乃武林中学剑之人崇拜的偶像。到了十年前，已经极少有人能在他的剑下反攻一招，更不用说战胜他了。

陆克忍本人其实早年也崇拜过顾天涯，今日旧梦重温之下，根本已经提不起一丝战意，他道："如果前辈确实是顾老英雄，我哪里还敢放肆，一切全由前辈做主。但是，口说无凭，叫我如何相信你是顾前辈。"

顾天涯叹了口气，左手疾伸，一道雪白的剑光经天而起。陆克忍大惊失色，一连退了十几步，双手握锤，圆睁左目，但是死活也看不到剑光的去处。

只听一穿“铮铮”之音传来，龙船上百余名弓弩手手中的弓弦全部被无影无形的剑气震断。此时，顾天涯早已经还剑入鞘，跃离了龙舟，回到了渡口。

“收队，我们走。”被顾天涯的绝世剑法吓的心胆俱裂的陆克忍忙不迭地发出号令。

犹如潮水一般，龙神帮的蓝衣帮众，纷纷跃离飞虎镖局的渡船，游回龙舟。彭无惧连忙命令没有受伤的镖众救治伤患，自己则站在船头，和顾天涯打了个对面。

顾天涯微微一笑，刚要说话。忽然远处一灰一黑两道身影风驰电掣一般奔来。在前面的是彭无望，他一边跑，一边叫道：“四弟，起锚，快起锚，雷野长来了。”

后面的雷野长，在奔跑中已经处理好了伤口，咬牙切齿地边跑边叫：“站住，臭小子，我们今天一定要分出胜负。”

彭无望三步两步来到渡口，一抬脚已经跃上了船。彭无惧连忙迎上前：“三哥，战况如何。”

彭无望忙说：“我还以为雷野长没有受伤，原来他伤得比我还重，血都流到脚跟了。我一见，就知道他没本事留住我，所以就跑回来了。”

彭无惧和镖局众人高兴地欢呼了起来，刘劲松道：“雷野长居然败在咱们四少爷的手里，四少爷从此扬名天下，今后还有谁敢动我们的镖！”

站在渡口的雷野长破口大骂：“混蛋臭小子，谁说我输了。只是被你使了诡计，你下来咱们再战一场。”镖局众人立刻起哄笑骂起来，似乎再也不怕他了。

这时，雷野长虽然暴跳如雷，但是仍能保持警觉，立刻发现了同在渡口上的顾天涯。他闯荡江湖多年，眼里十分惊人，一眼就看到了顾天涯所配的长剑。

“碧血照丹心！”雷野长大惊之下，连忙问道：“前辈莫非是天山顾天涯？”

顾天涯看了他一眼，道：“不敢，尊架可是乾坤一棍雷野长。”雷野长心中一喜，想不到顾天涯竟然知道自己的名字。

只听顾天涯又问：“雷兄似乎也是为了天下第一录而来。”

雷野长老实地答道：“不错，我是好奇，想看一看到底谁是天下第一棍。”

顾天涯笑道：“雷兄，请恕我直言，少林棍僧的棍法庄正严谨，法律精深，他们虽然不在江湖中走动，但是每一个人的武功都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棍僧之首提棍金刚无量大师棍法已经到了不愠不火，举重若轻，返朴归真的境界。雷兄的棍法虽然出类拔萃，技惊武林，但是恐怕和无量大师还有一段不小的差距。”

雷野长满脸惭愧，抱拳道：“前辈法眼高明，在下的棍法急躁爆进，无法控制，昨夜一战，竟然在绝对优势之下，被飞虎镖局名不见经传的镖师彭无望所伤，实在是惭愧万分。从今天起，在下自当刻苦修炼，希望他日能有所成。”言罢，倒提长棍，转身走了。

顾天涯转过头来，面向飞虎镖局的渡船，朗声道：“在下顾天涯，特来此地一阅天下第一录，还请各位行个方便。”

彭无望此时已经筋疲力尽，倒卧在甲板之上，由夏彪和刘劲松为他敷药，暂时无法答话。而彭无惧却早已经吓得魂不附体。他万万想不到连名动江湖的绝代高手顾天涯都想要看一看天下第一录，这趟镖实在是倒霉到家了。

事到如今，飞虎镖局已经山穷水尽，再也无法硬撑。彭无惧垂头丧气地说：“既然顾前辈垂问，我们飞虎镖局哪敢不从。”说完，他从自己的怀里取出了天下第一录。

飞虎镖局的镖众们看到自己辛辛苦苦，历尽磨难才保住的镖，终于失手，每个人脸上都是悲愤不平之色。顾天涯看在眼里，朗声笑道：“天下第一录乃天下奇宝，你们既然有胆子保，就应该有失手的准备。不过你们也不必难过，这趟镖是由我顾天涯所截，想来也不会让你们大失面子，至于赔偿的镖银，改日我自会送去青州，咱们这就请

吧。”在众人面面相觑之时，彭无惧苦着一张马脸，手里紧紧握着天下第一录，向顾天涯走去。

“且慢！”只听一声爆喝从彭无惧背后响起，只见灰影一闪，彭无惧手中的天下第一录已经被彭无望夹手夺过。

原来，彭无望刚刚处理好伤势，就听见彭无惧屈服于顾天涯而交出了天下第一录。为保这趟镖，彭无望可以说是费尽心力，和雷野长的一战更可以说是九死一生，岂能容别人说拿走就拿走。于是他才爆起发难。

彭无惧一见，心胆俱裂，连忙颤声说：“三哥，不可逞强呀！那个人，不，这位前辈是剑神顾天涯，不是旁人，我们根本……”

彭无望厉声喝道：“住口，尚未交锋，岂可轻易言败。这趟镖里，浸满我镖局人众的血汗，怎能轻易放弃。”说完，从腰中陡然抽出长刀，挽了三个刀花，户在身前。镖局众人虽然不敢大声欢呼，却也暗地里叫好，毕竟，谁也不想就这样轻易放弃这趟多灾多难的大镖。

顾天涯想不到竟然有人胆敢向他挑战，禁不住细细打量了一下拿刀做式的彭无望，“你就是刚刚雷野长口中的镖师彭无望？”

“正是在下，顾前辈既然想要夺镖，在下只好在此领教顾前辈的剑法。”彭无望斩钉截铁地说。

“想不到，江湖中小一辈的英杰中，还有像彭小兄这样胆气粗豪的一流人物，难得难得。”顾天涯赞许地点了点头。

“什么胆气粗豪，我彭无望自问胆量不高，只是职责所在，不敢稍有疏忽。”彭无望厉声道。

顾天涯又点了点头，他仰天沉思了一会儿，道：“既然如此，我实在不想强人所难，我就在这里一阅天下第一录，看完马上奉还，如何？”顾天涯仗剑傲视江湖，从来都是随心所欲，任意所之。但是，今天看到彭无望一脸坚毅勇诀，心中起了爱才之念，而且截镖之举，却是自己理亏，所以才会有这一番折衷之言。

彭无望冷笑一声，道：“顾前辈，天下第一录承保之时，曾经言明，只能落到关中剑派欧阳夕照老前辈之手，其他人不能翻阅。我镖局中人尚且不敢一看，何况外人。”

顾天涯长笑一声，微怒道：“我已经退而求其次，彭小兄怎可如此绝决。难道你真要避我动手不成。”

彭无望厉声道：“顾前辈武功再高，此时不过是个截镖之人。我彭无望武功再差，此时却是个护镖之人。顾前辈仗剑横行天下，却也不能随心所欲。我们看镖护院的，虽然本事低微，但也不是趋炎附势之辈。天下第一录名闻天下，想要先睹为快者大有人在。但是，若因逞一时之快而截镖行抢，虽是绝顶高手，易要归为匪类，我们行镖的一向与天下盗匪为仇，今日虽知必败，也要誓死周旋。”

一番话正气凛然，说得镖局上下众人热血沸腾，轰然叫好。彭无惧更是惭愧得泪流满面，双刀齐举，大声道：“三哥说得对，大不了和他拼了，各位，摆阵。”

镖局人众立刻应声而动，只见人影乱闪，几十个刀盾手和长枪手已经将顾天涯团团围住，后面的弓弩手弯弓搭箭，随时候命。

顾天涯听过彭无望的话，心中一动：此子所言，果然有理。我虽为天下有数的高手，但是截镖之举，又岂能与他人有异，被归为匪类，可以说是咎由自取。

他又看了彭无望一眼，又付道：一直以来，我自恃武功过人，做了不少意气之事，武林之中，虽然赞多谤少，但是怎知那不是世人摄于我的武功而说的违心之言，而自己却又如何能够问心无愧。

虽然顾天涯此时对自己的行为有所悔悟，但是长久以来，他潜心剑道，一直希望达到天下无敌的至高境界，而此时历尽三十余载，自己在世上难逢对手，却不知是自己已经天下无敌，还是自己无缘一见真正的绝代高手，所以他起意想一阅天下第一录，看一看到底谁是天下第一高手，还有谁可以和自己切磋剑艺。他并非好名之人，只是好武成狂，假设自己没被列入天下第一录，他非但不会不高兴，而且会兴奋不已，因为对手甚多，自己可以再有突破。这分好武之心，老而弥坚，越老越是心热。所以，这一次他志在必得，无论如何是不会停手的。只见顾天涯微微一笑，忽然身子化为虚像，转眼不见了。

本来围着他的众人一齐惊叫，东张西望，不一会儿，顾天涯又出现在阵中，手里已经握有一根三尺多长的柳枝。彭无望见到如此奇妙的轻功，知道普通人根本围不住他，连忙喝道：“你们都退下，让我先

来。”众人知道了顾天涯的厉害，连忙退在一边，免得糊里糊涂死在当场。

“彭小兄，你和雷野长力战整夜，筋疲力尽，我若使用碧血照丹心与你想抗，那是欺负你了。我这里有一只柳枝。我们在这里只比一比招式，随便你用何种兵器，如果你能够折断我手中的柳枝，或是逼我回守一招，我便输了，如何？”

彭无望听在耳中，大喜过望，暗自心想：这个老儿实在狂得可以，别说是你了，就算是我师傅，也难以在胜我之前，令我无法反攻一招。这一来，我的胜算极高。只见他朗声道：“一言为定，如果我无法还上一招，这趟镖就算栽到家了，还保什么。”

“好，如此，就准备接招吧！”顾天涯喝道。话音刚落，手中的柳枝指向彭无望的面门。

其实，顾天涯的剑法乃是武林中极为了不起的绝顶剑法，此剑法是顾天涯自创的，后来他的门人子弟把这套剑法列入天山派七十二剑诀之中，后人称之为：倾城剑法。这套剑法分为十八式，克制武林十八般兵器，是天下兵器的克星。

使用这套剑法者，不但要天资绝顶，悟性奇高，而且必须练就高明的内家心法才能够勉强使出此剑法的三四成的妙处，而要完全发挥此剑的威力，还需要对天下的武功招数了如指掌，这就取决于使剑者的江湖阅历和对别派典籍的研究了。

这套剑法如果被使出十成的威力，攻势如潮，专找敌手出招的破绽进攻，往往在一招之间破敌制胜，端的是可怖可畏。

自创成这路剑法，顾天涯的剑法大进，武林之中未逢敌手，连接得下他十招的高手也很少找到。壮年之后，顾天涯的内力修为进入了天山内功先天阶段，一身无坚不摧的先天真气所向无敌，真气所至，草木皆为利刃，和神兵利器没有分别。江湖上的高手更加闻风辟易，无人敢敌。今日他许下这种承诺，已经留下了很大的余地，彭无望的胜算其实少的可怜。这些关键，彭无望自是不知。

只见柳枝化为一道绿影，急电般射向彭无望的右手曲池穴。彭无望厉喝一声，单刀自腕底翻出，轰雷一般斩向顾天涯的手腕，端的是既猛又狠。只这一招，已经让顾天涯另眼相看，因为这一招气冲天地，刚中有柔，稳健沉着，实在是难得一见的佳构。但是，顾天涯的

眼力何等惊人，一刹那之间已经看出了这一招的三处破绽。他手中的柳枝一颤，突然改变方向，激射向彭无望的左腰上三处大穴。这一招看来平平无奇，但是却一下打中了彭无望的死穴。他连忙收回早已经扑空的单刀，一招十万横磨，长刀下垂，横斩在柳枝之上。只听“叮”的一声，彭无望的单刀断为两节，柳枝仍然一无阻碍的长驱直入。彭无望大惊之下，吸气拧身，上半身转了个直角，顾天涯的柳枝堪堪擦身而过。彭无望左脚猛地一蹬，身子急退了丈余，想从身后的趟子手手中再拿一把单刀。但是，他抬头一看，顾天涯竟然如影形随地跟了上来，柳枝一扬，犹如宣花大斧一般当头劈下。四下里的镖众们看得焦急，不少使刀的汉子纷纷喝道：“三少爷，接刀！”手中的单刀便向彭无望丢去。

彭无望猛地吸了一口真气，忽然将这口真气逆行了一个周天，身子趁着这股逆流的真气出人意料的横移了一尺有余，闪开了顾天涯的迎头痛击。只见这枝柳枝劈下，地上立刻裂出了一个巨型的裂缝，长有一丈，宽有两尺，实在是惊世骇俗。

顾天涯有意立威，好让众人知难而退，连使一招“剑转七星”，只见满天的绿影，四面八方掷给彭无望的单刀全部被震飞上天，在半空中碎为粉末，四外飘散。

彭无望被他困在场中，赤手空拳，眼看就要落败。忽然，他猛然想起一事，双手往怀中一探，抓起两样物事，抖手向顾天涯掷去。那两样物事正是齐笑云赠给他的鸳鸯双刀。鸳鸯双刀化为两道精光，雷电一般向顾天涯交剪而下。

顾天涯心中一震，暗道：“这是什么招数，如此奇异？”说时迟，那时快，这两把短刀已经到了顾天涯面前。强横如雷野长也曾经败在这手脱手刀之下，顾天涯也不敢怠慢，旋风般一个转身，让过这一式攻势。他心中好奇难耐，只想：“下一招又如何？”

只见鸳鸯刀飞过他的身子，忽然飞快地旋转，然后竟然倒射而回。原来彭无望此时运起了齐笑云传授的少林绝艺擒龙功。这擒龙功要旨在于巧妙运用真气，使人的掌心产生强大的吸力，可以在数丈之内夺取敌人的兵器。此时，彭无望将这种神功用在操控脱手刀上，真可以说是神乎其技，鬼神莫测。顾天涯虽然阅尽天下的神功奇技，但是彭无望的这一路自创的脱手鸳鸯刀却是闻所未闻，一时之间欣喜异

常。鸳鸯刀回飞之时，顾天涯本来可以用柳枝隔当，将这两把鸳鸯刀劈下，但是，一来这已经算是防守了一招，这场架就算是输了，二来，他见猎欣喜，心中万分企盼彭无望接下来的出手。这就好像一个吃遍天下的食客，忽然见到某人所做闻所未闻的美食，自然而然地希望见到他下一道菜是否仍为精品。而顾天涯的这份心情比之食客之于美食由甚，一时之间，他竟然开始患得患失起来，生怕彭无望的下一招令人失望，自己落得个空欢喜。

对于顾天涯此时的心情，彭无望自是不知，但是两军交阵，动辄可分生死，哪能不全力以赴？此时彭无望可以说是奋尽平生之力，只见他回手接住飞回的鸳鸯刀，左手上甩，右手下摆，两把鸳鸯刀划出两道匹练般的刀光，一上一下向顾天涯飞射而来。鸳鸯刀刚一到面前，忽然飞旋起来，一个倾前，一个滞后，斩向顾天涯的前胸和小腹。这一招彭无望运足了擒龙功，以真气遥控鸳鸯刀，使出了云龙长风刀里精微奥妙的一式刀法“双龙戏凤”，这一式刀法有二十三路，分来需要使刀者刀法极快，可以将手中之刀幻化为两把，分从上下进袭，领敌人无法兼顾。这招双龙戏凤将幻化而出的双刀模拟成两条飞龙，而敌人化为凤凰，双龙争先恐后，想要凑到飞凤面前，有所表现，可以想象这路刀法是多么奇幻瑰丽，引人入胜。

此时彭无望以脱手鸳鸯刀使出这一招刀法，真是轻灵厚重，兼而有之，瞻之在前，乎焉其后。瞻之在左，乎焉其右。顾天涯看得心旷神怡，竟然忘了进攻，他的倾城剑法乃是天下凌厉第一的攻势剑法，如果没了进攻，当然就没了优势，一时之间，竟然叠遇险招。

彭无望占尽优势，众镖局人马欢声雷动，而顾天涯得遇妙招，也是欣喜异常，这一刻，竟是所有人都笑逐颜开，情形奇妙之极。

彭无望再吸一口气，运转鸳鸯刀，攻势如潮，一连使出二三十招攻势刀法，其中不少是因时而自创的刀法，也有将云龙长风刀融进脱手刀的刀法，可以说是刀法佳作杰构层出不穷，普通高手根本连一招也挡不住。如果对敌雷野长时，他能有空拔出这对鸳鸯刀，恐怕也能将雷野长打得手忙脚乱。

而顾天涯不但轻描淡写地一一接下，而且还有余舆指指点点，但是看他的面庞殷红如紫，仿佛连尽了十七八坛上好的美酒，形神俱醉，手舞足蹈。

彭无望猛然之间收回鸳鸯刀，猛地插在地上。顾天涯一惊，道：“彭小兄，怎么不打了？”

彭无望看了他一眼，摇了摇头，忽然跪在地上，狂喷出一口鲜血。原来他力战连场，精元损耗太大，操控鸳鸯刀又需要极多的内力，此时的他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境地。

顾天涯心中一紧，暗道：“顾天涯呀顾天涯，你只知道多看一眼奇招妙式，为了一己之私，却把这位少年累成如此田地，实在罪不可恕。”

此时，众镖师已经团团将彭无望护住，只听他的一声号令，就拼了命冲向顾天涯。

彭无望又吐了一口血，颤声道：“四弟，把天下第一录拿出来，我们输了。”彭无惧无助地看了三哥一眼，猛地一拳砸在地上，伸手探入怀中取出了天下第一录。

“且慢，”一直没有说话的顾天涯忽道，“这本天下第一录，我不想看了，也不用看了。”言罢，仰天综声长笑，状极欢悦。

镖局众人面面相觑，甚为不解。顾天涯又道：“我寻天下第一录，只是希望找到能和我匹敌的对手，希图在剑道上更上一层楼。今日见到彭小兄的刀法，才发现天外有天，人外有人。我自问平生从未服人，但是对于彭小兄的师傅，我顾某人不得不写一个服字。”

彭无望听在耳中，精神抖地一振，道：“家师若在此，听到这番话，一定欢喜。”

顾天涯仰天大笑：“不敢，不敢。鹤神齐笑云的刀法果然惊世骇俗，天外第一人之称，当之无愧。”原来，顾天涯从彭无望的刀法中看出了云龙长风刀的痕迹。当年齐笑云凭借这套刀法与天下群雄争锋，这套刀法也曾在武林中争相传颂，虽然是多年前的旧事，但是顾天涯阅历丰富，岂会不知。但是，顾天涯有一层却料错了，他以为彭无望的脱手刀也是齐笑云的创制，其实大谬不然。这套刀法，可以说从头到脚都是彭无望的自创。

“今天才发现武学之道实在深不可测，我顾天涯这些年来未逢敌手，却把天下的高人逸士看小了。”顾天涯接着道，“今日这一战，就这样算了吧，从此以后，我会遍访名山，周游天下，去会一会那些厌

倦红尘的天外高人，如果可能，一定要见一见齐老，和他好好切磋切磋。”

彭无望拼命从地上爬了起来，道：“多谢前辈手下留情。”

顾天涯转过身，又道：“好说。彭小兄成就已自不凡，他日定成大器，有空就请到天山洗剑池一叙。”言罢，白光一闪，飘逸的身影已经到了十数丈之外。

良久良久，彭氏兄弟才回过神来。彭无望叹道：“想不到我们竟然能够逃过剑神顾前辈这一关，真是运气好到家了。”

彭无惧看着满地的单刀碎片，心惊胆战地说：“顾天涯功夫真厉害，真气所至，连百炼精钢的长刀也被打成了碎片。”

彭无望道：“光用柳枝，就有如此威力，难以想象如果顾前辈长剑在手，奋剑一挥，会是怎样的威风？”言下甚有憧憬之意。

“算了，那是想也不敢想。还是赶路要紧！”彭无惧连声说。

第六章落日神剑

飞虎镖局乘船北上，行得三五天水路，已经到了天下闻名的长安城。此时，唐太宗李市民已经与突厥可汗立下白马之盟，外忧暂解。长安又减了一年的赋税，正是百业兴旺，百姓安家乐业，民间富足，街道繁华。虽然唐太宗提倡节俭，严禁大兴土木。但是自唐高祖李渊一代往上，包括隋文帝杨坚，隋炀帝杨广都曾经于长安建筑宫殿。长安多有天下名匠，再加上身为多朝的京城，每代帝王对长安的建设都花过不少心思。所以长安之富丽堂皇可称甲于天下。自有唐以来，建筑上的风格脱却魏晋时代的简约清雅，换上了热烈奔放，华丽精致的风格，使得长安城呈现出一片歌舞升平的极乐景象，令人宛如置身天国之中。

方进入长安，飞虎镖局的这些乡下人真的是大开眼界，所看所听，皆是平生少见的稀奇之事。彭无惧还好些，毕竟以前曾经来过几趟长安。彭无望简直看花了眼，恍恍然不知身在何处。镖局众人只靠彭无惧一人带路，一路上指指点点，议论纷纷，不知不觉已经到了长安贞观钱庄。贞观钱庄的对面，是关中剑派的道场明霞武馆，也就是落日剑欧阳夕照所要求的目的地。彭无惧吩咐手下的镖师将泰安富商段百万的百万镖银卸到贞观钱庄，然后随同彭无望一齐来到了明霞道场。

关中剑派的驻地果然威风凛凛，高门大院，建筑朴素而威严，隐隐然透出一派宗主的肃杀风范。正门全部由黄铜铸成，气派非凡。门口的两尊青铜巨狮张牙舞爪，狞恶威猛，令人肃然起敬。彭氏兄弟二人心中七上八下，踏上了道场门口的台阶。

守门的几名关中剑派弟子，见到二人上前，连忙上前招呼。交待了几句之后，知道是彭门镖局的人，连忙尊为贵客，热情款待。更有数人连忙进到屋内，通报给关中剑派的领袖人物。不多时，兄弟二人已经被领到了内堂，明霞道场的会客厅，坐在檀木制成的会客椅上，品着侍者奉上的上好香茶，静待欧阳夕照的到来。

欧阳夕照并未让彭氏兄弟久等，一听到保天下第一录的人到了，立刻放下一切飞快赶来。他刚一进门，彭无望就感到一股凛冽的剑气迎面扑来。这并不是因为欧阳夕照心中存有杀机，而是身为剑客所无

法掩饰的气派。彭无望心中立刻肃然起敬，因为这股剑气刚猛沉厚，显示具有这一身剑气的高手已经上达先天之境，天人交泰，圆转自如。

“好纯的剑气！”彭无望心中暗想，“欧阳夕照身为关中剑派元老，果然名不虚传。”

再一抬眼观看他的面容，不禁微微一怔。只见欧阳夕照身材不足五尺，圆头圆脑，鹤发童颜，笑容可掬，满面红光，甚是滑稽可笑，完全没有一丝大派长老的威严风范。

“好好好，哈哈哈！我等的镖终于到了。”欧阳夕照一句客气话都没说，但是人人都可以感到他的亲切热情，“快快快，让我看一看，让我看一看。”

彭无望从彭无惧手中取过天下第一录，恭恭敬敬地交到欧阳夕照的手上，道：“晚辈等幸不辱命，原物奉上。天下第一录从保镖之日，直到如今，未被任何人动过分毫。”

“好好好，英雄出少年。这趟镖后，飞虎镖局名动江湖，乃是不远之事。”欧阳夕照言罢，一招手，又道：“快拿来。”

一名侍者手持一个托盘，健步上前。欧阳夕照从盘中拿出一张五百两黄金的飞钱，道：“贞观钱庄的黄金五百两飞钱，乃是剩下镖银的尾数，请笑纳。”

彭无望小心翼翼地将飞钱揣在怀中，暗中叹道：这趟镖总算保完了，这些钱可都是用命拚来的，几个趟子手身受毒伤，差一点送了命，光凭这一点，这五百两黄金实在受之无愧。欧阳夕照和蔼地说：“两位小兄弟一定还没有用过膳，不如在这里用过再走吧！”

彭无望摇了摇头，道：“这次行镖有几个兄弟负伤卧床，我们还要前去照应，就此别过。”

欧阳夕照笑道：“不错，不错，义气为先，理当如此。这位小哥一定是第一次来到长安城，有空就让我的几个师侄领你们到处转转。对了，对了，这趟镖竟让贵镖行折损了人手，一定惊险百出，我老了，平日少在江湖走动，但是最喜听闻江湖中的奇闻轶事，有空定要请两位小兄弟讲讲这趟镖的经过。”

彭无望归心似箭，不想多说，刚要再次告辞，却被彭无惧一把推开。只见彭无惧猴子般窜到欧阳夕照的面前，道："好叫欧阳老前辈得知，这趟镖可算险象环生，惊险非常，啊，对了对了，三哥讲故事最好了，让他来说。"

彭无望也好说书，但此时急着要走，只好说："欧阳老前辈，下一回造访，在下一定将前前后后的经过如实禀告。"

彭无惧道："对对，下一次，一定要将三哥大战厉啸天，雷野长和顾天涯的英雄事迹好好说一说。"

彭无望连忙道："四弟，修得多言，让人笑话，走。"两兄弟转身飞也似地走了。

"厉啸天！雷野长！顾天涯？这……"在欧阳夕照发愣的时候，彭氏兄弟已经走远了。

彭家兄弟回到飞虎镖局长安分局为受伤的兄弟疗伤买药，一转眼过了三四天。几天中，所有人的病情都已经好转，人人精神振奋，因为这趟镖保下来，所得的镖银合计共有千两黄金，人人都有不少的分红。好不容易到了长安，如何能够虚度，这一天，风和日丽，彭无望彭无惧带着二三十个镖众，由本地的常驻镖师引路，到长安城的大街小巷游玩。

彭无望对四弟说："老四，二哥不是给过你二十两黄金去买那个什么琉璃片么？可别忘了。"

彭无惧一拍脑袋，叫道："是啊！这种好事，竟然忘了！三哥，咱们这就去，那个地方，叫什么来着？对了，叫永乐坊！"

永乐坊人山人海，到处都是穿着奇异的番帮外族的奇人异士，有大食商人，有南海的行脚商，有东瀛的浪人，也有波斯的行商，不少波斯商人从本国带来了妖冶迷人的波斯美女，正在奴隶市场上大叫大嚷，贩卖人口。而南海行脚商的货物更是引人注目，那是只有南海的采珠女才能够入海采获的南珠。大食商人的异国珍宝也是琳琅满目，让人目不暇给。

彭无惧早已经被波斯女的美貌钩走了魂魄，如果不是畏惧三哥的威势，又想起了大哥彭无忌的严厉，他早已经倾尽黄金去买上几名美

女了。这时，眼明手快的彭无望已经截住了一个兜售奇异货物的波斯客商，生硬地用京城口音问道："请问，你有没有紫黑的琉璃片买？"

那个波斯商点了点头，嘶哑着声音道："有，十两黄金！"

彭无惧叫道："没这么贵吧？十两黄金可是我们拚了命才赚得到。这样吧！五两如何？"

波斯商大怒，道："五两？你自己留着吧！我们波斯人万里跋涉才千辛万苦地把货运到上京，我们也是拚了命挣钱。十两已经很公道了！"

彭无惧还想据理力争，彭无望出手一拦，道："算了，四弟，十两无妨，给了他了事，这里不是青州，别惹出事来。"

彭无惧心中不愤，然而兄长的话不敢违背，只好将飞钱递到波斯商的手上。波斯商立刻眉花眼笑，飞快地收好飞钱，将货囊中藏在最深处的琉璃片拿了出来，道："这块琉璃片是我珍藏的极品，你们只要找到巧手匠李读李先生，可以将它分成两片，然后做个白银架子，带在脸上，不但可以掩藏身份，而且有派头。"

彭无望连忙问道："如何才能找到巧手匠李读？"

波斯商人四下里看了几眼，小声说："李先生最近惹翻了青凤堂的杀手，正在东躲西藏，找他可不容易。"说完，一双贼眼飞快地翻转。

彭无惧岂有不知，立刻掏出一两银子，甩在他的手心："快说！"

波斯商立刻笑眯眯地收下银子，道："正好，我经常和他打交道，略微知道他的去向，如果风声不紧，他会在东市接些生意。"

"那如果风声紧呢？"彭无望问道。

"风声紧？那时候，除了他自己，谁也不知道他在哪儿。"

波斯商转身就走，却被彭无望一把拉住："想溜，这会儿他被青凤堂追杀，还说风声不紧么？想白赚小爷的银子，做梦！"

波斯商人连忙赔笑："大爷饶命，李先生神通广大，青凤堂普通的杀手根本近不了他的身，除非是……嘿嘿，除非是青凤堂的首席杀手，或者是四大元老，又或是青凤堂主。"

提到青凤堂主，众人都哆嗦了一下。青凤堂主是一个武功通神的神秘人物，曾经协助西凉薛举行刺过当时还是秦王的唐太宗李世民，在天策府众猛将以及随李世民出征的众少林棍僧的拼死护驾下，才功

亏一篑，但是也让李世民身负重伤，以至于迎来了他生平第一次惨败。

这一役虽然是青凤堂主唯一的一次失手，但是，他也因这一役声名大振。为了安抚护驾的众将之心，唐太宗李世民严令史官不得将这一事件载入史册，但是江湖之中对于这一战的传说却沸沸扬扬。

当时，青凤堂主青衣青袍，用一块青色的手帕遮住面容，手里握着一柄青虹剑，犹如魔神降世，出剑犹如奔雷驰电，其快如风，其狠如虎，其准如量，其稳如山，天策府众将之中，只有卫国公李靖，红拂女张氏，程知节和秦叔宝能够在交手时勉强挡住他的一招半式，其他人都是在浦一接触，就败下阵来。

幸好少林棍僧结成棍阵，将他困在当中，无量大师以一柄紫竹棍和他奋力周旋，卫国公李靖则以长枪为辅，攻他身后。十三棍僧和李靖各奋平生之力，才阻住了青凤堂主的锋锐攻势。但是，青凤堂主的剑气已经穿过所有高手，击中了秦王李世民，从而令他吐血受伤，无法指挥军队。

青凤堂主施完剑气，知道大事不成，立刻从容退却。但是，十三棍僧已经有三五人伤在他的剑下，而天策府猛将也死伤无数。而这只是青凤堂主众多杰出事迹之一，江湖草莽中人听到青凤堂主的名字无不色变。市井之中曾有闻青凤堂主之名可止小儿夜啼之言。可见他的威势。此时波斯商提到这个名字，仍然令人有不寒而栗之感。

“想不到，你个波斯外族竟然也知道青凤堂主的名字。”彭无惧清了清喉咙，道。

“嘿嘿，小人在上京已经居住了数年，乐不思蜀，天朝的文化已经深入我心，深入我心。”说完，波斯商人忙不迭地转身走了。

“大哥，怎么办？”彭无惧问道。

“没办法，只好到东市看一看。”

东市的繁荣更加令人心旷神怡。不但各式的稀奇古怪的物品应有尽有，而且还有来自各地的著名小吃和专门供应各地名菜的豪华酒肆。实在是有钱人的天堂。彭无望拼命按住彭无惧双手，防止他胡乱花钱。但是，手下的镖众已经无法抗拒各种诱惑，大把大把的银两纷纷丢在了这个长安城最大的销金窟。

众人在东市转了好几个圈子，始终打听不到李读的消息，直到太阳西沉，才打道回府。正在彭氏兄弟闷闷不乐地走出东市的时候，忽然一个干瘦矮小却有一个累赘的大肚腩的汉子来到他们的身边，悄声道："各位可是在找李读？"

彭氏兄弟猛然回头，一齐望向这个男子，不禁暗暗惊叹：这个家伙好大的头。原来，这个汉子身材虽然矮小，但是却有一个南瓜一般硕大无朋的脑袋，颇为显眼。

"你是李读李先生？"彭无望连忙问。

"不错，这些等会儿再说，这里耳目众多，到我的地方详谈吧。"李读急匆匆地说。

彭氏兄弟令当地的常驻镖师带领镖众们回长安分局，兄弟两个带领着得力手下夏彪，刘劲松跟随李读飞快地在人从中穿行。

"我们这是去哪里呀？"彭无望连声问道。

"待会儿再说，待会儿再说。"李读不耐烦地说。说话间，众人已经来到了长安西南角的永阳坊，坊内有不少酒肆，但是商户很少，大多数是住户，一片鸡鸣犬吠的市井之音。李读来到了一个不起眼的院落，院前种了几棵参天的白桦，显得十分幽静。李读在院门前站了片刻，大家都以为他要推门进去，谁知他一侧身，走进了紧靠着这个院落的矮屋。矮屋内摆设十分简陋，完全不象是名震天下的巧手匠李大师的住处。

"李先生，你住这里？"彭无惧满脸不可思议地问。

"怎么，有问题么？"李读立刻吹胡子瞪眼地问。

"没有，没有，嘿嘿。我们只是想请你为我们做个白银架子。"彭无惧那里敢得罪李大师，连忙转移话题。

"白银架子，嗯，多大？"李读摆出了大师的架子，"我看你们锲而不舍地找了我一整天，精诚所至，我才出面的。想来，这个白银架子一定有很大的用处。你放心，我李读并非刁钻之人，如果用于急难，我可以酌情减少费用。"

彭无惧连忙从彭无望手中夺过紫黑琉璃片，递到李读手里，道："李大师，我希望你能够切开这个琉璃片，做成两片，然后做个白银架子，使我可以带在脸上了。"

李读脸色一变，道：“就这些？”

彭无惧道：“没错。”

李读气得捶胸顿足，大叫道：“这种小手艺你们找个平常手艺匠就行了么！找我干吗？你们知不知道，我显身相见要冒多大的危险。我现在可是在被青凤堂追杀，你们叫我出来做一个墨镜，不不，那个，呵，琉璃镜？现在的年轻人，真是不知轻重的。”

彭氏兄弟面面相觑，被骂得目瞪口呆。

“十两黄金，一口价。”李读愤愤地说。

“好。”对上了这位大师，彭无惧也不敢还价了。

“你们明天来取，琉璃片先放在我这儿。”李读一脸的不耐烦。

回到长安分局，已经是二更时分，长安本地镖师正在大摆宴席，庆祝这次天下第一录护镖成功，这一次参与护镖的镖众围坐在中间，唾沫纷飞地大讲彭氏兄弟的英雄业绩，长安分局的镖众个个听的入迷。见到这种热闹的场面，彭氏兄弟那有不兴奋的，彭无望连忙抢过说书的角色，开始绘声绘色地讲起这趟镖的所见所闻。而彭无惧则据案大嚼，穷形尽相，见者绝倒。正在众人狂欢痛饮正酣之时，突然一向安静而秩序井然的长安城忽然象炸开了锅一样，到处都有惊慌的呼喊声：“失火啦！失火啦！”

更有夜巡的士兵在大声呼警：“青凤堂入城了，青凤堂入城了！”然后，在城的西南角，忽然传来一阵惊天动地的巨响，惊人的火光照进了长安分局，满堂明亮的烛光立刻黯然失色。

“李先生出事了！”彭无望猛地站起。

“三哥，怎么办？”彭无惧连忙问。

“李先生可能被青凤堂的人袭击了，也许和我们有关。李先生是个好人，不能见死不救，我们去。”彭无望抄起一把单刀，冲出了门口。彭无惧连忙插上双刀，跟了出去。

永阳坊一片火光，李读的矮屋已经成为火海。而在矮屋旁边的院落里，十几个黑衣人尸横就地，身上不是中了数之不尽的飞箭，就是口吐白沫，满面铁青，显然是中了剧毒。不少巡夜的士兵正在一名身材魁梧手持双斧的将领的带领下，和几十个武功精强的黑衣夜行人拼命死战。

“听着，青凤堂在此办事，不相干的快快闪开，否则剑下无情。”一个看来象是首领的黑衣人厉声喝道。

“日你鸟个青凤堂，想在长安惹事，无法无天，还以为这是乱世之时吗？今天老子让你尝尝你程爷爷的三板斧，咱们新帐老帐一齐算。”领头的武官粗声喝道。

“好，看你还倔强！”领头黑衣人怒喝，“七星剑使，七剑齐上，先了结了他。”立刻剑光大盛，七个黑衣人围住了这个武官。

只见这个武官怒喝一声，竟然不管满目凛凛的剑光，忽然板斧一招“力劈华山”使了出来。这招力劈华山看在彭无望眼里，使他不由自主地想起了顾天涯以柳枝使出的那一招类似的招数。这招斧法果然凌厉威猛，只一招，就将一个七星剑使劈成两片。这位姓程的武官半步不停，又接着左斧护住胸前，右斧前伸，斧柄上挑，仿佛是剑法里的一招“羚羊挂角”，刺向另一个黑衣人。那个黑衣人长剑一封，欲将此招挡在外门，但是却扑了个空，被斧柄刺中了咽喉，当场毙命。众七星剑使震惊于这名武官神奇的斧法，纷纷舞剑护住周身要害。那武官得势不饶人，双斧齐举，当头照一人劈下，招到中途，忽然健腕一抖，双斧奇妙地改变了方向，直劈化为横扫，成了拳法里的双峰贯耳之势，斩向黑衣人的脖颈。只听噗地一声，一颗斗大的人头被砍了下来。

“好厉害！”彭氏兄弟立刻对这位武官满心钦佩，“好俊的斧法！”

但是，这名武官又将双斧狂舞了一阵，没过一会儿，就又将这三招使了出来，再过一会儿，又使了一遍。开始的时候，这三招确实神妙，但是，不久之后，众黑衣人已经留意了这三招，令其无法奏效，这名武官立刻陷于困境。

“我们去！”彭无望大喝一声，冲了上去。彭无惧紧跟其后，加入了战团。彭无惧双刀飞舞，虎虎生风，倒也罢了。彭无望的刀法立时有了技惊四座的效果，只见他单刀一展，一式“游龙戏凤”轻飘飘地递出，竟凭这一式连绵不绝的刀法与在场的每一个黑衣人都交了一招，端的是，快如风，疾如电，轻似鸿毛，稳如泰山，深得云龙刀法准，稳，疾，轻的要诀。众黑衣人不禁一起“咦”了一声。彭无望手中的单刀猛地刀芒暴涨，与他交手的黑衣人猛地惨叫一声，软软地跪在地

上，“波”地吐了一口气，歪倒在地。原来他被彭无望用刀背敲在了天灵盖，昏厥了过去。

“好刀法，好刀法！”正在奋战的程姓武将大声喝彩，“奶奶的，老子今天开了眼了。”

彭无望闻声精神一振，单刀疾旋，挡下三名黑衣人联手进攻的狠辣招数，然后一探身，刀交左手，左手食指一拨刀柄，单刀飞快地旋转起来，凛冽的刀光在三个黑衣人腰腹间一闪，三人的腰带同时被长刀削断。一连串惊叫声中，这三名黑衣人顿时狼狈不堪，一会儿工夫就死在武官和彭无惧的刀斧之下。

只这样战得少时，众黑衣人越战越少，渐渐被巡夜的大唐士兵合围了起来。忽然，一连串呼哨声响了起来，十几个头带黑斗笠，身着黑衣，腰配长剑的夜行人出现在四周的墙头。正在鏖战的黑衣人首领一见他们出现，立刻喜道：“降龙舵的兄弟，来得正好，快点来支援我们。”

“李读呢？”一个阴沉地声音从一个降龙舵的杀手口中传来。

“他，他向城外逃去了。这个家伙好狠，用手中的暗器伤了我们二十几个兄弟。”

“哼，废物。猎豹舵的人实在是组织的耻辱。给我全部杀了，一个不留！”那个阴沉声音的首领冷冷地说。

“是！”那十几个降龙舵的杀手整齐的应了一声，齐齐地跃下墙，加入了战团。仿佛噩梦降临一般，这十几个杀手手中的长剑竟然发出了强烈到耀眼刺目的光芒，十几柄剑织成了名副其实的死亡之网，向众人交剪而下。巡夜的士兵在目眩神驰之际，纷纷倒毙在这些杀手凶残狠毒的剑法之下。

彭无惧一声惊叫，肩头中了一剑。彭无望连忙冲到他的身旁，长刀使出雾隐云龙的守势刀法，拼命接下了四面八方递过来的剑招。奇怪的是，这些黑衣人见人就杀，连原先在这里的自己人也不放过。转眼间，那些猎豹舵的杀手全部被自己人杀死，很多人死不瞑目，不知道为什么会遭此毒手。不一会儿，场中只剩下，彭氏兄弟和那个程姓武官，其他人全部被屠戮殆尽。

“妈了个球，球了个蛋。老子今日又落了单了。”程姓武官不住地嘀咕。

彭无望拚尽全力才勉强接下了攻过来的所有剑招，直出了一身的冷汗。这些黑衣人的剑招不但快得惊人，而且剑光如电，耀人眼目，令人根本无从招架。青凤堂降龙舵的杀手果然名不虚传。

“关中欧阳夕照在此，青凤堂休得猖狂！”一声雷霆般的爆喝传入众人的耳际。一个身高不到五尺的矮小身影出现在西边的墙头之上，他的手里握着长达四尺的阔剑，威风凛凛，正是欧阳夕照。

“杀！”降龙舵的首领一声呼哨，三个降龙舵杀手分从三个方向冲向欧阳夕照。三柄剑闪烁生辉，留光异彩，煞是好看，然而他们出手的剑招却如猛虎下山，凶狠非常。

欧阳夕照“咄”地喝了一声，四尺长剑缓缓画了一个圆弧，阔剑的剑身猛地发出了“铮”的一声，整个长剑发出了太阳般耀眼夺目的精光。三个黑衣人的身影刹那间犹如融化在这片剑光之中。

“这这，这是落日剑法么？”程姓武官惊讶地问。

“好强的剑气！”虽然不是首当其冲，但是彭无望仍然感到了那浩浩然充溢天地的凛凛剑气，“我在这里已经有这么强烈的感觉了，不知道那些杀手会如何……？”

彭无惧悄然包扎起伤口，小声说：“三哥，想不到这个老头看起来不起眼，却这么厉害！”忽然听到三声凄厉的惨叫，攻上前的三名杀手打着转飞落下墙来，浑身浴血，不知被刺了多少剑。

“今日冲着关中神剑的金面，我们就放过他们又如何？”降龙舵的首领一声吆喝，十几名杀手整齐地使出一式剑光错落的攻势剑法，只见十几柄长剑织成一片光网，将彭氏兄弟和程姓武官圈在外门，欧阳夕照看到这种剑法知道这是专门对付高手的剑阵，也不敢贸然追杀上前，只好眼睁睁地看着众杀手隐身而去。

程姓武官怒的大骂：“孙儿们跑得倒快，你程爷爷改天再教训你们！”

彭氏兄弟这时已经来到欧阳夕照的面前，齐齐抱拳道：“多谢老前辈援手。”

“老了，老了，”欧阳夕照叹道，“这几个孙儿跑得比兔子还快，我一把老骨头，实在追不动了。”

第七章红鹰一笑

这时，程姓武官走了过来，对欧阳夕照一抱拳："我说，欧阳老儿，这回可亏了你，要不然我和这几个小娃儿就完蛋了，改明请你喝茶聊天儿吧。"

欧阳夕照开怀大笑："让鼎鼎大名的程大将军请客，这可不敢当。不过，你实在要谢谢这两个小兄弟。如果不是他们。不管你是叫程咬金还是程咬银，你就算是咬翡翠，咬玛瑙，咬珍珠，咬尽天下的宝贝也活不过今晚。"

彭氏兄弟目瞪口呆，怎么也想不到，站在眼前的就是大唐朝的开国名将程咬金。

"奶奶的。老子说过多少次，老子现在是程知节，别老提我的老名，怪别扭的，都多少年了，你就是改不了。"程知节转过头，看定了彭氏兄弟。他猛地一拍两人的肩膀，道："好兄弟，你们对我的胃口，这个朋友我交定了。好刀法，好刀法，奶奶的，我这个人别看我武功不太高。嘿嘿，眼光可是一流的。奶奶的，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好的刀法。"他目不转睛地瞪着彭无望："小子，我知道，你一定是齐笑云的徒弟，嘿嘿，我生平所见的刀法只有齐老先生的刀法可以和你相比。呸呸，是你的刀法可以和齐老先生相比。"

彭无望立刻一阵惊喜，连忙道："程大将军，您见过我师父？"

程知节仰天大笑，道："哈哈，当然见过，当今天下有数的高手，那一个我不知道。好了好了，今天老子忙得紧，明天我处理完在京城里捣乱的混蛋以后，咱们老少爷们儿再开一桌酒席，好好聊他个三天三夜。"

欧阳夕照凑过来道："喂，程兄，怎么，算我一个吗？"

程知节佯怒道："你个为老不尊的老怪物，自己关中剑派金银满地，却天天跑到我这个穷鬼将军府骗吃骗喝，不行！除非你带上得胜楼的宴席来。"

"好，一言为定！"欧阳夕照兴致很高，"我知道这两个小兄弟不简单，没想到有一个竟然是齐先生的得意门生，这可一定要结交结交，哈哈哈哈！"

忽然，彭无望想起李读正逃往城外，仍然是身处险境，连忙和程知节与欧阳夕照订好明日酒宴的时辰，然后就往城外赶去，彭无惧虽然有些疲倦，但是他已经对这个三哥佩服得五体投地，自然唯他的马首仰瞻。

长安城西南是一片绵密而广阔的树林，彭氏兄弟沿着一条由凌乱的脚步所踩出来的小道向林木深处疾行。沿途不时看到惨不忍睹的黑衣人的尸体，有些人的胸口裂出了一个大洞，有的人只剩下半片头颅。看来李读也不是个省油的灯，手里不是有个威力惊人的暗器，就是有着不同凡响的武功。

彭无惧越看越是心惊，对彭无望小声说："三哥，这李读可也不是个好对付的，我想，青凤堂这次跟头是栽定了，我们还是别多管闲事了。"

彭无望怒道："四弟，这么说可不对了。李先生是因为接我们的生意才出的事。在情在理，我们都不该不管。如果李先生有个三长两短，你心里过意得去么？"

彭无惧一缩头，心里暗道："我出个三长两短，又怎么办？"

又走出足有十几里路，密林中央出现了一片开阔的草地，草地上死伤狼藉，李读在草地上连滚带爬，手里握着一个银灰色的金属长筒，长筒下方是一个精巧的握柄，握柄的前方有一个漆黑的匣子。四面八方都是猎豹舵的黑衣杀手，前仆后继地亡命冲来。李读手中的金属长筒放射出凄厉的火光。冲到面前的杀手胸口立刻爆出巨大的血口，哼也不哼一声，倒地毙命。只一会儿工夫，就有十来个黑衣杀手被他击毙。

"这是什么火器？太可怕了！"彭无惧一见之下，立刻吓得躲到了一片灌木丛中。

彭无望胆气粗豪，一无所惧，气震丹田，大喝道："青凤堂的，休要猖狂，青州彭无望在此。"

李读紧握手里的火器，急切地叫道："喂，小兄弟，快往我这里靠，青凤堂降龙舵的高手快到了。"

彭无望连忙冲向他的身边。顷刻间，只听十数声冰冷的呼喝，那头戴斗笠的降龙舵杀手们从四面八方围了过来。彭无惧吓得从灌木丛

中直蹦了出来，凑到三哥的旁边，瑟瑟发抖。李读连忙举起手中的火器，向来犯的众黑衣人又是一轮扫射，将最后几个猎豹舵的杀手射倒，但是似乎已经没有后继的火药了。他只好收起火器，对彭氏兄弟道："多谢两位小兄弟援手，李读自有后报。"

彭无望看了他一眼，向前迈了一步，从腰中拔出单刀，横在胸前，道："李先生，请放心，彭无望在此，自会保您周全。"

这时，众杀手的首领冷冷地道："李读，事到如今，如果你还想保住你的这条贱命，就快快将你手里的火器设计图交出来。否则，就算你逃到天涯海角，也逃不过青凤堂的追杀！"

李读大怒："设计图死也不会交到你们手里。否则，天下良善，不知还要有多少死于非命。况且，就算我交出设计图，你们也不会放过我。"

这个首领忽然冷笑一声，道："你这个老头还不算笨，这么看来，我们只好将你擒下，慢慢审问了。"说完，他一摆手，十五名高矮肥瘦几乎一模一样的降龙舵杀手整整齐齐地站成一排，向横刀做式的彭无望逼近。

彭无望厉喝一声，长刀出鞘，一招"龙入三江"长刀卷起三股雪亮而冰寒的光涛向四外围上来的降龙舵杀手扫去。那个领头的杀手狞笑一声："来得好！"就这么长剑一探抢入刀光，披面一剑刺向彭无望的左肋。

彭无望一怔，世间真有这种不要命的人，竟然完全不顾劈来的长刀而奋剑直进。彭无望一刀斩在此人的胸口之上，不由自主地往回收了九成劲，只在他身上留下了一个一尺多长的伤口。但是，杀手首领的长剑却毫不留情地刺入他的肋下三寸处，直直地没了进去。

彭无望痛得闷哼一声，连退了三步，身上的肌肉一弹，奋力将杀手首领的长剑推出，舞刀做势，一张国字脸已经痛得扭曲了起来。

"哈哈，小子，我就知道，你是刚刚走江湖的雏儿，从来没有杀过人吧？"那个首领狞恶地狂笑起来，"关键时候缩手缩脚，果然是个妇人之仁的蠢人，受死吧！"

彭无望生平第一次领略到江湖的险恶诡谲，气得说不出话来。只听到彭无惧焦急地叫道："三哥，小心。"只见首领的长剑已经夹风带

雨分心刺来，森寒的剑气紧紧将他的锁住，让他浑身冰冷。

彭无惧终于奋起勇气从灌木丛中冲了出来，双刀一绞，想要克飞长剑。然而，首领的剑术何等精深，他一抖手让开双刀，横剑一抹，斩向彭无惧的咽喉，如果这一剑砍实了，彭无惧的大好头颅就会被整个切下来。

就在首领的长剑将要碰到彭无惧的时候，两道青蓝色的寒芒雷电般划过。这位杀手首领的双手被齐齐切了下来。长剑“叮”地一声落在地上。在场的众人都惊呆了，这种神龙一般的刀法立刻震慑住了所有人。原来，彭无望在关键时刻使出了看家本领，“脱手鸳鸯刀”，一招得手，废了杀手首领的双臂。

“好功夫，三哥。”彭无惧冲到彭无望的身边，脱口赞道。彭无望勉强笑了笑，身子因为所受的重伤而摇摇欲坠。

李读慌忙来到彭无望的身边，察看他的伤势，喃喃地说：“小子，你伤得不轻，如果不止住血，恐怕撑不了多久。”

彭无惧展开双刀，大声说：“李先生，请你为三哥疗伤，我来挡上一阵。”彭无望猛吸一口气，连点了几处伤口附近的穴道，勉强止住了流血。

那个降龙舵的首领好生强悍，虽然双臂被斩，仍然昂立不倒，大声喝道：“这个人已经是强弩之末，大家一起上，将这两个管闲事的小子乱剑分尸，在将李读擒下。”周围的降龙舵的杀手齐声应是十数柄流光异彩的长剑犹如十几道白虹向彭氏兄弟交剪而下。

忽然，一道赤红色的光影厉电般地飞了过来，一刹那间，十几柄长剑全被这道赤虹荡开。在场的众人同时惊呼一声，惊讶于这一记犹如神来之笔的封招。这时，眼力高明的彭无望看出荡开长剑的是一柄通体红得犹如火焰的长鞭，长鞭的尖端是一只铁铸的飞鹰，鹰缘突伸，展翅欲飞，状极神俊。那首领更是识得厉害，慌忙大叫：“这是飞鹰鞭，大家小心，快围住他。”就在他张口狂呼的当口，这条红色长鞭轻轻巧巧一个转折，铁铸的飞鹰头已经刺进了他的胸膛。这个首领虽然双手已断，但是无论身法和速度都是数一数二的高手，竟然在未及躲闪的刹那被一鞭刺中，这使鞭者的武功真可以算得上是第一流的高手。

随着首领的惨呼倒地，这使鞭的高手终于出现了。只见他从树丛中飞跃而出，身影矫捷灵动，身披一身红色大氅，头戴红色斗蓬，红色武士劲装英姿勃勃。一阵清风吹过，撩起了斗蓬，彭氏兄弟正好面对着他，见到了他的庐山真面貌。原来使出这绝世鞭法的人竟然是一位双十年华的妙龄女郎。她眉目如画，面色严峻，目射寒光，虽然相貌绝美，但是一股冷然自若的神采令人感到被拒之千里之外。

残留的杀手围将过来，希望合众人之力一举将这名少女围杀。然而这位少女似乎江湖厮杀的经验异常丰富，她一举击杀了杀手首领之后，片刻不停，长鞭连连卷动，犹如灵蛇乱舞，将十几个杀手分割开来，无法聚成一群，只能各自为战。一名杀手提剑猛攻过来，被这名少女的长鞭一鞭缠住长剑。他拼命回夺，那少女并不和他纠缠，就势一探手，长剑回刺，就这么刺进了这名杀手的咽喉。随着这名杀手的尸体飞扑在地，少女一甩长鞭，长剑脱鞭飞出，神奇地插进另一个杀手的胸前。三个杀手趁她出神对付旁人的时候，三柄剑同时刺向她的左肋。那少女左手往腰中一探，一把短剑握在手中，捏一个剑诀，光芒连闪已经将三兵剑挡在外门。右手大拇指一按机括，赤色长鞭上的飞鹰的双翅猛然展开，尖锐的锋缘在阳光下闪烁着摄人的光芒。她右手一抖，长鞭划了一个优美的弧线，闪电间已经来到了跟前。三个杀手哪里想到她有如此犀利的鞭中剑的骄人功夫，未及躲闪，鹰翅已到，只听“波波波”三声，三颗头颅飞向半空，满天的血雨飞溅而来，更加称出这位红衣少女的惊人气势。剩下的杀手已被这名少女的武功震慑，然而碍于组织里的严密纪律，竟然一个都没有退却。

那红衣少女长鞭狂舞，势如破竹，齐幻瑰丽的鞭法使围攻她的众人疲于奔命，不多时三个杀手被飞鹰鞭穿胸而过，更有四五个杀手被鹰翅斩下了手足，血流如注。又战了一会儿，又有一个杀手的头颅被少女的鞭中剑斩下，一股鲜血飞溅了出来。残剩的杀手终于忍受不住战场的残酷，发一声喊四散奔逃。但是，这名少女竟然不放过他们，展开轻功，追上他们一一加以截杀，不多时，整个树丛之中只剩下青凤堂杀手横七竖八惨不忍睹的尸体。

彭氏兄弟和李读目瞪口呆地站在一旁，浑身上下都披满了从青凤堂杀手身上飞溅而出的鲜血，完全被这位红衣少女的雷霆手段震住了。

红衣少女将长鞭绑在腰间，摘下斗篷，一头流云般的长发飘洒下来，煞是潇洒好看。她冷冷地看了彭氏兄弟和李读一眼，脚尖一挑将彭无望的鸳鸯双刀挑刀手中，看了一眼，道："这位兄弟，这双刀的招数可俊得很哪！"

彭无望如梦初醒，颇感受宠若惊地双手抱拳道："好说，姑娘，多谢你援手之情。彭无望有生之日必有回报。"

彭无惧抢上前，崇敬地说："姑娘是否就是江湖第一大帮年帮的新任帮主，人称小红鹰的红思雪红姑娘。"

红衣少女颇感意外地挑了挑眉毛，道："看不出你小小年纪，竟然有几分见识，我在江湖扬名才数月，竟然已经让你知了底细。"

彭无惧见赞于她，心中欣喜，傻呵呵地笑了起来。红思雪不再理他，转过头来，对李读道："李先生，我这次前来，是有一件重要的事要和你商量。"

李读面色凝重起来，道："令尊红天侠是在下的至交，姑娘的事就是在下的事，还请吩咐。"

红思雪看了彭氏兄弟一眼，淡淡地说："这位兄弟伤势不轻，还请李先生先行料理，我的事待会儿再说不迟。"

李读连连点头，招呼彭无望坐下，然后从身上取出各色药膏，其中绝大多数彭无望闻所未闻，见所未见。只见李读手脚麻利地为彭无望清理好伤口，涂上药膏，用白纱布小心地包扎妥当。

彭无望只感到伤口一阵清凉，再无疼痛的感觉，不由得惊叹李读医术上的高明。彭无惧关切地问了他几句，查明他的伤势无恙，立刻笑逐颜开。此时，红思雪和李读已经走到远远的偏僻角落，面色严肃地小声交谈，似乎正在谈论生死攸关的大事。彭无望等了良久，才见李读急匆匆地朝南而去，而红思雪却来到了两人的面前。

"李先生为何要往南行？"彭无望好奇地问。

"他有要事在身。"红思雪淡淡地说，"不宜久留。我也要告辞了。这位兄弟，以后江湖上生死相搏，千万不要再有妇人之仁，否则只会误事。"

"多谢姑娘教诲，无望一定铭记于心。"彭无望恭恭敬敬地抱拳道。

红思雪点点头，又一抱拳：“那么，告辞。”

“且慢，”彭无望连忙说。

红思雪错鄂地挑了挑眉毛：“怎样？”

“姑娘，”彭无望从怀中掏出一把鸳鸯刀，道，“这是在下恩师所赐的鸳鸯刀。今日姑娘救了在下一命，在下无以为报，请收下此刀。以后姑娘如果有什么差遣，请派人将此刀交于在下，只要不有违侠义之道，在下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哈哈哈哈，”红思雪忍不住娇笑了起来。本来她面罩严霜，令人敬畏。此时开颜一笑，顿时如春回大地，娇艳无比。旁边的彭无惧生出惊艳的感觉，只看得呆住了。

而彭无望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也愣住了，半晌才说：“姑娘，不知在下所言，有何可笑？”

红思雪好不容易收起笑意，叹道：“这位兄弟，你的口气宛若成名江湖多年的英雄人物。你可知只有在江湖上响当当的角色才有资格说出你刚才的话。你在江湖上寂寂无名，又怎能口出狂言。咱们行走江湖，最重要的是有自知之明，否则徒增笑柄。”

彭无望心中不由一阵不平，怒道：“姑娘，在下和恩师学艺多年，习得上乘武学，自问已是有用之躯，实不敢妄自菲薄。”

红思雪怔了怔，所谓观其言知其行，彭无望心地纯正坦荡，心到口到，侃侃而谈，言语之间颇有慷慨豪气，虽然口气甚大，但是却令人完全不感到反感，反而觉得此人心地坦诚，可以深交。红思雪点了点，郑重地向彭无望抱了抱拳，道：“小女子刚才出口无状，还请兄弟见谅，将来若有危难，小女子自会找人通知阁下。”

彭无望见到红思雪对自己忽然客气起来，心中十分感激，颇有受宠若惊的欣喜，忙说：“姑娘鞭法出众，别出机杼，在下从所未见。虽然江湖多凶险，但是他日能与姑娘并肩御敌，实是生平快事。”

红思雪听他称赞自己的鞭法，心中也很欢喜。而且彭无望言语之间豪气迫人，完全将自己看成须眉男儿一般，也令她很是快慰。红思雪方当少年，就接管了江湖第一大帮年帮的帮主之位。身边的帮众子弟和年帮的朋友事事不忘她是女子之身，或是屡表倾慕之意，或是竭力扶持，处处照顾，又或是冷言冷语，讥讽她一个女子，难挑大任，

令她感到极不痛快，只恨不能生为男儿，可以放手而为。今天竟让她遇到一个完全把她当成男儿的少年男子，使她十分开心。红思雪笑着又抱了抱拳，道："你这个人很好。希望他日有缘再见。"言罢，转过身，几个起落，就不见踪影了。

彭无望久久望着她远去的方向，半晌，才长长叹了口气，道："江湖草莽之中，竟然有此奇女子，实在令人神往。难怪江湖之中虽每多杀戮，但是有志之士仍然愿意舍身以赴，行走江湖。"

身旁的彭无惧仍然愣愣地想念着红衣女子红思雪的如花美貌，叹道："此女之美，实在难以形容。三哥，若是你能将她娶为妻子，不是甚好？"

彭无望怒道："四弟，对此等巾帼女杰，岂能戏言侮辱？这位姑娘虽然为女儿身，但是豪气不让须眉。你我不但不该出言轻侮，连在心里想一想也是罪过。"

彭无惧道："三哥，所谓男欢女爱，天经地义，又何必避讳。"

"唉，四弟，"彭无望不快地说，"你可愿娶这位红姑娘为妻，从此终生不渝？"

彭无惧吓了一跳，忙说："我可没这个福分，而且也不想就此对哪个女子终生不渝。"

"照呀，三哥我也没这福分，"彭无望道，"既然我们没人想娶她，你如此说话只是把她当作谈资而已。她是我们的救命恩人，又是个值得尊敬的奇女子，如此对她，岂非不该？"

"哎，"彭无惧满脸晦气，"三哥，这次又说不过你。"

彭无望鼓励地拍了拍他的肩膀，漫不经心地问道："忙了一夜，也不知是什么时候了？"

彭无惧猛地一拍脑袋，道："三哥，咱们忘了，程大将军的酒席快到时辰了。"

"快走！"彭无望急道。

第八章一见倾心

程将军府府宅大是大了，然而装潢朴素，几乎可以说是家徒四壁，府里的丫鬟使女也少得可怜。飞虎骠局的人一到齐，再加上关中剑派的数人，丫鬟家丁已不够用。程将军只好将人叫来兵营中的炊事兵来到府中伺候才勉强过关。然而酒席是欧阳老先生带来的，可以说是极尽丰盛，珍馐美味，应有尽有。众人把酒言欢，气氛热烈。与会的众人无不是热血满腔的英雄人物，言谈之间满是惺惺相惜之意。彭无望爱讲笑话，谈吐风趣，彭无惧酒到杯干，甚有豪气，程知节殷勤劝酒，毫无架子，欧阳夕照和蔼亲切，兼之见闻广博，谈起天下奇闻轶事，英雄豪杰，更是意兴湍飞，一时间，酒过三旬，宾主尽欢。

这一席酒直喝到日近黄昏，大家仍然谈兴正浓，不愿散席。这时，欧阳夕照谈到程知节的府宅过于简朴，完全没有大将军府的气魄，程知节叹道："方今天下才安宁了不到数年的时间。最近玄武门之乱好不容易镇压了李建成和李元吉的反叛。百姓刚有好日子过，我们这些当官的怎么能够讲求奢华，随意浪费呢？欧阳老儿，你可知道，方今天下户不及三百万，绢一匹只可换米一斗。现在，南方萧铣和林士宏尚未平定。北方朔方梁师都勾连突厥，随时南下。东西突厥仍然对大唐天下虎视眈眈，南侵之意，从未稍退。这平定各方的军费开支，已经令我这大将军府只留四壁了，哈哈哈。"

听到程知节说的有趣，彭氏兄弟和镖局众人都笑了起来。欧阳夕照却没有笑，他站起身，恭恭敬敬地抱拳道："程将军以天下百姓为重，胸怀大志，高风亮节，在下自愧不如。"

"唉，"程知节一摆手，笑道，"欧阳老儿客气。其实程某粗丕一个，又懂个屁。这些话都是魏徵教我的。我瞧他说得有理，便记了下来。我只懂上阵杀敌，如何治理国家，实在知之甚少。只有见步学步，能作多少，就作多少。"

彭无望听了也是心下赞叹，说道："程将军，人力有时而穷，岂能事事皆会，但是只要全力以赴，也就问心无愧。如果大唐的官吏都如程将军一般，这个天下一定可以重归太平。"

"嘿嘿，小兄弟，想不到你的嘴巴也甜得紧，"程知节仰天大笑，"好，咱们再干一杯。"

彭无望虽然不敢多饮，但是今天碰到值得一生钦佩的英雄好汉，心中豪气顿生，连连饮胜。正在众人尽兴之时，一名负责在府门守卫的士兵奔了进来，禀告道："将军，门外有飞虎镖局镖众求见，说是有要事禀告。"

彭无望和彭无惧同时站起身，道："我们兄弟出去看看，一会儿便回。"

程知节笑道："快去快回，这里成坛的美酒等你们回来呢。"言罢，众人又笑成一片。

彭氏兄弟走出大门，只见一名镖众神色惊惶地将一张纸条递上，道："三少镖头，飞虎镖局似乎出了大事，老镖头发出救急信鸽。"彭无望急忙接过纸条，打开一看，上面写道："镖局遇急，速速往援。"

"不好了！"彭氏兄弟互望一眼，同时叫道。

所谓花开两朵，各表一枝。且不问彭无望彭无惧如何星夜兼程，驰援飞虎镖局。先说说和两人同时出发的彭家二少爷彭无心。彭无心率领十几个镖局里精明强干的趟子手，护送着七车聘礼，携带家父的书信，日夜兼程向黟山进发。他的脑海里再也装不下其他的东西，闪闪烁烁的全都是方梦菁的倩影。

当初在杭州分局初遇方梦菁的种种往事，一一浮现眼前。那时，为了托保天下第一录，方梦菁亲自率领黟山听松阁的好手来到飞虎镖局杭州分局。恰好那时彭无心正在杭州小住，有机会亲自接见武林中人人仰慕的智仙子。方梦菁一身男装，白衣如雪，头戴白色文士帽，手持折扇，清丽脱俗，风采照人，令人不敢逼视。

"久闻彭氏镖局二公子彭无心文采风流，乃是武林中的第一流人物，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方梦菁见到彭无心时，落落大方地说。

彭无心见到如此佳丽，心中惊艳，忙道："闻得武林七仙子中的智仙子仙驾光临，未曾远迎，还请恕罪。"

方梦菁浅笑一声，道："公子言重了。我这次冒昧到访，是有要事相商。"

彭无心道："姑娘是否有什么珍贵物品要托保，请只管明言。"

方梦菁却不直接答他，悠悠然走到镖局待客厅中所挂的彭无心新作的丹青仙人图前，默默注视了良久，忽然道："听闻彭二公子双手判官笔法得自泰山云隐卢麟老先生的真传，而且别有创新，可以连点人身奇经八脉和十二正经合共三百六十处穴位。我常以为传言稍有夸大，今天看到这幅仙人指路图，才晓得彭二公子实是实至名归。"

"方姑娘，"彭无心震惊地说，"姑娘眼力高明，彭某衷心佩服。"

原来，这幅仙人指路图是彭无心大醉之时，双手持笔，使出泰山判官笔法，从两侧起笔，同时画成，运笔之间，顿挫之际，暗合奇经八脉和十二正经的位置，实在是福至心灵的杰作。酒醒之后，再也无法画出同样的佳构来。只是此画玄机深藏，就算是泰山云隐亲自到来，因为不懂丹青，也无法看出此画的玄妙。彭无心每念于此，心中常自惆怅。而此时，方梦菁一语道破玄机，实在是千载难逢的一位知音人。

"小女子混乱猜想，倒叫公子见笑了。"方梦菁浅笑着一个万福，又道，"这幅仙人指路图想必是公子双手持笔，左手从左自右，右手从右至左，同时绘成。公子画艺精湛，左右手同时起笔，仙人双眼神情左右衣着，竟然丝毫看不出分别，实在难得。"

彭无心道："姑娘过奖了。"

"小女子有一言相告，不知是否唐突？"方梦菁又道。

"姑娘但说无妨。"

"公子做此画时，意兴湍飞，下笔处剑拔弩张，着墨时色彩浓烈照人，颇有些不符仙人指路那谦和淡雅，恬静从容的风致。但是公子兴之所至，此画直舒胸臆，可见公子实是胸有大志，决非避世之人。"方梦菁缓缓地说。

彭无心此时心中的震惊实在难以用笔墨形容，他一揖到地，沉声道："彭无心今日得遇知己，实三生有幸。"原来方今唐太宗李世民开立科举制度，广招天下英才，彭无心早存有进京赴考，独占鳌头，出将入相的念头。

方梦菁微微一个万福，道："先生言重了，小女子妄言，还请先生不要见怪。"

她从怀中取出“天下第一录”交到彭无心手中，道：“这天下第一录交到贵镖局手上，希望三个月内送到关中神剑欧阳老先生的舍下。”

彭无心惊道：“这天下第一录牵连甚广，觊觎者众，恐怕穷敝镖局全体之力，也未必可以得保不失。”

方梦菁笑道：“武林相争，斗智不斗力，公子号称智星，当有以教我。”

彭无心恍然大悟，笑道：“姑娘识见惊人，在下佩服，若无他事，在下愿陪姑娘游览西湖，可保证姑娘没有白来号称天堂的杭州一趟。”

方梦菁笑着一个万福：“公子客气，小女子打扰了。”

接下来的几天，是彭无心最快乐的岁月，他整日陪着渐成心中最爱的女子游览风景如画的西湖，吟诗作画，畅谈天下风云，武林轶事。如此数天，彭无心已经迫不及待地向方梦菁倾诉了心中的钦慕之意。方梦菁虽然委婉拒绝，但是言语间似若留情。

后来，方梦菁离开杭州返回黟山。彭无心相思成疾，几乎病倒在床。然而，就在几天前，一名自称听松阁门客的人求见彭无心，送上一张字条。上面写着一行诗句：一片相思应有酬，诚心可待凤点头。那笔迹正是方梦菁擅长的绢花小楷。收到这封情信，彭无心不药而愈，欣喜若狂，遂有此下聘之举。

第九章黟山抗凶

黟山山高千丈，七十二峰俊秀奇丽，高耸入云，山上青松巨石千奇百怪，风格各异，犹如一群特立独行的高人隐士聚居于此。山峰终日云雾笼罩，清幽缥缈，山势陡峭，颇令人有高山仰止之感，恍如世外仙境。山脚处偶有峰间飞瀑，或如雪浴飞龙，或如银河倒泄，或如玉带轻飞，令人观之忘倦。最为险奇隽秀的山峰共有三座名曰：天都峰，莲花峰和光明顶。

天都峰是五百里黟山之中最为险峻的山峰，山高万仞，峰头远眺，遥连云海，青葱翠绿，隽逸不凡。此峰陡峭无比，无路可攀，自古未闻有人可以登上。却代代相传着峰顶之上有仙人群聚于此，以扶琴弄箫为乐，故有群仙所都的美名。

莲花峰向为黟山第一峰，高耸无极，云雾环绕，峰顶崖石参差，如花瓣四开，故称莲花。自莲花岭至莲花峰凡三五里人称莲花梗，沿途怪松林立，或如飞龙，或如倒挂金钟，或如迎客老人，更有满山灿烂的杜鹃花，实为人间美景。

光明顶为黟山第二高峰，峰顶平坦高旷，实为游山者的宝地，站在峰顶可纵观四面云海，更可一见黟山日出时云雾流动的景致，可谓五海烟云一峰收。天下闻名的越女宫便建派于此。

黟山也是从春秋战国时代就闻名天下的越女剑的发祥地。而且，天山剑派和黟山也有很大的渊源。越女宫自秦汉以来，一直是天下武学的无上胜地。到了两晋南北朝年间，越女宫中出了一个武林史中惊天动地的人物：名号王琼。两晋时期正是天下大乱之世，厌恶尘世的侠客隐士纷纷投奔越女宫以求躲避尘世纷争，超然物外。然而越女宫自春秋以来一直以女子为尊，入宫的男子一直被贬为杂役，从不授予上乘剑术，被宫中的女弟子指挥奴役，所以宫中的男子倍受压抑，愤懑不平，直到王琼出世。他不愤宫中女天男地的状况，漏夜入宫，偷学宫中的上乘武学。时日久了，他竟然对宫中的上乘武功了然于胸，而且另有创新。但是，他偷学武功的事终于被发觉了。越女宫葬剑池的百余名一流剑手倾巢而出，围剿星夜逃离越女宫的王琼。越女宫中的男性派众敬佩王琼的勇毅睿智，为了掩护他出逃终于和宫中的女子高手们火并起来。

当时的光明顶一役惨绝人寰，数千名男性剑手被百余名葬剑池高手围杀屠戮，血肉横飞，惨不忍睹。这些剑手有些人根本只会一点点基本的剑理，简直可以算是不会武功，然而为了掩护王琼下山，竟然毅然与越女宫决裂，引来杀身之祸，实在可歌可叹。王琼本已经来到了黟山脚下，但是听说了光明顶大战之后。他毅然返身回山，单人独剑闯上光明顶，一个人接下了葬剑池一百零八名绝代高手的联手进攻，负伤三十六处，剑杀五十二人，伤五十六人，直到最后一个追随他的男弟子下了光明顶，他才傲然而去，从此在江湖上声名大振，一时无量。随他而去的越女宫弟子共两百三十四人，这些人在天山开山立派，名曰：天山剑派。王琼在天山建立道观自号随剑散人，广收弟子，成立了声势惊人的天山派。他回忆自己光明顶上一役所受的剑伤，发现自己剑术上的三十六处不足之处，顿悟剑道，创出史上惊天动地的天山三十六路神剑，从此江湖上天山剑派和越女宫分庭抗礼，与少林派鼎足三立。

隋唐以来，越女宫呈露中兴之势，宫中名侠辈出，江湖之中享有盛名的女侠有三成以上出身黟山越女宫，据闻天策府高手红拂女的师尊就是越女宫弟子。在唐初之时，越女宫光明顶，仍然是武林胜地，人所共仰。

听松阁座立在莲花峰的山腰，位于黟山的中心地带，云雾清幽，奇松怪石，山花烂漫，飞瀑隐隐，清泉涌涌，景色秀美无比。

彭无心从来没有来过听松阁，只能在黟山山麓之处寻了个熟悉山路的当地樵夫，有他带路一路行到莲花峰下。凑巧的是这个樵夫曾经见过百无不知方百通先生，所以彭无心没有费太大的力气就找到了听松阁。

听松阁院子极小，陈设简陋异常，完全不象一代名家方百通先生携子女所居的地方。但是听松阁的金字招牌却明明白白地挂在正厅之上，不由人不信。穿过那略显寒掺的正院大门，彭无心感到一阵阵阴寒的气息扑面而来，他回头看了看随自己进屋的几位镖局中极富江湖经验的趟子手。他们的脸上都流露出不安的神色。彭无心强自镇定，举手敲了敲听松阁的正门。只听一声隐隐约约的女子的惊呼声传来，接着几枝来势强劲的乌羽箭迎头射来。

“少镖头小心！”几个趟子手刚发出一声惊呼，就有三四人被长箭射中，向后面直掼了出去。

彭无心勃然大怒，抄起判官双笔，拨开冷箭，厉声喝道：“是那一路的鼠辈竟敢在听松阁撒野，纳命来！”

只听得一阵耀武扬威的狂笑声传来，五道矫健的身影撞破听松阁的大门从厅内奔了出来。彭无心判官双笔早已经蓄势待发，一见有人出来，立刻双臂一颤，双笔疾点来人的膻中，天突，周天，百会诸穴，下手已经毫不留情。只见来人个个武技惊人，五把金刀此起彼落，不但挡下了彭无心的攻势，而且连消带打，反击凌厉。彭无心疾舞左手判官笔，奋力磕开三人攻来的七记刀招，用力一扭身，利用身法闪开了另外两个人的攻势，但是身上已经有了三处刀伤。

彭无心连退十几步，抬笔做势，暗暗心惊。刚才的一轮交手，他已经试出这五个人当中，起码有三个人的内功比自己深厚，而且这五个人的刀招深藏奥妙，确有不凡的造诣，即使单打独斗，彭无心也没有任何把握能够稳胜其中的任何一人。

“武林当中，有那五个高手有如此了得的刀法造诣？”彭无心在心中飞快地思付着，突然心中一亮，朗声说道：“原来是洛阳神刀的金家兄弟，失敬失敬。”

武林中以保镖为业的武林世家中，以洛阳百胜神刀金家和青州彭门最为出众。百胜神刀金百霸在隋末之时，曾经效力于隋末名将杨世充，一把金刀使得出神入化，曾协助王世充削平山东瓦岗豪杰李密。后来王世充废了幼帝杨侗，自封为王，金百霸心有不平，辞官归隐。后来李世民兵进洛阳，金百霸会同一众武林好汉开城相助，天下第一坚城最终陷落。这一役金百霸居功至伟，李世民赐他免死金牌，洛阳金刀从此名扬天下。

武林之中都知道金百霸有一个来头更大的夫人。此女出身黟山越女宫，乃是葬剑池的护法高手，不但相貌美艳，而且一身武功比起金百霸只高不底。她和金百霸一共生了六个子女，五男一女。眼前的这五个劲装男子刀法深沉老练，分明走的是洛阳金刀的刀路。但是出身显赫的金氏兄弟为什么会做起强盗的勾当了，而且还选了天下闻名的听松阁下手？彭无心转了好几个念头，仍然百思不得其解。

“彭二公子果然见识不凡，咱们兄弟实在佩服。”领头的一个大汉收起长刀，向彭无心拱了拱手。

“不知各位与方百通先生有何冤仇，要在这里设伏相候。”彭无心看了看横尸路旁的几个趟子手的尸体，怒道。

“倒叫彭二公子笑话了。”金家老二接过话头，诡笑着说，“今天咱们兄弟是来请方老先生到府上走一趟，说一说金方两家联姻之事。”

彭无心的脑子嗡地一声胀了起来，满脸气得通红，狂怒道：“呸，无耻狂徒，婚姻之事，岂能拔刀强就，金老英雄当世豪杰，想不到子孙却如此卑鄙无耻。”

那个领头的大汉瘦长的马脸上露出冷酷残忍地笑意，道：“今天我们到这听松阁，便是专门迎娶放家小姐过门，嫁给我金天泰为妻。这个方百通竟然百般刁难，我已经教训了他一顿，杀光了他门下所有家丁仆役。后来还是方家小姐深明大义，终于点头相就，现在我们就接方老头和方姑娘回去成亲了，你这个痴心妄想的家伙还是等下辈子吧。”

彭无心深吸了一口气，拼命让自己冷静下来，沉思道：这金天泰手段果然残忍，先杀了仆役立威，然后威胁方百通，迫使梦菁就范。等到拜堂成亲后，生米煮成熟饭，梦菁只能认命，好狠辣的计谋。今天他们既然让我撞上了，我就算拼了命也要保护梦菁的周全。

这时，金家老二金天霸走上前来，对金天泰说：“大哥，多说无益，全部毙了，不留活口。”

彭无心心中一惊：金家兄弟武功高强，只这金天霸，身形彪悍，招大力猛，刀法不凡，我要想胜他，已经不易。今天只要留得性命，便可另作他图。他冷冷哼了一声，道：“金家徒有其名，其实武功低微，实在不值一提。”

金天泰大怒，吼道：“住口，我金家刀法名满天下，怎到你来评述。刚才不知是谁被我们连砍三刀。”

彭无心笑了笑，道：“原来洛阳金家最擅长的就是群起而攻。枉了金百霸老儿自命英雄，生下的儿子个个都是倚多而胜的胆小鼠辈。”

金家兄弟纷纷怒喝，金天霸喝道：“好今日我就和你会会，看看你们青州彭门有什么了不起的艺业。”

忽然，他身后窜出金家五子金天骄，他大声道：“二哥，让我来教训教训这个无耻狂徒。”

金天骄身子矮小，但是四肢强健，浓眉大眼，相貌似乎十分忠厚，但是腮边却有一颗狰狞的黑痣，黑痣上有数根长毛，看上去恐怖异常。

金天霸犹豫了一下，说道：“五弟，小心。”

金天骄狞笑了一声，手舞单刀，越上前来，对彭无心喝道：“彭二，接招。”手中的单刀使了个刀花，迎面劈来，正是正宗的金家六合八卦刀法。

彭无心双笔一振，一笔走偏锋，一笔攻中庭，使得是泰山打穴笔法。两个人各奋平生之力，舍命相搏，互不相让。彭无心招式稳健狠辣，笔路圆滑，一招一式，使得一丝不苟。而金天骄刀法大开大阖，攻势凌厉，出招凶狠有余，但是沉稳不足，似乎渐渐被彭无心的笔招牵制。金天霸和金天泰互望了一眼，眼中都闪出了一丝狡诈的笑容。

此时，一旁观战的金家三子金天宝急道：“五弟今天怎么这么性急？”这个金天宝中等身材，和大哥一样的马脸，一只眼大，一直眼小，嘴里虎牙外露，分明一幅凶相。

金天泰一摆手，道：“三弟，禁声。”

此时，金家四子金天豪忽然道：“趁现在，咱们把那些彭家的趟子手都摆平了，免得碍手碍脚。”金天豪五短身材，尖嘴猴腮，相貌猥琐，而且双目血红，一头赤发，俨然一个嗜血如狂之人。

金天霸附和道：“四弟说得有理。”

金天泰犹豫了一下，摇了摇头，道：“再等一会儿。”

就在这时，彭无心猛然笔路一改，一支笔大开大阖使出了彭门刀法，另一支笔招式轻捷灵动，俨然是一路娟花小楷的笔法。原来彭无心自创了一路判官笔法，乃是取自自己最擅长的双手书法，一笔写狂草，一笔写瘦金，双笔齐飞，此起彼落，甚是了得。金天骄攻势连连受挫，被这路笔法逼得步步后退，眼看不敌。金天霸挺刀喝道：“五弟退下。”

金天骄怒道：“二哥，我还没败。”说完忽然一耸身，单刀刀光一涌，一招“铁马过江”横斩彭无心的腰肋。

彭无心喝道："来得好。"一枝判官笔在单刀上一按，一引。金天骄这一招刀法过于急躁，被这一式笔法带的往前一冲，肋下要害尽数暴露在彭无心的面前。

"不好了！"金家兄弟看出不妙，纷纷冲上前，但是彭无心左手笔已经点中金天骄的软麻穴，右手笔一扬，喝道："休要上前，否则我这判官笔就刺入他天突穴。"天突穴乃人身死穴，位于咽喉之上，中者立毙。

金家兄弟一见之下都大惊失色，金天泰连忙说道："彭二公子，有话好说先放了我五弟。"

彭无心冷笑一声，道："金大，我若放了他，今天还有活命么？"

金天泰忙说："只要你放了五弟，我们今天就认栽了，放你们走路。"

彭无心喝道："我就请金五公子陪我走一趟，只要出了黟山地界，尔等又未追来，我自会放人。"

金天泰看了身后的几位兄弟一眼，只见他们都无可奈何地点了点头，就道："彭二公子一向言出必行，我们兄弟是信得过的，就这么决定。"

彭无心哼了一声，道："好！叫你们躲在听松阁的手下都出来，我好走得安心。"

金天霸怒哼一声，喝道："你们出来。"只见十五六名黑衣大汉手持强弓硬弩，大步奔出听松阁大厅。

彭无心猛然一抖手，几只甩手箭闪电般飞出，金氏兄弟齐声惊呼，只见几个大汉萎顿在地，咽喉中箭眼看不活了。金天宝狂怒道："姓彭的，我们已经放你走了，你竟然还敢放肆。"

彭无心冷然道："这几只箭是为我死去的几个兄弟而发，血债血偿，有何不妥？"他将金天骄挡在身前，缓缓后退，其他趟子手手持盾牌护在他的左右。金氏兄弟满目怒火地注视他撤离莲花峰，却无法可施。

撤出黟山地界，彭无心立刻将所有的聘礼存在杭州分局，又买了数匹快马，待一切收拾妥当，他才将金天骄的穴道解开，说道："回去和你们兄弟说，多行不义必自毙，请他们好自为之。"

金天骄舒展了一下筋骨，忽然露出一个诡异的笑容：“彭无心，今天你加诸我身的种种羞辱，我他日必定十倍奉还。”说完转身走了。

彭无心冷笑一声，没有放在心上，他的一颗心完全系在方梦菁的安危之上。他披星戴月飞快赶路，连毙三匹好马，终于在七天之内赶到了洛阳。他知道王家强娶方梦菁一事非同小可，必须请出武林之中举足轻重的人物出来主持，才能逼迫王家就范，放出方氏父女。

第十章遗恨难平

彭无心人称智星，胜名岂是幸至。他先收买金府的仆役打听金家兄弟的行踪。然后先后走访了洛阳武林名宿一向有河南判官之名的铁笔丹心左建德，还有名噪一时的嵩山派掌门江湖人称九龙鞭王的剪水鞭谢满庭。正好彭无心的恩师泰山云隐卢麟，和武林大儒王通玄正在左建德的府上做客，彭无心大喜过望，立刻将在黟山的遭遇详详细细地向几位武林前辈细细分述，希望他们能够出面主持公道。

“金老品行端正，疾恶如仇，以侠名著称天下，武林中人个个敬仰。怎么会有这种事发生？”卢麟抚须思付道。

“也许他的几个公子是在背着他做出如此之事也未可知。”彭无心猜测道。

“彭贤侄，不是老朽不相信你，但是金老先生制家严谨，金家崇尚孔孟，家教极严，恐怕不会做出这种伤风败俗之事。”武林大儒王通玄道。

“彭贤侄，此事关联重大，事关方老先生和方姑娘的名节，更关系到洛阳金家的声名，如果没有真凭实据，单凭你的片面之辞，实不足令人信服。”面如赤枣，脾气暴躁的剪水鞭谢满庭大声说。

“这个不难，”彭无心道，“我已经探听到金氏兄弟会在这个月初五将方氏父女运抵金家，到时候他们会逼迫方姑娘成亲，我们可以在那一天登门造访，只要见到方姑娘，一切可以水落石出。”

“好，”铁笔丹心左建德一拍手，道，“方老先生是建德一生中最钦佩的一代名家，如果他在河南有什么差池，我又于心何安。本月初五，我们就去金家走一趟又如何？”

其他几人见他既然如此说，也都同意。彭无心心中一块石头终于落了地。

五月初五，阳光明媚，洛阳正值牡丹盛放之时，满街鲜花灿烂，花香流动，令人神魂俱醉。虽然洛阳牡丹名闻天下，但是彭无心此刻哪里还有一丝一毫的赏花之情，只有对方家父女安危的焦虑不安。正午时分一到，他立刻会同诸路武林前辈，来到洛阳金家投帖拜会。

洛阳金家位于洛阳东城以东，北市以南的上林坊之中，南边比邻洛水，家宅倚水而建，房屋院落之间遍植松柏，占地广阔，主宅分为两层，结构上承隋晋遗风，颜色则迎合大唐之时的万象更新之气，显得金碧辉煌，整个金宅气势非凡，令人肃然起敬，不愧洛阳第一世家的美誉。

彭无心将一双判官笔藏在双袖之中，暗暗凝聚功力，随时准备任何不测。泰山云隐卢麟是彭无心的师尊，就由他代替彭无心出面将拜贴递给看门的金家仆人，朗声道："告诉你家主人，就说泰山卢大协同河南建德兄，嵩山满庭兄，大儒通玄居士，以及劣徒青州彭无心特来拜见金百霸金老英雄。"

那些金家的家仆个个神色自若，其中一个为首的家丁恭恭敬敬地接过由彭无心敬上的拜贴，道："各位高人莅临，我家老主人必定欣喜万分，请各位不必客气，到内庭一叙，我家主人不时便会与各位相见。"

卢麟看了看彭无心，彭无心道："如此也罢，师父，咱们进去再说。"卢麟捋了捋自己的三缕长髯，点了点头，又转过头望了同来的几个武林同道一眼。众人同时点了点头，意即进去再说。于是众人以卢麟为首，鱼贯进入园林广阔的金府。

金府客厅极尽豪华，沉香木的座椅桌案一应齐备，客厅的正中高悬金家列祖列宗的画像，四周错落有致地摆设着著名的洛阳牡丹红雀来朝。彭无心仔细地打量了四周一眼，所有的摆设虽然华丽，但是没有一丝结婚喜庆的布置。"难道金家五子收到了消息，将方家父女藏匿到别的地方去了？"彭无心心中冷哼了一声："这也难不倒我，金府的总管已经被我收买，方家父女的消息决不会逃过我的掌心。"

待众人坐定，侍者们早已经将上好香茶奉上。彭无心无心饮茶，焦急地等待着自己的眼线。果然，金府管家，一个獐头鼠面书生打扮的人走了进来，交待了金家老爷马上就会来接见之类的场面话，就来到彭无心的身边坐下，顺手将一张纸条交到彭无心手上。彭无心看过之后，心中一定，将眼前的茶水一饮而尽。

只听得一阵豪迈爽朗的笑声传来，一名华服老者大踏步走进客厅。此人身高七尺，比彭无心要高出半头，面色红润，长面细目，金黄色的虬髯迎风而动，双耳大而下垂，笑容可掬，目光犀利，手长腿

长，抬手头足之间气势迫人，观其容貌举止，可以想象其当初雄占洛阳，威猛无匹的风头气派。

这位老者长笑一声，道："老儿洛阳金百霸何德何能，竟然劳动诸位同好大驾光临，实在令蓬荜生辉，老夫荣幸之至！"

嵩山掌门谢满庭第一个站起，笑道："当初洛阳一别，已有经年，金老雄风依旧，可喜可贺。"

"老了，老了！"金百霸仰天大笑，状极欢悦，"岁月不饶人，现在的金百霸已经是个风烛残年的将死之人，再不是当初叱垞风云的洛阳金刀了。谢兄，多年不见，你还是那么精神奕奕。"

谢满庭风趣地说："托福，托福，在下勉强还可称得上老而不死。"言罢两人同时笑了起来。这时，卢麟，左建德，王通玄一一起身相见。

金百霸连连抱拳，连称久仰，礼数十分周到。卢麟和他讲过几句客气话后，转入了正题："金老，在下劣徒刚从黟山归来，听说了一个骇人听闻的消息，似乎与令公子有关。"

金老笑了笑，道："是不是这几个不肖子在江湖上又闯了什么祸事了？竟然惊动了几位的大驾。"

卢麟看了彭无心一眼，彭无心立刻站起身，朗声道："金前辈，晚辈青州彭无心。此事说出来实在令人难以置信，但是偏生是晚辈亲眼所见，望金老多多担待。"于是，他将在黟山的所见所闻又仔细说了一遍，连一丝一毫的细节也没有错过。

金百霸的脸色随着彭无心的言语而急剧变化，到了最后，气得宛如紫茄干一般，狂怒地喝道："家门不幸，家门不幸，这几个逆子。金福，金福！"

金福总管立刻应声上前，道："老爷，有何吩咐。"

"去，叫那几个逆子全都给我过来，快，快！"金福飞也似地走了。

谢满庭连忙劝道："金老，暂请息怒，令公子也许一时鬼迷心窍，以后多多管教也就是了。"

"管教！"金百霸猛地一拍桌子，一张坚实的茶几应手而碎，"他们滥杀无辜，乱用私刑，强抢良家妇女，逼迫方百通老先生，还想活命

么。想一想方老先生何等尊贵之躯，武林人士争相恭迎还来不及，却居然被他们严刑相逼，这这简直是丧心病狂。”

卢麟，左建德，王通玄面面相觑，心想：金老果然疾恶如仇，名不虚传。

彭无心本来担足的心事终于放下大半，剩下来就看金百霸如何处理此事了。

金家五子鱼贯走入金家会客厅，金百霸劈头就喝道：“畜生，全都给我跪下。”金家五子面面相觑，一副不知从何说起的莫名其妙的表情。

“还不跪下！”金百霸提高了嗓门。

金家五子各个满脸委屈地跪了下来。

“方梦菁姑娘呢？你们把她藏在哪儿了？”金百霸怒道。金家五子脸上露出震惊的神色，嘴最快的金天宝脱口而出：“爹，你怎么？”金天骄忙截住话头：“爹，我们不知道你在说什么？什么方梦菁？”

“还想说谎？”金百霸脱手就是一个巴掌打在他的脸上，金天骄的左脸立刻红肿了起来。

金天豪大声道：“爹，我们真的不能说出方姑娘的住所，还请爹见谅。”

“畜生，”金百霸一把掐住金天豪的脖子，“你们闯下天大的祸事，还要隐瞒！说是不说。”言罢，手一紧，金天豪一张猴脸立科胀得通红，连他的一头赤发都仿佛变得更红。金天泰猛地扑上前，一把抓住金百霸的手，哭道：“爹爹，手下留情呀！四弟不想说出方姑娘的行踪是为了她好，那里又是什么天大的祸事了？”

“还狡辩，你们残杀方府家丁，挟持方百通老先生，逼娶方姑娘，还不是天大的祸事。是不是要等到你们逼死了人家父女才算厉害？”金百霸怒火如狂。

“什么？”金家五子都呆住了。

“什么残杀家丁，挟持方先生，逼娶方姑娘？我们完全都不知情呀？”金天泰叫屈道。

“放屁，人家全都看见了！”金百霸一指彭无心。

金家五子的目光一齐望向彭无心，犹如要喷出火来。金天霸狂怒地喝道："姓彭的，你好狠毒的心肠，我们五兄弟那里对不起你了，竟然谎言垢陷我们兄弟。"

彭无心怒道："事到如今，你们还不知悔改，仍要顽抗。方姑娘如今正被关在夜风轩，我们可以立刻前去查证。"

金氏五子同时一震，仿佛全都没想到彭无心居然能够查出方梦菁的下落。

金百霸再不多言，只道："大家一起来。"

一时之间，大厅之中的所有人都一起随着金家父子向夜风轩走去。

金家夜风轩是一个环境优美，陈设优雅别致的独立庭院，周围开有池塘，植有青竹，桑榆，海棠和四时花木，甚至养有仙鹤和鸳鸯，院中轻烟弥漫，恍如人间仙境。

众人刚要冲进门去，一道淡黄色的身影飘飞而来，立身挡在夜风轩门前。来人是个年约四十的花服贵妇，娇小身材，头发乌黑，面容较好，一双凤目，两道淡眉，笔直的鼻翼，显示出她刚毅内敛的气质，甚是雍容华贵。可以想象，她在年轻之时，定是个绝世美人。

"夜风轩金府重地，不容外人骚扰。"这位贵妇冷然道。

"阿华，难道你也有分？"金百霸惊道。

左建德笑道："原来是人称玉女神剑的金夫人，咱们这可失礼了。"众人恍然大悟，一齐向金夫人施礼。金夫人一一回礼后，对金家五子喝道："不肖子，方姑娘的事是你们泻露出去的？"金天泰恭声道："启禀娘亲，此时非孩儿们说出去的，而是有人用了卑鄙手段，从我府下人口中得知。"说完恶狠狠地看了彭无心一眼。

"到底是怎么回事？"金夫人提高了声音喝道。

众人暗想：这对夫妇果然是良配，脾气简直一模一样。

"嗨！"金百霸一把拉起金夫人的手，走到路旁，将事情的来龙去脉细细说了一遍。

"岂有此理，那有此事！"金夫人勃然大怒。她怒冲冲地来到众人面前，大声道："各位，方氏父女果然就在此地，然而决非如彭无心所

言是被我的孩儿们截走的，而是他们要求在我的夜风轩暂住，以躲避某位多情种子的一再纠缠的。”

彭无心大声道：“此事见到方姑娘便可真相大白，此时无需做口舌之争。”

金夫人恶狠狠地看了他一眼，道：“好，好，好！请进，请进。”

众人终于走进了夜风轩的正门。

“方姑娘，我的孩儿们蒙受不白之冤，请移仙驾一见。”金夫人郎声道。

彭无心冷冷地哼了一声。

只听一声叹息缓缓传来，方梦菁一身淡雅的青色素服，手摇一柄圆扇，轻轻巧巧地从屋中走出。

她看了彭无心一眼，笑道：“果然又是你。”

彭无心一阵茫然，似喜非喜地说：“是，是我。姑，姑娘可好。”

方梦菁叹了口气，道：“本来很好，现下见到你，又不好了。”

彭无心摸不着头脑，道：“姑娘，金家五子可有对你不轨？”

方梦菁笑道：“金家五子对我很是殷勤周到，金夫人对我也很照顾。”

众人同时“咦”了一声。彭无望惊道：“姑娘，你是否被人挟持？”

方梦菁道：“挟持？这是从何说起？我为了躲避阁下的痴缠，才特意躲到洛阳金家的。”

“什么？”彭无心只感到五雷轰定，头脑中一片空白。

方梦菁苦笑了一下，道：“彭公子，公子隆情厚意，一片痴心，梦菁深自感动。然而梦菁蒲柳之姿，难托公子深情。男女之事，在乎两情相悦，公子又何必苦苦相逼呢？”

彭无心只感天旋地转，整个人世间忽然风云横变，令他无从依托。他怔怔地站了半晌，忽然道：“方姑娘，在下却有下聘之意，然而姑娘确也有鸿雁传情，曾为我留诗一首。”言罢，伸手探入怀中，取出方梦菁留给他的那张字条。

方梦菁伸手接过，展开一看，笑了一笑，道：“这绢花小楷确有些像我的笔迹，然而转折间少了空灵柔和之气，凤字的转还处刚劲有

力，应该是有人模仿我的笔迹，而且还是一位男士。”

猛然间，一声不屑的冷哼传来，玉女神剑王夫人冷笑道：“恐怕是有人痴心妄想，自己写了出来，聊以自慰的吧。”

彭无心只感头脑一热，怒视王夫人道：“在下虽不才，却也不会有这么卑鄙无耻的想法。王夫人血口喷人，所为何因？”

“我血口喷人！”王夫人勃然大怒，“你这个不自量力的登徒子，鬼迷心窍妄想迎娶天下闻名的智仙子方小姐为妻。三番五次，派人上听松阁送聘礼，不住痴缠。害得方家父女为图耳根清静，大老远躲到我们洛阳金家来。你还不知悔改，竟然诬陷我们金家逼娶方姑娘，残杀方府家人，劳动诸位武林前辈大兴问罪之师，以达到你不可告人的目的。武林之中，竟然有你这种斯文败类，真是奇耻大辱。”

彭无心气得满脸通红，他环视了一下四周，只见众位武林前辈都露出了被欺骗的愤怒鄙夷的神情。连自己的恩师卢麟也气得脸色发青，浑身颤抖。他心急之下，怒喝道：“金夫人，我敬你为武林前辈，想不到你竟然谎言垢陷于我，你是何居心？不错，我是有过下聘之意，是因为我收到自称是方府家人者所递上的方姑娘的书信。但是你说我三番五次前去下聘确又从何说起。”

金夫人冷笑了几声，道：“我冤枉你？你问问方姑娘。”

方梦菁叹了口气，道：“确有人三番五次上山，自称彭门人氏，代彭二公子前来下聘礼。”

彭无心猛然惊醒，浑身冷汗直流：原来自己中了金家所布下的圈套之中。他猛地抬头，怒视金家五子，怒喝道：“是你们，定是你们下的圈套，你们派人上山慌称彭门人氏，意图陷害于我。”

“笑话，”金天骄阴阴地笑道，“我们与你素无仇怨，冤枉你什么？”

彭无心不去理他，冲到诸位武林宿老面前，大声道：“各位前辈，师父，这是一个早就安排好了的圈套，他们派人扮成彭门中人，不断滋扰方氏父女，令他们下山暂避到金家。然后他们就在听松阁设下埋伏，等候我下聘而来，然后伏击于我，还对我慌称已经将方氏父女拿下，也杀光了方府家丁。”

金天泰打断他的话头，喝道：“我们又为什么要对你扯谎？”

彭无心冷哼一声，道：“你们本来想设局杀我，为了怕我突围而去，才编了个谎话准备在我突围之后进一步垢陷于我。”

“真是好笑，”金天豪恶狠狠地说，“我们兄弟一起出手，你那里有逃命的机会。”

彭无心一挺胸膛，凛然道：“自古邪不胜正，你们错在不该让金天骄和我比武较量，令我将他制住，才从容脱身，让我有命回来，说出真相。”

猛然之间，金府的众人都哈哈大笑起来，这一回，不但彭无心愣住了，连方氏父女和同来的武林人士也都一阵愕然。

金夫人冷然道：“彭无心，你为了诬陷金府，为自己托罪，也真动了不少心思，好，骄儿，你和彭公子比划比划，看看他是否有制住你的本事。”

这时，卢麟忙说：“金夫人，劣徒行事荒唐，待在下将他带回泰山，好好管教，比武较量，也不必了。”

金夫人向卢麟一个万福，坚定地说：“彭无心此次针对金家而来，背后实有重大阴谋。为了戳穿他的谎言，让骄儿和他比试一场至为关键，还请卢兄见谅。”

彭无心更是心焦，对卢麟道：“师父，弟子所言千真万确，请让我和金天骄比试一场，真金白银，一试便知。”

卢麟叹了一口气，一拂衣袖，道：“随你吧。”

说话间，两个人同时跃到场子正中，互相拉开架势，猛然动起手来。

彭无心一上来就使出了自己的看家本领，双手打穴笔法，左手招式刚劲雄浑，专找金天骄身上奇经八脉中的大穴下手，而右手的笔招灵动轻捷，转折如意，专找人身十二正经中的穴道，端的是双笔齐飞，奇幻惊人。

当初，他也是靠这路笔法让金天骄俯首称臣的。

然而，今天的金天骄和那天所见判若两人，他的一柄钢刀忽前忽后，忽左忽右，阴阳吞吐，变化莫测，招式一时开阖果决，一时阴柔小巧，令人捉摸不透。更加可怕的是，金天骄的内力更加怪异，时而

阴柔狠辣，时而刚猛异常。在刀笔相交之时，彭无心常常因为错误判断了他手上的刀劲而吃了暗亏。

两个人斗到分时，彭无心行险出击，双笔一交，猛然以双龙取珠之势刺向金天骄的双目。这一招突如其来，又凶险无比，观战的众人都“咦”了一声。金天骄阴狠地笑了一下，猛地一仰身，一招金钢铁板桥，险过毫厘地让开双笔，右手一挺，刀柄已经到了彭无心的胸口。彭无心大惊之下，不得已抛开双笔，左手勉力回挡，只听“咔嚓”一声，刀柄撞在彭无心左手上，骨节立刻寸寸碎裂，彭无心痛得闷哼一声，向后倒去，金天骄左手一探，又在彭无心的胸前补了一掌。这一掌看似轻柔，实则阴狠非常，乃是金夫人得自越女宫的绝技“寒阴箭”。彭无心立刻五脏俱震，狂喷出一口鲜血来。

金天骄得意地收势而立，傲然道：“姓彭的，这回你还有什么话说？”金夫人来到他的身边，赞许地拍了拍他的肩膀，冷然道：“彭二公子，你因爱成恨，竟然无耻陷害我们金家，公然来洛阳撒野，打扰方氏父女的清修，真是用心狠毒。但是，你千算万算，却想不到我们家的天骄虽然是我的小儿子，但是他天赋奇高，是我们金家五子中武功最高的。你还想掩饰你的罪行么？”

彭无心悲愤地叫道：“我没有诬陷你们，当初，金天骄武功没有这么高。”他猛然醒悟，又道：“我知道了，金天骄当初是诈作被擒，故意放走我，让我落入彀中，你们好阴毒！”

“事到如今，你还要狡辩，羞也不羞！”金天霸冷笑道。

“待我杀了他！”金天豪拔出单刀，却被金天泰拦住：“四弟，由他去。”

“大家都看到啦！”金天宝大声道，“我们可没有做什么强娶挟持的恶行，有人想要冤枉我们，可不那么容易。”

彭无心悲愤交集，又吐了口鲜血，用右手拼命支撑着身子，想要爬起来。卢麟叹了口气，走了过去扶住他，出手点了他的几处穴道，帮他止住了痛楚，叹道：“无心，我们学武之人，岂能贪恋女色，迷失本性。你本是个正直忠诚之人，却在情关上把持不定，真是误人误己。”剪水鞭谢满庭冷哼一声，道：“想不到彭门忠义传家，却出了这个不肖子。”

左建德满脸惋惜，道：“本是良质美才，却自甘堕落，委实可叹。”

王通玄连忙向金百霸深鞠一躬，抱歉地说：“通玄听信一面之词，竟然对金老英雄深自怀疑，实数不该，还请金老见谅。”

金百霸哈哈一笑，道：“王老不必客气，所谓身正不怕影子斜，事实真相终有水落石出之日。王老心系武林正义，锐身以赴，金某佩服。”

王通玄面脸愧色，道：“惭愧，惭愧。”谢满庭，左建德，卢麟也纷纷来到金百霸面前，躬身施礼，连连道歉。

彭无心沉冤难雪，金家将所有的事都撇得一干二净，所有的过错全算到了他的头上，他的肺几乎都被气炸了，只感到心灰意懒，万事俱休，猛然对方梦菁道：“方姑娘，你难道也认为我是这样一个搬弄是非的小人么？”

方梦菁愣了愣，深思了一下，道：“此事的确疑点甚多，不过彭公子行事为人，梦菁并不深知，实在难下判断。”这句话一下子将彭无心最后一点希望都打消了。

彭无心急痛攻心，又是一口鲜血喷出，目如喷火地望向金家五子，怒道：“我彭无心自问与尔等无怨无仇，为何如此彀陷于我？”言罢，使出最后一点力气，纵身而起，合身向金家兀自扑去。金家五子的脸上都露处一丝意得志满的笑意，从容躲开。

忽然一条漆黑的长鞭魔龙般飞了过来，轻轻巧巧地将彭无心缠住，然后鞭势一展，将他远远地丢在地上。谢满庭收起长鞭，怒道：“彭公子，凡事适可而止，金家也没有追究你什么。你竟然一错再错，向金家屡出毒手，实在无耻之极。”左建德叹了口气：“年轻人不知自爱，迷恋女色，最后有此下场，可悲可叹。”

卢麟气得满面赤红，一把将彭无心从地上抓起来，怒道：“逆徒，还不知悔改吗？”

彭无心满腹委屈，忍不住泪如雨下，哭道：“师父，徒儿真的是被冤枉的。”

卢麟怒火中烧，一抬手打了他一个耳光，道：“畜生，你还在胡说八道。你的谎言已经全部拆穿，仍然这么无耻抵赖！再问一次，你是

否知错？”

彭无心倔强地昂起头来，道：“师父，徒儿被人冤枉，请师父做主。”

卢麟大怒，抬起手就要向彭无心的天灵盖打去。猛然间，他看到彭无心满是泪痕的面膛，想起十数年师徒情深的过往，不由得心头一软，缓缓将彭无心放在地上。“师父！”彭无心哭道，“弟子今生沉冤莫白，但求一死，希望来生再报师父的养育教导之情。”

卢麟仰天长叹一声，道：“卢某教导无方，出此孽徒，惭愧无地。往后你何去何从，为师也不再管，便由得你去吧。”言罢转过身，不再看他。

“师父，你要将我逐出师门？”彭无心惊道。

卢麟默然半晌，缓缓点了点头。

彭无心悲痛欲绝，仰天大叫一声：“苍天相弃，为之奈何？”昏倒在地。

王通玄看到此情此景，忙对金白霸道：“彭无心虽然罪大恶极，然而罪不致死，现在已经受了惩罚，金老是否？”金百霸道：“金家岂是赶尽杀绝之辈。”他转过头，对金天泰道：“派人将他送回青州彭门，记住，以礼相待，不可鲁莽。”

彭无心再次醒来的时候，已经身处青州镖局之内，彭母和几位趟子手聚在他的身边，正在给他处理身上的伤口，见他醒了，彭母满面焦虑哀痛地说：“心儿，出了什么事情，在这个关键时候，你又伤得如此之重，却叫为娘如何是好。”

“此时一言难尽，”彭无心艰难地说，“大哥和爹呢？”

“你已经昏迷了十多天了，这些天里，发生了很多事情。”彭母神色黯然地说。身边的趟子手们也纷纷垂下头来，面露悲愤之色。

“到底出了什么事？”彭无心大惊，“大哥和爹呢？”

彭母终于忍不住啜泣起来，哽咽地说：“心儿，你一定要挺住。你大哥彭无忌在泰山与金百霸的比武，被金百霸打下了天烛峰，尸骨无存。”

“什么？”彭无心只感到天旋地转，满眼金星，几乎昏了过去。

“心儿，心儿！”彭母惊慌失措地呼叫着。

过了一会儿，彭无望的神志清醒了一些，急切地道：“大哥英雄盖世，如何会与金百霸比武，又怎么会打他不过？”

“还不是为了天下第一镖的称号！”彭母哀叹道，“你大哥本要去长安赴考武状元，然而为了家里镖局的名声，他决定先和金百霸比武，夺走金家天下第一镖的招牌，这样以后我们镖局的生意，便是没有他，也会很好了。”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彭无心急切地追问。

“就在你去下聘之前的两个月，也就是你刚刚接到天下第一录这趟镖的时候，你大哥已经悄悄写好了战书，送到了洛阳金家。金家过了很久才答应了你大哥的邀战。决定了在半个月前比武，也就是你被人打伤回到镖局的前一天。”彭母仔细地说着。

“我早该想到，这是洛阳金家的毒计。”彭无心狠狠地说，“大哥是如何被打下山崖的。”

彭母泣不成声，断断续续地说：“可怜了我的忌儿，他本来占了上风，金老儿又年老体衰，眼看不敌，然而他忽然使出一种奇怪的暗器，这种暗器可以随意飞转，射向任何地方。你大哥措手不及，中了一下。金老儿又趁势一掌将他打下峰顶。”

“那是江湖中早就禁用的飞燕回翔！金老儿好卑鄙，江湖正道，如何能在比武中用如此歹毒的暗器！”彭无心狂怒攻心，一口鲜血喷在被褥之上。

彭母哭道：“心儿，你一定要保重身体。家里全都要靠你了。”

彭无心艰难地说：“娘亲请放心，我一定要讨回公道。随同大哥前去的镖师呢？”

彭母哀叹一声，道：“心儿，金老儿放出了歹毒暗器后，立刻随同自己的几个儿子围杀随你大哥前去的十数名镖师和趟子手。十七条性命就这样送在了他们父子之手。只有一名镖师死战突围，向你爹爹说明了真相，然后伤发而死。”

“金老贼，我不杀你，誓不为人。”彭无心怒火满腔，大声骂道。

“最可恨的是，金老儿竟然向人宣称咱们家的忌儿向他使用了飞燕回翔，还向人炫耀自己身上的一处被暗器所至的伤口。他还说，忌儿

想要杀人灭口，率领众人围攻他，却被自己和五个儿子杀败。”彭母瞋目怒道，“最后，咱们家老爷亲自找到洛阳和他拼命。”

“爹爹怎么样了？”彭无心急切地问。

“嗨，老头子那里是金百霸的对手，被他连打三掌，身负重伤，现在虽然好了些，然而浑浑噩噩，似乎是痴呆了。”彭母哭道。

“哎呀，气死我也！”彭无心狂吼一声，昏了过去。

过了良久，彭无心幽幽醒来，细想这些天来的种种，只感到天昏地暗，黑白颠倒，满腹委屈，一腔悲愤。自己身上的“寒阴箭”的掌伤，隐隐作痛，越来越严重。而心中积郁难舒，胸口犹如堵上了千钧巨石，更喘不上一口气。他知道自己阳寿将近，大仇难报，他连忙找人叫来镖局的司库兼总管，人称金玉算盘满堂彩的司徒仁。此人在彭家已经干了十八年的司库，诚信正直，和蔼可亲，非常值得信赖，和彭家的几子亲比父子。

司徒仁来到彭无心房间的时候，彭无心已经奄奄一息。他连忙走上前，紧紧挨着彭无心的身子坐下，小声说：“彭老太心力交疲，已经睡了，二公子，你有话和我说么？”

彭无心缓缓点了点头，道：“司徒叔叔，我命不久长，但是大仇难雪，实难就此撒手而去，这里我写下了金家对付我们彭家的所有阴谋。一定要交给彭无望和彭无俱。现在彭门力弱，无法抵抗金家的威胁。立刻替我解散所有分局，免得伤及无辜，你收拾好彭家细软，交给我的这两个兄弟，让他们远赴天涯，学成武功，回来为我们报仇。叫无望好好照顾无惧，他是爹尚存的唯一血脉。”一口气说完这番话，彭无心困难地又喘了口气，将手中的书信交给了司徒仁。

“少爷，你安心去吧，我司徒仁一定不负你的所托。”司徒仁泪流满面，咬牙切齿地说。

“还有，”彭无心哆哆嗦嗦地将另一封书信交给司徒仁，道，“这里有我给方梦菁小姐的一封信，希望她千万不要误会，误会我是登徒浪子。”说完双眼一翻，就此撒手西归。

司徒仁放声痛哭，整个镖局陷入一片哀声之中。

第二卷江湖篇

第十一章义结金兰

彭无惧和彭无望连夜离开长安城，要了两匹快马，风驰电掣地向青州的老家飞奔。一路上风餐露宿，披星戴月，日夜不停，这一日到了山东地界的齐州。两个人都是人困马乏，饥渴难忍，于是找了一个饭馆匆匆要了两碗面，埋头狂吃。

一顿饱饭下肚，彭氏兄弟都感到浑身舒泰，精神大振，似乎再走几百里路也没有问题。然而两人的坐骑已经浑身是汗，气喘吁吁，所以两人只好要了一壶好茶，一碟花生，等待马儿缓过劲儿来再说。

“三哥，你看咱们家里会出什么事呢？”彭无惧忍不住问。

“一定是大事，你想想，咱们大哥武功盖世，二哥又机智无双，如果他们都解决不了，肯定是大不寻常。”彭无望说。

“三哥说的有理，不知道会是什么事呢？真想肋生双翅，飞回家中。”彭无惧连连叹气。

这时，只见一位百须白发，面色苍白，眉目慈祥的蓝衣老者和一位举止端庄文静，相貌美若天仙的男装女子互相扶持着走进饭馆。

“三哥你看，那女子相貌实在美极，想不到天下间有此绝色。”彭无惧看到了那男装女子，忙向彭无望小声说。

“胡闹，四弟，现在家门有难，我们全力以赴尚且不及，你还在贪慕女色？”彭无望大怒。彭无惧忙说：“三哥息怒，我只是想轻松一下。这些天来，我们实在太紧张了。”

彭无望闭口不言，默然半晌，忽然小声说：“不好，四弟，杀气！”

彭无惧大惊：“是找我们的？”

彭无望摇了摇头，道：“不清楚，抄家伙。”

两个人同时伸手去摸身边的单刀。

忽然，眼前疾风一闪，一名二十多岁，剑眉大眼，相貌倜傥的华服少年箭矢般冲进饭馆。彭无惧猛然想要站起身，却被彭无望一把按住。

这位少年半步不停，来到老者和少女的面前，躬身行礼道：“请问两位是否是……”他说到这里，看了周围一眼，猛然转口道，“从黟山

来的那一对父女。”

那名老者慈祥地笑了笑，道：“好说，正是小老儿和小女。”

那华服少年目露敬仰之色，恭声道：“在下峨嵋华不凡。得见高贤，实三生有幸。”

那名老者呵呵笑了一声，道：“哪里哪里。能够见到武林七公子之一的峨嵋小神龙华不凡，应该是我们的荣幸才是。”

彭无惧伸了一下舌头，对彭无望说：“三哥，幸好你拉住我。否则我和武林七公子放对，那时非丢人现眼不可。”

原来，武林后一辈之中，有十四位少年在当时的武林中声名最为显赫，就是武林七公子，和武林七仙子。其中，方梦菁，红思雪名列七仙子，各为智仙子，火仙子。方梦菁以才智见长，而红思雪身为年帮之首，武功高强，而且性如烈火，又爱身穿红衣，所以有火仙子之美名。

出身峨嵋浣花山庄的华不凡以神龙一般出神入化的浣花剑法名震武林，被人尊为最有才华的少年剑客，出道以来，曾经剑挑横行雁荡山的巨盗帮会十七飞雁，杀伤过无数邪道高手，黑道中人闻名如见鬼。所以才有资格名列七公子之列，号为神龙公子。

只见华不凡听到老者的褒奖，丝毫没有得意之色，只是抱拳道：“惭愧，在下无德无能，受此尊荣，实在名不副实。”

老者和少女忙道：“公子客气了。”

华不凡又道：“在下听说两位正在洛阳金家做客，立刻兼程赶来，实在是有要事相告。”

老者忙说：“公子但说无妨。”

华不凡道：“我们武林七公子这些日子互通声气，准备要和天下最大的杀手集团青凤堂斗上一斗，为武林除害。所以我们七公子的手下陆续有人混入杀手集团，希望收集青凤堂的情报，以便将他们一网打尽。”

老者和少女对望一眼，面露崇敬之色，那少女道：“公子不畏生死，敢于挑战武林巨恶，实在是苍生之福。”

华不凡忙道：“不敢。在下只是追俯骥尾，摇旗呐喊而已。最近，我的一名卧底手下得到确切消息，冒死前来相告，原来青凤堂知道先

生要写武林异物志，涉及许多武林隐秘，和青凤堂息息相关。所以，他们派出了堂中四大元老中的人前来追杀于你。”

那老者勃然大怒，道：“青凤堂真是穷凶极恶。我一名平凡写书人，与世无争，就因为涉及一些我都不知是否和他们有关的隐私，竟然杀人灭口。哼！我定要加速成书，公布天下，看他们能耐我何？”他看了华不凡一眼，感激地说：“公子兼程来通知我们父女俩人避祸，大恩大德，感激不尽。”那名少女也站起身，徐徐万福。华不凡连忙还礼，礼数甚是周到。

就在此时，彭无望忽然叫道：“几位小心！”

猛然间，饭馆的屋顶有三处被人震破，三道黑影又如三道漆黑的闪电凌厉无匹地冲向华不凡，老者和那名美貌少女。华不凡厉喝一声，从身上拔出配剑，剑光一展，长剑划出了一个大大的弧形，剑势竟然一举将三名杀手全部罩在剑锋之下，神龙公子之名，确非幸至。那三名杀手齐声冷喝，手腕翻转，竟然亮出了六把长剑，立刻满屋都被剑华占满，空气的温度骤然下降，杀气横溢。

华不凡大喝一声：“撤剑！”运起峨嵋浣花庄的内功心法，一股刚劲运到剑上，长剑一翻，同时和六把剑一一相交。

果然有两个人的长剑被他活生生震飞，另外一人踉跄后退，面色苍白。这时，一名杀手猛然抓起一个店小二，当成人肉弹，向华不凡掷了过来。然后，捡起长剑，从后掩杀过来。华不凡连忙左手疾伸，抓住店小二，使出柔劲，轻轻将他送往身侧，然后长剑一探，险过毫厘地让过店小二的肩膀，刺向从背后冲上前的杀手。

猛然间那名被掷到一边的店小二霍然一抖手，射出三把飞刀，直取向华不凡的咽喉，左胸和小腹。接着，饭馆的地板骤然爆裂，从中窜出一个身型骠悍威猛到了极点的巨汉，手中一柄刀刃足有四尺多长的雪亮关刀奔雷一般轰向华不凡的头顶。华不凡浑身上下都被这名汉子身上发出的霜雪般的杀气震得僵硬无比，眼睁睁地看着三柄飞刀分射向自己的要害，偏偏没法阻挡。只见满目之间全是冰雪般寒冷的刀光剑影，华不凡暗叹一声：想不到我今日毙命于此。

在老者和少女的惊呼声中，一道流光异彩的精虹划着奇妙的弧线斜刺里飞了过来，“叮”第一声一起撞开了三柄飞刀，余力所至，竟然令这三柄飞刀倒射向发刀之人。那名大汉首当其冲，爆雷般怒喝一

声，舞起大关刀克飞飞刀。此时，华不凡已经脱离了这个大汉无形杀气的威慑，身子冲天而起，长剑划出耀目精芒，一出手就是浣花剑法的绝命杀招："一叶知秋"。这一式剑招共有七式，每一式共有七剑，每一剑都是一往无回的攻势剑法，或直劈，或斜刺，或横扫，或拍击。这七七四十九剑在一瞬间一起发出，端的是快如闪电，猛若神龙。那名乔装成店小二的杀手立刻身中数剑，一名归阴。而另外的三名黑衣杀手中，也有一名咽喉中剑，惨呼着扑倒在地，另外两人惊惶地连连后退，拼命地舞剑护住周身。

那巨汉闷哼一声，关刀一摆，向后退了一大步，自自然然地躲开了一叶知秋的所有后招变化，他狞笑一声，忽然又往前迈了一大步，恰好抢进华不凡剑式的空当之处，关刀雷电般斩向华不凡的颈项。此人的武功已经到了化境，一招一式质朴无华，以拙御巧，出神入化。华不凡虽然剑法精湛，但是显然武功修为上差了一筹，有些手忙脚乱。他急切间身形急退三尺，勉强躲开关刀的一斩。然而，另外两名黑衣杀手瞧出了便宜，悄无声息地掩到华不凡的背后，四柄长剑毒蛇般交剪而下，插向华不凡的脊背。

"小心后背！"那蓝衣老者和美貌少女同声惊呼。

华不凡叹了口气，并不转身，长剑一式"拨草寻蛇"向背后刺去，剑到中途，剑身一颤，化成另一招"双燕穿云"，径取两人咽喉。只听两声短促的惨叫，两名杀手咽喉中剑，身子向后面直掼了出去。然而就这么阻了一阻，巨汉的关刀又铺天盖地地攻来。华不凡从背后收回长剑，已经来不及退，只好一拧身，一剑刺向巨汉的膻中穴，拼一个同归于尽。

这时，刚才曾经扬威的奇妙精虹再一次疾飞过来，闪电般击向巨汉的印堂。

"呔！"巨汉一声狂吼，挥刀扫开华不凡，再横刀一斩，在千钧一发之时，克开飞虹，回身望去，口中喝道："何方高人，竟然阻挡青凤堂在此办事。"

华不凡，蓝衣老者和那美貌女子也好奇地顺着精虹隐去的方向望去，希望看一看这位两次出手的高人是何方神圣。

精虹几个盘旋，落回饭厅靠窗一角的一名灰衣少年的左手之中。这名少年肌肤黝黑，相貌虽然平平无奇，但是眉宇之间一股刚直之气

确直指人心，令人一下子忘了他的平凡相貌，只感到他气势摄人，颇有气质。另外有一少年和他同桌而做，塌鼻细目，大嘴大耳，虽有奇相，但是难脱市井之气。那灰衣少年就是彭无望，只见他左手收回鸳鸯刀，右手兀自拿着一杯清茶。

那巨汉冷笑一声，道："好小子，原来是到这里显功夫来着。你可知我是谁？"

彭无望冷哼一声，道："青凤堂伤天害理，无恶不作，早已名闻天下，也不用自我介绍了。"

那巨汉浑身一振，怒道："好小子，果然狂傲，你可知道得罪青凤堂的下场就是灭门之祸。"

彭无望环目一睁，怒道："哼，如果人人都怕这所谓的灭门之祸，那天下岂不是任你横行。"

"说得好！"华不凡大声喝彩，"兄弟，能和你并肩而战，在下实感荣幸。"

彭无望遥遥向他一抱拳，道："华兄，好说。"

那巨汉冷喝道："自寻死路，与人无尤！看招！"说罢，关刀刀信一吐，犹如一片狂风巨浪向彭无望卷来。

彭无望右手拔出单刀，使出云龙长风刀刀法中的"粘"字诀，刀刃顺着劈来的关刀滑了过去。那巨汉"咦"了一声，发觉自己似乎是在将自己的双手手指送上门去让他来斩似的，连忙后退。众人见彭无望只出了半招就将巨汉逼退，无不惊异万分。

那大汉伸出大拇指，赞道："好小子，鄙人从未见过这么精妙的刀法，好！三十年来，鄙人第一次要全力一搏。小子，你足以自豪了。"言罢，一提气，双臂和胸膛似乎陡然间涨大了不少，关刀高举过头，蕴了蕴势，然后猛然劈了下来。

一股凌厉的刀气利剑般扑面而来，仿佛无形的巨刃飞来要将他碎尸万段。彭无望识得厉害，大惊下，一把抓起彭无惧远远向屋角丢去，自己飞身跃起。只听得"卡拉拉"的巨响，两人原来所做的桌椅全部被巨汉所发出的刀气震得粉碎。彭无望身子刚要落下，巨汉单手舞刀，一个秋风扫落叶的式子击出，凌厉的刀气如同软鞭一般横扫过来。彭无望大惊失色，右手单刀脱手飞出，钉在地板上，左足在刀柄

上轻轻一点，身子再次弹起。接着只听“叮”地一声，单刀被拦腰截断。与此同时，巨汉关刀交在左手，一招“后羿射日”，四尺多长的刀刃已经来到了彭无望的面门。

彭无望也学着那巨汉一般爆喝了一声，右手一引飞出上半截断刀，单刀宛如鸳鸯刀般眨眼间飞过丈许的距离，破开环绕巨汉周身充盈的真气，来到巨汉的咽喉，接着一招罗汉礼佛，双手成拳，从左右同时击在关刀的刀身之上。

与此同时，华不凡长啸一声，手中长剑连颤数下，剑刃曲曲折折地刺向巨汉的后心，这一式乃是浣花剑法的精妙之作：风舞花林。取自微风拂过花树林时万花随风而落的千姿百态。这路剑法攻击之时径取中宫，朴实无华，然而当遭到阻拦之时，却有无数后招相应，犹如风过而万花齐落。此招对于不同的兵器，更有不同的克制之道，乃是剑术修为到了极至才能使出的高妙招数。

“当”地一声狂响，彭无望的双拳击中的巨汉的关刀，令他的刀式从中而断，而脱手的单刀还有华不凡的剑招也已经递到。好一个巨汉，他刀交右手，轻轻一托刀柄，刚好克开彭无望劈手掷来的断刀，而左手醋钵大小的拳头竟然准确地穿过华不凡耀人眼目的剑光，击在剑身的力弱之处，立时将华不凡击退了三四步。华不凡在退却之时，风舞花林的后招已经递出，数十剑快如闪电般刺出，宛如装上了机括一般迅捷快速。巨汉赞了一声，关刀回斩，雪片般的刀光绕身而生，一一接下了华不凡的攻势。

此时彭无望已经安然落地，他脚尖一挑，钉在地上的下半截断刀已经离地而起，无声无息地飞向巨汉的左脚脚踝，同时，他抖手飞出鸳鸯刀，使出云龙长风刀法中的一式“白虹贯日”，取向巨汉的胸膛。

巨汉大吼一声，运足功力，关刀一展，迫开华不凡，一刀斩向破空而至的鸳鸯刀，鸳鸯刀激射上天，直欲破顶而出，接着左足一抬一踩，将彭无望的另一把断刀踩住，然后轻轻一挑，飞射向正要舞剑上前的华不凡。

华不凡硬生生煞住身子，长剑一挡，“叮”地一声，克开断刀。

此时巨汉得势岂肯饶人，关刀一挺，厉电般的刀光立刻兜头盖脑地罩向赤手空拳的彭无望。旁观的众人全都惊叫起来，华不凡急叫一声“不好”，一挺长剑又一次合身扑来。

只见身处狂涛般的关刀攻势下的彭无望右手成爪虚空一抓，身子一个旱地拔葱，窜到半空，再在空中一个懒驴打滚，竟然奇迹般地穿出了关刀的无处不在的刀光，闪到了空处。巨汉一愣，道声好，再次举刀过头，迎头斩下，杀气升到顶点，确是气势如虹。然而，就在此时，他忽然感到背后的气流甚是异常，连忙一拧身。

但是已经晚了一步，一道匹练般的刀光穿肋而过，在他巨灵般的身子上深深刻下一道刀痕。巨汉闷哼一声，连退了三步，举刀在身前一扫，才站住身子，定睛观看。只见，那道刀光犹如长了眼睛一般飞回到彭无望的手中。

旁观的众人一起如释重负般地舒了口气，三位高手各展奇才，争奇斗胜，险象环生，直到现在才分出了胜负，其中的惊险激烈，疏非言语可描述于万一。

华不凡冲到彭无望身边，横剑而立，低声赞道："兄弟，好刀法。"

彭无望忙道："华兄过奖。"

那巨汉腾出右手，连点肋下几处穴道，止住出血，默然半晌，叹了口气，道："好刀法！敢问阁下大名。"

彭无望心中对这位号称杀手的大汉，不禁也生出了一丝好感，自己也不知为什么，他朗声道："不敢。在下青州彭无望。"

那巨汉嘿了一声："青州，嗯，在下横行江湖多年，从未见过如此诡异百出的神奇刀法。不知可否相告？"

彭无望想了想，道："这是在下自创的刀法，还没有正式的名字。勉强可称为脱手刀。"

"原来是自创的刀法。好刀法。"巨汉仰天叹了口气，又道："你用内力牵引飞刀的心法，可是少林派的擒龙功？"

"正是，阁下目光如炬，彭某佩服。"彭无望吃了一惊，忙道。

那巨汉点了点头，又看了华不凡一眼，道："神龙公子，剑法精湛，也是名不虚传。"

华不凡倒持剑柄，抱拳道："前辈过奖。"

"再过十年，"巨汉接着说道，"公子的剑法必有大成。"言罢，又深深看了彭无望一眼，猛然道："两位今天是要赶尽杀绝，还是就此作

别。”

华不凡犹豫了一下，看了看彭无望，似乎有联手杀敌之意。彭无望道：“今日为了求存，我们以二敌一，胜之不武。他日阁下伤好复出，请到青州一叙，让我再领教一下阁下势不可挡的关刀刀法。”

“彭兄！”“三哥！”华不凡和彭无惧同时惊呼，意识到彭无望是希望他日另选地点单凭一人之力和这名巨汉再决高下，到了那时，可以堂堂正正为世间处害。

“今日我命悬尔手，只要你放手相搏，我哪里还能撑过十招。只要杀了我，你立刻名扬天下，你难道不动心么？”巨汉大笑道。

彭无望摇了摇头，没有说话。巨汉又看了华不凡一眼，道：“神龙公子也是这话？”

华不凡昂然道：“我的命为彭兄所救，当然唯他马首仰瞻。”

“英雄出少年，想我罗一啸当年的两个劣儿，若能长大成人，也应是这番模样，只可惜……”巨汉谓叹一声，双目泪光一闪，神色黯然。

彭无望心中一动，暗想：莫非此人有什么惨痛往事横亘于心，所以刀法之中充盈煞气，凌厉有余，却沉不住气。只听那巨汉道：“如此，后会有期。”言罢，庞大的身形破门而出，几个起落就不见了踪影。

“彭兄——！”巨汉走了之后，华不凡不禁抱怨，“那个人是青凤堂四大元老之首人称雷煞的炮刀罗一啸，如此轻易放他走了，他日他卷土重来，实在不易应付。”

“唉，”彭无望叹了口气，道，“此人英雄气概，若是就这么杀了他，心中实在有憾，只望他日与他公平交手，那时生死无悔，才是生平快事。”

华不凡悚然动容，一伸大拇指，道：“彭兄天生英雄人物，华某佩服，不如咱们就此结拜，结为金兰兄弟，从此誓同生死，不知彭兄意下如何。”

彭无望怔了一下，道：“华兄错爱，我岂能放过。”众人立刻哄堂大笑，刚才的潇潇杀气终于荡然一空。

于是华不凡当即介绍老者和少女给彭氏兄弟认识，这才知道，这老者就是名闻天下的方百通先生，而那美貌少女则是武林七仙女之一

的智仙子方梦菁。彭氏兄弟早闻大名，大惊之下，连称久仰。

彭无惧急忙说："方姑娘，我二哥已经到黟山下聘了，你见到了么？"

彭无望连忙笑道："对呀，该不会咱们都是一家人了吧？"

方氏父女尴尬地互望了一眼，都觉得难以启齿，他们本来对彭无心有很大的误会，然而看到彭无心的兄弟如此豪杰，都不知如何应对。方百通干咳了一声，道："彭二公子，咳，隆情厚意，我等受之有愧，但是小女已经心有所属，所以，嘿，所以只好婉拒。还请彭三公子，彭四公子见量。"

彭无惧忙道："没什么，没什么，我也觉得这事儿可能不成，偏偏二哥心热得很，所以我也没有阻止。"

彭无望叹了口气，道："二哥文采风流，自恃甚高，今生除了对方姑娘倾心以待，再没有对任何其他女子动心，如果不是方姑娘心有所属，我一定要出言相劝，请姑娘重新考虑。"方家父女对望一眼，不知为何，竟然升起一股惭愧之情。

"对了，"彭无望忽然道，"我们彭门有难，我等正在星夜兼程赶回，今日适逢其会，得遇几位，彭某甚是高兴，不过我们马上要赶路回青州，就此告辞。"

华不凡一把将他拉住，道："彭兄，我们还没有结拜，这样吧！我的好友正好给我送来几匹高昌骏马，日行千里。咱们就在这酒肆之中，八拜结交，然后彭兄可以任选两匹骏马赶路，绝对不会耽误大事。"

彭无望喜出望外，忙道："甚好。"

于是，两个人请来方百通主持仪式，就在这个酒肆的正门八拜结交，互报年龄。华不凡二十有二，彭无望二十正。于是华不凡称彭无望为二弟，二彭无望则称华不凡为大哥。行礼完毕，彭氏兄弟骑上高昌骏马，再次踏上回家的旅程。

第十二章沉冤待雪

彭门镖局的大旗仍然飞扬风中，然而门前的石狮子还有赤红色的镖行大门已经蛛丝广结，似乎很久没有人打扫过了。彭氏兄弟互望了一眼，无不大叫不好，飞身下马，飞也似地冲进大门之中。

镖局之中的仆役和丫鬟似乎减了不少，还在的人人白衣戴孝。而镖局中残留的镖师和趟子手个个面色悲愤，磨刀砺马，似乎准备大战一场。

见到彭氏兄弟回来，大家都欣喜万分，纷纷围了过来。领头的几个镖师喜道："两位少爷及时赶回来实在太好了，还要请两位做主，我们拼了性命也要为大少爷，二少爷还有老爷报仇。"

彭氏兄弟大惊失色，急问："到底怎么回事？他们怎么了？"

这时，金玉算盘满堂彩司徒仁走了过来，沉声道："两位少爷，我们进屋说话。"

看完了彭无心写下的遗书，彭无惧放声大哭，而彭无望闷声垂泪，恨得咬牙切齿。

"二少爷蒙受奇耻大辱，冤沉海底，实令人悲愤欲绝。"司徒仁哽咽着说，"然而二少爷在弥留之际，曾经叮嘱你们务必雪此深仇，然而金家父子心计深沉，老谋深算，想要洗雪冤屈，那是千难万难，所以要你们抛开一切，远赴天涯，习练上乘武功，割下金家父子的人头，到他坟前上祭。"

彭无望将牙齿咬得咯咯直响，好半晌才勉强平静下来，拍了拍彭无惧的肩膀，以视安慰，然而如此深仇，却又怎是如此轻易就能抚平的。彭无惧涕泪交流，已经无法自拔。

"叔父的情况如何？"彭无望问道。

"彭爷神志恍惚，终日痴笑，彭母正在照顾他。"司徒仁叹了口气，缓缓说。

彭无望点了点头，没有再说话。司徒仁看了看哭得死去活来的彭无惧，向彭无望使了个眼色，然后走出了门。彭无望连忙跟了出来。

"彭二公子希望你能够多多照顾无惧，因为他是彭爷尚在人间的唯一骨肉。"司徒仁踌躇着说。

“这是当然，”彭无望哽咽着说，“四弟天性纯良，虽然贪玩，但却不任性妄为，不负了叔父的教导。”

“我想……”司徒仁有些难以启口地说，“我想，二少爷的意思似乎是希望无惧能够另觅所在，传宗接代，而复仇大任，只怕……”

彭无望立刻明白了，他断然道：“叔父待我恩重如山，我父母早亡，叔父对我视若己出，关怀备至，无望怎会忘记。今天彭门深仇待雪，我责无旁贷，定会一力承担。无惧还请司徒叔叔多加关照。”

司徒任感动地说：“三少爷，难为你了。”

“我想见一见叔父，还有去给大哥，二哥上香。”彭无望道。

司徒任点了点头。彭地本已有些苍老的面容如今更加老态横生，仿佛老了好几十岁，所有的须发皆已雪白。他痴痴呆呆地坐在内院的院子里，颤颤巍巍地抚摸着两个泥塑的童子像，小声地说：“忌儿，心儿，我们不练武了，天下太平了，我们不保镖了，我们去长安，去南海，去天山。我们去好好游玩去。再也不碰刀剑了。”

看到一向和蔼可亲的叔父变成了这个模样，彭无望本已拼命忍住的泪水不由自主的喷薄而出，他一个箭步扑到彭地的膝前，哭道：“叔父，孩儿来晚了，叔父！”

彭地看着他，忽然笑了笑，道：“望儿，你回来了，好，我们不保镖了，就去你的餐馆做小工吧。你是大厨，要照顾我们的忌儿和心儿呀。”

彭无望听到彭地这句话，只感到天愁地惨，五内俱焚，狂吼一声，昏了过去。

入夜时分，彭无望在司徒任和彭母的悉心照料下，幽幽醒转。彭母垂泪道：“望儿，彭家现在人丁单薄，你一定要保重身体，争一口气呀！”

彭无望拼命爬起床，道：“婶婶，我没有事了。我想看一看大哥，二哥的坟，再好好哭上一场，从此以后，我彭无望，再无泪水可流。”

司徒仁和彭母对望一眼，只好点头。

在彭无忌和彭无心的坟前，彭无望直挺挺地跪着，呆呆地回想着二十年来，两位兄长对自己的悉心教诲，深切关怀，倾心疼爱，往事种种，一例例在眼前飞逝而过，只感到兄长们兄弟情深，天高地厚之

恩竟然无以为报。他又想到大哥彭无忌胸怀壮志，希望披挂杀场，荡寇杀敌，扫平突厥，为大唐朝建立永世安宁。又想到二哥彭无惧身怀经略天下的大志，希望有一天赴京赶考，以满腹经纶报效国家。两位兄长志比天高，却被肖小之辈设计陷害，落得一个尸骨无存，一个抑郁而终。而自己胸无大志，却苟活人世，苍天之不公，无甚于此。

“洛阳金家，我跟尔等，誓不能共存于天地之间。”彭无望大声怒吼，伏在坟前，放声大哭。

第二天清晨，彭家所有人等都聚到彭家练武厅中，听候彭家两位公子的号令，好与洛阳金家拼个你死我活。

现在家中的主事之人自然而然由彭无望担当。他来到场中央，面无表情地看了司徒仁一眼，司徒仁向他点了点头。他颔首表示知道了，然后咳嗽了一声，道：“各位，彭家遭此大难，连累各位同受其苦，无望在此致歉。”

镖师中有人高声说道：“三少爷，彭家对我们恩重如山，我们已经准备豁出性命，这些见外的话，也不用说了。”立刻众人一阵轰然应和，表示赞同。

彭无望点了点头，道：“如今，我们别无他法，只有与洛阳金家周旋到底。”

众位镖师和趟子手轰然应是。彭无望又道：“但是，单凭我们彭门一己之力，实在无法与抗，所以我们必须找些帮手相助。”众人面面相觑，也觉得很有道理，纷纷点头。

彭无望道：“幸好，我这次行镖途中，有幸结识峨嵋神龙公子华不凡，与他结为异姓兄弟。有此子相助，相信复仇一事，大有可为。”

众人一阵喧哗，峨嵋小神龙的名号果然非同小可，大家立刻觉得复仇大计终于有着落了。彭无望见到众人的反应，感到满意，点了点头，道：“还有，我们长安分局高手众多，也是可观的助力。所以，现在，我们兵分两路，一路由无惧和司徒仁率领，远赴峨嵋浣花庄，投奔神龙公子，一路就是我自己，我会赶到长安，带领所有分局兄弟赶到浣花庄与你们回合。到时候，三路兵马合并一处，一起去洛阳金家讨回公道。”

众人议论纷纷，都觉得此法乃是最为稳妥的解决之道，全无异议。彭无望来到司徒仁面前，小声说："司徒叔叔，收拾所有细软，带上婶婶和所有家丁使女，华不凡与我兄弟相称，必会收留你们。"

他看了看远远站着，低头垂泪的彭无惧，又说："如果可能，恳求大哥传授四弟武功，以图后计。"司徒仁默默点头，不禁黯然。

彭无望又走回场中，道："事不宜迟，我们立刻分头出发。"

一时之间，全镖局上下人声沸腾，人人收拾物品行李，准备远行。彭无望来到彭无惧面前，用力拍了拍他的肩膀，深深望了他一眼，沉声道："四弟，小心保重。"

彭无惧费力地将沉重的行李背在身上，对他说："三哥，骑上华大哥给你的高昌马去长安，快去快回，尽快到峨嵋来找我们吧！放心，我一定会照顾娘亲的。"

彭无望无声地点点头，又拍了拍他的肩膀，手扶住他的肩头良久，才终于放开，向司徒仁点了点头。司徒仁立刻道："好了，轻装简行，我们立刻上路吧。"

于是大队人马在彭无惧和司徒仁的带领下向南而去，而彭无望骑上高昌骏马独自向西而去。彭无望回头看了看再无人迹的彭门，叹了一口气，平日无忧无虑的时光，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第十三章独闯洛阳

洛阳金家自从泰山一战将彭氏一门几乎连根拔起，又夺回了天下第一镖的金字招牌，意得志满，在洛阳花会之时，大摆寿宴，庆贺金百霸六十岁大寿。

金家乃是武林豪门，交游广布天下，出席寿宴的南来北往的江湖好汉着实不少。连天山剑派和黟山越女宫都有弟子前来拜寿，令金家大有面子。少林派也派了弟子前来道贺，而在河南的武林豪杰更是倾巢而出，纷纷前来。洛阳城内，金家家丁广施粥饭，救济贫民，更令得城内万人空巷，争着去金府拜会。

金家财雄势大，设了三天三夜川流不息的流水宴，会同诸位前来拜会的武林同道畅饮美酒，高谈阔论。金家父子更是频频出来劝酒，每令宴会的气氛达到高潮，一时之间宾主尽欢，气氛十分融洽热烈。

彭无望正是在这个时候来到了一片欢腾的洛阳城。他假意让所有彭门人氏远赴峨嵋投奔浣花庄以躲开金家的迫害。而自己则单人独骑来到洛阳，希望凭借自己的一身武功，为兄长们报仇雪恨。

他身穿麻布丧衣，以一条白巾扎在头上，跨下高昌骏马上挂着七把单刀，以备不时之需，鸳鸯刀揣在怀中，随时可以拔出御敌。

置身于繁花似锦的洛阳城中，彭无望发现自己与周围的环境竟然完全格格不入。洛阳城中人人笑逐颜开，纷纷议论着洛阳金府的寿宴，讲述着金老爷子如何的慷慨大方。洛阳花会尚在如火如荼地举办着，全国各地的豪商巨贾，公子佳人纷纷来会，洛阳城内冠盖云集，到处都是繁荣昌盛的美景。牡丹花开遍全城，花香四溢，令人熏然欲醉。彭无望环顾四周，颇有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的凄凉自苦。他叹了口气，策马在城内缓步而行。

忽然一辆马车迎面而来，彭无望连忙策马让过。这是一辆运花的马车，满车所载的是名贵的白色牡丹——月夜流香。乃是牡丹的异种。只见这辆马车在转弯的时候猛然一倾，一盆牡丹飞坠下来，落在地上，花盆立刻粉碎。彭无望不由自主地策马过去，只见落在地上的牡丹花中有一朵花型极美，玲珑剔透，煞是惹人怜爱。

彭无望探身下马，将这朵白牡丹拿到手中，反复观看，竟然生出爱不释手的感觉。他思来想去，终于将这朵白花扎在襟前，然后双腿一夹，策马向洛阳金府冲去。

金府此时正达到整个宴会的最高潮，金家的五子一女披金挂银，献上寿桃和寿礼，同祝金百霸福如东海，寿比南山，年年有今日，岁岁有今朝。金家唯一的女儿金天虹出落得花容月貌，温柔贤淑，师从黟山越女宫葬剑池护法长老离恨剑李海花，乃是江湖中人人传颂的侠女。此女无论样貌品格，都是无可挑剔，而且直到现在仍然守在父母膝前，未曾缔结婚约。江湖上尚未婚配的青年男子无不跃跃欲试，希望夺得美人归。今天与会的武林少侠倒有大半为了此女而来。金天虹与众位兄长刚一出场，立刻满场轰动，众人万头攒动，纷纷凑前观看。

就在这个全场欢腾，喜庆到了极点的时刻，一声沙哑悲愤的怒吼清清楚楚地从金府正门传来："金百霸出来受死！"接着，金府的大门被硬生生撞开，守在门口的七八名金府家丁被人用极霸道的手法掷进了院内，重重摔在地上，再也爬不起来。

在场的众人全部都愣住了，并非因为这个闯门之人的武功有多高强，而是惊讶于天下竟然有这么胆气粗豪的人物。要知道，此时金府聚集着的都是武林中有头有脸的大人物，左建德，谢满庭，卢麟赫然就在其中，少林，越女宫，和天山剑派的高手也来了不少。再加上天南地北的武林健者，就算闯门的人乃是铜雕铁铸，大伙一拥而上也能将他打个稀巴烂，试问天下那个有此胆量。

只听得嘎啦啦两声巨响，金府门口高高伫立的两杆金门镖局的镖旗已经被一一斩断，高高的旗杆直挺挺地倒向金府之内。众人发一声喊，纷纷躲闪，旗杆倒在金府正厅的屋宇之上，数十片屋瓦被弹上了半空，然后又劈里啪啦落在地上。一时之间，整个金府鸦雀无声。因为这斩断镖旗的行为乃是江湖大忌。除非结下了结不开的深仇，否则很少有人将事情做得这么绝决。无数双眼睛同时望向金百霸，看他如何处置。

金百霸红润的面颊已经因为狂怒而胀得通红，他双臂一振，长身而起，放声大喝道："何方鼠辈到金府撒野，快快现身一见。"

一名披麻戴孝，头扎白巾，腰别七把长刀的少年大步从金府门口走了进来。此人皮肤黝黑，中等身材，虽然相貌平凡，然而眉目间深沉的悲愤和似乎与生俱来的豪气令任何人都无法对他生出轻视之心。一见到他，似乎每个人心中都有了一个念头：此人定是身负大仇而来，今日之事恐难善罢。此人正是彭无望。

“何方来的狂徒，竟敢到金府来撒野，可是活得不耐烦了？”金家五子一见彭无望，立刻纷纷喝骂。

金百霸手一举，止住了五子的谩骂，沉声道：“小子，你是何人，与我有何冤仇，竟然斩我镖旗，伤我家丁。”

彭无望定睛看了金百霸一眼，狠狠将这个杀兄伤叔的大仇人记在心里，气沉丹田，大喝道：“在下青州彭无望，今日来到金府，是要向金家讨回几笔血债。”

“哈哈哈，我当是谁，原来是青州彭门的残渣余孽。”金家长子金天泰大笑道。

金天霸也嘲笑道：“你们彭家老大彭无忌打不过家父，还要使出卑鄙的飞燕回翔来找回场子，已经被家父打下天烛峰，此事江湖上众人皆知，无人不是拍手称快。莫非你还嫌不够丢人，要到这里再一次丢人现眼？”言罢，金家五子无不放声大笑，极尽嘲讽戏虐之能事。

彭无望一点不为五人的言语侮辱所动，沉声道：“除了大哥的仇，还有二哥彭无心被冤之恨，叔父地公三掌之仇。”

此时，金夫人正从内堂走出，闻声冷笑道：“彭无心品行低劣，为了纠缠智仙子方梦菁方姑娘，竟然诬陷我们金家五子挟持方百通先生，逼婚于方姑娘，最后戳破了阴谋，惭愧而死，根本咎由自取。彭地年老糊涂，竟然包庇自己的儿子，上金家闹事，我家老爷已经手下留情。彭门子弟行事荒唐卑鄙，如果你真的是彭门弟子，真该找个地洞钻进去，这辈子别再出来见人了。”这一番话，更引来了金家五子大声的嘲笑，旁观的众人议论纷纷，也都在派彭家的不是。

彭无望“哼”了一声，厉声道：“我大哥英雄盖世，人称霸枪，生平与人作战从未占过对手半点便宜，乃是响当当的好汉子，又怎会使出飞燕回翔的卑鄙暗器。我二哥雅量高致，文采风流，乃是第一流的风雅人物，对方姑娘发乎情，止乎礼，怎会做出此等无聊勾当。”

金百霸细目圆睁，怒道：“以你所说，倒是我们冤枉他们了？”

彭无望冷冷看了他一眼，不屑地说：“金百霸，你真的老了，再也不是当年叱咤风云的洛阳金刀了。”

彭无望奇峰突起的这句话，宛如一把利剑插在金百霸的心头，令他脸色大变，浑身一颤。金天宝大声道：“姓彭的，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金夫人看了丈夫一眼，神色也变得焦急起来。彭无望连理都不理金天宝，双目直视着金百霸，大声道：“如果你还是当年的英雄好汉，怎么会设下如此卑鄙无耻的伎俩陷害我家两位哥哥。你怕大哥的武功胜过你，又想抱住天下第一镖的名声，所以用飞燕回翔暗算他。你又怕二哥机智过人，看穿你的诡计，于是利用方姑娘，设下圈套，让二哥含冤受辱，郁郁而终。更无耻的是，为了掩盖自己的罪行，你竟然痛下杀手，杀了我彭门镖局一十八条人命。叔父找你算账，令你恼羞成怒，连打他三掌，令他生不如死。金百霸，你扪心自问，你还配不配称英雄好汉，愧不愧对你昔年的赫赫威名。”

金百霸被这一番话触动了心事，竟然半晌没有说话。金家五子一见不好，连忙纷纷喝骂，斥责彭无望血口喷人。金夫人惊讶地和众位儿子互望了一眼，心中都不禁一震：想不到彭门出了这么个言辞锋锐的人物。实则彭无望生性质朴，心地单纯正直，一心只想到英雄人物应该如此，于是一番言语遂脱口而出，真可谓心到口到，心中想得畅快，嘴上说得也流利。给人的印象，便是牙尖嘴利，口齿便捷。旁观的众人立刻议论纷纷，多出不少人认为彭无望的话颇为可信。

“哼”金夫人冷笑一声，“好一张多生是非的利嘴。你红口白牙，将这许多罪名生生安到我们金家头上，我倒要看看你有何真凭实据。”

“金夫人说笑了，”彭无望沉声道，“是非曲直，你我心中有数便是，又岂同衙门审案。难道没有真凭实据，我彭家的血海深仇就不报了么？今日无望孑然一身，誓报此仇，早将生死置之度外。”言罢从身上抽出一把长刀，横于胸前。

第十四章五子伏诛

“娘亲，让孩儿教训教训这个狂徒。”金天宝大喝一声，拔出腰配的单刀，挽了个刀花，猛地披向彭无望的顶门。

“孩儿，小心！”金夫人失声道。

彭无望面无表情地看着金天宝狂舞着金刀冲到自己的面前，不禁心中一阵感伤：这大概是我今生所杀的第一个人。只见他长刀一展，快捷无匹地劈中金天宝的面门，然后快速回刀，险过毫厘地挡开金天宝攻来的一刀，侧身一让，躲开金天宝失去控制的躯体。旁观的众人只看到两个人影猛然相遇，然后又各自分开，接着金天宝手脚毫无意义地挥舞了一阵，才全无生气地跌倒在地。

“宝儿！”金百霸和金夫人齐声狂呼，金家四子哭叫着围到气绝身亡的金天宝身边。

彭无望看了一眼染上金天宝鲜血的长刀，心中一阵厌恶，随手将长刀插在金家的青石板地上，又从腰畔拔出一把崭新的长刀。金天泰狂怒地大叫：“各位兄弟，不用将江湖规矩，一齐上，将这个臭小子碎尸万段。”金家四子一起发声喊，同时冲向彭无望。

一时之间四把金刀犹如四条金蛇，拼命将彭无望缠在正中。金天泰出刀狠辣老练，金天霸招大力猛，恨不能一招就将彭无望披成两半。金天豪刀法凶残狠毒，金天骄刀法可称四子之冠，刚柔并济，攻守有度，沉稳刚猛。

彭无望大仇当前，反而沉住了气，深吸一口气，左手往腰畔一探，又抽出一把长刀，双手使出两套不同的刀路。左手刀法刚猛凌厉，大有气吞山河的磅礴气势，正是云龙长风刀法中最为神妙威猛的横江刀法。所谓不是猛龙不过江，此路刀法暗合蛟龙施威，横江而过，万兽低头，风云色变的情景，共分二十四式，每一式只有简单的一路变化，然而对敌之时，可以随着敌势的变化而生出无数精微神奥的刀招，看似简单，实则大巧不工，以拙奴巧，若对刀道没有深刻领悟之人，决难使出这路神刀。

彭无望心思单纯，然而正因为他全无杂念，反而易于集中精神，再加上他一向勤于思考，勇于创制新招，所以虽然学艺不满五年，已

经上悟刀道至理，将这路刀法使得圆转如意，流畅自如。然而他的左手刀法杀气极胜，当初在天姥山时，鹤神齐笑天曾经指出彭无望左手乃天生的攫命之相，出手必有人亡，所以曾经语重心长地叮嘱他不到关键时刻千万不要用左手使刀。彭无望谨遵恩师教导，即使在对上雷野长，顾天涯还有罗一啸这些绝顶高手之时，仍然不肯动用左手的杀招。

直到今日，为报家门的血海深仇，彭无望终于使出了左手神刀，下了誓杀此仇的决心。

彭无望的右手使得是雾隐云龙的守势刀法，将周身上下守得滴水不漏，刀法绵密细致，如蛛结网，飞蛾难渡。这套双手刀的心法是彭无望从彭无心的双手笔法偷师而来，如今使了出来，也暗含代表二哥洗雪深仇之意。

旁观的众人看到彭无望的绝顶刀法立刻群情耸动。在座的诸人占了大半是精通武功的江湖中人，刀法的好坏，难逃他们的法眼。尤其是象卢麟，左建德和谢满庭这样的一流高手，更有惊人的眼力，早就看出彭无望的双手刀法左手雄浑，右手轻灵，乃是当代刀法万中难求的佳构。众人见到如此惊人的刀法，如何不动容，如何不惊叹。而在座的一流高手们已经看出来，金家剩下的四子，绝难逃过命丧彭无望的刀下的死局。

嵩山掌门性如烈火的谢满庭猛然站起身，大声喝道："金家几位世侄请退。"

金天骄爆喝一声，金刀刀光暴涨，拼命接下了彭无望气势如虹的一刀，大叫道："几位兄长，咱们退！"

金家几个儿子已经被彭无望的刀法杀得心寒胆丧，虽然表面上还在不依不饶地露着凶相，然而心底下早就盼着躲得越远越好，听到这几句话，如奉纶音，连忙抽身急退。

"想跑，哪有那么容易？"彭无望怒喝一声，双手同时使出横江刀中的"青翼横空"，双刀同时左移七寸，然后猛然奋勇直进，划出两道精奥奇妙的弧线罩向抽身急退中的金家四子。与此同时，谢满庭厉啸一声，藏在袖内的剪水鞭灵蛇般穿出衣袖，化为一道墨影，拦在金家四子面前。刀芒鞭影一经相交，立刻爆出满场气劲相击的阵阵巨响。

彭无望这一招可以说是平生刀法中的力作，是他在激战之中，通过不停地提升气势直到一个极限之时才如霹雳横空一般使出的横江刀的绝顶杀招，而且双手同时，威力提升了何止一倍。谢满庭的这招“如封似闭”虽然守得似那铁桶江山，尽展嵩山揽龙鞭法的神髓，然而却也无法封住彭无望这一式奇刀。只听得一连串的惨叫，金天豪，金天霸同声惨呼，一人背后中刀，一人后脑中刀，一齐扑倒在地，眼看难以活命。幸好谢满庭的出鞭及时，否则金天骄，金天泰亦难逃活命。

“好大的胆子！”谢满庭大怒道，“你这个小辈竟然当着我们众人之面连杀金家三子，莫非欺我们河洛无人？”

金百霸和金夫人冲入场中，扶起已经咽了气的金家两子，金夫人忍不住失声痛哭，金百霸虽然闭口不言，然而脸上已经老泪横流。此时，嵩山派的几位与谢满庭同来的几位好手冲上前与他站成一排，挡住了彭无望。河南判官铁笔丹心左建德，天山剑派的几位前来送礼的弟子，少林派的拜寿来的弟子还有和金家渊源极深的黟山越女宫弟子也来到了嵩山派人士的身边，以示共进退之意。这些人可以说是现在金府之中武功最为高明的人士，如果他们都挡不住彭无望，相信很难再找出另外的人手了。

谢满庭厉声道：“小辈，如果你想在今天再开杀戒，就先过我们这一关！”

彭无望怒道：“今天我为家兄家叔和彭门子弟报仇，就算是天王老子挡路，我也要一脚踢开。”言罢，将染满金家两子鲜血的长刀用力插在地上，又从腰畔抽出一把长刀，交在右手。

这时，一声轻轻的咳嗽声传来，声音虽然不大，然而清脆悦耳，犹如银铃一般动人心魄，使得这剑拔弩张的气氛不由得缓和了一些。众人转头望去，只见一名明眸皓齿，秀气得惊人的白衣女子扶着一名慈眉善目的白须老者缓缓从金家被撞得四分五裂的大门走了进来。

“方先生！”、“方老！”、“方姑娘！”众人纷纷惊喜交集地叫了起来。彭无望愣了一下，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到这里来。

“方老先生！”金天骄犹如见着了救星一般大叫道，“你来得正好！”金百霸猛然间大喝一声，道：“姓彭的，现在方老先生来了，你说我冤枉你的二哥，哼，当时方老先生也在，就让天下豪杰听一听谁是谁非。”

彭无望“呸”了一声，道：“金老儿，你们当天早就设下圈套，诓我二哥和方家父女入局，如今二哥已死，再无对证，我们彭家就算百口千舌，也再难分辨。”言罢，神色黯然，感到自己才德不足以服众，难为二哥洗雪冤屈，不觉满心遗憾。

“你们彭家卑鄙无耻，根本无从辩白。你今日欺上门来，不但蛮不讲理，而且凶残万分，就算我们金家不报杀子之仇，今天在场的一众豪杰也须放你不过。”金夫人厉声说道。在场的众人群情激愤，纷纷应和金夫人所言。

彭无望悲愤以极，不但不出言怒骂，反而仰天狂笑，笑声震耳欲聋，状若欢畅不已，其实笑声凄厉，显示出他的心绪已经激愤到了极点，听来让人毛骨悚然。

“臭小子，你笑什么？”谢满庭，金百霸，金夫人齐声骂道。

“我笑什么？”彭无望满目泪光，头仰着天，大声道，“我笑什么？我笑大哥二哥一生正直，天地可鉴，竟然会被肖小垢陷。我笑我彭无望早已豁出命去，竟然会被人以此身相挟，真是可笑。真是可笑！哈哈哈！”

“各位请慢动手，且听小女一言。”方百通忽然在这个一触即发的关键时刻开口说话。在场的众人虽然人人身份显赫，然而对于天下闻名的方百通先生，也都要给上三分面子。连彭无望也暂时收住了长刀，怔在当场。

此时，众人的目光都集中在智仙子方梦菁的身上。方梦菁在众人的注视下，神态自若地咳嗽了一声，朗声道：“我在回家的路上收到彭家二公子寄给我的书信，已经将所有的事情都了解得一清二楚，希望各位听我慢慢道来。”

金家的二子连忙说：“方姑娘，你千万不要听彭二的一面之词。”金百霸和金夫人互望了一眼，不由得满脸忧色。

方梦菁道：“好吧，我现在就将彭二公子给我的书信念上一遍，让在座的众位英雄都听上一听。”接着，她不由分说地将整封信的内容原原本本地念了出来。在这封信里，彭无心将所有发生在他身上的事情从头到尾都详详细细地讲了一遍，这里不再细说。

方梦菁念罢，顿了一顿，道："如果彭二公子所说的全部属实，那么洛阳金家的种种行径，只能用卑鄙下流，无耻之极这八个字来形容。"

众人一阵默然，信中所说的所有事情，实在太匪夷所思，然而句句都有前因，全无破绽，如果这是谎言，这个谎言实在编得太好太真。

"方小姐，这些一定是彭二公子谎言垢陷于我们金家，做不得准。"一个清越的女声传了出来。原来是金家唯一的女儿金天虹说的。

方梦菁笑了笑，道："或许是吧，信中所说的黟山听松阁，似乎和我们真正的听松阁的景象相差太远。如果彭二公子所言属实，那么定是金家五子买通了一个熟悉黟山地形的樵夫，让他将彭二公子引到那假的听松阁众的。"

金天泰不耐道："方姑娘，这些全都是假设，完全没有真凭实据，如何可以乱说。"

方梦菁从容笑道："不过我总觉得彭二公子所言千真万确，字字属实。"

金家众人大怒，金天骄道："方姑娘，请问你凭什么认为彭二公子说的是真的？"

方梦菁叹了口气，道："你们的计谋虽然看似天衣无缝，实则漏洞百出，不堪一击。彭家公子死得实在冤枉。"

这一次，彭无望喜出望外，而金百霸，金夫人，金家二子都勃然大怒。金天泰喝道："方姑娘，我们尊重你武林七仙子的身份，可你也不要太仗势凌人了。什么计谋，什么漏洞百出，你倒说说看。"

方梦菁颇含深意地笑了起来，道："整个阴谋的唯一破绽，就是那个引彭二公子去假听松阁的那个樵夫，只有他可以证实彭二公子所说的都是真话。我回到黟山之时，已经派遣方家好手寻到了那个樵夫，今天，我也把他带来了。"

金天泰仰天大笑，大声道："笑话，笑话，你怎么可能把他带来，我已经把他给一刀……"

"天泰！"、"大哥！"金夫人，金天骄和金百霸同时惊叫。

“阿弥陀佛！”从少林寺来贺寿的高僧无为禅师高颂佛号，满面都是慈悲之色，黯然道，“一念之差，造此冤孽，金施主，苦海无涯，回头是岸。”

卢麟气得满脸通红，推开挡在身前谢满庭，冲到金百霸面前怒道：“金兄，我平日与你无冤无仇，你居然如此居心叵测地算计我那好徒儿。只可惜我那好徒儿无心……”说到这里想起当日彭无心满面冤屈的惨痛神情，心中一阵绞痛，竟然哽咽难言。

天山剑派前来贺寿的众人面面相觑，同时叹了口气，望向金家众人，目中满含鄙视，纷纷退到旁边。河南判官左建德嘿了一声，怒视了金百霸一眼，似乎在说亏你还号称豪杰，居然如此下作。

“金贼，如今你还有何话说，纳命来！”彭无望忽然感到天地重现光明，二哥的奇冤竟然在方梦菁的几句话下重新昭雪，这简直是他连做梦都想象不到的事。此刻，他厉喝一声，双刀齐举朝金家众人猛冲过去。

卢麟，左建德还有少林寺的众位僧人纷纷向两边退开，为彭无望让出一条道路。但是，谢满庭以及嵩山，越女宫的高手，再加上河南的一众武林高手居然一个没有退后，仍然挡在金百霸的面前。

谢满庭厉啸一声，剪水长鞭猛然一抖，鞭身一阵轻微的颤抖，犹如乌龙一般卷向彭无望的脖颈，其他几名嵩山高手一个使锯齿刀，一个使点刚枪，两人使剑，还有一位好手手持双叉，六位高手分从六个不同的方向朝着彭无望掩杀过来。黟山越女宫的数位女子高手都是使剑，五柄长剑交织成一片光网，将彭无望围在正中。金百霸，金夫人一人使刀，一人使剑，汇同众位高手一齐向彭无望围了上来。

卢麟大怒，高声道：“谢兄，现在已经真相大白，你为何还要护着金百霸这个恶贼。”

谢满庭已经和彭无望乒乒怦怦地打了起来，听到这话，大声道：“洛阳城破之时，金兄开门相助，立下大功，圣天子御赐免死金牌，河南豪杰谨遵圣命，誓死护卫金家上下。”河南一众豪杰轰然应是，或使刀枪，或摆拳脚，纷纷围在金家二子的面前。

金百霸既感激有惭愧地说：“谢兄，有劳了，金某惭愧。”

谢满庭长笑一声，道：“金兄，你我数十年交情，就算你以前做过什么，今天也不必说了。”卢麟怔了半晌，转头望向无为大师。

无为大师长长叹了一口气，道：“卢施主，金家持有免死金牌，乃是圣上御赐之物，你我同是大唐子民，如何能够逆旨而行？”

卢麟怒道：“金百霸行事如此卑鄙，我怎能坐视？”

无为大师道：“金施主多行不义，自有报应，今日之事，你我只能不管了。”

卢麟愤然看了场中的金百霸一眼，费然长叹，将判官双笔收回袖中。此时，被围在场中的彭无望跌遇险招，已经左支右绊，情形危急。方梦菁看在眼里，有些着急，猛然回头看了方百通一眼。方百通点了点头，大声道：“金先生，传闻圣上御赐给你免死金牌，不知是否属实，可否拿出来一观？”

他这一喊，众人的攻势立刻缓了下来，大家心里都有了想立刻见一见免死金牌的冲动，毕竟，现在众人都是在为这个劳实子的牌子拼命。金百霸长笑一声，从怀中取出一物，当头一举，大声道：“免死金牌一出，如圣上亲临。”众人见那金牌造型精美气派，完全是由赤金打制，两条金龙张牙舞爪盘旋左右，中间赫然四个大字：“免死金牌”。

李世民当年身为秦王，为了大唐东征西战，扬威于天下，军令如山，制下极严，深得天下英雄的敬重。如今的河南好汉们有不少都曾经在军队中服役，对于大唐军旅当年攻打洛阳的那场名流千古的大战仍然记忆犹新。如今见到金百霸手中的金牌，钩起对前尘往事的追忆，无不热血沸腾，轰然下跪。片刻之间，洛阳金府跪倒了一片，只剩下彭无望，和手持金牌的金百霸。

“大胆鼠辈，”金百霸怒视着昂然而立的彭无望，道：“免死金牌在此，如御驾亲临，尔安敢不跪。”

彭无望冷笑一声，大声道：“别说是一块无声无息的死牌，便是当今皇上挡在我面前，也难阻我取你首级。”

“好大的胆子，藐视当今天子，乃是死罪！大家齐上，将他拿下！”金百霸连忙喝道。

谢满庭首先响应，剪水鞭卷起十几个大小不同的圆圈，罩向彭无望的头颈和四肢。彭无望持刀一挡，将剪水鞭的鞭稍克在外门，右手

刀猛地前伸，在盘旋如蛇的鞭身上连点数下，化去了谢满庭这一招“深渊腾鲛”所有后招变化。

谢满庭愣了一下，自己这一招“深渊腾鲛”乃是揽龙神鞭的精奥招式，就算是武林高手也要连退数步，接足此招的七十二记后招变化才可以反守为攻。而现在，彭无望只用了一招刀式，就占了先手，实在令人又惊又佩。谢满庭看在眼里，不由得起了敌恺之心，抖擞精神，将一条剪水鞭使得犹如蛟龙出海，怪蟒穿林，每一招每一式不但法度精谨，而且轻灵厚重兼顾，攻时如射月擒虎，守时如铜墙铁壁，渊廷岳峙。

彭无望双刀左手刀换为“雾隐云龙”刀法，右手刀使出“横江”刀，众人只见一团烂银的光雾绕在彭无望的周身，挡下了谢满庭的所有攻势，而一道厉电般的刀光宛如青电横空，势如破竹地向谢满庭展开毫无保留的全力进攻。

两个人交手了近百招，各出奇招，互不相让，旁观的众人完全看得呆住了，即使是金家众人也忘记了进攻合围。谢满庭身为嵩山派掌门，乃是天下有数的使鞭好手，近年来少在江湖中动手，但是手中鞭法只有越来越精湛，这次来贺寿的众人，看到他手中武林罕见的绝世鞭法，无不暗自庆幸，希图多看几招。而嵩山派的好手更是如醉如痴，只见掌门每一招鞭法无不是自己曾经习练过的，然而转折之中，竟然能多出这许多微妙神奇的变化，实令人叹为观止，这些弟子只顾着欣赏，哪里还记得合围攻敌。金百霸，金夫人看到谢满庭的鞭法不由得暗自惭愧心惊，自己夫妇这些年来贪图安逸，功夫实在荒废太多。这也是金百霸想使阴招取胜彭无忌的原因。

斗到分时，彭无望忽然心中一动，双手同时使出“横江”刀法，只是各使不同的招式，他的攻势猛然暴涨了一倍，犹如两个彭无望同时出招一般。

彭无心创出这路双手出招的武功，并不是双手任意出招，而是事先演练纯熟，左手出何招，右手就使何招跟进，看起来似乎双手招式诡异多变，然而受到招式的限制，难求克制强敌。所以，在和金天骄的交手过程中处处受制，落于下风，最后惨败。

而彭无望并不知道这些，他使的双手刀法却是双手任意出招，一神守内，一神游外，心意齐动，双手齐飞，乃是真真正正的双手刀，

而且他心里仍然相信，自己的二哥一定也是这样出招的。他却不知，这路心法可称是他自己首创的无双心法。

旁观的众人只见彭无望的手中的刀光暴涨了一倍不止，烂银般的光团将谢满庭的鞭影越逼越后，越逼越小，渐渐变成了一个堪堪环绕周身的鞭圈。谢满庭此刻完全采取了守势，拼命用长鞭挡开宛如从四面八方而来的刀光。

“不好了！”嵩山派的高手一起惊叫，原先那五名高手分使各自的兵器也围了上来。

“你们！”谢满庭心中圭怒，心想：你们这一冲上来，岂不是认定我会输么？嘿。他自重身份，不肯再斗下去，抽身撤在一旁。

彭无望此时已经和使锯齿刀的高手过了三招，“横江”刀法使发了，光华万丈，在第四招上一刀削在这人的发髻上，顿时发丝翻飞，整头长发跨了下来，这个使刀高手狼狈不堪，一个侧身滚翻，退出圈外。那两名使剑高手联手进袭，双剑化为两道白虹，一取胸膛，一取小腹。彭无望耸身越起，双脚在双剑上重重一点。这对使剑高手双剑猛地下坠，插在地上。彭无望借力再越起，在空中一个漂亮的旋身，左脚横飞，将这两个高手同时踢飞了出去。

旁观的少林寺高手同时爆喝了一声彩，个个看得血脉贲张，激动不已。原来，刚才彭无望的那一招，是少林寺中的传统武功“弹腿”。他们那里想得到，原来这普普通通的弹腿，可以演绎出这么神妙的招式。

另一个使点钢枪的高手奋力拧枪攒身就刺，出招如电，十分迅捷。而使双叉的高手双叉齐举，交错击向彭无望的面门。彭无望此时身子仍然悬在空中，眼看就要中招。然而，好一个彭无望，只见他就这么在空中猛地一拧身，双脚齐飞，使双叉的高手双叉被踢的脱手，纷飞向两旁。彭无望旋身之式不停，左脚轻扫，踢歪了使枪高手的点钢枪，右脚后踢，点在使叉高手的胸口，这个高手身子一缩，向后面直贯了出去，仰面朝天倒在地上。这招少林弹腿，此起彼落，左右开弓，招式巧妙到了极点。

旁观的少林高手们又忍不住喝了一声彩，纷纷赞叹。连无为大师都缓缓点头，心里暗自惊叹。谢满庭和那使枪的高手怒视了少林寺众

人一眼，暗道：你们少林寺摆明了偏帮彭无望，今天暂且不记，以后再和你们慢慢算账。

那使枪的高手长啸一声，长枪连抖三四个枪花，恶虎一般扑向彭无望。彭无望也猛扑了上来，却不是扑向这个使枪高手，而是冲向站得最近的金家人，金天泰。“不好！”谢满庭一展长鞭，挡在金天泰的身前。那个使枪的高手已经来到了彭无望的面前。彭无望看也不看，右手刀抖手一刀，沿着枪杆滑了上去。这一刀宛如闪电穿云，弹指间已经到了面前，那名高手眼看自己的双手全都要被这一刀斩断，吓得惊叫一声，松开长枪，向旁边闪开。谢满庭的长鞭已经卷向彭无望的双刀。

彭无望右手刀趁势收回，忽然又一探，竟让谢满庭卷了个正着。谢满庭感到鞭子一紧，立刻猛地一收，已经夺下了彭无望的右手刀。这时，彭无望的左手刀趁着谢满庭的鞭子为了卷他的长刀而让开的瞬间，脱手飞出，闪电般穿过金天泰的胸膛，钉在金家大堂的青石板地上。金天泰面目恐惧地扶着自己的胸口，张开口，怪异地呻吟了两声，坐倒在地，头一歪，咽下了最后一口气。旁观的众高手心中对金家的恶行那有什么好感，此时见到金天泰伏诛，无不暗暗称快。

“姓彭的，我今天和你没完没了！”金夫人看到爱儿一个个死在彭无望刀下，哪里还忍得住，抖手拔出长剑，和身冲入场中。金百霸，环顾一下四周，只见围观的众人人人对他目含轻蔑，老脸胀得通红，拔出自己成名兵刃，八卦紫金刀，冲到了场子正中。

此时金夫人，金百霸和谢满庭围着彭无望，刀，剑，鞭齐举，使的都是进手招式，显然他们都已经动了真怒。金百霸的刀法果然有独到之处，老辣沉稳，攻守兼资，暗和奇门八卦的阵法，隐隐有刀阵的森森门户。金夫人的剑法出自越女宫，凌厉狠辣，攻势如潮，变化万千。这三个当代武林的名家合力出手，果然不同凡响，彭无望再抽出两把单刀，却也有些挡不住三人天星海雨的攻势。

四个人斗到五十招，彭无望已经知道无法取胜，他猛地一咬牙，双刀脱手飞出，分击向金百霸和谢满庭，然后从腰中又取出一把单刀，以力劈华山的威势，扑向金夫人。金夫人只感到森寒入骨的杀气已经进入自己的全身上下，不由得心中一紧，长剑回收，横在额前，

希图挡下这一招。“不要！”金百霸惊到，他一眼就看出来，这一刀无法硬接，只能通过对攻，或是侧避才能化解。

“叮”地一声，长剑被斩成两节，金夫人的眉心被划出一道血痕，幸好她早退了一步，才没有被劈成两半。此时，一声奇异的“嗡嗡”之音传来，一道黑色的诡异之物犹如梦魇中的鬼怪向彭无望的后心打来。

“小心，是飞燕回翔！”方家父女齐声大喊。

“阿弥陀佛！”无为大师和卢麟不由得趋前了一步。

彭无望感到风声不对，急忙拧身闪躲。只见一团黝黑的物体从身边飞过，但是在它飞到身前的时候，忽然神迹般地停住了。彭无望看到这个物体是漆黑色的燕子形状，燕子双翼锋锐无比，嘴缘也极为锋利。忽然，这枚暗器不可思议地回飞了回来，燕嘴忽张，数十枚乌黑的梅花针铺天盖地地射向彭无望。

彭无望大惊之下，一个铁板桥功，身子犹如断了一般倒了下来，紧紧贴在地上，数十枚带毒的梅花针险过剃头地擦身而过。然而那枚燕形暗器却终于没有避过，重重地钉在了彭无望的一条右腿上。幸好他及时缩了三寸，否则，这一下直接就可以把一条右腿撤下来。谢满庭趁势长鞭轻舒，将痛得几乎昏过去的彭无望从地上卷起来，长鞭在他身上捆了二十几扎，绑得结结实实的。

“卑鄙！”、“无耻下流！”、“用这么恶毒的暗器！难怪彭家大少爷会死的这么惨！”见到武林中人人切齿的阴毒暗器被金百霸使了出来，旁观的武林众人纷纷喝骂。连河南的武林豪杰都神色愤怒，显然想不到金家竟然会如此下作无耻，没有一点武林名宿的风范。金百霸对于众人的喝骂充耳不闻，举起紫金刀一刀向彭无望的顶门劈去。

“住手！”无为大师，卢麟，还有一直旁观的河南判官左建德一起出手，拦在彭无望面前。

金百霸怒道：“你们干什么？他杀我四个儿子，为什么不让我杀他报仇？”

谢满庭来到他身边，劝道：“金兄，不要冲动，杀他之事，可以从长计议。”

金百霸大怒："谢兄，咱们数十年的兄弟，难道你忍心见我不得报杀子之仇？"

谢满庭神色一暗，心道：金兄实在无复当年之雄姿，此次明明是你自己暗摆阴谋，陷害彭门在先，却还要夹杂不清，真是让人心冷。他尴尬地咳嗽了一声，没有再说话。卢麟却已经大声骂了出来："姓金的，明明是你自己害人在先，彭家三公子杀你四子，是你罪有应得，活该，你要想动他，先问问我。"

左建德也大声道："原先我们还不知道，原来你不但当着我们众人之面，陷害彭二公子。还在泰山之巅，用飞燕回翔暗算彭大公子。我想，彭家的一十八个镖师和趟子手，也是你们动手加以残杀的。你这四个儿子是其罪当诛，你凭什么杀他。"

金百霸满脸赤红，黄须横飘，狂怒道："我金百霸当年杀人无数，从来不用任何人来管。今天只是杀一个仇人，竟然不得！真是岂有此理。你们如果再拦着我，当心我这口金刀无情。"

"你敢！"卢麟抄起判官双笔，踏前一步。

金夫人怒哼一声，大声道："彭无望杀我四个儿子，就是和黟山越女宫为敌，杀之不足惜。"话音刚落，她望了站在身边的金天虹一眼，金天虹脸色惨白地犹豫一下，才点了点头，来到了黟山越女宫众弟子面前，道："众位师姐师妹，今日之事，大家都看到了，我们金家……"

"不必再说了，"一个看似首领的华衣女子大声道，"彭无望既然杀了金夫人的儿子，金师妹的哥哥，就是和越女宫为敌，再难活于世上。众位师妹，立刻护卫金氏夫妇。"众越女宫女弟子齐声应是，华衣飘飞，犹如朵朵飞花来到金氏夫妇的身边。

"哼！"左建德冷哼一声，道，"早闻越女宫弟子狂妄傲慢，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那名领头的华衣女子冷笑一声，道："你很多话。"话音刚落，手中的长剑已经闪电般递了出去。左建德哪里想得到此人说动手就动手，猛然抽出手中的镔铁双笔，一招"如封似壁"封在面前。哪里知道越女宫子弟中又出来三个持剑弟子，三柄剑犹如三道白虹分击左建德的咽喉，前胸和腰迹。这越女宫的弟子配合默契，剑法精妙，即使是铁笔丹心左建德也难以抵挡，被越女宫弟子的剑势逼退了三步。

卢麟怒喝一声，判官双笔一招“双燕归巢”双笔分取越女宫两名弟子的身上七处大穴。那华衣女子冷笑不绝，长剑一展，剑光闪烁之间，不但将卢麟的攻势全部接了下来，而且还守中有攻，剑法犀利。左建德单笔一展，护在卢麟的身边。华衣女子厉声道：“剑阵！”

只见七名持剑弟子展开迅捷无比的身法，将两人围在正中，七柄长剑此起彼落，向两人展开犹如狂风暴雨般的攻势。这些越女宫弟子个个剑法精湛，而且出手奇快无比，所出的剑法全部是毫无保留的攻势剑法，剑招奇幻惊人。

一般的剑阵总是有人进攻，有人防守，所以攻守之间难免迟滞，会给人以可乘之机。而这越女宫的剑阵七个人全部都是攻势，就如一个有十四只手的神怪在向左，卢两人出招。

只在电光火石的十数招间，左，卢二人身上连中数剑，扑到在地。无为大师慌忙挡到两人面前，洪钟一般怒喝一声，完全不管越女宫的剑众，只是双掌前推，使出了少林神功“须陀山掌”，这路神掌招数简单，但是内力的使用方法堪称一绝，可以在瞬间聚集功力，逼出惊天动地的掌劲。无为大师对于这路掌法浸淫多年，功力深厚，这回为了救人，全力施为，更是惊人。只见两股山洪暴发般的掌力向越女宫众人迫去。只听一连串的惊呼之声传来，七名越女宫弟子一齐被这掌力震飞，卧倒在地。然而，无为大师的胸前衣襟也被划了一个口子。

那身为首领的华衣女子收起长剑，笑道：“无为大师，承让承让。”

原来那名女子已经在无为大师出招之时使剑破开他的掌风，在他胸前划了一道，这一剑再深几分，无为大师恐怕立刻就会丧命。无为大师成名江湖多年，一双肉掌会遍天下英雄，从未输过半招。如今，虽然他是在以一对八的情形之下输了一招，然而对手却是他的徒孙一辈，已经无颜再出手。

他默然半晌，道：“越女宫剑法名震天下，名不虚传。今日之事，老衲无颜再管，就此告辞。”倒在地上的左建德和卢麟互相搀扶着起来，怒视了那群越女宫弟子一眼，一跺脚，相携走了。

这时，华衣女子道：“金老爷，现在没人可以挡着你了，你愿意怎么做，随你。”

金百霸“嘿”了一声，抓起金刀兜头罩脸向彭无望的面门劈下。猛然间，谢满庭的长鞭斜飞了过来，“铮”地一声撞开了金刀。金百霸大怒，转头怒视谢满庭道：“谢兄，你这是什么意思？”

谢满庭木无表情地说：“金兄，谢某为尊当年天子圣命，又敬重金兄当年的豪气才屡次出手相助，希望金兄这一次看在谢某的薄面，不要再为难这位彭小兄。”

“你要护着他？”金百霸脸色阴沉地说。

“不错。希望金兄体谅谢某苦心。”谢满庭道。

“好好好！”金百霸仰天狂笑，道，“你我这么多年的兄弟，这个面子我一定给你。”

谢满庭暗中松了口气，刚要说话。忽然看见金百霸的金刀已经迎面向他的顶门劈来。

“谢前辈，小心！”本来一直重伤倒地彭无望忽然站起身，和身向金百霸撞去。金百霸此刻一心想除去谢满庭这个绊脚石，完全没想到彭无望这会儿会扑过来，被他撞歪了身子，金刀一晃只砍中了谢满庭的左臂，鲜血狂喷而出，染红了谢满庭的半边身子。

“掌门！”那些嵩山派的高手大惊，纷纷冲到金百霸的面前大声喝骂：“姓金的，想不到你竟然连我家掌门也不放过。”、“姓金的，你忘恩负义，卑鄙无耻。”、“姓金的，你好狠！”

谢满庭狂吼一声，一把将金百霸的金刀夺了过来，奋力摔在地上，狂怒地吼道：“金百霸，你真是个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无耻小人。今日，我谢满庭瞎了眼睛，竟然还为你拼命。好，好，好。你这一刀劈得好，也将我劈得清醒许多。我和你今日划地绝交，从此你金百霸的事，再也和我无关。”说完他猛然撕下衣袖，丢在地上，然后抓过身边手下的一柄锯齿刀抖手在地上划了一条长约一丈的横线。他将刀还给身边之人，又道：“今日我嵩山派个个负伤，无力再战。但是，彭小兄曾经救我一命，如果他有什么意外，嵩山派全派上下，誓报此仇。”说完，拂袖而去。

那名华衣女子看了看仍然歪歪斜斜站着的彭无望，道：“姓彭的，你这人倒好得很，谢满庭这么对你，你还救他。可惜，他走的太急

了，连他的鞭子都忘了给你解。你认命吧。”金百霸喉咙里咕哝了一声，便去拿刀。

此时，金天骄忽然跑了过来，大声道：“爹，不必麻烦，看孩儿将他砍成八块。”说完手提长刀向彭无望走去。

旁观的众人被这一幕幕奇诡无常的变故弄得目眩神驰，莫名其妙。连方家父女都不知如何是好。金天骄的突然行动更令人出乎意料。只听得方梦菁惊叫一声，金天骄的金刀已经来到了彭无望的面前。

“骄儿，小心！”金夫人喊道。

彭无望大喝一声，侧身让开刀锋，用肩膀猛然撞向刀面。“来的好！”金天骄运足腕力就势横刀结结实实拍在他的肩膀之上。只听“啪”的一声，彭无望的肩膀被这一刀拍得犹如对折一般歪斜了下来，原来是整个肩胛骨都脱了臼。

彭无望惨叫一声，疼得跪在地上，缩成一团。围观的众人见到如此惨景，立刻鼓噪了起来，纷纷怒骂金家行径无耻，无奈越女宫人护定了金家，令人不能越雷池一步。方家父女对望了一眼，一时之间，竟然都想不出什么解决之道。金天骄毫不迟疑，完全不为众人的怒喝鼓噪之声所影响，金刀一抖，斜切向彭无望的右肩。这一刀如果劈实了，彭无望就会从右肩自左腰断为两节。

“姓彭的，受死吧！”金天骄意得志满地狂叫道。此时，瘫在地上的彭无望猛然抬起头来，直视着金天骄，嘴角竟露出一丝冷笑。

一切就在众人完全无法想象到的情形下发生了，彭无望的右手忽然神迹般地从腋下穿出，握住了本来将自己牢牢捆住的剪水鞭，然后用力一扯，竟然将剪水鞭从自己的身上轻而易举地解了下来。金天骄早就被彭无望的武功吓坏了，现在看到他从剪水鞭的捆绑中脱颖而出，哪里还敢出招，连忙向后急退。其实，他的这一刀如果继续劈的话，一定可以让彭无望身受重伤。然而他未战先怯，反而给了彭无望杀他的机会。

“孩儿小心！”金夫人和金百霸齐声惊叫，双双奔上前来。然而此时的彭无望已经长身而起，一招少林龙爪手扼住金天骄的咽喉，健腕一拧，龙抓手化为少林罗汉拳中的“苦海回头”，只见金天骄的脑袋硬

生生地被拧得面向从身后赶来的金氏夫妇，而身子却还是正对着彭无望。

“天骄！”、“骄儿！”金氏夫妇发出两声撕心裂肺惨呼，扑到软软瘫在地上的金天骄身边。

“杀了他！”越女宫华衣女子冷喝一声。她身后的五六位弟子同时拔剑冲上前来，各自拟准自己的方位，数十剑铺天盖地地刺向彭无望的周身。

第十五章十日之约

彭无望此时左肩胛骨完全脱臼，而身上的几处伤口也阵阵左痛，实在已经难以支撑，然而为了彭门洗雪深仇的强烈意志让他做出了更加凌厉的反击。他右手一探，抽出鸳鸯刀，一招自创的离手刀“游龙戏凤”喷薄而出。

这离手刀犹如天外流星般神奇地出现在所有越女宫弟子的面前，根本分不出先后顺序。越女宫的这几个弟子刚刚出山，哪里见过如此奇异的神妙刀法，立刻同时中招，五六只握剑的右手全部被划出了长长的伤痕，五六柄剑也落在了地上。

华衣女子清啸一声，手中长剑一挺，在弹指间划过三丈的空间，匹练般刺向彭无望的左胸。彭无望此时浑身剧痛难当，已经难以自由腾挪，他一咬牙，微微晃了一下身子，让开左胸的要害。华衣女子的长剑深深刺进了他的左边肋骨。彭无望闷哼一声，右拳闪电般击向华衣女子的左脸。华衣女子连忙想要拔剑抵挡，但是剑刺在彭无望的肋骨之中，一时之间竟然难以拔出。就在这迟疑之间，“砰”地一声，彭无望的右拳已经结结实实地打在她左脸颊之上，只听她惨叫一声，滚倒在地，立时昏了过去。

此时，所有挡在彭无望面前的相关人等，都被他一一打倒，只剩下围在金天骄尸身旁边的金氏夫妇。

彭无望面无表情地握住兀自插在他左肋上的长剑剑锋，闷哼一声，奋力一拔，长剑应声而出，一彪鲜血狂喷了出来，面前方圆一丈之内的青石板地皆被染红。躺在他面前的众越女宫弟子为他的气势所摄，纷纷往后退去，有些伤得重的，竟然连站起来都免了，手脚并用地向后就爬。连与他仇深似海的金氏夫妇也被他刚才以身体为媒，力创越女宫首席女弟子的惊人手段震慑，迟疑着不敢上前。

一时之间，在场数百个武林人物鸦雀无声，甚至没有人有一丁点的动静，人人只是目瞪口呆地望着浑身浴血的彭无望。

“杀人者死，此乃天理。”彭无望操着因为强忍着剧痛而沙哑的嗓音缓缓说道，“金百霸，我有说错么？”他伸出右手扶住自己的左肩，用力向上一送，希望将脱臼的肩胛骨入臼。然而，刚才金天骄的这一刀实在砍得太重，两个关节之间被撞出太远，没法装上，骨头摩擦血

肉经络，痛得彭无望又是一声闷哼。旁观的虽然有不上刀头上舔血武林豪杰，然而这么惨烈的伤损情形也还是第一次见，无不看得牙根发冷。

彭无望一跺脚，右手上托，将整个左肩提了起来，再向下一压，接着右拳猛地往肩膀上一砸，只听骨节“咯吱”一声脆响，骨节终于给他接了回去，彭无望拼命咬牙忍痛时咯吱吱的声音，连和他相隔老远的人都听得一清二楚。换作是个旁的人，早就昏了过去，可好个彭无望，竟然不叫一声。他还能狂笑一声，说道：“金老贼，受死吧。”

旁观的众人此时哪里还忍得住，纷纷议论了起来：“看，这姓彭，还要打呀？”、“当然啦，血海深仇哇，哪能不报？”、“嘿，看他浑身是伤，连骨头带肉都不灵了，还打？”、“这才是真英雄。”、“我今天才知道什么是铁血硬汉。今天给姓金的拜寿，可没白来。”、“厉害，厉害，彭门竟然有这么了不起的人物。”、“他师父是谁呀？”、“彭地？”、“金老爷有免死金牌，我们是不是该帮帮手？”、“帮你个头！先不说你是不是白白送死，就说金老贼做的那些混账事，你说你该帮吗？”

事已至此，金百霸和金夫人互望一眼，同时大喝，一刀一剑催动起惊天攻势，拚了命似的向彭无望扑来。彭无望气沉丹田，左手虚空一抓，本来立在石板地上的闪亮鸳鸯刀重新回到自己手中。彭无望大半自创的绝学乃基于这鸳鸯刀，鸳鸯刀在手，他立刻信心百倍。只见他右手一送，鸳鸯刀化为一道洞穿天地的厉芒直接射向金百霸和金夫人。虽然金百霸号称无敌神刀，而金夫人则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玉女神剑，但是遇上这连剑神顾天涯，鹤神齐笑天都赞叹不已的离手刀法，也是无计可施，只能狂舞刀剑，使出泼水难入的护体功法，严密防住周身要害。

鸳鸯刀犹如通灵神器，上窜下飞，横斩竖劈，宛如游龙戏水，又似青凤翔空，在彭无望施出的擒龙功力的牵引下，做出了一个个神奇瑰丽的招法变化，可谓招招神妙，式式无双，可以说是他出道以来的巅峰之作。金氏夫妇虽然下了拼死之心无奈在彭无望的奇幻攻势下，不但先机尽失，而且进退失据，只有一招招的硬挨，心中的憋闷苦涩，实在不足为外人道。

数招过后，金夫人腰部中刀，惨呼一声，跌在地上。一直拔剑护在旁边的金家六女金天虹那里还忍得住，惊呼一声，扑上前来，挡在母亲身前。

彭无望看在眼里，心中一动，左手急伸，运起擒龙功将鸳鸯刀硬生生地隔空提起，流星般该向击向金百霸。金百霸此时已经眼花心跳，那里还抵挡得住，只能尽力一扭身，鸳鸯刀划胸而过，带起满天血雨。

“爹！”金天虹惨呼一声，拼命扑到已经倒在地上的金百霸身上，转头对彭无望道：“姓彭的，你要杀我爹爹，先杀了我吧！”

彭无望冷哼一声，一甩手，鸳鸯刀精光一闪，破云穿雾般来到金夫人的面门。

“娘亲！”金天虹惨叫一声纵身一扑卧在金夫人身上。彭无望哪里想到这金家六小姐有如此孝心，为了避免误伤了她，他猛地一摆手，一股擒龙真气应手而出，鸳鸯刀歪了歪，斜飞了出去，但是刀刃到处，金天虹的发髻被一刀削断，满头青丝披散了下来，称得她一张俏脸更加苍白，惹人怜爱。

彭无望收回鸳鸯刀，胸口一闷，连忙用袖子掩住脸，将一口血吐在袖子上。原来，他强运真气，催动擒龙功，内力已经损耗良多，再也撑不住几招了。

此时，旁观的智仙子方梦菁不忍看到金天虹如此狼狈，走上前来道：“彭三公子，今日你连杀了金家五位公子，彭门大仇也报得了大半。金氏夫妇重伤在身，已被你重创，而且声名尽毁，所谓得饶人处且饶人，还请公子放过他们吧。”

彭无望哼了一声，道：“金家的两个狗贼，卑鄙无耻，设计陷害我家两位哥哥，又杀了我们镖局十八位兄弟，大仇不共戴天，决不能饶。”

方梦菁轻轻一笑，道：“彭公子想必也为金家小姐的孝心感动，所以两次手下留情，希望你可怜金姑娘一片至孝，放过她父母的性命。”

彭无望叹了一口气，心想：她有孝心，我也有兄弟情，岂能厚此薄彼。他正要开言拒绝，忽然看见金天虹已经将父母并排放在一起，然后和身扑在二人身上，除非一刀将她劈开，否则要杀金氏夫妇，可

谓千难万难。此时的金天虹乱发披肩，俏脸铁青，一身华服皱褶不堪，但是风姿卓越，煞是动人心魄。

彭无望怔了一下，垂下眼睛，忽然看到自己襟前的那朵玲珑雅致的月夜流香牡丹，此花在他力战数场之后仍然结构不消，风华犹在，只是花瓣之上，多了几滴鲜血。

“苍天不仁，难容世间英物。这金姑娘身处金门，却清纯仁孝，出淤泥而不染，可以舍身救父救母，就如这跌落凡尘白牡丹，虽于泥泞之中，仍清雅照人。我今日何妨放过金家这位至情至孝的好姑娘，免得她步上大哥二哥的后尘呢？”彭无望暗暗思付道。

他默然良久，道：“好，金姑娘，我给你十天期限，你好好和你的父母相聚，十天之后，我彭无望必再次到访，取你父母性命。”

言罢向方梦菁道：“方姑娘，今日多亏你出言相助，我二哥才得以洗雪冤屈，大恩不言谢，此后姑娘如有差遣，刀山火海，在所不辞。”

方梦菁掩嘴轻笑了一声，道：“彭公子，你襟前这朵月夜流香，确是精致美丽。”彭无望脸上立刻一红，暗道：好厉害的才女，只一转眼就猜出我刚才的心意。

他也是个伶俐的人物，恭恭敬敬地取下襟前的白牡丹，送到方梦菁面前，道：“既然姑娘看着喜欢，彭某只有割爱相赠，望姑娘笑纳。”方梦菁点了点头，意含赞许，欣然接过牡丹花。

此时金天虹早已经吩咐家丁将金氏夫妇扶进府去，然后面色雪白地转头对彭无望道：“彭公子高义，小女子感激不尽。但是，父母至亲之命，却也不能轻易让你拿去，我五个兄长的大仇，我也非报不可，你若要杀我，请立刻动手。”

彭无望一摆手道：“彭某一言九鼎，此事十天后再说。你想找什么帮手，随你的便。不过我劝你还是抓紧时间多与父母相聚，不要耽误时间了。”说完再向方氏父女一抱拳，飞身跃上高昌战马，飘然而去。

第十六章一刀扬威

彭无望洛阳一战一天后就已经在整个洛阳城传颂开来，几天后整个河南都传得沸沸扬扬，武林人士交相传颂彭门三公子不但武功盖世，而且豪气冲天，一人独斗嵩山派，越女宫，金家上下五子一女和金氏夫妇二人，神勇过人的英雄事迹。而金白霸的声名却跌到了极点，所有人都对金家的卑鄙行径切齿痛骂，轻蔑异常。伴随着一年一度的洛阳花会，这些武林中的奇人轶事更使洛阳城增添了几分热闹。虽然那场武林大战已经过去了好几天了，暂居洛阳晓风客栈的方家父女仍然对这个话题津津乐道。

“彭无望的离手刀法堪称最近武林中最为新颖超凡的新创刀法，嘿嘿，为父纪录武林轶事多年，所见的各路千奇百怪的武功不胜枚举，然而以擒龙功催发离手刀这种奇异武功，可谓不但见所未见，而且闻所未闻。”方百通在客栈房中的桌案之上奋笔疾书，神色兴奋不已。

“爹爹，看来，武林轶事录中，又要多一个名字了。”方梦菁笑道。

“哎，我还不敢这么就将他的名字写上了，因为还不能肯定这路刀法就是他自创的。”方百通摇头晃脑，似乎意犹未尽，又道，“女儿，你看他在一开始独斗金家四子哪路刀法，有什么特别？”

方梦菁侧头想了想，笑道：“爹爹想要考女儿么？我看，他右手使的是‘雾隐云龙’刀法，这是鹤神齐笑天的云龙长风刀法中的一路。他的左手，嗯，应该是‘横江刀法’，也是云龙长风刀法中的一路。只是他双手同时施展，又多出了无数精奥变化，这些招式出于何门何派，恕女儿才识浅薄，无法辨认出来。”

“能看出这些，已经很不错了，不愧是我方百通的好女儿。其实，彭无望的出招根本没有多出任何变化，只是他双手各使一路刀法，左右开弓，一神守内，一神游外，根本不拘泥于双手配合之变化，而是双手任意出招。”方百通轻抚长须，满含赞叹地说。

“任意出招？这怎么可能？”方梦菁惊道。

“一手成方，一手成圆，嘿嘿，女儿，这个彭无望甚是难得，他不但惊才绝艳，乃是武学上旷世难逢的奇才，而且心地质朴，坦荡耿

直，这个诚心正意的品性恐怕更是难求。否则即使让他想出了这个奇门武学，也因为杂念太多而难以融会贯通。”方百通越说越是激赏，几乎将颌下的胡须捻下。

方梦菁掩嘴轻笑道：“我说呀，彭无望这个人根本是个傻小子，世上的这许许多多人情世故，他都懵懵懂懂。”

“哎，不要小看他，这个后生可还傻中有精，你看他直闯金府的气势，嘿，任凭金家舌绽兰花，该杀就杀，一点也好处也没法从他身上捞着。可怜他们想出这许多鬼魅伎俩，放到彭无望身上可就全行不通了。”方百通抚掌笑道。

“爹爹，你也夸够了吧？”方梦菁娇嗔道。

“对对对，还有我的宝贝女儿，嘿嘿，不愧是我方百通的好女儿，三言两语就揭破了金府的阴谋，才智过人，真是巾帼不让须眉。”方百通连忙笑着说。

方梦菁笑着点点头，这才放过了他，转头望向窗外，观赏着夏日洛阳百花盛开的美景。

正在方家父女谈兴正浓之时，突然烈风扑面，三个手持双剑黑衣蒙面的杀手似乎从天而降一般从三道朝街的窗子破窗而入。六道剑光匹练般交剪而下，方家父女只来得及惊叫一声：“青凤堂”，完全来不及躲闪。

就在这个千钧一发的紧要关头，一道灰衣身影破门而入，手中轰雷般的烈焰刀光迎头罩向那三个黑衣杀手。

只听得一连串的惨叫之声，两名杀手四剑齐断，一个咽喉中刀，一个面门中刀，横尸地上。而第三个杀手一条左臂被斜斜砍下，惨呼着滚到在地。方家父女定睛一看，原来正是刚刚扬威洛阳的彭无望。只见他抖手飞出鸳鸯刀朝客栈的地板掷去。果然，一阵巨大的迸裂声传来，客栈地板裂了一个大洞，一个青衣身影冲天而起，手中映月弯刀迎头砍下。然而，奈何彭无望的飞刀已经先到了一步，刀光如电，穿胸而过。那青衣人一声惨叫，身子直贯出丈余，摔在地上，这个人五短身材，手臂粗壮，面目狰狞，双目幽蓝，似非中土人士。只见他在地上挣扎了片刻，蹬了蹬腿，咽气归西。

彭无望一屁股坐在客栈的椅子上，脸色铁青，扶住桌案，暗暗调息着体内混乱不堪的真气。方氏父女互相看了一眼，方百通上前作了个揖，道："多谢彭小兄再次出手相救，方某感激不尽。"

方梦菁上前一揖，道："彭兄武功更上一层楼，小女子钦佩不已。"

彭无望暗中吐出胸中一口浊气，道："方老前辈，方姑娘不必客气。"他转头对仍在地上呻吟的仅存黑衣杀手道："回去告诉青凤堂主，想杀方家父女，先过我彭无望这一关。"

那黑衣杀手好不容易止住呻吟，颤声道："你就是彭无望。"

彭无望哼了一声，道："正是，下次换个高手再来。青凤堂莫非真的无人了。"

那黑衣人看了看横死地上的青衣人一眼，低声道："彭无望果然名不虚传，这次真是失策。"他一跺脚，纵身从已经破烂的窗口越出，转眼便消失了踪影。

看到那黑衣人走了，彭无望整个人都垮在了桌上，张口喷出一股鲜血。方家父女大惊，方梦菁见机最快，连忙关上大门。方百通扶起彭无望，放他躺到床上，连声问："彭小兄，你怎么样？"

彭无望又喷出一股鲜血道："我可能受了极重的内伤，至于受伤的原因，我也不太清楚。"

方梦菁将所有窗帘都拉了起来后，才来到床前，对方百通道："爹爹，我对医术了解得多一些，让我看一看。"

方百通点了点头，对彭无望道："小兄弟，我这个女儿不但智谋超群，而且医术如神，你放心好了。"

方梦菁嗔道："爹爹，现在不是夸女儿的时候。"说完坐到彭无望身边，拿起彭无望的右手把起脉来。

方百通笑了笑，嘀咕道："夸女儿还要分时候么？"言罢，悠悠然坐到桌边，开始继续他的著书。

方梦菁把脉良久，又观察了彭无望的脸色，道："彭兄，你的伤势没有大碍，只是最近你连场大战，消耗过多内力，精气虚耗，而且诸多外伤未愈，伤连肺腑。而且，你最近休息不够，气血两虚，加上你身上中过先天罡气，越女宫剑气和嵩山派内功的冲击，虽然伤势都不

算重，但是积累下来，实在危害不小。不过，既然有我在，我可以多给你开些补气宁神，舒筋活血的方子，再加上些大补之物，相信你一个月内就会完好如初。”

彭无望急道：“方姑娘，我十天后还有一场大战，麻烦你尽早治好我的伤势。”

方梦菁道：“彭兄，恕我直言，病来如山倒，病去如抽丝。何况你这病根早在几十天前已经种下，实在难以快速根治。”

彭无望叹了口气，忽然笑了笑，道：“方姑娘肯为我医治，我已经感激不尽。竟然还诸多要求，实在该死。”

方梦菁连忙起身万福，道：“彭兄言重了。阁下三番两次相救于我们父女二人，就算是再苛刻的事，我们也会尽心为你办妥。”

彭无望惶恐地撑起身子，刚要说话，坐在远处的方百通摆了摆手，道：“算了，女儿，彭小兄，大家都不要太客气了，治病要紧。”方梦菁连忙扶住彭无望的身子，让他躺回床上。

方梦菁找人处理好尸体，洗净屋内血迹，写下一个药方，请店小二出去抓药，又请人要厨房炖一碗燕窝茯苓汤，然后来到彭无望的身前为他施针。方百通正将一卷武林轶事录收尾，见彭无望精神还好，就问道：“彭小兄，不知你是为了何事才找到我们的？”

彭无望不好意思地笑了笑，道：“在下身受重伤，身无分文，整个洛阳城举目无亲，又没钱医病，忽然想起方老前辈和方姑娘总算相熟，所以才冒昧前来。想不到竟然阴差阳错，出了这些事故，真是世事难测。”

方百通抚掌笑道：“彭小兄果然快人快语。承蒙彭小兄看得起老夫和小女，才能救得我们性命，可见冥冥之中，自有天意。”

“老前辈，过奖了。”彭无望笑道。

“对了，彭小兄，你的武功实已到达出神入化的地步，真是心明眼亮，洞察先机，竟然预先料到那青凤堂四大元老之一的‘踏月追魂’差博所有腾挪变化，一刀将他置于死地，这份武功，就算当今武林的七大公子，也有所不及呀。老夫佩服，佩服。”方百通捻须笑道。

彭无望大惊：“老前辈，你说那青衣人是青凤堂四大元老之一。”

“怎么，你不知道么？”方百通惊道。

“晚辈委实不知。实不相瞒，晚辈根本对这个差什么的武功一无所知，也不知道他在屋中。只是，先前炮刀罗一啸也曾经以这个办法突袭我大哥。我想，这回是不是也会有个什么人象罗一啸一样冲出来，所以抢先射出鸳鸯刀，只是保险起见，想不到真有个人窜出来，算他倒霉。”彭无望说完，不好意思地笑了笑。

方家父女互望了一眼，都有一种哭笑不得的滑稽感。原来，踏月追魂差博乃是名满天下的一等一的刺客。他本是波斯人，十三岁到达中土，已经精通波斯武功。到了中原，重新投山拜师，学成了一身惊天动地的武功，尤其他的弯刀刀法，混合了中原武术和波斯武功的精华，乃是当世有数的诡异刀法，饮恨此刀之下的武林名家，英雄好汉不计其数，已经被收在方百通的武林轶事录中。他虽然武功比起雷煞炮刀罗一啸来，稍差一线，然而已经是江湖上人见人怕的大魔头，不想却无缘无故地枉死在彭无望一招毫无目的的刀法之下，实在冤枉之极。方百通看了看桌上刚刚饮过差博鲜血的鸳鸯刀一眼，叹道：“真是报应，差博手下枉死的冤魂无数，今日该有此报。”

此时方梦菁为彭无望施针完毕，笑道：“彭兄今天再展神威，从此天下闻名，可以预期。”

彭无望长长舒了一口气，叹道：“嘿，天下闻名实非所愿，只希望早日得报大仇，从此了无牵挂。”言罢，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

“菁儿，他可是睡过去了？”方百通问道。

“正是，爹，他说睡就睡，倒是干脆得很。”方梦菁笑道。

“哈哈，有趣，有趣，今日终于见到一个和自己女儿聊天聊到打瞌睡的男儿。”方百通捻须笑道。

“爹！”

第十七章约战少林

当金百霸和金夫人从昏迷中清醒过来的时候，发现整个金氏镖局里只剩下几个端茶送水的仆人，其他的护院，趟子手，镖师还有府中家丁全部都已经不见了。金百霸看了看躺在同一间屋子里的金夫人，颤声道："夫人，你还好吗？"

"呸，好什么？这一回我们金家声威尽失，就算捡回性命，也不过是苟活人世的废人。"金夫人切齿道。

金百霸环视了一下四周，道："夫人，我们的家丁仆众呢？"

金夫人冷笑一声，道："你问我，却叫我去问谁。"

这时，金天虹匆匆从门外奔了进来，看到父母同时醒来，大喜道："爹，娘，你们都已经醒了！太好了。"

"虹儿，过来。"金夫人向她摆了摆手，道。

金天虹连忙走到了她的床边，问道："娘，什么事？"

金夫人道："是不是你遣退了所有的家丁仆众？"

金天虹点了点头，道："娘，彭无望十天之后就会再次来金府，这一次他说什么都不会放过金家，所以女儿遣散家众，免得他们枉死填命。"

金夫人哼了一声，道："好，好，果然是个侠义心肠的好女儿，和你爹早年时候一模一样。"

"娘？"金天虹心中一颤，问道，"你是不是认为我作得不对？"

"哼！我问你，你有没有向咱们黟山越女宫求援？"金夫人声色俱厉地说。

"娘，我已经让师姐方飞虹去求援了。但是，黟山和洛阳相距千里之遥，我想她们可能赶不过来了。"金天虹颤声道。

"所以你才会花去这许多功夫去作无谓的事。"金夫人怒道。

"夫人，你又何必埋怨女儿呢？她这么做也不过是不想多伤人命。"金百霸沉声道。

"呵，现在你又想做英雄了？当初你又何必用飞燕回翔害死彭无忌？"金夫人冷笑道。

“夫人，唉，都怪我一时糊涂，行错一步，惹来这灭门之祸。”金百霸叹道。

“算了，娘，现在我们命在顷刻，何必互相埋怨，”金天虹小声劝道，“让我们抓紧这最后十天好好相聚。”

“你胡说什么？”金夫人大怒，“难道你想我们全家就这样在这里等死么？”

“除了这样，娘，我们还能做什么呢？”金天虹哭了出来。

“我们不能坐以待毙，必须抓紧时间逃出洛阳，留得有用之躯，好为你那五位苦命的哥哥报仇雪恨！”金夫人大声道。

“不，不能逃！”金百霸忽然大声道。

“什么？夫君，你难道有什么退敌的良策不成？”金夫人问道。

“没有，不过，我金百霸一生雄据洛阳，早已经落地生根。让我金百霸避祸出逃，我宁愿一死。”金百霸斩钉截铁地说。

“难道你忍心看你的女儿陪你一死么？”金夫人大怒。

“娘，女儿的意思和爹一样，誓与洛阳金家共存亡。”金天虹低声道。

金夫人看了看他们父女二人几眼，费然长叹一声，道：“这叫自作自受，好吧，虽然为娘的做了许多阴险之事，从此天怒人怨，但是为娘总算还有个有出息的女儿守在身边，有个有骨气的夫君同生共死，也算够了。”她轻轻拉住女儿的双手，目光中露出慈爱之色。

金天虹感到眼圈一阵发热，叫了一声“娘亲”，扑进金夫人的怀中。金百霸颤抖着走下床，来到妻女的身边，张开长长的双臂，将二人一起揽在怀中。

方飞虹带领着在洛阳一役中多少带着点伤的越女宫同门星夜兼程向黟山赶去。自从出道以来，方飞虹以越女宫神女殿第四代首席女弟子的身份闯荡江湖，从来都是无往而不利。江湖之上，无论黑白两道，正邪高手，都要对她退让三分。

然而，洛阳一战，彭无望以一柄飞刀，一套普普通通的罗汉拳，毫不留情地将自己和同门师妹们一一击倒，在天下人面前让越女宫的声誉蒙受天大羞辱，更让自己从此在江湖之上抬不起头来，此仇此恨，她说什么都不会就此算了。

刚刚离开了河南境内，方飞虹忽然看见黟山越女宫的神鹤在天上横掠而过。越女宫所在之地有几处与世隔绝的水潭，特别适合水鸟生长，乃是从北方飞来的仙鹤栖息之地。从战国时代以来，越女宫人氏代代饲养仙鹤自娱，仙鹤经过数十代的精心培养繁衍，吸收黟山甲于天下的钟灵之气，渐渐生出一种身躯巨大的奇异品种，这种仙鹤体积庞大，气力惊人，不但独具灵性，而且非常的勇猛善战，甚至可以作为征战沙场的神兽。她欣喜之极，心想：真是太好了，神鹤舞处，必有宫中高手出没，难道是天女宫的众位师叔师叔祖卜算出今日的危机?

方飞虹立刻仰头努嘴一声呼哨，清越的哨声直上云间。那正在碧空翱翔的神鹤听到这哨声，也长鸣了一声，俯冲了下来。这只神鹤，身长一丈开外，双翅一展，足有三丈，从空中飞来的声势，飞沙走石，惊天动地，众越女宫弟子的马匹嘶吼不绝，竟然纷纷受惊。幸好越女宫子弟个个武艺精湛，熟练地勒住缰绳。方飞虹飞身下马，冲到神鹤地面前，亲昵地揽住它的脖颈，低声道："小鹤乖，小鹤听话，告诉我你的主人们呢？"

嵩山山高万丈，居于天下正中，自古以来，世人称之为中岳，被历代君王视为王者之山，为各代君王所衷。秦，汉，北魏君王都曾在此祭奠过山神。太室山东南麓黄峰盖下秦代建有太室祠，后称中岳庙，此时正值此庙极盛之时，善男信女，烧香拜佛者络绎不绝。山中汉代所建的汉三阙，太室阙，少室阙，启母阙闻名遐尔。太室阙，太室阙是汉代太室山庙前的神道阙，建于东汉时期，阙身四面雕有人物、动物、建筑物等五十余幅画，形态生动，线条流畅。另有隶篆铭文，是书法雕刻艺术中的上上之选。

少室阙在少室山下，铭文叙述了大禹在古时治理洪水时"三过家门而不入"的故事。启母阙在万岁峰下，是启母庙前的神道阙。在阙的东北面，耸立着一块几丈高的石头，名为"启母石"。相传古时大禹治水感动上天，天帝施展法力，将大禹变成可以开山凿渠的力士，从此治水方有成效。

已有两百余年历史的嵩阳书院建于嵩山南路，自古才子辈出。院内汉代册封的将军柏至今高耸入云，清荫染碧，煞是引人。但是，嵩山最为闻名天下的所在乃是位于少室山上的少林寺。寺院建在郁郁葱

葱的丛林环抱之中，所以起名“少林”，意为建在少室山下密林中的寺院。此寺建于北魏年间，乃是佛祖达摩祖师自海而上，经南越蛮荒之地，过江都，后一苇渡江，来到嵩山建寺而成。达摩祖师在这里将经说法，开坛论禅，从此确立了禅宗在中国的地位。而在隋末唐初，少林寺又因为一段十三棍僧救唐王的佳话，身价百倍。现在身为天子的唐太宗李世民因为感念少林僧众的救命之恩，下了一道圣旨，钦赐少林寺的十三僧紫金袈裟，允许少林寺驻扎僧兵。从此少林寺确立了在中原武林的泰山北斗的超卓地位。也开启了被后世盛赞的天下武功出少林的契机。

在大唐武林中，论剑道中的极至剑罡，剑气，以越女宫推为第一，论剑法变化，天山剑派当仁不让，论拳脚腰马功夫，则首推少林。所以有剑出天山，拳出少林，罡出黟山的口谚。

天下第一录的作者方百通每每谈到天下第一派时，往往犹豫不决，从来不下断语。实在是因为，黟山越女宫，嵩山少林寺和天山剑派顶尖高手层出不穷，从来没有分出过高下。但是，正是所谓文无第一，武无第二，天下第一的盛名何等威风，即使武林中的绝代高手，游戏人间的世外高人也无法等闲视之。

就在彭无望勇闯洛阳的前一天，嵩山少林寺的大雄宝殿之内被放入了一封战书。大雄宝殿乃是少林寺的正殿，殿中如来佛相高达十丈开外，金碧辉煌，宝相庄严。少林寺弟子对于大雄宝殿敬重有加，每天早晨，午后和黄昏时分，都有专职的弟子负责打扫，清洗佛像。每日在寺内巡逻的武僧更是将大雄宝殿视为巡查的重点，早中午各有三班一流好手在此巡视。但是，这封战书却是在正午十分，杂役弟子刚刚清洁完佛像，而巡寺的武僧正在大雄宝殿集结的时候，宛如从地底下钻出来一般被放在了如来佛像的手掌之上。然则留书之人轻功之佳，实令人匪夷所思。

战书被巡寺的武僧首领在最快的时间里送到当今少林寺的主持方丈无尘大师的手中。战书乃是黟山越女宫的宫主仙羽一剑左念秋的亲笔所书。上面写着：

无尘大师安好，自江左一别，匆匆三十年，光阴似水，滑指而过，实令人怅然若失。回想当年，嵩山之巅，拳剑论交，酣畅淋漓，令本宫神思牵绊，未敢一日或忘。当日之天下第一之争，平局收场，

未分胜负，实为憾事。近年来听闻渡远大师羽化仙游而去，未有机缘再次领教大师旷世难逢的绝代武功，令人深有沧海遗恨之慨。

今膝前有一小徒，尽获本宫真传，隐隐有青出于蓝之势，特命其携本宫昔年所配之天痕剑，来会少林寺诸位前辈高手。此战若越女宫侥幸胜出，则天下第一派之名终有归属，解去多年深悬武林同道心中之惑，岂不快哉。

少林方丈无尘禅师知道事关重大，立刻传令知客僧去请来，罗汉堂，达摩院，般若堂，戒律院，菩提院和藏经阁的诸位主事一起商议对策。

无尘大师待诸位主事都看过这封战书之后，缓缓说道："各位师弟，老衲主持本寺未到五年，便遇上这天大的难题，不敢擅作主张，所以请来诸位商议一下。"

主持罗汉堂的无畏僧首先开口："师兄，越女宫自恃祖传剑法神功，不把天下英雄放在眼里。这次竟然还欺上门来，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若然那个什么小徒真敢闯上山来，就让我先出马，看看她是否真的是三头六臂。"

无畏僧乃是当年十三棍僧中的一位，本来在寺中职位低微，但是勤奋好学，武功进步神速。王世充剿灭少林寺一役之中，他以一柄戒刀连杀王世充麾下七员大将，带领十数名少林子弟杀退了过千的郑军，护寺有功，被破格提升为罗汉堂主事，专司护院之责。此僧虽然已经剃度，但是仍然性如烈火，豪言快语，一派江湖豪杰的风范。

主持戒律院的无念禅师一摆手，道："无畏师弟，稍安误躁，你如此性急，难保不犯嗔戒。我们少林寺乃是守礼之地，若然越女宫想要闯山，我们也要先和她们讲明道理，然后在动武不迟。此乃先礼后兵之道。"

无念大师执掌戒律院，铁面无私，执法极严，连无畏僧见了他都肃然起敬，不敢有丝毫放肆。这时见他言之有理，连忙说："无念师兄所言甚是。"

达摩院主事无痕大师思索了半天，摇了摇头。无尘大师见状问道："无痕师弟，莫非你有话要说。"

“唉，”无痕大师叹道，“师兄，所谓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我们对于这个越女宫宫主口中的小徒的来历武功一无所知，我们达摩院实在难以因材施教，调教出能够对付她的弟子。”无痕大师所司的达摩院专门负责传授门下弟子少林武功，所以他一看到战书分外紧张，因为如果少林寺找不出能够敌得过越女宫门人的弟子，可以说他首当其冲，难辞其咎。

“哈哈，”般若院的主事无忧大师笑了起来，“无痕师兄不必过虑。想那越女宫弟子不日便到，你哪有可能在如此短暂的时间里训练出可以克制她的弟子？而且越女宫宫主在信中已经言明会战少林寺诸位前辈高手，所以你大可不必担心她会选上达摩院的第三代弟子。”般若院专司搜集江湖之上各门各派的武功家数，然后编辑成册，以贡少林弟子参详比较，或是创制新招。少林寺七十二项绝艺中就有相当多的武功乃是来自般若院，无忧大师常常涉足江湖，收集武林中的新鲜招式，见多识广，所以比无痕禅师多懂一些人情世故。

无痕大师长出了一口气，道：“如此我就放心了。既然她是冲着我们来的，就让我们这几把老骨头去挨挨越女宫的神剑好了。”

众位老僧都笑了起来。

“阿弥陀佛，”菩提院的主事无量禅师忽然道，“方丈师兄，达摩祖师所创少林寺所为何事？弘扬佛法，钻研禅理，普渡苍生才是本寺正道。武功比试，江湖虚名不过是鸡虫争鸣的小事，实不足以介怀。方丈师兄何不将此事搁下，不作理会。所谓万事皆有前因，有因必有果，因果循环，应当随缘面对。”

无量禅师乃是十三棍僧之首，武功盖世，禅功精湛，主持菩提院，专研禅机佛理，对于江湖中的风云变化完全不感兴趣。

“阿弥陀佛，无量师兄金玉良言，贫僧深以为然。”一直没有说话的藏经阁主事无休禅师开口道，“老衲执掌藏经阁多年，本寺僧众入阁之后，多去钻研七十二项绝艺，勇猛精进，废寝忘食。而对于金刚经，法华经，阿含经和迦楞经却碰也不碰。这些禅经佛理积尘日深，无人理会。而七十二绝技的手抄本却被翻得封页横飞，破烂不堪，实在是本末倒置，不知所谓。”

无畏僧看了无痕大师一眼，无痕大师瞟了脸色微红的无忧大师一眼，三个人脸上同时露出惭愧之色，垂下头来。

无尘大师沉思了良久，道："我派自达摩祖师始，确立禅宗正统的地位，历经百余年来的风雨飘摇，经五代十国，隋末唐初，仍然屹立如山，僧众云集，而曾经盛行一时，与禅宗分庭抗礼的净土宗，青黄两宗却渐渐势危，颇有后继无力之感，诸位可知原因否？"

无量大师长颂一声佛号，道："本宗佛法不重形式，废除诸项繁文缛节，讲究缘法顿悟，直指人心，见性成佛。法理简明深刻，引人入胜，乃是佛法正道，皈依者众，乃是当然之事。"

无尘大师点了点头，道："这确是原因之一。"

无休大师听出方丈的言外之意，道："方丈师兄莫非另有高见？"

"阿弥陀佛！"无尘大师缓缓点了点头，道，"诸位师弟可知南北朝之时，中原有多少佛寺？"无休大师主持藏经阁，知闻甚博，忙道："有名的大约有五百多座，没有列入典籍的，相信有上千座之多。"

"正是。"无尘大师抚掌道，"如今这些寺庙安在？"

"唉，大多毁于战火，实令人嗟叹。"无量大师长叹一声，脸上露出悲天悯人之色。

无尘大师又道："而为何我少林寺又能够在烽火连绵中屹立如初，绵延至今？"

无畏僧猛地一拍大腿，道："照啊，方丈，那是因为我们少林寺讲求以武健身，以武护道，以武降魔。历代训练武僧护院，才能保证禅宗佛法的昌盛。"

无尘大师含笑点头，道："不仅如此，我寺自红叶禅师始便有自强不息的传统，广开耕地，招募俗家弟子，交习武功，太平之时，用于强身健体，乱世之时，用于保寺护国。所以虽然经历两百余年连绵不绝的战火，仍然粮草充足，香火旺盛。这正是少林寺生生不息之因由。我寺前辈弟子创制七十二项绝技也正是因为遵循这自强不息的生存之道。"

无休大师听罢连连点头，道："方丈师兄所言甚是，少林寺之所以屹立至今，实是我寺武僧抛头颅，洒热血，用千千万万奋战不屈的性命换来的。"

无量大师犹豫了一下，道："这一点我也同意，但是这一次不同护寺保院，而是武林中的意气之争，似乎有些文不对题。"

无尘大师笑了笑，道："若在平时，将天下第一派之称让与黟山越女宫又如何。而当今天下虽然盛世之机已是一触即发，但是南方林士宏，萧铣尚未平定。北方朔方梁师都也未向大唐称臣。更可虑者，白马之盟已经快要到期，塞外突厥联军随时南下侵唐。若是让他们成功，这刚刚平静的天下又会如煮开了的沸水般动荡不停。天下老百姓更没一天好日子过。"

无量大师问道："天下之争，并非我辈修佛之人所能管得，方丈所说之事与这次比武有何关系。"

无尘大师道："以武护道，以武降魔乃是少林传统精神。而在数年之前，我寺更出了十三棍僧救秦王的一段佳话。数天前，当今天子派了密使前来，商议北上迎战东突厥之事，老衲未经各位同门批准，已经一口答应了圣上的请求，决定组建一支五百人的僧兵，遣往河西雁门关听从李靖元帅的调遣，准备荡平突厥，为大唐建立长治久安的基业。"

无畏僧又是一拍大腿，兴奋地说："好，好，方丈师兄，你做得对。自陈朝到现在，百余年来，我们中土便倍受北方胡族的欺凌压迫，平民百姓死伤无数，如今大唐天子奋发有为，有了扬眉吐气的机会，我们岂能错过。"

无量大师思量了一会儿，道："此乃至善之举，老衲全力支持。"

无休大师担心地说："东突厥骁勇善战，骑战之术无敌于天下，此战恐难操必胜。"

无忧大师道："老衲云游天下之时，曾见过突厥战士入侵中土所做的种种恶行。这些逐水草而生之辈，心中全无道德理法，兴之所至，奸淫掳掠，无恶不作，视人命为草芥。若能将他们逐出漠北，让边境住民免受战火之苦，老衲愿意倾身以赴，不记成败。"

许久未说话的无念禅师忽然道："此事无论成败，都是为本寺争光的盛举，老衲愿意随军出征，主管军纪。"

无畏僧大喜，道："从没见过无念师兄和我的心思一样过，我愿意做个先锋，一起出征。"

无尘大师见大家反应热烈，心中也甚是欣慰，道：“所以，这次比武，我们少林寺绝不能输，这不仅与我们少林寺的名誉息息相关，而且会影响大唐军旅和我们少林寺僧兵的士气。为了能够以昂扬的士气开赴边关，与大唐官兵一起和突厥决战，少林武功天下第一的名号绝不能让与他人。”

与会的一众僧侣个个血脉贲张，激动不已，纷纷朗声应是。

无尘大师满意地点了点头，目光转向无忧大师，道：“无忧师弟，你曾经游历天下，见闻广博，不知最近这几年来，越女宫可有什么杰出的弟子行走江湖？”

无忧大师沉思了一下，道：“最近江湖传闻越女宫出了一名剑道天才，她四岁学剑，八岁得悟剑道，在十六岁时已经学全了越女宫驰名江湖的八十路剑法，在十八岁时出道，曾经遍会江湖上三十六位剑法名家，其中包括天山剑派古剑池的三位护法，还有人称雁荡五圣的五位剑法高手，未尝败绩。江湖中赠她剑仙子的雅号，位列武林七仙子之首。”

无痕大师惊讶地说：“我入寺之前已经听说过雁荡五圣的大名，难道他们数十年的深厚功力，竟然敌不过个十八岁的女娃子？”

无尘大师抚须道：“早闻黟山越女宫乃是奇花异草多生之地，历代门人都习练有栽种人参，何首乌和灵芝之类的大补之物的本领。想那剑仙子一定自小服食灵丹妙药，内功修为精进极快，所以小小年纪便可以精通越女宫八十路的剑法。”

无痕大师更是担心，道：“如果她小小年纪竟然练成剑罡，我寺老少两代僧众，恐怕都非敌手呀！”

无尘大师沉吟了一下，道：“本寺年轻一辈高手，除了罗汉堂和达摩院的十八罗汉，首推俗家弟子中的铜拳铁掌郑担山，可惜他出寺办事，不知能否及时赶回。”

无忧大师笑道：“妙极，郑师侄不到二十五岁就练成了伏虎拳，韦陀杵，般若掌和百步神拳四项绝技，位列武林七公子，正可以和这位大名鼎鼎的剑仙子会上一会。”

无痕大师摇了摇头，道：“差远了差远了，只会四项绝技，如何能够胜得了精通八十路剑法的越女宫剑仙子。”

无尘大师叹道：“此事我们只能尽力而为，成败如何只能随缘而定。”

第十八章苦战剑仙

越女宫葬剑池七大首席护法，众星捧月般护卫着越女宫天女殿的年轻一代首席弟子人称剑仙子的华惊虹，策骑着毛色雪白的大宛骏马，缓缓而来。方飞虹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她用力眨了眨眼皮，在凝神仔细看了又看，才确定了自己并没有看错。

武林中人人仰慕的七仙女之首华惊虹出落得犹如出水芙蓉，清雅而秀丽，风华绝代。她高挑身材，峨眉凤眼，瓜子脸庞，目光温和柔美，与她那清高出群的气质一称，反而给人一种高贵脱俗的感觉，宛如水中莲花，可远观而不可亲近。曾经闻名天下的天痕剑被她轻轻松松地斜背在肩上，显出一股洒脱不羁的风范。

“方师姐，你不是在洛阳为金家贺寿么？怎么会在这里？”华惊虹看到方飞虹一路风尘的模样不禁奇怪地问。

听到华惊虹柔和华美的嗓音，方飞虹竟然升起一股受宠若惊的欢喜，她连忙答道：“我，本宫弟子遇险，我正要赶回黟山搬请救兵。”

此言一处，除了华惊虹以外，所有越女宫人都鼓噪了起来。原来，越女宫近年来锋头一时无量，除了少林派，天山派，没有任何人敢动他们的门人。越女宫出身的武林女侠出没江湖路上就差没有横着来走了，现在竟然遇险，简直是罕见罕闻。

葬剑池的首席长老离恨剑李海花怒道：“何人如此大胆？青凤堂？少林派？还是天山剑派的古剑池高手？立刻给我们详细讲来。”

方飞虹不敢怠慢，连忙从头到尾将事情的前因后果详详细细地讲了出来，当然在言语之间，把彭无望形容成了一个桀骜不逊的莽汉，而把越女宫门人说成了地地道道的受害者。这还是因为彭无望的英雄气概，让她实在无法将他说成是个十恶不赦的坏蛋。

“离手刀？”花惊虹对彭无望的武功发生了兴趣，“他是如何操控已经脱了手的飞刀的？”方飞虹连忙道：“我也不太清楚，大概是凭借手上发出的真气。”

“颇似本宫的御剑飞仙之术！”华惊虹转过头来对离恨剑李海花道。

李海花赞同地点了点头，忽然问道："他是怎么破的越女宫千手观音剑阵。"

方飞虹想了想道："他在我们没有列成阵势之前，用离手刀一举击伤了我们所有参与布阵的弟子。""好手段！"花惊虹和李海花同时道。

方飞虹见状忙道："如今彭无望放下狂言，说要在十天后来取金伯伯，陈师叔（金夫人娘家姓陈）和金师妹的性命。"

华惊虹心中一动，望向李海花，李海花心系爱徒金天虹的安危，道："华师侄，此事性命攸关，实非等闲，不如我们暂缓少林寺之行，先去解决了这个彭无望再说。"

华惊虹道："甚好，我也很想见识这个彭无望的刀法。就当是为少林寺之行的磨剑练习，也未尝不可。"

方飞虹大喜，连忙策马引路，就这样越女宫一行人等浩浩荡荡地向洛阳进发。

经过十天的休养，彭无望感到自己的伤势已经好了八成，虽然方梦菁劝他在歇息几天，但是彭无望急于报仇，那里肯听，只是收下了方梦菁相赠的八枚延生续命丸。这一天，彭无望首先护送方家父女出城，在城门口找到了嵩山派的门人，将保卫方家父女的任务交给嵩山派人。嵩山派掌门谢满庭曾经蒙彭无望救会性命，对于他的所托之事哪会不从，而且百无不知方百通乃是名满天下的人物，嵩山派也有心接纳，所以彭无望对于他们的安全终于放下心来。

接着，他从新回到洛阳城，找到一家打铁铺买了两把单刀跨在腰间，再一次来到了洛阳金家。洛阳金家的金碧辉煌的家宅庭院依然屹立如初，然而那些趾搞气昂的金家仆人，和威风凛凛的镖局大旗已经都不见了。现在的金家，门可罗雀，再也没有了昔日的雄风气派。

"活该！"彭无望不屑地啐了一声，"多行不义，真是应有此报。"他一脚踹开金家的红漆大门，一个纵身，越了进来，放开嗓子大声叫道："金百霸出来受死！"这一声大吼，彭无望依足了师傅所授的少林寺佛门狮子吼的功法，一口真气从嘴中直喷出来。嘹亮的嗓音在整栋金宅中轰轰传送。

这时，四面八方忽然传来一阵清幽的鹤鸣之音，十数条白衣身影从金府中犹如踏波仙子一般飞跃了出来，十数柄剑的精芒将彭无望的

眼睛都映得花了。

“你们是谁？”彭无望眼力日渐高明，已经看了出来，这些白衣人中起码有七个足以和自己打个平手，甚至胜算极高的高手，而其他的剑手也是千里挑一的顶尖好手，凡三四个联手，自己必定不敌。

“黟山越女宫，莲花葬剑池！”一阵清音传来，领头的七名持剑高手朗声吟道。

“今日彭某为报大仇而来，尔等若是事不关己，就请立刻离开。否则刀剑无眼，就恕彭某不客气了。”彭无望大声道。

“好大的口气！”金夫人得意洋洋的尖嗓音从门内传了出来。金天虹扶着伤势未愈的金百霸，和金夫人一起走了出来。他们身后，还有一名青衣黄襟，白色披风，身材高挑婀娜，高盘发髻，斜背古剑的绝美女子。金夫人冷笑着说：“姓彭的，别以为自己真的天下无敌了。放眼看看，在场的都是足以制你死命的高手。还要妄想报仇。此话应该有我来说。今日我定要报那杀子之仇。”

站在场中的方飞虹也嘲讽地说：“彭无望，你也不擦擦眼睛看看，今日我越女宫高手尽在于此，看你能威风到哪里去。”

葬剑池高手之一的李海花怒道：“臭小子，竟然敢和越女宫弟子为敌，莫非是真的不想活了。”彭无望大怒，道：“越女宫弟子怎地，莫非就可以横行无忌，肆意妄为了？”

李海花怒火更炙，厉声道：“不知死活的臭小子，纳命来！”言罢，长剑应手而出，猛点向彭无望的眉心。彭无望同时虎啸一声，双刀闪电般从左右射出，横江刀法喷薄而发。李海花冷笑一声，长剑一抖，幻出清清楚楚的二十七道剑影，四面八方击向彭无望的全身上下所有要害。彭无望第一次发现自己的出手实在太慢，远远比不上这位越女宫高手。他大惊之下，暴喝一声，双手同使雾隐云龙，一片瀑布般的刀光迎面而生，结结实实地硬挡了李海花凌厉无匹的越女宫神剑——二十七劫。只听得一阵密如油炒爆豆的比比卜卜之声，李海花被彭无望的刀势硬生生迫退了半步，一时攻势无法继续，而彭无望，则被李海花的惊人剑气冲退了十五六步，险险一交坐倒在地。

李海花怒笑一声：“哈，如此浅薄功力，竟然敢和黟山越女宫争强斗胜！”

彭无望“呸”地一声，大声道：“可笑，如果我武功盖世，和你们争强斗胜还提什么敢或是不敢？”

李海花身边的葬剑池长老流星剑风迎花怒道：“好个饶舌的小子，李师姐，让我来了结他。”“哎，”李海花忙伸手一拦，道，“风师妹，如此小辈，不配和我等交手，让华师侄对付他。”风迎花愣了一下，没有说话，退到一旁。原来，此行人等当中，虽然有七个人可以算是华惊虹的长辈师叔，但是若论剑术，却仍然没有敢和华惊虹相提名论，包括李海花在内，李海花若是坚持让华惊虹出战，必定是试出彭无望的武功确有惊人之处，即使出动葬剑池护法，也难操必胜。原来，李海花虽然利用自己苦练数十年的精纯素女功力将只练过几年少林上乘内功的彭无望逼退十数步，然而单从招数上，自己却没有占到半点便宜，反而是彭无望诡异奇幻的双手刀法在仓促之间，竟然一五一十地挡下李海花苦练多年的二十七劫神剑，而且将她逼退了半步，令她心底大有英雄出少年的感叹，生怕自己的师姐妹们大意出手，不小心被他胜上一招半式，那越女宫的威名就真的荡然无存了。而花惊虹则不同，因为在李海花还有所有越女宫人心中，花惊虹已经成了剑神的象征，她绝不会输。

这时，彭无望已经知道今日之事无法善罢，而且刚才出手的李海花在剑术和功力上的修为，他今生只在齐笑云，顾天涯，罗一啸和雷野长身上得窥仿佛，实在是罕见罕闻的高手。不过，既然面对罗一啸，雷野长时，自己都有取胜之机，今日也不会例外。他见李海花暂不出手，他乘机脱下外氅，随手丢到一边，双手紧握长刀，而他赖以屡败强敌的鸳鸯刀则被他咬在嘴里。他这一幅剑拔弩张的气势，确有令人不敢小觑的派头。

李海花若无其事地对从内院缓缓走出的华惊虹道：“华师侄，事情的来龙去脉，陈师姐已经说得很清楚了，现在这个小子就在这里。”

华惊虹轻声应了一声，轻抚罗衣，缓步上前，来到场中。她好奇地看了看双手持刀，而且嘴里还咬着一把的彭无望，忽然对李海花道：“李师叔，你是要杀他，还是要捉他。”

金夫人立刻大声道：“华师侄，不必对他客气，请将他碎尸万段，为我的五个儿子填命。”华惊虹点了点头，来到彭无望的面前，轻声

道："这位公子，你也听见了，陈师叔说要取你性命，那就请恕小女子得罪了。"言语之间，似乎早就将彭无望看成了个待宰之人。

彭无望气得满脸通红，怒骂道："你这个臭丫头，年纪没见比我大，口气却大过我百倍。你以为你是谁？观音大士呀？"

他看了看李海花，又道："喂，那个谁呀，你也不是一定能打过我，怎么，还派自己的师侄来送死，你们越女宫断粮啦？"

李海花气得差点背过气去，大喝道："华师侄，还和这等市井小人罗嗦什么，快快取他性命。"花惊虹朗声道："遵命。"言罢，原来还在背上的越女宫天痕剑忽然神迹般跳到她的手中。她一刻未停，抖手一剑斜劈向尚在五丈开外的彭无望。

彭无望愣了一下，暗道："此女莫非失心疯了。"然而，正当他迟疑之间，一道比利剑更加锋锐的剑罡成浪尖形状扑面而来。彭无望急叫一声不好，猛吸一口气，身子闪电般横移一丈，堪堪将这股势不可挡的凌厉剑罡闪过，然而剑气擦身而过，令他浑身剧痛，犹如马上要散架一般。

"好厉害，"彭无望心底一阵惊骇，"她刚才那个谁更厉害百倍，这剑罡如此凌厉，只怕剑神顾天涯的威势也胜不了她多少。"

华惊虹看他闪过了自己练成的先天剑罡，惊喜地点了点头。所谓见猎心喜，花惊虹自领悟剑道以来，可以说是当者披靡，无人敢迎其锋，剑罡一出，更是不见对手。然而，彭无望能够闪开剑罡，而且行有余力，可见这一战似乎还有一点看头。

华惊虹微笑了一下，手中的天痕剑忽然展开了一束彩虹般的艳光，犹如一道娇媚照人的羽翼铺天盖地地罩向彭无望。

"是彩翼剑法！"观战的众越女宫弟子心中一阵火热的兴奋。这彩翼剑法乃是越女宫剑道到了极高境界才能够领悟的绝顶剑法之一，此剑法以丰富多变的剑式，演化出犹如凤凰羽翼开合舒展般雍容华美的剑招，出招者必须对剑道有深刻的体验，可以从心所欲地依照彩翼剑法的剑理临场创制出合适的招式，不但要克敌制胜，而且不失彩翼剑法华美动人的特点。若是只顾到克敌，则招式流于狠辣，失却了举重若轻，优美自如的风度，而过于追求招式的华美，又流于华而不实，徒增笑柄。

而此时华惊虹随手使出彩翼剑法，不但招式优雅华美到了令人颠倒迷醉的境界，而且剑势凌厉无匹，剑剑都是夺魂摄魄的索命杀招，实在已经得到了彩翼剑法的精髓所在。

彭无望那里挡得住如此繁复精奥的剑法，他只有奋力使出雾隐云龙刀法，双刀化为一片铜墙铁壁般的烂银光幕，单凭一口精纯悠长的真气，力撑局面。

就这样，两个人一攻一守，连过了七十多招，刀剑相交一百九十三次，仍然保持着僵持不下的局势。但是，此时的彭无望已经满头热汗，额角青筋暴露。而华惊虹不但未见一丝疲态，反而剑法使得更加得心应手，挥洒自如。

忽然间，花惊虹撤剑后退，剑交左手，接着剑华犹如流星般一闪，二十七道雪亮剑影分击向彭无望身上九处要害，十八个大小穴位。这二十七道剑影排成整齐精妙的雪花形状，二十七道剑光刚好排成三朵晶莹剔透的雪花。

彭无望一声长啸，灰色的身影猛虎般扑上前来，矫捷若龙般穿过层层剑影，双手长刀同时横江刀法中的“青翼横空”，厉电般的刀光犹如展翼横空的飞龙，劈向悠然自得地挥洒剑光的华惊虹。原来，彭无望知道如此齐奥难敌的剑招实在难以招架，所以只好来一招同归于尽，不顾一切地施展攻势刀法，意图抢回主动。然而，他虽然想得不错，但是怎奈华惊虹剑式太快，如迅雷急电，只见一朵雪花端端正正印在彭无望的左肩之上，彭无望急忙一个凌空倒翻身，才没有让这九剑印实，否则，整个左肩就要离身而去了。

“好！”观战的众越女宫弟子同声叫好。金天虹连忙来到师傅李海花身边，问道：“师父，华师妹似乎也使得是师父曾经使过的二十七劫剑，怎么会如此不同？”李海花爱怜地抚着她的头，笑道：“师父的二十七劫剑法远远不如你华师妹。二十七劫剑法虽然只有一招，但是运用之妙存乎一心。刚才花师侄所使的二十七劫，剑影交织成雪花形状，有个名堂，叫雪花劫。而且，华师侄还可以令剑影交织成八卦形状，那就是本宫剑法登峰造极之作，叫八卦劫。好徒儿，慢慢学吧，咱们越女宫的剑法神妙之处，学得越多，体会的就越深。”金天虹神色激动地用力点了点头，道：“徒儿定当瑾尊师尊教诲，刻苦用功。”

彭无望此时右手一抖，单刀插在地上，然后取过衔在嘴里的鸳鸯刀，奋力一掷，鸳鸯刀化为一道若有若无的银灰色影象，犹如梦魇中才会看见的诡异飞虹，沿着一条奇奥优美的弧线斩向华惊虹的腰腹要害。

此招一出，满场震惊，因为这一招充满狂放摄人的想象力和惊天动地的无敌气势，快如电，疾如风，攻掠如龙，飘逸如神。这正是彭无望自创出来的离手鸳鸯刀法。华惊虹虽然剑法如神，也不禁被这一招的威力所摄，不由自主地后退了一步，长剑轻舒，依着鸳鸯刀划出的奇美弧线轻轻一引，那气势如虹的鸳鸯飞刀立刻方向一转，激射上天，化为一片迎着烈日光芒的烟花火箭，险险看不见了踪影。

斗到此时，在场所有的越女宫弟子齐声欢呼叫好，纷纷称赞华惊虹此招以虚克实，以柔克刚，发挥了越女宫阴柔剑法险与柔的极至。

彭无望看在眼里，也不禁赞了一声："姑娘，好剑法，若在平时，彭某真服了你。"

"今日便又怎样？"华惊虹也因为自己使出这一招平日里绝难一挥而就的绝世剑法而心中窃喜，不觉口气中也亲切了少许。

"今日彭某为兄长报仇，虽然明知不敌，也绝不罢手，就算你武神转世，我也要打得你再去投胎。"彭无望仰首望天，右手麻利地撕下衣襟，包扎好了左肩的伤口。

"好大的狗胆，"李海花和金夫人齐声骂道。

"好，今日你我不分胜负，绝不罢休，彭兄以为如何？"花惊虹笑道。

"甚好，姑娘颇有豪气，彭某佩服。"彭无望仍然眼望青天，右手往背后一探，猛然抽出

一把精华耀眼，雪亮如秋水的长刀。

华惊虹眼力何等锐利，眼角轻扫长刀一眼，立刻郎声道："彭兄豪气惊人，直到此时才亮出看家本领，小女子深感钦佩。"

彭无望大声道："此刀乃师尊所赐，饱饮世间恶人鲜血，历尽沧桑，若非出于无奈，彭某焉敢让它再染风尘。"

此时鸳鸯刀已经落到彭无望的身前，只见他长啸一声，右手雪亮长刀刀芒猛然暴涨数倍，一刀砸在飞落而下的鸳鸯刀的刀柄之

上。“叮”的一声清音朗朗入耳，鸳鸯刀发出惊魂摄魄的嗡嗡闷响，怒电般笔直射向华惊虹的前胸。与此同时，彭无望右手长刀，左手单刀同时横举如雄鹰展翅，双脚一顿，身子激射向前，随着鸳鸯刀的走势和身攻上前来。

“来得好！”华惊虹立剑在胸，一招剑法中最为平淡无奇的“朝天一炷香”，长剑的尖端顶在飞射而来的鸳鸯刀的平刃之上。鸳鸯刀竟然凭空打了个转，倒射回来。彭无望没想到鸳鸯刀竟然会倒飞回来，危急间猛地一扭身，任凭鸳鸯刀划身而过，带出一蓬血雨。尽管如此，彭无望激射上前的身法并没有减缓，反而更加飞快。他的左手刀一横，接住了从身上喷出的血水，然后平平地一摸，数百点血滴飞溅向提剑胸前的华惊虹，而右手的长刀以开山断岳的气势斜劈而下。华惊虹清啸一声，天痕剑精华一闪，一蓬细雨般的剑光应手而生，以一路奇奥绵密的守势剑法推开了彭无望右手长刀的惊人攻势，然后长剑斜斜一带，将所有飞来的血滴纳入剑刃之上，长剑接着一推，划出一个曼妙的圆环，紧紧将彭无望的身形锁住。彭无望一声长啸，身子拔地而起，直跃向半空，然后左手单刀脱手飞出，奇怪的是此刀并非斩向华惊虹，而是盘旋着飞往别处。接着，彭无望双手握刀，长刀以力劈华山之势压顶劈来。

华惊虹没有想到彭无望在此危急时刻竟然凌空跃起，以以强击弱之势全力出击，她未及细想，身子往前一越，长剑忽悠悠划了个大圆弧，“当”地一声撞在彭无望竖劈下来的长刀之上。彭无望这一招劈空，身子一斜，似乎失去了平衡。华惊虹长剑一展，二十七剑犹如装上了强力机括般闪电击出。这二十七道剑影隐含奇门八卦方位布阵而出，奇妙的笼罩了方圆七丈所有可供腾挪的空间。这正是李海华曾经提到的越女宫剑法的登峰造极之作：二十七劫之八卦劫。

眼看着彭无望无幸于这一招惊天动地的绝世剑法。忽然，一道白芒如天外流星般回飞而来，扫向华惊虹的腰背。这一记先于华惊虹的八卦劫而击来，使得华惊虹不得不提前应变。只见她轻轻巧巧地一个旋身，轻易地避开了这一击，长剑依然有条不紊地递出了八卦劫。

彭无望看也没有看华惊虹的出手，半空中一个空心跟头跃在了这道白芒之上，身子立刻随着这道白芒电射出十丈的距离，不使一招而化解了华惊虹几乎可以以之横行天下的越女宫神剑。华惊虹这一招八

卦劫倾尽全力，况且她也是刚刚练成这式剑法，还不能收发自如，二十七道剑芒所列成的八卦影象全部击在地上，方圆七丈的青石板地犹如落了一道炸雷，青石板统统粉碎上扬，形成一个灰飞尘扬的圆圈。

在场的所有人都被华惊虹和彭无望的刀法剑法震慑住了，过了良久，竟然没有一个人能从刚才电光火石般的交手所带来的震撼中解脱出来，做出任何反应。

而华惊虹和彭无望却似乎把周围所有人的存在都忘却了，只是用双眼紧紧地锁死对方的身形，一动也不动。

彭无望此时已经身中九剑一刀，鲜血在自己的脚下迅速积成了大大的一滩，触目惊心，然而，从彭无望的神色中竟然无法找到一丝因重伤而萎靡不振的神情。只见他长刀在左，短刀在右，身子微弓前倾，双目怒睁，左腿屈膝蹲地，右脚前踏少许，宛如一只就要择人而食的猛虎。

华惊虹身子直挺挺地站立着，右手握剑，左手食指抚剑，捏了个兰花剑诀，衣带迎风，裙襟挥洒，她明眸闪烁，顾盼若情，犹如一位惜别人间，就要凌波归去的天外仙人，令人不禁升起顶礼膜拜的冲动。

“好厉害的剑手，她身为女子，年纪似乎也没我大，竟然练就了如此惊世骇俗的剑法，实在让人难以相信。可恨，我当初醉心雕虫小技，没有好好学武，若是我早几年遇上师父，就不会落到如今的下场。”彭无望强忍着因重伤而引起的一阵阵剧痛，和肌肉痉挛，稳稳地握着师父的长刀和鸳鸯刀。

“如此刀法，乃我平生仅见。”华惊虹好奇地打量着浑身浴血的彭无望，“此子不但刀法如神，而且坚毅不屈，若不是曾经身受重伤，功力只能使出八成，说不定今日还有一番苦战。”她从容地一摆长剑，朗声道：“彭兄，你已经身负重伤，还要逞强？”

彭无望苦笑了一下，大声道：“我知道今日定是无法为家门复仇，早就想要抽身离去，他日再来领教。不过，看来贵派众位高手似乎并不想放我走。”

华惊虹往左右一看，果然，所有越女宫的高手或是守住门口，或是守住围墙，布成了铁桶一般的阵形，摆出一副翁中捉鳖之势。

华惊虹暗暗叹了口气，心想：众位师叔师姐妹以多欺少，早就吃定了彭无望，今日就算赢个他，也没什么光彩。她想了想，转过头，对师叔李海华道："李师叔，今日之事，就此作罢如何。"

李海华何等样人，一下子就了解了自己这个师侄的心思，心想：换了自己，在这种情形之下也不会想要再打下去，胜之不武，实在无趣之极。一时之间，她回想起了自己初闯江湖时英风豪气，只感到自己的这个师侄不但继承了越女宫的神剑，而且继承了越女宫的英侠豪气，实在令人欣慰。她笑了笑，刚要点头答应，却见金夫人声嘶力竭地大声道："彭无望此子当诛，华师侄万勿手下留情。"她恶狠狠地盯着彭无望，又道，"彭无望，想要活命，就给我们跪地求饶。"李海华惊愕地看了金夫人一眼，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这就是当年叱咤风云的玉女神剑陈静华么？

突然之间，彭无望仰天虎啸一声，厉声道："彭某岂是摇尾乞怜之辈，看招。"他重新将鸳鸯刀咬在嘴上，左手长刀一挑，将本来立在地上的那把普通单刀挑到半空。然后右手握拳，奋力击向单刀刀身，只听叮的一声，单刀碎成十五六片。他接着用右手拿回鸳鸯刀，左手长刀一伸，将所有碎片纳入刀身，然后展动身形向华惊虹猛扑了过去。

华惊虹敛神凝气，天痕剑剑尖直指彭无望的来路，待彭无望来到身前一丈之内，猛然使出先天剑罡，五道青虹犹如五道屏风般层层封住彭无望的去路。接着华惊虹长剑一旋，八道剑罡应手而出，与那五道凝而未去的青虹合为一处，分击向彭无望全身三十六处大穴，而且封死了彭无望所有可供腾挪的去处。这正是越女宫不传之密八阵图。

彭无望厉啸一声，长刀划起一道惊虹，使出了横江刀法的杀招"青翼横空"，但是，这一次，他将这一招使得出奇的缓慢，而且分成了若干个不可解释的段落。在每一个段落，一片单刀碎片就应刀而出，划出一个个怪异的曲线，击向华惊虹的要害，迫使她无法有效的施出八阵图的杀招。华惊虹眼力惊人，看出这些碎刀片所依循的轨迹正是云龙长风刀杀招的出招轨迹，"龙困浅滩"，"风随云龙"，"龙飞在天"，"云龙探抓"，"龙腾深涧"，"龙形百变"，"猛龙腾海"，"龙行万里"，"游龙戏凤"。这正是彭无望平时百思不得其解的云龙长风刀的绝顶杀招"长风起万龙"。今日被华惊虹一迫，竟然依靠一柄碎成十五六片的单刀使了出来。

在华惊虹眼里，此时的彭无望犹如身化千万，每一个彭无望都在向她出招，而且每个彭无望所出的招式都不一样。

“好刀！”华惊虹扬声赞道，她清啸一声，身子飞旋升起，天痕剑精华跌现，八阵图剑法应手而出，依照伏曦六十四卦的方位，数十道剑罡喷薄而出，在地上激起高达丈许的烟尘，几乎所有向她击来的碎刀片都被她一一震碎。

华惊虹立刻转守为攻，身子犹如乳燕穿云，穿过被她的剑罡激起，仍未消退的烟尘，天痕剑一阵微颤，带起一涛强过一涛青芒，剑气所经之处，爆裂之声阵阵传来，原来是金府青石板地经不起华惊虹的剑气而破裂。彭无望长刀鸳鸯刀并举，依着刚刚使出的长风起万龙的余势，堪堪抵着华惊虹一波高过一波攻势。华惊虹得遇高手，杀招尽出，痛快淋漓，心中狂喜异常，只听她再次清啸一声，长剑剑招越递越快，青芒如浪，一浪高过一浪，到了分时，华惊虹清吟若凤鸣，身子冲天而起，天痕剑凝为一道厉芒劈波斩浪而来。此时的华惊虹宛如凌波踏浪的东海仙子般飘逸出尘，而剑招也如天外经虹，奇幻瑰丽，不可方物。

“超海神剑”！李海华和众为葬剑池高手同声低呼，面面相觑，都有着无尽的喜色和震惊。原来，越女宫八十一路剑法中，最为神秘而不可解释的是第八十一路剑法“超海剑法”。这路剑法只有剑意，而无剑招，更无心法。历来只有在剑道上修为到了炉火纯青的高人，才能够略窥门径。史上只有王琼一人得悟此套神剑，并以此为根基，悟出了天山三十六路神剑，开创了天山派。

如今“超海剑法”再现江湖，而且出自一个未满二十岁的少女手中，怎能不让众位葬剑池高手，欣喜若狂。

彭无望只感到自己犹如一叶扁舟被卷入了一场铺天盖地的海啸之中，满目皆是森寒刺目的剑光，满耳都是凄厉的剑啸之音，周身都被寒冷入骨的剑气包围。彭无望此时只感到万念俱灰，如此剑法，就算是师父亲临，也难以抵挡，自己彭门一门血仇，再也无望洗雪一清。

只听得“轰”的一声，彭无望的长刀，鸳鸯刀统统被震飞出了三丈之外，身子打横飞出，重重摔在地上。华惊虹的剑余势未衰，眼看就要将彭无望砍成两端。

突然之间，华惊虹手腕一抖，天痕剑斜飞了出去，插在彭无望的身边三尺之处。彭无望奋力撑起身子，怒道：“姑娘不必手下留情，彭某技不如人，死而无怨。”

华惊虹默然半晌，忽然对李海华道：“李师叔，师侄甚想留下此人性命，不知你意下如何。”金夫人刚要说话，李海华一抬手，拦住了她的话头，道：“恭喜华师侄，此次得悟超海剑法，师姐若是知道，定必欣喜异常。”

华惊虹笑了笑，道：“这次得悟神剑，彭无望此子居功至伟，若非他以绝世刀法相邀，师侄自问此生都无缘一窥超海剑法的神髓。”

李海华想了想，道：“饶他一命，又有何妨，反正他还是会自己送上门来。”此话一出，一方面同意了华惊虹的要求，另一方面，也向金夫人暗示：彭无望还是会到越女宫来找你，到时候，要杀要剐，悉听尊便。金夫人不敢再作争辩，只有狠狠着不出声。

华惊虹对彭无望道：“你走吧，金氏夫妇我们带走了，你想要找他们，就到越女宫去吧。”彭无望看了看金家夫妇一眼，怒哼了一声，用力支起身子，想要站起来，然而他身上轻重伤不下二三十处，根本使不出半点劲来，只站起一半身子，又仰天摔倒在地。

一众越女宫年轻弟子忍不住哄笑了起来。华惊红心中不忍，抢上前几步，伸手想要扶他起来。彭无望大怒，奋力甩开她的双手，道：“彭某未成废人，姑娘不必费心。”

越女宫弟子纷纷鼓噪起来：“不知好歹！”“我们华师姐扶你一把，是你几生修来的，自以为了不起。”“混账，我们已经饶你一命，还如此嚣张！”

华惊虹一抬手，制止了众人的喝骂。此时，彭无望已经连试了三次，仍然没有站起身子。他嘶哑地低吼一声，就地一滚，滚到长刀和鸳鸯刀旁边，伸手将鸳鸯刀放入怀中，然后右手握住长刀，奋力在地上一撑，这才站直了身子。

华惊虹悚然动容，拱手道：“彭兄傲骨，小女子佩服。”彭无望剧烈地咳嗽了数声，哑声道：“姑娘虽然是非不分，然而本质不坏，若在平时，我倒要结交一番，不过此番，咳，咳，恐怕在下不久又要领教姑娘高招。”言罢，转身一瘸一拐地走了。华惊虹默默注视着他远去的背影，一时之间竟然有些愣住了。

李海华笑着走到华惊虹身边，道：“华师侄，此子确有过人之处。”华惊虹点了点头，喃喃道：“如此敌手，真是可遇而不可求。”李海华同意地一颌首，道：“既然超海剑法已成，师侄有何打算？”华惊虹双目之中神光一动，道：“师叔，我想回黟山向师父禀明一切，然后带同本宫精锐直奔天山。”

李海华一拍手，道：“对，相比之下，与少林的争强斗胜已经是小事一桩。既然你已经有超海剑法傍身，你就有了挑战剑神顾天涯的资格。是时候为越女宫争回一口气了。自从王琼叛逃出宫，越女宫一直受制于天山派，武林之中都认为以剑法论，天山派竟胜我们一筹，还有什么剑出天山之说，这实在是越女宫的奇耻大辱。如今终于有复仇的一天，真是天大的好消息。”华惊虹赞同地点了点头。

“好！”李海华扬声道，“整队，回宫。”

第十九章惊闻噩耗

彭无望刚刚走出洛阳金府就感到天旋地转，满眼金星乱闪，从浑身的剑伤处传来阵阵剜心蚀骨般的痛楚。他茫然看了看周围的街道行人，沉沉地叹了口气，拼命挨到街角的一处不显眼的墙根下，缓缓蹲下身，想勉强运气疗伤。但是，他刚刚千辛万苦地提起一股真气，突然胸腹之间传来一阵剧痛。他眼前一黑，猛地扑倒在地上。

不知过了多久，彭无望缓缓从昏迷中醒转过来，发现自己身处一处客房之中。屋中的摆设十分朴素简陋。只有一床，一个木架，架上放了一个黄铜脸盆，屋角放了两个简朴的木椅，还有一张黄木桌子，桌子的一角放了一盏油灯。

彭无望环顾了一下四周，看不出自己身在何处，于是提高声音问道："请问有人么？"听到他的声音，立刻有一个僧人打扮的青年冲了进来，见他醒了过来，惊喜地道："彭施主，你终于醒了，太好了。"

"这位师傅，请问我这是在哪里？"彭无望茫然问道。

"哦，施主，这里是少林寺。"这个青年僧人双手合十道。

"少林寺！我怎么会在这里？"彭无望惊奇地问道。

"这个，是大师兄郑担山送你回来的，你一连昏迷了三天，大师兄命我们一定要细心照料于你。"那位僧人道。

"我和贵师兄素未谋面，承他如此照顾，实在惶恐。"彭无望诚恳地说，"不知贵师兄身在何处，可否一见，让彭某当面致谢。"

那位僧人一拍脑袋，道："对了，彭施主终于醒转过来，这个天大的喜讯一定要尽快告诉大师兄才对。彭施主，请你稍候，我立刻去找大师兄去。"言罢，转身飞奔出了客房。

彭无望错愕了半晌，刚刚回过神来，一个身材雄伟魁梧的壮汉已经大踏步走进了客房。此人中等身材，但是肩膀极宽，肌肉结实粗壮，国字脸，粗眉阔鼻，大嘴大耳。他的眼睛非常醒目，左眼大如铜铃，右眼细小成一线，赫然是个大小眼。他的头上一根头发也没有，油光锃亮，显然是少林派人士。

那位青年僧人随着那个壮汉一起进来，朗声道："彭施主，这位就是我们的大师兄铜拳铁掌郑担山，武林人称僧公子，乃是武林七公子

之一。”

只见那郑担山大手掌一挥，道：“行了，虚延，不必在这里为我吹嘘了，没的让彭兄弟笑话。你先出去，我和彭兄有话要说。”

那位年轻僧人向彭无望合什行礼后，转身出了房门。

彭无望挣扎着想从床上爬起来，却被郑担山一把拦住，道：“彭兄弟不必客气，你重伤初愈，还是躺着说话吧。”

彭无望勉强一抱拳，道：“大师你好，多谢你相救之恩。”

郑担山脸色尴尬，大手用力挠了挠头，道：“彭兄弟不必客气，其实，嗨，其实我不是和尚，我只不过是个秃子。武林中人叫我僧公子，其实是个误会。郑某从来没有出过家，是少林俗家弟子。”

彭无望险些笑出声来，忙道：“郑兄，彭某冒失，请恕罪。”

郑担山笑了笑，道：“不知者不怪，对了，彭兄，你既然已经醒了，说明你的伤势已经转危为安，恭喜恭喜。看来，少林大还丹还是效用如神。”

彭无望大惊，道：“怎么，郑兄将少林疗伤圣药大还丹与我治病！彭某贱命一条，实在承受不起。”

郑担山笑道：“应该是我们少林寺向你致谢才是。彭兄不必客气。”

彭无望大惑不解，道：“彭某与少林寺毫无瓜葛，不知郑兄所指何事？”

郑担山展颜一笑，道：“彭兄，你可知道，你与剑仙子华惊虹的一场大战，挽救了少林寺的天下第一派的声誉。”

彭无望丈二金刚摸不到头脑，问道：“不知道郑兄此话何解？”

郑担山笑道：“彭兄，实不相瞒，你可知道越女宫此次大举下山，所为何事？他们是冲着少林寺来的，华惊虹是希望凭借一身惊天动地的神剑，会战少林高手，为越女宫夺回天下第一派的美名。”

彭无望大惊道：“竟有此事，越女宫实在太目中无人了！”

郑担山叹了口气，道：“当初我千里迢迢希望快速赶回少林寺增援，在路上看到越女宫的神鹤，心中一时好奇，就潜近查探越女宫的虚实，这才发现越女宫的实力实在惊人，不但华惊虹剑法惊人，而且

随行的葬剑池护法也个个是不可多得的绝世高手。当时我心里就没了底儿，盘算少林寺的实力虽然雄厚，但是恐怕也难以抵挡如此强大的阵容。”

彭无望忙道：“非也，少林寺七十二绝技名闻天下，足以和越女宫分庭抗礼。”

郑担山叹道：“我开始也是这么想的，后来我听到了有关你和洛阳金家的恩怨，见到越女宫的人想去插手你和金家的是非，所以就潜进金家，希望见识见识越女宫的剑法，当然，也希望伺机相助于你。但是，看到华惊虹的彩翼剑法后，我便有了难以匹敌的难过感觉。嘿，真是好剑法。”

彭无望陪他叹了口气，道：“我虽不知道什么是彩翼剑法，但是华惊虹剑法如神，彭某实在自叹不如。”

郑担山一拍他的肩膀，道：“所以我非常佩服你，真的。嘿，我不太会说话。不过，见识过华惊虹的剑罡后，我是说什么都不敢冲出去和她放对了。可是彭兄弟你可真厉害，竟然还和她拼斗了如此之久，交手不下四百余招，真是虽败尤荣。后来，我听到华惊虹对葬剑池首席护法李海华说她已经悟出了超海剑法，准备去天山找顾天涯的晦气，我们少林寺才逃过一劫。如果不是彭兄弟你拼命阻击了华惊虹的进攻，令她转了念头，我们少林寺这一次，恐怕凶多吉少了。”

彭无望满脸愧色，道：“郑兄言重了，彭某竭尽全力，仍然败在一位年华不满双十的少女手下，实在惭愧。”

郑担山忙道：“彭兄弟千万别这么说，华惊虹的武功已经到了惊世骇俗的地步，换了是我，根本接不下五十招。尤其是她的剑罡，真是厉害。等闲高手如果能够使出一道剑罡，已经足够称霸一时，此女倒好，一出手就是几十道，端的是山崩地裂之势。好家伙，我已经和本寺的长老们说了此事。看来就算是罗汉堂，般若院和达摩院的高手也难以相抗衡。”

彭无望道：“郑兄，我彭某决不会与越女宫善罢甘休，待我伤好之后，一定要刻苦练功，再上黟山和华惊虹一决高下。”

郑担山拍了拍光头，又道：“听到彭兄此话，在下实在佩服。对了，峨嵋华不凡已经用飞鸽传书告知于我，你四弟和飞虎镖局众位兄弟家眷已经抵达四川成都，兄弟可以放心了。只是……”

彭无望心中一惊："怎的？"

郑担山叹了口气，道："在去往成都的路上，你们镖队遇上巴西郡剧盗蜀山寨巴山七煞的截击，你们的司库司徒仁力战不屈，饮箭身亡，你四弟和多数兄弟都受了伤，还好你结义兄长华不凡接到讯息，率领浣花剑派的众高手前去营救，才让你们的镖队幸免于难。不过，华兄就身受重伤，其他的浣花派高手也伤亡惨重。"

彭无望只感到似乎有一只无形的巨手将自己的身子用力地晃了晃，满眼金星乱冒。郑担山连忙一把扶住他，谦声道："对不住，这些恶讯应该迟些让你知道，可是我的嘴实在管不住。"彭无望深深吸了一口气，轻轻摆了摆手，道："郑兄，我没有事。能否请你告诉我，华大哥的伤势如何？"

"华兄似乎并无大碍，可惜司徒大叔忠心护主，死得极为惨烈，身中数十箭，火化之时，更烧出了两升的箭头。华兄在传书中再三立誓，定要为司徒前辈讨回公道。"郑担山连忙说。

"蜀山寨，我定要将你们杀个鸡犬不留。"彭无望奋力一拍桌子，彭的一声，一张黄木桌子四分五裂，碎片纷纷散落在地。

郑担山又道："彭兄，千万莫要冲动，巴山七煞绝不简单，并不是容易对付的。"

彭无望怒哼道："管他如何，我彭无望一人一刀，无牵无挂，定要杀他个痛快。"

郑担山叹道："彭兄，那巴山七煞不但个个武功强横，而且人人诡计多端，更擅用毒药暗器，在武林中闻名已久，决非易与之辈。

当初，华兄曾经遍邀蜀中高手攻入蜀山寨，但是却被困在寨里的埋伏之中，好不容易杀出重围，但是人手损折过半，可谓铩羽而回。听说巴山七煞和巴陵郡的大梁朝皇帝萧铣以及江南林士弘狼狈为奸，欲联手对付将要南下的唐军。

蜀山寨易守难攻，位于蜀道要冲，扼巴蜀而镇汉中，连汉中的唐军对他们都没有丝毫办法。彭兄若要对付他们，最好等到我们邀齐了帮手，再从长计议。"

彭无望闭上嘴不再说话，但是心里却涌起了滔天巨浪。

第二十章青凤堂主

巴陵郡洞庭湖畔，君山岛上，湘妃竹林之中，青凤堂总舵内一片肃杀之气，令人再也感不到洞庭湖风景的秀丽迷人。青凤堂主一身青衫，斜挎一柄青鱼皮鞘的青锋剑，脸上罩着一块青色手帕，默默站立在靠一扇没有湘妃竹遮挡的窗前，看着夕阳慢慢隐向洞庭湖中。他已经许久没有说话了，站在总舵之内的青凤堂所有特级杀手和仅存的三大元老心中不禁一阵阵的发冷，因为青凤堂主沉默的越久，他做出的处罚就越严重。

这一次青凤堂的集会，青凤堂主未说一言，已经拔剑斩杀了猎豹舵和降龙舵的舵主，任由他们的尸体横放在总舵的大厅之内。看着两位舵主临死时惊恐万状的面容，厅内的青凤堂高手人人自危，没人敢发一言。

“猎豹，降龙二舵舵主受命活捉巧手匠李读，并暗杀百无不知方百通，两个月过去了仍无进展，死不足惜。”良久，青凤堂主终于开口说话了，众人心中发而松了口气。“罗兄弟，你说，你在扑杀方百通之时，为何空手而回？”

罗一啸咽了一口唾沫，大声道：“禀堂主，属下本来有十足把握取方百通的首纪，然而却遇到神龙公子华不凡和另外一个彭姓少年的阻截，以至功败垂成。”

青凤堂主听罢，沉吟了一会儿，道：“华不凡的浣花剑法确有一功，但是应该不会放在罗兄弟的眼里。你说的彭姓少年可是最近因为与洛阳金百霸的恩怨而闹得沸沸扬扬的青州彭无望？”

罗一啸想了想，道：“属下未敢确定，但是依据传闻，彭无望性格行事，和与我交手的彭姓少年颇为相似。”

青凤堂主点了点头，道：“这就是了，你过来！”这一句话抬高了嗓门，声如洪钟，镇得在场的众人耳中轰轰作响。一个浑身绷带的黑衣杀手连滚带爬地跑进厅来，东倒西歪地跪在青凤堂主的面前。

“你说，”青凤堂主大声道，“踏月追魂差博是被谁所杀。”

那名黑衣杀手颤声道：“差长老是被青州彭门的彭无望所杀。”

罗一啸大惊道："差老弟是被他所杀？他用了什么招式，和差老弟拆了多少招？"

厅中所有人都露出凝神倾听的表情，因为大家心中都在猜测这一次的集会一定是选拔人手暗杀彭无望，所以彭无望的武功招式就格外引人注意。

那名黑衣杀手颤声道："小人并未看清彭无望出手的招式，只看到一道精亮耀眼的白虹刹那间穿过差长老的胸膛，差长老根本来不及发招。彭无望一出手，我们同去的两个兄弟就横死当场，而我也被削掉一条左臂，第二刀便要了差长老的性命，刀法凌厉无比。"

青凤堂主"嗯"了一声，转过头对罗一啸道："罗兄弟，你怎么看？"罗一啸双目圆睁，大声道："这一定是那彭无望的离手刀法。据彭无望当初所说，此刀法为他所自创。如此看来，这路刀法果然凄厉凶悍，竟让差老弟未及发出一招。说来惭愧，我也败在这路诡异的刀法之下，腰上挨了一刀，伤得不轻。"

青凤堂主又"嗯"了一声，缓缓道："此人屡次坏我大事，必须铲除。照此看来此子武功奇高，卢兄弟！"四大元老之一的魔斧卢在远踏前一步，朗声道："堂主，请吩咐。"青凤堂主道："卢兄弟，你带领麾下三名金带杀手立刻去洛阳扑杀彭无望，一月成事，逾时必咎。""是。"卢在远轰然答道。

忽然，罗一啸走上前来，躬身道："堂主，属下已经和彭无望约好，待属下伤愈复出，便和他一决生死，还请堂主见谅。"

青凤堂主哼了一声，道："罗兄弟，你我都身为杀手，岂可意气用事。"此话一出，在场众人心中都是一紧，替罗一啸捏了一把冷汗。罗一啸脖子一梗，沉声道："罗某承诺在前，不愿违背，请堂主开恩。"

青凤堂主眼中厉芒一闪，冷然道："你想抗命？"

罗一啸默然半晌，沉声道："大丈夫一言成诺，生死无悔。如若堂主不允，便请赐罗一啸一死。"

青凤堂主点了点头，道："算了，罗兄弟豪杰本色，应该如此。卢兄弟。"

卢在远道："是，堂主。"

“带领你手下高手伏杀方百通父女，如若彭无望出手相助，杀无赦。”

罗一啸垂下头去，不再说话。

青凤堂主看了看仍然跪在身前的黑衣杀手，冷然道：“入我青凤堂，生死已成等闲之事，贪生怕死，苟延残喘者，有不如无。”言罢右手轻抚腰畔的青锋剑。众人只见眼前微弱的青芒一闪。那名黑衣杀手惨呼着从地上直蹦起来，跌跌撞撞地向厅外跑去，刚刚跑出门外，他的身子忽然从正中间裂开，分成了整整齐齐的两片，跌落于尘埃之中，鲜血宛如烟花般四外飞溅，将湘妃竹林的地面染成了赤红色。

第二十一章杀机四伏

方百通和方梦菁父女在嵩山派已经做客多日，仍然迟迟没有看见彭无望从洛阳金家回来，心中不禁对他都有些挂念。这一日，方百通对方梦菁道："梦菁，彭无望彭小兄已经去了多日，但是始终未见回来，不知是否出了什么意外？"方梦菁扶了扶垂在额前的秀发，轻声道："彭兄武功高强，而且机警坚毅，决不会出什么大的乱子，我唯一担心的就是越女宫高手可能已经插手了金彭两家的恩怨。"方百通抚须道："越女宫高手如云，如果大队人马前来，彭小兄绝难占得什么便宜，但是，越女宫远在江南，不会这么快就赶到了吧？"

方梦菁想了想道："不如我们到洛阳看一看，一切便知分晓。"方百通叹道："如今我们托蔽于嵩山派，给人家带来很多不便，若是抽身离去，倒也不失为一个办法。起码不会连累旁人。"方梦菁笑道："爹爹所言甚是。想那青凤堂也不敢在豪杰云集的河南洛阳惹是生非。"当即，方氏父女二人收拾好了简易的行李，在书桌上留下了一封书函，便准备动身。

谁知二人刚刚走出大门，已经有嵩山派的弟子报知了掌门人剪水鞭谢满庭。谢满庭此时正在和刚从少林寺来做客的昔日抵抗王世充的战友无畏僧下棋聊天，一听说方百通父女留函出走，大惊失色，连忙协同无畏僧一起迎了出来。

"方先生，慢走！"性如烈火的谢满庭大声喝道。方百通和方梦菁互望了一眼，同时苦笑。"方先生，不知我嵩山派有何怠慢之处，竟然要不告而别。"谢满庭大声道。

"谢掌门万勿责怪，"方百通先生一揖到地，"只是小老儿生性爱好游玩，实在不愿在一地耽搁太久。"

谢满庭满脸难色："当日彭兄弟将你们父女交托于我，言道青凤堂正在追杀于你，要我护你们的周全。彭兄弟曾有大恩于我，如果我让你们有什么闪失，我谢某实在无颜面对彭兄弟。"方梦菁灵机一动，道："谢掌门，我们父女正要到洛阳去打探彭兄弟的行踪。他为家人复仇，已经去了数日，仍然不见回来，不知是否出了什么意外？既然他是谢掌门的恩人，不如我们一同到洛阳打探一番。"

谢满庭想了想，道："如此也好。"

这时，无畏僧忽然道：“你们说的彭兄弟，是不是那个和洛阳金家结仇的彭门子弟？”

谢满庭忙道：“正是此人。他小小年纪，刀法却高明得很，我的揽龙鞭法也不是他的对手。不但如此，此人英雄了得，以德报怨，在金百霸的刀口之下救了我的性命，对我有天高地厚之恩。”

无畏僧大喜道：“太好了，我生平最爱结交英雄人物，今日既然有机会见到如此好汉，岂能错过？”

方百通仰天大笑道：“早闻少林无畏僧人在空门，心在凡尘，不脱豪杰本色，如今看来，果然如此。”无畏僧也笑道：“方先生好一张臭嘴，你敢揭我的短，我定不饶你。”众人一起大笑起来。

这时，一个少林弟子从太室山下飞奔而来，正是那个郑担山的师弟。无畏僧见状，对方百通和谢满庭道：“方兄，谢兄，我的师侄来了，寺里可能有事，且等我一下。”谢满庭大声道：“你这个和尚事可真多，快去快去。”

无畏僧不以为许，大步来到那个少林弟子面前，道：“本经，有什么急事找我？”本经见到无畏僧大喜道：“师叔，天大的好事，黟山越女宫的高手已经取消了此次来少林挑战的安排，我们这一次化险为夷了。方丈特意让我来通知你一声。”

无畏僧大怒：“混账，难道我们少林寺会怕那个什么越女宫高手？你这个家伙，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

本经忙道：“师叔，这一次越女宫派来的是一个会使超海剑法的高手，据郑师兄道，那个高手可以一口气使出六十四道剑罡，乃是百年难遇的绝代高手。这一次没有找到咱们少林寺，实在侥幸哪，师叔。”

无畏僧倒吸一口冷气：“什么，那不是比仙羽一剑左念秋还要高明，超海神剑能够再现江湖，实在祸福难料啊。”

他看了看本经一眼，又道：“这么说她不会来了？”

本经道：“对，她已经转道天山，说是超海神剑艺成，要去挑战以倾城剑法著称于世的天山剑神顾天涯。”

无畏僧眉毛轻挑，叹道：“二十年来，终于有人敢到天山挑战剑神顾天涯了。此人有此魄力，看来一身武功已经到了巅峰之境。惭愧，

我少林寺虽然人才辈出，但是无人武功能够到如此傲视武林的地步。难道她竟是那个无忧师兄口中的那个什么剑仙子？”

本经躬身道：“正是。”

无畏僧沉吟了一会儿，道：“那么，她为什么突然改变主意，不再挑战少林了？”其实他心里在思量：为什么她不顺道把少林寺给挑了？

本经道：“郑师兄道，那个女子在与青州彭无望的交手中领悟到了剑法的极至，悟出了百年未现江湖的超海剑法。根据郑师兄的推测，她可能是急于在剑神顾天涯手中印证这路剑法。郑师兄还说如果没有和她势均力敌的高手与她过招，她根本无法使出超海剑法，所以……”本经不敢再说下去。

但是无畏僧心里明白，在剑仙子华惊虹心中，在少林寺已经没有和她势均力敌的绝代高手了。无畏僧沉重地叹了一口气，道：“英雄出少年，英雄出少年啊！”他忽然想起一事，道：“刚才你说彭无望，他怎样了？”

本经道：“彭无望被华惊虹打成重伤，现在正在少林寺别院修养，郑师兄正在陪他。”

“好，好，你先回去。”无畏僧道。

本经转头飞奔而去，无畏僧来到方谢二人身边，笑道：“方兄，谢兄，方姑娘，这下好了，不必再到洛阳了。彭小兄正在我少林别院疗伤，咱们这就去见见这个最近武林风头最健的小伙子。”

方梦菁关心地问：“他的伤势如何？”

谢满庭也关切地问：“怎么？凭彭小兄的武功，竟有人把他打成重伤！”

方百通道：“你们无须性急，到时候相信彭小兄自会向我们说明。”众人议论纷纷地向少室山走去。

话说彭无望在少林寺又修养了一两日，心中系挂司徒大叔血海深仇，那里安定的下来。这一日，看看自己的身子能跑能跳，全无大碍，立刻收拾行囊准备出发到巴蜀去，任凭郑担山如何苦口婆心的劝阻，他都全然不听。最后，郑担山只好亲自送彭无望出了少林寺。

在少林寺后山的树林里，郑担山对彭无望道：“彭兄弟，本来我实在希望和你多聚几日，但是既然你报仇心切，我也不便强留。这几天

少林寺在用人之际，我不能离开，待以后几日，江湖上平静下来，我郑担山一定赶赴巴蜀，与彭兄并肩作战。”彭无望连忙道：“郑大哥太客气了，报仇乃是彭家私事，不便劳烦郑大哥，我快去快回，希望很快能回来和郑大哥喝酒聊天。”

郑担山听得豪兴大发，道：“兄弟，果然豪气迫人。为兄佩服。对了，我已经飞鸽传书给华六弟，他会在巴蜀接应你。巴山七煞实力足够和整个巴蜀白道武林和官兵对抗，千万不要鲁莽行事。”彭无望笑了笑，道：“彭门血仇，不能假手于人，郑大哥好意，彭某心领了。”郑担山叹道：“彭兄弟末要太固执了。”彭无望摆摆手，笑了笑，不再多言。郑担山叹了口气，不再规劝，用力拍了拍彭无望的肩膀。彭无望向他拱了拱手，道：“告辞了。”郑担山正要拱手回礼，突然彭无望一摆手，皱眉道：“不对，有杀气。”

第二十二章密林遇袭

魔斧卢在远接到青凤堂主的命令，当即带领本部最为精干的三名金带杀手飞骑赶往方百通父女出没的河南境内。卢在远五短身材，但是手中的宣华大斧却奇大无比，就象船桨般大小，十分可怖。但是他的斧法却另辟蹊径，以阴柔的招数为主，而斧上的劲力却是阳刚内力，这一阴一柔，成了卢在远成名江湖的本钱，为他赚得魔斧的美名，武功只在差博之上。死在他手上的成名人物足有百人，而且大多人是在自己的同门好友共聚一堂之时，被魔斧卢在远当众击杀。卢在远杀人之后，往往轻松自如地冲开被害人同门亲友的围杀，飘然而去，成了武林中人的可怕梦魇。魔斧之称，由此而来。青凤堂横行江湖三四十年，其中相当数量的名声是卢在远创下来的。所以，卢在远的武功不但极高，而且手下也是青凤堂中的精英。

这次随同他一起赶赴河南的高手，就是打闪剑岳廉，阴阳剑赵放，和千手追魂程红衣。打闪剑岳廉以左手快剑著称，左手剑在弹指间可以发出八剑，每一剑都能够准确地刺中人身的一处死穴，出道江湖以来，向来以一剑毙命，江湖中人闻名丧胆。在他的杀人纪录里，赫然有三位少林寺的无字辈高手名僧。阴阳剑赵放以一柄长约四尺的长剑和一柄七寸左右的短剑闻名江湖。长剑为阳，短剑为阴，招法刚柔并济，诡异莫测。长剑的剑法源自嵩山嵩阳神剑，刚猛凶悍，也还罢了，短剑招法却乃青凤堂主亲传的追风刺的招法演化而来，最长于埋身搏击，逼人决胜负于刹那尺寸只见，凶险异常。而三人中最为可怕的，就是千手追魂程红衣。他的祖父就是飞燕回翔的制造者，毒阎王程江。程红衣不但身藏飞燕回翔，而且更研究出了巧妙操控这种诡异暗器的法门，令飞燕回翔更加可怕。而且，程红衣还以一手连珠满天花雨掷金针暗器手法名镇江湖。这手满天花雨的手法本来是两晋时期鲜卑族女子高手慕容飞霞首创的暗器手法，用来一次掷出两百三十枚绣花针，分射多人，或是全身大小要害。而在程红衣手中，这套手法被改制成了一次掷出三十六枚重约七两的三棱透骨镖，而且连环不停，直到射完囊中四百余枚透骨镖为止。虽然暗器的数量减少了，但是威力却提升了一倍不止，在他将连珠镖的手法使发了的时候，透骨

镖满天飞舞，犹如一个百余人的弓箭队在轮流发射一般，令人不寒而栗。

这四个青凤堂的顶梁杀手在这一天已经来到了太室山下，作伏杀方百通父女的准备。在嵩山派卧底的回报中，本来提到方百通父女将会到洛阳打探彭无望的消息，但是不久之后，又有探子回报说方百通父女将随同无畏僧和谢满庭前往少林寺。仓促之下，卢在远当机立断决定在嵩山少室山的密林中埋伏，一口气解决方百通父女，无畏僧和谢满庭。

本来，青凤堂行事一向谨慎，不会多生事端。然而，自从青凤堂多次截杀方百通父女未遂，还损兵折将以来，江湖之中对青凤堂的恐惧已经开始减退。更加上武林七公子联手通檄天下，共同剿灭青凤堂，武林中响应的门派竟然不少，令青凤堂威风日减。所以这一次卢在远决定以此行动立威天下，重振青凤堂声威。再加上这次出手的阵容十分庞大，本来是要对付曾经一招间杀死踏月追魂差博的彭无望的。现在彭无望不在，虽然无畏僧武功高强，武林中盛名久享，谢满庭也是威震天下的高手，但是敌暗我明，而且青凤堂来此的都是精英猛将，所以卢在远并不担心。

四名青凤堂高手观察完地形，立刻分散埋伏，藏身于直通少林寺正门的林间小路两旁的树林之中。

这四个人杀人累累，杀气异常浓厚，虽然他们尽力屏气宁声，收敛气息，但是森寒杀气仍然让天赋异禀，对杀气极为敏感的彭无望感察到了。

彭无望一拉郑担山的衣袖，道："有人在林间埋伏，快去看看。"郑担山一怔，道："彭兄如何得知的。"彭无望茫然摇了摇头，从腰间拔出仅剩的这把齐笑云赠送的精炼长刀，纵身窜进密林深处，郑担山一头雾水，挠了挠光头，跟在他的后面。

越往林深处行去，彭无望越感到杀气浓厚，他的直觉感到敌人似乎就在自己的身旁。他凝神在林中仔细地察看，突然发现在路旁的一株遮天蔽日的古树之上，露出一只青黑色的武靴。彭无望立刻大喝一声："暗算伤人的鼠辈，快快现身。"言罢一个腾跃，越上那株古树，长刀精华闪烁，象那片藏人的树阴劈去。

藏在古树之上的正是打闪剑岳廉，他本来以为自己的藏身之处天衣无缝，没想到竟然被彭无望看破，心中大惊，飞快地抽出长剑，一招落英在林，斜斜刺向彭无望的顶门。彭无望断喝一声，长刀变砍为封，在间不容发的刹那克开了长剑。岳廉一吐气，剑光急闪，数十剑如狂风暴雨般刺向彭无望。彭无望自从身入江湖，从来没有见过纯以速度取胜的快剑，一时之间竟然被岳廉攻了个手忙脚乱。但是他刀光错落，虽然失之法度，但是也老老实实地一一挡下了岳廉如潮的攻势。这时，郑担山也赶到了树下，一腾身越上树梢，一招“百步神拳”隔空打向岳廉。岳廉出道以来，一向以一招克敌，这一回自己的快剑竟然被来人全部挡下，心中惊讶万分，这时郑担山的百步神拳已经隔空打至，浑厚的拳风几乎让他窒息。岳廉连忙一个翻身跃下树。郑担山的隔空拳打在树丫上，碗口粗的一棵树干被拳风催折，和岳廉一起落下地来。

无巧不成书，此时方百通一行人正好出现在这条小路之上。卢在远立刻下令：“不必管岳廉，上。”程红衣首先发难，双手一抖，三十六枚三棱透骨镖暴风雨般袭向方百通等四人。卢在远和赵放双斧和双剑交剪而下，随着三十六枚透骨镖闪电间来到四人面前。

无畏僧以刀法见长，此刻身上没有戒刀，心中一急，连忙使出自己成名的绝技袈裟伏魔功，一把把身上的紫金袈裟解了下来，抖手掷向飞扑而来的卢在远和赵放。这件袈裟灌注了无畏僧三十年的精纯阳刚气功，劲气横溢，宛如一面厚厚的墙壁一般，所有激射而来的飞镖全部被这股气劲挡了回去。谢满庭断喝一声，从腰间抽出剪水鞭，一招如封似闭挡在无畏僧和方氏父女面前。这一招他曾经在洛阳金家使过，虽然被彭无望所破，但是其威力仍然人所共知。这些时日，他更加意改进，令这一招越发严谨浑厚，宛如铁桶江山，在四人周围布下了一重严密的防卫网。

卢在远的脸上露出冷酷的微笑，他猛然吸了一口气，身子微躬，竟然停在了半空之中，任由赵放飞过自己的面前。赵放立刻明白了卢在远的用意，怪叫一声，身子盘旋着向上升了一尺。卢在远突然一脚踢在赵放的臀部之上，令赵放身子奇迹般地拔高了一丈开外，高高地超越了无畏僧和谢满庭，箭一般地冲向方百通。

“不好了。”谢满庭和无畏僧同时惊呼。谢满庭连忙身形急退，意图从半空中截住赵放。卢在远看到此时谢满庭的鞭式已经露出破绽，冷笑一声，身子鬼魅一般冲到谢满庭的面前，四尺半的宣化大斧迎头向谢满庭的顶门砍了下来。无畏僧惊呼一声：“谢兄小心！”手腕用力一抖，紫金袈裟犹如一片飞云一般裹向卢在远的身子。这一招袈裟伏魔功非同小可，如果让这件袈裟裹实了，附在袈裟上的气劲足够将人身上的十八根肋骨同时震断，令人七窍流血而亡。卢在远吐了一口气，左手大斧车轮般一转，削在袈裟之上，右手宣化斧原式不停，照旧砍向谢满庭的顶门。卢在远的斧法刚柔并济，阴柔的招式，纯阳的劲力，变化万千。无畏僧误以为卢在远的劲力偏重于阴柔，所以他附在袈裟上的劲力刚猛无比。谁知卢在远的斧劲同样的刚猛，再加上卢在远的劲力集中在大斧的锋刃之上，而无畏僧的劲力则集中在袈裟上，以点破面，卢在远的大斧势如破竹地撕开了无畏僧的袈裟，干净利落地破了他的袈裟伏魔功。

谢满庭为了及时挡住赵放的攻势，剪水鞭一振，魔龙一般卷向横空而过的赵放。左脚猛一踏地，身子飞快地后退，希望闪开卢在远的当头一斧。然而，卢在远这当头一斧灌注了他苦练了数十年的纯阳劲力，化为无坚不摧的罡气，随着这一斧喷薄而出，势可开山破石，并不是连退数步就可以化解的。谢满庭只感到一股狂猛地劲力迎面扑来，想要闪身已经不及，他连忙运气护身，同时剪水鞭鞭花连闪，挡住了赵放向方百通刺出的数剑。

只听“轰”地一声巨响，谢满庭被卢在远的斧罡正面击中，身子被直抛了起来，打着转飞了出去，同时他一口鲜血狂喷了出来，化出一天的血雾。“谢兄！”无畏僧惊叫一声，狂怒地向卢在远扑了上来，双拳使出金刚伏魔拳中同归于尽的一招：“人鬼同途”，左拳以雪花盖顶之势劈向卢在远的头顶，而右拳则如铁锤一般直掏卢在远的心窝，拳到中途，双拳猛振，同时转向，一击顶门，一击小腹，同时揉身而上，准备这一招的后招。这路人鬼同途本来是崆峒派的杀招，包括了近身搏击中的索喉，擒臂，切腹等等狠辣招数，后来被般若堂长老收录在藏经阁中，接着被一位高僧引用在金刚伏魔拳中。那个时候，少林寺创业为艰，经常有武林中的魔头到寺中惹是生非，少林僧众为了护寺死伤无数。这位高僧为了维护少林的存亡，违心地创制了这路歹

毒狠辣的拳法，意在让护寺武僧在与比自己武功高强的敌手交锋之时可以与敌同归于尽，或者临死之前给敌手沉重打击，其中含有儒家的威武不能屈之意。卢在远在成功地击伤了谢满庭之后，一时疏神，竟然被无畏僧攻入了近身范围。无畏僧的拳招狠辣异常，他的长斧被圈在外门，只能用斧柄和双腿阻挡无畏僧发了疯一般的猛攻。

此时，赵放已经来到了方百通面前，一脸的狞笑，尖声道："方老头子，你阳寿已尽，受死吧。"言罢，右手长剑已经递出。眼看方百通就要遇害了，忽然，方梦菁从旁边扑了上来，奋力挡在了方百通的身前，惊叫道："爹爹，快跑。"方百通急道："女儿，你快跑。"说着就要将她推开。这时，赵放的剑尖已经到了方梦菁的咽喉。突然，一道艳丽的刀光划空而来，"叮"地一声克开了赵方的长剑。

原来，彭无望已经冲到了近前。

此时，卢在远被无畏僧的"人鬼同途"连连逼退了数步，他使尽了身法仍然无法摆脱无畏僧的纠缠，突然双手一扬，双斧脱手飞上半空，接着他短小的身子缩成了一团，从无畏僧高大的身子旁边飞快地滚了过去。等到无畏僧回过头来，卢在远已经从半空中接住了双斧，一招"大鹏展翅"扫向无畏僧，凌厉的斧风顿时让无畏僧的前襟多了两道裂痕，无畏僧怒哼一声，吐出一口鲜血，身子向后退了数步。

这个时候，彭无望已经接近了卢在远等人的战团，他高声喝道："大师，接刀！"抖手将自己的长刀递给了无畏僧。无畏僧长刀在手，精神立刻百倍，使出"罗汉刀法"和卢在远杀在一处。

忽然，方梦菁的惨呼声悠悠传来："爹！"

第二十三章单刀抗贼

原来，赵放的右手长剑虽然被彭无望的鸳鸯刀克飞了，但是，他左手真正的杀招“左手断刺”飞快递出。方百通连忙将方梦菁往旁边一推，赵放的左手短剑已经刺入了他的胸膛。“方前辈！”彭无望撕心裂肺地爆喝一声，拚了命地冲上前。谢满庭和无畏僧看到方百通倒在血泊之中，也是心胆俱裂，同时狂喝：“方先生！”谢满庭狂舞剪水鞭杀向赵放。而无畏僧更是发了疯一般攻向魔斧卢在远。

一招得手的赵放在刹那间身形向后急退两丈，向卢在远靠拢。卢在远的双斧一展，在无畏僧暴风骤雨般的攻势之下，仍然能够同时兼顾被谢满庭和彭无望杀得左支右拌的赵放，显示出傲视当世的惊人武功。此时，打闪剑岳廉和郑担山激斗着向众人靠近了过来。本来，以郑担山的武功，根本不必惧怕和以快剑闻名的岳廉放对，但是，隐藏在暗处的千手追魂程红衣的暗器源源不断地向打得热火朝天的郑担山各处要害不断射来，令他缚手缚脚，眼看就要被岳廉一剑钉在地上，幸好郑担山腿上练过少林梅花桩的功夫，移动迅捷诡异，令无数杀招落空，这才勉强撑到现在。

此时卢在远看到敌手众多，不易取胜，立刻一声呼哨，招呼所有同党准备撤退。听到哨声，赵放，岳廉心领神会，同时断喝一声，向程红衣隐身的地方冲去。卢在远一声长啸，双斧犹如一对振翅欲飞的青鸟，闪烁着诡异的韶光，无数乱羽一般的斧影，狂潮般四散飞扑向猛攻过来的谢满庭，无畏僧和彭无望。

只听一声闷哼，谢满庭因为躲闪卢在远这一招“青魔展翼”，被程红衣的淬毒飞镖打中了右肋，仰天昏倒在地，顷刻间毒气已经布满全身。

此时，卢在远已经退到了程红衣的身后，程红衣立刻长身而起，双手连扬，三十六枚飞镖暴雨一般飞射向彭无望，无畏僧和郑担山。

彭无望厉啸一声，和身穿过交剪而下的满天镖影，双拳猛轰向阴阳剑赵放。谁知道程红衣的暗器功夫非常厉害，在发射三十六枚飞镖的同时，竟然连珠不断地射出五枚飞燕回翔。无畏僧和郑担山因为躲闪飞镖，慢了一步，没有冲到程红衣的近前，立刻被五枚诡异无比的飞燕回翔团团围住。彭无望因为冲得太快，已经冲到了程红衣的近

前，幸运地躲开了飞燕回翔的攒射。卢在远的双斧迎头砍来，恰中关键地挡住了彭无望猛攻向赵放的双拳。彭无望无奈地一个倒卷帘席，闪开了双斧的截杀。

就在他百忙中回头看时，无畏僧左肩鲜血长流，怀中抱着满脸黑气的郑担山。而郑担山的身上密密麻麻钉满了乌黑的梅花针。“飞燕回翔？”彭无望惊怒道，“卑鄙！”

“好好！今天可以尽杀罗汉堂首座，嵩山派掌门还有僧公子郑担山，好！”卢在远一挥斧，“杀回去！”

彭无望一个倒翻，跃到无畏僧的面前，急道：“大师，快跑！我挡住他们！”无畏僧怒道：“我和他们拼了！”彭五望急了：“大师，快去搬救兵，还有一线生机，带上谢前辈和郑兄，他们的毒不能耽搁了。”无畏僧迟疑道：“那你！”“我挡住他们，快走！”彭无望一把抢过无畏僧手中的长刀，虎吼一声，冲向卢在远。

无畏僧愤然一跺脚，扛起郑担山，将谢满庭夹在腋下，对方梦菁道：“方侄女，快跟我走！”方梦菁惊道：“大师，我……但是彭兄！”

无畏僧道：“我们快去罗汉堂搬救兵，否则大家尽数没于此役，也没什么好！”方梦菁回头看了彭无望一眼，只见他正在奋力挡住卢在远，赵放，程红衣和岳廉的合力进攻。转瞬之间，她感到泪水已经模糊了视线。

彭无望身处在卢在远及手下三名金带高手的联手进攻之下，第一次感到自己离死亡是如此的接近。卢在远的斧罡，随时可以将他劈成两断，而赵放的阴阳剑，岳廉的打闪剑也是他闻所未闻的招数。程红衣虽然已经用完了所有的飞燕回翔，但是他飞镖仍然防不胜防。只不过两三招，彭无望已经连遇险招。而无畏僧和方梦菁刚刚离开不久，随时会被这四个煞神追上。在第四招上，彭无望已经被卢在远的斧罡撩中，身子横飞了出去。此时速度最快的岳廉飞快地冲向无畏僧和方梦菁离开的方向，意图追杀。彭无望顾不得身子的剧痛，拼命爬了起来，跌跌撞撞地追在岳廉的身后。而他的身后，卢在远和其他两人也紧追不舍。

前方无畏僧和方梦菁的身影又一次映入眼帘，彭无望心急如火，狂吼一声，和身扑向岳廉。岳廉听到风声，猛一回头，抖手一剑刺向彭无望的胸膛。彭无望抬起左手一挡，长剑穿肘而过，牢牢地钉在了

他的骨头上。岳廉惊慌地想要拔出长剑，但是剑刃牢牢地钉在彭无望的骨头之中，没法拔出。就在这时，彭无望的长刀已经到了眼前，只听扑哧一声，岳廉斗大的人头离颈而飞。此时，卢在远的大斧开天辟地般地劈来。彭无望已经抱起岳廉的尸体，扔向卢在远，卢在元收势不及，一斧将岳廉的尸体劈成两段。趁着卢在远发愣的时候，彭无望已经冲上前，一刀猛劈向卢在远的顶门。卢在远一怔，抬斧一撩，“叮”地一声，长刀飞向半空。没有了单刀的彭无望揉身而上，从后面抱住了卢在远，用右手紧紧勒住他的脖子。卢在远横行江湖数十年，从来没有遇见一个人能够和他做近身肉搏。他连忙用力挣扎，不停地用斧柄向后猛刺，想把彭无望赶开。彭无望什么都不管，只是紧紧收紧胳膊，和卢在远一起到在地上，滚成一团。程红衣和赵放见到这个局面，也不知道如何是好，飞镖和长剑都递不出去，怕伤到卢在远，只能围着这两个纠缠在一起的人，团团乱转。彭无望已经被卢在远的斧柄连插了数下，肋下鲜血长流，而他刚劲的右臂也让卢在远渐渐窒息，卢在远已经无力握住斧头，只能用手疯狂地捶打着彭无望。彭无望只感到自己的十八根肋骨好像都已经被打断了，剧痛几乎让他昏厥过去。他拼命地咬牙挺住，不断地收紧胳膊，并带着卢在远在地上发了疯一般地翻滚，让赵放和程红衣无法向他发招。

四个人就这样僵持着，仿佛过了很久很久，彭无望感到怀中的卢在远终于挣脱了他的臂膀，扑在地上拼命喘气。程红衣和赵放短剑飞镖向他攻了过来。他感到自己身上中了赵放的一剑，倒在地上，程红衣的飞镖钉在他身旁的地上。接着，赵放又向他刺了一剑，他的神志渐渐模糊，恍恍惚惚中，他似乎爬起了身，用力抱住了赵放。他感到仇恨洋溢在全身的血液之中，他举起赵放的身子，向程红衣挥去。他感到身上有几处麻痒难当，好像中了程红衣的飞镖。他感到程红衣和卢在远似乎在发愣，他想向他们扑过去，但是自己的身子仿佛有一座山那么重，他根本动不了。他似乎还有一点力气，他发现怀中的赵放仍然在抽搐。“他还活着！”他依稀记得就是怀中的这个人杀害了方百通先生，他不能让他再活着。他用尽最后一点力气，把赵放举了起来，然后艰难地抬起膝盖，就这样，他似乎将赵放折成了两段。接着，他看到卢在远和程红衣开始后撤，然后转身逃跑。他听到了浑厚和祥的佛号，无数柔和的声音正在朗诵着经文，他感到最后的力气已

经渐渐消失了。他的心中一片平和，然后他似乎看到了二哥和司徒伯伯微笑的样子。

第三卷碧血篇

第一章二度养伤

那里是一座漂亮的花园，非常华美、非常宽广，似乎有整个天下一样宽广。彭无望从来没有见过像那么大的花园。那里有美丽的喷泉、清澈的溪水，还有似乎和苍穹一样高的花树。凤凰和鲲鹏到处飞翔，麒麟和水龙在湖水间嬉戏。带翼的飞马在低空中盘旋飞舞，美丽的花瓣从飞马身上四散飞落。

他在一片草地上盘膝坐下，他很开心，希望永远不用再到别的地方去。

就在这时，一声轻柔的呼唤传来："快点回来，快一点，你不想再看见你的四弟了吗？"四弟！对了，他想了起来，他的四弟不知道现在怎么样了？

瞬间，他忽然感到一阵晕眩，他的身子仿佛通过了一条长长的布满了银色光华的隧道，然后他睁开了眼睛。

"你终于醒了！"一个轻柔的声音惊喜无限地说。

彭无望用力眨了眨眼睛，看了看四周——很熟悉的地方，仍然是那间他曾经养过病的少林客房，黄木桌子已经被他打碎了，所以换了一张；油灯还是以前的那一盏，那黄木架子仍然摆在那里，黄铜脸盆里仍然盛满了清水。

在他的床前加了几张椅子，最靠近的一把椅子上坐着那天下知名的才女，方梦菁。那声欢呼正是她发出的。

"是妳，我怎么会在这里？"彭无望无力地说。

"彭兄，你能够活转下来，真是邀天之幸。"方梦菁双目含泪，双手合十，显得极尽喜悦。

"方姑娘，我……"彭无望霍然想起方百通遇刺之事，道："老先生可安好？"

方梦菁脸上立时流下清泪，颤声道："家父为奸人戕害，已驾鹤西去。"

"青凤堂作恶多端，万死难恕。"彭无望咬牙切齿道："可惜，几经周折，终是救不了方前辈的性命。"

“我父女承蒙彭兄多番相救，虽然阴阳相隔，但是同感盛情。”方梦菁言罢，躬身深深一礼。

彭无望手忙脚乱地说：“方姑娘请勿多礼，这、这太见外了，彭某二哥得方姑娘洗雪清白，这番大恩，便是粉身碎骨，也是难报。”

方梦菁俏脸微红，道：“那只不过是举手之劳，彭兄太客气了。”

“你们两个都太客气了！”一个洪亮的声音从门外传来，正是郑担山。

他大踏步走了进来，喜笑颜开地说：“你这个家伙，真是命硬，身上中了魔斧卢在远几十记铁拳，再加上阴阳剑赵放的三五七剑，还刺猬般插满了十几枚千手追魂程红衣的毒镖，硬是死不了。便是阎王老子，也怕了你。”

“郑兄，你的伤可都好了？”彭无望关心地问。

“都差不多了！谢满庭谢前辈和无畏师叔也无大碍了，他们听说你醒了都要来看你，寺中弟子已经寻担架去了。我已经通知了寺中诸位师叔师伯，他们都要当面向你致谢呢！”郑担山笑道。

“谢什么？”彭无望听到有很多少林高僧要来，心中不禁又是兴奋，又是惶恐。

“谢什么？当然是谢你救了罗汉堂的长老无畏师叔了！”郑担山道。

“这……”彭无望欲带分说，客房门已经洞开，十数位紫红袈裟的少林高僧和嵩山掌门谢满庭鱼贯进入室内，当先一位正是少林主持无尘大师，而排在他身后的则是主持罗汉堂、达摩院、般若院、戒律院、藏经阁、菩提院的诸位高僧。

谢满庭的身上仍然缠满了绷带，但是精神已经大好，他迫不及待地随着众僧来到彭无望床前，关切地说：“彭兄弟，你真的醒了，这太好了。老夫还以为你……嘿，老天有眼，老天有眼。”说完已经乐得合不拢嘴。

无畏僧大着胆子越过无尘大师，抢先一步来到谢满庭的身边，对彭无望道：“彭小兄，你还记得我吗？”

彭无望仔细地想了想，猛然道：“你，你就是那天的那位大师！”

无畏僧高兴地说："好兄弟，总算没有把我给忘了。我法名无畏，在少林出家，可不是郑师侄那样的假和尚。以后你叫我无畏就好了。"

这时，无尘大师笑了笑说："无畏师弟，彭施主重伤初愈，别让他太费神了。"

彭无望连忙说："不妨事的，当天是否是无畏大师救我回来的？"

无畏僧忙道："不是、不是，那天你拼却了一条性命挡在后头，是你救了我一干人等的命才是。哦！那天我是找了我的几个师兄还有这位无量大师出马，才吓退了那些青凤堂的畜生。"他一把将无量大师拉到面前，将他指给彭无望看。

彭无望勉强在床上直起身子，惊喜地道："多谢前辈救命之恩。您是否就是天下闻名的少林提棍金刚？我曾经听到顾天涯前辈对雷野长提及前辈，言下对前辈的棍法极为推崇。"

无量大师本来恬静释淡的脸上露出一丝惊喜震撼之色："顾先生竟然语及贫僧，我一个糊涂少林守戒僧，怎堪如此荣宠？"言下竟有不胜之喜。

原来顾天涯行剑江湖，不但任侠之名风靡天下，而且对诸家武学自有惊人评论，和方百通的天下第一录各擅胜场。

顾天涯所作所为，极得天下武人的崇拜，无量大师虽然清淡无为，力守戒律，但是得到顾天涯一语之赞，竟也喜形于色、禅心失守，自此终身不忘。

"无畏师弟，你可知道，其实吓走青凤堂高手的并不是贫僧，却是彭小兄自己呀！"无量大师转过头，笑着对无畏僧说。

这时，无尘大师接过话头，笑道："听那些赶去接应的寺中高手回报，那魔斧卢在远，和另一个善施暗器的高手，目瞪口呆地看着直挺挺站立的彭施主，全都脸青唇白，面无人色。相信即使没有我们这些少林寺里惹厌的和尚，这干妖魔人物也不敢久做逗留。"众人一起笑了起来。

郑担山道："你不知道当时你有多威风。岳廉的人头，就在你的脚边滚来滚去；赵放那被折成两段的身子，就那样被你抱着。说到威风煞气，那真是一时无两。"

彭无望的脸腾地红了起来，支吾着不知该说什么好。

无尘大师忽然笑道："说着说着，都已经忘了到此的正题。彭施主，贫僧率同本寺众位同门来此，正是来感谢施主对本寺罗汉堂主持无畏师弟的援手之恩。"

谢满庭道："彭兄弟，我到这里也是来感谢你再度救我性命，从此如有差遣，谢某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彭无望忙道："我适逢其会，只是有个机会和众位联手抗敌而已，至于援手、救命什么的，那都是不相干的。"

谢满庭笑道："彭兄弟，你施恩不忘报乃是美德，我也不怪你。但是，你看我和无畏僧可是有恩不报之人吗？这些话，以后不必再提。"

无畏僧也道："谢兄所言深得我心，就是这句话。"

彭无望挠了挠头，红着脸不再说话。

无尘大师看在眼里，道："彭施主刚刚醒转，还需休息，我们不可打扰太久。"又转过头对郑担山道："去叫香积厨弄些上佳素斋，让彭施主好好调理一下身子。"

谢满庭笑道："彭兄弟，我这就让人去办些大补之物让你进补一下。"

等到众人走出房门，彭无望对方梦菁道："方姑娘，如今令尊仙逝，妳今后有何打算？"

方梦菁脸上露出坚毅的表情，淡淡地道："青凤堂与我仇深似海，我会到江都一行，筹划对付青凤堂一事。"

彭无望忙道："不知可有彭某效力之处？"

方梦菁惨然一笑，道："青凤堂不是指日便能铲平的，待彭兄一雪家仇之后，再从长计议不迟。"

此时，司库司徒伯仁的身影又在彭无望的眼前浮现，他叹了口气，不再说话。

两个月后，彭无望经过少林诸僧的运功打气，还有方梦菁的精心医治，再加上谢满庭派人送来的种种大补之物——人参、茯苓、何首乌、天山雪莲如蚕豆花生般喂将下去，他的全身武功已经尽复旧观。

几日之前，方梦菁由郑担山率同几个得力师兄弟协同谢满庭护送南下，直抵江都。彭无望又接着练功数日，自觉已经复原，立刻向无畏、无尘、无量诸僧一一辞行，赶赴巴蜀。

在少林寺里的两个月，众僧已经和他混得谙熟，知道他要离去，无不依依惜别，颇为不舍。无畏僧更是千叮万嘱，让他一偷得空，便要来少林做客。彭无望本来就是好交之人，立刻满口应允。

第二章浣花剑派

一路之上，彭无望连换数匹快马，水陆并行，不到半月，已经来到了巴蜀境内。

此时的蜀郡、巴西郡、汉川郡已经被大唐勇将史万宝和柴绍占领，巴蜀、汉中一带尽入唐室版图。

大唐水师和精骑可以凭藉巴蜀的地利，直扑巴陵郡、长沙郡和鄱阳郡。但是蜀中巴山的蜀山寨却如同一颗锋锐无双的钉子深深地扎在巴西郡中，令诸路唐军不敢轻易发动攻势。

此寨经巴陵大梁皇帝萧铣辛苦经营二十余年，屯精兵数万、战将百员，粮草更是堆积如山，用于扼制唐军。

寨中不但遍布重重机关陷阱，更加网罗了许多江湖上横行无忌的黑道高手，巴山七煞更是这些高手中的王者。

江湖传闻，与巴山七煞交过手的高手，几乎都没有存活下来。近来被传得沸沸扬扬的浣花剑派与巴山七煞的交手，也以浣花剑派的惨败而告终。

峨嵋小神龙华不凡是迄今为止与七煞交手而幸存下来的唯一一名武林高手，其他追随他的战友全部丧生。

彭无望乘船自嘉陵江顺江而下，刚抵巴西，就看见数万的大唐官兵旌旗飘扬、战马嘶吼，似乎正在进行着军事集结。他此刻心中只想着复仇一事，对这些军旅视如不见，只在巴西城内打听浣花剑派的所在。

一个年迈的长者听到他的询问，苦笑一声，道："年轻人，你初来巴蜀，也许不知，浣花剑派此时已经和蜀山寨连打了数场大仗，你只要跟着送棺材的伙计或是寿衣店的掌柜，定可找到浣花剑派。"

彭无望听得心头一紧，连忙谢过老者，急匆匆地跟着一支运棺材的车队，赶往浣花剑派。

浣花剑派坐落于涪水河畔一处风景雅致的山坳之中，恰在巴西和涪陵两郡之间，一条大道横跨绵水直通成都，交通便利、物产丰富，是一个富庶丰足的养生之地。

山坳中四季如春、百花争芳，谷中三条清泉交错流过，溪边花树林立，水中落花载浮载沉，如诗如画，浣花剑派之名由此而来。

剑派中历代高手于花林中领悟到上乘剑术，遂成一派，在当世数百种剑术派别中另辟蹊径，自成一格，成为剑法中的一股清流。

隋唐以来，派中高手辈出，盛极一时，被武林中人所景仰。随着武林七公子之一的华不凡出世，更加将浣花剑派的剑术推向一个新的高峰，在他的带动下，年轻一代的高手迭出，使浣花剑派成为一支实力强劲的武林劲旅。

但是，如今的浣花剑派白绸遍布，招魂幡四处飘扬，斗大的奠字触目惊心，一副副棺木排着队进入剑派的青铜大门，门内一阵阵哀鸣之音，令人见之辛酸、闻之落泪。

彭无望见此情景，哪里还忍得住，他心酸地大吼一声："大哥，二弟来晚了！"如旋风一样冲进门来。

"是二弟吗？"门内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白布包头的华不凡大踏步迎出门，一把抱住彭无望，悲喜交集地说："二弟，我们兄弟终于见面了。"

"大哥！"彭无望双眼发酸，忍住热泪，颤声道："大哥，府上何人过世了？"

华不凡明亮的大眼中闪出悲愤无比的神色，狠狠地说："我家几位叔伯兄弟和我的几个师叔、师兄弟在最近一役中被蜀山寨的狗贼杀害。现在我浣花剑派死在巴山七煞手上的已经有两百三十四人。此仇此恨，荡平东海，也难洗清。"

"大哥，如今巴山七煞再不用大哥烦心，小弟明日就杀上山去，将蜀山寨踏为平地。"彭无望慷慨激昂地大声说。

"二弟！"华不凡激动地拉住彭无望的手，说："千万不要鲁莽，巴山七煞凶狠残暴无人能挡，二弟虽然一身绝艺也难幸免。为兄不想让你为了我们浣花剑派的血仇送了性命。"

"大哥说的什么话来，浣花剑派为了营救我们镖队才与巴山七煞结仇，又为我们折损了这许多兄弟，我便是粉身碎骨也难报答，怎么还说这么见外的话？"彭无望颇为恼怒地说。

“二弟有所不知，巴山七煞之所以看上了你们的镖队，正是被我们连累了。”华不凡将彭无望硬拉到客厅的座位上，沉声说。

“此话何解？还望大哥明示。”彭无望一头雾水，连忙问道。

华不凡面色沉重地看了看剑派大门外迎风飘扬的招魂幡，叹道：“巴蜀武林已经很久没有如此混乱。自从萧铣这个恶贼在巴陵建立大梁王朝，大批黑道恶尽恶绝的强人云集巴山，巴山七煞更在那里开山立寨，每日滋扰巴蜀地方，直将整个巴蜀弄得民不聊生。”

“先父华公大鹏曾经联合青城、峨嵋和巴山剑派同巴山七煞为敌，发誓为巴蜀除害。经过连场恶战，先父与诸位派中前辈相继被巴山七煞所杀。我华不凡在峨嵋金顶许下誓言，有生之日，定要洗雪家仇，用巴山七煞的人头为家父上祭。”

“这五年来，我华不凡广结天下侠士，更联合所有与蜀山寨结仇的门派，数次攻上蜀山寨。然而，每一次都是损失惨重，伤亡累及。但是，蜀山寨也不好过，因为我浣花剑派的关系，折损了大批的人手。所以我们彼此都将对方视为眼中钉，必欲除之而后快。”

“最近，巴山七煞收到讯息，说是我和二弟结拜，而二弟的家小也正在赶往巴蜀，便立刻布下陷阱，故意散布消息说是要截夺彭家的镖车，意图诱我上钩。说起来，若不是因为我浣花剑派的关系，彭家财产虽多，却哪里放在蜀山寨的眼里。”

“大哥。”彭无望激动地紧握住华不凡的手，颤声道：“但是大哥明知是个陷阱，还毅然闯入，我彭门上下，同感大恩！”

“什么大恩？”华不凡苦笑道：“没有将你们镖队完整无缺地救出来，令司徒大叔枉死，我才惭愧无地。你于我本有救命之恩，此乃我应尽之责。”

“大哥不必再说，别说残杀司徒大叔的血仇，既然巴山七煞与大哥为敌，也就是与二弟我为敌，我又岂能坐视。”

华不凡沉吟半晌，忽然说：“难得二弟有此心意，为兄在此谢过。”

彭无望大喜道：“大哥，你终于肯让我和你并肩作战了。”

华不凡勉强笑了笑，道：“当然，二弟武功盖世，此战可操必胜，明天我就找齐浣花剑派所有高手，同赴蜀山寨一决生死。今晚，你且

陪大哥我共谋一醉。”

彭无望犹豫了一下，道：“本来我颇不敢饮酒，怕醉后失态，但是既然大哥相邀，我就豁出去陪大哥痛饮一番。”

“甚好。”华不凡兴奋地长身而起，大声道：“备酒！摆宴！去叫彭家四公子无惧前来，就说他的三哥已经到了。”

酒席片刻之间已经备齐，彭无望和彭无惧相见自有一番悲喜。席间，华不凡殷勤劝酒，彭氏兄弟慨叹旧恨新仇，酒到杯干，片刻之间，已经连饮数坛竹叶青美酒。这竹叶青入口清淡，但是后劲十足，半瓶已经难挨，何况连尽数坛。

恍惚之间，彭氏兄弟双双醉倒，彭无望勉强撑起身子，倒在桌前。彭无惧却甚是狼狈，滚倒在华府客厅的长毯之上。

华不凡看着醉倒的彭家兄弟，轻轻叹了口气，道：“二弟，不是做哥哥的不想带你前去，只是此行太过凶险，你年纪尚轻，大好年华，正当快意人生，实在不应无缘无故抛掷在我浣花剑派的恩怨之上。”

第三章夜袭巴山

此时已经是入夜时分，浣花剑派的内厅密室之内云集了来自青城、峨嵋、五凤刀、大雪山和巴山剑派的数十名高手。

华不凡正在焦急地等待着几个尚未露面的重要人物。二更时分，一阵轻盈的风铃声传入众人耳际，七匹快马风驰电掣般直闯入浣花剑派的大门。

“柴将军来了！”华不凡大喜，连忙开门迎客。室内的众人也纷纷露出热切欣喜的神色。

在李唐军中威名赫赫，即将入赘皇室，迎娶大唐公主的玉郎君柴绍将军一身威风凛凛的黑色盔甲，披着暗色大氅，大踏步走进门来。身后四名亲卫高手踏着整齐的步伐，前后左右严密地护住他的周身。

接着走进来的，是两个相貌堂堂的年轻汉子。其中一个人身高六尺，白面无须，细眼长眉，嘴唇极薄，目光冷峻锐利，显出一副坚毅不拔的神色。

他的双腿虽短，但是双臂很长，手握着一双长约五尺，银杆白穗的短枪，左边枪杆上刻着七十二的字样，而右面的枪杆上刻有三十九。

另一个汉子身高足有八尺，阔脸环眼，鼻直口阔，双臂粗如巨木，双手各提着重达五十余斤的开山斧。他的目光没有刻意装出的凌厉慑人，但是只要他随随便便一站，众人便感到一股铺天盖地的煞气扑面而来。

“参见柴将军！”密室中的所有高手一起向这位纵横沙场的大唐名将躬身施礼，语气之中满是热忱。

柴绍俊美秀逸的脸上露出一丝激动的神色：“各位不必客气。今天能够邀请众位高手云集巴山共讨蜀山寨，真是柴某毕生之幸。”

大家见身负如此盛名的大唐主将全无一丝一毫的架子，对众人格外尊敬、语气至诚感人，无不热血沸腾，决心为他效死出力。

华不凡踏前一步，朗声道：“柴将军，华某不才，已经会集了巴蜀武林所有扬名立万的白道英杰，只等将军一声令下，我们星夜杀入蜀山寨，誓要除去巴山七煞，为世间除害。”

柴绍微微一笑，道："华兄弟不必性急，荡平蜀山寨这件事虽然迫在眉睫，但是却万万草率不得，因为这关系到南征江汉的大唐水师的生死存亡。"

众人听到此处，再也忍耐不住，纷纷议论起来。

华不凡连忙问道："请问柴将军，可是大将军李靖率领的水师？"

柴绍笑着点了点头。室中众人轰的一声，同时发出惊喜赞叹的呼声。

原来，李靖将军转战天下，号称不败，乃是万人景仰的常胜神将，此时听到李将军的名号，一众武林人士哪里还抑制得住心中的激动。

华不凡身边的浣花剑派长辈师叔万花剑常大横好奇地问："柴将军，李大将军真的这么快就要南征了？"

"不错！"柴绍眼中露出刀锋般的厉芒："萧铣此贼，我大唐军将早欲生啖其肉。兵贵神速，李靖将军分派副将率领二十万新军集结洛阳操练，以掩人耳目，自己已经率领十万精锐水师乘风南下，指日可抵巴陵，生擒萧铣。"

"但是，蜀山寨地处蜀地要冲，汉中、巴蜀的军需和粮草都受到蜀山寨威胁。据闻蜀山寨中更有萧铣布下的数万精兵、上百悍将，如果他们扼守咽喉，断绝唐军粮道，形势便很危急。所以，李将军命我和史万宝将军率领三万精兵秘密潜入巴西郡待命，随时可以杀上巴山，踏平蜀山寨。"

说到这里，柴绍看了看跃跃欲试的一众武林高手，笑了笑说："蜀山寨机关密布、陷阱遍地，为了减少攻打蜀山寨的伤亡，我和史将军决定兵分两路，一路山下邀战，换上蜀山寨寨服偷偷袭寨，来一个里应外合，一举擒下巴山七煞。听说华兄弟曾经多次闯入山寨，对于寨中各种布置了如指掌，所以我特别邀请了他以及浣花剑派诸位高手助阵。"说到这里，他顿了顿，环顾了周围众位青城、峨嵋、巴山和大雪山的众高手，笑了笑："没想到华兄弟如此尽力，竟然又请来了如此众多的高手名家，此行可操必胜。"

这时，巴山剑派掌门一剑落七雁左镰踏前一步，圆睁丹凤眼，沉声说："先师天绝道长，还有我众位师兄师弟不下七十人，尽数遭巴山

七煞毒手，如果华兄弟让我们错过了如此的报仇良机，以后恐怕休想安枕。”

众人被他说动了心事，看了看苦笑着的华不凡，纷纷露出一丝惨痛的笑意。峨嵋首座灭尘大师、青城左护法双剑断肠都大生、大雪山首席高手千里飘雪万电星纷纷走出行列，向柴绍宣誓死战。人人面呈悲愤之色，恨不得立刻杀上蜀山寨。

柴绍神色也是一阵激动，大声说：“各位，为了这次袭寨，我特地请来了中原武林七公子中的两位前来助拳。”

他回头使了个眼色，他身旁的两个青年汉子立刻踏前一步，那个提双枪的汉子道：“在下厉寒罡！”而使斧的大汉则朗声道：“在下岳堂威。”

众人嗡的一声，纷纷惊喜地低声欢呼起来，气氛更加热烈。华不凡欣喜地冲上前和两人热络地打着招呼。所谓人的名，树的影，武林七公子名震天下，端的是非同小可。

双霹雳厉寒罡一双短银枪使得出神入化，枪出如雷，宛如银电横空，而且据闻他的先天罡气已经初具规模，可以在枪上附上无坚不摧的罡气，取人性命于无影无形，出道以来连会黑道一百一十一位好手，未尝一败，他的枪上刻的数字就是此枪所取的人命之数。

而鬼斧神兵岳堂威则以他无坚不摧的无双神斧威震中州，普通的斧法以刚猛狠辣见长，而他那重达百斤的开山斧却被他使得轻柔如风、迅捷如电、举重若轻，实在已经到了自重返轻、返璞归真的上境，连方百通先生都曾经在他的武林轶事录中夸奖过他的斧法，引为上品。

“有了两位助阵，这次袭寨必胜无疑！”

“有两位公子出手，七煞必擒！”

众人纷纷议论，厉寒罡和岳堂威连连谦逊，但是脸上已经露出一丝得意的神色。

柴绍看到众人士气已经高昂到了极点，非常满意，立刻下令让大家一起换上蜀山寨寨兵军服。

他已经暗中联络了蜀山寨一个头目，让该头目在三更时分率领一小队人马下山，然后由众家高手一起出手，将这些人马击毙，然后由

这个头目带领众人潜入蜀山寨破除机关陷阱，在五更时配合杀上山来的史万宝将军里应外合夺取巴山。

在出发的时候，一个大唐军校飞骑而至，来到华府门前飞身下马，冲到柴绍跟前跪倒施礼，朗声道："柴将军，李大将军有书信在此。"

"拿来我看！"柴绍取过信件仔细端详，只见上面写道："柴兄如晤：近来虽无确信，但已可测，林士宏可能已与萧铣老儿联兵抗我，其旗下军师崔国秀狡猾多智，居心叵测。如若联兵一事属实，崔国秀必会到巴山一行，兄里应外合一计恐被其人识破，慎之慎之。愚以为，兄可枕兵于要道，困死巴山，待愚大破萧铣，蜀山寨无需强攻，可以坐克。望兄查纳愚言。"

柴绍读完此信，心中很是不满："李将军凡事过于谨慎小心，实在太过多虑，别说联兵一事尚未可知，即使属实，谅那崔国秀又安能预知此计。李靖莫非想要抢我头功不成？"他没有将信遍示诸君，只是将它收入衣内，朗声说："今日我将与各位一同上山袭寨，希望各位奋力死战，为国出力。"

众人大惊，华不凡连忙说："柴将军，不可，此行过于凶险，将军千金之躯，万勿涉险，否则我辈万死难恕。"众人纷纷点头。

柴绍仰天一笑："当今天子昔日与敌作战，常身先士卒，奋勇向前，打下了如今的锦绣河山。柴某不才，愿效今上勇武，对敌之际，绝无退缩阵后之理。"

天已近三更，此夜乌云遮月，长风阵阵，正是偷营截寨的大好时机。蜀山寨上被买通了的头目带领着百十来个巡寨的寨兵，渐渐接近了柴绍和华不凡等人埋伏的地点。

第四章第一秀士

此时，蜀山寨上灯火通明，亮如白昼。巴山七煞端坐大寨聚义堂正中，正在和一个白面长须、博冠青衣的秀士商议着什么。

这个秀士打扮的人双目斜视，满是阴险狠毒之意，面色青白，鼻翼细长，胡须上翘，一副猥琐的样子。但是，盘踞正厅的七位凶名威震巴蜀乃至整个中原的巴山七煞却露出一脸凝重和恭敬的神色，仔细地听着这个秀士的每一句话。

此人正是李靖将军顾忌极深的青衣秀士崔国秀，江南林士宏的首席智囊。

“李靖乃是当世奇才，深明兵贵神速的道理，绝无可能在洛阳大张旗鼓地练兵，我敢确定，他已经率领精锐人马南下洞庭湖来取巴陵，形势实在万分紧迫。”崔国秀慢条斯理地说。

“啊！主公危矣！”巴山七煞的首脑天锤煞吴天宏大声道。他那洪钟般的声音震耳欲聋，崔国秀被他的叫声吓了一跳。

天锤煞吴天宏本来为萧铣手下的一员大将，乃是少林弃徒，一身十三太保横炼功夫出神入化，不畏刀剑矢石，而且自外而内创出了一门独一无二的外功内练无上心法－－太保横炼罡，并将此心法用于自己的双锤之上，使自己的双锤锤法威力更加凌厉慑人，方百通在着天下第一录时，曾经三次将他的锤法列为宇内第一。再加上他的一身洪荒巨兽般恐怖的天生神力，使他毫无疑问地稳居七煞之首。

崔国秀看了看他，笑了笑，道：“吴兄勿慌，李靖将军必会兵出汉中，如果我们蜀山寨出动一支人马，在巴东、夷陵一带游击策应，专截唐军粮道，再派一支人马佯攻成都，让唐兵疲于调动，则即使是李靖，恐怕也会束手无策而无功而返。”

“妙计、妙计！”七煞纷纷赞叹，只有左手剑煞岳帅空微皱眉头，没有说话。

左手剑煞岳帅空自创的左手剑法专攻偏锋、奇险无比，动辄以死相拼，凶悍无双，剑招微妙精深，令人惊叹。当年曾经自创杀手会与青凤堂抢生意，被青凤堂扫平之后，虽遭七名青凤堂金牌杀手追杀千里，仍旧安然无恙逃到巴山，占山为王，即使青凤堂主也不能将他怎

样，可见他有多么可怕。所以，在巴山七煞中，他以其通神剑法和深沉多智，坐了第二把交椅。

崔国秀看到了他的表情，已经心中有数，笑道："岳帅兄，我知你心意。不错，李靖算无遗策，绝不会看不出蜀山寨的作用，我已经从巴蜀的探报口中得知，史万宝和柴绍已经率领三万大唐精锐直扑巴山，指日可达巴西郡。"

此话一出，七煞全部大惊失色，尤其沉不住气的就是老七血煞独孤一残。

独孤一残性情暴躁易怒、残忍成性，最喜食人鲜血、斩人头颅。手中一把九环大砍刀，长四尺，宽十一寸，壁厚刃薄、削铁如泥，一套血战刀法当者披靡。

当年浣花剑派巴山一场血战，掌门华大鹏就是被血煞独孤一残吸干颈血而亡。他一听到大唐出兵的消息，当场就蹦了起来。

"慢来、慢来，独孤兄。"崔国秀笑道："柴绍其人我所深知。此人多谋果敢，凡事争先，不甘人后。如果李靖让李绩夺取巴山，他一定会遍派弓弩手和长枪盾牌队死守住巴山诸路出口，然后深沟高垒，困死我等于山上。因为唐兵势大，军容严整，我等就算三头六臂，也难突出重围。幸好，李绩被派守长安，北防突厥，无暇分身。柴绍一来，必定引军猛攻大寨，誓要斩将夺关，争夺首功。如此，我等正好以逸待劳，趁机将其击溃。"

吴天宏等人大喜，连忙附身过来，问道："崔先生，计将安出？"

崔国秀胸有成竹地轻摇折扇，道："试想蜀山寨山高墙厚，如果强攻，非要十万雄兵，古语有云，十则围之。如果想用三万精兵强取，必须用计。"

"如何用计？"吴天宏问道。

"攻城之计，无非里应外合，只要我们详加部署，严查内奸，特别是最近几日出外巡山的将校一定要严密彻查，就可以将计就计，让柴绍的内应无所遁形。然后，寨主可以佯装寨中失火混乱，引诱山下唐军攻寨，再利用强弓硬弩和机关陷阱杀伤唐军。趁着唐兵败退的时候，寨主可以选择精锐掩杀，这样唐兵可破。接着，寨主可以兵分两路，依前计而行，则大梁国无忧矣。"崔国秀娓娓道来。

吴天宏大喜，立刻命令老三日月煞庄刑和老四雨煞林千叶率领寨中亲信头目严查几日来下山巡查的头目住所。

老三日月煞庄刑以一对长短不一的日月刀称雄汉中巴蜀，长刀为月、短刀为日，长短变幻，招式繁复多变，凶残狡猾。这路刀法被人誉为刀中鬼品，首创于巴山孤道人，孤道人以此刀法横行一世而于魏晋时期创下鼎盛的声名。传到庄刑手中，他又将许多点穴捻上的功夫揉合进刀法中，创出以刀制穴的神功，以此稳坐第三把交椅。为人喜好刑名，平生最爱用刑，他所创出的许多用刑花样让人生不如死，任你如何刚强也要如妇孺般哭嚎喊叫，而他也最喜欢听人痛苦惨号之声。

老四雨煞林千叶本名已经不可考，人们只知其暗器功夫当世一绝，比起千手追魂程红衣只强不弱。他的三门透骨钉分为两节，一节发射后随即被后一节上面的弹簧弹出，射速更快。而且，更善飞弹之计，利用手指弹出的飞弹改变已经发出的暗器的去向，让人防不胜防，满天花雨的暗器手法更是他的看家本领。而他的锯齿飞镰刀法也堪称一绝，攻守诡异、奇兵迭起，令人无法提防。

这两人动作奇快，一听命令就立刻派出三百来个亲兵，彻底搜查了所有头目的住所，终于在一个叫钟福的小头目家中发现了大唐长安印制，刻有贞观字样的金锭。

两个人立刻将金锭拿给崔国秀过目。

“大唐印制的金锭，在巴蜀还未开始通行，一定是从北方带过来的。看这些金锭璀璨如新，尚未被人动用过。想来是柴绍新从长安带来的。好，钟福何在？”

吴天宏立刻吼道：“老五，查一查花名册。”

老五毒煞木雀胆应了一声，立刻取了花名册来。木雀胆天生对毒物着迷，他所制作的毒砂一经施展，方圆数丈之内，寸草不生，人畜皆亡。他的身上毒物如云，毒蛇、毒蜘蛛、毒蝎子满身都是。

他以链子枪为兵刃，钩锁刺挑、灵动无双，飞菱枪法名闻天下。更要命的是，链子枪中间被挖成了空心，埋进了恐怖之极的金蚕毒蛊，此毒一经染身，必哭嚎七七四十九天，中者全身无力，但是感觉却异常清晰，每一份痛苦都深深感受，而且想要自杀，亦不可得，实令人生不如死。

吴天宏端著名册一看，大叫一声：“不好，钟福今夜巡山去了。”

崔国秀轻摇折扇，想了想，道：“今夜月黑风高，正是劫寨的良辰，寨主请早下决心，尽快布置。”

吴天宏拱手道：“还请崔先生不吝赐教。”

第五章惨陷重围

柴绍、华不凡、厉寒罡和岳堂威带领着一众武林高手与柴绍在军中精选的好手，于钟福的带领下，趁着黑夜悄悄摸进了蜀山寨的大寨辕门。

寨中十八道暗桩、三十六处机关和一百多道陷阱全部被众人巧妙绕过。沿途之上，柴绍手下精兵已经在各处泼洒了火油，准备一有机会立刻点火烧寨。

到了大寨辕门，突然一彪人马说说笑笑地从侧营出来，其中还有人拎着酒壶，显得格外兴高采烈。

众人连忙敛声屏气，缩在钟福身后，看他如何应付。

钟福强作镇定，勉强挤出一丝笑容，走到跟前，对打头的首领道："常爷，看你满脸喜气，莫非寨中有什么喜事发生？"

那个常姓首领立刻笑着用力一拍钟福的肩膀，道："钟兄手脚何时变得这么缓慢，巡山如此之久？你怎不知，如今今上已经和江南林士宏结盟，江南第一秀士崔国秀正在火速往援咱们蜀山寨，从此我等可以高枕无忧了，哈哈哈！"

钟福立刻随着常首领的笑声附和了几下，偷偷看了柴绍一眼。

柴绍立刻松了一口气，暗道："原来崔国秀不在山上，李靖兄还是多虑了。"

这时，常首领吩咐手下众人将手中的酒壶尽数递给了跟在钟福身后的众位巴蜀武林高手，笑着说："各位，这可是天大的喜事，何不一起跟我们痛饮几杯，以作庆祝？"

钟福见推托不掉，连忙取过酒壶，笑道："说的甚是，应当庆祝、应当庆祝！"说着，举壶饮胜。

常首领看了看他身后的众人，皱了皱眉，道："奇怪，钟兄手下的儿郎似乎不好此物。"

钟福回头一看，原来同来的众人无人动酒。

柴绍立刻举起酒壶一饮而尽，笑道："常爷，我们今夜巡山，本不宜饮酒，但既是常爷赏酒，我等自当奉陪。"

“痛快！”常首领看来很是高兴，回头道：“来，多备美酒，招呼这些兄弟。”

他手下的寨兵不敢耽误，立刻搬来数坛美酒，摆在众人面前。

众人见柴绍身先士卒，已经饮下此酒，并无大碍，为免被怀疑，也都纷纷举起酒壶饮胜。

那位常首领看到众人全都饮下此酒，神色一喜，道：“钟兄，你带来的这些袭寨的将官好像酒量很好，这酒如此之烈，尔等竟然不倒！”

众人一听到这句话宛如晴空霹雳，全都怔住了。常首领率领众寨兵飞快地向后疾退了十数丈，各人都提刀擎枪，严阵以待。

“常爷，这酒……”钟福大惊失色。

“嘿嘿，姓钟的，你吃了熊心豹胆，竟敢背叛七位寨主，如今喝下寨主的药酒，看你如何收场！”常首领大笑道。

“不好，酒中有毒！”钟福在众人之中武功最弱，立刻不支倒地，倒地之际仍然呻吟道：“姓常的，是五寨主的毒吗？七步断肠散？逍遥转魂丹？情人笑？”

这时，洪钟般的笑声传来，一个胖大的中年和尚，扛着月牙铲，大踏步走到众人跟前，笑道：“嘿嘿，五哥的药，尔等还无福消受，你们喝下的是老子的秋波醉。”来人正是七煞之中最令人切齿痛恨的老六花铲煞花和尚。

他的月牙铲法乃是出自洛阳千佛寺的镇寺之宝伏魔卷的神功，本为刚猛正大的正道武功，但是他在其中夹杂了无数自创的阴毒招式，令这路铲法正中藏邪、奇正变换，更加诡异多变。他的点穴功夫可称西蜀第一，左手五指俱可认穴，扣穴奇准，善点奇门要穴。

而他最令人痛恨的则是利用点穴功夫和自制的迷药迷香偷香窃玉，不知道毁了多少良家妇女的清白。而秋波醉正是他拿手的迷药，只要喝上一点，就会令人浑身无力，偏偏神志却异常清醒，别人趁机施诸身上的酷刑都能够清楚感受，端的是残忍无比。

钟福大惊失色，道：“六寨主，饶命、饶命啊！”

花和尚的胖脸上露出一丝残忍的微笑：“放心，我必饶你性命，我的三哥正在刑堂等待尔等，哈哈哈哈！”

想到日月煞庄刑的酷刑，钟福绝望地惨叫一声，趁着身上还有一点气力，心一横，嘴上一使劲，将舌头咬得粉碎，自尽身亡。

“上！”花和尚一摆手，数十个如狼似虎的寨兵立刻冲到一众武林高手的面前，便要拿人。

“呔！”猛然间，只听柴绍一声爆喝，一口酒水从他嘴中喷出，他大声道：“如此三流诡计，焉能骗倒你家柴将军，咱们杀！”他蓦地从地上窜起来，直向花和尚杀去。

花和尚仰天大笑：“柴将军，你以为将酒含在口中，就没事了？你也太小看我的秋波醉了。”

果然，柴绍在冲了几步之后，终于不支倒地，不住喘息。

“给我抓起来！”花和尚大声道。

突然，一道剑光划空而过，随着剑光闪烁，十数个寨兵惨叫着溅血倒地。众人定睛一看，原来是神龙公子华不凡。

只见华不凡从怀中掏出十数枚药丸，递给周围众人道：“列位莫慌，家父曾密制九转造化丸，专解奇毒，快快服下，暂时可解迷毒。”

花和尚大怒，厉喝一声：“尔等休想。”冰盘般大小的月牙铲顿时铺天盖地砸向华不凡，华不凡举剑相迎。

柴绍从华不凡手中接过造化丸，分给众人之中武功最高的十数个高手，让他们赶紧服下。

这时，天锤煞吴天宏、左手剑煞岳帅空、血煞独孤一残已率领寨中所有黑道高手从大堂杀了出来，而日月煞庄刑、雨煞林千叶、毒煞木雀胆则带领着精锐寨兵从大寨辕门口掩杀过来。

华不凡拼出死力，奋力缠住花和尚，不让他后撤一步，以阻止寨中弓箭手放箭。

柴绍、厉寒罡、岳堂威、浣花剑派万花剑常大横、大雪山千里飘雪万电星、青城左护法双剑断肠都大生、峨嵋首座灭尘大师服下造化丸后，纷纷跃起出战，一时之间蜀山寨中宛如煮了一锅沸水，沸腾了起来，到处都是高呼鏖战之声。

第六章携酒闯山

彭无望在华府的大厅之中酣睡了片刻，忽然坐了起来。

他怔怔地看了看空空荡荡的厅堂，渐渐回忆起刚才的梦境。

那是青州山上牧童儿曾经唱过的山歌。在他很小很小的时候，他和四弟在山上游玩时结交的游伴唱的山歌。非常的单纯动听，悠扬悦耳。

他也梦到江南的风景。那时，自己十二岁，二哥带他到杭州去玩，曾经听到采莲的姑娘们的歌声，温柔婉约，令人陶醉。那时自己一无所成，但是却无忧无虑。不知道什么时候，这些回忆已经被他深藏心中，不再提起。

金百霸、越女宫、青凤堂、蜀山寨！这些名字，却成了他无时或忘的心事。

“我不喜欢这样的生活。”彭无望的心中一阵烦闷。他站起身，环顾了四周一眼，突然大声道：“我要杀了金百霸、挑了越女宫、灭了青凤堂、踏平蜀山寨！我彭无望要让这些名字永远消失！”

他仰起头，得意地大笑了起来，龙吟般的长笑之声传出数里，透出一丝恐怖慑人的决心。

他的身旁，彭无惧正在呼呼大睡。他立刻用力摇了摇无惧的身子，大声道：“无惧醒来、无惧醒来！”

彭无惧喝得烂醉，哪里还起得了身。彭无望叹了口气，从无惧的腰上解下一把长刀配在身上，又把师傅赐予的长刀配在左腰，摸了摸怀中，鸳鸯单刀还在。他满意地点了点头，摇摇晃晃地走进华府的客厢。

“可有飞虎镖局的人醒着？”彭无望对着厢房大声喊道。

一个刚从茅房出来的大汉来到他的身边，粗声粗气地说：“少镖头，你要找人使用？”

彭无望醉眼惺忪地看了他一眼：“你是谁？”

那个彪形大汉憨厚地笑了笑，说：“少镖头，我是镖师侯在春。”

彭无望摇摇晃晃地点点头，说：“好，你是铜虎侯在春。我知道、我知道。”

侯在春看了看他的脸，关切地问：“少镖头，你醉了？”

“侯兄。”彭无望揽住侯在春的肩膀：“我们飞虎镖局待你如何？”

侯在春立刻正色道：“恩同再造。”

彭无望点了点头，又说：“那，司徒大叔待你如何？”

侯在春一听到这句话，眼泪立刻盈满眼眶：“司徒大叔对我有三次活命之恩，在春粉身难报。”

彭无望嘿嘿笑了两声，道：“如此，你可愿意和我一同上巴山为司徒大叔报仇，为飞虎镖局雪耻？”

侯在春狂喜，立刻道：“少镖头说的哪里话来，我侯在春在华府日夜苦练，天天盼望杀上巴山报仇，盼得颈子都长了，哪里还有不愿意的。”

彭无望大为满意，道：“好！今夜我要单身血洗巴山，可有一样，我初到巴蜀，路途不熟，需要有人领路，你可愿往？”

侯在春惊道：“少镖头要一个人去？”

彭无望道：“不错，怕了？”

侯在春是一个血性汉子，最怕人家说他胆怯，忙道：“少镖头说笑了，我侯在春岂是怕死之人，只要你一声令下，我就算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好！”彭无望大声道：“你多准备火油烈酒，扛上咱们镖局的大旗，带我去巴山。”

“是的！”侯在春也不多想，立刻前去准备，不多时，烈酒火油各准备了三大坛，用一个扁担挑了扛在左肩，右手举着一面绣着飞虎标志的镖局大旗。

彭无望举手抢过扁担，道：“你什么也不用想，掌好镖旗，给我带路就是。”侯在春不敢猜测彭无望的想法，一心一意地掌起镖旗，大踏步向着巴山走去。

一路上不必细表，只说侯在春带着彭无望一路上健步如飞，不到四更已经到了蜀山寨的寨门之前。

蜀山寨寨门高达数丈，门上设有刁斗，上有弓箭好手把守。门前站满了手握快刀长矛的精悍寨众，左右还有巡营僚哨的寨中黑道好

手，吴天宏还在门前派了几员大梁朝的得力将领把守，可谓警备森严。

彭无望走到寨门跟前，上上下下打量了蜀山寨大门一番，仰天笑道："好一个蜀山大寨，柴木高耸，正好用来点火取暖。"

侯在春望到蜀山寨大门本来心胆正寒，此时听到彭无望的嘲讽之语，恐惧顿消，心中豪气横生，对这位少镖头的胆识从心底敬佩起来。

寨门前的哨兵早就发现了醉得摇摇晃晃的彭无望，再听到彭无望的大笑，一个个不怒反惊。

原来，蜀山寨名成数十年，威震巴蜀，仇家众多，但从来没有一个人胆敢孤身从正门来骂阵的。众人都想，此人不是个疯子，就是有惊天动地的艺业。

其中一个头目越众而出，点指骂道："哪里来的疯汉，竟到蜀山寨门前撒野，敢情是活得不耐烦了？"

彭无望冷冷地哧了一声，转头对侯在春道："在春，喝道！"

侯在春愣了一下。喝道本来是行镖者在镖路上一边大声喊着自己镖局的名字，一边驱车赶路，意在让三山五岳的绿林好汉知道这通镖为本镖局所保，相好的、识相的快快闪开，不要徒惹死伤。用在此处，不伦不类，甚是不妥。

但是侯在春是个实心眼的汉子，既然镖头吩咐，他立刻冲到彭无望身前，提起嗓子，大声喝道："飞虎——威扬——"

侯在春本为趟子手出身，积功而升为镖师，曾经干过三年的喝道手，声音嘹亮无比，在这寂静的夜里，这一句飞虎威扬声传数里，在巴山群岭中引起阵阵声势惊人的回声。

守寨门的蜀山寨兵马从来没有见过如此古怪的场面，统统被侯在春的这一声喝道喊得愣住了，完全不知道如何应变。

彭无望非常满意，大笑了数声，扛着装着火油烈酒的扁担，慢悠悠走到侯在春身边，道："在下飞虎镖局彭无望，今日上山讨一笔血债，顺我者生、逆我者亡，你们快快逃命去吧！"

此时，守在寨门口的几员梁朝大将都笑了起来，其中一人大笑道："我当是谁，原来是飞虎镖局的杂碎，饮多了几杯，在这里撒开了

酒疯。”

另一个大将也狂笑着对彭无望道：“呔，兀那小子，睁开你的狗眼看看，我蜀山寨兵多将广，凭你一人，想讨血债，哈哈哈哈，你还是快快回家多吃些娘奶再来。”这一句话更引得所有寨门前的哨兵一起大笑了起来。

侯在春见到少镖头受辱，便要上前拚命，被彭无望一把扯到了身后，只见彭无望脸上仍然挂着冷笑，大声道：“人道蜀山寨兵雄将勇、高手如云，我今看来，全是一些长鼻尖耳、伏案待宰的猪猡鼠辈，真真可笑。”言罢仰天大笑，一口真气以佛门狮子吼的心法喷涌而出，将这笑声带出十里，犹如数百面铜锣大鼓在蜀山寨众人耳际同时敲响。

守寨诸人功力差的立刻惨呼着躺倒在地，来回打滚，大股大股的鲜血从耳鼻之中汩汩留下，不多时就昏厥过去。

“是少林狮子吼，大家快攻！”一员守寨的黑道高手惊呼一声，率领着几十个巡营高手呼啸着扑了上来。

彭无望厉喝一声，身子旋风般打了个转，肩挑的扁担里三坛烈酒、三坛火油，如旋风般射向诸人。那些黑道名家哪会在意，拳打脚踢，一坛烈酒、一坛火油当场被打碎，湿淋淋地泼溅了众人一身，而另外四坛则被彭无望以特殊手法扔到了寨门前，摔得粉碎，油滴酒液四外飞溅。

彭无望随手扔了扁担，“铮”的一声，抽出了双刀，道：“在春，火摺子！”

侯在春条件反射般取出火摺子，迎风一摇，抖手丢了出去。

一股火星子飞入来袭的众黑道高手的人群之中，有人出掌去挡，只听“蓬”的一声，这人的手掌首先被点燃，接着寨门之前瞬间化为一片火海。

威风不可一世的蜀山寨转眼变为修罗地狱，无数满身披着血红火焰的寨兵惨嚎着来回打滚。有些人被烟熏昏在地，不多时便被活活烧死；有些人被四散的火焰吓得魂飞魄散，举刀乱斩，砍死了不少自己同伴；更有些人不住拍打身上的火苗子，退得远远的不敢上前。

彭无望被十几个没有被焚的黑道好手围住，他双手同使“横江刀法”，左冲右突，上砍下劈，两把长刀化为两条身披银焰的蛟龙上下翻

滚，将这十几个人全部裹在了刀影之中。

过不多时，一个手舞三节棍的高手，左手被一刀削飞，三节棍断为数节，惨呼着滚倒在地。

接着，彭无望一刀斩向一位使鬼头刀高手的面门。

此人鬼头刀上撩封招，身子往左边一缩。彭无望刀一抬，轻轻巧巧打了个盘旋，自左向右，横扫了过来。这人哪里想到彭无望变招如此快捷，已经来不及抵挡，惨呼一声，一只右手与一颗头颅，同时被砍了下来，鲜血狂喷，溅了周围同伴一身。

众人心胆俱裂，诸般兵刃发了疯一般舞动，章法渐渐混乱。

彭无望战不多时，身子腾空而起，刀中夹脚，以弹腿功夫踢中三人。这三人的身子直挺挺向后倒飞而出，米袋一般重重落在地上，眼见是不活了。

一个黑道高手狂吼一声，开山大斧泼风般劈向彭无望面门。彭无望长刀疾伸，后发先至，重重劈在此人顶门之上。这人惨叫一声，跪倒在地，砍出去的大斧收势不及，剁在了大腿之上，鲜血飞溅。

众人之中，一个气力最勇的胖大和尚，手舞一对戒刀，挽起斗大的刀花，围着彭无望发了疯一般，横砍竖劈，勇猛异常。

彭无望怒目圆瞪，对着这个和尚大喝一声“呔！”，一口佛门罡气狂涌而出，重重撞在这和尚的面门之上，和尚七窍流血，竟然被活活震死。

围攻彭无望的诸位高手看到武功最强横的活人屠铁和尚居然被彭无望一声震死，全都吓得心寒胆裂，其中一个胆子被吓破，脸色变得铁青，竟被活活吓死。

剩下的好手又战了几合，被彭无望砍瓜切菜般连杀数人，最后的几个胆气全消，抱头鼠窜。

彭无望也不追赶，只是得意地仰天狂笑，笑声中充满了煞气。

身后的侯在春直到此时才回过味来，狂喜地挥舞着飞虎镖旗大叫：“好啊！少镖头威震巴山！”

第七章喋血巴山

彭无望的这场大火也引燃了数十丈外，柴绍手下精兵所偷偷洒下的火油、硫磺等引火之物。蜀山寨大小十八处暗桩、三十六道机关、一百多处陷阱全部陷入烈焰之中，哔哔剥剥地狂烧了起来。

整座蜀山寨宛如一支被点燃的牛油蜡烛，到处都是火焰，满寨皆是硝烟，烈焰直破云霄，仿佛要把苍天都烫出个洞来。

蜀山寨大堂之内，一场恶斗正进行得如火如荼。华不凡、厉寒罡、岳堂威三位武林公子，剑、枪、斧使发了，互相掩映配合，拼出死力，力战巴山七煞。

柴绍指挥手下四卫，拚力救下身中秋波醉尚未解毒的一众巴蜀高手和大唐精兵，在都大生、灭尘大师、常大横、万电星、左镰等一流高手的掩护下，杀散聚义堂中的高手向内堂冲去，因为后堂地域狭窄不利群战，可让众人多支持片刻。

在后撤途中，血煞独孤一残一马当先，挥舞着长达四尺的九环大砍刀将血战刀法使发了，攻若奔雷、击如闪电，连杀柴绍手下四卫中的两人，又将一个浣花剑派高手斩为两段。

雨煞林千叶连发三棱透骨钉、飞钉在空中变速射出，连连击中奋勇作战的诸位巴蜀高手，其中华不凡的另一位师叔黑鹰快剑钱根平被射中眉心，当场阵亡。

大雪山千里飘雪万电星长啸一声，抖手射出自己赖以成名的二十七枚雪花镖，众人只见一片烂银盘般的光华一闪，十数个蜀山寨的好手纷纷倒地。

毒煞木雀胆冷笑一声，抖手射出自己的独门暗器销魂砂，一片青蓝色的光幕罩向正往内堂冲杀的几个巴蜀高手，峨嵋日月护法金乌道人、玉兔道人首当其冲，身中无数毒砂，连惨呼声都来不及发出，就双双倒地而亡。

峨嵋首座灭尘大师悲愤地怒吼一声，手舞峨嵋铁剑、脚踏九宫步，数十剑如狂风暴雨一般杀向木雀胆。木雀胆疾舞链子枪，一步不让地连挡下灭尘大师的几十记强攻，忽然双手一拉枪身，一股金黄色的烟雾直喷向灭尘大师。

“不好！”灭尘大师身子一仰，一个金刚铁板桥，向后疾翻。然而，金蚕毒蛊的剧毒已然沾上的他的肌肤。

灭尘大师怒吼一声，长剑脱手飞出，一式峨嵋神剑“千里飞龙”，铁剑闪电般划过七丈的距离，奔向木雀胆的小腹。

木雀胆大吃一惊，向左疾闪，长剑笔直地钉入他的右腿内侧，鲜血狂飙而出，他惨叫一声，伏倒在地。

灭尘大师此时感到浑身犹如万刃加身，剧痛非常，心里明白中了剧毒。他奋起余力，铁掌猛的向顶门一拍，自尽身亡。

此时，峨嵋派的门人高手犹如炸了锅一般，人人恨得双目赤红，挥舞长剑怒吼着围向伏倒在地的木雀胆，要将他乱剑攒死。

日月煞庄刑、左手剑煞岳帅空联手冲到木雀胆身前，岳帅空一柄长剑自左路刺出，剑腕一抖，连刺十剑，竟无一剑落空，或中咽喉、或中小腹、或中胸膛、或中右臂、或中小腿，一众峨嵋高手竟然来不及递出一招，就纷纷倒地。庄刑倒拖着木雀胆的左腿，往后疾撤。

这时，只听一声长啸，双霹雳厉寒罡手舞已经变得血红的烂银双枪冲到庄刑面前，举枪疾刺他的眉心。

庄刑左手短刀，刀花一绽，封住了这闪电一枪。但是厉寒罡的雷电枪法堪称世间奇技，在枪招被封之时，微一顿挫，数十枪宛如电闪雷鸣一般刺向庄刑。

庄刑右手长刀背在身后，左手短刀舞得犹如风车一般，拼力抵挡。岳帅空后退一步，脚尖一挑木雀胆，木雀胆向后倒飞而出，左手长剑一闪，从侧面攻向厉寒罡的左肋，围魏救赵，解了庄刑之围。

厉寒罡振奋精神，双枪此起彼落，宛如银电横空，将两个人团团罩住。

庄刑刚才仓促迎战，吃了暗亏，被厉寒罡的枪中罡气拂中，受了点内伤，心中极是愤怒。他向岳帅空一点头，日月双刀一展，迎下了厉寒罡所有攻势。

岳帅空明白庄刑的意思，长啸一声，从厉寒罡头顶掠过，长剑一展杀入巴蜀高手战团，一时间惨呼声迭起，情形万分危急。

厉寒罡和庄刑闪电般接连交手三十六招，竟然棋逢对手，完全分不出高下。庄刑怒哼一声，长柄月刀刀光暴涨，刀尖沿着厉寒罡手少

阳三络经诸穴一路点将上去。

厉寒罡看出厉害，双枪一错，一个“十字横拦”挡住月刀攻势，左脚一抬，疾踢庄刑小腹。

庄刑向前一进身，短柄日刀一招“雏鹏亮翅”，猛削厉寒罡脚踝。

厉寒罡的腿上练过特别的功夫，此时见到庄刑这招，正中下怀。他左脚猛缩踏地，身子凌空而起，左右脚轮番踢出，狂风暴雨般踢向庄刑的小腹、胸膛和双臂。

庄刑大回环，蟒翻身，日刀身前一划，月刀向前疾探，正是日月神刀的妙招“金乌邀月轮”，日刀严密护住身前，作防御态，而月刀则作攻击状，见到厉寒罡双腿踢到，月刀忽然后撤，如银龙一般卷向厉寒罡的双膝，日刀盘旋舞动，疾削小腹。

只听砰砰两声，庄刑左肩右腿被厉寒罡踢中，他只感到自己宛如被千斤铁锤击中一般，身子好像散了架似的，栽倒在地。

而厉寒罡的双腿则被庄刑的变招刀法砍中，鲜血狂喷而出，他的双枪将将挑中切向小腹的日刀，将此刀挑得脱手飞出，落在数丈之外。

原来，厉寒罡的踢腿可以突然加速，让人防不胜防，庄刑完全没有料到此节。而庄刑的日月刀妙招也大出厉寒罡意料之外，所以二人双双重伤倒地。

在聚义堂正中，天锤煞吴天宏、左手剑煞岳帅空率领一众黑道高手，围住华不凡、岳堂威和柴绍率领的巴蜀高手，杀得昏天黑地。

天锤煞吴天宏的双锤使开了，宛如两团乌云在场中翻滚，铜锤所到之处，任何兵刃只要碰上，立刻弯曲或是折断，绝无幸理。

华不凡的长剑连换了三把，还是抵挡不住这位宇内第一锤法名家的铜锤。岳堂威的开山斧被铜锤砸出了七个缺口，浑身上下负伤十余处，但是他仍然全无惧色，抡圆了大斧，拚命挡下了吴天宏大部分的攻势，靠着细密的斧招勉强克制吴天宏大巧不工的锤路。

柴绍疾舞双镰，抵住左手剑煞岳帅空凌厉无匹的偏锋剑招，已经满头冷汗、气息不匀，但是凭着多年征战沙场的胆识和经验，苦苦支撑。他麾下剩下的两个亲卫高手已经尽数被吴天宏锤杀。

此时雨煞林千叶、花铲煞花和尚击毙了围攻他们的数个巴蜀高手，也加入到了吴天宏等人的战团，瞬时间形势急转直下，巴蜀高手纷纷倒下，眼见即将支撑不住。

突然间，聚义堂内堂忽然喊杀震天，一位全身火红衣装的少女手舞长鞭，率领着七位青色劲装汉子从内堂势如破竹地杀将出来，十数名蜀山寨黑道高手被他们砍瓜切菜般地斩杀。

这名红衣少女双目赤红，厉声道："巴山七煞，你们把李伯伯藏到哪里去了？"

吴天宏仰天大笑："好妳个红思雪，竟敢带人偷上山来找李读那老匹夫，嘿嘿，我们的刑堂哪是这么容易发现的。"

他使了个眼色，花铲煞花和尚立刻率领数十名黑道高手将红思雪一干人等团团围住。

花和尚淫笑道："姑娘好胆，蜀山寨从来都是抱着姑娘上山，还真没听说有自己送上门的，今天让妳来得去不得。"

"呸，我先封了你的恶嘴！"

红思雪长鞭疾舞，鞭头上的铁鹰疾风般袭向花和尚咽喉。花和尚舞动月牙铲挡住，两人杀到一处，红思雪手下的一众高手则被蜀山寨的寨兵团团围困，陷入恶战。

虽然红思雪和她手下高手都是生力军，而且人人武功高强，但是蜀山寨人马太多，杀散了一层又围上一层，再加上巴山七煞武功绝顶，渐渐的所有袭寨的高手被逼到了窄小的内堂角落的一个房间之内，众人死死守住门窗，再也无力冲出重围。

这时，柴绍负伤多处，最重的一处是左肩的剑伤，岳帅空的长剑几乎是透肩而过。华不凡被吴天宏的大锤撩中，左肋肋骨断了六根。岳堂威身负大小伤二十七处，由于连连硬接吴天宏的锤招，已经受了严重的内伤。

厉寒罡双腿重伤，被青城、巴山和大雪山的一众高手从庄刑的手中抢回，已经由于失血过多而昏迷了数次。

浣花剑派常大横左臂重伤、大雪山万电星右臂折断、双剑断肠都大生中了雨煞的暗器而奄奄一息、灭尘大师英勇战死，一剑落七雁左镰则是被岳帅空刺瞎右眼，左手三根手指被削飞。

红思雪是唯一毫发未伤者，全靠她奋力突围救护，将一众高手抢进这间坚固的厢房，获得残喘之机。

第八章祸在旦夕

“点火！烧了聚义堂，烧死这帮不知死活的混蛋！”吴天宏大声发令。

这时，崔国秀轻摇折扇，缓缓来到他的身边，笑着说：“寨主不必动怒，这些人身陷死地，性命只在旦夕，不足为惧，你只要派三百名弓弩手围住厢房出口，则万无一失。现在分秒必争，寨主不妨布置一下守寨的事宜，准备大破唐军。”

此时，厢房内的柴绍一眼看到正在为吴天宏出谋划策的崔国秀，勃然大怒，大喝道：“恶贼崔国秀，果然是你！”

崔国秀仰天大笑，手握折扇，微微拱手道：“请了，柴将军，识破你等诡计的，正是区区。我家大王已经和大梁皇帝联手，共抗唐军。”

柴绍怒喝：“跳梁小丑，苟延残喘，迟早必被天朝所灭。”

崔国秀冷笑道：“世事难料，安能断言，谁会想到柴将军威风一世，却会死在此地。”言罢一声大笑，转身走了。

此时已经四更天了，吴天宏立刻派兵遣将，布置守寨的方略。三百名弓弩手半月形排开，围住厢房，弯弓搭箭，蓄势以待，防止众人突围。

突然，蜀山寨从寨门开始，忽然烟火直冒、烈焰冲天，寨中机关、陷阱和暗门全部被点燃，燃得半边夜空血红一片。

吴天宏大惊失色，大声问道：“怎么回事，这是出了什么事了？”

血煞独孤一残、花铲煞花和尚，雨煞林千叶来到吴天宏面前道：“大哥不需多虑，想是哪个寨兵不小心点燃了柴绍一干人等洒在寨中的火油，我们这就率领水龙队去扑灭就是。”

吴天宏恼怒地说：“也好，可恶，立刻找出纵火之人，凌迟处死，以儆效尤。我和二弟立刻点兵派将，设伏退敌。”

独孤一残等三煞立刻率领数个亲信冲下寨去。

吴天宏对岳帅空道：“二弟，我这就率领本寨二万精兵、三十员偏裨副将在十八暗门处设伏诱敌，你率领剩下的寨兵守好大寨，万勿有失。”

岳帅空看到吴天宏的神色很是不安，道："大哥，有崔国师妙计相助，事事料敌在先，此战必胜，何需忧虑？"

吴天宏叹了口气，道："我总感到心惊肉跳，似乎有什么大祸将至。二弟，你要格外小心，如果异变横起，立刻让弓弩手用火箭烧了聚义堂，我宁可新盖一座，也不要让堂内众人和山下兵马里外呼应。"

岳帅空笑道："大哥忒也多虑，现在一切如愿，大胜可期，我会小心留意堂内动静，务求生擒诸贼，让老三多些新肉用刑，让老六也可以一品芳泽。"

吴天宏大笑起来，心里明白岳帅空并非得意忘形之徒，只是希望用此话鼓舞士气，心中甚是感激。他拍了拍岳帅空的肩膀，点了点头，仍然感到很大的不妥，但是又不知道是为了什么，只得叹了口气，大步走出山寨正殿。

岳帅空看着吴天宏的背影，心里也隐隐感到莫名的心悸。

此时，守在聚义堂厢房中的红思雪大声骂道："巴山鼠辈，今夜尔等大祸将至，还不快快束手就擒。"

房内诸位白道高手对她侧目而视，由衷钦佩她不让须眉的英风豪气。

岳帅空正在心潮汹涌，听到这声叫骂，更是烦躁，抬起手就要下令放箭。但是转念一想，冷笑一声，暗忖："此女命在顷刻，何必跟她斗气，今日蜀山寨外患极重，我一定要镇静以待。"便深深吸了一口气，左手紧握自己成名天下的左锋剑。

然而，山寨中的大火越烧越旺，火焰的红光直照出十里之外，人群哭喊的声音也越来越高。

岳帅空心中焦躁不安，连声命道："快，快去看看到底怎么回事！三位寨主已经去了些时候，怎么火还没有扑灭？"

一听命令，立刻有三五个头目奔下山去察看。

这些头目刚去不久，山下忽然传来一声惊天动地的惨呼。接着，哭喊声大作，无数寨兵涌回大寨正殿，人人脸色青白、双目突起、牙齿不住打颤，一时之间大殿之内满是上牙打下牙的嗒嗒之声，倒也蔚为奇观。

岳帅空大怒，喝道：“出了何事，尔等如此模样，真是扫咱们蜀山寨的威风！”

就在此时，一个浑身浴血的头目跌跌撞撞奔进大殿，惨叫道：“二寨主，敌人杀上山来，三位寨主抵挡不住，七寨主被斩断了左腿，不少山下的守将已经战死。”

岳帅空大惊失色，铮的一声拔出长剑，问道：“敌人来了多少人马？”

那个头目狂喷一口鲜血，伏倒在地，颤声道：“两、两个！”说完栽倒在地，胸前鲜血涌现，已经气绝。

“什么？”岳帅空拿剑的左手第一次开始无法控制地抖动：“两个人？”

此时，守在厢房中的白道高手欣喜若狂，本来受了重伤的，都噌地一下坐起了身，兴奋地议论纷纷，询问来的是谁。

“一定是天山剑派的顾天涯！”厉寒罡强忍着双腿的剜心剧痛，兴奋地说。

“说不定是那越女宫的宫主。”岳堂威斜倚在墙上说。

“难道、难道是、难道是爹爹已经治好了伤，和李叔叔联手杀上山？”红思雪激动地颤声说。

“不不，或许是白马公子郑绝尘和银缨公子萧烈痕联手上山。”华不凡上气不接下气地猜测。

“难道是李将军亲自带领高手上山来了？”柴绍激动地暗想。

第九章神刀展威

正在众人猜疑之间，一声令人心惊胆裂的长啸由远及近，倏然而至。

“呔，蜀山寨众人听了，我彭无望今日上山为取巴山七煞狗命，与其他人并不相干，若想活命，快快让开！”

众人只见一个身着灰衣，手舞双刀的青年汉子浑身浴血，正在大踏步杀上山来。他的身后跟着一个高大无比的壮汉，奋力挥舞绣着一只暗色飞虎的镖旗，正在为这名少年呐喊助威。

来的，正是醉酒闯山的彭无望和为他喝道的镖师侯在春。

血煞独孤一残倒在血泊之中，被雨煞林千叶倒拖着扯出战团。

花和尚双目赤红，将月牙铲舞得风雨不透，只守不攻，只是发了狂一般吆喝：“长枪手、长枪手快上，围住他、给我围住他！”

数十个守在大寨正殿的长枪手纷纷跑了过来，数十柄长枪围住彭无望和侯在春。

花和尚这才勉强喘了口粗气，大骂道：“你奶奶的小贼，你和我巴山寨有何深仇，非要欺上山来？！”

彭无望冷笑一声：“问得好，我今天是来为我镖局战死的司徒伯仁报仇的！”

“就为他？”花和尚怪叫道。

“还有，为我大哥浣花剑派华不凡一派，上下两百多条人命讨一笔血债！”彭无望大喝道。

花和尚怪叫一声：“臭小子，你大哥眼看就要归天，你和他一路去吧！”说完大手一挥，数十名长枪手齐声呐喊，举枪一起刺到。

“二弟小心！”华不凡看到彭无望为他涉险，心如火焚，恨不得冲出房去，怎奈被众人死命拉住。

“是彭兄弟？”红思雪一眼认出彭无望，大为惊讶：“这就是几月之前死也不肯出手杀人的青头小子？”

这时，众长枪手排成整齐划一的队形用结成的长枪阵困住彭无望，希望一举将他扎成刺猬。彭无望将已经卷刃的单刀随手一丢，从

怀中取出了他的鸳鸯刀，大喝一声，抖手射了出去。

鸳鸯刀在空中划出了一条雪亮如月华的奥妙曲线，忽悠悠转了一个大大的半圆，闪电般杀到面前。只听得一连串的“扑哧扑哧扑哧”之声，十数个长枪手咽喉鲜血狂喷，惨呼着倒卧在地。

花和尚大惊失色，连连向后倒退，大声呼喝：“见鬼了，姓彭的拚命了，大家趁他没刀的时候上啊！”

剩下的长枪手发一声喊，整整齐齐地排成队列，井然有序地杀了上来。

彭无望看着花和尚，脸上突然露出老猫戏耗子的微笑，他右手一抬，本来钉在地上的鸳鸯刀突然从土中飞射而出，划着弧线，倒飞了回来。只见寒光闪处，十数个长枪手脸上露出恐怖绝望的青色，纷纷惨呼着溅血倒地。

长枪手的阵形立刻乱成了一团，不少吓得肝胆俱裂的寨兵四散奔逃，本来冲在前面的拚命后退、跟在后面的人仍然要向前，两下撞在一起，互相践踏，死伤无数。

彭无望运用擒龙功将鸳鸯刀使发了，宛如一条银光闪耀的匹练，又如一尊长啸发威的白龙，围住了他的周身，不停旋转，横飞如西风摧落叶、纵舞如猛龙出深渊，寒光闪处，鲜血飞溅，惨呼不绝，人头乱滚。

花和尚几乎已经魂飞天外，自出道以来，大小数百战，他从来未曾见过如此神勇的人、如此神奇的刀法。

彭无望身形展动，犹如虎入羊群，人到哪里，蜀山寨的寨兵就如潮水一般后退，恰似劈波斩浪的飞艇，又如割草芥的镰刀。

那数十名长枪手被他杀尽杀绝，其他围上来的黑道高手和蜀山精锐被他杀得望风而逃，尸横遍野，血流成溪。花和尚和林千叶发现只在几盏茶的时候，身边的手下已经一个不剩了，不是被彭无望杀死，就是落荒而逃。

花和尚杀红了眼，大声吼道：“姓彭的，有本事就将我们兄弟也宰了。”说完泼风般舞动月牙铲，使出了压箱底的绝技“伏魔十八铲”。

彭无望收起鸳鸯刀，左手舞刀，使出“横江刀法”，和他杀到一处。

林千叶将自己的锯齿飞镰刀背刀身后，右手疾伸，数十枚三棱透骨钉激射而出，接着转头对左手剑煞岳帅空道："二哥，点子太硬，并肩子上啊！"

岳帅空哪里还有迟疑，左手猛的拔出左锋剑，厉啸一声，扑上前来。

华不凡、红思雪同声大叫："巴山七煞好不要脸！"

围着他们的三百弓弩手顿时众箭齐发，他们虽然有一万个不情愿，也只好重新躲回厢房之内。

岳堂威强忍伤痛，探出头去，往外看了看，道："华兄，你这个二弟的武功，当真厉害，似乎在你我之上。"

厉寒罡抚着自己腿上的伤口，叹道："瞧此人年纪不大，刀法竟然如此神奇多变，武功已如此深不可测，我辈妄称武林七公子，实在惭愧万分。"

华不凡听到众人称赞自己的结义兄弟，虽然担心无望的安危，但是心中也暗暗为自己的二弟高兴得意，他沉声道："我的二弟，姓彭，名无望，乃是青州彭门的第一高手。在山东齐州，我和方百通父女被青凤堂四大元老之首罗一啸率众袭击，眼看无幸，幸好二弟出手相助，才脱离险境。"

众人脸上立刻显现崇敬之色，厉寒罡道："能从罗一啸的关刀刀法下逃生者，当世也无几人，真是英雄人物。"

华不凡更是兴奋，似乎肋上的断骨也不疼了，他道："何止如此，二弟还用他自创的脱手刀法伤了罗一啸的左肋。"

"什么！"岳堂威几乎蹦了起来："能把罗一啸打伤，他有这么厉害？！"

华不凡不由得笑道："这还不算，本来我的意思，当时就要杀了罗一啸。可是我那个二弟，认为此时杀他非英雄所为，就和他约了日子，要在青州与其单打独斗。就连那个威风不可一世的罗一啸，都对他赞不绝口。"

众人互望了一眼，人人瞠目结舌，怔在那里。柴绍咳嗽了一声，叹道："如果换了是我，只要杀了罗一啸，立刻名扬天下，又怎会放过这个机会，你的这个二弟乃真英雄也！"

华不凡听到此话，热泪盈眶，挣扎着来到柴绍跟前，纳头泛拜，道：“得柴将军金口一赞，实是毕生之幸，我代二弟在此谢过。”

众人看到华不凡如此重义，尽皆感动。

第十章刀斩三煞

就在此时，红思雪惊呼一声：“不好！”

众人立刻从厢房的窗子望了出去。只见彭无望怒目横眉，扶住右肋。原来，雨煞林千叶的飞弹加上透骨钉终于建功，他射出的飞弹改变了飞钉的走向，令彭无望猝不及防，连中了两钉。

“着！”此时的岳帅空厉喝一声，左锋剑寒光一闪，正中彭无望的左腿。彭无望的身子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花和尚欣喜若狂，大吼道：“姓彭的，你的死期到了。”言罢，月牙铲高高举起，照着彭无望的头顶劈落。

彭无望身后的侯在春撕心裂肺地惨叫一声：“少镖头！”身子一耸，就要扑到彭无望的身上。

观战的众人也焦急万分，华不凡第二次站起身来，双目血红，就要冲了出去，却被红思雪的长鞭卷住身子，拉了回来。

月牙铲刮动着凄厉风声，离彭无望的头顶越来越近。很多人都闭上了眼睛，不忍看见接下来的悲惨一幕。

猛然间，一道明亮犹如烈焰般的灿烂刀光从彭无望的怀中飞出，刀光如雪，映着满寨的火光，将花和尚的双眼都晃花了。只听得“噗”的一声，花和尚感到右臂一轻，鲜血如喷泉一般狂涌而出。

而后，鸳鸯刀卷着花和尚右臂的鲜血，刀光变成了桔红色，宛如一条血龙，闪电般射向正在为自己的暗器功夫洋洋自得的林千叶。

“四弟小心！”岳帅空急叫道。

林千叶刚抬起头来，血红的刀影已经到了跟前，他感到自己忽然飞到了高高的半空。他一生之中都从未能够运用轻功跳得如此之高。

接着，他看到花和尚的月牙铲远远地飞到了一边，一条右臂落在地上。

然后，他看到自己没了头颅的身子在原地手舞足蹈一番后颓然扑倒在地，听到二哥岳帅空撕心裂肺地惨叫：“四弟！”

他终于明白自己完了，他张开嘴，发出了一生中最后一次嚎叫：“真快！”

看着林千叶的头颅落在地上，岳帅空忽然回过神来，狂吼道：“六弟，快闪到愚兄身后！”

花和尚已经有些吓得傻了，听到岳帅空的厉吼，突然明白过来，飞快地转过身，仓皇叫道：“二哥救我！”发足向岳帅空奔去。

这时，血红的鸳鸯刀在空中划了个大圆弧，被彭无望的擒龙真气引了回来，厉电般跟花和尚擦身而过，落回了彭无望的手中。

岳帅空飞身来到花和尚身边，一把将他抓住就要往身后送。这时，花和尚满脸绝望惊恐地看着他，突然一股鲜血狂喷而出，将岳帅空溅了一脸。

“六弟！”岳帅空大惊叫道：“你怎么了？”

花和尚张了张嘴，却一句话都说不出，只是发出了“吱吱”两声，身子一歪，倒在了地上。岳帅空立时明白，彭无望的离手刀在倒飞而回的时候，顺势在花和尚的咽喉一割，电光石火之间，已经将他杀死。

“彭无望，纳命来！”左手剑煞岳帅空狂怒地厉啸着扑向彭无望。

彭无望力战连场，连杀二煞，受了三处重伤，身子疲惫不堪连站都站不直，面对岳帅空天星海雨般的狂猛攻势，只有拼尽全力使出“雾隐云龙”刀法，只守不攻。

但是，岳帅空成名天下数十载，左锋剑的剑法出神入化，快如流星闪电，普通人根本连看都看不清，又如何招架？彭无望虽然刀法精奇，无奈气力难继，数十招过后，身上又中了三剑，虽然不是要害，但是血流不止，形势更加险峻。

又过了三五招，岳帅空剑光连晃，引开彭无望的长刀，长剑宛如毒蛇寻穴，深深刺入彭无望的右腿。彭无望左腿已经受伤，此时右腿中剑，哪里还支持得住，眼看就要跌倒——他只要倒在地上，就完了。

岳帅空煞白的脸上露出了狞恶的笑意，他不急着杀彭无望——此人连杀他两个兄弟，岂能如此让他便宜死去。他的下一剑就要刺彭无望的琵琶骨，废去他的武功，然后让庄刑慢慢将他折磨至死，如此方消心头之恨。

正当所有人都以为彭无望就要被擒的时候，彭无望突然抬起了本来受伤极重的左腿，用膝盖闪电般磕向岳帅空握剑的左手。

这正是罗汉拳中的一招“罗汉踢虎”的第二路变化。此招拳法共分膝踢、脚踢、胯踢三路变化，本来是罗汉拳中看似普通的一招，但是彭无望用在此处，却恰中要害，巧妙凌厉之极。

他身子倾斜着，刺在腿中的长剑就被他的左腿肌肉藉着倾斜的姿势紧紧地别着，而左腿、左膝的出招又因为身子的姿势而加倍凌厉。这是他倒下之前最后一招，就因为出完此招，便无以为继，所以这一招更显出了一往无回的磅礴气势。

岳帅空看出此招厉害，拚命收剑，但是长剑被别住，一时竟然难以拔出。他本该立刻撤剑，但是他却被彭无望这一招的气势慑住，下意识地握紧长剑，死也不肯松手。于是，彭无望的膝盖重重地击在了他的左手之上。

只听得“嗒”的一声脆响，岳帅空赖以横行天下的左手，被彭无望踢得手骨粉碎，左锋剑离手而去。

“啊！”岳帅空惨呼一声，右手紧紧握住支离破碎的左手。彭无望本来要倾倒的身子因为这一招的得手而撞正了回来，他趁势抖手一刀，劈向岳帅空的顶门。岳帅空下意识地往后一跃，退到三丈之外。彭无望实在支撑不住了，扑倒在地。

岳帅空感到头顶一阵冰凉，鲜血汩汩流下，瞬间就在地上汇成了大大的一滩。他的牙齿咯咯作响，强自撑住身形，哆哆嗦嗦地向前走了一步，忽然感到眼前一黑，浑身无力，跪在地上。他满心不愤，强运真气，想要再次站起身，但是就在运气之时，忽然狂喷出一口鲜血，惨呼一声“气煞我也！”，倒地而亡。

原来，彭无望的这最后一刀，已经将他的头骨砍裂，脑浆不保。

守在厢房里的一众武林高手同声欢呼起来。侯在春心中已经将彭无望敬为天人，见他倒地，立刻冲上去扶起了他，连声呼叫：“少镖头醒来！少镖头你可要紧？”

彭无望缓缓睁开双眼，沉声道：“在春，我不要紧。接着给我杀，杀到蜀山寨鸡犬不留为止。”

此时，蜀山寨还有不少兵丁，聚义堂前更有三百名弓弩手，侯在春哪里能够杀净。但是侯在春此时已经将彭无望看成了天神一般，别说是让他拚命厮杀，就是让他去死，他也丝毫不皱眉头。

他将彭无望轻轻放平在地上，举起镖旗，立目横眉，大吼道："如今蜀山寨覆亡在即，尔等还用我动手吗？"

那三百名弓弩手已被彭无望吓得魂飞魄散，此时见到二寨主那么高的武功都被他一刀斩杀，心志已经被夺。再听到侯再春气势汹汹的厉吼，哪里还撑得住，发一声喊，丢盔弃甲、四散奔逃。

一众武林高手趁势蜂涌杀了出来，将仍然滞留在寨中的寨丁杀的杀、降的降。那受了重伤的三煞庄刑、五煞木雀胆、七煞独孤一残被众人抓住。木雀胆当场就被峨嵋派的残剩高手乱刃分尸；独孤一残被华不凡数剑斩死，从此华不凡算报得父仇；庄刑被柴绍收押，准备按照大唐刑律予以斩首。

红思雪、华不凡和侯在春三人将已经陷入昏迷的彭无望送下山，派了精干的唐兵送回浣花山庄。接着，伤势不重的诸武林高手重整旗鼓，杀下山去。

此时，山下的战势已经明朗，蜀山军大败。

原来，吴天宏在寨中点将的时候，发现手下的大部分偏裨副将都被彭无望在杀上山的时候斩于刀下。而且，史万宝将军已经开始调动攻城部队拆除蜀山寨的防御鹿角、倒刺和沙土工事。吴天宏没办法，只好亲自率领兵马下山交战。怎奈山寨中的机关陷阱都已经付之一炬，弓弩手缺弓少箭——原来弓箭都放在库房中，而库房都被大火烧毁。

如此一战，哪里轮得到他不败。蜀山寨被精锐无比的大唐骑兵杀的大败，两万多人马全军覆没。

吴天宏血战突围，连杀十数名唐兵大将，杀回寨中。但是，大寨已经被巴蜀高手劫得，数十名唐兵布好箭阵，一阵强弓硬弩，将吴天宏射了回去。

吴天宏单人独骑，在三万唐军之中纵横冲杀、左突右冲，无法突围，血战一昼夜，脱力而死。巴山七煞之中，死得最为壮烈的，就是此人。

崔国秀躲在山寨之中，被红思雪擒获，送回到柴绍军中。

在天明之时，庄刑和崔国秀被推到了成都闹市之中，当众斩首，巴山七煞从此覆亡。成都举城欢庆，家家张灯结彩、喜气洋洋。

第十一章梦醒时分

彭无望从一阵又一阵的可怕梦魇中悠悠醒来，瞪着眼睛看着华府客房的天花板，静静地回想着梦中的景象。

那些宛如修罗地狱般的一幕幕画面，一一浮现眼前。他梦见自己化身成嗜血如命的魔神，势不可挡地残杀着他所遇见的每一个人。

这还不是最可怕的，最可怕的是自己明明满心不忍，但是身躯中的一个恐怖绝伦的声音，却像恶魔一样驱使着他不停地杀、杀、杀。他在梦中看见的鲜血已经汇成了溪、化成了河、聚成了海。

彭无望咽了口口水，挣扎着想要从床上下来，忽然他发现自己身上竟然有着十七八处伤口。他大惊失色，冲口而出："大哥、大哥何在？四弟、四弟？"

这一声呼唤，哗啦一下子叫进了一屋子人。当先的两个正是彭无惧和华不凡，接着的是一大群服饰奇异，打扮精悍的各色人等。有出家的道人、有剃头的和尚、有劲装轻衣的汉子，也有羽扇纶巾的风流秀士，还有一位似曾相识的红衣美女。

"二弟，你终于醒了，这可太好了，为兄早就知道你是个打不死的英雄好汉。"华不凡欢喜至极，双眼忍不住盈满了热泪。

"三哥、三哥！"彭无惧扑到彭无望身边，放声大哭："三哥，你已经昏迷了五天五夜，小弟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

两人身后的那一大群僧俗人等呼啦一下子冲进了房，你一言我一语，有喊阿弥佗佛的、有喊善哉善哉的、有大声欢呼的，也有迫不及待自我引荐的，更有什么都不说上前倒头就要下拜的。一时之间，满屋子的人声轰轰不绝于耳，让彭无望不知如何是好。

华不凡连忙大声道："各位，我二弟伤势已经见好，请不必担心。我现在就去请川中名医前来，如果二弟已无大碍，自会出厅与各位相见。"

众人喜笑颜开，纷纷又是欢呼，又是大笑地走出了房门。

"大哥，这是怎么回事？"彭无望惊问。

"二弟，难怪你不知，那日你带着侯在春闯上蜀寨山与巴山七煞激战，为兄也在山上，只不过那个时候，为兄以及同去的战友被三百强

弓硬弩手围在蜀山寨聚义堂的厢房之中，命在旦夕。”华不凡笑着说：“你力杀三煞，大败蜀山军，救了我等一干人的性命，自己却昏迷倒地，我们冲出来的时候，你并不知道。你刚才看到的诸人都是巴蜀武林白道一流高手，也是你救下来的数十条性命。”

彭无惧颇为恼怒地大叫道：“三哥，这是你的不对，你要上巴山，为何不唤小弟前去，反而叫上侯阿大，让他白白看了这许多的好戏，却让我见不到一场。司徒大叔的仇，我也想报啊！”

彭无望惊的脸色都变了：“我什么时候上的巴山？”

华不凡和彭无惧互望了一眼，同声道：“五天之前。”

彭无望惊道：“我，我这一醉，竟醉了五天？”

华不凡忙道：“二弟，你哪里是醉了，你受了重伤，是伤口中了风毒才昏迷如此之久的。”

彭无望紧紧闭上眼睛，慢慢回忆起了五天前的若干片断，猛然道：“这么说，那不是梦，是我酒醉之后的妄为。”

彭无惧大笑道：“三哥，这哪里是妄为，这是天下第一号的英风义举，现在巴蜀成都的大街小巷，哪里不在传颂三哥大战巴山七煞的英雄事迹。”

彭无望用力扶住头，沉吟了很久，忽然问：“我杀了多少人？”

华不凡愣了一下，说：“听铜虎侯在春说，你上山之时血战十七场，杀死寨丁两百余人、护寨高手四十一人、大梁守山偏裨副将二十九人，又杀了巴山三煞。”

彭无望心里咚咚直跳，紧张地问：“可都该杀？”

华不凡大笑了起来，拍了拍他的肩膀，道：“二弟，这些人恶尽恶绝，除了好事，什么事都干，你说该不该杀？”

彭无望的脸上终于露出释然的笑容：“所以，小弟虽然醉酒，但是却没有妄杀一人。”

彭无惧也笑了起来，道：“我当三哥担什么心，原来如此。”他转头对华不凡说：“我三哥不敢饮酒就是因为怕酒后妄为，如今看来没什么好担心的。”

华不凡大笑道：“如此饮酒，竟可一扫世间奸佞，应该多饮才对。”

彭无望尴尬地笑了几声，心里却明白，自己每逢醉酒，都感到热血狂涌，想要狂放一番，如今身有武功，妄为起来更加难以控制，以后还是少饮酒为妙。

这时，华不凡礼聘的几位川中名医鱼贯走进房间，仔细诊察彭无望的伤势。

“如何？”华不凡紧张地问。

一位名医抬起头来，捻须微笑道：“彭少侠体质之强健，实乃我平生仅见。这些喂了毒的透骨钉所引发的伤势竟然愈合的如此迅速，真是难以想像。”

另一位医师笑道：“彭少侠双腿的剑伤大体愈合，虽然需要十数天的静养，但已无大碍。”

华不凡和彭无惧同声欢呼起来，华不凡激动地说：“这真是老天保佑。”转头对几位医师道：“各位，这些天来辛苦了，礼金我已经准备好了，我会让师弟们亲自送到诸君家中。”

那几位医师同时笑了起来，其中一个道：“华公子客气了，能够为彭少侠医伤，是我等的三生之幸，如何还要什么诊金。就算我们能够答应，那些巴蜀的老百姓恐怕都要把我等的脊梁戳烂了。”此言一出，众人都哄堂大笑。

待到送走了几位医师，华不凡和彭无惧才放心地搀扶着彭无望，走出了客房，前往浣花山庄的大堂。

大堂之上，高朋满座，大雪山、峨嵋、青城、巴山、浣花剑派参战的众家高手都在这里。还有武林七公子之中的厉寒罡、岳堂威，天下第一大帮帮主红思雪赫然也在其中。

当彭无望一出现在华府大堂之内，能站起来的人都统统站了起来。厉寒罡和岳堂威尚有重伤在身，难以站起，但也都挺身拱手，神态激动。

“彭少侠！”“彭英雄！”“彭兄弟！”之声络绎不绝。

彭无望手足无措，诚惶诚恐地四面拱手，茫然不知如何应对。

“二弟！让我来一一引见。”华不凡笑着牵着彭无望的手，来到厉寒罡面前，道：“二弟，这位就是武林七公子之一的霹雳公子厉寒罡。”

彭无望拱手道："厉公子，久仰。"

厉寒罡挣扎着将身子往前一倾，道："彭少侠，蜀山寨解围之恩，没齿难忘。"

彭无望忙说："厉公子太客气了，那日适逢其会，纯属机缘巧合，请不必放在心上。"

这时，岳堂威探身上前施礼道："彭兄说的哪里话，活命之恩铭感于心，岂能相忘。"

彭无望看了一眼华不凡，华不凡道："这位是开山公子岳堂威。"

彭无望忙道："原来是岳公子，在下不才，不会说话，但在巴山之中我本豁出性命闯寨，没想到众位就在山上。你说我救了你，我还要说你救了我呢！"这句话立刻让周围的众人都笑了起来。

岳堂威大指一伸，笑道："彭兄风趣，虽然你杀了岳帅空后，昏倒在地，但是蜀山寨的杂碎都被你吓破了胆，只凭你手下的侯在春一人便可救你下山，我等全然是不相干的。不过如果没有你，我们恐怕要被这些恶贼一窝端了。"

彭无望脸红了起来，摸着头说不出话来。

这时，华不凡已经引着青城、峨嵋、大雪山、巴山的诸人来到近前。

一剑落七雁左镰低头便拜，大声道："我恩师天绝道长和我派上下七十多条人命的血仇今日能够得报，全赖彭英雄。从今以后，我派两百七十九人，听凭彭英雄调遣，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彭无望吓了一跳："前辈言重了，言重了。"

双剑断肠都大生大声道："我青城派上下百余人同感彭兄大恩，和左兄说的一样，今后如果彭兄弟有何差遣，只要捎一个口信给我，万死不辞。"

峨嵋诸位高手同时上前，齐声道："恩师大仇可以得报，全赖彭英雄。今后如有差遣，火里火里去，水里水里去。"

大雪山高手万电星也走上前来，拱手道："我大雪山前掌门的血仇终于得雪，彭少侠对我派实有再造之恩，我万某不才，不敢以本派作保，但是如果少侠要找人使用，只要一句口信上山，我万某便是拼了性命，也会为你办妥。"

彭无望连连拱手，嘴里已经不知该说些什么，几丝细汗从额角流下。忽然，他挺了挺胸，大声说："各位前辈，我彭无望不才，有幸和众位并肩作战，灭了蜀山寨，深感荣幸。试想如果只凭我一人，那是万万做不到这些的。而我和蜀山寨却仇深似海，不可不报。这么看来，可以说是众位前辈助我灭了巴山七煞，而不是我助了众位。所以，报恩的事，那是万万不敢当的。请我大吃一顿便罢了。"

众人都被他的话逗笑了，诸位掌门高手纷纷说："好主意。彭兄弟初到巴蜀，我们理应尽一尽地主之谊。"

这时，华不凡引着红思雪来到彭无望面前，笑道："二弟，可知她是谁？"

彭无望睁大了眼睛，惊讶地说："咦，是妳，怎么妳也来了？"

华不凡惊道："二弟，你们认得？"

红思雪笑了笑："华公子，我和彭兄确有一面之缘。"

彭无望怔怔地看着她，回忆起了初遇小红鹰红思雪时的情景，那个时候，大哥二哥尚未遇害，自己护镖成功，意气风发，正同四弟驰援巧手匠李读。

那个时候，无忧无虑得好像就要飞上天去，彭无惧甚至还在为一副小小的琉璃镜患得患失。如今虽然只过了匆匆数月，但是宛如桑田化为沧海，自己的人生已经天翻地覆，不复往昔。

这时，彭无惧在身边轻轻道："三哥、三哥，怎么了？"

彭无望霍然回过神来，颤声道："红姑娘，久违了。"

"彭兄，多谢你援手，让我能够在蜀山寨刑堂救出李大叔。"红思雪捋了捋自己鬓边的秀发，笑着说。

"李前辈？他怎会在巴山？李前辈安好吗？"彭无望急切地问。

"幸好庄刑还没有来得及给他用刑，他老人家并无大碍。此事说来话长。"红思雪淡淡地说。

彭无望看她如此，也就不再细问。

他看了彭无惧一眼，忽然问："侯在春在哪里？"

这几天是侯在春最焦急，也是最得意的时候。焦急的是，彭少镖头不知道能不能醒转过来；得意的是，彭无望勇闯巴山，每一个细节

都看在他的眼里，所以他理所当然地成为了众人的宠儿。

不但镖局上上下下的镖师、趟子手每天不断围着他问这问那，连彭四少爷和巴蜀诸大门派的前辈名家、武林高手都不住地向他打听彭无望闯山的经过。

他口齿笨拙，叙述不清楚，但是众人还是对他讲的每一个字听得津津有味，这可是他这辈子以来从来没有过的殊荣。

更加让他惊讶的是，许多人都把他当成了崇拜的偶像，因为整个巴蜀只有他一个人有胆子、有机会替彭无望打着镖旗闯山。这种事，没有胆色，哪个敢干?

从巴山回来，侯在春走在大街小巷，总会有人将他认出来，大声叫着他的名字，然后家家户户的巴蜀百姓就会不由分说地将他拉回家，不是酒饭伺候，就是厚礼相赠。侯在春这几天简直宛如活在梦中，走在云端。

当彭无望走到浣花山庄大院找到他的时候，他正在口拙嘴笨地向一大群浣花子弟和彭门手下讲着彭无望如何力杀蜀山寨中二十九员梁朝大将的英雄事迹。

虽然，他讲得结结巴巴，但是因为情节实在太过惊险，每个人都听得傻了。最后，侯在春讲到自己如何在彭无望身后奋力厮杀、如何和彭无望血战连场险死还生，众人看着他的样子，都有些不信，只是大笑。

这时，彭无望一眼看到侯在春，无数血与火的回忆如流水般涌进脑海，他只感到双眼一酸，哑声说："在春！"

侯在春猛的回过头，发现自己敬为天神的少镖头就在自己身后，激动得热泪盈眶："少镖头，你好了！"

"在春！你！"彭无望一阵激动，冲上前紧紧抱住侯在春，颤声道："你还活着，这太好了。"

侯在春哪里还受得了，眼泪鼻涕一起涌了出来，哽咽着说："少镖头！"

周围的众人，本不信侯在春的话，此时看到这番情景，哪里还有怀疑，一个个怔怔地流下泪来。

第十二章年帮之祸

不知不觉，彭无望已经在华府住了七八天。

这些天里，彭门镖局诸人士气振奋，人人兴高采烈。因为大家都知道了彭三少爷已经杀了金百霸一家五子，只剩下金百霸夫妇没有伏诛，被越女宫弟子救走。

如今那么难缠的巴山七煞也被少镖头连窝端了，大家都觉得只要有三少爷在，任何困难都有解决的一天。

这些天来，大家一边和浣花子弟夜夜狂欢，一边在彭无惧和侯在春的带领下加紧练功习武。

所谓强将手下无弱兵，如今彭无望理所当然执掌彭家镖局，今后所有人都是他的手下。

彭三公子的声名现在已经是天下皆知了。如果今后行走江湖手底下没有两下了，不但自己丢人现眼，最要紧的是丢了彭无望的脸可太不像话。

而侯在春现在压力可大了，大家都把他看成了镖局中的顶梁柱，彭无惧还任命他为副镖头，如果手上没有本事，那还不抓瞎了。他练起武来，就跟疯了似的。

再者，每个人心里不说，但是都已经心照不宣了。彭无望这次重振了飞虎镖局的声威，一定会重返青州泰安，重建总局。那么开局的时候，如果没有金百霸夫妇的人头开祭镖旗，如何能够扬眉吐气。

所以，大家都是一个心思－－拚命练武，将来和彭少镖头一起杀上黟山越女宫，将金百霸夫妇拎出来一刀宰了。

由此，可见巴山一战令飞虎镖局众人多么的振奋了，他们甚至感到威震天下数百年的黟山越女宫也没什么可怕的。

彭无望的伤势好得飞快，心情也格外舒畅，这些天来不是和一拨又一拨的巴蜀武林高手欢宴，就是教导镖众们彭门武功。以前那些无忧无虑的好日子似乎又回来似的。

这一天，他和华不凡到成都夜宴归来，刚刚要跨入华府客房，一个浑身黑色劲装的大汉忽然出现在他身边，沉声道：“彭少侠请了。”

彭无望稍微饮了些酒，并没有醉，但是口齿有些不清了，含含糊糊地说："嗯！请了。"

那个大汉左右看了一下，悄声道："彭少侠，李先生和我帮帮主想要请你到客厢一聚。"

彭无望一惊："李先生，我一直没见过他，当真有些失礼。"他想了想，道："今夜见见也好，你头前带路。"

那个大汉恭敬地躬身道："彭少侠，请。"

来到年帮厢房，大汉将彭无望引到红思雪的房间。

彭无望四外看了看，只见这间房间四周布满了十一二个劲装汉子，一个个太阳穴高高鼓起，神情彪悍威猛。他有些奇怪，但也不在意，只是歪了歪头，大踏步走进屋。

屋内坐着李读和红思雪两个人。看到李读大大的脑袋和臃肿的肚子，彭无望心中涌起亲切的感觉，笑了起来。

彭无望向李读拱了拱手："李先生，久违了。"

李读笑着回礼道："小伙子了不起，几个月来，江湖之中，从河南到巴蜀，到处都在传颂你的英风伟迹。"

彭无望笑了笑："我忙着报仇雪恨，都是身不由己的事，那也没什么好说。"

李读想不到他说出这些话来，仔细琢磨之下，竟然呆住了。

红思雪肃然起敬地站起身笑道："如此看来，彭兄还有大志未酬。"

彭无望一惊，看了看她，笑了笑说："是啊！红帮主看出来了。我其实想干的是游历天下，行侠仗义，除暴安良。如果不能一偿所愿，我倒希望缩守泰安，做一个饭馆的大厨，安安静静地过日子，也就算了。复仇这种事，劳神费心，我可不想干一辈子。"

李读捻须大笑，连声道："佩服佩服。"

红思雪看彭无望的眼光忽然明亮了起来，她没再多说，只是从身后的包裹中取出一物，递到彭无望面前，道："彭兄，这物事在我这里搁了许久，倒也无甚损害，如今还给你吧！"

彭无望定睛一看，正是数月前自己赠给红思雪的信物，鸳鸯刀。

“红帮主有事相求？”彭无望沉声问。

红思雪笑道：“那日我的确救了你一命，但是巴山顶上你也救了我一次，所谓两不相欠，我已经没资格凭这柄刀来求你做任何事。”

彭无望笑了笑，道：“但妳还是有事求我。”

红思雪和李读惊讶地互望了一眼。

李读咳嗽了一声，沉声道：“彭小兄如何得知？”

彭无望忍不住笑了起来：“嘿，别看我是个只会舞刀弄剑的粗人，可也不是个呆子。你们如果没事找我，何必趁着夜深人静偷偷把我约在这里。你这屋子外面，守着十多位好汉，这件事看来还是个不小的秘密。”

李读笑着看了红思雪一眼，红思雪的脸上终于露出一丝钦佩之情。

她微笑着道：“彭兄心中颇有计谋。”

李读笑道：“我早说过这小子智勇兼备，正堪使用。”

“红帮主有事请讲，彭某乐意效劳。”说着，彭无望扶了扶身边所佩的长刀，脸上露出自信的神色。

这些日子，他屡屡力挫强敌，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信心，世间恐怕真的没什么事难得住他。

红思雪迟疑了一下，不知道如何开口。

彭无望看着她，不觉笑了：“红帮主，咱们互解危难，可以算是过了命的交情，有事请当面讲。”

红思雪的脸上仍然布满了为难之色，踌躇不言。

彭无望看了看李读，道：“李先生，不如你来说吧！”

李读摸了摸胡子，叹了口气，道：“这年帮之事，我可以出力相助，但是却不能做主，还要思雪自己来说。”

彭无望又看着红思雪，等了许久，红思雪仍然不愿开口。

彭无望急道：“红帮主，彭某敬妳是个不让须眉的巾帼豪杰，愿意和妳刎颈相交，若是有何差遣，只管讲来，又何必做那小儿女状，当真让人闷煞。”

红思雪眼中露出感动之色，站起身来，学着男子之态，向彭无望拱了拱手，道：“彭兄高义，思雪在此谢过。”

彭无望大笑摆手，道：“不必多说了，快快讲来。”

红思雪深深吸了口气，道：“如此，我便将本帮的大事讲与彭兄，然后再提相助之事。”

彭无望连忙道：“请说请说。”

红思雪叹了口气，道：“彭兄，你可知道我帮在江湖上声名如何？”

彭无望挠了挠头，想了想说：“我大哥常对我说年帮创帮数百年，创立义军、结社联帮、抵制官府重税、对抗贪官污吏、锄强扶弱、济困扶危，做了无数济世救民的壮举，堪称天下第一侠帮。但是……”他看了红思雪一眼，迟疑了一下。

红思雪苦笑了一声，道：“彭兄只管讲来。”

彭无望尴尬地笑了笑说：“隋末之时，贵帮英雄豪杰辈出，创立七股义军，但是军威不肃、良莠不齐，分别被今上的大唐军和瓦岗军所灭。之后，贵帮声名日下、恶迹昭彰。嘿嘿，近年来，更听说贵帮和龙神帮、青凤堂联手做过很多大事。无论对错，只说龙神帮、青凤堂乃武林败类群聚之帮，和他们联手，未免太坠了年帮的英名。”

红思雪的脸上露出一丝黯然的神色。彭无望看在眼里，连忙咳嗽了一声，不再说话。

“彭兄说得不错，我年帮这些年来，出了大批的不肖之徒，所作所为，令人发指。”红思雪轻轻叹了口气：“这也是我邀请彭兄相助的原因。”

彭无望一听，立刻振奋了起来，道：“莫非红帮主要我相助铲除这些不肖之徒，重新整顿年帮？”

红思雪苦笑了一下，道：“我并非要重整年帮，而是要解散年帮。”

此话一出，宛如半空中打了一个霹雳，将彭无望震呆在那里，半晌说不出话来。

原来年帮身为天下第一大帮，基业之深厚无论哪朝哪代的帮会都无法企及。魏晋南北朝之时，天下被北方胡族滋扰压迫，汉人被欺凌

得痛苦不堪，尤其是在城镇从商的商贩，兵荒马乱之时，往往一身家当都要赔在四处流窜的乱兵手下。

为了让所有行脚从商闯天下的汉人在乱世之时寻出一条活路，南晋第一大侠年恨情创立了四海帮，成为庇护四海闯荡的行脚商的大帮会。

年恨情逝世之后，江南道大侠郭梦得继承了年恨情遗志，改四海帮为年帮，设春夏秋冬四坛，二十四节气堂，三百六十五个分舵，广邀天下豪杰加盟，在地方创立行会，保护商贾、公买公卖、利润均摊。

当时天下大乱，民不聊生，年帮联结乡里，抵抗北方胡族的掠夺和南方贪官污吏的剥削，声势越来越大，代代豪杰辈出，端的是威震四海。

如今更是总揽了天下所有最赚钱的行当——南方的私盐和珠宝、巴蜀的绸缎和粮食、塞北的兵刃和骏马。中原的酒楼饭庄和集市，甚至所有走街串巷的小贩，都统归年帮管辖。

年帮力量的强大，由此可见一斑。

光是二十四节气堂堂主，就是一股可怕之极的武林劲旅。四季坛主更是武功盖世。那三百六十五个分舵舵主也都是武功惊人的名家，手下更有大批的好手。年帮帮众遍及全国，绝不下于百万。年帮之主，见了皇帝都不必叩头。

而如今，红思雪竟然要解散如此庞大的帮会，那将是几百年来江湖中最惊天动地的大事。彭无望摸了摸自己的脑袋，叹了口气，想说些什么，但终于没有说出口。

“彭兄可是有话要说？”红思雪看着他的样子，不由微笑着说。

“我有话要说？我有话要说吗？”彭无望摇晃着脑袋，只感到脑中千头万绪，一片混乱，似乎有无数念头，却又无从谈起。

“你可是要问我为何想解散年帮？”红思雪又问。

“对。”彭无望终于想到了一个话题，忙不迭地说：“我正有此意。”

红思雪叹了口气，看了看李读，李读拚命地捻着自己的几缕短髯，只是点头。

她挑了挑眉毛，道："这本是李先生和家父商量后的意思。现在家父下落不明，多半遭人陷害，我红思雪立誓秉承家父志愿，正因为我也同意家父和李先生的看法，年帮实在已经到了末路穷途。"

彭无望茫然地摇了摇头，问道："为什么？年帮虽然近年来有些良莠不齐，但是只要重整帮务、精简帮众，仍然大有可为呀！"

红思雪苦笑了一声，道："我年帮乃是应乱世而生，自立帮之日起，就已经不被各朝官府所容，也正是通过联结乡里对抗朝廷、成立行会，历朝历代官府的苛税才没有落到我们头上，令我们的声势越来越大，直至如今的百万之众。但是现在圣天子出世，天下眼看就要结束这三百余年的战乱，迎来太平盛世。而我们年帮却聚集豪商巨贾，哄抬物价、屯聚居奇、牟取暴利。沿袭三百年来流传下来的传统，和官府的官税官价抗衡，贩卖私盐、走私黄金、私造制钱，这些虽然是乱世之中的生存之道，但是在盛世之时，已经成了致乱之因。想当初创帮的天下第一侠年公也不希望看到年帮如今的模样。"

彭无望听得似懂非懂，茫然不知如何评说。

红思雪看了他一眼，叹道："我自小师从李先生，李先生经常将这些道理讲给我听，所以如今我才能想得如此明白，但是彭兄，嗨，也许还是不太能领会。"她抬头看了看窗外的月光，轻轻道："连一心相助于我的彭兄，我都无法说服，如何将这些道理讲给那些刚愎自用的长老？"

彭无望忙说："红帮主千万不要气馁，我再听几句，说不定就明白了。"

红思雪和李读相视而笑，李读道："小伙子，你可知道年帮大半帮众如今身在何处？"

彭无望道："不知道。"

李读笑道："就在巴陵郡。"

彭无望大惊失色："巴陵！萧铣的老巢？！"

"正是！"

彭无望百思不得其解："那里马上就要变成战场，年帮子弟在那里做什么？"

红思雪接过话头："他们要相助萧铣对抗大唐军。"

“他们疯了？”彭无望又惊又怒。

红思雪摇头叹道：“他们没有疯。因为他们也知道，在太平盛世之中，年帮最赚钱的生意将会被官府查封，赌场、青楼、私盐、黄金全部都会被禁，没有了这些入帐，年帮就无法维持数百年积累下来的庞大产业，也就是破亡在即。”

“他们就为了维持年帮入帐而对抗大唐？”彭无望只感到一阵荒谬：“他们何必这么想不开，年帮维持不了，解散就成了么，大家落个干净。都是武林子弟，游荡江湖，难道会饿死不成。”

“着啊！”红思雪和李读同时击掌笑道。

李读笑道：“这小子倒也不笨，明白这个道理。”

红思雪微微点头，道：“可惜年帮众位长辈不但不明白退一步海阔天空的道理，反而积极筹备对抗唐兵之事。四坛坛主有三坛已经下了春夏秋冬帖，召集四方帮众聚集在巴陵，声势极大。”

“家父早在两年前已经有所察觉，他老人家力主解散年帮，以免让帮中无辜子弟为了这个理由而丧命。但是帮中长老有的固执己见，不愿解散年帮，有的因为年帮的关系积累了大笔财富，早就将年帮看成了摇钱树，绝对不会坐看年帮解散。更有无数通过贩卖私盐、人口而发家的恶霸通过投靠年帮寻找庇护，他们也绝不会看着年帮土崩瓦解。”

“只可怜那些应召而来的帮中子弟，根本不知道被人利用，只因为感激本帮昔日的一点点恩惠，就要为这些自私自利的帮中长老和恶霸抛头颅洒热血，不但枉送了性命，而且还会在青史留下骂名。”

彭无望听得热血沸腾，恨不得立刻杀到巴陵将这些年帮要员一一斩死于刀下。

“可恨！可恼！”彭无望怒声道：“红帮主，我彭无望决心全力相助于妳，赴汤蹈火，在所不辞。我该怎么做，妳只管吩咐。”

红思雪大喜，道：“有彭兄相助，大事可成。”当下将详细情形一一讲来。

原来年帮原帮主赤焰龙王红天侠力主解散年帮，被帮中显贵嫉恨，暗中联结青凤堂、龙神帮屡次向他下毒手。红天侠受伤远遁，不知下落。

他的女儿红思雪成为年帮之主之后，仍然秉承红天侠志愿，全力进行着解散年帮的准备，并邀请红天侠的挚友李读一同进行这项计划。

怎料年帮显贵竟然联结萧铣，劫持李读到蜀山寨，本来应该将他杀死，但是因为垂涎他的火器制造之术才留了他的性命。幸好被彭无望和华不凡等人解救，方才没有受刑。

现在，红思雪更收到春夏秋冬帖，让她到巴陵主持年帮大会，并要她只带一名随从前往，如果不从，立刻杀死已经不幸落入他们手中的红天侠。这其实正是要将她诱入巴陵，将她杀害。

“家父在不在他们手中并不知道，但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我本来决定孤身前去。但是如果家父真的在他们手中，我投鼠忌器，不能放手而为，所以希望彭兄同往，伺机救出家父。”红思雪将实情娓娓道来。

彭无望听得心动神驰，大声道：“红帮主，彭某立誓定要救出红前辈，让你们父女团圆。”

红思雪笑了笑，道：“为了年帮帮众数十万条性命，我们父女早就将生死置之度外。这次能否救出家父，还在其次，重要的是一定要说服那些听命驻守在巴陵的年帮子弟，在唐军攻入城中之前从速撤走。否则，生灵涂炭，我年帮数百年的名声不保不算，这数十万条性命，也要白白葬送了。”

彭无望对红思雪深深一揖，沉声道：“红帮主高义。如今我才知道，那些舍生取义的道理并不是拿来骗人的。”

第十三章侠之大者

第二天清晨，彭无惧起了个大早，冲到侯在春的房间，将正在蒙头大睡的巨汉一把拎了起来，道："侯阿大！给我起来，咱们该去练武了。"

原来，两个人早已下定决心，一定要练成出类拔萃的武功，以后和彭无望一起重振飞虎镖局，扬威武林。所以，他们天天早起练功，互相督促，齐头并进，这些日子以来，功夫已经有了很大的进步。

当他们洗好脸，冲到华府练武场中的时候，才发现彭无望早已经在那里等候他们了。

今天的彭无望，一身飞虎镖局特有的黑色劲装，背上负着长途远行时遮阳的斗笠，腰上斜挂着那柄已经饱饮热血的秋水长刀，肋之下、腰眼之上系着两个刀囊，刀囊中赫然是履立奇功的鸳鸯双短刀。而且，头上高扎英雄巾，襟前插着白牡丹，脖子上还特意挂了一条威风凛凛的红巾。

两个人抬起头，看了看彭无望的脸。彭无望今天似乎精神特别好，仿佛要去赶赴什么欢庆的宴会，红光满面、双目奇光四射、印堂豁亮，令他本来平平无奇的面孔透出一股逼人的英气。

"三哥，你今天要去赴宴吗？"彭无惧好奇地问。

"赴宴？"彭无望诧异地笑了笑，歪着头想了想，道："嗯！算是去赴宴吧！"他看了看彭无惧和侯在春，问道："你们每天都这么早起来练武？"

"是啊！"彭无惧和侯在春自豪地一起答道。

"好！"彭无望喜道："你们肯这么用功，将来一定能够重振飞虎镖局！"

"当然啦！"彭无惧笑道："有三哥带领，我们飞虎镖局一定可以镖行天下。"

彭无望若有所思地笑了笑，又说："三弟、在春，你们过来，我今天要教你们一点特别的功夫。"

"三哥要教我们武功？"彭无惧欣喜若狂，欢叫道："我等这一天很久了。"

彭无望对侯在春道："在春，你去找两个案板、一尾鲜鱼、一斤猪肉，还有两把菜刀。"

侯在春想也不想，立刻向厨房冲去。

"三哥，你要这些东西干什么？"彭无惧问道。

"四弟，你可知道为兄为什么能够屡败当世高手？"彭无望问道。

"不知？"

"嗯！为兄凭藉的，就是双手刀法。你也是使双刀的，但使的是一路刀法。你可知道，为兄手舞双刀的时候，使的却是两路刀法，左手一路，右手一路。"彭无望缓缓说道。

"两路刀法！"彭无惧仔细想了想，忽然感到一阵无可名状的狂喜，霎时之间冷汗直流、脑子发胀，宛如一个久贫之人猛然在屋子后院发现万两黄金。

彭无望看了看他的样子，仿佛回到了自己在天姥山顿悟双手刀法之时的情景，心中一阵感慨。

"三哥，怎么样才能催动双手刀法？"彭无惧热切地问。

这时，侯在春已经将所有东西找来，摆在彭无望的面前。

彭无望将鱼和肉分别放在左右案板之上，沉声道："双手刀法，一心二用。左手成方，右手划圆，一神守内，一神游外。心中混沌，脑中自在。你们看！"

他双手分别握住两把菜刀，霍然之间，彭无惧和侯在春只看到两把菜刀化为一片灰色的刀影，层层裹住了左鱼右肉。不到三十弹指的功夫，一尾鲜鱼已经鳞片尽褪，而那一斤猪肉也被斩成了细密的肉馅。

彭无惧和侯在春看得目瞪口呆。

"你们日后练功，先由此练起，一手剁馅，一手去鳞，如果这两样事同时完成，根基则成，再依据这本心法练习，必可练成双手刀法。"彭无望说完将一本手抄的薄薄册子递给彭无惧。

彭无惧和侯在春两颗脑袋立刻凑在了一起，出神地看着这本彭无望手写而成的心法。

“还有，”彭无望从怀中掏出一个小包，递给侯在春，道：“这是峨嵋、巴山、青城、大雪山诸派高手留给我们的信物，日后如有危难，可以请他们援手。但是，如若你们双手刀法已成，立刻将信物毁去，免得你们好逸恶劳，凡事四处求人，更要小心不可让这些信物落入恶人手中。”

侯在春点头称是，心中对少镖头更加敬佩。

但是，彭无惧心中却隐隐泛起一丝惊惧，急切地问道：“三哥，你难道又要走？”

彭无望神色一黯，笑道：“不错，这一次又要走很久，但是以我的武功，你们不必担心。”

彭无惧对他的武功已经崇拜得五体投地，立时放下心来，笑道：“三哥放心，镖局的事就交给我来办吧！我一定会打理的妥妥当当的。”

“嗯！”彭无望用力点了点头，道：“那为兄就走了。我这一去，少则一月，多则一年，你们不必在巴蜀相候。”

“三哥保重。年关将近，三哥办完事，可要尽快回来。”彭无惧大声道。

侯在春依依不舍地说：“少镖头保重身体，早些回来。”

他们当然没有想到，彭无望这一次几乎可以算是和他们诀别。因为他这一去，九死一生，祸福极是难料。

彭无望翻身骑上了门外守候的骏马，回头看了看四弟和侯在春，心中豪气横生，突然问道：“四弟，你认为为兄这几月来所做之事如何？”

彭无惧双挑大指，满脸崇敬地说：“三哥力杀金氏五子、独挑蜀山寨，做的都是震惊天下的侠举，什么人听了不对三哥挑起大指。”

彭无望摇头笑了笑，道：“错了。为兄所做的，不过是报仇雪恨之事。便是猫狗畜生，若有父母子女惨亡，也会去报仇，这哪里算是侠举。侠之大者，济世救民，扶正祛邪。四弟，将来你双手刀法有成，千万要记住这句话。别以为快意恩仇，就足以自豪。”

他扬了扬头，看了看东方血红的朝阳，傲然一笑，向两人挥手做别，快马加鞭，赶上在数百丈外缓辔而行的红思雪。只见一黑一红两

条人影，消失在东方灿烂的霞光之中。

巴陵郡位于洞庭湖畔，风物秀丽，景色动人。八百里洞庭云雾缭绕，水白风清，宛如仙境。

第十四章风云交汇

但是，十数年来，如此神仙居所却被倒行逆施的大梁皇帝萧铣霸占，苛捐杂税频仍、官兵凶悍扰民、州府腐败无能，官富民贫，百姓生活苦不堪言，直将这块宝地搞得乌烟瘴气、盗贼横行，成了天下最为凶险的所在。

如今，大唐兵马指日就要南下。受苦已久的黎民百姓无不暗中奔走相告，雀跃不已。

天下谁不知道大唐天子李世民英明廉政、爱民如子，大唐治下的州郡，百姓安居乐业、歌舞升平。若不是故土难离，现在的巴陵子弟恐怕早就已经举家北迁了。

但是，在最近的十数日内，从大江南北、五湖四海，涌来了无数身着青色劲装，上绣春夏秋冬图的汉子。这些人满面忧色，行藏隐蔽，匆匆而至，互相之间并不谈话，只是各自准备着几日的干粮，手里都提刀持剑或是衣袖之中暗藏弓弩。

在洞庭湖东岸二十里处的年帮临时总舵之中，春、夏、秋三坛的坛主都已经到齐了，而二十四节气堂堂主、三百六十五个分舵的舵主也已经聚集在年帮总舵的大堂之内。

这个总舵乃是春坛坛主，江湖上人称富贵神龙的龙千鳞龙老爷子的庄院。龙家数代继任年帮春坛坛主，乃是执掌江南所有青楼、赌场和珠宝交易的总瓢把子、龙头老大。

凭着年帮的威名，再加上龙家自身的苦心经营，江南龙家已经成为誉满天下的大世家，富可敌国，黑白两道、五湖四海的朋友无论是谁，都要给足他们面子。

龙家主要经营珠宝，因为经手的数目太大，不断有横行江湖的绿林好汉来打他们的主意。

为了对抗天下的盗贼，龙家世代苦练武功，代代高手辈出。龙千鳞龙老爷子的混元一清气功冠绝武林，能在他掌下走过十招的高手满打满算都不超过五个。

龙家庄方圆七十里，大小院落不下数百间，主厅宽广宏大，雕梁画栋，极尽奢华。跨院宽广之极，足够做演武场之用。护院的庄丁就

不下六百人，如今招待了数千人的年帮诸路英豪仍然有不少空房无人居住，由此可见龙家庄的广大。

这次年帮用春夏秋冬帖召集所有帮众在巴陵聚义，反抗大唐，龙千鳞龙老爷子正是最主要的发起人。他麾下的春坛立春堂、雨水堂、惊蛰堂、春分堂、清明堂、谷雨堂六堂堂主全部到齐，就连众堂麾下九十个分舵的舵主也都到得整整齐齐，一个不少。

这一天，天色阴沉，乌云密布，江湖人称富贵神龙的龙千鳞率领麾下所有分堂分舵子弟，还有龙家的亲卫高手心腹，端端正正地坐在龙家庄暂时充作年帮总舵的英雄厅之中。

龙老爷子今年六十四岁，身材中等，一头鹤发，脸色惨白，双目深陷眼眶之内，闪烁着阴戾慑人的寒芒。左边面颊之上，留着一道三寸来长的刀疤，使他整个脸的形状都仿佛在扭曲着、颤抖着。

他的左手少了一指，右手五指粗大，仿佛比左手粗壮了一倍。今天他身穿暗绿色锦绣长袍，梳了个高高的发髻，长袍里面穿着紧身武士服，脚上蹬着薄底快靴。

辰时刚过，只听得英雄厅外一阵喧哗，两个相貌奇特的奇装老者率领着百多个劲装男女大踏步走进厅来。

龙千鳞沉沉地哼了一声："叶兄、宗兄，你们倒真的沉得住气。"

一阵大笑声朗朗传来，两个老者中那个紫袍青襟、红发黄眼，身材高大的轩昂老者大笑道："龙千鳞，枉你白白活了几十年，竟然这么沉不住气。这些年来，你想要杀红天侠父女，只怕已经快要想疯了。"

龙千鳞怒火如狂地猛一拍桌案，只听得轰隆一声，一盏雕龙画凤、精致非常的茶几被他一掌击得粉碎，只剩下四条腿深深埋进大厅之中的青石板内。

"宗浩古，你别在这里装模作样地做好人。你以为我不知道，哼！你在塞北贩马做毛皮生意也就罢了，你竟然将中土的霹雳火弹和诸葛神弩贩给东突厥，私谋暴利，难道你也希望红天侠父女活着找你算帐？"

原来，宗浩古本来是横行塞外的马贼首领，人称过眼一箭。这乃是形容他率领的马贼来去如风的作风，也是形容他的刀法。

宗浩古的快刀传自三十年前威震天下的太行三十六刀，端的是快如闪电、猛若雷霆，出道三十年来从未逢过对手。

后来他投身年帮，积功成为坛主，统领夏坛六堂九十一舵，在河北一带做骡马毛皮和兵器生意，和东突厥颇有来往。

夏坛坛主宗浩古一头红发立时根根倒立，他的双眼一眯，淡黄色的眼眸中露出惊人的杀气："姓龙的，这些事情你是如何得知？"

龙千鳞冷笑一声："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姓宗的，别以为你可以置身事外，今日我们开这个年帮大会，就是要一齐动手杀死红思雪，谁也别想脱了干系。"

这时，一旁的蓝衫白带、三缕长髯、面如古铜的瘦长老者连忙拦到两人中间，道："两位都不必吵，这次我们共聚此间，本为了替年帮寻一个长存之计，大家目的一致，又何必为了小事乱起纷争。"

龙千鳞和宗浩古听到蓝衫老者的劝告，都重重一跺脚，返回自己的座位坐好，显然都对蓝衫老者甚为钦服。

这蓝衫老者则正是秋坛坛主，巴蜀、海南的门阀阀主，四十年前以一支孤军与大隋的开国皇帝杨坚二十万大军苦苦周旋十年，最终得保巴蜀自治的霸主——七星神剑宋铮。

宋铮以及他统领的宋家堡，总管海南巴蜀所有的蜀锦、黄金、珠宝、青楼、赌场、镖行，乃至行脚商、摊贩、客栈、当铺生意，还有江南、川南一带的私盐买卖。

如果李世民统一天下，红思雪解散年帮成功的话，龙千鳞损失的只是他的家族生意、宗浩古最多再去做回马贼，但是宋铮不只会失去所有的家族产业，而且他苦心经营四十年的巴蜀天下，也将统统失去。所以，他应该是三人之中最不希望李世民得天下，也是最想杀死红思雪的人。

这时，宋铮理所当然地坐到了摆在英雄厅正中的太师椅上，微捋长髯，缓缓问道："红思雪这个丫头真的一个人来？"

龙千鳞干咳一声，道："宋兄明鉴，当初为了安这个丫头的心，我在春夏秋冬帖上讲明她可以带一个人前来。"

"唉！"宋铮捻须长叹，道："我们本来意在对她有所图谋，又何必故作大方，多让她带一个人来。只要红天侠在手，根本不愁她不来。

这么做，虽然无关大局，但是若让外人知道，真是枉增笑柄。”

龙千鳞听得满脸通红，但是也不敢嗔目反驳。宗浩古听到这话，心里暗暗好笑，一双黄眼偷偷瞄了龙老爷子一眼，脸上露出得意之色。

他抓了抓颔下的一大把红胡子，道：“我说，既然红思雪已经要来了，我们留着红天侠也是无益，不如一刀将他杀了干脆。”

宋铮冷笑一声，道：“也好，就请宗坛主这就去动手，今后我们就听宗坛主的号令，奉你为帮主。”

宗浩古听到这里，满脸是汗，连声称道：“不敢，不敢。”

原来他忽然想到，如果杀了上代帮主，这个弑主犯上的罪名可是要被千刀万剐的，到时候非但自己当不成帮主，也当不成坛主，连命能不能保住都是个问题。

龙千鳞心中暗出了一口气，连忙问道：“以宋兄之见，该当如何。”

宋铮目中寒光一闪，道：“只要红思雪敢来这里亲口宣布解散年帮，我们就可以以叛帮之罪在英雄厅公审她，堂堂正正将此父女二人杀死。”他笑了笑，看了看春夏两坛坛主，道：“到时候，龙兄或是宗兄若是想当帮主，我都无异议。”

龙千鳞和宗浩古连忙谦让道：“岂敢、岂敢。”

这时，宗浩古猛然道：“不好，我这次，可是做错了？”

宋铮、龙千鳞齐声问：“怎么了？”

宗浩古额头冒汗，道：“我没想到宋兄提醒的利害关系，又听到陪着红思雪前来的是那个人，所以一时情急，精选了高手去截杀她。”

“什么？”宋铮和龙千鳞大吃一惊，宋铮道：“到底是什么人和她一起来了？”

宗浩古叹了口气，道：“这个人才出道不过一年，已经在江湖上做了几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他曾经打败过乾坤一棍雷野长、战胜过青凤堂四大元老中的炮刀罗一啸、踏月追魂差博和魔斧卢在远。洛阳一战，连败嵩山掌门谢满庭、洛阳神刀金百霸、玉女神剑陈静华、越女宫弟子十数人、力杀金家五虎，端的是威震中原。”

宋铮双目一睁，沉声道："难道是那个单人匹马独闯蜀山寨，刀伤血煞，力杀雨煞、花铲煞和岳帅空的少年高手，青州彭门的彭无望？"

宗浩古惊道："什么？他什么时候去了巴蜀？！"

宋铮叹道："此事我也知之不详，但是巴山七煞威名太响，这一次全军覆没，消息立刻传遍巴蜀，相信随着巴蜀船队和商队北上，此事必将轰传天下。"

龙千鳞大惊道："宋兄，你兄长的弃徒岳帅空如此剑法，难道竟然敌不过一个少年吗？"

宋铮闭上眼睛，叹道："兄长牧公一生有两大憾事，第一，没有见识到剑神顾天涯的倾城剑法，第二，门下出了一个无恶不作的逆徒岳帅空。"

原来，宋家一门俱是豪杰，长兄宋牧独创南海偏锋剑法，剑倚偏锋，专走奇门，开辟了一个武学新天地，启发了后世盛行的左手剑、乱披风剑，从此威震天下。

后来晚年寂寞，收了一个弟子，正是左手剑煞岳帅空。宋牧将剑法倾囊而授，但岳帅空因性格偏激倔强，不服管教，数次与秉性耿直的宋牧顶撞而被逐出门墙。后来岳帅空在江湖上独创杀手会，杀人无数，令宋牧海南一派蒙受了极大的恶名。

龙千鳞转头对宗浩古道："此人如此厉害，你手下的人能够抵挡吗？他可是战败过雷野长的高手。上次围杀雷野长，我们损失了八位堂主、三位长老。"

宗浩古道："上次我们失之大意，派去的又不是以武功见长的堂主长老，才被他先声夺人，连杀数人。这次我们是暗杀，我已经和青凤堂达成协议，让他们派了高手训练我坛下数十个死士，又让我坛硬功最强的大暑、小暑两堂堂主还有二十几位擅使奇门兵刃的舵主一齐出马，应该没有问题。"

宋铮怒道："宗兄，上次我们和青凤堂合作，我已经很不赞成，结果大家一起闹得灰头土脸。这次为什么又要和青凤堂扯上关系？"

宗浩古赔笑道："我只是借重他们的特长，并非同流合污。宋兄何必动怒？"

宋铮冷然道：“你最好求神拜佛，祈祷这次暗杀失败，如果你成功，这个弑主之罪，恐怕非你承担不可！”

宗浩古目瞪口呆，用手拚命扶住座椅，半晌说不出话来。

第十五章惊天陷阱

红思雪和彭无望二人到达洞庭湖东岸时，已经是黄昏时分，湖畔的行人大多已经散去。

红思雪笑着对彭无望道："彭兄，可惜我们来的时候不好，否则我们大可以在此风景绝佳之地游玩一番，再去年帮总舵。"

彭无望笑道："这洞庭湖名不虚传，果然风物极佳，不过还是正事要紧，等我们解散了年帮，一身轻松，再到这里游玩不迟。"

红思雪悠悠地叹了口气，看了看湖上的血红落日，轻声道："只怕我们很难有命再到这里一游了。"

彭无望仰天大笑，朗声道："红帮主所言甚是，我们命在顷刻，确难有缘和洞庭再聚。不过，若是此景无缘再看一遍，那么第一遍也不用看了。"

红思雪细细想了想这句话，感到话中深意，不禁一怔。

"龙府庄园就在二十里之外。"红思雪隔了很久才说道。

"明天再去吧！我很想睡个好觉，养养精神。"彭无望伸了个懒腰。

"彭兄的这份镇定自若，小女子甚是钦佩。"红思雪笑道。

"过奖，过奖。"彭无望得意地大笑起来。

两个人在湖边的一个小小客栈里打尖，向店家要了一桌酒宴，准备放开一切，大吃一顿。端菜上桌的店小二个子出奇地高大，足足比彭无望高出一个头。

当他笨手笨脚地将酒菜摆满一桌之后，彭无望笑道："小二哥贵姓？"

店小二木讷地说："小人姓贾。"

彭无望转头对红思雪道："红帮主，在下一直以为江南人士总是要比北方人矮一些，想不到这位小二哥这般高大！"

红思雪笑道："凡事都有个例外，怎能一概而论。"

彭无望举起酒杯，道："红帮主，在下不堪久饮，只此一杯相敬，实在抱歉。"

红思雪双手捧杯，置于眉前，道：“彭兄客气，请随意。”

当二人正要将酒一饮而尽之时，突然，一个彪形大汉猛然从客栈旁边的房门破门而入，急道：“彭兄弟，那酒饮不得！”

彭无望闻声转头一看，惊讶地说：“是左大哥，你怎么会在这儿？”

原来，这个人就是彭无望初出茅庐第一战的对手，镇鬼锤左连山。红思雪已经感到形势不妙，从腰中抖手撤出飞鹰鞭，左手探囊取出短剑。

左连山急叫道：“彭兄弟快走，酒里有毒，这里有埋伏。”

这时，一个阴恻恻的声音传来：“左连山叛帮，杀！”

只听得扑楞楞一阵大响，十数枝诡异莫名的六尖五刃飞镖，闪烁着青蓝色的寒光向着彭、红、左三人飞来。左连山身形巨大，难以闪避，背上连中七镖，惨呼一声，笔直地躺倒在地。

“小心，蝴蝶镖！”红思雪长鞭一展，六丈长的鞭身犹如蛟龙搅海，一阵翻滚将迎面而来的蝴蝶镖全部击落在地。

彭无望看到左连山倒地，悲愤地狂吼一声，左右手同时撤出长刀，一片雨幕般的刀光泼拉拉展开，将迎面而来的飞镖不是击得粉碎，就是借势反弹了回去。

“冲！”那个阴恻恻的声音又传来。

只听得一连串哗楞楞的声音，小客栈的四壁同时破了四个大洞，七名手握镔铁狼牙棒的巨汉冲入屋内。

“向屋外撤！”彭无望大喝一声，右手一抖，将单刀脱手掷出。

这一手掷刀乃是彭无望在连番恶战中悟出的绝招，他自己起了个名字，叫做“壮士断腕”，出招时单手成爪，反握刀尖，大拇指使力，可以随心所欲让单刀在空中向各个方向旋转飞翔，甚是凌厉。

一名冲在最前面的巨汉不及躲闪，被在空中旋转飞来的单刀划中咽喉，嘶哑着惨嚎一声，仰天倒地。

“你先走！”红思雪脚尖一点地，纵身飞上桌面，飞鹰鞭抖成三丈，连划三个大圈，“八方风雨”这一式鞭招在红思雪手里似乎已经化腐朽为神奇，多出了十几种空灵的变化。

那些手舞镔铁狼牙棒的巨汉在红思雪的软鞭面前似乎愣住了，难以做出任何应变。一个巨汉不及闪避，被撩中了面门，飞鹰鞭上锐利的尖缘在他的面门上打出了一个两寸深的大洞，他当场连哼都没有一声就倒地身亡。

趁着这个机会，彭无望右手一拖左连山的右脚，抢步往外冲去。

刚一冲出屋外，数十枚发着凄厉啸声的乌黑色蝴蝶镖从四面八方飞射过来。彭无望左手猛振秋水长刀，展开“雾隐云龙”的守势，长刀泼洒出一片又一片雪亮的光幕，将所有飞来的蝴蝶镖震飞了开来。

这时，屋内惨呼声起，又有两个巨汉被红思雪的鞭中剑斩杀。

红思雪藉着连杀三人的锐势奋力冲出了客栈，来到彭无望身边。彭无望将左连山护在身后，不停拨打着四面八方飞来的暗器。

红思雪侧目一看，只见客栈旁边正好有一棵高大葱郁的柳树，立刻高声呼道：“彭兄，树！”

彭无望也是个伶俐的人，立刻心领神会，右手拖起左连山，暴喝一声，突然发力，将左连山高高抛起，几达六丈，正好挂在了一根特别粗大结实的枝桠之上。

就在这时，屋里剩下的三名巨汉同时冲了出来，纷纷狂吼道：“红思雪，妳的死期到了！”

突然，那个阴恻恻的声音再次响起：“狼牙棒，退！刀阵，上！”

宛如潮水一样，手舞狼牙棒的巨汉，还有躲在客栈周围发射暗器的黑衣蒙面汉子纷纷向两旁闪开。在彭无望和红思雪周围突然出现了三十多名手握朴刀的灰衣大汉。

这些人都以白布蒙面，手中的朴刀刀刃几达五尺开外，足有大半个人一般长短，刀光如练，反映着此夜的月光和周围无数青衣汉子所打的松油火把，把人的眼睛都给映花了。

他们的高矮胖瘦，几乎一模一样，显然是精心挑选出来特意组成刀阵的高手。

这三十多个汉子斜举朴刀，遥指彭无望和红思雪的要害，每个人的双脚都牢牢地钉在地上，鞋底深深陷进土里，显示出他们的功力都不可小视。

这时，八名身材魁伟的紫衣劲装大汉缓缓走到刀阵的正中，分别占据了东、南、西、北、东北、西北、东南、西南八个位置。

这八个人手中都拿着一样江湖中极为罕见的外门兵刃。东首的紫衣汉手中拿着青铜狼牙棍、西首大汉手中紧握鸳鸯跨虎篮、南首一人平举凤翅镏金镗、北首大汉斜握金背开山槊、西北角的大汉双手各举龙凤紫金环、东北角的壮汉怀抱镔铁雷震铛、西南角的紫袍客倒提独脚紫铜人，而坐镇东南的大汉手中正是已经在江湖中绝迹了三十年的龙虎双铁牌。

彭无望虽然只在江湖中闯荡了一年，但是这一年中，他遇到的江湖好手却数不胜数，令他的眼界大开，多了许多见识。

此时一看这些奇形怪状的外门兵刃，立刻对红思雪道："红帮主，他们的外门兵刃是来对付我的双手刀和妳的飞鹰鞭的，千万小心！"

红思雪看起来十分冷静，她扬声道："大暑堂朱堂主，小暑堂李堂主，事已至此，请你们出来见一见故人之女吧！"

这时，一个宛如洪钟般的声音远远传来："红帮主，我们知道如此伏杀于妳，既不光明磊落又愧对故人，哪里还有脸面相见。"

红思雪朗声道："朱堂主和李堂主不但是江湖闻名的铁汉子，又是肝胆相照的好兄弟，家父以前常常向我提起。如今你们布下如此刀阵相待，必然有你们的苦衷，思雪万万不敢责难二位。只是思雪如今重任在身，无论如何决不能死，只有得罪了。"

那个洪亮的声音再次传来："红帮主，年帮创帮数百年，偌大个基业乃是无数本帮先烈的鲜血生命浇灌而成，其间历经数朝更替，从无改变，如今妳竟然联络有关人等力图解散，不知居心何在。"

红思雪朗声道："天降英才，乃为一代所用。年帮历代英豪苦心孤诣，奋发图强，发展年帮，乃是拯救天下挣扎于北方胡族压迫之下的中原百姓。如今圣天子出，励精图治，统一了中原，天下百姓安居乐业，已经可以自谋生路。年帮的存在，已无必要，反成祸端。年帮基业宏大，解散确实可惜，但是大义所在，我辈年帮子弟实在别无选择。"

远处传来的洪亮声音又再响起："年帮既然无数王朝都无法解散，大唐天子又凭什么来将之除去。我们年帮子弟既入年帮，性命已经归

年帮所有，如果年帮没了，我们宁愿一死。”

红思雪大怒：“你们愿意一死殉帮，思雪万分感动，但是天下千千万万年帮子弟性命却不能随意糟蹋。你们举众叛乱，伙同萧铣啸聚南方意图另建他国，只会让生灵涂炭，中原四分五裂，使我们辛辛苦苦建立的太平盛世毁于一旦，更会让塞外虎视中原的突厥人趁机南下。朱堂主，请你以天下苍生为重。”

“这……”朱堂主的声音黯淡了下来，沉吟良久。

这时，一个阴恻恻的声音冷笑道：“死到临头，还敢巧言狡辩，杀！”

朱堂主和李堂主的声音同时传来：“你干什么？”

第十六章一刀纵横

就在此时，八个紫衣汉同时爆喝一声，凤翅镏金镗、独脚紫铜人抢先刮着金风卷向彭无望的顶门和小腹。与此同时，鸳鸯跨虎篮、青铜狼牙棍、金背开山槊、龙凤紫金环、镔铁雷震铛、龙虎双铁牌以雷霆万钧之势从六个不同方向朝红思雪猛攻过来。

接着，那三十多名手舞朴刀的彪形大汉齐声爆喝，雪亮的刀光惊涛骇浪一般从四面八方狂涌而至，宛如数十个冰盘聚在彭、红二人四周，要将二人活活碾碎。

彭无望一看到众人的出手就知道他们主攻的目标是红思雪，向自己攻过来的紫衣汉只不过是来牵制自己。

他大喝一声："红帮主，小心！"展开传自天外第一人齐笑云的浮光掠影绝世身法，闪电间挡在了红思雪身前，秋水长刀自左而右，划出一道森寒彻骨的刀光，锋刃所在，皆是指向紫衣汉的虎口。

红思雪心中感激，知道这八件威猛霸道到了极点的兵器，凭自己的飞鹰鞭绝对无法消受，只有彭无望的刀法勉强可以与之抗衡，但是也吃力之极。

这八个紫衣汉显然个个都是独当一面的高手，面对彭无望巧招，各自显出了丰富的经验和灵活的应变。

手舞开山槊的壮汉大翻身，斜插柳，左手背后，单手舞槊，电射彭无望的胸膛。使紫金环的大汉双环一绞就要来锁彭无望的单刀，变招之快，令人赞叹。

使雷震铛的大汉，将雷震铛一竖，立刻封死了彭无望所有的进手招式。使跨虎篮的高手更是惊人，跨虎篮中的锁环一开，竟然因势利导，想要废掉彭无望的一条右臂。

手握青铜狼牙棍的高手发出一声雷霆般的暴喝，一百八十斤的狼牙棍竟然连晃两下虚招，闪开彭无望的来招，直取彭无望的天灵盖，想要拼个两败俱伤。

那个使双铁牌的汉子无疑是八人之中的最杰出者，双铁牌十字交叉，锁向彭无望的长刀，铁牌尖顶斜指彭无望的双肩肩井穴，竟然是

守中有攻的厉害招式，左腿斜移一步，右腿旋风般扫向彭无望的腰眼，一招两式攻守得宜，沉稳狠辣，一派一流高手的风头气势。

这时，原来攻向彭无望的两名好手立刻配合其他朴刀手的攻势，向红思雪扑来，只在转瞬之间，彭红二人就陷入了九死一生的危险境地。

彭无望厉啸一声，拧身撞进使双铁牌的紫衣汉怀中，长刀闪电般左右一撩，荡开他的双牌。这一招可以说是彭无望在连场众寡悬殊的大战中悟出的拚命招式，通过向一个敌人的贴身肉搏，让其他的敌人为了此人的安全而有所顾忌。

狼牙棍、开山槊擦身而过，紫金环只来得及在彭无望手背上划上一道浅痕，跨虎篮的锁环扑了个空，令手握跨虎篮的高手怔了一下。

而使双铁牌大汉的飞腿没有击中彭无望的腰眼，却踢中了彭无望的臀背处，加速了彭无望前冲的势头。

这时，彭无望已经撞入了他的怀中，左肘闪电般撞中了他的腹节大穴，这个大汉立刻感到浑身一阵暖洋洋的可怕感觉，完全失去了力气。

彭无望左手一发力，竟然赤手把这个两百多斤的大汉举了起来，“呜”的一声朝四外横扫而出。

围攻彭无望的几名紫衣汉投鼠忌器，不敢上前，连连后退。只有手舞狼牙棍的汉子悍勇无匹地攻了上前，狼牙棍猛扫他的左腰。

彭无望不欲拿手中紫衣大汉的性命为自己挡灾，单刀勉力一挡，只听当的一声大响，过百斤的狼牙棍被硬生生磕了出去，但是彭无望抵受不住从狼牙棍上传来的一股强猛刚劲，嗓子一甜，吐出一口鲜血。

那手舞狼牙棍的汉子狞笑一声，想要接着进攻。

手舞雷震铛的大汉飞快挡在他面前，厉声喝道：“拓跋兄且慢，你没看见于兄落在此子手中吗？”

那拓跋姓大汉仰天大笑，道：“你们汉人真是啰嗦，如此心慈手软，如何做大事？！”

这时，被彭无望抓在手里的于姓汉子大吼道：“拓跋君，你这个混帐东西，你那一棍要不是被彭无望挡住了，岂不是连我一起打成肉

泥，你好狠！”

彭无望哪里有兴趣听他们在争吵什么，趁着众人不备，丹田一运气，将于姓汉子高高抛起，向使雷震铛和紫金环的大汉扔去。右手刀交到左手，厉电横空一般向拓跋姓大汉猛攻过去。

此时，红思雪被手舞独脚紫铜人和镏金镗的大汉以及数十个朴刀手团团围住，已经陷入了苦战，血红色的飞鹰鞭气势如虹、上下翻飞和满天的刀影搅在一起，打得难分难解。

而独脚紫铜人和镏金镗的金色影像，此起彼伏，对红思雪造成极大的威胁。所有人都在吐气开声，高呼鏖战，情形凶险异常。

而这时，彭无望已经和拓跋君战在一处，在众人眼中，闪电白虹一般的雪亮刀光织成了一片光与影的巨网，而身在光网正中的拓跋君宛如在渔网中绝望挣扎的鱼儿，性命已在顷刻。

于姓汉子被其他几个紫衣汉一起出手接住，五个人滚成一团，但是还好都没有受伤。当他们站起身来，并没有立刻再次冲向彭无望，而是站在一边，以不屑的目光看那拓跋君独自迎战彭无望。

于姓汉子并没有站起来，他被彭无望以独门手法闭住了穴道，没有三个时辰休想动弹。

这在彭无望来说可谓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他抓紧时机，加速催动横江刀法，数十招凌厉杀招并1成一招，雷霆霹雳般轰向拓跋君。在拓跋君眼中，彭无望宛若有形无质的幽灵一般融化在满天森寒的刀影之中。

猛然间，彭无望一声长啸，忽然收起单刀，一把将木立在地上的拓跋君高高举起，朝那数十个大汉组成的刀阵中扔去。

这时，旁观的众人才看清，拓跋君身上有十数处地方鲜血长流，已经被彭无望杀死于刀下。

当拓跋君的身子落入刀阵的时候，红思雪已经到了筋疲力尽的时候，眼看难逃乱刀分尸的死局。这数十名大汉有一半都是年帮夏坛的舵主身分，功夫极硬、底子极厚，加上这套厉害之极的刀阵，足以困死当今世上任何顶尖高手。

然而，拓跋君的死尸却将这个局面完全改观了。彭无望的这一招掷人可说非常考究功夫。他的投掷点正捡在这个刀阵的攻势最盛的一

点，那里的杀气和刀影最是浓厚。

而无论如何，拓跋君都是年帮礼聘的高手，错伤了他后果难料。所以，见到拓跋君的尸体飞来，刀阵中的众人不约而同地收住攻势，朴刀交织在一起，凌空将拓跋君的尸体托住。

就在这关键性的一刻，彭无望就地一滚，趁势钻进了刀阵，趁着不少人都平举朴刀托着拓跋君尸体的短暂刹那，贴着地面，单刀盘旋，连出三十六刀，这三十六刀本来脱胎自雾隐云龙刀法，三十六刀绕身而生，可以阻挡任何方向的进攻。

这时，彭无望将刀招由内而外反转过来，立刻使雾隐云龙刀法成为攻势刀法，凌厉的刀光贴着地面，飞射向众大汉的膝盖。

彭无望半步不停，用臀、肘、腰、胯使劲，身子在地上滴溜溜打转，长刀无微不至地关照了刀阵中的每一个高手。

由于他出刀的姿势太过古怪，选的时机又得宜，不少刀阵中的高手措手不及，纷纷中招，东倒西歪地横卧了一地，每个人都是双腿中刀，脚筋受损，无法站立。

直到手舞独脚紫铜人的大汉大喝一声，用独脚紫铜人全力砸向彭无望的顶门，令他不得不闪身跃起，接着使凤翅镏金镗的汉子又用镏金镗分走了彭无望的攻势，才勉强阻止住彭无望势如破竹的连续得手。

彭无望趁势后退，来到红思雪面前，一把抓住她的腰带，用力一抛，硬生生将红思雪抛过众人头顶，落在酒店旁的巨大柳树之上，正好在左连山的旁边。

这时，失去了凭藉的拓跋君尸体才颓然落地，发出“砰”的一声。

好一会儿，在场的众人目瞪口呆，一动不动，只是怔怔地看着挺刀而立的彭无望。在这电光石火般的瞬间，彭无望凭着绝世刀法和远超侪辈的聪颖应变，擒于姓汉子、杀拓跋君、力破流水刀阵、救出红思雪，更刀伤二十余名一流高手，端的是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将场上的所有主动，牢牢把握在自己手中。

良久，朱堂主和李堂主的声音才远远传来：“好功夫！”言下充满激赏之意。

第十七章一剑穿心

红思雪站在巨柳树上，看着身在敌人阵中的彭无望，心中涌起了深深的崇敬和感激。在自己面临必死的刹那，她完全没有对获救保存任何希望，因为实力的差别实在太大了。

而彭无望宛如神迹般出现在眼前，在完全没有可能的情况下为自己挡住了所有攻势，并且重重地挫折了敌手，使眼前出现一片光明。他那沉毅勇武的英雄形象，深深地印在了红思雪的心中。

她不能自禁地看了看横亘在眼前的八百里洞庭。夕阳下的洞庭湖风平浪静，映射着黄昏的余韵，泛着粼粼的波光。

晚归的渔船在渔歌的应和下，悠闲自得地驶向岸边，完全不知道此时此地，正在进行着如何激烈凶险的恶战。天际间，渔鹰的翅膀在虚空中划出优美绝伦的曲线。

曾几何时，她已经完全放弃了享受洞庭美景的心愿，因为年帮的重担压得她根本无法呼吸。她静静地承受着，忍受着非人的压力，希望死亡可以为她带来难得的安息，以及和父亲的重聚。

她曾经以为死亡就像一池温水，只会让她感到愉悦，感到轻松。但是，就在刚才，数十柄森寒彻骨的朴刀将她团团围住，就要将她乱刃分尸的时候，她才发现，原来死亡的来临是如此的狞恶，而生命竟然如此美丽。

彭无望的声音悠悠地传来："红帮主、红帮主！"

红思雪这才从恍惚中回过神来，颤声道："彭兄。"

彭无望大喝道："红帮主，妳先带左大哥走，在下挡他们一刻，随后就来。"

红思雪断然道："彭兄，你我同生共死，我绝不先走。"

彭无望傲然一笑："红帮主请放心，这帮乌合之众哪里放在我的眼里，妳先带我左大哥走，他的伤不能再拖了。"

红思雪看着彭无望挺立如山的身影，心中不由得对他充满了信心——如此英雄，岂会死于宵小手中！

"彭兄小心，左大哥由我带走，红思雪在此立誓，誓要救回左大哥性命。"言罢，红思雪抓起左连山的腰带，一纵身，飞落树下，几个纵

跃，就不见了踪影。

“还不追！”一个紫衣汉忙说，立刻就有数十名朴刀手要展动身形。

彭无望突然大喝一声：“你敢！”

这一声大喝，声如铜钟大吕，响亮异常，那个手舞鸳鸯跨虎篮的大汉措手不及，被他当头一喝，只感到天旋地转，口鼻发热，惨叫一声，昏死在地。这就是彭无望赖以屡破强敌的狮子吼。

这漂亮之极的一手立刻震慑全场，所有人噤若寒蝉，不敢越雷池一步。

看着这些所谓的高手惊惧的目光，彭无望心里一阵苦笑。他强自撑着身子，平举着威震敌胆的秋水长刀，和在场的数十名高手对峙着。

没有人上前进攻，因为没有人再有这个胆量和勇气，也因为所有人都对彭无望产生了一种莫名的敬意。

良久，良久，忽然，彭无望仰天大笑了起来，笑声嘶哑而沧桑，让人感到莫名其妙。彭无望忽然沉重地跪在地上，右手握着长刀杵着地面，张口狂喷出一口鲜血。他仍然在笑着，笑得浑身发颤，笑得他不得不用手捣住肚子，似乎完全停不下来。

现在，几乎所有人都知道他在笑什么，刚才，他力擒于姓汉子的时候，已经被他的飞腿所伤，经脉受到严重的伤害。而他仍然强压下伤势，力杀拓跋君。拓跋君是突厥的一流好手，要想在照面间杀他，绝不容易。

彭无望在这一战中已经消耗了本来用来保命护体的真气。使出绝世刀法，连伤二十多人，已经是超额的损耗。接着，他将拓跋君的身子掷向刀阵，再从刀阵中将红思雪的身子掷向巨柳树，这两掷又耗用了大量真元。然后，他用狮子吼叫昏了使跨虎篮的汉子，用尽了最后的一点真气。

现在，他已经到了油尽灯枯边缘。任何人只要轻轻一拳，他都抵受不了。而在场的高手因为摸不清真相，竟然傻傻的和他对峙了长达两炷香之久，难怪他要笑出来了。

在场的众人都有一种哭笑不得的感觉，既气愤彭无望将他们活生生唬住，还对此横加嘲笑，又感到自己刚才的样子却是可笑。同时心底不禁由衷地敬佩这名相貌平凡的少年大义凛然的豪气、视死如归的胆色。

“你们还不去杀了他！”那个阴恻恻的声音再次传来。语气中透露着无穷无尽的仇恨，仿佛和彭无望有着解不开的深仇。

没有人动手，李堂主和朱堂主也没有发出任何命令。每一个人都不忍心就这样下手诛杀一个有着如此豪情气魄的英雄人物，哪怕是敌人。

“哼，好！”突然，一个浑身黑衣的身影宛如黑色的闪电，从树影间飞射而出，手中寒光迫人的利剑疾刺向彭无望的左心。

此人正是负责为夏坛训练流水刀阵的青凤堂长老一线追魂宁射月。剑法之快，当世少有人及，曾经一剑刺杀天山派顾天涯座下七大弟子中的五人。

这五人的剑法得自顾天涯真传，在江湖上声名显赫，武功绝顶。然而在一线追魂的剑下，根本连拔剑的机会都没有，可见宁射月的出手是多么可怕。

青凤堂四大元老，踏月追魂差博与一线追魂宁射月乃是至交，人称青凤双煞，一同闯荡江湖十余年，情谊深厚。差博死在彭无望脱手刀下，宁射月自然对他恨之入骨。

彭无望被宁射月手中寒光闪耀的长剑映花了眼睛，浑身被刺骨的杀气团团笼罩，完全无法闪避。

他仰天长叹一声，看了看荡荡烟云的洞庭湖，心中暗忖：“我彭无望就是死在这八百里洞庭之内，也算死得其所。”

冰寒的感觉从他的左胸透入，彭无望感到身上的血肉都要被宁射月剑上的寒冷凝固了。他看到宁射月惨白色的瘦长脸庞和细如柳叶、闪烁着残忍无比凶光的眼睛。

宁射月的嘴唇极薄，紧紧地抿着，嘴角在奇异地颤动，似乎非常享受那种杀人攫命的感觉，因为他的鼻翼非常激动地吸张着，呼吸似乎因为兴奋而急促。

彭无望感到所有的力气都已经消失了，他无力地跪倒在地，秋水长刀从他松脱的左手落到地上，发出“当啷”一声。

全场静悄悄的，没有人发出一点声音。所有人都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们完全无法接受像彭无望这样的英雄人物，就在这里走到了生命的尽头。

宁射月将长剑从彭无望的左胸拔出，就着月光看了看，脸上露出满意的神色。他感到跪在地上的彭无望似乎还没有死透，脸上露出残忍的笑意：“臭小子，你的命还挺硬！好，我也好斩下你的人头，回去向堂主邀功。”

彭无望缓缓抬起头，看着他，颤抖着说：“你休想！”

宁射月仰天大笑：“到了这一步，你还想要反抗吗？哈哈哈！”就在此时，他忽然感到双脚一阵彻骨的剧痛，不由得惨叫了一声。

他猛然低头一看，才发现彭无望趁他得意忘形的时候，从怀中拔出了鸳鸯刀，分左右插在他的双脚脚面之上。

“臭小子，老子要把你千刀万剐！”宁射月行走江湖三十年，从来没有受过重伤，如今竟然阴沟里翻船，被一个垂死之人暗算受伤，简直颜面无存，叫他如何不恼怒。

他长剑一挥，直取彭无望的颈项，誓要将他头颅削下。

就在此时，两条黑影飞快地扑来，一柄长刀、一杆铜棍同时杀来，结结实实地将他的长剑荡了开来。

与此同时，彭无望长啸一声，纵身投入了洞庭湖中，一阵涟漪之后，整个身躯消失在洞庭湖的淼漫烟波之中。

宁射月没有取到彭无望的人头，自己还受了重伤，心中大恨，怒道：“你们想怎样？！”

阻止他的两个高手，正是夏坛大暑堂堂主朱明与小暑堂堂主李存厚。

李存厚用力将手中铜棍往地上一顿，厉声道：“你这个青凤堂的孽障，在我们面前大开杀戒，还将我们年帮放在眼里吗？”

宁射月冷笑道：“你们这些假仁假义的伪君子，将我们青凤堂请来为你们暗杀年帮帮主，现在过河拆桥，还要满嘴仁义道德，我呸！”

朱明怒道：“我早觉得宗坛主与青凤堂合作大为不妥，如今果然应验不爽。人道青州彭无望乃是仁义无双的好汉子，今天竟然眼睁睁被我等和青凤堂一同将他杀死，说什么为了年帮大义，我去他妈的！”

李存厚用力叹了口气，沉声道：“年帮存亡在即，我等心中大乱，竟然进退失据，做出这样的大错事，死后到了黄泉，也没脸见历任帮主。”

朱明大吼道：“为了年帮收支这种小事，竟然把全帮几十万人聚到巴陵郡帮助大奸鬼萧铣对抗大唐军，老子就算想破脑袋也想不通了。我不干了，不干了！宗坛主要怪我叛帮，就怪吧！老子不干了！”

李存厚鄙视地看了宁射月一眼，道：“青凤堂宁长老你听着，你我的合作到此为止，下次见面，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宁射月眼中射出惊天的怒炎，他恶狠狠地说：“李存厚、朱明，总有一天你们会后悔今天惹恼了我青凤堂。后会有期！”

言罢，他一声呼哨，招来了十数名黑衣剑客，他们抬来一个竹椅，架起宁射月。一阵寒风吹过，眨眼间，所有人都消失了。

李存厚、朱明看了看烟波浩瀚的洞庭湖，同时叹了口气，用干涩的声音嘱咐手下的高手好好保管彭无望遗落在地上的秋水长刀和鸳鸯双刀。

第十八章白马公子

红思雪提着左连山两百余斤的身子，提气连续奔驰了十余里，终于支撑不住，将左连山小心放到路边。自己盘膝而坐，勉力调整体内已经乱成一团的真气，一股蚀心的焦虑不期然从心底涌出。

她深深吸了一口气，充满期盼地往洞庭湖方向望去，希望彭无望能够一脸满不在乎地飞驰而来。她甚至能够猜到彭无望见到她时会说的话："红帮主，几个毛贼而已，哪里难得倒我彭无望，已经打发了。"但是，一个小小的莫名其妙的声音不断地在心中重复："死心吧！他不会来了，死心吧！他来不了了。"

突然，一阵密集的轰鸣声远远的传来，宛如数百面牛皮大鼓一起用力敲响。红思雪立刻飞身站起，一抖手将飞鹰鞭亮了出来，心里想："这次无论如何都要和他们拚了，自己已经无力再逃，也不想再逃了。"

一阵嘹亮悠长的马嘶之声传来，一匹通体雪白如玉的白马闪电般来到近前，一个身穿白色劲装、肩披白羽大氅、腰悬箭囊，斜背一柄银色长弓的英俊少年来到了红思雪的面前。

这个少年印堂饱满，虎目炯炯有神，眉毛很细很长，脸上轮廓分明，宛如刀削斧刻，令人印象深刻。他的嘴唇极薄，脸上常挂一丝笑意，露出一口洁白闪亮的牙齿。从他坐在马上的身形来看，此人起码身高七尺开外，身形虽然瘦削，但是却给人一种雄壮威武的感觉。

跟在他身后的是百余名白衣劲装的彪形大汉，个个白衣银弓、腰佩长刀、胯下白马。而且，人人精神饱满，太阳穴高高耸起，眼神凌厉迫人，一看就知道都是高手。他们的控马之技出神入化，虽然互相之间离得很紧，但是没有一匹马露出焦躁的神态，静静地围成一个圆形困住红思雪。

红思雪深深吸了一口气，暗想："竟然是他，难道今天真的在劫难逃？"

只听这名英俊少年在马上一抱拳，笑着朗声道："红帮主，冬坛坛主郑问天之子，郑绝尘有礼了。"

红思雪勉力压下心中焦虑，镇定地说："郑公子，久仰白马公子大名。难道你今天是来取我性命的不成？"

原来此人正是天下，人人敬仰的武林七公子中的白马公子郑绝尘。郑绝尘以家传的控马术和银弓白羽箭名震天下。他的神弓绝技曾经威震西北、东北和西南的三股势力最庞大的马贼，令他在关外胡族里都享有赫赫威名。

江湖传言，白马一现，危如累卵；银弓一响，命如悬线；白羽一发，九死一生。

郑绝尘仰天大笑，朗声道："就算本来打算如此，但看到红帮主，如见天人，任谁都要打消这个念头。"

红思雪虽然巾帼不让须眉，但是听到郑绝尘的调笑，也忍不住脸色微红，嗔道："郑公子岂可如此说话。"

郑绝尘一脸毫不在意的笑容："红帮主乃天仙一般的人儿，就算人们不说，心里也定会如此想来。我只说出心里话，红帮主怎忍责怪。"

红思雪秀眉微皱，道："郑公子性情中人，我又怎能责怪。只是如今郑公子将我围在当中，究竟何故。"

郑绝尘深深地看了她一眼，沉吟良久，道："本来我想要质问帮主为何要解散年帮，但是看到红帮主后，我忽然感到妳解散年帮一定有说不出的苦衷。"他笑着看了看天空，又道："如果我说，从今天起，冬坛九十分舵、六堂堂主，从此全力支持红帮主解散年帮的壮举，如此可否博得帮主红颜一笑？"

红思雪自从十四岁以来，不断遇到对自己锺情的男子，但是却很少有人像郑绝尘这样，刚一见面就摆明车马来追求她。

红思雪无力地叹了口气，道："笑一下给你看又有何难，只是你说的话可是当真？抑或只是轻浮言语。"

郑绝尘没想到红思雪竟然如此潇洒不羁，心中对她又多了几分好感。他傲然一笑，道："家父称病在家，让我暂领冬坛坛主一职，一切便宜行事。我郑绝尘所说的话，便是铁板上钉钉，永无更改。"他突然转过头，对身后的手下道："我决定拥护红帮主解散年帮，尔等有何异议？"

他身后那些白衣白马的豪汉齐声答道："愿意誓死追随少坛主。"

郑绝尘大吼一声："什么少坛主！再没有少坛主，只有我白马公子郑绝尘。"

众人轰然称是，声震天地。

红思雪的双目忽然亮了起来，忙说："郑公子，能否再帮我一个忙？"

郑绝尘优雅地笑道："红姑娘请吩咐。"

左连山吃下郑绝尘喂下的山西郑家的疗伤圣药雪蟾丸，蝴蝶镖上的剧毒化去，伤势已经被控制住了。看着他俯卧在马上沉沉睡去，红思雪终于放下心来，看了看在身旁策马的郑绝尘。

郑绝尘朝她微微一笑，道："红姑娘不必担心，彭兄应该无甚大碍，朱老伯和李大叔最爱英雄人物，彭兄如此豪杰，他们必不会加以杀害。"

红思雪缓缓点头，心中仍然非常焦虑，那种心悸的感觉让她无法安心。

月色如水的洞庭湖畔，一切都归于平静，只有飞鸟惊林的鸣声，所有的杀伐争斗都已经消失无痕。红思雪、郑绝尘和百余名白衣大汉策马挺立在湖滨，茫然不知所措。

"可能彭兄已经离去了。"郑绝尘沉思着说。

"彭兄如果突围而出，一定会想办法和我会合。"红思雪怔怔地看着地上彭无望遗留下来的一大滩血迹。

"红姑娘无需担心，明日我会陪伴姑娘一同到龙家庄去，见到朱老伯、李大叔，一切自会明了。"郑绝尘沉声道。

"只有如此，公子高义，思雪在这里谢过。"红思雪抱拳道。

她闭上眼睛，长叹一口气，披着一身的银色月光，寂寥落寞地策马离湖而去。

郑绝尘看着她月色下的仙姿，一时间不禁痴了。

彭门镖局的众人在彭无惧和侯在春的领导下，重整旗鼓，收拾好遗在华府的所有彭门细软家当，准备重返青州泰安，复兴飞虎镖局的往日声威。

临走的时候，成都万人空巷，妇孺百姓携家带眷地聚在华府，敲锣打鼓地欢送彭门镖局离蜀。华不凡特意安排一个大型的欢庆会，请来了巴蜀有名的锣鼓队，还买来了最好的炮竹，亲自来为彭无惧等人饯行，场面极为热烈。

彭无惧、侯在春和华不凡三人站在华府两根巨大的华柱之下，低声地谈论着彭无望的去向。

“二弟真的和年帮帮主红思雪走了？”华不凡关切地问。

“是啊！”彭无惧说：“临走的时候，还教了我和在春武功，并且嘱咐了很多事。”

侯在春接过话茬：“三少镖头一身戎装，别提多威风了，走的时候兴高采烈，好像是去赴什么宴会。”

华不凡用手扶着下巴，沉思着：“二弟如此兴奋，必定要去做什么大事，而且还特意教授他们武功，这似乎……”他看了二人一眼，犹豫着没有说出来。

彭无惧忙道：“华大哥，难道三哥有危险？”

华不凡摇了摇头，道：“我也不知道，只是如果不是大事，何必如此急着传授武功，这总令我心中不安。”

侯在春大声道：“少镖头不会有事的，蜀山寨那么凶险，少镖头都闯了过来，天下难道还有什么事能难倒他吗？”

华不凡闻声，展颜一笑，轻轻拍了侯在春一把，道：“我是关心则乱，事实确实如此，二弟武功高强，早已经纵横无敌，我是多虑了。”

彭无惧和侯在春也都笑了起来。

这时，一阵震天的欢呼声传来。原来，华府的家人就要开始燃放炮竹为镖队送行，这个风俗意在用阳刚的炮竹来驱走邪鬼，为远行的人及其亲属带来幸运。

一个华府好手纵身一跃，上了高柱，将手中的火戳子递向已经早早放置妥当的大串鞭炮。

所有人都屏住呼吸，激动地注视着这个好手的一举一动。突然，明明绑的结结实实的两串炮竹一起凭空落到了地上，发出啪的一声，众人齐声惊叫了起来。

华不凡感到浑身一阵颤栗，他看了彭无惧和侯在春一眼，发现两个人的脸色都已经变得铁青－－三人同时想到了彭无望。

第十九章死过翻生

彭无望浸在冷冷的湖水里，他知道自己快要死了，本来以为自己是个视死如归的汉子，但是此刻，他只感到对生命充满了依恋。

“我还没有重建飞虎镖局、还没有自己保过一次完完整整的镖、还没有让飞虎镖局成为天下第一的大镖局，竟然就要这么死了。”

“我还没有看到无惧和在春练成双手刀法、还没有为大哥与二哥杀死金百霸夫妇、还没有为叔父找到良医来医治他的痴呆症，竟然就要这么死了。”

“无惧、大哥和在春他们知道我的死讯，不知会怎样？”

“红姑娘不知道是不是安好，我就这么死了，谁陪她去解散年帮？她一个女儿家，就算再坚强，又能够承担多少？何况她的父亲还在敌人手里。”

彭无望费力地再次睁开眼睛，他看到自己左胸的伤口汩汩地流出了鲜血，血在水中渐渐散开，化成云雾一样的形状。力气在一点点地消逝，彭无望却感到从未有过的安详。

“就要死了吗？”彭无望无力地笑了笑：“我一定错过了世上很多精彩绝伦的事、错过了很多有趣的人，这些在来世能够看到吗？”

他的脑中忽然重新出现了刚才与年帮帮众激战的种种片断，敌方好手的一招一式无比清晰地出现在他的眼前。

“那是什么？”彭无望虚弱地睁大眼睛，幻觉中他似乎看到自己正在和年帮好手重新展开了激战，敌手的每一招都好像放慢了很多很多。

“那是破绽！好多破绽！”彭无望精神似乎为之一振：“老天！原来破敌制胜竟是这般容易，那些破绽如此明显，可笑我在交手的时候竟然视而不见。我只顾着自把自为地出招，根本不去看敌人的招式有什么可趁之机，白白耗费力气，真是笨蛋！”

“这一招！”彭无望喃喃自语：“我只要把刀刃放在左手靠前三寸的地方，那个什么君的人，就会自己把双手送上来乖乖让我一刀斩下。可惜，我只顾着以攻对攻，耗费了几十招来逼他回防，真蠢、真蠢！”

“还有这一招！”他又说：“分明一腿就可以踢中那个使紫金环的家伙的小腹，但是为了遵守云龙长风刀的刀路，竟然转了个身去砍他的手腕，真蠢、真蠢！”

就在这电光石火的瞬间，彭无望顿悟了刀道的极致，虽然还不足以成为天下无敌的绝代高手，但是已经朝那个方向迈出了关键无比的一步。

“可惜，我就要死了，我所领悟到的一切都要和我一起葬身洞庭湖。”彭无望沮丧地闭上眼睛，感到身子渐渐向湖底沉去。

突然，彭无望被一阵奇异的漩流所惊动，他睁开眼睛发现一条长达两丈的黑色影像由远及近飞速游来，两颗血红色的眼睛离他越来越近。

在这个黑影离他只有不到三尺的距离时，彭无望看清了这个水中怪兽的长相。

牠有一张长长的尖嘴，嘴里满是细密锋锐的牙齿，嘴的两旁长着长长的宛如翅膀的鱼鳍。牠的身子半黑半黄，乌金色的鳞片覆盖了整个身体，只有腹部是较为明亮的淡黄色。牠的背上长着狰狞可怖、宛如马鬃一般的鱼鳍，随着水波诡异地颤动摇摆着。

“鳝妖！”彭无望的脑海里闪现出青州酒楼里，自己的授业师傅刘大海曾经讲过的在洞庭湖的悲惨往事。

虽然事情已经过了许久，但他仍然记得刘大海师傅给他讲述这段可怕经历时，那种惊恐万状的表情。

……

那时候，刘大海随着父母在洞庭湖游览，突然之间，湖水浮动，一条巨大的半黑半黄的水妖猛的冲出水面，一头将船撞出一个大洞，同行的所有人都坠入水中。接着，刘大海听到人们恐惧的尖叫。

“你永远忘不了那种响动，就算你被吓死了，到了地府，你一定还记得。我听到牙齿撕咬血肉的声音，那声响够把你大前天吃的饭菜都捣鼓出来，哪怕你吃的是什么山珍海味。”

刘大海眼睛看着苍天，泪汪汪地说：“我爹娘就是这么死在鳝妖的手下。我听人说，鳝妖最讨厌挡在牠面前的东西，无论什么牠都会撞一个洞出来。如果水里有什么东西挡了牠的去路，不管牠饿不饿，都

会一口咬下去，把挡路的鱼啦、人啦、水兽啦，不管什么东西都咬掉一大块肉。我的爹娘被捞上来的时候，腰上都有一个血洞，他们是活生生疼死的。”

说到这里，刘大海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哭了出来，那个样子让人看了都会感到由心窝里发疼。

……

彭无望还记得自己当时曾大声地拍着胸脯说：“刘师傅，你放心，我如果见到鳝妖，一定把牠一刀两断，为你报仇雪恨、为洞庭湖除害！”

只是，那个时候志气冲天的豪迈少年，现在已经变成了奄奄一息，不死也没用的废人了——彭无望自嘲地笑了笑，本来发誓要为洞庭湖除害，如今却将要成为洞庭之害的食物，把牠养得更加肥头大耳。

“没有比这更可笑的了。”彭无望苦笑了一下。

鳝妖的躯体在水中妖异地盘旋了几下，血红色的眼睛闪烁着贪婪饥渴的光芒。牠霍然张开血盆大口，闪电般向彭无望扑了过来。

“就这样窝窝囊囊死在这个畜生手里？！”彭无望看着鳝妖越离越近的血红眼睛，心中一阵不平：“这就是我彭无望的下场？！我可是要镖行天下，会尽英雄的彭无望啊！我人生的落幕应该像天上的炸雷一样惊天动地，那才是我，那才是我彭无望应该的下场。我绝不能这么一声不响地死在这个畜生手里！”

此时，鳝妖的血盆大口已经离彭无望的咽喉越来越近了，只差三尺的距离。他的脑海里迅速闪现出刚刚悟出的刀道至理。

“牠这么不顾一切地冲到我面前，完全没有掩护自己的咽喉、鳍下脆弱部位等弱点，如果我手里有一把刀，应该一刀顺水推舟斩向牠的鳍下破绽，一定可以把牠迫退。但是，我手中根本无刀。就算有刀，我这个将死之人又如何有力气出招。”

突然间，他猛的想到：“糊涂，我这个人就可以是一把刀，借助水流的力量，我根本可以使出这招顺水推舟，击向牠的鳍下破绽。但是我的刀刃呢？”

“哈哈！”彭无望恍然顿悟：“以人为刀，人最锋锐的地方当然就是牙齿。我彭无望虽然手足无力，但是还有一副坚硬的牙齿，想要我死，就先打碎我的牙吧！”

说时迟，那时快，就在鳝妖的大嘴咬住彭无望咽喉之前的一刹那，彭无望的身子借助水流突然顺着鳝妖前扑的势子顺了过来，令彭无望的身子和鳝妖的躯体平行了起来。

鳝妖腥臭的大嘴和彭无望的脸擦身而过，形势之惊险，真是百口千舌也难尽述。

“我咬！”彭无望把握时机，一把抱住鳝妖的身躯，一张大嘴猛的咬向鳝妖的咽喉。一口温凉的鲜血如清泉般涌进彭无望的身体，令他精神一振。

原来，彭无望此人天赋异秉，心脏生在右胸，宁射月的那一剑只伤了他的肺叶，并没有刺穿他的心脏。但是，他的伤势仍然令他难逃一死。

而这鳝妖的鲜血则救了他一命，其实，这哪里是什么鳝妖，只是一条在洞庭湖富饶的水文环境中生长了千年的千年黄鳝。

这千年黄鳝性情凶猛、好斗成性，牠的鲜血乃是百年难遇的大补之物，可以刺激生机、活血祛病、保命护体，更可以医治百毒，具有起死回生的神效。

彭无望本来伤重难治，但活该他命不当绝，让他碰上这个造化，新鲜的千年鳝血以千百倍计地刺激了他体内的勃勃生机，令他流血不止的伤口渐渐开始收口愈合。

千年黄鳝受到彭无望牙齿的攻击，疼痛难忍，长达两丈的身躯在水中拚命地翻滚摆动，试图摆脱彭无望。

彭无望吸了几口鳝血，还没想到有什么益处，但是力气已经长了一点，他一有点力气，心思就开始记挂起自己对刘大海师傅许下的誓言，想要振奋精神，趁此良机，为洞庭除害。至于自己的安危荣辱，他又开始放在一边了。

他咬牙忍住鳝妖拚命摆动所带来的痛楚，奋力抱住鳝妖瘦长的躯干，一张嘴也不闲着，发了疯一般狂吸着鳝妖的鲜血。

他心里暗忖：“我把你的血吸干了，看你还能不能折腾，哪怕把我自己给胀死，我也不松嘴，咱们爷儿俩同归于尽吧！”

鳝妖疼得疯了，猛的跃出水面，在月光照耀的水面上不停地跃动着，想要把彭无望甩下身来。

彭无望正好一口气快憋不住了，立刻张开鼻翼深深吸着气，但是一张大嘴还是不离开鳝妖的咽喉。一人一兽在广阔无垠的八百里洞庭斗上了法。

鳝妖从湖东游到湖西，再从湖北游到湖南，从浅滩游向深湖，又从深湖游向湖岸，毫不停歇。

一路上，或是盘旋潜入深水，或是猛的蹿出水面再重重地落回水中，或是沿着一个圆圈拚命地游了一圈又一圈。

可是，彭无望越喝鳝血，越长气力，竟然咬牙坚持住没有落下鳝背。

这段期间，彭无望也不闲着，吸了这么长时间的血，鳝妖也没有短什么力气，彭无望一转念，张口咬下鳝妖咽喉的一大块肉，吐了出来，然后再咬，连咬了五六口，破开了鳝妖咽喉的大块鳞片皮肤。

突然，彭无望一口咬到一个圆圆滚滚的东西，他刚一咬到这个玩艺儿，鳝妖立刻疯狂地颤抖了起来。

“有反应！还咬不死你？！”彭无望大嘴一张，一口把那个圆圆滚滚的东西咬了下来。

鳝妖突然发出惊天动地的一声巨响，身子如旗花火箭一般窜上了六七丈高的天空，然后重重地跌回到水里。

彭无望嘴里还含着那不知是什么的东西，猝不及防被带到了如此高空，又摔下来，本来已经筋疲力尽的身子再也撑不住了，脑子嗡的一声，整个人昏死了过去。

第二十章侠不留名

不知道过了多久，彭无望悠悠地从昏迷中醒来。当他睁开眼睛，发现自己置身在一处简陋的木屋之内。木屋里满是刺鼻的鱼腥味，墙角还挂着几串鱼干，屋外还晒着一张渔网。

再向周围一看，彭无望吓了一跳，发现屋子里密密麻麻聚了一大群人，正在他床边一张简陋的木桌周围议论纷纷。这时见他醒了过来，众人一阵欢呼，纷纷围了上来。

“恩公！你醒了，太好了！”一个皮肤黝黑，身材瘦小的精干汉子热切地对彭无望说。

“你叫我什么？”彭无望莫名其妙地问。

“恩公，难怪你不知道，我们洞庭湖……”那个精干汉子说。

“别说了，我知道，你们闹鳝妖嘛！”彭无望恍然说：“那鳝妖死了没有？”

“恩公知道鳝妖的事？”那个精干汉子回头看了众人一眼：“他知道鳝妖的事，这说明他是专门来为我们除妖的。”

众人发出一片崇拜感激的议论和欢呼声。

“不是、不是。”彭无望连忙说：“你们误会了，我不是专门来除妖的，我是适逢其会，顺手料理牠。”

“恩公不必再说了。”精干汉子大声说：“我们知道，你是那种行侠仗义，不肯留名的英雄好汉。但是，鳝妖前前后后伤了我们千百条人命，今天恩公不惜性命，为我们除了洞庭之害，天高地厚之恩，让我们如何能够忘记。你们都过来！”

在他身后的数十人纷纷来到彭无望的床前，倒头就拜，恭恭敬敬地连磕了数个响头，齐声说：“我辈同感恩公大德，永生不忘。”

精干汉子赔着笑说：“恩公，我们都是洞庭湖的捕鱼人，每天打鱼都提心吊胆，生怕有一天遇上鳝妖赔上性命。如今鳝妖已经被恩公亲……亲口杀死，我们都了却心中大石，开心得不得了。”

彭无望干咳了一声，说：“没什么、没什么，你们别客气。”

“恩公的高姓大名可否见告，我们要为恩公塑造长生牌位，日日供奉，香火不断。”精干汉子接着说。

众人纷纷称是。

彭无望连忙说："我的名字还是不告诉你们了，我可不想被人供在牌位上。"

精干汉子忙说："名字不告诉我们没关系，我们会把恩公的面貌牢牢记住。"

彭无望拿他没办法，勉强挺身坐起，说："我有要紧事，要走了。"

精干汉子连忙把他拦住："郎中刚刚处理完恩公的伤势，虽然看起来好了大半，但是仍然需要休息几天才能够痊愈。"

彭无望大笑道："我感到自己已经一切如初，各位不必挂心。"

精干汉子满脸急切神色，说道："恩公，你就这么走了，我们心里太过意不去了。你为我们除了大害，我们一定要有回报的。"说着，回头看了看村中的几个老人。

一个老人颤巍巍地说："咳，赵老大，那就快把恩公的珠子还给他吧！这事儿可别忘了。"

"噢，对对对！"那个赵老大飞快地从怀中取出一件物事交到彭无望手里。

"这是什么？"彭无望定睛一看，发现手中拿的是一颗通体晶莹如玉，温热如春，颜色白中透黄，光华照人的珠子。

"这不是我的，我不记得什么时候有过这玩意儿。"彭无望忙说。

"恩公，你忘了，在你和鳝妖激战的时候，你的嘴里牢牢咬着的就是这个珠子。我们把你从水里救出来的时候，你仍然一直咬着不放。你这么看重这东西，还说不是你的？"赵老大侃侃而谈。

"噢，想起来了。"彭无望恍然大悟。

原来，这就是鳝妖咽喉里面的那个圆滚滚的东西，他一把将它咬下来，鳝妖立刻气绝身亡。

"该不会是个宝物吧？"彭无望好奇地想。他忽然想起了什么，对赵老大说："老赵，是你们救起我的？既然是你们救了我的性命，这个珠子就送给你们吧！这说不定是个宝物，能值不少钱。"

众人"轰"的一声，纷纷议论了起来。

赵老大失笑道：“恩公，刚才我们还在讨论怎么报答于你，怎么转来转去，你又要把这所谓的宝物送给我们了？这可不是纠缠不清了？”

彭无望仔细想了想，也不禁头疼了起来，说：“按道理，我是欠你们救命之恩，因为除妖什么的，与我全不相干的，我真的只是路过，不小心撞上这怪物。”

赵老大狡黠地笑了笑，说：“恩公，你不是有要紧事吗？再不走，就要耽误了。你要是执意要送这个给我们，嘿嘿，我们就死活不让你走。”

彭无望急了：“你这个人，怎么这样。那我……”他看了看赵老大坚定的神色，只好叹了口气，说：“算了，那我把它拿走就是，但是你们可不要给我修什么长生牌位，我受不起。”

“知道、知道，我们再商量、商量。”赵老大不置可否地说。

“算了，我懒得理你们。”彭无望被他们烦得受不了：“我是青州彭门的镖头，飞虎镖局的。你们总算救了我一命，以后有什么麻烦，只管来找我，好吗？青州彭门，青州道上人人都知道。”他说完这几句话，马上将那颗珠子随手放到兜里，逃难似的冲出了房门。

赵老大愣了一下，立刻说：“大家注意！恩公走了，立刻开始找匠人修建彭恩公的长生祠！”

这时，一个工匠模样的人走上前说：“老大，恩公没留个名儿就走了，我们在牌位上写什么？”

赵老大想了想，说：“他是飞虎镖局的，就写飞虎彭公，便可以了。”

众人齐声称善，认为这个名字甚是威风。

第四卷一笑篇

第四十四章锦绣公主

“启秉堂主，”宁射月狼狈地从担架上爬了下来，跌跌撞撞地跪在青凤堂主面前，激动地说：“属下不负所托，终于杀死了彭无望。”

静静伫立在堂内的所有青凤堂元老和舵主们悚然动容，发出一阵小小的议论声。

宁射月非常满意众人的反应，脸上露出得意的神色。

雷煞炮刀罗一啸的脸色一下子变得煞白，嘴唇紧紧闭在了一起，良久，才发出一声遗憾的叹息声，心中暗自为这位英雄气概的少年感到由衷惋惜。而曾经和彭无望拼死搏杀，两败俱伤的魔斧卢在远露出大大松了一口气的神色。那一日彭无望将他死死抱住，要和他同归于尽，那种凶悍刚勇，不顾一切的狠辣作风，令他夜夜恶梦环绕，不能重新振作。如今听说这个克星已死，终于让他完全解脱了出来。站在他下手方向的程红衣也露出重获新生的释然模样。

面蒙青巾的青凤堂主有些心神不属，只是不置可否地“嗯”了一声，说：“我叫你去杀年帮帮主红思雪，你办妥了没有？”

宁射月神色一窘，支支吾吾地说：“本来我可以得手，但是彭无望从中搅局，大破我精心创制的流水刀阵，年帮的八大金刚也拿他没办法，其中灭神棍拓跋君被他当场斩杀，而红思雪则被他从阵中救走了。”

青凤堂主“哼”了一声，道：“年帮的人真是废物，那你是如何将他杀死的？”

宁射月犹豫了一下，老老实实地说：“我……我是趁他不备，一剑刺穿了他的心脏。”

“嗯，”青凤堂主点了点头，道，“好，不愧为本堂长老。为何不将他的人头取下？”

宁射月战战兢兢地说：“启秉堂主，我本想取他头颅，但是他临死拼命，将我的双脚刺伤，而年帮的大暑小暑堂堂主竟然公然叛帮，将我的杀招拦下，令我空手而回。”

“算了，”青凤堂心不在焉地一摆手，“你虽然没有完成任务，但是杀死我堂大敌，可以将功补过，退下吧。”

宁射月本以为有些奖赏，但是看到青凤堂主越来越森寒的目光，只感到浑身发冷，完全没有办法控制地起了一身寒栗。此时听到这句话，只觉得犹如皇恩大赦，一身轻松地飞快退到一旁。

青凤堂主若有所思地来到靠湖的窗前，看着窗外橘红色的夕阳霞光，沉沉地叹了口气，道："我要见一个客人，你们退下。"站在厅中的青凤堂精锐如释重负，纷纷告辞离去。

青凤堂内堂建在君山岛青凤堂总舵的地下密室之中。这座密室共有十八个房间，按照伏羲卦位安置，潜藏着青凤堂秘密训练的几十名精锐杀手。他们日日潜伏在这里，只有晚间才在君山岛训练，没有任何旁骛，所以武功锤炼得扎实异常。这些死士只为青凤堂主一人尽忠，青凤堂内的长老和舵主对他们完全没有指挥调动的权力。这些杀手的武功之高几乎可以和已经丧命的伏虎降龙舵舵主相比，凡七八人联手便是青凤堂四大元老都要想办法突出重围，而不是和他们缠斗。可以想象当这些悍勇的死士被放出君山岛做恶，将会是多么可怕的毁灭力量。而今天，青凤堂主却把他们全部召集了起来，埋伏在内堂的周围，一有异响立刻全力扑杀出来。到底是什么样的客人让青凤堂主存下这么大的戒心呢?

内堂会客厅的门被缓缓打开，一个娇柔婉转，艳丽妩媚到了极致的声音悠悠传来："萧姑姑，真是好久不见了。"

青凤堂主的眼神一阵波动，纤长而白皙的手掌牢牢握住了腰畔的青峰剑。

走进内堂的是一个双十年华的胡服少女。此女巧笑嫣然，明眸皓齿，肌肤赛雪，双眉如画，目如新月，嘴如涂丹，青丝飘洒，容颜之美，便是穷尽世间妙手也难描述于万一。她身着的胡服兼有汉装的华丽多姿，和胡服的简洁轻便，窄袖细腰，长裙瘦裤，足踏藏青色小蛮靴，襟洒赤色蝴蝶花纹，颈系白底蓝花锦绣丝巾，上衣花纹是蜡染的纹路，色彩奔放，下身的长裤却是朴素的淡黄色。最引人注目的是她腰畔的双短剑。剑鞘呈鲜艳夺目的鲜红色，上面画着飞凤青鸾的五彩图案，极为华丽，给人印象深刻，只看那精工细作的剑鞘便知道匣中必非凡品。

"侄女，很久没见了。"青凤堂主用一种苦涩的声音道。

陪着这位华服少女进来的是两个气宇轩昂的突厥青年。左边的一个身高九尺往上，瘦削而孤傲，脸色惨白，目光如电，腰畔挂着一柄长足有五尺的马刀，气势上高峻如山，凛然无畏。另一个青年中等身材，国字脸，粗眉细目，高鼻鹰眼，目光热烈如火，大嘴裂开，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他的笑容狞厉如野兽，令人感到他冷酷无情，视万物如猪狗的神气。一柄点刚枪松松垮垮地扛在肩上，看似漫不经心，但是无论是谁都看得出，一遇到攻击，那柄点刚枪一定会像风火雷电般将来敌刺穿。

青凤堂主冷然看了这两个突厥青年一眼，心里暗想："我麾下只有罗一啸可堪比拟。"

"阿锦，吉厉还好么？"青凤堂淡淡地问。

"伯伯日日都在筹划南下之事，诸事繁琐，夜夜都生白发。"那少女轻笑着说。

"你身为东突厥锦绣公主，又是大草原上第一才女，应该为你伯伯分忧才是。"青凤堂主不冷不热地说。

"侄女儿才疏学浅，那及得上姑姑雄才伟略，自组青凤堂威震中原，难怪可以成为顾天涯的红颜知己。"胡服少女笑着说。

"砰"第一声大响，会客厅内的巨型檀木桌子被青凤堂主虚空一掌，击成了碎片。那两名突厥青年刚要拔刀擎枪，那少女厉声道："谁敢乱动。"那两个青年噤若寒蝉，连忙后退站好。

"不要在我面前提这个名字。"青凤堂主颤声道。

那少女的眼中露出黯然的神色，缓缓道："姑姑，你还在为那个绝情绝义的负心人烦恼。"

"烦恼？为他烦恼？我可以为他烦恼吗？"青凤堂主厉声说，"他是万人敬仰的中原豪杰，是天下无双的天山剑神，而我呢，我算什么？一个将心都剜出来给他却被他无情抛弃的突厥蠢女人，一个三十年来发誓要杀尽天下汉人的杀人魔王。我能为他烦恼吗？"

"伯伯日日都在盼你回去。"胡服少女轻声道。

"算了，我哪里还有脸回到突厥去。"青凤堂主渐渐恢复了冷静，冷然道，"听着，我青凤堂已经在中原扎根，决不会背井离乡回归突厥。如果你来这里是为了劝我回去，我劝你最好死了这份心。"

“姑姑的心意，锦绣自然明白，”胡服少女微笑着说，“姑姑误会我的意思了，事实上我这次来，是为了刺杀唐皇之事。”

“刺杀李世民？”青凤堂主皱了皱眉头，“我已经出手过一次，被十三棍僧坏了大事，这次又要我出手？恐怕结果还是一样。十三棍僧武功极强，我没有完胜的把握。”

“姑姑，这次伯伯已经作了安排，在冬季到来之前，他会在河西雁门进行几个部落军队的集结。十三棍僧将会赶赴雁门关协助唐军防守要隘。在唐宫之中，再也没有足以与之抗衡的高手阻您的去路。”少女婉转道来。

“什么伯伯的安排？”青凤堂主冷笑了一声，“吉厉除了好勇斗狠，还有什么脑筋。这个计策恐怕出自阿锦你的脑子吧？”

少女羞涩地笑了笑，道：“姑姑夸奖了。”

“突厥振兴有望，才出现你这样的一代人杰。”青凤堂主慨叹道，“能够将飞燕回翔的暗器重新在中原武林流传，挑起中原好汉的内斗，再挑拨年帮聚义巴陵，和大唐兵马火并，年帮根深蒂固，即使战败，唐军经此一役必在民间结下无数血仇，从此恩怨纠缠，斗争频仍，大唐国从此一蹶不振，乃是指日可待之事。只此两点，已经足以证明侄女雄才伟略，远胜于我。”少女一脸天真可爱的笑脸：“姑姑可把我宠坏了。我哪有那么厉害。不过，大唐威势日盛，早晚威胁突厥和关外各族的生存发展，强汉的兴起，一定意味着草原各族的衰败。我这么做，也是为了突厥的千秋大业设想。姑姑，你也是突厥的后代，应该……”

青凤堂主叹了口气，道：“我也不是不想刺杀李世民，但是时不我与，武林七公子勾连各门各派，在智仙子的策划下正图谋对我青凤堂进行大举绞杀。存亡在际，我不能稍有松懈。希望吉厉和侄女儿体谅我的苦衷。”

胡服女子笑了笑，道：“姑姑既然这么说了，我也没话好说。不过在姑姑对付完这次围剿，希望你能够慷慨相助我族，成其大事。”

青凤堂主沉思了一下，道：“也好。”

胡服女子高兴地一拍手，道：“太好了，姑姑终于答应了。对了，智仙子方梦菁我所深知，听说她奇谋妙断，智深如海。现在她为抱父

仇，倾力策划，实在是一大威胁。如果姑姑能够将她刺杀，必定会打乱七公子的阵脚。”

青凤堂主一击掌，道：“对，侄女提醒的极是，我一直安排刺杀七公子的计划，因为人手不足，感到捉襟见肘，现在经侄女儿提醒，立刻是另一番局面。”

胡服少女一笑站起身，向青凤堂主点头一礼，飘然而去。随行的两个突厥高手如影随形，一瞬间，三个人宛如融化在青凤内堂外漆黑的隧道中。

第四十五章歌以咏志

彭无望呆呆地立在洞庭湖滨，怔怔地出神，他昏迷了一夜，现在已经是客店遇伏的第二天。洞庭湖上渔舟往来，渔歌悠扬，轻烟薄雾，将那如画山水，涂抹得更加玄妙迷人。八百里洞庭果然美如仙境。

“嗨！”彭无望用力地伸了个懒腰，只感到腹中一阵激烈地鸣响。“哈哈！”彭无望仰天大笑，“想不到我彭无望的肚子也有造反的时候。”

这一次死里逃生，到现在对彭无望来说仍然感到如在梦中。谁能想到本来要取自己性命的妖兽，到头来却救了自己一命。

“鳝妖一生蛮横霸道，见人就咬，如今被我咬死，果然报应不爽。”彭无望豪气满胸，“举头三尺有神明，我彭无望此生再无所惧。”

他看着洞庭的美景，心怀大畅，禁不住唱起了青州郊外流传的牧歌：“生在深谷爱望天，望天只想去翻山。一生只愿化鹏雁，振翅长空云涯边。三十年后虬髯客，三十年前牧羊郎。牧羊童子想戎装，虬髯将士想放羊。”

这首歌描述着青州豪杰少年时一心只想翻山越岭去体验啸傲疆场的豪迈激昂，等到千辛万苦走出了自己的家乡，当上的镇守边关的将士，却又怀念起了乡下牧羊的平静生活。

彭无望此时仍然无法了解这首牧歌最后几句的意思，只是着迷于前面几行充满豪情的歌句，在嘴上反复的吟唱，表达心中的喜悦。

这首歌曾经是彭家四兄弟最爱的牧歌，当彭无心把这首歌教给彭无望和彭无惧的时候，彭无忌碰巧听到，立刻听得痴了，定要彭二公子仔仔细细地教他学唱了一遍，把它牢牢记在心里。

平常时候，彭无忌一偷得空，就会非常起劲地唱着这首歌，彭无望戏称这首牧歌已经成为彭无忌的老婆，他走到哪里，就跟到哪里。彭无忌那个时候曾经用力拍着彭无望的肩膀，道：“三弟，好男儿志在四方，虽然明知到了天涯海角，一定会思念故乡，但是真的男子汉仍会毫不在意地踏上征程。因为人生天地间只匆匆数十寒暑，如果不能

将生死荣辱统统经历，而只是默默无闻逐年逐月地熬下去，不是太浪费了么？”

彭无望记得当初自己曾经笑着说：“大哥心在四方，但始终要回家的，到时候就由小弟唱着这首歌带你回来吧。”

彭无忌大喜，用力一拍彭无望的肩膀，道：“如果将来大哥在天涯海角走失了，记住，唱起这首歌，带我回家吧。”

彭无望听着自己用咿呀的声音不停地唱着这首牧歌，想到大哥从此再也无法回来，眼中不仅溢满泪水。

他却不知道，在自己引吭高歌的时候，湖畔树荫下却有一行人在默默聆听。那正是刚刚从君山岛乘船出来的突厥锦绣公主一行人等。他们在中原江湖上行走，都隐瞒了自己真实的姓名，而取了汉人的名字。本来，锦绣公主想要到年帮总坛去看看年帮人众是否已经将红思雪斩杀，然而听到了彭无望的牧歌，却让他们停了一停。

“此人中气何等充足！”面罩轻纱的锦绣公主轻声说。

“中原人士少有如此豪迈的歌喉，看此人气势……”那个瘦高的突厥青年沉吟了起来。

“嘿，他的气势如何？跋山河，是否强盛于你？”那个中等身材的突厥青年笑着说。

“比我高出一筹有余。可战，可别小看他，依我看，仅凭我们两个，虽然有七八成胜算，但是也休想不无牺牲地取他性命。如果单打独斗，我们全不是对手。”跋山河一口气把话说完。

“我可不服，虽然他的气势确实惊人，高我一筹，但是以命搏命，我未必怕他。”可战厉声说。

“不必争吵！”锦绣公主轻声说，“此人如此武功，确实是他日我突厥大军南下侵唐的一大威胁。本来我想合我们三人之力把他先料理了。但是，我们此行力保机密，如果在短兵相接中露了底，就得不偿失了。何况，此人足有在临死前，杀死我们中一人的能力。我们无论是谁，都绝不能死在这里，所以，算了，我们走吧。”言罢，转身走了。跋山河紧跟其后。可战满面不服地看了彭无望一眼，狠狠地啐了一口，也跟在锦绣公主身后，消失在林荫之中。

彭无望唱罢牧歌，只感到一身轻松，心中快美异常，茫然不知自己实在是已经在鬼门关前走了一遭。他深深吸了口气，暗道：好，先去找个地方医肚子，医好肚子去找龙家庄，好好跟那些年帮要员谈谈，如果他们懂道理，解散年帮，那倒罢了，如果他们顽固不化，嘿嘿，说不得，只好一刀一个。对了，红帮主说不定已经在路上了，我也要赶快。

第四十六章风中奇缘

洞庭湖边最著名的店铺要算是何师傅的大肉包子铺。何师傅的大肉包子足有馒头大小，主要是菜陷儿，菜陷儿的里面包裹着三条五花肉，非常香甜味美。这一天，他的店铺里迎来了三个贵客。两男一女，男人都是一色的青蓝色武士服，一个腰配马刀，一个肩扛钢枪。而那个女客则身着胡服，面蒙轻纱，风姿卓绝。三个人就要了五十多个包子，何师傅惊讶得下巴都掉了，五十个包子足够普通少壮十个人的口粮。

“看那老板呆头呆脑的样子，准是被咱们的食量吓坏了。”可战笑着小声说。

“你这家伙，每天吃下半头牛的分量，不知道都长在哪儿了？”跋山河微笑着说。

锦绣公主没有说话，只是轻轻拿起一个包子，小心地掰开，然后出乎众人意料地大大啃了一口，突然笑道：“这么香的包子，我还是第一次吃到。”

可战大喜，道：“既然姑娘这么讲，我可要大嚼一番，犒劳犒劳我的胃肠。”

跋山河深深看了锦绣公主一眼，道：“姑娘似乎对中原美食情有独钟。”

锦绣公主明亮如星的明眸白了跋山河一眼，道：“中原人喜好享受，饮食上花的功夫，比我们在骑马上花的功夫还要多，怎让人不喜爱。”

可战双目寒光一闪，压低声音道：“这样好逸恶劳的种族，迟早被我们强悍的突厥所灭。”话虽如此说，但是他还是三口两口，塞下两个大号的包子。

锦绣公主的脸上现出深思的表情，缓缓道：“汉人积弱，无怪被塞外各族欺凌了三百余年无力还击。但是，汉人人口之多，所学之博，著论之精，委实令人惊叹。当我十二岁那年第一次拜读孙子兵法之时，那种深深的震撼感直到如今仍让我不能或忘。兵法中对行军作战所提出的精辟见解，宛如暮鼓晨钟，敲进我的心灵，在我眼前仿佛出

现了一个全新的世界。以前部落征战时的那些所谓的著名战役，在我眼中失去了所有意义。汉人军旅或许远远不如我突厥民族，但是军事人才绝对比我族优胜。这一点，希望我每一个族人都要牢牢记住。”

跋山河一脸迷醉地看着锦绣公主的因深思而迷蒙的美目，半晌才道：“我族军旅有锦绣公主的领导，必能战无不胜。”

锦绣公主的眼中露出一丝坚定的信心：“大草原各族存亡在际，正是英雄辈出的时代。我自少苦读兵法韬略，就是相信只要有机会学习，突厥人一样能够精通汉人呕心沥血写成的兵法，这样，汉人对我们军事上的优势便荡然无存。我不但要精通兵法，还要在大草原各族之中广泛传授兵法韬略，训练我突厥人自己的军事人才。总有一天，我大军健儿必会跨过长城，将目光所及的地方，都变成突厥人的牧场。”

可战和跋山河的目光中都露出了憧憬的神色。锦绣公主极目四望，饱览着洞庭湖的湖光山色，道：“你们看，这洞庭的美景多么的美丽迷人。我突厥族人终日困守塞外苦寒之地，历尽风霜，熬尽艰苦，挣扎求存。而这些汉人，则守着如此美景，优哉游哉地过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逍遥日子。这是何等不公平。”

可战和跋山河脸上都露出愤愤不平的神色，缓缓点头。锦绣公主仰了仰头，道：“锦绣山河，强者居之，我塞外诸族日夜期盼，跃马汉人的万里江山，这个绵延数代的梦想，就要在我辈手中完成。”

跋山河和可战低声应是，心中热血激荡，都下了誓死追随锦绣公主的决心。

就在这时，一个清朗豪迈的声音传来：“喂，店家，给我二十个包子。”一个中等身材，相貌平常的少年汉子走进店来。

锦绣公主三人一听这声音暗吃了一惊，同时向那个少年汉子望去。他们都认出此人就是刚才在洞庭湖上放歌的豪士。不错，此人正是彭无望。

可战立刻就要伸手去摸身边的钢枪，被跋山河一把拉住。锦绣公主用力一摇头，制止了可战鲁莽的举动，低声说：“不要多生枝节，快点吃吧，吃完立刻就走。”

这时候客人不多，只得彭无望一桌，和锦绣公主一桌，统共两桌客人。奇怪的是，两个桌上的客人都是闷声不响，甩开腮帮子狂吃。令可战目瞪口呆的是，彭无望吃饭的速度竟然比他还要快上一倍。三口两口，七嚼八嚼，二十个包子全都没影儿了。

“店家，算帐！”彭无望心满意足地一抹嘴，伸手到怀中去掏银两。

一个店中的伙计笑嘻嘻地来到他的面前，道：“谢谢客官，三两四钱。”

彭无望掏了好久，才勉强凑出了四两银子，摆在伙计面前，说：“喂，别忘了找钱。”

伙计翻了翻白眼，小声嘀咕了一声：“看起来像个汉子，原来是个空心萝卜，这么小气。”收起银子到柜台去找钱。

可战和跋山河都替他出了身冷汗，凭他们揣度出来的彭无望的功力，真是吹口气就能把这伙计宰了。他竟然还敢对彭无望出言不逊。

彭无望也是勃然大怒，猛地一拍桌子，道：“兀那个伙计，别白眼看人，小爷的银子都是一刀一枪赚来的，你又不是我老子，凭什么要我陪钱来养你。”

那个伙计也不是什么善男信女，立刻发起了飚，污言秽语地骂起了街来。彭无望不甘示弱，和他展开对骂。两个人唾沫纷飞，互相把对方的十几辈祖宗都关照了一遍，骂得难分难解，直到包子铺的老板从屋后冲出来，将那个伙计训斥了一番，彭无望才收嘴不骂，大声道：“幸好老子有要事，否则我今天就把你嘴给骂歪了。”一拍肚子就要走出门。

可战看得完全不懂了，小声对锦绣公主道：“那个家伙莫不是疯了，那个伙计如此可恶，应该一巴掌把他满嘴牙打落就完了，何必那么费事，跟个泼皮无赖一般和他对骂。真丢脸。”

跋山河满脸敬意地看了彭无望的背影一眼，道：“可战，你懂什么，中土的英雄豪侠不会凭借武力仗势欺人。此人正是这种光明磊落的豪士。他宁可和店伙对骂一场，让他知道自己绝不好欺负，也不会对他动拳脚。”

锦绣公主也赞赏地看了彭无望一眼，小声说：“可战，你可要和人家学学，动不动就拿着你的钢枪乱捅。杀孽太重。”

可战满不在乎，道：“我也不想，不过从小就是这样，捅啊捅的，渐渐的就习惯了，想改也难。”

彭无望的一只脚已经跨出了店铺，听到另一桌客人隐隐约约的议论声，虽听不真切，但也猜出是在谈论自己，于是不由自主地往邻桌看去。就在此时，一阵清风吹过，将锦绣公主的面纱掀起了一角，她那风华绝代的芳容，立刻纤毫毕现地出现在彭无望的眼前。

“那是什么？”彭无望只觉得一阵眼花，不敢相信自己看到的东西。就在这一刻，他体验到此生从来没有感受过的对美丽的感动。他曾经迷恋过春天里的微风，深爱风里那种充满清香的气味。他也曾经迷恋过夏天里的花朵，深爱那种生机盎然的绽放。他曾经花去几个时辰傻傻地站在窗前，看着秋天潇潇的落雨，迷恋于那种洗尽铅华的潇洒痛快，冬天的雪让他乐而忘返，一整天呆在塞北的冬雪里在他看起来是最自然的事，看着漫天六角形炫目的雪花缓缓落下曾经是他童年最美的回忆，他仍然怀念那些幻梦般的好日子。

这些，都是他理解中的美丽，虽然他不会形容，但是他完全了解这些美丽。但是，锦绣公主的美，是他完全不了解的。轻柔如风，灿烂如花，飘逸如雨，炫目如雪。在这所有的能够形容的美丽之中，她的脸还有另一种彭无望最最无法了解的美丽。那就是神秘：神秘宛如夜空最深邃角落里的繁星，神秘宛如最动人心魄的海潮尖峰上那一抹雪白，神秘宛如幽静的碧绿湖水中映射的一影惊鸿。

彭无望感到仿佛站在秋雨过后的樱花园里，轻柔的春风披满衣襟，灿烂的花朵绚烂地绽放，漫天落英中飞雪飘飘而至。他感到自己的生命，在锦绣公主秀美的面容前，升到了最浓烈绚烂的巅峰。而这种人在巅峰般的感受，是彭无望以前根本连梦想都未曾梦想过的。

看着彭无望怔怔地站在店口的样子，跋山河和可战的脸上露出一阵了解的神色，他们同时回忆起了初见锦绣公主时那刻骨铭心的场面。他们的表现，或许还没有彭无望像样。即使现在，已经过去了经年，但是对着不蒙面纱的锦绣，他们仍然会恍惚失神，一如彭无望现在的样子。彭无望不由自主地来到锦绣公主的面前，用力地咳嗽了一声，用干涩的声音说：“姑娘，你……好美。”

“轰”地一声，跋山河，可战同时战了起来，包子铺里的温度骤降了下来，杀气横溢，五尺长刀和点钢枪一左一右指住彭无望，同声喝道：“狂徒，出口轻薄，罪该万死。”

锦绣公主轻轻一举手，二人闷哼一声，一起收起了兵刃。

“公子出言轻薄，未免于礼不合。”锦绣缓缓地说。

彭无望这才幡然醒转，长长出了一口气，深深鞠了一个躬，道：“姑娘，请恕在下冒昧。在下，我只是想知道，姑娘仙乡何处，家里都有些什么人。”

“好大的狗胆，竟敢盘问我们少庄主。”可战激怒之下，报出了锦绣公主的假身份。锦绣这次南下策划侵唐，化名为公孙锦，是塞外神兵山庄的少庄主。而可战，跋山河则分别化名为李刚，李强，为神兵山庄的护法。实际上，神兵山庄一百年前就被突厥秘密地尽遣高手满门剿灭，斩草除根。所以，这个假身份完全无懈可击。

彭无望愣了一下，忙对可战说：“这位兄台，你误会了，我只想打听一下这位姑娘的双亲，将来下聘的时候，也好有个准备。”

“下聘？”三个人同时惊叫了起来，连锦绣公主都不例外。

“是啊，”彭无望一脸诚恳地说，“姑娘，在下彭无望，青州彭门人士，家里世代经营镖局，薄有储蓄，青州故居尚有百亩良田，房舍七十余间，家境还算殷实。我彭无望二十一岁，双亲早亡，由叔父带大，有堂兄弟一人，姓彭名无惧。今天一见姑娘，自问已经难以自拔，愿意娶姑娘为妻，从此祸福与共，生死相依。愿姑娘怜我一片真心，愿意屈身以就。我彭无望保证姑娘一生衣食无缺，生活美满。”

这一番话，说得锦绣公主一行三人一个个脸涨得通红，大眼瞪小眼，一时之间不知如何应对。半晌，跋山河磕磕巴巴地说：“你，你这算是什么？”

彭无望眼圈一红，道：“在下没有什么长辈。叔父虽然仍在人间，但是为人所害，已成痴呆。彭某孜然一身，只好自己为自己提亲。虽然礼数上，欠缺了一点，但是彭某一片真心，天人可鉴。望姑娘垂怜。”

可战惊得连打了两个响嗝，好不容易喘过气来，道：“你想得可挺美，凭你百亩良田，几间房舍，就想娶我们少庄……主？”

彭无望心里一惊，忙说：“不知道姑娘家世，我这番可是鲁莽了。但是我彭无望眼看就要重建家中镖局，到时候日进斗金，姑娘家里要多少聘礼，相信我都没有问题。”

锦绣公主这辈子从来没有遇到这么尴尬的情况，也有些手足无措，愣了半晌，道：“等你凑足黄金万两，就到神兵山庄找我下聘吧。”说完匆匆忙忙站起身，随手丢下几两银子，率领着可战，跋山河风风火火地逃走了。

彭无望惊得呆住了，半晌才反应过来，但是锦绣一行人已经走远了。

“黄金万两，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赚到。”他没精打采地想着。

“神兵山庄？”他接着又想，“神兵山庄？我一定会找到的。”

他感到心底阵阵甜丝丝的感觉。深吸了一口气，彭无望看了看已近天顶的艳阳，长笑一声，暗道：“原来男女之间如此美妙，我以前全然不知。老天待我实在太好。”他微笑了一下，忽然想起：“对了，先去年帮总坛救出红天侠前辈，解决年帮之事。然后，我定要好好活下来，重建飞虎镖局，争取早日赚到黄金万两，赢得美人归。”

于是，在洞庭湖滨，彭无望有生以来第一次尝到了恋爱的甜美滋味。

第四十七章碧血不祥

仓皇逃出包子铺的锦绣公主一脸的哭笑不得，好半晌都说不出话来。可战笑到肚子痛，道："好一个汉猪，竟然胆敢这么随便就想娶咱们的公主，真是滑稽。"

跋山河苦笑了一下，道："我真不希望看到他得知我们真实身份之后的样子。"

锦绣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这是第一次有人当着我的面提亲，也算难得。"说完自己也忍不住失笑了起来。

密林深处，年帮夏坛参与狙杀红思雪彭无望的八大金刚和数十名舵主，以及坛中好手聚在一起，激烈地谈论着什么。

"朱大哥，李大哥你们真的决定了？"立夏堂堂主章建问道。

"不错，以前我们被年帮之义迷浑了脑子，被坛主的强令所制，竟然想要聚集坛中精锐，和大唐无敌天下的军旅拼命，徒然丢了性命还在其次，将来大唐一统巴陵，我辈年帮子弟就算已经把年帮解散，官府也不会再放过我们。这许许多多帮中好汉的性命就要白白糟蹋了。"李存厚叹息着说。

"非也！"小满堂堂主刘雄义大声道，"我年帮子弟历经数代经营，根基之深厚无可比拟，如今聚甲五十万于巴陵郡，我谅那大唐军马未必就能将我们击退。如果在此时退避，年帮数百年的基业就要毁于一旦，叫我们如何有面目面对年帮列祖列宗，前辈英豪。"

"放你妈的屁，"朱明大吼，"你没听过红帮主说吗？年帮先辈创立年帮是为了天下苍生，如今四海一统，老百姓已经可以自谋生路，无需对抗官府，年帮已经无用，解散正当时也。"

"哼，"立夏堂堂主章建大声道，"红思雪阴谋解散年帮，早就不是年帮帮主，我们绝不能听她妖言惑众！"

朱明厉啸一声，喝道："我们道不同不相为谋，从此各走各的。"李存厚一挺胸，站到了朱明的身旁。

这时，芒种堂堂主于文光一晃手中双铁牌，道："我是个粗人，不懂什么大道理，不过红帮主，彭少侠都是英侠人物，他们说要解散年帮，说是为了咱们年帮子弟，我想来是不会有错的。彭少侠本可拿我

的人头去挡拓跋君的灭神棍，但是他没这么做，还为此受了重伤。这样的好汉，怎会指条瞎路给我们走。”说完，他大步走到了朱明身边。

夏至堂堂主方汉看了看手中的紫金环，沉重地叹了口气，走到了立夏堂，小满堂两位堂主的身边。于文光一看，惊道：“方大哥，你？”方

汉仰天长叹一声，道：“于二弟，大哥我也认为红帮主没有做错，但是我于家代代深受年帮大恩，年帮荣辱兴亡，与我休戚相关，实在不能置身事外。”

剩下的夏坛各分舵舵主，和各分舵麾下的好手各自追随自己的首脑分开两旁站里。

刘雄义厉喝道：“朱明，李存厚，于文光，你们这是叛帮了？可还记得帮规第七条：叛帮者死。”

朱明环目一瞪，道：“姓刘的，我等便是叛帮了，又如何？别人不知道，你我还不知道。宗坛主自领坛主以来，为谋高利，不顾信义，不顾帮众生死，忠义兄弟大多横死塞外。我朱明早已看不惯。叛帮而出，是早晚的事。”

章建大喝一声：“呔，朱明，你好大的胆子。你现在全家大小二十余口都在总坛，你若敢叛帮，这些人都要陪你一起去死！你不怕吗？”

朱明悲愤地仰天长啸一声，道：“他们是我朱明的血亲，便不在乎和我同死。如果你们胆敢动他们分毫，我朱明今生就和你们没完没了！”

章建慑于朱明的气势，不由自主地连退两步。

李存厚沉声道：“章兄，刘兄，方兄，我们这就要叛帮而去，你们是要留住我们，还是大家好说好散。”

刘雄义闷哼一声，身子一耸，就要扑上前，被方汉一把按住。方汉小声对刘雄义道：“刘兄，两败俱伤，又有何益？”

章建狠狠吐了口痰，道：“也罢，你们把彭无望的双短刀和长刀留下就可以走了。”

朱明，李存厚，于文光互望了一眼，脸上同时露出黯然的神色。李存厚一抖手，将彭无望的鸳鸯双刀和秋水长刀掷到章建跟前，沉声

道：“拿它们去向宗坛主邀功吧。不过，多年兄弟，我不在乎提醒你一句，英雄碧血，乃为不祥，尔等好自为之。”

第四十八章白羽扬威

这一天的天气异常的晴朗。多日云雾缭绕的洞庭湖畔今天风和日丽。但是，整个洞庭湖异常的平静，连鱼跃鸟鸣的声响都罕有听到。似乎这些飞禽走兽，都感到了弥漫在整个巴陵郡的滔天杀气。

天色已经接近正午，龙家庄内一片肃然。年帮各堂堂主，各舵舵主，以及所有为年帮效力的各方高手云集年帮会客厅外的宽广跨院之内。人数在千人以上。而年帮其他次一级的帮众，齐备刀枪剑戟，强攻硬弩，分布在龙家庄附近方圆三百里的各个村庄之内。所有人都知道，红思雪将要在今天孤身前往龙家庄赴约。而且，每个人都明白，红思雪将要宣布解散年帮的消息，而从此，这个孤独而倔强的美丽少女将要成为年帮所有帮中的强仇大敌，再也不能成为自己的帮主了。

一阵清脆的马蹄声远远传来，一匹赤色鬃毛的胭脂马由远及近缓行而至。马上的少女一身赤色武士服，足踏红色薄地快靴，黄色衣带，血红披风，头戴青色斗笠。她的脸色雪白，不带一丝血色，眼帘下垂，让人看不到她的眼神，但是，每个人都感到她身上散发出的森寒杀气。这股杀气，澎湃而浓重，还在不断地激荡和上扬。仿佛一片宽广无际，浪潮不断的死亡海洋，扑面而来。这股杀气里面，浸透着不惜一切的决心，和什么都豁出去的绝望。

龙家跨院里的三张太师椅上，坐着主导这次年帮大会的三大坛主。过眼一箭宗浩古，富贵神龙龙千鳞，七星神剑宋铮。龙千鳞惨白的脸上渗出惨淡的铁青色，一双阴戾的深目透出摄人的凶光，三寸长的刀疤在不断扭曲的脸上颤动，宛如一只正在爬行的蜈蚣。宗浩古一头淡红色的头发无风自动，宛如一股惨烈燃烧的火焰，一双淡黄眼睛，死死盯住缓缓走进正院的红思雪，杀气横溢，宛如一只就要择人而食的野兽；一只强劲无比的右手，牢牢握住腰畔的鲨鱼皮刀鞘的长刀。而蓝襟白带，三缕长髯的宋铮，泰然自若地坐在正中的太师椅上，悠然自得地扶着自己的长髯，饶有兴趣地看着缓缓策马而来的红思雪。

在他们的下手处巍然站立着二十四节气堂的各堂堂主。

春坛：立春堂，雨水堂，惊蛰堂，春分堂，清明堂，谷雨堂。

秋坛：立秋堂，处暑堂，白露堂，秋分堂，寒露堂，霜降堂。

夏坛：立夏堂，小满堂，夏至堂。

冬坛：立冬堂，小雪堂，大雪堂，冬至堂，小寒堂，大寒堂。

而在各堂堂主下手，站立着三百六十五分舵舵主。龙家跨院之内，刀枪耀眼，杀气弥漫，仿佛修罗地狱。

此时的红思雪已经策马来到了跨院的正中，随即勒住马头，让胭脂马在跨院正中站立，而自己则高居马上，冷然俯视着面对着她的年帮三大坛主。

宋铮微微一笑，缓声道："红侄女，何不下马一谈。咱们也有经年没见了。"

红思雪目中寒光一闪，忽然从怀中拿出一枚金光四射的令牌，此牌做工精美绝伦，上刻春风夏花秋雨冬雪图，背面精雕五个大字，春夏秋冬令。她将这枚令牌高高举在空中，厉声喝道："春，夏，秋坛坛主好大的胆子，见到年帮帮主，因何不跪，难道想要叛帮不成。"

春夏二坛坛主"轰"一声同时站起身形，面面相觑，不知如何是好。因为红思雪还没有宣布解散年帮，所以按照帮规，她仍然是帮主，向她行礼是应有之义。

秋坛坛主宋铮仍然悠闲地坐在太师椅上，沉稳地一笑，道："红侄女，宋某当年得前帮主特赦，人前不跪，见谅。"

红思雪冷哼一声，道："宋伯伯乃巴蜀霸主，当然不必，但是其他人么……"她忽然综声一喝："春夏秋冬令在此，有不跪者，要受三刀六洞之刑。还不跪下！"这一声厉喝，清越如凤鸣九天，声势摄人。

二十四节气堂堂主，三百六十五分舵舵主一时间为其所摄，不由自主纷纷跪下。宗浩古，龙千鳞勃然大怒。龙千鳞喝道："混帐，还不给我站起来。这个人再也不是本帮帮主。她多年策划，阴谋解散年帮，毁灭年帮数百年大业，乃是年帮罪人，还不给我把她拿下。"

宗浩古狞厉地冷笑道："红丫头，你那个想要颠覆年帮的老父已经被我们抓起来了，今天给轮到你了。"

红思雪神色一黯，朗声道："宗浩古，是你在洞庭湖滨设伏杀我？"

宗浩古犹豫了一下，看了看宋铮，宋铮环目四顾，忽然向他点了点头。宗浩古精神一振，厉声道："不错，就是我宗浩古设下的埋伏。

与你狼狈为奸的彭无望已经被我们斩杀，来呀！”

他向身后一挥手，小满堂堂主刘雄义立刻从地上站起来，越众而出，来到红思雪马前，抖手将彭无望遗在湖畔的秋水长刀和鸳鸯双短刀掷到地上，然后飞快地退回到行列之中。

宗浩古得意无比地仰天一笑，道：“红思雪，你今日之来，所为何事，大家心知肚明，我要杀你，又有何错？”

红思雪看着地上映射太阳光华的三把刀，心中一片茫然。虽然她早就料到彭无望必定凶多吉少，但是看到他向不离身的奇兵利器无助地躺在地上，她的心里仿佛有一件她爱如性命的东西被狠狠摔在了地上。她感到一阵头昏目眩，彭无望的音容笑貌支离破碎地纷纷呈现在脑海之中。

“姑娘，在下和恩师学艺多年，习得上乘武学，自问已是有用之躯，实不敢妄自菲薄。”

“红帮主，咱们互解危难，可以算是过了命的交情，有事请讲当面。”

“红帮主，彭某敬你是个不让须眉的巾帼豪杰，愿意和你刎颈相交，若是有何差遣，只管讲来。又何必做那小儿女状，当真让人闷煞。”

“红帮主高义。如今我才知道，那些舍生取义的道理并不是拿来骗人的。”

“红帮主所言甚是，我们命在顷刻，确难有缘和洞庭再聚。不过，若是一处景色无缘再看一遍，那么就一遍也不用看了。”

“他真的死了？”红思雪怔怔地看着地上的长刀，“他死的时候，是孤独一人。我并没有在他身边。他的魂魄，是不是也要孤零零地在奈何桥上漂泊？”

一阵令人心悸的刺痛从红思雪的心口传来，她感到喉中一阵温热的血腥气，一口鲜血已经到了嘴边。红思雪倔强地抬起头，将那一口热血咽下，用那更加沉毅的目光牢牢注视着宗浩古。

“不错，我今天是来解散年帮的。我以年帮帮主身份在这里正式宣布，年帮从此解散，各堂各舵自堂主舵主以下全部不能再称自己为年

帮子弟。大家立刻脱下春夏秋冬服，这就散了去吧。从今以后，这个天下，再也没有年帮了。”

虽然大家全部都知道红思雪是来解散年帮的，但是如今听到她亲口讲了出来，仍然感到无法相信。所有人都“轰”地一声，混乱了起来，纷纷交头接耳，有的小声议论，有的大声怒吼。而宗浩古，龙千鳞同时怒喝道：“大家不要听她的。红思雪已经叛帮，大家听着，现在我们召开公审大会，审判红思雪叛帮之罪。”

跨院中的年帮子弟纷纷怒喝：“我们不能解散年帮！”、“誓与年帮共存亡！”、“杀了红思雪，捍卫年帮！”一阵哗楞楞地巨响，无数柄长刀出鞘。几百双血红色的眼睛同时看着龙千鳞，宗浩古和宋铮，只待他们一声令下，就要扑上去将红思雪斩成肉酱。

突然，一声清朗悠扬的长啸霍然而至，啸声强劲，把众人的耳鼓震得嗡嗡作响。大家不约而同地将目光转向啸声发起的方向。只见龙家庄最高的雕梁主厅之上，巍然屹立着一条孤零零的身影。此人背阳而站，整个人在金灿灿的阳光照耀下，令人看不清他的长相。只看到他手中一柄五尺长的巨大银弓，和手中扣住的五支精致的白羽箭。弓弦已经如满月般拉到了极致，看那银弓的分量，不下三百石。而此人将它拉至满月仍然行有余力，其功力之深，手力之稳，令人瞠目难下。

“红帮主有令，年帮已散，谁敢不服？”此人朗声道。

夏坛小满堂堂主刘雄义一个箭步飞身出列，仰头朝此人喝道：“哪里来的鼠辈，竟敢……”他的话还没有说完，众人只看到微弱的白光一闪。刘雄义感到喉头一甜，狂喷出一口鲜血。他感到莫名其妙，回头看了一眼。只看到周围的众人都用一种惊恐万状的目光看着自己。他挣扎着想要说话，但是发不出声音。这时，他的脑袋无力地垂了下来，他看到了自己在阳光下的影子，就在自己嘴的部分，那里有一个金黄色的光圈，阳光透过自己的身子，在此处留下一片光晕。接着，他失去了所有意识，无力地瘫倒在地上。

所有人的脑中都闪现出关外豪杰最津津乐道的一句口谚：白马一现，危如垒卵，银弓一响，命如悬线，白羽一发，九死一生。

直到此刻，人们才依稀听到扑楞楞一声悠扬的弓弦颤音。每个人都将目光集中在横死地上的刘雄义身上。他们看到，在他身后，一只

白羽箭深深地嵌入土中，只剩下短短的一段白羽翎露在外面。

“白马公子郑绝尘！”宗浩古厉声道。

“不错！”郑绝尘仍然高高站在龙家主厅之上，朗声道，“宗浩古！你这个背帮叛族的畜牲，你私自将中原出产的诸葛神弩和江南霹雳堂的霹雳火器卖给关外东突厥意欲助它南侵。还敢在这里指手画脚，干涉年帮内务。”

宗浩古大惊失色，厉声道：“你这个黄口孺子，血口喷人，说我勾结外族，有何证据。”

郑绝尘大声道：“你的蠢行早就被家父发觉，霹雳火器已经被我们白马堡的兄弟拼死截下，但是诸葛神弩已经流到域外。要说证据，我们擒获的都是你直系的亲信，难道还不够么？”

宗浩古惊慌失色，忽然吼道：“大家不要信他妖言惑众，一齐上，把红思雪和郑绝尘擒下。”

龙千鳞也道：“春坛辖众听着，一齐上，将郑绝尘红思雪杀了！”

立刻有四名轻功极高的好手几个纵跃，就要飞身跳上龙家主厅。只见白色光华接着几闪，一名好手的胸口爆出一朵灿烂无比的血花，他的整个身子本来已经凌空跃起，但此时却加速坠到地上，发出砰地一声。另一个好手闪电般躲到一扇矮墙之后，但是白光闪动，矮墙爆裂出一个大洞，白羽箭穿体而过，将他牢牢钉在地上。两个好手同时飞身而起，跃向主厅屋脊。一道白光洞穿了前一个人的咽喉，又势如破竹地将后一个人的心脏射穿，两个人在强大的冲力下重重摔到地上，将地砸了一个大坑。

众人看得目瞪口呆，好半晌才把目光从白马公子身上收了回来。这时，七星神剑捻须微笑道：“好箭法，一箭七伤，郑贤侄的七羽箭比起令尊只强不弱。”

“七羽箭？”宗浩古和龙千鳞立刻同时发现，自己麾下冲向红思雪的七位高手，整整齐齐地倒在红思雪的马前一丈处，每个人都是咽喉中箭。原来，郑绝尘在如此电光火石的瞬间，连射十箭，前三箭连杀四名攻向自己的高手，后七箭也就是郑家妙绝天下的七羽箭，乃为一弦而发，一次洞穿七名高手的咽喉。如此神技，真可以称作天下无双。

郑绝尘神箭一出，立刻震慑了在场的所有人，再也没有一个人敢轻举妄动。场中静悄悄的，没有一个人说话。只剩下红思雪傲然策马而立，而郑绝尘手持长弓，高立于龙家主厅。

红思雪高高抬起头，朗声道："年帮各位，请听小女子一言。年帮创业之初，乃是为了抵抗北方胡族对我大汉祖先的迫害。当时北方胡族入侵中原，大肆侵略，杀人放火，奸淫掳掠，无恶不作。官府包庇北方胡族，对汉人百般欺压，百姓苦不堪言。年帮正是应时而生，为了解救天下万民而立。创帮数百年间，在历代帮主经营之下，年帮北抗胡族，南斗豪强，不服官府压榨，做出了无数可歌可泣的任侠壮举。为天下万民敬仰。各位身受年帮大恩，为了维护年帮的生存，愿意抛头颅洒热血，实在令人敬佩。但是……"

当她刚要申明解散年帮的要旨之时，龙千鳞忽然振臂一呼："大家听着，莫要……"

突然，一道白光闪电般已经来到他的近前。龙千鳞多年精修混元一清气功，感觉敏锐无比，在生死立判的瞬间，他全力一扭身，身子闪电般往旁边一让，一只白羽箭擦着他的左颈直没入土中。龙千鳞吓出一森冷汗，暗运真气，抱元守一，再也不敢多嘴。

宗浩古冷哼一声，"仓"地一声撤出自己名扬天下的快斩刀，刚要说话，三道厉电交错而来，射向他的小腹，胸膛和左眼。他厉啸一声，快斩刀，雷电般闪动了两下，两枚长箭被他斩断，但是射向他小腹的白羽箭眼看就要把他洞穿。他努喝一声，身子飞快地一扭，勉强让开要害。而龙千鳞此时及时一掌推出，这枚白羽箭被他拍落在地。两个人互望了一眼，完全掩饰不住对白马神箭的惊骇。

此时，红思雪已经洋洋洒洒地继续讲了下去："数百年来，年帮虽然吐故纳新，但仍然混进了不少奸佞小人。他们屯聚居奇，私牟暴利，私造制钱，引起民生混乱，为江湖正派所不容，但是摄于年帮势大，大家敢怒而不敢言。如今，乱世将去，盛世将来。老百姓眼看就要过上好日子。我年帮仍然坚持乱世的作风，贩卖私盐，人口，便开赌坊青楼，抵制官府，抬高物价，此乃治乱之因，如果太平盛世被我帮所误，就算我们年帮一帮人众，统统以死谢罪，下落黄泉，也没有面目面对创立年帮的列祖列宗。"

“唐兵势大，挟威南下，非血肉之躯所能抵抗。而宗浩古，龙千鳞和宋铮却欲拿年帮数十万帮众的性命为赌注，和唐兵对抗。无论胜负如何，年帮的声誉自此将会一落千丈，而江南的百姓也将会在没有好日子过了。各位，听我一言，年帮今日解散，并不意味着年帮的声名将会冰消瓦解。如果你们想要报答年帮的大恩，这才是你们应该做的事。”

红思雪的这番话，说得众人心中一动，很多人虽然仍然抱持着为年帮尽忠，服从坛主调配的心思，但是也多多少少被红思雪的一番话所打动。只有那些托庇于年帮的江湖黑道和奸商巨贾的手下，根本不会动心，因为年帮亡了，他们骤失靠山，必定会被江湖上的仇家所杀，或是倾家荡产。

此时，郑绝尘大喝一声：“好话说尽，各位难道还不觉悟？冬坛各堂各舵听着，从此没有年帮冬坛了，如果想要继续跟着我郑家的，就到山西找我们郑家，如果想离开，现在就走，否则莫怪我不留情面。”

山西郑家在冬坛人众心中有着至高无上的神圣地位，现在又听到红思雪振聋发聩的一番话，所有人都萌生退意，立刻有几百个人放下兵刃，相继散去。没有人阻拦他们，因为郑绝尘的神箭正在弦上。

宗浩古和龙千鳞同时向身后打了个眼色，立刻有几个家丁模样的人悄悄退到后厅，去调集春夏两坛十二堂十余万帮众，准备不惜一切，杀死红思雪和郑绝尘。

宋铮看在眼里，微微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忽然，龙千鳞朗声唱道：“春雨惊春清谷天，夏满忙夏署相连。秋处露秋寒霜降，冬雪雪冬小大寒。豪杰初创四海帮，威震天下勇名扬，年帮三百六十舵，英雄好汉聚一堂，二十四堂惊天地，春夏秋冬我称王。大家难道忘了年帮百年的英雄业绩？年帮若灭，我辈何生！”宗浩古也大声道：“大家不要被红思雪蛊惑，杀了他们，捍卫年帮！”

龙千鳞的歌谣正是年帮三百年来在各地聚义时所唱的节气令。前几句是沿袭民间对二十四节气的歌谣，而后几句则是年帮历代为了激励帮众对抗北方胡族的统治，聚义造反时，常常吟诵的句子。

节气令是年帮帮众最爱的歌谣，歌中吟唱的也是他们最引以为傲的事。听到这首歌谣再次被人唱起，终于激起了在场所有年帮帮众的

血气，什么话都听不进去了。他们怒目拧眉，舞刀持剑，渐渐向红思雪逼近。

红思雪沉重地叹了一口气，一抖手撤出了自己的飞鹰鞭，事到如今，已不可为，只有力战而死而已。郑绝尘大喝一声："还不现身！"

只听轰隆轰隆两声巨响，龙家跨院东西两侧的院墙突然颓然朝外躺倒，宛如两个神力惊人的力士将两片围墙拔倒。原来，院墙上勾了十数个铁钩子，铁钩子另一端被人拴在了数辆骡车之上，骡车向外飞驰，巨大的拉力将院墙拉倒。与此同时，东西各有数十匹白马犹如钱塘江初升的潮水，风驰电掣地奔进跨院，在院子中间夹风带电地来回奔驰了两个来回，纷纷举到红思雪的周围，呈扇形将红思雪护在中间。"唱琅琅"一声清脆的金铁之音，百余名白衣豪汉整整齐齐地拔出马刀，刀光闪亮，耀眼生华。

郑绝尘喝道："山西郑家誓与红帮主同生共死，你们要杀她，就看你们有没有本事通得过我的白马阵。"

宗浩古双目从淡黄色变成了赤红："大家莫要害怕，跟着我冲过去，看他能奈我何？"

龙千鳞从身后拿出一杆古槊："来呀，今天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数百名年帮高手，缓缓向院子正中的白马阵围了过来。

第四十九章正义直言

彭无望来到龙家庄方圆二十里附近，已经开始看到东一群，西一群的年帮子弟。他用力吐了一口气，摸了摸刚刚在铁匠铺买来的一把劣质的单刀，就要大喝一声冲了进去。他本来想得极是简单，只要手舞单刀见人杀人，见鬼杀鬼，一路杀到年帮总坛，救出红天侠，和红思雪汇合，然后一同杀出去就是了。这些日子以来，他多番出生入死，早就将这种枪林箭雨的场面视如无人之境。但是，一阵轻轻的啜泣声，阻止了他大杀四方的决心。

一个年纪轻轻，不到十八岁的年帮少年颤抖地握着一柄已经生了锈的鬼头刀，一边拼命在一块磨刀石用力磨着刀，一边轻声地哭着。旁边的另一个三十来岁的年帮大汉用力地叹着气，粗声道："小松，别哭了，你这么哭个不停，大叔我听着心烦。"

小松哽咽着说："宋叔，我好怕，我怕我再也见不到娘了。我好想我爹爹。"

宋叔一拍大腿，怒道："真没出息，胆小如鼠，怎么做年帮子弟。"

小松道："宋叔，为什么我们要在这里和大唐军开战？听人说大唐军马都是天兵神将，我怕打不过他们。"

宋叔重重叹了一口气，道："打不过也要打，我们代代受过年帮大恩，难道现在年帮有事，我们不管吗？"

小松哭道："村里人都骂我们，说我们是萧冼的走狗，是助纣为虐。"

宋叔怒哼一声："他们懂什么，别理他们。"

小松又问："唐兵如果打赢了萧冼，年帮真的会完了？"

宋叔挠了挠头，想了良久，道："应该是了，既然坛主这么说，那又有什么错。"

彭无望听完这番对话，黯然退回了庄外的一片树林之中。

"他们并不是坏人，只是被人利用了，我彭无望挺刀而入，恐怕错杀了不少好人，虽说是为了大义所在，但所犯下的杀孽，和那些巨奸大恶，又有何分别。"彭无望难过地想着。

他心乱如麻地在龙家庄外四处乱转，忽然他撞见了一个头缠白纱的妇人。

“恩公，恩公！”那个妇人看到他立刻惊喜地叫了出来。

彭无望心中一惊，看了看这个妇人一眼，问道：“这位大婶，你认识我？”

这位妇人道：“当然啦，你是我们十数个渔村渔户的大恩人么。我见过你，我家里那口子就是赵老大，你见过的。”

彭无望恍然大悟，道：“原来是赵大婶，无望有礼了。”

他回头看了看龙家庄的方向，问道：“赵大婶，你这是往龙家庄走吧？那里近日将有大事发生，你还是别去了。”

“嗨，”赵大婶道，“恩公有所不知了，我家那个崽子什么不好学，去学人家入帮会，被他舅舅带去了龙家庄。听人说是要和大唐军开战。我们家里就这么个独苗苗，都靠他来继后香灯，我今天拼了命也要把他拉回去。他爹已经回村去联络所有人，只要有孩子在龙家庄的，都要去龙家庄，把他们拉回来。”

彭无望心中一动，道：“那他们什么时候到？”

赵大婶说：“嗨，我也不知道，我等不及了，所以一个人来了。”接着，她转念又说：“恩公，你可别生气，我那口子本来要找人去给你修建往生祠的，现在出了这档子事，这事儿只好耽搁一下。”

彭无望叹了口气，道：“我不是让他不要忙活这事儿了么。算了，别谈这个，这样，大婶，我也是要去龙家庄，不如咱们一起去。”

赵大婶大喜，道：“太好了，恩公，我本来是拼了命的，现在有这么有本事的人跟着，我安心多了。咱们这就走吧，我怕我家那崽已经和人打上了。哎，他本来身子就弱，但是太好强，天天想着什么闯荡江湖，真让人担心。”

一路上，赵大婶不停地絮絮叨叨地讲述着渔村子弟如何加入的年帮，年帮中有多少渔村子弟。彭无望仔细地听着，大概了解了情况。原来，年帮江南总坛世代居于龙家庄，这些年来招收了超过三千多渔村的子弟，他们经过一定的训练，被编入了春坛，负责来往的船运，漕运。他们在年帮中地位低微，不被重视，但是什么危险的活计都要让他们负责。彭无望用心地听着，心中也依稀有了些计较。

这时，两个人已经到了龙家庄的后庄门外。后庄的院落足有数百，是龙千鳞特意设计来驻扎年帮基层子弟的，足能容兵十万。附近绵联的村落又可以容纳十万有余，龙千鳞世代的粮仓也在附近，藏粮丰富，尽够五十万人吃月余。而宗浩古，龙千鳞的亲信子弟则在这些年帮子弟护卫之中的内院居住，他们私设的刑堂和议事厅也在内院之中。

后庄门外守候的年帮子弟一眼就认出了赵大婶，不耐烦地说："又是你，赵大婶，你回去吧，你儿子在这里好得很，你不必担心。"

赵大婶大怒，冲过去拉着他的衣袖，又哭又喊："你这个万麻子，你不得好死，我儿子是不是已经死了。你还骗我，你叫他出来，我要他回家。"

万麻子又气又窘，用力甩开赵大婶，亮出长刀，大骂道："你个死疯婆子，别在这里撒泼，快点滚回去，否则我就不客气了。"

赵大婶一点都不怕，抓着他的手，道："你杀了我呀！杀了我呀！为什么不让我见儿子，你天打雷劈，不得好死。"

万麻子无奈下不得不拿起长刀比划了一下，突然之间，一道微光闪过，长刀断成了七八节，散落一地。

"见了鬼了！"守门的几个年帮子弟瞪大了眼睛，也看不到是什么打碎了万麻子的长刀。这里除了赵大婶，就是和她同来的这个相貌平常的青年，想来是她的侄子辈，怎么会有这么惊人的武功。

"太邪了！"守门的首领哆哆嗦嗦地蹲到地上，将断刀拿到手中看了又看，说，"算了，万麻子，让赵大婶过去吧。这太邪了，难道触犯了神灵？要不怎么会出现这怪事儿。"

其他年帮中人纷纷应是，有一个人道："最近风云交汇，来往神灵必多，李头儿，咱们还是快摆香案，多祭些香火给各路神明。"

行走江湖的人每日刀头舔血，所以特别笃信神佛。只见几个人冲进内院商量焚香祭拜的事项。万麻子对赵大婶连连挥手："去吧去吧，你呀，赵家阿哥可不像你这么怕出事。他不会回去的。"

就这样，糊里糊涂，赵大婶和彭无望就风平浪静地进了龙家庄，穿过几个院子，终于来到了赵家阿哥住的地甲院。一看到赵大婶，赵

家阿哥就满脸通红地跑了出来，大声说：“娘，你怎么来了，快点回去。这里的兄弟都在笑话我。”

“笑话你什么？”赵大婶用力打了他一下，“你这个不孝子，咱们赵家就你这个独苗子，你不好好爱惜身子，见天在年帮鬼混，还不给我回家。”

赵阿哥大窘，小声说：“娘，是舅舅带我来的，我已经斩了鸡头，立了血誓，要与年帮共存亡。”

“哎呀，这可叫我怎么活呀，”赵大婶哭天喊地，“杀千刀的罗大虎，你不得好死。”

这时，一个粗豪汉子从地甲院走了出来，一把拉住赵大婶，大声道：“大姐，你这是干什么，快快回去，这里就要开战了。”

赵大婶用力打了他的头一下，怒道：“你这个该死的，还当我是你姐呀，我们家里就这个独苗子，你要和年帮一起完蛋，自己去啊，为什么还要带上我家的孩子。”

罗大虎，也就是那个粗豪汉子小声说：“大姐，咱们罗家深受年帮大恩，如今年帮眼看有难，难道咱们不管么？”

彭无望看到这里，心中无限感慨，正要说话。突然，院门外一阵嘈杂的喧闹声，数千个渔家夫妇，老人小孩子，成群结队聚到龙家庄门前，哭喊连天，纷纷要求让自己的丈夫，爹爹，儿子回家。万麻子，李头儿抵挡不住，纷纷后撤，赵老大率领着这群渔家村的人众浩浩荡荡冲进了院子。刚一到院子里，数千人就“嗡”地一声散了开来，找儿子的，找爹爹的，找丈夫的，乱成一团。年帮虽然人多势众，但是多年来和这些渔村父老关系一直不错，而且身为江湖子女，也不应该和不会武功的妇孺为难，而最重要的是不少年帮子弟来自渔村，所以没有人能够控制住事态的发展，一时之间，年帮后院之内人头乱涌，语音交杂，争吵不断，呼喊连天。奇怪的是，前院的年帮要员似乎在进行着什么紧要的事情，根本没有一个人来这里主持大局。

彭无望看在眼里，只感到这是个天赐的大好机会，他一挺身，飞身上了一所庄院的屋顶，俯瞰着众人，大声道：“各位，且听彭某一言。”这句话他用足了内力，声如洪钟，响彻四野，立时之间，所有人都停止了吵闹，抬头观看。

赵老大眼睛尖，一眼认出了彭无望，倒头就拜，大声道：“恩公！”

来自渔村的父老乡亲看到彭无望状如天神，立在屋顶之上，兴奋之下，纷纷下跪，欢喜地喊着：“恩公，恩公又来帮我们了。”

赵家阿哥来到赵大婶身边，问：“娘，这位大哥怎么是你的恩公？”

赵大婶一把把他拉到地上跪下，道：“你这个不孝子，这位恩公杀了作恶了几百年的洞庭湖鳝妖，是咱们十八个渔村，十数万打鱼户的大恩人。”

赵家阿哥如遭雷轰，目瞪口呆地望着彭无望，双腿一软，噗嗵一声，跪在地上，大声道：“恩公！”

在场出身渔村的年帮子弟一时之间根本无法相信横行洞庭数百年的鳝妖就这么被杀了。这个喜讯让他们欣喜若狂。忽然之间，呼啦啦一声，庭院里跪下了数千人，有些人欢喜得哭了出来。罗大虎眼圈通红，喃喃地说：“二弟，你的仇终于报了。”原来他的亲兄弟罗二虎在打鱼的时候被鳝妖一口叼走，从此再也没有浮上湖面。

彭无望实在不喜欢看着这么多人在他面前跪下，但是他转念又想，勉强压下情绪，大声道：“各位，你们可知道我为什么来龙家庄。”

在场的众人面面相觑，都摇了摇头。彭无望大声道：“你们听到我的名字就知道，我就是青州彭无望。”青州彭无望这个名字宛如晴天霹雳在在场的年帮人众耳边炸开。所有人都轰地一声乱了起来。

“不可能！”罗大虎颤声说，“青州彭无望已经被杀了，这里所有人都知道。”

彭无望仰天大笑，朗声道：“我中了青凤堂刺客的穿心一剑，本来必死，但是那个洞庭湖鳝妖实在不长眼，竟然想要拿我来裹腹，被我咬开喉咙，饮尽颈血而亡。而我则得以生还。”

众人纷纷议论，啧啧称奇。彭无望忽然大喝一声，道：“各位，年帮为何围杀于我，你们可知道？”

众人沉默了良久，赵家阿哥鼓足勇气大声说：“是因为你和红思雪勾结，阴谋解散年帮。”

彭无望看了他一眼，缓缓点点头，大声说："不错，我彭无望是来解散年帮的。因为我对年帮的敬佩，就好像你们对我杀死鳝妖的感激，是一样的强烈。"

众人哗然，罗大虎奇道："恩公，不，彭公子，我是说，既然你敬佩年帮，应该我们一起捍卫年帮，为什么还要解散它。"

彭无望仰天大笑，道："你们想一想，如果我杀了鳝妖之后，硬要留在你们渔村，吃你们的，喝你们的，用你们的，还要杀你们的儿子，霸占你们的妻子，你们会怎么样？是忍耐我，还是群起攻之，把我赶出渔家村。"

众人默然，突然，一个渔家汉子大着胆子说："恩公，你不会这么做的。"

彭无望双目一瞪，道："为什么？"

这个渔家汉子犹豫着左右看了看，说："我知道你是侠客，侠客都是不会这么做的。"

彭无望一拍手，道："说得好。当年年恨情首创四海帮，是为了在乱世的时候为捍卫四海行脚商的利益。我崇敬年帮，因为它让咱们汉人在乱世能够保存一线生机，直到盛世来临。我们都知道，当时的人们盛赞四海帮为天下第一侠帮。自从成帮以来，年帮北抗胡族，南扶汉室，做了多少任侠的壮举，那个谈起年帮不是挑起大拇指，赞一声好。"

年帮子弟顾盼自豪，看着身旁的亲人，暗自想到："看看，人家恩公都说我们的帮会是侠帮来的。你们还有什么话说。"

彭无望接着说："你们试想想，假如把年帮看成一个侠客，它在乱世横生的时候，是为了保护世人，那么当乱世结束了，年帮这位侠客该何去何从？是继续呆在这里，让人们年年供奉，日日进拜，养着它，护着它，宠着它，还是拍拍手走路，只把侠名留下。"

所有人都沉默了，他们从来没有从这个角度考虑问题，只是把持着尽忠年帮的思想，不断地说服自己，这是为了年帮大业。但是，他们万万没想过，年帮大业之存在，到底所为何事？

看到众人都露出深思的神色，彭无望欣慰地喘了口气，接着大声道："各位，年帮的使命已了，现在就是他要走的时候了。大家还是脱

下春夏秋冬服留到家里世代保存。若有一天，乱世再临，相信一定有人会重新穿上春夏秋冬服，重组年帮，让天下汉人重新聚在年帮大旗之下。”

众人面面相觑，一时之间难以接受彭无望的呼吁，只是迟疑着，不知所措。但是他们的心里却隐隐约约觉得，彭无望所说的，一点不错。

“各位，你们还犹豫什么？你们想一想，现在人们都是怎么称呼你们？怎么称呼年帮？看看现在的坛主都是在和谁合作图谋大事。是同青凤堂，神龙帮，是同大奸鬼萧冼。想一想百年之后，人们怎么想年帮，他们还会称它为侠帮么？那么年帮数百年来所做的侠举，还有没有人记得？”彭无望厉声喝道。

所有人都悚然动容，深深地思索着彭无望的话。数十年来灌输的忠义护帮的思想和现在彭无望的正义直言不断激烈地冲突。他们很多人都是不识大字的粗豪汉子，这些深奥的道理，不是一时半会儿会想清楚的。

良久良久，罗大虎忽然站了起来，大声道：“我想通了，年帮的声名比我们的性命还要重要，我不会再助纣为虐了。年帮解散了，但是年帮大义绝不会消失！”

赵家阿哥也站了起来：“彭英雄是我们的恩公，他说的话我们怎会不听。”

李头儿也说：“算了，我也觉得和萧冼同谋够丢人的，现在年帮解散了，我也不用背这个骂名。”

万麻子大声说：“走了走了，这春夏秋冬服我也不要了。”

当有一个起头，事情就会变得好办了很多，余下的人纷纷站起身，脱下春夏秋冬服揣在怀里，就要散了开去。

“且慢！”彭无望忽然大声说。

“恩公还有何吩咐。”罗大虎大声问。

“你们这么走了，太不负责任，这附近数十个院落还有数十万年帮子弟，他们也和你们一样受了当今年帮要员的蛊惑，难道你们忍心看着他们自陷死路？”彭无望大声道。

这数千年帮子弟这时才真的服了彭无望的侠义情怀，纷纷大声应是，道：“我们这就去劝服他们。”彭无望怕他们遇上危险，和他们一同前往。

这样一处处地劝服，事情进展非常顺利，除了几个冥顽不灵的年帮头子，和一些黑道人物，其他的人都被彭无望全力劝服，纷纷散去。而剩下的人，待要阻拦，都被彭无望一一收拾。这样，直到午后时分，数十万帮众散去大半，剩下的也没有信心和唐兵较量，开小差的又跑了不少。等到彭无望在罗大虎的引导下来到年帮内院的时候，只剩下宗浩古和龙千鳞的亲信护卫留守。奇怪地是，如此的大事发生之后，前院年帮元老们仍然没有现身。

“恩公小心，这里的亲卫都是宗坛主和龙坛主的亲卫，武功很高。”罗大虎小声说。

“我知道了，你回去吧，”彭无望拍了拍他的肩膀，“我一个人能应付，多了你出来，反而受制于人。快走吧，赵大婶在等你呢。”

罗大虎感激地点了点头，说：“恩公，你看，我的外甥非常佩服你的为人，想要和你学武。”

彭无望一笑，说：“只要他吃得了苦，就让他三个月后到青州找我。”罗大虎大喜，深深一揖，转头离去。

第五十章唐兵南下

自夷陵到九江绵延数百里的江段上，大唐的水师舰队在攻击力最强的龙头飞轮三帆斗舰带领下，顺江而下，宛如天降神兵一般出现在毫无准备的大梁水师大寨面前，三帆斗舰势如破竹的冲破水寨的护栏，船头的八弓大弩箭和四盘投石车立刻暴雨骤雨一般向来不及转头的巴陵双头水师战船发起了猛烈的进攻，在百息之内，三十艘大梁水师最得意的双头战船在码头内被投石车投来巨石和火油罐砸毁和烧燃。大梁水师首领鲁万祺当场阵亡，身中八枚带火弩箭，燃成了一堆木炭。

水师船队的总元帅李靖满意地看了看自己率领的军队一眼，心中无限感慨。自从出世为将，戎马半生，他最大的愿望就是消灭巴陵大梁国，杀死曾为隋炀帝贩卖人口，令无数良家妇女沦为娼妓的巴陵会大头子，梁朝后裔萧冼。如今终于一偿所愿，如何不叫他心怀大快。

这时，副将来报："大梁衣领水师全军溃败，三百艘剪水舟四散逃亡，所有双头战船尽数摧毁，百余运粮船被截获，但是有十几艘破浪飞舰仍然在游击反抗，伺机逃窜。"

李靖点了点头，道："令后队清场，中军和前锋以最快船速南下，直击巴陵。命缁运官将物资运上快船，和大军一起南下，要快！"

副将一愣，立刻出去传令。这时，李靖身边的柴绍将军疑惑地问："李兄，何不将那些破浪飞舰和三百剪水舟息数歼灭，以策万全，否则让他们逃了回去，徒令萧冼有所防备。"

李靖笑了笑，道："就让他们去通报又如何，他们有我们快么？柴兄莫忘了，兵贵神速。"

柴绍恍然大悟，由衷地一竖大指，道："李兄高才，柴某叹服。"

大唐水师前锋半步不作停留，飞快地顺流而下，拔南郡，破酆阳，宛如雷滚霹雳，闪电间已经抵达巴陵。巴陵水师大寨虽然接到了前方告急的六百里快马加急战报，但是根本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大唐水师已经宛如一柄烧得通体透红的利剑，猛烈地刺入仓皇迎战的巴陵水寨之中。

数十息间，巴陵水师的所有攻击力最强的凤尾穿浪战舰都陷入了熊熊的烈火之中。当大唐的龙头三帆斗舰靠岸的时候，整个的水面上已经看不到任何成战力的大梁朝战舰。足有两层楼高的三帆斗舰居高临下，下雹子般把巨石，飞弩，烈火罐向靠岸驻扎的大梁陆军倾泄而下。一百艘运兵船冒着岸上的如雨飞箭趁着潮水靠到岸上。舱门洞开，数千匹战马飞驰而出，每三匹马上座着一名红盔红甲的天策府精兵。只见这些精兵熟练地操控着这三匹战马齐头并进地冲进大梁军的军营。

只一个冲锋就将仓促抵抗的过万梁兵杀得大败。这些精锐人马每人都有一把弩弓，一柄扑刀，远射近劈，勇猛无匹，任何人马稍微和他们接触就立刻溃败了下来。在他们四外冲杀的时候，另外的运兵船舱门大开，数千名步兵肩背弩匣，手握长刀，在岸边列阵排开。这时，天策府骑兵在战场上冲杀了一番之后，划了一个优美到了极点的弧线，返回本阵，这时，这些列队的步兵纷纷来到骑兵近前，飞身上马，立刻组成了过万人的精锐骑兵大队。

李靖此时已经在第一时间下了船，将船队交给柴绍指挥，自己则来到了骑兵队的前方，大喝一声："儿郎们，给我杀！"

众唐兵见李将军身先士卒，无不士气大振，齐声呐喊，声震天地，宛如天边万里而来的霹雳炸雷，将在场的所有大梁士兵的心魂都震碎了。无数胆子较小的梁兵发了疯一般哭喊，无论督战队如何督促都不敢向前，四散逃亡。不少人死在督战队的大刀利斧之下。

李靖率领的一万骑兵宛如割草芥般杀散了梁朝的五万人的骑兵大队，接着半步不停地冲入了组织混乱的梁朝步兵阵，第一个冲锋就在场上留下了过万人的死尸。等到这个宛如铜浇铁注的镔铁雄师势如破竹地将梁朝二十万人的大营从北杀到南之后,李靖立刻将三个传令兵派到阵尾，经过一番快速的调配，这个万人骑兵大队奇迹般地完成了大军的头变尾，尾变头的变阵，李靖快马驰到阵前，大喝一声："再随我来！"

大唐骑兵又一次从南到北杀入大梁军的阵营之中。所有唐兵的眼睛都变的血红，见人就杀，逢马就砍，这一次冲锋只用了两千息的时间，就将大梁朝的战阵杀了个对穿，战场上遗下三万多大梁官兵的尸体。与此同时，柴绍将军已经指挥剩余的部队完成了在江边的集结。

此时见李靖将军一身煞气地杀了回来，柴绍立刻喝令整个唐军大阵缓缓前移，与李靖的骑兵靠拢。此时，大梁朝的骑兵营，步兵营，火器营，后备营，斥候营已经被杀得一片混乱，根本组织不起应有的抵抗。李靖将军看了看柴绍，柴绍点了点头。

李靖微微一笑，忽然举起手上的长枪："兄弟们，跟我杀到巴陵城去。"

在场的唐兵热血沸腾，同时大声应合，一起催马。十万大唐军旅海潮一般向大梁朝的残兵杀去。这一次冲杀持续了一天一夜，十万大军日夜不停，追着梁朝的败兵衔尾厮杀，一直到巴陵城外，尽歼了没有来得及逃入城内的三十万梁朝军队。缴获了三万担粮食，俘虏了附近乡镇的三千梁朝催粮兵。完成了对巴陵城的合围。

"萧冼完了。"李靖望着天愁地惨的大梁城，豪气冲天地说。

柴绍笑了笑："只是不知道是今日还是明天。"

两人互望一眼，同时仰天大笑，充满了壮志得酬的激越。

第二天，当李靖在监督唐军修筑攻城的营垒之时，柴绍将军飞骑赶来，道："李兄，坏消息。"

李靖看着巴陵城头上的大梁军旗，道："怎么？"

柴绍道："说来好笑，天下第一大帮年帮的人在洞庭龙家庄聚义，想要和我们对抗。他们居然纠集了五十多万人，我们的兵将为了安民没有动过龙家庄，否则立刻就要有冲突。"

李靖叹了口气，道："奇怪，这些江湖人物一般不会明目张胆和官兵对抗。年帮的确是我们今后要对付的帮会，但是他们不可能这么未卜先知，料到我们会对他们不利。这其中必有人暗中主持。"

柴绍道："李兄，给我一万骑兵，我保证在一天之内将他们聚歼。"

李靖想了想，道："不可。这些人总是百姓，只是受人唆使。若是现在和他们相争，必有死伤，从此恩怨纠结，说也说不清。对我们大唐以后在江南的吏治极为不利。最好是他们能自行散去，否则……"他缓缓皱起了眉头。

柴绍问道："如此，我们该拿他们如何？"

李靖想了想，道：“命令一万骑兵在我军南侧布置散兵阵势，以备不时之需。如果他们北来攻我，便与他们游斗，以劝服为主。”

柴绍叹道：“只好如此。”

第五十一章金鳞飞影

彭无望手握单刀，缓缓从后院的偏门进入内堂，迎面碰上了风风火火跑进来的两个穿着紫色春夏秋冬服的大汉。年帮惯例，只有舵主的服装皆为紫色。可以想见，这两个人正是从前院跑过来召集人马，大举对付红思雪的宗浩古亲信。

彭无望一看到他们，立刻道："喂，站住，你们到哪里去？"

这两个舵主都是一愣，其中一个大声说："你是干什么的，怎么没穿春夏秋冬服？"

彭无望大笑一声，道："两位，年帮子弟已经大多散去，只剩下宗浩古，和龙千鳞的亲信在内堂。现在的大事已不可为，你们还是也快快走吧。"

这两个舵主本来是来搬兵的，一听到彭无望的话，都出了一身冷汗，一个道："他们为什么散了？"

彭无望一笑："我把他们劝走了。"

那两人互望一眼，眉头一竖，同声大喝："有奸细，大家快来！"

只听的呼拉一声，从内堂中窜出几十个劲装疾服，青巾裹头的男子，这些人一个个双目精华内敛，步履沉稳，呼吸悠长而微弱，显然是内攻极强。更有几位老者的太阳穴不是普通武林高手那样高高鼓起，反而是深深地凹陷了下去。这说明这些高手的内功修为已经到了返璞归真，英华不露的极深境界。这些人刚一出现，就极有默契地将彭无望围在中间，他们所站的位置错落有致，隐含阵法，每个人所散发出的气势牢牢将彭无望的前路后途死死锁住。

彭无望深深吸了一口气，心中暗自警戒，口中朗声道："各位，现在年帮帮中大多已经散去，剩下的区区之数实难以和唐兵抗衡，既然事已不可为，何不远走天涯，不要再在这里趟这锅浑水了。"

没有一个人答话，彭无望感到他们身上的杀气宛如怒潮般高涨上扬，他知道等他们将杀气凝聚到了巅峰，所施出的杀手必定是惊天地而泣鬼神，令人无法与抗。他拼命压抑住自己想要抢先出手的冲动，试图尽最后的努力劝服他们："各位，年帮大义乃是……"

就在这时，一个白衣老者突然跨前一步，用宛如破锣一般的嗓音道：“小兄弟好大的本事，竟然将我帮数十万帮众尽数散去，让我们大事落空。哼，今日年帮是被你所灭，那么我们就将你乱刃分尸，来祭年帮列代祖先。”说完，他右手一举，内院之中温度骤降，院中所种的两棵海棠，满树的树叶都被这凛冽的杀气震落。黄叶纷飞中，十几条矫矢若龙的身影穿叶而来，巨浪狂潮一般的刀光剑影，扑面而来。

彭无望凝神守一，压下自己想要狂攻猛进的冲动，凝聚目光，瞪视着这一片有一片耀眼生花的兵刃寒光。突然，他感到所有人的姿势在一瞬间仿佛放慢了短短的一拍，就在这一拍之中，他看到了这十几名高手联手攻上之时的七点破绽。

练武之人一生浸淫武学，都有两个希望。第一，学会精奥无比的上乘武学，这样自己只要对敌中抢到攻势，就可以凭借精妙武功令敌人防不胜防，然后克敌制胜。第二，精研天下各门各派武学，广博见闻，增长经验，练成上乘心法，这样，在对敌之时，可以窥破敌手破绽，然后一击成功。相对而言，第二种愿望，远比第一种愿望难以达到。因为精研天下武学，必要天资聪颖，更兼勤奋好学，而普通武人往往难以达到这个要求。即使能够达到此项要求，还要有因缘巧合，能够取得各家各派的典籍加以研究。即使这样也还不够，武者还必须遨游天下，增长见闻，积累经验，这样才能够勉强拥有窥破敌手破绽这样高明的眼力。要能够随心所欲地窥破敌手破绽，一招克敌的高手，放眼天下也是屈指可数。凡能做到者，皆为陆地神仙一般的超凡人物。

而彭无望因缘巧合之下，竟然略窥这门上乘心法的堂奥，初步拥有了这种令敌手丧胆的高明眼力。

彭无望的师父，是天外第一人齐笑云，齐笑云便游天下，见闻广博，对武道的见解精辟深刻，已经初步培养出了彭无望的高明眼力。所以，彭无望出师之后，一直深信少林罗汉拳乃是天下间最博大精深的拳法。正因为他了解到罗汉拳简单的招式中门户之严谨，破绽之少，而且也发现了每一招拳法都存在无穷的潜力，只要略加变化，就可转化成威力惊人的杀手。而彭无望出道以来，屡经杀阵，数次险死还生，见尽了世间高手。历啸天，雷野长，顾天涯，罗一啸，谢满庭，金百霸，华惊虹，卢在远，巴山七煞，这些人个个都是不可一世

的高手名家，平常江湖客便是一生之中也难见得一人。这些经验的累积，让彭无望无形中在武学上有了自己独特的见解。而洞庭湖畔一场鏖战，彭无望会尽了江南塞北最有实力的江湖客，这些高手对他的围攻，催发了他脑中对武学更深一步的了解和顿悟，以至于在他重伤入湖的时候，弥留之际，在他的眼中出现了与他交战的所有人招式上的破绽。人在临死的时候，思维最为清明剔透，他正是趁着将死未死的那个珍贵的刹那时光，顿悟到武学上乘心法，初步拥有了在电光火石的刹那，窥破出手破绽的眼光。

但是，看到破绽是一回事，要想要因利乘便，一击克敌，还有很多客观因素配合才能够成功，并不是一有了这个眼力，就成了天下无敌的高手了。故老相传，就有很多完全不会武功的天资聪颖者，能够照面之间看破一个武者出招的破绽。但是，若要让他们出手克敌，那就难上加难。

但是，能够拥有这种心法眼力，乃是当世每一个武者毕生追求的梦想。如今，彭无望凝神之际，突然看到对手的七个破绽，这简直宛如一个久贫之人，在家里后院挖出了七箱赤金一般，那种兴奋和喜悦之情，是常人难以想象的，也是彭无望一生中永远无法忘记的。他狂喜地长啸一声，身子猛虎一般向扑面而来十几位高手猛扑了过去，单刀雁翅一般震动了七下，幻出七道清亮的刀影，依着云龙长风刀中金鳞飞影刀法的路子向其中的七名高手各出了一刀。金鳞飞影刀是云龙长风刀入门刀法中的一路，有固定的三十六招，是让刚入门的弟子在运招中领略云龙长风心法中的空灵通透，可以说是示范刀法，实际对敌中似乎并无大用。但是，今天彭无望大彻大悟之后挥手而出的金鳞飞影刀已经脱出了那三十六招的范围，依着飞影刀心法，模拟出金鳞飞龙贯空穿云而过，长啸一声，遨游九天之外的那种潇洒痛快，洋洋洒洒的刀光让人仿佛看到了一条金光闪闪的飞龙闪电般从云端穿出，又摆动身形，在另一片云中隐没，见首而不见尾，遨游九天，乘风而舞，说不尽的洒脱，说不尽的痛快。

当彭无望自己使出了这招刀法之后，心中快美异常，狂喜得仰天长啸，激越高昂的啸声宛如龙吟虎喝，声震天地，气势如虹。如果剑神顾天涯在场，看到如此刀法，必定面红如紫，如饮千杯美酒，狂喜之情当与彭无望不相上下。

只听得半空中一叠声的惨叫，七名高手宛如沙袋一般，从空中头下脚上地栽了下来。彭无望闪电般的七刀，连破他们七人的招式，令他们或是腰腿中刀，或是手腕中刀，或是被刀尖打中关键穴位。看他们象下雹子一样纷纷落地，在地上不停呻吟，站不起来，所有参与进攻彭无望的高手都目瞪口呆。

彭无望施展浮光掠影的绝世身法轻盈地落在地上，单刀宛如通灵活物被他收到了身子右侧，他的右手手腕轻轻一转，单刀在阳光下划出一个精亮美妙的圆弧，被他收到了腋下。看着所有敌手瞠目结舌的样子，彭无望仰天大笑，胸中豪气横生。一阵清风吹来，彭无望感到脸颊上一阵清凉，这时他才发现原来自己在不知不觉中流下了一滴热泪，一滴充满喜悦和感动的泪水。他从来没想过自己会这样无缘无故地流下泪水，但是今天，在自己顿悟出的刀法面前，他却流泪了。

第五十二章天魔七煞

“阁下和顾天涯怎么称呼？”看似首领的那个有着破锣嗓音的白衣老者忽然问道。此话一出，周围的劲装汉子都露出了惊骇的神色。

彭无望沉声道：“见过一面，倒也没什么交情。”

白衣老者闷哼一声：“那你怎么竟然会顾天涯独步天下的倾城剑法。”

彭无望看了看自己的刀，奇怪地说：“什么剑法，我不会。我只会刀法。”

白衣老者的眼中终于露出了震惊的神色，沉声道：“假以时日，你便是另一个顾天涯。”

彭无望傲然一笑，道：“我知道。”他忽然突如其来地猛然踏前一步，所有人在气机感应之下，都整整齐齐后退了一步，连那个白衣老者都不例外，这更加显示出彭无望惊天的迫人气势。彭无望长笑一声，道：“各位，年帮已散，何必还要拼死挣扎，快快散了吧。”

一个年轻一些的劲装大汉犹豫了一下，将手中的钢叉扔在地上，掉头就向外院狂奔而去。彭无望看到终于有人被自己劝动，心中一宽。

突然，白衣老者头也不回，反手一掌拍出，只听呜悠悠一声宛如哨声的掌风掠过，那个狂奔中的汉子惨呼一声，背心的衣服四分五裂，露出古铜色的脊背，脊背上端端正正地印上了一个紫红色的掌印。只见那个汉子摇摇晃晃地向着院门走了七步，到了第八步的时候，他仰天惨叫一声，紫黑色的血液从眼中，鼻中，嘴中汩汩流下，而他的身子一阵剧烈的颤抖，接着皮袋般毫无生气地倒在地上。

白衣老者薄薄的嘴唇微微咧开，露出他黄色牙齿，狞厉地冷笑了一声，道：“贪生怕死者，当以此为戒。”

彭无望看到这个老者竟然在自己的面前大开杀戒，残害同党，差一点气破了肚肠，他厉声道：“你是谁，这是七煞掌，你难道是突厥人。”

隋唐年间，正是天下武风最盛的时候，中原出了象齐笑云，顾天涯，宋牧，宋铮，仙羽一剑左念秋，十三棍僧这样的高手名家。而大

草原上也是豪杰并起。其中，突厥第一高手天魔紫昆仑堪称个中翘楚。紫昆仑昔年在隋朝曾经创立了火焰教，骨干为突厥的高手，但是也吸纳中原高手加盟，在火焰教声势最盛的时候，连隋炀帝都不敢将他们怎么样，后来隋朝覆灭，火焰教大组割据势力，将中原搅得一片狼藉。其中以迦楼罗王朱桀最为显眼。此人是紫昆仑亲传弟子，突厥人，号称吃人魔，不但残忍好杀，而且喜食童子之肉。中原人士多番围剿都被他从容化去，令中原豪杰死伤无数。平定朱桀之时，传闻数十个高手围攻于他都奈何他不得，最后大唐名将罗士信身先士卒和朱桀舍命搏杀，最后在他带领下终于生擒朱桀，但是他也在此役中身受重伤。传闻他所中的就是紫昆仑亲传给朱桀的七煞掌。虽然后来经过红拂女传自越女宫的医术勉强治好，但是身子已经大受损伤，以至于在与刘黑闼的战争中伤发而死。徒弟已经如此可怕，可以想象紫昆仑是如何厉害。武林之中，将紫昆仑的七煞掌列为最阴毒的八大武功之中，闻名如见鬼。连齐笑云向彭无望谈起七煞掌时都一脸忧色，称自己如果对上紫昆仑的七煞掌，胜算只在五五之数。但是，紫昆仑多年未现江湖，大家都以为他因为造孽太多已经遭了天遣，没想到今天碰到了他的传人。

“你也知道七煞掌？”白衣老者一脸狞笑。

“不错，那是紫昆仑的武功。”

彭无望朗声道，“七煞掌阴毒无比，名列最为阴毒的八大武功之中，十分厉害。”他转念一想，突然道：“你们都是突厥人？”

白衣老者冷笑一声：“不错，如今告诉你，也没什么。这次任务没有完成，大家都没有活路，我们只好和你同归于尽。”

彭无望浓眉倒竖，厉声道：“你们敢情是突厥派来颠覆中原江山的奸细。”

白衣老者傲然一笑：“为了突厥一族的将来，我们早就将生死置之度外。来啊，儿郎们，杀了他！”一时之间，刀光剑影再次将彭无望团团围住。

“原来突厥人想要图谋汉人江山！”彭无望怒目注视着向他缓缓逼近的敌人，心中一寒，“都说突厥人是懒动脑筋的蠢材，如今看来，他们居然能够鼓动年帮发动叛乱，令我们内斗，希图混水摸鱼，占尽便宜，其心机不比我们汉人差啊。”

只听得一阵疯狂的咆哮，七名壮汉手舞精铜棍向彭无望的上三路攻来，招大力猛，配合精妙。彭无望运足心法，凝目细看，七根精铜棍刮动风声影像似乎慢了一拍，就在这一瞬间，彭无望窥破了其中两个人肋下的破绽。他暴喝一声，藏在肘下的单刀，刀光暴涨，喷薄而出，穿过棍影，直取其中两人的肋下。这两刀后发先至，快如奔雷，一眨眼间，清亮的刀光中泛起了血红色，两个人惨呼着滚到在地。五条铜棍险过毫厘地和彭无望擦身而过。只见他长啸一声，单刀矫矢如龙地从他的肋下穿出，回射向与他擦身而过的一名大汉，鲜血狂飙而出，这名汉子腰腹被一刀划开。这时，一个长大胖子狂嗥着舞动一双狼牙链子锤，刮动风声向彭无望展开暴风骤雨般的进攻。三名瘦高老者丁字形将彭无望围住，等到这个大胖子的攻势一过，将会立刻出手。

彭无望身子化为随风柳絮，迎着狼牙锤斜斜飞起，当到了一个高度的极点，他的深吸一口气，双腿一点，纵上了链子锤的巨大铁链，接着身子宛如在空中滑行一般冲向长大胖子。此人只看到雪亮的刀光飞快地向自己接近，接近，接着满天的鲜血将自己的双目都糊住了。原来彭无望已经一刀断了他的咽喉，和他擦身而过的时候，彭无望已经刀光连闪，向着站在圈外的三名老者递出三招。这三名老者武功极高，一人舞剑，一人使刀，一人使长矛，剑，刀，矛互相掩映，攻如骤雨，守如泰山，稳扎稳打，十分难挡。彭无望感到剑，刀，矛上传来的内里刚劲强猛，比自己强了数倍，令人不敢硬接。此时，外围的高手已经手持长重兵刃聚集起来，准备合围而上，如果让他们一拥而上，彭无望武功再高，群殴之下，必死无疑。但是，围住他的三名高手此起彼落，不停出手，令他无从应变，眼看就要陷于死地。

彭无望在剧斗之中，不停地凝目注视，发现这三个高手武功之深，已经到了将破绽和攻击锋锐合二为一的地步，最强点与最弱点成为一体，令人无从入手。此时，十几个手舞大斧，长矛，钢叉和狼牙棒的汉子已经将彭无望围了个水泄不通。而三名老者看到时机成熟，疾攻数招，就要跳出圈外，这时，只要圈外的众人枪矛齐下，便是天兵神将也要被捅成筛子，虽然变成筛子后是死是活又见仁见智。

在这一刹那，三名老者的攻势骤然减弱，给了彭无望一个转瞬即逝的机会。彭无望长啸一声，身子冲天而起，长刀平举，只听

得“叮”地一声，长刀断为两截，刀尖那一截宛如通灵神器一般在彭无望沿着刀身传来的擒龙真气的引导下，划出一个大大的圆弧，割向外圈众人的咽喉。只听得一阵惨嚎声四面八方传来，十几个大汉的咽喉同时中招，鲜血狂喷，七扭八歪地倒了一地。圈中的三名老者被彭无望这一招惊得目瞪口呆，他们连做梦都没想过会碰上如此诡异的刀法。就在此时，彭无望挥舞手中断刀气势如虹地向一名老者和身扑来。

“小心！”其他两人同声惊叫，那名老者挥舞长矛，一个“金蛇狂舞”封死了彭无望所有的进攻路线。而彭无望就在这要命的节骨眼上，右腿用力在身前一踏，整个身子鬼魅一般向后疾退，闪电般来到另外两名老者的跟前。他的身子依着浮光掠影的心法高高升起，两条腿旋风般分别击中两名老者的胸口。这两名老者已经被彭无望犹如神来之笔所使出的杀招所震惊，接着又因为关心另一个老者的安危而分神，再加上他们更没想到彭无望忽前忽后的神奇招式，同时中招。这二人一起惨呼一声，狂喷出满天的鲜血，身子向后倒去。此时，失去了彭无望擒龙真气引导的单刀刀尖依着圆弧的曲线滑行到了彭无望的脚边。彭无望此时背对着手舞长矛的老者，感到杀气横溢，知道这位老者手舞长矛，含恨出手，直击自己的脊背。他脚跟一抬，运足了脚力，将划过他脚后跟的单刀刀尖用力踢向那名老者，然后身子飞快地一个飞旋闪到一边。

这枚刀尖快如流星飞逝，闪电间穿过老者的胸膛，钉在他背后的海棠树上，嗡嗡作响。这名老者去势不衰，和飞旋到一旁的彭无望擦肩而过，尸体直挺挺地扑倒在地，正好和另外两个老者并排而卧。

此时院落之中，能够直挺挺站立的，只剩下彭无望和那个白衣老者。

彭无望看着那名自始至终没有和自己交上手的白衣老者，沉声道：“只剩咱们两个，我就用这一双手，会一会名噪天下的七煞掌。”

白衣老者冷然道：“阁下刀法高明，尤其离手刀法，奇幻瑰丽，令人赞叹。如今弃置不用，岂不可惜。”

彭无望笑了笑，道：“彭某凭生与人动手，从不沾他半点便宜。而且，在下深信恩师所授的一套拳法，足以御敌。”

白衣老者怔怔地看着他，许久，才缓缓地说：“想不到中原出了如此英雄人物。”他仰望着碧蓝的青天，长叹一声：“苍天啊，你是要我突厥一族从此灭亡吗？”

彭无望看到两行清泪从老者的眼中滑落。

白衣老者重新看着彭无望，一个字一个字地说：“我知道自己不是你的对手，但是七煞掌的秘诀，我绝不让你得到。”他长叹一声，喃喃地说：“原来，这就是我的结局。”

忽然，白衣老者的右手大了一倍，并渐渐开始变成了紫红色。接着，白衣老者高高扬起手，用力向自己的头颅拍落。彭无望闭上眼睛，不忍心看到白衣老者自裁的一幕。白衣老者的尸体并没有栽倒在地上，仍然直挺挺地挺立在院子正中，他那一双充满悲伤的眼睛中涌出两股碧血。

“谁说突厥族中没有英雄。”彭无望看着白衣老者的尸体，一阵黯然。

第五十三章白虎刑堂

直到穿过后跨院，走过了内堂的正厅，彭无望的脑中还闪现着突厥老人那双悲伤的眼睛。

“如果他是汉人，我绝不会与他为敌。为什么，为什么明明是个英雄好汉，却要被我活活逼死。”彭无望心中悲痛，茫然不知如何自处。

就在这时，十几个灰衣汉子从堂内涌了出来，领头的一个大汉厉声喝道：“什么人？竟敢私闯年帮白虎刑堂。还不站住。”

直到此时，彭无望才会过神来，他定睛看了看面前的十几个横眉怒目的江湖豪汉，心中一阵倦怠，朗声道：“在下青州彭无望，我不想多伤人命，你们快快逃命去吧。”

所有人都惊呆了，其中一个粗豪汉子大吼一声：“胡说，彭无望早就死了。”

彭无望苦笑一声：“还没呢。”

这时，一个汉子突然叫道：“他就是彭无望，我认得他。但是那天他的确被杀了。鬼啊！”说完，他忽然一把推开他身后的一个帮众，飞快地向内刑堂跑去。

此时的年帮帮众，已经成了惊弓之鸟，任何变故都会让他们失去方寸，彭无望起死回生的过程又太过奇特，令人难以置信，一时之间，所有人都乱了起来，立时有三五个帮众也有样学样地四散奔逃。接着，所有人都开始溃逃，更没人有兴趣再看彭无望一眼，确定他到底是人是鬼。领头的首领也想要跑，但是刚一展动身形就被彭无望的少林龙爪手抓住了肩头。

“这里是白虎刑堂？”彭无望厉声问道。

“是，是……”这个首领几乎快要瘫倒在地了，他已经完全把彭无望当成了鬼魅。

“红天侠是否囚在这里。”彭无望接着问。

“红老头，是……不不。”这个首领支支吾吾地说。

“是就是，不是就不是，我最讨厌罗罗嗦嗦。”彭无望一阵不耐，“你给我如实讲来，若有半句假话，我活吃了你。”

“鬼英雄，饶命，我没有半句假话，红天侠，红天侠的确在这儿。”这个首领一听彭无望的语气，更把他当成了鬼。

“胡说，既然红大侠在这里，你们怎么就留了这几个人看守？”彭无望怒道。

“这，这……”首领牙齿打颤不敢回答。

“还不快说，再不说我……”彭无望做势要打。

这个首领的精神几乎崩溃了，大声说：“鬼英雄饶命，红老头被宗坛主挑断了手筋脚筋，又被龙坛主用钢锥刺穿了琵琶骨和锁骨，形同废人。如果不是龙坛主用锁穴法制住十八处大穴，他早就自断心脉。所以不用看守。”说完，他胆战心惊地看着彭无望，生怕他一口咬将下来，把自己吞了。

彭无望满腔悲愤，怒吼一声，厉声道：“该死的龙千鳞，宗浩古，我彭无望不杀你们，誓不为人。”他低头看了这个首领一眼，道：“红大侠在那里，快带我去。”

白虎刑堂阴暗如森罗殿，墙壁因为浓重的潮气而微泛青苔，挂满了各种各样的行刑用具。一堆炉火微弱地燃烧着，炉火旁边是一排铁架，铁架上摆满了各种各样奇形怪状的铁器，铁钩，铁叉，新月弯刀，烙铁，钢针。一条犀牛皮制成的细鞭高高挂在墙上，鞭下是一盆盐水。

看着这些可怖又可憎的凶器，彭无望义愤填膺，抓起那个首领厉喝道：“你们就这么折磨你们的前帮主，你们还算不算人？”

那个首领吓呆了，颤声道：“鬼英雄饶命，我们也不想的，是龙坛主和宗坛主逼我们做的。”他连滚带爬地来到一间最大的囚室，抖抖索索地打开把门的铁锁，用力将那巨大的铁门打开，然后对彭无望道：“鬼英雄，红帮主就在这里。”

彭无望深深吸了一口气，大步走进门。印入眼帘的是一个巨大的灰色的人影。这个人如果站直了，身高应该有八尺开外。骨架子奇大，肩膀很宽，两条长腿宛如两条废弃的断木，毫无生气地瘫在地上。他的脸非常瘦削，眼睛深深陷了下去，咋看绝象骷髅。他的长长的手臂被两个铁环悬在高处，骨瘦如柴，皮肤紧紧地绷在骨头上，仿

佛根本没有肉在里面。没有人敢相信这就是昔年名震天下的赤焰龙王红天侠。

听到有人进来，龙天侠缓缓抬起头，冷冷一笑，露出一口青白色的牙齿，并不说话。

彭无望在他身前单膝跪下，恭恭敬敬地说："红前辈，我是来救你的。"他看了看那个首领，那个首领机灵得很，立刻走上前，麻利地将锁住红天侠的铁环打开，又将锁住红天侠琵琶骨的钢圈解下。

红天侠鄙视地看了他一眼，又缓缓闭上眼睛。这个首领满头冷汗地来到彭无望面前，不敢说话。彭无望叹了口气，对他说："我本该杀了你，念在你只算是个无脑盲从之辈，又没有什么大恶，你走吧。"说完不再看他。这个首领如蒙皇恩大赦，狂喜地连连称谢，跌跌撞撞地跑了出去。

"红前辈……"彭无望刚要说话。红天侠突然说起话来："你会解穴么？"

彭无望立刻点头，道："在下这就解开红前辈身上的十八制穴。"

红天侠闭上眼睛，又沉默了起来。彭无望也不多言，食指一伸，沿着手少阳三焦经注入一路真气，这股真气沿着阳池、外关、支沟正、会宗、

三阳、四渎长、清冷渊、消泺、天牖、翳风、颅息

、角孙、丝竹张、耳门诸穴一路走将下去。红天侠紧闭的双眼突然张开，满目神光地瞪视着全解穴的彭无望。此时，彭无望脸色严肃，双手疾点红天侠仁督二脉的大穴，天突，璇玑，华盖，紫宫，玉堂，膻中，以及大椎，陶道，身柱，神道，灵台，至中，十二股真气沿着经脉四散开来，势如破竹地将禁制着红天侠的穴位全部解开，清纯的真气在红天侠的体内激荡运转，令他感到十分舒适。此时，彭无望古铜色的脸上，泛起一丝青色，接着血色尽褪，仿佛有些劳累。

"这是截脉解穴法！"红天侠深深地看着彭无望，突然张口说道。

彭无望身子一阵颤抖，道："正是，前辈如何得知？"

红天侠瘦削得不似人形的脸上，露出一丝宽慰的笑容："你说呢，以后不必叫我前辈。"

两个本来颇为生疏的人忽然紧紧握住对方的手，奋力地摇着。彭无望激动地一把抱住红天侠，用力晃了晃，道："我终于找到了一个。"红天侠热切地看着彭无望的脸，兴奋地说："他老人家好吗？"

彭无望的眼中一热，连连点头："他老人家好得很，非常的好。"

红天侠深深陷到眼眶中的双目一红，泪水汩汩流下，颤声道："自从出师之后，我多年寻访，踏遍了五湖四海，仍然找不到他老人家的踪影，你可知道我对他是多么想念。他可是有些年岁了，他仍然在遨游四海么？他的鬓边可多生了些白发？"

彭无望用力摇着头，道："他老人家精神一年比一年好，头发半白半褐，颇有返老还童的迹象。"

"太好了，太好了！"红天侠激动地四下看着，不知说些什么好，半晌才道："他老人家神仙一般的人物，哪里像我这个不孝子弟般不求长进。我这可问得傻了。"

两个人又哭又笑，好一会儿才想起自己身在何所。彭无望道："师兄，我这就扶你出去，你的女儿就要来接你回去了。"

红天侠一摆手，道："师弟，不必了，我全身皆残，已经是一个废人，但求一死，别无他望。如今能够从你身上得到师父的消息，已经是意外之喜。"

彭无望急道："师兄……"

红天侠一摆手，道："不必多言，我意已决。师弟，我红天侠一生精炼师父所传的少林易筋经内功，积攒足有三十年的功力，如今身当入灭，这些功力我就全部赠与你吧。"

彭无望大喜，急道："师兄，既然你练的是易筋经，就有转移经脉的能力，这些断了的脚筋，手筋可以凭此接上。"

"那又如何？"红天侠仰天长叹，"龙宗二贼早就有鉴于此，断了我的琵琶骨和锁骨，就算我接回经脉，也是气力行不到四肢，等如内功尽失，形同废人。"他忽然看了彭无望一眼，道："师弟，我红天侠一生纵横，难道要让我去过那平民百姓的窝囊日子。"

彭无望猛地站起身，道："师兄，就算你决定自断心脉而死，也不用将那些易筋经内功传与我。"

红天侠一惊，道：“师弟，你这算什么，这些内功我得物无所用，若随我而去，岂不可惜。”

彭无望傲然一笑，道：“师兄，我彭无望一身本领，都是我一手一脚自己修炼而来，所精擅之武功，若非出于自创，就是从恩师手中苦学得来。多了你身上那些劳什子的功夫，只会让世人笑我不劳而获，与敌搏杀之时，又怎能问心无愧。”

红天侠听得一愣，一时说不出话来。彭无望看了看他，又道：“师兄，你未会武功之时，还不是个普通百姓。现在功夫散去了，也不过再做回平民百姓。这又有什么。现在天下就要太平无事，就算是个不会武功的平常人，也可以安乐度日。若要寻死觅活的，可也太没了志气。”

红天侠看了看自己虚弱无力的身子，道：“师弟，你不是我，怎知我的感受。如果有一天你的武功也尽数失去，你就会体验到我现在生不如死的痛楚。就仿佛万丈深渊失脚，再也没有生趣。”

彭无望来到红天侠身边，道：“我知道师兄的难处，但是你女儿多年未见你，难道你忍心弃她而去。”

红天侠长叹一声，道：“我就是不想她看见这个英雄一世的父亲，变成现在这副模样。”

彭无望道：“她想要的不是一个英雄气概的父亲，而只是个父亲而已。只要你活着，就足够了。”

红天侠低头思索了良久，眼中泛起了一丝温柔。

看到红天侠似乎有些被劝服了，彭无望再接再厉：“师兄，来，我扶你出去，你一生都在练武，其实世上还有很多事情可以去做。比如种花啦，养鱼啦，下棋啦，做菜啦什么的，都很有意思。你师弟我以前都不会武功，一直在青州酒家做厨子，过得也很快乐。你知道啦，做一个成功的厨师，和做一个武林高手一样困难。也需要天分，恒心，勤奋还有耐心。”

红天侠虚弱地靠在彭无望身上，和他一起艰难地走出白虎刑堂，苦笑着说：“师弟，你不是要劝我学做厨师吧？”

彭无望理所当然地说：“有何不可，当然，你现在学是晚了点。做厨师呢，最好就是从八岁开始准备。如果从九岁开始呢，就晚了。不

过，过了这个坎儿，九岁开始学做菜，和五十岁开始学做菜并无分别。这么看来，你学得也不算太晚。你可以和我学，我的厨艺勉强算作是天下第一。当初师父收我为徒，就是因为我做的菜太好了，让他忍不住将自己的武功倾囊而授。”

红天侠失笑道：“胡说，师父岂是贪图口腹之欲的酒肉之徒，师弟莫要唬我。”

彭无望立刻指天发誓：“千真万确，师兄若不信，有机会见到师父，可以当面问他。当然啦，师父宛若神龙，见首不见尾，所以你要保养好身子，延年益寿，否则很可能今生都找不到机会见师父，那我说什么，你也只好信了。”

红天侠仰天大笑：“少要看不起我，你死了我都不会死，我定要见到师父，揭穿你这个小滑头的谎言。”

看到师兄如此振奋，彭无望心中快美难言，一时激动得说不出话来。红天侠收住笑声，又道：“师弟，你说师父喜欢吃什么菜色，普通的菜他老人家定不会放在眼里。”

彭无望道：“这个我就要买个关子，不过师兄你要是拜我为师，我一定倾囊而授。”

第五十四章三牙两命

宗浩古的快斩刀飞快地连闪三下，血光飞溅中，三名白马堡的白衣骑士应刀落马，横尸地上。龙千鳞古槊一挥，三匹战马被扫倒在地，马上的白衣骑士狼狈地落下马来，接连被龙千鳞横槊击杀。虽然此时的宗浩古，龙千鳞威风八面，不可一世，但是两个人的心中却暗暗叫苦。自己麾下数百名一流好手，数不清的舵主，堂主，个个都是江湖上响当当的人物，却被百余名白衣骑士牵制住，无论如何冲杀，仍然无法取得绝对的优势，反而死伤无数。这些白衣骑士虽然武功并不是很高，但是组织极为严密，显然经过刻苦的训练，只看他们四五人一组，并肩驰马，马刀如厉电般横劈直斩，与他们对敌的高手无论武功多高，都要首先躲过马蹄的碾压，然后再闪过威胁性极高的马刀劈砍，然后才能够组织反击，往往在这个时候这四五名骑士已经跑远了，迎面而来的则是另一组人马。

如此反复，很多本来武功极高的人物都糊里糊涂地死在一波又一波马刀的刀浪之中。地上尸横遍野，惨不忍睹。再加上红思雪神出鬼没的鞭法，和郑绝尘例不虚发的神箭，令年帮这些死硬派的帮众伤亡惨重。然而，白马堡的骑士们也不好受，宗浩古乃是关外马贼出身，纵马之技，十分了得，当他抢到一匹座骑，飞身上马，白衣骑士的死伤就开始大幅增加。也是在他的引导下，夏坛好手聚在了一起，长重兵刃如麻林般挡住白衣骑士的冲击，令没头苍蝇四处乱转的春坛众好手得以喘息。春坛坛主龙千鳞武功惊人，一槊使出，必然有人命丧，而他那人见人怕的混元一清气功被他用在了掌法上，劈空掌力可以远及十步之外，凡是中掌之人，都无一例外地吐血身亡。

双方都在快速地减员，倒在地上的死尸渐渐增加。而且，随着混战时间的加长，合抱而死的尸体数目越来越多，显示战况已经到了空前惨烈的境地。

斗到分时，红思雪再难以忍受年帮帮众这样的自相残杀，厉啸一声，长鞭一展，向宗浩古冲去，想要杀死这个领头的人物，早早结束这场天愁地惨的杀戮。宗浩古狞笑一声，道声来得好，快斩刀一个飞旋，冲到了红思雪面前。两个人刚一见面，也不多言，立刻死斗起来。宗浩古快斩刀展开平生最得意的太行快刀，右手有节奏地颤动，

震出数十道流光溢彩的刀光，宛如满天冰盘，团团围住了红思雪，下手毫不容情。红思雪不甘示弱，手中飞鹰鞭宛如灵蛇飞舞，巨蟒盘旋，一路龙鹰火焰鞭发挥得酣畅淋漓，左手一探，鞭中剑应声而出，厉电横空，令宗浩古无数杀招成为镜花水月。

郑绝尘唯恐红思雪有何意外，神箭再展，十数箭将十数名夏坛好手送入阴间，他一展身形冲到红思雪身边，马刀高举，向宗浩古劈下。

一旁的龙千鳞一见不好，隔空一个凌厉的劈空掌穿越了一丈左右的空间，迎面打到郑绝尘的左肩。郑绝尘晓得厉害，一个侧身，让开掌风。马刀转向，劈向龙千鳞。龙千鳞随手飞出古槊，射死了一个白衣骑士，接着身子一耸，双掌隔空劈来，这正是龙千鳞平生最得意的隔山打牛掌法。郑绝尘来不及提防，仓促间用马刀虚空一挡，只听得“叮”的一声，马刀被震成碎片。龙千鳞眼看得手，狂喜之下，飞身而上，想要一掌印到郑绝尘的额头。

郑绝尘来不及撤弓，灵机一动，用手一拨弓弦，发出“铮”的一声，龙千鳞早就对郑绝尘的神箭绝技有三分忌惮，闻声不由自主地侧身闪避，劈空掌失了准头，劈在地上，激起三尺多高的尘烟。郑绝尘抢得这一丝空隙，银弓一横，交到左手，右手闪电般还刀入鞘，接着往腰侧一探想要摸出一根白羽箭，但是却摸了个空，原来，他身上两个箭壶，四十二支白羽箭已经射得精光。此时，春夏两坛十数名舵主双目赤红地围杀了过来，刀剑齐举，就要将郑绝尘乱刃分尸。郑绝尘厉喝一声，重新拔出马刀，和这群高手混战到一处，再也来不及赶到红思雪身边。

宗浩古和龙千鳞互望了一眼，同时向红思雪攻了过去。红思雪虽然武功高强，但是也难以抵挡宗浩古龙千鳞这种绝顶高手的联手攻击，一时之间，险象环生，立时便有丧命的危险。

就在这个要命的关头，彭无望扶着红天侠来到了龙家庄的这个前院。此时的红思雪，拼着左肩挨了宗浩古一刀，抢得一丝先机，飞鹰鞭机括一松，鞭头上的铁铸飞鹰离鞭而去，闪电般射中了宗浩古的大腿，整个鹰身深深地扎了进去，宗浩古惨叫一声，抱住腿打横倒下。与此同时，龙千鳞大喝一声，身子高高跃起，左掌暴长，扑击向红思

雪的面门。红思雪力穷智竭，再也躲闪不开这记杀手，眼看就要横死掌下。

彭无望和红天侠看到红思雪势危，都惊呼了起来。他们现在离红思雪少说也有七丈之远，任何施救措施都有些赶不及了。彭无望急得将红天侠往身边一放，就要飞身扑过去。红天侠双目血红，忽然一个偏头，一头撞在身边的一个石柱之上，着柱之处是他的嘴，这一撞竟然将这个石柱拦腰撞为两段。红天侠不顾满嘴长流的鲜血，猛一吸气，他那宽大的胸膛突然间大了数倍，宛如一个鼓腹而鸣的青蛙，接着闪电般一吐气，一彪鲜血狂喷而出，远达一丈之外，这才化为满天血雾，风中四散。

正在全力出掌的龙千鳞只感到一阵突然而至的强烈劲风，接着，他感到后脑玉枕，天柱，风池三穴一阵尖锐的刺痛，然后是一股充沛天地的浑厚内劲将他斜推出一尺，他那威震天下的劈空掌错失了目标，和红思雪擦身而过，误拍在已经倒在地上的宗浩古的另一条腿上。只听得宗浩古一声惊天动地的惨叫，右腿断为两截，下半截高高扬起，飞到半空。宗浩古的身子整个被龙千鳞的掌力震了起来，在半空打了个旋儿，又毫无生气地落到地上，眼看不活了。龙千鳞站在地上，一阵涉死的痉挛过后，终于无力地扑倒在地，脑后三处大穴三股鲜血缓缓流出。

正要跑过去营救红思雪的彭无望看得目瞪口呆，半晌才转回头，盯住红天侠，道："师兄，你……？"

红天侠眼看迫害自己长达数年的两个仇人相继陨命，一时之间心怀大畅，仰天大笑，吐了一口血沫子，道："师弟，你看。"说完一张嘴，只见他的嘴里赫然少了三颗牙齿。

彭无望定睛一看，这才恍然大悟，原来，红天侠以头撞柱，撞下自己的三颗牙齿，然后运转易筋经内功，将三颗坚固无比的牙齿喷向龙千鳞，令宗浩古龙千鳞同时丧命。这一手口吐暗器的超人功夫可算得是前无古人了。

彭无望大喜过望，双挑大指，道："师兄，好功夫，谁说你是废人来着。我彭无望这回可是要写个服字给你。"

红天侠一阵欣喜，笑道："师弟，若要你服，确实不易。"

师兄弟二人相视莞尔，心底同时涌起惺惺相惜的情意。

第五十五章豪杰难测

红思雪本来自分必死，双目已经紧闭，但是耳畔只听到一声惨叫，接着睁开妙目，却看到龙千鳞，宗浩古双双毙命，一时间只感到如在梦中。这时，郑绝尘奋力厮杀，马刀连杀数人，冲到她近前，道："红姑娘，刚才好险。"说完欣慰地一笑，道："你看，那两个人是谁？"

红思雪横鞭在手，抬头一看。首先映入眼帘的是斜倚着断柱，傲然而坐的红天侠。

"爹爹！"红思雪欢喜得差点晕眩了过去，她已经有数年没有见到这个世上唯一的亲人，如今乍见之下，狂喜之情完全难以抑制。

这时，一个清朗嘹亮的声音响彻全场："各位，龙千鳞，宗浩古已死，年帮已散，何不快快停手，各散东西。"这股声音是以少林狮子吼的心法说出，宛如暮鼓晨钟敲在场中众人心头。

所有人都抬起头，只见彭无望昂首挺胸地站在红天侠身边，左脚踏在一节断柱之上，左手扶在膝头，一派雄视天下的英风豪气。场中所有人都停止了厮杀，一阵交头接耳的声音由然而起。

"彭无望，是彭无望！"

"不是死了么？"

"定是又活了过来。"

"他是不死之身么？"

彭无望看到自己一声吆喝，所有人就都停了下来，也感到顾盼自豪，他得意地四下看了看，看到红思雪目瞪口呆地看着自己，心中一阵欣慰：我答应过你，要救你父亲，现下终于做到了。想到这里，他看了看红思雪，又看了看红天侠，接着向红思雪眨了眨眼睛，咧嘴笑了起来，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

看着彭无望露齿而笑的模样，红思雪终于确信他仍然活在人间，心中一阵彻头彻尾的轻松自在，一瞬间，压在心底的所有心事都烟消云散。她只感到眼眶一热，两行热泪从脸颊上悠然划下，眼前所有的影像开始变得越来越模糊，仿佛人人都套着一片耀眼升华的光圈。她

听到郑绝尘焦急地在耳边呼唤,但是她并不想再去理会，她需要睡一觉，真的需要。

看着自己怀中陷入昏厥的红思雪，一向风流自赏的郑绝尘也有些慌乱，他轻轻拍了拍红思雪雪白的脸颊，试图将她唤醒，但是毫无反应。此时，在红天侠的催促下，彭无望背着红天侠掠到郑绝尘的身边。

红天侠伸长了脖子，急切地问："喂喂，我女儿怎么了？该不是受了什么重伤吧？"

郑绝尘一脸焦急，一时之间不知如何说好。彭无望探手一试红思雪的鼻息，笑道："大家放心，红帮主只是暂时昏迷，并无大碍，伤势不重。"说完，将红天侠放到郑绝尘脚边，道："这位仁兄，请照看红家父女。我去办完正事。"

郑绝尘呆呆看着红思雪的秀脸，茫然点了点头。此时场中众人分为两个阵营重新站好，白马堡的白马骑士聚在一起而春夏秋三坛好手聚在一直没有出手的秋坛坛主麾下听候调遣。

彭无望赤手空拳，来到七星神剑宋铮面前，朗声道："年帮数十万帮众已经大半散去，不信各位可去查看。如今大事已不可为，你们难道还要纠缠不清么。"

宋铮淡淡一笑，道："你就是江湖上颇有侠名的彭无望？"

彭无望一挺胸膛，道："再下正是彭无望，等到办完此间大事，我才配称颇有侠名这四个字。"

宋铮赞赏地点点头，道："好，好，若我不肯罢休，你又如何？"

彭无望眉头一竖，道："那我就打到你罢休为止！"说完四下张望。

宋铮一笑，道："你是在找它们么？"他随手一指，彭无望顺着他的手指一看，看到场子正中四散躺着自己的三把成名宝刀。

宋铮的右手一抬，一股强烈的真气从手上发出。无声无息躺在地上的三把刀突然无缘无故地跳了起来，激飞向宋铮的右手。彭无望哼了一声，一个旋身，双手同伸，一股旋转变幻的真气喷薄而出，宛如吸管一样把向宋铮右手飞去的三把刀引了回来。光华闪烁之间，双手鸳鸯刀已经回到了自己手上，而秋水长刀也被夹在了他的腋下。

宋铮一愣，收回右手，默然半晌，道：“好功夫，这手擒龙功，虽然内力不强，但是运用巧妙，已到了自在之境。”

彭无望捧刀拱手，道：“前辈夸奖了。”

宋铮手捻长须，良久，方才叹道：“李世民已得天下，令天下豪杰归心，如今，上天更降下如此英雄少年与我为敌，争霸天下之举，再不可为。兄长，我真的错了。”

原来，宋氏家族一直以来都存在两种意见，一种是制巴蜀海南而独霸一方,继而图谋天下，一种是投诚大唐，以换取永镇巴蜀。宋铮豪情壮志，欲学杨坚制霸天下。但是，李世民崛起异常快速，又拥有潼关之险，更取得了巴蜀武林的支持而占领了成都。令宋家争霸天下的计划屡屡受挫。这一次年帮聚义巴陵，虽说是受了突厥人的鼓动，但是宋家也有自己的一份打算。然而宋家长兄宋牧曾经多次向宋铮陈述利害，让他放弃争霸天下的妄想。宋铮已经颇为意动，如今身在巴陵，只是静观其变，以决定去留。现在唐兵势如破竹地破梁，而年帮数十万帮众竟然被一个毛头少年轻易散去，正是天意要宋家向大唐称臣，宋铮又能如何呢?

宋铮长长叹了一口气，道：“天意如此，如之奈何。”他苦笑一声，对彭无望道：“小兄弟，不必再为年帮烦心，宋家决定听从红帮主主张，解散年帮。”

这时，春坛夏坛的坛众立刻鼓噪了起来，纷纷喝骂，大声道：“宋坛主万万不可屈服，否则我们拼死征战又为了什么。死去兄弟的血仇难道不报了。”

宋铮冷笑了一声，轻轻一挥手，秋坛数百名坛众非常有默契地围住了春坛夏坛残余好手,三四个人围住一个，刀剑光芒几闪，那些残余的坛众立刻横死刀下。彭无望目瞪口呆地看着宋铮，完全想象不出这么一个和善长者竟然冷酷至此。

宋铮看了他一眼，道：“小兄弟，成大事者，不拘小节。这些人如果活着，必然对你我不利，杀之不可惜。你又何必惊讶。”

彭无望怒目一瞪，道：“我彭无望与你有所不同，这些歪理不讲也罢。”

宋铮修养极好，也不生气，接着说：“如今我就率领秋坛众人离去，向大唐投诚，小兄弟还要阻拦么？”

彭无望看着他，良久道：“宋先生从没想过单身一个闯荡江湖，过些逍遥自在的日子么？”

宋铮看了看他，道：“我眼中从十三岁开始只有天下，从此再无其他。如今壮志成灰，只想故老家乡，江湖之美，再也无暇顾及。”说完这番肺腑之言，宋铮仰天长叹一声，扶了扶腰畔的七星剑，率领着秋坛坛众离去了。

虽然如今的宋铮仍然前呼后拥，气派非凡，但是看在彭无望眼中，只感到他一身萧索，仿佛是孤零零地一个人，茫无目的地走在荒凉无依的戈壁之中。

“天下。”彭无望喃喃地念着，环视着满地面目狰狞的死尸，用力摇了摇头叹道，“可怜。”

巴陵城陷入熊熊大火之中，梁朝都城四个城门有三个已经被攻破，激烈的巷战持续进行了三个时辰，李靖将军挺立马上，泰然自若地注视着自己精锐部队突入城门，斩将夺旗，势不可挡地杀入了内宫之中。他知道，不出一个时辰，萧冼将会被五花大绑地押解出来。他常常想象着会是自己那一个部下抓住萧冼，献到他的马前。他喜欢看到这些士兵兴奋而充满期望的面孔，因为这些代表着大唐未来征服天下的希望。不想立功的士兵，绝不是好士兵。而自己麾下的战士，没有一个不想立功的，甚至自己的每一句奖励，都会让他们拼却了性命去厮杀。如此的军队，才能永远保持如虹的士气。李靖想起自己以前的一个马前卒，他曾经在混战中一刀斩下王世充大将段达的首纪，他兴高采烈地提着段达人头来见自己的样子，李靖至今记得。他当时立刻将这个马前卒连升三级，变成郫将，那个士兵高兴得哭了出来，还带出一大沱鼻涕。想到这里，李靖微微一笑。

就在这时，柴绍飞马赶到，扬声叫道：“李兄，天大喜讯！”

李靖回过神来，道：“什么事？”

柴绍笑道：“年帮数十万帮众一夜尽散，我们再也不用担心他们了。”

李靖大喜，道：“这太好了，这些日子我一直在为此事担心，不知如何化解，如今竟然就此了结，真是太好了。”

柴绍道：“不但如此，四川宋家家主宋铮已经前来投诚，巴蜀海南尽归我大唐版图。”

李靖用力一击掌，道：“天佑大唐，我辈何等幸运。”说到这里，他突然问道：“不知道是什么人化解了此事？”

柴绍道：“我等你这个问题也有好久，这会儿才问，当真该罚。化解此事的居功至伟者听说是救我出蜀山的恩人，青州彭无望。”

李靖一惊，道：“又是他？此人是什么人物，有此通天本事。”

柴绍神秘地一笑，道：“我刚才遇见了运粮来此的老程，他说，彭无望是齐笑云的弟子。天外第一人的传人，确实不同凡响。”

李靖浑身一颤，惊喜万状地说：“彭无望是他老人家的弟子。这……这太好了。”他一把抓住柴绍，道：“柴兄，可知他现在在哪儿，我有要事问他。”

柴绍笑道：“不用这么着急吧，以后尽有见面的机会。我也不知他在哪里。”

李靖长长叹了一口气，道：“几十年了，终于让我找到了他老人家的消息。”

龙家庄外的丘陵之上，锦绣公主和跋山河，可战遥望着龙家庄内所发生的所有事情，一时之间，被中间的曲折变换惊得说不出话来。半晌之后，可战咳嗽一声，道：“早知道这个小子如此麻烦，当初我就拼着一死把他宰了。”

跋山河摇了摇头，没有说话。锦绣公主全神注视着彭无望的身影，良久道：“不必自责，我们谁也没想到他会是这样一个人。看来，我们神兵山庄的十三神兵令要被我们起出来了。”

跋山河一惊，道：“公主，你是要对付中原武林人物？”

锦绣公主长叹一声，道：“如果想得大唐江山，必须消灭大唐的豪杰。”说着，她一指彭无望，“因为，我们谁也想不到他们还能做些什么。”

跋山河顺着锦绣公主手指的方向看了一眼，缓缓点头。可战闷哼一声，没有说话。

第五十六章情如毒酒

黟山天都峰顶，剑气纵横，惊鸿乱舞，宛如瑞雪纷飞般的错落剑光怒潮般一波未去，一波又来，仿佛天河的万顷波澜，突然落入人间。青芒变换之中，一声悠扬宛如神鹤长鸣般的清啸传来，一个白衣如雪的妇人手舞一柄周身恰似火焰般血红的长剑犹如一只从万顷碧波中冲天而起的海燕，矫矢若龙地穿出重重剑光，接着闪电般一个旋身，血红长剑爆起一串红龙般的厉芒，向那波涛般的剑影核心刺去。只听得“轰”地一声，青芒红电全部化为虚像，一柄冰寒如雪的长剑影象从四面八方汇聚而成，如裂缺霹雳般迎向那锐势将尽的血红宝剑。白衣妇人吐气开声，用力横剑一架，“当”的一声清越的金铁相击之音传来，一个虚幻如梦的青黄白三色相间的身影出现在白衣妇人的面前，一只雪白如玉的纤手牢牢握着那柄冷如冰，寒如水，奇幻若虹的长剑，将血红长剑完全压制，剑气已经把白衣妇人的所有腾挪变换的去路锁死。

“超海剑法！这的确是失传百年的超海剑法。”白衣妇人眼中盈满了喜悦的泪水，颤抖地说。

“师父！”青衣黄襟，白色披风的天女殿首席弟子，越女宫第一剑客，七仙子之首华惊虹看着仙羽一剑左年秋亦悲亦喜的面容，一时之间不知如何回答。

左年秋这才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她连忙用衣袖拂了拂眼角，笑道：“徒儿，为师太高兴了。真的太高兴了。刚才你的剑法，正是越女宫昔年威扬天下的超海神剑。”她看着华惊虹守着的剑诀手势，欣慰地说：“挟泰山以超北海，为其所不能为，发其所不能发，一剑纵横，光寒天地。昔年，前辈先贤就是以这绝世无双的剑法，创立了威震武林长达数百年的越女宫。我辈虽然不肖，未能够秉承先辈的绝学，但是我总算教出了你这个徒弟，没有辱没越女宫的威名。”

华惊虹收剑入鞘，屈膝跪下，激动地说：“徒儿幸得恩师栽培，得悟上乘剑法，只感生存天地之间，再无一丝遗憾。”

左年秋探身上前，一伸手把她从地上搀了起来，道：“徒儿不必多礼，从此越女宫宫主再不是我，而是你。”

华惊虹大惊失色，道：“师父，你？”

左年秋莞尔一笑，道：“为师做这个宫主也有二十年了，还不腻么？让你们年轻一辈儿担下这个苦差，我也松了口气。以后大可寄情山水，不必再为俗务缠身。”

华惊虹忙道：“师父，徒儿无德无能，恐怕有负所托。”

左年秋潇洒地一摆手，道：“休要推辞，如今越女宫上下已经对你归心，有你领导，必可成为天下第一门派，你莫要推辞为师的一片苦心。”

华惊虹眼珠一转，道：“师父，徒儿如今想要率领本宫精锐，赶赴天山，邀战顾天涯，请师父允准。待徒儿回来之后，再静候师父吩咐。”

左年秋失笑了起来，捏了捏华惊虹左耳，道：“徒儿不必耍滑头。此去天山往返需要半年，又要经过塞外险恶的诸国，生死难测，你想我会答应么？”

华惊虹平静如水的脸上绽放出一丝春花般的微笑，道：“师父，你难道不想打败天山剑神顾天涯，挽回越女宫的声誉么？”

左年秋笑道：“我当然想。不过，告诉你这个小滑头也无妨，你到哪里都有可能找到顾天涯。不过到天山去，就肯定找不到。顾老头的脾气，谁不知道，好游四海，宛似个满屁股长钉的老猴子，没个地方能呆得住的。”

华惊虹失笑了起来，道：“师父，你似乎和顾前辈非常谙熟。”

左年秋的眼中闪现出一丝缅怀的光华，道：“昔年确曾与他谈剑三天，此人性情爽朗豪迈，雅量高致，剑论上见解独到，我虽然身为越女宫弟子，对他也甚是佩服。只是后来，嗨，发生了些误会，彼此再不往来。”

华惊虹好奇地问：“师父，你难道对顾前辈……？”

左年秋笑骂一句：“死丫头，只会胡思乱想。我和顾老头清清白白，只是以剑论交。”言罢，眼中露出黯然神色，仿佛回忆起了什么令人魂断神伤的往事，缓缓道：“无论如何，我是越女宫宫主，毕生已经献与了剑道，再也容不下男女之情。此事不提也罢。”说完这番话，她默然站立了很久，没有出声。

“师父？”华惊虹轻声叫道，“你在想什么？”

“噢？”左年秋幡然醒转，道，“没什么。我们说到哪儿了？”

华惊虹道：“说到挑战顾天涯。”

“不错！”左年秋一拍手，“虽然我认为天山剑法确有与众不同之处，但是到底没有我越女宫剑术巧妙流畅，剑理深刻。所以你一定要打败顾天涯，以正越女宫之名。这样，天下第一派之名，理所当然归我辈所有。”说完这番话，她神采飞扬，顾盼自得，仿佛不是在和华惊虹说话，却好像在和一个看不见的人示威。

华惊虹微微一笑，道：“师父，你刚才刚说到我去天山找不到顾前辈。”

“不错，不错，”左年秋道，“顾天涯好武如狂，你只要将练成超海剑法的消息公诸天下，自然可以将顾天涯引上山来。如此你以逸待劳，可多操胜券。”

华惊虹嗔道：“师父，惊虹可也不是爱占便宜之人。”

左年秋爱怜地拂了拂她的头发，笑道：“我怎不知自己的徒儿心胸磊落。这样吧，我们尽量让他有足够休息，也就是了。”接着，她深深地注视着华惊虹的一双明眸，道：“惊虹，你心中可有喜欢的男儿汉？”

华惊虹连忙摇头，笑道：“师傅又来取笑我，我和师父一样，身心俱已献给剑道，凡俗情感已经难入我心。”

左年秋笑了笑，说：“那日你和我谈论天山剑派的第一弟子倚剑公子连锋的剑法时，喜形于色，不知何故。”

华惊虹嗔道：“师父，徒儿只是看他剑法立意高绝，自成一格，能和我力战两百回合而不落败，甚是难得，所以多说了他几句而已。那我的超海剑法还与是彭门的彭无望对战之时领悟出来的，我对你谈起他来，恐怕还比连锋多了几句，难道我也喜欢上他了不成？”

左年秋失笑了起来，点头道：“确是有理。彭无望的刀法虽有创意，但是格调不高，乃是市井屠夫的武功，不提也罢。此人本身也是个市井镖行里打滚之人，怎能入我们惊虹的法眼。”言罢，左年秋伸手探入怀中，将一面紫金打制的飞鹤从怀中取出，放到眼前，肃声道：“越女宫弟子华惊虹接令！”

华惊虹神色一凛，跪下接令。

“自今日起你将成为越女宫第八十一任宫主，就此立誓吧。”

华惊虹肃然道：“越女宫弟子华惊虹从此立誓终身奉献剑道，引导越女宫走向全盛之路。凡尘爱欲不再沾上半点。如违此誓天人共弃。”

左年秋将紫金飞鹤交到华惊虹手中，叹道：“苦了你了，孩子。从今以后，你要弃情绝欲，一生不违。你不后悔么？”

华惊虹毅然摇了摇头，脸上浮现出坚定的神色。

左年秋谓然叹道：“情爱一事，宛如浸毒美酒，入口甘甜快美，实则蚀心断肠，若能一生禁绝，未尝不是一件幸事。”言罢，她的眼中似有泪光一闪。

第五十七章落花流水

“她醒了么？”红天侠刚刚被郑绝尘请来的名医治疗过锁骨和琵琶骨上的伤势，就急切地问在旁边伺候的彭无望。

“红帮主？嗨，师兄不必担心，她还在睡着呢。也难怪，这些年月，她恐怕没睡过一个踏实觉，现在一次过补回来，睡上三天三夜都很平常。”彭无望边招呼客栈中的伙计把酒菜摆到桌上，边说。

“我对不起她，让她一个女孩子担下如此重任，差一点陪上她的性命。”红天侠仰天叹息，感慨不已。

“师兄，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你又何必自责。现在，年帮大事已了，你们父女应该借着这个机会，好好团聚。”彭无望拿起筷子，尝了一口菜。

这道菜乃是清汤柴把鸭，在唐代算是家常菜中较为新鲜的菜色，但是彭无望一吃到嘴中，立刻知道不妥，勃然大怒，一伸手拉住伙计的胳膊，怒道：“你们清汤柴把鸭用什么蒸的，有没有用鸡清汤蒸？”

那伙计吓得面如土色，道：“客官息怒，我们这清汤柴把鸭的的确确下足了料。”

“下你个清秋大屁！你等定是用白水把鸭子蒸熟的，这也罢了，那蒸鸭的原汤应该混上鸡汤加上香料炒制，然后淋在鸭肉之上，再淋鸡油。你们倒好，蒸鸭的原汤自己收了起来，给我们淋了些劣质的鸡汤充数，想要冤小爷的银两，信不信我拆了这家黑店。”彭无望破口大骂。

伙计吓得连连作揖，道：“客官目光如炬，请饶了小的吧。我家里妻子刚刚生了小孩，正需进补，我求伙房的师傅多留了鸭汤，鸡汤给我。这不管他们的事，是小的作孽。”

这时，红天侠一摆手，道：“师弟，何必跟他计较，这人也算顾家，放过了他吧。”

彭无望哼了一声，道：“做人最重要光明磊落，虽然你情有可原，但是仍然有错。”他从怀中掏出一把碎银，递到伙计手中，道：“你叫厨房准备材料，我要亲自下厨。这些银两，你拿回去自己熬汤伺候老婆去吧。”伙计转忧为喜，欢天喜地再三称谢出门。

“师弟，终于准备露一手了吧？”红天侠露出一丝笑容。

“猛龙不过江，你当我是缺了腿的蜈蚣。今天一定要让你心服口服。”彭无望笑道。

当红思雪悠悠醒转过来的时候，已经是十二个时辰之后，郑绝尘几乎寸步不离地守护在她的身边。这一天一夜他只在吩咐了手下的白衣汉子去为红天侠请最好的医师治病的时候，离开过红思雪养病的房间一步，而剩下来的时间，他都怔怔地望着红思雪双目微合的秀美面容出神。

他的手下们一个个都被这个情景惊呆了。白马郑绝尘，天字第一号的风流韵士；太原，长安，江都，洛阳，成都最大的青楼妓寨的恩客；倚马斜桥，一掷千金，令无数少女伤心断肠的无情公子。一个把天下美女视为无物的薄情郎。如今，居然为一个只认识了不到两天的女孩子，通宵长坐，不忍寸离。这一切的一切，无不为一见钟情这四个令人又爱又恨的字眼，做出了千古不灭的明证。

当红思雪睁开眼睛的时候，一个模模糊糊的白色影象渐渐映入自己的眼帘。郑绝尘仍然穿着那身两日之前龙家庄血战之时所披的白色战袍。斑驳的血迹已经让这件倜傥的长袍变的污浊不堪。汗水和血水混合的味道令她一瞬间记起了所有有关那场血战的细节。她记得当自己昏倒地上的时候，最后看见的是奇迹般死而复生的彭无望。当时，他一个人昂然屹立在龙家庄断倒的石柱之上，含笑望着她。她仍然记得彭无望那一口和他那平凡的外表完全不相符的洁白牙齿，宛如一线刺破彤云的灿烂阳光，让她感到温暖，舒适，似乎可以完全放松，忘记一切。

“你醒了？”郑绝尘欣喜若狂地说。他猛地站起身，对门外的手下喝道：“兄弟们，红帮主醒了，快叫红前辈来！快请陈大夫来！”守在门外的一个飞奔到隔壁的厢房，而另一个飞身上马，风驰电掣地驰出了客栈庭院。接着他旋风般地冲回了红思雪的床边，兴奋地说：“思雪，你昏迷了将近十二个时辰，我还以为你不会醒过来了。”

红思雪秀眉微皱，似乎仍然承受不了郑绝尘叫她思雪的僭越。但是，她想起了郑绝尘曾经抛开一切，为她舍死力战，不由得微然叹了口气，并没有如何责怪。郑绝尘看到红思雪似乎接受了自己对她的亲密呼唤，心中仿佛有一百只百灵欢快地唱起了歌曲，他将案头的一盏

刚沏好的茶水端到红思雪面前，柔声说："你刚刚醒转，应该有些口渴吧。来，这茶乃是我白马堡的特有的菊花茶，功可提神醒脑，还有清心镇魂之效。"

红思雪虚弱地笑了笑，将茶水端到手中，微饮了一口，递还给郑绝尘。郑绝尘激动地说："希望你快点好起来，年帮大事已了，以后思雪你尽可以放松怀抱，畅游山水，再也不必为俗事烦忧。我郑绝尘必会追随左右，效犬马之劳。"

红思雪眉头一跳，脸色由白转红，微微摇了摇头，忽然道："彭无望呢？"

"叮"地一声，本来牢牢握在郑绝尘手里的茶杯赫然落在了地上。

客栈的厨房里香气四溢，越来越浓厚的香味几乎把所有投栈的客人吸引了过来。端茶送水的店小二一走到厨房门口就再也走不动了。而客栈的掌柜呆呆地站在门口，根本记不得要招呼客人。而刚刚迈进客栈的四方来客，也直挺挺地冲到厨房门外，伸直了脖子使劲往已经拥挤不堪的厨房门口挤去。

"师兄，你女儿这些日子累得够呛，三餐不继，奔波劳苦，如果不加滋补，则后患无穷。我这菜里面，都下了补气养身的药物，乃是不可多得的药膳。"彭无望握着一个斗大的芭蕉扇，蹲在自己架起来的小灶面前，边用力地鼓着风，边说："药膳禁忌繁多，但最主要的是四季的补益，春季宜升补，夏季宜清补，长夏宜淡补，秋季宜平补，冬季宜滋补。如今秋末冬初，平补得宜。我所选的小牛头肉，性属平良，乃是进补的极品。"

红天侠死守在厨房里，不让任何人踏进一步，用力地吸着鼻子，勉强装作一本正经地问："师弟，你这个小牛头肉，怎么这般香法，太也古怪了些。"

彭无望笑道："师兄你好运气，这道菜的做法，是我从巴蜀一带的酒馆中偷师学来的。"

红天侠道："巴蜀酒家有何特异之处？"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深思的神色："从青州到巴蜀，我才发现自己在厨艺上的学识，还尚有不足。川菜上的功夫，比起土生土长的巴蜀名厨，仍然有一段距离。川菜历史悠久，在秦末汉初就初具规模。传到

如今更是发展迅速。川菜以成都风味为正宗，还包含了重庆菜、东山菜、江津菜、自贡菜、合川菜、富有浓厚的乡土风味，素以味广、味多味厚著称，并有一菜一味，百菜百味的美誉。师兄，你可知道川菜中有分三香三椒三料，七滋八味九杂，滋味繁复多变，可造出世间奇味。”

红天侠一脸的茫然，问道：“师弟，何谓三香三椒三料？”

彭无望得意地看了他一眼，笑道：“师兄，终于开始对厨道有些兴趣了吧？”

红天侠长笑一声，道：“看你折腾了这许多时辰，左右无事，闲谈解解闷儿而已。师弟何必多心。”

彭无望也不迫他，径自笑着说：“三香天下皆知，乃是葱姜蒜。”

“嗨，”红天侠终于大笑了出来，“我当你有什么惊天动地的伟论，这葱姜蒜太也普通了。”

彭无望摆了摆手，道：“师兄，听我说完。三椒则是胡椒，辣椒，花椒。而三料则是醪糟，醋和豆瓣辣椒酱。其中，稗县出产的辣椒酱尤为出色。这些调料互相混杂，可以搭配出千滋百味。就好像少林寺里的罗汉拳和少林长拳，虽然普通，但是掩映变化，可以派生出数之不尽的杀手。”

红天侠双目一亮，道：“师弟，这些话有些道理，师父常说少林拳法博大精深，以一生去精研仍会日有所得，想来是这个意思。”

彭无望又道：“七滋八味九杂就更是精彩，七滋是指：酸、甜、苦、辣、麻、辣、香、咸。八味是指：鱼香、麻辣、酸辣、干烧、辣子、红油、怪味、椒麻。九杂是指用料之杂。巴蜀之地，号称"天府之国"，位于长江上游，雨量何其充沛，群山环抱，江河纵横，盛产粮油，蔬菜瓜果四季不断，家畜家禽品种齐全，山岳深丘特产熊、鹿、獐、狍、银耳、虫草、竹笋等山珍野味，江河湖泊又有江团、雅鱼、岩鲤、金鲟。所以，这个九字，乃是言其入料资源之广之博。试想在物产如此丰富之地，再拥有如此精深的烹调之技，其间所产的菜色，可是多么令人向往。”

红天侠长长叹了口气，道：“我曾经在巴蜀住过一年，但是帮务繁忙，废寝忘食，这些鲜滋美味，可都错过了。”说完，用力咽了口口

水，不经意地看了看彭无望全心守侯的陶罐。这个陶罐中盛放的小牛头肉发出了一阵又一阵麻香诱人的气味，真可以令瞎子开眼。

彭无望接着洋洋得意地介绍自己精心烹制的菜色："我这味煲牛头，本来是万年县的乞丐用来吃偷来的牛头肉的方子。但是我下料之前，用火将嫩牛头炙去皮毛，再用沸水烫过去尽残留的牛毛。入锅用葱姜和巴蜀豆豉淡炒，再浇水煮制，熟后将牛头肉切成巴掌片，又调以紫苏、白苏、花椒、桔皮做配料，调好后一起放入陶罐中，以黄泥密封罐口，再在火上煲制，如此一番功夫，做出来的煲牛头，我保证让人吃到连神仙都不想做。"

红天侠的眼睛精光四射，呆呆地看着在火上扑腾乱响的陶罐，忽然说："师父是否也喜爱这道菜色？"

彭无望叹了口气，道："说起来真是我一生的憾事，我给师父做的煲牛头没有加花椒，豆豉，味道差了一截。虽然精烹细做，但总不如如今的煲牛头味道鲜美。"

红天侠微微一怔，长叹了一口气，道："师父若能在此，红某便是短寿十年，又有何妨？"

看着一地散落的茶杯碎片，红思雪有悟于心，面孔微红，微微侧过头去。郑绝尘长身而起，强自压抑住心头失望之极的情绪，声音微颤地说："思雪请宽心，彭兄并无大碍，如今活蹦乱跳，不知所踪。"

红思雪咳嗽了一声，道："郑公子今次舍却性命，与我同生共死，此恩此德思雪永生不忘。"

郑绝尘自嘲地一笑："思雪客气，郑某是生是死，如今看来，都无甚差别，你便是一生不忘，于我又有何用。"

红思雪听到郑绝尘如此决绝的话语，芳心一颤，不再说话。

就在这个尴尬的时刻，彭无望搀扶着红天侠跌跌撞撞地跑进门，狂喜地说："红姑娘，你醒了？"

红天侠挣扎着扑到红思雪的床边，抓住她双手，颤声道："丫头，你总算醒了，可把为父急坏了。"

看到久违的至亲的面容，红思雪热泪盈眶，用力抱住红天侠，放声哭了出来："爹爹，想死孩儿了！"

看到这对久别重逢的父女抱作一团，郑绝尘和彭无望都悄无声息地退出了房间。

“这些年来，可难为了红帮主。”彭无望笑着对郑绝尘道，“年帮帮务已经够繁重的，再加上父亲下落不明。若是我早些知道年帮之祸，也可以多为她分担一些。”

郑绝尘看着这个有生以来最让他嫉妒难耐的男人，实在想不出任何应对的话语，只好爱理不理地哼了一声。

彭无望打量着这个英俊潇洒胜自己十倍的青年，心中甚是赞赏佩服。无论如何，这个白衣少年的白马战队和他那威震天下的神弓奇技都是有目共睹的。再加上他和红思雪出生入死，看起来他似乎对自己的这个红师侄女很是中意。

“真是郎才女貌，天作之合。”彭无望越看越是开心，不知不觉笑出了声。

郑绝尘看到彭无望笑得古怪，双目一瞪，道：“兄台，为何发笑？难不成你在耻笑于我。”

彭无望连忙道：“郑兄莫要误会，彭某绝无恶意，只是发现郑兄似乎对红姑娘有意，而你们两个又是如此相配，所以为你们衷心欢喜。”

郑绝尘看了看他，忽然道：“彭兄多番为思雪出生入死，难道你对她没有……”

彭无望连忙笑道：“郑兄说的那里话，我彭无望是敬重红帮主任侠仗义，又对年帮首脑义愤难当，所以才出手相助。绝对不涉男女私情。”

郑绝尘冷笑一声，道：“如此看来，彭兄真是一个难得一见的侠客。”

彭无望丝毫没有听出郑绝尘的讥讽之意，苦笑了一下，道：“做侠客又想活得健康快乐确实不易，少一点斤两都不行。这次我险死还生，真是走运到家了。”

他又看了看郑绝尘面无表情的脸孔，忽然道：“如果郑兄对红姑娘确实有意，不如找个时间下聘，我看红帮主对你观感不恶，如此美事绝无不成之理。彭某愿意替郑兄说项。”

郑绝尘这一惊吃得非同小可，几乎下巴都要在瞬间脱臼。“彭兄，你在开玩笑吧？”

彭无望笑道：“彭某说话，少有戏言。郑兄大概不知，我和红天侠乃是一师之徒，可以说是平辈论交。为你说项，并无困难。”

郑绝尘大声道：“男女相交，贵在两情相悦，你没有问过思雪的心意，便要为她做主，未免太过鲁莽！可知世间有句话叫做：落花有意，流水无情。”

彭无望一怔，道：“你喜欢她，自然要娶她为妻，下聘乃是一表心意，思雪若是不喜欢你，当然会拒婚，又怎会鲁莽。”

郑绝尘哭笑不得，道：“如果一个男子下聘被拒，乃是天大的丑事，怎可草率而行。”

彭无望想了想，道：“合则来，不合则去，此乃天理人情，又怎会是丑事。你若是没有下聘的决心，便是爱极了她，也是假的。”

郑绝尘勃然大怒，道：“你凭一己之心，定天下男女情事，武断到了极点，实非共语之辈。”言罢飞身上马，就要策马绝尘而去。

彭无望追在他身后，大声道：“郑兄留步，我只是直话直说，并无冒犯之意。不过，你如果不下聘，怎么证明你对红姑娘的心意呀？”

郑绝尘快马加鞭，跨下玉椎马白光一闪已经飞出百步之遥。他用力摇了摇头，叹道：“这个家伙，不走快些就要被他吵死。”

第五十八章谈笑论交

“师弟，师弟！”红天侠焦灼的呼唤从红思雪的房间传来。

彭无望连忙冲进房间，连声道：“来了，来了，师兄什么事？”

红天侠道：“没什么，思雪急着和你说话，快来。”

彭无望叫住门口的店小二，让他把厨房中的煲牛头，清汤柴把鸭快快端上来，然后奔进门中。红思雪从床上坐直了身子，面露讶色地看着彭无望，又看了看红天侠，忽然问道：“爹爹，刚才你叫彭兄弟什么？”

红天侠听到这句话，仰天大笑，状极欢悦，道：“丫头，你可要恭喜爹爹了。爹爹浪迹江湖，数十寒暑，未寻到恩师消息，如今竟然让我遇到了师父近年收的关山弟子，真是邀天之喜。”

红思雪似乎感到一个晴天霹雳在自己的耳边炸开，身子猛地晃了晃，脸上的血色一下子褪得一干二净。

“丫头，丫头，你怎么了？”看到红思雪煞白的脸色，红天侠惊慌地问。

红思雪只感到天旋地转，没有说话，只是摇了摇头，半晌无言。

“红姑娘，红姑娘？”彭无望也焦急地叫了几声。

红思雪长长出了一口气，悠悠地说：“彭师叔，请叫我思雪，红姑娘这个称呼，以后不必再提。”此话说完，她用力闭上了眼睛，勉强止住了就要夺眶而出的泪水。

“哈哈哈哈！”彭无望大笑了起来，用力一拍红思雪的肩膀，道：“红帮主折煞我了。我和令尊虽然平辈相称，但这只是我和他之间的称呼。我和红帮主一见如故，平辈论交乃是当然之事。”

红天侠一怔，问道：“师弟，这样似乎不妥吧？再怎么说我们也是师兄弟，思雪叫你一声师叔乃是礼法。否则纲常混乱，与礼不合。”

彭无望笑道：“师兄，如今我才知道为什么师父叫我们不要亮出师门招牌。我们的大师兄听师父说大过我六十多岁，若是和他相认，他的儿孙辈岂不是统统要叫我彭师叔，彭师叔祖，彭爷爷，彭祖宗。哈哈，师兄，你想想，如果叫一个比自己大出几十岁的人叫我师叔祖，是个什么光景。”

红天侠头一晃，道：“如此说来，也是有礼。不过我总觉得辈分混乱，不符礼法。”

彭无望一拍红天侠的肩膀，道：“师兄，不要这么迂腐。想我们师父是何等样人，岂会固执于这些世俗礼法？他老人家遨游人海，和所有人都平辈论交，又有什么不妥？”他又看了看红思雪，笑道：“你女儿女中豪杰，任侠仗义，悲天悯人，真乃我辈中人，我和她平辈论交乃是平生快事。”

红天侠看了看自己的女儿，真是越看越是欢喜，用尽了力气抬起刚刚恢复了一点力气的胳膊，拍了拍大腿，道：“老实说，我对这个女儿也是又喜欢又佩服。她真是我的一生中最大的自豪。哼，凭我女儿的任侠情怀，就算让顾天涯和她平辈论交，也没缺了什么礼数。”

彭无望失笑了起来，道：“那我还是高攀了！惭愧，惭愧！”

红天侠自豪地一摆手，道：“无妨，无妨！”言罢两人同声大笑，豪情四溢。

看着这一老一少畅怀而笑的样子，本来心如死灰，只感到人生灰暗无光的红思雪再一次感到了欢笑和阳光。她深深看着彭无望，看着他大笑时露出的洁白牙齿，心中一阵沁怀的甜蜜。她知道自己已经无法摆脱对这个人的眷恋。因为自从和他在一起之后，自己所有的欢乐都来自于他。

彭无望笑了好一阵子，才忽然想起，问道：“红姑娘，你有什么话跟我说？”

“什么红姑娘？”红天侠不满地说，“别扭，见外。叫她思雪，听着多舒服。”

“不错，我的错。思雪，思雪。”彭无望看了看红思雪，笑道，“我以后叫你思雪，你不见怪吧？”

红思雪摇了摇头，喉头因为激动而哽咽，没有说话。

“思雪，那你有什么事急着要跟我说。”彭无望笑着说。

红思雪这才想起，缓缓地说：“那天客栈遇袭，你让我救出左大哥，我不负所托，已经请郑公子救醒了他。他身子十分虚弱，仍然在客栈中养伤，你见过他没有？”

彭无望笑了起来："我还没见过。这一昼夜都和师兄守在你周围，不敢远离。你这么一说，我也想起来了。不过，我将他托付给你，从来没有担心过，因为我信得过，你必能救他。"听到彭无望这句话，红思雪的脸上露出一丝甜蜜的笑容，心中仿佛有一阵温暖的春风吹过，一股发自内心的喜悦之情油然而生。

这时，店小二把煲牛头和彭无望重新调制过的清汤柴把鸭恭恭敬敬地端了上来。彭无望让他把这两道菜放到床边的小案上。

红天侠用力吸了吸气，道："师弟，这味道真要了人的老命。你就将就点儿，别提什么收徒的事，教我怎么做这道菜好不好。"彭无望笑而不语。

"好香！"红思雪虽然刚刚苏醒，食欲不振，但是一闻到煲牛头和清汤柴把鸭的香味，立刻感到饥肠辘辘，似乎可以将一整头牛一口咬进肚里。但是说出这句话后，她忽然感到有些惊奇，问道："彭兄，这几道菜是你做的？"

彭无望自豪地点点头。红天侠笑道："丫头，你可不知，未入江湖之前，师弟曾经是青州一带首屈一指的大厨，人称天下第一刀。"

彭无望连忙纠正："师兄，不是青州一带，而是中原一带。哈哈。"

"那我可要尝尝。"红思雪和他们一起笑了起来。

彭无望亲自将筷子递到红天侠父女手中，殷勤地说："来尝尝如何？这还是我第一次用川菜料子做这道菜。"

"好香，这里远在江南，你们从哪里弄来的熊掌？"红思雪挟起一片巴掌大小的牛头肉放到到嘴里嚼了嚼，不禁惊叫了起来，"我从来没尝过这么香甜的熊掌。"

"什么熊掌！"红天侠立起筷子，夹了一片放到嘴里，"奇怪，这分明是熊掌。师弟，这就是你的不对了，你把熊掌当成牛头来做，难怪这么香。"

彭无望奇怪地说："这分明是嫩牛头，那里又是什么熊掌了？"他说完自己也取了双筷子夹了一片，在红天侠眼前一晃，道："看，这样子一看就知道是牛肉，和熊掌可差远了。"当他将肉放到嘴里的时候，

他忽然含着一嘴的牛肉道：“太好了，师兄，这将是我平生最得意的创举。我将牛肉做出了熊掌的味道。这可是化腐朽为神奇。”

红天侠又夹起一片牛肉，仔仔细细地看了看，叹道：“真的是牛肉，师弟，我不得不写个服字，这化牛为熊的厨艺真是出神入化。我终于相信师父为什么肯收你为徒了。”

彭无望兴奋地冲出门，边跑边说：“你们父女先聊着，我要再重复一遍刚才的做法，好好记下来。”

看着他疯疯癫癫跑出门的样子，红天侠父女相视一笑，同时升起一种温馨的感觉。

第五十九章衣锦夜行

当彭无望将另一罐煲牛头端到左连山的床前时，已经是个把个时辰之后。看着左连山狼吞虎咽地连肉带汤吃了个一干二净的样子，彭无望欣慰地说："左大哥，看这个精神劲儿，想来伤势已经好了大半。"

左连山一抹嘴，笑道："彭兄弟，我已经全好了，如今吃下这么香甜的煲肉，我浑身是劲，便是老虎也打死几只。"

彭无望用力一拍他的肩膀，道："当初看到你浑身是镖，真以为你就这么过去了。现在才松了一口气。"

左连山憨厚地一笑，摆摆手，一幅无所谓的样子。

"左大哥，你什么时候入的年帮，你不是和厉大哥一起占山为王么？"彭无望问道。

"嗨，"左连山用力将陶罐放到案上，道，"最近生意难做。中原一带一片太平，我们本来一直以截隋朝官镖，和为富不仁的土豪奸官的钱镖为生。如今这种生意越来越少。后来我们三兄弟带领十八寨的兄弟出了塞外，想要截突厥，鞑靼他们的官镖。后来被一些不知身份的人物率众清剿，兄弟们死伤无数，十八寨喽罗死剩不到百人。厉大哥和吕二哥就决定回中原过些太平日子，所以散伙之后，到了青州找你。却发现你们镖局大门紧闭，不知出了什么事故。他们就在青州泰安找了房子住下。可是我闲不住，总想四处闯荡，接着遇到年帮人物，禁不住他们的说项，加入了年帮。后来就被派到洞庭湖说要对付一个棘手人物。谁想到碰到了你。"

彭无望恍然大悟，道："左大哥，幸好有你示警，否则我们早就被毒死了。"

左连山笑道："彭兄弟客气，那回我们用万人迷都没有把你毒翻，这回的毒药又怎么会难倒你。我只是一时口快。"

彭无望一拍他的肩膀，道："大家一同出生入死，今后就是兄弟。左大哥，到我们青州飞虎镖局来做镖师吧。如今四海升平，做不成强盗了。但是大唐镖队通行四海，生意络绎不绝，绝对饿不死人。咱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一起过些逍遥日子。"

左连山大喜，道："我正有此意。我可否将厉大哥他们一起叫来。"

彭无望笑道："当然可以。不过厉大哥身份尊贵，不知道他乐不乐意屈尊相就。"

左连山笑道："什么身份。我们都是占山为王的贼。如今有个安乐身份，能够人前显贵，那里还有这许多计较。"

"那就好了！"彭无望一拍手，"从今以后，我们一起行镖天下。"

"禀告大帅，青州彭无望公子最近曾经在洞庭湖滨玉滨客栈投宿过。"李靖麾下左营第一斥侯诸葛常单膝跪地，飞快地报告彭无望的行踪。

"快！"轻装简从的李靖元帅率领几个随从，按照诸葛常的指引，飞骑向洞庭湖滨奔去。

一个时辰的路程，被他们轻骑快马，半个时辰内走完。当玉滨客栈醒目的迎客幡映入眼帘的时候，李靖的眼中感到一阵火辣辣的潮湿。那是一种几十年来从未有过的感觉。仿佛是一个清纯无暇的小孩子马上就要得到多年未见的至亲消息时那一种急切和欢喜。

他的神思仿佛又回到了初见师父的时候。那个时候，自己尚是一个青葱而纯洁的少年，每日憧憬的都是江湖跃马的兴奋和豪迈。而师父，将自己带到了杨玄感和张须陀率领的大隋官兵激烈交战的战场。

十数万人马舍死忘生地拼命厮杀，杨玄感的起义军一股又一股地被张须陀率领的大军扑杀消灭，死尸在战场中越积越多，鲜血宛如河流般在大地上纵横流淌。

师父将他带到了一座山丘之后，俯瞰那宛如修罗地狱的杀场。他浑身的热血都被着杀伐征战的场面刺激的沸腾了起来。

"李靖，你可知道张须陀是个什么人？"师父问道。

"他是好人。听人们说，他曾经为河南的老百姓做过很多好事，大家都夸他是个清官。"李靖说。

师父笑了笑，又问："那你可知道杨玄感这个人如何？"

李靖想了很久，说："他也不坏。听人们说老百姓被隋朝官兵逼到没活路了，就和他一起造了反，拼一个好日子过。"

师父点了点头，接着问："你知道为什么这两个人，一个是好人，另一个也不坏，却要互相厮杀，不死不休？"

李靖这回想的时间更长了，很久以后，才支支吾吾地说："张须陀忠心于隋朝，但是杨玄感却要毁灭隋朝。所以他们势不两立。"

师父长笑一声，道："不错，忠孝二字，最是令人费解。常让人不理是非，不问青红皂白。仿佛只要遵循了忠孝二字，自己就可以放心地名流后世。"

师父忽然神目如电地盯住李靖，道："李靖，记住，大丈夫生于天地之间，只问义之所在，什么忠孝礼法，什么三纲五常，在乱世之中都是连篇蠢话。"

李靖崇拜地看着师父临风而立的身形，怔怔地说不出话来。

"哈哈哈！"师父仰天长笑，道，"大丈夫生逢乱世，应该拨乱反正，荡平世间烟尘，此乃最展风流的大好良机。李靖，你可愿意随我习练为乱世而生的功夫，为天下苍生拼一个太平人间。那千千万万老百姓的热血，已经流得太多。"

李靖浑身热血沸腾，单膝跪地，热切地说："徒儿愿意追随师父，削平天下，造福苍生。"

师父深深地看着他，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轻声叹道："孩子，削平天下的路，你要一个人走。为师只能教你三年的功夫。三年以后，你学艺有成，下山去找一个叫宋烈的人。那是你的师兄，他会给你一切最需要的帮助。"

迎着师父炙烈的目光，李靖暗暗下了成为绝代名将的决心，一生不悔。

和师父在在庐山上学艺的三年，是李靖一生中最开心快乐的时光，也是他一生中对未来最憧憬的光辉岁月。自从出山之后，几十年戎马生涯，无数令自己名扬天下的著名战役，金马玉堂的显赫生活，仍然无法淡化回忆里庐山烟雨之中随师父习武练剑的快乐日子。

他一生中最大的期望，就是一身戎装，站在师父的面前，一脸欢喜地对师父说："徒儿已经削平天下啦！"一定要像小孩子一样对师父这么说，哪怕再也找不到少年时代的那种情怀。他希望师父能够像刚刚收他为徒的时候一样轻轻拍着他的肩膀，对他点点头，以此作为赞

许。那是一种即使将世间所有词藻华丽的赞扬都摆在眼前，放在耳边都无法取代的一种荣誉。

看着玉滨客栈的迎客幡，李靖感到了一种马上就要回家了的感觉。

“元帅，我去打探一番。”诸葛常恭声道。

“不，我亲自去。”李靖飞身下马，快步走进客栈。

客栈掌柜连忙迎了上来，满脸堆笑地说：“客官，可是要投栈。”

“不，找人！”李靖急切地问，“可有一个彭姓客官来过？”

客栈掌柜恍然大悟，道：“客官，你也来找彭无望公子？”

李靖一愣，道：“很多人找他么？”

“嗨，”客栈掌柜叹了口气，道，“当初真看不出彭公子是个这么了不起的英雄好汉。洞庭湖一带所有的渔家这些天成群结队地到这里来找他，说要感谢他的大恩大德，送来的礼物堆满了整个跨院，连柴房都放满了。可是那个彭公子硬是不要。”

“他在哪里，我不是来报恩的，只是问他一些事情。”李靖热切地说。

“真是对不住，客官，”客栈掌柜叹道，“彭公子为了躲避洞庭湖渔家的拜访，已经走了，和他一起走的还有很多汉子和一对父女。这些人换了装束，改扮成普通客商的样子连夜走了，也不知去了哪里。我也没法挽留。”

李靖满心的期望顿时化为一片泡影，他怔怔地站在客栈当中，半晌说不出话来，脑中一片乱麻。

“客官，客官。”掌柜诧异的声音悠悠传来。

李靖费了很大的力气才回过神来，道：“他有什么话留下？”

掌柜想了想，说：“他让我告诉洞庭湖的渔家不要建什么往生祠。”

李靖茫然点了点头，道：“往生祠是么？”

当李靖走出客栈的时候，他只对手下们说了一句话：“跟我去找彭无望的往生祠。”

在他的心中，能够看到师弟的往生祠，就仿佛看到了师父。因为齐笑云的弟子，应该有他的三分气质：那就是天下少见的英雄好汉的风范。

注：人道是，富贵不还乡，犹衣锦夜行。李靖虽风光无限，但是未见齐笑云的面，总不算衣锦还乡。所以此章题目为衣锦夜行，以喻李将军平生之憾。

第六十章来世可追

在一片绵密的树林之中，张放小心地躲在一棵枝丫横天的大树深处，紧张地看着七个漆黑的身影从自己的脚下掠过。那七个人都是江湖上闻名丧胆的使剑名家，不知是出于什么原因，他们都相继加入了恶名昭著的青凤堂，成为堂内的金牌杀手。张放因为自是江湖上最出色的风媒的缘故，交游广阔，认出了其中的几个人。他们竟然是江南霹雳堂雷氏家族和川陕一带以牧马之术闻名天下的司徒世家的族内子弟。为什么他们竟会加入青凤堂?

张放已经来不及考虑这些问题，现在他最关心的，是早早潜回江都城中的仁义堂，向正在策划清剿青凤堂的诸路高手报信。他已经知道，青凤堂的总舵在洞庭湖君山岛。而现在，他正在被青凤堂的七大金牌杀手联手追杀，情况危急到了极点。

“不对！他们为什么这么不小心，这棵树比别的树高大的多，可供藏身之处数之不尽，为什么他们看也不看就直接走了？”张放的脑子之中，这个念头电光火石般一闪，他立刻耸身一跃，身子轻灵如燕地纵到距离这棵大树不到两丈的一棵柳树之上。就在他刚刚站稳身形，将自己隐藏在柳枝间之时，七道厉电般的剑光从七个不同角度，划空而过，同时击中两丈外的大树，剑气纵横之间，整棵树的枝叶纷纷飞落，成了一棵秃顶怪树。

“居然没有！”领头的一个中年黑衣剑客沉声道。

“司徒兄，你看如何？”另一个有着夜枭般凄厉嗓音的枯瘦剑客问道。

“此人想来已经走远。他偷窥到君山岛上的一切，一定会在第一时间赶回江都城。此地距离江都不下两百里，只有乘船最快。我们立刻赶去渡口查问，再飞鸽传书给厉阳的分舵，让他们派快艇追截，想来那人插翅也难飞。”那个姓司徒的中年剑客沉声道。

“不失为好办法！”枯瘦剑客点头应道。

这七个人同时一吐气，宛如融化在黑夜中一般消失了。

张放看到这七个人走远，长长舒了口气，暗自庆幸。他将一张白色宣纸摊开在手掌上，用炭笔小心翼翼地写下君山岛这四个字，心中

一阵喜悦："将这个宝贵消息送到江都，我就将成为天下首屈一指的风媒，不但酬金可观，而且声名鹊起，从此行走江湖之上，无论谁看到我，都要称我一声张大侠。因为，嘿嘿，天下最大的杀手集团就是破败在我的手中。"张放得意地笑了一声，将纸条小心地贴身收藏。就在这时，一阵寒气从他的背后传来。

"不好！"张放急运轻功，电矢般飞跃下树。两道毒蛇般的剑光紧紧地追蹑着他的身形交剪而来。

"好小子，就知道你在这里。"那黑衣中年剑客冷笑着说。枯瘦剑客狞笑一声，一抖手又是七道剑光披散而下。张放一个躲闪不及，后背中了一剑，鲜血乍现。

"救命！"张放知道形迹已露，放声大叫，同时奋足平生之力，加速飞奔。五道雪亮的剑光出现在他的身边，张放根本看不清来剑的走向，只好身子一弓，拚着连挨五剑，浑身是血地冲出重围，向着树林之外飞掠而去。

"哪里走！"七个青凤堂金牌杀手拔足追去。然而张放之所以身为天下有数的风媒，正因为他的一身惊人的轻身功夫。论起拔足飞奔的本事，能够比得上他的根本没有几人。要不然，那七个金牌好手出剑何等准确，又怎会让他连中六剑而不死。

但是如今的张放身子带着六处剑伤，鲜血长流，严重的失血让他的轻身功夫只剩下了七成的功力。才奔出不到五里，刚刚迈出树林，就已经被中年黑衣剑客追了个头尾相连。

"着！"中年剑客厉啸一声，长剑一抖，一溜烟花般的剑光斜斜掠起，闪电般穿过张放的咽喉。张放虽然勉力闪了一下身子，但终究没有逃过这追魂一剑。

张放感到喉头一咸，接着他似乎听到隐隐约约的风吹竹筒的哨音。他的视线渐渐模糊了起来，只看到标枪般的鲜血从自己的咽喉喷射而出。他浑身无力地跪在地上，艰难地用右手扶住地面，而左手则伸入怀中，紧紧握住刚刚写成的那个关系着江湖中万千性命的纸条。

"喂，你们干什么？"一个清朗豪迈的声音忽然传来。所有人的动作都被这一声问话冻结了。

此人腰上配着一柄无鞘的秋水长刀，手里握着一柄鸳鸯短刀，刀头上插着一块烤得芳香四溢的兔肉，正是彭无望。

原来，彭无望一行人等被洞庭湖渔家撩扰得实在厌烦，就悄无声息地离开了巴陵郡，沿着长江策马而行，沿途不住客栈，只选荒郊野外之处安营扎寨，享受那从林野趣。彭无望完成了年帮的大事，又救回了自己的师兄红天侠，兑现了自己的承诺，心情轻松无比，正好趁着这个机会放松玩耍，恢复了两年前的少年心态。红氏父女久别重逢，已经欢喜无限，再加上横亘在心头二十年之久的年帮情结已经化解，更是轻松，沿途观风赏景，其乐融融。而红思雪心中眷恋至深的人儿就在自己的左近有说有笑，更是芳心喜悦，只觉得每一处的景致都美妙无比，只希望这条路永远走不到尽头。郑绝尘手下的白衣汉子，虽然主子跑了，但是仍然严守着主人的号令，守护在红思雪父女身边，保卫他们的周全。

这一日，他们正好宿营在这片树林之中，架起七八堆篝火，烧烤着自己猎获的各种野味。彭无望大展身手，将每一种野味配上亲自寻得的各式芳香药草和随身携带的油盐酱料熏烤，只将众人馋得昏天黑地。只可怜了林中的百兽，碰上了这些食欲大增的江湖人物，自是死伤无数。就在众人吃到兴头上的时候，突然传来一声凄惨的求救声。

彭无望立刻朝着响声起处飞奔而去，连手中的烤肉都没有放下。红思雪和十几名白衣汉子则随后而至。

看到张放喉咙喷血地倒在地上，彭无望知道自己来晚了一步，不禁一阵难过，他定神看了看面前的七个黑衣人，突然道：“你们是青凤堂的？”

枯瘦剑客狞恶地一咧嘴，笑道：“好小子，知道是我们就别想走了。”

彭无望怒道：“好，我正要找你们青凤堂的晦气，想不到你们送上门来，今天让你们有来无回。”

“小子，好大口气！”一个瘦高的长腿黑衣客怒喝一声，四尺八寸长的长剑卷起一片烂银色的光幕罩向彭无望周身七处大穴。

彭无望一看他的出手心中一惊，原来这个黑衣人剑术精湛，比起自己以前遇到的降龙伏虎诸舵的刺客要强上数倍。要想要干净利落地战败他，起码需要数十招繁复的缠斗。他斜眼看了看躺在地上的张

放。他还没有死，在地上痛苦地挣扎着，眼睛恳求地看着他，似乎有很多话要对他说。彭无望有悟于心，转眼有了定计。

说时迟，那时快，长腿黑衣客的长剑已经到了彭无望的锁骨。彭无望猛地一闪身，长剑刺破了他的肩头，鲜血迸现。

“原来不过是如此！”长腿黑衣客心中一宽，暗想，“我还以为是什么扎手的人物。”他收回长剑，手腕一抖，反手一剑径取彭无望的咽喉。这一剑姿势潇洒简洁，乃是不可多得的剑法杰作。但是他犯下了一个轻敌的致命错误，以为彭无望只是个武功普通的江湖客，没有收敛出剑时肋下的破绽。

在彭无望的无双法眼中，长腿黑衣客剑法中的破绽简直宛如门户大开的金库，所有金银珠宝都可以予取予求。他咧嘴一笑，左手探入腰际，抖手撤出秋水长刀，沿着长腿黑衣客的剑式，一刀撩向他的肋部。

长腿黑衣客眼看到自己剑式上的破绽被敌手抓了个正着，不禁惊慌地尖叫了起来，完全无法及时应变。只看到雪亮如烈日般的刀光干净利落地切断了自己的握剑左手，然后掠过自己的咽喉，一彪鲜血狂喷而出，漫天撒落。长腿黑衣客浑身的力气仿佛都被这一刀抽干抽净，宛如一个被扎破的沙袋，烂泥般摊在地上。彭无望应付群战的经验可以说是当世少有，时机的拿捏更是到了化境。他趁这这名黑衣人将倒未倒，众黑衣人目瞪口呆的刹那，一口咬住鸳鸯刀上的烤肉，右手一抖，离手刀法宛如惊虹霹雳，喷薄而出。离那中刀倒地的黑衣人最近的是一个身材矮胖的黑衣剑客。彭无望的离手刀法就是针对他而来，雪亮的鸳鸯刀在擒龙真气的牵引下绕过长腿客颓然而落的尸体，电光火石般来到矮胖剑客的面门。

矮胖剑客手中的四尺双剑仓促间来不及出手抵挡，离手刀传身而过，绕了一个优美的弧线，又来到了中年黑衣剑客的脖颈。

这种翩若惊鸿的神奇刀法一刹那间震慑了所有的黑衣客，包括隐为首领的中年剑客。目眩神夺的瞬间他展示出了深厚的功力和应变的急智。剑交左手，斜背臂后，倒踩七星步，迎臂一挡，“当”地一声巨响，离手刀被他硬生生克了出去。就在他暗自庆幸的时候，彭无望将秋水长刀插在地上，左手一探，第二把鸳鸯刀落在手中，只一眨眼，雪亮的刀光已经近在咫尺。

中年剑客虽惊不乱，向后飞跃了一步，左手剑划了个之字，稳守住中三路，右手疾探，竟然想要赤手抓住凌空而至的鸳鸯刀。而出乎所有人意料的，他竟然成功地将彭无望的离手刀抓到了手中。虽然他的性格深沉稳重，但是此刻敌人最出奇的绝技已经被自己赤手击破，显然已经后继无力，这正是反攻的千载良机。他心中不由得一喜，长剑一挺，就要夹风带雨地向手无寸铁的彭无望狂攻而上。

突然，他发现周围的同僚都在用震惊恐惧地目光盯视着自己。

“怎么了？”他低头一看，一柄亮如秋泓的长刀端端正正地插在自己的小腹。一阵剧烈的绞痛骤然传来。

原来彭无望故意一撤加诸在鸳鸯刀上的擒龙真气，失去凭借的离手刀当然很容易地被中年剑客抓在手中。就是趁着他一疏神的瞬间，彭无望飞腿踢在插于地上的秋水长刀的刀背处。秋水长刀打着旋，雷电般轰在中年剑客的小腹之上，取了他的性命。

中年剑客颓然伏倒在地，不停地痉挛着。他看到同样在地上挣扎的张放向他投来一丝快意的目光，心中一紧，惨呼一声，吐血而亡。

彭无望双手一伸，两股擒龙真气吸管般喷射而出，鸳鸯双刀同时一震，飞到半空，宛如长了眼睛一般回到他的手中。

彭无望在不到十息之内接连杀死青凤堂威震江湖的三名金牌杀手，威风煞气一时无两，顿时镇住了想要联手攻敌的四名杀手。

“这是离手刀？你是彭无望？”枯瘦剑客突然说。

彭无望咧嘴一笑，将叼在嘴上的烤肉插回刀上，道：“不错，你倒识货。”

“没可能的，你已经被宁长老一剑穿心，怎可又活过来的。”枯瘦剑客颤声道。

“嘿，彭某命硬，且死不了呢。”彭无望冷笑道。他看了看几乎要缩在一团的四名杀手，又道：“今日且不杀你们，让你们带个话给青凤堂主。彭某但还有一条命在，迟早要来领教他的高明。”

那四个黑衣杀手唯唯称是，暗自庆幸有条生路可走。

看着那四个人渐渐后退，彭无望又道：“对了，替我好好问候卢在远和宁射月，就说我惦记他们得紧，日思月想，只盼和他们再聚一场。”说完，仰天打了个哈哈，不再理他们。

这四个杀手完全被彭无望无敌的气势震慑，根本没有回话的勇气，只是展开身法，飞快地逃离这片让他们晚晚噩梦的恐怖森林。他们的心中也暗暗替卢在远和宁射月捏着一把冷汗，被这么一个恐怖之极的敌手日思夜想的滋味，绝不是那么容易消受的。

看到那四个杀手消失在丛林之外，彭无望连忙赶到张放的身边。令人惊讶的是，张放的剑伤在咽喉之上，贯颈而过，本来早该毙命，而他竟然仍坚持着不肯闭目就死。看着他不住痉挛的面容，彭无望一阵感佩，沉声道："兄弟，有什么未了心愿么？"

张放已经说不出话来了，他颤抖地伸出左手，将一张汗津津的纸条交到彭无望的手上。彭无望紧紧攥住纸条，道："好，还有什么？"张放虚弱地笑了笑，用尽力气举起右手，指了指自己，张嘴比划着口型，想要说些什么。

彭无望用心地盯着他的口型，费力地猜测着："你想说，我……叫……张……放，你叫张放，是么？"

张放的脸上露出灿烂的笑容，用力点了点头，一双失神的眼中，目光渐渐涣散。威震江湖的显赫名号，鲜衣怒马的不羁岁月，白衣配剑的潇洒风流，煮酒欢歌的开心日子，就留待来世吧。张放的眼睛渐渐被一阵水雾模糊，渐渐黯淡，一滴清凉的泪水从他的眼中缓缓滑下。

第六十一章瓜洲夜渡

红思雪和十数名白衣汉子赶到的时候，彭无望正将张放端端正正地平放在地上，用手轻轻捂住他那双死不瞑目的眼睛，用手掌上的温热令他僵硬的眼帘缓缓垂下。

一个白衣汉子好奇地问道："彭兄，这位兄弟是什么来路。"

彭无望茫然摇了摇头，道："我也不知道，只知道他叫张放，刚才被青凤堂追杀。"

"啊，"红思雪看到彭无望肩头长流的鲜血惊道，"你受伤了？"

彭无望不经意地看了看自己的肩膀，心中仍然对张放的离世不能释怀，只惨笑了一声："虽然豁出受伤来搏杀，也没有救到这位兄弟。"他看了看红思雪满脸关切的神情，忙道："不碍事的，皮肉之伤而已。"红思雪的脸色微显红色，她一把将彭无望拉到身边，席地而坐，将金创药取了出来，用力撒到彭无望的伤口上。因为用力过猛，彭无望萃不及防，疼得叫了一声。

"哎呀，思雪，轻一点。"彭无望颤声道。

"知道痛了么？"红思雪胀红着脸，低着头小声说，"为了个不相识的人这么出力，你一辈子能有几条命搏？"

"思雪，你怎么了？行侠仗义，我辈当仁不让。你怎么为这种事生气？这不象你呀？"彭无望莫名其妙地说。

"你……"红思雪的脸色更红了，幸好夜色很深，看不真切，"难道行侠仗义，可以过一辈子么？"

"哈哈！"彭无望笑了起来，"我们行走江湖，过的是刀头舔血的日子，今日不知明日事，过一天，便是一天的痛快。什么时候想过一辈子这么长远？"

红思雪说不出话来，只是猛地撕下内襟的白纱，狠狠地将彭无望的伤口包扎了起来。彭无望咬牙忍住痛，偷眼看了看她，忽然道："思雪，你可别生气。今天晚上看你，特别象个女人。"

红思雪心中一甜，对彭无望奋不顾身的懊恼，转眼化为无形，手下也放轻柔了起来。白衣汉子们互相望了一眼，不禁开始为自己主子的幸福摇头悲叹。

“启禀堂主，罗长老求见。”一个青凤堂在君山岛秘密训练的死士来到青凤堂主的书桌前，伏地禀报。青凤堂主一双藏在青巾之后的双眼露出一丝感怀的光芒。

“让他进来，你们统统下去。”本来聚集在书案周围的青凤堂精英统统退出了房间。

身材高大魁梧的罗一啸，昂首阔步地来到青凤堂主面前，沉声道：“堂主。”

“罗兄弟，不必客气。”青凤堂主的口气中露出少有的和蔼。

罗一啸显然有些受宠若惊，呆呆地站在桌前，不知道接下来说些什么。良久，他才朗声道：“堂主可要找人使用。”

青凤堂主半晌无言，凝视了他良久，忽然道：“罗兄弟，还记得你是怎么入的青凤堂的？”

罗一啸虎目中露出沉痛悲哀的神色，沉吟良久，才苦涩地开口道：“因为我的两个儿子被隋军屠狗般残杀，而我的妻子被他们逼奸不遂，活活打死。我家中百余口尽数横死。我只感到天地不仁，世间万物无不可杀。投入青凤堂，乃为一泄平生之愤。幸得堂主收留，让我一畅心怀。”

青凤堂主缓缓点头，道：“你是为了杀人泄愤。而卢在远则是为了他日一统家传的黑道门户，训练自己的班底。宁射月则是为了杀人取乐。而差博杀人，只是为了赚钱。你们投入青凤堂各有所图，但是还算齐心合力。虽然我组织的青凤堂门户松散，但是大家尽心维持，倒也威风了几十年。”

罗一啸用力一拱手，道：“堂主雄才大略，非我辈所及。青凤堂能有今日，全是堂主一人之功。”

青凤堂主虚弱地笑了笑，道：“是么？罗兄弟，你过奖了。”

罗一啸肃然道：“罗某一生不屑虚言，所说之话皆来自肺腑。青凤堂众性情多为自私残暴，更兼有无胆之辈，若非堂主尽心竭力，苦苦支持，我们这些靠人头吃饭的亡命之徒如何苟活到现在。”

青凤堂主苦笑了一声，道：“这算什么雄才大略。我若真有雄才，怎会让这些无胆匪类加入青凤堂。我便知有一人，雄才大略，心机手

段，聪明才智无不胜我十倍。如果她来掌管青凤堂，天下众生不知能剩几何。”

罗一啸虽然刚直，但是也非无脑之辈，他察言观色，若有所悟，道：“堂主，你可是为了江都仁义堂策划绞灭青凤堂一事烦恼？”

青凤堂主冷然道：“这些江湖鼠辈，整日叫嚣生事，还不放在我的眼里。”

罗一啸低下头，不再说话。

“罗兄弟，你走吧。”青凤堂主忽然道。

罗一啸如闻晴空霹雳，大吃一惊，道：“堂主，你叫我走？”

“不错，”青凤堂主道，“你不是要和青州彭无望比试刀法么，去找他吧。”

“彭无望？”罗一啸诧异地说，“他不是被宁射月一剑刺死了么？”

“想来他的心脏生的与众不同，”青凤堂主若有所思地说，“最近司徒晓，蒙段几个金牌好手去追杀到君山岛上窥探的一个风媒，被那小子截了下来。一场厮杀，司徒晓和另外两个金牌高手统统毙命。其他人血战突围。什么血战突围，呸，想来是彭无望不愿恋战，放他们走的。他要他们带话给我，说是迟早要和我一较高下。”

“好狂妄的小子！”罗一啸怒道，“我这就去把他宰了。”

“量力而为吧。”青凤堂主不经意地说，“无论杀不杀得了他，你都不必回来了。”

“堂主！”罗一啸惊道，“你难道？”

“不错，挡过这次围剿，我就解散青凤堂。”青凤堂主的语音中透出一股疲倦。

“堂主！你？”罗一啸不知说什么才好。

“罗兄弟不必烦扰，我只是厌倦了江湖争斗，想要一个人静一静。我的手下之中，只有你还是个人物，所以我只告诉你一人。”青凤堂主淡淡地说。“离开青凤堂后，你愿意再接着做杀手也好，愿意改邪归正也好，都由得你。”

“堂主，罗某愿意誓死追随左右。”罗一啸单膝跪地，奋然道。

“哼，我说的话，你敢不听？”青凤堂主语气中透出一阵森寒。

“这……”罗一啸犹豫着说不出话来。

“我要你走，你敢不走么？”青凤堂主的话语中流露出决绝的意味。

罗一啸虎目含泪，沉吟了良久，双膝跪倒在地，重重地向青凤堂主磕了三个响头，一声不响地站起身，转头离去。

看到罗一啸落寞的背影消失在书房门口，青凤堂主猛然伏下身，张嘴呕吐出一股青黄色的污水。她艰难地支撑着身子站起来，来到窗口，看着洞庭湖烟波浩淼的美景，和湖上赤红如血的落日，喃喃地说：“就要结束了？天涯，我走之后，你难道不会寂寞么？”

“前面就是瓜洲了？”坐船顺江而下的彭无望，稳稳地立在船头之上，遥望着远方点点的渔火，兴奋地问。

“那就是瓜洲，到了瓜洲，从渡口上岸，再行得半日，便是江都。”摇船的老船夫笑盈盈地说。

“好，听说江都繁华，不亚于长安洛阳，今日有幸得见，真是高兴。”彭无望语带激动。

“江都再美，不过是一处所在，你何时想来，来便是了。为何这等高兴？”红思雪笑着问道。

“思雪你可不知，那日我林中救援未及的汉子，临死之时，一脸渴望，仿佛满心希冀未能如愿。那种感觉确让人肝肠寸断。回想我彭无望自入江湖以来，数次险死还生，能够得保性命，实在万分侥幸。若有一日，便如那位兄弟一样命断黄泉，世间美景便都错过了。现在趁着大好性命，乘船游于长江之上，有幸亲临荣华甲于天下的江都，真是何其幸运了。”彭无望言罢大笑了起来。

“胡说胡说。”红思雪俏脸一寒，“大好男儿，怎能妄言生死，太不吉利。”

“思雪又生什么气？”彭无望失笑了起来，“咱们行走江湖，百无禁忌，有什么话是说不得的。你平时漠视生死的豪侠气概，如今都到哪里去了，哈哈。”

“你！”红思雪脸色变得煞白，突然一跺脚，道，“罢了罢了，哪一日你真把自己咒死了，做鬼末要来找我。”

就在她一跺脚的时候，他们所乘的轻舟微微一歪，所有人都倾到了一侧。红思雪向右跨了一步，一脚踏空，便要掉入水中。彭无望手疾眼快，右手疾伸，捞住红思雪的纤腰，一把把她捞回船上。红思雪被他粗壮的臂膀搂住，一阵强烈的男人气息传来，她的秀脸一阵火红，芳心不争气地剧烈跳动了几下。闻到红思雪沁脾的体香，彭无望虽对男女之事一知半解，也是心头一动，古铜的脸上一阵燥热。

当两个人身子骤然分开的时候，很长一段时间，彼此都没有说话。良久，彭无望干咳了一声，道："事出突然，彭某冒犯了。"

"彭兄客气，是思雪不小心。"红思雪微微发颤地说。

彭无望如释重负，长长舒了口气，道："瓜洲景色如此优美，彭某本想邀请思雪终宵赏景，如今在言语上多番冒犯，想来思雪也不会再陪我这个粗人胡闹了。"

红思雪眼中闪过动人的喜色，小声道："我岂是如此小气之人。彭兄多心了。不过，没想到彭兄竟然有如此不俗的雅兴。"

彭无望的眼中露出缅怀的神色："想当年，每逢春花秋月，二哥都会邀我们兄弟几个喝酒赏花看月。刚开始的时候，每逢此时我都昏昏欲睡。后来才约略知道风雅为何物。如今二哥已逝，彭某终于明白世事无常，凡事不能尽如人愿。赏景之时，必为二哥多看一会儿。若二哥死后有灵，看到今日之我，多少也该有些安慰吧。"

看着沿江如云如雾的花树，听着彭无望略带伤感的话语，红思雪一阵心醉，长长吐了口气，柔声道："如今年关已过，正是春回大地的良辰。你我若能在轻舟上通宵赏景，令兄在天有灵，看到这个景象，定会心怀大畅。"

彭无望重新兴奋了起来，道："甚好。赏景岂可无酒肉，我立刻去准备一番。"

"你不是不能饮酒么？"红思雪好奇地问。

"我虽然不堪久饮，但是浅酌尚可。如今能和思雪共饮，乃是赏心悦事，岂能推杯不饮，如此煞风景。"彭无望笑道。言罢转身回到船舱。

彭无望一行人等本来想租一艘大船沿江而下，但是搜索全身，银根短缺，所以只好租了一艘小船，让彭无望和红氏父女乘坐，其他白

马堡众人沿江策马而行。而红天侠每日运功打通血脉，用易筋经接回折断了的筋络，非常耗神，往往打坐三个时辰后，就倒头大睡，敲锣打鼓都吵不醒他，直到第二天正午。所以，大部分时间，都是彭红二人独自相处。

现下，船近瓜洲，红天侠倒在船舱之中，打着震天的呼噜，只剩下彭红二人无心睡眠，困于晚风之中。彭无望遂有饮酒赏景的精彩提议。

片刻之后，彭无望已经让船家将碳炉和酒具端了上来，而自己携带的自制熏肉也切了两大盘一同摆在船舱外侧的几案上。老船家看了看这一对奇异的男女，笑道："两位想要饮酒赏景么？"红思雪的脸莫名其妙地一红，没有答话。

彭无望笑道："老人家，咱们闲坐无聊，饮酒赏景为乐，你要不要也来点儿？"

老船家笑了笑："我年纪大了，受不了这些酒肉的折腾，只爱吃些青菜豆腐，客官还是自便吧。对了，若你们想要离岸近一些以便赏景，就跟我说，有求必应。"

彭无望拱手道："多谢了。"

此时的天色已经是二更时分，天风轻送，带来早春的料峭寒意，也带走了天上最后几朵迟迟不去的淡淡浮云。长江两旁的春树已经春花胜放，丛丛花树，高低掩映，宛若朝霞中的云朵，朦胧神秘，又如清晨的薄雾。江水流动无声，浪花轻拍河岸，声如胡笳响板，未见其嘈杂，反而衬出一丝宁谧。一盏皎洁明月缓缓升入苍穹，淡如秋水，白如秋霜的月光悠然洒下，将江畔的一切，都笼上了一层银纱。

彭无望小心翼翼地为红思雪和自己都斟上一杯已经温热了的水酒。酒入杯盏中，发出哗啦一声微响。红思雪一惊，从对江畔景物的深深注视中回过神来，出神地看了一眼他。

"今夜真是安静得紧。"彭无望笑了笑说。两个人举杯相邀，同时饮下水酒，一股暖意传来，似乎连早春的晚风也变得轻柔如少女的素手抚身而过。

"今夜不但月明如镜，而且晚风也轻柔如丝，那江畔的花树，更是美得出奇。"红思雪微叹了一声，深有感触地说。

“确实美得不像是真的。”彭无望一阵感慨，不由得长长叹了一口气。

“想起你的二哥？”红思雪好奇地问。

“你怎会知道的。”彭无望一惊，不由自主地抓住红思雪正要去取酒的素手。

红思雪脸色一红，小声道：“你多次提起你二哥酷爱赏景，见你长叹，自然知你心事。”

彭无望笑道：“知我者，思雪也。我想起了二哥，也想起了大哥。二哥经纶满腹，大哥壮志满腔，他们赏景之时，见解颇为不同。记得修葺彭门庭院的时候，二哥想要修建小桥流水的江南风景，而大哥却要将庭院腾空，铺上青石板，建一个空旷院落，角落里排上几面战鼓。”

红思雪点了点头，微笑着说：“看来你二哥喜欢山清水秀的景致，你大哥却中意大漠孤烟的沙场。”

彭无望击掌而笑：“思雪真是聪颖，确实如此。你如此伶俐，若能够与我大哥二哥相见，他们必定欢喜。”说完，神色忽然一黯，道：“可惜，大哥二哥含冤而死，你是见不到了。”

红思雪微微一笑，暗道：“见他们又做什么，我只要见到你，便就好了。”这些少女心思，她虽然女中巾帼，却也说不出口，只是轻轻从彭无望手中抽出手去，为两个人再次斟满美酒。

“多谢。”彭无望举杯一饮而尽，长长舒了一口气，叹道，“那日我学艺归来，只和大哥二哥相聚了一天，便行镖长安而去。当时以为以后相聚时日良多，不必急于一时。谁知道，这一去便成永诀，世事无常，莫过于此。”言罢不尽唏嘘。

“去者去矣，叹息也是无益，不如想想以后如何才能够不辜负令兄的希冀。”红思雪朗声道。

“思雪言之有理，今夜大概是月光太美，让我胡思乱想。”彭无望失笑道，“这一想便让我想起了很多本来不愿再提的事。”

“那就说吧，”红思雪沉思着说，“烦恼长留心中，便会郁结成疾，不如放怀一言，求一个畅快。”

“思雪此言甚是合我心意。”彭无望欣然道，“我彭无望一生行事，最爱痛快，很多事装不下肚，必要说出才好。只怕思雪听得烦闷。”

红思雪轻轻摇了摇头，莞尔道：“我怎会烦闷，如此通宵长夜，你若不说话，便要听爹爹的如雷呼声，更让人闷煞。”

“甚好。”彭无望为红思雪斟了一杯酒，道，“我便说了。其实，最开始的时候，我听说二哥为了智仙子方梦菁而被连番诬陷，竟然含冤而终，心中曾经责怪过二哥，为什么为了个女子神魂颠倒，平时的聪颖机智竟用不到一成，生生被金氏一家害死。”

“噢？”红思雪颇为惊讶，“你对彭二公子曾经有过埋怨？”

“我知道不对，所以从来没有和人提过，一直藏在心里。”彭无望苦笑了一声，“不过，在洞庭湖畔我遇到一个女子，令我一下子明白了二哥当时的心情。情之一物，根本无法理喻，任你如何英武，都会心中大乱，不知自处。”

红思雪脸上一热，芳心惊喜交集：原来他心里也是这么想的。看不出他平时豪爽开朗，却把心事藏得这么好，令我今日才知。

“男欢女爱，乃是自然不过的事，心中慌乱，正是因为爱之深切，不但不该责怪，反而应该称赞。天下女子哪个不喜欢痴情汉。”红思雪红着脸，心慌意乱地小声说，完全没有发现自己已经言不及义。

“确实如此。当我一见那女子的面容，便有一种奇怪的感觉。仿佛一生的幸福便在她的唇齿之间。她以轻纱蒙面，恰好一阵清风吹过，卷起了面纱，让我看到了她那绝世难寻的美貌。我这一生，虽也见过几许女子，但是她的容颜是唯一能让我豁然明了男女情爱之事的。我当时如遭雷击，知道此生若不能娶她为妻，实为深憾。”彭无望一口气说完，转过脸来，却看到红思雪一张秀脸已经变得煞白如纸。

第五卷倾城篇

第一章一诗横绝

“思雪，妳怎么了？”看到红思雪惨白的面容，彭无望一阵心悸。

“我怎么了？”红思雪失神地重复了一次彭无望的问话，露出一丝奇异的笑容。

“思雪，妳、妳笑什么？”看到她的笑容，彭无望心里面一阵仿佛要把心房扭曲过来一般的难受。

“奇怪，为什么我会这么难受？我的心怎么这么疼？可是，她明明是在笑啊！”彭无望惊恐地想着。

“我笑什么？”红思雪用手狠狠地摁住自己的额头，恍惚地说：“我笑，我笑的就是你。”

“我？”彭无望摸了摸自己的脸，不知所措。

“我本以为彭兄英雄盖世，乃是超凡人物，做人行事光明磊落，与众不同。如今听来，哈，你原来不过是个贪花好色的无聊之辈，与那市井登徒子一般无二。”红思雪用力摇了摇头，掩饰住自己暗自拭泪的动作：“我，我焉能不笑。”

“我是贪花好色之辈？！”彭无望浓眉一皱，有些生气地说：“思雪，我行事虽不算如何与众不同，但是一向坦荡为怀，何来如此评价。”

“我来问你，你可知道她是何方人氏？”红思雪问道。

“这，只听说是神兵山庄的庄主，但是神兵山庄在哪儿，我……我真的不知。”彭无望泄气地说。

红思雪看到彭无望垂头丧气的表情，心底升起一丝希望，急切地问：“那么，你可知道她行事如何？有什么喜好？品行又是如何？”

彭无望双目一阵迷茫，叹了口气，道：“我……我真的不知道。我当时只是想到她既然长成如此模样，品性行事应该不会差到哪里去。我……我看到她的容貌，心中便十分喜欢，不知不觉地走到她的面前，还说要向她下聘。这，我这番可是鲁莽了？”

“哼！以貌取人已经鲁莽，若是再有什么蠢行，也不稀奇。”红思雪黯然道。

“难道我真的错了？唉，这便如何是好，她已经允准我日后到她的神剑山庄下聘。这，我真的太鲁莽了。”彭无望宛如大梦初醒，不知所措地说。

“竟有此事？”红思雪大惊道：“难道世间真有一见锺情之事？”她暗暗思忖，只感到一阵心灰意冷，长叹一声。

“确实如此，她说等我凑够了万两黄金，就可以到神剑山庄下聘。”彭无望垂头丧气地说。

红思雪猛然抬起头，呆呆地看着他的脸，一声不吭。

“这便如何是好？”彭无望仍然在一个劲儿地说着：“思雪，妳这一说，宛如醍醐灌顶，我整个人到现在才清醒过来。我所迷恋的，不过是她的美色而已，其他为人行事，完全不知。自古都有所谓蛇蝎美人，以容貌颠倒众生。二哥也常常教训我和四弟不要以貌取人。她要是对我有何图谋，我心神恍惚之间，必难逃毒手。唉，想不到我彭无望自命好汉，却被美色所迷，做出如此蠢行，累己而害人，遗祸不浅。”说罢连连搓手，嗟叹不已。

看到红思雪怔怔地望着他，彭无望更是惶急，连声道：“思雪，这下木已成舟。我该如何是好。如果这女子是个心肠狠毒之辈，或是个自私小气、不可理喻之徒，又或是个自大狂妄、傲慢无理之人，我应如何自处？思雪，妳比我聪明百倍，快快给我想个办法。”

“什么木已成舟？你在说什么啊？”红思雪忽然咯咯笑出了声：“你真是个傻瓜，真是个天下第一傻瓜！”

说完此话，红思雪大笑着解下包在头上的红头巾，用力一抖手抛到天上，身子一个飞旋，银铃般的笑声回响于长江之上。

彭无望目瞪口呆地看着她临风而舞的英姿，还有在天上飘飘扬扬的红巾，一时之间愣在当地。

红思雪仰天大笑，心情大是舒畅，良久才渐渐收住笑声，转头望向彭无望，笑道：“彭兄，你可知万两黄金需多久才能够赚到？便是世间最赚钱的行当，能够年进千金，尚需十载光阴，这还不算吃穿住行的费用。若是普通人家，哪怕是你们的镖行，怕也要赚上百年。人家姑娘丢给你这句话，便是叫你绝了痴心妄想。亏你煞有介事地侃侃道来，竟差点连我也给唬住。”

“噢。”彭无望苦笑着拍了拍脑袋，叹道：“我真是其蠢如猪，当时我就应该想到。可惜，我看着她绝世容颜，一时之间忘乎所以，只感到万事皆可为，却不知自己既非英俊潇洒之士，也非文采风流之辈，一照面间，又如何能够让人家姑娘喜欢。可笑、可笑，委实可笑。”

言罢，想起洞庭湖畔锦绣公主风中的容颜，还有自己初见她时那一阵铭心刻骨的感动，心中一阵黯然：“原来我彭无望无缘有此幸运。”

他转念又想：“彭无望啊彭无望，你既学得一身厨艺，更兼一身好武功，外则能出而济世行侠仗义，内则能为家人洗雪恩仇，师傅师兄皆是众人敬仰，而同伴兄弟又乃世间英才，人生至乐已得大半，便是一生娶不到心仪之人，也是平常，又怎能贪心不足，得陇而望蜀。”

思罢，他仰天一笑，对红思雪说：“我没这个福分也罢、也罢。哈哈哈！”

红思雪看着彭无望的笑脸，心中反而恻恻，关心地问：“彭兄，你还好吧！”

彭无望笑了笑，说：“思雪不必担心，我没事。只是想到娶不到那么美貌的妻子，心中有一丝遗憾而已。看来，我若要娶妻，就得多听听思雪妳的建议。”

思雪脸色一红，小声说：“彭兄取笑了，我说的话怎做得准。”

彭无望容色一正，道：“不然……思雪，妳我一见如故、情同手足，甚是投缘，虽然我和令尊份属同门，但是我由衷钦佩妳为侠义不顾己身的英风豪气，甚想和妳结为异姓兄妹，不知道可否高攀？”

红思雪心中一阵震撼：“难道他从来没有一次把我当作可以相恋之人？”

心情凄苦间，她深深地看了看彭无望，只见他满怀希冀地瞪视着自己，患得患失，显得甚是诚心正意。

“他虽然豪侠情怀，但是对于情爱一事，尚是天真烂漫，无瑕如白纸。我的心思，他是不懂的。”红思雪苦笑了一下，心中思忖：“但是我的心里，已经满是他的影子，若能够长留他身边，便是无名无份，也是开心。何况还能听他叫我一声义妹，老天待我已经不薄，我又能再有何求。”

“思雪，怎样？”彭无望见红思雪迟疑不答，以为她有所嫌弃，心中更是恐慌。

“好啊！”红思雪淡淡一笑说。

“好，太好了！”彭无望猛的站起身，道：“我们这就结拜，如何？”

红思雪虚弱地笑了笑，道：“不必了，结拜贵在由心，仪式诸项皆为次要，能免则免。你我心里明白就足够了。”

彭无望笑道：“思雪甚是洒脱，我彭无望又怎能流俗，好，就这么定了。我今年二十有一，想来比妳要大一些。”

红思雪摇了摇头，叹道：“我今年二十正，便叫你一声彭大哥。”

彭无望仰天大笑，道：“好好，老天待我实在太好，我今日有了一个义妹了。”

就在此时，江上缓缓漂来一叶扁舟，舟上挺立一位儒生，面如冠玉、目若双星、峨冠博带、白襟长袖，衣衫飘洒，临风而立，而他的左手之上，赫然握着红思雪迎风甩出的红头巾。

“前面放舟的兄台，小生打扰了。”清朗的声音乘着晚风悠悠传来。

听到这清朗磊落的声音，彭无望心中先有了三分好感，起身扬声道：“先生客气，不知有何指教。”

那位儒生朗笑一声，道：“今夜月明如镜，晚风轻柔，江畔落英缤纷，正是赏景的良辰，小生不愿辜负如此美景，特携美酒数坛，前来江畔泛舟，谁想出入匆忙，忘了携带下酒之物。兄台的下酒物香飘四溢，顺风而来，让小生馋虫大动。小生愿意敬上好酒一坛，以此换些品嚐。”

彭无望心怀大快，道：“兄台如此打扮，想来是个读书人，不知是否愿意和我们凑上一桌，一同赏景？”

红思雪看了看彭无望，笑了笑，没有说话。

“妙极、妙极！固所愿也，不敢请尔。”那位儒生大喜，捧起一坛美酒，回头催促船家加快摇橹。

当他的轻舟来到彭无望和红思雪所乘的小舟旁边，他抱起酒坛，迟疑着抬起脚，想要一步跨过来，但是江水轻摇，令他立足不稳，左

摇右晃。

红思雪微微一笑，一抖手，飞鹰鞭宛如一道红色的长虹经天而起，眨眼间来到儒生的腰际，连转了几圈捆了个结实。接着，用力一拉，那个儒生的身子轻飘飘地随着长鞭飞了起来，稳稳落在彭无望的对面。

红思雪再将手一颤，长鞭宛如灵蛇般从儒生的腰际脱了下来，恍若长了眼睛一般回到红思雪身上，干净俐落地捆回红思雪的纤腰之上。

那儒生满脸惊奇钦佩之色，对着红思雪深深一揖，道："姑娘好功夫，令小生大开眼界。"

彭无望看了看红思雪，一竖大指，满脸赞叹。

红思雪看了彭无望一眼，对着儒生道："先生过奖了。"

儒生深深看了彭红二人几眼，道："令兄妹莫非是行走江湖的侠客？"

彭无望一拍大腿，笑道："先生怎知我们是兄妹？哈，难道是我们长的相像？"

那儒生看了看他的脸，又看了看红思雪，干咳一声，道："这个嘛，相貌倒在其次，只是令兄妹都有一种逼人的英风豪气，令小生不由自主地作此猜想。"

红思雪看了看彭无望，心中暗暗苦笑。

彭无望却已经笑了起来："读书人确是不同，目光果然犀利。没错，我们不但是兄妹，还是行走江湖的侠客，哈哈哈。"

儒生连忙拱手笑道："那真是幸会幸会。小生张放，字若虚，乃是江都人士。"

彭无望报出了自己和红思雪的名字，然后笑道："你也叫张放？真的很巧，我认识一个行走江湖的兄弟，也叫张放。"

儒生惊喜道："竟有和我同名的江湖侠客，哪日请他出来，也好相识一番。"

彭无望神色一黯，道："那位兄弟已经去世了。"

儒生叹道："那真是太可惜了，只能怪相见恨晚，少了这一场相遇。"

红思雪淡然一笑，道："江湖人江湖亡，那也平常得很。缘起缘落，应是如此，先生不必介怀。"

儒生深深望了红思雪一眼，道："姑娘如此洒脱，我辈男儿只能称一声惭愧。"言罢向红思雪施了个礼，将她的红头巾平举手中，道："姑娘适才临风而舞，秀发翻飞，头巾随风而去，正好飘到我的手上。请姑娘收回。"

红思雪微微一笑，接过头巾，道："时世无常，便是至亲之人，也多经聚散，些许身外之物，倒也不用执着了。"

言罢，一抖手，红头巾再次在风中飘逝。

彭无望击掌而笑："好、好，义妹此举深得我心！哈哈，痛快！来，饮酒！"

张放不禁对这些江湖儿女的豪爽风范深感心折，连连举杯相邀，连自己垂涎的下酒菜都没有瞟上一眼。

酒过三巡，彭无望长叹一声，环顾周遭景致，心旷神怡之际，朗声道："今夜能遇先生，实在太好了。彭某老粗一个，虽陶醉于今夜风景，却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先生是读书人，不知可否将今夜风景吟咏一番，好让我们以后能够常常忆起。"

张放注视着高悬于天际的一轮明月，微笑不语，仿佛陷入了沉思。

红思雪笑了笑，说："你二哥文武双全，难道没有教过你读书么？"

彭无望苦笑了一下，说："岂止二哥，我师傅教授刀法之时也曾令我翻阅书籍、吟咏些诗句，说是如此可以便于了解刀中要义。怎奈我对于此道蠢笨如牛，令师傅十分失望。那日，师父让我对着天姥山吟诗一首，我一口气说了出来，从此师傅便再也不让我碰书本。"

听到此处，张放和红思雪同时来了兴趣，异口同声地问："说来听听。"

彭无望的脸色一红，道："你们莫要笑我。"红张二人连称不会。

“其实，我都觉得自己这首诗有些意思，不知为何，师傅就是不喜欢。你们听着。”彭无望兴致勃勃地站起身，对着长江，大声道：“天姥山兮大铁杆，上面尖细座底宽，若能将天戳个洞，弄个玉帝到人间。”吟罢，一阵摇头晃脑。

红思雪刚刚一口酒入喉，听到这番咏颂，连忙用手遮住上三路，将酒水喷入袖筒中，满脸通红地将身子转到别处，装作欣赏风景。

张放双手发颤地将手中的酒放回桌上，扶案良久，才朗声道：“彭兄此诗虽然稍嫌粗疏，但创意奇佳，自成一格。比我们这些迂腐书生的行文，多出一番新味。”

彭无望开怀大笑，道：“多谢先生夸奖。可惜师傅不在，否则听到先生这番话，必对我有所改观。那，就请先生也做诗一首，以谢今日如此良宵。”

张放有感彭红二人潇洒磊落的豪侠气概，长身而起，立于船头，远眺着江上月明的景致，陷入深深的思索。

此时已近三更时分，不知是因为空气太过清新，还是晚风太过缠绵，今夜的月光如此明亮，竟然让人涌起一种耀眼生花的感觉。

远处的渔火仿佛暗了下来，江畔渔家妇人的捣衣声也变得沉寂了。天地间仿佛只剩下连江海潮涌动时发出的轰鸣之音。

月华如水银泻地般涂抹在周遭景物之上，令江畔疑似积雪，而江中流水波光粼粼，仿佛闹市华灯集于江上。

天边视野之尽头，江水横陈、波光相集，宛如一丝连接天地的银线，浮摆飘动，变幻若神。

“长江流水平春潮，中天玉兔自此升。滟滟连波凡千里，百水千川共月明。”张放吟罢，心中一叹，此诗虽好，却仍不足以喻今日之景。

他回过头来，看到彭无望和红思雪一脸茫然，忙问：“两位，不知有何指教？”

彭无望挠了挠头，道：“敢问先生，什么是玉兔？我怎么看不见？”

张放笑道：“彭兄，玉兔乃指天上明月。”

彭无望恍然大悟，道：“原来如此，我已经用心记下先生的诗句，回到家中，定要和我家四弟讲解一番。不过，哎，我总觉得……”

张放忙道："彭兄请直说，不必迟疑。"

彭无望看了看红思雪，红思雪若有所思地点点头，没有说话。

彭无望犹豫着说："这首诗我听得懂了，却不是很有气魄。"

张放眉头一皱，道："此话怎讲？"

彭无望想了想说："我们行走江湖之人，每日东飘西荡，每看一处风景，总会想在那之后又会看到些什么景象。就好像看到长江会想到东海，看到蜀山便会想到成都。今日放舟江上，想到的就是百里之外的海潮。先生诗中没有提一个海字，让我感到若有所失。"

张放心中一动，道："若是吟咏景色，自然是以近景为先。但是彭兄此话，却更高了一层。"

彭无望见他夸奖，心中更是欢喜，道："不如这样，头两句改成：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升。有潮有海、有江有月，听着着实痛快。"

红思雪粲然一笑，对彭无望点点头，道："下面两句可为：滟滟随波千万里，何处春江无月明。普天之下皆为月光所照，比之百水千川，却又如何？"

张放默默念了几遍，忽然仰天大笑，冲到桌案之前，举起酒坛，将半坛美酒统统灌下肚，一抖手，将酒坛远远抛入江中，长笑一声，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张某一生浸淫诗文，从未达到如此境界，今日得此佳句，此生可称无憾。"

他冲到舟边，对着自己所乘的轻舟大声吆喝："张童，拿笔墨来，快快！"

一个十三四岁少年应声而出，手脚麻利地跃上船，飞快地将笔墨纸砚摆在张放面前。

未等到小童将墨磨好，张放已经迫不及待地抓起笔，挥毫如云烟，飞快地在纸上写了起来。

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

滟滟随波千万里，何处春江无月明。

江流宛转绕芳甸，月照花林皆似霰。

空里流霜不觉飞，汀上白沙看不见。

江天一色无纤尘，皎皎空中孤月轮。
江畔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
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祇相似。
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
白云一片去悠悠，青枫浦上不胜愁。
谁家今夜扁舟子，何处相思明月楼。
可怜楼上月徘徊，应照离人妆镜台。
玉户帘中卷不去，擣衣砧上拂还来。
此时相望不相闻，愿逐月华流照君。
鸿雁长飞光不度，鱼龙潜跃水成文。
昨夜闲潭梦落花，可怜春半不还家。
江水流春去欲尽，江潭落月复西斜。
斜月沉沉藏海雾，碣石潇湘无限路。
不知乘月几人归，落月摇情满江树。

看完此诗，彭无望和红思雪同声叫好。

“好一句江上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此问真是精彩，想来师傅都要答不出来。”

“昨夜闲潭梦落花，可怜春半不还家。想到平凡渔家的女子，夜夜都有如此悲情，心中岂能无感。”

张放将自己的诗大声地念了一遍又一遍，仰天长笑，将诗卷收入怀中，对彭红二人深深一揖，道：“今夜若非遇到贤兄妹，小生自问今生无缘吟咏此诗。”

彭红二人相视而笑，同时还礼。

张放笑道：“凡人写景，皆有穷于文字的苦叹，而今诗成于此，已经超出今夜景致之外，想来这回老天爷也该有穷于景的苦叹吧！哈哈哈。”言罢向彭红二人一拱手，告辞而去。

看着张放的轻舟翩然远逝，彭无望笑道：“今夜真是幸运，竟让我们遇上如此有趣之人。”

红思雪看了看他，心中暗道：“我说此人，应该就是为了你我而来。”思罢嘴角露出一丝浅笑。

他们却不知一首“春江花月夜”便在谈笑间于此瓜洲夜色中横空出世。有唐以来，豪兴湍飞，光华无限的千万诗行，便由这一首孤篇横绝的诗中之诗所开启。

宛如一道开幕的礼花飞升入天，宣告了一场艳丽无双的焰火表演，将在中华大地上拉开序曲。而这道礼花的点火之人，却双双立于轻舟之上，望着天边的鱼肚白，默默等待着第二天的来临。

第二章混战江都

临近渡口，彭红二人付足船资，协同红天侠一起赶赴江都，路上遇到沿岸纵马而来的左连山和白马堡的白衣豪汉。

众人多日相交，已经颇为相得，此时重逢，立刻笑语喧天，情景颇为动人。

大家纵马而行，沿着自瓜洲到江都的三汊河河堤行走，沿途赏景观物，自有一番欣喜。

三汊河一向被称为九龙佛地，自隋代以来，就有僧侣在此修寺建庙，屡废屡兴，尤其建有许多佛塔。

这些佛塔外观多变，质料各异，或为方形、圆形、六边形，或为木塔、石塔、砖塔、砖木混合塔，造型千奇百怪，各具独有特色，令人流连忘返。

众人自天刚放明见面，直到来到江都城内，足足用了两个时辰，皆是被沿途风景所累。

江都城，隋名江都，唐名扬州，乃是大唐长安、洛阳以外的第三大重镇，亦是驰誉天下的名城。

此时乃贞观三年，李世民将天下划为十道，各地地名均有改易，江都也从此改名为扬州。

但是，天下地名刚刚改动，初唐人士大多不甚了了，仍然有很多人将扬州称为江都。

自隋以来，扬州便成了豪商巨贾、当朝权贵云集之所，建筑之精妙、城市之繁华，比之长安洛阳，有过之而无不及。

隋炀帝在隋朝倾颓之前，曾经临幸江都，光行宫便建立了几十座，最有名的便是建在观音山上的迷楼，传说为江浙名匠项升所设计。

此楼蜿蜒曲折、雕梁画栋、造功精美，隋炀帝曾经得意地表示“凡役夫数万，经岁而成。使真仙游此，亦当自迷。”可惜被叛臣宇文化及一场火，烧掉了大半，如今只能依稀看个仿佛。

天下西湖，三十有六，而扬州瘦西湖，以其清丽婉约独异诸湖，占得一个瘦字，风流着于天下。

隋唐以来，豪商巨贾纷纷在瘦西湖畔蜀岗之侧建园立宅，而独具慧眼的商家也在这秀丽纤长的湖岸两侧建立烟花柳巷，令天下文人骚客趋之若鹜。

而立于湖上的扬州二十四桥更是闻名遐迩的名胜，隋唐以来，青楼名院大多蚁集于此。

此桥白如美玉，似玉带飘逸，卧于水上，其矫如龙。洁白栏板上刻有彩云追月的浮雕，桥与水衔接处立有如巧云状的湖石堆叠，周围遍植馥郁丹桂，深有明月出水卧云藏花的意境。

隋炀帝时，曾有二十四艺妓桥上献艺的佳话，此桥也由吴家砖桥改名为二十四桥。古来名妓，百无聊赖而凭窗远眺之时，目光所及处，必有此桥。

彭无望一行人等踏足扬州之时，正值扬州胜景方兴未艾，一片繁华涌动，商贩行人皆行色匆匆，名楼名院正在重建翻新。

“好一个繁华喜庆的江都城。”彭无望和左连山等诸人左顾右盼，被眼前的繁华景象深深震撼。

红思雪和红天侠常年行走江湖，江都城也来过数次，所以没有像这些人一样为景物所迷，而是立刻敏锐感觉到了一丝不妥。

江都虽然天下闻名，但是却没有出很多称雄一时的武林名家或是门派。

帮会当然有扬州帮和年帮，但是年帮已经散尽，而扬州帮只是地方上的小帮会，任何武林人士来此，他们只有端茶送水的份儿。

但是，今天的江都城内却挤满了各式各样的江湖人物。一个个交头接耳议论纷纷，手里面不断传阅着一本本做工粗糙的小册子。不时有人扬声惊呼，或是破口大骂，更有人大声争吵、刀光剑影，杀气腾腾。

“这是怎么了？”红思雪满脑子疑问，看了看红天侠。

红天侠拍了拍脸，道：“丫头，看妳爹爹做什么？我刚刚脱困，什么都不知道。”

“什么事？”彭无望和左连山在一个街头小贩手里买来几个胡饼，正要张嘴大嚼，看到红天侠说话，连忙赶上前来。

“彭大哥，这里怎么到处都是武林人物？”红思雪问道。

“啊！我忘记告诉妳了，这里的仁义堂正在邀集各路武林人物，共同讨伐青凤堂。这件事是智仙子方梦菁策划的。”彭无望笑着说。

“噢，原来是她。难怪你一定要让我们到这里来，要论智比天高，确实唯有智仙子。她一定能够解开那个什么君山岛的含义。”红天侠恍然大悟。

“你知道她在哪儿么？”红思雪忽然问。

“想来就在仁义堂中，真是高兴。”彭无望兴奋地说。

“你……你很想见到她？”红思雪迟疑着询问彭无望，眼睛看着地面，声音压得很小。

“噢，是啊！还有郑担山郑兄，我和他自从少林一别，也快半年了，这是一定要见的。”彭无望笑道，忽然看了看红思雪，说：“对了，那个白马公子郑绝尘也可能会在这儿吧！他是江湖上的一流人物，听说要剿灭青凤堂，一定不甘落后。我们说不定会见到他。”

红思雪俏脸一红，微微皱眉，叹了口气，说：“彭大哥，我和他只是道义之交，请别在提到他的时候，那么古怪地看着我。”

彭无望一窘，心想：“唉，情爱一事，我是不懂的了。”嘴上却说：“算了、算了，我去打听打听仁义堂的所在。”

彭无望大踏步来到街边一个小贩的面前，拱了拱手，道：“兄弟请了，在下想打听一下仁义堂在哪里。”

那小贩一听仁义堂，双目一亮，道：“客官可是武林人士？”

彭无望笑道：“正是，在下彭无望。”

小贩浑身一个激灵，失声道：“我的妈呀！你是彭无望，青州飞虎彭无望？”

彭无望也是一惊，道：“我什么时候有了这么个外号的？”

那小贩看也不再看他，飞快地收拾起自己的摊子，撒腿就跑。

“喂，兄弟，你跑什么？我不是坏人！”彭无望连忙大声说。

“我管你是不是坏人，你这种名人实在太危险了。”那小贩边跑边说，转眼间失去了踪影。

彭无望一脸没趣地回到红思雪身边，道：“真是的，江都小贩都是这般奇怪么？”

红思雪笑着摇摇头，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就在这时，一个七八岁的稚童踉踉跄跄地抱着一个大竹筐沿街叫卖而来：“天下第一录、天下第一录，一钱银子一本。此书乃天下闻名的智仙子新着，全部都是最新的排名，货源有限，欲购从速。”

“天下第一录？”所有人都怔住了。

“喂喂，兀那小子，你卖的天下第一录拿来我看！”彭无望气不打一处来：“是什么人在伪造天下第一录！难道是龙神帮的？”

就在此时，一个五短身材的汉子猛的从街边酒楼一跃而下，来到彭无望的面前。

一看到这个架势，街上所有的小贩都不约而同的开始惊叫着四外奔逃。

那个稚龄童子抱着手中的竹筐，跑在最前面。在左推右搡之中，竹筐内的几本书掉在地上，也来不及捡了。

“在下，山南道金州五凤朝阳刀门下，矮凤神刀叶猛，特来领教天下第一刀的刀法。”那个矮汉叶猛像是变戏法般地抽出一柄短柄长刃的朴刀，大喝一声，冲了上来。

“等等，谁是天下第……”彭无望还没来得及把话说完，叶猛的刀已经来到了面门之上。

彭无望只好缩颈藏头，躲过这迎面一刀，扬声叫道：“喂，你怎么无缘无故……”

叶猛爆喝一声，朴刀震起个刀花，疾攻彭无望下三路。

彭无望左手疾伸，按住叶猛的肩头，整个人凌空倒飞，险过剃头地躲开叶猛攻向下盘的连环三刀。

叶猛就势一滚，闪开彭无望可能自上而下发出的攻势，接着身子矫捷地腾空而起，朴刀划了一个优美的弧线，护住周身，然后转过身，连挽五六个平花，准备再组攻势。

但是，就在他刚要跨出步子的时候，突然脚底一绊，一个趔趄扑倒在地，吃了一嘴的泥。再一看，才发现自己的裤带已经被人割断，裤子褪到了脚跟，这才把自己一跤绊到。

原来彭无望见他难缠，不愿意和他多耗，驾鸯飞刀在一瞬间离手而去，趁着叶猛自以为是地一轮动作之时，已经神不知鬼不觉地切断

了他的裤带。

围观的众人哄堂大笑。

左连山大声笑道："喂，兀那矮矬子，你可服了？！"

红天侠仰天大笑，也不说话。

而红思雪则是又好气又好笑，转过脸去。

"天下第一刀、天下第一刀果然名不虚传。"叶猛在地上缩成一团，手脚麻利地把裤子提起来，重新系上，踉踉跄跄地站起身，道："我……我回家再苦练三年，以报今日之辱。"说完提着裤子，夹着朴刀，落荒而去。

"喂，你等等！什么天下第一刀？"彭无望大声问道，但是叶猛已经跑远了。

就在众人刚刚回过神来的时候，又有一个浑身金色劲装的大汉，手持一柄紫金刀，来到彭无望面前。

那金色劲装大汉拿桩站稳，沉声道："在下衮州金刀门斩蛟刀波衡，特来领教天下第一刀刀法。"

彭无望忙说："等等、等等。我来问你……"

谁知那个波衡也不答话，趁彭无望不备，金刀一展，兜头就劈。

红思雪见状大怒，飞鹰鞭神龙般飞射而出，从侧面攻入了波衡的中三路。

波衡没想到彭无望身边的红衣少女鞭法如此犀利，手忙脚乱地横刀一挡。

红思雪想也不想，长鞭一舞，鞭路刹那间几个变换，鞭头已经神奇地袭向了波衡的双腿。

波衡连忙纵身跳起，但是红思雪力贯鞭身，鞭头宛如毒蛇般骤然抬起，将波衡的双腿捆了个结实，然后，往回一拉。

波衡在空中重心不稳，惊叫一声，身子后仰着被拉到了红思雪的马前。左连山飞起一脚，正好踹在他的后腰上。

红思雪趁势收鞭，只见波衡在空中连打了几个空旋，狼狈不堪地摔在地上，跌了个七荤八素。

“你……你们三个打一个，不要脸！枉称江湖好汉！”波衡歪歪扭扭地站起身，破口大骂。

“放屁，不是你先偷袭我的吗？”彭无望也给气得七窍生烟，飞身上前，照着波衡的脑袋一刀斩去。

波衡惨叫一声，心里想：“这回脑袋没了。”

但是，良久过后，仍然没有感到疼痛，只是头上凉飕飕的。他看了看彭无望，只见他已经转身走回坐骑身边，再一摸头，发现三千烦恼丝已经被剃了个一干二净。

“滚滚滚！”彭无望飞身上马，满脸不耐地说。

波衡失声道：“你砍了我几刀？”

彭无望大声说：“你这个人怎么这么啰嗦，回家不会自己数。”

波衡满脸惭愧，落荒而逃。

这一路上，少说也有三四十个使刀的江湖人物一脸不服地找彭无望比试。

彭无望从早上一直打到午后，打得心烦气躁，从来没有停过手——直到最后一个使刀好手出现。

“在下关中燕舞刀门下飞燕……”这位江湖客还没有说完话，只见一个黑影由远及近，倏然而至。

“砰”的一声，这位江湖客躲闪不及，被端端正正砸中了眉心：“这是……砖？”他眼前金星一冒，头一偏，昏倒在地。

“燕你个蛋啊！混帐，这都是怎么回事？”因为心情烦闷而用板砖将人砸昏的彭无望破口大骂：“这些人都癫了？怎么跟吃错了药一样，累死我了。”

看着已经一塌糊涂的街面，还有几个被彭无望和左连山头下脚上倒插在路旁木制桌子上的使刀江湖客，红思雪用力摇了摇头，无奈地叹了口气。

她从地上捡起一个已经被印上了几个脚印的天下第一录小册子，随手翻了几页。

“啊！彭大哥！”红思雪忽然惊呼了起来。

“怎么了？”彭无望忙问。

“你看，你被评为天下第一刀！”红思雪惊喜地说。

“什么！我看看！”彭无望、左连山和红天侠也好奇地凑上前去观看。

“天下第一刀，河南道青州彭门彭无望……奇怪，怎么没写完啊？”

“啊！彭师弟，你真的是天下第一刀啦！”

“哇，彭兄弟，原来你已经这么厉害了。”众人议论纷纷。

“你们都弄错了！”彭无望大叫道。

“什么？”众人异口同声地问。

“这天下第一刀是指我的厨刀。我是天下第一的厨子，哪里是什么天下第一刀法名家了？你们看、你们看，我上面是天下第一针，那是苏州绣凤庄苏锦的刺绣。再看、再看，天下第一箫，那是杭州西子湖欧阳家家主欧阳平的洞箫曲。”彭无望满脸晦气地说：“可惜，这本天下第一录根本没有写完就被印出来了，让人误会。智仙子难道失心疯了？”

“不对，这肯定是有人偷窃了智仙子的文稿，然后浑水摸鱼地印制了出来。”红思雪说。

红天侠拍了拍她的肩膀，点头赞许。

“我们一定要到仁义堂，尽快澄清此事。”彭无望大声说。

众人齐声赞同，一起策马，在江都城中驰骋，再也没了赏景的心思。

第三章仁义世家

江南仁义堂坐落于瘦西湖畔一处清幽所在。建筑简洁优雅，沿袭南北朝遗风，色彩朴素简约，亭台楼阁架设得别具匠心，一竹一树都透露出淡雅从容的气魄。

庄户连绵七八余里，虽然不如龙家庄奢华气派，但是却别有一番大气磅礴的气势，依稀可见当初建庄之人的心胸风范。

仁义堂堂主一向由江都大贾，也是中原最著名的仁商洛家家主担任。

洛家一族自南北朝四海帮立帮之时就曾经有人担任夏坛坛主，秉承年恨情兼济天下的壮志，利用自己家族的财富为天下穷苦人出力。

后来年帮良莠不齐，渐渐偏离了当初年恨情建帮的宗旨，洛家愤然退出年帮，开设仁义堂，悬红缉拿为害天下的穷奸巨恶，从此声名大振，也从此开始了洛家的苦难。

自南北朝到隋朝，天下经两百七十多年的战乱，中原奸邪当道，江湖道义早被践踏的不成样子。

仁义堂立堂之人，竟然耸人听闻地悬红缉拿中原最有势力的百余名大恶人，其中过半都是山寨、帮会、邪教的寨主、帮主和教主。

江都洛家就在这一年经历数十次劫难，家族中人折损过半，无数洛家高手英勇搏杀上门来袭的各路巨恶横魔，写下了一篇又一篇可歌可泣的动人故事。

洛家从未对任何魔道势力屈服，在胡族肆虐中华之时，洛家竟然公然悬红缉拿慕容鲜卑一族血洗长安的主凶慕容冲。被当时横行天下的慕容家族百余名高手围杀，洛家顶尖高手尽数殁于此役。

而洛家此后的家主竟只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生。

但是，这个无拳无勇的洛家家主性子比历代祖先更烈，他倾尽所有家产再次悬红慕容冲，令天下英雄为之动容。

当慕容家族再次派人潜入江都清剿仁义堂之时，江湖好汉四方云集，义助洛家。一场激斗，洛家家勇再次死伤无数，但是前来的慕容家过百高手，全军覆没。

这一战令汉人武者声威大振，一洗百余年来被外族欺辱轻蔑的耻辱。

可惜的是，这个众人敬仰的洛家家主也在此役壮烈牺牲。

他的后代没有抛弃仁义堂的信念，一代又一代，坚持着悬红拿凶的传统，被江湖上所有的邪魔巨恶视为生死仇敌。

仁义堂曾经有十余次毁于大火，也遭遇过六次几乎是灭门的惨祸。

但是，只要一个洛家子弟活着，仁义堂总能奇迹般地再次被建立起来，而悬红的帖子依然高悬仁义堂除恶廊廊前。

洛家的子弟也代代矢志不移地坚持着祖先的信念，誓死维护着江湖正义。百余年来，风雨不倒，成为中原江湖的精神圣地。

仁义堂前高立一座石碑道尽历数祖先的英雄业绩，过往江湖客看到石碑，必会上前参拜行礼，以敬仁义之名。

如今，江湖好汉再次云集仁义堂，在智仙子的号召下，开始了对青凤堂的讨伐。

中原最出名的七公子早已经到达了仁义堂，共有神龙公子华不凡、铜拳铁掌郑担山、霹雳公子厉寒罡、开山公子岳堂威、白马公子郑绝尘、银缨公子萧烈痕和最著名的天山倚剑公子连锋。

仁义堂主君子剑洛佩贤，亲自指挥下人整理出客房恭迎七公子的驾临。

而天下武林六大世家、七大剑派也各有高手到来，游侠天下的江湖客也聚集了很多。

武林七仙子大多超于世外，不理江湖恩怨，所以来的人不多。

如果这些人齐心合力，青凤堂就算高手再多，也难逃覆灭的命运。

可惜，就在这个关键的时候，有两件事情令局势变得异常复杂，使这个还没有完全建立起来的武林同盟陷入了分崩离析的边缘。

第一件事，就是天下第一录被人偷窃盗印，发行天下，令本为兄弟一般的江湖好汉为了争夺名声而反目成仇。

就在几天之内，江都城内发生了几百起规模大小不一的火拚，七大剑派和六大世家皆有高手死伤。

武林七公子尚有一丝理智，没有卷入争斗，但是这次讨伐青凤堂的主力已经被大大削弱。

第二件事，比起第一件事，更加可怕。

沉寂江湖百年之久的神兵山庄再次向江湖发出十三神兵令。

这十三神兵令乃是神兵山庄立庄的凭藉。两百年前，神兵庄主公孙盛无意中发现了一张地图，地图中显示了从古至今最神秘的神兵利器——战神天兵的埋藏地点。

传说这战神天兵乃是黄帝战蚩尤时所使的武器，不但切金断玉、削铁如泥，而且可以变化成任何兵器，无往而不利。

如果擅加操控，即使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童子，也可以成为天下无敌的高手。

齐魏之时，天下第一高手血魔胡丽泰就曾经用这柄战神天兵一战而力杀千名江湖人物，确立了血魔的赫赫威名。

江湖传言当时血魔傲立于众人之中，任凭战神天兵转折变化，追杀围剿他的一众高手。

天兵如神如鬼、如妖如魔，围攻他的当世绝顶高手，未及发出一招，皆被一击而亡，从无例外。

那战神天兵宛如生有灵性，酷爱嗜血，竟然自把自为地追逐当时的高手，痛饮鲜血，令人魂飞魄丧。

后来，据说血魔因为没有及时找到可杀之人，被战神天兵反噬而亡。

江湖传言殊不可信，但是战神天兵可以让人成为天下第一高手却是不争的事实，类似的传说也代代皆有。因而天下武者大多对战神天兵如痴如狂，必欲得之而甘心。

公孙盛无意成为天下第一高手，但是自有一番野心，他将地图刻在十三个铁牌上，遍告江湖。

霎时间，江湖世家群集公孙山庄，许下以自家一柄神兵交换一副铁牌的诺言，神兵山庄因此而成。

后来得到铁牌的江湖世家交相征战、杀伐不断，势力日渐薄弱。

公孙盛趁此机会召集高手，汇聚骨干，利用已经在手的十三件神兵利器建立起了庞大的神兵世家力量。

二十年后，他公然发难，连灭十三世家，从此神兵山庄威震天下，而十三神兵令也从此回到了神兵山庄。

然而，非常令人奇怪的是，没有任何神兵山庄的后人想到要去发掘那神秘莫测的战神天兵。

所以，百余年来大家都以为十三神兵令早就已经散失江湖。

没想到，现在的神兵山庄主人再次向江湖中发出十三神兵令，这立刻引起了江湖上所有有志于得到战神天兵的高手的觊觎。

江湖中暗潮涌动，六大世家、七大剑派、三大帮的高手纷纷四处活动，打听消息。而江湖中的风媒更是活动频繁，围绕着十三神兵令展开精细的调查，以求发财立品。

如今的仁义堂内，虽然六大世家、七大剑派都有人在，但是各派高手都已经秘密离开了仁义堂去调查十三神兵令的真相，只剩下大多是第二代，甚至是第三代的人物，实力大减。

看着窗外三五成群的武林人物，方梦菁叹了口气，苦笑着摇了摇头。

身边的仁义堂主洛佩贤扶了扶颔下长髯，叹道："可笑、可笑，这些所谓的江湖白道人物，自命侠义，却为了虚名和实利纷争不已，自乱阵脚。"

方梦菁道："洛叔叔不必介怀，爱慕虚荣人所难免，追名逐利更是天性使然，便是白道人物也不能例外。只是想不到在围剿青凤堂之时，竟会发生这么奇怪的两件事。不但令中原武林再不能团结如一，更令人互相猜忌，成为了仇敌。如果说是无意而成，也还罢了；若是有人暗中策划，就非常的危险。"

洛佩贤神色一肃，道："贤侄女儿怀疑有人暗中不利于中原武林？"

方梦菁看了看北方的天空，叹道："如果说只不利于中原武林，我辈中人受些教训，也是普通。就怕这是塞外胡族所为，为了让汉人自相残杀、损折实力，那就可怕了。"

洛佩贤惊道："胡族竟会有此阴谋！"

方梦菁微微苦笑，道："因为我天下第一录失窃得确实奇怪，所以让我感到特别的担心，也许是我多虑了。"

洛佩贤悄悄松了口气，脸色缓和了些，缓缓道："倒让我紧张得不得了，侄女儿，妳看如今形势如此混乱，不知道讨伐青凤堂一事如何处理。"

方梦菁神色一寒，道："青凤堂主杀我爹爹，此事断不能轻易了结。现在江湖英杰多聚于此，士气高涨，一定要在几天之内有所行动。否则，因为天下第一录和神兵令的搅局，这股士气会被消磨殆尽，只剩下为天下第一录争吵和图谋神兵令的散兵游勇，大事难成。"

"可惜，我们到现在也没有查出青凤堂在哪里，不知道如何是好。"洛佩贤叹道。

"我已经发动了江湖上过百名的著名风媒四处打探，相信会有消息传来。"方梦菁神色一黯，接着说："如果三天之内没有消息，我立刻将剿灭青凤堂的同盟解散，否则当青凤堂倾巢来袭的时候，这些各自为战的江湖人物只有死路一条。"

"侄女儿，那妳的杀父之仇？"

"洛叔叔，大局为重，我怎能让这些白道英杰为了我自家的血仇而冤死。"方梦菁的素手轻轻扶住额头，幽幽叹了口气。

"难为妳了。方兄得女如此，相信他在九泉之下，也会安慰自豪吧！"洛佩贤由衷地说。

"江南仁义堂。"看着道旁的石碑，彭无望兴奋地说："太好了，终于找到了。"

红思雪、红天侠和左连山等人都如释重负地松了口气。他们已经在这个瘦西湖畔足足转了大半圈。

众人纷纷下马，来到彭无望身边。

红思雪道："彭大哥，咱们进去吧！"

彭无望点了点头，眼睛却仍然直直地看着石碑上的记载。

"彭大哥，怎么了？"红思雪问。

“义妹，妳看，那洛家自立仁义堂以来，多遭惨事，竟仍然威武不屈，坚持悬红缉凶，这等英风侠义，实令人敬佩。”彭无望盯视着石碑，眼中只感到一阵干涩火热。

“前辈英风，的确不同凡响。”红思雪看着石碑，也陷入遐思。

“你们看，洛家十五代家主景隆公，悬三千金于除恶廊，以换血魔胡丽泰之命。当夜火起，胡丽泰披火而至，洛家尽起高手，莫有能敌，景隆公浴血而战，双足俱残、双手俱断，丽泰谓之肯降否，景隆公大骂而亡，天地感动。十年后，其子君骆公再立仁义堂，倾万金以换胡丽泰之命，胡丽泰当夜杀至，洛家妇孺童子多力战而亡，君骆公拚死搏杀，丽泰惧之而出战神天兵。君骆公首级被取，其身立于除恶廊前，七日后方颓。五年后，其子方鼎公以十五岁稚龄重立仁义堂，悬红万金以杀胡丽泰。胡丽泰三日后无疾而终，悬金无人领取，三年后改作他途。”彭无望大声朗读出石碑上的家族史记，双目已红。

“洛家仁义传家，名不虚传。”红思雪感动地说。

“好！好男儿，当如此！”红天侠一竖大指，赞道。

彭无望抢到碑前，倒身而拜，连磕了十余个响头，直到头顶青肿，才站起身，长啸一声，道：“前辈英姿，真是愧煞我等后来人，不给他磕几个响头，心中岂能畅快。”

众人无不动容，红天侠、左连山也抢到石碑面前，深深行礼，红思雪伺候在红天侠身侧，万福拜下。

“师弟，咱们耽搁了不少时间，再不快点，可要坏了大事。”红天侠看到彭无望手扶碑文，仍然依依不舍，连忙劝导。

彭无望这才回过神来，连声称是，和众人一起走进了堂内。

第四章一夕相见

“彭兄弟！”一个熟悉而亲切的声音霍然响起。映入眼帘的是醒目的一双满是喜悦的大小眼，珵光瓦亮的光头在夕阳的余晖下熠熠生辉。

“郑大哥！”彭无望眼中一热，兴奋地大叫一声，两个人已经抱作一团。

铜拳铁掌郑担山也兴奋的高声欢笑，将彭无望抱起凌空打了几个盘旋才将他放到地上：“好兄弟，听说你在巴蜀洞庭的英雄业绩，你郑大哥我兴奋地连尽数百坛美酒，要不是大事当前，我早就跑到洞庭湖和你共同作战了。哈哈，痛快痛快，想不到巴山七煞那么不可一世的绝代凶人，竟然毁在彭兄弟你一个人手里。”

“那都是兄弟我酒后所为，做不得准的。再说，我大哥也功不可没。”彭无望笑着连连摆手。

“什么大哥！错，大错！”郑担山仰天大笑，洋洋得意。

“郑大哥，你这是何意？”彭无望奇怪地问。

“华不凡现在只是你的二哥，我才是你大哥。”郑担山笑道。

彭无望惊喜交集：“难道你们……？”

“不错，我和华不凡八拜为交，从我们结拜之时，也把你一起算进来了，所以现在你是我三弟，我是你大哥！”

彭无望大喜，连忙倒头拜下，道：“大哥在上，请受三弟一拜。”

“哎，起来、起来。”郑担山连忙将他扶起：“三弟，你武功盖世，我郑担山本来不敢高攀，但是二弟挚诚相邀，而我也对你着实喜爱，所以老着脸皮占你一个便宜，你不介意吧？”

“不会不会。”彭无望大声笑道：“今夜我们大吃一顿，好好庆祝一番。”

这时，郑担山的目光才看到红天侠、红思雪和左连山一干人等。他连忙上前一一行礼。

左连山对他还算客气，而红天侠双眼一翻对他不理不睬。原来他和少林寺有些小过节，所以对少林子弟没什么好感。

郑担山一听说这就是天下闻名的赤焰龙王，着实惊喜了一番，对红天侠的傲慢无理完全不介意，还认为是前辈高手当然的风范。

红思雪对他淡然一笑，朗声道："大哥，你好。"

郑担山又惊又喜，忙问："姑娘，妳为何这般称呼于我？"

彭无望大笑一声，道："大哥，这是小红鹰红思雪，也是小弟刚刚结拜的义妹，算起来，是你的四妹，理该叫你一声大哥。"

郑担山大喜过望，笑得合不拢嘴，一把拉住彭无望的手，笑道："三弟，我这次结拜真是赚到了。连天下闻名的年帮帮主都成了我的四妹，这份威风，真是不同凡响啊！来来来，你的四弟彭无惧也到了江都，我这就去把他找来，咱们先找个馆子大吃一顿，明天再结伴好好逛逛江都城。"

"这，我……"彭无望不禁迟疑。

红思雪笑着说："三哥，你们一起去，我和爹爹、左大哥也走得累了，正要歇歇。"

"四妹，那张纸条，记得交给方姑娘。"彭无望被郑担山拉出几步，忽然想起，大声嘱咐。

"记得了，我这就去见方姑娘。"红思雪道。

"千万记住，告诉方姑娘，写这张纸条给我的是张放，一定要提他的名字。"彭无望大声道。

红思雪点点头，而彭无望已经被郑担山拉出了老远。

在仁义堂的正厅，红思雪、红天侠和左连山见到了江湖中人人敬仰的君子剑洛佩贤。

这位众人称道的仁侠君子身高六尺，白面长须、凤目长眉，笑容和蔼亲切，典型江南人士的儒雅风貌。一柄配有紫竹剑鞘的四尺长剑斜挂腰际，长袖迎风，说不出的磊落潇洒。

红天侠和他一见如故，大笑一声，道："人们都说君子剑洛佩贤乃是世间罕见的风流人物，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洛佩贤看了看他，微微一笑，道："红先生最近似乎身染恶疾，双目无神、手脚虚浮，虽然说话中气十足，但是似乎真气行不到四肢。"

红天侠愣了愣，忽然大笑了起来，道：“好、好，不愧是君子剑。句句实言，听着让人着实痛快。好，告诉你又何妨，我被人挑断手筋脚筋，加上锁骨、琵琶骨受损，差点成为废人，如今能够站着走路，我已经足以自豪。哈哈！”

洛佩贤悚然动容，道：“红先生可是为年帮之事身受此苦？”

红天侠笑而不言。

左连山猛的走上前，道：“是啊！红大侠是被宗浩古和龙千鳞害成这样的。他为了解散年帮，真是受尽了苦楚。”说完连连摇头。

洛佩贤向红天侠深施一礼，道：“红先生义昭日月，洛佩贤谨代天下苍生向你致谢。”

红天侠猛的一摆手，笑道：“以前的事，提来做甚？不如与我把酒一聚，才是正理。”

洛佩贤大喜，道：“洛某正有此意，不意红兄竟然先行提起，我这就让人准备酒菜，今夜不醉无归。”

“好，哈哈哈哈！”红天侠甚是欣喜，仰天大笑。

红思雪忙走到他身边，小声道：“爹爹，饭菜不妨多吃，但是酒要少饮，你伤势刚好，千万小心调养。”

“乖女儿，懂得管妳爹爹了。”红天侠笑着说：“好，今天爹爹高兴，多饮一些，下不为例、下不为例。”

红思雪还要规劝，洛佩贤的目光已经落到她的身上，笑道：“这位一定是红侄女儿，早闻江湖上出了个小红鹰，为人英侠仗义，而且做事大刀阔斧、干净利落，想不到今日终于得见。”

红思雪神色自若地万福拜下，悠然道：“小女子行走江湖不过数年，些许浮名，大多是溢美之词，做不得准。”

洛佩贤眼中闪过激赏的光芒，连连点头，笑道：“盛名而不骄，便是成名多年的人物也多有不及。红兄得女如此，足以自豪。”

红天侠得意之极，笑道：“这一点，红某从不妄自菲薄。”

洛佩贤微微一笑，道：“我们这里除了我非常想见到令父女的风采，还有一个人也很想见到令女。”

红天侠一怔，问道：“是谁？”

话音未落，只听得内堂帘栊一挑，一个身着月白色文士装、手摇折扇的绝美女子，微笑着走出门来。

正是多谋巧断、才智无双的智仙子方梦菁。

看到彭无惧和华不凡携手而来，彭无望大喜过望，抢步上前，拉住华不凡的双手，道："二哥，我们又见面了。"接着用力一拍彭无惧的肩膀，笑道："四弟，怎么想到要来江都？"

华不凡用力按住彭无望的肩头，道："三弟，听说你和年帮的过节，我们都急坏了，星夜兼程赶到洞庭湖，只看到满湖的渔民都在争相敬拜三弟你的长生祠，才知道你在洞庭湖大展神威，杀千年神鳝、破年帮总坛、散尽年帮帮众，真是翻云覆雨，做出了好大一番功业，做哥哥的脸上着实光彩非常。"

彭无惧大声道："三哥，你以后要做大事，一定要带上我，这么多精彩好戏，我竟然没有捞上半场，对人说你是我的三哥，都不知有几人相信。"

彭无望歉然一拍他的肩头，道："三哥知错了，下次带你去，好不好？！"

彭无惧欣然点头，又道："三哥，你教我的双手刀法，我和侯阿大已经领悟的七七八八了，有空闲你指点一番，如何？"

华不凡笑道："这里耳目众多，指点武功诸多不便，还是先谈谈司徒前辈的事吧！"

彭无望神色一肃，道："司徒大叔有何遗愿未了不成？"

一直站在一边的郑担山这时走过来说："来，咱们先去找洛府家丁凑些酒宴，再从长计议。"

就着洛府明亮的烛火，彭无望颤抖着看完了彭无惧递给他的司徒伯仁的遗物。

那是一本封页已经发黄的册子，上面一字一泪地记述了司徒伯仁在隋末所遭遇的惨事。

看那笔记，乃是司徒伯仁自己所书，想来是留给后人的遗嘱。

原来，司徒伯仁籍贯乃是江都人氏，家中财源兴旺、妻子贤淑，更有一个人见人爱的女儿，生活本来还算美满。

但是，隋炀帝临幸江都之时，广召宫女以供淫乐，更有巴陵会专门挑选年幼女孩，自小训练她们充当宫廷歌女。

司徒伯仁的女儿不幸被他们看中，于是巧布天仙局诓哄司徒伯仁上钩。

司徒伯仁一时贪财，落入他们的圈套，家产被骗取一空，导致妻子离家出走，女儿也被抓去抵债。

司徒伯仁从此漂泊江湖，一直希望有朝一日，赚够银两，将自己的女儿赎回。

但是这个愿望还没有达成，他已经在与巴山七煞的战斗中壮烈牺牲，只留下这本泛黄的册子，记述着自己追悔不及的一生。

“四弟，司徒大叔对我们彭门忠心耿耿，二十年来，始终如一。他的遗愿，我们说什么也要完成。婶婶是怎么说的？”彭无望揉了揉眼睛，对彭无惧说。

“三哥，娘亲已经让人变卖了彭门所有的家产，兑成贞观钱庄的飞钱，叫我携带南下找你。娘亲说，便是砸锅卖铁，也要将司徒大叔的女儿赎回来。”彭无惧沉声说。

“好，婶婶真是深明大义。从册子上看，如果司徒大叔的女儿没有改名，她应该还叫司徒念情，我们定要找到她。”彭无望大声说。

华不凡一笑，道：“说到这里的青楼妓院，我知道有个人最为熟悉，明天我找找看是否能寻到他。由他带领，必能无往而不利。”

彭家兄弟大声欢呼，重新高兴了起来。

郑担山忙道：“来来来，我们今夜定要尽欢而散。三弟，你可要告诉我你大战年帮群丑的每一个细节，一处都不准遗漏。”

众人一片热烈的响应声。

听着窗外彭无望等人惊天动地的喧哗谈笑之音，红思雪的脸上露出一丝浅浅的笑意。

看着红思雪脸上的笑容，方梦菁了解地微笑了一下，道：“红姑娘，虽然我们今日才是第一次见面，但是我和妳可以说是神交已久，不介意我叫妳一声思雪吧？”

红思雪这才会过神来，连忙说：“方姑娘太见外了，我就叫妳一声菁姐，从此咱们姐妹相称，岂不是好？”

方梦菁一笑，道：“固所愿尔，不敢请也。那我就叫妳一声雪妹。”

两个人相视而笑。

方梦菁又道：“雪妹，妳看那彭无望如何？”

红思雪没想到方梦菁突然谈到这个话题，俏脸一红，道：“这……菁姐，我……”

方梦菁轻笑了一声，道：“我看雪妹对彭无望已经芳心暗许，是也不是？”

红思雪罕有地扭捏了一下，想要砌词敷衍，但是看到方梦菁明如秋泓，似乎可以看透一切的双目，终于叹了口气，苦笑一声，道：“我的心中已经满是他的身影，情难自禁，若还奢望遮掩，只能徒惹人笑，菁姐看透我了。”

方梦菁想不到红思雪如此爽朗坦荡，对自己也如此信任，心中一阵感动，道：“雪妹，若是彭兄能够得到妳的青睐，实在是三生有幸。可惜，他似乎对妳……”

红思雪再次苦笑，道：“彭大哥乃直肠直肚的汉子，我对他的心意，他是不懂的。”

方梦菁神色一动，道：“雪妹难道没有对他说？”

红思雪摇头道：“这样的事，我们身为女儿身，那是说不出的。再说，他一直把我当作兄弟一样爱护，若忽然让他把我当女人看，恐怕会难为了他。”

方梦菁微微摇头，喟然叹道：“雪妹为他想得如此周全，难道从来没有为自己想过？”

红思雪幽幽地望着窗外的灯火，叹道：“其实这样也好，能够常常在他身边，看着他、守着他、和他说话，也够了，便是相恋中的男女，想要的也不外如是。我又能再求些什么？”

方梦菁悚然动容，长叹一声，道：“雪妹对他能有如此深情，我实在羡慕。”

红思雪失笑道：“菁姐取笑了。听人说落花有意，流水无情，乃是人生不如意事，我这般模样，是情非得已，何来羡慕之情？”

方梦菁长长叹了口气，道：“如果一个女子虽然见尽天下才俊，但是仍然心如止水，宛如古井无波，不能对任何人动情生爱，那才是人间不如意事。”

红思雪神色一动，道：“菁姐，难道妳便是那个女子？”

方梦菁苦笑一声，道：“正是。”

夜风瑟瑟吹来，屋内的烛光闪动了一下，屋檐上的燕巢里传来几声乳燕的轻鸣。东厢房里彭无望等人的笑语喧哗远远传来，反而衬托出此时的安静。

“妳一定很奇怪，世间竟有这样的人。”方梦菁微微一笑，对红思雪道。

红思雪捋了捋鬓角的秀发，茫然摇了摇头。

“我三岁能识字，七岁能赋诗，十五岁读书五车，过目不忘。后和家父云游天下，风雅俊杰之士所见不知凡几，杂家百艺均有涉猎，上至当朝士大夫，下至市井屠狗客，皆可交谈甚欢。但是，心中寥落，实不足为外人道。”方梦菁站在窗前，望着房外的夜景，悠然道来。

“难道以菁姐识见之深，交游之广，竟无法遇到一个心上人？”红思雪惊讶地问道。

“怪只怪我生性好强，论辩之时，往往言语锋锐，令人无法招架，每令人心存敬畏。而那些对我言听计从、恭谨崇拜的男子，我却无法有任何好感。”方梦菁苦笑道。

“如今仁义庄内武林七公子，青年才俊可称一时无两，难道菁姐都无法心动？”红思雪笑了笑道。

“武林七公子盛名并非虚设，但是或忠厚有余、或过于迂腐、或粗犷不羁、或心无城府、或风流成性、或傲慢无礼、或痴于所学不理外务，难以令人倾心。”方梦菁“啪”的一声将手中折扇打开，轻摇几下，缓缓道来。

“菁姐，妳……妳的要求太高了。”红思雪笑着说。

方梦菁脸色一黯，道：“雪妹说得正是。从小我的眼光就很高，总梦想着我锺情的男子应该是世间难得的英雄好汉。亦即任侠仗义，又情深似海，不但学富五车、才华横溢，更兼风流倜傥、英俊潇洒。殊不知世间岂有如此完美之人。每遇到一个相得男子，我总是将他当成

了我梦想中的锺情男子，谁知交谈数语后，每每失望于心，弃之而去。”

红思雪叹息了一声，道：“菁姐，其实喜欢一个人，是很简单的，妳看到他的时候，自然会感觉到，根本不必特意想些什么。”

方梦菁深深地看了她一眼，道：“所以我非常羡慕妳，能够找到让自己倾心的男子。”

红思雪笑了笑，没有说话，心里却想起了彭无望在瓜洲江中伸手将自己揽回船上的样子，泛起一丝甜意。

“其实，我一直在心里偷偷地想，我应该是喜欢彭无望的。”方梦菁忽然石破天惊地说。

“啊！妳……”红思雪被她的话吓了一跳。

“呵……”方梦菁将折扇掩住嘴，轻笑了一声，道：“吓妳一跳吧？”

红思雪失笑道：“确实如此。”

方梦菁的眼中射出缅怀的神色，幽幽道：“我和彭大哥初遇在齐州客栈，那时候罗一啸关刀凶猛，就要取了我父女和华不凡华兄的性命。彭大哥路见不平，义助我们挡过一劫。当时他只要放手而为，十招之内就可以斩杀罗一啸。但是他敬佩罗一啸乃英雄人物，不忍杀之，将他放走。那磊落豪迈的心胸已经给了我深刻的印象。”

“一年前，彭大哥腰配七把长刀独闯洛阳金府，杀金氏五子、败谢满庭、破越女宫剑阵、刀伤金百霸和金夫人，英雄气概直冲云汉，但是还不足以让我动心。当我看到他因为敬佩金天虹的孝心而放过金氏夫妇的时候，我却心中一动。因为，我看到他襟前的一朵月夜流香，虽然历经血战但是容颜不消，颇似一身是血，护在金氏夫妇面前的金天虹。由此得知，彭无望因为惜花而惜人，别有一番柔情。这种柔情，着实让我心动。”

“后来，彭大哥数次义助爹爹和我逃脱青凤堂的追杀，最后一次还差点丢掉性命，可以说对我有数次救命之恩。我曾经想过，便将一生深情尽数给了他吧！可惜，我真的做不到，我真的动不了情。”

听着方梦菁的悠悠话语，红思雪不禁痴了，半晌说不出话来。

“现在妳可知道，妳比我幸运了？”方梦菁苦笑着收回注视着窗外的目光，深深地看着红思雪。

“大哥虽然是世间少见的英雄人物，但是若论风流倜傥、潇洒英俊，确实难入菁姐妳的法眼。”红思雪笑道。

“雪妹，妳真坏，我把心里话都掏出来说于妳听，妳却取笑我。”方梦菁“啪”的一声将折扇一阖，轻轻向红思雪打去。

红思雪笑着一缩头，连忙告饶，心里却甜蜜地想着：“大哥，幸好你是个相貌普通的少年，否则……”

就这样，两个当世少见的奇女子促膝谈心，巧笑轻语，竟夜不息，然而彭无望交待给红思雪的事情，却被她一时忘记了。

第五章相思骨格

第二天清晨，彭无望头一个爬下床，洗漱完毕，来到院子打了一趟少林罗汉拳。

做完了吐纳运功的早课，他立刻去找彭无惧、华不凡和郑担山一干人等。他们已经约好，结伴去找华不凡口中那个最熟悉青楼妓寨的高人，然后去寻访司徒念情。

刚刚走出跨院，却看见身披月白文士衫的智仙子方梦菁，手摇折扇，对他含笑点头。

“喂，方姑娘，这么巧？”彭无望喜出望外，连忙走到方梦菁的面前。

“彭大哥，好久不见，一向可好？”方梦菁轻合折扇，以男子的礼仪向他拱手作揖。

“好、好。方姑娘，这些日子，为了策划对付青凤堂的事，妳受累了。”彭无望连忙还礼，接着又热心地说：“你们什么时候剿灭青凤堂，如果用得到我的，我一定竭尽所能。”

方梦菁深深望了他一眼，微微一笑，道：“彭大哥，青凤堂和我有杀父之仇，我和它势不两立。彭大哥和青凤堂虽然有些过节，但也都是小事，就不必插手了。”

彭无望用力一摆手，道：“方姑娘客气了。当日青凤堂在我眼前戕害方老前辈，我心里发誓，一定要助妳铲除青凤堂。为令尊报仇，剿灭青凤堂一事，我决不会袖手旁观的。”

方梦菁拱手道：“彭大哥云天高义，小女子先行谢过，但是青凤堂总舵神秘莫测，江湖中人无人知晓，非常棘手，令我们虽然徒有精英齐聚，却无用武之地。”

彭无望眉头一挑，道：“不知道昨日我义妹给妳的纸条上，可有任何线索。”

方梦菁奇怪地问：“什么纸条？”

彭无望大吃一惊，道：“什么，妳不知道？难道义妹没有告诉妳？”

方梦菁回想昨日情景，立刻了然于胸，微微一笑，道："昨日我和雪妹相见恨晚，言谈甚欢，想来她是一时忘记了。"

彭无望以拳击掌，长叹一声，道："义妹办事一向稳重，这么性命攸关的事怎会忘记，真是令人不解！"

方梦菁神色一动，道："彭大哥，可有什么要事？"

彭无望道："那日我路过洞庭湖东北丛林，发现一个兄弟被青凤堂追杀，我出手相救，但是晚了一步，那位兄弟伤重而亡，递给我一张纸条，上书君山岛三个字。我苦思多日，不得其解，想起方姑娘妳才华过人，必有惊人见解，所以兼程赶至此处，希望方姑娘有以教我。"

方梦菁神色大变，脸色忽明忽暗，好一阵子说不出话来。

彭无望看她这样，忙问："方姑娘，妳还好么？"

方梦菁半晌才回过神来，犹豫着说："我一时想不太明白，需要细细参详。"

"噢，希望姑娘尽快揭开疑团。"彭无望神色严肃地说："那位兄弟被人利剑穿喉，本该立刻毙命，他挣扎着残留下一线生机，待我赶至身边，只来得及递给我纸条，再比划着告诉我自己的姓名，就一命归阴。他叫张放。"

"张放。"方梦菁微微点了点头，道："原来是江湖上著名的蒲草飞张放。他的轻身功夫别有一功。"

"这位张兄弟临死之时，满眼希冀，紧握着纸条，一脸的不舍。但是当我记下他的名字之时，他放心一笑，这才撒手归西。我猜，这个纸条绝对非同小可，希望方姑娘成全张兄弟的心意。"彭无望说完，对方梦菁深深一揖。

"彭大哥尽管放心，梦菁必会让张兄弟含笑九泉。"方梦菁的眼中精光一闪。

彭无望如释重负地松了口气，忽然想起一事，笑了笑说："方姑娘，关于天下第一录之事，到底是谁竟然如此能耐，从妳手中窃得初稿？"

方梦菁惊讶地素手一抬，道："彭大哥如何得知此事？"

彭无望苦笑一声，道："我刚到江都，就有数十个使刀江湖人物轮番上前和我邀战，我苦战数个时辰才把他们全部打退，后来发现他们

误把我这个厨道上的天下第一刀当成了天下第一刀法名家。嘿，现在江湖上流传的天下第一录残缺不全，又是最新的排名，想来是什么人从妳手中偷过来的。”

方梦菁的脸上露出一丝苦涩的神情，向彭无望深深一揖，道：“彭大哥，对不起，都是我疏于防范，才令你受此连累，梦菁在此谨向你赔罪。”

“不碍事。”彭无望忙一摆手：“只是此事可大可小，听说不少人因为争名而反目，须小心处理。”

方梦菁的眼中透出一丝坚毅和决绝，她沉吟了一会儿，道：“我日后会广告天下，这世上再也没有天下第一录了。”

“方姑娘！”彭无望惊讶地问：“妳这是……？”

“彭大哥，天下第一录虽然评价公允，当世无双，但是江湖纷争，大半因此而起。当初方家先祖之所以首创天下第一录，乃是为了振奋汉人武者尚武精神，令人发奋图强，勤练武艺，抗击胡虏，光复中原。如今天下太平，好武之风虽然有助于振兴社稷，但是中原武林高手自相残杀、自损实力，实令亲者痛、仇者快，害多于利。这天下第一录已经成了鸡肋般的蠢物，食之无味，弃之可惜，不如早早割舍，求一个无牵无挂。”方梦菁深思着说。

彭无望连连点头，笑道：“方姑娘说的话，我虽然不是全都明白，但是这个无牵无挂，我实在喜欢，既然如此，不如不写了，省得麻烦。难怪方姑娘开始写一些武功之外的杂家百艺，连我们做厨子的也有幸上榜。”

方梦菁微微一笑：“爹爹以前痴迷于武功的钻研，忽略了当今世上还有很多和武功一样多姿多彩的技艺。小妹只是想将以前花在研究武功上所荒废的时间多多用在其他更有意思的事情上。彭大哥的厨艺，口碑广布天下，青州以南、巴蜀以北，众人皆赞，天下第一，当之无愧。”

彭无望大感荣宠，笑得合不拢嘴，连称：“岂敢、岂敢。”脸上却掩不住得意。

方梦菁忽然问道：“彭大哥，你这是去哪里？”

彭无望笑道："我去找华二哥和郑大哥，还有我四弟，我们要去江都逛逛。"

方梦菁眼珠一转，笑道："彭大哥，你还是别去找华兄和郑兄了，他们今天早上对我说有事要办，已经出去了。"

彭无望大惊，道："啊！他们都走了，没他们引路，我可不行啊！"

方梦菁笑了笑说："怎么？"

彭无望看了看她，也不好意思说要去青楼寻访司徒念情，告了声罪，匆匆走了。

看着彭无望的身影渐渐远去不见，方梦菁转身疾走，第一时间到洛佩贤的书房。

方梦菁沉声道："洛叔叔，青凤堂总舵在君山岛，我们应该秘密召集武林七公子和各派精英商议对策。"

洛佩贤大喜："这下太好，真是天无绝人之路。"

方梦菁又道："洛叔叔，这次行动，我们需要瞒住彭氏兄弟和红思雪。"

洛佩贤奇道："这又是为何？他们正是可观的助力。"

方梦菁沉默了一会儿，道："彭兄多次救我脱困，身历万险，吃足了苦头，这次我真的不忍心让他再冒风险。"

洛佩贤微笑了一下，道："彭小兄若知此事，必不会与妳干休。"

方梦菁苦笑着说："能够活着和我计较，总好过死后万事皆休。"

看着江都瘦西湖畔桥水交映，绿柳横堤的风景，彭无惧只感到心旷神怡，一身轻松。

然而，在他身边的彭无望则望着楼台相连，莺歌燕舞，纸醉灯迷的烟花柳巷，头昏脑胀，不知所措。

"三哥。"看着彭无望愁眉苦脸的样子，彭无惧笑道："怎么了？这江都城最出名的就是倚靠瘦西湖畔的八大名院，很多天下闻名的风流名妓都在这里献艺。青楼妓寨的规模更是全国首屈一指，豪商大贾都喜欢在这里待上一待，更有很多风媒在这里买卖消息，若要追查司徒念情的下落，这里是最好的地方。"

“嘿，都说要和华大哥他们一起来的。”彭无望东张西望，看着那些对人点头哈腰的妓院伙计和站在楼台之上对路人搔首弄姿的青楼女子，大声说：“这里鱼龙混杂，男人不像男人，女子不似女子。亭台楼阁，一栋接着一栋，眼睛看得都花了，还谈什么寻人。”

“三哥，小弟我也算是个中能手，你跟着我，一定没问题。”彭无惧兴兴头头地说：“咱们就从簪花楼开始！这簪花楼可了不起，当年二十四名妓陈家砖桥萧鼓献艺，隋炀帝……哎呦！”

只见彭无望一只手抓住彭无惧的衣领，一把把他提了起来：“臭小子，你几时养成的恶习，竟然留恋烟花柳巷，浪费光阴，当初大哥二哥如何教你的？”

“三哥息怒、三哥息怒！我这些都是道听涂说，根本没有亲身经历过。”彭无惧吓得连声说：“自从巴山以来，我一直用心练武，不信可问侯阿大！”

彭无望这才神色一和，将他放下来：“四弟，那你又说什么个中能手，还把这些妓院的典故说得头头是道。”

彭无惧尴尬地笑了笑，说：“三哥，小弟本来想显显本事，所以随口说出来诓你的。”

“你这小子！我还差点信以为真。”彭无望笑骂后，长长出了口气，左右看看，道：“看来你我兄弟都是一筹莫展，已经逛了这许多时辰，却毫无进展。这样吧，就从这个什么花楼开始吧！”

两兄弟相视苦笑，刚要迈步入楼，忽然一个颤巍巍的声音从旁边的市集上悠悠传来：“喂，客官，可要看相摸骨？铁嘴神算，直言无忌，灵验如神。”

“三哥，既然人力有时而穷，不如问问鬼神。”彭无惧忽然突发奇想。

“也好。”彭无望想了想，说：“举头三尺有神明，就试他一试。”

两个兄弟挤开人群，来到刚才出声吆喝的卦摊面前。卦摊的主人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小伙子，圆头圆脑、唇薄嘴阔。双眼精光闪烁，本来非常有神，但是因为生得太大了，所以只给人一种水灵灵的感觉，完全没有算卦者应有的神秘气质。

看着他的模样，彭氏兄弟心中一紧，对他的信心立刻减了三分。

一看到两个人犹豫不决的样子，卦摊主人连忙起身一抱拳，道："两位，在下乃是茅山卦术第二十七代传人，一年前出山济世，尤擅看相摸骨、精于卜算前程。看两位英华内敛、气蕴非凡，不知可愿意来卜上一卦。"

彭无望犹豫地看了看彭无惧，只见彭无惧往前努努嘴，他只好忐忑不安的到卦摊前坐下，拱拱手，道："大师你好，在下青州彭某，特来卜算故人后代的下落。"

卦摊主人道："客官，在下只精于看相摸骨，若是旁人，恐怕无能为力。"

彭无望"哦"了一声，就要站起身来。

忽然，卦摊主人道："且慢，客官！你面相奇特、气宇非凡，不如让我看个清楚。"说完不由分说，抓住彭无望的左手。

彭无望愣了一愣，也由得他去。

卦摊主人将彭无望的左手按摸了良久，再仔仔细细地看了看彭无望的眉宇之间、印堂上下，长叹一声，道："奇哉、奇哉。客官，看你印堂赤红，双颊色亮，嘴无腾蛇，鼻直口正，朗目如火，正是仁侠君子之相，前程虽有凶劫，但是只要心怀坦荡，未尝不能安度。奇怪的是你骨有横刺，前宽后窄，坚如铁石，筋脉外连，乃是万中无一的相思骨格，命中注定要让数个姑娘为你相思入骨，魂牵梦系，伤心断肠。骨相，面相相冲相克，命运多变，委实难测、委实难测。"

"放你的春秋大屁！"彭无望还来不及说话，一旁的彭无惧已经怒火中烧，用力一拍卦案，大喝道："你这个家伙简直胡说八道，我三哥乃是挚诚汉子，平生不二色，怎会让女人伤心！看你样子倒是老实，谁知是个骗人钱财的混混。"

卦摊主人连忙说："客官，我看相算命一向直言无忌，有多少就说多少，这位仁兄命格确实如此，又怎能怪我。"

"你还嘴硬。"彭无惧怒道："我三哥就是天下闻名的青州飞虎彭无望，你到河南道和巴蜀四川去打听打听，我三哥可是一个见色起意、始乱终弃之人？！你如此妄言，还敢自称神算，老子我拆了你的卦摊。"说完一脚踹向卦案。

脚到中途，忽然顿了顿，因为彭无惧忽然想起来自己彭家门规里欺行霸市、搅扰乡里乃是大过，轻则重杖四十，重则闭门思过三年，情节严重的还要逐出家门。

他求助地看了看彭无望。只见彭无望已经站起身来，满脸紫红，严肃地向他用力点了点头。

得到三哥的认可，彭无惧大喜，他大喝一声，一个披挂腿自上而下砸在卦摊上，立刻将这个卦摊砸得粉碎。

“哎呀！我的卦摊呀！”卦摊主人痛心疾首地扑上前：“你们不讲理！”

“什么不讲理？！你学艺不精、骗人钱财，还要狡辩！看你那双眼睛，水灵灵的，一看就不像个算卦的。”彭无惧道。

“你怎能以貌取人？我眼睛是大了点，但在茅山苦学十载，已尽得真传，算卦之术天下无双，岂是你们这些青头小子可以想见的？”卦摊主人又气又急，傲然道。

“青头小子？！你能比我大几岁，再要多言，我连你一起打。”彭无惧大怒。

就在这时，彭无望一把上前拉住彭无惧，将一张飞钱递到卦摊主人手中。

“十两黄金！”卦摊主人接过飞钱，眼睛睁得更大了，竟有破眶而出的趋势。

“足够赔你的卦摊了吧？”彭无望沉声道。

“客官，你总算了解我卦术准确了吧！”卦摊主人立刻息了怒，收起飞钱，洋洋得意地说。

“我呸，这钱赔了你的卦摊，剩下的给你做些小生意，不要在这里摆卦摊丢人现眼了。”彭无望大声怒道：“若再让我看到你摆卦摊行骗，我就见一次砸一次。”

说完，彭无望拉起彭无惧大踏步走出围观的人群，消失在人丛中。

只留下卦摊主人，圆睁双眼，不知是该怒骂，还是该称谢。

再次回到簪花楼前，彭氏兄弟面面相觑，都有手足无措之感。

彭无惧道：“三哥，刚才你出手也太大方，那个江湖骗子如此不堪，何必给他这许多银两。”

彭无望心神不属地说：“嘿，寻找司徒念情一事实在渺茫，多散些银两出去，就当是为司徒大叔积点阴德，希望天可怜见，能够让我们找到他的唯一骨血。”

彭无惧也叹了口气，道：“可惜可惜，司徒大叔没儿子，司徒一家后继无人。”

“话不能这么说。”彭无望用力一拍彭无惧的肩膀：“只要找到司徒念情，我们把她接回司徒大叔家去，只要有人肯入赘，司徒大叔还是有后的。不过当务之急，还是尽快去找到司徒念情。”

两个人同时抬头看了看簪花楼的牌匾，运了运气，互望一眼，齐声道：“走。”

第六章琴美如月

簪花楼号称江南第一楼，坐落于瘦西湖畔。

楼分三层，俯瞰二十四桥秀丽风光，雕梁画栋、飞檐如翼、楼如卧凤、庭院如画，布局雅致，甚有风情。自陈朝以来，盛名不衰，乃是古来名妓、风流才子的留恋之所。

隋炀帝邀二十四名妓献艺于陈家砖桥之时，簪花楼共有七女入选，乃为一时之冠。簪花楼自此声名更盛，成为全国冠盖云集之所。上至当朝一品大员、皇亲国戚，下至中原最有实力的帮会帮主、儒雅风流的江湖浪子，多汇于此。

江南一带世家大族子弟，多以身登簪花楼贵宾阁为平生荣耀之事。

所以，簪花楼门槛之高，也是普通百姓所难以想像的。平常百姓，即使身携万贯，若是无人引见，想要登楼，也是难上加难。

彭氏兄弟哪里知道这些，只当这里是寻常的酒楼，强自镇定，大摇大摆地走了进去。

刚一进门，就被簪花楼掌门的伙计拦了下来。

其中一个黑脸大汉勉强堆出一脸假笑，道："对不住，两位大爷，簪花楼白天只接待贵宾，不接其他平常生意。两位若无引见，就晚上再来吧！"

彭无惧大怒，浓眉一竖，塌鼻一横，阔嘴一裂，道："混帐，你们这不是狗眼看人低么，以为小爷我没银两？"

那黑脸大汉冷冷一笑，道："你们是哪里来的乡巴佬，怎会不知咱们簪花楼的规矩？初更以前，簪花楼的红阿姑只为身份尊贵的爷们献艺，若无引荐，便是你腰缠百万，也休想踏上簪花楼半步。看你们一个个粗布麻服、灰头土面，快快滚回家去吧！不要在这里丢人现眼，脏了咱簪花楼的台阶。"

彭无惧气得眼冒金星，大骂一声，抡拳就要打人，却被彭无望一把拉住。

"三哥，这个混蛋如此无理，待小弟好好教训他。"彭无惧大声道。

“四弟，咱们尚有要事，先忍一忍。”彭无望凑到彭无惧耳边小声说了一句，然后大步走上前，微微一鞠躬，道：“这位大哥，在下青州彭某携舍弟到此，不是为了喝花酒，而是为了寻人。”

“寻人？”黑脸大汉眼睛睁得大大的，回头望了望身边的几位手下，几个人同时放声大笑，一个个笑得前仰后合，其中一个连鼻涕眼泪都一起笑了出来。

彭氏兄弟互望一眼，实在不明白他们都在笑些什么。

“哎呦，哈哈，笑死我了。你们听听，这两个乡巴佬竟想要到簪花楼寻人！哈哈哈，我在这里看了十五年的门，还从没遇到这么愣的傻小子。哈哈哈！”那个黑脸大汉笑得喘不过气来，一个劲儿地揉着肚子。

“请问各位笑些什么？”彭无望奇怪地问。

“我、我笑、笑你傻！也不打听打听簪花楼是什么地方，江南第一楼耶！就算是在这儿做活的厨子都是锦衣裘袄，你们两个乡巴佬配认识谁？我倒是见过不少大白天到这里浑水摸鱼的，但没想到竟碰上你们这两个傻子，想出这么个穷酸理由。啊哈哈，笑死我了！”黑脸大汉的一番说话，更引得簪花楼的一众伙计狂笑不已。

其中一个伙计大笑着说：“喂，你们趁早滚得远远的，别在这丢人了，下次来簪花楼再想个好说辞。哈哈！”

彭无望大声道：“喂，兄台，说话可别这么过分，咱们兄弟的确是来寻访一位故人的后代。请你们通融一下。”

这两句话他用狮子吼的心法一口气喷了出来，声音洪亮如钟，顿时把众人的笑声压了下去。

那些掌门的伙计顿时收起轻视之心，开始仔仔细细打量两人。

就在此时，正在招呼一众贵宾的簪花楼老鸨张凤姐听到门前的吵闹，接着又听到彭无望的吼声，心知不妥，连忙告罪一声，急步走出楼来。

本来，一些门面上的事情，交给门前的几个伙计，多半都可以顺利办妥，不会劳动名震江都的妓院大鸨张凤姐的。但是，今天的情况十分特殊。

因为今日，簪花楼的第一名妓琴仙子苏婉将要开阁献艺。

这位琴仙子自十三岁出道以来，以一手可令神仙动容的绝美琴曲名震中原，被当之无愧地被誉为天下第一琴。

凡是听闻她所作之曲者，无不如痴如醉、神魂颠倒，不知人间何世。

传闻有人无意中听她调琴试音，如中魔咒，三天三夜死守在簪花楼仙音阁，任人如何打骂，仍不肯寸离，直到三日后苏婉开阁赐曲，方欢喜放歌而去，传为一时佳话。

可是这位琴仙子的架子却也不小。每年只在春秋两季开阁献艺两次，其他时间一概不言琴曲二字。

即使这样，簪花楼的生意也因为这第一名妓的存在而蒸蒸日上，可谓日进千金。

簪花楼的老鸨张凤姐虽然强悍，也不敢稍稍违逆苏婉半点心意。因为只要苏婉一不高兴，动辄取消献艺，那些簪花楼势力非凡的各路贵宾豪客不会责怪于她，往往将一腔怒火泄在张凤姐身上，令她焦头烂额。

每年春秋之际，无数腰缠万贯的豪商巨贾都会早早来到江都预定下簪花楼最好的花阁，静静等待一年两度的献曲佳期。

而在开阁献艺的当天，簪花楼花阁的位子更加炙手可热，如果稍加不慎，就会有人因抢夺花阁而大打出手。

这更令老鸨张凤姐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生恐出了一点乱子。

现在离琴仙子苏婉献艺之时只剩下小半个时辰，所有贵宾都已经各就各位，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彭无望兄弟出现在门口，还和人大吵大闹，这叫张凤姐如何不急。

“吵什么吵啊！”张凤姐刚一来到门口就大声说：“你们这几个混蛋，知道这是什么时候，还和人吵，不想活了？”

听到这声喝骂，刚才耀武扬威的几个伙计立刻缩头不言，乖乖地退到了张凤姐的下手处小心站立。

张凤姐舒了口气，看了看彭氏兄弟，道：“刚才吵吵嚷嚷要找人的，就是你们吧？”

彭氏兄弟互望了一眼，彭无望上前拱手，道：“大婶妳好，就是我们要找人。”

本来老老实实站在张凤姐身后的一群人，刚刚收住笑，现在宛如房倒屋塌般又笑成了一团。

“大婶？”张凤姐本来没什么好气，一听到这句话也不由得笑了出来，不耐烦地说：“看你们土头土脑，料来算是老实人，想找什么人，就说给我听吧！这个簪花楼里的所有人，我都认识。”

彭无望向她作了个揖，道：“我们要找的人名叫司徒念情，乃是河南道青州司徒氏之女。隋末遭人劫掠为妓，散失在江南一带，不知道簪花楼可有此人？”

张凤姐想了想，道：“没有没有，我们这里没这个人。”

彭无望仍不死心，道：“她可能已经改了名字，不知道……”

“那你有没有她的画像啊？”张凤姐不耐烦地问。

“画像？”彭无望犹豫着看了看彭无惧。

“有、有！”彭无惧兴奋地连声说，接着在怀中摸索了良久，找出一张画像，交给彭无望。

彭无望立刻将画像对着张凤姐一展，道：“不知道大婶妳可曾见过此人？”

出于好奇的原因，几乎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这张画像上，连张凤姐也不例外。

接着，全场一阵令人压抑的沉默，仿佛空气都凝结而下坠。

接着，宛如滚雷霹雳一阵涌动，所有人都前仰后合地大笑了起来，不少人一屁股坐倒在地，前后左右地打起滚来。

彭无望莫名其妙，连忙问：“大婶，妳莫非已经认出来了？”

张凤姐好不容易才缓过劲儿来，一听到他说话，立刻又笑了出来，好久才结结巴巴地说：“我不认得。我只是想不到，长成这副模样的人怎么可能会被人劫掠为妓。”

彭无望一愣，收回画像一看，大吃一惊，惊叫一声：“四弟！你！”

彭无惧凑上前，看了看，道：“没错，就是这张。这幅还是我照着司徒大叔的画像描下来的呢！”

“四弟，你！咱们要找的是他老人家的女儿。”

“对呀！三哥，你看，我没有画上胡子。而且，你看，我把她画成瓜子脸。这样应该就很像了，我看差不到哪里去。”

还有小半个时辰就是开阁献艺之时了，有着琴仙子美誉的簪花楼第一名妓仍然懒洋洋地卧在锦榻之上，百无聊赖地拨弄着案前的一具古琴，纤指撩拨着琴弦，发出清音。

这为众人倾慕的绝代佳人发如卧云、眉如春山、杏眼桃腮、朱唇微翘，显出慵懒而华贵的雅致风范。

一颗美人痣，轻挂嘴畔，惹人遐思。

她那双杏眼之中，流光溢彩，时如轻雾薄烟、时如月华流水，朦胧迷蒙，令人无法捕捉她真正的心意，更无法知道她此刻正在想些什么。

而这种若即若离的风致，却最是令天下青楼恩客如痴如狂，为她颠倒迷醉。

在她的对面，静静坐着一个衣衫如雪的瘦削青年人。

这个人和琴仙子苏婉一样有着懒洋洋的神情，仿佛世间所有的事情都无法令他有半分兴趣。

他的一双眼睛大而明亮，仿佛夜空中的启明星，散发着一股英气。

他的脸英俊到了几乎让人窒息的地步，瘦削的脸颊拥有着峰峦般的鲜明轮廓，笔直的鼻翼挺立如玉柱，薄而轮廓柔和的嘴唇透露出温柔多情的风致，而他嘴角的那一丝满不在乎的浅笑，更足以令天下女子的心房为之停止跳动。

“公子很少如此早来，不知为何忽然有此雅兴？”苏婉用一种轻柔如风，甜美如蜜的美妙音韵缓缓说道。

那位英俊公子微微一笑，露出一口雪白色的牙齿，悠然道：“因为今日不巧身有要事，所以提前到来，也特意送上一份薄礼，请婉儿笑纳。”

苏婉懒洋洋地看了看摆在琴旁一副闪烁着宛如金属光华的秀丽丝锦，道：“这是成都天蚕庄的蜀锦，听说此锦乃为天蚕庄特有的紫蚕丝结成。紫蚕数量稀少，繁殖不易，成一匹锦缎，须历时三载。所以古来皆有天蚕吐丝，三年成锦之说。公子这份礼，着实不轻。”

那位公子微一击掌，笑道：“婉儿果然见识广博。”

他的脸上露出一丝缅怀的神色，朗声道：“记得当年初闻婉儿仙乐，如遭雷击，三日三夜，形同痴狂，令我终生难忘。一直以来，我都想找到一样可形容妳的琴韵的物事。那一日，我路过天蚕庄，看到一匹锦缎被一位贵妇人抖手掸开，流光溢彩的锦缎被微风一吹，阳光一照，立时摇曳生姿。锦缎反射太阳光芒，层层折射，光华流动，绵绵密密，缠绵不绝，令我想到婉儿妳令人柔肠百结的缠绵琴音，就仿佛这在阳光下飞扬的锦缎，令人如坠美梦之中，不愿醒来。所以我特意购来三匹天蚕锦，以谢婉儿多番赐曲。”

苏婉轻笑一声，道：“不如说是月光下飞扬的锦缎来得贴切，日光强烈，不堪入琴。”

“妙极、妙极！”那位公子摇头晃脑，一脸陶醉：“婉儿此话深得我心。只怪我未曾掸开锦缎，邀之以明月，才有今日之错。得婉儿此言，已经不虚此行。”

就在此时，一个肩背双剑的文装童子叩门而入，来到公子身边，低声道：“公子，方姑娘几次派人催促，事态十分紧急，还请公子立刻前往。”

那英俊公子点了点头，站起身，向苏婉深深一揖。

苏婉微微点头，道：“公子只管离去，不必多礼。”她又转过头对那童子说：“连福，我来问你，为何外面如此吵闹？”

连福连忙作了个揖道：“回禀苏姑娘，外面有两个愣头愣脑的小子吵着要到簪花楼寻人，张凤姐正在应付。”

“噢。”苏婉无动于衷地点点头，随口问道：“他们要寻访何人？”

“回禀姑娘，乃是司徒念情。”

那公子和苏婉同时一惊，公子道：“婉儿，那司徒念情不是妳以前的乳名么？”

苏婉秀眉一皱，冷冷地说：“想不到，那个贪财好赌的父亲终于找人来寻我了。”

那公子立刻对连福道：“阿福，告诉凤姐，说我连锋有要事去办，没时间恭聆婉儿仙乐，就请楼下的两个小子上来代劳吧！”言罢，袍袖一抖，人如一溜轻烟般消失在仙音阁的楼台之外。

第七章妻不如妓

彭无望兄弟二人正被张凤姐等一干妓院中人嘲笑戏弄得不可开交之时，一位文装童子大摇大摆地走了出来，慢条斯理地咳嗽了一声。

听到这一声咳嗽，张凤姐等人立刻止住了笑声。

张凤姐连忙来到童子身边，献媚地笑着说："啊！连福兄弟，你家公子呢？"

连福颇有风度地向张凤姐鞠了个躬，道："有劳凤姐牵挂，我家公子有要事先走了，说是改日再来仙音阁聆听苏大家的仙乐。"

张凤姐"哎呦"了一声，作出一派深以为憾的模样，大声说："婉儿好不容易才开阁献艺，连公子连听个开头都不赏脸，不知道婉儿会有多伤心啊！"

连福微微一笑："凤姐放心，公子自有交待。还有，公子吩咐，他的花阁可由门外的这两位兄弟填补。"言罢，也不理张凤姐的回应，大摇大摆地走了。

张凤姐目送他施施然离去，冷冷地哼了一声。

旁边的黑脸汉子道："真是狗仗人势，一个连家庄的书僮也可以这么作威作福，一点也不给凤姐面子。"

张凤姐的脸上目无表情，冷然道："人家连公子乃天下武林的第一公子，连庄主又是当朝一品大员，再加上几个兄弟皆是各州各府的镇将，势力滔天，当然不把我们这些生意人放在眼里。"

她回过头来，看了看站在门口探头探脑的彭氏兄弟，道："喂，你们两个，算你们祖上积了几辈子的阴德，今日连公子赏脸，把花阁让给了你们，还不进去！"

彭氏兄弟大喜，彭无惧道："那我们可以进去了？"

张凤姐看着两人就烦，大声道："连公子虽然把花阁让给了你们，但是只能容下一个座位，你们选一个人进去吧！"

彭无望想了想，一拍彭无惧的肩膀，道："四弟，这里是是非之地，多留无益，你还是去逛一逛街市，我马上出来。"

彭无惧也被妓院这些古里古怪的人物笑得怕了，心里头那股子勇闯妓寨的豪情壮志早就消磨得精光，听到这番话，立刻说："三哥，万

事小心，我去街上逛逛，待会儿来这里等你。”

彭无望严肃地点了点头，望了望簪花楼的三重楼阁，深深吸了口气，紧了紧身上的衣带，大踏步走进门去。

看着彭无望一个人孤零零走进簪花楼大门，彭无惧忽然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自己的三哥似乎走进了一个涂脂抹粉的妖异怪兽口中。

簪花楼内的布局可说是别出心裁，不同其他烟花楼台的布置。

楼虽分上中下三层，但是大厅正中央却中空出了一大块地方。

这个空场之中竟然修了一个巨大的池塘，塘中饲养着百余尾细鳞如锦的五色鲤鱼。池塘边上亭台林立，共有八座之多，分伏羲八卦位置排列。

池塘上横架一座宽阔的石桥，桥分五曲，在第三曲之上立有一座小亭，亭下横卧一座精致的琴架，架上摆着一具古色古香的琴，琴上木料纹理鲜明，显然经过上佳的保养，琴头琴尾分刻彩云追月、百鸟朝凤图案，色彩沉厚艳丽，极尽雅致精巧，令人一见难忘。

而那八座小亭中各设一间雅座，亭畔种植芍药，花团争艳，别有一番风韵。

而环绕着这格局奇美的空场，簪花楼三层楼台靠近空场的地方遍设花阁，客人无论坐在哪一层的雅座之上都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石桥中的小亭。

而天下第一琴苏婉，将会在那座小亭演奏她风靡一时的名曲。

此时，所有贵宾都已经入席，所有人屏气息声，静静地等候苏婉的到来。

这些人虽然个个都有显赫一时的身份，而且为了今日的列席付出了极大的代价，但是对于苏婉的姗姗来迟却没有任何不满，反而有很多人对于这个等待的时光也分外享受，左顾右盼、点首叹息，似乎在赞赏簪花楼会宾厅别出心裁的设计。

彭无望的座位正是在那八座风雅小亭中正对着那副古琴的小亭，可以说是贵宾席中的佳位。

当身穿布衣麻服，打扮粗犷不羁的彭无望一出现在贵宾席上，很多人都开始奇怪地交头接耳，纷纷议论此人是何人物、为何打扮如此粗俗竟可以登堂入室占据如此珍贵的席位。

彭无望一入座就开始东张西望，想要找个人打听司徒念情的消息。

但是，他的位子离任何一个其他席位都距离太远，询问不便，而簪花楼里的侍应也没有人来到他身边招呼。

一来是因为苏婉表演在即，所有人等都要退避三舍，避免打扰众贵宾听曲，二来是因为张凤姐特意吩咐手下，不必招呼那个土里土气的穷光蛋。

所以彭无望空自着急，却也无法找人询问，只好闷头坐着、抓耳挠腮，不知如何是好。

就在这时，一身素雅华服的苏婉，巧笑嫣然地施施然走到场中。所有人都兴奋地站起身，纷纷向她遥遥施礼，更有人忍不住欢呼叫好起来，气氛热烈之极。

苏婉来到桥上小亭，站在古琴之前，向四方作了个万福，柔声道："各位贵宾大驾来此听婉儿拨弦作戏，婉儿实在受宠若惊。"

众贵宾立刻轰然回应，"三生有幸！""愧不敢当！"之类的话语此起彼落。

这时，坐在彭无望左手边小亭中的一位六十多岁的文装老者微笑着用残了一指的右手扶了扶颔下银髯，朗声道："婉儿姑娘太客气了，在下等人在京城每每听闻天下第一琴的美名，心动已久，如今能够恭聆仙乐，实在三生幸甚。"

苏婉儿恭恭敬敬地向这位老者一个万福，恳切地说："若能得到杜大人亲口点评，才是婉儿的三生深幸。"

"哈哈哈！"坐在杜大人身边的一个黄面壮汉大笑了起来，大声道："听说苏大家脾气很大、言语锋利、不给人情面，如今相见，姑娘谦恭有礼，与传言那是大大的不同了。"

苏婉看了看这个即使身着平常服饰，都不忘了在肩臂处套上一幅皮甲护肩的壮士，微微一笑，道："婉儿的脾气也是因人而异。对那些为国为民、尽职尽责的官员，和那些保疆护土、奋勇争先的将军，婉儿当然敬重有加。而对那些满身铜臭的恶贾和作威作福的大人，婉儿自问也没什么心情敷衍。"

“说得好！说得好！”那壮汉更加高兴，道：“对于那些人，秦某也是没什么好脸色，这一点倒和苏大家不谋而合，哈哈！”

苏婉微微瞟了瞟在座的其他贵宾，竟不再理睬，仍然对杜大人道：“杜大人一向公务繁忙，不知为何竟然有空莅临此间，听婉儿的曲儿？”

杜大人微微一笑，道：“事关李将军已经统帅大军平灭江南余孽，而牵涉天下民生的江湖第一大帮年帮也被人一夜散尽，更兼一向特立独行的巴蜀宋阀举家请降，使巴蜀海南尽归大唐。圣上忧心尽去，龙颜大悦，我们这几个日夜操劳的幕僚喜获特赦，可以休息一段时间。事有凑巧，竟然赶上婉儿开阁献艺的佳时，所以我们几个才结伴而来。”

苏婉微微点头，道：“杜大人为国事操劳，且凡事为民请命，实为万人敬仰。大人来到扬州，无论在什么时候，婉儿都愿意为您献曲。”

杜大人笑着一拱手，道：“那，杜某多谢了。”

秦姓壮汉在一旁凑趣地问：“苏大家，那我呢？”

苏婉嫣然一笑，道：“秦将军一声令下，婉儿岂敢不从。”

秦将军大喜，道：“这可是妳说的，那是万万不许赖的。”

婉儿微笑着点了点头，目光霍然转向东张西望地坐在杜大人右侧小亭的彭无望。

“这位公子请了。”苏婉向彭无望微微万福。

此话一出，众人都悚然动容，无数热辣辣的目光立刻集中到了彭无望身上。

原来，苏婉性情孤高冷傲，只对那些有真才实学的高人和善名远播的良臣名将青眼有佳，所以在献艺之前，能够和她说上话的，无不是显赫一时的风云人物。

那杜大人乃是从李世民仍是二皇子的时候就跟在他身边出谋划策的股肱之臣，可比汉之张良、秦之李斯。而那位秦将军更是驰骋沙场战无不胜的无敌勇将，所以苏婉才破例多聊了几句。

而彭无望此人不但衣着毫不起眼，而且长相也不像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居然令苏婉主动和他说话，理所当然地令所有人都大吃一惊。连杜大人和秦将军也都好奇地对他侧目而视。

彭无望生平第一次和艺妓之流的女子打招呼，只感到浑身都不对劲儿，勉强一抱拳，道："姑、姑娘有礼了。"

苏婉脸色一沉，道："公子可是来寻人的？"

彭无望一惊，道："姑娘如何得知，在下正是来寻人。"

苏婉轻轻一摆衣袖，慢条斯理地说："我还知道，你要找的人是司徒念情，乃是司徒伯仁的女儿。"

彭无望惊喜交集，猛的站起身，用力拱了拱手，道："姑娘既然什么都知道，定然知道司徒念情身在何处，彭某这厢有礼了，求妳透露她在哪里。"

苏婉微微一笑，道："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彭无望大喜过望，激动得狂啸一声，一个飞身跃出凉亭，道："司徒姑娘，我总算找到妳了。"

"哎！"苏婉冷然一伸手，止住彭无望，道："公子请自重，小女子无缘再姓司徒，已经改从母姓，名为苏婉。以前的司徒念情，已经死了。"

彭无望浓眉一竖，厉声道："姑娘，司徒大叔有何错待妳之处，妳竟然破出家门，不从父姓！"

苏婉柳眉一竖，大声道："你真是问得荒唐！我那昔日的爹爹为了贪图微利，竟然狠心将我作为赌注，输给了妓寨，令我娘亲愤然离家出走。十几年来我在妓院里，饱受折磨，若不是老天有眼让我学成琴技，如今早已经成了在街上招摇拉客的残花败柳，你还说他有何错待我之处？好，今天就让在场众位评评是非，看看我有否做错。"

此言一出，立刻迎来一片附和之声。

一个衣着光鲜，一看就知是贵族子弟的贵介公子扬声说："如此不负责任的爹爹，认他作甚？"

彭无望愤然环视四周，苦叹一口气，缓了缓语气，道："姑娘，司徒大叔早年确有不对，但是父女之间哪会有隔夜仇的。司徒大叔早已经承认做错，妳也不必再耿耿于怀。"

苏婉冷笑道："他迟至今日才找人来这里寻我，亏他还有脸让我再认他为父！"

“姑娘，妳！”彭无望看她辱及自己一直尊敬的司徒大叔，不禁勃然大怒，但是转念一想，苏婉在妓院里受尽苦楚，脾气坏点儿在所难免，而且对始作俑者深恶痛绝也是人之常情，于是终于没有恶言相向，只是沉声道：“姑娘，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如今司徒大叔已经痛改前非，成为了受人尊敬的长者。请姑娘大人大量，不要再计较了。司徒大叔迟迟不来见妳，只因为还凑不够替妳赎身的银两。如今我们倾尽所有，积攒了些钱银，特地来这里为妳赎身。从此以后，姑娘不必再在这里受苦了。”

“你要替我赎身？”苏婉宛如听了天方夜谭，竟然怔在当场。

在场的所有贵宾，包括杜大人、秦将军和那个活跃的贵介公子统统愣住了。

半晌，由那个贵介公子开始，全场爆发出了经久不息的大笑，仿佛彭无望说出了世间最好笑的事。

彭无望环视四周，茫然不解，不知道自己到底又说错了什么。

良久过后，那个贵介公子大笑着说：“傻小子，就凭你，想为苏大家赎身，你这……哈，简直滑稽！”他的话又引出更多人的哄笑。

彭无望终于忍不住大怒，用力以拳击掌，发出“砰”的一声巨响，朗声说：“你们笑什么？别看我身穿布衣，但是我是带了银两来的。”

苏婉微微一笑，道：“真是个呆子，你从来没进过青楼吧？你可知道替我赎身的价钱？”

彭无望气得满脸通红，探手伸入怀中，抓出一把飞钱，在手中一扬，道：“我们已经变卖了家当，凑足这里六百八十两黄金的飞钱，可是够了？”

众人的笑声本来已经小了下来，此时又忍不住扬声大笑。

苏婉叹了口气，道：“这区区银两，还不够一个零头。”

“只够一个零头？”彭无望终于感到一阵绝望：“天啊！那岂不是千两黄金？”

此时，张凤姐已经走了过来，冷笑道：“真是个乡下土包子，现在婉儿的价钱便是万金也是难买。你死了这条心吧！”

“万两黄金？”彭无望心中一阵苦笑：“为何又是万两黄金？”

他看了看苏婉，心中一阵怜悯：“原来她今生已经无法生离这个烟花柳巷了，难怪她会如此责怪司徒大叔。”

就在此时，他忽然灵机一动，急忙在怀中反覆摸索，终于找到，将那物事在手中一举，道：“喂，妳看，这个东西，应该值不少钱吧？”

苏婉仔细看了看彭无望手中闪烁着黄色光芒的晶莹圆珠，摇了摇头，道：“没有用的，你根本不可能赎我出楼。”

这时，坐在八座小亭其中一座的一位大腹便便的紫衣红脸老者站起身，目射奇光地说：“不得了！小哥，你的这个珠子是哪里来的？这是千年血鳝的元胎珠，乃是价值连城的稀世奇宝。”

彭无望本已经犹如死灰的脸上重新燃起希望，急切地问：“值得多少？”

连杜大人都非常好奇，朗声道：“能够得到连城居司马老板赏识的东西，必定是罕有之物，杜某愿闻其详。”

那司马老板忙向杜大人深深一揖，道：“我连城居虽是天下第一大珠宝行，但也只见过这种奇珍异宝一次，那还是我祖父向我转述的。这元胎珠乃是千年以上的血鳝颔下生长出来的灵珠，色泽呈黄色，亮如夜明珠，迎着太阳光可分七彩，晶莹通透，宛如玉琢。千年血鳝可靠此珠吸取日月精华修炼成精，也和它性命相连，若是被人取出，立刻身死。若是常人服食此珠，不但可以延年益寿，起死回生，而且百毒不侵，最诱人的是练气者可陡增八十年精纯功力。所以，此宝万金难求。”

“噢！”所有人聚精会神地听完司马老板的讲解都惊奇地赞叹了起来，更有十几个武林人物面带艳羡地死死盯住彭无望手中的元胎珠。

秦将军看了看这些目露贪婪的武林人物，嘿了一声，对彭无望说：“小兄弟，收好你的珠子，可别被人拿了去。”

彭无望看了看手中的珠子，忽然一抖手，将它抛到张凤姐的手中，道：“这个珠子给了妳，妳让我给苏婉赎了身吧！”

张凤姐哪里想到彭无望就像抛个铜钱一般将这么价值连城的宝物丢到自己眼前，连忙手忙脚乱地连换了几次手才接住，左看右看，爱不释手。

这时，苏婉忽然冷然道：“张凤姐，把元胎珠还给这位公子，我不愿意赎身。”

张凤姐如梦初醒，浑身冷汗一滴滴地渗了出来，挣扎了良久，才心不甘情不愿地把珠子交回到彭无望手中，献媚地说：“这位大爷，你有所不知了，如果苏姑娘想要赎身，多少皇亲国戚、豪商大贾、世家公子都会排着队来替她赎身，又何用等到今天。她之所以在这里，是自愿的，我可万万不敢强迫她留下。”

彭无望大吃一惊，道：“什么！妳是说，她早就可以赎身？”

张凤姐点了点头。

这时，苏婉慢悠悠地说：“我其实早就可以为自己赎回自由身，但是就算是赎身了，又如何？！”说完，微微苦笑。

彭无望大声道：“姑娘，妳怎会这么想？今日待我将妳赎身之后，我就带妳回青州。我们青州彭门有的是尚未结亲的好小伙子，担保妳有个羡煞旁人的好姻缘。从此大家一起开开心心过日子，可比这里乌烟瘴气、纸醉金迷来得好多了。”

周围的众人再次哄笑了起来，那位贵介公子再次道：“蠢小子，苏大家要想嫁人，多的是皇亲国戚争着来娶，怎会看上你们那里的穷小子！”

苏婉看了看那出言嘲讽的贵介公子，笑了笑，道：“你们这些大男人总是喜欢替我们女人做出安排，要我们这样那样，自以为对我们体贴关照。即使嫁入豪门又如何，不但要和正房争宠，又要担心自己年华不再，无法得到相公的关爱；若是嫁入平常百姓家，世上又有几个百姓听得懂我的琴音。世上众人，皆认为男人是天、女人是地，又曰嫁鸡随鸡、嫁狗随狗——那是说我们女人鸡狗不如了。”

说到此处，苏婉秀目奇光一闪：“我偏偏不信这个邪。我苏婉最痛恨的，就是有人逼我出嫁。我已经发誓，终此一生，不离簪花楼。”

彭无望勃然大怒，厉声喝道：“姑娘，妳好不自爱，难道妳愿意一辈子做妓女？！”

苏婉冷冷一笑，道：“你说我是妓女？好，我就是愿意在这里做妓女。在我的眼里，这个世上没有一个女子比做妓女更开心，因为我的命运由我自己决定，而不是受臭男人摆布！我多年苦练，学得一手琴

艺，毕生的心血已经倾注其间，若无知音相伴，实在生不如死。而在这簪花楼上，多会文人雅士，大江南北，中原上下俱有知音。一曲琴音，红销无数，每得一曲，必有三五同好不远万里前来聆听。试问像我这样的人，在你们那里可否找到知音人，又有谁愿意娶一个爱琴如命的女子？”

彭无望怔怔地呆在场中，张口结舌，不知道如何是好。

苏婉的这番论调，对他而言实在见所未见，闻所未闻。何止是他，就算是在场的其他人，也都从未听闻过任何女子敢有如此耸人听闻的见解。

众人沉默了良久，只有那个秦将军，忽然仰天大笑，道：“苏大家说得好生精彩，虽说男天女地自古皆然，但是细细想来，确是没啥道理。想那古之花木兰、今之红拂女，比起那些只知道醉生梦死的臭男人，倒是强胜了许多。苏大家若是有心仿效，也无不可。”此话一出，立刻有很多人随声附和，气氛重新热烈了起来。

彭无望心潮起伏，脑子里转了几千几万个念头，但是始终无法想出任何劝服苏婉的办法，他木木地站了良久，才迟疑着说：“姑娘，妳说的虽然也对，但其实妳出了簪花楼，仍然可以自谋生路，何必在这里恋栈不去？”

苏婉冷然道：“噢，你看我可以何为生？”

彭无望低声道：“我们青州男儿婚配之时，总会请人奏乐吹打，以增喜气，姑娘若不嫌弃……”

“笑话！”一旁的那个贵介公子大声道：“让苏姑娘为那些乡巴佬弹琴，简直是侮辱！”

彭无望神色一黯，良久说不出话来。

苏婉看了看他，心中想：“此人也算为了父亲尽心尽力，对不起我的是爹爹，而不是他，又何必令他如此难堪。”想到这里，微微一笑，道：“这位公子，你既然为我爹爹而来，如今是我自愿留在青楼，怨不得你，你的使命也算了了。不如坐下听我弹奏一曲，聊以解忧。”

彭无望还欲再劝，但是苏婉已经不再理他，悠悠然坐到了琴架旁边。

他颓然回身，茫然地坐回小亭雅座之中，心中思潮起伏，脑中一片茫然。

第八章琴鼓争鸣

苏婉坐在桥亭之内，本来因为彭无望的到来而思潮翻涌的心绪奇迹般地平和了下来。

她用素手轻拂着琴身，再次感受到了和这具古琴血脉相连的动人滋味，心情也慢慢好转。

她轻叩琴弦，一连串叮咚有致的乐曲翩然而出。

自有琴以来，世间每多动人的传说，诉说琴韵之美。

春秋时代的著名琴家师旷曾留下当阶抚琴，玄鹤起舞的美妙故事。

余伯牙、钟子期的传说更是天下皆知，高山流水成为千古绝唱。

后来喜好礼乐的战国六雄先后被强秦所灭，那些扣人心弦的乐谱也就此太半失传。

汉朝蔡邕乃天下闻名的琴师，所著《春游》等曲，倾倒众生，后被人称为蔡氏五弄，最后逝于战火，不能流传后世，只留下《琴操》上的四十多首杂曲让人依稀能够窥视大汉之时琴乐之美。

晋代的琴家嵇康一曲广陵散乐动人间，可惜被司马氏斩首于闹市，广陵散从此成为绝响。

有隋以来，琴艺历劫而重生，无论是在江湖之中，或是在朝堂之上，皆有琴音回响。

隋代琴曲吸收前人创曲特点，又有自己的提升，琴曲极尽曲折婉转，音韵之华丽，可以称为空前绝后。

苏婉所习之琴曲，大多来自从隋朝宫廷流入民间的乐曲。而她更是对这些极尽美妙的琴曲作了自己的发挥而演绎，去芜存菁，创造出了更加灿烂动人的优美旋律。

只见她素手飞扬，宛如一对穿花蝴蝶，在古琴上来回飞舞，琴韵迤逦而出，忽而婉转悠扬、忽而幽怨呜咽、忽而高昂如鹤鸣、忽而低回如夜鸟低吟，琴音反反覆覆、曲折变化，一浪又一浪，回旋荡漾。

令人仿佛置身杏花飞雨的六月天，于落英缤纷流云如絮的碧水河边、楼台亭畔，看见一位妩媚佳人临波而立，美目流盼，若即若离，素袖一展，便要凌波而去。

音韵连绵不绝，如泣如诉，忽而急密如雨打芭蕉；忽而悠长如长虹横波；忽而一阵泛音如歌，令人柔肠百转，一如深闺佳丽曼妙的风姿；忽又一阵划弦，音带沙哑而婉转凄怆，使人无不动容落泪。

一曲完了，琴音绕梁不绝，令人屏息静气，生恐错过一丝一毫的余韵。

良久良久，簪花楼内才爆出一阵热烈到几乎将屋顶掀翻的掌声和赞叹之声。

“妙极、妙极！”杜大人击节长叹：“如此妙音，可称当世无双，杜某何幸，竟可闻此仙乐。”

“好啊！”秦将军狂喜道：“这曲琴音当可比古之高山流水，令人颠倒迷醉。”

一时之间，众人纷纷交相称赞，激赏之语此起彼伏、络绎不绝。

苏婉抚琴良久，终于缓缓叹了一口气。

她从小浸淫琴艺，从汉晋隋流传下来的琴曲开始，十数年苦心钻研，创出自己迤逦多姿的琴风，直到十八岁琴艺大成，从此名闻天下，令众生倾倒。

而这两年来，她不断试图尝试新曲，意图突破自己固有的琴风，在琴艺上更进一层楼，可惜虽然多方尝试，但是仍然无法作出一番飞跃。

所以她非常重视每一次开阁献艺的机会，希望在一众来自各方的风云人物身上，得到新的启发提示。

上一次献艺，出了一位天下第一公子连锋，一番畅谈令她颇有所得，但是也没有什么进一步的见解。

而今日虽然冠盖云集，但是人人只被琴音迷醉，而没有人能够有哪怕只是一点点的建议。

苏婉只感到一阵清寒的孤寂，仿佛一个寂寞的歌者，吟唱于一群天聋地哑的人群之中。

“难道，我的琴艺已经到了尽头？”

这时，她忽然看到一个人，不但没有和周围的人一样击节赞叹，反而紧皱双眉，默然不语。

这是她数年开阁献艺以来从未见过的。

苏婉不但没有感到一丝不快，反而从心底升起希望，她连忙向这个人望去，却发现这个人就是刚才苦苦劝自己退出青楼的彭无望。

虽然本来升起的希望黯淡了下来，但是苏婉还是抱持着一丝希冀，朗声问道："这位公子，请问你认为我的琴曲如何？"

彭无望这才猛的一惊，抬起头来。

原来，刚才，他恍恍惚惚，只想着司徒念情如果不出青楼，已经在九泉之下的司徒伯仁将会多么难过伤心。满耳的琴音，只是让他更加厌倦和难受。

恍惚之间，他似乎看到了司徒伯仁在与蜀山寨的激战之中，浑身披箭，仍然力战不休的样子。

他几乎可以想像当时司徒大叔缓缓倒下时，眼里的一丝遗憾。

"司徒大叔一生为了彭门镖局的振兴而耗尽心血，而我又能为他做些什么？"彭无望痛心地想着。

"公子！"苏婉又提高了音量唤了一声。

所有人的目光又一次重重叠叠地落在彭无望身上。

彭无望茫然望着她，良久才说："姑娘，妳这琴曲，软绵绵的，也没什么意思。"

"软绵绵？"苏婉失笑了一声，这可是她平生听到的评价之中最特别的一个。

"喂！"一旁的贵介公子又一次大声说道："你不懂，就别胡说八道！你懂不懂什么是音律？这么优雅的琴声，你竟然只得软绵绵这一句？"

彭无望眉头一竖，道："我哪里说错了，这琴曲软绵绵的，就算是龙精虎猛的一条汉子，听多了也要瘫作一团烂泥，不听也罢。"

此话一出，一口气将这里面几乎所有的听众都得罪遍了。

当时就有几十个看起来有头有脸的大人物拍案而起，就要发作。

就在这时，秦将军连忙站起，道："啊！小兄弟，这琴曲你听不入耳也罢了，这叫青菜萝卜各有所爱。看你朴质老实，这里确不适合你，你还是走吧！"说完向他使了个眼色。

彭无望明白了他的意思，缓缓站起身，向他感激地点了点头。

就在此时，一直在旁边气得眼冒金星的张凤姐不乐意了。

打从一开始，彭无望要赎苏婉，就让她非常的生气，看在他身怀巨宝的份儿上，她才勉强应付着他。

这会儿倒好，竟然大放厥词，说苏婉的曲子不中听，这摆明了是砸簪花楼的招牌，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慢着。”眼看着彭无望就要起身告辞，张凤姐大喝一声：“你还不能走！”

彭无望一惊，看了看她，问道：“妳要怎样？”

张凤姐冷笑一声，道：“你没有付足楼资，可别想走！”

“楼资？”彭无望惊道：“可是，我这位子不是别人让给我的么？”

“让给你不假，”张凤姐道：“但是人家可不会替你付钱。”

彭无望双拳一握，就要发作，但是转念一想，确是自己理亏，只好道：“多少钱，妳说吧！”

张凤姐满不在乎地说：“不多，一千两黄金！”

彭无望大怒，道：“这么多？！妳分明是坐地起价！”

张凤姐怒道：“我是坐地起价，怎样？也不知你是从哪个地方冒出来的傻小子，白听一场琴乐也就罢了，竟然还胡说八道，说苏大家的琴曲难听。”

彭无望怒道：“彭某说话从无妄言，难听就是难听，又怎会是胡说八道。”

他这句话也让一旁的苏婉有些生气，她对彭无望道：“这位公子，你说我的琴曲软绵绵的，甚是难听，不知你可否指出琴曲之中错漏出在何处？”

彭无望见她说话，想了想说：“我哪里说得清楚，只是听着觉得气短，非常不爽快。”

苏婉失望的摇了摇头，仍不放弃，又问：“公子是否懂得音律？”

彭无望看了看在场众人那些轻蔑而不屑的目光，心中一阵激愤，大声道：“我懂，但是，我只会击鼓。”

原来彭家家教很严，从小彭无心就尝试教授彭无惧和彭无望诗书礼乐，当时彭无望和彭无惧不喜此道，言不入耳，彭无心只好作罢。

但是彭无忌却想到让彭无望练习鼓乐，这门乐器可对了他的胃口，倒也学会了个九成，尤其喜好军鼓。

众人都哄笑了起来，张凤姐笑道："好，你喜欢击鼓，我就给你鼓让你敲敲，若是好听，你的楼资就算免了。"

彭无望斜眼看了看她，道："小鼓不行，得要军鼓。"

此话一出，又是一阵哄堂大笑。

那个贵介公子突然大声说："喂，各位，我也精擅音律，不如让我献上一曲。"

这时，有人凑趣地问："李公子，不知道你擅长什么乐器啊？"

贵介公子大笑一声，道："当然是编钟，而且是个中高手。张凤姐，不知道贵楼可有编钟借我一用？"

此话一出，哄笑连连，几个人正好在饮茶，听到此话，一口茶狂喷出来，急忙用袖子掩住。

彭无望向他怒目而视，也不说话。

这时，秦将军在一旁道："小子，你真的会击鼓？"

彭无望尊敬地向他一拱手，道："不敢瞒哄秦将军。"

秦将军一拍手，道："好，来人！"

一个浑身戎装的豪壮青年连忙来到他的身边。

秦将军下令道："你把我的随行军鼓带来，给这个小兄弟一用。"

那豪壮青年一拱手，立刻飞身离去，不到一盏茶就将一面斗大的军鼓摆在彭无望面前，又将一双鼓槌递到他手中。

彭无望接过鼓槌，看了看张凤姐，也不多话，运足臂力，奋力向那面军鼓敲去，立时之间洪亮凄厉的鼓音在楼内隆隆回响，令人气为之夺。

在彭无望的脑海里，飞快地闪现出司徒伯仁浑身是血的凄凉身影，还有他颓然倒下时满眼的悲伤。

紧接着，他的脑中似乎闪现出二哥悲愤莫名的眼神，还有大哥壮志未酬的悲怆，他的耳中听到自己的鼓声越来越凄厉、越来越肃杀，

仿佛诸天之愤尽已倾泄其间。

霍然，他力贯双臂，一分鼓槌，敲打在军鼓的沿儿上，发出“呛砰”的一声。

“错了、错了，若你司职军鼓手，我就要立刻斩了你。”那是大哥的声音。

彭无望悠悠然想起了自己初学军鼓的时候，因为自己不学武功，被镖局外的小孩子欺负。一腔悲愤，回到家中击鼓泄愤，却遭大哥教训。

“在战场上，不知多少战友要战死沙场。作为鼓手，如果只知道击鼓泄愤，不懂得通过自己的鼓声激励士气、激起战士们战胜的希望和信心，那就是疏忽职守。看，要像这样！”

大哥操起了鼓，豪壮的鼓声响彻了云霄。

“大哥！”彭无望抬起头，看了看面露不屑看着自己的众人，暗暗道：“就让这些醉生梦死的人听听你亲传的战鼓！”

鼓声再次震天般地响起，浑厚沉着，绵密如夏季落雨前滚动不绝的阵阵雷霆，令人感到仿佛一场洗劫天地的狂风暴雨将会来临。

“三弟，不要忘了激励人心。阴天击鼓，要想着破云而出的日头；雨天击鼓，要想着雨后横空的长虹；雪天击鼓，要想着春天出芽的野草；大风中击鼓，要想着乘风破浪。”大哥的话又从心底冒了出来。

鼓声渐渐缓慢了下来，但是却越来越洪亮、越来越撼魂慑魄。众人的心随着鼓声的加重，越跳越快、越跳越急，仿佛要跳出腔子，眼中仿佛看到了千军万马汇集于沙场之上，刁斗森严、金戈铁马，一场鏖战，转眼就要爆发。

霍然间，鼓声再次低沉了下来，渐趋绵密、渐趋微弱，直至无声。然而，整个簪花楼上，却没有一个人敢大口透气，所有人屏息以待。

仿佛轰雷落于平野，又好像天河倾斜于眼前，炸雷般的鼓音宛如长江大河滚滚而来，一浪高过一浪，又好似百万雄兵冲杀于战阵，铁蹄踏碎万里山川。

彭无望宛如太古以来执掌雷霆的天神，双臂优雅而富有韵律地挥动着，用如雷的鼓音将这场鼓乐推向一个又一个令人目眩神迷的高

潮。

众人的眼中仿佛出现了血雨腥风的杀阵，自己的军队前仆后继地向前冲杀，敌方的战士咆哮着冲来又被割草芥般斩杀，鲜血流成了江河，士兵战靴深深地浸在血水里，但是没有人退后，只知道奋力向前。

骑兵的铁蹄用力地蹬踏着颤抖着的地面，亮丽闪烁的盔甲迎着太阳的光芒，散发着万丈金光。

彭无望的眼中仿佛再次看到了血战洛阳的那一幕，阴毒狠辣的金家五子一个个被斩杀在自己腰配的长刀之下。

巴山之上，无数恶贯满盈的蜀山寨众惨号着在自己的长刀之下尸横遍野，巴山七煞的独孤一残的一条大腿被自己挑飞到半空之中，惨号声响彻云霄。接着是花和尚、林千叶、岳帅空接受制裁。

年帮一战，数十个突厥高手也挡不住自己的雷霆一击。

只要想做，再艰难的事也只如等闲！

人生在世，当以此为豪。

彭无望仰天长啸一声，鼓音一转，密如暴豆，急如豪雨，如奔如驰，犹如亲驾轻舟，飞流千里，又好似身化鲲鹏，振翅长空。

众人眼中仿佛又出现了那个战场，敌军惨败，敌酋授首，将军金戈一挥，大军长驱而入，直捣敌巢，满场激动人心的号角，还有欢欣鼓舞的喊杀声，战马跃过满地横陈的尸体，奔逸绝尘而去。

彭无望振臂一挥，鼓槌再击鼓沿，结束了鼓曲。

良久，无论是楼内，还是楼外，甚至是听得到鼓音的大街之上，静寂无声，竟然没有一丝人语，连横街小贩们的叫卖声都消失了。

彭无望小心地将鼓槌放在鼓面之上，向苏婉一抱拳，道："我大哥曾经和我说过，古时舞乐乃是用于激励士气、感化人心，不是拿来消遣的，不知道姑娘以为然否。不过想来，我们这些粗汉子的鼓乐，妳也听不入耳吧！姑娘那句话说得对，在青州彭门，妳的琴曲，是找不到知音的。"他看了看苏婉，又道："好自为之。"

只见苏婉怔怔地看着自己，也不答话。

他又看了看张凤姐，她也是木呆呆的，并不阻拦他。

他想向秦将军拜谢赐鼓，但是秦将军似乎怔怔的没有听他说话。

彭无望自嘲地笑了笑，转过身，大踏步走出了簪花楼。

簪花楼外也是静悄悄的，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彭无望从大门中走出来，没有一点喧哗的声音。

“三哥。”彭无惧满是泪水的大脸出现在彭无望的面前：“那是、那是大哥亲传的战鼓！”

彭无望苦笑着点点头，道：“可惜，我仍劝不回司徒念情。”

彭无惧抱住他的肩头，哭了出来，颤声道：“我想起了大哥！我好想大哥！”

“四弟，别哭！”彭无望用力揽住他的头：“男儿流血不流泪。”但是他的眼睛也潮湿了。

仿佛就在一瞬间，满街传来一阵惊天动地的掌声和欢呼声，所有人都用力地鼓着掌，所有人的眼睛都闪烁着激动的光芒，所有人都疯狂地向彭无望叫好。

彭无望大出意料，怔了一下。

这时，掌声从簪花楼上倾泄而下，赞美之声不绝于耳。

彭无望这才明白过来，揽着彭无惧的肩膀，依着青州艺人的规矩，向着满街的人恭恭敬敬鞠了一个躬。

这时，秦将军的头从簪花楼第二层冒了出来，大声说：“喂，小子，好一通冲锋鼓、好一通杀阵鼓！”

彭无望仰起头，拱手致谢。

“三哥，走吧！”彭无惧抹了抹眼睛道。

彭无望点点头。

“公子留步！”苏婉捧着琴飞奔着跑了出来，双目通红，颤声道：“我爹爹他……难道？”

彭无望黯然点了点头，道：“令尊已经驾鹤西去，姑娘请节哀。”

言罢，携着彭无惧，大步离开了瘦西湖花街。

目送着他们远去的背影，苏婉木然的坐到了路中央，将琴平放在地上，飞快地弹奏了几个琴音。琴音激烈一如刚才的鼓曲，在最后一

个音节飞出指尖之时，一根琴弦应指而断，崩断的琴弦高高扬起，打在她的脸上，划出一条淡淡的痕迹。

苏婉怔怔地抚摸着脸颊上的伤痕，喃喃地说：“我找到了，我终于找到了。”

第九章备战君山

“青凤堂的总舵就在洞庭湖中的君山岛上。”智仙子方梦菁摊开浸油羊皮纸制成的地图，指着君山岛的方向，朗声说。

“还等什么，我们快去吧！”僧公子郑担山急切地说。

“且慢。”方梦菁微笑了一下：“我知会了洛叔叔，他已经派人秘密从他的马廊里牵来三十匹高昌骏马，以备我等之用。”

白马公子郑绝尘冷然一笑，道：“根本用不着。”

“嘿。”霹雳公子厉寒罡笑道：“郑兄，你的玉椎马的确非凡，可是我等也是要马来代步的，否则到了君山岛，已经累得半死，还怎么杀敌？”

郑绝尘白眼一翻，道：“我不是说走去，而是坐船，岂不是更快？”

厉寒罡对他那骄横的态度十分不满，道：“坐船？逆水而行，恐怕没有骑马快捷。”

一旁的开山公子岳堂威也帮腔道：“郑兄，虽然你们白马堡都是爱马之人，但是一路快马，确实省去大半时间。”

郑绝尘懒洋洋地说：“笑话！江都到洞庭，足有千里之遥，若是日夜兼程，我敢担保，不出五百里，我们就要弃马步行。”

厉寒罡和岳堂威对他怒目而视，但是却无法反驳。

这时，一个颤巍巍的声音传入耳际：“你……你们，不……不必争吵，相……相信智……仙子会……”

众人的目光立刻朝这个连话都讲不清楚的人身上望去。

只见这个人身高六尺，面色惨白，一双眼睛细小微眯着，眼袋倒是甚大，他的脸型瘦削细长，尖尖的下巴上满是稀稀疏疏的胡子，显然没有剃过。

他的身子本来就不甚高，而且还习惯性地驼着背、缩着头，将宽宽的袖口叠在一起，一双手就那么缩在里面。而他的身旁，放着一杆通体银白，纯钢制成，打造精美的六尺点钢枪，枪头上缀着灿烂如日光的银穗子。

厉岳二人再次仔仔细细打量了这个人一番，完全无法置信——这个人就是和白马公子郑绝尘齐名于天下，以一杆银穗点钢枪威震江湖，人称银缨公子，天下第一枪的萧烈痕。

他们虽然同登七公子之榜，也曾经联盟剿灭青凤堂，但是互相只是闻名，从未见过面。

“会有周全的布置，对不对？”倚剑公子连锋对萧烈痕微微一笑。

萧烈痕连忙说：“正……正是。”

连锋转回头，对方梦菁道：“还请智仙子明示。”

方梦菁微微一笑，道：“厉兄，岳兄所言有理，但是郑公子顾虑的也很周全。所以我的计划是我们携马乘船从扬州直抵江洲。而在江洲，长江之水北折向鄂州，然后又转回岳州，这一来一往，需时费事，所以我们在江洲弃船登岸，以马代步，直往岳州。相信最多三天，就可到达君山岛——此为最快的途径。”

此话一出，众人纷纷称善。

连锋道：“如此果然甚是快捷，深合兵贵神速的道理。想来洛先生已经开始布置快艇。只是不知道我等如何在君山岛登岸，可需再次乘船？”

方梦菁道：“我们可以在洞庭湖附近乘坐船只。这几个月来，我筛选出数十个江南一带可供青凤堂总舵隐藏的地方，具都有所布置，不但通过洛叔叔的帮忙，在这数十个地方安排了人手，还寻来了这些地点的详细地图，以备不时之需。君山岛也不例外，洛叔叔早已经在洞庭湖畔安排了十几个人假装渔夫，在君山岛沿岸布置了渔船。”

众人连连点头，心中不禁惊叹江南洛家惊人的财力物力，累世行商之家果然不同凡响。

神龙公子华不凡忽然道：“对了，方姑娘既然有君山岛的地理详图，不知如何安排袭击青凤堂总舵一事。”

原来，他从攻打蜀山寨一役中吸取了教训，格外重视袭击的具体战术，以避免再一次身陷重围的危险。

方梦菁赞赏地看了他一眼，道：“华兄顾虑的是。因为时间紧迫，也为了避免打草惊蛇，我不会布置风媒去进一步查探青凤堂的虚实。”

“啊！”华不凡惊道：“若是盲目进攻，实在危险！”

“华兄太过谨慎了。”郑绝尘不耐地说。

“郑公子，二弟言之有理，所谓小心驶得万年船，又有什么不妥。”郑担山大声道。

“不过，不……过……江湖……仇杀，不比行军布阵，不……不必……”萧烈痕结结巴巴地费力说着。

“不必太多顾虑，只管冲杀进去，也就是了。”连锋接着说。

“对……对！”萧烈痕忙说。

“这和送死没什么区别。”厉寒罡不屑地说。

“我看你们是被蜀山寨杀得怕了！嘿，我听说彭无望就是从正门杀进去的，也没费什么事。”郑绝尘冷然道。

“那是因为我们……”厉寒罡不服地想要分辩，但是想到彭无望是自己的救命恩人，如果细加辩解，反倒显得自己忘恩负义，只好怒哼一声，不再说话。

岳堂威怒视着郑绝尘，心里暗道：“好小子，处处揭我们的短，以后倒要领教一下你那不入流的弓马功夫。”

“各位不必争吵。”方梦菁忙说：“我已经通过君山岛详图知道了最适合青凤堂总舵隐藏的所在！”

听到这句话，众人马上来了兴致，纷纷请教。

方梦菁道：“君山岛四面环水，毫无遮蔽，中间密植竹林，竹林深处不但林密树高，而且斜倚着一座石山，石山之下是土质，可以挖掘成穴，竹子坚韧，可作建筑之物。以我推算，青凤堂总舵必然在密林深处就地取材以竹木搭制，而总舵必然倚靠着石山，而在石山下挖凿洞穴，以备武林人士大举进攻之时的防守之用。可以想像，这竹林必然机关遍布、陷阱处处，险过龙潭虎穴。”

“既然如此，不知道我们如何进攻，可操必胜？”岳堂威急切地问。

“我们根本不必进攻。”方梦菁迎着众人诧异的目光，胸有成竹地一笑，道：“各位，我们乘坐渔船去到君山岛附近之时，先不上岛，而是环岛一周，将可以看见的船只全部凿沉。然后，在竹林西侧燃起十几股火头，烧制砒霜巴豆之类的有毒烟气，顺风送入林中，令青凤堂众精神紧张、举措失据，而后点火焚烧几处竹林，让他们以为我们要

放火烧岛。这样，时间一久，他们必然抵受不住，四散出逃。我们只要加派人手，加以截杀，大事可成。”

众人轰然击节称赞，认为此法可称妙绝。

只有连锋微微一皱眉，道：“若是青凤堂主杀出，如何应对？”

方梦菁道：“所以七公子必须一致行动，绝对不能落单。相信七人联手，再加上七大门派、六大世家的高手，足以对付她。只要她抵挡不住，必然逸走，这时我们不必追击，只要聚歼青凤堂众即可。”

华不凡急道：“她是首恶，难道放过她不成？”

方梦菁微微叹了口气，道：“青凤堂主武功盖世，当初十三棍僧和李靖将军都没有把她拦下来，又岂是我辈可能阻挡。不过，她的身世有些蛛丝马迹落在爹爹手里，也就是因此，爹爹才惨遭毒手。但是爹爹早已经将这个秘密告诉了我，我想我应该猜得出来她每年必去的一个地方，到时候邀齐人马，共同围剿于她便是。可惜，十三棍僧远赴雁门关，不能合力出战，实为深憾。”

连锋一击掌，道：“智仙子算无遗策，果然高妙。”

“且慢。”华不凡忽然想起一事，急忙道：“如果青凤堂众硬撑到底，不肯出林，难道我们真的将君山岛上的大片竹林一口气全都烧毁不成？”

方梦菁微微一笑，道：“如果真的是这样，我们可以退守周遭船只之上，继续燃放砒霜巴豆，制造毒烟，守株待兔。君山岛地域狭小，藏粮困难，相信待不了几日，意志薄弱者必然会开始逃逸。到时候我们抓住几个，详细查问，必可有所斩获。”

众人这才释然。

郑绝尘挑了挑眉毛道：“如此一来，倒像官府剿贼，不似我辈江湖人士所为。”

方梦菁向他施了一礼，道：“青凤堂横行江湖数十年，盛名绝非幸致，如果掉以轻心，实驱江湖精英于死地，今日我们所作的安排虽然有些不太光明正大，但是却能在最大程度上保存江湖正道的实力。”

说出此话，方梦菁环视了屋内众人一眼，只见连锋、郑绝尘和萧烈痕的脸上仍然有一些无法释然的神情。

她轻轻叹了口气，道："此次联盟虽然是为了剿灭青凤堂而设，梦菁其实也存了私心，想要藉着这次行动，替父报仇。如果因为这一己私心，而让各位有任何损伤，却让我如何心安。梦菁无拳无勇，不能和各位并肩作战，只能在这些事上尽心安排，希望各位见谅。"说完，她恭恭敬敬地向在场的所有高手团团一个万福。

众人纷纷拱手还礼，连锋朗声道："方姑娘一片孝心，我们当然明白。但是青凤堂危害天下，已历数十年，我的几个师兄也都是被青凤堂人刺杀，此次行动我辈当仁不让，方姑娘就不要客气了。"说完，微微一笑。

"事不宜迟，我们即刻出发吧！"华不凡兴奋地说。

方梦菁从自己的袖中掏出一个锦囊，递给连锋，道："这里有这次行动的所有细节和备用手段。连兄，你是这次剿凤行动的总指挥，请一定收好。"

连锋珍而重之地将锦囊收入怀中，道："方姑娘，妳放心，不出五天，我等必然带回剿灭青凤堂的好消息，以慰令尊在天之灵。"

方梦菁深深一揖，道："小女子会在这里和洛叔叔一起静候各位佳音。"

连锋看了她一眼，道："方姑娘，我们走后这里实力大减，记得要洛先生加派人手，守护妳的安全。"

郑担山大笑一声，对连锋道："何须如此麻烦！洛先生仁义堂内不乏好手，而且火仙子红思雪和我三弟俱在此间，除非青凤堂主亲至，否则天下还有何人敢来动智仙子一根头发。"

众人都笑了起来，萧烈痕结巴着说："我……我还没有……见过彭……彭兄一面，不……"

"不知道他是如何一个了不起的人物。"连锋笑着说。

"哼！"郑绝尘怒哼一声，没有说话。

第十章十分不舍

彭氏兄弟从瘦西湖花街回来的时候，已经接近黄昏时分，天边晚霞灿烂，将远处的仁义堂镀上了一层朦朦胧胧的赤金色。

仁义堂内聚集的一众武林精英已经乘船离去多时，堂内本来缭绕不绝的嘈杂人声，倒也安静了不少。

彭无望步履艰难地走在瘦西湖畔的堤岸之上，呼吸越来越沉重，到了后来，几乎连路都似乎走不动了。

“三哥，你怎么了？”彭无惧奇怪地问。

“四弟，我忽然想起一件事。”彭无望沉声说。

“什么事？”彭无惧看他语气沉重，连忙询问详情。

“我想起罗一啸来了。”彭无望思索了良久，才迟疑着说。

“罗一啸？那个青凤堂元老？”彭无惧奇怪地问。

“嗯，我想起来，这些日子，这个人的伤早已经好了，说不定会对彭门不利。现在我们都在江南，镖局里人手不够，可能会有危险。”彭无望低着头，缓缓地说。

“天哪，我怎么把这个事儿忘了！”彭无惧惊叫了起来，道：“镖局里只有侯阿大和娘亲，实在危险。”

“是啊！”彭无望点点头：“所以，我希望你现在就快马加鞭速速赶回镖局，以防万一。我回仁义堂交待几句，最多不过半日，就会随后回返青州，这样比较安全一些。”

彭无惧用力点点头，说：“我这就去江都马堂挑匹好马赶回家去，千万不能让罗一啸先一步赶到。凭我和侯阿大的双手刀法，应该可以抵挡一阵。”

彭无惧是个存不下心事的人，想到什么就要立刻去做。他急匆匆地转身就要走，却被彭无望一把拉住。

“三哥，还有什么事？”彭无惧问道。

“四弟，回去跟婶婶说，无望没有赎回司徒大叔的女儿，辜负了她的期望。还有，金百霸夫妇的首级，我也没有能够取得，心中十分惭愧，请她原谅。”彭无望艰难地说。

“三哥，这些事不能强求，你又何必这么自责！”彭无惧笑道：“放心，我会替你解释的。”

“四弟！”彭无望用力扶住彭无惧的肩头，勉强笑了笑，道：“可惜我还没有看过你使双手刀法。如果你刀法大成，千万记住，武功高了，就要多做侠举、惩恶锄奸，否则我辈练武之人，就徒然苦练功夫了。”

“三哥，我记住了！”彭无惧严肃地说。

“你……你以后，要小心保重，用心习武，家里一切，都要你照顾。”彭无望有些依依不舍地看着彭无惧，语重心长地说。

“三哥，你什么时候变得这般啰嗦！”彭无惧笑了起来：“这些事，留待以后慢慢教训我不迟。”说罢甩开步子，飞奔着朝江都马堂的方向跑去。

看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彭无望深深叹了一口气，用力挺了挺胸，左手紧紧攥住了腰畔的秋水长刀。

栖息在湖畔树林中的寒鸦莫名地四散飞起，凄厉地鸣叫着向远方飞去。

流窜在村庄楼舍之间的几只野狗，发出几声惊恐的低鸣，缩在地上不敢抬头。

在林间屋前叽叽喳喳鸣叫的乳燕，也停止了往日欢快的歌喉，飞快地躲回了屋檐下的巢中。

瘦西湖畔飘过了一阵蚀心彻骨的寒意。

一个身披青衣，头戴斗笠，面蒙青巾，腰畔斜佩长剑的行者，步履悠然地朝着江南仁义堂的方向缓缓走来。

温柔的晚风在拂过此人的肩头之后，立刻变成了如刀的寒风，失去了富含在风中的早春气息。

仁义堂的迎风幡转瞬间已经到了眼前，青衣人目光轻轻一抬，看了看这飘扬在江都百年之久的堂旗，冷冷一笑，缓缓道：“江南仁义堂，满嘴仁义，已经讲了百年，应该是落幕的时候了。”

只听得一阵微响，一道若隐若现，肉眼难见的寒光从青衣人的腰畔飞射而出，接着转瞬间消失无迹。

青衣人施施然走过仍然巍然屹立的堂旗，忽然长袖一舒，轻轻击在旗柱之上。

碗口粗的旗柱静寂无声地沿着长袖出击的方向缓缓倒下，直到跌落地上，才发出“轰”的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而旗柱的断口，平滑如镜，显为利剑所致。

这是多么可怕的剑法！

“有人闯堂！”远处，庄丁急切地大声示警，仁义堂内立刻响起了一阵阵的脚步声和嘈杂声。

青衣人微微冷笑，走到堂前高立的石碑之畔，仔细地看了看，喃喃道：“笑话！凭洛家的武功，又怎会让血魔胡丽泰心生恐惧？欺世之言，不听也罢！”

说罢，青衣人素手微抬，轻拂在石碑上，接着便看也不再看它一下，迳自向堂内走去。

在她的身后，坚硬的花岗石石碑轰的一声颓然碎裂，转眼化成一堆狼藉的石屑。

“什么人胆敢损毁洛家仁义碑？！”

十几个蓝衣蓝裤的仁义庄勇怒吼着挥舞四尺阔剑四面围杀过来，人人一副义愤填膺的模样。

洛家以武立堂，凡是身入洛家的庄勇都有资格习练以刚猛闻名天下的洛家剑法，所以洛家庄勇的实力之强可以说是当世少有。

而守门的这十几个庄勇更是受过加倍严格的训练，无论身法、剑法和内外功修为，都可以列为江湖上的一时之选。

这十几人各舞长剑，或刺或挡、或横扫或竖劈，每个人的剑法都是神完气足、浑厚沉稳。

那青衣人冷笑一声，右手一展，一柄青色光芒的长剑翩然离鞘，在黄昏暗淡的夕阳中熠熠生辉。

“青锋剑！”

“青凤堂主！”

惊叫声中，这柄神异的青色长剑突然凭空长出一截长达七尺的青芒，恍若一柄青色关刀。

青衣人长啸一声，身子优雅曼妙地临风一转，青色长剑化为一片扇形的青色波浪，狂潮般卷向四面来袭的庄勇。

只听得一阵惊恐的惨呼声，这些奋勇冲杀上来的庄勇根本来不及发出一招，就被青衣人这一招奇幻瑰丽到几乎令人无法置信的神奇剑法斩成了两段，七零八落地散落在地上，本来整洁干净的砖地立刻被鲜血染红。

“所有人都退下！”一声沉着威严的呼喝悠然响起，准备冲上去为死者报仇的庄勇立刻止住了脚步，齐齐退后，收剑入鞘，列阵站好。

“青凤堂主，一向可好？”洛佩贤微笑着向青衣人一抱拳。

这个宛如修罗转世的剑客，果然就是天下人闻名如见鬼的杀手至尊，青凤堂主。

青凤堂主冷笑一声，道：“江南君子剑的养气功夫果然好得很。见到我的面还能笑得出来的，你还是第一个。”

洛佩贤微微一笑，道：“自从我弱冠以来，江湖上就已经开始传诵堂主的惊人事绩。我仁义堂悬红三千金以求堂主之头，时到如今已经二十八年，总算是等到堂主大驾光临了。”

此时，仍然身在堂内的红思雪和左连山护卫着方梦菁，来到了洛佩贤身边。

青凤堂主眼中寒光一闪，冷然道：“仁义堂虽然悬红高挂，但是又有几人肯为这区区三千金来和我作对？！江南洛家此举，只是徒增笑柄，我也没心情和你们计较。”

洛佩贤长叹一口气，道：“我洛家的悬红绝非为了那些追名逐利的宵小之辈而立，而是为宣扬江湖正气，也是向那些勇于挑战穷奸巨恶的侠士聊表寸心。青凤堂主所言之徒增笑柄，却又从何说起。”

青凤堂主眉头一皱，道：“口舌之争，又有何益！今天我来，乃是为了取人首级，有何话语，留给阎王听吧！”

说罢，长剑一展，一道诡异莫测的青芒再次宛如火苗般出现在青锋剑的剑尖上。

“想不到堂主已经练到了剑芒的境界，比起如今的越女宫主左念秋，又胜了一筹。”在一旁一直没有说话的方梦菁忽然说道。

青凤堂主看了看她，微微一笑：“智仙子家学渊博，名不虚传。可惜，妳即使告诉洛佩贤又有何用。凭他又怎能抵挡我的青锋剑，尔等只管等着受死吧！”

洛佩贤眼中精光一闪，道：“堂主此话说得太早了。”

他一抖手，脱了外氅，露出里面的武士服，大踏步来到跨院的正中，双脚分立，与肩平齐，肃然而立。这一站，川渟岳峙，仿佛一座崇山峻岭，巍巍然挡住了青凤堂主的去路。

“好，洛家子弟，确有一股不输于当世任何高手的风范。”青凤堂主点头赞道。

“青凤堂主夸奖了。”洛佩贤右手抚剑，身子微弓，一股凌厉如剑锋的杀气直扑向青凤堂主。

此时，红思雪大声道：“洛先生，让我来助你一臂之力。”说完一抖手，腰中的三丈火红色的飞鹰鞭应手而出。

“别过来！”洛佩贤见她来到左近，急忙厉声道。

红思雪微微一怔，不明白他为何如此惊慌。

青凤堂主眉头微皱，思索片刻，恍然而悟，缓缓道：“红帮主，我看妳最好让开一些，洛先生这套剑法煞气惊人，无论敌我都会玉石俱焚。”

洛佩贤微微一惊，随即苦笑道：“堂主见闻广博，洛某衷心佩服。不错，我这就是云南哀牢山的十分不舍剑。”

此言一出，满场震惊。

原来，在南晋之时，江湖上有一对神仙侠侣。他们都是云南哀牢山剑门的高手，擅使长剑，剑法独步武林，双剑合璧时更是无人能挡，江湖人称风华双绝。

他们一个叫风如晦，一个叫华紫烟。

后来，风如晦不服越女宫剑法天下无双的名气，单人独剑闯上光明顶，连败十余名莲花葬剑池的高手，更辣手杀了数人。

最后，当时的越女宫主亲自出手将他擒下，囚于天都峰万念俱灰阁。

华紫烟为救夫君，三次硬闯天都峰，第一次被越女宫主拦下，瞎了一只左眼，血战突围。

第二次被葬剑池一百零八护法拦下，一场混战，丢了一条左臂，带伤潜逃。

第三次闯山，失陷于万念俱灰阁的机关之内，身负重伤，被囚于万念俱灰阁的另一端，和自己的夫君虽只有一墙之隔，但却始终不能相见。

十年来，华紫烟和风如晦无论如何恳求，越女宫主始终坚持一日他们无法打败她，就不放二人出去，更不让他们见面。

二人唯有在囚室之内苦练武功，希望有朝一日能够战胜越女宫主。

皇天不负苦心人，十年之后，终于让风如晦悟出一套妙绝天下的剑法。这剑法刚猛凌厉，全部都是进手招式，威力强大之极。

那一日，风如晦被押解来到越女宫的比剑台，言明自己创制出了一套独步天下的剑法，要和越女宫主比剑。

越女宫主见猎心喜，爽快地答应了。

于是，二人在比剑台上又进行了一场惊天动地的比拚。

这次比剑不到七十招，风如晦长啸一声，使出了新创的剑法，这剑法以精纯阳刚的内力配合刚猛无匹的剑招，产生出一股强大到几乎要凌迫天地的威力。

最令人惊讶的是，为了施展这套剑法，风如晦创出了一套奇异的呼吸运气内功法门。只要运行这门心法，出剑的频率可以比自己平常的水平快出十倍，也就是说平常刺出一剑的时间，他现在可以刺出十剑。

当风如晦开始使出这套剑法，忽然感到不妙，他发现自己不但无法完全控制剑锋的指向，而且自身的血气随着内力的运行，越转越快、越转越急，奇经八脉鼓胀欲裂。

他连出一百零八剑，忽然将长剑抛到空中。那柄跟随他几十年的绝世名剑竟然在空中碎成了一片银粉。

越女宫主本来已经处于极度的劣势，只要再有一剑，就要被刺出一个透明窟窿。死里逃生之余，她很是奇怪风如晦为什么白白放弃这

么一个克敌制胜的良机。

此时的风如晦因为体内澎湃激荡的血气，已经无法说出话来，他伸出一指，在用坚硬的青石板铺成的比剑台上，艰难地写下“不舍，见华”四个字。

越女宫主立刻明白了他的心意，亲自施展轻功来到天都峰，接来华紫烟。

看到华紫烟出现在面前，风如晦灿然一笑，浑身爆裂，化成满天血粉，随风四散。

华紫烟伤心欲绝，当场哭昏了过去。

虽然这场比赛，越女宫主不能算输，但是她仍然遵守诺言，亲自护送华紫烟协同风如晦遗下的剑谱心法下山，并告诫门人不得滋扰哀牢山剑门。

为了不让先夫苦心孤诣创下的剑法失传，华紫烟回到云南哀牢山剑门，将这套剑法谱诀传给了门人，然后殉夫自尽。

从此，这套剑法和与之相关的凄美传说代代不绝，在江湖中广为流传。

因为这套剑法可以让人以十倍于平常速度的频率挥剑，而每出一剑的时间只是平常挥剑的十分之一，所以占了“十分”这两个字。

而后面的“不舍”，则是为了纪念风如晦将要与敌偕亡之时，因为思念爱妻而强忍痛楚，舍不得立刻身死的深情。

于是，这套剑法就以“十分不舍”之名流传于世。

因为这套剑法乃是与敌人同归于尽的武功，极为狠辣刚猛，未伤敌先自损，所以甚少有人修炼。

有人戏称此剑法为“黄蜂尾后针”，意指其一经施展，无论敌人是否身亡，自己一定会丧命。

没想到以儒雅风范而深受爱戴的江南君子剑，竟然学会了这门只有疯子才会去学的剑法。

“黄蜂尾后针！洛先生真让我吃了一惊。”青凤堂主的眼中露出凝重的神色。

“这套剑法，我本欲留给天下第一魔紫昆仑享用。如今用到堂主身上，也是一样。”洛佩贤的眼中露出锋锐无双的神采。

“这里也有天魔的悬红么？”青凤堂主眉头微微一挑，颇为好奇地问。

“有！”洛佩贤往前迈了一大步，轰的一声巨响，面前的石板深陷下去，留下一个深深的脚印。

“好胆色！就算是我，也要给你写一个服字！”青凤堂主长剑一立，点首一礼。

洛佩贤傲然一笑，昂首受礼。

“洛先生，千万不要！”红思雪、方梦菁和左连山齐声惊叫。

洛佩贤微微一笑，道：“洛氏子弟早将生死视作等闲，各位不必介怀。若没有这套十分不舍剑，如何挡得住天下闻名的青凤堂主？！”

话音刚落，他的眼中射出一丝精芒，昂首长啸。在破石穿金的厉啸声中，手中长剑宛如受了祝福的神器，从紫竹剑鞘里踊跃而出，化成一片灿烂的剑幕，天星海雨般卷向青凤堂主。

围观的众人都被这十分不舍剑宛如烟火表演般的华丽招式惊呆了，宛如身中魔咒，完全无法动弹。

“好！”青凤堂主赞了一声，闪耀生辉的青锋剑吞吐出七尺左右的青色剑芒，飞快地左右一抖，化出环绕周身的青色光幕，迎向了势如破竹狂攻而至的洛佩贤。

此时的洛佩贤再也无法让人联想到他谦恭儒雅的君子模样，只因他仿佛战神附身，双目如火、怒目横眉，身随剑走，手腕急颤，发出一波又一波明亮耀眼的剑浪。

只在呼吸之间，他已经毫无迟滞地向青凤堂主连续攻出八十一招，这八十一剑快如白驹过隙、猛如轰雷霹雳，直刺横劈，不离中下两路。

青凤堂主的青锋剑宛如一面青铜墙壁，牢牢挡在身前，一步不让地将这八十一剑一一接下。

洛佩贤厉啸一声，身子宛如飞天神鹤扶摇直上，长剑从上而下，宛如疾风暴雨般罩向青凤堂主。

青凤堂主连头也未抬起，青锋剑上扬，凭着惊世骇俗的听风辨形功夫，剑挽平花，自下而上连接洛佩贤的又一轮八十一剑。

双剑相击之音，宛如油中爆豆，间隔奇短，连绵不绝，若是远处听来，就好似一声悠长的剑鸣。

最后一剑之时，双剑再次相击，金铁交鸣之声宛如霹雳，声传十里，洛佩贤一个优美的空心跟头翻到了青凤堂主身后。

青凤堂主更不回身，反手一剑，一道青芒宛如长了眼睛，电闪般直指向洛佩贤的眉心。

蓦然间，青芒在将要触到洛佩贤之时黯淡了下来。而洛佩贤已经长剑一颤，风驰电掣地再次攻上前来。

这一次的攻势更加凌厉，他力贯剑背，手中的长剑浸满了他苦修几十年的精纯内力，竟然开始震颤鸣响，发出沙哑低沉的剑鸣。

这恐怖的剑鸣掩饰住了长剑破空的声音，令他手中的剑招不但迅捷如电，而且无迹可循。

青凤堂主被迫得再也无法镇定自若地用听风辨形的功夫，一个回旋，青锋剑宛如洛水神女的潇湘长袖，随手挥洒漫天清辉，姿态婀娜多姿，令人目眩神迷。

宛如身化赤焰的洛佩贤和剑洒清辉的青凤堂主各舞长剑，闪电般撞在一起。漫天剑光仿佛炸开了一般，爆出青白相间艳丽到了极点的光焰，令围观众人的眼睛不禁为之一盲。

当众人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青凤堂主和洛佩贤已经交换了彼此站立的位置，背对背站立。

洛佩贤的脸上再次露出一丝恬淡苦涩的笑容，长剑一摆，收入鞘中。

青凤堂主右手长袖“轰”的一声，爆裂四散，化为满天蝴蝶般的碎片，露出她莹白如玉的手臂。

“好一套十分不舍剑！好一个洛佩贤！”青凤堂主喟叹了一声，朗声道。

“洛某在此感谢堂主手下留情。”洛佩贤噗的一声，喷出一口鲜血，艰难地说。

青凤堂主静静地站着，良久，才冷冷地说：“我只是想见识完整的十分不舍剑，看它是否有传说中那么神奇。”

原来，在刚才洛佩贤以空心跟头翻到青凤堂主身后之时，她的剑芒已经飞射而出，直取洛佩贤的眉心。

这一招如果落实，便是十个洛佩贤也一起了帐，但是她压下剑芒，并没有取其性命，所以洛佩贤才有这一句。

“堂主见笑了。”洛佩贤勉强压抑住浑身沸腾的血气，张口说道。这一开口，又一股鲜血狂喷而出。

“洛先生！”红思雪急切地想要过去扶住洛佩贤，却被方梦菁拉住。

“别靠近，会受重伤的。”方梦菁满眼含泪地颤声说。

“菁姐！”红思雪急道。

青凤堂主缓缓回过头来，看着洛佩贤摇摇欲坠的身形，冷然道：“可有子嗣？”

洛佩贤费尽全力，缓缓转身，直面着这个杀人如麻的杀手之王，艰难地说：“一子。”

“我留他一命又如何？”青凤堂主淡淡地说。

洛佩贤长长舒了一口气，握在手中的配剑当啷一声落在地上。

接着，他的整个身子突然从中爆裂，化为漫天飞扬的血雨。晚风西来，将这一团血雾顷刻吹散。

闻名天下的江南君子剑在这人世间从此消失，只剩下伴随他三十九年的配剑凄凉地躺在地上。

“堂主！”周围的庄勇看到洛佩贤壮烈牺牲，无不目眦尽裂，齐齐跪倒在地，失声痛哭。

“何必难过，半刻之后，尔等自会和洛佩贤再次见面。”青凤堂主的眼中露出狞厉的杀机。

这些仁义堂庄勇整齐的站起身，“锵啷”一阵齐响，每个人都将长剑拔出，斜指地面，左脚踏前一步，摆出洛家剑法起手式。

百余柄四尺阔剑整齐地排在一起，映射着残阳的余晖，赤红如血，一如众庄勇眼中横贯的血丝。

“菁姐、左大哥，你们快走！我和庄勇挡住青凤堂主！”红思雪急道。

“不必了，梦菁决定在这里和仁义堂同生共死。”方梦菁坚定地说。

“我也是！”左连山大声道：“虽然仁义堂通缉过我的几位兄弟，但是我左连山怎么能让女人替我挡灾！我今天也豁出去了！”说完，一摆手中的铁锤，拿桩站稳。

“好！”一个豪迈的声音从身后传出，红天侠一瘸一拐地从屋中缓缓走出，来到左连山身侧。

“爹爹！”红思雪惨然呼道。

“不必再劝，思雪，妳看爹爹可是临阵退缩之辈？”红天侠笑道。

红思雪苦笑着摇摇头，不再说话。

“杀！”众庄勇一声齐喝，十几名庄勇开始挺剑直进。

红思雪一展长鞭，飞越过几名庄勇的头顶，落在场中央。飞鹰鞭红光一闪，电射向青凤堂主的头顶，拉开了决战的序幕。

百余名庄勇奋不顾身地此起彼伏冲杀向前，又被青锋剑上鬼火般的剑芒接连击中，四分五裂的尸体四外飞扬。

同伴的鲜血更加激发出庄勇的血气，所有人都好像野兽般嘶吼着冲杀上去，不要命地围住青凤堂主厮杀。

红思雪的长鞭宛如一条火龙，三丈的鞭身刚好可以克制青凤堂主诡异的剑芒奇招，绕住她的周身打转，使得她不得不近身攻击，也令不少庄勇可以避开青凤堂主那恐怖的剑芒而冲到她近前搏斗。

青凤堂主看出红思雪鞭法的特别，冷笑一声，身形拔地而起，恍若青鸾般翱翔于半空中，长剑东划一剑、西扫一剑，青锋剑青芒闪耀，一股澎湃的青焱在剑尖飞扬涌动。

第十一章情深莫问

“小心，义妹！”只听得一声轰雷般的大喝，一条灰影由远及近，倏然而至，闪电般钻进红思雪的鞭圈，一条有力的臂膀紧紧揽住她那纤细的腰肢。

红思雪只感到自己身不由己地被横抱着飞出场中，转眼到了圈外。

这时，她看到青凤堂主手中的长剑一转，几十道按着伏羲卦位整齐排列的青蓝色剑罡喷薄而出。

这几十道剑罡宛如几十把长刃阔背的利剑，转瞬间就切断了仍在场子中奋战的众庄勇的身子。漫天血雨扑面而来，整个仁义堂内泛起一阵令人作呕的惨烈腥风。

“大哥！”红思雪软软地躺在彭无望怀中，怔怔地看着他，柔弱地说。

“是八阵图！”彭无望惊道。

这时，青凤堂主狞厉的目光已经落到了红天侠、方梦菁和护在他们面前的左连山身上。

“不好！”彭无望将红思雪的身子放在地上，拔出长刀，一个飞身跃到半空。

此时，青凤堂主以左脚为轴，身子一个优雅轻灵到了极点的飞旋，青锋剑上喷出一股涌动如虹的罡气，宛如带翼死神的十丈镰刀势不可挡地横扫向左连山等三人。

此时，彭无望正好挥舞长刀将这股剑罡挡个正着。

“轰”的一声巨响，彭无望连人带刀被撞得直直倒飞而回，撞在左连山左肩，接着一个侧弹，撞中了红天侠的右肩。

这两个人被带得倒飞出三丈，跌进了仁义堂内堂之中。左连山功力较逊，抵受不住，当场昏了过去。而红天侠虽然功力极深，但是重伤未愈，再加上这新的撞击，也支撑不住，软软晕倒在地。

而彭无望则撞中了堂内一个紫檀木制成的座椅，这具木椅被他撞个粉碎，但是幸好得此一缓，才没有多大损伤。

他不敢多停，立刻飞身冲出内堂，来到场中和青凤堂主面对面站立。

此时的仁义堂内，尸横满地、鲜血四溢，百余名庄勇全部战死，多数人的尸身不全，情形十分惨烈。

“义妹，你带着方姑娘等人快走！”彭无望大声道。

红思雪看了看方梦菁，方梦菁镇定地朝她微微一笑，摇了摇头。

“大哥，我们不会走的。”红思雪毅然道。

彭无望想了想，道：“也好，妳就在这里，看看大哥如何解决为恶天下的青凤堂主！”

“好个不自量力的狂妄小子！”青凤堂主冷然道：“就凭你，也想挡住我？”

彭无望的脸上没有一丝表情，只是缓缓将自己的外套脱了下来，交到红思雪手中，淡淡地说：“义妹，替我拿着。”

红思雪本来要和他一同作战，此时听他这么说，不禁一愣。

“他想和我拚命，却怕我先伤到红思雪。”明白了他的想法，青凤堂主眼中忽然透出一丝笑意，淡淡地说：“想不到你这个小子还挺有心思的。”

彭无望微微一愣，回头看了看红思雪，转回头来，沉声道：“义妹，好好守住方姑娘、左大哥和令尊，不要让青凤堂主有机会暗算。”

红思雪茫然点了点头，后退了几步，拦在方梦菁身前。

方梦菁看了看彭无望，眼中露出一丝了解的神色，显然她也和青凤堂主一样猜出了彭无望的心意。

彭无望慢条斯理地活动了手腕，将秋水长刀横在身前，朗声道：“喂，青凤堂主，妳虽然是个杀人如麻的魔头，但是好歹是个前辈，我就让妳三招！”

此话一出，在场的红思雪、方梦菁，连同青凤堂主都怔住了。

这句话即使是让顾天涯来说，都显得有些太过托大，更何况是出自彭无望之口。

“好小子！自我出道以来，天下无人能挡我进手三招，你凭的是什么？”青凤堂主冷笑道。

“我凭什么？”彭无望傲然一笑，喃喃道：“就凭我使……”接下来的声音非常的含糊，竟然听不清他在说什么。

青凤堂主眉头一皱，凝目细看他的嘴型。

就在此时，彭无望身子猛的一弓，长刀厉电般穿越三丈的距离，迎头劈向青凤堂主的面门，同时他身随刀走，转眼间已经攻到青凤堂主的近前。

他的身子移动得实在太快，连穿在身上的罩衫都禁不住突然加速的冲击，在肩膀处撕裂出一个破洞。

“使诈！”青凤堂主竟来不及说话，立刻横剑一挡，荡开长刀，就势一剑刺向彭无望的肩胛骨。

“不使诈，如何杀得了妳青凤堂主！”彭无望冷笑一声，不管青凤堂主刺向自己的怒剑，长刀一晃便刺向她的心窝，竟是同归于尽的刀法。

青凤堂主出剑何等快捷，剑尖刺进彭无望肩胛两寸才收剑荡开彭无望的拚命一刀，竟仍然挥洒自如。

彭无望圆睁双眼，完全看不出她剑法中的任何破绽，知道在武功上的修为离她实在很远。心中一横，长刀一立，施展云龙长风刀法中最威猛的横江刀法。刀光如雪，贴身缠住青凤堂主，务必不让她施出那惊天地而泣鬼神的惊世剑罡。

这横江刀法曾经让彭无望屡破强敌，他对这套刀法最是喜爱，也浸淫最久，领悟最深。

在此生死关头，他的全部精神心血完全投入到了刀法的意境中。恍惚之间，自己似乎身化双翼猛龙，清吟长啸，横江而过，振翅生风，鳞爪翻飞，令天地为之色变、百兽为之低头。

这套刀法创自鹤神齐笑云，本已神异非常，再经彭无望全心演绎，立刻变幻出无数精微奇妙到了极点的招法变化。更加上彭无望抛却生死，招招进逼，以命搏命，竟然在一炷香之内和凶名著于天下的青凤堂主拼了个旗鼓相当。

刀剑相击，辟辟卜卜，声音清凉响脆，宛如鞭炮齐鸣。远处看去，彭无望和青凤堂主快速移动的身影完全淹没在剑光刀影之中，只能依稀看到一团灰影和一片青云，分分合合，辗转交错，不断纠缠。

混战之中，青凤堂主忽然一声清啸如鹤鸣，战团中的剑光突然一阵耀眼生辉，将长刀雪亮的光芒迫至一个狭窄的圆球区域之内。

原来彭无望曾经会战过越女宫的第一剑手华惊虹，对越女宫的剑法十分熟悉，而且钻研甚深。

青凤堂主师出越女宫，乃是仙羽一剑左念秋的师姐，所以一出手就是越女宫横行天下的八十一路剑法中的招式。虽然有许多招式彭无望都没有见过，但是剑理相同，令彭无望可以勉强应付。

然而，青凤堂主在一炷香之后便看出问题，长啸一声换了一套自己创制的急风十三刺剑法，立刻将彭无望势如破竹的气势横剑斩断，占到了上风。

渐渐的，清浪白波般的剑影刀光中泛出了一丝又一丝血影，随着二人兔起鹘落的身影在场中游走，鲜血便沿着二人奔驰起跃的路线留下一条条触目惊心的血痕。

只不过两盏茶的时间，彭无望突然爆喝一声冲天而起，身子横飙着鲜血飞出圈外，重重地落在地上，手中长刀当啷一声摔出一丈多远，刀柄之处已经被鲜血浸满。

“大哥！”红思雪强忍着就要夺眶而出的热泪，冲到场中搀扶起彭无望，颤声道：“你不要逞强了，我们……”

彭无望咬紧牙关，猛的将红思雪往旁边一推，小声道：“义妹，妳靠后一点。”

他艰难地站起身，瞪视着渊渟岳峙，傲然而立的青凤堂主。他虎躯上的数十道伤口因为用力的关系同时爆裂，涌出汩汩的血水，将脚下青石板染成一片殷红。

青凤堂主静静地看着他，心中微微感到震惊。

这个只有二十出头的少年，刚才使出的刀法无论功架和刀意都是上上之选，转折变化之间所流露出的创意更令人拍案叫绝。

这些倒也罢了，最令人震惊的是他那股绝不低头的气概。

刚才交手之时，此少年的刀法比自己远超人体极限的超绝剑法慢了一大截，而他每出一招，都是抱定了同归于尽的念头，使得她虽然出剑命中了他的身子，但也要早早收剑来挡住他破釜沉舟的攻势，否

则她怀疑即使自己能够一剑将他钉在地上，他的刀仍然有机会重伤自己，甚至取了自己的性命。

这样的招式，一次两次的话，江湖上的血气汉子也有敢使得出来的，但如果一连使出十七八次，即使那些自命视死如归之辈，也难以做到。

因为人的意志是很容易受到动摇的，在死里逃生之后，求生之念便会大大增加，对生命的眷恋也会加深，再去求死就需要更大的决心。

而像这样次次都在刀头上舔血、次次都险死还生，还要继续用这种同归于尽的招式去和敌手拚杀，所需要的决心和勇气，更是普通人所无法想像的。

此少年和自己力拼了一百零一招，一共使出六十招以命搏命的杀招，身上多出了六十道血肉翻飞的剑痕，但是他仍然丝毫没有惧意——这种勇豪之气，当真世所罕见。

刚才洛佩贤一套十分不舍剑使完，身化飞灰而去，倒也十分可敬，但如果让他活下来再重新使一次这绝命剑法，想来他也要犹豫一下吧！

彭无望的身影在黄昏的微光中昂然屹立，仿佛崇山峻岭巍然不动。

但是，离他只有三尺距离的红思雪却看到他的四肢都在微微地痉挛颤抖。

“大哥乃盖世英雄，刀斧加身也不会言痛，此时竟然身子颤抖，可想而知他身上的伤是如何痛彻心脾。”红思雪满眼含泪地看着彭无望，暗暗地想：“大哥，众人都赞你少年英雄，却不知身负此盛名的你真的好苦。”

在仁义堂内堂台阶上照顾已经昏迷的红天侠和左连山的方梦菁，看到彭无望如此惊心动魄的惨烈搏杀，心中黯然神伤，默默地想：“彭大哥直到现在仍然在想尽办法救我的性命，我父女二人所欠他的，今生今世，再也还不清了。只可惜我机关算尽，却没料到青凤堂主竟会亲自离巢出动而不顾手下人的死活，是我害了雪妹和彭大哥的性命啊！”

“你还要打么？”青凤堂主根本没想到自己会说出这句话，更没想到她所期待的答案竟然是——不打了。

“妳还没死，我当然要打。”彭无望大声吼道。

“大哥，你……”红思雪哽咽着说不出话来。

“哼，好胆！”青凤堂主长剑一立：“只要我的剑罡出手，你转眼就会变成两段，不知道你想我横斩，还是竖劈？！”

彭无望苦笑了一下，暗自钦佩青凤堂主目光之犀利，他的确双脚重伤，再难迈出一步，剑罡到来，唯死而已。

见彭无望没有回答，青凤堂主忽然感到一阵没趣，忽然想到：“自己这么多话，也许是因为我被此人的豪气震撼，令心中感到无所适从吧！”

她长剑斜斜划出，一道青龙般的剑罡带着凛冽的风声，破空而去。地上所有残枝飞屑，俱被这股剑罡带起，在空中飞扬晃动。

此时，彭无望的眼中露出一股恶虎般威猛凶悍的杀气，令青凤堂主如此高深的修养也心中微微一寒。

只见彭无望身子猛的一个飞旋，这个飞旋如此之迅猛，令他整个人都快要变成了一股轮廓模糊不清的灰色烟柱。两道流光溢彩，闪烁着艳丽刀光的白虹，宛如两道在夏季长空中喷薄而出的枝状闪电，从九重天外直抵人间。

青凤堂主剑罡已经出手，见此奇招，心中一惊，长剑回拨，身子宛如折断了一般横倒下来，这两道厉电般的刀光险过毫厘地擦身而过。

彭无望此时的身子已经被剑罡激起的气浪抛飞了起来。所幸的是，青凤堂主为接他这记绝顶杀招，撤回了大半劲力，他这才能够躲过大难。

青凤堂主一挥长剑，向彭无望拦腰斩去，下定决心要将这个少年斩成两段。

只见半空中的彭无望双手同伸，虚空一抓。

青凤堂主只感到一阵寒气从脚底直冲头顶！她来不及转身，头猛的一低一扭，长剑一个蛟龙搅尾式反手刺出，正好击中倒飞而回的鸳

鸯刀，力透剑背之下，只一个接触，鸳鸯刀就被刚猛之极的剑气击碎。而另一把鸳鸯刀则擦着她的颈项飞过。

青凤堂主怒吼一声，长剑以不可思议的高速回刺而来，刚好将马上要飞回彭无望手中的鸳鸯刀自刀头以后击成碎片。

能够回到彭无望手中的，只剩下刀尖而已。

彭无望的身子宛如面袋一样重重地摔在地上，只感到周身百骸无不胀痛欲死。不过，他仍然记得左手一探，抓住倒飞而来的刀尖。

红思雪急忙赶到他的身边扶起他，眼中的泪水再也压抑不住而涓涓流出，颤声道："大哥，你伤得很重。"

彭无望挣扎着坐直了身子，手中紧紧握住了倒飞而回的鸳鸯刀尖，兴奋地挥了挥，艰难地说："我……我没事。我伤到她了、我伤到她了！妳看、妳看！"

彭无望将手中的刀尖凑到红思雪眼前，刀尖上果然有一丝血迹。

青凤堂主摸了摸自己的脖颈，那里有一道极浅极浅的伤痕，如果不是她正在激烈的运动，根本不会迸出血水。

但是无论如何，剑法大成之后，纵横江湖三十年，不可一世的青凤堂主这是第一次受伤。

看着指尖那一抹微红，青凤堂主的神思竟然有一刹那的恍惚，她的眼前似乎闪现出了三十年前，和几位相好的师门姐妹在秀丽如画的黟山练剑时的情景。

那时候的自己尚是一个充满幻想的清秀少女，在剑法比自己高的师姐们面前，她是无法不受伤的。

但是，每次的剑伤换来的是师姐们关怀的问候和师长们更加用心传授给她的剑法，那往日充实而温暖的岁月，已经消逝了三十年。

自从见到了那个配剑放歌而来的少年，一切都在刹那间改变了。

"顾天涯！多么飘逸绝尘的名字，却又是多么绝情狠心的人！"

青凤堂主感到自己的心被这三个字再次烧穿、烧裂、烧透，烧成了一片乌黑。

此时的彭无望已经艰难地再次站了起来，手里紧紧地握着仅存的那个刀尖，步履蹒跚地向着青凤堂主走去。

红思雪扑到他身边，用力拉住他的胳膊，颤声道：“大哥，让我来吧！你休息休息。”

彭无望此时的神志已经模糊了，眼前一片昏花，根本看不清东西。

只是，他仍然记得把红思雪拉到身后，喃喃地说：“义妹，别靠得太近。上……上次伤了她，这回一定杀得了她，一定能。”

青凤堂主回过神来，看着彭无望的样子，眼中露出一丝苦笑：“好一个蒸不熟煮不烂杀不死斩不断的滚刀筋。”

突然，红思雪飞起一指点到彭无望的昏睡穴上，本来艰难站立的彭无望此时轰的一声瘫倒在地。

“妳这是做什么？”青凤堂主冷笑一声。

红思雪静静地站到彭无望身前，血红色的长鞭横在手中，没有说话。

“妳以为妳可以救得了这个人么？”青凤堂主冷然问道。

“我大哥乃盖世英雄，如果连他都救不了自己，谁也救不了他。”红思雪深情地看了昏倒在地的彭无望一眼，双目露出温柔的神色。

这一切，当然逃不过目光犀利的青凤堂主的眼睛。

“妳喜欢他？”青凤堂主忽然用一种奇特语气问道。

红思雪的脸上奇迹般地露出一丝甜美的笑意，她柔声道：“不错，彭大哥便是我的心上人。”

身在仁义堂内堂台阶之上的方梦菁听到红思雪对青凤堂主坦言无惧，脸上一阵苦笑，心中对这位一身红衣的金兰姐妹又是感佩，又是羡慕：“此刻的她，心中一定非常的幸福。能够有一个铭心刻骨的爱人，真的非常幸运。”

青凤堂主看着红思雪脸上动人的笑容，心中掠过一丝嫉妒，她双目一寒，冷冷地说：“可惜，你们这对苦命鸳鸯就要毙命于此，我先杀了妳，接着就会再杀了他。凭妳的武功，嘿，妳是救不了他的。”

红思雪微微点头，脸上神色丝毫未变，柔声道：“我根本没想过自己能够救得了他，我想做的只是要比他先死而已。这一点，凭我的武功，应该不是难事。”

青凤堂主忽然感到一阵惊人的气势在红思雪身上散发开来，就像一堵厚厚的墙壁挡在彭无望身前。

“好一个狠心的姑娘。”青凤堂主冷笑道：“杀了妳之后，我就会让这个少年醒转过来，让他看着妳横陈于地的尸身，然后再把他一剑斩杀。这番折磨，可比死更加难受？”

红思雪微微一笑，叹了口气，道：“彭大哥天真烂漫，只把我当作兄弟般照顾，对于这些女儿家的心事，他并不懂。看到我的尸体，他只会和你拚命，至于锥心苦痛，那是来不及想的。”

青凤堂主终于忍不住惊道：“原来，妳不过是一厢情愿，好个痴情女子！”

红思雪柳眉一竖，道：“言尽于此，堂主请赐招。”说罢长鞭一挥，就要动手。

“且慢！”看着红思雪坚毅的神情，青凤堂主心中竟然一软，暗忖：“原来，这个女子和我一样可怜。我是被负心郎狠心抛弃，她却是落花有意流水无情。”

“堂主有何话讲？”红思雪问道。

“妳将他叫醒，我有几句话问他，若他答得让我满意，我就放过你们，如何？”青凤堂主道。

“休想！”红思雪大声道。

“雪妹！”方梦菁忽然道：“妳便把彭大哥弄醒，看看堂主有何话说。青凤堂主言出必鉴，绝不会诓哄于妳。”

青凤堂主厉电般的目光射向方梦菁，道：“无论我杀不杀他们，我都会要妳性命，妳知道得太多了。”

方梦菁镇定地一笑，道：“小女子早已经有此觉悟，堂主不必费心提醒。”

青凤堂主首次感到自己处处落在下风。论勇豪胆色，她比不上彭无望；论深情如海，她自叹不如红思雪；论言语机锋，她也难比方梦菁。

这些弱冠少年人人都有不同凡响的一面，更都有视死如归的气概，就算是他们的敌人，也难不对他们心服口服。

此时，红思雪听信了方梦菁的话，存着万一的希望，摇醒了彭无望。

彭无望刚一睁眼，就看到青凤堂主站在面前，他连忙挣扎着要站起来。

青凤堂主一抬手，道："哎，你不必性急。我只来问你，你如此拚命，可是为了救你身边的女子？"

彭无望看了看面带微霞的红思雪和远处泰然自若的方梦菁，道："不只是她们，还有左大哥、红师兄和这个庄里所有的活人。"

"笑话！"青凤堂主厉声道："好男儿的性命应该只为心爱的女子抛却，像你这般为了不相干的人就打生打死，若是将来遇上倾心之人，你如何向她证明心意？"

彭无望虽然身受重伤，但听到这句话却忍不住仰天大笑，朗声说："我彭无望喜欢何人，她心里自然知道，又何需证明？！"

"心里喜欢何人，她心里自然知道，又何须证明……"

青凤堂主仔细咀嚼着彭无望这番话，如遭雷轰，木立当场，竟然痴呆住了。

良久之后，她忽然喷出一口青黄色的污水，惨然道："是啊！又何需证明，又何需证明？萧月如，妳真的太傻了。"

她长啸一声，宛如凤吟九天，身子几个盘旋，转眼间飘飞出十丈之外，再一个起落，便消失在朦胧如梦的夜色之中。只听到她破石穿金的凄厉啸声，由近而远，良久才渐渐黯淡下来。

"难怪她见人就杀，原来是个疯子。"彭无望说完这句话，头一歪，终于彻底地昏了过去，只剩下方梦菁和红思雪面面相觑，如在梦中。

第十二章一枪如雷

此夜月黑风高，当武林七公子会同七大剑派、六大世家的好手在君山岛的竹林之中点燃巴豆砒霜和引火之物时，他们都有一种清晰的预感——这一战必胜无疑。

一切都在智仙子的意料之中。当竹林火起，浓烟顺着夜风直入林间，林内立刻响起了剧烈的咳嗽之声，接着便是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和嘈杂慌乱的人语声。

他们没有想到，名震天下的青凤堂竟然组织如此松散混乱，他们还没有点起烧林的火头，便有一批数十人左右的黑衣客冲出林外，想要夺路而逃。

这些黑衣人刚一出林，便遇上了武林白道人士的无情截杀，郑绝尘的白羽箭、郑担山的铁拳、华不凡和连锋的神剑、岳堂威的开山斧、厉寒罡的双短枪刚一出手，便有十数个黑衣人尸横就地。

只有萧烈痕紧紧攥着银穗点钢枪，守在众人所乘的渡船之上，用眼睛扫视着洞庭湖面，没有参与争斗。

不到片刻，所有冲出林外的黑衣人都躺到了地上，而一众武林人士只有三人战死，七人轻伤。

当烧林的火头点起时，在竹林内隐忍的一众青凤堂精英果然抵受不住，卢在远和宁射月率领着十几名金牌杀手和几十个青凤堂主特别留在岛上训练的死士冲杀出来，希望突破重围。

血战在顷刻之间爆发，那些金牌杀手不但武功狠毒，而且无所不用其极，甚是难以对付。

而卢在远和宁射月更是武功高强，俨然在一众武林人士之上，只有郑绝尘的白羽箭和连锋的青虹剑能够挡得住他们。

再加上那几十个死士武功奇强，凡三四人联手，便可以围住一名一流高手，非常让人头疼。

看到这个情况，连锋胸有成竹地一笑，朗声道：“各位，让出去路，让他们走。”

众人心领神会，纷纷后退，那些金牌杀手以为可以逃出生天，纷纷向着萧烈痕看守的渡船冲去，希望能够抢一艘船逃命。

就在此时，一阵霹雳般的弓弦声响起，几十名白衣劲装豪汉手持弓弩，从水中冒了出来，一阵劲箭狂飙而出。

这些杀手早先在林内已经受尽毒烟的折磨，身上武功去掉了大半，再见到如飞蝗般铺天盖地而来的箭雨，无不泛起绝望的情绪。

眨眼间，就有十数人惨呼着被劲箭射穿了身子，横尸在地。

有一个金牌杀手竟然奇迹般闪开了箭羽，冲到了渡船之上，手里握满了飞镖，准备冲着萧烈痕发射——这个人就是以暗器名震江湖的程红衣。

萧烈痕面上毫无表情，只是爆喝了一声，一枪直刺向程红衣的咽喉。

程红衣几乎冷笑了出来——双方距离还有一丈，如此仓促出枪，如何能够击中。

就在他脸上刚刚泛起冷笑之时，萧烈痕的银穗点钢枪已如轰雷般直刺了过来。一柄银枪从侧面看去，似乎突然缩小了又伸长，化为一片不辨真假的残像。

程红衣还来不及张嘴惊呼，点钢枪头已经在他的咽喉上刺了个对穿，鲜血狂飙，在天空中划出一片灿烂的血雨。

“好枪法！”厉寒罡和岳堂威目眩神迷，终于明白了为什么萧烈痕会有天下第一枪之誉。

就在他们衷心称赞之时，萧烈痕的银枪已经连续穿透了四名金牌杀手的咽喉，此时所有能够侥幸逃到渡船附近的金牌杀手都已经被解决。

而萧烈痕也一挺枪，和埋伏在渡船四周的白衣豪汉一起杀了过来。

这几十个人一加入战团，立刻让武林正道人士占到了绝对的上风。

那些负隅顽抗的死士武功虽高，但是比起武林七公子还有一段遥远的距离，被砍瓜切菜般一轮砍杀，死了大半。

然而，这些人不愧为青凤堂主亲自训练出来的人才，在临死之前，以命搏命，也让七公子无不挂彩，更让同来的其他武林人士死伤惨重。

渐渐地，激战中的青凤堂众越来越少，人数从数十人减到十数人，又从十数人，减到六七人，最后，只剩下卢在远和宁射月仍在苦苦挣扎。

此时，郑绝尘、岳堂威、厉寒罡、华不凡和郑担山都受了较重的外伤，退到圈外包扎伤口，圈中只剩下连锋和萧烈痕分别迎战卢在远和宁射月。

连锋一剑荡开宁射月的快剑，朗声道："宁射月，今日我要为我五位师兄报仇，拿命来吧！"

宁射月冷笑一声，道："你那五位师兄自命剑法高手，竟然接不住我一剑，丢人现眼，何必苟活人世！"

连锋怒道："你突施暗算，在众位师兄酒酣耳热之际，才能一击得手，还敢在此夸耀！"

宁射月不再说话，手中快剑连闪，弹指之间，已经连发二十五剑。

连锋的青虹剑划出一个艳丽的月弧状曲线，靠着连绵不绝的剑意，悠然自得地连续接下了宁射月急风骤雨般的狂烈剑法。

这闪电般的二十五剑仿佛只是连续敲击在放置在原地不动的磨刀石上，无法对连锋造成任何威胁。

"好一招水月剑法的柳枝迎月！"

"连公子好功夫！"

围观的众人爆出一阵热烈的喝彩。

连锋微微一笑，剑尖上光芒一闪，一把长剑神奇地幻化出三个残影，分别击向宁射月的头胸腹上的三处破绽。

宁射月长剑一颤，电光石火间连接三招，剑法一变，施展出一路行云流水般的快攻剑法。

这路剑法每五剑一个间断，下五剑便会转一个方向，然后再转一个方向，随着剑攻方向的变化，剑招掩映，或虚或实，铺天盖地而来，宛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

此时，连锋的脸上已经露出凝重的神色，这正是宁射月袭杀五位师兄的天河剑法，宛如万里银河从九霄之外排山倒海而来，剑招灿烂凶猛、奇快无比，令人不辨虚实。

身处于滔天巨浪般的剑影中的连锋突然身子一耸，青虹剑化为一条青色闪电，飞刺向宁射月的身侧。

宁射月大惊失色，这一剑所指的方向正是自己下一招出手之时胸口要害所处的位置，如果不加格挡，下一招出手，自己的胸口要害就要被刺个对穿。

他连忙横剑一架，却架了个空，连锋的青虹剑已经剑尖一挑，点向他的眉心，占了上风。

“倾城剑法！”

“顾前辈的倾城神剑！”所有人都激动地低声议论：“看来连公子已经得了顾前辈的真传！”

此时的宁射月完全被连锋的气势所慑，长剑闪烁，被动招架，再也没有刚才如虹的气势。

这时，在一旁和萧烈痕混战的卢在远突然一声长啸，冲出战团，来到宁射月身边，巨斧凶猛的劈向连锋的顶门。

萧烈痕“咦”了一声，点钢枪一晃，追了过来。

“宁兄弟，咱们再抵挡一阵，你先杀出去，回来再给我报仇！”卢在远飞快地接连数招攻向宁射月。

宁射月一点头，心里暗忖：“没想到卢兄如此重义！也罢，应付两招我就早早抽身，什么报仇，以后再说吧！”

刚想到这儿，卢在远忽然双斧脱手而出，分击向连锋和萧烈痕，闪到宁射月身边，道：“宁兄，走！”

宁射月大喜，道声好，刚要运轻功冲出重围，却见到卢在远飞身而起，一个飞腿踢在他的腰眼之上。

宁射月万万没想到卢在远会突然对付自己。他被一脚踹中，身子打横地飞向萧烈痕和连锋面前，令他们无法及时截堵住卢在远。

此时的卢在远几个起落已经穿越了白衣豪汉的箭阵，来到渡船之旁，眼看就要飞身入水。

所有人都没想到会出现这个情况，只有郑绝尘快出一线，反射性地随手射出三箭。

白马神箭，果然名不虚传！

虽然事出仓促，射出去的箭矢仍有恐怖绝伦的杀伤力，卢在远的肩膀、左手和臀部分别中箭，鲜血飞溅，但是仍然活着落入水中。

这时，宁射月一声凄厉的惨叫，连锋的青虹剑已经干净利落地刺穿了他的左胸，尸体横卧在地。

同时，一个身影飞快地掠过众人头顶，来到岸畔渡船之中，接着身子如苍鹰般飞跃空中，一个旋风般的旋身，一条通体烂银色的点钢枪宛如九天雷霆，轰于湖上，自上而下，直刺入湖水之中。

众人耳中只听到炸雷般的水声，一片血浪从湖心涌起。

而这柄雷动于九天之上的烂银点钢枪的主人爆喝一声，长枪一挑，一条湿淋淋的物事被他从湖里挑了出来，丢回了岸上。

卢在远怒目狞眉、眼带恐惧的尸体出现在众人眼前。尸身的胸膛之处，赫然有个拳头大小的枪洞。

当萧烈痕从湖中湿淋淋地走上岸来的时候，他平时那副猥琐而平凡的模样已经荡然无存，只剩下迫人而来的威风煞气。

“为武者不能力战而不屈，为人者却弃友而绝义，空有天下第一斧之名，却无起码的品行，与其同登天下第一录，真乃奇耻大辱。”萧烈痕这一次奇迹般地一口气将这番话说完，完全没有口吃作怪。

看到众人目瞪口呆地望着自己，他苍白的脸上才微微一红，对着岳堂威深深一揖，道：“恭……恭喜你，岳兄，只有你才配……配得上……配得上……”

“天下第一斧之称！”众人崇敬的目光中涌出一丝同情，同时在心里暗暗替他说道。

第六卷烈情篇

第一章虎落平阳

当武林七公子带领着在君山岛上大败青凤堂，取得大捷的白道群雄一路欢歌地回到仁义堂的时候，他们都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仁义堂前的迎风幡颓然倾倒，小半截落在瘦西湖中，仁义旗浸在水里，已经开始褪色。

江南洛家最引以为豪的家族仁义碑碎成了一堆石屑。仁义堂的正门被人用内家掌力一掌击碎，镶铜的大门碎成一地残片，四散在院内。

而堂内的青石板上血迹处处，或是一滩滩的呈水纹状、或是一条条呈水痕状，交错纵横，重叠铺展，怵目惊心。

最令人感到出奇的是，在众多的血迹当中，有十几条长长的血线从东到西，又从南到北，虽然左右摇摆，不断改变方向，却连绵不绝，其中有几段更洒在了堂前的支柱之上，还印着几个血红色的脚印，似乎有人拎着血壶沿路滴洒而成。

而堂内也充满了令人作呕的恶臭，显然是堂内曾经堆满了尸体，让人花费了不少时日清理，没来得及搬走的尸体在堂内腐烂，发出尸臭。

“这是怎么了？”众人的脸上都变了颜色。

“不好！”郑绝尘首先急了，一改平时冷酷从容的无情公子之态，扯开嗓子叫了出来：“思雪！思雪！红姑娘，妳在哪儿？”

他那清朗焦急的宏亮声音响彻了仁义堂，久久回音不断。

郑担山和华不凡担心彭无望的安危也开始急了起来，同声呼唤：“三弟！三弟！你可安好？”

但是，没有人回答他们。

“仁义堂的人全都遇难了？”厉寒罡急切地问。

听到这句话，郑绝尘立刻暴怒道：“胡说八道，这里的人个个福大命大，闭上你的臭嘴。”

厉寒罡眉头一竖，就要发作，但是看到郑绝尘胀得通红的脸色，只好哼了一声作罢。

岳堂威道："郑兄，有话好说，何必出口伤人！"

郑绝尘理也没理他，只是喃喃地说："思雪、思雪她不会出事的，永远不会。我……"

就在此时，连锋冷静地说："郑兄别急，仁义堂虽然遭劫，但是尚有人在打理，否则不会有人收敛了这里的尸体。我想红姑娘不会有事。"

郑绝尘点点头，仿佛一个溺水的人抓住了活命的稻草，连声道："连兄所言极是、所言极是。"

郑担山和华不凡也稍稍为彭无望放下些心事。

这时，厉寒罡、岳堂威和萧烈痕对望了几眼，都大有深意地看着郑绝尘。

"你们还在这里看什么？"郑绝尘此时已经不能自制，只是催道："大家四处看看，还有没有人在这里打点，看看红姑娘是不是在此间。"

这些人刚才得胜回朝般的喜悦已经飞到了九霄云外，只剩下一腔沉重的担忧，也不管郑绝尘话语中的些微不敬，开始按照他说得四处查看。

郑绝尘的身子一闪，已经飞入仁义堂内堂，只一会儿，"思雪，妳可安好？"的声音已经在内堂深处回响。

这时，一条红影宛如飞霞般出现在郑绝尘的面前，红思雪秀丽的面容仿佛今生最甜美的迷梦映入他的眼帘。

"思雪！"郑绝尘好似绝处逢生，喜出望外，大声叫道："妳没事！这太好了。"

他抢上前，想要近一点看看红思雪，看她是否受了什么损伤，红思雪却向旁边闪开。

"噤声！"红思雪面带不豫地说。

"思雪！"郑绝尘的脸色立刻变得煞白。

"我大哥受了重伤，如今昏迷不醒、危在旦夕，我不想有任何人打扰他，郑兄，请回！"红思雪面无表情地说。

此时，武林七公子已经聚集在红思雪身边。

郑绝尘被红思雪一顿责怪，心中恼怒，道：“思雪，我心里只有妳一个，其他人的生死，我全没放在心上，倒叫妳见笑了。”

红思雪看了看他，冷然道：“其实何止郑兄如此，我也一样。我心中只有大哥的生死，什么人胆敢在这里呱噪，我便是割了他的喉咙，也要叫他闭嘴，谁的面子都不给。”

郑绝尘目瞪口呆地看着她，呆若木鸡。良久，他闷声悲啸，回身飞也似地跌跌撞撞跑了出去。当跑到门槛之处，不及抬脚，竟然一跤跌倒在地，头上肿起了一个青块。他奋力爬起身，撒开双腿，一转眼就跑出了仁义堂，消失在瘦西湖畔。

“红姑娘，郑兄过于担心妳的安危，以至于行为失据，妳又何苦如此。”连锋看着郑绝尘远去，心中同情，不由得朗声道。

“这是他的事，我不想理会。”红思雪不耐地说：“各位，请到偏厅一聚，我大哥在内堂修养，此时江都名医正在为他诊治，已经到了生死关头，不容外人打扰。”

这些白道群雄面面相觑，虽然有一肚子话想问，但是也只好识趣地默不作声，和红思雪一起前往偏厅。

“红姑娘，仁义堂到底发生了什么变故？”刚一坐下，郑担山已经忍不住关切地问：“我三弟又是谁人伤的？”

红思雪长长叹了口气，道：“青凤堂主亲至此间，想要屠戮图谋剿灭青凤堂的诸君，而她首要的目标似乎是菁姐。”

“青凤堂主！”众人同时一惊，难怪君山岛一战没有看到她的身影。这些武林公子不由得惊出一身冷汗，凭青凤堂主大破十三棍僧罗汉阵的惊世武功，众人又都没有在场，此处根本没有人挡得住她的青锋剑。

“洛先生、方姑娘他们还好吗？”华不凡忙道。

红思雪神色一黯，沉默良久，才缓缓说：“洛先生与青凤堂主力战到最后一刻，连同仁义堂内一百零八个护院庄勇一起壮烈战死。菁姐天幸无恙。”

所有白道高手同时站起身，人人脸色苍白。江南君子剑盛名远播，而且乐于助人，在座的少年高手没有成名之前，都曾经受过君子剑洛佩贤的照顾，所以对他感情很深，听到他如此下场都悲愤莫名。

“青凤堂主！”厉寒罡抓起案旁的茶杯一把掷到地上，摔成齑粉：“我和她势不两立。”

原来他在刚刚出道的时候，被当时负有盛名的黑道高手联手追杀，生死悬于一线，是洛佩贤伸出援助之手，将他收留在仁义堂，并将那些黑道高手拒之门外。他这才有机会重新苦练枪法，终至大成，后来出仁义堂行走江湖，将当年凌迫自己的黑道名家一一杀于枪下，创出了威名。

岳堂威也悲愤到了极点，因为他也曾经在江都身负重伤，没钱就医，被洛佩贤当街救下，施医赠药，好生费了一番功夫，才救了他的性命，而且当时洛佩贤根本没有透露姓名，还是自己多方打探才得知的。

“那后来又是谁前来施救？”华不凡接着问道：“是谁打退了青凤堂主？”

众人的眼中都露出了询问之意。因为他们知道，如果青凤堂主想要杀人，就会一杀到底，除非绝世高手阻挡，否则绝对不会半途停手。

红思雪的脸上露出骄傲的笑意：“杀退他的，便是我的结义大哥彭无望。”

“真的？！”众人刚刚坐稳了身子，又一次几乎蹦了起来。

能够将如狼似虎的青凤堂主杀退，这种近乎奇迹的事，如果是顾天涯、十三棍僧，或是海南的宋氏兄弟这些前辈高手做到的，大家还勉强相信，但是凭彭无望这个二十刚出头的少年，竟有如此武功，众人心中实在难以置信。

看到众人眼中怀疑的神色，红思雪昂然道：“义兄和她激战百合，身中六十余剑，兀自奋战不休，青凤堂主见不能完胜，只好退却。此事有菁姐可以作证。”说到这里，她想到青凤堂主问自己的一番话，俏脸忽然微微一红，当即住口不言。

众人又惊又佩，连锋一拍大腿，道：“好个青州飞虎，我们可被他比下去了。”

郑担山顾盼自豪，和华不凡相视点头，心里面给自己的结义兄弟双挑大指，暗暗赞叹。

厉寒罡看了岳堂威一眼，挑了挑眉毛，心里暗自想到：“这个彭无望果然厉害，真不简单。”

萧烈痕看了看左右人等，结巴着说：“我……真想看……他……是怎样的……人……物。”

“不知道我三弟伤势如何？”华不凡关切地问。

红思雪的脸立刻被愁容笼罩，她道：“义兄伤势极重、失血过多，现在江都的名医都被我和父亲、左大哥一一请到，但是似乎仍没有起色，他们正在里面想办法。”

就在此时，几个文士打扮的端重长者在左连山和红天侠的陪同下，面色沉重地走进了仁义堂偏厅。

“爹爹、几位大夫，我大哥可好？”红思雪一看到他们，立刻问道。

红天侠和左连山摇了摇头，连话都懒得说了，显然已经难过到了极点。

其中一个大夫朗声道：“红姑娘，我等已经尽力了。彭公子负伤如此沉重，换做别人，早就死去多时，此时就算大罗金仙，也难挽回他的性命。”

另一个大夫也道：“红姑娘，现在妳等最好守在彭公子床前，看他有何未了心愿。”

此言一出，在场众人都惊呆了，谁也没想到彭无望已经伤到了如此严重的地步。

红思雪急道：“几位大夫，你们悬壶济世，乃是为了解救人命，我大哥还有一息尚存，你们怎能轻易放弃救治？”

这时一个略微发福的中年大夫冷冷道：“人力有时而穷，我们虽行医多年，有些本事，但是也不能救必死之人。”

红思雪大怒，道：“天下庸医误人，所死者多于战火，你们身为大夫，如此漠视人命，真是罪不可恕。”言罢一抖手，三丈红鞭已经应手而出。

“不可！”周围的众人都惊呼了起来，只有左连山、连锋、红天侠没有出声，显然也不满这些大夫的行医态度。

只见红影一闪，这几个江都名医一个个宛如滚地葫芦般，惨叫着滚出了仁义堂偏厅。

红思雪还不罢休，纵身追了出去，远远的只听见扑通扑通之声不绝于耳，原来她竟然将这些所谓的名医一个个用长鞭卷起，丢进了瘦西湖中。

看着她一脸悲愤地回到偏厅，众人都默默无言。

“你们还在这里干什么？”红思雪惨然道：“大哥待会儿醒来，可能有话交待，你们随我来吧！”这句话说完，她的脸色已经雪白如纸，不见一丝血色。

华不凡和郑担山忙走到她身边道：“四妹不要难过，三弟福大命大，一定可以转危为安。”

“这次是不行的了！”红思雪看到两位结义哥哥，再也忍不住，两行清泪奔涌而出：“义兄为了一个义字，每每奋不顾身，蜀山寨是这样、洞庭湖是这样、仁义堂又是这样，新伤旧创，再加上奔波劳苦，我大哥实在太苦了、太累了，便是老天爷都不忍心让他再活着受罪，定是天要亡他。”说完，她“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哽咽着说：“你们没看过他身上百余条伤口，犬牙交错，当真让人心都碎了。”

红天侠忙走过来，将女儿揽在怀里，小声安慰了几句，转头对众人道：“各位，看来彭兄弟这次命苦，过不了这关，你们就去看看他，看他有何话讲。”说完将脸扭到一边，暗暗擦去几滴无论如何强忍都抑制不住的泪水。

仁义堂内一片哀鸿，所有人都面色惨然。

第二章毒手仁心

“仁义堂当年好生兴旺，如今竟然如此结局，真是可叹。”说出这番话的是一个身材娇小的美艳女子。

她双目微眯，宛如新月，鼻子翘起，嘴唇薄而红润，小口微张，银牙美如珠贝，一头乌黑秀发随随便便挽了个髻子，斜坠头上。

她身着杏黄缎子的便装，腰上系着雪白腰带，打着斗大的蝴蝶结，腰带上大大小小挂着四五个香囊。左肩斜挂一个青色的皮袋，袋子鼓鼓囊囊，不知装了些什么。

在她的身边，亦步亦趋地紧紧跟随着智仙子方梦菁。

此时的方梦菁仍然穿着几天未换的月白色文士服，衣服上有几处已经因为溅上泥泞而污浊。她的发髻蓬乱疏松，显然有几天未加整理。她的脸色青白、眼圈深陷，似乎着实经受了一番奔波劳苦。

“所以我说！”看着方梦菁没有答话，这个女子只好自顾自地说：“空谈仁义，是不能久长的。”

“洛庄主为人向来身体力行，何来空谈的评语。”方梦菁此时只好笑着答话。

“人性本恶，如果许以利益，则趋之若鹜，若是许以仁义，则避之不及。仁义堂以仁义立堂，除了赚几声喝彩外，得不到一分实利，我真的难以想像，它居然能够维持一百多年。直到如今才毁，也算晚了。”这个女子冷然道。

“世人需求各不相同，有的人追名、有的人逐利、有的人好淡薄而喜游名山、有的人好权势而逐鹿天下、有的人只愿心存浩气而活个磊落痛快。人性多变，非一句人性本恶可以概论。”方梦菁耐心地说。

“方姐姐还是和以前一样，言语机锋如剑，让人难以招架。”那个美貌女子思索良久，最后无奈地说。

“是贾妹妹谦让。”方梦菁忙说。

“方姐姐不必如此诚惶诚恐的，仿佛我随时会改变主意。”那个贾姓女子笑道：“既然方姐姐不辞辛劳，连续奔波三天三夜把我找来，这个面子我一定会给妳。”

方梦菁释然一笑，道："天幸贾妹妹近日在左近做客，又让我无意间得到消息，否则彭大哥的性命就要被耽误了。"

贾姓女子微微一笑，道："世人都叫我毒仙子，说我是个以医为名，制毒害人的假扁鹊，妳真的不怕我真的误了妳的彭大哥？"

方梦菁一向大方端庄的秀脸微微一红，侧过头去，道："贾妹妹取笑了。妳的医术别开蹊径，大异于人，必不被世间庸医所容，那些流言蜚语、说短道长，我怎会相信。"

原来，方梦菁身边的这个娇小女子，就是名列武林七仙子的医仙子贾扁鹊。

她乃是昔年以毒物威震天下的毒神贾万廷的孙女，自小学会了一身使毒的功夫。后来她被江湖上的一代名医活扁鹊薛济世收为关门弟子，传以医术。

于是贾扁鹊将家门所学和师门绝技合二为一，创出以毒入医的绝世医术，被方百通盛赞为当世医术第一人。

但是，年纪未满十八岁的贾扁鹊竟然身登天下第一录，令江湖上所有的名医心生不满，于是便有些别有用心的人到处传播她名为神医，实为毒妇，专门以毒术害人的谣言。

再加上她为了研究医术，经常从死囚中找出身体强健者试药，这些事被人知道，立刻加以传播，更成为她毒手害人的佐证。

贾扁鹊性子极为高傲自负，对这些传言傲然以对、毫不在意，也不加辩解。所以在江湖上赢得了一个亦正亦邪的名声。

方、贾二人刚一进仁义堂，就看见红思雪等人面色悲戚地正向内堂走去。

方梦菁立刻道："雪妹，出了什么事？"

红思雪看了看方梦菁，脸上一片惨白，颤声道："菁姐，义兄不行了，我们去看他最后一面，妳也来吧！"

方梦菁连忙一拉贾扁鹊的手，加快脚步来到众人面前，朗声道："各位，请让一让，我这次请来了天下第一神医贾扁鹊贾姑娘来医治彭大哥，说不定有一线生机！"说着，她又转过头对红思雪说："雪妹，妳快带贾姑娘去看看彭大哥。"

红思雪喜出望外，立刻紧紧握住贾扁鹊的手，道：“贾仙子，妳能来，实在太好了，跟我来。”

贾扁鹊知道救人如救火的道理，也不多话，只是向对她瞠目而视的白道诸雄白了一眼，一声不发地和红思雪快步走向内堂。

方梦菁微微舒了口气，对众人道：“各位，彭大哥应该还有一线生机，请到偏厅宽坐片刻。”

这时，郑担山担忧地说：“方姑娘，那个贾扁鹊号称毒仙子，似乎不是正道人物，不知道……”

方梦菁秀眉一皱，道：“郑兄，现在彭大哥到了生死关头，贾姑娘是他唯一希望，无论如何也该让她试一试。更何况她毒仙子的邪号乃是江湖上多事善妒之人污蔑她的称呼，作不得准。”

厉寒罡摇了摇头，不以为然地说：“听人说贾扁鹊曾用活人试药，手法十分残忍，妳看她这次会不会……”

方梦菁柳眉一竖，道：“厉兄所言差矣，贾姑娘所用之人都是十恶不赦的死囚，虽然稍嫌残忍，但是却研制出了很多普渡苍生的好药，江湖中人不知不觉中受了她恩惠，不思报答，反而争相竞谤，委实令人不解。”

厉寒罡看到一向亲切的方梦菁此时罕有的怒火中烧，心里一寒，连忙住口不言。

连锋看到这个情况，连忙说：“贾仙子以毒入药，另辟蹊径，可能和正道中人的理念有所不同，但是殊途同归，都是造福苍生。这次她能够来此医救彭兄，实在是彭兄的天大生机，我们还是到偏厅静候佳音吧！”

众人纷纷称是，都转身向偏厅走去。方梦菁看了看连锋，心中颇为感激，向他点头致谢，连锋微微一笑，没有说话。

身在内堂的贾扁鹊在红思雪的陪同下，将彭无望的伤势仔仔细细地检查了一遍，神色十分肃穆。

“贾姑娘，我大哥还有救吗？”红思雪急切地问。

“他失血过多，奇经八脉淤堵历久。若是旁人，早就死了，没想到他的经脉仍然富含一丝生机，当真让人惊奇。”贾扁鹊摇头道。

“那，还能救吗？”红思雪眼中盈满了泪水。

“我试一试，只是尽尽人事，除非他的生机活力比常人大上百倍，否则我的法子只能够延迟他的死亡，让他多挨些辛苦罢了。”贾扁鹊面无表情地说。

“无论如何，请妳尽力救他吧！”红思雪忙说。

“嗯。”贾扁鹊没有再说话，只是将双手的衣袖挽起，露出环绕在双手手腕上的两片乌黑兽皮，兽皮上插着几十枚大小形状各不相同的金针。

“把他扶起来。”贾扁鹊拔出一根金针，素手一抖，已经刺在了彭无望的百汇穴上。

这金针刺穴的方法乃是贾扁鹊擅长的师门正宗针灸大法，人称吊命针。只见她双手连续不停，几十枚金针遍插在彭无望的手少阳三焦经、手厥阴心包络经与任脉、督脉这两经两脉之上。一时间，彭无望的前胸后背和左手上插满了金光闪闪的金针。

“贾姑娘！”红思雪看得不明所以，忙问道：“妳这是……”

“红姑娘，我用吊命针连刺彭少侠两经两脉，用来激发他体内潜在的生机，只要他能够醒过来，就成功了一半。以后我会每天刺他两经两脉，激发他全身的生机，然后配以药物，希望他能够完好如初。”

红思雪大喜，颤声道：“妳真的可以治好他？”

贾扁鹊一抬手，冷然道：“我说过，现在彭少侠的情形只能以九死一生来形容。吊命针虽然有希望激发生机，让人醒来，但是也需要非常强健的体质才行。像这样严重的伤损情形，一百个人中怕也没有一个能够醒过来。所以非常棘手，只希望他能吉人天相。”

红思雪急道：“如果他醒不过来，又如何？”

贾扁鹊道：“我手上的几味药可以保持他身体不会死去，但要每天在腰上开孔注入，而他将会保持不醒，宛如一段枯木。我手上的药也有限，不能无限地为他续命，而这种情况也只能用生不如死来形容。”说完她的嘴角微微一翘，似乎在笑。

红思雪痴痴地看着满身金针、紧闭双眼的彭无望，良久才道：“大哥英雄盖世，必然不会喜欢这种样子，如果他醒不过来，我会亲手送他上路。”

贾扁鹊眼角一跳，看了看这个一身红衣的姑娘，心中一动，缓缓道："红姑娘，我医人无数，倒是第一次看到如此洒脱的人物。请妳放心，我必会尽力救他。"

红思雪紧紧一握贾扁鹊的手，道："贾姑娘，多谢妳了。"

贾扁鹊点了点头，道："红姑娘，我要运功激发彭少侠的潜在生机，妳到外面给我护法吧！"

红思雪坚定地点了点头，紧握腰中的飞鹰鞭，大步走了出去。

贾扁鹊信步走到了离彭无望不到一丈的地方，素手一牵，阳光从窗外照射而来，在她和彭无望之间投下一片光幕，有几十线阳光被什么东西反射，在屋中闪烁生辉。

原来，贾扁鹊的每根金针上，都有一根用极细极细的天蚕丝制成的细线连接在她的素手之上。她吐气开声，将一股股阴柔的内力，透过金针缓缓输入到彭无望的体内。

"一天之内如果醒不来，我也没有办法了。"贾扁鹊默默地想。

屋外，坐在内堂台阶上的红思雪，痴痴地看着万里晴空中雪白闪烁的浮云："今天的阳光真的好美，幸好不是一个雨天。大哥不会喜欢在雨天离开这个人间的。"

"酒！"郑绝尘狂放地大喝一声。

簪花楼里的小厮被这一声大喝吓得一串跟头滚下楼，几乎把腿给摔断了。

张凤姐一脸的晦气，连声道："真是倒霉，这个瘟神怎么又到这里来了，快快上酒去。"

她身边的跟班凑上前说："那位大爷脾气太大，不如找几个姐儿给他消消火。"

"你懂个屁啊！"张凤姐一脸不屑："他可是关西白马堡郑绝尘，有了名的眼角高，别说是咱们楼中的姑娘，你就是把天上的仙女找下来，他也看不上眼。快，去把烈酒拿来给他，醉死他算了。把我的客人都给吓跑了，哼，要不是惹不起白马堡，我就把他倒着丢出去！"

"彭无望，你有什么了不起，凭什么让思雪念念不忘。"郑绝尘将酒壶高高举起，一壶好酒一半进了他的嘴里，一半洒在了他的白袍之上。

“可惜可惜！”张凤姐在一旁看得心疼不已，心中不停的嘀咕着。

她给郑绝尘的酒乃是江都驰名的第一泉，乃由酿酒名师鲁旷以上佳粮果与蜀岗中峰的泉水酿造而成。

酒水清冽，宛如山泉，入口醇厚甜美，后劲十足，口感层次分明、变化多端，人称酒泉，争相传颂“天下泉水，酒泉第一”，后来大家都称它为第一泉。

这种好酒一百两白银才得一壶，十分珍贵。而这一次，郑绝尘一叫就是五十壶，壶壶都是如此喝法，看得张凤姐浑身不自在，肉痛不已。

“襄王有梦，神女无心。落花有意，流水无情。人生至苦，我郑绝尘如今一一尝遍。好滋味、好滋味。”郑绝尘狂笑着再尽一壶美酒，将酒壶远远丢到一边，仰身躺在榻上，忽然痛哭失声。

这时，一个同样白衣如雪的身影飘然而至。这名白衣男子一看到郑绝尘，笑道：“好小子，果然在这儿。”

张凤姐如见救星，连忙凑上前道：“啊！连公子，你来了就好了。你看，郑公子醉成这样，我们可要伺候不起了。”

“行了，我知道。”连锋微微一笑：“不要再上酒了，上茶水，让我来叫醒他。”

张凤姐如释重负，献媚地笑道：“啊！连公子，这可多谢了，茶水你还是第一次叫，不知道你喜欢什么……”

连锋一摆手，笑道：“凤姐何必多此一问，在江都当然要一品蜀岗茶。”

张凤姐连连点头，欢天喜地去叫人准备。

“郑兄，醒来！”连锋来到郑绝尘的身边，用力摇了摇他的肩膀。

“别管我，枉我郑绝尘年少风流，自份倜傥，竟然被深爱的女子恶语相向，此生何堪、此生何堪尔！”

“郑兄，你……”

“我没醉，和我再喝一壶，彭无望这混帐小子，竟然枉顾思雪一片深情，屡屡自陷险地，累她担惊受怕、累我受她责骂，实在其罪当诛，该杀、该杀！”

连锋苦笑了一下，也不再答话，只是向一旁的小厮一摆手。小厮立刻将蜀岗茶端端正正摆在郑绝尘面前。

“好，郑兄，我就和你共饮一壶。”连锋笑道。

郑绝尘也不客气，抓起和酒壶有九分相似的茶壶，仰头一饮而尽。

突然，他怒目圆睁，一口将茶水尽数吐在一旁伺候的小厮头脸之上，怒骂道：“混帐小子，竟然敢用茶水欺瞒你家少爷。”

他一把将小厮抓到身前，一用劲将他高高举起，在空中转了几圈，然后发劲远远将他丢了出去。小厮在空中咿呀惨叫，吓得魂不附体。

连锋一扶桌案，身子浮云般飘飞出去，凌空接住小厮，将他头上脚下放到地上，然后一个旋身回到郑绝尘身边。

“我就知道你没醉。”连锋大笑起来：“想要醉倒白马公子，起码要千杯。”

郑绝尘苦笑一声，抓起桌上剩下的酒壶，猛的一仰脖，再次一饮而尽。

“郑兄，看你风流自赏、冷酷无情，不想你动情之后，竟如此痴迷。”连锋端起酒杯，陪他饮了一杯，徐徐道。

“这定是前世的冤孽。”郑绝尘的眼中再次浮现出红思雪绝情而冷漠的面容：“她的眼中只有她的结义兄弟彭无望，其他的男子根本不放在她的眼中。我就算有一腔痴情，又说与何人听？”

“郑兄，”连锋笑道：“红思雪对彭公子一往情深，而彭公子却懵懵懂懂，一无所察，似乎你还有机会赢得美人归。”

“那是不行的，”郑绝尘难过地说：“思雪情根深种，那是万万无法改变的。而彭无望这厮一旦知道她的心意，岂有拒绝之理？”

连锋微微一笑，暗想：“郑兄实在天真得可爱，只以为自己中意的女子便是天下第一的美人，无人可以拒绝。”他咳嗽了一声，道：“郑兄，所谓青菜萝卜，各有所爱，也许彭公子中意的女子并非红思雪。”

郑绝尘宛如绝处逢生，仔细咀嚼着连锋的话语，喃喃地说：“难道他竟然可以对思雪完全不动情？”

连锋道："我虽然和他没有见过面，但是他的事迹倒也听了不少。此人对男女之事看得很淡，重侠义、轻生死，与人结交只凭肝胆。我看他对红思雪只是一片赤子之情，全无男女之欲。"

郑绝尘想了很久，道："的确如此，我虽与他寥寥数语，但是也看出这人对情爱一事见解浅薄可笑。哼！"他又想起彭无望满脸堆笑要替他说项，催他下聘的窘事。

连锋又道："郑兄，红姑娘过于关心彭公子的生死，以至于对你有所责备。你既然心中深爱于她，就应该忍住这一时的委屈，陪伴在她的身边。"

郑绝尘长叹一声，道："陪伴在她身边又有何用，她的心中只有彭无望。"

"所谓精诚所至，金石为开。现在红姑娘正处于彷徨无助的边缘，你若爱她就该陪在她身边，和她共度难关。"连锋语重心长地说："总有一天，她会感动于你对她的一片深情。"

郑绝尘茫然瞪视着簪花楼中的装饰，没有说话。

"你既然深爱她，就该希望她一生快乐，就算她这辈子都无法锺情于你，又有何妨。"连锋说到这里，眼中露出一丝苦涩。

郑绝尘深深看了他一眼，道："连兄，那一年你和剑仙子决战于西子湖畔，我和萧兄多次询问，你都缄口不言。莫非你……"

连锋苦笑了一声，道："那时候，你乃天下闻名的无情公子，而萧兄痴迷于钻研枪法，对外务听而不闻，对于感情之事，你们都非共语之辈，我只好三缄其口。如今既然你问起，我只好从实招来。不错，我的确对那天下第一仙子动心不已。"

"果然如此！"郑绝尘一仰头，又尽一壶烈酒："一个是天下第一公子，一个是天下第一仙子，何等般配。"

"我一看到她，便知道她此生绝不可能属于任何一个男子。"连锋仰头陪了他一杯，眼中露出少有的痴迷神采："她对于剑道的追求已经到了无碍于心的境界，可以说她的一生已经尽数献给了剑道，我虽然对她深深爱慕，却不敢和她谈一个情字。因为无论何样的男女之情，对她都是一种玷汙。"

郑绝尘目瞪口呆地看着连锋，仿佛到现在才第一次看清了他。

连锋苦笑了一声，道：“没想到吧！整日倚红偎翠的倚剑公子，竟然对锺爱的女子如此无奈。”

“连兄，我真的没想到……”郑绝尘想要说话，却不知说什么好。

“我曾经多次留恋烟花柳巷，希望自己有朝一日，能够将她忘记。”连锋缓缓将酒注满酒杯，然后一饮而尽：“可惜，当年年少气盛不可一世的我，一看到白衣佩剑、傲然而立的剑仙子，竟从此一生定情，再难改变。”

连锋的眼中闪烁出一丝痛楚而快乐的复杂心绪：“我和她力战两百余招，曾经有几次，我几乎放弃了，但是我奋力支援，艰难地挺了过来，在她那华丽而动人心魄的剑影中，我看到她眼中露出赞许的神色。当我的剑被她击飞的时候，我听到她对我说‘好剑法！’当时我第一次感到那种死而无憾的幸福。死而无憾！”连锋忽然像郑绝尘一样抓起整壶的第一泉，仰头直灌入喉。

郑绝尘沉默良久，道：“原来连兄心中竟有如此深情，我郑绝尘自愧不如。”

连锋苦笑道：“情爱一事，根本无法比较。你对红思雪深情虚掷、我对华惊虹不敢言爱，都是一样的苦。不过，郑兄……”他忽然用力一拍郑绝尘的肩膀，道：“一生无望的情爱，也许比化蝶双飞的感情更有一番韵味。人生多苦，我辈能有一次轰轰烈烈的苦恋，比起在凡尘俗世中懵懵懂懂、不知所谓的芸芸众生，可是幸运多了。郑兄，愿以此话与你共勉之。”

郑绝尘感激地点了点头，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好，连兄，我就如你所言，去守在思雪身边，从此一生不离不弃。哪怕是做一个小厮、做一个伙计，只要能够在她身边，我都不会计较。”

连锋一击掌，笑道：“这才像我认识的郑绝尘。”

郑绝尘苦笑一声，道：“她在哪儿？”

“在内堂的台阶之上。”连锋道。

第三章多情空恨

“启禀公主！青凤堂被武林七公子率众剿灭，青凤堂主屠尽仁义堂满门后下落不明。”一名剽悍的突厥高手伏地跪在锦绣公主面前，恭恭敬敬地说。

“萧姑姑的下手还是如此狠辣，可惜对于青凤堂的堂务实在太漫不经心了。”锦绣公主微微苦笑，喃喃地说。

“公主，萧郡主如今身陷危局，不可不救。”跋山河站在锦绣身边，俯身说道。

锦绣公主点了点头，对面前的手下说：“你可有打听到彭无望和方梦菁是否被杀？”

那突厥高手连忙道：“彭无望和青凤堂主血战一场，身受重伤，如今生死未卜。而青凤堂主也被他击退，未能够杀死绞凤同盟的主谋方梦菁。”

“竟有此事？”稳稳端坐的锦绣公主和站立在她两旁的跋山河、可战同声道。

“那彭无望竟会这么厉害？”可战大声道。

“不会，应该是发生了其他事情，令萧姑姑不战而退。”锦绣公主沉思着说：“现在萧姑姑孤身一人，若被中原武林知道藏身之所，群起攻之，恐有性命危险。”

“萧郡主在突厥深受爱戴，我们绝不能袖手旁观。”跋山河再次说道。

锦绣公主看了他一眼，微微一笑，道：“山河不必忧虑，我绝不会弃萧姑姑的性命而不顾。现在方梦菁仍然在世，所以她很可能知道萧姑姑每年必去的一个地方。我们只要通知一个人，他必会前去救她。”

夜色之中，锦绣公主来到自己的书房之中，点起案烛，从书橱中拿出一叠厚厚的羊皮纸卷摆在书桌上，陷入沉思。

这些纸卷是一封封书信，每一封信上的文字都龙飞凤舞、意兴飞扬，令人感到一朝风起，这些文字就要乘风而去。

“月如如晤：今知汝虽名为越女宫弟子，实身为突厥人，吾心如死灰，狂歌呼啸而行，留恋悬崖峭壁、湍急江河之地，只欲了此残生。”

“然而吾思之良久，顿然而悟，汝与我生死相依，多番出生入死、互诉衷情，虽未有名分，然实已为共度此生之伴侣。吾心中唯汝而已，汝心中亦唯吾而已，汉人突厥人之恩怨，乃凡夫俗子庸人自扰之事，我们倾心相恋，又何必执着于民族之异。”

“今于华山玉女峰修庐一座。前有花树数棵，凉亭一座，可于夏夜赏星；后有小棚，可饲鸡鸭猪狗若干。汝当记三年前华山舍身崖之旅，我二人观流星数颗，汝心凄凄，以为英人早丧，吾曰：流星华美，只为向善，不为报丧。汝喜极而涕，誓曰：他日在此建庐，相伴此生。如今房舍已起，虽非华美，但足舒适，愿与汝在此西岳之上，结为夫妻，不离不弃，相携白首。”

锦绣公主眼中一阵潮热，喟然叹了一口气，随手翻阅，尽是一篇篇情真意切，感人至深的情信。

“日思夜盼，无汝之只言片语，不知汝在定襄城一向可好，可有何委屈不快？之前之事，不知汝意下如何？”

“前夜华山舍身崖上流星飞逝，心中悸动，不知汝可否安好，吾已决定孤身去定襄城一趟，望彼时可与汝共叙衷肠。”

“于定襄城数日，远观汝统驭千军万马操练不休，难道汝仍然要率军南侵？数次夜探府上，均被俗物打扰，与汝不得相见，实为憾事。今宋金刚私会诘厉，意欲借突厥兵力侵唐，我将入太原截杀汝族高手，可会怪我无情？”

如此凡数百余封都是如此，直到最后一封，信上笔法悲愤苍劲，仿佛胸中块垒难平，可谓一字一泪。

“时至今日，业已十年五月零七天，未得汝半封书信。吾与汝当初分手仓促，令吾追悔莫及。若汝意当与吾绝，请赐吾慧剑一柄，尽斩情丝，从此不顾而去可也。”

“好一个情深如许的顾天涯！”锦绣公主轻抬素手，抹去脸上隐约的泪痕，将信重新收起，长长叹了一口气：“娘亲，妳真的好狠心，为了突厥人的大业，竟然扣下这一封封血泪泣成的情书，硬生生拆散了这一对倾心相恋的痴情恋人。这些年来，妳夜夜都在遭受着良心的责怪，难怪日渐憔悴，最终早早辞世而去，只剩下妳孤苦伶仃的女儿，继续承受着这悲哀而无奈的命运。”

这时，一阵轻轻的叩门声传来。

“进来！”锦绣公主收敛起心神，静静地说。

跋山河高俊挺拔的身影出现在锦绣公主的身后，沉声道：“公主！可是要找人使用？”

“萧姑姑待你如何？”锦绣公主沉声问道。

“萧郡主对我父母有救命之恩，属下日思夜想，意图报答而不得，为此一直郁郁。”跋山河朗声道。

“嗯。”锦绣公主微微点点头，道：“好。如今我要你将一包东西和一张纸条交到顾天涯的手上，可能有生命危险，你可敢去？”

“属下愿往。”跋山河大声道，想了想又问：“不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顾天涯？”

“黟山越女宫。”锦绣公主胸有成竹地说。

红思雪已经在内堂台阶之上静静坐了一个时辰，而贾扁鹊仍然没有出来。

她叹了口气，素手用力地拧着袖口，直到袖子上的布料深深地嵌进自己手臂上的皮肉之中，令她感到一阵阵疼痛。

可惜这些疼痛都无法消除她对彭无望的牵挂，这种蚀心刻骨的牵挂所带来的痛楚，几乎要将她的魂魄撕成了碎片。

“思雪！”一个怯生生的声音悠悠传来，迎面而来的还有一股冲鼻的酒气。

红思雪皱了皱眉头，抬头望去，却看到郑绝尘双手各拿着一个银质酒壶，关切而拘谨地站在她的面前。

红思雪几乎不敢相信这个端着酒壶的人就是曾经那么放荡不羁、桀骜不驯的白马公子。

“郑兄？”红思雪有些奇怪地说：“你这是……”

“思……思雪，我可以坐下吗？”郑绝尘看了看红思雪身侧的台阶，小心翼翼地问道。

红思雪静静看着他，良久，才道：“郑兄，我红思雪喜欢何人，想必你已经清楚。你何苦委屈自己，待我如此？”

郑绝尘的脸宛如涂上了一层丹砂，眼中一阵黯然，思忖良久，才缓缓说道："喜欢何人，是由不得我选的。妳喜欢彭无望，他可曾喜欢过妳？妳又为何恋栈不去？"

红思雪的眼神一阵迷茫，仿佛陷入了沉思。

"妳所能做的，不过是继续守在他的身边，希望有一天，天可怜见，他会对妳改观。"郑绝尘苦笑了一声："这些我明白。因为我所能做的，也不过如此而已。"

红思雪眉头一竖，似乎怒气上涌，但是转念一想，她也苦笑了一声，素手一指一旁的台阶，柔声道："坐。"

郑绝尘如奉纶音，诚惶诚恐地坐到了红思雪身边。

红思雪从他的手里拿过一壶美酒，仰头直灌入喉，任凭几丝酒线沿着脸喉流到衣襟之上，酒滴映射着西落的夕阳，散发出桔黄色的晕光。郑绝尘看在眼里不禁呆住了。

"好酒！"红思雪洒脱地用袖口擦干嘴，双手平端酒壶，朗声道："来，郑兄，我敬你。"

郑绝尘心中涌起一阵不可抑制的狂喜，眼中一阵潮热，忙不迭地举起酒壶，一饮而尽。

贾扁鹊走出内堂的时候，已经是三更时分，月色如水，晚风幽咽。她疲倦的捶了捶因为持续运功而麻痹的双肩，长长出了一口气。

"贾姑娘，我大哥他怎么样？"红思雪和郑绝尘一起迎了上来。

"现在还不知道。"贾扁鹊叹了口气："他的伤势极为严重，六十多道新伤，虽然没有致命，但是伤他的高手剑上剑气惊人，令他伤及肺腑，医治上又要花一番力气。今夜我会在这里通宵守候，如果他能够醒来，则万事大吉，否则，你们准备给他办身后事吧！"她看了一眼满脸焦急的红思雪。

"啊！那么，贾姑娘，我去找人办些茶水伺候。"说完郑绝尘转身急急地走了。

"他是谁？"贾扁鹊好奇地问红思雪。

红思雪道："他就是白马公子郑绝尘。"

贾扁鹊看着他的背影，奇道："听人说郑绝尘无情傲慢，现在看了，一点儿也不像啊！"

红思雪的脸微微一红，道：“贾姑娘，我也想在这里通宵守候，妳有任何差遣，只管说就是了。”

贾扁鹊一笑：“也没什么需要做的，就看彭无望自己的造化了。”

第四章脱劫如梦

此时的彭无望已经幡然醒转。那是一种非常舒适而安详的感觉，仿佛一个长年劳作的农夫终于在初冬的农闲时分里睡足了整晚方才醒来。

彭无望只感到浑身上下酥麻舒畅，犹如泡在一盆温暖的洗澡水之中。

紧接着，他感到了身上几十处伤口传来的麻痒酸楚的感觉。这种感觉对他来说，再熟悉不过，那是伤口开始愈合结疤的迹象。

“这次伤口好得比以前快了不少。不错，看来这些也是锻炼出来的，多受几次伤，自然越好越快。”彭无望快意地想着。

他从床上坐起身，伸展了四肢，活动了一下腰腹，没有觉得任何不妥。

接着，他暗运气功，真气在体内流畅而熟练地运行了三十六周天。刚开始的时候，奇经八脉都有些淤塞，但是经过运劲化解，不到半盏茶的功夫，已经开始通透顺畅，真气运行再没有半丝罣碍。

全身心感受着自己熟悉而亲切的清纯真气在体内激荡澎湃的阵阵脉动，彭无望的心中升起一股欣慰而温暖的感受。

“人活于世，确实难能可贵，难怪世人多贪生怕死，这也不能怪他们啊！”彭无望从床上猛的跳了下来，伸了个懒腰，立刻感到肚子中一阵激烈的鸣响。

“嘿。我彭无望身上，最娇贵的就是这副肚肠，又饿了。”彭无望自嘲地一拍肚子：“好，好兄弟，咱们找吃的去。”

贾扁鹊在红思雪的身边缓缓坐下，用手熟练地按揉着自己的脖颈，缓解刚才运功时产生的疲劳。

红思雪诚恳地说：“贾姑娘，这次真是辛苦妳了。”

“红姑娘客气！”贾扁鹊安然道：“我们行医为了治病救人，一点辛苦，又算得了什么。只希望这次不是白忙一场。”

这时，郑绝尘已经和几个下人带来了一个小小的茶案，还有几个白瓷茶壶盛放的茶水。他命人将茶案放在台阶之上，然后指挥几个下人为红思雪和贾扁鹊摆设茶具。

“郑兄，何必如此铺张，给个茶碗就好。”红思雪有些诧异地问道。

郑绝尘深深地看了她一眼，道：“因为妳也要喝，所以我当然要做到最好。这里是从江都清宾楼带来的茶具和蜀岗特产的蜀岗飞茶，味道轻灵通透，乃为茶中极品，思雪不妨试试。”

红思雪苦笑了一下，看了看贾扁鹊。

贾扁鹊的脸上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大有深意地看了看红思雪，道：“红姑娘，不如承了郑兄的心意。彭兄弟就算要醒来，也要到了五更之后。长夜漫漫，若无此茶，恐难安度。”

郑绝尘向贾扁鹊投去感激的一瞥。

红思雪看了看郑绝尘，微微喟叹了一声，端起一杯仍然冒着热气的清茶，品了一口，点点头，道：“果然是好茶。”

郑绝尘的脸上一阵喜悦，接着看了看目含笑意的贾扁鹊，俊脸上微微一红，转过头去一迭声地让那些下人快些把茶具摆好。

就在这时，一只手从旁边伸了过来，拿走了一只茶壶，接着传来一个爽朗的声音：“我也尝尝。”

众人都怔住了，一齐向这个人看去。只见此人将茶壶高高举起，一股淡褐色的茶水直直地钻进了他的喉咙。

“好茶！又解渴，又解乏。”此人大笑道：“不知道有没有酒菜，医医我的肚肠？”

月洒清辉，徐徐照在此人脸上，却不是众人正在牵肠挂肚的彭无望又是谁?

贾扁鹊的眼前一阵上下乱窜的金星闪过，接着一阵发黑，好一阵子满天金星才缓缓退却，彭无望的那张大脸又一次出现在她面前。

然后，她的眼前再次出现一片白花花的闪光星斗，最后她听到自己用平生最可怕的声音尖叫了起来。

红思雪猛的站起身，抬手紧紧捣住了嘴。因为她的动作太过迅猛，茶案被她一掌打翻，那些清宾楼的名贵茶具四散跌落在地，摔了个粉碎，发出稀里哗啦的响声。

“思雪，妳们怎么了？”彭无望奇怪地问。

这时，他才看到铁青脸色，痴痴望着满地茶具碎片的郑绝尘。他忽然有一种很奇怪的感觉，这个潇洒倜傥的郑公子，似乎正在拚命压抑着要对他照脸猛轰一拳的冲动。

“贾姑娘还好吗？”看着红思雪从贾扁鹊的房间里走出来，彭无望迫不及待地问。

他刚刚才知道自己已经昏迷了五天五夜，如果不是方梦菁请来正在附近行医的贾扁鹊，恐怕早就见阎罗王去了，所以对贾扁鹊十分感激，非常关心她的安危。

“大哥，你也太莽撞了。”红思雪虽然一口责怪的语气，但是脸上却有着轻松而又愉快的微笑，因为她最关心的人儿已经离开了鬼门关，回到了自己身边。

“我莽撞，这？”彭无望不知道说什么好。

“你醒了，应该叫我们一声，怎么就自己走出门来了？”红思雪忍着笑说：“贾姑娘说你是个妖怪，普通人受了这么重的伤即使能醒过来，也至少要熬到五更之后，而且醒过来后没有七八天，也下不了床。你倒好，一醒过来就和没事人一样，不但走了出来，还和我们抢茶水。人家姑娘毕竟不到二十，见到这么离谱的事儿，怎不要吓一跳。”

“我怎么知道这许多曲折。我受伤昏迷后，浑浑噩噩，人事不知，直到方才才醒过来。还以为只是昏了一会儿，没想到竟是五天五夜。”彭无望苦笑一声，叹了口气，看了看贾扁鹊房间紧闭的大门，小声说：“思雪，妳可不知。刚才贾姑娘那声叫唤可把我吓坏了。真够厉害！比我的狮子吼都不逊色。”

“大哥，人家够惨了，被你吓得差点昏了过去，你还取笑她。”红思雪责备地轻轻打了他一下。

“的确是我的错，就劳妳替我多多赔罪。她醒了之后，赶紧告诉我，我要亲自道谢。”彭无望尴尬地挠了挠头，关切地问：“我刚刚醒转，很多人都没看见，我师兄和左大哥可好？”

红思雪用力点了点头，道：“那天爹爹和左大哥被撞昏了过去，但是第二天已经醒转，一切都好。”

彭无望长长舒了口气，笑道："我那天看到青凤堂主呼啸而去，已经知道没事了，不过还是十分担心，如今听妳一说，这才安心。"

红思雪微微一笑，道："你还没问菁姐。"

彭无望笑道："我师兄和左大哥那天昏了过去，我才问起。方姑娘一直清醒如常，想来无甚大碍，否则也不能奔波百里去为我寻那个贾仙子。"

红思雪道："看你说的，菁姐为了你的伤势马不停蹄来回奔波了五天，今天午后突然昏倒，一直睡到现在还未醒转，你竟然连一句问候都没有。"

彭无望点了点头，道："她应该是积乏难解，睡一觉便好了。她真得很可怜，父母双亡，一个人苦苦支撑着绞凤同盟对抗青凤堂，如今一败涂地，还要为我奔波疗伤，难怪她辛苦。"

"什么一败涂地？"红思雪不解地问。

"思雪，难道不是吗？如今仁义堂高手被青凤堂主屠尽，绞凤同盟已经名存实亡。幸好我大哥二哥他们恰好不在，武林七公子一个也没有损失，否则，嘿，这笔帐可有的算了。"彭无望感叹地说。

"噢，对了！"红思雪恍然大悟："你还不知道吧！就在青凤堂主绞杀仁义堂的那天，武林七公子已经启程去了青凤堂总舵君山岛。在你昏迷的这五天里，青凤堂除青凤堂主和几个分舵的余孽之外的所有成员三百多人已经全部被武林七公子为首的白道英豪绞灭。"

"是吗？"彭无望大喜过望，急切地问："我大哥二哥可好？"

"他们无恙！"红思雪笑道。

"太好了！"彭无望欢喜地在屋内来回走动，突然想起，问道："对了，方姑娘既然要发动绞杀青凤堂的行动，为什么不通知我呢？她该知道我和青凤堂的过节。"

"这？"红思雪一时之间也不很明白。

"啊！"彭无望一拍手，道："我明白了。她算出来青凤堂主一定会来偷袭仁义堂，所以特意让我们二人协助洛庄主共抗青凤堂主。"

"不会吧？"红思雪失声道。

"这都是我不好！"彭无望自责地说："如果那一天我早一些回到仁义堂，能够和洛庄主还有妳联手抗敌，洛庄主和这百余名庄丁就不会

枉死。”想起仁义堂内四分五裂、肢体不全的满地死尸，彭无望一阵心痛。

“大哥，不会的，菁姐绝不会做出这种让你自陷死地的决定。”红思雪大声道：“她心里……”

“什么自陷死地，我好歹也能和青凤堂主拼上几招。”彭无望道：“再加上洛庄主，应该没问题。对了，洛庄主战死之后，停尸何处？我要去拜拜他。”

红思雪神色一黯，道：“洛庄主和青凤堂主血战百余招，受不住内力的激荡，整个人爆成满天血雨，身子已经不在了。停尸房内，只剩下他随身佩戴的一把荡邪剑。”

彭无望仰天长叹一声，道：“洛家果然代代英雄，名不虚传。我去去就回。”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

“哎，这个大哥……”红思雪轻轻一跺脚，苦笑一声。

“真的？彭公子醒了？”仍然身在簪花楼的连锋，听到匆匆赶来喝闷酒的郑绝尘带来的消息，大吃一惊。

“什么公子？”郑绝尘闷头倒酒，一脸不忿：“简直是个怪物。刚才所有的大夫包括名震天下的医仙子都判断他至少要到八九天后才能下床，谁知道还不到四更他就活蹦乱跳地跑了出来。还、还害我损失了一整套清宾楼的茶具。医仙子当场被吓得差点昏过去，幸好被思雪扶住，搀回房休息。接下来他就一直待在思雪房里面嘀嘀咕咕个没完。”

“果然是个奇人。”连锋抚掌笑道。

“哼，思雪现在眼里只有他一人，根本没有我的半个影子，唉！”郑绝尘仰头痛饮了一杯第一泉。

“郑兄，咱们刚刚还互相勉励，如今未到几个时辰，你怎么就如此颓丧？”连锋微微苦笑。

“我不是颓丧，也绝不会放弃。我只是心中烦闷，到这里来找你散心。”郑绝尘也是一脸的苦笑：“我若能忘了思雪，倒也罢了。可惜天生我郑绝尘便是如此执拗之人，绝不会轻易将心中所爱让与他人。”

“好！”连锋满满斟了一杯酒，道：“郑兄，便以此杯敬你。”

这时，天下第一名妓琴仙子苏婉摇曳生姿地来到连郑二人面前，轻盈地从桌上拿起一杯酒，举到连锋面前，微微一笑，道：“连公子，

也让婉儿敬你一杯。”

郑绝尘和连锋一看到她，立刻双双站起，举起酒杯。

连锋笑道：“婉儿为何今日有此雅兴和我辈共饮？”

苏婉微微一笑，先向郑绝尘恭恭敬敬地一个万福为礼，然后面色一黯，道：“因为今日是我最后一天在簪花楼渡夜。过了今日，我就要到青州去了。”

“青州？”连锋和郑绝尘一齐惊道。

“苏仙子，妳要离开簪花楼？”郑绝尘奇道。

“婉儿，妳去青州作甚？”连锋也问道。

苏婉黯然道：“因为家翁刚刚过身，按照礼法，我也要回到家中守孝三年。而且，我也不想再在这烟花柳巷中继续待下去，想要归隐。”

“奇了！”连锋惊道：“妳不是常常怨恨妳那贪财好利的爹爹吗？而且，妳也认为这江南名院之中别有洞天，乃是世间女子唯一可以以自由身享受生活之地，是什么人让妳一朝改变？”一旁的郑绝尘也露出好奇的神情。

“家翁当年虽有过失，但是已经以死来补偿，我还能对他有何埋怨。”苏婉眼中透出一丝苦涩：“而我遇上他的一位子侄辈，被他一曲催战鼓点破迷津，悟到了世间真正美妙的乐曲应从何而来，所以决定到青州彭门一行，看一看能够孕育出这位惊世鼓手的地方是怎样的一番景象。”

“青州彭门？”郑绝尘一听到这四个字，眉头立刻拧到了一起。

“催战鼓？”连锋唯有对这三个字产生了兴趣：“不知道是何鼓乐，竟然能令天下闻名的琴仙子如此动容？”

苏婉的脸上露出一丝感动缅怀的神色：“此鼓乐惊天地而泣日月，风云为之变色、山川为之动容，刚正而激越、简洁而震人心魄，如怒如诉，烈如燎原之火、猛如万马齐催、惊如天雷击地。鼓声如歌，直指人心，令簪花楼上一群醉生梦死的奢靡之士失魂落魄，也令我顿悟到了乐中真谛。”

“苏姑娘！”郑绝尘听到这里再也按捺不住，插嘴道：“妳说的青州彭门该不会是彭门镖局吧？”

苏婉看了郑绝尘一眼，道：“郑公子，婉儿如今已经回返本姓，请叫我司徒婉儿，我父亲名讳是司徒伯仁，想来应该是彭门镖局的人。不过那位彭公子所言不多，我还需要进一步寻访。”

“彭公子？”连锋和郑绝尘齐声惊道，接着互望了一眼，暗想：“不会那么巧吧？”

第五章师徒相认

彭无望端端正正地跪在洛佩贤的棺木之前，对着这位江南名士所遗留下来的唯一遗物——荡邪剑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响头，喃喃地小声说："洛前辈，小子彭无望这里给你有礼了。我助阵来迟，没有能够看到你血战青凤堂主的飒爽英姿，实为平生憾事。你安心地走吧！我彭无望他日定要亲手杀死青凤堂主，为你报仇雪恨。"

说完他又磕了三个响头，默然良久，才缓缓站起身，走到棺木近侧，细细打量那柄江南名剑——荡邪剑。

紫竹剑鞘，四尺剑身。从剑鞘的宽度来看，剑宽不到三寸。剑柄乌黑细长，握手处密密地裹着丝布，用以吸收手上的汗水。剑托处有两处凹起，利于握剑稳固，也避免了手掌和剑托的强烈碰撞。

但是除了这些，无论是剑鞘还是剑柄都没有任何其他浮华的修饰，相信深藏于剑鞘中的剑刃上，也不会雕有任何图案。

"嘿，朴实无华，这才是真正的高手应该拥有的名剑。"彭无望衷心赞叹了起来，心中对洛佩贤的风采更加的向往。

就在这时，灵堂门外响起了一阵嘈杂的人声，几个人兴高采烈地拥进房门。

"师弟，你总算醒了！老天有眼、老天有眼啊！呵呵。"红天侠摸着胡子，大笑着走进灵堂。

左连山和郑担山一起狂奔了过来，争相拥抱彭无望，欢庆他顺利迈过鬼门关。

华不凡站在圈外，大笑着说："三弟，我们一听说你醒过来，就全都过来了。"

"彭老弟，真有你的，连青凤堂主都整不死你。"左连山大叫道。

"喂，岂止啊！她还被我三弟打跑了呢！"郑担山得意洋洋地说，一副与有荣焉的样子。

看到几个好友和师兄欢欣鼓舞的神色，彭无望心中一阵感动，朗声道："让各位担心了。"

红天侠一拍彭无望的肩膀，道："臭小子，又欠你一次人情，这可让我怎么还？"

彭无望摸了摸头，傻笑一声，道："算了，先欠着吧！"

郑担山神秘地一笑，揽住彭无望的肩膀道："三弟，厉寒罡和岳堂威也知道你醒过来了，不过他们却躲了出去，要不要我把他们抓回来见你？"

"喂！"红天侠一拍他的脑袋道："你这小辈，实在顽皮，这事也想得出来。"

郑担山伸了伸舌头，躬身道："前辈教训的是。"

彭无望有些奇怪，问道："厉兄和岳兄与我曾经在蜀山寨上共过生死，为什么不愿意见我呢？"

红天侠拍了拍他的肩膀，慨然叹息了一声，说："师弟，你闯荡江湖时间不久，尚不知道世间难事，不是报仇，而是报恩。换了是我，也是要躲开你的。以免再次被你搭救，这些恩德积下来，真的会让人寝食不安啊！"

此话一出，众人都沉默了下来，纷纷想起了心事。

这时，华不凡忽然道："各位，咱们在这里嘈杂喧哗，是对洛庄主的不敬，快快出去说话吧！"

众人这才醒悟，连忙簇拥着彭无望向门外走去。

这时，一个雍容典雅的声音传来："各位请留步。"

众人闻声止步，转头一看。只见不知何时灵堂正中已经站了一位白衣麻服的中年妇人。

这个夫人相貌端庄秀丽、举止文雅，给人一种高门贵妇的庄重感觉。

"原来是洛夫人，"红天侠连忙施礼："刚才我等因为师弟醒转而太过兴奋，搅扰了灵堂，还请夫人恕罪。"

洛夫人微微一笑，沉声道："各位千万莫要拘束。先夫生前最爱放马江湖的潇洒豪迈，所以仁义堂内多聚四方豪杰。如今他虽然身故，但是心中喜好必不会改。这几日为了他的丧事，仁义堂内清静了许多，如此实非先夫所愿。请各位放怀说笑，又或摆酒庆祝，让夫君可以含笑离去。"

众人听闻此话，心中一阵感佩，洛庄主的夫人能够有如此胸襟，实在远胜当今武林中无数自命洒脱的风流之辈。

“既然如此，我等如再客气，反倒不像江湖人了。”红天侠揽须笑道。

众人纷纷称是，气氛转眼间又热闹了起来。

只见洛夫人回过头召唤侍女，片刻之间，一个白衣少年在一名侍女的带领下来到众人面前。

大家都不知道这位高深莫测的洛夫人想要做些什么，不由自主地闭口不言，屋内从刚才的热闹转眼又化为宁静。

“这位是否就是和青凤堂主力战不屈，最后将其击退的彭无望彭公子？”洛夫人来到彭无望面前，彬彬有礼地说。

“公子那是不敢当，”彭无望忙说：“夫人叫我无望好了。”

他看了看洛夫人的麻服，心中一紧，又道：“无望来迟一步，累得洛先生力战而死，我心中十分惭愧。”

洛夫人微微苦笑，道：“公子万勿如此说话。此乃劫数使然，怨不得人的。先夫身为洛氏后人，早已经将生死置之度外。如今能和天下第一杀手力战而亡，可谓死得其所。比之老死病榻之上的世间碌碌之辈，可是强胜多了。”

此话一出，众人纷纷喝彩。

彭无望双挑大指赞道：“夫人此话一出，已是我辈中人。可惜此间无酒，否则必要敬妳一杯。”

郑担山在一旁道：“一杯怎够，定要一坛才行！”

左连山本来是草莽豪杰，干的是打家劫舍、拦路抢劫的行当，如今耳闻目睹洛佩贤夫妇的迎风豪气，回想起自己一生的所为，竟然一阵惭愧。暗暗下定决心，重新做人，以后学洛佩贤等人行侠仗义、造福人间，这才不辜负自己到人世来走一遭。

红天侠等人也微笑点头，对洛夫人十分钦佩。

洛夫人回头将那个一直默默站在一旁的白衣少年领到面前，对彭无望说：“彭公子，我和先夫成亲十七年，只得此一子，名鸣弦，今年十三岁，从小学得洛家剑法，资质还算中等。如今先夫已逝，无人教导于他。我左思右想，能够将他教导成像先夫一样风骨的人物，只有彭公子你了。”

“我？”彭无望大惊失色。众人尽皆愕然。

洛夫人点了点头，道："我已经打听过彭公子的事迹。你出道不到两年，但是所到之处，诸邪辟易、群魔束手，义之所在无所不至。这番英风侠骨，正是鸣弦应该学习的。"

"可是我只比他大不过十岁，况且我怎配……"彭无望不知所措地说。

"不要推辞了。"洛夫人微笑道："彭公子，你正是鸣弦最好的师父，如果你坚持拒绝，我只好认为鸣弦的根骨气质配不上做彭少侠的徒弟。"

"哪里、哪里！"彭无望连忙说："我只是……不习惯忽然就……成了师父。而且，我怕教不好。"说到这里，他的舌头已经快要绞成一团了。

这时，那个白衣少年猛的在彭无望面前跪下，大声道："彭少侠，我愿意拜你为师，学你做一个行侠天下的英雄。"说完抬起头来，满脸都是期盼的神色。

红天侠凑到彭无望身边，道："看他英华内敛，实在是个练武的好胚子。你不要，我可要了。"

彭无望连忙俯身，将洛鸣弦搀扶起来，思索片刻，道："好，我就收你为徒！"

他看了看洛夫人欣慰的眼神，又道："但是，青凤堂主一天不死，你我一天不得以师徒相称。"

众人一起动容，洛夫人连忙将洛鸣弦叫过来，母子二人双双拜下，同声道："江南洛氏同感彭少侠大恩。"

原来，彭无望说出这番话，就意味着他下定决心要为江南仁义堂百余条人命报仇雪恨——青凤堂主多活一天，他就一天在江湖上抬不起头来。

这是江湖子弟所能立下的最沉重的誓言。

"妳醒了？好些了吗？"红思雪端了一盆热水来到贾扁鹊的床边，让她洗一洗满脸的汗水。

"我好一些了。"贾扁鹊苦笑了一声："真是没面子，竟然被自己的病人吓成这样。"

“这不怪妳，都怪义兄好得太快，做事又莽莽撞撞，把妳给吓到了。”红思雪含笑说道。

贾扁鹊长长出了一口气，道：“不是我少见多怪，实在是彭兄弟的伤势足够让普通人在床上熬八九天，这还要他能够醒过来才行。我怎会料到他竟然可以这么快醒过来，还健康活泼得到处乱跑，简直像个妖怪一般。”

红思雪沉思着说：“这一定和那只洞庭湖鳝妖有关。”

“什么鳝妖？”贾扁鹊好奇地问。

“是这样的。”红思雪也不隐瞒，将彭无望和自己为了年帮之事南下洞庭湖，后来遇到年帮夏坛的围攻，彭无望为救自己落入湖中，无意中遇到千年鳝妖，咬干牠的颈血而重生的过程，简略地向贾扁鹊描述了一遍。

然后她继续说道：“后来洞庭湖十数个渔村的百姓为了纪念义兄，给他建了长生祠，日日香火供奉。我想大哥能够活下来，还能够如此健康，一定是老天爷感念他杀死了鳝妖而施的恩惠。”说完一脸幸福的笑容。

“是老天爷救了他？”贾扁鹊含笑望着她。红思雪严肃地点了点头。

贾扁鹊笑着摇了摇头，心里暗想：“看红思雪如此洒脱不羁，一谈到彭无望就连鬼神都深信不疑。情爱一事，果真令人如此盲目。”

“我想，那千年鳝妖一定是人称血星的蛟类，听说这种血星的鲜血可以活死人、肉白骨，乃是刺激生机的无上圣药。彭兄弟将牠的鲜血吸尽，身体无形之中已经拥有了像血星血一样的活力，难怪可以在这么短的时间内醒转，还如此生龙活虎。”贾扁鹊终于找到了原因所在，这才长长舒了一口气。

“原来如此。”红思雪恍然大悟。

“他的鲜血可是我梦寐以求的东西啊！”贾扁鹊暗暗地想着，脸上不禁露出一丝诡异的神色，忽然问道：“彭无望现在何处？”

红思雪又好气又好笑地说：“他本来是跑去给洛庄主祭拜，但是后来不知何故，忽然收了洛庄主的公子为徒，这会儿无论大家如何劝说，他都不愿意休息，非要让洛公子演示洛家剑法，还信誓旦旦地说

要把他培养成天下第一剑客。现在他已经和洛公子过上招了，一时半会儿恐怕停不下来。”

洛加庄院的练武场里，彭无望和白衣少年洛鸣弦正在拳剑互拼。

洛鸣弦虽然只有十三岁，但是洛家剑法已经颇具火候，出如飞星、守如凝壁，招式沉稳之极，颇有大将之风。

而彭无望来来去去，只有少林罗汉拳里的灵鹫听经、苦海回头、苍猿献果、青龙出海、野马分鬃、螳臂当车、黑鹰扑翅、上步担山、起手单鞭、挂手横盘和单臂流星等三十几招，但是这些拳法交相施展，竟然仅凭着招式将洛鸣弦沉稳流畅的洛家剑法压制得动弹不得。

洛鸣弦最多不过十几招，手中的木剑必定被彭无望夹手夺过。

“彭大哥，”因为青凤堂主仍然在世，洛鸣弦只能对彭无望如此称呼：“你真厉害，仅用罗汉拳就能够克制我洛家的剑法。教教我吧！”

“鸣弦，”彭无望挺了挺胸，作出一副师父的样子：“我看你的剑法非常沉稳，但是灵动不足。为什么呢？因为你只顾记着招式是否正确完美，而忘记了克敌制胜。看！”

说着，他拿着木剑使出了洛鸣弦刚才曾经反覆使出的一招“丹凤朝阳”。

“这一招是要攻击敌人的胸膛，我看这一招的剑谱里一定这么告诉你——这招剑法是在危急时使出的救命剑法，应该直取胸膛，攻敌中路，迫敌回防，然后进步三招，取其性命。对不对？”彭无望摇头晃脑地说。

洛鸣弦大吃一惊，道：“彭大哥，你怎么知道？”

“当然啦，”彭无望得意地笑道：“我已经看你连使了三遍，每一次都是抖手一剑刺胸膛，然后连续三剑紧逼。”

洛鸣弦用力点了点头，眼中一副敬佩的神色。

“嗯，你把这一招练得太熟了，每次出剑的方位简直一成不变，差不出一寸。你要记住，敌人不是木头，难道站在那里等着给你刺死吗？当然，直取胸膛大多数时候是对的，因为胸膛面积比较大，一击而中的可能性也最大。但是经验丰富的对手一看你出手的方向，马上可以估计出你的出剑走向而先一步防守。到时候你怎么办？”彭无望问道。

“我还有三剑呢！”洛鸣弦连忙说。

“就是因为你总有这个想法，所以我才能在这一招上把你的剑抢下来不下七次。”彭无望道：“看，如果你出剑的时候将剑尖稍微往下压一点，就像这样……”

说着，他再次摆出丹凤朝阳的架势刺出一剑，这一剑依然刺向胸膛，但是剑到中途忽然锋锐一敛，在空中划出一条弧线，向着中下路滑去。

洛鸣弦看在眼里，忽然浑身一热，心脏噗通噗通跳个不停，失声道：“彭大哥，这一剑太好了。”

原来，彭无望这改进了的丹凤朝阳，因为剑尖往下压了少许，剑锋将胸膛、小腹、下盘统统笼罩，着剑的面积扩大了将近一倍。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笑意，忽然抖手连刺三剑，攻向中路，然后再出手三剑攻向下盘，接着忽然抖手数十剑宛如乱羽般四面刺出。

洛鸣弦看的血脉贲张，大声叫好，抢着说：“我明白了，接下来的进手三剑因为前一剑的改变，攻击范围也扩大了，可以任意选择合适的角度刺出，并不需要因循剑招，苦攻中路。”

彭无望大喜过望，道：“太好了，你资质很高、很聪明，这个道理明白得比我当初还快，难得、难得。”

洛鸣弦从他手中接过木剑，兴奋地说：“彭大哥，我们再练几招。”

“好！”彭无望立刻拿拳作势。

忽然，他感到一阵天旋地转，满眼金星闪烁。他用力一摇头，想要强自振作，但是一股酸软无力的感觉狂涌了上来。

接着，他听到洛鸣弦语带哭音的连声呼唤，但是他口干舌燥，完全发不出一点声音，而后眼前一黑，昏了过去。

“没关系，他只是重伤初愈，又操劳过度，因而气血不济。我会接着给他施针疗伤，这期间你们要让他多休息，还有多筹些大补之物为他补一补，不过三五日，应该会完好如初。”贾扁鹊目无表情地为彭无望作完诊断后，朗声说道。

直到此时，围在彭无望病榻周围的众人才松了一口气。

“鸣弦，看你把彭少侠累的。”洛夫人责备地说：“你难道不知道他刚刚重伤初愈吗？竟让他如此操劳。”

洛鸣弦红着眼睛不说话，满脸都是难过的表情。

“不怪鸣弦，是三弟执意让他演练剑法，我们拗不过他，只好照办。”华不凡和郑担山忙说。

“鸣弦知错了，我这就去买补物为彭大哥疗伤。”洛鸣弦说完，飞跑了出去。

洛夫人看着他远去的背影，欣慰地一笑。

红思雪爱怜地看着彭无望昏睡的样子，心里默默祝福他早早痊愈。而贾扁鹊在收拾药囊的时候，偷偷瞥了彭无望一眼，眼中精光闪烁。

第六章前狮后虎

快马加鞭，日夜不停地赶回飞虎镖局的彭无惧刚刚从马上下来，准备牵马走入镖局大门，却看见一个屹立如山的身影昂首站在彭门大院的朱红大门前。

此人身形之雄伟，宛如崇山峻岭，几乎将照向镖局大门的阳光全部遮挡住了。

而镖局里的众人战战兢兢聚在院子里，无人敢走出大门一步。

彭无惧心头一紧："糟了，真让三哥猜中了，罗一啸果然来了。"他连忙走上前大声道："这位前辈，有何贵干？"

那个大汉猛一回头，看到彭无惧的面容，目光中精芒一闪，喜道："我认得你，你便是彭无望的四弟彭无惧。"

彭无惧挺了挺胸，心中涌起一股自豪："三哥的名号如此响亮，连带我也沾了他的光。这一次可无论如何不能给三哥丢脸。"

他清了清嗓子，准备说几句场面话充充样子，显一显彭家兄弟的威风，但是他定睛一看，忽然失声惊叫了起来："怎么是你？"

原来，此人正是彭无望刚刚出道之时，曾经与之大战通宵的乾坤一棍雷野长。一年多没见，雷野长的身子更加剽悍威猛，眼中的杀气也更加凌厉如刀。

"彭无望呢？"雷野长爆喝道。

彭无惧眼前金星乱冒，嘴巴已经不听使唤了，只是哆哆嗦嗦地说："我……我为什么要告……告诉你？"

雷野长狞笑一声，道："今天不让你尝尝厉害，你也不知道雷爷爷有几斤几两。"说完左手一展，一根镔铁齐眉棍已经拿在手中。

"我……我不怕你。"彭无惧颤抖地抽出腰佩的双刀，大声道。

"好小子！"雷野长长啸一声，长棍扑腾腾一抖，刮动金风，直击向彭无惧的顶门。

彭无惧双刀一展，左手使出彭门刀法的一招拨草寻蛇、右手使出金鹏展翅，想要抢攻。

但是雷野长的棍罡之强，委实惊世骇俗，只见他长棍一甩，棍尖黑光闪耀，宛如长鞭，从左到右，横扫而至。

彭无惧抬刀要挡，只听噗噗两声，便感到手上一轻，接着从双臂上传来一阵酸麻感觉。接着，雷野长的左脚闪电般袭来，轻而易举地攻入彭无惧的腹地，一脚将他踹得高高飞起。

彭无惧只感到一阵风声，接着自己已经腾云驾雾飞到了半空。他看到彭家大门从身下一闪而过，接着彭家的青石板地面迎面而来。

“砰”的一声，彭无惧狼狈不堪地重重摔在地上，疼得他长声惨叫。他拚命抬起头来，观看自己的双刀，发现双刀自刀柄以上全部不见了。

接着，头顶上风声响起，两柄刀刃飞快的剁了下来。原来，刚才雷野长的雷霆一棍，已经将他的双刀齐柄而断，刀刃激射上半空，直到现在才飞坠下来。

“啊！”彭无惧惨叫失声，自忖必死。

突然，一个身影飞奔到他身边，抓住他的肩膀用力往后一拖，他也趁势高高抬起双腿，蜷曲在胸前。

只听得“叮叮”两声，他感到裤裆一阵阵发凉，伸头一看，原来自己的那两柄刀刃结结实实扎在了青石板地上。

“好厉害！”彭无惧心有余悸地颤声说。

他抬起头，想要谢谢刚才救了自己性命的人。但是，印入眼帘的却是侯在春秃了半边的脑袋，还有他一脸垂头丧气的神情。

“侯阿大，你怎么了？”彭无惧大声笑了起来：“你看你，怎么去了半边的头发？”

“彭四少爷，你还笑得出来？”侯在春目瞪口呆：“你的裤裆不也开了？”

彭无惧伸手一摸，一张马脸立刻红中透紫，尴尬地暗忖：“难怪刚才凉飕飕的。”

这时，雷野长洪亮的声音从门外传来：“彭门镖局的人听着，我是来和彭无望重新比试武功的。在我们分出胜负之前，你们一个个休想踏出镖局半步。”

“这回真是糟糕了。”彭无惧喃喃地说。

侯在春沮丧地说："他已经来了三五天了，这些日子整个镖局的人都担惊受怕的，彭夫人还差点吓出病来，幸好没事。"

"啊，没关系，镖局还有一个后门。咱们吃点亏，从后门溜走，这叫做大丈夫能屈能伸。"

彭无惧目光一亮，猛的站起身："侯阿大，你去集合其他人，我去把娘接走。"说完大步流星地向内堂走去。

"等等！彭四少爷，不行！"侯阿大连忙追了上去。

看到彭母安然无恙，彭无惧一阵欣喜："娘！前门有坏人，我们要避一避，我来背妳，咱们从后门走吧！"

彭母一愣，忙说："孩儿，等等，后门……"

"别说了，娘，现在形势危急，我们先躲一躲吧！"彭无惧不由分说，将彭母背在背上，快步冲出内堂。

这时，侯阿大从身后气喘吁吁地赶上来。

他边跑边说："四少爷，等等，你听我说……"

"说什么说？以后再说，快去叫其他人，咱们逃命要紧。"彭无惧甩下这几句话，撒开大步向后门奔去。

就在他刚刚跨出后门的时候，一片雪亮耀眼的刀光宛如闪电一般在他眼前一晃。

接着，彭门镖局后门侧旁一棵数人合抱的参天古树从离地一丈处拦腰横断，枝桠蔽天的树冠乌云般砸了下来，刚好拦在后门正前方，将四人并进的大门挡了个结实。

彭无惧透过古树枝叶定睛一看，只见一个雄壮威猛到了极点的灰衣身影，倒提一柄硕大的长刃关刀，气定神闲地站在树冠之后。

"回去！"那灰衣身影简简单单地说出这两个字，便背过身去。

"罗一啸！"彭无惧失声道。

"孩儿啊！我就是想告诉你后门被个叫罗一啸的看住啦，出不去。"彭母伏在彭无惧背上，这会儿才回过气来。

"等等，四少爷，你听我说……"这时侯在春才赶上前来，结结巴巴想要说话。

“不必说了！”彭无惧沉声道：“后门被罗一啸堵住了，而你的头发就是被他剃的。”

侯在春用力喘了一口气，道：“对。”

彭无惧望了望头顶蓝莹莹的碧空，叹息一声，暗想：“三哥，你可别回来了。”

第七章吸血成冤

彭无望这一病，竟在床榻上躺了三天。这三天里，江湖上风云变幻，出了一连串的惊天大事。

首先是十三神兵令已经有了下落，大雪山的几名高手无意中在一处古墓里发现似乎埋藏了百余年的第七、第九和第十三枚神兵令。他们大喜过望，立刻加紧寻访其他神兵令的下落。

谁知道他们获得神兵令的消息不知为何被泄露了出去。龙神帮、江南霹雳堂、湘西排教、巴山剑派等门派纷纷出动，或巧取、或豪夺，引发一场血雨腥风的大火拚。几派高手死伤累计不下五十人，普通帮众子弟更是死伤上千人。

而名列七大世家的苏州虎丘庄鱼家、河南登州丹崖山庄孟家、山南归襄燕子垭飞燕山庄乔家、梁州南湖山庄慕容家、巴蜀海南宋家、关中长安六艺堂梅家、淮南太湖山庄欧阳世家都有人或无意或有意地获得了一到两枚神兵令，更将这些本来只是暗中窥伺，意图染指战神天兵的武林世家，身不由己地卷入了这场争夺神兵令的大风暴中。

这些世家或暗中图谋、或公然抢夺，围绕着其他家族所拥有的神兵令，发动着一场又一场大规模的争斗。

令人感到乱上加乱的是，天下第一录的风波仍然方兴未艾，那些侥幸没有卷入神兵令风波的武林中特立独行的高手，为了争名，仍然在围绕着排名榜互相厮杀。

所谓文无第一，武无第二，这些闯荡江湖的汉子，谁也不服谁，争斗之下，结了无数冤仇。为了平息天下第一录事件，方梦菁毅然挺身而出，在武林七公子主持的江湖大会上，公开宣布取消天下第一录武人榜，从此天下第一录上只会收录那些在杂家百艺上有所作为的著名艺人，将不再评论武功和兵器。

这件事在江湖上引起轩然大波。很多身登天下第一录的高手，虽然烦恼于不住有人寻衅滋事，但是也暗地里沾沾自喜。如今一听说天下第一录被撤销了，只感到宛如高台上失脚、扬子江心翻船，心里不快到了极点。

而方梦菁也因为此事在江湖上骂名四起，不复往日受人尊敬的鼎盛名声。

唯一令人庆幸的事，为了天下第一录而争斗的行为，从刚开始时的理所应当，变成了现在的无聊之举，再也没有人愿意干了。这使得宛如沸水一般的大唐江湖安静了不少。

至于承受着众人责难的方梦菁，仍然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积极地筹划着对付青凤堂主的行动。

彭无望终于能从床榻之上站起身来了。他意适神舒地伸了个懒腰，活动活动筋骨，只感到周身百骸无不舒服畅快。

他暗地里为替他医治伤势的贾扁鹊双挑大指，赞道："贾大夫果然厉害，竟将我千疮百孔的身子调理得这般舒泰。"

这时，贾扁鹊手里端着一个盛满药水的铜盆，推门进来。

看到彭无望已经下了床，她不由得一惊："彭少侠，你怎么下床来了？"

彭无望朗朗一笑，道："有劳贾大夫担心，我已经完全没事儿了，所以准备下床活动活动。这些日子在床上躺得太久，身子都快要锈住了。"

贾扁鹊眼神中寒光一闪，冷然道："那也好，我来给你把把脉，如果脉象平和，我也就放心了。"

"也好、也好！"彭无望连声道："贾大夫既然如此尽责，我也不便推辞。"

贾扁鹊点了点头，将铜盆放下，道："你先等一下，我去去就回。"说完一转头，推开门快步走了出去。

彭无望有些奇怪，不知道这个贾大夫为什么突然出去。但是转念一想，思雪曾经说过，她是一个特立独行的传奇人物，行事不依法度，想来是这样的。如此一想，也就释然，重新坐到床上，耐心等候。

贾扁鹊过了一炷香时间才回来，刚一进门就把大门牢牢拴上。

彭无望奇道："贾大夫，妳为何要将门闩上？"

贾扁鹊冷然一笑，道："因为我把脉最忌有人打搅。"

“噢！”彭无望点了点头，暗忖思雪说得没错，贾大夫果然是个怪人。

贾扁鹊仔仔细细打量了一番眼前这个精神抖擞的少年，心中暗暗惊奇千年血星的鲜血所拥有的神奇功效。

一个浑身是伤、奄奄一息达五天的人，竟然在醒来后的短短四天之内完好如初，如果不是他身上宛如斑纹一样的六十余条疤痕，不知情的人根本不会知道他曾经在鬼门关上走过一回。

“果然是世间难得的宝物。”贾扁鹊的眼中闪烁出一种飘忽不定的神采。

彭无望的身子没来由的一阵发凉，心里不由得惴惴不安：“不会吧！怎么会有杀气？”

他看了看贾扁鹊，娇小玲珑的身材、纤弱单薄的肩膀、美艳动人的面容，怎么看都不像是一个要取人性命的凶手。

“不会的。”彭无望想道：“应该是我太过敏感。如果她要杀我，就不用那么尽心地救我性命了。”想到这儿，他心里头坦然了下来，用力甩甩头，将那些不愉快的念头抛开。

这时，贾扁鹊已经伸出手来，缓缓道：“来，让我给你把脉。”

彭无望感到身子越来越冷，禁不住抖了一下。

“你怎么了？”贾扁鹊不解地问。

“没有，没什么。”彭无望忙说，将手递给她。

贾扁鹊小心翼翼地扣住他的手腕，冷然的脸上忽然露出诡异的笑容，她忽然手指一翻，扣住彭无望的脉门，左手如玉蝶般飞出，激点彭无望身上数处大穴。

彭无望大急，厉喝道：“妳干什么？”

贾扁鹊冷笑一声，左指激伸，点了他的哑穴。

制住彭无望后，贾扁鹊深深吸了一口气，平复了一下忐忑不安的心绪，然后素手抓住彭无望左手的衣袖，猛的一扯，将他的衣袖扯烂，露出他筋骨交结强健有力的臂膀。

彭无望口不能言，看到贾扁鹊的动作心中暗暗叫苦，忖道：“难道让我遇到了下五门那些专门倒采花的女淫贼？我人虽不俊，但是胜在

身子够结实，想不到被这个乔装成名医的女贼看上。”

贾扁鹊右手捏住彭无望的脉门，左手在彭无望的手肘上一托，将他的手臂伸直。接着她忽然张开嘴，露出一口莹白如玉的牙齿，向着彭无望的脉门咬去。

“吸血僵尸！”彭无望大惊失色，他抬起头瞪视着贾扁鹊，用力一吸鼻子，果然闻到一股隐隐约约的尸臭。

“难怪她要带这么多的香囊。”彭无望看了看贾扁鹊腰畔大大小小的香囊，暗道：“原来是要掩饰自己身上发出来的尸臭。”

想到这里，他只感到一阵晕眩，定睛一看，才发现贾扁鹊已经开始大口大口地吸他身上的鲜血。

“想不到我彭无望会死在吸血僵尸手中。”彭无望心中暗叹，奋力凝聚残留在四肢百骸中仅有的一点点内力，默运师门绝技截脉解穴法，想要冲开穴道。

就在这个生死关头，一条长鞭从窗外飞来。一声巨响，两扇窗子被一股巨力撞成碎片，长鞭势如破竹地来到贾扁鹊的面前。

贾扁鹊来不及吸血，身子一闪，躲开长鞭的袭击，左手猛然抓起彭无望挡在面前，右手拔出一柄匕首抵在他的咽喉。红思雪火红的身影，如一阵红色的龙卷风飞扑进来，鞭中剑风驰电掣地袭向贾扁鹊的咽喉。

“别动！”贾扁鹊大喝道：“妳不要他的命了？”

红思雪心中一颤，连忙一抖手，收回了鞭中剑，厉喝道：“我刚才看妳鬼鬼祟祟地支开旁人，又将义兄大门反锁，就感到有些不妙，原来妳真的心怀不轨。”

贾扁鹊冷笑一声，道：“妳倒真有心思，现在彭无望在我手中，妳待怎样？”

红思雪忙道：“妳只要放下义兄，我就放妳生路，否则我必定将妳挫骨扬灰。”

贾扁鹊悠然一笑，道：“好，妳只要自点穴道，放下鞭剑，我就离开。否则，我就和彭无望同归于尽。”

“好！”红思雪大声道，说着扔下鞭剑，抖手就要自点穴道。

此时，彭无望猛然大喝一声，左肘一抬，撞在贾扁鹊的下巴上。

贾扁鹊一声惨叫，仰头栽倒。彭无望右手一把打开贾扁鹊威胁他的匕首，左腿倒踢向贾扁鹊的膝盖。

贾扁鹊哪里想到彭无望竟然在不到半盏茶的时间里就能够解开自己的封穴，措手不及，被他一脚踹在大腿上，身子前倾栽倒，以一个无比狼狈的姿势趴在地上。

彭无望大喝一声，骑在贾扁鹊的腰身之上，用力按住她的双手，急叫道："思雪，快，叫人找桃木棍去。"

"桃木棍？"红思雪不知所措地从地上捡起鞭剑，茫然道。

"快去，难道妳还看不出吗？这是个僵尸！"彭无望大声吼道。

"我不是僵尸，放开我！非礼、非礼啊！"贾扁鹊放声大叫。

这一吵闹，几乎将所有人都惊动了，彭无望养病的房间被武林七公子、方梦菁、红天侠、左连山和洛家家仆妇孺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

"出什么事了，彭兄？"方梦菁分开人群走进房间，看到屋内的景象，疑惑地问。

"方姑娘，你请来的这个女大夫是僵尸。"彭无望用力按住拚命挣扎的贾扁鹊，大声道。

"这里面一定有误会。彭兄，请先放开她。"方梦菁忙道。

彭无望对方梦菁一向十分尊敬，听她这么说，马上放开了贾扁鹊，站到红思雪身边。红思雪一把抓住他被咬伤的手臂，心痛地从怀中取出金创药，为他敷上。

贾扁鹊费了好久才艰难地从地上爬起来，用手揉着下巴，阴冷着脸不说话。

"到底出了什么事？"红天侠问道。

红思雪大声道："爹爹，那个贾扁鹊竟然吸义兄的血。"

众人这才看到彭无望手上清晰的牙痕，不禁悚然动容。

这时，郑担山说道："我就知道贾扁鹊不是什么好人。"

厉寒罡也气愤的道："果然是毒仙子，我开始还以为是江湖人士杜撰出来的。"

其他人也纷纷皱眉，对此深为不解。

方梦菁朗声道：“我相信贾姑娘如此作为定有她的苦衷，我想听听她的解释。”

围观的众人一阵喧哗：“事实俱在，根本没什么可解释的。”

连结巴的萧烈痕都支支吾吾地说：“没……没什么可……解释的，她要杀人攫……攫……命！”

贾扁鹊傲然一仰头，对众人的指责不予理睬。

方梦菁来到她的面前，柔声道：“贾妹妹，妳到底为什么要吸彭大哥的鲜血？我相信妳一定有不得已的苦衷，还请妳说明一下，好让我们释怀。”

贾扁鹊冷冷看了一眼彭无望，道：“没什么可解释的，我就是要吸他的血。”

红思雪忽然大悟，大声道：“我知道了！她曾经提起我义兄因为吸了千年血星蛟的鲜血，所以体内鲜血已经有了活死人、肉白骨的奇效，她一定起了觊觎之心。”

众人听到此话都恍然大悟，人人冷眼观看贾扁鹊，无不心存鄙视。

“不是、不是！”彭无望忽然说道：“大家不要被她的外表骗了，她其实是个僵尸，僵尸当然要吸血。”

“胡说！”贾扁鹊怒道：“我才不是僵尸。”

“妳还不认？”彭无望得意地说：“妳骗不过我的鼻子，妳身上有尸臭！”

听到此话，所有围观的人都感到从头到脚起了一阵深深的寒意，连胆气粗豪的红天侠和左连山都不由得打了一个哆嗦。

贾扁鹊听到彭无望这句话，眼圈一红、鼻子一翘，哽咽着哭了出来，再也不愿意说一句话。

“怎么办？”众人都开始头疼如何处置贾扁鹊的问题。

“彭兄，请借一步说话。”方梦菁一拉彭无望的衣角。

“噢。”彭无望点了点头，和她走到一旁。

“彭大哥，贾妹妹身上的尸臭，其来有因，她绝非僵尸。”方梦菁低声道。

“愿闻其详。”彭无望好奇地问。

“贾妹妹为了钻研一些稀有的病例，经常解剖一些重病横死的病人尸体，以检查他们真正的致死原因。因为长年累月和尸体为伍，所以身上常常带有尸臭。也正是因为她有如此坚定而执拗的意志钻研医术，所以她才能够小小年纪就有如此惊人的成就，她手下活人无数，也是基于此理。”

彭无望点了点头，没有说话。

“彭大哥，贾妹妹为了避免惊世骇俗，刻意隐瞒解剖尸体的行为，更在身上挂了很多香囊以掩盖尸臭。你一句话就揭了她的短，让她十分伤心。”方梦菁又道。

“可是，我也是急的。妳可知道，她要杀我。”彭无望急道。

“我相信她一定有自己的原因，而且她只是吸血，并非攫命，还请你给我一些时间，让我问个清楚。”方梦菁低声道。

“我怕把她放出，她会再暴起伤人。”彭无望挠着头道。

“绝对不会，你可知道，贾妹妹平生从未妄杀一人。”方梦菁道。

彭无望长长舒了一口气，道：“好，就由妳解决。”

方梦菁来到贾扁鹊身边，轻声道：“贾妹妹，别管他们，和我走吧！”

贾扁鹊哽咽着说不出话来，只是微微点点头，和方梦菁走了出去。

众人一阵大哗，郑担山道：“三弟，就这么让她走了？”

厉寒罡道：“就是啊，起码也要把她送去衙门。”

彭无望忙说：“各位，她毕竟救过我的性命，况且只是几口鲜血，也没什么，待一会儿咱们大鱼大肉补回来就是了。”

此话一出，众人哄堂大笑。左连山、红天侠、华不凡和郑担山哄笑着围住彭无望，几个人有说有笑地走出门去，准备大肆庆祝彭无望伤势痊愈。

红思雪苦笑着看着他们的背影，只好跟在彭无望身后也走了。

只剩下洛家诸君、厉寒罡、岳堂威、郑绝尘、连锋和萧烈痕等人面面相觑，惊讶于彭无望的洒脱。

望着窗外皎洁的明月，贾扁鹊陷入了深深的沉思，没有说一句话。方梦菁精心泡制了一壶蜀岗茶，静静品茗着茶水淡淡的香气，也没有询问任何事。

第八章第一奇毒

“燕子回巢了。”沉默良久的贾扁鹊忽然轻声道。

心中五味杂陈的方梦菁，此时方才听到窗外乳燕归巢的啾啾之音，脸上露出一丝了解的笑容，柔声道：“春天已经到了。”

“我爹爹就是在春天乳燕飞翔的时候离世的，那一天我永远不会忘记。”贾扁鹊的目光开始变得迷离。

“令尊是如何离世的？”方梦菁小心地问道。

“害死爹爹的就是爷爷手下唯一的外姓弟子，人称视死如归的那个毒魔钟狂剑。”贾扁鹊的眼中露出一丝仇恨的目光。

“居然是他！听说他下毒之狠，无人可出其右，所有人到了他手下都不得不视死如归，因为他的手段足以让人生不如死。”方梦菁道。

“爹爹学的是解毒，而他学的却是下毒。爹爹悲天悯人，处处给人生路，而钟狂剑这厮……”贾扁鹊咬牙切齿愤然道：“这厮他处处与爹爹为敌，爹爹每救一人，他往往就要毒杀一人，还说是爹爹断了阎王老子的生意，他要帮阎王老子赚回来。爹爹忍无可忍，在十年前的一个春天，邀约钟狂剑比试，声称若是他输了，就要永远退出江湖，终生不得用毒。钟狂剑冷笑一声，满口答应。当时他一连对爹爹发出十三种剧毒暗器，想要爹爹的性命。爹爹安然连受十三枚暗器，并用自己解毒的功夫，一一化解。当时，娘亲和我都以为爹爹已经战胜了钟狂剑，欢欢喜喜地来到他身边祝贺。就在此时，钟狂剑忽然对着爹爹使出第十四种毒物。这第十四种毒物竟然是他刚刚从苗疆带回，并提炼成功的天下第一毒物。”

“难道是横行苗疆，无人可制的天下第一奇毒——绝蛊。”方梦菁惊道。

贾扁鹊用力点了点头，满脸悲愤：“爹爹中了绝蛊，自知必死，竟然张嘴将剩余的绝蛊吸入口中，然后喷向钟狂剑。钟狂剑躲闪不及，也中了蛊毒。那一天，爹爹和钟狂剑同声惨嚎、声嘶力竭，样子宛如鬼魅。钟狂剑将自己的脸面全部抓烂，深可见骨，狰狞恐怖到了极点。爹爹眼看着支援不住，哭嚎着让娘亲一剑杀了他。他老人家一世

自命英雄，利斧加身而眉头不皱，当时竟然哭喊连天，可见身受之苦有多么难忍。”

说到这里，她深深吸了一口气，抢到方梦菁身前，抓起茶壶，咕咚咕咚连喝了几大口茶水，粗重地喘息着。

方梦菁凑到她的身边，轻拍她的肩背，以示劝慰，但是却想不出任何话来劝她，她所讲述的经历，实在太令人毛骨悚然。

“后来，娘亲狠心一剑杀了爹爹，从此便患上了疯症，再也认不出家里任何人。可惜，对于这种疯症，我仍然没有什么办法治疗。”贾扁鹊目光凄迷，缓缓道来：“那一战之后，爹爹和钟狂剑的尸骨因为含有剧毒，根本无法安葬，我几日后才找到了爷爷，让他老人家带领人手用火把准备先将他们火化，然后将骨灰安葬。但是，当我们再次回到他们决斗的地点时，

却发现爹爹和钟狂剑身上伤痕累累，不知被什么人剜去许多皮肉。”

“这是怎么回事？”方梦菁奇道。

“方姐姐，妳应该知道，绝蛊乃是由尸体中的尸虫演化而来。放蛊者将健硕的尸虫十条到一百条不等放入瓦罐之中，食粮断绝，令牠们互相残杀。七天后开罐，捡其残存者放入另一瓦罐之中，然后再放入尸虫若干，如此反覆，直到挑出尸虫中的王者，悉心培养，提炼毒素，制成蛊毒。这些蛊毒并非死物，而是无数奇特的小生灵，牠们入侵身体后，就会立刻吞噬人体血肉，令中毒者百痛横生，死得惨不忍睹，然后继续繁衍后代，寄生在尸体之中。当尸虫生成时，牠们将会移居在尸虫体内，这些尸虫也因此变成了虫王，含有剧毒。如果有炼毒者发现这些尸虫，加以提炼，则会制出新一代的绝蛊，而且毒力更强，更难防治。当我看到爹爹和钟狂剑的尸体上的伤口时，就知道已经有人将他们身上的尸虫取走，从此绝蛊将要在中原流行。”贾扁鹊沉声接着说。

“啊！难道当真无法可解？”方梦菁惊道。

“天下没有解不了的毒。”贾扁鹊傲然道：“在爹爹死后，我发誓一定要找到破解绝蛊的方法。在我研究过无数医经药典和病例资料之后，我发现其实我们人体本身就是解毒的绝佳法宝——如果有一个人在蛊毒入侵体内时，能够以自身的抗力抑制蛊毒的蔓延，并调动体内

血液中的生机将蛊毒逼出或是消灭，那么，只要有这个人的血液为引，我就可以制出化解蛊毒的相应解药。”

“我明白了，”方梦菁恍然大悟：“妳发现彭无望的血液有这种潜质。”

“不错！”贾扁鹊点头道：“我已经提炼出少量的绝蛊之毒，只要有人愿意每个月服用这些蛊毒两到三次，一年之后，他若不死，就说明解药在他体内已经炼成。不过若是不成，他将死得凄惨无比，料想彭无望也不会以身相就。所以我在今天抓住机会，痛饮几口他那含有千年血星的鲜血，希望我可以成功的用自己的身体炼成解药，化解绝蛊之毒。”

听到这番话，方梦菁只感到身子一阵发热、双眼发酸，心头一阵悸动，颤声道：“贾妹妹，真是难为妳了！”

贾扁鹊傲然一笑，道：“我一向被世人误解，今天这些其实算不了什么。只恨……”她的脸色一沉，狠狠地吸了口气，颤声道：“只恨彭无望竟然闻出我身上的尸臭，令我当众出丑。我已经很小心地用了五六个香囊，为什么他仍然能够闻到？”

方梦菁苦笑着叹了口气，道：“这也难怪，彭大哥本来是个天下第一的厨子，对于气味确实非常敏感。”

远远的传来彭无望等人欢呼饮酒的喧哗声，这些无忧无虑的江湖儿女，此时已经将所有不快统统忘记，尽情沉浸在今夜短暂而美好的欢乐之中。

“华山舍身崖，二月初二龙抬头，青凤辗转难去。”拿着方百通死前的一个夜晚草草写下的一张武林轶事录的草稿，方梦菁陷入了沉思。

多天来的调查已经有了结果，绞凤同盟发动起来的风媒不断传来消息，说是有一个青衣人在雍州和蒲州交界处出现，但是一闪即逝，无法确定行踪。

按照方百通的记述，顾天涯和当时身为东突厥公主的萧月如，也就是现在的青凤堂主曾经在华山定情。这华山舍身崖，就是他们海誓山盟之地。而二月初二，正是他们定情之日。

“如果没有猜错，每年二月初二，青凤堂主必定会前去华山追忆往事。如今山穷水尽的她应该不会忘记这个刻骨铭心的日子。因为……”方梦菁想起青凤堂主听到彭无望一句何须证明，竟然矜持尽失，如疯如狂地呼啸而去的样子，幽幽叹了一口气：“她实在深爱着天山剑神顾天涯。”

“爱人远离，心如死灰，只有杀人泄愤。平生唯一可以慰藉的，就是存在于华山舍身崖那铭心刻骨的回忆。她又如何能够不去？”方梦菁微微苦笑：“情之一物，竟让人痴迷至此。而顾天涯，虽名为长情剑神，却又何等绝情。”

一时之间，她几乎开始痛恨自己，竟然利用痴情之人的唯一弱点，定下如此卑鄙的伏杀之计。

但是，父亲被杀之时的凄惨景象，还有洛氏一门被青凤堂主无情诛戮的恐怖情形，令方梦菁终于冷静下来，深深吸了一口气，走出了书房大门。

在书房外的客厅里等待她的，是她秘密召集的和她关系良好的各大门派著名高手和武林七公子，他们将要对处于绝境的青凤堂主加以围杀。

第九章身成毒鼎

收拾起行囊的贾扁鹊，在洛府中人的白眼中，傲然走出仁义堂的大门。

她根本不会浪费口舌去向他们解释自己为什么要像个僵尸一样吸取彭无望的鲜血。这就像她根本不会解释自己为什么要拿监狱中的死囚来试制新药、为什么要在隐瞒住病人家属的情况下解剖新死之人的尸体。

她更不会去炫耀自己因此解救了多少涉死的生命。

她一生所做的事有太多的惊世骇俗，也引起了太多的误解。

平庸之徒，对她满是不解；嫉贤妒能之徒，对她指手画脚、大加贬抑；而自命清高之徒，对她不屑一顾。

在她看来，世间之人都是不能共语之辈，和他们谈话也只有让自己更加寂寞。她平生只有一个知己，那就是方梦菁。但是，已经足够了，一生能得一知己，死而无憾。

她想要找一个平静安详的小村庄，在那里饮下绝蛊的毒药，然后默默等待死亡或者重生的来临。

这也是贾家和以钟狂剑为首的钟家仍然在继续的决斗。如果不能分出胜负，贾扁鹊就算是死了，也没有面目去见九泉之下的爹爹和师父。

“这就是我生命里最后一个春天吗？”贾扁鹊略带伤感地看着波光粼粼的瘦西湖，还有横湖而过的乳燕。

“贾姑娘！”这时，一个清朗豪迈的声音从身后悠悠传来。贾扁鹊恍然从沉思中惊醒，回头一看，却看见了飞奔而来的彭无望。

“方姑娘全都对我说了，所有有关妳的事，我都知道了。”彭无望不待贾扁鹊开口，就迫不及待地说。

“那又如何？”贾扁鹊已经厌倦了那些名为好奇，实则心存责难之人的刨根问底。

“我……”彭无望的脸涨得通红，他忽然猛的跪在地上，用力地磕了七八个响头，沉声道：“小子对贾大夫多番误解，更加大打出手，怠慢了救命恩人，实在该死。”

贾扁鹊从来没有经受过这个场面，俏脸羞得通红，连忙用力一扯他的袖子，急道："快起来，这成什么样子。"

彭无望这才挺身起来，急切地说："贾大夫，本来我想找个时间郑重向妳道歉，另外有要事相商，但是明日我就要随着其他豪杰共赴华山围杀青凤堂主，又听说妳今天就要离开，所以迫不及待地找妳来了。"

"好了，你已经道过歉了，我也原谅你了。你走吧，我要上路了。"贾扁鹊苦笑着说。

"等一下，"彭无望犹豫着说："贾大夫，我听方姑娘说妳要以身为媒，提炼解药以解绝蛊之毒，心中十分钦佩。不知道我有什么可以效劳之处？"

"不必了，"贾扁鹊微微一笑："你的血我已经饮下不少，足够应付蛊毒，我们这就告辞吧！"

彭无望眼珠转了一转，忽然道："贾大夫，不知道妳可否让我看一看妳提炼的绝蛊，以解我之疑惑。"

看在他是世上第二个对她如此推崇的人，贾扁鹊格外耐心地从腰中取出一小瓶为自己准备的绝蛊之毒，道："这就是绝蛊之毒。绝蛊毒性极重，一经服下立刻发作，极难控制。这一瓶绝蛊是为我自己准备的，我用了江南名酒第一泉泡制，酒水可以抑制蛊毒，令其直到人的胃部才发作。而胃部可以分泌出有利于抑制蛊毒的毒素，如此以毒攻毒，可以让蛊毒发作时的痛楚减少少许。"

说到这里，她脸上泛起得意之色，因为以酒水融制蛊毒，乃是她所首创，也是她生平得意之作。

"贾大夫真令我大开眼界。"彭无望衷心赞叹道。

"我这是怎么了，竟然如此急切地想要在他面前炫耀。"贾扁鹊不由得微微摇头苦笑，心里暗忖："大概是我真的寂寞太久了。"

就在这时，彭无望忽然夹手夺过贾扁鹊手中的绝蛊酒瓶，飞快地拔下瓶塞，将里面的毒酒一饮而尽。

"你疯了！"贾扁鹊发出惊天动地的尖叫，夺过彭无望手中空空如也的酒瓶。

彭无望朗声大笑，道：“贾大夫，妳只吸了我几口血，哪里够用？我浑身上下都装满了血星的鲜血，比妳更适合试药，相信我一定能为妳炼成化解绝蛊的解药。”

“你真是疯了！疯子！”贾扁鹊又急又气，心里更是一阵难受：“我根本没有太多的把握，这只是一个推想，还没有进行过任何尝试，你很可能会死的。”

“我完全相信妳！”彭无望笑道。

“荒谬，连我自己都没有把握，你相信我有何用？”贾扁鹊失声叫道。

“我有信心……”彭无望刚要继续说话，突然胃部传来一阵蚀心刻骨的剧痛，虽然他性格刚毅不拔、坚强无比，但是这股子剧痛也让他禁受不起。

他浑身颤抖、脸色惨白，身子无力地靠在一棵柳树之上，不住地痉挛。

“发作了吗？”贾扁鹊惊慌失措地将他扶住，不停地问：“你感觉怎么样，挺得住吗？”

彭无望感到胃里面宛如一万把钢刀在不停地挖着自己的胃壁，一阵痛彻心肺的感觉令他几乎昏死过去。

“好疼！”他惨然道。

“谁叫你逞强！”贾扁鹊难过而愤怒地说：“这本来就是我们贾家的家务事，根本不用你来操心。你简直疯了！”

“我知道妳是不愿留名的良医！”彭无望疼得满地打滚，但仍然坚持着说：“我知道妳受了很多委屈，我要帮妳。”

他说到这句话，突然长生惨叫。原来，绝蛊之毒已经浸透了胃壁而开始向全身扩散。此时的他只感到无数只老鼠在周身百骸不停撕咬抓挠，令他生不如死。

贾扁鹊看着他的样子，吓得几乎哭了出来，她没想到绝蛊之毒竟然如此犀利，让一个铁一般的汉子疼痛到了惨叫连声的程度。

“你这个混蛋！”贾扁鹊哽咽着说：“你这么死了，人家一定会认为是我毒死你的，你的朋友、你的义妹、你的家人会有多伤心，你想过

吗？还有，你不是要去杀青凤堂主吗？现在你怎么去杀？！这些你都没想过吗？”

彭无望喃喃地说：“我根本没想过，因为我绝不会死。”说着说着，彭无望咧开嘴，露出一口雪白闪亮的牙齿。

“他是在对我笑吗？”贾扁鹊出神地看着彭无望的牙齿，不由得愣住了。

彭无望此时已经说不出话来，浑身犹如筛糠般抖个不停，汗水呼呼地往外冒，不一会儿周身就宛如从水中捞出的一般。

他拚命地用头撞着树干，双手撕扯着衣袖，将粗布衣袖撕得粉碎，露出筋骨交结强劲有力的双臂。

贾扁鹊看到他的右手脉门处，那个由自己印下的牙印旁边，刺着一行小字：“天下第一名医济世救人处。”

一生冷傲的她再也忍耐不住，放声哭了出来。

浑浑噩噩不知道过了多久，贾扁鹊哭到了筋疲力尽才抬起头，却发现彭无望已经不再呻吟，而是无力地斜斜躺在柳树旁边，大口大口地喘着气。

他的嘴边淌下一行血迹，那是他将牙关紧咬时咬破了嘴唇所致。他的双手因为捶打柳树而血迹斑斑，他的头上也淌下数道血流，应该是他以头撞树造成的。

“你怎么样？”看到这个情景，贾扁鹊急切地问道。

“呼！”彭无望长长出了一口气，睁开眼睛，看看四周，问道：“我还活着？”

“是啊！”贾扁鹊连忙道。

“好！我就知道我绝对不会死。”彭无望用力站起身，晃了晃头，摇去眼中满天乱飞的金星。

“你终于挺过来了，实在是太好了！”贾扁鹊兴奋地说：“看来这个办法是灵验的。”

“我早说过，我相信妳。”彭无望得意地说，说完竖了竖大拇指，以加强语气。

“你这里是怎么回事……”贾扁鹊的脸忽然一红，指了指彭无望右手被咬处的文字。

“噢，见笑了。”彭无望忙说：“我听方姑娘提到妳的事迹，心中对妳非常敬佩，又想到那日我对妳如此无理，心里又敬又愧，所以让人在我手上刺下这行小字，以作留念。”

“你这人……”贾扁鹊不知道如何说好。

“噢，我要走了，今天得早一点睡，明天就要去华山了。妳把剩下的毒药都给我，我会每个月按时服用。”彭无望朗声道。

“不必了。”贾扁鹊仿佛下定决心似的说：“从今天起，我会跟在你的身边，直到我确定你不会再有危险为止。”

“千万不要让思雪知道，她可能不会赞成我这么做。”彭无望忽然想起红思雪，连忙说。

贾扁鹊神色一黯，默默点了点头。

第十章黟山缘散

黟山仍然风景秀丽，山石如怪、云雾奇幻、飞瀑如龙，就和三十年前一模一样。但是物是人非，当年俊雅飘逸的佩剑少年，如今已经一头华发。

顾天涯步履矫捷地走在黟山坎坷不平的山道上，心头一阵悲伤。

就在三十年前，因为一时的意气，自己不理月如的再三警告，毅然踏上黟山光明顶和当时初登越女宫主的左念秋一场比剑。

这是一场如何惊心动魄的激战啊！黟山的云雾因为这次的比剑而飘寒三日，而黟山的飞鸟也因为这次比剑所激起的剑气而三日不敢飞掠光明顶。

仙羽一剑名不虚传，当时没有炼成倾城剑法的顾天涯几乎使出了所有擅长的剑法，才勉强和她战成了平手。越女宫主，代代都是如此卓越。

而月如也因为这次震动江湖的比剑，误会他移情别恋而愤然离去。这一走，就是三十年。

为了一次酣畅淋漓的比剑，我实在付出了太大的代价！顾天涯苦笑着慢慢回忆这些令他又爱又恨的往事。

“越女宫神女殿弟子赵颖虹、罗恋虹、庄千虹、古义虹恭迎顾前辈。”四个白衣如雪，容貌如花的越女宫弟子浮云般出现在顾天涯面前。

“嗯，华惊虹何在？”顾天涯微微颔首，朗声道。

面对着武林人士疯狂崇拜的不灭偶像、无数江湖女侠至今仍然梦魂萦绕的第一剑侠，四个越女宫弟子不禁感到一阵激动不安和手足无措。四双眼睛贪婪地打量着这个武林中出类拔萃的传奇人物，想要把他的影像用心记忆。

峨冠博带，长袖迎风，面如冠玉，三缕长髯，蓝衫白袜，长剑悬腰。俊逸的面容仍然保留当年倜傥潇洒的风貌，一头的华发却诉尽了岁月的沧桑。而那一股犹如实质的傲然之气，令越女宫的弟子肃然起敬。天山剑神，果然名不虚传！

“顾前辈……华师姐就在光明顶比剑台恭候大驾，就让晚辈们引路吧！”为首的赵颖虹连忙说。

“不必。”顾天涯笑道：“我人虽然老了，但是还记得路，妳们先去通禀一声，我随后就到。”

“这……”赵颖虹一阵犹豫。

“快去吧！告诉左念秋，我顾天涯又来啦！”顾天涯的脸上微微露出一丝苦笑。

“是！”赵颖虹忙道。

她一使眼色，四个越女宫弟子整齐地向后飞掠出三丈，然后一回身，飘然离去。

“超海神剑！”顾天涯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细缝：“它是否值得我再来一次？”

就在这时，一个挺拔瘦长的身影飘然来到顾天涯身后，朗声道：“晚辈跋山河，参见顾前辈。”

“噢？他真的来了？”左念秋听到方飞虹的禀报，一向秋月无痕的脸上，罕见地露出一丝惊喜震撼的神色。

“赵颖虹师妹在山下飞鸽传书写得清清楚楚，此事千真万确！”方飞虹大声道。

“好，妳下去。”左念秋轻声道。

“师父？”一旁的华惊虹脸上露出询问的神情。

左念秋的脸上面无表情，只是将双手盘在袖中，深深吸了口气，沉声说：“走，我们去比剑台等他吧！”

“嗯。”华惊虹点了点头。

她看到一向冷静如冰、泰山崩于眼前而神色不动的师父，竟然不由自主地微微颤动，连语气都有些颤抖。而且，一抹艳如烟霞的红晕出现在她冰雪般的容颜之上，这使得本来就冷艳无双的左念秋宛如一朵迎风绽放的花朵，散发出一生最慑人的美丽。就连身为女子的华惊虹都对她此刻的容貌有一瞬间的颠倒。

这就是爱吗？华惊虹的心中一阵悸动——如果拥有它，将会是一种怎样甘甜快美的幸福？沉重、凄凉而灰暗的比剑台，由青色花岗石

堆砌而成，没有任何花纹和雕饰，也没有任何刻传、碑石。只有平滑宛如明镜的台面，还有台面上无论如何擦拭都无法洗清的淡淡血痕。

光明顶比剑台，不知道有多少桀骜不驯的豪杰、多少自命无敌的英雄、多少豪勇无双的烈士，在这里洒下了不屈的热血。

这一切，只为了挑战永远霸占着天下第一剑派头衔的越女宫！

比剑台上斑驳的血迹仿佛要向天下证明，越女神剑是由无数血泪和生命铸造而成，天下没有任何力量可以将这四个字一把抹煞。

但是，在比剑台的中央，赫然刻着“不舍，见华”四个字。

这四个字，让本来冰冷、森寒、毫无生气的比剑台充满了奔放如火的生机。

那是一个情深如海的汉子为了见挚爱的伴侣最后一面，在这个世上留下的不灭痕迹，也是一个智比天高的桀骜剑客，曾经用自己的生命撞击过越女神剑的千古明证。

它们静静地在比剑台上存在着，默默地印证着那曾经让天地动容的惊世恋情，和那曾经令风云色变的无双神剑。甚至连越女宫中的弟子都不忍心将它们毁掉。

左念秋端端正正坐在这四个字旁边，在她的面前摆着越女宫特制的茶具，一股清淡雅致的茶香在比剑台上弥漫着。那就是黟山特产的天下名茶——黟山毛尖特有的清香。

左念秋细心地将茶饼研碎置于一旁，将银质茶釜置于架上，用左掌轻抚釜底。片刻之后，釜中茶水开始微微沸腾，鱼目水泡争相奔涌。

左念秋将茶末放入水中，继续催动内里加热茶釜。当水开始高沸，茶叶呈茶花和大叶状浮于水面之时，左念秋杓出浮于表面的茶叶，放入一旁茶案上的熟盂之中。

当茶水三沸之时，她将刚才盛出的茶叶再次放回釜中，令茶水继续混合，再用竹荚环击汤心，催发茶性。在她的旁边摆放着两盏用越瓷精制而成，高足而扁身的茶碗。

“他还没来吗？”左念秋忽然轻声说道。

恭立在一旁的华惊虹凝视着师父恬静安详的面孔，轻声道：“没有，他还没有来。”

“嗯，老了，他毕竟也老了。当年的他，茶水三沸之内，已经到了比剑台。”左念秋的眼中露出一丝感怀的神色，深深吸了一口气，悠然地想着：“他还会记得当年曾经赞不绝口的黟山第一茶吗？”

“你叫住我，所为何事？”顾天涯剑眉一皱，脸上露出少许不耐。

“顾前辈，你可仍记得当年与你在华山舍身崖私定终身的人？”跋山河操着洪亮的声音沉声道。

顾天涯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他是天下敬仰的天山剑神，他绝不能让人看到自己眼中那刻骨铭心的绝望。

“这么多年了……”顾天涯的嗓音充满了难言的酸涩：“我已经忘记了。”

“原来如此。”跋山河的眼中露出一丝诡异的神情：“那么，即使那个人已经危在旦夕、命在顷刻，你也不会在意了？”

顾天涯标枪般笔直挺立的身形，宛如一棵在晚风肆虐中挣扎的秋树，苍凉地颤抖了一下，长长叹息一声，怅然道：“她的事，已经与我无关。”

“好一个负心绝情的顾天涯！”跋山河爆喝一声：“枉费了萧郡主为你椎心泣血、苦苦等待。”

“椎心泣血、苦苦等待！”顾天涯默默地念着这八个字，淡然苦笑，叹道：“她离我而去，三十年音讯全无，无论我如何鸿雁传书，也没对我投有只言片语，这一番椎心泣血、苦苦等待，嘿，真是难为她了。”

“好糊涂的顾天涯！”跋山河厉声道：“你可知道，你十年来向萧郡主寄去的八百三十七封书信，全部被东突厥长公主萧夜如扣住，一封都没有传到萧郡主手中。萧郡主日夜思念，希望你踏月而来，接她双宿双飞，而你却让她好生失望。”

顾天涯一时之间宛如万雷轰顶，浑身热血倒流，身子忽冷忽热，眼前一片斑驳，好半晌才会过神来。

他怒目圆睁，厉啸一声，宛如霹雳崩缺，令气势如山的跋山河都不由自主地倒退了一步。

闪电之间，顾天涯的身子已经到了跋山河的面前，左手五指曲张，牢牢抓住他的咽喉，厉声道：“这些事情，你是如何知道的？”

跋山河大声道：“我乃萧郡主驾前侍卫，对此事略知一二，如今萧郡主蒙难，特来求援。”

言罢将手中包裹和上面的一张解释包裹来龙去脉的纸条，递到顾天涯面前。

“这、这是？”顾天涯疯狂地翻弄着手中的包裹，映入眼帘的赫然是自己相继投寄到塞上驿站萧府亲信手中的书信，八百三十七封信，一封不少。

“好，你说的，我都相信。但，三十年来，她……她真的一直在等我？”顾天涯急切地问。

“千真万确，若有半句谎言，让我天诛地灭，万世不得超生。”跋山河诚恳地说。

“她为什么不来找我？”顾天涯的眼中盈满了晶莹灼热的泪水。

“萧郡主言道，若你真的爱她，就应该亲自来迎娶于她；若你不爱她，去找你又有何用？”跋山河大声道。

“她好糊涂，我何尝不曾想要去见她。可是我数次闯府，都被长公主率领突厥高手挡住，无论如何冲杀，都近不了她的郡主府。再加上我的书信她竟然一封不回，我……我哪里知道……我哪里知道她竟然等了我三十年。”顾天涯左掌用力一击道旁的巨石，半人高的千斤

巨石竟然碎成了齑粉。

“萧郡主以为你执着于汉胡之别，移情于左念秋，更兼苦等你不至，遂离家出走，在中原开坛设堂，建立青凤堂，发誓要杀尽天下汉人。如今青凤堂被绞凤同盟摧毁，郡主四面受敌，眼看就要陷入绝境。”跋山河沉痛地说。

“什么？她就是恶名昭著的青凤堂主？”顾天涯目眦尽裂，双眼血红如紫。

“不错，她就是汉人口中那杀人无数的魔头。”跋山河道。

顾天涯抖手将跋山河直直地摔了出去，仰首望天，声嘶力竭地狂吼道：“苍天不仁、苍天不仁！”

他狂啸着双掌一阵乱舞，道旁的巨石一个个土崩瓦解、灰飞烟灭。

“我好恨！我好恨啊！”顾天涯双掌化抓，抓住路旁的迎客松，大喝一声，将它连根拔起，举到半空，双手一分，竟然将它凌空撕成两半，分左右飞去。

跋山河虽惊讶于顾天涯的绝世武功，但是更为他此刻的悲愤暗暗难过。

直到顾天涯将路旁所有可以砸的、可以拔的都清除一空，跋山河才朗声道：“顾前辈，难道因为萧郡主是青凤堂主，你就决定对她不闻不问了吗？”

“青凤堂主！”顾天涯长啸一声，道：“就算她成了地狱中的罗刹，我也要去救她！谁要挡我，我就杀谁！”

跋山河的眼中猛然一阵灼热的酸楚，心头一阵狂喜——萧郡主，妳的心上人果然没有让妳失望，妳可以安心了。

“她在哪儿？”顾天涯吼道。

一个时辰过去了，仍然没有顾天涯的踪迹。左念秋的脸上露出一丝焦灼的神色。华惊虹也暗暗替她焦急。

这时，方飞虹惊慌失措地跑上比剑台，跪伏在左念秋和华惊虹面前，道：“启禀宫主，顾天涯留下这个就离开了黟山。”

说着，她捧上了一截树皮，树皮上龙飞凤舞地写着八个大字——身有要事，不赴此约。

左念秋默默地看着这截树皮，喃喃地说：“难道他连超海剑法都不放在眼中吗？”

华惊虹和方飞虹默然无语。左念秋轻轻挥了挥手，方飞虹躬身离开。

“师父！”华惊虹试图找些话题。

但是，她发现左念秋眼中那股因为顾天涯的到来而明媚照人的神采渐渐暗淡、渐渐消失，宛如夜色中迷人的篝火随着寒风的到来而慢慢熄灭。

此时的她还能说些什么？

左念秋默默拿起案上已经沏好多时的茶水，缓缓倒在“不舍，见华”这四个字上。哀婉、凄清的茶水香味，飘散在伴随落日而来的晚风之中。

“三十年前，我是越女宫主，弃情绝爱，男女之事不能沾上半点。三十年后，我终于不再是越女宫主了。我不求他什么，只希望以自由之身，和他说一会儿话、请他喝一杯茶。原来，这小小的愿望，对于越女宫的弟子，也是一个天大的奢求。”

左念秋端起茶具来到比剑台边的绝壁之上，望着西沉的落日一阵沉默。

忽然间，她猛的一抬手，将茶具远远地抛向天空。

银质的茶釜、越瓷的茶碗，在落日的余晖中熠熠生辉，划出耀眼的光轨，渐渐落到了万丈之深的悬崖下。

左念秋的眼中露出了深沉凝重宛如海洋般的寂寞，她轻轻地说：“走吧！”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下了比剑台。

茶釜和茶碗破空的呜咽之声悠悠传来，仿佛是心破碎的声音。

半晌，华惊虹仍然痴痴地站在比剑台崖边，哀悼着那无缘开始的恋情。

第十一章华山夜伏

天下之险，无有出华山之右者。

位于长安以东，蒲州以南的西岳华山，其广十里，其高五千仞，削成而四方，一石也。

古称太华，从山底到山顶，登山之路蜿蜒曲折，长达三十里，沿途尽是悬崖绝壁，道路艰险无比，有“自古华山一条路”之称。

山中东南西北中诸峰，远观宛如莲花，直插霄汉。主峰被几十座小峰环卫，犹如层层莲瓣，雄峻高耸，气象森然。

华山位于南北交通之要隘，兼有北国之雄，又有南国之秀，春傲以鸣泉，夏惊于飞瀑、秋秀以红叶、冬美于雪淞，四季景色变化多端，有“云华山”、“雨华山”、“雾华山”之称。

五峰之中有三峰最是奇伟高峻，乃是西峰、东峰和南峰。

东峰有一主三仆四座峰头，主峰峰顶有一平台，居高峰而临绝壁，视野开阔，乃是观日出的绝佳之所，人称朝阳台，也有朝阳峰之称。

主峰之西有玉女峰、东有石楼峰、朝南博台峰、皆拱立周围，各有不俗之美景。

尤其是玉女峰，风姿卓越，超然脱俗，峰上林木葱郁，环境清幽，奇花异草，数之不尽。

史有名录，秦穆公女弄玉姿容绝世，通晓音律，一夜在梦中与华山隐士萧史笙萧和鸣，互为知音，后结为夫妻，双双乘龙跨凤来到华山定居。

峰头的一间道舍，名为玉女祠，相传乃是弄玉修身之地。而玉女峰诸般景致，皆和萧史弄玉有关。

后世曾有诗赞道“安得仙人九节杖，柱到玉女洗头盆”，以此可知玉女峰之秀丽。这里，也曾经是顾天涯和萧月如相约共度此生之所。

南峰乃是华山最高峰，人称落雁峰，相传因为南归大雁，常在此落脚歇息，因而得名。

此峰乃是华山之绝顶，自古有“华山元首”之称。历代旅人，常以登临峰顶为平生自豪之事。所以峰顶之处，摩岩提刻琳琅满目，乃是

人文丰盛之所。

西峰以秀奇著称，峰顶有一石，状似莲花，所以又称莲花峰。峰侧有一巨石，从中间裂开，如被斧劈。传说这里是沉香劈山救母之所。

峰西北侧宛如刀削，空绝万丈，是名舍身崖。

“舍身崖！果然名不虚传。”望着高耸万丈的绝壁，以武林七公子为首的白道群英纷纷临峰惊叹。

这一路上，众人从西岳庙拜祭过华山神白帝少昊后，半步不停，从百里关到千尺幢，自百丈峡过黑虎岭，越猢狲愁，攀上天梯，千辛万苦地飞越苍龙岭，过南天门，直到舍身崖。

这一路之步步惊心，实非言语可以尽述。直到踏上莲花峰，众人才长长舒了一口气，只感到浑身上下已经被汗水浸透。

“幸好方姑娘和鸣弦留在了西岳庙，否则这路上可就凶险多了。”彭无望抹了一把汗，心有余悸地想。

原来，方梦菁因为不放心这次的伏击行动，亲自和众人一起来到西岳华山，一路上不断反覆推演青凤堂主得意的武功招式，希望找出克敌制胜的手段。而洛鸣弦更是为报父仇，执意要随行。彭无望没有办法，只好带他来此。

到了华山脚下，方梦菁终于和彭无望一起商议出了一个能够克制青凤堂主武功的路子，放下心来。

洛鸣弦虽然吵嚷着要上山，但是被方梦菁苦口婆心地劝服留下，眼睁睁地看着白道群英头也不回地走入了嶙嶙山道。

此时想来，方梦菁的顾虑不可谓不周详。若是携带他们二人上山，就要分派两个人手协助他们登山。华山险道如此凶险，即使没有什么闪失，为了照顾他们，恐怕也要将这些白道群英累瘫在半路之上。

“还有几个时辰？”郑担山一屁股坐在峰顶巨石之上，喘息着问道。

“还有五个时辰就是二月初二，只是不知道青凤堂主什么时辰会到。”彭无望道。

因为第一公子连锋接到了天山派千里鹰传来的紧急讯息，连夜从仁义堂启程奔返天山，这次围杀青凤堂主的领头人就由彭无望暂时替代。

除了白马公子郑绝尘和几个世家子弟不太买帐，其他人对他敬佩有加，认为他是当然之选。

“义兄，不知道我们是否该设个埋伏？”红思雪问道。

“不用，”彭无望用力地伸了一个懒腰：“方姑娘说无论如何，青凤堂主一定会来舍身崖。所以无论她会不会发现我们，她都要来。”

“此事不妥！”郑绝尘大声道：“如果她发现我们在前，一定会暴施杀手，那时候她暗我明，岂非伤亡惨重？”

此话一出，同行的几个和青凤堂主有血海深仇的世家高手立刻附和。他们的长辈，都是被青凤堂主的手下伏击暗杀而死，所以对青凤堂突袭的手段忌惮非常。

彭无望一摆手，道：“不会的。青凤堂主只要到了百丈之内，我就会知道。而且，像她这样的高手，是不屑突袭的。她只会摇摇摆摆的走来，和我们正面交手。”

“有……有理！”萧烈痕忙说：“就……就算是我……”

“算了吧！你以为自己是谁？”一个世家子弟面带轻蔑地说。

萧烈痕满脸涨得通红，结结巴巴地说：“我……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

“好了！”郑绝尘忙说：“萧兄的意思是说，凡是自重身份的武林人士，无论武功高低，都不屑于使用偷袭暗算的卑鄙手段。”

“也对！”华不凡道：“我们这次只是守在一个绝地，让她无法脱身而去，并不是要埋伏暗杀于她，而是光明正大的剿灭她。再说，嘿，谁又能够偷袭得了天下无双的青凤堂主？”

听到此话，众人一阵苦笑，默默点头。

“哪，接下来我们怎么办？”岳堂威环顾一下四周，问道。

“这样吧！我来守着，你们先休息一下。”彭无望道。

“这样不好吧？”厉寒罡道：“不如我们轮班如何？”

“不用了，我天生一个毛病，就是对杀气极为敏感，青凤堂主只要出现在百丈之内，我可以立刻知道，早一步预警，这样才不会那么被动。”彭无望大声道。

“噢！”众人纷纷惊讶地看着他。

郑担山一拍他的肩膀道：“想不到三弟你还有这个本事。”

天上没有一片云彩，原来云雾笼罩的华山，此时却犹如一位临波仙子洗却纤尘，露出她特有的卓绝风采。

天空上繁星闪耀，一道乳白色的银河横空而挂；绵密如潮的星浪，起伏闪烁，如梦如幻。

青凤堂主拖着疲惫的身子，来到了每年都要造访一次的莲花峰舍身崖。她的心里恬静而安详，充满着往昔与顾天涯缠绵难忘的凄美回忆。

她只想在华山之巅结一个小庐，种上几株花草、养一些鸡鸭，安安静静地度过这人生最后的日子。

她实在太疲倦了，疲倦得似乎随时可以横卧于地，从此长睡不起。

对顾天涯绵延三十年的怨恨、在江湖上三十年结下的恩怨、青凤堂纵横三十年的威风，她都已经厌烦透了。

辛辛苦苦建立的青凤堂被摧毁了，她不但没有恼怒，反而感到了一身轻松。这样，她就可以无牵无挂地在华山，陪伴着舍身崖上的飞逝流星，安安静静地离开这个世界。

近了、近了，过了玉女峰，就是巨灵足，然后就是那魂牵梦系的舍身崖。而今天，又是二月初二龙抬头。

青凤堂主仰首望天，眼中泪光闪烁。

“来了！”彭无望站起身，朗声道。

他感到了青凤堂主身上那独特的杀气。虽然杀气很淡，但是那股惊人的肃杀和绝望，仍然令彭无望感到了青凤堂主的到来。人们纷纷站起了身，亮出兵刃。

“待会儿我和岳堂威想办法绕到青凤堂主身后，防止她打不过我们时突围逃走。”厉寒罡道。

“不用了。”彭无望道：“方姑娘说，此时她只有两种选择，一个是被我们杀死，另一个是……嘿。”

“另一个是什么？”一位来自河南丹崖孟家的世家子弟一摆长剑问道。

“另一个是把我们全杀光。”郑绝尘慢条斯理地冷然道，他斜眼看了这位世家子弟一眼，暗道：“笨蛋。”

所有人心头都因为这句话而掠过一丝寒意。

“大家小心！”彭无望再次大声道：“请记住，此时的青凤堂主将会做最凶猛的困兽犹斗，她的剑法将会比平时还要凌厉。动手的时候，自保为主，缓攻游斗，切忌急躁。”

众人纷纷应是，只有那些目高于顶的世家子弟，对彭无望露出不屑之色，暗道：“真是个胆小鬼，枉称青州飞虎。”

众人静静地站在舍身崖上，等待着青凤堂主的大驾。

夜风渐渐刮动，带来越来越浓重的寒意。目力奇佳的高手，已经看到了一个瘦削修长的身影，缓缓地从巨灵足飘然走来。

每个人都感到了一股突然而至，浓烈有如实质的凄厉杀气。那是一种猛兽般凶残而冷酷的杀气，渗透着一股不死不休的觉悟和不共戴天誓杀此仇的决心。

每个人的心头都仿佛被一枚巨石压住，几乎透不过气来。

眼前青凤堂主的影像随着她缓缓靠近而越来越高峻，也越来越模糊。

青凤堂主仿佛变成了一种妖异而邪恶的魔灵，在地狱的青色火焰中腾舞飘曳。

耳畔的风声，变得凄厉如鬼哭；夜风中的寒气剧增，宛如刀刮斧劈般划过众人裸露在衣袖外的皮肤，阵阵刺痛和寒意消磨着本来如虹的气势。

这就是天下第一杀手的气势吗？众人暗暗心惊。

“支楞楞”一阵弓弦声响起，神箭无双的郑绝尘将自己赖以成名的银弓拉至满弦，七枝白羽箭已在弦上。他的头上水汽蒸腾，一滴滴细密的汗珠从他的太阳穴上划过。

“轰”的一声巨响，萧烈痕双脚所站的石地陷下两个宛如斧凿的脚印，他的银穗点钢枪笔直地挺在身前。他的脊背微微战抖，淋漓的汗水被夜风一吹，带起一阵刻骨的寒意。

郑担山、华不凡、厉寒罡和岳堂威紧紧地靠在一起，拳、剑、枪、斧都放在了最适合出手的位置。他们自从上次的君山岛一战，已经有了配合的默契，这一次他们将会同时出手，争取一举克敌。他们靠着彼此的接近而合力消除着晚风的寒意，每个人的头上都冒着腾腾水汽，目光中满是紧张和热切的期盼。

其他的白道豪杰无不拿桩作势，严阵以待。杀气横溢的森寒夜风，令他们的鬓角和眉梢都挂上了浅白色的冰屑，他们的身躯在杀气的威慑中不自然地蜷曲着。

红思雪的长鞭已经横在手中，脸色平静如水，没有一丝波动。在她的身边，昂然傲立着双手扶刀的彭无望。青衣青履、青巾蒙面、腰佩青锋剑的青凤堂主，终于踏上了舍身崖。

“这些中原汉狗，竟然在舍身崖设伏等我！”青凤堂主的眼中露出狞厉的杀机，厉声喝道：“竟然在当年我和他定情的地方设伏杀我！竟然连这个地方都不放过！你们该死！”

破石穿金的厉啸宛如一面铜锣在耳畔敲响，众人的眼前一阵金星闪烁。

第十二章舍身一战

“杀！”彭无望一抬手，双刀出鞘，刀光如雪，令满天星光都失去了神采。

郑绝尘长啸一声，七枝箭应手而出。只见七道白光宛如横贯天地的厉电，笔直地射向青凤堂主顶门、双眼、咽喉、左右胸、小腹。

伴随着这七只白羽箭，彭无望双刀划出两条长长的白虹，裹向青凤堂主的胸腹要害。而萧烈痕的银穗点钢枪宛如一条弯曲扭动的白龙，自上而下猛轰向青凤堂主的顶门。

“铮”的一声，青凤堂主的青锋剑已经出鞘，众人眼中一片青芒闪过，七枝白羽箭被这片青芒绞成了碎片。

青凤堂主宛若鬼魅般的身影倏地一闪，竟然从彭无望和萧烈痕的刀光枪影中消失了。

“小心！”彭无望双刀就势一个回旋，流光溢彩的刀光划出了一个优美的球形，将自己裹在当中，只听“叮”的一声，彭无望千辛万苦，终于挡住了青凤堂主宛如自九幽冥府射来的一剑。

萧烈痕此时才一枪着地，一声惊天动地的爆响，他那如雷的枪法竟然将石质山道轰出一个大坑。

但是，一连串惊叫声已经接连响起，在战圈最外围的一众白道群英纷纷中剑跌倒。原来青凤堂主竟然凭借绝顶的轻功，越出了武林七公子的伏击圈外，来到了武功相对较弱的世家精英面前痛下杀手。

“是疾风十三刺！大家背靠背结阵而战，万万不可落单！”曾经和方梦菁精研青凤堂主武功的彭无望，立刻认出了她的犀利剑法，大声示警。

此时，郑但山暴喝一声，双拳激伸，两道拳风迎面打向青凤堂主的脸膛。

青凤堂主青锋剑连闪，已经连杀数人，看到他赤手攻来，毫不在意，左手长袖一挥，意欲拂开拳风。

谁知郑担山百步神拳可称当世一绝，拳风如锤，劲力浑厚，凌厉非常。青凤堂主这一拂，竟没有撤开拳风，长袖一凹，朝着面门打来。

青凤堂主只好缩颈藏头，矮身避过，而她气势如虹的剑式也随之一挫。

从她自创的疾风十三刺的凌厉攻势下缓过来的高手纷纷出手。

华不凡长啸一声，长剑使出浣花剑法中的“风舞花林”，缤纷灿烂的剑影将青凤堂主的上三路团团困住。

厉寒罡猛然双枪齐举，遥遥攻向青凤堂主的双膝。他的手中乃是双短枪，便是尽力施展，此时也够不着方位。就在众人惊诧的关头，他的双枪喷出两股暗色的罡气，宛如两条出穴的毒蛇直扑向青凤堂主。

青凤堂主轻吟如凤鸣，身子盘旋，破空而起，扶摇九天之上，双腿旋风般地横扫而出。

离得最近的郑担山和华不凡颓然倒地，肩膀上各中了一脚。

与此同时，厉寒罡发出的罡气也险过毫厘地在青凤堂主身下掠过。

“岳兄，上啊！”厉寒罡大喝道。

岳堂威应声而起，一脚踩在厉寒罡的肩膀，身子高高跃起，双斧化为两片翩翩起舞的褐色蝴蝶，自左右攻向青凤堂主的两肋。

这一招乃是梦蝶斧法最凌厉的杀招“化蝶而去”。双斧在运劲时，呈车轮状旋转，全凭巧劲儿操控，招到中途，双斧斧柄会交到右手之上，左手在瞬间腾空出来，以手为斧，切向敌人软肋。当对手还被双斧迷惑之时，不及防备，必会中招。此时岳堂威凌空使出此招，更加诡异难测。

青凤堂主长剑一闪，电光石火间已经将他的双斧挑飞，而在他双斧将飞未飞之时，他的左手已经提前一线，闪电般切向青凤堂主的软肋。

此时的青凤堂主，刚刚冲出华不凡和郑担山的重围，并施展神威腿伤二人，再躲开厉寒罡宛如神来之笔的枪罡，已经费尽心力，此时更剑挑岳堂威招式刚猛的双斧，一时大意，未及防备岳堂威这一招奇诡的化蝶而去，被他一掌狠狠地打在了软肋之上。

“哼！”青凤堂主怒喝一声，扬手一掌打在岳堂威的胸口，只听得一阵骨骼碎裂的声音，岳堂威胸前肋骨尽断，惨叫着落在地上。

“岳兄！”厉寒罡大声惨叫，发了狂似地冲上前，双枪猛刺向青凤堂主的胸膛。

“她中了我一掌！”岳堂威用尽最后一丝力气大声叫道。

青凤堂主狞厉地长声狂啸，探手一抓，抓住奄奄一息的岳堂威在身前一挡。厉寒罡惨叫一声，双枪奋力一压，直直地没入坚若金刚的山石之中。

此时，青凤堂主的青锋剑已经闪电般来到了厉寒罡的颈项。

“小心啊！”华不凡奋力挡在厉寒罡面前，硬接了这一剑。

“当”的一声，华不凡的百炼精钢长剑竟被青锋剑击成了弧状。华不凡只感到一股刚劲从剑上直窜入浑身经络，喉头猛的一甜。

“二哥小心！”话音未落，彭无望已经赶到青凤堂主的身前，双刀如虹，一手使出金鳞飞影刀法中的“遨游沧海”，一手使出横江刀法中的“飞龙穿云”。一双长刀宛如长了生命一般，矫若游龙，盘旋飞舞，牢牢困住了青凤堂主的青锋剑。

而郑担山一把拉住身受重伤的华不凡，撤出了战圈。

青凤堂主冷笑一声，左手将岳堂威的身子横挥了出去，所有人为了怕误伤岳堂威都纷纷退开。此时，青凤堂主的剑尖有一股奇特的绿色火焰开始涌动喷发。

“剑芒！”所有人都心里一颤，大家都知道，只要青凤堂主催发出惊天动地的剑罡，这里的人起码要有一半丧生。

“大家不要管我，快上啊！”岳堂威声嘶力竭地大吼道。

“别吵！”青凤堂主冷笑道：“我会让你最后一个死的。”

岳堂威的眼睛开始模糊，他怔怔地看着在他正前方的厉寒罡。

“来啊！兄弟！为什么不过来？别人不懂我，你还不懂吗？”他的眼中滚涌出两行热泪。

厉寒罡看着岳堂威的眼睛，双目通红，眼泪宛如断线珍珠般疯狂流下。

“呀——”厉寒罡疯狂地怒吼着举起双枪，宛如狂风般冲了上前。

厉寒罡双枪如霹雳，扑楞楞地发出凄厉的响声，直奔青凤堂主的小腹。

青凤堂主微微一怔，下意识地将岳堂威挡在身前。这一次厉寒罡竟然没有收枪，仍然奋力挺枪刺去。

双枪刺入了岳堂威的胸膛，厉寒罡狂喷出一口鲜血，竟然咬牙用力刺下去，双枪雷电般穿透岳堂威的身体，又没入了青凤堂主的小腹三寸。

所有人都惊呆了，没有人说话，只是目瞪口呆地看着这凄惨的一幕。

岳堂威圆睁双眼，双手抓住厉寒罡的双枪，任凭鲜血从身体里狂涌而出，嘴角微微一翘，颤声道："好兄弟，多谢成全！"

青凤堂主狂吼一声，将已经断气的岳堂威远远抛开，青锋剑厉电般劈下，直取厉寒罡顶门。厉寒罡的双目迟滞，竟然不愿躲闪。

"小心！"彭无望飞身上前，身子跪着滑行到厉寒罡身前，双刀十字交叉，硬接了这势若雷霆的一剑。这一剑宛如泰山压顶，劲力刚猛到了极点，彭无望一阵眼花耳鸣，狂喷出一口热血。

"呀——"厉寒罡狂吼一声，身子闪电般冲上前。

青凤堂主手腕一翻，四尺青锋剑已经没入了他的胸腹。厉寒罡双手疾伸，用力抓住了她剑刃。

"看枪！"萧烈痕心伤好友命丧，银穗点钢枪挽出抖大枪花，奔雷般轰向青凤堂主的胸膛。

青凤堂主用力回剑，但是青锋剑竟被厉寒罡牢牢握住，说什么也拔不回来。她冷哼一声，手腕猛的一抖，厉寒罡的双手化为一片血肉模糊的碎肉，青锋剑脱手而出，刚好挡住了萧烈痕狂猛如雷的神枪。

天下第一枪的枪法岂是易挨，青凤堂主只感到右臂一麻，刚才岳堂威伤自己的一掌和厉寒罡的两枪伤势同时发作，令她感到一阵虚脱。

这时，华不凡的神剑、彭无望的双刀、郑担山的铁拳同时攻了过来。华不凡挺剑直击青凤堂主咽喉，郑担山单拳劈向青凤堂主胸腹，彭无望的双刀藉着刚才萧烈痕的一枪之威再次击在青凤堂主青锋剑上。

青凤堂主终于支撑不住，吐出一口黑水，退了一步，飞腿撤开郑担山的铁拳、左掌劈开华不凡的弧剑、青锋剑一扫荡开双刀和银枪。

此时，一直守在外围的郑绝尘长啸一声：“看箭！”

两弦连响，十四根白羽箭风驰电掣向着青凤堂主扑面而来。

七羽连发，乃是关西白马堡震惊塞外的独门神技，郑绝尘蓄势已久，此时突然发难，端得是翩若惊鸿、猛如雷霆，他和青凤堂主之间的七丈空间赫然挂着十四道银白色的残像，可见飞箭之快。

青凤堂主身受重伤，身子无法腾挪，但是右手的青锋剑以超越人体潜能极限的速度如闪电般一阵挥动。

众人耳中只依稀听到“叮叮！”两声，十四根白羽箭竟在这短短的一瞬间，化为了二十八段。

但是，白羽神箭何等威猛，即使是断折的箭矢仍然去势如虹，三枚箭头余势未衰，深深扎入青凤堂主的双肩和小腹。

“啊！”青凤堂主狞厉地怒喝一声，双手同时握住青锋剑，一股毒龙般的青色光芒猛然在剑尖上暴涨。

“小心！剑罡！”彭无望大喝一声，身子一耸，拚命攻上前来。

此时，青凤堂主已经开始了她那优美而恐怖的死亡之舞。剑芒化为满天青色的闪电，宛如落日的光芒，一瞬间笼罩了在场的每一个人。

“疾风八阵图！”这个青凤堂主赖以横行天下的自创神剑，融合了她拿手剑法“疾风十三刺”的快速凶狠和“八阵图”剑法的诡谲凌厉，不但剑罡凶猛，而且隐含阵法，几十道剑罡错落有致、秩序井然的次第发难，将周围数十名高手的退路全部封死。

当日洛家一百多名庄丁中，有七十多人就是死在这华丽而绝望的死亡剑网之中。

此时的舍身崖上惨嚎不绝，十数名往常在江湖上声名卓著的世家高手，在这变幻奇诡的青色剑罡中手舞足蹈地狂呼倒地，有的人竟然被交错的剑罡斩成了四块。

“大家退下！”彭无望一个旋身，身子扑倒在地，双刀盘旋着猛攻向青凤堂主的下盘。

这是他在洞庭湖滨大破流水刀阵时曾经使用过的地趟式雾隐云龙刀法，把守势为主的刀法翻腕变成攻势刀法。

只见他肩、肘、胯、膝、臀、腿用力，身子仿佛车轮般旋转，冰盘般的雪亮刀光不离青凤堂主的下三路。

青凤堂主第一次遇到如此招数，竟然让他攻入了疾风八阵图的死角。

她闷哼一声，身子凌空跃起，将八阵图剑法转个方向，朝下轰来。若是这招剑法打实了，彭无望就要变成一团血泥。

彭无望咬牙使劲，身子一点地，竟然和她一起拔地而起，刀光如练，仍然依势攻向她的下盘。

青凤堂主眉头一皱，身子一个千金坠，猛然落下，青锋剑寒光一闪，挑开彭无望的双刀，直奔他的眉心。

彭无望“嘿”地猛一吸气，身子蜷成了一个圆球，双腿“嗒嗒”两下踢在剑身之上。

青凤堂主冷笑一声，青锋剑转了一个优美的圆圈，青芒闪动，直奔他的脊背，眼看就要将他穿个透心凉。

就在这时，一阵诡异莫测的风声在她身后响起，她暗道不好，身子一缩飞快在地上一踏，整个人再次如旗花火箭般升上了半空。她原来的落地之处，已经被一条长鞭击出了一条深达七寸的鞭痕。

呜幽幽的鞭声再次响起，那条赤红如血的长鞭宛如一把巨刃长柄的斩马刀拦腰而至，凄厉的风声更显示出此鞭的声势。

“好鞭法！思雪！”已经安然落地的彭无望脱口赞道。

“鞭刀！”青凤堂主的眼中一阵惊讶，这艰险无比、刚猛异常的绝顶武功竟然被这样一个双十年华的红衣少女使了出来，而且火候如此老到，实令她始料未及。

身在半空青凤堂主厉啸一声，青锋剑运足十成功力，以甩手剑的手法反手劈出，青芒红影一阵交错，红思雪如刀如斧的雷霆一鞭被青锋剑拦腰斩断，飞鹰鞭断为两截。

弓弦声再次响起，七道白虹般的箭翎光华一闪而过。青凤堂主此时气血翻涌，青锋剑上的剑芒渐渐敛去，只是运用神速无比的手法，飞快击飞白羽箭。

“青凤堂主，纳命来！”双目血红的华不凡、郑担山、萧烈痕和彭无望舍死忘生地狂攻上来。

郑担山气凝山岳，双掌如缚万斤，掌风如闷雷，掌掌不离青凤堂主胸腹，正是少林寺镇寺之宝——韦陀杵。郑担山在这套掌法上浸淫二十年，功力之深厚，已经不亚于少林无字辈的诸位高僧。

只是这路掌法霸道无比，平时为了顾念上天好生之德，绝不轻用，如今使出，隐含破釜沉舟的无敌气势。

华不凡剑光如急雨、如落花、如飞瀑、如激流，剑花错落，神光流盼，将青凤堂主的周身要害团团笼罩，虽然剑法的凶猛不及天下无双的十分不舍剑，但是招式之繁复巧妙却有异曲同工之妙，可见他的剑术修为已经到了极高的境界。

萧烈痕的银枪出如雷霆、收如山岳、横扫如千军催骑、竖劈如沉香劈岳、挑动如银龙出海、翻滚如厉电横空，一身蓝衣身影化为虚若无质的幽灵幻影，在烂银如雪的枪芒中几乎失去了踪影，人和枪似乎已经化为一体。

彭无望更是人如猛虎、刀如神龙、刀风如啸、刀影如电，将横江刀法使发了。双刀化成了漫天艳丽璀璨如烟花般的光幕，半分不退地和青凤堂主的青锋剑短兵交接。

在旁观的众人眼中，这四个人加上青凤堂主已经化为五团有形无质的幻影，不断纠缠，分而又合、散而又聚，忽高忽低、忽前忽后、忽左忽右，变幻不停。

而兵刃交接的铿锵之音不绝于耳，偶尔一声宛如炸雷般的金铁之音，接着便是一连串吐气开声的连番怒叱。

红思雪、郑绝尘和其他武林白道高手根本无法插手进去，只好焦灼地等着这番苦战的短暂间歇好伺机相助。

五条飞快闪烁的身影仍然在不停地交错腾挪，但是不时有人发出惊喝和怒骂，渐渐地一道又一道血痕在刀光剑影、拳风枪印中飞腾而出，显然五人中有人身上受了重伤。

“彭大哥，你的横江刀法之中，可有什么招式存在破绽？”激战中的彭无望突然想起了智仙子方梦菁曾经和自己进行过的一番交谈。

“破绽？所有招式都存在破绽，尤其是在攻击之时，破绽更多！但是很多破绽虽然明显，但是对手却无暇顾及。”

“你和青凤堂主对阵的时候，她是否曾经破解过你的刀招？”方梦菁的眼中闪烁着智慧的光芒，令彭无望感到她对于制服青凤堂主已经智珠在握。

“当然了，而且，横江刀法的二十四路招式被她破了个干干净净，青凤堂主的神功当真令人好生佩服。”

“你是否有些破绽较少的招数？比如，只有两处破绽的武功。”方梦菁微笑着问道。

“两处？这么少破绽的招数，大半都是守势，但是，有一招青翼横空，简洁明了，全招只有左肋一个破绽。”

“一个？”方梦菁若有所思地摇摇头，道：“难、难！”

“不过，方姑娘，我自创了一路双手刀法，可以两手同时出招，招式威力大了不止一倍，但是破绽却也多了一倍。如果我双手同使青翼横空，则两肋都有破绽，敌人如果眼明手快，可以凭此克制于我。”

“好极了！那么，当时你和青凤堂主过招之时，可曾使出此招？”方梦菁急切地问。

“当然使过，差点被她所乘，那一剑只差一寸就取了我的性命。”

“上一次，你是左手使刀，她从你的左肋攻入。这一次你双手同使青翼横空，她若是再从左肋入手，因为前车之鉴，你必有防备，所以，她这次定然会从右肋攻入。彭兄，对此，你可有高见？”方梦菁微微一笑。

“好！方姑娘，真不愧天下第一才女。不错，青凤堂主人剑合一，以意控剑，破绽已经和攻击锋锐合二为一，浑然一体，无迹可循。但是，如果我能在这一招上预测她的出招，便可以因利乘便，将刀锋早早等在她必到之处，让她结结实实吃个大亏。彭某受教了。”

斗到分时，青凤堂主青锋剑青影如潮，连续攻出八八六十四剑，郑担山、华不凡、萧烈痕应接不暇，连连倒退。

彭无望爆喝一声，身子旋风般跃起，双刀划出两道艳丽到了极点的寒芒，宛如一条带翼飞龙，双翅拍击，从左右飞射向青凤堂主的颈项。

“又是青翼横空？”青凤堂主此时双目锁定身形不稳的萧、华、郑三人，看也不看彭无望一眼，青锋剑信手挥洒，疾刺向他的右肋，自

己的身子猛的向前飘飞，准备迫退彭无望之后，奋尽平生之力，用拿手的剑罡将眼前的萧、华、郑三人斩成六段。

激斗已经到了立决生死的紧要关头，所有人的眼中都露出血红色的光芒。

谁知道她的这招几乎必中的剑法，已经落在彭无望的计算之中。

他的青翼横空猛击而出之时，手上留了暗劲，右手刀迅速撤回，沿着青凤堂主的剑招顺势击出，长刀和青锋剑沿着一条直线擦肩而过。

这一来，青凤堂主的迅猛一剑竟被他轻描淡写地带到了外门，而他的进手一刀，却宛如轰雷急电，刺向了青凤堂主的右肋。

青凤堂主感到了劈风声的怪异，心中一动，就要回剑防守。

然而，在这生死一瞬的紧要关头，高天之上竟然横空掠过一枚璨若琉璃的飞逝流星。

流星如泪，晶莹而无暇，散发着靓丽的光华，在今夜如梦的星空中划过长长的一条银线。

“流星华美，只为向善，不为报丧。”这就是那狠心短命的薄情郎在她耳边轻诉的话语。当时的她竟然热泪盈眶，从此一生不忘、一生不忘！

谁知道，这一生不忘的一句话，竟成了一把狞恶的钢刀，日日夜夜、时时刻刻，在自己的心头用力地剜着，剜她的心、剜她的骨、剜她的肠。

每当想到这句话，她都恨不得将自己的心肝挖出来，再切成碎片。她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只要能够忘了这句话，忘了这个人。

“哼！”青凤堂主闷哼一声，长刀从她的右肋深深扎入，再从她后背穿出。鲜血飞溅中，彭无望迅捷收刀，和她擦身而过。

青凤堂主踉踉跄跄地冲向迎面的三大高手，肋下鲜血汩汩流出，样子凄厉到了顶点。

“好刀！”郑担山、华不凡、萧烈痕三条人影冲天而起，宛若云汉三仙，各使出看家本领，风声凌厉的隔空铁掌、耀眼生华的夺命剑光、如雷似火的烂银枪花，将青凤堂主摇摇欲坠的身影团团围住。

围观的众人几乎要欢呼起来，已到了强弩之末的青凤堂主，此时必死无疑。

“就要结束了吗？”青凤堂主眼看着拳风枪影迎面而来，眼中浮现出一丝苦涩而绝望的惨笑：“天涯，你终于称心如意了。在没有我的人间里，你难道从来不寂寞吗？”

第十三章三十年后

“谁敢杀她？！”一阵破石穿金的清啸声由远而近，一道令人睁目如盲的灿烂剑光宛如朝阳般升起，一瞬间照射全场。

萧烈痕、华不凡、郑担山惊呼着往三个方向飞落，身子好像麻袋般落在地上，已经被这个忽然而至的绝顶高手以剑气点中了穴道。

而郑绝尘的银弓弓弦则被一剑斩断，红思雪的鞭中剑飞上了半空。

在舍身崖上的所有白道高手都被这一道耀眼生华的剑光击倒，躺了一地。只有彭无望因为离得太远，只被点中了右腿上的穴道，但是苦战力疲，也颓然倒下。

“倾城剑法！”所有人都惊呼了起来。

此时的顾天涯仍然峨冠博带、长袖迎风、蓝衫白袜、长剑悬腰，但是他的脸已经变成了铁青色，他的胡须变得零乱，有两缕长髯被汗水粘在了脸上。

他浑身的衣服被淋漓的汗水湿透，一滴滴的汗水顺着他的衣角，嘀嗒嘀嗒地落在地上。

他的眼睛热切如火地注视着摇摇欲坠的青凤堂主，仿佛涌动着一生一世都诉说不尽的千言万语。

“天涯？”

“阿如！”

所有人都消失了，所有的血雨腥风和满地横陈的尸首都再也没有存在的意义。

在青凤堂主的眼中，只有顾天涯。而在顾天涯的眼中，也只有这个被人们叫作青凤堂主的女人。

顾天涯痴痴地看着青凤堂主，手中的碧血照丹心宛如秋天的落叶，无助地落到了地上。

“阿如！我来晚了，对不起。”他的眼中闪烁着自责而激动的泪光。

一道青光在他眼前一闪而过，他面前的地面迸起一丈多高的烟尘。

“别过来，你这个负心薄幸的短命鬼。”青凤堂主厉声道。

顾天涯苦笑了，一滴滴泪水从他苍老的脸上滑下：“阿如，妳一点都没变，骂人的口气，还是和三十年前一模一样。”

“顾天涯，我等了三十年，你终于来了。今天，我……”青凤堂主狂喷出一口血水：“我要亲手、亲手杀了你这个负心人。”

顾天涯仰天长叹一声，道：“妳要杀我，我绝不反抗。但是，我死之前，一定要亲眼看妳读完这些。”说完，他抖手将一个包裹递给青凤堂主。

“好，就看你有何花样。”青凤堂主冷笑道。

她轻轻一挥手，点燃了火摺子，将包裹翻开。

夜风呜咽地吹着，此时的舍身崖静得仿佛鬼域，没有一丝声响，只有青凤堂主急促的喘息声，和翻动羊皮纸的喳喳声。

良久，青凤堂主猛然抬起头来，躺倒在地的一众白道英豪、看到青凤堂主青巾之上冷酷的双眼中竟然盈满了灿烂的泪花。“当啷”一声，杀人无算的青锋剑落到了地上。

“这是、这是？”她颤抖地捧着这仿佛重逾千斤的包裹，几乎说不出话来。

“不错，这就是我几年来寄给妳的书信。”顾天涯沉痛地说。

“我不信！”青凤堂主声嘶力竭地叫道：“我不信，三十年来，为什么我竟然收不到你一封书信？”

“书信都被妳的好姐姐萧夜如收了起来，没有一封能够到妳的手中。”顾天涯惨然道。

“夜如？她？”青凤堂主难以置信地问。顾天涯缓缓点了点头。

“难道你不是因为和左念秋比剑，因而移情别恋，另结新欢？”青凤堂主浑身颤抖地问。

“阿如！我顾天涯和左念秋清清白白，除了比剑台上的三日比试，根本没有任何瓜葛。三十年了，我早就连她的模样都已经忘得精光，怎会和她有什么苟且之事？”顾天涯激烈地说。

“可是，三十年前，你为什么没有来找过我？如果你喜欢我，就该来找我，难道突厥王府能够挡得住你？”青凤堂主的蒙面青巾已经被泪水浸透。

“突厥王府虽挡不住我，但是你那个好姐姐萧夜如，却足够把我挡在府外，无论如何冲杀，都近不了王府三十丈内。”顾天涯痛声道：“自那以后，我苦练剑法，想要再闯王府，但是我寄给妳的书信，妳都没有回音，令我心灰意冷。三十年来，我寄情剑法，废寝忘食，就是为了将妳忘记。可惜，每逢夜晴，流星飞过，我始终无法将妳忘怀。”

“我好傻！”青凤堂主声嘶力竭地狂吼一声，将包裹远远丢去，身子无力地跪在地上，青筋暴露的双拳用力砸在地上。

“阿如！我顾天涯，从未对妳忘情。”顾天涯深情地看着青凤堂主，沉声道。

跪在地上的青凤堂主身子一震，缓缓抬起头来：“天涯！我在做梦吧？”她那死灰色的眼眸中燃起了绚烂迷人的熊熊火焰，但随即一丝忧虑缓缓浮现：“天涯，这三十年来，我……”

“不必再说了！”顾天涯猛的一摆手：“我知道妳杀了很多人、结了很多怨，人们都说妳是大魔头。不过，我不在乎！真的，我一点都不在乎！”

“天涯！”青凤堂主向顾天涯伸出了双手。

顾天涯的眼中闪烁着喜悦和激动的光芒，他紧紧握住她的手，狠狠的道：“都怪妳那狡诈狠毒的姐姐，她对我们横加拆散，令我们苦了三十年，幸好她死得早，否则……”

“别怪她，天涯，她毕竟是我姐姐。这些只能怪我，真的，我现在已经明白了，我应该相信你，我应该对你有信心。你喜欢我，我应该知道的，早该知道的，我好傻，竟然像个白痴一样等在王府里，等你来证明心意。这一等，就虚耗了三十年。”青凤堂主悠悠地说。

“我们浪费了三十年的时光，”顾天涯温柔地梳理着青凤堂主凌乱的头发：“更要抓紧时间，好好把握剩下的日子。来，我带妳走。”

第十四章人面全非

“顾前辈！你不能带她走。”一个虚弱而清朗的声音忽然传来。

顾天涯停住脚步，回头一看，只见彭无望艰难地用双刀支撑着身子站立起来。他的右腿穴道仍然无法解开，只能单腿站立。

“原来是彭小兄，你想怎样？”顾天涯看了他一眼，冷然道。

“顾前辈，她杀了洛佩贤洛庄主、杀了方百通方先生、杀了厉寒罡厉公子，也杀了岳堂威岳公子，她的手上沾满了英雄侠士的鲜血，绝对不能生下华山。”彭无望厉声道。

青凤堂主的眼中透出一丝不安，望向顾天涯。

“哼！”顾天涯深深地看了她一眼，沉声道：“就算她杀尽了全天下的英雄好汉，又如何？她是我的女人，她做的事就是我的事。这些帐，你大可以尽数记在我的身上。”

“天涯！”青凤堂主的眼中露出幸福无限的神光，令她整个人的形像似乎都变得柔和了。

“顾前辈，”彭无望喘了口气，凌厉的目光死死盯住青凤堂主，愤然道：“你岂能如此不辨是非？这些年你行侠天下，做了无数侠举。十数年前，你力杀东突厥二十八天骑，令他们入关南侵的大计顿成泡影。十年前，你力败天魔五大护法，力杀其中四人，令火焰魔教势力近不了天山以南，江湖好汉为了庆祝这次大捷，大聚长安，通霄击剑而歌，声传百里，天地为之色变。七年前，你孤身独挑太行山寨，横行天下的太行三十六刀尽数死于你手，令太行百姓脱离苦海，至今太行农家仍然在家中摆设香案，为你祈福。所有的江湖儿女都把你当作崇拜的偶像，配剑携刀的大好少年拼却生死、行走江湖，就是为了有朝一日，能够像你一样做个侠名满天下的剑侠。你的一举一动，令无数男儿争相效仿。而如今，你却为了一个恶名昭著的魔王出头，你可想过，你会让那些崇拜你的人如何自处？”

顾天涯微微一笑，冷然道：“这些无脑盲从之辈，我也没有心情应付。大丈夫行事，如行云流水，任意所之，岂能如此易受他人影响。”

彭无望大喝一声：“好！你要下山，就先杀了我。”说完，他猛然起身，双刀相击，发出铮的一声鸣响。

“哼，以你现在的情形，在我手下根本撑不过十招，我劝你不要自取其辱。”顾天涯的眼中一阵冰寒。

“嘿嘿！”彭无望愤然大笑，厉声道：“我彭无望今天虽然打不过你，却可以将一腔鲜血溅到你的蓝衫之上。你若是心安，就带着这身鲜血和那个女魔头一起下山吧！”

“天涯，你是天下无双的英雄，而我是万人唾骂的恶魔，我们……”青凤堂主的眼中露出伤心绝望的痛楚：“我们不如……”

“胡说！”顾天涯愤怒地大声吼道：“妳到现在还不明白我的心吗？”

“那是没用的！”青凤堂主猛然一把将顾天涯远远推开：“我再也不是当年的萧月如了！”

“阿如，妳怎么了？妳仍然是当年的月如，连声音语气都没有丝毫改变。”顾天涯深情地望着她那恢复了明媚神采的眼睛，目光迷离变幻，仿佛回忆起了当年情定舍身崖的点点滴滴。

“咳，我好恨，只恨当年的我为何如此任性妄为、胸襟狭窄。”青凤堂主踉踉跄跄地从地上捡起赖以称雄天下的青锋剑，惨然一笑：“这三十年来，我杀了无数无辜良善，便是妇女稚童也不放过。所到之处，尸横遍野、血流漂橹。如今的我……”她深深吸了一口气，仿佛在一瞬间作了极为坚定的决定：“只是杀人无算的青凤堂主！”

她回过头，深情无限地看了看顾天涯，柔声道：“天涯，我好想陪你再好好多活几年，但是我不能让身上的血腥气沾到你的身上。”言罢，青锋剑电光一闪，直取自己的颈项。

“阿如，看好了！”顾天涯的厉吼声宛如洪钟大吕，重重敲在舍身崖上每个人的心头，碧血照丹心已经放到了他的颈项之上：“妳若要死，我陪妳。三十年来，我被妳折磨得够了，如今再次相聚，我发誓生生世世都要缠住妳，永不分离。便是阴曹地府、刀山油锅，也在所不惜。生死浮名，于我再无半分意义。”言罢，手腕一抖，一股血光飞溅而出。

“不要！”青凤堂主疯狂地嘶吼道：“求你不要！”

顾天涯顿住手中剑，满含期待地看着她，用坚定的语气颤声道：“阿如，妳怎么说？”

此时彭无望看到两个人如此纠缠不清，大为不解，突然大声道：“顾前辈，你不能被这个恶人蛊惑，她满手血腥啊！”

“你给我闭嘴，你难道还不懂吗？我们是因为被人暗中算计，彼此以为对方负情，她伤心之余才会有此错失，如果要怪，就怪那个拆散我们的人。”顾天涯痴痴地看着青凤堂主朗声道。

“顾前辈，难道你没听说过一失足成千古恨？有些事是一辈子不能错的，做错了，就要死！”彭无望厉喝道。

“天涯，求你不要这样，为了我，不值得。我再也不是以前那个让你倾心的芙蓉玉剑萧月如了。”青凤堂主惨然苦笑，素手一抬，摘下了蒙在脸上的青巾，左手一晃，点亮了火摺子。

忽明忽暗的火光，将她的面容照得清清楚楚。仿佛连空气都凝滞在舍身崖上，在场每一个清醒的人都惊呆了；重伤弥留的人当即昏死了过去。

红思雪脸色吓得煞白，几乎昏厥。

幸存的那些清醒的江湖白道豪杰任他们平时如何了得，如今都像受了惊的妇人扯开嗓子惊呼了起来。

就连胆气粗豪的彭无望都忍不住惊叫了一声。顾天涯更是目瞪口呆，怔住了。

青凤堂主的脸已经不能称其为人的面容了，就算是一张魔鬼的面庞，和这幅面容相比都柔和顺眼的多。那是一张腐烂扭曲到了极点的脸。

脸的左侧布满了青苔和白斑，仿佛多年没有洗过的满是铁锈和蛛网的青铜器皿，而且约有半边脸已经开始腐烂，白色的血肉扭曲翻腾，将鼻子都挤到了一旁。

她的嘴，只能算是个破烂的血洞，上下的嘴唇都变成了令人恶心的姜黄色，嘴角的血肉无力地垂了下来，仿佛被人咬下一块的死肉。

“阿如，是谁把妳害成这样？”顾天涯狂怒地怒吼道。

“是我自己。”青凤堂主一阵苦笑：“这些年来，我实在太想你。我不敢睡觉，每次做梦，

都会梦到和你在这里重聚。醒来之后，我就好恨。”她长长叹了口气，道：“恨得我想要将自己的一身血肉一刀一刀割下来，踩成血泥。

我控制不住地想你，一想起你就要发疯。我只有拚命找些事情做，以便忘了你。”

“妳就是因为这样才创立青凤堂？”顾天涯痛心地问。

“杀人只能让我忘情于一时，杀人之后，我就更加想你，一想起你，我就感到撕心裂肺的痛。”青凤堂主惨然望着顾天涯：“于是，我只有服食毒药。”

“毒药？”顾天涯惊道。

“不错，毒药。然后运功逼毒，在运功的过程中，有一种令人发疯的痛楚，只有在这样的疼痛里，我才能暂时忘记你。”青凤堂主苦笑着说，一丝泪光在她的眼中闪烁。

“阿如！”顾天涯嘶哑地颤声呼唤。

“开始是砒霜，五个月后，运功而解砒霜之毒已经让我感不到一丝疼痛。我开始尝试断肠草。断肠草是一种很好的毒药，即使在一年之后，我运功逼毒，仍然痛得死去活来。”

“可惜，好景不长，两年之后，我不得不开始寻找新的毒药。于是我找到了食蛇貂涎，人们都说食蛇貂剧毒无比，嘿，可是不到半年，我就又得另觅新药。就这样，三十年来，我服食了不下一百种毒药，从七步蛇、雪羽蝶、食蛇貂、断肠草到鹤顶红、墨蛛汁、孔雀胆、碧蚕丝，无不一一尝遍。”青凤堂主轻轻地说着。

“阿如，妳太傻了，碧蚕丝、鹤顶红这些毒药根本不可能完全逼出体外，只要一入体内，毒素便会终生纠缠不去。”顾天涯痛然道。

“不错，日积月累，我体内的毒素日益积聚，时时发作，我苦运气功，终于将它们逼到一处，却让它们一路直行到脸上。三十年来，这些毒素一一作祟，令我的面容凄惨不堪。近十年来，我更是不敢洗脸、不敢观镜，终日以青巾蒙面，不敢见人。”

青凤堂主的身子无助地晃了晃，接着说：“像我这样的人，根本不值得名满天下的顾天涯垂顾。你，忘了我吧！”

“妳还是这么好强，阿如。”顾天涯抢上前一把抓住青凤堂主的青锋剑丢到一边，用力揽住她的纤腰，大声道：“妳明知道，就算是妳变成了夜叉鬼面，也永远是我顾天涯最心爱的妻子。”

“妻子！”清冽如泉的泪水，从青凤堂主依旧美丽的双眸中狂涌而出。

“不错。以天为证、以地为媒，我顾天涯今日愿娶萧月如为妻，生生世世，永不分离。”顾天涯字字千钧，声如鼓乐，直传千里。

“天涯。”青凤堂主痴迷地看着顾天涯亮如星光的眼睛。

“这就是恋情？原来真正的男儿是这样恋爱的。”彭无望木然的看着相依相偎的顾天涯和青凤堂主，眼中一阵阵的潮热：“真正的两情相悦是不理睬善恶的、不明辨是非的，嘿，也是不需要聘礼的。它既让人铭心刻骨，一生难忘，也让人肝肠寸断，痛彻心扉。如果我彭无望碰上一个真正让我心动的女子，我是否能像顾天涯一样为她抛开一切？我真的能够为她抛开一切善恶是非吗？我真的能为她不惜一切吗？若我真的做到了，这对我而言，到底是好事还是坏事？我是否应该一生不谈情爱，从此躲开这些是非？”

彭无望愣愣地看着眼前幸福依偎着的这对情侣，茫然无措。

第十五章人间十日

这时，青凤堂主的身子宛如筛糠一般颤抖了起来，她忽然俯下身，用力地呕吐起来。她吐出来的，赫然是一滩青黄相间的污水。

“阿如？”顾天涯惊慌地问道：“妳怎么了？”

“我不行了。我以为我还可以支援，怎料刚才受了几处伤就……”青凤堂主又是一阵呕吐。

“妳，难道妳开始……开始散功？”顾天涯震惊地问。

“不错，我刚才过于动情，加上几处重伤，功力将散，大限将至。”青凤堂主的眼睛和鼻子开始渗出黑色的污血。

“阿如！妳不要这样，挺住！”顾天涯扶起青凤堂主的身子，用左掌抵住她的背心，奋力将内力源源输入她的体内。

“没用的，一百种毒药的药性一起发作，神仙也救不了。”青凤堂主惨然道：“对不起，天涯，我真的没用，连一天都陪不了你。”

“已经够了，阿如，能将妳抱在怀里一刻，我顾天涯此生足矣。来世我们再做夫妻，无病无灾，活过百年。”顾天涯用肩头的衣服飞快抹去将落未落的泪水，笑着说。

此时青凤堂主脸上的腐烂和青苔白斑奇迹般地缓缓散去，姜黄色的嘴唇也恢复了几分血色。淡淡的血丝从她的双眼、双耳、鼻子和嘴中长流而出。

“阿如！妳的脸好了！”顾天涯振作精神，欢喜地说。他心里却知道，这是心爱的人临死前的回光返照。

“真的？！”青凤堂主却是真的惊喜：“我的样子恢复了？！”她用手小心地摸着自己的

脸，仿佛在抚摸一件珍贵无比的玉器。

“太好了，阿如！妳的脸就像三十年前一样光泽美丽。就是这张脸，让我一见锺情，从此一生不渝。”顾天涯痴痴地看着她。

“真的，给我镜子，让我看一看，只看一眼、一眼。”青凤堂主的呼吸急促了起来，大股大股的鲜血从她的嘴里涌出，她那明媚的目光渐渐涣散。

“镜子！”顾天涯搜索全身，可恨，他一个昂藏男子，要镜子却有何用？

“彭小兄，我求求你，有没有镜子？借我用用。”顾天涯抱着青凤堂主来到彭无望面前。

“镜子！”彭无望下意识地摸索着自己的身子，茫然道：“我没有。”

顾天涯小心地抱着青凤堂主轻盈的身子，挨个走到每个仍然活着的人身边，轻声问道：“有镜子吗？借我用用。”

没有人答话，所有人只是默默地摇着头，他们不知道此刻应该说些什么。

顾天涯眼中的泪水终于忍不住狂涌而出，他嘶哑着嗓子对红思雪说：“姑娘，求求妳，有没有镜子，借我用一用。”

红思雪艰难地摇了摇头：“前辈，我这次没有随身带镜子。”

“妳也没有？”顾天涯绝望地用苦涩的嗓音道：“阿如，对不起，我真没用，居然连一面镜子也给不了妳。”

此时的萧月如已经说不出话来，只是用一双情深脉脉的眼睛痴痴地看着顾天涯的双眸。

所有人都静静地看着这对将要生离死别的情侣，没有一个人说话。舍身崖上，只有顾天涯哽咽着的哭声。

忽然，顾天涯止住哭声，粲然笑了起来。因为他在青凤堂主的眼中看到了自己。他霍然明悟，在自己的眼中，萧月如已经看到了她恢复青春美丽的面容。此生足矣！

剑光一闪，顾天涯的碧血照丹心已经抵住自己的心脏。他痴痴地看着行将气绝的萧月如，只待她闭上眼睛，就一剑刺下去。

“叮——”、“叮——”彭无望用刀撑着身子，一瘸一拐地走到顾天涯身边。

“你来干什么？”顾天涯淡淡地说：“为恶天下的青凤堂主今日毙命于此，你应该满意了。”

彭无望没有说话，只是默默地将一颗晶莹剔透的淡黄色珠子递到顾天涯的面前。

“千年血星珠！”顾天涯沉声道：“你……”

彭无望仍然没有说话，只是将珠子塞到顾天涯手中。

“这颗珠子或可延阿如十日之命，但是对你而言却意味着八十年的功力和一生的盛名，你舍得吗？”顾天涯沉声道。

“能有十日，不好吗？”彭无望用酸涩的嗓音说。

顾天涯的眼中闪烁出热切的光芒，他双掌一拍，将黄珠击成齑粉，将所有的粉末都吃到嘴中，然后伏下身，嘴对嘴地一点点为萧月如喂下。

良久，萧月如的眼中重新燃起了生命的火焰，脸上的淡淡黑气渐渐褪去。

“阿如！”顾天涯颤声道。

“天涯，我还有十天。”萧月如用微弱的声音欢快地说，欣喜的泪水从她的眼中滑落。

顾天涯将萧月如拦腰抱起，来到彭无望面前，小声道：“为什么要帮我？”

“你是天下的名侠，我不想让一个人人景仰的名侠死在我眼前。”彭无望垂下头，黯然道。

“再也不是了！今后的江湖，是你的天下。”顾天涯粲然一笑，从怀中拿出一本剑谱，递到彭无望面前：“拿去。”

“倾城剑法？”彭无望看了看，道：“我不使剑！”

“拿去，我不想在死前还欠你一个人情。”顾天涯断然道。

彭无望叹了口气，勉强接过剑谱，揣在怀里。曙光乍现，一道飞星骤然划过天际。

从扑面而来的山风之中，彭无望依稀听到顾天涯在萧月如耳边的低语。

“看，飞星，在西方的，就在那夜我们定情的天空。”

“难为你还记得。这些年来，你可曾数过西方的流星一共有多少颗？”

“西方的流星？三十年来我每夜都数，一共是八千四百六十七颗。”

“你呀！总是这般糊涂，你少数了七颗，应该是八千四百七十四颗。”

“一定是那晚我夜挑太行山寨，少数了七颗。”

“藉口。”

“流星吗？”彭无望怔怔地想着。

他也曾经在一个夜晚，努力地看着天空，希望能够看到一颗漂亮的流星。同行的游伴们陪他等了一个时辰，都坚持不住，跑回家去。而他执拗地待在星空之下，忍受着孤独寒冷，默默守候，直到两个时辰之后，才看到一颗流星闪烁着划过天际。

从那以后，他再也不想通宵达旦地看什么流星了。

能看到流星的人，应该很寂寞吧！

三十年来，夜夜看到流星的人，是何等寂寞啊！

这汪洋大海般的寂寞，只为了一句海誓山盟的诺言吗？

第十六章黄土功名

华山之巅，多了数十座新坟。

三十多个享誉江湖的白道高手，三十多个鲜衣怒马的武林英杰，尽数被埋葬在了险峻秀美的华山之上。

这其中，也包括了威震江湖的霹雳公子厉寒罡和开山公子岳堂威。

彭无望特地找来了一方巨石，用顾天涯留下的那把削铁如泥的碧血照丹心，奋力刻下了数行大字。

武林公子厉寒罡、岳堂威会同苏州虎丘庄鱼剑春、鱼剑平，河南登州丹崖山庄孟年秋、孟年纯、孟雄、孟杰，山南归襄燕子垭飞燕山庄乔景晴、乔景荣、乔景烈，梁州南湖山庄慕容飞狐、慕容远山、慕容远存、慕容远魂、慕容飞龙，淮南太湖山庄欧阳战、欧阳善、欧阳智、欧阳俊，关中剑派方卓、路大通、鲁有义，崆峒剑派唐飞、白志强、王平、狄元化，峨嵋剑派一慧、一剑、一秋、一鹤、一雷道人，巴山剑派龙虎道人，杀天下第一杀手青凤堂主于此。英魂虽逝，丹心永存。

苟活余子，啼血泣立

从舍身崖一役幸存的白道中人，默默看着彭无望手书的石碑，心中思绪万千。

“如果能够多来一些高手，就不会死这么多人了。”崆峒派一个年轻弟子突然沉痛地说。

众人一阵黯然。

本来，方梦菁为求保险起见，诚邀了江湖上很多武功高强的前辈名家。但是这些人或是因为执着于神兵令无法抽身、或是忙于争夺天下第一录上的排名、或是不屑于和众人为伍，都没有来。

江湖正义，不是每个人都把它放在第一位的。

“那青凤堂主到底是死是活？”有人问道。

“当然死了，难道你没听到吗？她服了百余种毒药，如今药力发作，必死无疑。”

“如果不是彭公子的那一刀，她还死不了呢！”

“不然，厉兄和岳兄劈了她一掌两枪，那才真的要了她的命。”

“我说是郑公子的神箭最后奠定了胜局。”

“其实我们都算没少出力，我的几个师兄都战死了。”

“在下师叔也驾鹤西去了，敝派出的力可也不少啊！”

众人开始小声地议论了起来，不少不识愁滋味的年轻子弟已经忘记了战友的罹难，开始争论这一役的功臣。

彭无望苦笑了一声，捡起青凤堂主留下的青锋剑，来到了悬崖边。

“义兄！”、“三弟！”红思雪、华不凡和郑担山看到他的样子，一起出声询问。

彭无望摇了摇头，猛然双手一抖，顾天涯的碧血照丹心和青凤堂主的青锋剑化成青白两道飞虹，摇曳着向舍身崖下坠去。

“大哥，你这是？”红思雪来到他身边，轻声问道。

“顾前辈和青凤堂主十日之后，很可能会葬身于此，就让这两柄剑先一步去等他们吧！”彭无望怅然道。

“大哥！”红思雪痴痴地看了他一眼，心里忽然了悟——不错，十日之后，青凤堂主将死在顾天涯怀中。那时候，顾天涯悲痛欲绝，必会将她的尸体带到舍身崖定情处，飞身一跃，从此同入黄泉，遵守二人同生共死的誓言。那个时候，有青锋剑和碧血照丹心相伴，也算让人心安。

“顾前辈真的太可怜了。”红思雪喃喃地说。

“还没发生的事情，也难说得很。”彭无望看了看她，安慰道：“也许会有什么转机，也许他们会有什么奇遇。没到最后关头，总还有一丝希望的。”

“是啊！”红思雪振作了一下，勉强笑了笑：“这里的鲜血已经太多了。”

彭无望回头看了看舍身崖，长长叹了口气——我给他们那颗珠子的时候，就是保存了这一线希望。虽然很渺茫，但是有希望总比没有强。

西岳庙璟灵殿内，方梦菁和洛鸣弦正端端正正地跪在华山神白帝少昊的神像前，默默祷告，希望上山的豪杰们可以平平安安回来。

方梦菁心中最担心的是彭无望和红思雪，这两个人一个对她恩重如山，有四次救命之恩，其中两次还是舍身相救，方梦菁一直心思报答，如果他这一次有三长两短，那这份恩情便令人终身抱憾了。

另一个是她的闺中知己，性情磊落中不失温柔纤细、旷达而又善解人意，是通宵畅谈的良朋益友，也是方梦菁心中非常敬佩的巾帼英雄。

而洛鸣弦心中却着实紧张着他的新任师父——彭无望。

虽然才短短的几天，但是彭无望的英雄形像已经深深地植入了他的心中。

他一生之中所遇到的江湖上成名立万之辈，大多有些傲气，连名震江湖的七公子都随时随地不忘记自己的派头。

只有彭无望有着几乎和他一样的赤子之心，似乎这些年来在江湖上拚死搏杀所挣来的威名对他没有任何的意义。

他当起自己的师父，却仿佛认识了一个新来的师弟，亲切和蔼，拚命将得意的功夫统统教给了自己，没有一点藏私，令自己获益良多。

洛鸣弦痴痴地望着西岳之神威严的雕像，暗暗祝福着："山神爷爷啊！山神爷爷，若你能保佑彭大哥平安回来，洛鸣弦定要为你重塑金身。"

这时，清晨时分，人烟稀少的西岳庙中突然响起了一阵宿鸟的鸣叫之音。

"难道是他们回来了？"方梦菁和洛鸣弦互望了一眼，急匆匆地站起身，几乎是跌跌撞撞地跑出了西岳正殿，一路小跑地来到了五凤门。

彭无望一行人等气喘吁吁地来到了二人面前。

俗话说："上山容易下山难。"唐代华山中奇险的苍龙岭、百尺幢等地都没有修筑台阶栈道，跋涉其中，分外艰难。在回来的路上，有几个年轻的世家子弟因为苦战力疲、脚底发软，差点坠落悬崖，幸亏彭无望飞身相救、红思雪飞鞭来援，才化险为夷。

看到彭无望和红思雪安然无恙，方梦菁和洛鸣弦都放下了心来。

洛鸣弦一个欢呼，扑上前将彭无望搂住，刚要说话，彭无望已经仰天栽倒在地。

原来，他本来血战青凤堂主已经耗尽真元，下山之时又对同伴连番施救，此时已经萎顿不堪。洛鸣弦这生龙活虎的一扑，他实在承受不了。

“彭大哥，你怎么了？！”洛鸣弦吓得几乎哭了出来。

“没事、没事。”彭无望慢慢爬起身，沉声道：“鸣弦，从此以后，你要叫我师父了。”

“师父！”洛鸣弦欣喜若狂，急道：“青凤堂主已经死了？”

彭无望看了看身后众人，见大家都无异议，便朗声道：“不错，青凤堂主已经不能生离华山。”

方梦菁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心中暗道：“爹爹，你老人家在黄泉之下，可以瞑目了。”

她看了看周围的众人，发现少了很多熟悉的面孔，心中一黯，问道：“各位，厉公子和岳公子如此武功，难道？”

此话一出，众人的脸上都露出悲戚之色。

彭无望叹了口气，道：“厉公子和岳公子舍身相搏，终于重创了青凤堂主，才能够令我们有机会杀了她。他们却因此英勇牺牲。”

“哼！”郑绝尘哼了一声，随即发现所有人都用一种奇特的眼神看着他，旋即叹了口气，咳嗽一声道：“不错，若无他二人，我等不能生离华山。”

众人这才松了口气。彭无望感激地看了他一眼。他一撇嘴、两眼一翻，不再说话。

当天晚上，众人在华山东北的蒲州落脚投栈，红思雪和方梦菁才又有机会聚在一起叙话。

方梦菁迫不及待地催促红思雪将华山一战的种种细节一一描述。

原来，方梦菁仍然未放弃续编方百通先生的武林轶事录，记录武林之中的传奇故事和重大事件，以为后世武林参考之用。

围杀青凤堂主的华山一战，论其重要性和传奇性，都有必要在书中大书特书一笔。而方梦菁本人也对这一战的经过有很大兴趣。

红思雪也有很多思绪情愫郁结心中，希望找人倾谈，所以立刻原原本本地将华山一战的整个经过叙述了一遍。

当听到顾天涯和萧月如被人离间，彼此误会而劳燕分飞之时，方梦菁惊讶地啊了一声，半晌才道："我和爹爹一直以为顾天涯是为了顾全民族大义才和萧郡主分开，原来其中有着许多曲折。"

红思雪道："不错，拆散他们的人是突厥长公主萧夜如，她的突厥姓名暂且不知。这个人实在太可恶了。"

方梦菁轻轻叹了口气，道："所以顾前辈并非绝情忘义之辈，我当初的确错怪他了。那，后来如何？"

红思雪道："顾前辈一出场就以剑尖刺穴，将所有人都点倒在地，只有义兄侥幸躲开。后来……"

她于是原原本本地将顾天涯和萧月如冰释前嫌的过程全盘托出——萧月如三十年来如何痛饮毒药以化相思而致面目全非、顾天涯又如何不离不弃而决意以身殉情、萧月如又如何因散功而恢复了容貌、顾天涯又如何遍寻镜子不得而捶心泣血。

方梦菁听得目眩神迷，半晌才悠悠叹道："能得顾天涯如此倾心以待，萧月如这些年来受的苦也算值得。"

她恍惚了一会儿，忽然想起，道："那个突厥长公主实在不简单，不但能够力抗顾天涯三十年不让他踏足郡主府一步，而且设计令两人误会，从此使中原多了一个杀人无数的青凤堂主。她的智谋武功，真的太可怕了。听说当年渭桥一战，就是她亲自暗中策划，令突厥人马分多路攻唐，陈兵于长安城下，迫使当今圣上出诚议和，签下白马之盟。"

红思雪大惊道："原来这个人如此厉害。"

方梦菁沉思着说："听说此人因为操劳过度而早亡，但是传闻她遗下一女，武功智计都胜她当年，不知是否是真的。"她的心里忽然想起了当年和自己道左相逢的蒙面女子。

她沉吟了半晌，摇了摇头，摆脱了这些扰人的思绪，问道："思雪，那后来顾前辈和萧月如双双殉情了吗？"

“没有。”红思雪的脸上露出一丝红晕：“后来的事，我到现在还有些怀疑自己是否做梦。我大哥从头到尾，都一直在劝服顾前辈杀了青凤堂主以谢天下。但是，到了后来，眼看顾前辈二人就要死了，他却把一直带在身上的千年血星珠给了顾前辈。”

“千年血星珠？”方梦菁的眼睛睁大了：“听说此物可以起死回生，令人多增加近百年的内力，练武之人视之为无上珍宝。他竟将此物给了顾天涯？”

“是啊！”红思雪微笑了一下：“顾前辈告诉他这个珠子只能延青凤堂主十日之命，劝他不要浪费了宝物。妳猜义兄是如何说的？”

“竟要我猜？”方梦菁若有所悟的笑了笑：“看来，彭兄弟这句话又让妳心动了吧？”

“菁姐！”红思雪雪白的脸颊升起了晚霞般飘忽美丽的红晕，小声道。

“好啦、好啦，我怎能猜到？我实在想不出他如何能说服心高气傲的顾天涯接受这颗价值连城的宝物。”方梦菁笑着说。

“他说：‘能有十天，不好吗？’他就是这么说的。”红思雪的眼中泛出一阵奇异流动的神采，令她的双眸更加的灿烂明亮：“他当时的嗓音酸涩，但是就连顾天涯都无法拒绝他的。”

方梦菁的心一阵悸动，竟然喉咙干涩，一时说不出话来。

“你把珠子给了青凤堂主？”洛鸣弦大惊：“那她还没有死？”

“是啊！她还有十日的命。”彭无望面有愧色地看着洛鸣弦：“我本来想瞒着你。但是，我实在藏不住心事，你尽管责骂我吧！”

“她杀了我爹，还有家里百余口人，我当然想她死。”洛鸣弦大声道：“可是，她多活十日，也没什么啊！我只是替师父心疼那颗珠子。”

“啊！”彭无望惊道：“你不怪我？”

洛鸣弦笑道：“师父，你不是说人在江湖，最重要的是要侠义为怀吗？现在青凤堂主必死无疑，早几日、晚几日对我没什么分别。我难道为这点小事儿责怪师父不成？”

“好！”彭无望大喜过望，道：“不愧是我的好徒弟。”

“不过，那颗珠子就真的很可惜了，本来师父你可以自己服用的，却便宜了作恶多端的青凤堂主。”洛鸣弦愤愤不平地说。

“哎，你这叫作小家子气。”彭无望拍了拍他的脑袋：“我如果不给，难道看着顾前辈去死吗？”

说罢，彭无望看了看今夜的星空，有一句话始终没有说出来——这十天你无所谓，但是对于顾前辈，却值得用一辈子去换。

洛鸣弦学着师父的样子仰头看着天空，不明白他在这夜空之中寻觅着什么。

第七卷论剑篇

第一章风云小镇

晚春的晨风中，弥漫着昨夜一夕春雨所带来的淡淡寒意和芬芳的泥土气息。

位于蒲州与商州官道之间的黄河小镇——梅花镇仍然沉浸在一片即将逝去的夜色之中。镇中的梅花，早已经开始缤纷散落，昨夜的春雨，更令梅花镇的泥土中浸满了梅花的残香。

当镇中最出名的小饭馆——客来香的伙计搬开挡门的木板，准备开业的时候，却发现很多奇装异服的江湖豪客已经早早地等在饭馆门外。

他们之中，有道装佩剑的潇潇道人、有劲装疾服的彪悍猛士、有峨冠博带的奇傲男子、有锦衣玉带的白发老者，也有鲜衣怒马的惨绿少年。

这些人三五成群，颇有默契地小声交谈着，有人来回不停地踱步、有人焦急地不断朝北眺望，还有人默默坐在路旁闭目养神，似乎都在期盼着什么人的出现。

此时看到饭馆开业，所有人都潮水般涌到客来香的厅堂之内。这黄河边上的小镇似乎一下子热闹了起来，几乎可以媲美此地西南繁华的长安城，或者东边商贾林立的洛阳。

颇有些见识的客来香老板连忙打发伙计到附近相识人家的店铺之中租借桌椅，在饭馆外的空地里又多开了十几桌迎客，这才将这些林林总总的武林人物勉强安置。

能赚多少酒钱他已经不敢指望，他只希望老天保佑，这些桀骜不驯的江湖人物千万不要在这里动起手来。否则，三十年来辛苦经营到现在的饭馆，恐怕就要关门大吉了。

闻着这沁人心脾的春风的味道，孟寒树感到自己真的有些老了。他回忆起年少风流之时，每逢春暖花开，都要结朋会友，并骑江湖，通宵畅饮，惹是生非。那种无所顾忌，快意恩仇的岁月似乎一去不复返了。

此时春风吹过，丝丝寒意令他的骨节一阵阵隐隐作痛。他将身子在椅子上转换了一个姿势，稍微疏解了一下这风湿带来的痛楚，下意

识地伸手抚摸着平放在饭桌上的九环厚背刀。

这口刀足足有八十斤的份量，普通江湖汉子根本抬都抬不起来，初生的曙光照在刀身之上，熠熠生辉，令这柄奇特的长刀散发出一股撼人肝胆的煞气。

登州丹崖山庄孟家的斩波刀法，在这柄厚背刀的演绎之下，几乎可以媲美九天之外的轰雷霹雳。雷公孟寒树的万儿因此誉满江湖。

不知道是多久了，也许有五年，或者十年了。孟寒树几乎已经不怎么使这柄九环厚背刀来御敌。凭着他前半生在江湖上浴血拚杀搏来的名声，足够他锦衣玉食地坐享儿孙福。

如果不是因为那件妖异得仿佛从九幽鬼府而来的魔物，他根本不会重新带着这个老伙计，千里飞骑来到这不知名的黄河小镇喝风。

神兵令被他谨慎地收藏在贴身的衣袋之中，此刻他仍然感到从神兵令上传来的丝丝阴气。他无法忘记第一眼看到它时的情形，古香古色的一块铁牌，边沿雕刻着百鬼运尸的图案，这些小鬼一个个雕刻得栩栩如生，仿佛可以从铁牌上飞扑而下，嚼食他的魂魄。

铁牌的中央，刻着一幅残缺不全的地图，这幅地图的轮廓呈椭圆形，配合着铁牌菱形的形状，令整幅神兵令宛如一只妖魔的眼睛，冷酷而残忍地向着持牌人冷笑。百鬼运尸图，则仿佛是这个魔怪眼中看到的景象。

孟寒树的心脏在一瞬间仿佛被这块铁牌冻结住了。神兵令，自古江湖最邪恶的诅咒，也是胸怀异志的江湖豪士觊觎最烈的宝物，就是以这种妖异的形式，存在江湖百余年。

所有见过这种铁牌的江湖人物几乎全部横死收场，仿佛遭到了九天十地神魔的诅咒。

孟寒树本来想要弃之不顾，但是铁牌后的几行小字令他终于放弃这个念头——战神遗物，留待有缘，十三重聚，可现密关，天兵认主，名横千古。

好一个名横千古！孟寒树在心底深处，暗暗将这句话再三思量，一股炙烈如火的渴望重新将他的热血沸腾了起来。

他仰声大喝道：“店家，给我三斤刀烧子，越烈越好。”

一时之间，这料峭的晨风也似乎变得轻柔了起来，孟寒树仿佛重新找回了自己少年时的心境。

看着孟寒树高呼要酒，乔梦楼的脸上浮起一丝冷笑。他的怀中也揣着一枚宛如妖眼一般的神兵令。

自从他得到这枚魔怪般的铁牌，他的右手一直没有离开腰畔这对鲨鱼皮鞘的四尺松纹双剑。江湖上觊觎这块牌子的人多如过江之鲫，飞燕山庄乔家的双飞神剑就算再厉害，毕竟不能天下无敌。

此时的乔梦楼如临深渊、如履薄冰，根本连酒都不敢叫。不过，天下无敌这四个字，却将他牢牢锁死在这梅花镇。

看着孟寒树酒到杯干的样子，乔梦楼眼中满是不屑，不知道孟寒树这些年的江湖经验都到哪里去了，如此张扬买醉、不知防范，竟能够活到现在，也算是异数。

慕容龙亭的眼睛自始至终都死死地盯住了慢条斯理擦拭着洞箫的欧阳平。他的手一刻没有离开缠在腰间的银丝软枪。

南湖山庄慕容家和太湖山庄欧阳家之间的血仇，绵延了数十年，门人弟子屡次火拚，死伤累计不下百人。这门血仇实在流传的太久，连两家的弟子们都已经忘记当初结仇的原因。

而慕容家一脉相传的飞凤枪法和欧阳家的玉箫剑法一直旗鼓相当。慕容家的满天花雨掷金针也和欧阳家的百川归流不相上下。

但是，飞凤枪法的最后也是最凌厉的一式“凤羽焚城”，却被欧阳平新近悟出的玉箫神剑最后一招“仙音摄魂”完全克制住了。

在这种情形下，慕容家已经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幸好慕容龙亭在最危急的时候和丹崖山庄的孟寒树结为同盟，这才幸免于难。

孟寒树的孟家刀法虽然招式粗俗简陋，但是孟家家传神功横炼罡却令他们个个神力。所谓“一力降十会”，欧阳家也不敢轻易招惹登州孟家。

不过，只要有了战神天兵……慕容龙亭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神兵令背后那句“名横千古”又在他的心底浮现。

欧阳平虽然在很悠闲地擦拭着自己心爱的洞箫，但是慕容龙亭又惧又恨的目光仍然让他很不舒服。

当初他悟出“仙音摄魂”，以嘴渡真气，吐于洞箫之中，奏出摄魂魔音，借此克制了慕容家的“凤羽焚城”，杀慕容龙亭的亲兄长慕容龙亭于南湖之滨，心中着实兴奋，以为终于可以一扫慕容世家，清洗血仇。

但是慕容龙亭端得奸诈，竟然和孟寒树结盟，另他无法一偿所愿。为了自保，他只有和胆小怕事的梅自在结盟共抗慕容家，这令他很没面子。

他知道这“仙音摄魂”乃是出自自己对箫曲深刻的了解和精深的造诣，自己的子侄辈们没有一个能够领悟得出来。如果自己有什么闪失，慕容家依旧可以凭借“凤羽焚城”对欧阳家大加杀戮。无论如何自己都要得到战神天兵，至少不能让牠落在慕容龙亭的手中。

梅自在将身子缩在貂裘之中，让随行的梅家子弟将自带的酒席摆上，督促着店家快点上一碗热腾腾的豆腐脑解解寒气。在他感到倒霉的时候，他只有凭着自己的好胃口解决一顿上佳的美食，才能将心情好转起来，这也是为什么他能够拥有如此臃肿的身形。

而现在，正是他最倒霉的时候，让他如何不大吃特吃？！

长安六艺堂，擅长点穴、擒拿、暗器、轻功、赌术和棋艺，前四项梅家的确有过人之处，但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功夫。

至少，擒拿法盖不过少林的大擒拿手；暗器也只不过和慕容家的满天花雨四六分帐；梅家渡鹤功虽然厉害，却也高不过越女宫的凌空虚渡；而梅花拂穴手也只是对付得了普通高手，但是那些超一流的人物有哪个是可以点得中穴的。只有赌术和棋艺，全天下梅家认第二，无人敢认第一。

江湖人物把他梅家认做江湖六大世家之一，完全是看在几乎所有的江湖客都欠了他赌债的份儿上，他根本不想太多地介入江湖恩怨。

但是，最近他的好运气似乎到此为止了。因为他梅家居然得到了两块神兵令。这劳什子玩意儿在两个月内先后夺走了梅家七名弟子的性命，还好他及时和欧阳家结盟，令所有觊觎此物的江湖恶人望而却步，否则……他只有希望这次梅花镇之行可以如预料的那般顺利，一次解决所有麻烦。

宋万豪的心情一直没法平静，自从父亲七星神剑宋铮归降大唐，从此和伯父宋牧归隐山林，宋家在江湖的地位江河日下，不复往日江湖第一世家的赫赫声威。这一次，对于战神天兵，他志在必得，已经动员了家中所有称得上高手的子弟，还有海南剑派所有忠于宋家的亲信弟子。

这一次六大世家和得到神兵令的所有门派肯坐下来一起商讨神兵令的合并和归属问题，完全是出于他精心而缜密的筹划。这样可以省去争夺神兵令的一场大厮杀，而争夺战神天兵的较量却是免不了。

但是，这一次结盟，却可以让宋家少死不少精英弟子而保存实力，等到战神天兵一现身，无论神鬼，只要是阻止他得到此物，一律杀无赦。

唯一令他感到气恼的是，六大世家执意要跟武林七公子和智仙子方梦菁商量结盟之事。

这一点，宋万豪完全明白他们的想法，这么做是为了克制巴蜀宋家，不让他们在争夺战神天兵的联盟中坐大。因为七公子和方梦菁地位超然，比宋家更适合盟主之位。

“无论如何！我都会想尽办法得到战神天兵。谁要阻我，谁就得死。”宋万豪的眼中寒光闪闪。

鱼飞扬仍然在闭目沉思。江南虎丘有名扬天下的龙井茶，也有名扬天下的飞鱼摘星塘。摘星剑法是鱼家流传三百年的神奇剑法。一百五十年前，江南鱼家邀集三十名当代顶尖剑客在飞鱼摘星塘集会，品茗鱼家最骄人的二绝——雨前龙井令三十位高手的拍手叫绝，而摘星剑法则让他们颓然失色。

当年以摘星剑法折服天下英雄的鱼家高手还不足三十岁。今年，鱼飞扬已经四十七岁了。这一百五十年来，无论是越女宫还是天山派，剑法武功都在蓬勃发展，而江南鱼家因为故步自封，武功停滞不前，已经无复当年的盛名。

而鱼飞扬则不信这个邪。三十年来，他广游名山大川，拜会七大剑派，不断地改进鱼家的摘星剑法。

如今，摘星剑法已经从原来的七十二式，演变到如今的一百零八式；鱼飞扬也从原来风度翩翩的玉面神剑，变成了如今双鬓染霜的摘

星圣手。

但是，这离他成为像昔年飞鱼塘畔一剑绝天下的鱼家前辈一样高手的目标，还非常的遥远。

只看这些年来江湖上横行的用剑高手，顾天涯、青凤堂主、左念秋、宋铮、宋牧、华惊虹，一个个天才横溢，剑法如神。

其中，华惊虹只有二十岁不到。而现在，他已经四十七岁。四十七，鱼飞扬的脸上露出一丝苦涩的笑容。

他来到这个梅花镇，完全只为了一个梦，一个天下无敌的梦。本以为上了年纪，这份心便会淡下来，没想到，越是年老，这份心思就越迫切。而在他的怀中，宛如妖眼的铁牌在他的心口处炙热了起来，仿佛一块烙铁在他的胸前刻下一辈子也忘不了的渴望。

“怎么还没有来？”一个梅家弟子不耐地小声嘀咕着。

梅自在不悦地看了他一眼。所有人都在耐心地等待着，只有这个年轻弟子开始沉不住气，这让长安梅家十分没面子。

然而，归襄燕子垭的高手也开始唠叨起来，他们旁若无人地高声谈论着绞凤同盟的种种事迹，议论着此行是否有可能见到七公子和方梦菁。

“听说他们辗转去了华山，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已经两天了，怎么还没有一点消息？”一个乔家弟子大声说道。

“你以为青凤堂主这么好找？绞凤同盟和青凤堂火拚了无数次，哪一次逮到过青凤堂主的半个人影？说不定她又跑到别处去，七公子和智仙子也跟过去了。”一个孟家子弟大声说。

“那倒是，听说绞凤同盟虽然平灭了青凤堂老巢君山岛，但是仁义堂也被人杀了个满堂红，所有男丁几乎全灭。那青凤堂主真是修罗转世。”另一个孟家子弟神神道道地说。

“听说有个号称青州飞虎的好汉和她力战百合，最后还将她杀退，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一个环眼红发、虎背熊腰的彪形大汉忽然问道。

人人对他噤若寒蝉，不敢多言。因为他就是江南最横的堂口——江南霹雳堂的第一号好手镇江炮童长江。

“这绝对是我亲眼所见，”一个尖嘴猴腮的瘦小汉子接茬道：“那个青州飞虎彭无望身子比你还要高上一倍，拳头宛如铜盆，眼睛一睁，

亮得仿佛气死风灯，身上小山般的腱子肉，铜筋铁骨，那青凤堂主刺中他一百多剑，愣是没有伤到他半根汗毛。”

“好厉害的一身横炼功夫！”一旁听得入神的众人都不由自主地说。

童长江更是不由自主用力地垂了垂自己身上铁一般的肌肉，眼中一片向往之色。

“那还用说？！”看到大家都被自己吸引了过来，瘦小汉子一脸的得意：“那彭无望精铜浇筑的身子，刀砍一个白道、枪扎一个白点儿，厉害着呢！如果不是这身功夫，那还有人打得退天下无敌的青凤堂主？”

此话一出，所有人都频频点头，对彭无望的风神愈发向往。而这“天下无敌”四个字，立刻让周围几个人的眼光微眯了起来。

“酒，再来三斤！”孟寒树感到身子宛如烈火般烧了起来。

乔梦楼偷偷舔了舔干涩的嘴唇，左手解下腰畔的水囊。

宋万豪双手紧紧地握在了一起，眼中精芒闪烁，呼吸也急促了起来。

而鱼飞扬常年紧闭的双目，睁开了一丝细缝，射出一线可以熔石化铁的火热目光。

“哼！”几声冷哼从一旁的几个佩剑男子口中发出。

他们是巴山、大雪山和崆峒的剑客。有几个人曾经在巴山寨亲眼见过彭无望的样子，当然对那个瘦小男子所说的话只当是放屁。

若是平常，瘦小汉子被人这么冒犯，少不得要破口大骂，但是如今梅花镇内风云际会、龙蟠虎踞，一个不小心就要人头落地，他哪里敢造次，只好嘀嘀咕咕地嘟囔两句了事。

就在这时，一骑快马飞驰而至，马上锦衣男子凭着娴熟的马技将一匹神骏的黑马径直驰入了众武林人士聚集的场地。

如飞而至的骏马竟然没有碰翻一张椅子，连卷起的尘土都没有落到什么人头上。这一份儿举重若轻的马上功夫当真了得。

“快马张涛好功夫！”认识此人的一些江湖汉子立刻高声叫起好来。

“他们往这里来了！”快马张涛得意地一笑，高声道。

“离这里多远？”梅自在霍地站起身，急切地问道。

“只有一鞭之遥。”张涛大声道。

“好极了，不愧是江湖上有数的风媒，拿去。”宋万豪朗声说完，抖手将一个锦绣袋子向张涛丢去。

张涛伸手接住，只感到一股大力从袋子上传来，令他忍不住勒马后退了五六步才站定。

“巴蜀宋家家主果然内力惊人。”张涛心中微微一惊。

这时，梅自在也抖手丢出一个布袋：“这是我的。”

张涛要待伸手，却见灰影一闪，一个沉沉的钱袋已经落入了他的衣襟之内，拿捏得分毫不差。

“好！”在场的众人无不喝彩，纷纷称赞梅自在出神入化的暗器功夫。梅自在的脸上露出得意的神色。

张涛得了赏赐，向众人作了个罗圈揖，打马飞奔而去。从此，长安洛阳的青楼酒肆之中，又多了一个一掷千金的豪客。

“方姑娘，有件事不知道当讲不当讲。”彭无望本来和红思雪并骑而行，偏偏郑绝尘纵马来到义妹身边，有一搭没一搭的聊天。

看他们聊得起劲儿，彭无望就纵马向前，和方梦菁并辔而行，问出一直横亘胸中的问题。

“彭兄有话请讲当面。”方梦菁微笑道。

“噢，我只是不明白，当初妳是如何遗失天下第一录初稿的？”彭无望严肃地问道。

“彭兄为何突然问起此事？”方梦菁好奇地问。

“我本来早就该问，因为忙于家事和青凤堂主之事，就忘记了。现在想起来，当初我因为天下第一录着实吃了些苦头，将方姑娘妳的初稿泄露出去的人一定有重大的阴谋。不是开玩笑的，现在诸事已了，说不得，我也想管管这件事了。”彭无望笑了笑说。

“彭兄高义，小女子佩服。”方梦菁的脸上露出钦慕之色：“现在我才知道为什么洛夫人要把鸣弦给你做徒弟。”

彭无望脸上一红，道："方姑娘见笑了，咱们行走江湖，若不是图个自由自在，就是要行侠天下而已，否则练这许多武功做什么。不知道妳是否肯见告？"

方梦菁看了他一眼，犹豫了一下，道："彭兄问起，我又怎敢隐瞒。话说那一日，我携带天下第一录初稿回返江都，在道左偶遇一位风华绝代的蒙面女子。和她寥寥数语，竟然十分投契，于是便在一处客栈盘桓数日，纵谈天下大势和武林人物。此人睿智卓越，言语机锋、文采风流，无不出众，对于天下武林名士的点评也切中要害，可谓字字珠玑。我和她终宵畅谈，相见恨晚，遂结为金兰姐妹。"

"我一片赤诚，将平生所得尽数与她分享，包括天下第一录和武林轶事录。而她也赠予了我几本她通读管子、孙武、诸葛武侯和尉迟子兵法后所撰写的心得，其中论断精辟，令人茅塞顿开。但是，在我们相聚的最后一日，她忽然不告而别，连同我给她评断的天下第一录也随之失去。老实说直到此刻，我还不太相信像她这样绝代风流的人物会对我有什么图谋。"

"哈哈，"彭无望笑了起来："方姑娘心肠也太过良善。这个女子摆明了是要偷妳的天下第一录，以姑娘才智，怎会如此轻易中计？"

"彭兄有所不知，"方梦菁的眼中闪过一丝落寞："我自幼以来，虽多交文采风流之士，但是言语论战，从无对手，常叹世间知己难求。而这个女子是唯一一个令我从心底里钦佩的第一流人物，所说所论、所思所想无不发人所未发、言人所未言，令我仿佛看到了一片全新的天地，多年寂寥一扫而空。可惜，真是很可惜。"

说到这里，方梦菁眼中的落寞更见深沉。

彭无望默默地听着，不置一词。

"我所说的这些，彭兄可明白？"方梦菁忽然问道。

"我，哦，嘿，不明白。不过，既然方姑娘觉得可惜，那便是真可惜了。"彭无望忙说。

方梦菁苦笑了一下，叹了口气，转开话题："彭兄为何这么急着赶路？"

"咳，我曾经约了炮刀罗一啸比武，算来他的伤已经差不多好了，定会来青州找我。我为青凤堂主耽误了许多时日，不知道他会不会找

我家人的麻烦，所以想快点回家。”彭无望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

“原来如此，不过彭兄请放心，罗一啸虽然身为青凤堂长老，但是为人极重情义，上一次彭兄放了他一命，他必不会难为彭兄家小。”方梦菁笑道。

“如此最好，如此最好啊！”彭无望深深吸了一口气，道。

蓦然，一阵淡淡的花香随着晨风幽幽传来，令人精神为之一振。

彭无望目光一亮，急切地问：“方姑娘，前面是什么所在？好香的味道。”

方梦菁微微一笑：“前面应该是梅花镇，当日我们日夜兼程，错过了这个地方。听闻此镇梅花天下闻名，只看此刻暗香送爽，便知名不虚传。”

彭无望一摆手，笑道：“梅花固然香，却比不上这豆腐脑的香味。妙极妙极，想不到在这里碰上了此道的高手。”言罢抖手扬鞭，放马而去。

方梦菁摇头苦笑，心中暗叹。

彭无望飞马来到梅花镇，放眼望去，只见满镇徘徊的都是提刀佩剑的武林人士，心中一阵奇怪。

这些人心事重重、面露忧色，偶尔交谈几句，之后便或是摇头叹息、或是焦躁地以拳击掌，似乎在图谋一件大事。

不过，此刻的彭无望对这些无暇顾及，他将马拴在街边的树旁，然后三步并作两步走进了梅花镇最著名的小饭馆——客来香。

因为他本是个相貌平常的普通少年，衣着也不华丽抢眼，所以大多数人都对他视而不见。只有从巴山、崆峒和大雪山来的剑客，觉得他的身影有点似曾相识，但是没有看到面貌，转头又将他忘记了。

当绞凤同盟的大队人马进入梅花镇的时候，这个本来就躁动不安的黄河小镇立刻沸腾了起来。

六大世家的人宛如演练许久似的同时起身，像众星拱月般围拢过来。其他的江湖人物也纷纷跟在他们身后，伸长脖子，想要见识一下这些武林天之骄子的模样。

清雅文秀的智仙子方梦菁、冷艳逼人的小红鹰红思雪、桀骜不驯的白马公子郑绝尘、银缨赛雪的天下第一枪萧烈痕、俊雅谦恭的峨嵋

小神龙华不凡、头秃如僧的铜拳铁掌郑担山等等这些天下风流人物早已经是一众武林少年子弟崇拜的偶像，更是他们奋斗的目标。

很多热血青年热切地注视着他们的一举一动，仿佛要将他们每一举手、每一抬足，都要默记下来，以便日后一一模仿。

见到这许多的武林人士，众人江湖经验何等老到，立刻知道将有大事发生，连忙下马，和围过来的人们打着招呼。

方梦菁一眼看到了宋万豪的身影，心中一亮，学着男士礼仪，向他一抱拳，道："宋公子，宋家诸事繁琐，没想到阁下却有这个雅兴，万里迢迢到这黄河小镇来赏梅花。"

宋万豪虽然深沉，此刻也脸色一红。他明白当初方梦菁力邀天下英雄共讨青凤堂主，他和几个世家的首脑为了保存实力，对这个提议不加理会，如今却万里迢迢赶到梅花镇来相候，不用问也知是有求于她，方梦菁这番话已经算是客气。

他咳嗽了一声，道："方姑娘说笑了。梅花镇梅花天下一绝，名不虚传，即使昨夜夜雨摧残，如今仍然香飘百里，如何不令人爱煞。"

方梦菁微微一笑，心里也佩服宋万豪言语巧妙，既点明了自己非是为赏花而来，又周到地为自己此行粉饰了一番，不愧为巴蜀宋家如今的大当家。

"如今你们又开始想到方姑娘的好处了？"仍然大大咧咧高踞马上的郑绝尘忽然不冷不热地说道。

此话一出，所有世家大族的首脑无不面红过耳，他们屡屡阳奉阴违方梦菁剿灭青凤堂的提议，只派出几个低辈弟子应应景，各人自扫门前雪，如今却要开口相求，实在有些说不过去。

"我们又不是来求你！"几个当家对郑绝尘怒目而视，眼中射出的凶光，足可杀人百次。

郑绝尘冷冷一笑，双眼一翻，对此视而不见。

孟寒树也觉得尴尬，连忙另找话题："方姑娘，不知道青凤堂主可曾授首？"

这句话令众人精神一振，因为青凤堂主危害太深，不分贵贱，认钱不认人，出道三十年，手下冤魂无数。若能除去此獠，实令人心头畅快。

不过，如果她没有被杀，则说明绞凤同盟办事不力，也可让他们无法这么嚣张。所以，听到这一问，众人都心情矛盾地用期待的目光注视着方梦菁。

沉吟了片刻，方梦菁朗声道："青凤堂主已经不能生离华山。"

此言一出，众人悚然动容。

老实说，青凤堂主的武功在他们眼中已经到了如同鬼神的地步，他们根本难以想像这么厉害的人物会有一天被杀。

绞凤同盟中残剩的高手在众人眼中一时之间高大了很多，似乎连清晨的曙光都被他们遮住了。

干咳了数声，宋万豪道："不知道是哪一位高手杀死了青凤堂主？"

方梦菁看了他一眼，脸上露出沉思的神色。

红思雪则大声道："霹雳公子厉寒罡、开山公子岳堂威以身犯险，伤她在先。"言罢看了郑绝尘一眼，又道："郑公子神箭伤她在后。"

此话出口，众人眼光都聚到了郑绝尘身上。郑绝尘看了他们一眼，傲然一笑，冷哼了一声。

"不知道厉公子和岳公子现在何处？"众人忙问。

绞凤同盟的所有人都露出凄凄之色。

红思雪叹了口气道："二位公子力战身亡，英魂逝于华山之上。"

"那就是只剩下郑绝尘这厮了，倒霉、倒霉！正所谓怕什么来什么，居然让这个讨厌的家伙立了头功，以后在他面前休想抬起头来！"六大世家的首脑纷纷暗忖。

但是红思雪的另一句话却让他们眼前一亮："最后，是我结义大哥彭无望结果了她。"

"青州飞虎彭无望？"众人如释重负，几乎欢呼了起来。

所有人都四下张望，想要看看这个手刃青凤堂主的好汉在哪里。

而巴山、大雪山，还有崆峒派的剑客也拚命地挤了进来，想要再见一见当日救他们出蜀山的英雄。

"不会是他也……？"在搜索一番而不得要领之后，众人都心头一紧。

“各位不要误会，我大哥完好无损，不过……我也不知道他到了哪儿去。”红思雪也有些茫然，刚才苦于应付郑绝尘的纠缠，没注意彭无望一转眼就跑到什么地方去了。

“没死就好。”众人暗暗思忖：“待会儿一定要好好奉承一下彭无望，就算气气郑绝尘都好。”

此时，宋万豪用目光扫视了一下周围的几个世家首脑，见各人都赞同后，便朗声道：“方姑娘，实不相瞒，我们各路人马聚集于此，是要商讨神兵令的归属。”

“神兵令？”方梦菁秀眉微蹙：“果然叫我猜中。”

玄武居合集“方姑娘，”宋万豪看她沉思，便源源不绝地说了下去：“妳也知道，两百年前，神兵山庄为了称霸天下武林，铸造了十三神兵令。为了争夺这十三块死牌，江湖世家交相征战，十余年来死伤千百好汉。后来神兵山庄骤然发难，令十三世家毁于一旦。如今十三神兵重现江湖，而且各个世家、各大门派都有所得。情况竟和百年前的惨事如出一辙。不知方姑娘有何见解？”

方梦菁心中一阵冰寒，最近她忙于筹划绞凤同盟，又为了天下第一录多番奔走，一时之间对于神兵令没有深入查问，想不到事情已经发展到了如今的地步。

她连忙道：“战神天兵百余年来从未显身江湖，神兵令的真伪实令人怀疑。如今神兵令重现江湖，必定有人暗中策划，意欲挑动中原武林自相残杀，居心叵测。各位明知慧达，当不会受人如此愚弄。”

宋万豪看了看周围几个世家首领。

慕容龙亭狠狠地看了看欧阳平，大声道：“所谓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若是有人凑齐十三神兵令，起出战神天兵，留为己用，祸害武林，如何是好？”

欧阳平回视了他一眼，冷笑一声，道：“所以最好留给你用，让你来横行天下，那就最好不过了。”

“你！”慕容龙亭怒目如火，便要拔枪动手，被孟寒树一把拉住：“慕容兄，何必动怒，此地不宜动手。”

欧阳平冷然道：“我认为最好的解决办法，就是大家将铁牌全部交出，然后一起毁掉，一了百了。”

“好好！”梅自在连忙说：“我同意，这劳什子玩意儿不能吃也不能穿，却让人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好生麻烦，毁了干净。”

“等一下，”鱼飞扬忽然道：“这个提议有两点问题。第一，如果全部交出神兵令，要交给谁，我们才能信得过？第二，如果大家先把地图拓印下来，再把神兵令交出，那等于没交，问题还是解决不了。”

“不错，战神天兵如此神物，试问哪个不觊觎于心，就算是天山剑神顾天涯，我也信不过。”乔梦楼朗声道，一点也不管顾天涯的崇拜者对他的怒目而视。

方梦菁偷眼看了看宋万豪，只见他的脸上露出一丝得意的笑容，心中一动，道：“宋公子一定已有了解决之法，不如说出来让大家共同商讨。”

宋万豪脸色一变，显然想不到方梦菁的目光如此锐利，他颇带警惕地看了看她，谦恭地一拱手，道：“各位，其实办法也不是没有，只是有些匪夷所思，请大家多多体谅。”

这时候大家的好奇心都被吊了起来，纷纷说：“原来宋当家已经有了法子，快说快说。”

“宋兄，这就是你不对了，怎么不事先透透口风，还让我们绞尽脑汁。”

“宋公子请放心，大家一起讨论一番，说些什么也不会怪你。”

宋万豪显然对大家的反应颇为满意，道：“各位，为今之计，为了让大家不致伤了和气，我提议由七公子和方姑娘共同主持一个神兵盟，将各个门派手上的神兵令聚集在一起，绘成地图。然后由他们带领去图中所标明的地点探查一番，如果没有战神天兵的踪影，那是最好，可以避免一番无谓的厮杀。”

众人一听，纷纷点头称赞，连慕容龙亭和欧阳平都认为这是最好的方法。

但是，乔梦楼突然问道：“如果有了战神天兵，又如何？”

宋万豪仰天大笑一声，道：“那么，我们就将牠起出。到时候，谁是神兵主人，自会有所分晓。”

众人一听，心中寒意陡增。巴蜀宋家常年据守岭南一带，势力之雄厚，除了当年的年帮，当世没有任何门派世家可与之比拟。如果他

要出手抢夺，非任何人可以抵抗。

看到大家一副全神戒备的模样，宋万豪微微一笑，道："各位不必介怀。听闻神兵颇有灵性，可以辨主，也许不需要什么争斗，神兵归属就已经决定，大家又何必杞人忧天。"

方梦菁喟然长叹一声，暗想："这些武林人士对于天下第一的虚名，竟然热衷到这个地步，完全想不到战神天兵乃是天地间至凶至邪的魔物。当初血魔胡丽泰何等武功，仍要被神兵反噬而亡，可见其凶猛。为今之际，应该群策群力，将神兵令共同毁掉方才是正道。"

她看了看周围众人热切的目光，长长叹了口气，道："各位，宋公子的方法确实可行，也是目前为止最好的办法。不过我要奉劝大家一句，神兵利器，多为不祥之物，一旦沾染上身，便要终生受困。请各位好自为之。"

"那么姑娘的意思就是不愿意出面组建神兵盟了？"宋万豪急切地问道。

方梦菁一阵疲惫，秀眉微蹙，道："宋公子，梦菁才疏学浅，而且手无缚鸡之力，盟主一事，那是提也休提。不如让武林七公子中的俊杰担任方为正理。"

"他们？"宋万豪等人的眼光不由自主地聚到了郑绝尘身上。

"哼，战神天兵，我一丝兴趣也欠奉，你们不必看我。"郑绝尘偷眼看了看红思雪，傲然道。

众人心中纷纷怒骂，但也不好发作，只好将求助的眼光转到其他三个武林公子身上。

华不凡抱剑朗声道："各位，实在不好意思，这些日子我在外多番奔波，应该回家打点剑派中的事务，这个盟主我是做不来的。"

郑担山摸了摸珵光瓦亮的光头，道："我哪里配做什么盟主，不通不通。"

萧烈痕一抱拳，道："各位，我……我……不……"

众人早就将眼光从他身上收了回来。

宋万豪面有难色，对方梦菁道："方姑娘，盟主之位，非妳莫属。妳智慧通彻，绞凤同盟在妳的策划之下，屡战屡胜，连青凤堂主都被

妳设伏击溃。虽然妳不懂武功，但是胜过无数昂藏七尺的男儿，妳就不要推辞了。”

“你大拍马屁，难道我就会替你去找什么战神天兵了？”方梦菁心中暗想，微笑道：“宋公子，其实你智慧超群，更是巴蜀宋家的第一俊杰，统帅群雄，当之无愧。”

宋万豪脸上得色一闪即逝，露出一丝苦笑：“如果他们肯听我的，我也不用万里迢迢到这里等妳了。”

突然，一个娇柔婉转，迤逦如梦的轻柔话语从远处响起：“这个神兵盟的盟主不如由我来做吧！”

在场的所有人都被这仙乐般的纶音震得有一刻的失神。

只见远处一个锦衣胡服的蒙面女子，优雅从容地缓步而来。她的身后跟着两个彪悍出众的奇伟男儿，一个气势如山、一个狞恶如虎。

“是妳？！”方梦菁如遭雷轰，怔在当场。

“不错，姐姐，自从当天道左一别，咱们姐妹也有许久不见了。”蒙面女子轻柔的话语令在场所有男子如醉如痴，似乎连心都化在这春风般的美妙旋律之中了。

宋万豪连续咳嗽了两声，才能够说出话来：“姑娘，不知妳是何方人士，高姓大名？”

那蒙面女子发出银铃般的笑声，道：“我就是神兵山庄传人，神兵令的主人，公孙锦。”

“公孙世家的传人？”众人都怔住了。

方梦菁连忙道：“锦妹，原来妳就是在江湖散播神兵令的人，妳到底有何图谋？”

锦绣公主轻轻叹了一口气，柔声道：“难怪姐姐会误会我，换了别人也一定如此。只怪我神兵山庄遭逢不幸，被来路不明的高手倾巢来袭，神兵令就此失踪。想不到他们居心险恶，竟然将神兵令散于江湖，意图危害我中原的武林。”

“原来如此！”众人纷纷点头。

其实他们一见到锦绣公主，心中已经开始迫不及待地为她百般分辩，如今听她一番解释，更是心中一片释然。

方梦菁眉峰深锁，道："当初我与妳倾心相交，为何妳……"

"姐姐错怪我了！"锦绣公主道："那日我因为家中有事而连夜返回，不及相告，实在抱歉。后来听闻江湖上流传着姐姐尚未完成的第一录初稿，便知道有所误会，想来是那个为祸武林的妖人将初稿偷走，流于江湖的。怪只怪小妹走得匆忙，没有顾念姐姐不会武功，在江湖行走十分凶险。照道理，我理应送姐姐一程的。"

方梦菁沉沉地叹了口气，冷然道："妳既然如此说了，我又能怪妳什么。"

锦绣公主亲热地来到方梦菁身边，扶住她的臂膀，道："我知道姐姐仍然未能释疑，不过我愿意表明心迹。"

她抬起头，朗声道："各位，神兵盟盟主没什么权势，也不会影响各位在各世家各门派的尊荣，只是为了寻宝的方便。我阿锦不才，愿意承担，因为神兵令之事到底是由我而起。为了表明心迹，我阿锦特意绘制了十八份藏宝图，这藏宝图乃是昔年祖上亲笔所绘，铸于神兵令上，各位可以以之参详，绝无半分差错。一个月之后，我在苏州虎丘大宴天下英雄，共谋战神天兵一事，如有意者，尽可参与，各派首脑都可获赠藏宝图。"

众人尽皆动容，议论纷纷，颇为不知所措。

宋万豪道："姑娘，既然贵山庄常年保有藏宝图，不知妳可曾探寻过战神天兵的去向。"

锦绣公主微微苦笑，道："我辈祖上代代都有高手想要寻访战神天兵，但是所有人都一去不回。这一次我决定将宝藏图公诸于世，也是希望大家能同心协力，既能找到战神天兵的真主，我也能寻回列位先人的遗骨。当然，此行的确有些凶险，各位如果有所犹豫，可以不去，我阿锦绝不会看不起大家。"

这一句不会看不起大家一出口，众人就算是想不去的也改了主意。更何况如今聚集在梅花镇的众人个个都对战神天兵有所图谋，如何能够放弃眼前大好机会。再加上这巧妙的激将法，这些武林人物个个热血沸腾，当场就要盟誓。

方梦菁心中大叫不好，如此一来，这一众武林人物便将性命悬在了这个不知来历的神秘女子手中了。

就在这时，一个惊喜的声音霍然传来：“啊！姑娘是妳！”

一个灰衣少年奋力分开人群，挤到锦绣公主的面前，喜道：“姑娘，你还记得我吗？”

第二章神兵不祥

彭无望和客来香的主厨真可谓一见如故，相见恨晚。

这个主厨是青州人，师从青州名厨刘大江，这个刘大江正是彭无望的授业师傅刘大海的亲弟弟，说起来和彭无望还是师兄弟。

但是厨艺一道师徒相防甚严，所谓教会了徒弟饿死了师傅。所以，刘大江虽然名满天下，但是特意藏起了绝活不教，令这个主厨只有出走他乡，凭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创出了几个新鲜菜色，声名大振，成为了梅花镇首屈一指的名厨。

他听说彭无望也是青州人，心中已经有了三分欢喜，一听到他竟然还是自己的师兄弟，更加高兴，立刻在厨房加了小灶，请这位师弟尝尝自己的豆腐脑。

彭无望品嚐之下，不禁拍案叫绝，道："师兄，这豆腐脑香滑可口、豆香扑鼻，真乃天下绝品。"

这个主厨一阵得意，笑道："师弟，你看看我这个豆腐脑有何特别之处？"

彭无望想了想，道："的确很特别，平常的豆腐脑都是精选上等的嫩豆腐制成，不但工序复杂，而且有很多杂味，你这个豆腐脑滑腻细嫩尤有过之，味道纯正厚重，可称天下独步。难道用了特殊的料？"

主厨大喜，道："师弟果然有眼光，我这个豆腐脑的确有我独家的配方。"说完一阵摇头晃脑。

彭无望看在眼里，心痒难挠，不过他懂得依照厨师的规矩，自创的手艺绝不会轻易泄于旁人。

他眼珠一转，已经有了计较，道："师兄，这个豆腐脑的确出众，但是卤汤却太过寻常。"

主厨心中立刻一热——相传刘大海师傅的独门绝技乃是调味上的功夫，他既然是嫡传弟子，一定有惊人见解。如果能够指点一二，今生便受用不尽。

他热切地看着彭无望，狠了狠心，道："好，师弟，如果你能够说出一个令人信服的卤汤配料，我就把我自创的调制豆腐脑技法倾囊相授。"

彭无望大喜，道：“师兄果然慷慨。其实，你的卤汤的确功夫十足。在炒锅里用花椒，咸酱爆香，然后加入高汤，再配以麻酱蒜泥，以鸡蛋花点缀，若是旁人所做，已经算是佳品。但是师兄乃是师叔的弟子，岂能用如此简单配料。我有一法，且请师兄指教。”

言罢，他挺身站起，在厨房里走了一圈儿，做好一番准备功夫，然后胸有成竹地来到炒锅面前，下油烧热，抓起一把葱段放入锅中。

看到彭无望备料之时的刀法，主厨悚然动容，心里先存了三分敬意。

因为彭无望出刀如雪片，寒光耀眼，根本看不清走向，主厨自问便是来世也练不成如此娴熟巧妙的刀技。

他哪里知道彭无望的另一个师父乃是当世第一的刀法名家，能有如此刀法，乃是理所当然。

看着锅里葱香横溢，彭无望立刻加入盐、料酒、八角加入锅中。炒勺操于右手，翻转如飞，左手刀光闪烁，竟将在仍然横在案板上的一条五花肉剁成细丝，然后抓起豆粉，洒在五花肉丝之上飞快浆好，当锅内轻烟淡起之时，浆好的五花肉丝宛如金丝飞舞，落入锅中。

彭无望的右手仍然翻动不休，而左手则上下翻飞，将干豆丝、油爆好的花生米纷纷抛入锅中，然后加水。接着，左手持筷，飞快搅动泡好的面筋，让其成为糊状，在开锅之后，倒入锅中。而后，一掌催在锅下灶中，令炉火转旺。汤沸成滚，再立刻烹入醋、麻油和辣椒，最后加入芡粉，一锅香浓味美的豆腐脑卤汤自此出世。

主厨目眩神迷之际，来不及细想，立刻冲到桌前，用银勺试味，品嚐之下不禁喟然长叹道：“师弟，此卤汤虽然材料成本甚高，但是味道之美，已经深达厨道三味，可称为达于色、成于香、美于味。恐怕寻遍天下，也未必有人能够胜你半分。”

彭无望叹了口气，道：“虽然五花肉成本甚高，但是味道滑中带鲜，有画龙点睛之效。我也有感于此，曾经想用其他材料代替。曾听闻有人以卤肉材料腌制豆干丝，不但成本甚低，而且味道和五花肉丝相差不远，可以一试。不过此间没有成料，仓促难成，这可留待师兄以后参研。”

主厨心中更是钦佩，拱手道：“师弟心思细密灵巧，真是令人叹为观止。为兄我一定会将这副菜谱好好研究。”

看着彭无望期待的样子，主厨下定了决心，大声道：“现在就教师弟知晓，我这豆腐脑是用什么奇特的材料加工而成。”

彭无望眼中射出好奇的光芒，问道：“是何材料？”

主厨从小灶一旁的铜盆里取出一些白色的膏状物，道：“就是这些东西。我从后山取来的，我称它们为山石膏。将这些山石膏融于水中，不断搅动，静置片刻，然后取其溶液，再反覆制取，将制取的汤汁放入瓦罐，反覆搅拌，放入熟豆浆，加盖静置两炷香，豆腐脑则成。其味道滑腻鲜美，比普通的豆腐脑胜了一筹。”

彭无望大喜过望，拿过铜盆仔细观看，道：“这山石膏竟然可以凝固豆浆，制成豆腐脑，真是神奇。我可否拿点回去参研一番？”

主厨道：“这山石膏我这里多的是，你只管拿去。”

彭无望欣喜异常，连声称谢。二人寒暄片刻，彭无望这才想起大队人马应该已经进镇，连忙和主厨依依惜别，走出了厨房，正看见在群雄面前侃侃而谈的锦绣公主。

此时，所有人的目光都聚集到了彭无望身上。

锦绣公主看了他一眼，脑海中闪现出洞庭湖畔那个莽撞提亲的灰衣少年的影像。

此时的彭无望脸上多了几道伤疤，眼眶也深了少许，比当时虎头虎脑、直性无忌的样子多了几分成熟和沧桑感。眼中的目光也比当时明亮了许多，是他的内功更有精进，还是他的心中更多了几分自信？她回忆起了洞庭湖畔，彭无望一人散尽年帮五十万人马的雄风，虽然有几千个渔户帮了他的忙，但是那份儿胆识魄力，几乎可称当世无双。

那时的彭无望宛如一把新出鞘的利剑，浑身上下都充满了锐气。此时的彭无望，浑身洋溢的锐气已经升华，宛如一把痛饮了世间恶魔鲜血的神兵利器，散发着迫人的煞气，那股破竹般的气势令锦绣公主不由自主地屏住了呼吸。

锦绣公主看了看身侧的跋山河，他的眼睛正紧紧地盯着彭无望腰畔的双刀，目光散发出热切的渴望，那是渴望一战的目光。而一旁的

可战，他的左手已经不由自主地握住了本来只用右手搭在肩上的点钢枪。他的眼睛微眯了起来，正在谨慎而凶悍地打量着彭无望，仿佛一头嗜血的猛兽，在小心地观察着一个更加凶猛的对手。

跋山河与可战都开始失去高手的矜持了！

彭无望啊，你究竟是什么人？！锦绣公主仔细地打量着满脸喜色的彭无望，一时之间，竟然忘了回话。

一旁并不认识彭无望的一众高手开始不耐烦了起来。群雄眼中都露出了轻蔑而嘲笑的神情，仿佛在瞧一出好戏上场。

宋万豪冷然道："敢问兄台是哪一位？"

红思雪连忙赶到彭无望身边，一拉他的衣袖，大声道："各位，这就是我的义兄彭无望，青凤堂主便是中了他一刀引致内伤发作，一命归阴的。"说完，自豪地看了彭无望一眼。

而彭无望只是茫然地转过头，对红思雪点了点头，然后又目不转睛地瞪视着锦绣公主。

"他就是彭无望？！"

这些世家大族的高手名家们大吃一惊，上上下下地打量着一身灰衣的彭无望，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个少年看年纪只有二十出头的样子，灰衣灰裤，连正式的武士服都没有，只是在脚上打了绑腿、将袖子挽在肘上，一件普普通通的庄稼汉的行头便权充了武士服。

他的脸上有几道烟黑，手上还沾着肉末，身上散发的是一阵阵厨房里的味道。

再看他的面容，普普通通的样子，没有人们揣测中的环眼浓眉豹子头，也不是那些喜欢幻想的闺中少女们想像的那种英俊潇洒、俊朗非凡的江湖侠少的风范。

童长江的眼睛更是瞪得圆圆的，仔仔细细地打量着彭无望，试图找出一点那瘦小汉子所形容的铜筋铁骨、拳大如斗的风神。没有，他身上没有任何的与众不同。

难道天下闻名的青州飞虎，就是这副庄稼汉的模样？众人心中的一个偶像轰然碎裂了。只有那些前辈高手们，注意到了彭无望身上豪勇非凡的气势。

此时的锦绣公主感到了自己的失态，她银铃般地笑了一声，道："我当然记得你。你是青州镖局的彭无望么。"

彭无望连连点头，喜道："姑娘果然还记得我，真是太好了。"

锦绣公主微微一笑，道："你的万两黄金准备好了吗？"

这句话一出口，跋山河和可战都眉头一挑，同时想起了彭无望那荒谬不经的莽撞提亲——难道公主决定委身于他？彭无望眼中的喜色黯淡了下来，其实他都不明白自己为什么突然这么欢喜。

他干咳了一声，道："本来有些希望，不过后来这些钱都就水吞了。"

他苦笑了一下——那个时候，如果没有把千年血星珠送给顾天涯，此刻他已经腰缠万贯，足够迎娶这个来历神秘的美貌女子。

听到他说的风趣，周围的人都笑了起来，他们发现这个彭无望似乎不是个难相处的人。

此时红思雪悄悄来到彭无望身边，低声问道："义兄，你那天碰到的女子就是她？"

彭无望点了点头，道："妳看如何？"

这句话问得红思雪又是气苦，又是尴尬，只得小声说："义兄，求你不要惑于她的美色，她来历不明，善恶难辨呢！"

彭无望听到红思雪的轻言细语，陡然间出了一身冷汗，这才明白刚才的欢喜来自于自己对这个蒙面女子毫无来由的痴迷。他想到红思雪在瓜洲渡头苦心孤诣的提点，暗暗感到深深的羞愧。

"小姐，"站在锦绣公主右侧的跋山河小声道："这位彭公子乃是杀死青凤堂主的功臣。"

锦绣公主暗自一笑，这是跋山河婉转地提醒她，这个彭无望乃是杀害她萧姑姑的罪魁祸首。而可战此时已经将眼帘垂下，以免让眼中惊涛骇浪般的杀意被人发现。

"原来就是公子手刃了危害天下的青凤堂主，那一日阿锦对公子实在有些怠慢。"锦绣公主轻盈地对彭无望一个万福。

这个动作令在场几乎所有的男人都开始对彭无望嫉妒了起来。只有郑绝尘脸现喜色，偷偷看了红思雪一眼，却见到红思雪的脸色已经惨白。

彭无望的脸上现出茫然的神色，不知是欢喜还是惶惑。

他只是轻轻的说："原来妳叫阿锦。"他顿了顿，又轻声重复了几句："阿锦，嗯，阿锦。"似乎想要把这个名字牢牢记住。

"义兄！"红思雪急切地小声说道。

彭无望这才了悟，又出了一身的冷汗，连忙退了几步，才小心站定。

锦绣公主只是微微笑道："公子经过华山一役，将来在江湖上一定声威大振。刚才我们还在讨论神兵盟的盟主人选，虽然大家都同意我当盟主，可是我初入江湖，经验尚不足，我建议彭兄来担任副盟主，一起来共谋大事，这样稳妥的多了。"

这个提议一出口，立刻让众人议论纷纷。其他六大世家虽然对彭无望有些看法，但是多一个人来制肘巴蜀宋家，也是个好事，便纷纷表示赞同。

宋万豪则坚决反对，认为副盟主的增设实在可有可无。而跋山河和可战的眼中却露出喜色。

"神兵盟？"彭无望疑惑地问道："那是什么？"

"公子不会没听说过战神天兵吧？"锦绣公主惊讶地问道。

"听说过，不过和神兵盟有什么关系？"彭无望不解地问。

"我们组织神兵盟，就是要集合江湖豪杰的力量，群策群力，起出战神天兵，以决定其归主。"锦绣公主出奇耐心地解释。

"阿锦姑娘，恕我直言，战神天兵乃不祥之物，我辈避之唯恐不及，怎的还要去找？"彭无望大惊问道。

此话一出，众人都是一愣，他们万没料到这个傻不楞登的乡下少年竟然能说出这番话来。方梦菁的眼睛猛的一亮，心中一喜，因为彭无望正说出了自己想说而没有说出来的话。

宋万豪有些恼怒，道："彭少侠此言差矣。神兵天物，悖德者得之固然不祥于天下，然而有德者得之则福泽万里，此事因人而异，岂可一概而论。况且阿锦姑娘对此物并无染指之心，只是要寻回列位先人遗骨，此等孝心实在令人景仰。"

彭无望看了他一眼，道："听说战神天兵必以鲜血浇灌，否则必将反噬其主，阁下之所谓福泽万里，实在狗屁不通。"

这一句狗屁不通竟然将宋万豪说得一愣。巴蜀宋家实力庞大，就连天山、少林、越女宫都要给他们三分面子，江湖中人即使对其有所不满，也只敢背地里发几句牢骚，或者诚惶诚恐地旁敲侧击一番，像彭无望这般肆无忌惮地大肆反驳，实在少之又少。

其他的六大世家弟子无不暗暗称快，连方梦菁都暗地里叫好，因为她碍于宋家二老的面子和自己超然的江湖地位，委实不愿意当面揭开宋万豪意图称霸江湖的野心，以免招来无尽的烦恼。

彭无望却没有任何顾虑，直言其非，这一番磊落肝胆，令人无不暗起敬意。

红思雪热切地看着他的侧影，心中一阵自豪。郑绝尘黯然神伤地看着红思雪痴情的样子，心中虽然一万个不忿，但是也暗暗钦佩彭无望敢言的风范。

宋万豪的手已经握住了剑柄，剑在鞘中开始发出喑哑的鸣响。但是，他看了看周围的六大世家首脑都露出了一丝幸灾乐祸的神情，再想起彭无望一身被江湖中传颂的玄之又玄的功夫，只好暂时忍耐。

他愤然道："你若是没胆子承担这副盟主之位，也不必砌词推却，我宋某不才，愿意担当。"说完他向锦绣公主一抱拳，道："宋某在此对天发誓，一定会为姑娘找回列位先人的遗骨，妥为安葬。"

锦绣公主连忙万福回礼，柔声道："宋公子当仁不让，急公好义，令小女子十分感动。宋公子这番盛情，自当日后图报。"

宋万豪的脸上露出一丝得色，看也不看彭无望一眼，转身带领着宋家人马绝尘而去。见到此事尘埃落定，几大世家和几个剑派的人物也都翻身上马，告辞而去。

彭无望这才和巴山、大雪山和崆峒的剑客们寒暄了几句。但是这些人个个心事重重，没有心思多讲，几句话后就都告辞而去，只剩下锦绣公主一行人和彭无望等人对面而立。

"彭兄，如果你改变主意，仍然可以到虎丘找我们。"锦绣公主柔声道。

"姑娘，战神天兵噬主不祥，何必自陷险地？"彭无望急道。

"彭兄出言反覆无常，真令人大惑不解。当初你迫不及待下聘于我，我还以为你对我深情一片。如今却对一个战神天兵畏缩不前，枉

我还当你是个难得的痴情汉子。”锦绣公主漫不在意地转过身，便要举步离去。

“且慢，既然妳这么说，我便陪妳……”彭无望被这番话说得满脸通红，就要出口答应。

红思雪连忙一拉他的手臂，明澈的双眸急切地注视着他。

彭无望茫然回头看了她一眼，叹了口气，道：“姑娘孝心虽佳，但是为了寻自己的先人遗骨，却驱万千豪杰于险地，此乃不义之举，我彭无望不愿盲从。”

锦绣公主心中一颤，一双秋水般的明眸定定地注视了他很久，才轻轻叹了口气，转过身，率领着跋、可二人，缓缓离去。

直到锦绣公主一行人等消失在地平线上，方梦菁和红思雪才不约而同地舒了口气。

第三章无望还乡

梅花镇上，一众绞凤同盟的英杰们一夕畅饮后，各奔东西。

华不凡回到巴蜀浣花剑派整顿派务、郑担山赶回了少林寺、萧烈痕回长安萧府、彭无望和洛鸣弦回青州老家筹划镖局重建的事项。

红思雪收到消息说是红天侠已经和左连山一起赶赴了彭门镖局，所以就和彭无望结伴回青州。

方梦菁因为所有大事都告一段落，一身轻松便想到青州一游。

而郑绝尘是铁了心跟定红思雪，于是也找了诸般藉口要和彭无望一同回青州。

所以，随彭无望东行的人，竟然有四人之多，一路上欢声笑语，从未间断。

青州镖局一切如旧，赤色的镖局大门依旧蛛丝广结，门可罗雀。而镖局的招牌也蒙尘良久，便是高高飘飞的飞虎镖旗都已经积了很多灰尘。

“这是怎么回事？”彭无望面带诧异地看着这家中的一切。一年前家仇未报，镖局门可罗雀还情有可原，如今万事待举，镖局应该一片兴旺才对，怎么会这样？随行的几人也都感到一丝不妙，纷纷东张西望。

这时，一个惊喜的声音传来：“少镖头，你可回来了！”

被铜虎侯在春引进门之后，彭无望连忙问道：“镖局发生了什么事？”

侯在春叹了口气，道：“事情是这样的……”

此时，早就在镖局的前后两门恭候多时的乾坤一棍雷野长、雷煞炮刀罗一啸已经聚到了彭门的演武场上，等待彭无望出来和他们了结恩怨。

这些日子他们在彭门前后苦守长达月余，不但不放彭门子弟出去，而且自己也寸步不离。

两个人一个多月不洗澡，浑身跳蚤横飞，脏臭不堪。而彭门的茅厕月余无人打扫，也是恶臭难闻。

面对如此尴尬的情形，二人仍然不愿意离开。因为另外有一个人也和二人一样，苦守在彭门门口，等待彭无望的归来。

这个人是个长大胖子，脂膘体胖、一脸刚髯、双眼如火，散发着不可一世的惊人煞气。他浑身白衣麻服，头上白布横缠，腰畔的鱼皮套里插着一把形式奇特的短刀。他的身后有四个壮汉，抬着一具造型典雅的柳州棺木。

而这四个壮汉身后，则跟着两个穿着素雅长袍的白须老者，这两个人慈眉善目、笑容可掬，但是此刻却哭丧着脸，一副倒霉相，显然深受烈日当头之苦。

罗一啸和雷野长猜测此人和他们一样，也是来找彭无望比试的。而且此人虽然双目暗淡、太阳穴深陷，但是从气势而言，比以气势见称的罗一啸和雷野长只强不弱，可以看出他是一个英华内敛，已达返璞归真之境的武林绝代高手，否则无法将本身武功如此深藏而不露。

罗雷二人都暗想，依照江湖规矩，也要讲个先来后到。若是我们走开片刻，让此人和彭无望对上，说不定就把姓彭的给杀了，那我们岂不是白等了。所以心中暗自警惕，半步也不敢离开彭门镖局。

想不到月余不还家，竟然招来了三拨高手来彭门寻仇！彭无望一阵内疚，立刻跑到内堂向婶母谢罪。

看到三哥回来，彭无惧如释重负，虽然仍担心三哥的安危，但是所有重责都交到三哥肩上，自己到底轻松了不少，不禁一阵高兴。

这些天来，困在彭门里的人可称得上不少。红天侠和左连山会同左连山的两个结义兄弟厉啸天、吕不忧等人来了。洞庭湖畔罗大虎带着赵家阿哥前来投师，于近日方到。医仙子贾扁鹊担心彭无望的病情，也来到了彭门。司徒婉儿也披着重孝回到父亲生前的故地。一时间，彭门热闹非凡。

练武场上，罗一啸和雷野长提刀操棍，分左右站立，那个无名高手居中盘膝坐着。

七尺长的上好柳州棺木端端正正地放在场子中央，四名大汉分东西南北站立，而那两名善长仁翁则找了个有树荫的地方站着。

他们静静地看着彭无望在镖局中威风凛凛地吆五喝六，大声吩咐着镖局的趟子手们将茅厕客厢打扫干净，好让红思雪、司徒婉儿、方

梦菁、郑绝尘、红天侠、厉啸天等贵客住进舒适一点儿的房间，然后，亲自动手率领镖众将镖局里里外外打扫得干干净净。

雷野长不禁不耐烦地嘟囔了一声，但是他看到罗一啸和那个无名高手一言不发，也就没有发难。

彭无望直到把所有的事情安排妥当，才大步走到练武场上，向着罗一啸和雷野长拱了拱手。

雷野长咳嗽了一声，刚要说话，却看到彭无望三步并作两步来到那个无名高手面前，躬身行礼，朗声道："无望参见师叔。"

这一声称呼宛如晴天霹雳，令雷罗二人大惊失色——难怪此人气势如此强盛，原来是彭无望的师叔，那他的武功岂不是更加厉害？"你还认得我这个师叔？"无名高手的眼睛寒光四射："自从我大哥去世之后，你小子在外面作威作福，妄称天下第一，还把我这个师叔放在眼里？"

彭无望听到这句话，连忙跪倒地上，道："师叔，师父他难道？"

"哼！"无名高手冷然道："他去年年关时分死于急病。临死之时，嘴里还对你念念不忘。"

"师父！"彭无望面如土色，失声痛哭了起来："师父身子本来就有微恙，这些年来心情又不好，我本以为他老人家福泽深厚，可渡难关，没想到他竟就这么去了。徒儿不孝啊！"

说罢，彭无望转过身，面对着南方用力磕了几个响头。

无名高手冷笑数声，道："嘿，你小子倒也孝顺，恐怕心里还在怪我把大哥气病了吧？"

彭无望一抹脸上的泪痕，怒道："师叔，你数次和师父争执天下第一的头衔，师父被你气得多次昏倒。这一次师父一病不起，都是被你所累。"

那无名高手狂怒地一拍身旁的柳州棺木道："大哥拘泥成法，不肯锐意求新，十多年来苦无突破，看到我有所进展，便横加阻挠，那是他的不对，气死了都是活该。"

"胡说八道，我师父自创良多，而且面对的是平民百姓，在民间威望素着，虽然最近因为身体欠佳而久未握刀，但是他永远是我心中的天下第一。而师叔你，嘿，你虽然求新求变，却误入歧途，转走旁门

左道，别说师父看不惯你，便是我们这些晚辈，也早就看你不顺眼了。”彭无望怒目圆睁，大声道。

“臭小子，你最近登上天下第一录，就飞上天去了，再也不把师叔我放在眼里？好，今天我们就来做个了结。”无名高手“铮”的一声将腰畔的奇形短刀拔了出来，在身前一横。

在一旁的罗一啸和雷野长虽然江湖经验丰富，但是这种同门相争的场面也很少见到，无不震惊。他们没想到彭无望如此胆大妄为，竟然连师叔都不放在眼里。

“难道他的武功真的到达了青出于蓝的境界？”二人对望了一眼，目光中都流露出惶惑的神色。

“师叔，你不要逼我。”彭无望眉头一皱，一股煞气将无名高手遥遥罩住，连带着雷罗二人都心中一颤。

无名高手冷笑一声，一招手，在树荫下乘凉的两个善长仁翁连忙来到彭无望身边，微笑拱手。

彭无望看到他们的样子，忽然想起两个人来，连忙恭恭敬敬地拱手道：“胡公、陆公，二位好。”

胡公微笑着点点头，道：“你师叔这一次邀请我们二人到场，就是要做一次公平的对决，以决定天下第一刀的归属。”

陆公对无名高手道：“刘师傅，我再请你三思而行，千万不要太钻牛角尖儿了。”

刘师傅怒火中烧，大声道：“不必劝解，这一次如果胜不了这个后生小子，我哪里还有面目活在世间，不如一死了之。”他转过身，对彭无望道：“看好了，今天我若不胜你，这个臭皮囊就永远躺进这副棺材里，再不复出。”

彭无望怒道：“少拿棺材吓唬我，我并不是贪图什么天下第一的虚名，但是今天一定要让你知道什么是厨艺的正道。”

厨艺？围观的众人这时候才明白，原来这个无名高手只是一个派头大得离谱的厨子。

雷罗二人都有一种哭笑不得的感觉，他们一起来到彭无望身边。

雷野长道：“姓彭的，我们等了你一个多月，就是要和你一较高下，你倒好，先和一个上不了台面的厨子缠上了。这次无论如何，你

要……”

他的话还没说完，已经被那个刘师傅打断：“你们看不起厨子是吧？你们有什么了不起，不过会舞枪弄棍，现在天下太平，你们那身功夫除了惹事生非，还能干什么？看你们各个昂藏七尺，不老老实实学门手艺傍身，却去学人家行走江湖，早晚气死你们爹娘。”

雷野长自入江湖以来从来没有人敢这么肆无忌惮地辱骂于他，竟然脑子一热，举棍就要动手。

彭无望连忙一把拦住他道：“雷兄，我师叔就是这个臭脾气，你别介意。你看，如果我和你们动手，少不得伤筋动骨，甚至性命不保，哪里还能和师叔比试。不如你们等一等，等我们比试完了，再和你们论剑，如何？”

这一番话给足了面子，雷野长怒哼了一声，一时之间不知如何是好。

一旁的罗一啸淡淡地看了刘师傅一眼，道：“好，明日再来。”说完自顾自地转身走了。

雷野长将铁棍重重一顿，道：“晦气，好，明日再见。”说罢扛起铁棍，大步流星地跟在罗一啸身后走出了彭门镖局。

这两人第一件事就是找个地方痛痛快快洗个澡。

第四章艺存正道

事缘方梦菁所著天下第一录，第一次为普天下的杂家百艺的风流人物作了论述。而彭无望的厨艺也榜上有名，他的授业师傅刘大海的亲弟弟刘大江却因此对他十分嫉恨，也非常不服。

因为论辈分，他是彭无望的师叔，本身也是天下有数的名厨，但是却比不过一个才二十出头的晚辈，这令他几乎气出病来。

他愤恨之下，率领手下四个强壮的学徒弟子抬了上好的柳州棺木，来到了彭门，想要和彭无望分个高下。

为了扬名，他还特地请来了两个当时著名的饮食名家，一个叫舌辨百味胡不出，一个叫鼻闻天下陆长风。

这队人马来到彭门之时，正好碰上罗一啸和雷野长堵住了彭门门口叫阵，以至于引起了连番误会。

彭门镖局是一间规模较大的镖局，全盛时期有镖师三十四人、趟子手三百九十三人，声势庞大。

在主镖局青州局内，除了供镖师趟子手们居住的房舍之外，尚有贵宾房一十二间，用来招待南来北往前来托保的主顾。所以，镖局内设有一大两小三个厨房，用来供应这几百人的饮食需求。

为了比试的需要，这几个厨房都被腾空，十几个趟子手一齐动手，将它们打扫得干干净净一尘不染。

彭无望和刘大江各据一个小厨房，而大厨房内设圆桌一张、座椅两具，以供两位评审胡不出和陆长风品嚐菜肴之用。

刘大江一入厨房立刻打发亲信弟子到各个青州乡镇采购原料，他的厨艺以选料配料为雄，这方面的功夫即使刘大海师傅亲至，也胜不了他。

而彭无望则将彭门储备的瓜果蔬菜和各种原料精挑细选了一番以作备战，比起刘大江要漫不经心的多。

当二人都来到大厨房时，胡不出和陆长风已经商议好比试的细则，胸有成竹地坐在堂上。

“好了，两位，这一次厨艺对决乃是当世了不起的盛事。自从智仙子以天下第一录论述杂家百艺，厨艺一道已可登庙堂之上流传后世。

所以这一次对决乃是厨道有记载以来的第一次盛举。希望二位在比试时谦恭如睦，一片祥和。”胡不出朗声道。

这场别开生面的大比拚，吸引了在彭门镖局内的各方人士。方梦菁尤其感兴趣，携了纸笔坐在大厨房的角落内，聚精会神地看着这几个人的每一个动作，看来武林轶事录和天下第一录又要多上几笔。

红天侠悄悄凑到窗户前，眼睛盯着彭无望——我这个师弟这回不知道要出什么绝活？这一次无论如何也要学上一学，改明儿见了师父……想到这里，他的心里一阵温暖。

左连山、厉啸天和吕不忧三个人远远地看着大厨房，小声议论着什么，想来是左连山正在向两个结义兄长吹嘘彭无望当初给他做的煲牛头是如何的香甜味美。

司徒婉儿和贾扁鹊在彭门的这几日虽然担了些惊吓，但是终于看到彭无望安全回来，心中还是非常的高兴。

司徒婉儿看着彭无望煞有介事地和刘大江并肩而站，心中一阵好奇——想不到这个青州鼓手还有这么一身本领。

而贾扁鹊却心里暗暗好笑——这个傻不楞登、直肠直肚的硬汉竟然还会这么精巧细致的活计。

红思雪却暗暗替彭无望担心——彭大哥对于自己的厨艺很是自负，如果这一次失败了，对他会是个不大不小的打击。

郑绝尘斜眼看着彭无望，心里暗暗咒他，巴不得他落败认输，以免他在红思雪面前出尽风头。

而彭无望的两个记名徒弟赵家阿哥和洛鸣弦，三言两语就已经混得谙熟，两个人握紧了拳头趴在大厨房的窗户上，兴奋莫名地期待着师父的表演。

在他们心目中，又会武功、又会厨艺的彭无望已经成了神仙一样的人物，也成了他们今生奋斗的目标。

“比试分为两局，一共三道菜，以此决定胜负。头一局，乃是指定菜式的比拚。两位都是青州的名厨，青州菜讲究爆、烧、炒、炸，菜肴以清、鲜、脆、嫩著称。青州名菜炒豆腐脑虽然配料简单，但是最考究厨师的火候，就以此菜为凭，考一考二位的真实功夫。”陆长风道。

刘大江道："果然不愧是鼻闻天下，这炒豆腐脑配料虽易，选料却极难，更考较厨师炒锅上的手段，确实绝妙。"

彭无望看了看他，哼了一声没有说话。

陆长风咳嗽了一声，脸上微露得色，接着说："第二局乃是令两位自由发挥，以两菜为限。"

"如此倒也干脆。"彭无望点了点头。

刘大江脸现喜色，看了彭无望一眼，微微冷笑。

"若无异议，那我们以两个时辰为限，两位请快快动手吧！"一句话就暴露了胡不出迫切地想要一品天下美味的心情。而陆长风的眼中也露出热切的目光。

刘大江立刻冲到了专属于他的厨房之内，片刻之间，锅碗瓢盆的叮叮咚咚之声已经不绝于耳，还有他对徒弟不满的咆哮之声。

而彭无望却来到了大厨房门外，和聚在那里的各路人物一一见面。

"师兄，你可来了，以后就住在这儿吧！"彭无望高兴地握住了红天侠的手。

红天侠大笑了起来，道："师弟，这回我决定赖在你这里不走，除了疗伤之外，还要对你的厨艺偷师一番，哈哈。"

彭无望激动地说："太好了。"

他三步并作两步来到贾扁鹊面前，道："贾姑娘，妳也来了，真是太好了。"

贾扁鹊微笑道："你成了我的毒……我是说，你成了我重点看护的病人，我可不能离开。"她本来要说毒鼎二字，但是想起彭无望的叮嘱，立刻改口。

彭无望急切的说："贾姑娘，我一直想求妳一事，但是诸事繁琐，没偷得空。师兄曾被人挑断脚筋手筋，更被人刺穿了琵琶骨，如今虽然经脉已经接上，但是真气却无法通行四肢，不知道有没有的医？"

贾扁鹊微微一笑："这世上本无不可医之病，只是有些病还没有特定的疗法。红前辈的伤势，我在江都之时就曾经留意过，虽然奇特，但是也难不倒我，我尽力给他治一治。"

彭无望连忙称谢，红天侠也高兴得合不拢嘴，道："师弟，想不到你和这个厉害的小丫头混得如此谙熟，真是妙极妙极。"

贾扁鹊的脸色一红，竟然说不出话来。

这时，左连山、厉啸天和吕不忧一起走了过来。

"彭兄弟，我们三兄弟都来投奔你了。"厉啸天一脸落寞的道。

一旁的吕不忧的脸色也微微一黯。左连山挠了挠脑袋，没有说话。

"厉大哥，你们的山寨虽然散了，但是正所谓财去人安乐。如今天下太平，还去做什么绿林，现在我们彭门镖局正在重建，有朝一日直出西域，镖旗行到西天之尽头，那是何等的伟业。希望三位能够相助于我。"彭无望大声道。

厉啸天三人本来因为十八寨被扫荡之事，心中一直郁郁，如今听到这番话，沉寂了的豪情壮志全都翻涌了上来。

吕不忧道："彭兄弟，我们跟定你了。彭门镖旗所到之处，必定有我一份。"

其他两人看到一向最深沉的二弟已经表了态，都心中一定，生出了在青州安家立业的心。

当罗老大领着赵家阿哥来到彭无望面前的时候，彭无望欢喜地说："罗老大，你的外甥就留在这儿吧！只要他不怕辛苦，将来我一定会让他出人头地的。"

罗老大见到彭无望竟然还没有忘记自己这种小人物，心里暗暗欢喜，道："彭恩公，有劳了。"

赵家阿哥则崇拜地看着彭无望，激动得一时说不出话来。

此时彭无望才看到一直默默地注视着他，白衣麻服的司徒婉儿。

他紧走几步，来到她面前，道："司徒姑娘，妳终于决定回来了。"

司徒婉儿微微点了点头，轻声道："我住在父亲昔日的房间，父亲的骨灰埋于后山，我天天都去祭拜。"

彭无望的脸上一阵感动，道："司徒大叔在天之灵，一定会感到万分欣慰。姑娘不念旧恶，彭某十分感激。"

司徒婉儿摇了摇头，道：“爹爹当年的不对，已经用性命来补偿，我做女儿的若再责怪于他，实为不孝。既然爹爹遗命要让我脱出青楼，而你又……力劝于我，我便留在这里，也罢了。”

此话说罢，司徒婉儿的眼光灼灼，盯在彭无望脸上。贾扁鹊和红思雪都微微一怔。

彭无望自是打心底里高兴了出来，道：“如此最好。”

“还有，”司徒婉儿忽然道：“你的战鼓意境高远，令我灵感勃发，不知道你可否再寻一个时间赐教。”

彭无望的脸红了红，道：“这战鼓乃是我大哥彭无忌亲传，我也只得这一曲。若是姑娘不嫌弃，我愿意替妳反覆演奏。没想到姑娘对这些粗汉子的鼓乐如此抬举。”

司徒婉儿微微一低头，道：“以前我只专注于娱乐高官显贵的琴曲，瞧不起市井之徒。而公子这一通鼓，让我豁然了悟到自己的狭隘。豪杰每多屠狗辈，婉儿受教了。”

彭无望连忙拱了拱手，谦逊了一番。

这时，洛鸣弦悄悄来到彭无望身边，小声说：“师父，你快点去做菜吧！两个时辰快过了一半儿了。”

彭无望微微一笑，看了看炊烟袅袅的刘大江的厨房，哼了一声，老神在在的道：“不急。”

两个时辰之后，彭无望和刘大江将六样各色菜式呈梅花状摆在大厨房的圆桌之上，浓郁芬芳的香气令围观的众人几乎绝倒。

摆在最接近两位评审的正是两盘炒豆腐脑。这豆腐脑乃是用特选的嫩豆腐在炒锅中以熟猪油翻炒，配以精盐、料酒、雪里蕻和清汤，搅成糊状，以玉米粉勾芡，淋上鸡油添味。

而剩下的四色菜肴实令人目眩神迷。

刘大江师傅的两个菜是清蒸八宝甲鱼和八龙闹海邀罗汉。

八宝甲鱼以活甲鱼为鼎，上开其壳，塞以海参、猪肉、糕点、冬笋、冬菇、干贝、莲子和糯米，谓之曰八宝，浇入精盐、黄酒、清汤与甲鱼胆汁。

姜丝分上中下摆于八宝馅上，覆之以甲鱼盖，再在盖上加鸡脯和猪肘肉，铺以姜片、花椒和葱段。碗入笼内蒸一个半时辰，去掉葱姜

鸡猪肉，将甲鱼汁加入锅内，旺火烧开，以玉米粉勾芡，浇于甲鱼之上。

而八龙闹海邀罗汉更是异彩纷呈。此菜先将剁成泥状的鸡脯肉镶于碗底，团成罗汉钱状，白鱼肉切长条，中间剖开夹入鱼骨。

活青虾制成虾环，将鱼翅和剩下的鸡泥制成菊花鱼翅形状，海参做成蝴蝶状。

鲍鱼、鱼肚切片，芦笋发好后，选上好的新芽八根，将这些成料用黄酒、精盐调味，上笼蒸熟，放入瓷罐，菜分八方，中间嵌罗汉鸡，上撒火腿、姜片、青菜，淋以鸡汤和热猪油提味。

而彭无望的菜相比之下则黯淡了许多，只是普普通通的锅烤鸭和什锦火腿，虽然颜色鲜艳、味道香甜浓郁，但是却远没有刘大江的菜色抢眼。

胡不出和陆长风的眼睛明亮了起来，作为一个饮食名家，此时此刻，面对着天下少有的美食，作出公允的评断，实在是他们一生中最巅峰的时刻。

在众人的眼里，这两个白须白发的老者忽然显得朝气蓬勃，似乎又重新散发了青春。

他们先以清水漱口，然后持勺各自盛起一勺炒豆腐脑，仔细地品味了一番。

屋子里静默了良久，所有人都屏息静气地等待着两位评审的裁定。

好一会儿，陆长风道："二位师傅炒锅上的功夫不相上下，豆腐脑如云盖野，嫩滑香甜，味甘而不腻、色艳而不糜，深得青州菜的三味。"

胡不出道："二位的选料也是一流，嫩豆腐脱却泔水杂味，味道醇厚。但是众所周知，如果要脱去泔水味，豆腐要在沸水中浸泽半炷香的时间，但是在沸水中，豆腐就会变老，失去鲜味。这一点本来难以两全，但是彭无望师傅的豆腐脑鲜嫩无比，而味道中也无半分杂味，此乃重大的突破，实令人震惊。不知道彭师傅是如何做到的？"

此话出口，刘大江的脸色宛如死灰，一时间众人脸上都露出喜色。

彭无望微微一笑，道：“这个方子乃是我途经梅花镇，遇到刘大江师傅的得意弟子，以豆腐脑卤汁的配方向他换来的。”

刘大江震惊道：“我怎会有如此厉害的弟子而不知？”

彭无望道：“师叔，这位师兄在你手下数年而无寸进，于是出走他乡，终于出人头地，成为了梅花镇第一名厨。这个方子也是他在那里悟到的。”

刘大江一阵黯然，叹道：“原来是他，我……哎。”

陆胡二人点了点头，叹道：“原来如此，厨艺上名厨之间设防甚深，以至于无数名家食谱湮没，实在可叹。”

这时，陆长风和胡不出已经来到了其他四样珍馐面前，细心品嚐。看着他们陶然欲醉的样子，刘大江立刻又恢复了信心，傲然挺起了胸膛。

此时陆长风击节道：“刘师傅的八宝甲鱼不但颜色赏心悦目，而且味道变化多端，汤鲜肉醇，香飘十里，令人叹为观止。”

胡不出尝罢另一道名菜，叹道：“八龙闹海邀罗汉，原料多变，深得鲜、嫩、软、滑的极致。汤汁浓鲜、味道醇厚，色香味意形，五品俱全，令人一尝难忘。”

刘大江的脸上一片得意之色，刚才的失落完全无影无踪了。

接着，陆胡二人来到了彭无望的锅烤鸭和什锦火腿面前，持筷品嚐。当他们将菜放入口中的时候，脸上突然露出错愕震惊的神色。良久良久，二人再夹起几口菜用心品嚐，越嚼脸色越是惊讶。

刘大江的脸上露出迷惑难解之色，迟疑着问：“二位，不知道可有结论？”

胡不出和陆长风对望了一眼，又看了看刘大江患得患失的神色，再望了望窗外练武场上卧着的柳州棺木，犹豫了良久。

胡不出叹道：“彭师傅的锅烤鸭和什锦火腿，不但颜色鲜艳悦目，而且味道一流，但因为用料太过随意，不如刘师傅的精挑细选，所以差了半筹。这次比试，当为平局论。”

彭无望和刘大江同时大怒。彭无望刚要发作，忽然看了看窗外的柳州棺木，豁然了悟，忿忿不平地哼了一声，没有说话。

刘大江却怒道："你二人分明偏袒，彭无望的烤鸭火腿，何止用料单一，简直色意形全无，如何可与我的八宝甲鱼、八龙闹海相比。"

胡不出微微一笑，道："那不如由你品嚐一番，如何？"

刘大江冲上前来，抓起一块鸭肉放到嘴里，细细咀嚼，愤然道："味道虽然上乘，但是也不过鸭肉而已。"

说到这里，他忽然一怔，说不出话来，冷汗腾腾地冒出。他愣了半晌，忽然面露感激之色，向胡陆二人拱手一礼，然后向彭无望深深地鞠了一个躬，倒退着出了房门，率领着门下弟子，抬着柳州棺木，飞也似的走了。

彭无望看着他匆匆远去的身影，道："真是便宜他了。"

陆胡二人这才向着彭无望一礼。

陆长风道："彭师傅竟然能够将面筋和山药调出鸭肉和火腿的味道，厨艺已经到了出神入化的极境，我二人深感钦佩。"

胡不出叹道："如果我所尝得不错，这个素锅烤鸭乃是用葱椒汁、黄酒、酱汁、鸡蛋清、面筋调料，配以蒲菜、荸荠、玉兰、水蘑而成。至于制作的细则，就是我不能揣测的了。"

彭无望叹道："胡公果然高明。"

陆长风道："这个什锦火腿，乃是山药，加以鸡蛋清、精盐、芝麻油、冰糖，混以嫩糖色而成。其间所用的烹调方法，定是闻所未闻。不知彭师傅可否见告？"

彭无望道："这很简单，将山药蒸熟，搅成泥，混以玉米粉，加入鸡蛋清、精盐、芝麻油、冰糖，制成山药料，取出一成调出嫩糖色，在涂了油的铁盒中摊平，入笼蒸硬成为火腿皮。将三成的山药料放在火腿皮上上笼蒸熟，出笼为肉膘。其他山药料配以砂仁、建曲汁，用麻油搅匀，摊在肥膘上，再入笼蒸三炷香，晾凉刷入芝麻油即可。"

陆长风抚掌赞叹，道："难怪我所食的火腿肉肥瘦兼具，令我差一点不敢肯定。"

"喂，你们两个等一下。"此时，在一旁听得愤愤不平的洛鸣弦和赵家阿哥赵一祥冲进了屋，大声说："听你们这么说，分明是我师父赢了，为什么说是平手？"

胡陆二人对望了一眼，同时笑了起来。

胡不出道：“两位小哥见谅，因为刘大江师傅这一次倾其所有，如果一战而败，名声尽丧，必然了无生意。我们虽然应该公平评判，但是人命关天，这一次只好昧一回良心了。”

“这不公平！”洛鸣弦大声说：“刘大江只比我师父多一口棺材而已，这样也行？”

彭无望拍了一下他的脑袋，道：“没规矩，对长辈说话真没礼貌。”

他看了看胡陆二人，道：“我师叔的菜极尽奢华，用料繁杂，成本之高，绝非普通百姓可以享用。我们厨子出身平民，学得本领若不能令百姓受益，便失了根本。我师叔虽然聪明绝顶，但是始终不明白这个道理，创出八宝甲鱼、八龙闹海，虽然令他得享一时的荣耀，但是却把厨师的风气带坏。此风一长，后果堪虞。我师父便常常和他对此发生争执。哎，可惜师父死了，这个世上再也没人管得了他。”

胡不出深有所感地点了点头，道：“难怪彭师傅手下的菜色只用很平常的材料调味，正是要让普通百姓都能够享用到那些达官贵人才买得起的味道。”他看了看面露沉思神色的陆长风道：“我们这一次是否做错了？”

彭无望连忙说：“二位不必自责，我师叔抬棺而来，勇气可嘉。嗨，难道我们看着他寻死不成？”

屋子里一片默然，只有方梦菁手中的毛笔在宣纸上刷刷作响。

第五章愿灭神兵

当李读看到青州彭门的镖旗之时，数十天来的奔波劳苦，一扫而空。

“他们会在吗？”他心里焦急地思忖着。

自从江湖上流传起战神天兵的消息，他已经有十几个昼夜不能安寝。他想不到自己寻找了几十年的魔物，终于有了消息。

战神天兵那妖异而慑人的魔力和牠令人一听就无法忘记的传说，让李读心中百分之一百地肯定，牠就是自己今生命中注定的克星。相比之下，什么年帮的存亡、江湖上的恩怨、自己的生死，都已经无关紧要。

“十几年了，我忍辱偷生这么久，这一次一定要做个了结。”李读背着沉重的行囊，奋力敲开了飞虎镖局的大门。

“李叔叔！”一个悦耳的声音传来，红思雪一身红衣出现在李读的面前，她的身边跟着自己数十年来引为至交的好友红天侠。

看到他们，李读紧绷的心情终于放松了下来，喘了口粗气，道：“终于看到你们了！”言罢几乎瘫倒在地。

红思雪连忙将他身上沉重的包裹取了下来，红天侠让一旁的趟子手端了茶水来给他解渴。

喝下几口茶水，李读的精神为之一振，道：“彭小兄在吗？”

红思雪微微一笑，指了指彭门大院中的练武场，道：“就在那儿！”

李读连忙瞪大了眼睛，只见练武场中沙尘滚滚，刀光棍影层层叠叠，一黑一灰两个人影倏忽来去、若即若离，兵刃碰撞之声不绝于耳。

红天侠搬了个椅子让李读坐下，豪爽地笑道：“李兄，多年的朋友我也不怕说你。咱们好几年没见，我好不容易从年帮总坛脱身出来，你也不来慰问慰问，实在不够意思。”

李读不好意思地说：“红兄，这是做兄弟的不对。不过最近我有一件极为重要的事情要办，所以耽误了行程，没来得及到江都找你。”

“李叔叔，什么事让你如此劳神？”红思雪坐到李读身边，好奇地问。

“就是战神天兵。”李读叹了口气，苦恼地说。

“老兄，你也对那个玩意儿感兴趣？”红天侠不以为意地问。

“红兄，不瞒你说，我这几十年来，不断周游天下，就是为了寻找牠。”李读苦着脸说。

“李叔叔，你不会武功，也贪图天下第一的称号？”红思雪笑着问。

“不是，”李读的脸上露出坚毅的神色：“我是为了消灭牠。”

“消灭牠？”红氏父女同时惊道。

“不错。”李读狠狠地说。

“牠和你有仇吗？”红天侠震惊地问。

“不共戴天，这样够了吧！”李读一脸的疲惫，叹了口气，道：“说起来，我一家大小都是间接被牠害死。不除此患，我绝不罢休。”

“李叔叔，那你找我义兄，就是为了助你消灭战神天兵？”红思雪担心地问。

“噢，我本来是要找妳爹爹，可惜他身子骨不太利落，所以只好求彭小兄相助。他侠义心肠，又和你们有些缘分，再加上最近神兵盟盟主公孙锦曾经力邀他入盟，所以他正是最合适的人选。想来他应不会拒绝我的要求。”李读道。

忽然他发现了什么，微微一笑，道：“侄女儿，什么时候彭小兄成了妳的结义大哥了？”

红思雪被他说得俏脸一红，道：“李叔叔，你笑我。”

“哈哈！”李读仰天大笑，道：“让我侄女儿脸红的人，我还是第一次听说。”

红思雪啐了他一口，红着脸道：“李叔叔，你真是个老不修。”

红天侠连忙一拉李读的衣领，道：“你小子可别乱说，按辈份彭无望可是思雪的师叔，这种话说不得。”

李读笑了起来，道：“你不是这么古板吧！一点也不像率性而为的赤焰龙王。”

红思雪担心地问："李叔叔，你让彭大哥助你消灭战神天兵，不会有危险吧？"

李读尴尬地挠了挠头，道："不但有，还很大，不知道彭小兄愿不愿意相助。妳也知道，战神天兵嗜血如命，绝非易与。"

红思雪的脸上露出忧虑的神情，不再说话。

同一时间，场子中的两位高手已经到了一决胜负的关头。

使棍的雷野长爆喝一声："好小子，吃我一记三打雷！"

齐眉棍一个顿挫，毒龙般的罡气喷涌而出。彭无望的身子宛如出水蛟龙，翻腾着飞入半空，双刀一阵白光闪耀，雪片般的刀影直奔雷野长的颈项。

"就等你这招呢！"雷野长大笑一声，铁棍一卷，以倒卷席帘之态，翻卷而上，正好击在彭无望的小腹空虚之地。

"好！"彭无望长声大喝，双刀变向，和铁棍一个接触。

雷野长大喜过望，先天真气应手而生，刚猛无匹的劲气将彭无望的双刀断成了碎片。

彭无望沉声爆喝，双手一扫，雪花似的断刀碎片如暴风骤雨扫向雷野长的面门。

雷野长心里暗暗欢喜，他这些日子一直钻研彭无望刀断之后的离手招式，已经颇有心得，这时候不慌不忙，长棍几个圆转如意的飞旋，将所有的碎片一一磕飞。

当他非常确定地看到最后一段碎片都已经落到了地上，这才棍式一收，松了口气。

可就在这时，他忽然感到背心一麻，大椎穴被一指点中，整个人宛如中了定身法，木雕泥塑般站在场子中央。

雷野长这才恍然大悟，原来自己只顾着留意彭无望断刀的走向，一时间忽略了彭无望这个人的动向。让他一个旋身翻到自己身后，点了自己的穴道。

彭无望飞快地一指解开他的穴道，道："雷兄，不如这一次咱们平局收场，如何？"

彭无望点穴解穴快如闪电，旁观的一般江湖人物根本看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只有高手如红思雪、红天侠和郑绝尘等寥寥数人才看得分明。

“什么平局？看不起我是不是？！”雷野长用力一顿自己的齐眉棍，怒道：“比武较量，当然有输有赢。老子技不如人，输得心服口服。”

彭无望笑了起来，道：“雷兄如此爽快，倒显得我小气了。”

雷野长阴沉着的脸上露出一丝云开日现的和煦笑容：“你这小子不但武功进步了不少，还狡猾得多了。这些日子听说你在江湖上颇有些名声。”

彭无望苦笑了一声，道：“那些事情也没什么可说的。”言罢一指脸上的伤痕，道：“受了这许多伤，若是再不学聪明点，那可是白活了。”

雷野长深有所感地点点头，道：“说来也是。当年老子我初入江湖时，也伤痕累累，不过那段日子也是我长进最快的时候。现在名成利遂，倒反而懈怠多了。”

说罢，他的脸上现出一丝缅怀的神色，良久忽然又说：“彭兄弟，你刚才的几招刀法似乎专门攻击我出招的破绽，难道你已经修成了洞察入微的上乘功夫？”

彭无望兴奋地点了点头，道：“那一日我被青凤堂宁射月一剑刺入洞庭湖，生死之际突然有所顿悟，令我的武功进了一层。不过，我只能看清几招，多了就不行了。”

雷野长的脸上露出渴望的神色，道：“如果我能够学会彭兄弟这份儿功夫，真是死了也值。”

彭无望热切地问道：“雷兄，其实我刚刚悟出这门功夫，还有很多没有穷尽的地方，不如你留下来，大家一起探讨一番，如何？”

雷野长愣了一下：“你是说住在这儿？”

彭无望点了点头。

雷野长环视了一下彭门镖局，心中一热，道：“也好，我浪迹江湖，很久没有一个安安稳稳的地方住了。这里，嘿，挺好。”

他又看了看彭无望，问道：“不会太打扰吧？”

彭无望笑道："多了一双筷子而已，没什么大不了。"

当安顿完雷野长之后，红思雪这才找到彭无望，将李读先生的请求原原本本地和他说了。

"李先生是我仰慕的前辈。"彭无望用毛巾擦了擦汗，道："他在年帮之乱上也出了很大的力。在情在理，我都不会拒绝他的。明天解决了罗一啸，我就和他再下一趟江南，反正，我们彭门镖局就要重新开张了，但是还缺两颗人头祭旗。"

红思雪的心一下子揪了起来，小心地问："大哥，你是说金百霸夫妇？"

彭无望点了点头。

红思雪担心地说："华仙子的武功听说已经可以直追顾天涯，由她看守金百霸夫妇二人，恐怕大哥会有所闪失。不如留待来日吧！"

彭无望的脸上也浮现出一丝忧色，道："是啊！华惊虹的剑法惊世骇俗，不到二十岁已经可以和顾天涯比肩，那么再等上几年，恐怕连神仙都制不住她。我不早点去了结此事，以后怕是永远纠缠不清了。"

红思雪一把按住他的肩膀，真挚的道："大哥，不如我和你一起去，也有个照应。"

彭无望拍了拍她的手，笑道："我不会有事的，华惊虹的剑法煞气不足，不是杀人的剑法，我还有一丝机会。"

"那李叔叔的事情可需要我帮手？"红思雪急道。

"义妹，"彭无望拍了拍她的肩膀，道："我师兄现在正在这里养伤，而镖局里没什么高手坐镇，实在危险，不如妳留下来替我照应一下。"

说完，他挠了挠头，不好意思地接着说："最近我得罪了不少人物，难保有人会对镖局不利，这些都要靠妳了。"

红思雪的心里一阵温热——他开始有事依靠于我了，我该高兴吗？玄武居合集怀着患得患失的心情，她接着问："那李叔叔的事情呢？"

彭无望笑了："没事的，妳看神兵盟那么多人和我们一起去找，这么多帮手，还怕什么，找到了再说吧！"

战神天兵虽然被传的神乎其神，但是红思雪从来没见过，所以也没有太大的畏惧之心，她的心思又转到了明天的比试：“明天的比试，你有把握吗？”

彭无望自信地一笑，道：“应该没问题。”

第六章一啸而去

第二天的天气风和日丽，春日灿烂的阳光挥洒在宽敞的彭门练武场上，所有的景物都宛如镀上了一层琉璃般晶莹剔透的色彩。

彭无望早早地就来到了场中，打了一套少林罗汉拳活动活动身体。这些年来，他每打一次拳，身子就会活扑扑地发热，只感到舒泰畅快无比，仿佛嗜酒之人享用了一瓶陈年佳酿，快美异常。

他收势站立，长长吐了一口气，昂然四顾，只见彭无惧、侯在春、红家父女、郑绝尘、自己两个弟子、贾扁鹊、司徒婉儿、厉啸天三兄弟、雷野长、方梦菁，还有李读先生都已经聚集在场外，还有很多青州以至于整个河南道的武林人物都在彭门外聚集，似乎正在等待着什么。

这时候，洛鸣弦和赵一祥忽然大声喊道："师父，加把劲儿，打败罗一啸。"

彭无望一愣，心里暗暗好笑——这两个小子，以为这里在演戏吗？他走到红思雪身边，用系在臂膀上的毛巾擦了擦汗，问道："思雪，妳看这是怎么回事，怎么大家突然都出来了，外带这么多外人？"

红思雪环顾了一下四周，微微苦笑道："我也不知道，大概是好奇吧！"

这时，方梦菁轻摇着团扇，带着恬静的笑容来到红思雪身边，道："你们怎会不知？罗一啸是青凤堂最后一个元老，如果今天他战败身死，那么青凤堂就真的完全烟消云散了。所以，很多武林人物都想要亲眼见证此事。"

"原来如此。"红思雪和彭无望恍然点了点头。

这时候，门外的武林人众一阵鼓噪叫骂，原来是一身青袍的罗一啸肩扛关刀，大踏步来到了彭门练武场。

"罗一啸，你还有胆来吗？"

"罗一啸，今日要将你碎尸万断！"

"青凤堂余孽，快快受死！"

"青凤堂主已经死了，今日轮到你啦！"

每个人都用自己能够想到的最恶毒话语对着罗一啸尽情谩骂，发泄着自己三十年来对青凤堂的仇恨。群情汹涌之下，如果不是彭门自彭无惧和侯在春以下的几十个镖师与趟子手守住大门，恐怕会有不少人冲进来。

罗一啸面无表情，仿佛根本听不见这些叫嚣辱骂，只是步履沉重地来到彭门练武场正中站立，将关刀立在身边。

彭无望看着门外的一干武林人士，心中一阵厌恶——这些人在当初罗一啸围困彭门的时候都到哪里去了，这会儿却来起?#092;.他沉声大喝："都给我闭嘴。"

这一声断喝真仿佛黄钟大吕，重重敲在众人耳中。本来正骂得起劲儿的江湖客都吓得连忙闭嘴，生怕把彭无望给惹火了。

罗一啸的眼中射出一丝感激的神色，没有说话。

"罗兄，此地如此聒噪，观战者也都于你不利，不如我们另行择日比较。"彭无望向他抱了抱拳，诚恳地问道。

罗一啸的脸上一阵落寞，用苦涩的声音说："彭兄弟的好意我心领了。如今青凤堂已散，天下虽大，却再无我容身之地。今日一战，至死方休，我绝不会后退。"

彭无望一阵黯然，沉声道："罗兄乃是好汉，为何要入青凤堂涂炭生灵？"

罗一啸的眼中射出愤恨难平的寒光，霍然间，这股寒光逐渐暗淡，代之而起的是难言的苦涩。

他微微苦笑了一下，道："原因已不重要，你认为像我这样的人到了如今，还有回头之日吗？"

彭无望沉重地叹了口气，摇了摇头，道："太可惜。"

罗一啸的脸上露出一丝古怪的笑意，忽然大喝道："彭兄弟，我罗一啸一生最引以为豪的就是自创的这斩魔七刀，看清楚了。"

场中忽然涌起一股冰寒彻骨的杀气，罗一啸雪亮如涛的猛烈刀光如匹练般向彭无望席卷而来。

彭无望双刀一展，十字横门，就要硬架这劈山移岳般的一刀。

罗一啸怒喝道："这一招就是起手式——邀魔。"

彭无望在双刀就要触到关刀的时候，身子突然一侧，游鱼般从关刀的左侧滑了过去，双刀疾电般射向罗一啸的咽喉。

罗一啸高达八尺的雄壮身躯宛如折断了一般弯了下来，任凭彭无望的双刀呼啸着从头顶上划过，而关刀转了一个角度，斜扫了过来，刚猛无匹的刀罡覆盖了方圆四丈的所有区域。

彭无望奋然长啸声如龙吟，双脚一顿地，竟然施展浮光掠影的绝世身法，沿着罗一啸瀑布般的澎湃刀气逆流而上，双刀一展，横江刀法喷涌而出。

罗一啸大步一迈，身子闪电般后退两丈，闪开彭无望的所有进手招式，爆喝道："接我这一招困魔！"

他猛然单手挥起重达上百斤的关刀，身子螺旋般飞转，刀光犹如惊世舞者流转飞扬的长袖，又像天帝信手挥洒的飒沓雷霆，雪片般笼罩了整个练武场。

彭无望的身形在厉电交横的刀影罡气中翻涌滚动，时而盘旋飞跃、时而伏地翻滚，双刀舞成一片烂银般光幕，将这一记绝顶杀手老老实实地接了下来。

"好！第三招驱魔！"罗一啸大步一踏，身子宛如腾云罗汉，升到了半空中，关刀交到双手，迎头一斩，凌厉的刀罡宛如巨灵神的利斧自九霄而降。

彭无望大喝一声，身子如飞鹰凌空，全无先兆地拔起三丈之高，险过毫厘地躲开了这一记绝猛的刀罡。

一阵轰隆巨响，练武场上的青石板地面碎成粉末，四外飞扬，形成了一个既宽且深的大坑。

"好功夫！"彭无望大喝道，双刀刀华一闪，凌空向也是身在半空的罗一啸闪电般攻出一十八记快刀。

罗一啸飞转关刀堪堪挡下这轮快攻，当他脚一踏地，立刻厉喝道："第四招破魔。"

他的双手一顿挫，关刀立时舞出一个平花，竟如梨花大枪般当胸分心刺来。彭无望身子刚落一地，立刻仰头屈膝，身子铁板般平躺下来，险过毫厘地闪开了这记杀手。

罗一啸双手一运力，本来平刺而过的关刀忽然化刺为斩，倏然斩下。

彭无望猛然双腿一蹬，身子宛如装了机括，弹簧般向后弹出一丈，罗一啸的关刀从他双腿之间斩下，差一点就将他劈成了两半。

彭无望双刀刀柄一磕地，身子倒飞而回，趁着罗一啸还没有收回关刀，双刀一绞，斩向他的双手。

“第五招刺魔！”罗一啸手腕一翻，将关刀刀刃朝天，飞腿一踢击在关刀刀柄之上，七尺关刀宛如诈死的毒蛇，突然昂起头来，势如破竹地向着彭无望迫去。

彭无望闷哼一声，双刀一顿，闪电般准确地击中倒卷而来的关刀刀托，身子借势一缓，向后倒飞而回。

趁着他立足未稳，罗一啸爆喝道：“第六招射魔！”

只见他单手托刀，抖手直进，关刀飞射向彭无望的面门。七尺关刀加上喷涌而出的罡气，威力远达一丈，宛如一枚巨型的箭矢，电射而出。

彭无望此时已经将要力竭，他抓紧时间换了一口气，暗运身上清纯的真气，身子犹如鬼魅一般横移出五尺，将将闪开罗一啸的这一招射魔，耳畔已经热辣辣生疼。

“最后一招，斩魔！”罗一啸的身子飞旋而进，关刀以十万横磨之势，横斩而出，每一横斩之后，身子就会有另一个飞旋，接着又是另一记横斩，刀刀相随、式式不断，整个人宛如一个巨大的螺旋一般旋转前进。而关刀则像巨大无比的丈许冰盘，层层叠叠、绵延不绝，不断进袭。

彭无望连退十几步，直到退无可退，才霍然爆喝，右手的秋水长刀猛然斩向左手的普通长刀，铛的一声，普通长刀应手而断，断刀宛如横飞闪电，疾射向罗一啸的面门。

“终于出绝招了！”罗一啸冷喝道，身子一偏，闪过断刀。

彭无望闷哼一声，左手断刀一展，擒龙真气应手而出，横飞而过的断刀宛如受了诸神的召唤，倒飞而回，电射向罗一啸的背心。

罗一啸早已经料到，拧身避过，大声道：“这招叫什么？”

“神龙摆尾！”彭无望叫出了云龙长风刀法的名字。

他咬牙发劲，左手一引，上半截断刀又倒飞了回来，刺向罗一啸左肋，而右手秋水长刀奋然直进，迳取中宫。

罗一啸将关刀刀柄一托，磕飞了倏忽来去的断刀，刀刃正好搭在彭无望的秋水长刀之上。

“青翼横空！”彭无望爆喝道，秋水长刀横掠而起，凝成一道耀眼生花的刀芒横斩罗一啸的颈项，而左手断刀也依着同样的势子从罗一啸的背后飞斩而至，直取他的腰背。

罗一啸狞身一个旋转，身子横悬空中，任由彭无望的双手刀从上下横掠而过。

“好！龙横沧海！”彭无望左手一引，断刀盘旋着激射入天，而他的右手刀翻腾如龙，和断刀以双龙抢珠之势一个从上一个从下劈向罗一啸。

罗一啸长啸一声，关刀旋风般一扫，将断刀一刀斩飞，单手撑地，头下脚上地将身子笔直竖起，彭无望的右手刀以厘毫之差在他的身侧错过。

彭无望飞腿踢向罗一啸的小腹，罗一啸手上发力，身子一个倒翻，倒退出两丈，巍然立在场中央。

而彭无望甩手脱刀，左手剩下的下半截断刀闪电般飞出，直击向罗一啸的胸膛。罗一啸闪也不闪横刀一挡，断刀上扬而起。

刹那之间，彭无望手一扬，身子风驰电掣般冲了上来，右手刀划出一个自上而下的优美弧线，迳袭罗一啸小腹。

罗一啸爆喝一声，关刀一横将这一刀托向外门，刀柄斜刺向彭无望的眼眉。

就在这时，刚才上扬而起的断刀忽然在彭无望左手的牵引下倒射而回，刺向罗一啸的顶门。

罗一啸的脸上露出一丝奇异的笑容，他抬关刀一个举火燎天式，将那鬼神莫测的断刀远远击飞。

这个时候的彭无望身子一旋，右手长刀划出一条优美动人到了极致的弧线，宛如峨冠博带的风流秀士临风一甩的潇湘长袖，从一个刁钻的角度，在罗一啸的左肩至右腰，划出一道深深的刀痕。

鲜血喷涌而出，将彭无望握刀的手染得血红。

罗一啸威武雄壮的身躯，宛如一堵墙一般轰然垮下。他颓然跪倒在地，关刀当啷啷掉在身边，一股殷红的鲜血从他嘴里汩汩流出。

“你为什么不躲？”彭无望将长刀扔在地上，跪到他身边，托住他摇摇欲坠的上身，急切地问。

“好刀法，这一招叫什么？”罗一啸费力地喘了一口气，艰难地问。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悲怆和了然的神色，话语里满是酸涩：“一啸而去。”

“一啸而去！”罗一啸本来渐渐黯淡无光的眼睛忽然露出灼人的神采：“好名字，很适合我。”

“你……”彭无望的心中有千言万语，但是此刻却说不出来。

“你记住我的刀法了吗？”罗一啸又喘了口气。

“全记住了。”彭无望感到眼中酸痛。

“那好，记住这套刀法。这本来是一套很好的刀法，”罗一啸的眼中泪光莹莹：“却在我身上糟蹋了。”

“罗兄！”彭无望奋力抿住嘴唇，已经哽咽难言。

“人要想……要想一生无憾，”罗一啸的眼神开始涣散，喃喃地说：“实在……太难……”

最后，他混着血水挣扎着吐出一口浊气：“太难！”两行泪水从他的眼角缓缓流下。

彭无望默然无语地看着他的头颅渐渐歪到一边，很小心地将他眼角的泪痕擦干，将他茫然望天的双眼用掌心温热合上。

此时，整个练武场和镖局门外响起了震耳欲聋的欢呼声，武林豪杰们疯狂地呼喊着彭无望的名字，洛鸣弦和赵一祥操着稚嫩的嗓音尖声欢叫着，镖局趟子手们放起了鞭炮。

然而此刻，彭无望的耳中只有一片嘈杂而朦胧的声响，心中只有狂涌如海涛般的悲怆。

一代人豪罗一啸，曾经不可一世的身躯，在他的怀中渐渐变得冰冷。

第七章神兵合一

苏州虎丘，吴中第一名胜，自吴越开国，时至今日已有千年，除了那江南秀丽婉约的景致，还浸透着千年来兴衰更替的沧桑和神秘。

世人曾赞虎丘有九宜——宜月、宜雪、宜雨、宜烟、宜春晓、宜夏、宜秋爽、宜落木、宜夕阳。

此时的虎丘正值春晓时分，细雨连绵，曾经烂漫的满园春花缤纷散落，化为春泥，辗转留香。欣欣向荣的片片春树发出诱人的新绿，虽然在阴雨之中，仍然给人以蓬勃灿烂的生机。

从虎丘千人石向北望去，有一个圆形的洞门，洞门之后，乃是虎丘最神秘的所在——剑池。

鱼家山庄便建在剑池两畔高耸的悬崖之上，飞鱼摘星塘名为塘，实乃一个飞阁凌空而建的庄园，从庄园之上可以俯瞰南宽北窄形如宝剑的剑池。

虎丘千年的神秘和倾倒人间的灵秀都集于此地。难怪三百年前的鱼家高手可以在此顿悟摘星剑法，以此一日之间折服几十位当时剑道高手，称雄武林。

传说剑池下面乃是吴王阖闾的埋骨之所，而在他下葬的时候，曾经将“巨阙”“鱼肠”等三千把名剑作为陪葬，剑池之名，由此而来。

而三百年前，鱼家高手威震天下，聚集在剑池之侧的剑道名家慑于其威，曾将随身佩剑解于此地。所以，此时的剑池之中，更多了无数曾经痛饮豪杰鲜血的绝世名剑。

“飞鱼摘星，名剑风流”，曾经倾倒过多少江湖儿女，而如今前辈们的风采安在，只得一抔黄土拱于南山坡上。

站在剑池碧波之畔的鱼飞扬，只感到浑身的热血被深寒彻骨的池水一激，不但没有消退沉寂，反而更加沸腾了起来——何日能够重现鱼家当年的雄风？何日能够在江湖上重领风骚？鱼飞扬静静地端坐在剑池畔设立的简易凉棚之内，手不受控制地抚摸着腰畔佩戴的吞星剑，眼睛死死地盯着几丈之外，端端正正摆在锦绣公主面前的十三块妖眼般的神兵令。

不只是他，六大世家的首领和几乎倾巢而出的精英高手，还有七大剑派、龙神帮、湘西排教、江南霹雳堂的所有最出名的高手和首脑，都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张目前江湖中最受瞩目的魔物。就连闻名江湖，曾经和顾天涯决战而生还的龙神帮主庄行霸，以及黄河分舵最显赫的高手名家陆克忍都在其中。

娴静地品味完鱼家庄丁献上的雨前龙井，风姿卓绝的锦绣公主用一种轻柔宛如春雨的话语问道："各位，请看一看手中的藏宝图，然后可以对照就在此地的神兵令，真伪一眼可知。"

周围响起了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每个人都在翻弄着藏宝图，然后对照着拼在一起的神兵令，不住比较。

所有人的脸上都露出一种贪婪和饥渴的热望。跋山河和可战不约而同地低下头，他们不想让人看见自己眼中的不屑和轻蔑。

"姑娘果然是信人。"宋万豪谨慎地收起藏宝图，拱手笑道。

"战神天兵虽然诡异莫测，但是如果各位江湖英杰愿意齐心合力，未尝不能对付。阿锦这一次要靠各位鼎力相助，为我公孙氏历代先人寻回遗骨，令他们的英灵含笑九泉之下。"言罢，锦绣公主站起身，恭恭敬敬向着周围的中原武林英杰作了个万福。

众人一起站起，躬身还礼，纷纷拍着胸脯，做出了保证，可是每个人心中都各怀鬼胎，琢磨着自己的如意算盘。

"公孙姑娘，如果我们找到战神天兵，妳将如何自处？"一直沉吟着不说话的龙神帮主庄行霸抬起脸，凝重地问道。

他是一个筋骨虬结的雄壮老者，一张宛如大理石般沧桑的脸上从左眼角到右嘴横着一条惊人的剑痕。这道伤疤让他的鼻子和嘴都奇异地扭曲着，令他的整个面容透露出一丝诡异。

"战神天兵乃是天下至凶之物，我公孙家为此付出了几十代人的辛酸热血，已经够了。我公孙锦在此立誓，绝不会碰战神天兵一个指头。如违此誓，天打雷轰，不得好死。"锦绣公主用一种断然决然的口气说。

一闻此言，群雄不禁悚然动容。

宋万豪微笑着说："姑娘既然如此说，那是不会错的。"

“妳会对战神天兵无动于衷吗？”鱼飞扬的口气中仍然有一丝怀疑。

“事到如今，说了也无妨。我不但对战神天兵毫无一丝企图，还奉劝各位三思而行。因为战神天兵除了对自己的真主俯首帖耳，对于其他想要将牠据为己有的寻宝者绝不留情，必反噬其身，痛饮其鲜血而亡。所以，若是自问不是战神天兵真主者，请谨慎行事。”锦绣公主诚恳地说。

群雄一阵喧哗。鱼飞扬冷然道：“公孙姑娘此举明智之极，孝心也令人敬佩。战神天兵的归属此时不必深究，到时候自有分晓。只希望这份地图没有错失，可令我们有机会瞻仰天下第一神兵的风采。”

孟寒树朗声笑道：“这个江湖很久没有这么热闹了，如果能够见识到战神天兵，便是立时死了，也是甘愿。”

他这一句话甚是不祥，江湖人刀头舔血，最重好意头，他的这番话令不少人深锁双眉，很不痛快。

“这个地图绝无虚假，若是没有找到神兵，各位可以唯我是问。”锦绣公主品了一口龙井茶，慢条斯理、意适神舒地说：“我将和各位一同出发，由宋公子协助统合神兵盟的各位成员，同心协力共赴战神天兵的藏身处——莲花山。”

当锦绣公主离开虎丘庄的时候，可战急道：“公主，刚才妳怎么劝他们不去莲花山？如果他们真的胆小不去，那我们的计划不就泡汤了？”

“可战、可战，”锦绣公主笑着摇了摇头：“你永远这么莽撞，不肯好好动脑筋想一想。这些武林中人各个自负得很，我越是劝他们不去，他们越忍不住，这就是所谓请将不如激将。汉人奸猾，如果我力邀他们前往，他们恐怕很容易就会怀疑我们的用心，到时候就糟了。”

可战一拍脑袋，道：“公主好计谋，我想破脑袋也想不到。”

跋山河叹道：“公主，以此阴谋手段袭击这些非官非兵的汉人又有何益？不如我和可战联手杀几个汉人的勇将，也许更加有用。”

锦绣公主微微一笑，道：“山河天生的英雄，一定不愿意用阴谋诡计杀死这些汉人的豪杰，对吗？”

跋山河脸色一红，默然无语。

“我又何尝愿意用这些阴谋手段。但是，杀汉人武将将会暴露我们的大军意图和动向，而且不一定成功，反而有可能打草惊蛇。而这些江湖人物此时不仕官场，他们的生死官府也不会重视。”

“如果将大唐王朝比作猛兽，这些江湖豪杰便是这个猛兽的骨骼。别看他们此时重利忘义、热衷声名，彼此内斗不休。如果大唐江山有难，他们将会是第一批反抗我突厥大军的战士，也会是反抗我军南侵的骨干。”

“没有了他们，大唐王朝不过是没有骨骼的一滩死肉，只要我们一击而中敌军首脑，刚刚兴起的大唐江山将会在一夜之间于这个世上消亡。”锦绣公主坚定地说。

跋山河喃喃地说：“不错，长安，嗯，长安。”

“他奶奶的，只要陷了长安、杀了李世民，我们突厥人在南方就再无对手。”可战狞恶地说。

“为了东突厥的存亡，再阴狠的毒计我也不会吝啬使用。”锦绣公主断然道。

“誓死追随公主。”可战和跋山河热血翻涌，一起下跪道。

第八章心力交瘁

就在这时，一骑飞马由远处跑来，一个汉人打扮的彪形大汉翻身下马，道："属下参见主子。"

锦绣公主谨慎地向四周看了看，一摆手，可战和跋山河立刻散到四周警戒。

"起来吧！科图。"锦绣公主沉声道："有何要事？"

"启禀公主，在定襄城东南大寨的五十万人马已经筹措的差不多了，而且大汗派遣了我突厥最精锐的高手配合公主到莲花山准备一切，保证入山的人一个都不会活着出来。"科图朗声道。

"很好，五十万人马居然如此快速筹齐，实在出乎我的意料，不知道何人主持此事？"锦绣公主问道。

"禀公主，乃是二王子锋杰亲自筹办。这一次莲花山伏击的人手也是他亲自派遣的。"

"很好，有他相助，何事不可为？"锦绣公主的脸上露出满意和敬佩的神色。她想了想又道："科图，你告诉二王子的人，不要轻举妄动，战神天兵注定了是天魔紫师的手中物，那些中原人物只有一死而已，叫他们不必急于出击。"

"遵命。"

"紫师如何说的，他可肯出关？"锦绣公主关切地问。

"启禀公主，紫师还要闭关一段时日，在此之间火焰教众已经开始集结，锋芒直指少林、天山、越女宫。"科图道。

"很好，等到神兵令之事一了，就轮到这三大派了。"锦绣公主奋然道。

"禀公主。"看着公主欢喜的样子，科图迟疑了一下才说："有两个坏消息。"

"哦？"锦绣公主心中一紧，问道："什么事？"

"突利可汗已经降唐。"科图沉痛地说。

"这个胆小无耻的畜生！"锦绣公主狠声道："二王子可有任何行动？"

科图道："二王子依照公主的计谋，策反了突利手下自千夫长以下的军官士兵，令他只得老弱残兵万余人降唐。他手下的十万大军已经尽数被二王子神不知鬼不觉的收编了。"

"很好！"锦绣公主一拍手，道："我们一定要示敌以弱，让那个李世民误以为东突厥众叛亲离，陷入绝境。你告诉二王子，最好将随突利降唐官兵的家属一起遣走，让唐人以为十万突利大军已经全部归降。还有，想办法知会突利一声，他的三个儿子还在我们手上，他降唐我不管，但是如果他乱说话让我们有所损失，立刻将他的孩子杀了喂鹰。"

"遵命！"科图轰然道。

"还有吗？"

"这，公主殿下，郁社设想要降唐，几位酋长正在劝他。"科图道。

锦绣公主眼前一阵晕眩，胸口一闷，吐了口浊气，颤声道："好、好，连他也要降唐，难道我们东突厥真的要亡了？"

"公主殿下珍重身体，吉厉大汗已经依照妳的计策暗中劫持了他的儿女亲属二十余人，并命令大将胡炳泰秘密策反他帐下底层的将领和士兵，就算他降唐，也只得不到十万的老弱妇孺。"科图连忙说。

"很好，"锦绣公主感到脑中嗡嗡直响，勉强镇定地说："告诉吉厉叔叔让郁社设降唐，不要和他冲突，令他携眷南归，让唐朝误以为我东突厥丧失了突利和郁社设共计二十九万的人马。最后，警告郁社设只要乖乖的降唐，不要乱说话，他就还能看见自己的孩子。"

"遵命。"科图大声道。

"你走吧！一定要把我的话带到。"锦绣公主沉声道。

科图坚定地一点头，飞身上马，绝尘而去。

当可战和跋山河回到锦绣公主身边的时候，她的面色已经变得铁青，眼睛里金星乱闪、身子摇摇欲坠。

跋山河眼尖，立刻看出公主的不妥，抢上前扶住她的身子，颤声道："公主，妳是不是有些累了？"

在说到"累"这个字的时候，他的语气很古怪，而听到这个字的可战也激灵了一下，赶忙抢上前。

锦绣公主浑身开始宛如筛糠般抖动，小声道：“你二人快将我扶到一个安静处休息一下，我……我好睏！”

听到这句话，可战和跋山河头上密密地出了一层冷汗，他二人手忙脚乱地将锦绣公主扶上马，在苏州寻了一个僻静的小客栈投宿。

客栈中，此时的锦绣公主早已经沉沉地睡了过去。

“公主她又要发作了？”可战胆战心惊地问。

跋山河面色凝重，叹息道：“最近公主殿下实在太辛苦了。大草原上所有的事务都要她悉心处理，而如今到了中原，又要安排剿灭中原武林力量的行动。虽然她聪明绝顶，但是说到底也不过是个二十刚出头的少女，实在太操劳了。”

可战的脸上露出沉痛的神情：“她的母亲就是这么累死的，现在她又要担起这副担子，真是可怜。”

“每次到了心力交瘁的时候，她就会这样。”跋山河喃喃地说。

二人相对无语，只是默默地等候着锦绣公主从睡梦中醒来。窗外回荡着绕梁乳燕啾啾的鸣叫，显得周围的一切都异常的安静。

忽然，沉沉入睡的锦绣公主霍地幡然醒转，一把将蒙住自己面颊的丝巾摘了下来，不快地说：“哎呀！是谁又把我的脸给蒙上了？”

脱去面纱的锦绣公主宛如从展开的蚌壳中脱颖而出的南海珍珠，放射着梦幻般照人的奇异魅力。

跋山河和可战虽经历过无数次这种场面，但一时仍有片刻的失神。那是一种太奢侈太不真实的美丽，拥有这种魅力的女人，将会有什么样悲哀而凄美的命运啊！

“又是你们两个，为什么在我睡觉的时候把我的脸蒙住？”锦绣公主不悦地问。

“公主殿下，因为……因为妳太美了，我们怕妳在睡觉的时候会有人忍不住打扰妳。”可战支吾着说。

锦绣公主立刻高兴了起来，从床上站起身，蹦下地，来到可战面前，问道：“算你会说话，我想练剑，你陪我吧！”

可战的脸上露出尴尬的神情，犹豫了良久才说：“好吧！”

锦绣公主又看了看一旁的跋山河，道："你这个大木头，快去给我买些好玩的，如果哄得我不开心，我可不饶你。"

跋山河为难地挠挠头，勉强道："属下尽力而为。"说完三步并作两步跑出门。

锦绣公主迫不及待地冲出客栈房间，来到庭院之中，深深吸了一口江南雨后清新可人的空气："好香的味道！这里是哪儿？你们把我带到什么地方来了？"

可战赶出门，来到她身边恭恭敬敬地说："公主，上一觉妳睡了好久，趁妳睡着的时候，我们把妳带到江南来了。"

"哇，江南！"锦绣公主兴奋地一个旋身，一身的彩衣仿佛化成了一团艳丽的焰火："我作梦都想来的地方，你们真好！"

她三步两跳地来到可战面前，搂住他的脖子，拥抱了他一下，道："还是你们最疼我了，其他人怎么肯让我出来？"

可战眼中一阵斑驳，好容易才缓过神来，强笑道："嘿嘿，妳是我们的公主，我们当然要对妳好些。"

玄武合集锦绣公主推开他，好奇地看着周围的一切，兴奋地说："你看这些花，似乎比我们大草原的花还要香、还要艳。你看这些树多么窈窕、多么妩媚，就像少女，而我们大草原的树却像一个个又矮又丑的老头子。还有远处的小溪，那些桥，还有那些临水的人家，多么悠闲、多么柔和，仿佛可以这样舒舒服服地待上一千年。而我们大草原上的人家，哪里有这么安逸？这里好美啊！我真的不想回去了。"

可战忙说："公主，千万别这么想。这里的汉人看不起我们，会欺负我们。大草原是我们自己的地方，没人敢惹咱们，还是大草原好。"

锦绣公主笑道："他们不会欺负我们的。你们会保护我，不是吗？"

可战只好点了点头。

"好啦，我要练剑了，你小心。"锦绣公主大声说。

可战连忙抄起点钢枪，拿桩作势。

半晌之后，一道惊人的剑光冲天而起，随之而来的是可战惊慌的呼吼。

第九章意外相逢

走在从扬州到苏州的官道上，李读一直在不停地喃喃自语，仿佛非常紧张。

彭无望看在眼里，笑道："李先生，不必发愁，战神天兵再可怕，也不过是个死物，凭着你的智慧和我的武功，相信一定可以制服牠。何况此行还会碰上很多高手，一定不会有问题的。"

李读沉重地叹了口气，道："你们实在太小看战神天兵的威力了，而且牠绝对不是一个死物。"

彭无望眉头一皱，问道："李先生，此话怎讲？"

李读叹息道："你可知道，这战神天兵乃是古时候的无名巧匠从天外飞坠的陨石上提取奇特金属经过淬炼而成。这个奇特的金属，乃是活物。"

彭无望一惊，忙问："金属就是铜铁之类，而非血肉，又怎会是活物？"

李读苦笑道："我说了你也不会懂，也许你认为所有的生物都是血肉所铸，但是你看那些乌龟蛤蜊，牠们的外壳坚硬，绝非血肉而成，而是石质。所以，世间既然有石质外壳的生灵，又怎会没有金属外壳的生灵？"

"金属外壳？"彭无望难以置信地问道："你是说战神天兵乃是披着金属外壳的生灵？"

李读点了点头："可以这么说。"

彭无望又问："可是，牠被人淬炼过，那就是说被火烧过，怎么还能够活着？"

李读道："普通的火焰烧不了牠，只能够让牠变形，只有真正高温的火焰，才能够将此物炼化。"

"就好像三昧真火？"彭无望试探着问。

李读的脸上露出哭笑不得的神情，沉吟了良久，才道："不错，就是三昧真火。"

"你有三昧真火吗？"彭无望好奇地问。

“有，有。”李读拍了拍背上的行囊，道：“就在里面，我为了等这一天，已经苦苦熬了几十年。”

彭无望放心地大笑了起来：“这样我们万事俱备，就看着战神天兵怎收场了。”

“事情有这么简单就好了！”李读严肃地说：“现在这东西可以瞬息移动，千变万化。而我的激……我是说我的三昧真火只够烧牠一次的，所以必须有人先将牠逼住，让我能够一击而中。否则，我们就只有死路一条。”

彭无望一拍胸脯，道：“李先生放心，有我彭无望在，战神天兵绝对无路可逃。”

李读赞赏地看了看彭无望，道：“小伙子，果然很有侠骨。”他咳嗽了一声又道：“其实这一次消灭了战神天兵，我在这里也没什么可牵挂的，你护卫我去找战神天兵，也算是一次护镖，钱是一定要给的。”

彭无望脸色一沉，道：“李先生，我敬你是个智者高人，才愿意和你同行去找战神天兵，你要是给我钱，就是看不起我了。”

李读忍不住笑了起来，道：“臭小子，照你这么说，你以后都别想靠行镖赚大钱了。”

彭无望扬了扬眉毛，脸上现出不解的神情。

李读接着说：“你看，你是开镖局的，你的行为应该从属于镖局。而你现在正在进行的也是保镖的行为。如果你不要钱，也就是将自己的酬金定为零，那就坏了镖行的规矩。你想想，如果大家都知道你护镖不要钱，那么都来找你托镖，这可不就是让其他镖行的人统统饿死了？”

“我是敬重李先生才特例不收钱，至于别的人嘛，我……”彭无望艰难地思考着说。

“那就更不对，这是双重标准，客人会认为你很不公允，那么彭门镖局就没了信誉，没有了信誉的镖行是无人光顾的。到时候，你就是飞虎镖局的千古罪人了。”李读侃侃而谈。

“这么严重，这些我都没想到。那么，这次护镖，我要收钱！”彭无望思索良久，连忙说。

“这就对了，看，这趟镖是人镖，护的是我李读，凭我李读的声望，再加上此行的危险性，收我三万两银子也不过分。至于订金，就是一万五千两了。”李读从怀中掏出一个小袋子，交到彭无望手中，道：“拿着。我已经将我大部分的财产变卖，平价买进了这些南珠。这些都是不可多得的货色，五十个加起来足有一万五千两。你先拿着。”

彭无望目瞪口呆地接过这一大袋南珠，不知说什么好。

“剩下的部分，到了此行结束后，我再补齐。这样，银货两讫，互不赊欠，才是做生意的正途。你要行镖，光靠血气是没用的，要多动脑筋，还要守规矩。”李读摇头晃脑地说。

彭无望茫然点了点头，忽然道：“李先生，此行结束后，如果你没什么事儿，就到我们镖局做司库吧！怎样？”

李读身子一晃，差一点儿从马上跌了下来。

当彭无望看到刚从杂货铺里抱着各种各样江南小儿玩具走出来的跋山河的时候，两个人都怔住了。

“你是……”彭无望虽然见过他两次，但是一直不知道他的名字。

“彭公子，你好。”跋山河一见到他，心中一紧，彭无望无意中散发出的惊人气势激引着他体内的真气狂暴如沸，他几乎要忍不住拔出腰畔的五尺马刀。

“这位兄台，我们已经见过几次，可是我一直未曾请教兄台高姓大名。”彭无望恭恭敬敬地一拱手，眼中不期然露出惊喜的神色。

“在下跋山河。”跋山河手忙脚乱地想要将抱在面前的玩意儿收到背后，但是一不小心将东西掉了一地。

彭无望和李读立刻赶上前，帮他一样一样捡起来。

“跋兄，你有家小在附近吗？”彭无望将一个精致的布娃娃塞到跋山河的怀中，好奇地问。

“我，嘿……”跋山河从来没有这么窘迫过，几乎不知如何回答。

彭无望看他支吾以对，想起自己和他尚不算深交，连忙转移了话头，笑道：“噢，跋兄，让我来介绍，这位就是江湖上闻名的巧手匠李读。”说罢，用手一指李读。

李读虽然不知道跋山河是何许人，但是既然彭无望对他另眼相待，倒也诚心接纳于他，微笑着说：“跋兄弟，幸会。”

跋山河点了点头，道："彭公子，此地巧遇实在有缘，可惜在下身有要事，就此告辞，他日相遇，后会有期。"

彭无望见他要走，连忙说："跋兄且慢，在下有事相询。"

跋山河只好收住想要拔腿飞奔的脚步，沉声道："什么事？"

彭无望的脸微微一红，小心翼翼地问："不知道我可不可以问一些关于贵上的事情。"

跋山河这才想起彭无望曾经不顾一切地向锦绣公主下聘，对自己的主子可以说是一见锺情。想到彭无望的一番愣话，竟将机心巧智、言语锋锐的锦绣公主吓得落荒而逃，不由得微微一笑。

他尴尬地咳嗽了一声，道："不知道彭公子想要问些什么？"

彭无望的脸上更加火热，道："不知道贵上平日性情如何？"

"啊？"跋山河吓了一跳。

一旁的李读白眼一翻，连退了好几步，远远躲到了一旁，装模作样地在一个路边摊东挑西捡。

彭无望挠了挠头，仔细地组织了一下心里的话，一口气地问道："不知道她心地如何？是否贤良淑德、温柔孝顺，抑或者只是徒有其表的蛇蝎女子？"

"混帐！"听到彭无望此话，跋山河勃然大怒，道："我主子乃是天下最仁善睿智的女子，也是我跋山河今生最崇敬的人，你如此说她，我要和你决斗！"

听到这句话，彭无望心中大喜，一把拉住跋山河的衣袖，道："原来她竟是个如此不凡的奇女子，那一日我听她为了收敛列位先人遗骨，竟然聚集武林高手图谋战神天兵，还以为她是个自私自利的蛇蝎女子，那是我多心了。现在想一想，她为了收敛先辈遗骨，如此殚精竭智，果然孝顺，只是思虑不周。"

跋山河费了半天劲儿才摆脱了他的双手，脸上露出一丝怜悯，道："你不要对我主子痴心妄想，她不会喜欢你的，你醒醒吧！"

彭无望双眼神色一黯，道："我早就知道。可惜，我彭无望一生不二色，直到见到她时，才知世间男女之事。我在情窦初开的时候遇上她，从此一见难忘，自问今生再也难以对其他女子动情。如今的我，

只希望她是一个表里如一令人敬爱的好女子，也不枉了我这一片痴心。至于非分之想，那是不会再有的。”

看着彭无望怅然无悔的面容，跋山河仿佛看到了当年自己初遇锦绣公主的情形，他万万没想到貌似粗豪的彭无望，心中竟然有如此深挚的柔情、如此旷达的心胸。

“你，”跋山河怔了很久，才说：“你其实不必对我说这些，我们才认识不久。”

彭无望苦笑了一下，道：“彭某一生行事无愧于心，事无不可对人言。”

跋山河的眼中露出一丝感动的神色，没有说话。

彭无望叹了口气，又道：“其实，我还有一件事相询，不知道跋兄是否可以见告。”

第十章一念惘然

已经是第一百零八招了，可战将自己擅长的野火枪法使到了十二成的功力，千辛万苦才架住了锦绣公主的左手剑，然而她右手剑只一个转折就势如破竹地攻破了他的防御，将他的上衣划出了两条长长的破痕。

可战筋疲力尽地坐倒在地，道："公主，求求妳，妳已经刺中了我六十四剑，我真的不行了。"

"可战，你练功太不用心，这么不中用，哼！"锦绣公主得意地一笑，将系在脖子上的丝巾解下来，递给可战，说："你还是拜我为师，由我教你剑法，别再练枪了。"

可战喘息着说："公主，我服了。我可不能改投师门，否则我师父非宰了我不可。"

就在这时，跋山河领着彭无望和李读走进了客栈的大门。

一看到彭无望，锦绣公主巧笑嫣然的面容忽然一阵冰寒，冷然道："彭无望，是你？"接着，双眼一翻，竟然软倒在地。

"不好！"可战和跋山河连忙冲上前扶住锦绣公主，手忙脚乱地将她扶进屋里。

良久之后，彭无望和李读的眼前仍然仿佛闪烁着一片又一片五彩斑驳的颜色，好一阵缓不过劲儿来。

半晌之后，李读才咳嗽一声道："小伙子，这就是你一见锺情的姑娘？"

彭无望茫然点了点头，喃喃道："你看怎样？"

"倾国倾城，难怪你一见难忘。"李读摸着颔下的短须："如果我年轻二十年，非和你争个你死我活。"

锦绣公主幽幽从梦中醒来，看了看围在自己身边的可战和跋山河，又看了看胡乱堆在床边案前的一大堆江南小玩意儿，苦笑一声，道："莫非我又像变了个人似地梦游了？"

可战用力点了点头，摇了摇破烂不堪的上衣，道："公主，妳又和我比武来着，真可惜，妳如果能在清醒的时候也有如此可怕的剑法，什么青凤堂主、天山剑神都不是妳的对手。"

跋山河凑到锦绣公主身边，小声说："彭无望来了，还有巧手匠李读，正在外面等着，他们想要向妳讨一张藏宝图。妳说过，如果彭无望来了，由妳亲自应付，所以我把他们带来了。"

锦绣公主点了点头，道："你做得很好。"

"公孙姑娘一向可好？"

彭无望一看到锦绣公主换好衣衫，从容地从卧室中翩然而出，连忙起身行礼。李读也和他一起站了起来。

锦绣公主依然蒙着面纱，微微点了点头，坐到了两个人的对面。

"刚才姑娘突然昏倒，着实让我等吃了一惊。"彭无望笑着说。

"我身染痼疾，方才刚巧发作，如今已经没事了，有劳彭公子关心。"锦绣公主礼貌地向他二人行了一个礼。

"公孙姑娘，我认识天下第一神医贾扁鹊贾姑娘，可以为妳引见，或许对妳的病有帮助。"彭无望忙说。

"不必了。"锦绣公主冷淡地说："你们这一次来，应该是为了藏宝图一事，我这里正好还有一张，不如就送与你们吧！"说着从怀中拿出一张羊皮所作的地图，递到二人面前。

李读大喜，忙说："多谢姑娘、多谢姑娘！"伸手几乎是抢了过去。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没趣的神色，返身坐下。此时的李读已经迫不及待地开始查对地图上的所在。

"我有些倦了！"锦绣公主冷然从桌上举起茶杯，饮了一口清茶。

彭无望和李读立刻站起身，拱手告辞。

在送走二人之后，跋山河小心地问："公主，妳真的让他们去莲花山？"

锦绣公主奇怪地回答："当然，如果能一并将彭无望杀了，我们南侵中原也少了一个眼中钉。你大概还记得他可是单凭一个人解散了五十万年帮帮众。"

可战在一旁点了点头，道："说来也是，公主如今在中原的种种部署，有一大半都是彭无望这厮破坏的。"

“可是公主，他对妳似乎……”跋山河迟疑了一下，终于没有说出口。

“你怎么了？”锦绣公主有些好奇：“山河，你不是一个婆婆***人，这回怎么吞吞吐吐，似乎不想我杀他？”

“公主，此人对妳情有独锺，可以说是一见锺情。”跋山河苦笑了一声，直截了当地说。

“对我情有独锺的痴儿，难道还少吗？”锦绣公主自若地一笑：“他贪图我的美色，更加该死。”

“不是的。”跋山河叹了口气，没有接着说什么。

“山河！”可战在一旁看得不爽，急道：“你有话就说嘛！吞吞吐吐的，叫我闷煞。”

跋山河苦笑一声，才将彭无望日间所说转述了一遍，道：“跋某自问一生多见奇男子，但是如此铁骨柔情的汉子还是第一次看到，若是如此死了，倒也可惜。”

锦绣公主丝巾下的嘴角一阵颤动，轻轻叹了一口气，没有说话。

夜色轻轻笼罩了江南的小桥流水人家，彭无望在客站中仍然痴痴地发愣。

李读看在眼里，微微一笑，道：“彭小兄，看起来你情有独锺的人对你相当冷淡啊！”

彭无望苦笑了一下：“那是当然，回想一下，我第一次遇上她时对男女之事一知半解，莽莽撞撞地求婚，把她吓跑。第二次遇上她，却又和她作对。今天她肯赠给我藏宝图，实在已经格外宽容。凭我的样貌性情，恐怕人家很难看得上眼。”

李读笑着点点头，道：“小伙子，人贵有自知之明，你能明白这一点，委实可贵。”他双眼一转，想了想，又问：“你看这个公孙锦如此热衷于动员江湖人士起出战神天兵，会不会有什么阴谋？”

彭无望茫然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你当然说没有……”李读苦笑着想道，长长叹了口气，说道：“算了，就算有什么阴谋，只要我能够顺利毁了战神天兵，任何代价也在所不惜。”

这一句话宛如晴空霹雳，响在了暗暗潜伏在客栈房顶之上的锦绣公主耳中。

“幸好我多来了一趟，原来彭无望忽然改变主意，是要协助李读销毁战神天兵。”锦绣公主的背上出了一身冷汗：“不知道名震江湖的巧手匠会有什么消灭神兵的方法。”

这时，彭无望忽然站起身，对李读说：“李先生，我出去走走。”

李读看了他一眼，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难道被发现了行踪？”锦绣公主一个弹身，身子宛如黑夜中掠过明月的云彩，飘然荡出六丈之远，落在客栈旁的树上。

只见彭无望走出客栈，很小心地向四外望了望，看见没人，立刻施展轻功，向不远处的密林掠去。

“彭无望竟有什么不可告人之事吗？”锦绣公主好奇心大炽，立刻展开身法追踪彭无望。

“应该没人了！”彭无望在密林里转了一圈，确定无人之后，飞快地从怀中掏出一瓶药水，咕咚咕咚仰头喝了进去。

一阵浓郁的酒香传到了锦绣公主的鼻中。

“原来是酒瘾发作。不对啊，想要喝酒，客栈有售，何必偷偷摸摸地在这里喝？”锦绣公主心中更奇怪了。

突然，彭无望痛苦地闷哼了一声，身子在地上蜷成了一团，双手拚命地击打着地面，半晌之后，双手鲜血淋漓，样子恐怖到了极点。

锦绣公主看到这里是再按捺不住，飞身从树上跳了下来，然后从另一条入林的小道走进了林中彭无望所在的空地，装作刚巧遇上他的样子，惊呼着走了过来。

“彭少侠，你怎么了？”她压抑着心中的好奇，小心地问。

“妳别过来！”此时的彭无望浑身痛得不由自主地痉挛，头不停地用力撞击着一旁的大树，几块斗大树皮被他硬生生用头撞落，鲜血流淌了下来，遮住了他的眼睛。

“是绝蛊之毒！”锦绣公主看到他的症状，立刻明了：“但是，他为什么要用此毒自残身体？就算要自杀，也不必用如此猛恶的毒药。”

她如今才发现自己对彭无望是越来越不了解了。

就在她发愣的时候，彭无望身上的毒性渐渐抑制住了，痛楚也渐渐消失。他靠在大树之下，宛如筛糠般抖动，全身大汗淋漓，脸上涕泪交流。

“给你！”锦绣公主走上前，将脖子上的丝巾摘了下来递给他。

被锦绣公主看到如此狼狈的模样，彭无望几乎想要找个地洞钻进去，此时只好尴尬地接过丝巾，将脸拚命地擦了又擦。

“彭公子，你刚才可是中了绝蛊之毒？”锦绣公主坐到他的身边，好奇地问。

“公孙姑娘也知道此毒？”彭无望惊讶地问。

锦绣公主点了点头：“此毒根本无药可解，看公子刚才发作如此猛烈，显然深受其苦，是谁向你下的药？”

彭无望摇了摇头，道：“我的一个朋友说过，这个世上没有无药可解的毒，只是没找到解毒的方法。她钻研出了制作绝蛊解药的方法，就是让一个人先成毒鼎，每个月服用极少量的绝蛊，然后凭借自身的力量解毒，如此更替，一年之后，如果运气够好，毒鼎的鲜血便可以成为解毒的良药。大概就是这个意思。”

他说完抬头看了看天上的明月，不无得意地说：“这是第二个月了，看来我很有希望成为解药。”

“你还称她是朋友？”锦绣公主不解地问：“她让你成为毒鼎，月月受此煎熬，你难道不恨她？”

“哪里！她本来是要自己做毒鼎，可是我当然不会答应，妳想想一个弱质女流，每月受此苦楚，如何挨得住。我一身的血本来得益自鳝妖，可解百毒，令我强健无比，所以比她更合适做毒鼎，便抢了过来。她直到如今还对我有所埋怨。”彭无望苦笑道。

锦绣公主虽然深沉，但是也为之悚然动容——没想到中原的女流之辈也颇多可敬之人，像那黟山方梦菁、年帮红思雪，再加上这个不知名的女医师，无不令人景仰。

“你的朋友竟然是个女流之辈，不知道她姓甚名谁？”心中暗想：“她叫贾扁鹊，听人说是天下第一神医，我认为她当之无愧。”彭无望笑道。

锦绣公主沉思着点了点头，看了看彭无望，笑道：“彭公子，你真是个不错的人。”

彭无望兴奋的双眼一亮，道：“公孙姑娘过奖，我……我……”

看到他结结巴巴的样子，锦绣公主没来由地心中一软，忽然道：“哎，我们别这样彭公子来、公孙姑娘去的，实在啰嗦。你不如叫我阿锦、我叫你无望，如何？”

“好！”彭无望忙不迭地说。

锦绣公主微微一笑，站起身道：“看样子你也没事了，我要走了。”

彭无望连忙倏地窜起来，道：“公孙，不是，阿锦，妳的丝巾。”

看了一眼湿淋淋的丝巾，锦绣公主微微苦笑，道：“你留着好了，以后还用得着。”

彭无望暗暗欢喜，连声道：“那么，多谢、多谢。”说着仔细地将丝巾叠成四方形，小心地放到怀中。

看到他的样子，锦绣公主心中微微一颤。

“好了，我真的要走了。神兵盟半个月后将会启程去莲花山，你们如果要去，可以一起来。”锦绣公主道。

“我一定会去的，妳放心！”彭无望大声说：“不过，妳……妳如果能不去，还是不去的好。”

“你也是。”锦绣公主淡淡地说完，大步走出了密林。

望着她的背影，彭无望呆呆地立在林中，满心都是甜蜜温馨的滋味。

第十一章黟山喝道

“你也是？！我到底在想些什么？”步出密林的锦绣公主，苦笑着抚了抚面颊。

得知了神兵盟还有半个月才去莲花山，彭无望当即决定先去黟山一行。

李读和他在客栈中分手，互相约定十天后在此重聚，共赴莲花山。彭无望单人独骑，向黟山方向走去。

“师父、师父！”一个童音稚嫩的声音幽幽从身后传来。

“啊？鸣弦！”彭无望大吃一惊：“你不是待在镖局里练功吗？”

“师父，是我娘接我回家给父亲下葬的。”洛鸣弦神色一黯，接着又兴奋了起来：“这一次青凤堂主伏诛，父亲也死的瞑目了，我们洛家更是威风大振。娘亲又收了不少庄丁，准备重建仁义堂。”

“那很好啊！”彭无望大喜，接着又皱起了眉头：“但是你怎么会找到我的？”

“我娘仍然和很多著名的风媒有联系，他们告诉我娘彭大哥正要去黟山的方向，我就跟来了。”洛鸣弦笑道。

“你娘真有本事。”彭无望挠了挠头：“不过我这一次去黟山……”

“我知道！”洛鸣弦迫不及待地说：“是去和剑仙子比剑么！江湖人都知道，所有的风媒都已经聚集到了黟山附近，准备将最新最快的消息传往各地。”

“这么快？”彭无望心中一紧。

“当然啦，自从师父你南下，青州的风媒已经迫不及待地将风声传到了江都，早在师父你来到苏州之前的三天，所有江湖中人都开始交相传诵师父和剑仙子将要大对决的消息。”洛鸣弦兴奋地说。

“啊！这些风媒倒也勤快。”彭无望忽然想起自己曾经遇见的一个至死不忘职责的风媒张放，心中没来由的一酸。

“还有，江南一带的地下赌坊都开始设局赌师父和剑仙子的输赢。师父你的赔率是一赔十，剑仙子的赔率是一赔一。”洛鸣弦的嘴宛如连珠炮般一一道来。

“啊！是吗？”彭无望有些茫然。

“是啊！还有呢！”洛鸣弦大声接着说。

“还有？”彭无望已经开始无法招架洛鸣弦所带来的繁杂丰富的资讯。

“还有，我把我所有的零花钱全部都买了师父赢。”洛鸣弦自豪地说。

“你这个混小子，看我不罚你，这么小去赌钱？”彭无望双目一瞪。

“不是赌钱，是赌口气。师父，你一定能赢！”洛鸣弦满脸崇拜地看着彭无望。

来到黟山脚下的时候，天色已晚，又赶上了连绵的春雨，彭无望师徒二人只好在一个小镇之中找了一个客栈歇脚。

阴雨连绵的天气，让彭无望浑身上下的旧伤都开始隐隐作痛，他只好让洛鸣弦拿出一些跌打的药酒，不停地在全身各处涂抹。

看着彭无望愁眉不展，洛鸣弦担忧地问：“师父，伤都好了，为何还会疼？”

“我也不知，每逢阴天都是这样。来，你再擦擦这处。”彭无望咬着牙说。

“啊！好长啊！这是谁干的？”洛鸣弦目瞪口呆地看着彭无望大腿上的伤疤。

“好像是巴山七煞中的老二，叫什么岳帅空的，好厉害的左锋剑。”彭无望心有余悸地小声说。

“师父，原来你在后怕。”洛鸣弦大吃一惊。

“你以为我是傻大胆吗？我也是正常人，刀砍到身上一样会疼。在世上活的逍遥，一样会怕死。”彭无望叹了口气，语重心长地说。

“师父，我一直以为你是无所畏惧的。”洛鸣弦惊讶地说。

“世上哪有无所畏惧的人。只是做人一定要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彭无望双眼神光一闪，忽然想起什么，没来由地笑了笑，拍拍洛鸣弦的脑袋，道：“你不是想学我做侠客吗？要做好吃苦的准备啊！我这一身的伤，就是行侠的代价。”

“师父！”洛鸣弦激动地大声说：“我不怕吃苦、不怕受伤的！”

“怕不怕死？”彭无望笑着又问。

“我……我……”洛鸣弦迟疑了一下。

“总算你还老实，其实怕死并不算丢人，慢慢来。”彭无望笑着说。

“师父，不如你再给我讲一讲这些伤疤的来历，让我长长见识。”洛鸣弦沮丧了一会儿，又重新兴奋了起来。

“好啊！很久没说书了，呵呵，来，看这块儿，这道疤说起来话就长了……”

黟山奇秀虽甲于天下，但是山路远远不如华山那般崎岖难行，天还没亮便早早起床的彭无望携着洛鸣弦施展轻功，运步如飞，不到一个时辰已经来到了半山腰的越女宫迎客亭。

“什么人，胆敢擅自闯山？”四个白衣女子宛如四朵轻柔的浮云，从四个不同方向落到了彭无望师徒的周围。

“在下彭无望，特来一会黟山华惊虹。”彭无望铿锵有力地说。

看到方飞虹和她的师妹们飞流而至的身影，刚刚练完剑的华惊虹用系在腰间的丝巾擦了擦汗水，因为运剑而微露红霞的双颊，在晨曦依稀的晨光中闪烁着惊心动魄的美丽。

看到华惊虹宛似天人的神采，虽然身为她的师姐妹，但是方飞虹等人都诚心正意，甚至满心崇拜地跪拜在地，没有一丝一毫的不满。

看到她们如此诚惶诚恐的模样，感到歉然的华惊虹连忙一抬手，道：“各位姐妹，惊虹虽然身为越女宫主，但是咱们份属同辈，实在不必如此大礼。”

“宫主，妳身份尊贵，我等行此大礼完全发自内心，请妳不要和我们客气了。”方飞虹受宠若惊地说。

华惊虹看了系在腰间的紫金飞鹤，想起了师父云游天下之前对自己的谆谆教导，不仅露出缅怀的神色。

她微微苦笑，道：“各位姐妹，可有什么要事禀告？”

“彭无望那……”方飞虹刚要大放厥词，忽然想起华惊虹的身份，连忙收住口，道：“我是说青州彭无望携了个十三岁的少年来到迎客

亭，声称要见宫主。”

“他终于来了？”华惊虹微微一笑：“听说最近他的声名越来越响，连巴山七煞和青凤堂主这些大人物都被他亲手诛杀。这一次他挟威而来，此事恐难善罢。”

这时，另一个越女宫弟子赵颖虹走上前道：“宫主，听说就在数日之前，彭无望在青州大战乾坤一棍雷野长和雷煞炮刀罗一啸，二人双双战败。雷野长和他力战七八个时辰，自谓不敌。而罗一啸和他大战不到十个回合，竟被他一刀斩杀。”

围在周围的越女宫弟子不约而同地倒吸了一口凉气。

只有华惊虹好似整暇，悠然道：“赵师妹，妳真有一套，才几日之前的消息，这么快就到了妳的耳边。”言罢微微一笑。

赵颖虹的脸立刻羞得通红，周围几个女弟子恍然大悟。

方飞虹咯咯笑了起来，道：“赵师妹，看来你和张涛那小子走得越来越近了。”

赵颖虹脸上发烧，头低得仿佛颈子都折了，声音小得仿佛蚊鸣：“我和张涛二人，发乎情、止乎理，请宫主明鉴。”

周围的女弟子都笑了起来，彭无望的威名所带来的肃杀气氛一扫而空。

“好了，”华惊虹笑道：“不要为难赵师妹了。”

“宫主，”年纪最小的罗恋虹好奇地问：“我很早就听说过罗一啸和雷野长的名声了。不过我一直以为罗一啸身为青凤堂长老，一身武功应该比雷野长高出一线，没想到差出这么多。”

“嗯，你因何有此结论？”华惊虹沉静地问道。

“因为罗一啸被彭无望十招之内取了性命，而雷野长则是苦斗了好几个时辰，这难道不是差了很多？”罗恋虹问道。

“罗师妹，交手招数的多少不能作为武功高低的评定。雷野长和彭无望只是比武较量，无干生死，所以可以平心静气，细心比试。而罗一啸和彭无望之间则是生死相搏，胜负往往在一招之间，他们互拼了近十招，已经是罕见惨烈的搏杀。”华惊虹犹如目见般讲出了彭无望两番搏杀的情形。

寥寥几句话中，越女宫弟子仿佛看到彭无望和罗一啸浑身杀气拚死搏杀的景象。刀来刀往、鲜血飞溅，凄厉的兵刃破风之声和势如破竹的虎啸龙吟，宛如洪水般涌到眼前，每个人的心头都起了一阵寒意。

只有华惊虹的脸上露出兴奋的神色："彭无望此人善于以弱胜强。因为他与人作战之时，战意高昂、气势如虹，敌人被其气势所慑，出招之际，思索甚多，往往被他看准时机一击而中。当日我和他大战于洛阳金府，他的功力招式和我相去甚远，但是他凭着一股子毅力狠劲儿竟和我斗到四百多招，浑身大小伤十几处鲜血长流，最后我竟只能靠豁然而悟的超海神剑将他击败。那一战的酣畅淋漓，只有我和第一公子连锋的一战勉强可堪比拟。"

想到华惊虹和彭无望的金府一战，方飞虹心中一阵激动，那的确是少见的高手搏杀，她不由自主地摸了摸脸颊，想起了彭无望在金府给她的那一记狠拳。

"宫主，这一次彭无望来挑战，妳会不会再和他大战一场？"罗恋虹好奇地问。

"当然，如此难得的对手，就算他想不打，我也不会放过他。"华惊虹眼中露出热切的神色："闭门造车只能事倍功半，唯有不断地迎接挑战，我们才能在武道上走得更高更远。"

看到众人眼中的兴奋激动，华惊虹自信地说："越女神剑绝对不怕任何挑战。"

黟山光明顶位于黟山正中，俯瞰四方云海，自古就有不到光明顶，难观黟山景的感叹。

彭无望站在光明顶东边的悬崖，眼看着桔红色的朝阳从满山波涛般汹涌澎湃的云海中冉冉升起，将云彩染成光华灵动的琥珀色，似乎一个隐在云中的仙人将满山的云雾化成了琉璃。

他一阵感慨："仙人……"

想起了仙人，就想起了师父。算起来，彭无望自出山以来，才不过两年，但是从北到南，再从南到北，几乎踏遍了中原的大好山河，三番四次地险死还生，感觉仿佛恍惚间过了千生万世。师父不知道如今安在？彭无望的眼中一阵黯然。

“师父，这里真的好美！”洛鸣弦喃喃地说，痴痴地看着桔红色的朝阳，宛如勇士般从云海中脱颖而出，由红到黄，再从黄到金，耀眼的金光洒遍万里河山。

“可惜啊，这里是人家越女宫的地方，咱们不能常来，你趁现在看个饱吧！”彭无望若有所思地说。

“黟山又不是越女宫的，她们凭什么占住这块宝地不让人来，这也太霸道了。”洛鸣弦愤愤不平地说。

第十二章刀剑争锋

“黟山越女宫霸道了数百年，你到今天才知吗？”一个清朗的声音传来，离恨剑李海华肩背长剑，携着金天虹来到了光明顶比剑台。

洛鸣弦大怒，一句脏话就要冲口而出，却被彭无望一把捣住：“鸣弦，退后。”

这时，葬剑池七大护法携同自己手下的大弟子，纷纷来到了比剑台周围。彭无望师徒二人这才发现，比剑台四周不知道什么时候摆满了十几个桌案和不少的蒲团，这些护法长老和手下弟子各自找了座位坐好，互相交头接耳，仿佛要看一场紧锣密鼓的大戏。

彭无望和洛鸣弦忽然感到自己仿佛赤身裸体地站在生人之中，说不出的尴尬和窘迫。

“师父，她们……”洛鸣弦感到羞愤难当，求助地看着彭无望。

彭无望拍了拍他的头，一指比剑台上“不舍，见华”四个字，吐了口浊气，道：“还记得十分不舍剑的故事吗？”

想到风华双绝可歌可泣的事迹，洛鸣弦精神一振，用力点了点头。

“他们当年应该也面对过这一番景象，难道我们还不如古人吗？”彭无望昂然道。

“当然不会！”洛鸣弦用力挺起了胸膛，目带崇拜地看着势雄气壮的彭无望，暗暗地想：“我是师父的徒弟、是仁义堂的后代，绝不能被她们看扁。”

当华惊虹率领方飞虹、罗恋虹、赵颖虹等各殿首席弟子来到比剑台时，所有人都站起身，向她躬身施礼。

在众人拜首之时，华惊虹透过重重人影，看到背对朝阳昂然而立的彭无望。

此时的朝阳在彭无望背后遍洒金光。手扶刀柄，气势肃然宛如崇山峻岭的彭无望，仿佛是身披金甲的玄武天神，从南天门傲然步下凡尘。

黟山的山风悠悠吹动，带起了华惊虹的淡黄色的衣襟，她仍然是一副若即若离，缥缈若神的风采，宛如一个临风而举的凌波仙子，只

要一朵浮云飘过，便要绝尘而去。

彭无望回忆起自己和她在金府的一场大战——太遥远了，仿佛三生之前的恩怨。

他心中一阵感叹，他现在几乎有点难以相信，自己竟然和这个仙子般的人物有过什么是非纠缠。

金百霸的名字宛如一滩腐臭的污水划过心迹，彭无望一阵厌恶。

他的目光转到侍立在李海华身边的金天虹。他看到她眼中闪烁的复杂神色，有仇恨、有感叹，也有怜悯，还有一丝幽怨。

她的人生该是多么悲哀啊！彭无望苦笑着叹了口气。

看到彭无望微微一笑而露出的雪白牙齿，仿佛一道雪亮的闪电横过心房，华惊虹的心竟然有一丝悸动——在这满是敌意的光明顶还能够露出一丝笑意的人，她一生之中从未见过。

是怎样的男儿，才会有如此坦荡磊落的心？！

“好久不见了，华姑娘！”彭无望干咳了一声，缓缓道。

华惊虹似乎有一瞬间的走神，愣了一下，才自若地一笑：“彭兄一向可好？”

彭无望眉头一竖，道：“无关的事，问来做什么？爽爽快快的，进招吧！”说罢一推洛鸣弦，身子抢前几步，扶刀蓄势。

“彭兄登山劳累，不用歇一歇吗？”华惊虹问道。

“我在这里等了妳这么久，早就歇够了，来吧！”彭无望一摆手。

“彭兄的鸳鸯刀何在？”华惊虹镇定自如地捻了个剑诀，悠然问道。

“鸳鸯刀被青凤堂主所破，化为齑粉。彭某今日所能凭借的，便只有手中双刀而已。”彭无望朗声道。

寥寥几句话，却透出一股激荡人心的豪气，观战的越女宫弟子人人眼前仿佛都闪现出彭无望和青凤堂主惊天动地的决战。

华惊虹的心中更是好奇，她一生中绝大多数时间在黟山苦练剑道，根本没有机会在江湖上游历，而且越女宫前辈高手大多不屑于和江湖俗人共伍，绝少踏足江湖，连带的麾下弟子也甚少江湖阅历。

但是江湖上光怪陆离的诸般景象风物，还有激动人心的事迹掌故，却深深吸引着自华惊虹以下所有后辈弟子的心。而诛杀青凤堂主这种几十年难得一见的盛事，更令她们十分向往。

“诛杀青凤堂主一战，肯定有趣得很，不知比剑之后，彭兄可否相告一二？”华惊虹压抑不住内心的好奇，朗声问道。

“嘿，那一战我几十名同伴力战而亡，只得华仙子嘴中有趣二字吗？”彭无望大怒，虎吼一声，双刀划出耀眼的光芒，左手刀以金鳞飞影刀取华惊虹的腰腹，右手刀以横江刀法直取华惊虹的颈项。

华惊虹天痕剑爆出一团银光，剑走之字形，左右一晃，似欲招架。

彭无望精神一振，双手一沉，心中盘算的后招便要出手。

说时迟那时快，华惊虹皓腕一振，本欲去往左右的剑身忽然一顿，化为一道银箭，迳射彭无望的眉心，而她的身子猛然迫近，硬生生从彭无望的双刀中挤了进来。

彭无望没料到华惊虹招式虚实变化如此快捷神异，只好用力一踏比剑台上的青石板，身子宛如装了机括一般快速倒退，凭身法勉强避开华惊虹的迎头一剑，双手刀依旧照着原来的刀路，从左右迫去。

华惊虹对于彭无望的应变赞了一声，身子如旗花火箭般升到半空，长剑由直击化为竖劈。

彭无望双刀一托，十字横门，看似要架挡来剑，但是华惊虹却看到他凌厉的眼神正在观测自己左肩肩井穴的位置。她微微一笑，天痕剑便神迹似地如羽毛般飘摆了起来，本来重若千钧的剑式忽然变得轻灵飘逸。

彭无望的十字横门霍然收势，身子一侧，右手刀宛如出水蛟龙，电射华惊虹左肩肩井穴，左手刀竖刀一拨，想要推开华惊虹的力劈华山。

华惊虹的剑尖微微一颤，清越的剑鸣悠然而起，本来竖劈的长剑忽然迅雷疾电般横扫了过来，在半空中截住了彭无望的右手快刀。

彭无望大惊，右手刀飞快回缩，只感到虎口巨痛，已经被天痕剑划了一个口子，如果再慢一点，一只手就被废掉了。他的左手刀条件反射似的挽了一个平花，以十万横磨之势扫向华惊虹的右腰。

华惊虹无法进一步扩大战果，回剑一挡，身子后退一步。

这一轮交手乃是二人所进行的第一番互相试探。

彭无望看出来华惊虹的招式宛如羚羊挂角，根本无迹可循，更无论破解，只有凭双手刀才能勉强扳成平手。

华惊虹看出来彭无望的双手刀非常棘手，宛如两个彭无望同时出招，在招式上占了大大的便宜，令自己的剑式无法势如破竹地继续下去。但是他的招法轻灵变化不足，变招比自己慢得多。这些都是招数上的差距，至于武道上的差距，还要通过一番比试才能分出高下。

华惊虹的心中非常的兴奋，她看出来彭无望在这两年之内，武功已经有了长足的进展，假以时日，必定可以登上绝顶高手的宝座。能和这样的高手一番较量，对自己的裨益实在大得无法估量。

而彭无望却心中暗暗吃惊，他发现华惊虹的剑法根本无法探测到底线，仿佛可以无穷无尽的发挥，而她剑法极致的威力，到底有多么恐怖，他实在不知。

他深深吸了一口气，将心中杂乱的思绪压抑了下来，稳健地平举双刀，踏前一步。“朴”的一声，整个比剑台都被这沉重的一步所震撼，灰尘扬起。

围观的越女宫人和洛鸣弦都心中一紧，他们全知道，这一步将会揭开更激烈搏杀的序幕。

比剑台上，华惊虹的月白衣衫临风而动，长剑斜指青天，剑身随着阳光的走向缓缓移动。

彭无望的一身灰衣纹丝不动，颈项上的肌肉异常地跳动，感受着照射在背后肌肉上的阳光温度。

就在刹那之间，华惊虹长剑一立，剑身反射太阳光芒，照入了彭无望的眼中。

“不好！”彭无望闭眼侧身一让，照在他背后的阳光没有了他的遮挡，迳直照入了华惊虹的眼中。

二人的眼前同时一黑，宛如互有默契般退后了一步。

接着，彭无望和华惊虹不约而同的呼喝了一声，刀剑化为满天的光华撞到了一起，二人的身影仿佛融入了这刀光剑影所幻化成的迷雾之中。

“好快的剑、好奇的招数，越女宫的剑法难道真的天下无敌？”彭无望奋力圆睁着双眼，想要摸清华惊虹剑法的动向，但耀眼生花的剑光刺激着他通红的眼睛，他的鼻子感到一阵一阵的发酸，泪腺一阵阵的脉动，眼泪似乎转眼就要流了下来。

他咬牙奋力忍住眼中酸涩的感觉，因为他知道如果泪水盈满了眼眶，他便永远也无法看清华惊虹下一剑会击在何处。

“他明明已经被我的剑气侵入了双眼，为什么仍然能如此凶狠的发招进攻？难道他真的是传说中的不死之身？”华惊虹惊讶地想着。

此时，彭无望的双刀刮动风声，毫不理会切向小腹的一剑，迎头劈来。

“又是一记同归于尽的狠招，好惊人的胆量。”华惊虹的心中一阵激荡，她胸中的热血似乎被彭无望的豪勇沸腾了起来，越女宫神剑在她的手中更加出神入化。

看着华惊虹宛如天神行法般威猛灵动的剑法，越女宫后辈弟子们心中洋溢着无限的自豪。

越女神剑，历数百年，传承不息，直到如今，仍然是江湖中无人可以撼动的无双神剑。而那些葬剑池中的护法长老，贪婪饥渴地注视着华惊虹的一招一式，暗暗与自己得意的招式互相印证，不断地发现自己以前无法领悟到的越女神剑的妙处，心中又是欢喜又是惭愧，感慨地叹息自己数十年的苦练竟然宛如虚设，对于越女宫剑法的玄妙，竟然还领略不到万一。

而离恨剑李海华却被这场比斗，勾起了对往事的追忆，沉浸在自己往昔不顾宫主反对，执意同师姐一起游荡江湖的种种英风侠举的回忆中。灿烂如花的往昔让她心神俱醉，竟然对眼前精彩的比武视而不见。

洛鸣弦圆睁双眼，拚命注视着比剑台，但是师父和华惊虹的动作实在太快了，他根本看不清一招一式，只能够依稀看到一道月华混着一条灰影，上下翻飞，分分合合。

他的耳中能够听到彭无望如虎的咆哮，以及华惊虹吐气开声，清越如鹤鸣的吟啸。而这虎啸鹤鸣却无法和他们的身影同步，有的时候

声音在北，而身影已经在南方，有的时候声音在南，身影却又返回了北面。

激烈的刀剑相击之声满场皆是，仿佛隐形的精灵偷偷地在整个比剑台上挂满了炮竹，此时正在毕毕卜卜的燃放。

他的心急得快要燃烧起来——到底师父能不能赢、到底师父是在优势还是劣势？他感到师父呼啸声中掺杂着一丝焦急和愤慨，而华惊虹的鹤鸣声中则流露着兴奋和喜悦。难道师父要输了？忽然，比剑台上传来一阵喑哑的鸣响。这一声鸣响是如此沉闷，以至于洛鸣弦心中一阵憋闷，几欲呕吐出来。接着，这声鸣响忽然变得异常响亮，风声刮动，似乎要将人的耳鼓震穿。

一团灰影从刀光剑影中脱颖而出，渐渐的灰影凝聚成彭无望眉峰深锁的形象，他踉踉跄跄地后退了十余步，几乎要跌下比剑台，幸好他将双刀倒插入青石板中，才阻住了后退。

他的左腿上爆出一丝血花，接着是右肋、左臂、腰背，鲜血嘀嗒嘀嗒地滴在青石板上，汇成了大大的一滩。

洛鸣弦这才明白为什么本应该色调一致的比剑台会有明暗斑驳的色彩。有多少曾经叱吒风云的江湖豪杰饮恨于此，徒然成就了越女神剑天下无敌的赫赫声威，就像此刻的彭无望一样。

比剑台无声无息的青石地上，究竟浸透了多少英雄的血泪？！洛鸣弦的心中涌起了一阵悲凉，泪水盈满了他的眼眶。

此时，华惊虹一身月白衣衫从半空中宛如飞鹤般悠然落下，剑光在她周围如波涛般涌动。越女宫人大声地欢呼了起来，一片喜气洋洋的气氛。

就在此时，彭无望猛然标枪般站直了身子，双刀一横，宛如下山猛虎般狞恶地紧紧盯住华惊虹的身形。围观众人的心中都泛起了阵阵寒意。

华惊虹从容不迫地一笑，长剑一展，早已经蓄势以待的招式应手而出。她那把百战百胜的天痕剑忽然消失了，仿佛溶解在了空气当中。

而在她的身前，涌动着一片青色的海潮，宛如天河倒泄，自半空中澎湃呼啸着向彭无望扑面而来。

这片海潮，既好像剑影，又好像剑罡，又仿佛只是自剑上勃发之劲气所成的剑芒。她似乎已经达到了剑罡合一的剑道至境，挟泰山而超北海，为其所不能为，发其所不能发。

“超海剑法！”众人不约而同的惊叫着。

只有洛鸣弦激动地站起身，忘情地大声喊道：“师父，不要输给华惊虹！”

彭无望紧绷的嘴角露出一丝温柔的笑意，但是紧接着他的整个面容透出了寒霜般的冰凉。

左手的单刀猛然被他抛到空中，任其落下。而他的右手刀怒电般横斩在左手刀上，一刀、两刀、三刀、四刀。碎成五块的单刀被他的擒龙真气牵引着，仿佛来自九幽的猛兽，从五个不同的方向，依着诡异的曲线，射向仍然身在半空的华惊虹。

这是他受到罗一啸启发而新创的招式——五虎断门。这五刀此时行进的路线，正是依着罗一啸破魔的招式而来。

“啊！”围观的所有人都没想到彭无望直到如今，还有如此神奇到极点的招数，纷纷惊呼了起来。很多年轻弟子竟然闭上眼睛，紧张得不敢再看。

只有华惊虹镇定如常，她仿佛算定了彭无望会出此招，素手一抬，横贯天地的青潮恍若神迹般地卷起滔天巨浪，转眼间将五刀的去势拦腰截断。

彭无望闷哼一声，左手宛如拨弦般一按，五柄断刀仿佛被神赋予了生命，如鱼儿一般往下一钻，躲开了青潮，接着若毒蛇般高高昂起头来，闪电般射向华惊虹的胸腹。这正是罗一啸刀法中差点将彭无望一刀撩死的刺魔。

“好！”华惊虹激赏的长吟在半空中回响，双手自下而上划了一个优美的圆圈，带动起满天的青潮宛如旋风般滚动。这充盈天地的剑罡似乎无所不在、无所不包，势如破竹地射向她的五把断刀被这股罡气截个正着。

第一把刀刚一个接触，就碎成了漫天光粉，随风四散，接着是第二把刀、第三把刀……

这五把断刀相继爆出一阵灿烂的光华，碎成齑粉，仿佛是五朵节日中的礼花，先拖着长长的光焰升到半空，然后燃放出缤纷的菊花状焰火，接着消失在空中。

剑气在光明顶激荡如涛，发出尖锐的啸声。比剑台上的飞鸟纷纷惊慌地鸣叫着四外飞散，阵阵寒意从光明顶上飘落四方云海。

当华惊虹落回地上的时候，迎接她的是光明顶上所有越女宫弟子兴奋狂喜到声嘶力竭的欢呼。连沉稳的葬剑池护法们都忍不住大声叫好，激动得失去常态。每一个人都被她刚才那惊天动地的一剑所折服。那已经达到了剑道的极致，将超海剑法升华到了一个新的境界。

第十三章一伤一泪

良久之后，比剑台上传来沉重的“砰”的一声，接着是洛鸣弦带着哭音的呼唤。

此时，彭无望上半身的衣服已经被凛冽的剑气撕成了碎片，裸露出满是伤痕的躯体，颓然昏倒在地。

这些伤痕宛如虎纹般爬满了他的全身上下，令他看起来就像一只受伤垂死的老虎。如果不是华惊虹手上留了暗劲儿，今日彭无望的上半截身子恐怕要碎成粉末。

“师父，你醒醒！”洛鸣弦哭了出来，大滴大滴的泪水落在彭无望双眼紧闭的脸上。

“啊！你看，他满身的疤，真可怕。”一个越女宫弟子惊叫了起来。

“这家伙根本不知道死字怎么写，在江湖上惹事生非，受伤当然是免不了的。”流星剑风迎花嘲笑地说。

“不自量力，自取其辱！”方飞虹看到彭无望的狼狈样，暗暗出了一口恶气。

“越女宫剑法果然天下无敌。”罗恋虹颇带自豪地说，痴痴地看着华惊虹飘逸出尘的身影，梦想着自己有一天也成为这样一个风华绝代的剑客。

“宫主果然名不虚传！”赵颖虹到了今天，终于被华惊虹的剑法彻底折服，对她在越女宫的尊贵地位没有了半点怨言。

其他的越女宫弟子也议论纷纷，话题当然不离华惊虹惊世的武功和彭无望蚍蜉撼大树的不自量力。

华惊虹轻轻抬起手，阻止了台下嘤嘤嗡嗡的议论声。

她来到洛鸣弦的身边，俯下身，小心地探了探彭无望的脉搏，微笑道：“你师父无甚大碍，一会儿便会醒来。”

她站直了身子，将天痕剑潇洒地插在背上的剑鞘之中，掸了掸身上的灰尘，又道：“你师父醒了，便告诉他，华惊虹随时恭候他再临黟山。不过，希望他下一次能够洗却刀法中的肃杀之气，须知轻盈空灵，百变无踪，云烟过眼，无碍于心。”

“不用妳来评定我师父的武功，妳根本不配！”洛鸣弦激愤地大声喝道。

这一句话，不仅让周围所有的越女宫弟子勃然大怒，连一向修养极好的华惊虹也被说的一愣。

“喂！你这个无知小儿，我家宫主好心点化彭无望武功的不足之处，你竟如此不知好歹！”方飞虹等几个脾气暴躁的弟子“锵啷”一声长剑出鞘，就要冲上前来。

华惊虹连忙一举手，阻止了众人。

她略带不解地问道：“这位小哥，不知你何出此言？”

“哼！”洛鸣弦奋力扶起彭无望，大声道：“我们江湖中人学了一身武功，难道是为了和人争强斗胜不成？那又与禽兽何异？我师父凭着一身武功，锄强扶弱，行侠天下，义之所在，无所不至。他虽武功不如妳，但比妳更明白武道的真谛。”

他愤恨难平地看着围拢过来的越女宫弟子，嘶哑着嗓子沉声道：“可叹妳们越女宫人，空守着天下无敌的称号，却孤芳自赏，漠视人间不平，在江湖中无所作为，竟然还自鸣得意，真是恬不知耻。”

一番话竟然将周围牙尖嘴厉的越女宫弟子说得哑口无言。

洛鸣弦怒视着提剑走近的方飞虹，哑声道：“妳说我师父不自量力，若非我师父的不自量力，又怎灭得了蜀山寨、平得了年帮之乱、杀得了青凤堂主？！”

他说着说着，泪水不自禁地流了下来，颤抖地指着彭无望胸前和右臂的几处伤疤，道：“这是师父为救方百通先生，被程红衣的飞镖和打闪剑岳廉所伤。那个时候，师父筋疲力尽，快要力竭而死，浑身钉满了飞镖，仍然能够杀死阴阳剑赵放。”

他指了指彭无望左肋的伤疤，又道：“这些是攻打蜀山寨时，被林千叶的透骨钉所伤。当时的花和尚和林千叶以为师父不行了，想要杀他，却被师父数刀斩死。”

他的神思依稀间仿佛回到了昨夜和彭无望的促膝长谈。

彭无望豪爽地笑着，指着身上林林总总的无数伤疤滔滔不绝，仿佛这些都是发生在别人身上的故事。

“这些是年帮夏坛的高手弄的，他们本来也不甚厉害，但是却摆了个什么流水刀阵，让我着实吃了些苦头。”

“这是宁射月刺的，好狠的一剑，他以为我的心脏在这儿。嘿嘿，可惜啊！老子是个偏心人，心长在右边，愣是让这个老贼扑了个空。哈哈，也多亏了这个老贼，我才在洞庭湖力杀了鳝妖，不但捡回了一条大好性命，还捞了个宝贝。”

“这些是埋伏在年帮的突厥人伤的，都是轻伤。嘿，幸好我在洞庭湖里领略了洞察入微的功夫，才能够轻松获胜，当然，受伤是免不了的。”

“这肩膀上的伤可没什么说的，那是被青凤堂杀手所伤，那时候他们正在追杀一个风媒，我正好赶上。那个时候，那个叫张放的已经不行了。我为了抓紧时间，只好拼着受伤跟他们以命搏命，想不到竟把他们给吓跑了。可惜，还是没有把张放救下来。”

“这些伤就更不用说了，你也知道，就是和青凤堂主单挑的那一战。青凤堂主的剑法，你就自己去想吧！能有多厉害，就有多厉害。我和她硬碰硬地连拆了一百多招，凭着和她搏命，勉强对付，但是自己也中了六十多剑。六十多剑啊，差点把我给凌迟了。如果不是贾神医，我彭无望就完了。青凤堂主的剑法没别的，就两个字——佩服。”

“这脸上的伤疤更有意思，当初我们去华山剿灭青凤堂主，人人打到筋疲力尽。回来的时候，山道崎岖，竟有几个世家子弟支撑不住，从苍龙岭上坠下去，可把我给吓坏了。虽然我也不太看他们顺眼，不过好歹人家也和青凤堂主拼过命，是条汉子，我可不能见死不救。于是就一把抓住义妹的长鞭，跳下去半空抓住了他们。嘿嘿，义妹实在太关心我的安危，使劲儿一拉飞鹰鞭，我一头就撞在了山石上，就留下这个疤。”

“这些啊！没太大意思，有些是雷野长留下的、有些是金家高手所伤，还有就是剑仙子所伤，剑仙子的剑法也十分可怕啊！”

……

师父，人家都羡慕你年少成名、春风得意，又有谁知道你为此付出了多少血泪艰辛？！

洛鸣弦悲愤地看着目瞪口呆的越女宫弟子，大声道：“妳们只知道凭借武功胡作非为，自以为天下第一。可知道，就在妳们优哉游哉地练剑论武的时候，我师父因为旧伤发作，痛得夜不能寝、坐立不安。如果不是妳们包庇十恶不赦的金百霸，我师父根本不想理妳们这些是非不分的糊涂蛋。”

看着彭无望身上斑驳的伤痕，越女宫人高傲的头颅没精打采地纷纷垂下，方飞虹等人悄无声息地收起了佩剑，满脸惭愧地小心后退。李海华和风迎花默然面面相觑，无奈地摇了摇头。华惊虹仰了仰头，抑制住眼中的水雾，此时的她只感到喉咙酸涩，说不出话。

光明顶上只有山风呜咽的鸣响，仿佛连飞鸟都因为感受到众人沉重的心绪而喑哑无声。

就在此时，彭无望从昏迷中悠悠醒来，用力晃了晃头。

搀扶他的洛鸣弦惊喜地说：“师父，你醒了！”

彭无望朝他笑了笑，抬起头，看到面无表情的越女宫诸女，茫然地问：“这是怎么了？”

洛鸣弦连忙说：“她们言语辱及师父，弟子正在骂醒她们。”

彭无望不悦地站起身：“胡闹！我怎么教你的，为侠者只问是非，不争意气。”

洛鸣弦吐了吐舌头，缩到了他身后。

“不好意思，”彭无望面带愧色地向华惊虹一抱拳：“在下教徒无方，让华姑娘见笑了。”

华惊虹茫然回礼，不知如何开口。

“华姑娘剑法超群，彭某佩服。两个月后，彭某再来领教。”说到这里，眼中露出无奈的神色。

华惊虹看在眼里，心中不禁感到不是滋味，咳嗽了一声，道：“彭兄的伤……”

“不碍事。”彭无望漠然地看了看身上的几处新伤，拱手告辞，领着洛鸣弦大踏步走了。

洛鸣弦狠狠地看了越女宫众人一眼，紧紧跟在彭无望身后，二人转眼之间消失在黟山山道之中。

“武道真谛、武道真谛……”华惊虹反覆玩味着这四个字，不觉呆了。

第十四章三昧真火

“战神天兵……呜，我……我来了。”睡在床上的李读喃喃地说起了梦话。

伏在屋顶上的可战和跋山河相视而笑：“这家伙睡着了梦话还真不少。”

“咱们不如就这么直接进去好了。”可战大大咧咧地说。

“不可，如果被李读发现，我们的身份就要暴露。”跋山河摇了摇头。

“怕什么，杀了他，一了百了。”可战潇洒地做了个斩首的手势。

“不行，见到李读的，除了彭无望就是我们。如果李读一死，第一个被怀疑的就是我们，这对于计划极为不利。”跋山河摇头否决。

“那怎么办？”可战没了主意。

跋山河微微一笑，道：“公主特意给了我汉人特有的药物，叫做五更迷魂香，我们就让李读闻一些，让他睡个踏实。”

“你这个小子，有这种东西还废什么话，哈！”二人嘻嘻哈哈地含住解药，点破窗户纸，将五更迷魂香倾入房内。

李读翻了个身，打了个哈欠，张着大嘴，呼噜呼噜地睡死了过去。

“走！”可跋二人飞身入屋，开始仔细地在屋内翻箱倒柜，寻找李读手中可能用来毁灭战神天兵的线索。

不久之后，可战就在李读的随身行囊中翻出了一个鹿皮制的袋子，袋子中沉甸甸地装着什么东西。他掏出来一看，却原来是个弩匣之类的物品，有着一个一尺长的银色管子，还有一个形状优雅的机括和设计精巧的握柄。

“看，山河！这是什么？”可战好奇地问。

“啊！这个应该是汉人新研制的火器，青凤堂主就曾经为了这种火器的设计图追杀过李读。”跋山河沉思着说。

“好，说不定就是这个，拿去给公主看看！”可战急不可待地说。

“好！”跋山河和可战如幽灵般翻出李读的房间，奔回锦绣公主藏身的所在。

此时的锦绣公主正在灯下观看兵书，见二人回来，脸上露出喜色：“怎么，有什么收获？！”

“公主，看这个！”可战颇有些炫耀地将自己搜出来的火器晃了晃，递给了锦绣公主。

锦绣公主的脸上露出凝重的神色，将可战递过来的火器反覆摩挲观赏。

“公主，这好像是一种火器。”跋山河道。

“嗯，不但是一种火器，而且一定非常厉害！”锦绣公主看着火器奇特优美的形状纹路，沉思着说。

“不如我们试一试它的威力？”可战道。

锦绣公主深思着点点头，道：“走，找个僻静地方。”

锦绣公主三人飞身穿出自己藏身的所在，来到了一座丘陵的山谷之处。这里人烟稀少，沿途满是林木，非常僻静。

“就在这里吧！”锦绣公主仔细地观察了一下环境，仿佛下定决心似的说。

跋山河和可战立刻分立左右，小心护卫。

锦绣公主小心地将雪白的手指伸进机括之内，轻轻按住，然后仔细地将银管对准一片树林。当她确定没有什么问题的时候，银牙一咬，扣动了机括。

山谷里一片寂静，没有任何异响，火器依然如故，没有半分变化。

难道料错了？锦绣公主轻轻抚摸火器的表面，小心地寻找。片刻之后，她发现在火器的后座还有一个精巧的机括。她紧张地扳动机括，瞄准前方，却仍然没有任何动静。

“这是怎么回事？”锦绣公主心中感到一丝焦躁，随手摆动着这个制作巧妙的器具，用心地思索着。

忽然，她想起了什么，平端起火器，再次扣动刚才第一次扣动的机括。

一阵响尾蛇吐信的细微声音在三人耳边响起。在火器的银管之上，爆发出一条血红色的闪光，宛如一条将身躯伸得笔直的血龙冲入密林之中，十几棵大树同时化为灰烬，连带着附近地上的青草一起消失在这片闪光之中。

一股焦土的腥气和炙人的热浪，如浪潮般迎面扑来。锦绣公主三人虽然胆气粗豪，此时也心惊肉跳，同时向远处扑去，伏在地上，半晌不敢起来。

良久，三人才胆战心惊地站起身，聚拢到被火器的闪光犁过的树林。十几株大树，只剩下几缕残枝，地上有一道百余丈的纵坑，沿途寸草不生，似乎连山石都扭曲变形了。

“好厉害！”可战颤声道。

“这难道是汉人道教中所传说的三昧真火？！”锦绣公主的头上出了一丝细汗。

“对，一定是神火，是用来消灭战神天兵的。”跋山河叹道。

“难怪李读胆敢口出狂言，果然有狂傲的本钱。”可战叹息着惊道。

锦绣公主思索了片刻，忽然抬起手，连连扣动机括。可战和跋山河被这个动作吓得连忙手忙脚乱地向后倒退卧倒。但是，火器中并未再发出任何闪光。

“果然只能用一次！”锦绣公主沉思着说。

“公主，我们不明白妳的意思。”狼狈地从地上爬起来，可战和跋山河聚拢到她的身边。

“我猜想这种神器只能用一次，就好像弓箭一样，没有多余的箭矢，只是空弓一把。”锦绣公主胸有成竹地说。

“公主，可能他们有后备的神物。”跋山河思索着说。

“也许，但是很可能他们根本没有。如果他们没有，再发现神器中的神物已经用光，那么他们会怎么想？”锦绣公主问道。

“他们可能会放弃前往莲花山。”可战道。

“不错，我不想让彭无望能够躲开莲花山这一劫。”锦绣公主的眼神中露出黯然神伤的落寞：“因为以他的武功和心性，必会成为我辈之劲敌，不如就此除去他，一了百了。”

跋山河和可战恍然而悟，纷纷点头。

跋山河道：“公主的意思是将神器原封不动地放回去，让他们带个没用的东西去对付战神天兵？”

锦绣公主微微点了点头。

“好！”可战大喜：“如此除去彭无望与李读，又不用花什么力气，何乐而不为？我这就去将神器归还。”

“还是山河去吧！”锦绣公主断然道：“山河细心一点，注意将一切恢复原状，然后向李读嘴中喂一点解药，让他不至于醒得太晚。”

跋山河点头离去。

“公主神机妙算，我辈远所不及。”可战笑道。

锦绣公主转过身去，脸上露出一丝酸涩的苦笑，默默地想：“彭无望，真的对不起，即使我现在不如此对付你，将来我们终究还有沙场见面的一天。我又能如何，你又能如何呢？”

第八卷神兵篇

第一章戏语成真

“师父，下一次，你一定能打败剑仙子！”洛鸣弦大声地说。

彭无望笑了笑，奋然道：“好，就是这股子志气。”

刚刚从黟山铩羽而回的彭无望师徒，脸色虽然憔悴疲惫，但是精神却慷慨昂扬，没有半分沮丧失落，仿佛刚刚参加了一场欢宴而回，有说有笑。失败对于他们来说，只不过是另一次胜利的序曲，在他们而言，倒还很享受其中的滋味。

“师傅，下一次我可不可以带一个锣鼓队来给你助威，你看黟山夏切┘？鸵患□交□勺佑□艘徽芯土15.袒短煜驳氐慕邪〗械模□□埔幌伦泳蜕先チ恕！甭迕□以剿翟绞切朔埽□诠俚乐醒氡谋奶□□□坪跻丫□吹搅伺砦尥□突□□绲诙□未笳绞钡娜饶志跋蟆?BR>

“你以为是赛龙舟吗？”彭无望大笑了起来。

就在这时，一骑飙射如电的快马由远及近，倏然而至，密如爆豆的蹄印刹那间响彻了这静寂的淮南官道。此时的洛鸣弦还在官道正中央扬声欢笑，全然没发现自己的生死已经悬于一线。

马上的骑士和彭无望同时大惊：“不好！”

彭无望大手一伸，擒龙功应手而发，一股管状气流爆射而出，洛鸣弦的身子不由自主地被这股气流吸了过去，在间不容发的瞬间移到了彭无望身侧的安全地带。

与此同时，那位马上的骑士扬声爆喝，那匹纯黑的骏马激灵灵一声长鸣，身子腾空而起，宛如九天飞龙，横空而至，从洛鸣弦原来站立的地方飞跃而过。

看到如此神奇的骑术，彭无望不由得大声赞道：“好功夫！”

“过奖了！”瞬息间，那位骑士得意的回应已经在百丈之外。

“刚才的人，样子似乎见过，是谁呢？”纵马如飞的张涛粗略地想了一下，但是思

路立刻被另一个念头冲散了：“不知道彭无望和华惊虹的大战胜负如何？”

一想到这场大战，数日以来的奔波劳苦似乎都已经不见了踪影。

虽然张涛押了重注赌华惊虹的胜出，但是他心底却衷心希望彭无望能够打赢这一场几乎无法获胜的比武，因为他的家人曾经受过彭无望的恩惠，而且他也非常敬佩彭无望的为人。

越女宫的败北也是他不愿意看到的，因为张涛的心上人就是越女宫的弟子，如果越女宫第一剑客被人打败，数百年称誉江湖的显赫名声便要烟消云散，心上人在江湖上可就再也抬不起头来了。

“真是矛盾啊！”看着眼前渐渐清晰的黟山风景，张涛的心被就要见到心上人的激动淹没了。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想起赵颖虹的低言浅笑，张涛的心热扑扑地怦怦跳动，只希望肋生双翅，一个扑翅便飞到她身边。

爆豆般的蹄音在黟山山道上轰然大响。

“啊！是他来了！”罗恋虹夸张地大声叫道，满脸含笑地看着赵颖虹。

一旁巡山的方飞虹、庄千虹和古义虹都笑了起来。

赵颖虹的脸一下子红中透紫，小声说：“死人，每一次来都这么惊天动地，生怕人家不知道，也不知羞。”

“好朋友来了，还不去见见，在这里等什么！”方飞虹一插腰，大大咧咧地说。周围的人一个个笑得前仰后合。

“方师姐别笑话我了，我才不急着见他。”话虽然这么说，赵颖虹的步子却不知不觉地一步步朝外挪去，脖子也不由自主地伸长了四外张望。

看着她那尴尬的模样，众人只有笑得更加厉害。

“颖虹，我张涛来啦，我来啦！”张涛还没有下马，就压抑不住激动的心情，开始高声呼唤。

“死人，谁还不知道你来了，鬼叫什么？！”

赵颖虹使劲儿捣住耳朵，这才可以不理会师姐妹们的哄堂大笑，小跑着冲出迎客亭，来到山道旁边，刚要责骂，那一边的张涛已经看到了她。

张涛伸手入怀中，掏出一朵玲珑剔透的芍药花，一抖手射向赵颖虹的左边鬓角。

“这个傻瓜，没事就想显摆他的暗器功夫，你不知道我的左鬓头发梳得比较密吗？”赵颖虹又急又喜，连忙快步往左一挪。

张涛抖手射出的芍药端端正正地插在了她的右鬓之上。与此同时，张涛飞身下马，昂首而立。

阳光之下，赵颖虹红扑扑的俏脸应着玲珑的芍药，真是人比花娇。

周围的山坡上响起了一阵掌声，罗恋虹感动地叫道：“好感人，张大哥好高明的暗器功夫。”

眼界颇高的方飞虹噗哧一笑，小声道：“赵师妹的接暗器功夫更是厉害。”

一旁的众位姐妹这才豁然而悟，无不大笑了起来。

“颖虹，不见了这许多日子，妳还好吗？”张涛激动地说。

“死人，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咱们去那一边说。”赵颖虹红着脸，死命拉着张涛的手来到了五人看不见的僻静处。

“颖虹，这些天来，我无时无刻不在想妳。”一看左右无人，张涛连忙按住赵颖虹的双肩，深情地说。

“是吗？”赵颖虹突然抓住他的耳朵用力扭着：“听人说你在江都的青楼里倚红偎翠好生快活，还敢说想着我？”

“冤枉啊，颖虹，我是去收集消息！青楼酒肆是消息集散最快的地方，我作为江湖上的第一风媒，当然要在这些地方多待段时间。”张涛一边呼痛，一边解释。

“哼，你们张家人怎么都这么好大喜功，动不动就要做江湖第一风媒。你大哥……”说到这里，她看到张涛脸上露出沉痛的神色，连忙道：“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

张涛用力眨了眨眼睛，吸了口气道：“没关系，我大哥虽然早亡，但是身登天下第一录，已□锍伤□浮6□遥□泶笙篮头焦媚镆裁鹆饲喾锾谩⑸绷饲喾锾弥鳎□蟾绲某鹂伤当ǖ檬□恪K□□掠兄□□炎阈牢俊！？BR>

说到这里，二人都沉默了下来。

“对了，说到彭大侠，最近他和妳们宫主的比武，胜负如何？”张涛忽然想起，连忙问道。

“哼，还说想我，原来是为了打听这个才来的。”赵颖虹绷起了脸。

“颖虹，我的心，妳难道还不知道？如果这一次我能够及时得到这个消息，赚的钱足够置一所大宅，开一间布店，雇上一大批伙计，以后我娶妳出宫，我们就可以安安稳稳地在最繁华的江都做店主，过舒舒服服的日子。”张涛鼓舌如簧。

“你会退出江湖吗？”赵颖虹欣喜地问。

“不是我，是妳退出江湖。放心，我会赚钱养你的。”张涛道。

赵颖虹的脸色黯淡了下来：“我怕你会像你哥一样不得善终。”

“放心，颖虹，”张涛深深地看着她：“现在世上太平，青凤堂覆灭后更是一片清平景象，我们江湖人的日子只会更安稳，不会有血光之灾的。”

“嗯。”赵颖虹默默点了点头，又霍然抬头：“对不起，我还是不能把消息告诉你，因为宫主吩咐，比武的胜负绝不能泄露到江湖之上。”

张涛大惊失色，道：“没有商量的余地吗？”

赵颖虹道：“我越女宫弟子若不能遵守禁令，只有被逐出山门，所以我是不会告诉你的。”

“别跟我说，千万别说。妳的名声比较重要。”张涛连忙道。

赵颖虹感激地道：“其实，你是风媒，当然有自己的方法。我会帮你的。”

张涛有悟于心，微微一笑。

当夜时分，越女宫和赵颖虹相熟的几个弟子聚到了黟山看花亭，观赏赵颖虹亲手种植的昙花夜放。

赵颖虹尽力将话题引到了不久前的比武上：“方师姐，妳看彭无望这一次回去，是否还会再来？”

方飞虹哼了一声，道：“哈，他当然会来。这个傻子还没试过说话不算的，下一次等着看好戏吧！”

一旁的罗恋虹接茬道：“说实话，那一次比武真的很可怕，宫主的超海剑法如果打实了，彭无望自腰部以上就要被削成血粉，真难想像他还能笑出来。”

“这种时候笑出来有什么了不起的。”方飞虹抱膝望着慢慢绽放的昙花，道：“真希望看到有一天宫主出手把他削成半截身子，看他还笑得出来。”

赵颖虹看了看一旁的树丛，心中不敢确定，又道：“方师姐，你说下一次比试宫主会赢吗？”

“当然！”方飞虹奋然站起身，笑道：“我都可以想像下一次比武的情形。彭无望的武功我就当他又高了一层，耀武扬威而来。宫主的超海剑法再也无法留手，再次使出那一招，把彭无望打得只剩下半截身子。”

众人都哄笑了起来，庄千虹道：“师姐，妳可把彭无望给恨死了，这种事都想得出来。”

“彭无望……耀武扬威而来。宫主的超海剑法再也无法留手……把彭无望打得只剩下半截身子……”

刚刚换上夜行服，到达看花亭收集情报的张涛才一稳住身形，就断断续续地听到这句话。

“彭大侠死了？！”张涛的眼前金星乱冒，一颗心扑通扑通跳个不停：“难怪越女宫主不敢把消息公诸天下。彭大侠不但家仇不报，还赔上了一条大好性命。没想到英雄如他，没死在和青凤堂主的血战中，却枉死在自命清高的越女宫主手中。”

张涛趁着夜色飞快地潜离看花亭，牵过自己的座驾，飞身上马，一记狠鞭抽在马臀之上。蹄子包着棉花，嘴里含着青梅的骏马发出喑哑的鸣叫，飞快地驰出了黟山。

“我该公布这条消息，还是帮越女宫主隐瞒了它？颖虹是怎么想的呢？”张涛在飞驰的骏马上思绪翻滚，心情无法平静。

“彭大侠对我家有恩，我绝不能偏帮越女宫主。还有，”张涛的眼中露出温柔的神色：“颖虹她不是曾鼓励我自己去揭露这条消息吗？她都能够大义灭亲，我还犹豫什么？！”

他咬牙下了决心，奋力催赶坐骑，到最近的大城杭州去了。

第二章欲哭无泪

“还没有消息吗？”聚集在杭州西湖湖畔各大酒肆青楼中的江湖豪杰们正在焦急地张望着四面八方通向杭州的官道，希望早一些知道彭无望和越女宫主决斗的胜负。

一批批轻衣骠骑的风媒从黟山方向垂头丧气地快马赶回，沿街叫喊：“各位！没有消息，黟山越女宫主严令手下不得泄露决斗结果！”

大失所望的江湖人物没精打采地离开窗口楼畔，重新回到座位上，继续喝酒等待。既然从越女宫无法得到消息，只好从彭无望处入手！显然这个念头已经出现在一些风媒的脑海中，他们发布完消息，立刻催马向宣州迤逦通向青州的官道上搜寻彭无望的下落。

这时，爆豆滚雷般的蹄音从远处传来。

“张涛来了！”众人的心中萌生出一丝希冀，本来想要打马扬鞭的众风媒也不由自主地收住马头，颇含期待地朝着蹄音传来的方向眺望。

这时候，西湖畔众青楼妓寨中传来一阵又一阵骚动，那些在江湖上跺跺脚就四城乱颤的大人物们终于离开了他们稳坐如山的位子，来到了最靠街的窗畔楼畔引颈而望。

他们的出现令那些在江湖上打滚的小人物们敬仰顿生，开始悄悄地指着他们品头论足。

“彭大侠败了！”张涛强忍着盈满眼眶的热泪，扬声大喝：“彭大侠被越女宫主杀死了！彭大侠败了！”

嘶哑而凄凉的吼声在杭州的大街小巷激荡着，本来热闹的街市突然安静了下来，各种各样的声音戛然而止。每一个人都被这个惊天动地的消息惊呆了。

张涛纵马在杭州街道上缓慢地走着，机械地不断重复着这句话，直到他确认每一个人都听到了他的话。

“好，不愧是张涛，接着！”在楼台亭畔观望的大人物们开始将手中的钱袋向着张涛掷去。

若在平时，此时的张涛已经腾空而起，用他特有的手法将满天的钱袋收到怀中，很多出钱买消息的人都很喜欢看到他作出这个动作，

因为这个动作既滑稽又精彩，非常有趣。

而今天的张涛，面色漠然地看着满天的钱袋重重地打在身上，然后无助地落地，却没有一丝一毫的动作。

“哈哈哈！我终于赢了，我赢啦！”一个在赌场中输得眼冒金星的泼皮听到这个消息，欢呼了起来，因为他押下的重注终于押对了。

他的话音刚起，身子就被人抬了起来，用力扔到了路旁的臭水沟中。

“等一下！”一个洪亮的声音从路旁的一个小酒肆中响起，两个身影飞云般的拦在张涛的马前。

这两个人一个秃头大耳，眼睛一大一小，膀大腰圆，双手青筋暴露，面色通红，狰狞可怖。另一个剑眉大眼、相貌倜傥，但是面色铁青、双目如火，仿佛要择人而食。

“兀那小子，你说的可是当真，我三弟真的去了？”秃头大汉颤抖地问道。

而另一个倜傥青年已经嘴唇惨白，说不出话来。

“小子入行以来，所传消息，从无半分虚假，此事千真万确。”张涛沉痛地说。

“不可能，我三弟的武功是从生死搏杀中学来，那个越女宫主平生剑上没沾过半点血腥子，怎么可能杀得了他？”秃头大汉声音已经嘶哑。

“听说是因为无法留手，所以……”张涛颤声道。

“无法留手吗？”秃头大汉惨然大笑：“好、好，三弟，你总算没丢兄弟们的脸，自以为天下无敌的越女宫主，居然对你无法留手！好，为此我也要为你干一杯！”

“大哥！不可！”另一个倜傥青年终于说话了，但是他的声音已经嘶哑得不成样子：“此时不宜饮酒。”

“你说什么？”秃头大汉的脸终于开始抽搐，泪水不由自主地落了下来。

那个青年没有说话，只是默默地撕下内衫的一条，小心地系在头上，然后将手伸入怀中，取出一个钱袋，平放到地上，接着又掏出一

个香囊，仔细地看了看，叹了口气，也放在地上，然后是一条精致的汗巾。

秃头大汉看在眼里，了悟似的点了点头，从怀中掏出一把碎银，随手往地上一丢，然后摸了摸身上，将搜出来的几个铜板也顺手扔了。

“大哥，给！”那青年将内衫又撕下一条白布，递给了秃头大汉。

“好！”秃头大汉点了点头，将布条抢在手中，胡乱往头上一系，将额头上的布面抻了抻。

此时，一个白衣背剑的少年从酒肆中跑了出来，来到青年身边，哽咽着跪下，道：“掌门，请下令吧！”

倜傥青年点了点头，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哑声道：“杭州附近有多少浣花弟子？”

“禀告掌门，二十三个。”背剑少年断然道。

“好，传令，这二十三人中没有成家的，自备干粮，一日之后在黟山山口汇合。”倜傥青年沉声道。

“是！”

直到此时才回过神来的众风媒不约而同地一起催马，向着附近的宣、扬、苏、和、越等各州飞驰，传递这个惨痛的消息。

铿锵有力的蹄音仿佛战鼓般在杭州响起，揭示着一场惨烈血腥的江湖风暴就要兴起。

聚集在杭州受过彭无望恩惠的江湖人士纷纷效仿彭无望结义兄弟华不凡和郑担山，头扎白布，抛却随身细软，召集人马向着黟山进发。

不久，消息传到了洞庭，传到了扬州，传到了巴蜀。越来越多的人从各个官道，向着不可一世的黟山进发。他们头扎白布，目光凄厉，紧握武器，浑身上下都是煞气。

江南的天空乌云密布，仿佛苍天都被这一股悲怆的气息所动容。

“什么，彭无望死了？！”听到手下人的加急快报，锦绣公主不由得愣住了。

“启禀公主，据称彭无望和越女宫主激斗太酣，双方无法留手，遂被越女宫主所杀。”那突厥密探沉声道。

“下去吧！”锦绣公主茫然道。

看到她的样子，跋山河小心翼翼地说：“公主，妳还好吧？”

“我，我会有什么？”锦绣公主失笑道：“我只是想不到他这么个英雄人物会死得这么不值得。”

“确是窝囊，死在个半大不小的女娃子手里。”可战大摇其头，嘿嘿冷笑。

锦绣公主沉吟了一会儿，突然道：“我要一个人想些事情，你们退下。”

可、跋二人愕然互望了一眼，一起躬身退出房门。

空无一人的房间里，锦绣公主浑身酸软地坐回座位，素手用力地按住额头，一双妙目紧紧地闭了起来。

“没道理的！他怎么会死的如此窝囊，怎么会这样？！”

锦绣公主的眼前仿佛闪现出彭无望昂首立于洞庭湖畔放喉而歌的影像，耳畔似乎又回响起那激昂而苍凉的调子。

自那以后，每到处理完繁杂的军务和政务的闲暇，她总是会不由自主地想起那首歌。虽然只是短短的一个念头，但是却让她的心非常的温热，仿佛被火炉子暖过。有的时候，她甚至有些害怕这个念头，所以每当想起，她便要匆匆找些事做，将它忘记。

“不过现在，似乎没这个必要了。”她微微苦笑着，长长的叹了一口气，睁开眼睛，环视着空空荡荡的房间：“想不到，他还没有和我交上手，就这么糊里糊涂地死了。未来要发生在莲花山上的那一战，就这么变得毫无乐趣，真是遗憾。”

锦绣试图振作精神，但是，眼前总是闪耀着令人晕眩的金星。她喟然一叹，重新闭上眼睛。

此时，她的眼前出现了彭无望木讷而诚恳的微笑，以及真挚诚恳的表白——姑娘，在下彭无望，青州彭门人士，家里世代经营镖局，薄有储蓄，青州故居尚有百亩良田，房舍七十余间，家境还算殷实。我彭无望二十一岁，双亲早亡，由叔父带大，有堂兄弟一人，姓彭名无惧。今天一见姑娘，自问已经难以自拔，愿意娶姑娘为妻，从此祸

福与共，生死相依。愿姑娘怜我一片真心，愿意屈身以就。我彭无望保证姑娘一生衣食无缺，生活美满。

“一生衣食无缺，生活美满。”锦绣公主感到眼中一阵酸楚：“你真的能做到吗？一个随随便便就连命都不要的人，又能够让哪个姑娘生活美满？真是个不知所谓的呆子！”

窗外的夜鸟仿佛感受到了她心中的那一丝悲切，开始凄凉的鸣叫了起来。乌云遮住了本来明净空旷的夜空。

第三章死不瞑目

“师傅，我的零花钱全部输光啦，没办法请你大吃大喝一顿。”坐在路边小饭馆里的洛鸣弦不好意思地说。

“没什么没什么，难道要师傅天天吃你的喝你的？”彭无望豪爽地大笑了起来，突然扬声道：“小二，给我们两碗清汤面，要大号碗。”

“师傅，这一次你虽然输了，但是输得光明磊落，让越女宫的娘们儿另眼相看，真是虽败犹荣。”洛鸣弦笑道。

“你小子倒挺会拍马屁的，输了就是输了。什么虽败犹荣，都是胡说八道。”彭无望苦笑着说：“越女宫主的剑法比我高出不止一筹，想要赢她，难，太难。”说到这里，他的眼中露出深思的神情。

“师傅，你从来没有服输过，这一次怎么这么沮丧？”洛鸣弦有些意外。

“不是沮丧，是看清对手。”彭无望眼睛一瞪：“我以前的对手有哪个这么厉害的？”

“那青凤堂主呢？”洛鸣弦好奇地问。

“你这还真问对了。青凤堂主如果旧疾没有发作，可能和越女宫主的水平相当，甚至高上一线。不过我和她对战的时候已经感到她气血两虚、力不从心，虽然剑法仍然凶猛异常，但是没有越女宫主的空灵多变，我勉强还能对付。但是越女宫主的剑法，嘿，已经不是人间的剑法，恐怕真的只有顾天涯顾大侠可以和她一较高下。”彭无望沉思着说。

“师傅，顾大侠最厉害的功夫就是倾城剑法，如果你能够学到，说不定可以赶上越女宫主。”洛鸣弦想了想说。

“倾城剑法吗？”彭无望忽然想起，从怀中拿出一册剑谱，喜道：“乖徒儿提醒的好，本来我想把这本剑谱找个天山派的人传回去，不过家仇难报，我也应该把这本剑谱钻研一番再说。”

“是倾城剑法吗？”洛鸣弦的眼中露出热切的神色。

“哈，徒儿你放心，师傅会了，难道不教给你吗？”彭无望大笑了起来。

“哗喇喇”一阵震耳欲聋的巨响从这个路边小饭馆中轰然响起，五位精壮汉子同时从座位上站起，刀光如火，将阴暗的饭馆照的雪亮。

“兀那小子，你手中拿的可是倾城剑谱？”为首的那个身高七尺，筋骨雄壮的大汉厉声喝道。这个人长着国字脸，眯眯眼细小如线，眼中煞气横溢，阔鼻如棰，嘴宽到耳，眼袋硕大，面色阴沉。

“你是谁？”彭无望皱了皱眉，问道。

那个大汉嘿嘿冷笑，霍然从背后摘下身上的五尺厚背大砍刀，“夺”的一声插在桌子上，刀身映射着朝阳，闪烁着诡异的桔红色光芒。

“血妖！”饭馆一角，一个黑衣劲装的汉子忍不住惊呼了起来：“你是太行余孽红虎叶天波！”

“哈哈哈！”那大汉狞笑了一声：“我早就改名叫叶天杀，嘿嘿。我平生最恨别人称我是太行余孽，这样的人我见一个杀一个。”

那个黑衣汉子被他的气势震慑，浑身冷汗淋漓，一步一步挪到彭无望身边，低声道：“兄台，我不管你是不是真的有倾城剑法，这一次如果不跑，恐怕要糟糕，我门外有马，颇有脚程，载三个也没问题，待会儿我们出门向左冲，我的马就拴在那儿。”

红虎叶天杀冷然一笑，朝身后的手下一使眼色。那四个手下一起出手，将身边的桌椅统统扔到门口，将整个饭馆堵得严严实实。

身遭池鱼之殃的店伙和掌柜早就吓得缩在了墙角抱作一团直打哆嗦。

彭无望的脸上毫无表情，仍然视若无睹地大口吃着面，仿佛眼前的事情都没有发生。

洛鸣弦的脸上掩不住兴奋的神色，学他的师傅大口吃面，但是一双灵动的眼睛却好奇地不住打量着红虎叶天杀。

红虎冷眼看着若无其事的彭无望将面吃得干干净净，沉声道：“老兄，你可是我看过的胃口最好的人。”

彭无望上上下下打量着他，没有说话。

黑衣汉子看到彭无望如此沉着，心中燃起一丝希望，小声道：“兄台，我虽然不知道你是谁，但是你千万不要轻敌。这红虎叶天杀是太行三十六刀的传人，他的血妖刀曾经斩过云南哀牢山剑门五色剑使，

在江南一带连灭七帮八会，虎丘庄曾经显赫一时的七飞鱼也折在他手里。”

这时，洛鸣弦也将碗中的面三口两口扒完：“红虎叶天杀，山南道金州五凤朝阳刀掌门叶龙兴的远房侄子，因为奸杀叶龙兴之女叶小玲而被五凤刀门追杀，后来投入太行山寨学得一手好刀法，遂将叶龙兴满门屠尽，沿江南而下，灭江南水道七帮八会，在姑苏奸杀女子一十八人，被虎丘庄追杀。后于千夫石杀剑池七飞鱼，令虎丘庄铩羽而归。在太行山寨被顾天涯所灭之时，负伤突围，潜入云南，积习难改，奸杀哀牢山女剑客玉凤剑师淑惠，后被五色剑使追杀，于巫州杀五色剑使，威震江湖。”

红虎的眼中露出一丝得色，邪笑了一声，道：“好小子，你知道的倒不少。”

那个黑衣汉子颇感意外地看着洛鸣弦，显然也没想到这个小小少年居然知道的比自己还多。

洛鸣弦毫不在意地看着彭无望道：“这个红虎，仁义堂曾悬红七百金买他的人头，但是似乎没什么人动得了他。”

红虎的眼中露出狂热而自得的光芒，嘿嘿笑道：“想杀我的人都已经被我的血妖刀饮尽鲜血。如今顾天涯已经不知所踪，我本来想要找那个什么青州飞虎的较量一番，没想到他死得这么早，真是便宜了他。试问天下还有谁制得住我？哈哈哈！”

洛鸣弦惊叫了起来：“青州飞虎死了？”他看了看彭无望，几乎笑出来。

彭无望挠了挠鼻子，奇怪地问道：“你这么厉害，要那倾城剑谱做什么？”

红虎仰天大笑，道：“老子在江湖上偷香窃玉，一向无所顾忌，唯独越女宫让我裹足不前。嘿嘿，听说黟山美女无数，老子找那倾城剑法，就是要学会了对付越女宫高手，好让我享受一下那些高高在上的越女弟子的滋味，哈哈哈哈！”

“该杀！”彭无望的脸色一沉，一股狞厉如虎的杀气沛然而出，屋内的几人顿感冰寒彻骨，仿佛突然之间置身于北国风雪之中。

红虎的眼瞳骤然收缩，血妖刀闪电般回到手中，血浪一般的刀光匹练般朝着依然正襟危坐的彭无望顶门劈去。

黑衣汉子眼睛猛的一闭，只感到浑身上下都被彭无望和红虎身上的杀气所侵入，麻酥酥地没法移动，只能僵直着身子，任凭宰割。

一连串兵刃相交的声音跌宕起伏，悠然传来。

黑衣汉子颤巍巍睁开眼，发现彭无望的身影已经被血妖刀的红色刀影团团围住，狂潮一般的血红刀光，似乎已经预示着彭无望被乱刃分尸的命运。

突然之间，红虎叶天杀大步退后，肩头鲜血迸现。

“点子扎手，并肩子！”红虎的脸上露出一丝惊慌的神色。他手下的四个使刀汉子挥舞着早就亮出来的雪亮钢刀，四面围杀上来。

彭无望抖手一刀砍在自己面前的青瓷大碗上，大碗应刀而裂，碎成两半。他将长刀一顺，平拍在碎片之上，两块碎片沿着刀上传来的气流忽悠悠飘飞起来，直射向围杀过来的四名刀客。

那四名刀客也非等闲之辈，看到势头不好，各自或飞身旋子，或矮身藏头，躲过迎面的碎片。

彭无望吐气开声，长刀一引，本来飞到四人后面的碎片被一股强烈的气流牵引了回来，沿着一个诡异的弧线，狠狠地划过四人的后颈，血光飞溅，沾着淋漓鲜血的碎片宛如归巢的燕子飞回了彭无望的面前，摊在桌上，仿佛从来没有飞出去过。

此时四个刀客的身子宛如木偶般极不自然地挣扎了两下，齐刷刷倒在地上。

红虎看到朝夕相处的四个凶悍手下如拾草芥般地被彭无望下手诛杀，只感到目眦尽裂，嘶哑着嗓子吼道：“你到底是谁？”

彭无望哼了一声，长刀一扫，摆在面前的两片半月形的碎碗片又一次破空飞起，直击向红虎。

红虎惊天动地狂吼了一声，血妖刀晃出宛如血墙般的刀影，想要将迎面飞来的碎碗片砍成齑粉。他对于自己的刀法充满信心，他的刀法之快，已经到了飞刀斩蝇翼，回刃断蜂尾的境界。

从他十五岁起，他就可以一刀将随手抛起的七个制钱一起砍作两段。太行山是一个出快刀的地方，出刀如电的刀客比比皆是，而自己

正是他们之中，最出类拔萃的一个人。

那两个碎片果然坠了下来，重重摔在地上，碎裂成十几片，有七八片高高地从地上弹起。红虎暗暗出了口气，全神贯注地盯住彭无望将要出手的长刀。

彭无望的右手拿刀，左手突然一抬，仿佛托起了什么重物。

红虎只感到一股寒气从心底钻了出来，他眼光下垂，果然看到那七八个碎片宛如箭矢般射向他的咽喉。

好一个红虎，他咬牙一横左手，挡在喉前，那七八个碎片结结实实地扎在他的手臂之中。

红虎从鬼门关上走了一个来回，刚要松一口气，却突然感到整个人猛的飞了起来，向身后飞撞，高高地挂在了墙上。

他移开左手，看到一柄亮如秋水的长刀牢牢地钉在自己宽大的胸前，暗红色的鲜血缓缓沿着刀刃流淌到了地上。

红虎缓缓抬起头，嘶哑着嗓子艰难地问："你到底是谁？"

彭无望面无表情地走到他的面前，拔出长刀，用力一甩，甩掉鲜血，重新收入鞘中。红虎的最后一口气随着长刀的离胸而吐了出来，整个身子宛如面袋子一般落到地上。他仍然不甘心地圆睁着双眼，因为他至死也不知道杀他的人到底是谁。

"师傅！好功夫！"洛鸣弦蹦蹦跳跳地来到彭无望的身边，欢呼道。

"离手刀！"那个黑衣汉子目瞪口呆："你怎么会使青州飞虎彭无望的离手刀？"

彭无望笑了笑，道："因为我就是彭无望。"

一旁的洛鸣弦大笑了起来。

"不可能！彭无望已经死了，死了！"那个黑衣汉子不知所措地说。

"你看也知道，我没有死。"彭无望强忍着笑意说。

洛鸣弦也是一阵嘻笑。那个黑衣汉子失魂落魄地呆住了，良久之后，他双腿无力地跪在了地上，惨然道："完了、完了，我的名声从此完了。"

“这么说，你叫张涛？”彭无望颇有些尴尬地问道。

因为这个自称张涛的黑衣汉子在短短的小半个时辰之内就在这个人迹寥寥的地方找到一间颇大的酒馆，买下五坛美酒，然后在不到一炷香的时间里将自己灌了个烂醉如泥。

和一个烂醉如泥的人说话，任何人都难免有些尴尬的。

“我叫张涛，快马张涛。”张涛的脸色宛如涂上了一层红丹，醉眼惺忪地看着彭无望。

“你是干哪一行的？”彭无望挠了挠头又问。

“我是风媒，天下第一的风媒。因为我消息最快，最灵，最详细。”张涛颇有得色地自夸着。

“但是，好像不准。”一旁的洛鸣弦凑趣道。

张涛的脸色暗了下来，突然发了狂一般将一大坛酒砸得粉碎，嘶吼道：“准的、准的，以前都是很准的！为什么、为什么？我明明亲耳听到她们说：彭无望死了，他被越女宫主削剩了半截身子……为什么你还活着？！”他那狂乱的目光转向彭无望。

洛鸣弦感到浑身凉飕飕的，胆怯地看了一眼皱着眉头的彭无望。

“凭你这样的人传出的消息，有人信吗？”彭无望问道。

“当然信，所有人都相信，因为我是张涛，天下第一风媒张涛。”张涛奋力挺起胸膛，狂妄地吼道：“我就算说太阳明天从西边出来，他们也会相信。因为这是我张涛放出的消息，我快马张涛的话，谁会不信？”

“我认识一个风媒叫张放。”彭无望沉思了片刻，忽然道。

听到这个名字，张涛的身子一个激灵，仿佛清醒了很多，涣散的眼神开始凝注到彭无望身上，似乎要抓住他所说的每一个字。

“在我心里，他才是江湖第一风媒，他死了之后，便再也没人配得上这称呼。”彭无望的脑海中浮现起张放临死前眼中的泪水，心中一阵酸楚：“他的最后一个消息，很准。”

张涛的脸不由自主地剧烈抽搐起来，泪水狂涌而出。

他用力捣住脸，哽咽了两声，接着整个人宛如垮掉了一般，痛苦地哭了起来：“大哥，呜呜，我不配做你的弟弟。”

他哭了一会儿，突然想起了什么，一把抓住彭无望的衣襟，道："彭大侠，大事不好了！我在杭州发布消息的时候，你的结义兄弟也在，他们朝着黟山方向去了，说是要替你报仇。"

"什么？！"彭无望的眼睛瞪得如铜铃般大小，一把将张涛拎了起来："此话当真？！"

"不止是他们。巴蜀洞庭一带受过你恩惠的豪杰已经全体出动，在黟山山口聚集，不日就要和黟山越女宫火拚。"张涛语带哭音，惨然道。

"你放的好消息！"彭无望一把将他丢到地上，愤然道："若是有任何人丧命，就是你误了他们！"

他大踏步走出酒馆大门，飞身跳上张涛的黑马，大喝道："借马一用，不日奉还。"

洛鸣弦连忙追了出来，叫道："师傅！"

彭无望俯身抓住他的腰带，将他凌空提到身前，一催座驾，飞驰而去。

望着他们的背影，张涛的眼睛被悔恨的泪水所淹没。

第四章黟山重聚

黟山的夜空被明亮的火光照得雪亮，四方豪杰每人一手一个火把，一手拿兵刃，聚集在黟山山口，等待着他们临时选出来的盟主华不凡和郑担山一声令下，就要一起攻上山去。

华不凡和郑担山已经站起了身，颇为留恋地看了看黟山的夜景。

郑担山用手中的火把弹了弹华不凡的长剑，苦涩地笑了笑，道："二弟，来世再做兄弟。"

华不凡的眼中一阵酸涩："大哥，就此约定，来世再做兄弟吧！"

他们身后的豪杰面色沉重地纷纷聚拢到二人身后，准备展开此生最后一次生死搏杀。

他们之中有曾受青凤堂荼毒的江湖侠门，有遭受蜀山寨迫害的武林门派，也有在洞庭湖逃过一劫的年帮好汉，如今他们都已经准备好了为自己的恩公效死。

"禀告宫主，黟山下共聚集了三百七十二名武林人士，皆白布包头、手握兵刃，似乎随时会冲上山来。"曲膝跪在华惊虹面前的罗恋虹语气急切地报告着。

"哼！"肃立在华惊虹身边的李海华愤然道："黟山越女宫数百年来从没被人如此轻慢过，几百个江湖上的跳梁小丑居然敢啸集于此，乱我黟山清静。宫主，海华已经召集葬剑池一百零八剑手在黟山山口布置，务要让他们来得去不得。"

华惊虹点了点头，朝方飞虹望去。

方飞虹立刻跪下身去，朗声道："宫主，我神女殿诸位师姐妹已经在山口设防，保证一只蚊子也飞不进黟山山道。"

她身旁的赵颖虹也跪下报告："宫主，我天女殿诸位师姐妹也在黟山出口布置停当，宫中上下多增了十几处巡哨，防止轻功高强者突袭黟山精舍。我已经特别派了剑法高强的弟子去守护刚入宫的师妹们。"

"很好！"华惊虹的语气中露出一丝欣慰："只要越女宫上下一心，便没什么难得倒我们。"她叹了口气，忽然问道："他们为什么要攻打越女宫？"

“似乎是因为江湖上谣传彭无望被宫主所杀，他们是来报仇的。”罗恋虹连忙道。

“想不到我刻意隐瞒我和他的胜负，却引来这么一场浩劫。”华惊虹的语气中透出一丝肃索。

“宫主，你为了保住彭无望那小子的面子，煞费苦心，却被人擅加利用。我猜这个消息就是那小子故意散布出来的，现在他可能躲在哪个角落看好戏呢！”方飞虹愤然道。

华惊虹苦笑了一下，道：“他不是这种人。”她用力吸了一口气，挺了挺胸膛，道：“这一次我会亲自上阵，务要让本宫弟子无一受损。否则，便是我误了她们。”

周围的越女宫弟子一起跪下，齐声道：“祝宫主旗开得胜。”

郑担山纵身跳到山路旁的一颗巨石之上，高声道：“兄弟们，咱们杀上去！”

众豪杰一起应和，声震天地，几百条矫捷的身影飞快地向着山道上冲去。

华不凡高声道：“浣花弟子结剑阵，我们打头阵。”

二十三条白衣身影闪到他的周围，明晃晃的剑光在火把照耀下熠熠生辉。

就在这时，一阵清越鹤鸣传来，无数白衣若仙的身影在众豪杰聚集的山口霍然而现，这些剑客气凝山岳，腰佩长剑，衣襟飘舞，气势如虹，正是葬剑池的一百零八位赫赫有名的剑手。

她们站的地方错落有致，深合千手观音阵法，虽然只有一百零八人，但是却对满山数百豪杰成合围之势。

这些豪杰想不到越女宫竟然神不知鬼不觉地在他们周围布下了如此严密的阵势，心中不禁露出一丝怯意，气势上受到了严重的挫折。

华不凡和郑担山对望了一眼，同时一点头，身子一齐跃起，剑拳同时出手，想要一举冲破正面的葬剑池高手的封锁。

站在最前面的葬剑池高手风迎花左手高举，高声道：“现身！”

黟山山道上突然站起数百名白衣如雪的越女宫弟子，这些人每七人到八人站成一排，结成阵势，整整齐齐地排列。在火光掩映下，众

豪杰满眼都是飘忽不定的白色影像，仿佛漫山遍野都是越女宫的门人。

连华不凡和郑担山这样久经沙场，见惯风浪的高手，都震慑于她们的威势，脸上露出一丝犹豫。

看着众豪杰慌乱犹豫的模样，李海华和风迎花的脸上露出得色。

风迎花小声道："李师姐，如何处置？"

李海华道："杀几个，杀到他们怕，让他们今生今世都不敢轻视越女宫。"

"好！"风迎花缓缓抬起手，就要下令。

这时候，裂石穿金的鹤鸣突然从半空中传来，一只硕大无朋的白鹤扇动着黑白相间的羽翼，优雅从容地缓缓降落到黟山山道的正中。鹤背上，端坐着一位衣带凌风的出尘仙子。

她背背天痕剑，头梳坠马髻，青衣黄襟，白色披风，步履从容地从鹤背上走了下来。她刚一离开鹤背，那只白鹤立刻清越地欢鸣了一声，傲然站起身，护在她的身侧。

"是越女宫主！"

"这就是传说中的白鹤座驾？"众豪杰一阵交头接耳，议论纷纷。

"各位驾临越女宫所为何事？"越女宫主华惊虹用她特有的华美柔和嗓音高声问道。

"为彭无望报仇！"众豪杰异口同声地说。

华惊虹默然叹了一口气，心里浮现一丝犹豫：如果现在向他们解释自己没有杀人，越女宫在气势上就输了一筹，在江湖上便再也抬不起头来。但是如果不解释，难道眼看着这场毫无来由的杀劫在面前发生吗？

就在这时，一旁的李海华怒道："混帐，凭那个混小子，也配宫主动手，没的脏了宫主的手。越女宫岂是你们这些江湖鼠辈撒野的地方？！"

"如今和妳们争这些口角做什么！"郑担山怒道："妳爷爷们今天来就没打算活着回去！动手吧，今天我们要血洗黟山。"

“不知死活！”李海华怒喝一声，她转过头对华惊虹道：“宫主，请下令！”

华惊虹叹了一口气，就要举手下令。

郑担山和华不凡的瞳孔骤然收缩，二人不约而同地将气势锁定在眼前的越女宫主，准备拼却一死，拉她一起上路。

就在这时，守在群雄身后山道上的葬剑池高手纷纷打忽哨示警，不断有人高声厉喝：“谁人闯山？”

所有人都好奇地转过头望去，却看见十几个葬剑池高手此起彼伏宛如翩翩白鹤般满空飞舞，激烈的兵刃交击声悠悠传来。

猛然间，一个清朗豪迈的声音传来：“青州彭无望在此，让开！”

最后一句乃是混合了佛门狮子吼神功断然喝出，声如裂缺霹雳，虎虎生威。

葬剑池高手虽然各个剑法出众，但是因为终日在葬剑池苦练武功，没有在江湖上历练的经验，所以守心的功夫不强。

这一声断喝乃是彭无望毕生功力所聚，饱含杀伐征战之气，这些在黟山养尊处优的剑法好手哪里受得起，惊啸着纷纷后退。

一匹神骏的黑马翻滚四蹄，宛如腾云驾雾般从山口一路奔驰了过来，哧啦啦的马嘶声响彻山谷。

只一个刹那，这匹黑马已经来到了华惊虹的对面。

那洪亮的马嘶声引起了那只傲岸的白鹤的不满，牠扇动翅膀发出一声示威般的刺耳清啸。

这匹黑马毕竟是个凡物，竟被这个啸声所惊，人立了起来。

骑在黑马上的彭无望爆喝了一声，宛如半空中一个炸雷，惊得白鹤扑楞楞猛拍翅膀，连连后退，白羽纷飞。

那匹黑马镇静了下来，打着响鼻儿，猛的摇了摇头，马鬃狂舞，也有一番气势。

此时彭无望矫捷地从马背上翻身而下，昂首而立。一时之间，人如猛虎，马似蛟龙，气势绝不逊于此时的华惊虹。

“三弟！是三弟！”郑担山猛的揉了揉眼睛，仔细地打量了彭无望一番，突然狂喜地欢呼起来。

那边的华不凡已经飞身扑了上去，一把将彭无望牢牢抱住，沙哑着嗓子道：“三弟，二哥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

“二哥！让你担心了！”彭无望的语音中也有一丝哽咽。

郑担山冲了过来，张开长长的臂膀，将两个人一起搂住，喉咙中一阵呜咽。

看到三个人兄弟团圆的景象，所有闯山的豪杰都震天般欢呼了起来。

“把我们越女宫当成什么地方了！”李海华和风迎花一阵圭怒，双双来到华惊虹身后，道：“宫主，如果今天让他们全身而退，越女宫在江湖上名声不保，恳请宫主下令诛杀犯山之徒。”

华惊虹深深地看了彭无望一眼，没有说话。

李海华看到宫主没有出声，只当她已默许，立刻高声道：“闯山者听着，越女宫岂是你们要来就来，要走就走之地？！若不留下一点东西，休想生离黟山！”

本来欢呼正酣的群雄立刻安静了下来，所有人的眼睛都聚集到彭无望身上。

彭无望的脸色一沉，大踏步走到华惊虹面前，沉声道：“不知道宫主想要我们留下些什么？”

华惊虹身后的风迎花冷然一笑，道：“江湖规矩，自断一臂。”

这句话一出口，众豪杰一阵大哗，纷纷怒喝。彭无望浓眉一竖，左手不由自主地握住了腰畔的秋水长刀。华不凡和郑担山的双拳也握紧。

彭无望回头看了看身后的众人，叹了一口气，沉声道：“宫主，不知道贵派留下这几百条手臂有什么用处？若是黟山缺少口粮，我彭无望愿意奉上肥猪百只、肥羊百头，以解贵宫燃眉之急。”

此话一出，身后的豪杰哄然大笑，乐翻了天。众越女宫门人无不怒目横眉，手握佩剑，形势一触即发。只有华惊虹愣了一下，眼中露出一丝笑意。

第五章猛虎低头

彭无望深深看了华惊虹一眼，忽然道：“宫主，可不可以借一步说话？”

华惊虹一愣，眼中露出深思的神色。

身后的李海华小声道：“宫主，不可。”

华惊虹轻轻一摆手，道：“我自有分寸。”

说罢，她已经缓缓走到了一处山石的角落，彭无望连忙跟了上去。

“你想说什么？”华惊虹轻声道。

彭无望想了想说：“宫主，咱们已经交手了两次，妳认为我的武功如何？”

华惊虹看了看他，淡淡地说：“很好啊！”

彭无望用力一抱拳，低头道：“多谢宫主夸奖。”接着猛然抬起头，又道：“老实说，凭我的武功，就算是妳全力出手，我也可以在临死前拉至少一个越女宫弟子一起上路。不知宫主作何感想？”

华惊虹秀眉一立，道：“好胆！你想威胁我？”

彭无望诚恳地说：“彭某不敢。只是将心比心，请宫主也体谅彭某的苦衷。这里的诸位豪杰都是彭某的好朋友，为了保住他们的手臂，彭某必当竭尽全力。”

华惊虹苦笑了一下，轻声道：“你以为我想让我黟山弟子作这场无聊的争斗吗？可惜，你们闯山在前，已经坏了江湖规矩，若不能在此立威，越女宫在江湖上还抬得起头吗？”

彭无望苦笑道：“好一个江湖规矩，彭某受教了。”

华惊虹忽然道：“其实，杀人不过头点地，彭兄明智慧达，不必我多说了。”言罢面带怜悯地看了他一眼，缓缓走回了白鹤身边。

彭无望面无表情地点了点头，嘿了一声，步履沉重地走回众豪杰的行列。

华惊虹面色冷然地说：“黟山弟子听令！”

满山越女宫弟子齐声应和，一时之间满谷回音。

华惊虹看了彭无望一眼，道：“将这些闯山之人……”

“且慢！”彭无望猛然踏前一步，面色沉重地喝道。

“你想怎样？”华惊虹沉声道。

彭无望咬牙上前几步，双膝跪在地上，用力一抱拳，道：“宫主，人谁无父母兄弟、谁无妻儿老小，请宫主体念上天好生之德，放他们一条生路。”

他的举动令所有人都惊呆了，群雄顿时如炸雷般咆哮了起来。

“彭大侠，我的父母妻儿都死光了，不用为我求情！”

“是啊！我们根本没打算活着回去，让越女宫人杀光我们吧！”

“彭英雄，你不要为我们糟蹋自己，大丈夫宁死不辱！”

郑担山和华不凡一左一右来到彭无望身边，拉住他的肩头，急道：“三弟，何必如此，我三兄弟联手，又怕过谁来？”

彭无望奋力一耸肩，将二人远远摔了出去。

他继续大声道：“求宫主开恩。”言罢，双手扶地，用力磕了三个响头。

华惊虹微微点了点头，一抬手道：“好，既然你如此相求，我越女宫岂是得理不饶人之辈，你们就此散去吧！下次莫要再胡乱相信什么江湖传言，自取其辱。”

她回头看了看身后的李海华和风迎花，只见二人脸上都露出得意非凡的神色，显得极为满意。

彭无望缓缓站起身，躬身道：“宫主宽宏大量，实乃武林之福。”

他身后的众豪杰木立在山风里，到现在仍然不敢相信他们心中顶天立地的英雄竟然如此懦弱。

良久良久，他们才心情沉重地纷纷转过身去，临走的时候，他们向着彭无望的背影满含遗憾和不平地看了最后一眼，默然无语。

郑担山和华不凡低着头，半天无法抬起来。

直到豪杰们都走光了，他们才走到彭无望身后，轻声道：“三弟，我们在山脚等你。”说罢，默默无语地下山而去。

看到众豪杰都已经离去，黟山弟子们欢声笑语地三三两两撤回宫去。这一次，越女宫虽然没有经历什么血战，但是却挣足了面子，那

些从没有经历过江湖的女弟子第一次见到了这么壮大的场面，兴奋得叽叽喳喳不停议论。

李海华和风迎花来到华惊虹身边躬身齐声道："宫主英明，不损一兵一足便保住了越女宫的名声，令本宫大敌俯首拜服，我辈实佩服得五体投地。"

华惊虹怔怔地看着彭无望，轻轻摆摆手，道："妳们先回去吧！"

二人对望了一眼，一齐躬身而去。

彭无望依旧木然站在山道正中，默不作声。

"你还好吗？"华惊虹缓步走到他身边，轻声问道。

彭无望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这一次委屈你了。"华惊虹低下头，犹豫了很久，忽然道。

"嘿！"彭无望苦笑了一声："好威风的越女宫，好厉害的黟山剑阵。可惜，真是可惜了。"

他脑海中反反覆覆的都是华山上那一场惊天动地的鏖战，默默地想着："那时候如果有这个剑阵，厉兄和岳兄这个时候还在江湖上欢呼畅饮吧？"

华惊虹的脸上突然一阵热辣辣的难受，仿佛做了一件令她感到一生耻辱的事。

"师傅！"一个童稚的声音从远处悠然传来，洛鸣弦跌跌撞撞地跑上山来。

"鸣弦，我不是让你在山脚待着吗，你跑来做什么？"彭无望惊道。

"我来杀了她！"洛鸣弦拔出身上的松纹剑，奋力向着华惊虹刺去。

"臭小子！你疯了？！"彭无望一把将他抱住。

"师傅！你为什么要向她磕头？她不配，她不配！"洛鸣弦哭了出来："你是从不低头的大英雄，为什么要对她卑躬屈膝。我要杀了她，杀了她。"

"臭小子，我告诉过你多少次了？为侠者只问是非，不争意气！你要我说多少遍才懂？！如果磕头可以救人，就算磕一百个又有什么关

系！”彭无望夹手夺过松纹剑，大喝道。

洛鸣弦泪水满面地跪在他面前，颤声道：“徒儿受教了。”

彭无望向华惊虹一拱手，想要说些什么，但是想了想，又闭上了嘴。他搀起了洛鸣弦，师徒二人互相扶携，走向一直在打着响鼻儿的黑骏马。

“彭兄！”华惊虹忽然道。

“嗯？”彭无望转过头，脸上露出询问的神色。

“没什么。”华惊虹的脸微微涂丹，欲语还休。

彭无望揽着洛鸣弦，飞身上马，大喝一声：“驾！”话音未落，蹄音已经响于数十丈之外。

黟山山脚处，除了默默等待彭无望的华不凡、郑担山，还有一个神色木然的黑衣男子。

他痴痴呆呆地跪在山道正中，一言不发。

从他身边走过的豪杰看到他就要在他身上吐一口唾沫，愤然和他擦身而过。这个人就是传错了消息，差点引来江湖浩劫的张涛。

郑担山和华不凡恨不得一脚踢他到南海去，因为他的失误，自己的三弟在黟山新败之后，还要受如此巨大的羞辱，之后在江湖之中，叫他如何抬得起头来。

彭无望的身影在山道上出现的时候，郑担山和华不凡一时之间都不知如何是好，愣愣地站起身。

“大哥、二哥！”彭无望飞身下马，快步走到他们身前，笑道：“我们又聚在一起了，今天找个酒馆，我亲自下厨，咱们好好欢聚一番。”

华不凡和郑担山对望了一眼，华不凡支支吾吾地说：“三弟，我们……我们对不起你。”

彭无望一皱眉头，道：“二哥，我们既结拜为兄弟，便是不必再说这些没用的客气话了。我从来没谢过你来为我报仇，你也不必说这些丧气话。”

华不凡一阵惭愧，道：“三弟，我实在心中有愧啊！”

彭无望微微一笑：“大哥、二哥，这些都不怪你们。”

他转过身，来到直挺挺跪在地上的张涛面前，蹲下身子，大声说："要怪，也只能怪这个传错了消息的风媒，好端端地引来这一场大祸事。"

郑担山用力一点头，道："不错，要怪就怪他！"说完他独有的大小眼中露出一丝笑意。

张涛更加惭愧无地，头垂得更低了。

彭无望从怀中掏出一条丝巾，刚要递给张涛，忽然想起，连忙收了回去，喃喃道："这个不行。"

他又从腰上摘下一条大汉巾，递给张涛，道："来，擦擦脸，好家伙，这些人的唾沫怎这么多。"

这一句话，让周围的郑担山、华不凡和洛鸣弦一起大笑了起来，本来对张涛的愤恨之情也消失了。张涛颤抖地接过汉巾，又是感激，又是惭愧，忍不住哭了出来。

"你今后如何打算？"彭无望站起身，长出了一口气，大声问道。

"彭大侠，我决心退出江湖，从此不作风媒了。"张涛颤声道。

"嗯，一个消息出错，相对于一般人来说，风媒的确做不下去了。不过，你是张放的弟弟，"彭无望沉思着，忽然大喝一声："就这一点儿出息吗？"

张涛猛然抬起头，怔怔地看着彭无望，只感到浑身上下被一股子热火灼烧着。彭无望微微一笑，露出一线雪白的牙齿，沉声道："鸣弦！"

洛鸣弦精神抖擞地在他身后一站："师傅！"

"把他的马还给他。"洛鸣弦立刻将那匹神骏的黑马牵到张涛的面前。

"你还没做到天下第一呢！不可惜吗？"彭无望笑着大声道。

张涛的眼中一阵热辣辣的酸楚，他用力点了点头，道："我会是天下第一的风媒，彭大侠，我记着了。"

彭无望笑了笑，不再理他，走到华不凡和郑担山身边。

"三弟，你还不知道吧？你二哥要定亲了！"

"当真！"

“哈，你最好将你那独门烤肉的法子传给你未来嫂嫂，以后大哥我找不到你，就去二弟府上混一顿吃喝。”

“既然大哥说话，小弟焉敢不从。”

“师傅，你也教教我，我要做给娘吃。”

“小子，先学我的武功吧！我去莲花山这阵子，就由大哥和二哥指点你武功，好好学着点。”

“知道啦！”

“放心，三弟，我可要好好摔打摔打你这个好徒弟。”

“郑师伯饶命啊！”

“哈哈哈哈！”伴随着一阵又一阵的开朗笑声，几个人欢声笑语地向山下走去。黟山的一切在他们来说，又成了过眼云烟。

第六章塞上奇人

“禀告公主，锋杰殿下精选的屠南队首领双燕普阿蛮已经在门外等候。”可战来到斜倚在窗前沉思的锦绣公主身边，低声说着。

“好，让他进来。”锦绣公主仿佛刚刚才会过神来，连忙道。

看到她恍惚的神情，跋山河小心地提醒道：“公主，这个普阿蛮非同小可，要小心应对。”

锦绣公主的神情渐渐肃穆了起来，略带感激地向跋山河点点头。

门外传来沉重的脚步声，每一步似乎都重重踏在人的心口上。跋山河的脸上露出凝重的神色，手不由自主地按在腰畔的马刀刀柄之上。

锦绣公主的脑中反反覆覆地思索着普阿蛮的来历－－一个塞外草原上的传奇。

从他出生开始，就伴随着一场又一场血雨腥风的洗礼。他本是契丹铁弗由阿蛮部酋长的孩子，因为兄弟争位，他和母亲被兄弟千里追杀，母亲为了掩护他而壮烈牺牲。那个时候，他才十二岁，却凭自己的力量杀死了七个昂藏七尺的汉子。

后来他投奔到室韦的马贼中谋生，从来没有学过武功的他竟然通过东拼西凑的心得，悟通了一种奇特的内功心法，开始了他最辉煌的日子。

十九岁的普阿蛮率领自己的马贼兄弟杀回了契丹铁弗由阿蛮部，将当初争位的亲兄弟以最残忍的手段杀死。那一役，他杀了十七个契丹赫赫有名的勇士，以各种手法屠杀了两千多人。

他的行为后来被东突厥部落所忌恨，先后曾有超过一万的东突厥狼军出动围剿过他，却都被他逃脱。而他麾下的马贼先后劫掠过东突厥、西突厥、室韦、契丹、栗末和高丽等国的商队和部落，所到之处寸草不留，大草原上上百个曾经显赫一时的高手都被他所杀。直到最后，东突厥国师亲自筹划了剿灭阿蛮马贼的计划，各部落联合行动，才彻底摧毁了他的马贼部队，两千人的部队死得剩下他一人，但他竟然在重伤下安然逃脱，从此成了神出鬼没的独行盗。

双燕的外号，来自于他所佩的宛如从九幽冥府而来的一双奇异弯刀。传说中他的刀法不但诡异莫测，变化神奇，而且刀刃可以突然飞旋而出，百步之外，取人首级，宛如飞燕，所以有双燕之称。没人知道他的刀法如何练成的，就好像没人知道他的内功如何能够有如此高明的成就。

这个人自出生到现在，浑身充满了谜团。

“真不知道，二殿下是如何收服他的。”锦绣公主的眼中现出一丝好奇。

房门无风自动，霍然打开，一个骠悍的身影远远地走了过来。

跋山河的眼皮猛的一跳－－从一丈之外纯用内功凝气吹开房门，这份内力造诣何等惊人。锦绣公主的眼中露出一丝笑意，微微颔首。

伴随沉重的脚步声，普阿蛮踏步进屋，纳头便拜：“塞上普阿蛮叩见公主。”

“起来吧！”锦绣公主从身边端起茶盏，漫不经心地说。

普阿蛮缓缓站起身，一张满是风尘的国字脸映入锦绣公主的眼帘。脸上布满狰狞的刀痕，有一道伤痕自顶门而起，斜向左边嘴角，贯通整个面颊，令他左脸的肌肉极度扭曲。他的左眼被一堆狰狞的肌肉高高拱起，只露出一丝隙缝，渗露出冰寒彻骨的冷芒。他的嘴唇很薄，紧紧抿着，显示他坚毅的性格。

那两柄奇异的弯刀高高地配在他的腰上，锦绣公主发现他的双手中指此时正搭在刀鞘的正中。她知道每个持刀者都有一种特定的姿势以最快的速度拔出自己的刀，而首先最主要的是随时明确知道自己刀的位置。

“哼！”锦绣公主轻轻哼了一声：“你可以走了。”

此话一出，在场的所有人，包括普阿蛮都怔住了。

“敢问公主这是何意？莫不是专门消遣阿蛮？！”普阿蛮愤然道。

“这一次行动，我们责任重大，我需要自己手下对我毫无保留的信任。不信任我的人，绝不能参与行动。”锦绣公主冷然道。

“阿蛮不知公主的意思，我是绝对信任公主的。”普阿蛮犹疑着说。

“哼！你刚进屋，便以内力吹开房门，表示你怀疑屋中有埋伏；双手中指点划刀鞘，表示你一遇不测，便会立刻拔刀相向。嘿嘿，”锦绣公主冷冷一笑：“堂堂塞上普阿蛮，还杀不了一个突厥公主吗？”

普阿蛮的头上渗出一丝细汗，躬身道：“公主多疑了。在下一生动荡，时时处于危机之中，所以不得不谨慎小心。这些都是多年的习惯，并非针对公主。”

“在二殿下面前，你也是如此吗？”锦绣公主冷静地问道。

“二殿下旷达机智、宽容大度，那是不同的。”普阿蛮露出由衷佩服的神色。

“我很好奇，二殿下是如何收服你这个桀骜不驯的传奇人物的。”锦绣公主慢条斯理地问道。

“我被二殿下七擒七纵，从此心悦诚服。不知道公主是否想让在下一一道来？”普阿蛮的眼中露出一丝嘲弄。

“他在祭日守在你母亲坟前擒过你吗？”锦绣公主饮了口茶，若无其事问道。

普阿蛮眼皮一跳，对面前的公主一阵敬服，恭声道：“那是最后一次。”

“噢，”锦绣公主点点头：“当年杀害你母亲的仇人，还有六个漏网吗？”

听到这句话，普阿蛮“咚”的一声跪在地上，心悦诚服地大声道：“公主智慧高超，才华出众，阿蛮衷心佩服。”

“愿意像信任你母亲一样信任我吗？”锦绣公主柔声道。

普阿蛮用力在地上磕了几个响头，沉声道：“愿为公主效死力。”

锦绣公主连忙从座位上站起来，将普阿蛮扶了起来，沉声道：“阿蛮，你请放心，我绝对不会辜负你的信任。”

她回过头道：“上座。”

一旁恭立的可战和跋山河立刻拿来椅子，将普阿蛮请到座上。

“好了，说一下你的手下带来的人吧！”锦绣公主微笑着问道。

普阿蛮用力点了点头，道：“这一次二殿下不但将自己手下的精英尽数调来，还从三殿下曼舵手中要来了十数位高手。总共有一百七十

八人，分成十六队，每队有一个信得过的高手为首，这些首脑直接听从我的调遣。”

“他们都是谁？”锦绣公主问道。

“室韦族高手白骨枪额可察、翻云棍差猜、黑流星猛玛；额尔古纳河双雄——双斧博古台、风刀扎尔杰；突厥族血手人屠达龙、雁王卓狠、闪电邦伦、乌云方卢、吸血蝙蝠图博、血勇士吉灿、飞凤屠娇；回鹘高手无影飞刀菩叶子；契丹高手生死一线耶律天都、破燕刀萧洪。我自己也负责一队。”普阿蛮流利地说道。

“要小心血手人屠达龙。”锦绣公主沉思了半刻，道：“这个人非常嗜血，一个月内不见血光便会坐立不安，很难控制。而且他身份特殊，在中原凶名很重，如果他露出马脚，势必破坏整个计划。”

“公主请放心，如果他出了事，我会好好处理。在我面前，轮不到他说二话。”普阿蛮的眼中露出一丝狞厉的寒光。

“很好，我们近日就要出发，你们立刻抢先到莲花山埋伏，带好月余的口粮，绝对不能射杀野物，否则很可能会暴露行藏。”

“好，公主放心，我会做的妥妥当当的。”普阿蛮道。

“时机一到，依计而行。”说完，锦绣公主将一张写得密密麻麻的羊皮纸和一个包裹递给普阿蛮。

“和二殿下约好信号，如果出了纰漏，便出动金狼军攻击附近唐人驻防重地，吸引唐军注意，掩护大家撤退。”

“是。”

第七章依样而回

“彭小兄！你真的回来了！”李读远远看到彭无望单人独骑缓辔而来，大喜过望，高声叫了起来。

彭无望连忙催马快走几步，来到李读面前，飞身下马，笑道：“李先生，我回来晚了，对不起。”

“好说好说，公孙姑娘把启程时辰订在明日，你回来的刚刚好。”李读抚须笑道。

彭无望听到公孙姑娘四个字，脸上一热，心中怦怦直跳：“她还在客栈？”

李读促狭地看了他一眼，微笑道：“在，这几日谣言说你被越女宫主杀死，我看到那公孙姑娘还神色恍惚了数日。”

彭无望浑身一振，猛的一拉李读的衣袖：“此话当真？”

李读立刻大笑了起来：“哈哈，当然不真，我个老头子，哪里知道人家姑娘心事。我只知道你这个小子的心思罢了。”

“李先生，你骗得我好苦。”彭无望连忙甩开他的衣袖，满脸懊丧地说。

李读用力拍了拍他的肩膀，道：“小伙子，我活了几十年，那一点儿男欢女爱的心思，我还是知道一点。据我仔细观察，听到关于你的谣言之后，那个公孙姑娘虽然神色如常，但是经常对窗沉思，有的时候还会心神不属。直到听说了你还活着之后，才恢复正常。如果说她神色恍惚，也不算是完全说谎。”

“当真？！”彭无望小心翼翼地问道。

“赌上我纵横情场几十年的名誉，我李读所言绝无虚假。”李读傲然道。

“李先生，你纵横情场过吗？”彭无望忍笑问道。

“你这个小子，表面上挺老实，看不出……”李读的胡子气得吹了起来。

就在这个时候，一身淡色素装的锦绣公主轻摇着一柄团扇，悠闲地踏着缓步，向着两人走来。

根本不必回头，彭无望只要闻到那种锦绣公主身上特有的淡淡兰花香味，便知道是她来了。他急忙转过身，抱拳在胸向锦绣公主遥遥行了个礼，一双虎眼钉在她那风华绝代的身影上，再难移开。

锦绣公主施施然万福回礼，敛眉俯首道："你好。"

彭无望怔怔地看着她，心中千头万绪，仿佛有数不尽的话要说，但是到了嘴边，却又不知该如何说出口。

感受着彭无望灼人的目光，锦绣公主的心中涌起一股缠绵的温情，她默默地看着彭无望那平淡无奇的脸，还有那双仿佛要将她烧熔烧化般的眼睛，心中一阵激动：这就是那本来以为此生再也无法相见的面容吗?

过了良久，两个人仍然默然相视。

锦绣公主霍然回过神来，微微一笑："你有什么话要说吗？"

彭无望张了张嘴，又颓然摇了摇头。

锦绣公主的眼中露出一丝笑意，轻叹了一口气，柔声道："那么，你今天早一点休息吧！明天神兵盟的群雄就要起程去莲花山了。"说完，她低头再施一礼，倒拖着团扇，和彭无望擦身而过。

"阿锦！"彭无望猛然转过身，大声叫道。

锦绣公主的身子莫名地震了震，站住了身形。

"我……我依样地回来了。"彭无望大声说。

"我知道。"锦绣公主的咽喉一阵酸痒，草草地应了一声，便飞快地走掉了。

彭无望深深地注视着锦绣公主身影消失的方向，一时之间，仿佛痴呆了。

"彭小兄，进来吃饭吧！"从彭无望身后走过来的李读和蔼地说。

"李先生，你……"彭无望愣愣地看着他，迟疑地说。

"小子，你在这里站了很久，我已经洗了个澡，换了身衣服，准备睡了。你也快点去吃饭，明天还要起早呢！"李读的眼中满是睿智的笑意。

"噢。"彭无望用力地挠着头，脸已经红透了。

当清晨的微光洒向这宁谧的小客栈的时候，在夜色中的景物渐渐变得清晰可见。此时此刻，这个小客栈已经失去了它唯一吸引住客的本钱——安静。

四方豪杰，上千名各色江湖人物，早早地聚集在了小客栈的门前。

六大世家、十几个门派帮会、几百名跺跺脚满城乱颤的大人物，已经开始焦急地等待着盟主的消息。

千余匹用于长途跋涉的座驾有的高声打着响鼻儿，有的用蹄子猛烈地踏着地面，更有受惊的人立起来，令场面更加躁动不安。

本来很多桀骜不驯的各派首脑和世家首领打算私自派遣麾下高手精英在神兵盟滞留此地之时，偷偷潜入莲花山一探虚实，如果可能，则先下手抢夺。

但是此次争夺的东西委实非同小可，动辄可以引起整个江湖的敌对，没有十分的把握，他们断断不敢冒这个风险。而且，莲花山虚实难测，如果一出手便损失了本派高手，在以后的争夺战中，就很难占得上风。

所以，每位首领都暗中做了静观其变，保存实力，蓄势待发的决定。在这个关键的时刻，先出手的便会第一个遭殃。

然而，这一段漫长而无奈的等待，令他们宛如热锅中的蚂蚁，已经快要失去了耐心。

终于，神兵盟盟主，神兵山庄庄主，江湖世家中最神秘，也很可能是实力最强劲的公孙世家的家主公孙锦出现在了小客栈的门前。

在她的身边跟随的，竟然是在江湖上风头最劲的青州飞虎彭无望。

所有人都开始不安起来——彭无望除了本身武功非同小可，他背后还有一个在江湖上声誉很好的彭门镖局作后盾，他的两个拜把兄弟一个是浣花剑派的掌门人、一个是少林寺俗家弟子的领头人。而且，他和嵩山派掌门的关系非比寻常，在巴蜀、海南和巴陵一带有很高的声望。最近他杀了青凤堂主，声名更是如日中天。如果他得到战神天兵，和他抢夺的人恐怕会变成过街老鼠，人人喊打。这还了得！

众目睽睽之下的锦绣公主悠然一笑，朗声道：“各位神兵盟的兄弟们，今天时辰已到，我们便一起向莲花山进发，为了不滋扰地方，我们可以分兵几路，十天之后，在莲花山口汇合，大家尽可以广邀好友，一同前往。战神天兵杀气极重，除非我们齐心合力，否则极难镇住它的杀气。到时候我们在莲花山谷地开一个神兵大会，一齐决定它的归属。”

众豪杰齐声欢呼，表示赞同。

这时，巴蜀宋家的家主宋万豪紧紧地盯住彭无望，忽然道：“彭少侠之前曾经说过不愿意去寻战神天兵，如今为何出尔反尔？”

此话一出，所有人的目光都聚到了彭无望身上。

宋万豪心中一阵冷笑，想看彭无望能够说出什么假仁假义的理由。他已经准备了几套说辞，务要让彭无望在众人面前抬不起头来。

彭无望挠了挠头，轻松地一笑道：“噢，后来我改主意了。”

这一句话差点让宋万豪喷出一口鲜血，他大怒道：“江湖人一言九鼎，说出来的话怎可不算的？”

彭无望回头看了看李读，李读微微摇了摇头使了个眼色。

彭无望心领神会，笑着对宋万豪道：“那么宋兄大可把我看作是第一个不一言九鼎的江湖人。”

这一句话竟把身边本来城府极深的锦绣公主给逗得扑哧一乐。听到她那银铃般轻柔而甜美的笑声，围观的群雄也禁不住嘿嘿哈哈地笑了起来。

宋万豪憋了一肚子火，却又不敢在佳人面前失去风度，只好作罢，心中暗下主意：在争夺战神天兵的时候，怎样也要找个机会将彭无望暗杀，以报今日之辱。

其他人心中也暗暗对彭无望加了小心，准备一有机会就先对他下手，除去竞争战神天兵的最强劲对手。

锦绣公主并不再理会脸色阴沉的宋万豪，她有条不紊地做出一些部署，阐明了数条可以抵达莲花山的路线，又仔细分析了关外各族各部落巡逻兵力的分布，提供了详细的路程安排。

这一番部署，令众豪杰心悦诚服，衷心佩服神兵山庄庄主对关外的了解，和各方面安排的妥当体贴。

在天色大亮的时候，众人已经开始分期分批地向莲花山进发。

彭无望、李读和锦绣公主等人选了一条远近适中的路线，策马放辔而行。

一路上，彭无望和李读高声谈笑，放喉而歌，意兴湍飞。引得和他们同路的各大门派世家的年轻弟子都围拢了过来，和彭无望有一搭没一搭的闲聊。

这些人虽然碍于门派之争，对外人存有戒心，但是彭无望在他们心中是一个生活多彩多姿的传奇人物，能够和他聊上天，在他们看来是一种无上的光荣。

彭无望本来就是一个和气没架子的人，泡上一壶茶，可以和镖局的马夫聊上一个通宵。这会儿更是如鱼得水，和这些年轻弟子聊得甚是开心，不一会儿就混得谙熟。

“彭大侠，你说战神天兵真的有传说中那么可怕吗？”慕容世家的年轻弟子慕容远洪好奇地问。

“确实可怕，而且很可能比传说中更可怕！”彭无望笑道。

“你是骗人的吧？”梅家的大弟子梅建平大着胆子问道。

“你小子，我哪是骗人，到时候就知道啦！”彭无望向他挥了挥拳头。

“这么危险，那你为什么会去？”一旁乔家的年轻弟子乔景烈好奇地问。

“这你不用管，秘密。”彭无望得意地说。

众人哪里相信他能有什么秘密，纷纷哄笑了起来，气氛一片热烈。

在一旁缓辔而行的锦绣公主看到彭无望在一堆年轻人中高声说笑，春风得意的样子，微微一笑：“想不到这个傻不楞登的呆子居然这么有人缘。”

可战看了看彭无望，不屑地哼了一声，没有说话。

跋山河笑道：“这个人倒是挺随和的，不像那些所谓的名家高手，不苟言笑，存心让人敬畏。”

锦绣公主笑着点了点头，默默注视着彭无望的背影，心弦一阵轻微的颤动。

第八章鸣松涛声

普阿蛮回到在松鸣岩众峰环抱中驻扎的屠南队宿营地中。此时屠南队的所有高手都已经陆续通过各种隐秘的手法到达此地，厉兵秣马，准备在莲花山一举歼灭中原武林的中坚力量。

关外各族的首脑对于这次行动给予了高度重视。因为大唐帝国崛起于中原，内修政务，外拓领土，唐军所到之处，战无不胜，所向披靡。

草原各族再也不能像隋末之时一样，随便一个百人队就可以横扫汉人边地，肆意烧杀掳掠。这令所有桀骜不驯的大草原各族不由自主地联想起当年隋朝全盛时期，隋军肆虐草原各部无人可挡的恐怖景象。

如果让汉人再次建立起如此庞大的帝国，草原各部的末日就要来临。为了草原的未来，聚集在松鸣岩的各族高手每一个人都背负着沉重的使命。

当普阿蛮出现在驻营地的时候，营地中的每一个人都站起了身，以每个部落特有的礼节向他致以最高的敬礼。大漠中的传奇，所向无敌的双燕普阿蛮在每一个人的眼中，几乎是个神一般的存在。

“都来了吗？”普阿蛮沉声道。

“我们室韦族全部到齐了。”说话的是额尔古纳河双雄之一的双斧博古台。

此人身高足有九尺，宛如一个高耸的山包遮在普阿蛮的面前。他的双斧斜背在身后，仿佛雄鹰的黑色双翅。虽然身形魁伟彪悍，但是他的眼中却闪烁着睿智的光华。

普阿蛮抬眼看了看他，心中暗暗称赞：室韦的无敌好汉果然不同凡响。就是这个人和他的结义安答扎尔杰率领着五百好汉，多次抗击东突厥横行大漠的狼军，屡战屡胜，令突厥大汗不得不进行和亲安抚。

普阿蛮的眼中露出一丝赞赏的神色，淡淡地说：“很好，各位辛苦了。”

“锦绣公主的计谋我们一向佩服，不过以卑鄙手法伏击汉人高手不是我们额尔古纳河好汉看得上眼的行为。但是冲着公主和二殿下的面子，还有普兄的力邀，我们还是来了。希望室韦族能为大草原上的各族出一份力。”博古台沉声道。

“博古台兄弟何等英雄，如今折节来此，我阿蛮无限感激。”普阿蛮深深施了个礼。

博古台怔了一下，连忙还礼。

“我契丹族也来了，阿蛮大哥，只要你一声令下，我们火里火里去，水里水里去。”契丹高手耶律天都高声道。

他是一个瘦高汉子，擅使长矛，在大草原上是数一数二的矛术高手，每一个敌人遇上他，生死便在一线之间。所以，江湖上的好汉称他是生死一线。而他做过马贼，曾经被普阿蛮搭救过性命，所以对普阿蛮死心塌地地敬服。

普阿蛮也不和他客气，只是用力打了他一拳，以示亲厚。

“回鹘族也来了。”一个阴沉的声音幽然传来，这是回鹘高手菩叶子的声音。

他是一个五短身材的汉子，一只眼睛黯淡无光，一只眼睛精光四射，传说他的飞刀已经到了无影无形的地步，和他对敌过的人除了普阿蛮以外没有人看到他飞刀的模样。

普阿蛮微微一笑：“菩兄弟，飞刀带来了吗？”

菩叶子恭敬地行了一个礼，将自己的外衫脱下，露出里面拴在红丝线上的十二把飞刀。

作为暗器高手绝不能将自己暗器的位置透露给人，否则在对敌中就会落在绝对的下风。菩叶子让普阿蛮看到自己的飞刀，正表明了誓死效忠之意。

“辛苦了，菩兄弟。”普阿蛮的脸上露出满意的神色。

“突厥族的人呢？”普阿蛮朗声问道。

一个身材娇小的俏丽姑娘越众而出。她二十岁左右的年纪，一身白色胡服窄袖劲装，一条上部为白狐尾做成的大氅披在身上，衬得她淡褐色的皮肤灿烂宛如阳光。

“我突厥族人已经到了一个月了。”她扬声道。

“很好，屠娇，这一次是决生死的大战，不要太顽皮了。”普阿蛮的目光落在她的身上，出乎意料地柔和了起来。

飞凤屠娇傲然一笑：“本姑娘已经准备好了。”

普阿蛮扫视了一眼周围的数百名屠南队队员，忽然双眉一皱，道：“达龙和图博呢？”

这个时候，一个中等身材的健硕汉子匆匆走到他的身边，低声对着他的耳朵说了几句。

“混帐！他们人呢？”普阿蛮勃然大怒。

他的话音刚落，松鸣岩的密林中顺风传来一阵阵得意而洪亮的笑声。随着这阵笑声，两个高大的身影出现在众人面前，伴随着他们的是一阵令人作呕的血腥味。

“哼！”普阿蛮怒哼了一声，找了一块平膝的巨石坐了下来。

“达龙、图博，拜见队长。”两个人看到面沉似水的普阿蛮，连忙收起笑声，屈膝拜下。

这两个人就是突厥族里最嗜血的血手人屠达龙和吸血蝙蝠图博。

达龙身材高大魁梧，在春寒料峭的天气里仍然穿着一件单薄的坎肩，露出双臂宛如山丘般的腱子肉。此刻他的手上满是已经凝固的暗红鲜血，散发着腐臭的腥味。

在他身旁的图博虽然也身材高大，但是全身上下瘦得只剩下一个骨架子，仿佛是一个刚从地底爬出来的骷髅。他的面色宛如雪一样苍白，在他的眼睛附近略显一些青色。他的嘴角还有依稀的血痕，仿佛刚刚享受过一场人肉的欢宴。

“你们两个好！”普阿蛮冷然道：“当初我是怎么说的，这些日子不能放肆，要在这里老老实实待着。为何不听？”

“阿蛮老大，我都在这里待了一个月了，除了上莲花山布置机关，我哪里都去不了，已经快要憋疯了，图博也是一样。这些日子实在忍不住了，所以出去疯了疯。”达龙咧了咧嘴，老老实实地说。

一旁的图博阴沉着脸色，一言不发。

“你们到哪里去疯了？”普阿蛮冷然道。

“嘿嘿，阿蛮老大，我也不想暴露咱们屠南队的行踪，所以跑远了点儿，到渭水边儿屠了一户人家。只杀了一百来人。那户人家还有几个小娘儿长得不错，全被图博吸光了血。”达龙满不在乎地说。

“渭水边？”普阿蛮一怔，道：“难道是汉人武林大族渭水帮帮主飞船陈龙骨一家？”

“我不知道，只知道他们的确是姓陈的。每个人都有武功，杀起来格外过瘾。”达龙咧嘴笑道。

跪在他身边的图博脸上露出一丝笑意，仿佛仍然沉浸在屠戮的回忆之中。一旁的众人眼中露出羡慕、嫉妒、不屑和痛恨的复杂神色。

“混帐，你可知道神兵盟中正好有一队沿着渭水西进，你在陈家庄的屠戮若是被神兵盟发觉，便会暴露我们整个计划。”普阿蛮暴怒道。

“可是，阿蛮老大，我杀他们是有原因的。”达龙连忙道：“屠娇姑娘从凉州来松鸣岩的时候，那个陈家庄的大公子曾经很轻佻地看了她一眼。”

“哦，只是一眼吗？”普阿蛮眉头一挑。

“这些卑贱的汉狗也不撒泡尿照照，居然敢打屠姑娘的主意，难道不该杀吗？”达龙大声道。

一旁的屠娇脸忽然红了红，偷偷看了普阿蛮一眼。

“混帐！难道为了这个，你就有理由破坏我们的全盘计划？”普阿蛮声色俱厉地问道。

达龙缩了缩头，噤若寒蝉，不敢说话。图博的眼中露出一丝不以为然的神色。

“现在你们立刻去渭水边，再屠一户人家！”普阿蛮厉声道。

“啊？”所有人都愣住了，不明白普阿蛮的用意。

“然后，你们就等在那里，直到神兵盟的人来，或者你杀光他们，或者让他们杀了你。”普阿蛮冷酷地说。

“普大哥，不行，达龙哪里是人家大队人马的对手？”屠娇急道。

“只有这样才能让他们相信这只是达龙一个人的暴行，而不会暴露屠南队的行踪。”普阿蛮冷然道。

“这太冷酷了，其实只不过灭了一户汉人人家，死几百个汉人，难道就会暴露整个屠南队吗？”飞凤屠娇急道。

普阿蛮一拍座下的巨石，轰然站起身，怒道：“我们做的是关系到大草原生死存亡的大事，容不得一点疏忽。谁若是不服我的命令，杀无赦。”

飞凤屠娇的眼中蓄满了泪光，默默看了一眼垂头丧气的达龙，不再说话。

“别说了，我认了，阿蛮老大，我这就去。”达龙缓缓站起身，沉声道。

一旁的图博也站了起来，面色铁青。

“图博兄弟，对不起，拉了你和我一起上路。”达龙一拍图博的肩膀，小声说。

图博突然一掌打在他的胸前，将他推向普阿蛮，然后亮出自己的独门兵刃双虎爪和身扑了过来，喝道：“我们狼的子孙由不得契丹蛮子支配。”

普阿蛮的眼中寒光一闪，左手一推，将飞坠而来的达龙推到一边，右手轻轻晃了晃。

众人眼中只看到微弱的黑影连续闪烁了几下，远在一丈之外飞身而起，蓄势待发的图博就突然在空中解体，碎成了五六块四外飞散，鲜血涂满了松鸣岩的土地。

当众人收回目光重新注视普阿蛮的时候，发现他咧嘴笑了笑，露出一口青色的牙齿，仿佛一只刚刚捕到猎物的野兽。无边的寒意在整个松鸣岩弥漫。

“还有谁不服吗？”普阿蛮利剑般的目光在众人的脸上扫视着。

没有人说话，整个松鸣岩只有幽咽的风声。

“阿蛮老大，我走了。”半晌后，达龙操着生涩的嗓音道：“屠娇姑娘是大草原的鲜花，别让她折在莲花山这个鬼地方。”

“我会照顾她。”普阿蛮沉声道。

“谢谢。”达龙感激地说。

“达龙，等一下！”飞凤屠娇突然叫了起来，她那轻灵的身子宛如一只白鹤飞身扑到达龙身前，用力揽住他的脖子，在他的额头上重重地亲了一下。

抬起头来的达龙仿佛有片刻的失神，接着，他大笑了起来，自豪地向一旁的众豪杰挺了挺胸，大踏步地向渭水方向走去。

“我在大草原上不停奔跑，渴望流浪到不知名的地方，因为我知道瘸腿的狼，配不上鲜花般美丽的我心爱的姑娘！”

远远的传来达龙苍凉而洪亮的歌声，那是大草原上最悲凉的曲子，传说中的牧人为缥缈的雪山仙女献上的情歌。

一阵晚风穿过松鸣岩的松林，发出涌动如海潮般的滚滚轰鸣，仿佛千万匹骏马朝中原的方向飒沓而来，预示着一场惊天动地的风暴将要来临。

第九章渭水夜话

夜凉如水，在渭水边上的一处丛林中歇脚的众豪杰，各自点起了篝火取暖。

彭无望仍然按照自己一直以来的风格烘烤加料卤制的烤肉。

这一次没有人来分享他的厨艺，同行的世家子弟和各派高手虽然在白天和他聊得畅快，但是此时此刻却格外谨慎小心，每个人都只食用自备的食物，并且用尽心力抵制着从彭无望的篝火中飘来的阵阵令人发狂的香味。

“喂，远洪兄，你看了很久了，不想吃一点儿吗？”彭无望小心地捧着自己精心烹制的烤肉来到慕容远洪的身边。

“不了不了，我已经有干粮了，彭大侠自用吧！”慕容远洪的脸上露出尴尬的神情，向后缩了缩。

“怎么了，突然间这么见外。”彭无望挠了挠头，又看了看一旁的乔景烈和梅建平。

只见这两个白天和他言谈甚欢的青年子弟胆怯地看着面沉似水的长辈们，也忙不迭地摇着头。

彭无望失望地叹了口气，看了看那些对他目含冷意的世家长辈和门派首脑，心中一阵烦闷，暗想：大唐的武林若由他们领袖，真的好生沉闷无聊。

他默然走回自己点起的篝火旁边，颓然坐倒。

“怎么，没人吃你的烤肉？”正在吃得不亦乐乎的李读看他闷闷不乐地回来，笑着问道。

“嘿，他们怕我在肉里下毒，把我看成什么人了！”彭无望不悦地说。

“你小子也不笨，看得出这点儿道理。跟你说，他们可不像你那么逍遥自在。这些人哪，一个个都觊觎战神天兵，心里面都在琢磨着有朝一日可以一统江湖，把所有武林人士踩在脚底下。你说，天天想着这个的人，对你能不防这点儿吗？”李读道。

“笑话，闯荡江湖，图的就是个逍遥自在，如果身在江湖还这么想不开，干脆去做皇帝好了。”彭无望怒道。

“哈哈，平常人有平常人的野心，江湖人也有江湖人的野心，就算是成了仙，也要争一个玉皇大帝来做。野心就是这么个无处不在的妖怪。”李读笑道。

“无望受教了。”彭无望颓然叹了口气，将手中的烤肉掰成两半，把较大的一半递给李读。

“不吃，不吃，我已经很发福了，再吃就成冬瓜了，哈哈。”李读今夜兴致很高。

“嘿！”彭无望猛的站起身。

“彭小兄，你到哪里去？”李读见状忙问。

“我出去走走，透透气。”彭无望用了吸了口气，转身向着林边的水塘走去。

李读发现他走的时候，手里还不自觉地攥着那两块无人问津的烤肉，不禁笑着摇了摇头。

夜色中的水塘边，燃烧着两堆火焰高耸的篝火，将本来寒气彻骨的水塘熏染得有些暖意。天边的云朵在长风中缓缓散去，宛如云中仙子临风离去时的潇湘长袖。月华淡淡洒在水塘上，映得人满眼是流动如神，若即若离的银光。

彭无望发现在两堆篝火正中，几根竹枝搭起了一片青色的帷幕，月光照射在帷幕之中，映出一个曲线玲珑的身影，在他的耳中回响着朦胧的水声。

“什么人！”耳畔响起了酷烈的疾风，一柄镔铁点钢枪直刺彭无望的颈项。

彭无望猛的一探头，任由钢枪从自己的后颈以毫厘之差贴肉而过，双手上抬想要搭住枪身，这样，他再一个旋身，枪就会被这一招罗汉担山徒手夺了过去。

然而，使枪者也非等闲之辈，吐一口气，长枪化为一道黑光，穿过彭无望的双臂，电射而出，身子一个高跃，从彭无望头顶飞了过去，身子一蹦，如身化箭矢，一个刹那之间就赶上长枪。

只见他单手握住长枪，看似随意的一甩，枪刃宛如走线银锤，倒射而回，枪头连晃，化身无数，将彭无望的全身要害全部笼罩。

“好枪法！”彭无望忍不住惊叹一声，抖手将双手仍然紧握的烤肉高高丢上天，拔出身上从虎丘铁匠铺顺手买来的两把还算合眼的长刀，舞成一片宛如银色瀑布似的刀幕，宛如铁桶般护住他的全身各处。

二人的刀枪只一个接触，就如金石相击，发出惊天动地的一声大响。

那使枪者一声痛快的大喝，长枪一顿，宛如寻找战机的毒蛇，高高昂起头来，接着当胸刺来。

那快如雷电的枪势令沿着直线刺来的枪身似乎有一种诡异扭曲，仿佛在熊熊烈火中就要被烧熔了的一根铁条。

彭无望感到整个人都似乎掉到了一个燃烧着的原野之中，四面八方的火焰转瞬间就要把自己烧化。他竟然无法正面截住这气势沛然的一枪，只能高高跃起，让这一枪从自己脚下擦过。

这个使枪者竟能够在如此气势如虹之际收住枪势，将枪头猛的一抬，身子飞旋起来，点钢枪化为几十个模糊不清的枪影，向上撩去。

彭无望也不招架，左手一刀猛砍在身后的树上，身子又拔高了数尺，一个鹞子翻身，躲开了长枪撩击，双腿在高耸树木的枝桠上一借力，整个人有如横空燕子，飞掠而来，双刀同使“青翼横空”，雪亮的刀光宛如两把银锁，将使枪者困在方寸之地。

使枪者一声断喝，长枪杵地，而身子却如迎风纸鸢，扶摇而上，双腿横踢彭无望。

彭无望的双刀没有抓住使枪者，叮当两刀砍在枪杆上，身子横了过来，双腿迎上使枪者的双腿，二人就在空中双腿相击，连换了十几招，谁也奈何不了谁。

就在此时，一个宛如振翅雄鹰般的身影飞跃而来，一把雪亮的五尺长刀，拖着银晃晃的耀眼光芒，宛如一条滚动的银龙，向着彭无望的顶门扑来。

彭无望感到浑身上下被一股充沛天地而森寒彻骨的刀势死死锁住，仿佛被捆了七八十道枷锁，手足麻木，竟不能自由活动。

他心中一凛，随即露出一丝勇豪的笑意，意示激赏。他猛然间断喝一声，宛如一声将长空震碎的霹雳，四周的气流都被这一声怒吼震

动翻腾。

紧紧锁住他的刀势微微一松，令他可以闪电般回刀，双刀十字横门高高架起了那力可劈山断岳的迎头一刀。

“彭无望！”那个使刀者就着刀刃上映射的月光看清楚了敌手的面容，连忙向后一跃，和使枪者并肩而立。

在这个时候，那高高抛起的烤肉才落下，被使枪者和使刀者分别接住。远处传来一阵清脆的掌声。

“精彩！”风华秀美的锦绣公主，身着青罗衣，肩披白纱氅，宛如月下的仙子，披着一塘明艳的月光迤逦而来。

彭无望看到她未带青巾的面容，心中一颤，脸上露出由衷的笑容：“阿锦，无望不知道妳在这里，过于唐突了。”

“喂喂！”一旁的可战可有些真的急了：“你这个蛮……不是，这个臭小子，居然敢如此称呼我家主公。”

肃立在一旁的跋山河也微微皱了皱眉头。

“可战，不要胡闹。这是我要他这么叫的，不关你的事。”锦绣公主秀眉微蹙，脸上微微一热。

“可是……”可战一脸的不平，但是也不再说话，鼓起腮帮子站在一边。

跋山河的脸上露出一丝焦虑。

彭无望呆呆看着锦绣公主，似乎根本没听见可战说：“你在这里所为何事？”

看着彭无望愣愣的面容，锦绣公主心中忽然有一丝隐约的甜意。

“哦，”这个时候才有些回过神来的彭无望自嘲地笑了笑，挠了挠头，道：“我很烦，到这里来透透气。没想到妳在这里……”说着，他脸色一红。

锦绣公主微微一笑，没有说话。

彭无望忽然想起什么，连忙说：“哦，对了，我带来了两块自制的烤肉，不如妳来尝尝。”

“庄主，这烤肉来路不明，不可。”一旁的可战忙说。

“算啦算啦，你们吃吧！下去。”锦绣公主有些不耐烦地说。

可战狠狠瞪了彭无望一眼，用力咬了一口烤肉，微微一怔，然后和未曾再发一言的跋山河转身离开。

看着他们渐渐走远，锦绣公主长长舒了口气，轻声道："总算清静了。"

"妳的手下对妳真是忠心耿耿。"彭无望衷心道。

"就是不够机灵，和你一样傻头傻脑的。"锦绣公主笑了起来。

彭无望摸了摸头，苦笑了一声。

"我们到那边坐坐，这一路上，倒真有些闷了，和你聊聊也好。"锦绣公主微微一笑。

彭无望受宠若惊地点了点头，道："那敢情好。"

这一句又引来了身边丽人的一阵银铃般的笑声。

二人坐在河塘畔的沙丘上，面对着塘心掩映的天边明月的倒影，一时之间都不知要说些什么。

半晌过后，锦绣公主才说："无望，这一次莲花山之旅恐怕艰险无比，不知道你有何打算？"

彭无望想了想，道："有李读先生在，我有十足信心。"

锦绣公主心中暗叹，道："你这么信任李先生？"

彭无望笑了笑，道："我和他只有几面之缘，但也知道他是说一不二之人。这一次去莲花山探险，我和他是同赴险关，自然要互相绝对信任。"

锦绣公主脸上一阵黯然，转开话题："明天就要到姚州附近。那里曾经是李轨、薛举和梁师都交相争霸之地。如今李轨、薛举已没，梁师都的朔方铁骑却仍然时有肆虐，而突厥精骑也时有出没，仍然非常危险。"

"这些人出现一个我就杀一个，总有一天，大唐的天下再没有这些贼子的立足之地。"彭无望豪迈地说。

"你很恨突厥人吧？"锦绣公主的眼角微微一跳，装作漫不经心地问道。

"说不清。"彭无望愣了愣，道。

"说不清？"锦绣公主微微一愣，没想到彭无望居然会这么说。

“是啊！其实突厥以前和汉人也做生意，我祖上保镖也曾经去过突厥，那时候大家相安无事。不过后来不行了，隋朝被灭了，突厥人开始到我们这里烧杀掳掠。那是突厥人的首脑想要灭了我们汉人的国。如果不是我们汉人自己不争气，这种事突厥人的可汗连想都不敢想。现在大唐国建立起来了，突厥人还在寇边，那是怕了我们，想要弄垮我们。”彭无望边想边说：“那些将军们喜欢说什么来着，对，争霸，他们想和我们争霸。我想也不是每个突厥人都想打仗，他们是不得不打，不得不杀。与其说他们可恨，不如说他们可怜。”

“可怜？”锦绣公主的心中一阵悲凉。

“嗯。突厥不希望我大唐强大，我们汉人也不希望有个厉害的突厥。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毕竟谁也不想胆战心惊地活着。”彭无望伸了个懒腰。

“是啊！谁想胆战心惊地活着呢！”锦绣公主的眼中弥漫起一丝凄迷的水雾：“突厥会赢吗？”

“我也不知道，”彭无望叹了口气：“突厥有突厥族的英雄，我们大唐也有大唐的豪杰，胜负也难说得很。”

“是吗？突厥也有英雄吗？”锦绣公主犹疑着问道。

“我是不了解突厥人，不过在洞庭湖的时候，我曾经和一个突厥老者接触过。他是天魔的传人，会七煞掌。我本想和他一决胜负，但是他为了保住七煞掌的秘密，一掌拍碎了自己的头。其实他也不一定就输，我赢了也不一定要杀他，可是他还是自杀了。后来我渐渐明白，他因为没把握杀了我，也就是没把握保住他身上武功的秘密，才自尽的。这种勇气，我也自愧不如。如果突厥人多几个这样的好汉，嘿嘿……”彭无望怅然苦笑。

锦绣公主怔怔地看着他，仿佛今天才了解到他这个人。

彭无望看了她一眼，脸色一红，忙道：“听到我的话，妳可能不以为然，其实任何强大的民族都应该有他们自己的英雄，否则，难道他们是凭空强大起来的不成。”

“我没有怪你说的不对，”锦绣公主发自内心地笑了笑：“只是我没想到你居然会这么想。”

“我只是站在突厥人的立场上想一想罢了。”彭无望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他们常年居住塞外苦寒之地，看到我们汉人的花花世界，哪有不心动的。战争，只是早晚的事。”

“噢，想不到你竟有如此独特的见解。”锦绣公主微微一笑：“这么来说，突厥入侵，倒是合情合理。”

“这些事合不合理，我可不知道。”彭无望摇了摇手，笑了起来：“不过大唐江山锦绣，如果想要，那就放马过来。哈哈！”他意兴湍飞地站起身，拔出手中的双刀迎风一舞，回头冲着锦绣公主露齿一笑。

“放马过来吗？”锦绣公主心中五味杂陈，心弦随着彭无望的话语莫名地颤抖不休，眼中彭无望持刀而立的身影渐渐模糊了。

第十章赤手屠凶

“公主，昨天的烤肉还剩了一点儿。”可战策马来到锦绣公主身边，小声说。

“你不是认为我吃了不妥吗？”锦绣公主的语气中透出一阵肃索，她仍然在回味着彭无望昨夜的话。

“公主，真的很香，不吃可惜了。”可战讨好地说。

一旁的跋山河微微一笑，没有说话。

这时候，领头的宋万豪忽然策马而来，面色沉重地对锦绣公主道：“公孙姑娘，前面发生了大惨事，情形极为恐怖，请移芳驾绕行。”

锦绣公主双眉一挑，柔声道：“有劳宋公子关心，小女子走惯江湖，再血腥的事也不忌讳。”

宋万豪一阵犹豫，苦口婆心地说：“姑娘，请三思。”

“不必了，你越说我越好奇了。”说完锦绣公主一策马，和宋万豪擦身而过。

“嘿！”宋万豪叹了口气，连忙调转马头，跟了上去。

可战和跋山河对望一眼，一齐打马追去。

滔天的恶臭弥漫在渭水河畔的陈家村内。

狭窄的村道上伏满了已经开始腐烂长蛆的尸体。有些尸体高高挂在树上，已经被秃鹫掏光了肚肠；有的尸体被人砍成数段，被附近出没的野狼咬得面目全非。几个青年女子衣衫不整的尸体摊在一处井边，她们的身子干瘪变形，似乎被人活生生吸干了鲜血。

站在村口的群雄一个个面如土色，完全被面前的惨景惊呆了。

从后面纵马赶来的锦绣公主一见到这个情景，眉头立刻皱了起来，右手紧紧握住马鞭，几乎要渗出血来。

“是达龙那厮！”跋山河面沉似水，低声凝气，将这句话运力吹进锦绣公主的耳中。

“这个千刀万剐的蠢材，这么张扬行动，要是破坏了计划，爷爷我生撕了他。”可战低声发着狠话。

就在这时，到村中巡视的几个前辈高手从几间村户中推门出来，脸色惨白地踉跄着走出村口，来到群雄面前。

一个乔家的女性高手再也忍受不住，跪到地上，干呕了起来。这个动作似乎有着可怕的传染性，众人中阅历尚浅的年轻弟子立刻不约而同地同时呕吐了出来，有些人甚至虚软地瘫倒在地上。

“都死光了！”巡视回来的乔梦楼目光呆滞地说：“渭水帮完了。老陈被人剁成了碎肉，脑袋挂在了厨房，老人小孩全都没放过。”

宋万豪点了点头，漫不经心地对手下道：“烧了。”说完回身上马，带着队伍走了。

他身后宋家的子弟们愣了片刻，马上分散寻找柴枝火油等物，片刻之后，曾经风光一时的渭水陈家村淹没在一片熊熊烈火之中。

“公主，怎么办？”跋山河策马来到锦绣公主身边，小声问道。

“别慌，前面应该还有一个被屠的村子，达龙也许在那里等着呢！”锦绣公主的眼中闪过一丝凄凉。

“他疯了！”可战惊道。

“他没疯，谁都没疯。”锦绣公主苦笑一声，回头看了看蹲在地上的彭无望，轻轻叹了口气。

此时跪在彭无望面前的李读已经将早上吃掉的东西全都吐了出来，仍然不住干呕，似乎要将肚肠一起折腾出来。彭无望用手拍打着李读的后背帮他顺气，脸上一片悲愤之色，恨得说不出话来。

在午后的阳光中跋涉的神兵盟群雄思及日间看到的惨事，谁都没有心情说话，只是默默不语地低头赶路。

可战和跋山河再也没有拿出自己收藏的那一点点烤肉，因为策马走在一旁的李读一看到烤肉，就忍不住呕吐出来。晌午的时候，谁也没吃东西。

忽然，风中传来一阵令人作呕的血腥味。

“又有惨事发生！”众人同时警觉了起来。

只听得一阵唏哩哩的马嘶之声，彭无望和宋万豪同时催动坐骑，率先抢了出去。这时才回过味来的群雄一起催马，不约而同地跟了过去。

这是渭水河边的另一处村落，惨号不断地从村内传出，鲜血汩汩地从各个村户的门中淌出，在村道上汇成小溪，漂向村口。不断有人头沿着路面滚了出来，个个面呈惊恐万状的神色。哀求嚎叫的声音越来越小，重物落地的声音不绝于耳。

快速催马，先一步来到村口的宋万豪扬声怒喝道："哪里来的贼子在这里残害生灵？！"

这时，一个幼小身形的女孩从村内发疯地哭喊着跌跌撞撞地奔了出来。

一个虎背熊腰的巨汉，迈着大步赶了出来，横舞着一柄硕大的斩马刀，朝着小女孩猛劈了过去。

"住手！"宋万豪连忙叫道，右手闪电般拔剑在手。

那大汉看了他一眼，眼中露出嘲弄的神色。他双手握住斩马刀，忽然一个上撩，刺向宋万豪的面门。

宋万豪看到这个魁梧大汉眼中令人心胆俱寒的决死之意，虽然他是叱吒风云的西蜀宋家家主，平生见过无数凶徒，但是如今看到这个大汉的眼神，心头也不禁一颤，不由自主地收剑护住面门。

就在他犹豫收剑的时候，远处传来彭无望的急呼："宋公子，护住孩子！"

宋万豪再定睛一看，那个大汉已经一脚踹在了小女孩的后心，她那娇小柔弱的身子忽悠悠地飞到了半空。

"呀呔！"一声，彭无望的身子宛如旗花火箭般升到半空，稳稳地接住了小女孩无助坠落的身子。

这是个只有八九岁的小孩，有一张清秀可爱的面容。此时的她，双眼的眼神已经开始涣散，嘴角溢出一丝鲜血。

彭无望感到怀中弱小的躯体已经支离破碎，她的脊椎骨碎成了数段，肋骨全断了，内脏也全部破碎。

此时的小女孩还有一丝气息，她奋力抬起白生生的小手，紧紧抓住彭无望的衣襟，颤声道："爹爹，救爹爹。"

这一声乞求似乎耗尽了她最后的生命，她的身子在一瞬间僵硬了。

彭无望紧紧闭上眼睛，轻轻将小女孩的身子揽在肩头，奋力咬住牙关，额角青筋暴露。

这个残杀无辜的大汉正是被普阿蛮赶出松鸣岩的血手人屠达龙。他忠实地执行着普阿蛮的指令，又血洗了一户村落。如今的他已经被神兵盟的群雄团团围困，插翅难飞。

看到孤零零站在群雄之中的达龙，锦绣公主立刻了解了所有的来龙去脉，她的眼中悲伤之色更加浓郁。

此时的达龙，也清清楚楚地看到了在汉人中策马而立的公主。

他苦涩地笑了笑，指了指天空翱翔的一只飞鹰。在他的部落中，人们相信人死之后，飞鹰会将灵魂带到天堂。他的这个手势代表的就是：来世再见。

锦绣公主微微点了点头，扭过脸去，不忍再看此时的达龙一眼。

“兀那汉子，为何在杀害无辜？！”宋万豪在他面前丢了这么大的面子，恼羞成怒，气急败坏地问。

“哼，因为爷爷我高兴！”达龙操着带着浓重突厥口音的汉话，自豪地说。

“是突厥狗！”

“杀了他！”

听出他口音的群雄纷纷喝骂，所有人的眼睛都集中在持剑而立的宋万豪身上。

宋万豪哼了一声，凝神敛气，心里暗想：此人摆明了悍不畏死，十分难缠。如果此时和他交手，就算得胜也要付出一点代价，值得吗？抑或是，招呼大家一齐上，省些力气。

就在他略作犹豫的时候，一个身影已经越过他的身子，朝着达龙大踏步走去。

此人正是彭无望。此刻的他，双眼因为充血而显得一片血红，面沉如水，毫无一丝表情。

他随手将戴在头上遮阳的斗笠扔到路旁，赤手空拳地向着达龙大踏步走去。渐渐西去的夕阳照在他的身上，在他的身后拖出一条长长的影子。

空气中沉郁着浓到了让人几乎无法喘息的杀机。没有人再发出一点声音，天地间只剩下河水凄楚幽咽的水声，仿佛整个渭水河畔都因为彭无望的脚步声而瑟瑟颤抖。

达龙挺直了身子，将斩马刀高高举起，刀锋瞄准了彭无望的顶门，静静等待着他的接近。

彭无望半步没有停留，仍然在毫无迟滞地大踏步向前走着，似乎在他的眼中，根本没有达龙存在。

“来吧！”看到彭无望接近了自己的攻击范围，达龙没有丝毫犹豫，斩马刀化成一道狞厉的电芒，劈向他的顶门。

就在这个刹那，一直大步走近的彭无望突然加速，整个身子宛如一头猎豹向着达龙的左肋撞去。

达龙奋尽全力的一刀砍在了身前的地上，而彭无望大半截儿身子却闪电般从他的左肋穿越而出。接着他的右腿向后高抬，重重踢在达龙的脸上。

静寂的渭水河边响起了达龙惨烈的呼号。他的鼻子被这一脚踢碎了，变成了一块血肉模糊的烂肉摊在脸上。

可战、跋山河使尽了浑身力气才强迫自己低下头，不去看自己本族兄弟的惨状。

锦绣公主将头上的斗笠轻轻往下一拉，幽幽地闭上了眼睛。

达龙强忍着疼痛，疯狂地呼吼着，将斩马刀舞动如风，砍向彭无望的后腰。

彭无望的右腿触地后猛的一顿，身子如风车般飞旋而起，左腿横扫向达龙的右肋。

在这生死立判的瞬间，彭无望的扫堂腿早了一线轰在达龙的肋骨上，他那坚实的肋骨寸寸皆断，断骨刺进内脏，让他狂喷出一口鲜血，斩马刀脱手飞出。但是他的手劲太强，脱手的斩马刀还是在彭无望的后腰印上了一道伤痕。

受了一刀的彭无望仿佛没有任何感觉，左腿着地后一顿，右腿已经旋风般飞起，宛如一记铁锤，撞在了达龙的左肋。

达龙的左肋肋骨也被踢得粉碎，整个人似乎一瞬间瘦了一圈。

达龙狂吼一声，双拳没头没脑地轰向背对着他的彭无望。

彭无望闪电般出手扣住他的脉门，然后整个人飞跃而起，掠过他的头顶，来到他的身后，双手一较劲，嘎嘎两声，达龙的双手也被废掉了，无力地垂了下来。

彭无望的右腿极速抬起，第一脚点在达龙的臀部上，将他高高踢起，第二脚踢在腰上，第三脚踢在背心。这三脚将达龙的脊椎骨踢成了四截，内力所致，内脏全部碎裂。一直强忍痛楚的达龙此时再也控制不住，撕心裂肺地惨号了出来。

彭无望再也没兴趣看高高升起的达龙一眼，缓缓走回自己的马前。他背后的鲜血一丝丝地流了出来，溅到地上，留下一路血痕。

远处达龙的尸体沉重地落到地上，发出“砰”的一声。一群寒鸦被惊得扑刺刺高飞而起，在众人头顶上高声鸣叫盘旋。

第十一章此恨难平

夜风在可战的耳畔呼呼掠过，刺骨的寒气不但没有让他感到不适，反而令他精神一振，在他怀中达龙支离破碎的尸体，仍然让他感到椎心的痛。

看着同族骨肉在汉人面前被如此冷酷地残杀，令这个一腔热血的塞外汉子无论如何也无法忍受下去了。而最让他发疯的是，那些汉人竟然将达龙的尸体高高悬挂在渭水边的树上示众，以儆效尤。

这是对突厥勇士最大的羞辱。他已经不能再装做是那些混帐汉人的同道。

他由衷感激锦绣公主对他的安排：杀死一个身材和达龙相仿的汉人，在其脸上涂满鲜血、用其尸体换回达龙的遗骨，然后找一个理由让他离开大队，将达龙的尸骨送回松鸣岩。

一日之后，那个汉人死鬼的脸一定被乌鸦啄得粉碎，那便再也看不出破绽了。而他可战也再不用和这些可恨的汉人朝夕相处，虚与委蛇。他暗暗发誓，莲花山上，自己一定要亲手杀死彭无望。

“达龙兄弟！”松鸣岩上的突厥族人统统跪在了达龙的尸身前，人人一脸悲愤。飞凤屠娇放声大哭，几乎昏厥在普阿蛮的怀里。

普阿蛮仔细地检查着达龙身上的伤情，脸色越来越沉重，两条浓密的眉毛几乎拧到了一处。

“阿蛮大哥，”耶律天都小心地问道：“达龙兄弟的伤有什么奇怪吗？”

“好狠的手段！”普阿蛮凝重地说：“只是普通的少林拳法和大擒拿手，但是化用得极为神妙。第一招罗汉踢虎居然被他用来反踢，只一招就碎了阿龙的鼻子，令他双眼发胀，看不清对手，头脑受震，想不清招式。然后是少林入门拳法中的弹腿，碎了阿龙的双肋肋骨；大擒拿手，断了他的双臂；鸳鸯连环腿，连出三脚碎了他的脊椎骨，令他内脏破碎，当场毙命。上半身没有剩下一块完整的骨头，这份儿心狠手辣，嘿！”

“是什么人如此狠毒地对待达龙？”人称血勇士的吉灿恨得几乎咬碎钢牙。

他和达龙曾经一起参加过吉厉部落和突利部落的血战，因为战功显赫而被大草原战士们称为血双雄，在战场上同生共死，是过命的交情。

从普阿蛮怀中幽幽醒来的飞凤屠娇忽然扑到可战面前，死死拉住他的衣襟，语带哭音地问道："可战，你告诉我，是谁下的如此狠手？我要让他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可战愤然一挥拳，狠狠道："是一个叫彭无望的刀客。他中等身材，一脸刀疤，黝黑皮肤，不过有一口白牙，很好认。但是，彭无望是我的！"

"放屁！可战，你给我有多远就滚多远吧！彭无望是我的，我要让他一点一点、一寸一寸的死！"屠娇的凤目一片血红，仿佛是从地狱之火中挣扎而出的女罗刹。

普阿蛮的眼中露出沉思的神色："你说他是个刀客？他为什么没有出刀？"

可战怒道："我如何知道，大概为了图个痛快。"

普阿蛮的脸色一阵肃然："是因为凭达龙的武功，不配他出刀吗？"

他的眼中透出森寒彻骨的冷芒，嘴角显出一丝狞恶而快意的微笑，他那野兽般的青色牙齿浅浅地露了出来，仿佛闻到了血腥味的恶狼。

"这个莲花山之行，越来越有意思了。彭无望，来吧！我等着你。"

从渡口上岸的神兵盟各路群雄纷纷聚集在姚水岸边，六大世家以及各帮各派、各门各堂的高手几乎同时到达，人声鼎沸，笑语喧哗，姚水之中的这个无名小渡口一时之间宛若成了个大集市。

浪迹江湖的好汉们选择了刀头舔血的生涯，有很大一部分人是为了逃脱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寂寞岁月。

如今能够有这么个盛大的盟会在这里聚义举事，令这些江湖客兴高采烈，仿佛过节一样。很多豪客带备了美酒佳肴，在姚水边摆上一张桌子，便吆五喝六地豪饮起来。

他们哪里敢奢求什么战神天兵，或者什么天下无敌，他们只是趁着这个大日子，凑一凑热闹，会一会天南地北久未谋面的江湖朋友共谋一醉。

彭无望颇为艳羡地看着这些无忧无虑的江湖子弟，似乎也想加入他们的行列。

“彭小兄，怎么，看着觉得羡慕？”一旁的李读笑着问道。

彭无望看了看身边缓辔而行的锦绣公主，苦笑了一下，道：“嘿嘿，咱们有重任在身，这种逍遥日子，暂时可不敢指望。”

锦绣公主的脸仍然木无表情，自从那一天彭无望怒杀达龙之后，她便再也没有和他主动说过一句话。

“算啦，此间事了之后，我作东请彭小兄到青州酒楼去大吃一顿，以补今日之憾。”李读微笑道。他看到彭无望的心神已经都放在了锦绣公主身上，也不等他答话，悄悄一催座驾，赶到前面去了。

看到李读先生走远，又不见附近有别人，彭无望催马走到锦绣公主身边，低声道：“阿锦，自渭水河边我怒杀那个突厥狗贼之后，妳就对我不置一言，莫非妳认为我出手太狠？”

锦绣公主心中一惊，暗暗叹了一口气，道：“他虽滥杀无辜，行为残暴，但不失为顶天立地的汉子，你那日明明可以痛痛快快送他上路，为何却要出手断他全身骨骼，然后才了结他？我平日里想你乃是个挚诚君子，不想你如此狠毒。”

彭无望的眼神一黯，道：“他当日残杀的那个小女孩，也是肋骨尽断、脊椎碎裂，我这么做乃是按照江湖规矩，以牙还牙，如此而已。当日换过任何人出手，也没什么不同。”

“但是你不同，你明白吗？”锦绣公主忽然怒道：“我宁可别人将他千刀万剐，也不愿意你动他一个指头。”

“阿锦！”彭无望茫然低声道。

锦绣公主很快意识到自己的失态，连忙收住话语，心中暗暗自责。

但是，不知怎的，她的内心深处，却有一种豁出一切的痛快和兴奋，那是一种她已经好久没有享受过的感觉。她本来还想要用言语补救一下，但是话到嘴边却不愿意说一个字。

“阿锦，”彭无望沉思了良久，忽然道：“我一直以来自诩侠客，对凶人下手从未留情，虽然平生未曾妄杀无辜，但是双手已经满是血腥。平日里做事，的确狠辣了些。妳不喜欢，我可以改的。”

这几句话令锦绣公主心中一阵甘甜，宛如在大漠中跋涉数日后饮到的一眼甘泉水。她青巾后的一张俏脸竟为这句话微微一红。

“不行啊！锦绣！”锦绣公主拚命在心里提醒自己：“他是残杀我突厥子弟的凶手，是一心对抗我族大军的异族人，绝不能对他心软！”

她镇定了一下心神，冷然道：“你平日里如何行事，是你的事，与我无关，你无需为我做任何更改。”说完一打马，向前队飞驰而去。

彭无望勒住马头，呆呆地看着锦绣公主远去的身影，一阵失落：“果然还是不行。彭无望啊彭无望，你何时才有哪怕是一点点的自知之明啊！”

第十二章千蝠之洞

莲花山位于姚州以东，姚水以西。

主峰高耸云间，断层参差，宛若鱼鳞，群峰相拥耸立，状如莲花花瓣，而主峰正中平顶呈圆形，宛如莲花正中的花蕊，俊秀妍丽，风景如画。

从山口的唐坊滩直上主峰道路曲折陡峭，四周山峰险峻高耸，成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

莲花山坡之上长满了苍松翠柏，道路旁山花烂漫，有些山花高可及腰，花朵大如手掌，鲜艳无比。山谷之内气候温和，奇花异草，不计其数，灵禽珍兽，时有出没，多添山林野趣。

“好一个离世隐居的所在！”丹崖山庄庄主孟寒树看到莲花山这番景象，忍不住赞叹起来。

“确实如此！”宋万豪冷然道：“这莲花山乃是道教先祖广成子离世隐居之地，后来他虽然化仙而去，但这莲花山仍然留有他当年的仙风灵气。”

“原来如此！”彭无望抚掌道：“宋公子，你果然见识广博。”

宋万豪冷冷地看了他一眼，道：“莲花山事关重大，探查之前当然要做足工夫，彭公子过奖了。”

彭无望还待要说些什么，但是无端端感到一阵发冷，心中一阵警戒。

这个时候，众人已经在锦绣公主的带领下穿过了几个险要的山道，来到了山腰的一个缓坡前面。

锦绣公主停住脚步，立在一处浓密的丛林之侧，道：“各位可以查看藏宝图，图上的幽林之穴便在这里。”

神兵盟的众豪杰纷纷取出藏宝图，仔细对照，经过一番查找，众人脸上渐渐露出释然之色。

看着众人脸上的神色，锦绣公主满意地微微一笑，淡淡地向跋山河使了个眼色。跋山河用力一点头，拔刀上前，猛的一挥。

众人只感到一阵森寒的刀风刮面而过，丛林中遮蔽天日的一棵大树被跋山河这气雄势大的一刀平根斩断。当这棵参天大树颓然倒下之

时，一个可容纳数人通过的巨大岩洞呈现在众人面前。

一直在这棵古树周围生存繁衍的各种奇形怪状的生物立刻潮水般四外奔逃。这其中有猴子、有飞鸟、有蛇虫走兽，令人毛骨悚然。

最吓人的是，几千只五色斑斓的蜘蛛从突然暴露出来的岩洞中争先恐后地爬了出来，在呆若木鸡的群雄身边大摇大摆的穿过，向着山下飞爬而去。群雄中立刻有几个胆子小的惊叫了起来，其他人大半也心惊胆战、神色木然，人人手按兵刃。

锦绣公主立刻道："各位不必惊慌，这个岩洞直通向存放战神天兵的密藏，百余年来向来无人打搅，积存些污秽之物，乃是当然之事。"

"走过这个岩洞，就是存放战神天兵的密藏？"宋万豪小心地问。

"藏宝图上是这么说的！"说到这里，锦绣公主的脸上露出一丝真诚的悲伤表情：

"不过我公孙家先祖百余年来前仆后继来到这里打探神兵行踪，从未有一人能够生离此地。再往前走，便是生死难卜、凶险异常，望各位豪杰三思而行。"

"公孙姑娘可要一同前往？"一直沉默不言的虎丘庄庄主鱼飞扬冷然道。

迎着鱼飞扬阴沉的目光，锦绣公主断然道："阿锦这一次发起神兵盟，乃是为了合众人之力，收集先人遗骨，还于祖宗祠堂，了却公孙家百余年来的遗恨。所以这一次无论有任何阻力，阿锦也绝不后退。"

鱼飞扬微微一怔，微微躬身道："姑娘挚诚孝心，天人感动，天若有灵，必让姑娘如愿。"

至此，众豪杰心中对锦绣公主所存的一丝怀疑之意，完全打消。

"不必多说了！咱们走吧！"孟寒树头一个点起火摺子钻进狰狞可怖的岩洞。

彭无望和李读对望了一眼，跟在他后面钻了进去。

当所有人都义无反顾地钻进了山洞之后，锦绣公主和跋山河也尾随着众人进洞。在他们消失在漆黑洞口的时候，四面八方传来了一阵又一阵轻微而奇异的破风之声。

沿着漫长而漆黑的狭窄隧道，群雄一人挨着一人地弯腰行走了半个时辰，隧道突然下行而去。

洞内弥漫着污秽之气，恶臭冲鼻，不时有一行硕大乌黑的蜘蛛或是一只乌头赤爪的蜈蚣从群雄的脚边穿过。

又朝下走了两炷香的时间，领头的孟寒树、彭无望和李读同声惊讶地大叫。

原来，隧道已经到了尽头，出口外居然是一个巨大空旷宛如殿堂般的山洞，而出口所在之处乃是位于毫无凭借的峭壁之上，洞底黑幽幽的不知深浅。

距离隧道口一丈之外有个完全悬空的突出岩石，状如飞桥，宽不到五尺，勉强供两人并肩而立。在这块飞桥岩石之后，是一个宽广的飞地，飞地上怪石嶙峋，在微弱的火把光芒掩映之下，显得神秘诡异。

“孟前辈，你能纵过去吗？”彭无望在孟寒树身边问道。

“这个……”孟寒树的脸红了红，低声道：“彭小兄，我练的是硬功，轻功实在非我所长。”

彭无望连忙道：“这里凶险异常，动辄是祸。小子生来硬朗，可多历些挫折，不如让我先纵出去试探一番，如果安全，再来迎接各位。”

孟寒树心中一阵感激，低声道：“有劳小兄弟，一切小心为上。”

彭无望点了点头，挤到他的身前，定了定神，回头看了李读一眼。

李读小声道：“这里看来应该有些脏东西，小心了。”

第十三章无声深情

彭无望答声好，耸身一跃，向着一丈外的飞桥岩石跳去。

就在他飞身破风之时，山洞中响起了震耳欲聋的尖啸，无数灰褐色的蝙蝠从洞顶呼啸着飞来，几千几万只利爪钢牙向着彭无望的全身扑去。

“小心啊！”李读和孟寒树大声惊呼了起来，后面传来群雄惊慌的询问之声。

身在半空的彭无望腰眼一使劲，身子蜷作一团，连续五个凌空翻，强烈的劲风将身周的蝙蝠刮得东倒西歪，接着一个弹身舒展，身子已忽悠悠落向飞桥岩石。

就在旁观的众人刚刚松口气的时候，五道白光从四面八方宛如五道厉电般向着彭无望的身子扑来。

彭无望还未来得及站稳脚跟，就被这五道白影击中。他只感到脖子、胳膊和胸膛一痛，鲜血源源而出。

孟寒树连忙用火摺子一照，这才看清楚，这五道白影竟是五只浑身雪白的蝙蝠。牠们五双肉翅长有七尺，利牙奇长，一双利爪寒芒闪烁，血红的眼睛在火光之下显得残暴而冷漠。

“小心，牠们的爪子有毒！”孟寒树看在眼里，惊叫了起来。

李读定睛一看，吓了一跳，大吼道：“小子，别让牠们咬到你。这是吸血白蝠，被咬中会神志不清，任由宰割！”

彭无望心里暗道：我已经被咬到了！

他的身子一麻，就向着无底深渊坠去。伴着李读和孟寒树的惊呼，无数蝙蝠在五只白蝠的啸声指引下，朝着彭无望扑去。

半空中的彭无望心中一酸，暗忖自己就这样完蛋了。

蓦然，他的脑海中闪现出锦绣公主催马而去的背影，心想：彭无望，你自命豪杰，临死前只能看着心爱姑娘的背影自怨自艾吗？就这么死了，实在太窝囊！

他的精神没来由地突然一振，双手同使擒龙功，将在他头顶耀武扬威来回翱翔的两只白蝠吸到手中，用力一甩，向下抛去。

尖锐的啸声从白蝠的嘴中传出，那数不清的蝙蝠跟随着白蝠向着洞底飞去，和彭无望擦身而过。

彭无望猛的一吸气，双腿迅猛的连续十几记弹腿，快如闪电地踢在擦身飞过的蝙蝠身上，身子仿佛脚蹬天梯，一步步从如飞瀑般飞过的蝙蝠群上若云汉飞仙般升了上去，眼看就要跃回飞桥岩石。

仍然宛如统帅般指挥群蝠攻击彭无望的三只白蝠同时厉啸，从三个不同角度向着彭无望扑来。

彭无望身在半空，重心不稳，来不及抵挡，竟又被牠们一击而中，摇摇摆摆地就要落回洞底。他发狠地狂喝一声，宛如半空中一个霹雳，在洞中宕宕荡荡地回响，蝙蝠群似乎受到了惊吓，四外飞散。

他双手将佩在身子两侧的双刀同时拔出，左手一使力，一刀斩在飞桥岩石下的峭壁上。接着，右手一使力，依样葫芦地斩在壁上。凭着这两刀，他的身子竟然拔高了三尺。

他一声欢呼，双刀交替飞斩，刀光掩映之下，他的身子扶摇直上，一路升到了飞桥之上。一旁的李读和孟寒树看到他脱险，一齐舒了口气。

可他刚一蹬上飞桥，那三只白蝠又宛若闪电般飞临而至，雪白的肉翅如伞一般将他团团罩住。

“哼！”彭无望身子一个飞旋，长刀展开雾隐云龙刀法，二十几式绵密细致，如蛛结网的刀法使将出来，立刻将其中的两只斩成了碎片。那最后一只白蝠倒也机灵得很，竟然一个扑翅，高高窜起，躲开了彭无望的连环数招。

这个时候，李读突然大声道：“彭小兄，想办法杀了那只白蝠，牠会指挥蝙蝠攻击横空越过的任何活物。”

彭无望答声好，一双单刀宛如化为两道白虹脱手飞出，卷向那仅存的白蝠。谁知道这白蝠当真伶俐机巧，竟然一个飞扑旋身，躲开了双刀的突袭。

彭无望运起擒龙功将双刀操控着上下翻腾，围着白蝠不断变换，想要将牠杀于刀下。

而这白蝠竟也抖擞精神，上下飞旋，左右舞动，轻灵地在刀刃之间穿行。无论彭无望使用何种精妙的云龙长风刀法中的招式，也无法

奈何得了这只通了灵的神蝠。

彭无望斗到分时，一口气转不上来，连忙收刀在手，大口大口地喘息。

李读看到这种情况，大声说："彭小兄，这些蝙蝠一对耳朵灵便得很，听到你的刀风，立刻躲出了老远，用刀子砍不到牠们的。"

彭无望无力地跪在地上，道："李先生，你可有何良策？"

李读捧住他那硕大的头颅想了想，突然道："对了，用你的大吼。"

彭无望道："是狮子吼吗？"

"噢，你会狮子吼，那是最好了。"李读大声道："蝙蝠如果被你的狮子吼吼中，便会不分东西南北，宛如没头苍蝇，我们可以趁势冲过去！"

"好！"彭无望立刻运了运气，用狮子吼的功力，将一口真气喷了出来，在地洞的四壁狂猛的回荡。

这些蝙蝠虽然受到惊吓，四外飞散，但是习惯了以后，竟又成群结队地向着彭无望扑了过来。彭无望此时脚踏实地，倒也不惧，双刀一阵扑打，杀了几十只，令蝙蝠群又散了开去。

"不行啊！李先生，不管用！"弄了一头蝙蝠屎的彭无望狼狈地说。

"让我想想，让我想想。"李读拍着脑袋，又陷入苦思。

良久之后，他猛一拍手，道："对了，小子，你的声音不够高，能不能再高点儿，高到普通人都听不见。"

"就是传音入密嘛！"李读的身后传来宋万豪不耐烦的声音。

"对对！"李读连连点头，道："你用传音入密，再混着狮子吼叫出来。"

彭无望的脸红了红，道："对不起，李先生，我不会传音入密。"

"什么？"蹲在李读身后的慕容龙亭仿佛听到了天下最荒谬的事："你连狮子吼都会了，传音入密是学狮子吼的基本功夫，你居然不会？"

彭无望惭愧地说："噢，我的确学过，不过后来学会了狮子吼，又觉得传音入密这种功夫以后根本用不上，就把它给淡忘了。"

"哼！"慕容龙亭一脸的不屑："小子，传音入密是江湖人第一等的保密功夫，你这么大大咧咧，还闯什么江湖，回家放羊去吧！"

一旁的孟寒树连忙打圆场："各位何须再争，如今难关在前，当同心面对。慕容兄弟，既然你对传音入密如此了解，何不将口诀念与彭小兄？"

看到慕容龙亭脸上的犹豫之色，孟寒树又道："慕容兄弟，彭小兄既然也学过这门功夫，如今回忆一下，也无伤大雅。你如果不教给他，大家就要被困在这里。"

慕容龙亭想了想，点了点头，张开嘴，用传音入密的功夫向着彭无望念诵内息调剂的口诀。

彭无望闭目静坐了一刻钟，已经将传音入密的功夫烂熟于心。

他立起身，张开口，大喝一声："呔！"

这一声出口，他立刻喷出一口鲜血。

"笨蛋！"慕容龙亭大骂了出来："你喊什么？传音入密的功夫需要你平心静气地出口说话，如果这么傻呵呵地喊叫，学传音入密干什么？你这样会岔气儿的。"

彭无望怔怔地道："我要说话？我用了狮子吼，已经习惯了大喊，要说话，也不知道说些什么。"

"随便你说什么，"慕容龙亭简直被彭无望烦透了："什么事儿需要大声说出来，就说吧！一直说，直到我们都过去了为止。"

彭无望忽然想起了什么，神色间一阵振奋，问道："如果我这么一直大声说话，大家能听见吗？"

"当然听不见！"慕容龙亭快要被他逼疯了："如果听得见，还叫什么传音入密？你到底喊不喊？！"

彭无望的脸上红了红，咳嗽了一声，默运传音入密的口诀，挺起胸膛，运足狮子吼的劲力，大声说了起来。

地洞之内静悄悄的，只有蝙蝠群疯狂地扑打着翅膀，在这宽广的洞府中急速地飞行。牠们似乎再也辨不清方向，不知道东南西北，只

是不顾一切地沿着直线方向飞去。牠们一批又一批的撞在了坚硬的洞壁上，然后直直地坠到了黑幽幽的洞底。

那只白蝠也开始疯狂地在高空中打着圈子，而后一个旋身，化为一条白练，向着彭无望撞来。可惜偏了少许，撞在了一旁的地上，化为一滩血肉。

白蝠一死，残余的蝙蝠也失去了斗志，纷纷跌跌撞撞地四散逃逸，一时之间，整个地洞中，只剩下洞壁上一滩滩因蝙蝠撞击壁面而留下的鲜血。

目睹了这一壮观场面的孟寒树和李读高兴地大声欢呼了起来，忙不迭地向身后的群雄说明刚才的景象。

不久之后，情绪高涨的群雄也纷纷议论了起来。孟寒树连忙让轻功较高者挤到队前，携带着轻功弱者，一一跳过悬崖，来到了对面的飞桥之上。

“阿锦——我——喜——欢——妳——哈哈哈，真痛快，我终于可以扯着嗓子把这句话说出来了。我知道配不上妳，妳也看不上我，可是老天爷就是让我喜欢上了妳，我又有什么办法。我知道我注定是要一个人过一辈子了，可我也认了，谁叫我遇上了妳，谁叫我就是一门心思的喜欢妳。嘿，我一直希望有机会大声对妳说这些话，但是我也知道妳听到这些话也不会有多好受。现在好了，我终于可以说出口，但是妳不会听见。多好，天底下真的有这么便宜的事。我彭无望何其幸运。好了，嗓子快要哑了，那些死蝙蝠也死光了，我再也不用说了。”

这一番话宛如从九天之外传来，火辣辣地钻进锦绣公主的耳中，她用手紧紧地捣住嘴，她怕稍微一松手，就要让身边的跋山河听到自己哽咽的哭音。

她偷眼望了望身边的群雄，发现没有一个人听到刚才彭无望那惊天动地的那一番话。

彭无望那初窥门径的传音入密没有让任何人听到，却鬼使神差地传进了最不应该听见的锦绣公主的耳中。

“这个傻瓜，说什么我不会听见，可是却一声大过一声地让我听个清清楚楚。”锦绣公主的秀脸羞得通红：“我何尝不知道你喜欢我。为

什么你还要一次又一次地逼我知道，逼我看破你水晶一般的肚肠。你逼得我快要喘不过气来了，逼得我就要万劫不复。非要这样，你才甘心，才满意吗？”

“公主，妳没事吧？”一向心细的跋山河终于发现了锦绣公主的不妥，小心地询问。

“我没事。我能有什么事？”锦绣公主淡淡地回答，语气中透出一丝悠悠的惆怅。

第十四章强仇联手

这一块岩石飞地比预想中的还要广大，几乎有一个点兵场那般宽广。群雄小心地分成十几个小队在飞地上搜索着可能通向最后宝藏的通道。

李读关心地凑到彭无望的身边，察看着他身上七八道被白蝠抓伤的痕迹。

“都开始愈合了！”李读惊讶地低声道：“小伙子，你真是个蟑螂命。”

“蟑螂？”彭无望不解地问。

“噢，呵呵。”李读摸着短须笑道：“就是说你像蟑螂一样，生存能力超强啊！这几只白蝠剧毒无比，你不但没有中毒，伤口也没有溃烂，还愈合得这么快，可比蟑螂命还硬。”

“原来我像蟑螂一样。”彭无望思及心事，苦笑了一下。

“怎么了，小伙子，这样还不开心？”李读笑道。

“噢，不是，我只是突然想到，如果一个人被蟑螂爱上，可有多苦恼啊！”彭无望淡然苦笑，将卷起来的衣衫拉下，转身走了。

李读摇了摇头，感到莫名其妙。

“啊！有尸骨！”黑暗中有人惊呼了起来。

群雄都被这声呼唤吸引了过去，原来是龙神帮的几个堂主发现了侧卧在飞桥怪石之后的一具骷髅。

“已经有人到过这里？”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将火把举过头顶，凑过去观看。

只见这具骷髅四肢不全，只有左手和右腿连在躯干之上，右手碎成二十几截，散在尸身一侧，而左腿骨斜倚在怪石之上，仿佛是被人特意放置而成。骷髅的腰畔佩着一柄三尺铁剑，剑宽七寸，阔如团扇。

“有剑如扇，剑到魂散，公孙世家三世传人钩魂扇公孙断！”宋万豪仔细地察看过这具尸骨后，沉声道：“公孙姑娘的祖公公孙前辈殁于此地，在下深感遗憾。”

锦绣公主黯然垂首，和跋山河一起倒头便拜。

宋万豪等人侧立一旁，以示尊敬。

锦绣公主连拜三次，才抬头道："祖公飞身跃到此岩石飞地之上，却遭群蝠围攻而死，他的右臂被撕碎扯下，连剑也未及拔出。但是他的左腿却被整条撕下来，想来即使是刚才的白蝠也无此怪力，应该是另一种怪物所为。"

这句话令周围的群雄心中涌起一阵寒意。

锦绣公主也不多说，和跋山河一起将尸骨洒上火油，燃烧成灰，然后将骨灰收在随身的皮囊之中。这一番做作，令群雄更加相信她是一个至诚至孝，虔诚来此寻找先人骨灰的好姑娘。

就在这时，前头的人发出一阵欢呼，原来宋万豪麾下的好手已经发现了一个可以扳动的地轴开关，开关一被启动，一扇石门立刻被缓缓开启。

随着石门的慢慢敞开，一束清亮的阳光从石门外透射进来。

就在所有人都被这束阳光吸引的时候，一个巨大的身影突然从天而降，随着一声惊天动地的咆哮，那名正在自鸣得意的好手被高高举到空中，接着他的身子被撕成了两截，向着两边飞去，鲜血和内脏流了一地。

"小心！"群雄发出惊恐的吼声，纷纷抽出兵刃。

那巨大身影没有片刻停留，闪电般抓起另一个汉子，朝着洞壁猛掷过去。只听得一声惨叫，那个汉子一头撞在石壁上，肝脑涂地。

此时，一名崆峒派剑法好手拔剑闪电般向着这团恐怖的巨影连连刺击。虽然他出剑如风，手段高明，但是也没有占到一丝便宜。

那怪影神迹般闪过他的进攻，一把抓住了他的握剑右手，便要撕了下来。

此时的彭无望才有机会挤到面前，双刀一绞，刺向怪物的双手。

这个时候，众人都看清了这个硕大怪物的长相。牠原来是一只高达丈二的巨猿，双臂一张，足有两丈，臂膀粗如圆木，孔武有力，浑身长满了雪白的毛发。牠似乎在这个洞里待了很长的时间，双目痴呆、视力不佳。通过刚才的表现，众人很清楚这只神力惊人的巨猿的感觉有多么敏锐。

彭无望的双刀截住了巨猿的双臂，令牠不得不放开崆峒剑手的握剑手臂。这令牠勃然大怒，一双巨手疯狂地拍打着胸膛，张开了血盆大口，发出尖锐的吼声，满嘴的獠牙在依稀的阳光下熠熠生辉。

“中！”彭无望脱手掷出左手单刀，射向巨猿的胸膛。

那巨猿似乎意识到了彭无望的厉害，双腿一蹬，竟然窜起了三丈之高，横跃出五丈，远远地躲开了他的攻势。

“好高！”即使是精通离手刀的彭无望也对这个庞然大物生出鞭长莫及之感。

惨呼声接连传来，几个汉子被巨猿抓起来，宛如抛绣球般四外丢去，撞得周围的群雄如割麦子般倒成了一团，死伤无数。

“牠的眼睛是不行的。”李读躲到一处角落，大声提醒：“彭小兄，用你的狮子吼再试试。”

彭无望苦笑道：“李先生，我气力不济，嗓子也撑不住了。”

“我来！”太湖山庄庄主欧阳平自告奋勇地断喝道。

他将成名武器四尺玉箫，捺于唇边，气沉丹田，一曲悠扬的箫音沛然而出。那狂暴的巨猿乍一听到这美妙的箫音，愣了一愣，动作缓和下来。

就在这时，欧阳平突然一吐气，平和的箫音猛的高亢入云，破石穿金，仿佛方才还风平浪静的海面突然卷起了滔天巨浪。

那巨猿受不了箫曲前后强大的反差，一声悲鸣，双手捧头，身子颤抖了起来。就在这时，一直静观待变的慕容龙亭突然发难，一杆软枪化作一条艳丽如虹的幻光，在空中一个闪烁，风驰电掣地刺入巨猿正在张口悲鸣的大嘴。

锋锐的软枪势如破竹地刺破了巨猿的咽喉，从牠的后脑穿出。

慕容龙亭的身影化为一片灰云，闪电般和巨猿擦身而过，从牠的后脑将软枪拔了下来。他那闻名天下的七尺银丝软枪，就这样整条从巨猿硕大无朋的头颅中穿了过来。

随着巨猿的颓然倒地，众人纷纷喝起彩来。

彭无望连声道：“好、好，配合得恰到好处。”

欧阳平颇为尴尬地咳嗽了一声，冷冷地对慕容龙亭道：“好一招凤羽焚城。”

慕容龙亭面无表情地将身子转到欧阳平面前，淡然道：“好一招魔音摄魂。”

二人对望了一眼，眼中都露出了复杂难名的神色。

第十五章洞天宝藏

出了这个宏大的地洞，群雄都不约而同地松了一口气。刚才经历的一切实在太过惊险传奇，让他们喘不过气来。

洞外是一片碧绿的水塘，十几块莲叶状的巨石露在水面之上，迤逦延伸到对面的岸边。诡异的雾气在水塘上弥漫着，看上去格外阴森。

“我先来吧！”彭无望一个箭步冲到水塘之上，三两步就到了对岸。

看他安然无恙地走了过去，众人都松了一口气。

李读小心翼翼地第二个走了过去。就要到达对岸时，他突然看到几条细碎的微光若有若无地闪烁了几下。他连忙蹲下身，仔细观看。

彭无望看到这个情形，又走了回来，问道：“李先生，怎么了？”

“奇怪。这是很坚韧的天蚕丝，江湖巧手之辈常用此物作开启机关的牵引。按理说这里应该有一个非常隐秘险恶的机关，可是这天蚕丝居然被人用刀子割断了。”李读喃喃地说。

“这说明有人来过！”后面凝神聆听的锦绣公主突然说道。

“难道有人已经捷足先登？”群雄一阵紧张，几个轻功高强的武林人物已经迫不及待地越过彭无望和李读等人，向对岸奔去。

对岸是一片险峻的峭壁，宛如一堵高达千丈的高墙挡在众人面前，只有中间的一条窄道可供继续前行。

跟爬满了爬山虎和开满了野花的峭壁不同，这条窄道之内，不但寸草不生、生物绝迹，而且在窄道两侧的石壁上也没有一丝生命的痕迹，连常常出没于峭壁上的蚂蚁、蜈蚣和壁虎都踪迹全无。整条通道内仿佛被人年年日日打扫清理过一般，一尘不染。

“好大的死气！”一向勇豪的彭无望忍不住打了个冷战。

“就在这里！”李读的眼中露出狂热的火焰，呼吸急促地说：“我们进去，就要看到战神天兵了。”

两个人刚要走进窄道，就被宋万豪、鱼飞扬、乔梦楼和欧阳平等更加迫不及待的人挤了出来。

李读不满地咕噜了一声，紧紧抓着彭无望的手，跟在众人后面挤进了窄道。窄道奇长无比，曲曲折折，走了好久才渐渐变得开阔了起来。但是众人的脚步却慢慢地迟缓了下来。

在越来越宽的窄道上躺满了各种各样奇形怪状的干尸。每个人身上都钉着江湖上绝迹多年的奇门暗器。

有些人背上钉满了弩箭，这种弩箭似乎是百年前威震天下的长风连环弩射出来的。听人说发明长风连环弩称霸江湖的南宫世家，自从被血魔胡丽泰灭门之后，长风弩也从此绝迹，想不到在这里又看到了这些仿佛承受了诸魔诅咒的恐怖暗器。

有些人身上有着长长的伤痕，似乎是被一把长柄镰刀割削而成，尸体的身边宛如乱羽般插着十几柄雪亮锋锐的圆形钢片。这便是百年前巧匠宇文策精心制造的机关——慈悲轮。凡是触动了机关者，要经受七片从不同方向不同角度交替射来的圆形钢片的狙杀，没有人能逃得掉。

这些人的身上无一例外地有着公孙家的佩玉，显示公孙家历代先人都在这里无疾而终。为了战神天兵，公孙家付出了高昂的代价。这些尸体因为在这个特殊的环境里，所以蛆虫不至，没有腐烂，令如今的群雄还能够依稀看出他们的模样。

不过，群雄已经来不及对这些尸体表示应有的哀悼了，因为他们渐渐发现，还有数不清的更加凶险恶毒的机关已经被一一破除。而窄道之内，却再也没有发现其他的尸体。

“难道已经有人拿走了战神天兵？”这个念头令许多人都急躁了起来，他们纷纷加快了脚步，沿着隧道急速向前赶去。

“公主，是时候走了，否则恐怕来不及。”跋山河装作收殓公孙家人的尸首，凑到锦绣公主耳边小声说。

“慢着。如果战神天兵真的被人拿走，我们在莲花山就要重新布置，我必须亲自查探一番。”锦绣公主低声道。

“公主，这太危险了，如果战神天兵仍在，难免玉石俱焚。”跋山河低声道。

“你对我的轻功没信心吗？”锦绣公主微微一笑。

“属下不敢。”跋山河忙道。

“好了，战神天兵就算真如紫师所说那般，也是由近而远，我们只要远远观望，仍有足够时间逃逸，不必担心。”锦绣公主又道。

“好，属下就和公主冒一次险。”跋山河精神一振，道。

隧道的尽头是一个气势恢宏的洞天福地，洞门前立着两只高达数丈的巨型石狮，一个爪戏绣球，一个怀揽幼狮，都凝目横眉，张牙舞爪，宛若就要挣脱石座，飞扑而下。

进入洞府之中，一股扑鼻的血腥气迎面而来。众人心中一紧，都以为将要看到满地横陈的死尸。但是出乎意料地，整个洞府内清洁无比，和之前的隧道一样，不但寸草不生，而且蛇虫绝迹，似乎整个莲花山的生物都不敢靠近这个凶地一步。

沿着青石板铺成的石阶缓步而上，彭无望和李读跟随着行色匆匆的群雄来到了洞府的内堂。

这个内堂仿佛是被一位巨灵天神用神斧凌空挖掘而成，深深嵌在峭壁的半空处，位置极为隐秘，若无石阶引路，在这四通八达的洞府之内，不知要何年何月才会找到。

内堂之内摆满了各式各样的奇门兵刃，每一件兵刃之侧都有鲜卑文字写成的一行注释。这些乃是昔年称雄天下的血魔胡丽泰闯荡江湖多年收集的武林豪杰成名的兵器。虽然不全是削铁如泥的宝刃，但是件件都有一番惊天动地的来历。难怪胡丽泰不但珍而重之地将它们一一罗列于堂前，还不厌其烦地为它们作了注解。可惜，在场众人没人懂得鲜卑文字，这些兵刃的来历也就无人知晓了。

“血魔胡丽泰好大的排场。”彭无望由衷地说。

这一嗓子太过响亮，本来就神经紧绷的众豪杰心中都突地一跳，纷纷向他怒目而视。

穿过这间陈列着百兵千刃的内堂大厅，众人鱼贯进入了血腥气最重的内厅。内厅正门之后有一紫苏制成的巨大帘幕，所有来到帘幕之前的人都不由自主地停住了脚步。

因为，他们每一个人都强烈地感到了一股充沛天地，狞烈凶残的戾气，仿佛有一只可以吞天食日的巨兽正守在帘幕之后，欲择人而食。

“我来！”彭无望奋力振作精神，向前迈了一步，探手抓住帘幕，用力一撕，那高达丈余的紫苏帘便被他一把扯到了地上。

身后的群雄没想到他的动作如此干脆，不约而同地后退了一步。大厅内静悄悄的，没有半点声音。所有人都屏息静气地抬眼观看。

第十六章天地双雄

即使是胆气粗豪的热血汉子、平生自命不凡的世家长老，都忍不住发出了一声惊天动地的惊叫。

群雄中胆子较小的，竟然跌跌撞撞地开始向门外跑去，吓到腿软的汉子更干脆一路跟头沿着石阶滚了下去。

一个黄发金眼，紫衣黑氅，宛如魔神般的高大老者在内厅的正中间怒目横眉，昂首而立，眉宇间透露着将天地苍生都踩于脚下的威霸之气。

“血魔，血……魔，胡丽泰！”众人口中喃喃自语，每个人都感到浑身上下一阵阵的发冷。

那个昔年日杀百人，横行无忌的天下第一魔仍然在世？！

彭无望浑身上下都被血魔胡丽泰身上散发出来的惨烈杀气震慑住了，冷汗疯狂地从背后渗出：“这就是天下第一魔的气焰吗？好强！”

彭无望紧紧抿住嘴唇，压抑住自己低沉的嘶吼。李读已经躲到了他的身后，浑身瑟瑟发抖，几乎不敢再看这个大魔头第二眼。

感受到李读哆哆嗦嗦的震颤，彭无望突然精神一振，冲口而出：“好，来吧！”

他双手一分，一双长刀已如雄鹰的双翅，展在身前。

他的这一声大吼用上了狮子吼的心法，一口真气喷到血魔胡丽泰的身上，那屹立如山的雄壮身躯竟然摇摇晃晃地顺着这口真气，仰天倒落，重重坠到地上，发出惊天动地的“砰”的一声。

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伫立着，好半晌都未曾回过神来。

血魔胡丽泰被彭无望一口气吹倒这个事实，让他们一时之间无法置信。

彭无望倒彻彻底底的松了口气，他弯下腰将血魔胡丽泰的身子翻过来，仔细观看，片刻后朗声道：“各位无需紧张，胡丽泰早就死了，背后似乎挨了重重一刀，整个脊背都被剖开了。”

直到此刻才回过味儿来的群雄这才恢复了常态，议论纷纷地随着领头的宋万豪和鱼飞扬等人大踏步走进内厅。

内厅的中轴线靠后一丈的地方有一个青黄相间的高台，台上放有一尊紫铜质地的刀架，刀架迎面的镶饰上雕刻着百鬼运尸的阴森图画。那些青面獠牙的魑魅小鬼，或担尸而站，或负尸而行，更有争相抢吃尸体的饿死鬼，俱面露贪婪狠毒之色，令人不寒而栗。

“刀呢？”不知道谁惊恐地询问了一句。

“刀不见了！”众人纷纷惊慌地四处寻觅，宋万豪、鱼飞扬，还有龙神帮主庄行霸不露声色地悄悄后退，各自给手下打了一个眼色。宋家、鱼家和龙神帮的随行高手，纷纷将手握到了兵刃之上。

彭无望大步走到内厅后的房间之中，无意中发现墙壁上的三处刀痕。

“李先生！”他一把抓住李读的胳膊，惊道：“这里有三处刀痕，看出刀的手法，似乎和家师的刀法有些类似。”

李读一惊，问道：“令师来过？”

“不知道，但是很有可能！”彭无望激动地抚摸着这几处刀痕，陷入了沉思。

就在这时，一阵欢呼从后面的房间传来，彭无望和李读身不由己地被人流拥着来到了另一个房间。

房间里面有两个衣着朴素的中年男子的尸体。一个人伏地而卧，一只左手撑住地面，而右手执拗地向上伸展，手中紧紧地攥着一具黑沉沉的刀鞘。

这刀鞘长有四尺五寸，鞘口吞金，鞘身雕刻着一枚紫睛金瞳的妖眼，放射着阴戾而邪恶的寒芒，妖眼之下用小篆刻着四个大字：虐尽苍生。

另一个人跪坐在另一具尸体正面，上半身宛如标枪般直立，右手紧紧握住一个紫金所制，上嵌古玉的刀柄，而刀锋则深深地插入了刀鞘之内，另一只手斜摊于地，一只食指深深嵌入了房间的地板之内。

这两个人都已死去多时，但是浑身血肉却没有化去，还可以看出他们孔武有力的双臂上交错纠结的筋络，还有他们睁目狞眉、咬牙切齿的样子，能想像得出当时此二人是如何竭尽全力的拚搏求存。

他们身上的衣物虽然保存完整，但是前心后背都有着无数破痕，显示他们在临死之前，曾经浑身中刀，身负重伤，而房间之中却没一

丝血痕。

众人沿着握着刀柄之人的右手看去，发现此人在临死之前，居然用金刚指力在地上刻了十数行大字。

这房间的地板，乃是用质地上佳的青岩铺成，便是刀划都未必留痕。而此人居然能在上面留书刻字，这一份儿功力，足已傲视群伦。

“余本以为，师尊一生纵横，逍遥万里，可谓无憾。吾辈身受师尊教诲，如莹烛微火，穷万世之力，亦难报皓月之恩。今闻莲花山有战神天兵，此物天地灵气而成，可历乾坤变换，倏忽万里，取人性命如探囊取物。血魔胡丽泰用而不得其法，自陷死地。誓取此物，献于师尊，以其凌云之志，惊世之才，必可与之相得益彰。不想战神天兵实乃九幽魔咒，凡破鞘而出，锋芒所指，皆成死地。余与师弟同其苦斗数日，势穷力竭，终将其骗入鞘中。然师弟力竭身亡，余神涣气散，大限将至。特书此言，以警后人，战神天兵，诸邪之首，不可离鞘，切记切记。天地双雄诸葛辉、莫疾绝笔。”

“天地双雄？”众豪杰纷纷惊呼了起来。

孟寒树惊道：“此二人在二十年前威震天下，以刀法轻功闻名于世，闯荡江湖十年未逢敌手，着实轰轰烈烈了一番，谁知后来无故失踪，原来是殁于此地，真令人扼腕叹息。”

彭无望跪坐在天地双雄尸身面前，泪水盈满了眼眶，只有他心里明白：天地双雄乃是他的师兄，是师傅齐笑云的徒弟。他们为了给师傅觅一个神兵，竟不惜身犯万险，最后死于此地。

“师兄啊！你们真的太傻了，师傅一生逍遥，又怎会在乎那不相干的神兵利器？师傅的大恩大德，我们本来便无从报答，你们又何必执着。”

突然，一阵微风掠过彭无望的耳畔。虎丘庄庄主鱼飞扬已经先一步冲过了他的身侧，屈指成抓，向着天地双雄手中的战神天兵扑去。

第十七章龙争虎夺

“不要！战神天兵乃大凶之物，千万不要碰它。”彭无望惊呼着也耸身而起，伸手去拉鱼飞扬。

鱼飞扬此时的神色已经狞恶如厉鬼，他右手闪电般拔出身佩的青钢剑，剑刃一闪，已经刺在了彭无望的右臂之上。

彭无望哪里想到鱼飞扬居然下手如此狠毒，措手不及之间踉跄后退，躲过其后的杀招。

这时，一对硕大的流星锤横飞而至，猛不可当地撞向身在半空的鱼飞扬。

鱼飞扬的身子一扭，从流星锤之间溜滑地穿了过去。这正是飞鱼塘的游鱼身法。但是，这么阻了一阻，鱼飞扬已经被挡回了原地。

此时，收回流星锤的龙神帮黄河分堂堂主陆克忍扬声道：“帮主，就是现在。”

龙神帮主庄行霸威猛的身形早已经飞到半空，宛如一片乌云，向着战神天兵扑去。

“想得美！”宋万豪长剑快如闪电般出鞘，剑光一晃，化出七重剑影，惊涛骇浪般卷向庄行霸。

那庄行霸也不回头，反手一掌拍了出去，强猛的掌风如椎似锤，扫向宋万豪的剑尖。

宋万豪未想到庄行霸的掌法竟然如此厉害，被他抢入门户，剑身平面处着了一掌，浑身一震，飘然后退，只感到气血汹涌。

“寒树兄，咱们上！”随着一声断喝，慕容龙亭从腰间抽出了银丝软枪，一抖健腕，幻出万千枪影，罩向庄行霸。

此时的庄行霸已经来到战神天兵刀鞘的旁边，感到了背后的风声，竟然不愿回头，右手继续抓向刀鞘，左手横掌反推，一股墙壁一般的掌风扫向身后，将慕容龙亭的十余记虚实相间的杀招全部封杀。

而这时孟寒树的九环厚背刀刮动着凄厉的风声向着他的头颈劈来，这一刀朴实无华，奇快无比，八十斤重的大刀在孟寒树手中好像一片柳叶般轻盈。

庄行霸再自负也无法承受慕容世家的飞凤枪法和丹崖山庄的斩波刀法的联手合击，只好怒吼一声，旋身闪避。

慕容龙亭和孟寒树并肩齐上，冲到战神天兵前面，还未站稳脚跟，一阵怪异的箫声已经悠然而起。

二人的内息随着箫声一阵混乱，孟寒树茫然回头，只见太湖山庄庄主欧阳平凝气沉息正将四尺玉箫纳于嘴边，催动着魔音摄魂。

“孟兄先走，我和这厮拼了！”慕容龙亭不顾内息紊乱，银枪一摆，和身向着欧阳平冲去。

孟寒树强忍不适，探手要夺刀鞘，猛然间一阵风声乱响，七枚铁蒺藜夹着刺耳的啸声电射而来。

“梅自在，你好！”孟寒树大骂一声，侧身闪避。

梅自在也不多言，又是七枚袖箭打他胸腹间七处大穴。

孟寒树对梅自在的暗器着实忌惮，又一个侧跃远远躲开，挥刀在面前布成一片刀幕，以防梅自在的再次攻击。

这时候，大厅内，庄行霸、宋万豪、鱼飞扬、欧阳平、慕容龙亭已经乒乒乓乓地打了起来，刀光剑影、拳掌交击，热闹非凡。

旁观的群雄再也忍不住，也开始向着战神天兵扑去，立刻引起了巨大的混乱。

龙神帮、虎丘庄、太湖山庄、南湖山庄、丹崖山庄、六艺堂、巴蜀宋家、飞燕山庄的高手纷纷混战了起来。再加上前来浑水摸鱼的各帮各会、各门各派的精英人物的参战，整个大厅立刻变成了修罗地狱。

彭无望连忙护住李读，二人在打作一团的群雄中挤开一条路，躲到了一处角落。

“好家伙，这些人原来这么厉害！”彭无望挡在李读面前，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一个个踪跃如飞，身法矫捷，杀机横溢的人物，喃喃地说。

“小子，你知道什么，这就叫咬人的狗不叫，谁像你一样锋芒毕露。”李读缩在角落里直打哆嗦。

“李先生，干脆你就在这里放出三昧真火，化了战神天兵！”彭无望咬牙道。

“不行，这里人影乱闪，看不清战神天兵在哪儿，万一打歪就惨了，我只有一次机会。”李读吐了口气，道。

“那我该怎么办？”彭无望问道。

“你去把战神天兵抛起来，越高越好，那样我就可以放心瞄准，一次成功。”李读道。

“李先生，你太看得起我了。”彭无望苦笑一声，和身向着眼前的那一片刀光剑影飞扑而去。

“公主，既然战神天兵仍在，我们走吧！”跋山河凑到锦绣公主身边，低声道。

“好，我们走！”锦绣公主关切地看了一眼正向着战神天兵扑去的彭无望，一咬牙，携着跋山河神不知鬼不觉地离开了大厅，沿着来路匆匆返回。

彭无望刚一来到天地双雄的尸体身边，立刻有数名各派高手围了上来。一个壮汉爆喝一声，挥舞着一根熟铜棍扫向他的足颈。另一个海南剑客振腕舞剑，错落的剑影不离他的胸腹要害。

彭无望为免乱伤无辜，不敢出动双刀，只是咬牙使出少林罗汉拳，双手成拳，架住熟铜棍，单腿一扫，迫退舞棍汉子，接着连出数拳，撞散了海南剑客的剑光。

那海南剑客武功着实不弱，剑走偏门，似退实进，身子虽然做后退状，然而右手猛的朝前一探，一剑偷袭彭无望的小腹要害。

彭无望看他出手如此狠毒，心中一怒，飞起一腿，撞开剑身，展开身法，揉身而上，闪电般的一拳打在此剑客的脖颈。

这一招进步劈山威势十足，虽然是少林拳法中的普通招式，但是用得恰到好处，只一下就将这个武功不俗的海南剑手击昏于地。

这时候又有无数江湖人物抢在了他的前头，挤作一团，争抢战神天兵。

有几个人已经碰到了刀鞘，却被后来跟上的人或是一剑斩死、或是乱刀分尸，鲜血喷洒在大厅中干洁的地面上，战神天兵的刀柄刀鞘上也淋满鲜血。

“不要拔出战神天兵，危险啊！”彭无望看到众人如此的丑态，连忙出语警告。此时的诸豪杰早就将天地双雄临死前的警句抛诸脑后，

战神天兵的恐怖传说也被忘得一干二净，而彭无望的警告更成了徒劳，他们心中只有一个念头——抢到战神天兵，称霸武林，名横千古。

只听得数声惨叫，又有几个意图抢到战神天兵的江湖人物被旁人杀死，其中一人的尸体忽悠悠横飞出去，正好落在彭无望身前。

他定睛一看，原来是刚才用熟铜棍袭击自己的汉子。此时他的胸口深陷了下去，肋骨齐断。彭无望的脑海中闪现出庄行霸威力惊人的铁掌。

“不好意思了，兄台。”彭无望灵机一动，抓起这具尸体抡圆了向四周扫去。这一招倒也有效，众人一时之间没有对付此招的良策，纷纷躲闪。藉着这具尸体的掩护，彭无望气运全身，展开浮光掠影的绝世轻功，闪电般抢到天地双雄的面前。

“小心彭无望，他要夺了战神天兵。”鱼飞扬惊呼了起来。

“杀了他！”庄行霸振臂大呼。

众豪杰在一瞬间达成了惊人的默契，随着一连串震天动地的呼啸，鱼飞扬、庄行霸、乔梦楼、宋万豪、孟寒树、慕容龙亭、陆克忍等高手同时抢上前，刀、枪、剑、锤、掌齐向彭无望身上招呼。

“去吧！”彭无望对付围攻的手段可说是中原第一，他将手中尸体打横一抛，整个人向前一扑，缩身躲在尸身之后。

那些凌厉无匹的招数全部落在尸身之上，可怜这具尸体竟被凌空打成了数截，四外飞散。而彭无望毫发无伤地和这些成名江湖的前辈高手擦肩而过。

当这几名高手落到战神天兵面前的时候，联手对敌的默契立刻飞到了九霄云外。他们生怕别人抢先得到战神天兵，还未落地，就已经开始互相残杀起来。

庄行霸一把握住宋万豪的长剑，而宋万豪的左手奋力按住鱼飞扬的右肩，鱼飞扬的青钢剑刺入了乔梦楼的脚后跟，而乔梦楼的剑逼住了慕容龙亭的胸膛，慕容龙亭的软枪架在了陆克忍的咽喉，而陆克忍的流行锤却把孟寒树缠了个结实，孟寒树的厚背刀也撂在庄行霸的后颈之上……几个人便这样盘根错节地拉扯成一团。

彭无望落到地上的时候已经猜到了这个情形，连看也不回头看一眼，双腿一发力，竟然倒跃出四丈，宛如乘云破雾一般，倒飞过诸雄的头顶，来到战神天兵的另一侧，健腕一伸，擒龙真气应手而出，一股强猛的气流卷向战神天兵。

那战神天兵居然神奇般地挣脱了天地双雄尸身的掌握，飞到了彭无望手中。

第十八章神兵出鞘

“他拿了战神天兵！快杀了他！”怒火如狂的诸雄齐声惊叫。

欧阳平和梅自在一起出手，欧阳平按动玉箫，摄魂魔音一浪高过一浪地扑向彭无望，而梅自在的暗器也宛如狂风暴雨般向着彭无望全身要害呼啸而去。

彭无望怒目瞪视欧阳平，沉声爆喝：“呔！”

一股佛门狮子吼的强音宛若洪钟大吕撞向滔滔而来的摄魂魔音。

欧阳平和彭无望都退了一步，彭无望毕竟没有欧阳平在玉箫上浸淫几十年的功力，张口喷出一口鲜血，但是这摄魂魔音却被他用这口鲜血的代价轻易破去。

而梅自在的暗器也在此时满天而至。彭无望舞动刀鞘，将横空而来的铁蒺藜、甩手箭、问心椎、柳叶镖、飞蝗石一一打落。

但是梅自在发射暗器时的手劲极强，彭无望一连打落几十枚暗器，手腕酸麻，加上刚才催动擒龙真气过急，手抓不住刀鞘，令它颓然坠地。

彭无望大呼一声：“李先生看仔细了！”

他高高抬起右脚，奋力踢在战神天兵的鞘身之上。那战神天兵受了这一重击，宛如旗花火箭般高高升起五六丈高。

听到彭无望这一声古怪的呼吼，目瞪口呆的众人纷纷望向李读。只见李读已经高抬起一枚银色光泽，线条流畅优美的类似弩匣的物事，瞄准了战神天兵。

“再见了，魔怪！”李读的心中一阵激动，他感到浑身的血液都在此刻沸腾了起来：“我的使命终于可以有个了结了。”

他稳健的手腕没有一丝颤抖，只是仔细地调整着这个弩匣的位置，将升到顶点的战神天兵锁定，然后，按动了食指勾住的机括，发出一声微响。

什么都没有发生。他再按，仍然没有。他惊慌地又连按了数次。

还是什么都没有发生，他所期待的滔天赤焰没有横空出现，徐徐落下的战神天兵秋毫无损，并没有如预料的一般化为灰烬。

李读感到浑身的力量都随着这一声声轻响消散了，他无力地跪倒在地，那奇异的弩匣也无助地从他的手中滑落。

“没有了，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他双手扶地，悲怆地痛哭了起来。

彭无望的头都仰得酸了，也没看到战神天兵被烧成灰，他奇怪地回头一看，发现李读跪伏在地，像个小孩子一样痛哭失声。

“怎么了？”他心中很是焦急。

就在众人对李读和彭无望的举动大惑不解的时候，一个轻捷如燕的身影闪电般经天而起，向着战神天兵扑去。众人连忙转头望去，只见飞燕山庄庄主乔梦楼将战神天兵抄在手中，他的一支右手已经握住了刀柄。

“不要啊！不要拔出来！”彭无望和李读看到这个情况，同时惊呼了出来。

“哈哈，战神天兵是我的，飞燕山庄从此号令武林，谁敢不从？！”乔梦楼大喜若狂地吼道，右手一发力，已经将战神天兵从鞘中拔了出来。

威震天下的战神天兵终于呈现在在场群雄的面前。

四尺长、七寸宽的流线形刀身，黑沉沉的阴郁色彩，刀刃上闪烁着诡异的光华，仿佛是一只擎天怪兽眼中的妖瞳，正在向着众人阴冷的扫视。

“好！好！”乔梦楼仰天狂笑：“战神天兵，你听好，从现在起我就是你的主人，我要你杀谁就杀谁。”他一厢情愿地呼吼着。

突然，战神天兵发出震耳的鸣金之音，仿佛嗜血魔兽的嘶吼，令人心惊胆寒。

“完了，完了！”李读绝望地吼道：“大家快跑，快跑！晚了就来不及了！”

就在众人还在犹豫的时候，战神天兵已经猛的挣脱乔梦楼的手，飞到了半空。

“回来！”乔梦楼惊恐地叫道：“我是你的主人，你要听我的话！”

刺耳的鸣声再次响起，仿佛有人用铁勺来回刮着铁质的刀面。所有人都难受得捣住了耳朵，乔梦楼刚刚抬起手来，半空中的战神天兵

一个盘旋已经飞驰而下。

在它飞驰的时候，它的形状发生了惊人的变化，原来状如长刀的外表开始扭曲变形，仿佛火炉中被烧熔了的钢铁，蜷缩成另外的形状。当它从乔梦楼的胸膛穿过的时候，它已经变成了破甲椎的样子。

乔梦楼目瞪口呆地愣在当场，他仍然无法相信本应该听他调遣的战神天兵为什么会向他下杀手。鲜血从他胸膛破开的大洞处汩汩流出，一转眼就淌满了一地。

他伸出手在胸口摸了一把鲜血，放在眼前观看，眼中满是难以置信的神色。

战神天兵从后面又飞了回来，这一次，它化成了峨嵋刺的样子，从上而下刺入了乔梦楼的顶门，乔梦楼的身子立刻痉挛抽搐了起来。

群雄看到乔梦楼身上的鲜血源源不断地流向战神天兵，此时的战神天兵仿佛变成了一只巨型的吸血蚊子，正在津津有味地享受着乔梦楼身上的热血。

“妖怪啊！”不知道谁叫了一声，所有人都争先恐后地向着大厅之外夺路而逃。

第一个逃出门的汉子朝着门外的内堂奔了几步，忽然发现火光掩映之下，自己影子的正中有一个硕大的光洞。

他低头一看，突然狂吼了一声，倒在地上。原来，战神天兵已经冲出大厅，在他的身上凿了个大洞。

“一齐冲出去！”来到厅门口的群雄三人一排，挤作一团，胡乱地挥动着兵刃冲杀了出来。

早已经守在厅门口的战神天兵再一次在众人眼中变化了形状，从破甲椎化成了圆月弯刀，在空中化成了一片冰盘向着冲出门的豪杰扑去。

惨呼声不绝于耳，数不清的豪杰被弯刀状的战神天兵削飞了头颅，尸体躺满了从大厅到内堂的过道。

战神天兵宛如妖魔附体，穿梭如燕，幻化万千，或枪或剑，或刀或戟，或斧或椎，在满屋惊慌的人群中来回飞舞，每一次移动，总有人惨叫着尸横于地。

只一会儿工夫，死在战神天兵手下的武林豪杰已经有两百余人。

彭无望奋力护在李读面前，凝神瞪视着战神天兵的走向，沉声问道：“李先生，你的三昧真火怎么了？”

李读有气无力地说：“有人动过我的东西，三昧真火没有了。”

彭无望“噢”了一声，刚要说话，只见战神天兵呼啸着向自己扑来。他连忙双刀一舞，使出云龙长风刀的招数，信手撒出一片刀幕，只求缓一缓战神天兵的攻势。

那战神天兵转眼即至，彭无望刚刚看清楚它变成了斩马刀，手中的双刀已经被削成了碎末。化为斩马刀的战神天兵闪电般砍向彭无望的脖颈，彭无望身后的李读发出绝望的嘶吼。

身处险境的彭无望心中一横，咬牙抬腿猛踢，在间不容发的刹那踢中战神天兵的刀柄，令战神天兵的刀刃抬高了少许，从他的头上横扫而过，削下他几缕头发。

这个时候，又有几个崆峒派的高手冲出了大厅。一招落空的战神天兵抛下险死还生的彭无望，向着门口飞去，惨呼声不绝于耳，刚冲出大厅的数人尽数丧命。

彭无望将身上仅存的师傅赠与的秋水长刀握到手中，对李读道：“李先生，你在这里待一会儿，我去去就回。”

李读双目无神地点了点头，脸上俱是万念俱灰之色。

第十九章寂寞之失

彭无望来到大厅的正中，高声喊道：“各位，千万不要向门口跑，否则必会招致战神天兵的攻击。大家靠墙而站，会好一些。”

本来陷入惊慌混乱的群雄这才清醒过来，由庄行霸、鱼飞扬领头，所有人都靠壁而立。

此时本来浩浩荡荡的神兵盟豪杰已经在这短短的一盏茶时间之内死了三百多人，尸体层层叠叠在大厅中铺了一地。

战神天兵在门口又杀了七个夺路而逃的豪杰，一个优雅的回旋，飞回到大厅之中，向着靠墙而立的庄行霸扑去。

一向横行无忌的庄行霸脸上露出英雄气短的悲怆之色，气凝双掌，准备拼着一死，也要在如魔似鬼的战神天兵上印上两掌。

就在这时，一旁的陆克忍奋力将一对流星锤撞向战神天兵，仿佛鬼使神差一般，一枚流星锤正好击中了战神天兵的刀柄，令呈开山斧状的战神天兵错失了目标，斜斜砍在石壁之上。

“帮主快跑，我挡住它。”陆克忍没想到自己竟然遏制住了战神天兵的攻势，心中一阵喜悦，脱口呼道。

就在这个瞬间，斜飞而出的战神天兵一个转折到了他的面前，一斧将他的头颅劈了下来。

“陆兄弟！”庄行霸看到陆克忍的人头滚落在地，心中涌起兔死狐悲之色，就要放开一切，和战神天兵拼一个你死我活。

突然，一个有力的臂膀按住了他的肩头，他怔了怔，回头一看，却见彭无望正抓住他的肩膀，脸上露出喜色：“庄前辈，我来。”

庄行霸迟疑着退到一边。这时候，战神天兵正向着一批巴蜀海南的剑客扑去。那些剑客正徒劳地狂舞着长剑，意图垂死挣扎。

彭无望抖手射出秋水长刀，长刀刮动金风，向着战神天兵扑去。

战神天兵似乎觉察到彭无望的攻势，突然一个转折，闪开了长刀的撞击，依势劈向一名年轻的海南派弟子。

彭无望断喝一声，左手疾伸，擒龙功应手而出，被擒龙真气引导的秋水长刀忽然改变方向，闪电般砍在战神天兵的刀柄之上，令它的攻击又一次落在了空处。

从鬼门关上走了一个来回的那个海南弟子长长出了一口气，几乎瘫倒在地。

彭无望信心倍增，扬声道："各位，大家只管往外跑，我在这里挡住战神天兵。"

本来以为生计断绝的神兵盟群雄听到这句话宛若久旱逢甘露，无不精神大振，纷纷跌跌撞撞地迈过满地尸体，向着厅门口飞奔而去。

战神天兵发出愤怒已极的鸣叫，风驰电掣般地冲向门口，朝着第一个冲出门的鱼飞扬迎头刺去。

彭无望连忙将秋水长刀射向战神天兵。那战神天兵仍然一个转折想要甩开秋水长刀，但是彭无望的擒龙真气再次发威，千回百转间，秋水长刀的刀刃再次砍在战神天兵的刀柄之上，令它空中打转，白白放过了鱼飞扬。

趁着这个机会，鱼飞扬展开游鱼身法，片刻便跑出十丈之外。

见到他成功逃脱，众人更是欢欣鼓舞，争先恐后地冲出大厅，向外飞逃。

战神天兵似乎怒火如狂，数次扑击，连杀数人，但是它大部分的攻势都被彭无望用自创的离手刀的招式一一拦截。

越来越多的豪杰从大厅内逃出生天，向着来路亡命而逃。到了后来，战神天兵索性放弃了对其他人的追逐，开始和彭无望的秋水长刀较起劲来。

彭无望此时已经大汗淋漓，离手刀的操控极为损耗内力，虽然他最近功力有了精进，但是也无法支撑太久。

看那战神天兵仍然精神抖擞地在上下翻飞，忽左忽右，忽上忽下，漫天乱舞，彭无望只好打点精神，操控着秋水长刀跟着它一起东漂西荡。

一炷香之后，厅内只剩下了无生趣的李读和马上就要油尽灯枯的彭无望，其他人不是被杀，就是已经逃走了。

"李先生，你快走吧！"彭无望强自提住一口真气，奋力道："我快要撑不住了。"

此时，战神天兵正在扶摇直上，于大厅的天花板上飞快盘旋。彭无望强打精神，运起最后一点真气，操控着秋水长刀跟在战神天兵的

后面滴溜溜乱转。

“小子，我李读杀不了战神天兵，已经了无生趣，纵死无妨。你不必劝我，省口气吧！”李读双目无神地望着彭无望，淡淡地说。

彭无望还待再劝，突然感到一阵头昏眼花，眼前金星乱转。他呻吟一声，仰天躺倒在地，喃喃道：“不行了，我彭无望今日毙命于此。”

随着他的身子宛如面袋子般落到地上，秋水长刀骤失凭借，也当啷啷一声坠落在地。

李读和彭无望同时闭上眼睛，等待着战神天兵呼啸而下，将他们两个剁成肉泥。

战神天兵的鸣叫仍然在耳畔回响，声音越来越凄厉、越来越哀婉，仿佛一只孤单的野狼对着明月嚎叫。

彭无望和李读奇怪地睁开眼睛，发现战神天兵并没有来杀二人，却化成了和秋水长刀一模一样的长刀，俯在秋水长刀的身侧，不住地拱它的刀背，想要将它从地上托起来。

彭无望连忙手脚齐施爬到李读的旁边，喘了一口气，问道：“李先生，你看它这是怎么了？”

李读缓缓撑起身，凑近了战神天兵的所在位置，用手中的火把仔细照了照，皱眉沉思了起来。

这时，战神天兵开始在秋水长刀的周围贴着地面飞舞，盘旋一段时间，就停下来拱一拱秋水长刀，见到没有动静，就又盘旋几圈。

这种徒劳的努力令战神天兵的鸣叫越来越凄婉，几乎让人听得落下泪来。

“我明白了！”李读和彭无望同时说。

“你明白？”李读看起来有点儿出乎意料地问道。

“是啊！这个战神天兵好像要找个伴儿似的。”彭无望挠了挠头猜想着。

“不错，”李读点了点头，脸上露出一丝生机：“战神天兵在这个世上从来没有遇到过任何和它一样的生物。作为生物，无论是人或者其他的什么，都会感到孤独，希望找一个伴侣或是伙伴。你刚才用内力催动佩刀，令佩刀可以和它一样飞舞，使它误以为那是和它一样的伙

伴，所以感到好奇和兴奋。当你力穷而无法控制佩刀的时候，佩刀落在地上，它仍然想要让佩刀继续飞动，或者说和它玩耍，所以才会锲而不舍地在佩刀周围飞旋。”

“我原来以为战神天兵是个嗜血凶物，没想到它还有这么有趣的一面。”彭无望抹了把冷汗，叹道。

“有趣？”李读皱眉道：“等它和你的佩刀玩腻了，就是我们丧命的时候。”

彭无望一惊，道：“没有办法了吗？”

李读的目光落到了远远抛在地上的刀鞘上，道：“只有一个办法——把它骗进刀鞘之中。那把刀鞘有一种奇异的魔力，可以囚禁住战神天兵，防止它继续为恶。”

“有办法！”彭无望一拍手道：“李先生，我引导我的佩刀向着左面飞，按照你的说法，战神天兵就会跟着它一起飞过去。你去拿着刀鞘等在那里，看到战神天兵飞过来，就一抬刀鞘，那时候我自有办法让它飞进刀鞘。”

“那不是很危险？”李读的脸上露出犹豫的神色。

“李先生，你开始怕死了。”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笑意。

“臭小子，不知道你是什么做的，这种时候还笑得出来。好吧，这一回我豁出去了。来吧！”李读站起身，向着刀鞘跑去。

李读的身子刚一动，战神天兵忽然发出一声尖锐的鸣叫，停止了低空盘旋。李读立刻撒腿往刀鞘冲去，战神天兵呼啸一声，就要向着李读扑去。彭无望连忙奋力凝聚起刚才缓过来的一点点真气，隔空操控着秋水长刀漂浮了起来，向着李读飘去。

战神天兵发出一声喜悦之极的鸣叫，飞到秋水长刀的身边，不断擦碰着它那狭长的刀身。

“果然是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彭无望暗自称奇，奋力发劲，令秋水长刀突然加速，向着李读的左侧飞去。

战神天兵发出一声欢呼，飞到了秋水长刀的右侧，和它比翼齐飞。

就在这时，李读正好将刀鞘抬了起来。而彭无望猛的一翻腕，秋水长刀突然向战神天兵靠去。战神天兵惊叫一声，侧身一让，正好端

端正正落入了李读平举的鞘中，分毫不差。

战神天兵发出惊天动地的一声怪叫，整个刀身连同刀鞘猛的一跳，挣脱了李读的双手，落到了地上，在地上翻滚挣扎了良久，才停止动弹。

李读和彭无望一声不吭地默默看着，直到它放弃挣扎平躺于地，才同时松了一口长气，这时才发现二人的脊背已经被冷汗浸透，连下身的长裤里也冷飕飕地浸满汗水。

“我们必须带上战神天兵，这里对它来说已经不安全了。”直到一个时辰之后，李读和彭无望才有精力说话，李读又开始长篇大论。

“李先生，你不会想说让我带上它吧！”彭无望仍然在打坐回气，刚才他已经透支良多。

“正是。这里已经是众所周知之地，难保不会有人再来寻访。最安全的方法是让你随身携带它，直到我找到一个可以完全消灭它的方法。”李读沉声道。

“不错，如果再有人拿到它，不知道要枉死多少人。不过，放在我身边，恐怕也不安全。”彭无望沉思道。

“彭小兄的武功，我还是放心的。能从你手中夺去战神天兵的人，应该也有足够能力驾驭它，我倒不担心。只是我怕还要花三十多年的时间来研制消灭它的方法。”李读叹道。

“三十年才能炼出三昧真火？！”彭无望问道。

“是啊！”李读瞪了他一眼，叹了口气，看了看空空荡荡的大厅，又道：“记住，这一次把战神天兵骗入鞘中，它必定恨你入骨。下次拔出战神天兵的时候，你最好咬舌自尽，这样死的还痛快点儿。”

第二十章洞前血战

从洞府里脱困而出的神兵盟众豪杰宛如丧家之犬、漏网之鱼，一个个脚底生风，沿着来路飞奔而回，没有用到两个时辰，众人之中轻功高强的前辈名家已经飞身穿越了岩石巨洞中的凌空飞桥岩石，沿着最初的隧道向着入口的岩洞奔去。

而那些轻功较弱的后辈子弟和只精擅硬功的江湖豪汉只有对着那一丈远的空间扼腕悲叹，急得仿佛热锅上的蚂蚁。

当岩洞口的微光出现在狼狈逃出的神兵盟群雄面前的时候，领头的庄行霸、鱼飞扬、宋万豪等人都露出如释重负的神情，脚底下加劲，只待一个腾空，早早离开这个是非之地。

鱼飞扬的游鱼身法可称得上是在场诸人中最为精妙的，连六艺堂堂主梅自在的渡鹤功都要略逊一筹。只见他一声轻啸，身子旋风般横飞而出，抢在诸雄之前，冲出岩洞。

他心中还有个歹毒的心思——早在神兵盟出发之前，他已经派出了虎丘庄精英高手埋伏在附近的乡镇，一路尾随着神兵盟众人来到宝藏的入口。

他本意是想如果他能够夺到战神天兵固然是好，如果夺不到，他就抢先出洞，然后令在洞口埋伏的本门弟子在岩洞附近安装炸药，将宝藏洞口堵住，将所有寻宝的高手统统困死在宝藏之内。那么从此虎丘飞鱼塘即使没有战神天兵，也可以在武林中名列鳌头。

此时已经是第二天的清晨时分，依稀的晨光淡淡地洒在莲花山上，洞口附近的一切笼罩在朦胧的雾霭之中。

鱼飞扬刚一冲出洞口，立刻伸手探入怀中，闪电般将一枚随身火箭射到空中。随着一道火光冲天而起，他振臂狂喝道：“动手！”

他的话音刚落，一阵滔天巨浪般强猛惊人的箭羽密密麻麻地向他射来。

鱼飞扬大惊失色，猛一顿脚，身子如剑鱼跃出水面，斜冲向毫无凭借的半空。虽然他的应变神速，仍然有三枝铁箭牢牢地钉到他的腿上。

身在半空的鱼飞扬惨叫一声，失去平衡，在空中打了个圈。就在这一刹那，又一丛箭羽经天而起，将他射成了马蜂窝，他惨叫着仰天摔在地上，几枝射中他背后的铁箭触地折断，断裂的箭杆再次无情地插进了他的身体。

鱼飞扬满脸不甘地狂吼一声，一口鲜血吐将出来，怀着满腔未筹的雄心壮志瞪目而死。

就在鱼飞扬倒地身亡的刹那，宋万豪和庄行霸一同跃出洞口，二人剑掌闪电般交了一招，同时射出随身火箭，异口同声地大喝："快动手！"

原来，这二人竟和鱼飞扬一般心思，在洞口埋伏了人手，想要将神兵盟一干豪杰统统埋葬在莲花山上。

天不从人愿，惊涛骇浪般的箭羽再次向心怀鬼胎的二人覆盖了过来。庄行霸和宋万豪来不及互相计较，同时舞动铁掌和长剑奋力拨打迎面而来的乱箭。

就在这时，两团乌黑如燕的魔影藉着满天箭羽的掩护，倏然而至，分别向着宋万豪和庄行霸射来。

宋万豪和庄行霸可以说是已经被战神天兵吓得不轻，这时候骤逢巨变，再加上本来安排的本门高手没有出现，心中连受打击，判断出现了误差，竟然同时向着洞口倒飞而回。

洞口本来狭窄，二人身子腾挪不开，撞在一起。

庄行霸首先遭殃，被那飞燕般的巨刃凌空切成两断，向着两侧飞散。宋万豪闪躲快了一步，只是没有握剑的左手被齐肩切下。他咬牙忍痛，一头向洞内冲去。

人常道祸不单行，向着洞内奔回的宋万豪和飞奔而出的梅自在撞了个满怀。梅自在本来可以第二个冲出洞，却在刚要迈出洞门的时候被宋万豪和庄行霸强行拉了回来，还滚了一个跟头，心里面当然愤恨难当，憋足了气准备冲出洞和他们理论。

由于梅自在脚底下运足了劲儿，冲力十分惊人。宋万豪猝不及防，被他整个人撞飞了出去，再次暴露在洞外的神秘弓箭手面前。

一阵弓弦声响过，机关算尽的宋万豪终于未能够逃脱厄运，被数十枝利箭牢牢钉在地上，和鱼飞扬并排而卧。

此时的梅自在被宋万豪猛的一撞，一路打滚地顺着隧道滚了回去。

这时候，慕容龙亭和欧阳平看也不看梅自在一眼，双双越过他打横翻滚的身子，向着洞口疾奔而出。

已经知道事情不对劲的梅自在躺在地上，急得大叫："二位，不要冲出去送死啊！"

但是他的话却被隧道里杂乱的脚步声淹没了，无数轻功高强的豪杰纷纷跃过他横卧的身子，争先恐后地向着洞口扑去。

欧阳平抢先冲出洞，立刻看见了鱼飞扬、宋万豪和庄行霸触目惊心的尸首，心中刚刚一寒，四面八方的阴影之内立刻响起了霹雳雷霆般的弓弦声。

欧阳平连忙凝神敛气，双手缩到长袖之中。强风扑面，数不清的雕翎箭八方而至，势如破竹。

欧阳平的身子以左脚后跟为轴，旋风般滴溜溜打转，长袖旋转翻飞，射向他的雕翎箭全部被他一枝不漏地守在袖筒之中。这正是欧阳家横行江湖的著名招式万流归宗。

这路武功通过双袖搭起一个相对封闭的空间，然后双手运气在袖内螺旋运转，形成强大的管状气流，具有强劲无比的吸力，任何暗器都难以逃脱被他双手吸纳的命运，实在是神乎其技。

但是，他的万流归宗极耗内力，可一不可再，如果破不了这严密无比的弓箭伏击圈，他最终也难逃一死。

这时候，他听到身后熟悉的破风之声，立刻断喝道："慕容兄，接着！"

"慕容兄？"慕容龙亭一阵愕然，他连做梦也未曾想过和他有着血海深仇的欧阳平居然会称他为慕容兄。

就在他抬眼观看的时候，欧阳平已经将怀中满满一捧雕翎箭掷向天空。

"时机和位置都恰到好处！"慕容龙亭心中百味杂陈，感慨万千。

但是时机在前，不容他多想，多年苦练的功夫应念而生，他的身子已经宛如旋风般扶摇直上，腾入半空，向着那捆雕翎箭扑去。

只一个刹那，他已经将着满满一捆雕翎箭捧在手中，接着他在半空中一个迅猛轻灵的旋身，数十枝箭应手而出，向着四面八方隐藏着神秘弓箭手的树荫射去。

惨呼连声响起，从声音判断，有十多人被这意料之外的袭击命中，倒地身亡。

慕容龙亭落到地上，手中还有一半箭枝，他再一个原地旋身，将剩下的箭枝一次打出，又有将近十人的惨呼声传来。他所使出的正是慕容家代代相传的漫天花雨掷金针的手法。

欧阳平和慕容龙亭作了一辈子的对手，一个接暗器，一个发暗器，彼此都对对方了如指掌。所以，刚才欧阳平才会几乎不用思考就做出了最适合当前形势的判断，将箭枝递向以暗器功夫名震江湖的慕容龙亭，而慕容龙亭也恰好身不由己地站到了最适合发动进攻的地点。

二人默契于心地对望了一眼，心中齐声道："原来最了解我的，居然是他。"

就在这时候，又是惊天动地的弓弦声响起，欧阳平摇摇晃晃地挡在慕容龙亭面前，他的万流归宗已经用了一次，一口气吸住了百余枝雕翎箭，这已经让他到了极限。但是生死关头，他只有再次发动这项绝技，拼一个鱼死网破。

欧阳平的身子又开始滴溜溜打转，但是比第一次缓慢了许多。鲜血从他飞旋的身子上泼溅出来，洒在慕容龙亭身上。

"欧阳兄！"慕容龙亭热泪盈眶，吼出了本以为一辈子都不可能说出的话。

欧阳平无力地跪在地上将手中艰难吸纳的雕翎箭高高举过头顶。

"我跟你们拼了！"慕容龙亭狂吼一声，一把抓住欧阳平头顶上的雕翎箭，身子疯狂地打着螺旋，一蓬又一蓬箭羽从他手中呼啸而出，向四周的树荫疯狂射去，惨呼声宛如仙乐般在他耳畔回荡。

一枝雕翎箭从侧面飞来，深深扎进了他的左腰，接着又一枝快箭射中了他的胸膛。慕容龙亭咬牙忍住剧痛，仍然飞旋着身子，将手中的雕翎箭一把把地射出去，直到手中空空如也。

又是一阵乱羽般的飞箭，慕容龙亭浑身上下密密麻麻钉满了长箭，他仍然不屈不挠地在原地旋了两个圈子，这才颓然倒地。

在他身旁的欧阳平已经跪坐于地，气息断绝。这一对生死仇敌终于在生命的最后一刻，摒弃了两个家族百余年来不知名的仇恨，并肩而死。

晨光中，锦绣公主身着胡服劲装，腰佩紫青双剑，傲然立于莲花山山道之上。在她的两侧护立着可战、跋山河。而她身后，则是以普阿蛮为首的屠南队群雄，躬身而立。

在崎岖的山路中，横七竖八地倒卧着虎丘庄、龙神帮和巴蜀宋家的精英高手。

晨风吹拂过她的身子，她飘逸的发丝顺风而舞，在这一片狰狞可怖的景色之中，更显出她那超群拔俗的飒爽风姿，如诗如画，美得令人心醉当慕容龙亭倒毙于乱箭攒射之中，普阿蛮双手一拱，对锦绣公主道："公主奇谋妙策，从此汉人武林将一蹶不振。"

锦绣公主拂了拂被清风吹到眼前的发丝，微微苦笑，轻声道："一蹶不振？还言之过早。"

第九卷慧劍篇

第一章劫犹未过

洞天福地前的硬土地上，新添了两座孤零零的坟墓，昔年闻名天下的天地双雄就这样被安葬在这个与世隔绝的密藏之中。

彭无望跪在坟前，默然无语，心里暗暗为这两位艺高胆大的师兄可惜。

在一旁观看的李读，等待了许久，才沉声道：“彭兄弟，不必为他们难过。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活法，既然他们认为自己死得其所，也就不必为他们惋惜了。”

彭无望长长叹了一口气，道：“李先生，我知道人各有志，但俏□艘患□□铮□□□宋伊礁鍪π郑□翟谑翘□恢盗耍□绻□□窍衷谌匀换钭牛□焓π挚吹剿□强捎卸嗫□摹！?BR>

李读黯然点了点头：“那倒是，老红见到同门师兄弟那个开心劲儿，我倒也领教过。”说完看了看彭无望，又道：“彭兄弟，我们已经在这里待了快一天了，不如尽早离去为好。”

彭无望犹豫了一下，想着洞天福地里的满地死尸，道：“李先生，我们就这么走了？那里面还有几百具尸体……”

李读大惊失色，忙说：“喂，彭兄弟，你不会是想要把他们一个个都安葬了吧？为了安葬你这两个师兄，你挖坟填土，少说也用了两个时辰。要是再安葬这些死鬼，你这辈子也别走了。”

彭无望点了点头，道：“李先生所言甚是，我们还是快点出洞，通知他们的家人为上。”说完，他不由自主地看了看腰间佩戴的那柄痛饮了无数鲜血的战神天兵，心头一阵沉重，不由得叹了口气。

梅自在身子蜷缩着躲在洞口附近，瑟瑟发抖，脸上一片铁青色，一阵阵血腥味和尸臭从洞外飘进来，令他恶心欲呕。

在这几个时辰里，他亲眼看见随行的百余名高手，一个个发了疯一样冲出洞外，然后在一阵又一阵的弓弦声中，惨呼着倒地身亡。

他也曾经冒死和十几个高手一起杀出洞外，但是从青雾缭绕的树林中飞出的箭雨，仿佛附上了魔法，长了眼睛一般射向他的周身要害。

幸好他的暗器功夫别具一格，利用地上的死尸和灵活的躲闪幸免于难，拖着一只伤腿狼狈地躲回了洞，其他人都在漫天的飞矢之中，宛如喝醉了酒一般摇摆着倒下了。

他逃回洞内的时候，看到那些倒地毙命的高手，人人身上都中了不下十枝的利箭。这些狙击弓弩手个个都是用箭的行家！

尽管洞外凶险异常，梅自在却苦苦地坚守在这里，不肯返身回洞，因为在洞内，更有一个比这些弓箭手恐怖一万倍的魔物正在等待着他一腔的鲜血。

他宁可困死在这里，也不愿意回去面对那吞噬了无数生命的战神天兵。

彭无望和李读来到石洞飞地中的时候，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那些因为轻功不到家而跳不过飞桥的年轻弟子和专练硬功的高手们一个个缩在地上，脸色惨白，双目无神，胯下一片恶臭，样子狼狈到了极点。

更有的人头上白发丛生，似乎在几个时辰之内苍老了几十岁。

在地上横陈了三、五具尸体，他们似乎是因为惊恐过度而自杀的。

在这些狼狈的人群中，只有孟寒树神色相对泰然，手中攥了个酒葫芦，大口大口地饮个不停。

他们看到彭无望都惊恐地惨叫了起来，有几个人狂吼一声，纵身向悬崖扑去，被身边的同伴哭喊着抱住。

孟寒树霍然站起身，手扶他的九环厚背刀，惊疑不语。

看到他们的反应，彭无望连忙道："各位不要惊慌，战神天兵已经被我和李先生暂时收服，不能为祸。大家可以放心了。"

这句话对这些被恐惧和惊慌失措折磨了几个时辰的人们来说，无异于天外纶音。他们双目放光地互相搀扶着站起身，惊疑地看着彭无望，似乎在判断他这句话的真假。

孟寒树沙哑着嗓子问道："彭兄弟，此话当真？"

彭无望用力点了点头，将腰中的战神天兵解下来，捧在手中，道："孟前辈，你看，战神天兵已经收入鞘中，不能为恶了。"

孟寒树仔细地端详着这柄魔刃，良久才如释重负地长出了一口气，道："彭兄弟，我早猜到这柄神兵最终将属于你，果然没有料错。"他转过身，大声道："各位，大家不用再担惊受怕了，战神天兵已经被彭无望收服，从此听他号令！"

彭无望听到这句话，连忙道："孟前辈，其实……"但是他的话已经被洞内豪杰欢天喜地的欢呼声所淹没。

当彭无望协助所有人渡过飞桥，已经是在两、三个时辰之后。

这些人死里逃生，一个个兴奋异常，连刚才自己的窘相也抛诸脑后，只想立刻离开这个伤心地，从此绝足莲花山。

大家有说有笑地来到隧道洞口，却发现了在这里困守六个多时辰的梅自在。

此时的梅自在已经被恐惧折磨得不成人形，不但头发全部变成雪白色，脸上也多添了无数皱纹，泛着铁青色，仿佛一个地狱中的冤鬼，在油锅前彷徨无依。

他看到彭无望腰上的战神天兵，仓皇地惨叫了起来。

彭无望、李读和孟寒树相视苦笑，连忙将他扶了起来，和他细细解释。

梅自在这才长长出了一口气，喃喃道："吓死我也。"

"对了，老梅，你怎么不出洞？在这里等我们吗？"孟寒树奇怪地问。

"等你们？"梅自在叹了口气："我倒是希望我这么有义气，不过我是被迫在这里等死。"

"洞外有埋伏？"孟寒树一惊，随即立刻了然道："我就知道，当初我看那个龙神帮主鬼鬼祟祟的，就不像是什么好货色。果然被我猜中！"

"你猜中了什么啦？"梅自在一脸晦气："不是龙神帮！"

"难道是西蜀宋家？哼，我就知道宋万豪这个小辈是个狠角色，果然……"

"不是宋万豪。"梅自在叹了口气："宋万豪、庄行霸，还有鱼飞扬、慕容龙亭、欧阳平，全都战死洞外了。"

“什么？！”众人齐声惊道。

第二章飞箭如尘

守在洞外的突厥高手们已经待了几个时辰，人人脸上都露出疲色。

普阿蛮来到锦绣公主身边，躬身道："公主，不如我们将洞口封死，从此一了百了。"

锦绣公主叹道："不妥。洞里面的东西，正是天魔紫师必得之物，所以绝不能封死洞口。而且，我不知道里面是否另有通道。"

普阿蛮点了点头，道："不如我们派遣高手杀进去？"

锦绣公主笑了笑："阿蛮武功盖世，当然有此信心。不过，如果彭无望仍在，将会损折我们的许多精英高手，不如在这里守株待兔。他们的食水只够数天，里面的水塘已经被我下毒。相信两天之内，他们必然会有所行动。否则的话，我们便进洞查探一番，务求将他们一网打尽，一个不留。"

普阿蛮对锦绣公主思虑之稳妥暗暗点头，但是却对彭无望更生竞胜之心："彭无望真有这么厉害？"他那眯成一线的左眼，射出了凛冽的寒光。

"所有人都死了？"彭无望紧紧抓住梅自在的肩膀，急道："你可知道阿锦的下落？"

"阿锦？"梅自在愣了一下："你是说公孙姑娘？"

"正是！"彭无望急得一跺脚，连声道："你可看到公孙姑娘也死于洞外？"

梅自在仔细地想了想，半晌才缓缓道："冲出洞外的人全部丧命，无人生还，恐怕公孙姑娘也凶多吉少。不过，我并没有亲眼看到她的尸首。"

彭无望颓然松开梅自在的肩膀，双目已经升起了悲怆的血色。

"彭兄弟，你不要过于悲伤，公孙姑娘乃是一个有福之人，未必会有事。"李读叹息着说。

彭无望用力吸了一口气，将腰间的大汗巾抽出来，擦了擦头上的汗水，没有说话。

看到他似乎冷静了下来，李读沉声道：“现在我们应该商量一下如何冲出洞口的封锁。”

梅自在和孟寒树的脸上都露出凝重的神色，他们都将目光转向李读，希望这个江湖上名声显赫的巧手匠有什么独特的良策。

就在这时，几个青年弟子惊慌地喊叫了起来：“彭少侠！”“彭兄弟！”“你去哪儿？”

李读三人转过头，却看到彭无望灰色的身影已经化成了一股轻烟，融化在洞口仿佛要吞噬掉一切的刺目阳光之中。

“有人冲出来了！”可战厉声喝道。

“神弓营准备！”普阿蛮果断地下达命令。

百余柄强弓硬弩齐刷刷地抬了起来，夕阳下每一枚锥形箭尖上都闪烁着蓝莹莹的寒光。

彭无望灰色的身影已经冲出了黑色的洞口，向着门前躺满尸首的空地奔去。

“放箭！”普阿蛮断喝道。

一阵炸雷般的弓弦崩落之声响起，百余枝利箭飞蝗般扑向彭无望。

彭无望神色不挠，仿佛对这些可以噬魂摄魄的恐怖场面漫不经心，只是脚尖一抬，挑起一具虎丘庄鱼家弟子的尸体，挡在身前，整个人仍然在空地上漫无目的地翻弄着地上重重叠叠倒卧着的尸体。

这些突厥神箭手一个个腕力惊人，开八十石的弓，射尺余长的长箭，飞箭的威力足可洞穿百步外的白杨树干，区区一具尸体哪里能够挡得住。

除了十几枝射在尸体骨头上的长箭，其他的铁羽箭都势如破竹地穿过尸体，指向彭无望的全身要害。

彭无望仿佛直到此刻才明白自己的险境，仓促地抽出随身的秋水长刀，飞快地拨挡。

有几枝箭射得太猛，他没有挡开，钉到了他的肩膀、大腿之上。

他冷哼一声，挥刀将箭身斩断，竟不再理睬，仍然飞快地在空地上跑来跑去，翻弄着那些脸朝下的死尸。

“再射！”普阿蛮第一次看到如此小看塞外男儿弓箭威力的愣头青，心中一阵愤慨：“简直太嚣张了！”

这时，可战凑到他的身边，小声道：“那就是彭无望。”

普阿蛮一愣，双手的食指不禁抬了抬，凑向腰畔的双刀：“居然是他！”

听到可战这句话，屠娇的柳眉立刻倒竖了起来，厉声道：“阿蛮大哥，我要他，请留他活口。”

普阿蛮皱了皱眉，抬头想要问一下锦绣公主的意见，却发现此时的锦绣公主身子微微颤抖。

“公主？”普阿蛮小心翼翼地问道。

锦绣公主似乎陷入深深的沉思之中，没有回答他的问话。

普阿蛮立刻住了嘴，锦绣公主每一次沉思都会有精彩绝伦的计策诞生，所以也最忌讳有人打搅，他又岂会如此不识趣。

“射腿！”普阿蛮厉声道，转眼看到屠娇向他投来感激的目光。

彭无望仍然目不转睛地翻弄尸体，漫不经心地用刀拨挡着铁羽箭，茫然不知道自己的腿上已经拖了七八枝长长的箭杆，鲜血顺着小腿肚汩汩流下。

“阿蛮大哥，射不倒他！”神弓营的领队，大漠箭神双镰兄弟的首席弟子坎达雷惊诧地小声道。

普阿蛮也是第一次看到这种打不烂、杀不死、射不倒的滚刀筋，不由得愣住了。

彭无望仍然在锲而不舍地翻转着空地上俯卧的尸体。

“他为什么不逃？”屠娇不解地问。

所有人都看得出来，彭无望已经有很多机会可以施展轻功逸出圈外，虽然不一定能逃得性命，但是机会却很大。

“他在干什么？”普阿蛮身后的一众塞外高手纷纷议论。

“接着放箭！”普阿蛮厉声道。

“不必了！”沉默了良久的锦绣公主忽然扬声道。

“为什么？”普阿蛮和屠娇一起问道。

“他转一转，就会回洞，由他去。”锦绣公主颤抖着扶住已经黏到脸上的蒙面青巾，沉声道：“他们会在天明之前冲出洞来，派人守夜，大家找机会睡一觉。”说完转身，头也不回地走进了密林深处。

她的话音刚落，彭无望已经一个旋身，冲进了洞去，看他那轻灵敏捷的动作，就算再射他一轮快箭也没法奈何得了他。

普阿蛮和屠娇对望了一眼，对锦绣公主都生出了莫测高深的惊佩之心。

第三章一梦惘然

“臭小子！我还以为你抛下我们跑掉了！”看到彭无望带着七八枝长长的箭杆跌跌撞撞地跑回来，在洞内干着急的李读兴奋地喊道。

在洞内提心吊胆的一众人等也仿佛找到了主心骨儿，纷纷松了一口气。

“好小子，一个人在外面待了这么久居然没事，果然是武林铁汉。”梅自在心怀一畅，毫不吝惜地大拍马屁。

这时的彭无望已经被李读拉扯着坐倒在地，让他包扎腿上和肩膀上的几处箭伤，听到梅自在的话，他粲然一笑，没有答话。

这个时候，孟寒树道：“彭兄弟，你看外面的形势如何？不如待会儿我们一起杀出去？”

“慢！”李读忙道：“外面的埋伏十分犀利，我们茫然出击，必然吃亏。现在我们的好处就是他们根本不知道我们什么时候会逃出洞外，他们会一直守候在这里。”

“对啊！”梅自在一拍手：“我们可以让他们守上一晚，让他们在外面喝风，等到明天天亮，他们也守得累了，我们就一下子冲出去，让他们措手不及。”

“不，我们趁黎明前最黑的时候冲出去，我身边有几颗火焰弹，可以燃烧放出黑烟，遮挡他们的视线，我们就趁这个功夫冲出洞口，然后向着山上逃。”李读道。

“不对啊！我们应该朝山下逃才对。”孟寒树道。

“妙极！”梅自在喜道：“李兄深得我心。他们一定以为我们一出洞就会朝来路逃逸，而我们偏偏反其道而行之，让他们方寸大乱，多增几分胜算。”

直到此刻孟寒树才对这两个老狐狸衷心佩服，道：“二位智慧明澈，孟某自愧不如。”

李读和梅自在得意地对望了一眼。

此时的彭无望仿佛了却了天大的心事，任凭着李读用小刀将体内的箭尖一一挑出，自己竟然无忧无虑地进入了梦乡。

“阿锦，我带妳去青州，好吗？”彭无望一脸憨笑着说。

锦绣公主的脸红了红，微微点了点头，心里面涌起一阵浑身舒畅的轻松快意。

她发现自己和彭无望坐在一艘江南的竹排上，竹排在落满花瓣的小河上轻盈地滑行。

彭无望宛如标枪一般站在船尾，长长的竹篙牢牢握在他手中。耳畔洋溢着悦耳温柔的水声，如烟如雨的落花仿佛一直弥漫到天边，锦绣公主看到一对比翼双飞的燕子矫捷地掠过水面，振翅而去。她舒适地伸了一个懒腰，希望自己一辈子都在这条竹排上度过。

“阿锦，妳不回塞外吗？”彭无望忽然问道。

“塞外？”锦绣公主心头一跳，失声道：“我去塞外干什么？”

“妳的心，妳曾经说过，妳的心落在塞外的草原上了，要我陪妳去寻回来。”彭无望的脸上洋溢着阳光般的笑容。

“不，不要！”锦绣公主惊慌地站起来：“不要去找，别去。”

“妳的心在塞外，那我的心呢？”彭无望的脸上露出怆然而迷惑的神色，右手扶住心口。

“你……”锦绣公主感到浑身仿佛浸在冰寒彻骨的水中，颤抖着说不出一个字。

“没有心的人，怎么喜欢妳？”彭无望艰难地说。他的身子颓然跪倒，双眼绝望地看着锦绣公主。

“不要啊！”锦绣公主闷哼一声，从梦中惊醒，冷汗淋漓而下。

“启禀公主，诚如公主所料，洞中一干人等在天明之前想要突出洞外，向山顶逃窜，被神箭营射回，死伤十数人。”可战在锦绣公主身边躬身道。

“我睡了很久？”锦绣公主喃喃问道。

“公主，这些天妳太疲劳了，普兄和我们两个自作主张，让妳多睡一会儿。”跋山河柔声道。

锦绣公主苦笑一下，犹豫良久，终于低声问道：“彭无望可曾落网？”

可战和跋山河一起摇了摇头。

可战愤然道：“我真服了这个兔崽子。居然一个人顶住神弓营的箭雨，硬是让中伏的百余人能够全身而退。我们忙足整晚，才杀死十几个无关紧要的各派青年弟子。如果不是普兄的双燕逼退了彭无望，再加上神弓营射住阵脚，他们今晚说不定真能逃出去。”

锦绣公主高悬的心终于放了下来，青巾背后的俏脸上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欣然。

她略略调整了一下呼吸，道：“神弓营的兄弟们也累了，我们换班看守，大家休息一下。”

“得令！”可战和跋山河齐声道。

第四章誓脱此困

密藏洞内百余名仅存的神兵盟众豪杰，横七竖八地倒卧在洞内狭窄的隧道之中，由李读一一替他们包扎伤口，呻吟低嚎之声不绝于耳。

孟寒树被人用箭射中了屁股，只能够趴在地上，要多狼狈有多狼狈，不自禁地破口大骂了起来。

梅自在发髻上钉了一枝雕翎箭，吓得半死，直到此刻还面色惨白。

彭无望因为掩护李读，又受了几箭，但是伤势不重，对于每每从重伤中起死回生的他来说，这只是鸡虫争鸣般的小事。他将秋水长刀用力插在身旁，若无其事地闭目养神。

“师父，咱们还能够冲出去吗？”六艺堂的一个年轻弟子喃喃问道。

“混帐，说什么丧气话，我们当然能冲出去！”梅自在没好气地说。

“师父，看来我不行了。”后腰中了一箭的丹崖山庄首席弟子孟俊贤呻吟道。

孟寒树看着这个自己最锺爱的弟子，心头阵阵酸楚，叹息道：“俊贤，你有什么话要我带给你的家人吗？”

孟俊贤惨然失色，沉吟良久，道：“师父，我和小师妹年初刚定下亲事，但是我命在顷刻，已经不中用了，您替我散了这门亲事，别让她小小年纪就守寡。”

孟寒树鼻子一酸，扭过头去，竟说不出话来。

此时，彭无望睁开眼睛，看了看洞内天愁地惨的众豪杰，用力一拍手，道：“各位，大家千万不要灰心，只要性命仍在，就还有希望。”

没有人再看他一眼，刚才连番冲杀中的惊天箭雨，让他们心胆俱寒，再加上经过战神天兵的惨烈折磨，这些人的勇气已经用尽了。

彭无望看到自己的话没有作用，眼珠一转，道：“各位，外面的布置并非全无漏洞，你们想一想，咱们的盟主公孙姑娘和她的护卫已经

逃出去了。”

这句话令所有人的精神一振。

孟寒树猛的仰起头，问道：“彭兄弟，此话当真？”

彭无望自信地说：“没错。我昨天翻过门口所有的尸体，并没有公孙姑娘的尸体，跋兄的尸体也没有，我想他们一定是了解到了门外箭阵的破绽而脱围而出的。他们能做到，我们为什么做不到？”

这句话令所有人的心中都有了一丝希望。很多人都抬起头，用希冀的目光看着彭无望。

“但是，他们武功高强，我们……嘿嘿。”坐在洞口的飞燕山庄弟子乔景烈苦笑着说。那些年轻弟子的目光黯淡了下去。

“各位，你们仔细想想，就算在战神天兵的攻击之下，我们也存活了过来，难道门口的箭阵比战神天兵还要厉害？”彭无望睁大了眼睛，大声道。

他看了看李读，又说：“你们有我青州彭无望，有巧手匠李读。”

他再看了看一旁目瞪口呆的孟寒树和梅自在，又接着说：“还有以暗器功夫称雄的梅前辈以及擅长沙场刀法的孟前辈，再加上我们这么多各家各派的精英高手。现在我们不应该讨论能不能活着冲出去，而应该讨论如何将门外的敌寇一网打尽，为死在洞外的各位前辈报仇。兄弟们，你们的豪气都到哪里去了？”

“什么？”梅自在、孟寒树和李读异口同声地呻吟了起来。

但是他们的声音被一大批血气方刚的青年小伙子遮盖住了：“彭大侠，今天我的性命交给你了，你说怎么办，我照做！”“这帮龟儿子射得我们好狼狈，这口气绝咽不下。彭大侠，蜀山那一场我没赶上，今天就让我和你出生入死！”“我们庄主英勇战死了，我们也绝不会给他们丢脸，彭大侠，就等你一句话！”“彭大哥，有你在，我们安心，你就教我怎么做吧！”

“好！”看到很多人的士气都被自己鼓舞了起来，彭无望的脸上也露出兴奋的神色：“外边那些弓箭手弓强箭利，一定是塞外的高手。他们以为靠这些就能够困住我们。好，就让他们看一看中原豪杰的手段，让他们下辈子都不敢小看咱们大唐子弟！”

“对！”“说得好！”“跟他们拚了！”到底是志愿到江湖闯荡的热血男儿，虽然几经挫折，但是听到彭无望的一番激动人心的话语，他们终于又恢复了几分男儿本色，纷纷慷慨请战。

彭无望再次一击掌，挠了挠头，道：“好，那我们就从……从他们的弓箭手开始。只要消灭了这帮贼头鼠脑的贼子，我倒要看看谁能困住我们！”

众人一阵热烈的响应，连中了一箭的孟俊贤都坐直了身子，满怀期盼地问：“彭大侠，怎么做掉那批该死的弓箭手？”

无数双眼睛因为这个问题而紧紧地盯住了彭无望。

“啊！这个……”彭无望挥了挥手，用衣袖擦了擦头上的汗珠，突然道：“这个要问李先生。刚才李先生似乎向我提起了那个方法，对吧，李读先生？”

李读一口气没喘过来，差一点昏倒在地，心里面破口大骂：“臭小子，我什么时候说过了？”

这个时候，连梅自在和孟寒树的脸上都有了希望，他们聚到李读身边小声道：“原来老兄你早有妙计，何不早说？”

李读犹豫了一下，耳畔突然响起彭无望的传音入密：“李先生，听见了吗？”

李读回头看了看在一旁给他使眼色的彭无望，点了点头。

“好的，李先生，士气可鼓不可泄，你就随便说说，可别泄了大家的气。”

李读狠狠地瞪了他一眼，咳嗽了一声，煞有其事地说：“不错，我已经想好了。我们对付不了弓箭手，是因为他们在暗，我们在明。只要了解了他们所处的方位，我们就有对付他们的办法。”

“不错，不错。”孟寒树和梅自在不住点头，以此鼓励李读接着说下去。

李读的脸上热汗直流，他用手胡乱抹了几把，眼珠乱转了一番，喘了口气，道：“对。其实这很简单，我们只要想一个办法让他们出一点声音，这样凭藉各位听风辨形的功夫。应该可以清楚了解他们的方位。”

“对啊！”梅自在一拍手：“我们刚才出击太仓促了，忽略了这个道理。”

“可是我们怎么让他们出声呢？”孟寒树捧着脑袋，苦苦思索。

“用烟熏，如何？”一旁的孟俊贤忽然道。

李读的脑子突然一亮，一拍手，道：“不错，这就是我最初的想法，用我自制的火焰弹，扔到对面的树林之中。火焰弹燃烧而发出黑烟，我再在里面加一点彭兄弟随身带的辣椒粉，保证让他们喷嚏打个不停。”

彭无望连忙道：“李先生果然好头脑，我的辣椒粉真的还剩一些，足够让他们终生难忘。”

“等一下，还有个麻烦。”梅自在思索了一下，道：“树林里地形复杂，我的暗器可能会被树干、树枝挡住，发挥不了最大威力，而且我囊中的暗青子已经所剩不多。”

“没关系！”彭无望站起身，用力一拍胸膛，道：“有我的离手刀在，若有树干挡路，就一并砍了，绝不落空。”

到这一刻，即使洞内最心灰意懒的人也提起了斗志，大声欢呼起来。

“照此看来，胜算很大！”梅自在欢声道。

孟寒树一拍孟俊贤的肩膀，道：“俊贤，不必担心，待会儿我背你冲出去。”

李读凑近彭无望，低声道：“真没想到，我们居然就这么把法子想出来了。”

彭无望笑了笑，道：“只要不放弃，法子总会有的。”

李读眼中充满了赞叹之色，用力一拍他的肩膀，道：“小子，行！”

第五章刀燕争雄

太阳渐渐行进到天空的正中，虽然是在春天，但是艳丽的晌午阳光仍然让人几乎睁不开眼。

“时间差不多了，应该是正午时分。”李读凑到彭无望身边，低声道。

“外面没有动静，看来他们还以为我们会等天黑继续突围。”梅自在爬到李读的旁边，小声说。

此时的彭无望身边收集了十几把钢刀，每柄钢刀的刀尖都被他用秋水长刀削了下来，在身边排成一排。

“彭兄弟、梅兄，你们准备好了吗？”李读小声问道。

梅自在和彭无望神色凝重地一齐点了点头。

这时候，孟寒树扶着孟俊贤来到他们身边，小声道：“所有人都准备好了，只等到弓箭手一散，就一起突围。”

正午时分，普阿蛮和锦绣公主巡视了一遍神弓营驻地，感到非常满意。

锦绣公主轻轻叹了一声，道：“彭无望虽然厉害，但是在这个铁桶般的包围圈中也无可奈何。”言罢，落寞地一笑。

普阿蛮用力点了点头，道：“经过昨晚的交锋，彭无望这厮确实让我刮目相看。屠娇还整天嚷着活捉他，简直胡闹。今天我已经下令，一遇到彭无望立刻不择手段加以截杀。虽然很想和他单独较量一番，但是大局为重，这一次我只好忍痛割爱了，哈哈哈。”

他爽朗地畅笑了几声，忽然看到锦绣公主身子颤了一下，忙道：“公主，可是昨夜受了风寒？”

锦绣公主咳嗽了一声道：“可能有些劳累，所以一直感到身体不适，也许明天会好一些。”

普阿蛮释然地舒了口气，道：“为了大草原的明天，公主妳要小心保重啊！”

就在二人谈话的时候，四、五个黑色弹丸从洞内丢了出来，于弹丸尾部拖曳着的紫色烟雾在正午晴朗的天空下划出几条诡异莫测的弧线。

“大家小心！”普阿蛮闪电般取出双燕，来到几十步外的丛林之中，耳畔只听得“砰”“砰”几声沉闷的爆炸，血红色的烟尘在密林中弥漫了起来，一股辛辣的气味毫不留情地钻入林中埋伏的人们眼中、鼻中，甚至耳中，强横如普阿蛮也无法幸免。

整个密林中响满了剧烈的咳嗽声和打喷嚏的声音。

“听到没有？”李读激动地转头问彭无望。

彭无望闭目倾听了一会儿，用力一点头，猛然拔身而起，健腕一抖，一枚雪亮的长刀刀尖闪烁着青白色寒芒，从满天红雾中矫捷地一头扎了进去。

这枚刀尖在擒龙真气的牵引下，划了一个优雅从容的月牙线，射进了丛林中声音最密集的地方。突兀的惨嚎声接连响起，仿佛一串炮仗依次被点响。

“好啊！”在洞内的群雄压低了声音，为彭无望的精彩出手由衷喝彩。

彭无望兴奋地一咬牙，反手抄起两枚刀尖，双腕一振，同时射出。两道白虹势如破竹地掼入已经乱作一团的密林之中，惨嚎声响得更加凄厉。

梅自在也不甘寂寞，伸手探入囊中，抄起一把铁蒺藜，抖手抛了出去，零星的惨呼声也随之响起，令他顾盼自豪。

“你们看怎样？”李读狂喜地小声道：“要不要我再扔出去几个？”

彭无望和梅自在刚要说话，一道黑如暗夜的漆黑飞影倏然而至。

彭无望大喝一声：“不好！”伸腿将梅自在一脚踢翻，自己侧跃滚开。

梅自在受了这一脚，一串跟头滚进了洞，没有受伤，但是彭无望躲得晚了一些，颈部留下一条血痕。

说时迟，那时快，又一道黑影轰雷闪电般迎面扑来。

彭无往左脚点地，身子倒翻了一个跟头，躲开黑影奇袭，左手施展擒龙功，将两枚刀尖吸在手中。

这时候，本来去势已尽的黑影突然一个轻盈的转折倒飞了回来，抹向彭无望的头颈之间。

“离手刀？”彭无望一个冷颤，身子向前和身扑倒，狼狈不堪地躲开了这一记意料之外的奇招。

另一道黑影在空地上飞了一个大大的弧旋，再次飞回来，劈向彭无望的背部。

“好厉害！”彭无望已经明白，出手的便是昨晚将自己克制得无法前进一步的高手。

他猛的一个懒驴打滚，闪过这记劈杀，左手迅速一扬，将两枚刀尖射了出去。

与此同时，两道黑影倏然而逝，紧接着远处的密林中响起两声脆响，彭无望知道自己射出去的刀尖已经被打成了碎片。

“好！让我们好生斗一斗！”彭无望双手后伸，擒龙功应手而出，四枚刀尖分别落在了左右手中。

他右手一抖，两枚刀尖呈直线射入密林深处，凭藉他对杀气的感觉，他已经知道了刚才高手身处的位置。

接着，他快速射出左手的两枚刀尖，这两枚刀尖成弧线射出，弧线的终点紧紧地锁定了密林中那神秘高手的位置。

又一声脆响，密林高手似乎只在呼吸间就已斩碎彭无望直射向他的一枚刀尖。

听到这个声音，彭无望右手突然一沉，然后往上一抬，擒龙功如影随形地操控着右手射出的一枚刀尖，令它突然下沉，然后骤然升起，以一个巧妙的角度接着向敌手击去。

林中传出“咦”的一声，接着一声脆响，想来是这枚刀尖未竟完功。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他左手猛的往左一摆，本来忽悠悠沿弧线射向那神秘高手的两枚刀尖，突然改变了方向，向着侧面的丛林射去。

一连串惨嚎声从各个方向悠然传来，仿佛在向着洞内的群雄演示着彭无望这一记离手刀的轨迹。

就在彭无望刚刚松了一口气的时候，那两道黑影闪电般再次飞来。他凝神观察，严阵以待。

这时候，从左边飞来的黑影突然闪电般转到右边，彭无望不为所动，眼睛紧紧盯住右边的黑影。

就在这时，右边的黑影突然往下一沉，扫向他的双腿。彭无望纵身一跃，闪开这记杀手，然后拔出腰畔的秋水长刀，想要将这道黑影拦截下来。

与此同时，闪到右边的黑影突然如爆起发难的毒蛇般高高昂起头，钉向彭无望的右肋。

彭无望早就料到此招，用力凌空一扭身，避了过去。

此时，扫向他双腿的黑影竟然沿着他的单刀直射上来。彭无望一惊，眼看着自己的五指马上要被一刀斩断，连忙一撤手，丢了秋水长刀。

就在这时，刚刚和他的右肋擦肩而过的黑影竟然倒飞而回，拦腰斩来。

彭无望怒喝一声，凌空使出金刚铁板桥的柔功，身子在空中平铺了开来，这道黑影在他的鼻尖上留下一道血痕，和另一道黑影汇合之后，倏然而逝。

彭无望吓出一身冷汗，不再逞强，缩身退回洞中。

第六章气势如虹

而在密林的另一侧，躺满了一天前还不可一世的神弓营群英。

刚才彭无望的五枚刀尖，竟然在不到一盏茶的时间里，夺走了四十几条大好性命，再加上梅自在的暗器和之前慕容龙亭、欧阳平所杀的，神弓营只剩下不到三十人，还有不少人手臂带伤。

普阿蛮扶住肩头的一处伤口，半跪在地上，喃喃地说："彭无望，嘿，彭无望……"几道细细的汗水从他那岩石般的脸颊上流淌而下。

"怎么样？"李读、梅自在和孟寒树看到彭无望捂着鼻子跑进洞，连忙问道。

"听声音死了不少，有一个高手很是厉害。"彭无望抹了抹鼻子上的鲜血道。

"是那个使双燕的高手？"梅自在犹有余悸地问。

"那叫做双燕吗？"彭无望好奇地问。

"算啦，都什么时候了，还琢磨这个干么？"李读冲上前道："我们要不要冲出去？"

"趁他们还没回过神来，我们这就走。"彭无望精神一振，道："李先生把剩下的火焰弹全扔出去。我、梅前辈、孟前辈掩护你们，从来路走。"

"好，都听你的！"梅自在和孟寒树齐声道。

一连串的爆炸声后，彭无望、梅自在和孟寒树同时冲出洞，一字排在洞口。

这个时候，密林中的混乱仍在继续，只有零星的箭羽射来，虽然来势凶猛，但是梅、孟、彭三人已可抵挡得住。

彭无望大喝一声："还不走？"

洞内探头探脑的一大群少年弟子立刻蜂拥而出，向着来时出路飞奔而去。

这时候，彭无望对孟寒树道："孟前辈，孟兄身子不适，你驮他先走，我和梅前辈已够抵挡。"

孟寒树眼圈一热，道：“彭兄弟，此番如果生还，你、我便是生死之交。”言罢猛的一转身，冲进洞去，扛起孟俊贤，甩开大步，飞快走了。

“梅前辈，我再挡一阵，你也先走。”彭无望大喝道。

梅自在此时虽然不好意思先走，但是性命要紧，又自问没有彭无望这一身功夫，只好感激地看了他一眼，转身快步逃走。

“普大哥，他们冲出洞了！”屠娇急道。

普阿蛮心中一阵焦急，回头看了锦绣公主一眼。

这位高贵的公主仿佛泰山崩于眼前都不会改变颜色，她只是轻轻咳嗽了一声，道：“让山下高手截击，阿蛮不必担心，中原豪杰的主力已经尽数歼灭，这些只是青年弟子，即使走脱也无大碍。”

普阿蛮一阵惭愧，暗中佩服锦绣公主风雨不动的修养。他哪里知道在这位奇女子的心中，是怎样一番的柔肠百转。

莲花山山道上一片混乱到极点的激斗。塞外高手人多势众，准备充分，但是被刚才李读的火焰辣椒弹悉心关照了一番，直到此刻还头昏眼花，涕泪交流。

而突围的众豪杰虽然人手少、武功较差，但是士气高昂、气势如虹。一时之间，竟然将一众大草原上的高手逼得节节后退。

孟寒树挥舞九环厚背刀，连续砍翻了三个塞外战士，将包围圈冲出了一个缺口，振臂高呼：“从这里走！”周围杀红了眼的中原豪杰立刻应声围拢了过来。

“围住他们，一个都不准放走！”从后面赶来的普阿蛮高声喝道。

听到首领的呼喊，塞外武士士气大振。

生死一线耶律天都瞪目大喝一声，长矛一横，将孟寒树的当头一刀挡了回去，厉喝道：“想从这里走，先问过我耶律天都。”

此时，额尔古纳河双雄博古台、扎尔杰，白骨枪额可察、翻云棍差猜、黑流星猛玛、雁王卓狠、闪电邦伦、乌云方卢、血勇士吉灿、飞凤屠娇、无影飞刀菩叶子、破燕刀萧洪同时围拢了过来。

这些高手在草原上赫赫有名，有些人彼此之间还是互有心病的对头，而此时他们摒弃了成见，同仇敌忾，围歼中原豪杰，这乃是十分难得的景象。

看到这个情景的塞外高手们一阵欢欣鼓舞，纷纷高呼邀战，加倍狠命地厮杀着。

片刻之间，数十名中原豪杰横尸在地。闻到血腥味的塞外诸雄更加战意高昂，加紧砍杀，令本来气势惊人的中原豪杰纷纷倒退。

梅自在和孟寒树在数名高手的围攻之下，左支右绌，险象环生。

随着同伴一个个战死，中原诸豪杰仿佛预见到了自己的结局，双目都露出恐慌之色。

这时候，血勇士吉灿一声怒喝，将一名和他缠战的龙神帮舵主一刀劈下了头颅，鲜血和脑浆溅了他一脸。他用手一抹脸，怪叫一声："杀光汉狗！"周围的高手以一阵野兽般的怪叫作为应和。

这个场面太过恐怖，一个飞燕山庄年轻弟子忍受不住，扔下双剑，转头狂奔，被数枝铁羽箭钉死在地。

至此，中原豪杰的斗志降到了谷底，有些绝望者几乎要抛却刀剑闭目待死。

"青州彭无望在此！"一声惊天动地的怒喝从半空中响起，彭无望手里提着一个人头，飞身来到场中："挡我者死，顺我者生！"言罢，一抖手将那颗人头丢到普阿蛮面前。

场中的众中原人物看到彭无望，都兴奋地欢呼了起来，声音几乎盖过了塞外武士们野狼般的呼喝。

普阿蛮神色一凛，俯身拾起首级，定睛一看，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坎达雷！"他立刻明白了过来——神弓营完了。

他的眼中燃起了惊天的怒火："彭无望，你今日休想生离此间！"

"笑话！"彭无望扬声大喝："彭某想走，你们谁能阻挡？"言罢拔出秋水长刀，闪电般向着正挡在路中央的耶律天都冲去。

"天都小心！"普阿蛮一声惊呼，将双燕抄到手中，身子向着彭无望掠去。

耶律天都在塞外草原横行无忌、群雄避易，哪里见过如此嚣张的人物，一股大漠马贼的血气上涌，怒喝一声，竟然不理彭无望当头劈来的一刀，铁矛一弓矛身，电射彭无望左边的心口。

这一招后发先至、快如闪电、角度刁钻，无论时机方位，都是上乘之选，乃是死中求活的绝命杀招。耶律天都纵横大漠，千百场血战

中得保不败，很多次都靠这一招——穿日舍命枪。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冷笑，他脸上的几处伤痕因为这一个笑容扭曲在了一起，显出一丝狞恶的滋味。在耶律天都身后的大漠群雄看在眼里，每个人心中都生出一股寒意。

耶律天都的铁矛准确地击中彭无望的左心口，彭无望的身子一翻，扑倒在他的矛杆之上。

能够这么简单地解决如此嚣张的对手，耶律天都一阵兴奋，他双臂运力，下意识地要将彭无望的身子挑起来。这是他作为马贼的凶悍作风，要将敌将的尸体高高挑起来，然后扔出去，显示自己的凶悍，也令敌对的一方丧失信心。

“小心！”数个声音纷纷地响起，其中普阿蛮的声音最为焦急洪亮。

耶律天都吃了一惊，定睛观看，才发现彭无望竟然顺着他的枪杆向他滑了过来，刚才那一枪看似挑中了要害，其实只是在彭无望身上划了一个浅浅的伤口，然后从腋窝下滑了出去，而彭无望的身子却轻轻巧巧地挂在他的矛杆上滑行而至。

耶律天都猛的收矛想要架开彭无望即将到来的杀手，却没想到这个收矛的动作只能加快彭无望向他逼近的速度，等到他醒悟过来，已经是满眼秋水涟漪般的明澈刀光，他平静地闭上了眼睛。

血光迸现，耶律天都的人头高高地飞上天空，发出轻柔的破空呜咽之声。

“天都兄弟！”耶律族高手破燕刀萧洪和不远处的普阿蛮一起惨痛地呼吼了起来。所有人都被彭无望这巧妙绝伦的奇招震撼了。

“我和你拼了！”萧洪狂舞着手中的塞外弯刀划出满天金色的刀影，向着彭无望扑了过来。迎向他的不是彭无望，却是已经失去头颅的耶律天都的尸体。

萧洪连忙收住刀势，伸手将本族兄弟的遗体一把抱住，这时候，他心中一阵凄凉。他知道，双手环抱尸体的自己已经躲不开彭无望的下一招杀手。

“砰”的一声巨响，彭无望的手肘重重砸在萧洪的头顶，他的眼前一阵漆黑，昏死了过去。

“挡我者——杀！”彭无望张口一声狂啸，狮子吼的罡气震慑全场，功力稍弱的塞外武士几乎被这一声威猛的怒吼震昏了过去，包围中原群雄的战圈松动了。

“就是现在！”梅自在和孟寒树久走江湖，哪还不知道生机已到，他们立刻一声吆喝，率领着重新士气大振的中原群雄，势如破竹地冲出了包围圈，向着山下飞快奔逃。

“还不追？”在最外层的菩叶子急切地大声呼喝，他麾下的一彪战士这才醒悟了过来，纷纷呐喊着，向山下奔去。

此时已经追到彭无望身边的普阿蛮怒吼一声，双燕齐出，向着彭无望攻来。

彭无望竟不抵抗他强猛如恶虎下山的惊天攻势，而是顺着刀势，仿佛被狂风吹走的落叶，向着菩叶子率领的那群武士扑去。

菩叶子看到彭无望被普阿蛮追杀，心中一阵安然，在他的印象里，没人能够逃过塞外英雄普阿蛮的追击。他理也不理彭无望，大声指挥着族中战士，向着山下追去。

“老菩，看后面啊！”他的身后，是普阿蛮焦急的呼唤。

“难道……？”菩叶子心中一寒，连忙转身，只见彭无望的秋水长刀就在一丈之外飞快地逼近。

“不好！”菩叶子根本来不及细想，七枚飞刀已经脱手飞出，射向彭无望的七处要害。

接着，他看到一生中只见过一次的景象，飞向彭无望的飞刀被一种神秘的力量牵引着，向着四外飞散。

难道他是神仙？菩叶子愣住了，他呆呆地看着彭无望的长刀刺入心口，呆呆地看着彭无望拔出刀，和他擦身而过，接着他茫然地倒在随后跟来的普阿蛮怀中，吐出一口鲜血，浑身剧烈地痉挛着。

“老菩！”普阿蛮心中一阵悲凉，他和菩叶子的交情，是在敌对沙场上建立的，反而比并肩战斗的兄弟更多一份情谊。

普阿蛮咬了咬牙，颤声道：“兄弟，那个汉人也会离手刀。”

菩叶子吐出一口浊气，眼中露出释然的神色，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惨呼声幽幽传来，菩叶子手下的武士在彭无望如烈焰般狂猛的刀光中，手舞足蹈地挣扎着，一个又一个颓然倒下。

这几声惨呼把普阿蛮从瞬间的失神中拉扯了回来。他感到一个个塞上闻名的勇士从他身旁扑过去，将彭无望团团围住，没人再去理会朝山下飞快逃窜的中原群雄。

普阿蛮挺直了身子，他的心中充满着滔天的杀意，本族兄弟的殒命、杀场战友的惨亡，激起了他胸中澎湃的斗志。

“把他围起来！”他高声喝道：“和他游斗，不要接近，困死他。”

他的声音沉着而冷静，但是熟悉他的人不禁要为彭无望感到悲哀，因为他们知道彭无望的下场将会是多么凄惨。

第七章惨陷重围

此时的彭无望被塞外这些不知名的高手里三层、外三层的团团围住。

在圈子最里面的是这一次屠南队的首领高手，包括额尔古纳河双雄博古台、扎尔杰、白骨枪额可察、翻云棍差猜、黑流星猛玛、雁王卓狠、闪电邦伦、乌云方卢、血勇士吉灿、飞凤屠娇。第二层是长枪队。第三层是斩马刀队。外三层则是游骑弓弩手。

里圈的高手领教过彭无望的手段，并不逼近，只是三五个人聚作一团，和他缓攻游斗。彭无望想要近身搏杀，他们立刻退却，将空位留给后排的长枪手，彭无望只好被迫退回来。

彭无望数次突围，都一样被挡了回来，他的身上满是淋漓的汗水。

所有的塞外高手看着他的目光充满了凶残和仇恨。

突厥族的人恨他杀死了达龙的血海深仇。

飞凤屠娇挥舞着自己的细柳鞭恨不得一鞭一鞭将他撕成碎片。

契丹族人恨他杀死了耶律天都，人人抡圆了弯刀，想将他乱刃分尸。

回鹘族人更恨他杀死了菩叶子，个个摩拳擦掌，准备将他生擒，折磨致死。

十几个回合之后，彭无望身上已经连伤数处，鲜血飞溅。他趁势卖了个破绽，一个踉跄倒地。

血勇士吉灿看到便宜，更心伤他杀死了自己的好兄弟达龙，怒吼一声，扑了过来，长刀连甩出三道刀光，想要将彭无望劈成数段。

彭无望在地上实际暗卧了一个巧云，看他到来，整个身子宛如装了弹簧，霍然弹起，秋水长刀直刺吉灿的心窝。

就在这时，两道黑影闪电般射来，险过毫厘地撞开了彭无望的长刀。

彭无望勉强一扭身，躲开双燕的攻击，但是吉灿的长刀却在他身上添了三刀鲜血淋漓的伤痕。

“好！”众高手疯狂地欢呼起来，吉灿得意洋洋地退回本阵，挥了挥单刀。

彭无望转过头，看见普阿蛮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找了一块巨石，端坐在内圈，冷酷地看着自己。彭无望虎目圆睁，怒吼一声，向他冲了过去。

此时博尔古的双斧、扎尔杰的快刀从两旁杀来。彭无望连挡数招，被随后赶来的飞凤屠娇、翻云棍差猜、白骨枪额尔查逼得连连倒退。

这时候，双燕再次倏然而至，袭向彭无望刀法中露出的上三路破绽。

彭无望咬牙扭身翻滚，长刀舞出一个漂亮的刀花，护住前胸，挡开了双燕。但是，背后却被飞凤屠娇狠狠印了一鞭，一大块皮肉被卷飞了出去。

趁彭无望受伤的机会，乌云卢方的长剑奇快无比地刺向他的小腹。彭无望伸出右手，一把将剑刃握在掌心。

这时候，双燕去而复返，朝着彭无望的双臂砍来。彭无望连忙一松手，任由卢方一剑刺在肋下。

此时的彭无望因为连日的作战，加上不断地受伤流血，早已经心力交瘁，眼睛看不清事物，只有模模糊糊的光影。但是他仍然咬牙站直了身子，拚命地挥舞长刀，向着周围的敌人凶猛的劈去。

翻翻滚滚地又一番纠缠，翻云棍差猜的镔铁齐眉棍扫中了彭无望的双腿，他无力地跪倒在地。

飞凤屠娇一声欢呼，长鞭一卷，将他的双腿缠住，用力一撩。

彭无望的身子被她的长鞭高高抛起，飞出老远，重重地落在了高耸的山壁之前。在他落下的时候，满身的鲜血飞洒出来，在地上涂抹了一个刺目的红圈。

“他已经不行了！”闪电邦伦高声道，众人也纷纷大声地欢呼起来。

彭无望呸了一声，背靠山壁，想要站起来，但腿伤沉重，一时之间无法支撑身体，颓然重新坐倒，左手勉强抬起，捻了一个刀势，指着向他靠拢的塞上群雄。

“让我先废了他一双膀子。”血勇士吉灿怒喝一声，扑了出去。他的身子正好挡在了彭无望面前。

“吉灿，让开！”看到吉灿的鲁莽行动，普阿蛮霍然站了起来。

此时吉灿复仇心切，脚底加了把劲，冲到彭无望面前，挥刀砍向彭无望右臂。彭无望狼狈地向左一闪，早就算出此招的吉灿残忍一笑，左拳飞快击出，一拳将彭无望的脸打得高高肿起，身子倒向右侧，接着长刀猛的劈向彭无望的左手。

彭无望伸刀一挡，长刀被吉灿远远地磕飞了出去。

直到此刻，刚才站起来的普阿蛮和静观其变的塞外群雄才舒了一口气。

吉灿的脸上露出狞恶笑容，盘算着如何将彭无望一刀一刀地剐了才符合自己心意。彭无望勉强睁开肿胀的眼睛，轻蔑地看了他一眼，居然仍能够冷笑一声。

“你还笑得出来？好！”吉灿怒喝一声，长刀劈向彭无望的肩膀，准备连手带肩，先卸下一块儿来再说。

瘫软在地上的彭无望突然往后猛的一缩，身子仿佛要嵌进了山壁之中，吉灿必中的一刀没够到方位，只是在彭无望的肩膀处留下了一道伤痕。

彭无望的手在这个时候抬了起来，左手在刀背上一拍，右手在吉灿握刀的右手上猛的一托。长刀划了一个完美的圆形，依势转了回来，在彭无望和吉灿的合力下，切向吉灿的胯部。

静寂的山谷中响彻了吉灿痛不欲生的惨嚎。

第八章誓不低头

“启禀公主，神兵盟余孽死伤数十人，剩下的逃出了莲花山。”可战沉声道。

锦绣公主暗暗松了一口气，柔声道：“算了，这一次我们虽然不能全歼神兵盟众，但是他们九成人马命丧此间，想来中原武林恐怕要有十年才能恢复元气，这对我们南侵计划至为有利。”

可战和一旁的跋山河一起点头，道：“公主妙计，世上无双。”

锦绣公主摆了摆手，道：“还有什么消息？”

可战面露喜色，躬身道：“彭无望那厮孤身抵抗我们塞上神兵，已经被团团围住，普阿蛮大哥亲自坐镇，誓要将他生擒，交给屠娇。”

这个消息仿佛晴天霹雳，响于耳畔，锦绣公主眼前金星乱闪，好半晌才回过神来。

“公主？”可战和跋山河看到她的异状，连忙出声询问。

“我没事。”锦绣公主在空地上来回走了数趟，沉默良久，突然用力一跺脚，勃然怒道：“他总是这样！”

“公主？”可战和跋山河被锦绣公主的举动震惊，他们已经记不清上一次看到城府深沉的主子发脾气是在什么时候了。

“你们跟我来。”锦绣公主仿佛在瞬间下了一个很大的决心，快步向着山下的包围圈走去。

看着彭无望像丢草芥一般将吉灿已经断气的身躯往身旁一丢，所有塞上豪杰都默然了，没有人再发出一点声音，莲花山道之内，静寂如死。

彭无望背靠着山壁，两腿摊开在地上，眼中满是讥讽的笑意。

普阿蛮木然站在他面前，一动不动。

屠娇站在他的身后，脸上挂满了汗珠，双眼闪烁着惊诧。

博尔古和扎尔杰这一对大草原的双雄挺直了身子，左手扶住胸前，眼中满是崇敬和惊佩。

差猜、额尔查等豪杰小心地后退了半步，每个人都如临大敌。

突然，人群中发出响亮的“咕咚”一声，原来不知是哪个武士因为受不了紧张的刺激，用力咽了一口唾沫，这个动作似乎有着传染性，紧靠着他的同伴同时咽了口唾沫，发出齐刷刷的声音。

“呵呵，嘿嘿，哈哈哈哈。”瘫坐在山壁前的彭无望扬声畅快地笑了出来。他抬起左手，伸出食指，用力一指普阿蛮，然后轻巧地向上勾了勾。

听到他的笑声，所有人都有一种想笑的冲动，但是满心的苦涩和愤恨又令他们想哭。

看着彭无望指向自己的手指，普阿蛮下意识地挺了挺胸，双手紧扣双燕，沉声道：“你叫我？”

彭无望笑着点了点头，嘶哑着嗓子道：“他们杀不死我，你还杀不死我吗？来啊！”

普阿蛮冷哼了一声，道：“你想死？我就成全你。”

彭无望笑了笑，食指在他的脸前方摇了摇，道：“等一等，给你看样东西。”

说罢，彭无望将腰畔的衣摆一撩，那柄妖眼般的战神天兵赫然出现在众人眼中。

阳光从正午的明亮耀眼渐渐变成了黄昏的清澈柔和，远处成群的寒鸦好似受到了什么惊吓，惊叫着窜上天空，宛如一片闪烁变幻的乌云。

莲花山上传来凄厉的猿鸣，仿佛预示着一幕天愁地惨的悲剧将要上演。

普阿蛮感到一丝汗水顺着他的眉毛就要流进眼睛里，他拚命抑制住想要将它抹去的冲动。

“战神天兵？”普阿蛮用尽量漫不经心的语气道。

“不错。”彭无望沉稳地笑了笑。

这句话让面前这些深知战神天兵威力的高手们噤若寒蝉，人人一言不发，眼中满是惊恐。

“你既然有了如此神物，刚才激战之时为何不用？”普阿蛮厉声道。

彭无望苦笑了一声，没有回答。

“我明白了，你根本没有驾驭战神天兵之力，你还不是它的主人。”普阿蛮冷笑道。

彭无望点了点头，道：“不错，它出鞘之后，连杀四百余人，最后几经周折，还鞘而去，若是再拔出来，它第一个要杀的人就是我。”

“哼，所以现在才将它亮出来？”普阿蛮道。

“之前我自认为可以破围而出，彭某大好性命，不愿就此了结，所以一直隐忍不发。没想到……”彭无望看了普阿蛮一眼：“你叫什么？”

普阿蛮的眼中露出一丝兴奋的寒芒：“普阿蛮，塞上普阿蛮。”

彭无望点了点头，淡淡一笑：“我记住了。”眼中忽然一片冰寒：“各位，黄泉寂寞，只好请你们陪我走上一程。”说罢手扶刀柄，就要拔刀而出。

第九章心碎重逢

所有人都屏住了呼吸。普阿蛮将青筋暴露的双手按在双燕之上，任由汗水顺着睫毛渗入眼睛之中，感受着酸楚的刺痛。

他的神思忽然飘到遥远的漠北，想起了母亲孤零零的坟头上，自己年年献上的乳白色野花，纵横大漠几十年，他从来没有问过这些野花叫什么名字。在这一刻，他忽然感到有些按捺不住的好奇。

屠娇静静地闭上眼睛，她的耳中似乎又听到达龙悲凉的情歌，心中冉冉升起了一丝难言的温情。如果能在黄泉见到达龙，如果能在他身边多陪他些日子，那该多好。

博尔古和扎尔杰苦笑着互望了一眼，刀斧相击，以示永诀，两个人的脑海中不约而同地想起了俄尔古纳河畔连天的草原和在草原中驰骋飞奔的乌云般的马群。

山风渐起，呜咽悠扬，一如羌笛的沧桑悲怆，仿佛一位孤独的牧羊人，为莲花山上的诸君奏响了生命中最后的乐章。

死神悠闲地坐在高高的云端，攫命的镰刀舒适地扛在宽阔的肩膀，他似乎正在默默地享受着甜美盛宴开始前的快乐时光。

山风刮动得越来越凄厉，越来越猛烈，闭目待死的人们渐渐感到无法忍受的煎熬。他们纷纷睁开眼睛，却看到彭无望目瞪口呆地瞪视着普阿蛮的侧后方，仿佛在瞪视着一个奇诡恐怖的洪荒怪兽。

“阿锦？妳怎么会在这里？”彭无望沙哑着嗓子，急切地问道。他的目光仓皇而无助，似乎感觉到了什么，却拚命地挣扎着拒绝相信。

锦绣公主怔怔地看着倚壁而坐的彭无望，她发现他的右腿已经完全被打断了，左腿似乎也受了重伤。他的腰肋间鲜血流淌，不知道添了多少处伤痕。他的右半边脸颊高高肿起，泛着紫青色，一道淡淡的血痕从他嘴角一直延伸到脖颈。他的肩膀处的衣服向两旁撕裂着，在衣物的破口处是两道皮开肉绽的裂痕。

在这几个时辰之内，孤零零的他到底承受了多少凶残的攻击，杀死了多少不可一世的仇寇，流了多少火热的鲜血？！

锦绣感到热泪在自己的眼眶中不停地打滚，她忽然感同身受地意识到了彭无望此刻的悲凉和绝望，而让这个从来不放弃希望的热血少

年绝望的，正是此时此刻的自己。

彭无望费力地将一口唾沫咽回肚中，他感到咽喉中一阵阵火辣辣的刺痛，满怀期望地问："妳被他们抓住了？"可他的心底也知道这根本是自己的痴心妄想，但是此时此刻，他又能如何是好?

"哼！"侍立在锦绣公主身后的可战不屑地哼了一声，厉声道："好一个糊里糊涂的蠢材！我来告诉你……"

他刚要道出锦绣公主大草原上尊贵的身份，却被跋山河一把拉住。他满怀疑问地望向跋山河，却看到同伴脸上一丝苦涩无奈的神情。

锦绣公主轻轻闭上眼睛，让眼中的酸楚静静地沉淀，她不能让这些誓死效忠于她，效忠于大草原的勇士们看到自己眼中软弱的泪光。

良久，她才缓缓睁开眼睛，用一种酸涩而干硬的嗓音机械地说道："我，乃是东突厥，平南牙帐，锦绣公主。这个世上，根本没有神剑山庄的公孙锦。"

彭无望感到最后一丝力气也从身体里消散了。按住刀柄的手，无力地从光洁的握柄处滑了下来，他的眼睛圆睁着，但是茫然没有焦点，仿佛在看着远方，又仿佛在看着他的面前，锦绣公主的脸。

"这些都是阴谋，突厥人的阴谋，是吗？"彭无望的眼中突然闪烁出明灭不定的怒火。

没有人回答他的话，所有人都默默地看着木然无语的锦绣公主，希望她给予他们指示。但是，此时锦绣公主的神思似乎飘舞到了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

"是妳把神兵令散到中原武林，是妳把这千余名武林人物骗到莲花山，然后再设伏杀尽他们。为的，就是替你们突厥人争霸天下，是不是？！"彭无望怒道。

锦绣公主直到此时，才缓缓点了点头，道："是。"

"妳自始至终，都在骗我！神剑山庄的庄主、万两黄金的嫁妆、神兵盟的盟主，都是假的，假的！咳咳！"彭无望的语气越来越激动，最后终于忍不住咳出了几口鲜血。

看到锦绣公主仍然木然不答话，很多人都开始感到一丝莫名的不安。

可战仍不住小声道：“公主，何必听他啰嗦，我……”

锦绣公主回过神来，左手轻抬，制止了可战继续说下，用一种清冷的语气道：“是你们汉人其蠢如牛，好利图名，才会落到如此惨淡下场。”

彭无望的心中一阵悲伤，颤抖着从怀中取出一方叠得整整齐齐的丝巾，凝神观看了良久，几次想要丢到一边，但是却无法下手，辗转良久，才终于苦笑一声，将它紧紧攥在手中。

可战在眼中看得真切，心中一阵惊栗，凑到锦绣公主耳边道：“公主，妳的鸳鸯丝巾怎么会在他手上？”

锦绣公主茫然摇了摇头，不想回答。

她的心中有着越来越剧烈的绞痛，仿佛紧紧攥在彭无望手里的不是丝巾，而是自己的心，她知道自己已经坠下去了，身不由己地坠了下去，再也升不上来。

第十章一剑交心

彭无望将那块丝巾密密地缠在了右手手掌之上，然后将吉灿的长刀摸到手中，用它拄着地面，艰难地站起了身，将左手重新按在战神天兵的刀柄之上。

看到他这个动作，所有人绷紧的心弦再次剧烈地震颤了起来，此时的彭无望宛如死神的使者，有着无可比拟的威慑力。

“我千算万算，也没想到你竟然能够让战神天兵回鞘。你想怎么样？”锦绣公主机械地说着。

此刻的锦绣公主，心中一片漠然，仿佛在看着一个饰演锦绣公主的戏子，在莲花山这个宽广的舞台上做着卖力的演出。

彭无望轻蔑地看了看团团将他围困的塞外高手们，他的眼光如此伤人，好像一面通红的烙铁，在这些心高气傲的塞外高手心中留下了深深印记。

“我只要一拔刀，这里就要变成坟场，但是只要妳答应我一个小小的要求，我就放过他们，另将战神天兵双手奉上，如何？”彭无望的话语中透露出罕有的冷酷，仿佛在一瞬间化作了另一个人。

锦绣公主冷硬地问道：“什么要求？”

彭无望喘了一口气，道：“和我较量一番！妳赢了，我便任凭发落；妳输了，我立刻自尽，战神天兵可由他人取走。”

“简直混帐！公主万金之体，岂能和你这个将死之人相提并论，就让可某和你较量一番。”可战用力一顿手中的点钢枪，就要不顾一切地冲上来。

“站着！”彭无望厉喝一声，一拍腰际的战神天兵：“我看你是想和它比试一下吧？”

一股森寒的杀气迎面扑向蓄势待发的可战，看到宛如妖眼般诡异的战神天兵，强横如可战，也不由得收住脚步。

“所有人都不要动！”锦绣公主冷喝道。

她身后的勇士们都露出焦急关切之色。

普阿蛮凑到她面前小声道：“公主，他虽然是伤重待死之身，但是此人勇悍绝伦，乃是世上无双的铁汉，我恐他临死反扑，会令公主尊

体有损。”

锦绣公主转头朝他微微一笑，道：“阿蛮，到现在你还不信任我吗？这是我们脱困的唯一办法。我不会有事。”

普阿蛮还想说些什么，但是犹豫了一下，终于还是没有说话。

“好，动手吧！”锦绣公主将腰畔的紫凤、青鸾双剑拔了出来。

“不是在这儿。”彭无望深深地看了她一眼，语气中不期然地流露出一股肃索之气：“决生死，当然要找一个好地方。”

他用右手的长刀权当拐杖，一瘸一拐地向着莲花山顶走去，刀尖撞击石地，发出刺耳而生涩的声响，幽幽地在山道间空洞地回荡。

锦绣公主默然半晌，叹了口气，将双剑收回，跟在他的身后。

围在彭无望身边的武士们自动为他们让开了一条去路，他再也没有看他们一眼，似乎这些怒目横眉的武士根本没有存在于这个世上。而两旁的塞外高手瞪视着他的目光中，仿佛要喷出火来。

莲花山顶平圆如莲花花蕊，正好提供了比武的较场之地。天边一轮明月冉冉升起，照在峰顶的平地之上，亮如白昼。

彭无望踩在被月光染成烂银色的地面上，感慨地叹了一口气。

“这里可好？”锦绣公主沉默了良久，终于忍不住问道。

“这里很好。”彭无望若有所思地笑了笑：“这里很像当初围杀青凤堂主时，我到过的舍身崖。不同的是，那里只有一侧悬崖，这里却有两侧。”

锦绣公主看了看莲花峰顶两侧云雾缭绕的万丈深渊，用尽量淡漠的语气道：“青凤堂主萧月如是我的姑姑，你杀了她。”

“我没有杀她，她和顾天涯走了，不过，她毒伤甚重，恐怕活不长久，现在可能已经去世了。”彭无望淡淡地说。

“她为什么会中毒？”锦绣公主问道。

彭无望看了锦绣公主一眼，道：“为情。”

他的眼中露出感怀的神色，将那一夜顾天涯和青凤堂主的对话原原本本地向锦绣公主一一道来。

锦绣公主目瞪口呆地听着，顾天涯和青凤堂主为情为爱的恩怨纠缠让她如醉如痴。

“断肠草是一种很好的毒药，即使在一年之后，我运功逼毒，仍然痛得死去活来。原来三十年来，妳就是这么活过来的，萧姑姑，妳真的好苦。”锦绣公主双目泪光闪烁。

“顾天涯和青凤堂主眼看就要殉情而去，我心中不忍，将随身带着的千年血星珠给了他们。”彭无望深深地看着锦绣公主，字斟句酌地柔声道。

“那么，那么……”锦绣公主的喉咙因为关切和希冀而干涩：“萧姑姑她应该没事儿了，对吗？”

“她只能多活十天，这么多年，她的身子已经被毒药毁了。”彭无望叹了口气：“他们一个是杀人如麻的突厥剑客，一个是救人无数的中原剑侠，命中注定，他们不可能在一起。但是他们仍然彼此铭心刻骨地相恋。其实，人一生，能够有这一次，也尽够了。”他的双眼火热地注视着锦绣公主，似乎在搜寻着什么。

锦绣公主下意识地回避了彭无望似乎可以将钢铁融化的炙热目光，她感到脸上火辣辣的发烫。

“相恋，是两个人的事，不是吗？”锦绣公主的语气转化为一片冰冷。

“不错，”彭无望的眼中闪过一丝落寞：“是两个人的事。一厢情愿，终究是不行的。”

他默然半晌，忽然一瘸一拐地走到悬崖的边上，面对着锦绣公主，微微一笑：“来吧！杀了我，妳就可以拿走战神天兵，那不正是妳想要的吗？”

锦绣公主将紫凤、青鸾剑平举胸前，左脚踏前一步，紫凤剑下沉，青鸾剑高举过头，摆了一个优美到极点的起手式。

彭无望有些紧张地将左手抬起，护住握刀的右手，身躯巍然不动。

“看招！”锦绣公主清啸一声，紫凤、青鸾双剑化成了两道映着满天月华的飞虹，轻盈矫捷地向着彭无望攻来。

夜色下的锦绣公主衣襟盈风，剑华缭绕，仿佛暗夜飞升的仙子，飘然而至。

彭无望的眼中霍然充满了紧张和期盼，他狼狈地将右手的长刀抬起来，但是仓促的招式形不成完美的防御，长刀在交手的刹那间高高飞起，落到身后的悬崖之中。

彭无望茫然看着锦绣公主毫不留情当胸刺来的利剑，竟有些不知所措的感觉，他退了一步，一脚踩空，身子向后无助地倒去。

“看剑！”锦绣公主一声叱喝，青鸾剑追逐着彭无望无助下落的身影迅猛的刺去，血光迸现。

山风仍然悠扬地吹动，仿佛在演奏着婉转凄凉的胡笳曲，令人柔肠寸断。

刺向彭无望的青鸾剑不知何时变成了剑柄向前，紧紧攥在彭无望的手中。

锦绣公主的手中牢牢地握着青鸾剑锋锐的剑刃，鲜血顺着她修长的手指一滴滴地淌下。

彭无望的身子仍然向后倒仰着，悬空挂在万丈悬崖之上，而锦绣公主则将身子探出了悬崖，使出浑身的力气牢牢攥着自己的爱剑，仿佛攥着一生一世的幸福。

夜色中回荡着彭无望欢快到极点的笑声，仿佛遇到了一生中最开心的事：“妳喜欢我，我终于还是知道了。”

锦绣公主也放开一切地笑了出来，几滴泪水从她的眼中夺眶而出：“你把我骗到这里，就为了证明这个吗？好，便如你所愿。”

彭无望痴痴地看着她的眼睛，仿佛要将此时此刻牢牢记住，几息之后，他颤声道：“既然妳喜欢我，就跟我走吧！”

彭无望探身而上，轻舒猿臂，将锦绣公主只盈一握的纤腰揽住。锦绣公主的眼中露出释然的神色，这一刻她困窘挣扎了几十个日夜的心情竟有一刹那难得的平静。

“就这样去了，也好。”她颤抖着闭上眼睛，将脸颊紧紧地贴住这一生中挚爱的人。

“抱紧了！”彭无望一声厉啸，双足有力地踏动着悬崖边的岩石。

锦绣公主的耳畔响满了凄厉猛烈的风声，远远的传来几声惊慌无比的呼唤。她不想听，这一刻她实在太累，也实在太幸福了。

第十一章群雄聚首

“漫道格城少奇葩，赏君昆仑六月花”，位于敦煌之南，西海之北的昆仑山峰峦起伏，宛如满天浩浪，直抵云端，山坡之上，林深古幽，草木繁盛，碧树吐翠，奇花异草争奇斗艳，一派生机盎然。

在山脉以东，一条条冰川从山顶竞相奔下，宛若天外玉龙，爪利光寒，似欲择人而噬，又好似广寒仙子轻舒的长袖，从九霄之外翩然而至，在人间惊现。

从且末城跋涉数百里，穿越萨毗泽和大戈壁而到达昆仑河畔王母镇的天山剑派五长老，二十七名护法连同本派最杰出的一百名青年弟子，在这里和从河源城风尘仆仆赶到的关中剑派由落日神剑欧阳夕照率领的五十名精英高手会合到一处。

这两队不到两百人的队伍，分别从天山和关中出发，一路上费尽千辛万苦，挨尽了风霜苦雨，如今终于胜利会师，年纪轻一些的已经忍不住欢呼了起来。即使那些德高望重，喜怒不形于色的长辈脸上也露出了欣然之色。

“令狐老弟，当年五原郡一别，如今已有二十年啦！”欧阳夕照仍然是一副鹤发童颜的逍遥模样，一张脸笑口常开，而他口中的令狐老弟，已经满面皱纹，眼眶深陷，似乎比他老了十岁。

“欧阳大哥！”天山六长老之首，人称冷面邀虹剑的令狐遥看到风尘满面的欧阳夕照，竟然双目泪光闪烁。

他冲上前，一把将欧阳夕照揽住，颤声道：“五原郡共斗东突厥铁骑飞羽队之后，小弟我对欧阳大哥的风采日夜想念。但是天山关中路途遥远，本以为无缘再与你把酒言欢，没想到如今竟能够重聚，实在是平生之喜。”

看到平日冷面无情的大长老如此热情洋溢，所有天山派的弟子都愣住了。

“哈哈！”欧阳夕照仰天大笑：“中原上行走的天山弟子一提到冷面邀虹剑令狐长老，往往脸上冷汗直流，噤若寒蝉，我一直以为令狐老弟已经改了当年热情如火的毛病，如今一看，依然故我，依然故我啊！哈哈。”

“老哥哥休要笑我，这二十年来天山派派务繁重，屡出犯规之徒，小弟我日夜忧虑，以致于平日难得一笑。”令狐遥眼中一阵黯然，看了看身后的天山派杰出弟子。

以倚剑公子连锋为首的十名顾天涯亲传弟子低下头去，脸上露出难过的神色。

“令狐老弟，你仍然在介意那顾天涯违犯门规，与突厥人结交之事？”欧阳夕照笑着摇了摇头：“这一回你一定要听一听老哥的劝，有些事不要太过执着，便由他去吧！”

“唉！”令狐遥仰天长叹一声：“不由他去，又如何？如今顾师弟绝迹华山之巅，从此音讯全无，人们争相猜测他已经殉情而死。我这个做师兄的到底没有能助他脱离情孽魔障，实在无能。”

“情爱一事，又岂是人力可禁？令狐老弟，并不是所有人都像我们哥俩儿一样痴心剑法，心无旁骛的。”欧阳夕照朗声笑道：“来，今日咱们在王母镇共醉一番，将以前的恩恩怨怨一起忘却。”

令狐遥展颜一笑，道：“能见到欧阳大哥，小弟早已经愁怀尽解，今夜一定一醉方休。”他回头看了看身后的四大长老，连忙道：“欧阳大哥，让我来给你介绍一下。”

他来到一位白面细目，黑须黑发，目光晶莹如玉的黑袍老人面前，一揽他的衣袖道：“这位是我的三师弟，也是敝派第三长老孟天魂，人称冷月无痕。”

孟天魂微微一笑，向欧阳夕照恭恭敬敬地拱了拱手。

欧阳夕照脸上露出惊喜之色，他走上前一把抄住孟天魂的臂肘，热切地说：“天山长老天下闻名，但是人我却是第一次见。果然不凡，果然不凡。”

听到欧阳夕照如此夸赞自己的师弟，令狐遥与有荣焉，道：“欧阳老哥可看出什么？”

欧阳夕照抚须笑道：“看这位孟老弟目光柔和宛如和田宝玉，就知道他那天山清罡已经达到五重境界。听他的外号就猜到他天山镇派剑法——月华弧光剑，已经练到极致。”

令狐遥早知欧阳夕照眼光精到，听他如此说，自然抚掌喝彩。

而孟天魂见欧阳夕照一见面就把自己最得意的两套绝艺一语道破，心中既惊且佩，连忙躬身施礼，以示钦佩。

令狐遥连忙又把自己的四师弟阮汉霆拉上前来。这位天山派四长老须发黄白，一双眼睛亮如星辰，鼻直口阔，眉长直到耳垂。腰中佩着双剑，剑刃宽阔，显得着实沉重。在他抱拳的时候，即使宽广的长袖也掩饰不住他那健硕的肌肉。

“欧阳老哥，你看得出他的得意武功吗？”令狐遥微笑着问道。

“嗯，果然有些意思。看他的剑，看他的胳膊，我就猜出来了，他是夸父追日剑的好手。听人说天山夸父追日剑，四剑齐出，十丈之内，生死就在一发之间，乃是世上无双的奇剑。修练者须内外兼修，方可练成。阮兄双臂粗壮有力，而目光如电，必然已经深得其中三味。”欧阳夕照抚须悠然道。

“欧阳兄目光如炬，阮某深感佩服。”阮汉霆一阵惊讶，连忙施礼道。

令狐遥微笑不语，将五师弟碧斩博拉到欧阳夕照面前。

碧斩博须发全白，脸上没有一丝皱纹，但眼圈深陷，双目黯淡无神，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双手枯朽瘦长，稳如磐石。腰畔的佩剑既短且阔，毫不起眼。

“好好好！”欧阳夕照神色愈发欢畅：“碧兄高才，居然继顾天涯之后练成清罡剑气，真气所至，无往而不利。相信这柄佩剑正是为了催发剑上罡气的威力而特制的。听人说，天山三清剑，剑气冲九霄，这三清九霄剑终于有传人了。”

“佩服！”碧斩博躬身深施一礼，不再多话。

“哈哈，老哥眼力如昔，可喜可贺。”令狐遥已经将六师弟费天极拉到了欧阳夕照的跟前。

费天极一身白衣如雪，白眉黑发，三缕青髯，目光深邃幽蓝，令人一见肃然。

“老哥，看一看我这个费师弟有何独门武功？”令狐遥问道。

欧阳夕照围着费天极来来回回绕了两个圈子，猛的挠了挠头，道：“这位老弟似乎没什么特别，我真的看不出来。”

费天极伸手抚须，和令狐遥相视而笑，道：“这一回终于难住了目光如电的欧阳老哥。”

欧阳夕照猛的一拍手，笑道：“哈哈，差一点被老弟唬住了。听闻天山有一门快剑，往来三百六十剑，横空一路无飞雁，长夜云起落星河，原是天山快剑仙。费兄弟，天山月落星河剑，就是你的拿手绝活吧？”

费天极和令狐遥同时一惊，费天极忍不住道：“兄弟我长于快剑的确没错，但是欧阳老哥是怎的一眼就看得出来？”

“本来我根本看不出来。”欧阳夕照开怀大笑：“不过费兄你实在不该去捋胡子，更不该在捋胡子的时候，顺手拂开胡须上的七片草芥。这一连串的动作居然一气完成，说你不是练快剑的，我都不相信，哈哈哈哈。”

费天极习练月落星河剑已成痴迷，平日里无时无刻不在训练自己手腕上的动作，务求做到快如闪电。

他平时极其爱惜自己的三缕青髯，所以刚才揽须之时，顺手拂去了须上的几片草芥。因为习惯所致，他用上了快剑的手法，端的是动如闪电，平常就算是自己的师兄弟都不会察觉，这一次居然被欧阳夕照一眼看穿，他那分毫不差的神眼已经到了神乎其技的程度。

“佩服佩服！”费天极深施一礼，由衷地说。

“哈哈哈！”令狐遥笑道：“欧阳兄，我们的高手已经被你点评了一遍，不如你也介绍一下关中剑派的各位英雄。”

欧阳夕照微微一笑，道：“实在抱歉，他们虽然是关中剑派高手，但是也是我最近糊里糊涂在街上胡乱找的，没什么名气。”

天山五长老脸上同时露出不快之色，令狐遥道：“欧阳老哥什么时候变得这么见外了。看他们不但气势非凡，内外功皆为一时之选，而且步履整齐，挺胸昂首，脚步不丁不八，显然在一起受过严格的训练。更惊人的是他们浑身杀气横溢，令人不敢逼视，尽是历过无数血战的精锐，放到江湖上必是名噪一时之辈。欧阳老哥不会连小弟都要骗吧？”

欧阳夕照叹了一口气，凑到他的耳边，小声道：“他们的确没有在江湖上走动过，只是最近才被我收进关中剑派。如果你说他们是天策

府的精锐，我是绝对不会承认的。”

“噢！”令狐遥和身后众长老的脸上露出一丝释然而振奋的神色。

“各位！”欧阳夕照伸了一个懒腰道：“大家都累了，王母镇上的客栈已经都被我包了下来，大家找地方歇息吧！”

所有人都欢呼了一声，三五成群地寻客栈去了。

欧阳夕照来到令狐遥的面前小声说：“说来说去，天山派的倾城剑法有没有传人？”

“有！”令狐遥连连点头，一招手，将倚剑公子连锋找到面前，道：“倾城剑法已经全数传予了连师侄。”

连锋优雅地一笑，向欧阳夕照一拱手，恭声道：“欧阳前辈，你好。”

“好好，江湖上的第一公子，我早已经知道。”欧阳夕照拉住连锋的手，左看右看，连连点头：“确实很像顾兄当年的风采，确实很像。”

此话一出，令狐遥的神色一阵黯然。

“要活着啊！小伙子。”看到令狐遥的模样，欧阳夕照的眼中一阵感怀：“这么有朝气的小伙子，死在任何地方，都太可惜了。”

第十二章昆仑夜话

昆仑河畔的悦来客栈迎来了它一年中最红火的生意，所有的客房都被住满，连柴房和走廊都睡满了人。

客栈的掌柜和伙计却没有露出一丝惊诧的神色，一如既往地热心提供着各种服务，仿佛这些提刀持剑的江湖客只是他们最普通的一些客人。

听着窗外昆仑河柔和悦耳的水声，令狐遥竟恍惚间以为自己忽然回到了八水环绕的长安城。

“令狐兄，请看。”灯光下，欧阳夕照将一张精描细画的地图摊开在他面前。

“噢！”令狐遥这才收回游弋的心神，茫然道：“这幅地图就是昆仑洞的地图？”

“不错。”欧阳夕照神色肃然地说：“这就是火焰教的老巢。凭藉此间的火焰教门徒，我们中原被硬生生荼毒了二十年。”

“天魔紫昆仑！”令狐遥的眼中一片血红。

“对于贵派前大长老的不幸，我很替你们难过。”欧阳夕照黯然道。

“岂止前大长老，我师叔、师伯死于此贼手中的，共有十六人。天山派和火焰教誓不能共存于天地之间。”令狐遥愤然道。

“如今这个机会实在难得，紫昆仑入关不出，修练上乘魔功。他的四大弟子、十大护教法王奉命守候在昆仑洞护法。这是这个大魔头最虚弱的时候，我们有极大的机会潜进昆仑洞内，伺机杀死紫昆仑。”欧阳夕照小声道。

“不是我不信任老哥你。”令狐遥低声道：“这件事实在太重大，随我而来的几乎是天山派七成的精英，我不得不慎重起见。”

“老弟你有什么怀疑，尽可直言。”欧阳夕照断然道。

“火焰教盘踞昆仑山四十年，中原人士从来没能够打入他们的内部之中。所以几十年来，紫昆仑的巢穴一直是一个难解之谜。如今竟然凭空掉下来如此详尽的昆仑洞地图，连火焰教十护法的重点设防地段

和暗道开关都暴露无遗，而且竟然可以如此准确地预测紫昆仑入关的时间。这实在太过难以置信，我不得不问及消息来源。”令狐遥道。

“难怪你如此疑惑，换了是我也难以置信。不过，这条消息是中原一位大侠客，冒着九死一生的危险，忍辱负重，苦等了二十年才取得的消息，是千真万确的。”欧阳夕照肃然道。

“他是谁？”令狐遥狐疑地问。

欧阳夕照沉默了良久，才一字一句的缓缓沉声道：“是九州不二段存厚，段大侠。”

“中原第一侠！？”令狐遥只感到浑身上下的汗毛都立了起来，浑身的热血在体内激荡不休，一阵阵热辣辣地难受。

他勉强抑制住激动的情绪，小声道：“段大侠，段大侠还活着？”

“二十年前，段大侠已经了解到火焰教的巢穴应该在昆仑山脉的东段，但是具体位置却不清楚。而且，天魔武功强横，便是他的师父齐笑云也只能勉强战个平手。为了替中原武林永久除去这个心腹大患，段大侠和当时的秦王秘密约定了这个屠魔计划。”欧阳夕照低声道。

“秦王？”令狐遥暗吃一惊：“段大侠跟帝王将相一向不相往来，竟然会和当今皇上有交情？”

欧阳夕照叹了口气，道：“当年的秦王少年英武，好交天下豪杰，段大侠本不想和他有瓜葛，但是当时的秦王已经预见到东突厥南侵的可能，大胆地制定了屠魔计划，令段大侠衷心佩服，遂和他相约潜入火焰教内部之后的各种联系手法。秦王自那时起，便开始秘密训练天策府屠魔队精英，意图一举削平火焰教，除去突厥伸入中原的魔掌，而段大侠则销声匿迹，从此在中原武林失去踪影。这一去，就是二十年悠悠岁月。”说到这里，他沉重地叹了口气。

“二十年前段大侠于洛阳力杀铁勒第一高手万里横行沙铁鹰，那时候我奉师命在洛阳公干，适逢其会，段大侠的飒爽英姿直到今日仍在我眼前时时浮现。那一战令铁勒高手终身不敢复履中土，那是何等的威风煞气。”令狐遥的神思幽然，似乎又回到了少年时代的慷慨激昂。

“当时的洛阳风起云涌，王世充意欲北连铁勒，西连吐谷浑，三家平分中原。我奉了秦王密令率领十三名高手，想要拼了性命，刺杀吐谷浑的使者。没想到当日段大侠刚刚杀了沙铁鹰，夜里就不顾王世充

的大军防守，直入东都内院，连杀吐谷浑使者班费礼和随行的吐谷浑第一刀手番乌。王世充内宫禁卫七大高手皆死于此役，吐谷浑、铁勒从此和王世充闹翻，令中原无形中化去了天大的危机。当夜我见到段大侠的时候，他一身是血，提着班费礼的人头大笑而去。他那高大魁梧的身影，就像巍巍昆仑山，似乎将天上的明月都遮挡住了。我和随行的高手看到他，无不热血狂涌，纳头便拜。”一向逍遥适意的欧阳夕照回忆起二十年前的情景，也是一阵悠然神往。

而一旁的令狐遥也被欧阳夕照的话深深吸引住了，久久说不出话来。

忽然，欧阳夕照自嘲地一笑：“当时我欧阳夕照刚刚以四十岁壮年接管了关中剑派，五年来励精图治，令关中剑派成为北方第一剑派，又连败了许多成名高手，自以为世间少有，平时飞扬跋扈，桀骜不群。但是一见到段大侠的雄姿，竟然纳头便拜，没有丝毫犹豫。自此一役，才知天下之大、雄豪之多，自己沧海一粟，实在不值一提。从此奋勇精进，在剑法上又跃进一大步。这一切都是拜段大侠所赐。”

二人相视无语，良久，忽然同时大笑了起来。

令狐遥拍案道：“酒，拿酒来！”

欧阳夕照抚掌喝彩，连声道：“谈起中原名侠的英风伟绩，岂可无酒？快拿酒来！”

楼下的酒保听到如此惊天动地的呼唤，哪敢怠慢，立刻捧上数坛美酒，恭恭敬敬地放在案边。

“我们当真好笑，直到谈起段大侠才想起饮酒，竟忘了今夜你、我理应一醉方休。”欧阳夕照笑道。

“既然段大侠暗中接应，我等此行稳操胜券，还怕些什么？”令狐遥愁怀尽解，开怀畅饮，和欧阳夕照频频推杯换盏。

二人饮了数杯，令狐遥忽然想到一事，突然道：“欧阳大哥，那段大侠身材伟岸，乃是世间少有的魁伟汉子。他若要潜入火焰教，这副身材如此碍眼，岂不是很易暴露？”

欧阳夕照愣了一下，道：“这，段大侠聪明绝顶，必有良策，否则也不会传来如此准确的消息。”

第十三章昆仑洞外

铺天盖地的雪暴总算停了下来，躲进了山上秘密洞穴的火焰教弟子终于可以冲出山洞，呼吸一下外面的新鲜空气，一个个都雀跃不已。

昆仑山东段无名雪峰之上，冰川纵横，地形险要奇诡，气候变化异常，即使在炎热的夏季，仍然有六月飞雪，所以后世诗人才有“昆仑六月花”的形容，而这六月花指的就是雪花。

在全峰最壮观的连绵六十里的冰川之下，有一条冰岩形成的暗道。从这条暗道走进雪山深处，迤逦三四十丈，就有一个宽阔雄伟的山中谷。

山中谷四季常青，奇花异草层出不穷，珍禽异兽随处可见，从高山上引下的数道清澈的溪流在谷内汇成一个颇大的水塘，塘中遍游着肥美矫健的各色鱼种，宛然一个自给自足的世外桃源。

山中谷内侧山壁有一洞窟，高十丈，左右宽三四丈，洞内共有九穴十八坞，十八坞中驻扎着火焰教的精英高手，包括十大护教法王和天魔的四大弟子。

而天魔自己则在九穴中的一处修练火焰教最深奥的天魔九重劫。

魔教功法皆称为劫，练得一重，自身便多了一劫。练得魔功便如中了毒蛊，若不涂炭天下，杀生取血，魔功便要反噬其身，称为应劫。所以一入火焰教，终生不得叛教，否则魔功反噬，实生不如死。

这个火焰教便通过魔功秘法，将四方魔众聚集在一起，组成了规模庞大，组织严密，以天魔为尊的教会。而天魔则是这些人的精神领袖，有着至高无上的神圣地位。

这一次天魔冒着天大的风险，入关苦练天魔九重劫就是为了有朝一日率领火焰教群魔，南下中土一统武林，为突厥大军的南侵造势。

这几天将会是天魔入关后的最后时刻，是他大功将成的关键时刻，也是他最脆弱的时机。

他手下的四大弟子为此十分紧张，他们不断地亲自到雪山暗道之外的外围秘穴中巡视驻守在那里的火焰教岗哨。

暴风雪过后，火焰教众立刻在雪峰上布满了明哨暗哨，这令四大弟子非常满意。他们似乎预感到天魔出关之后雄霸天下的滔天魔焰。

“紫师出关之后，咱们兄弟几个可要好好庆祝一下。”天魔首席大弟子石王乌图罗仰望着青蓝色的天空长长吸了一口气。

“不错，我的修罗血煞劫已经三个月未曾精进，若再不饮得人血，恐怕前功尽弃。”二弟子修罗巴亭的脸色呈现出天空般的青色，双目无神地说。

“师弟，不如找几个本教弟子先应应急，等到紫师出关，我们好好去山下转转，多找些鲜肉上祭。”乌图罗狞笑着一指十几丈外巡山的火焰教众：“那几个如何？”

“师兄，你当我不想吗？最近矮矬子好生凶悍，整天嚷嚷着要找内奸，他*的，没事儿找事儿，闹得我不敢动本派弟子，生怕一不小心被他抓到。过得几日再说吧！”巴亭双眼一番，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

“矬神的担心不无道理，最近巡山快马传来些消息，颇令人忧虑，有探子在萨毗泽发现了一双穿烂的草鞋，还有一双布面绑腿，制作奇特，疑似汉人的手工。我怀疑是天山派弟子的物品，派两组探马到王母镇打探消息，谁知道在回来的途中忽然一齐失踪，情形十分古怪。”有七窍心魔美誉的三弟子古藤格沉思着说。

“原来是你跟矮矬子透的风声，嗨！”四弟子风中兽赤察勋不以为然地连连摇动他那长满红发的大头，缩了缩头，一脸的怪状：“你也知道矮矬子听风就是雨，如今刑堂弟子满山乱飞，不知道多少弟子被拿去问话，人人自危，嘿，进了刑堂，最少脱层皮。”

“你们实在太大意了，师尊如今到了最关键的时刻，半分差错都不能出。如果汉人高手在此刻倾巢而至，打扰了师尊，你们担待的起吗？”古藤格一脸愠色。

另外的三人一向对这个心思缜密的三弟颇有忌惮，都识趣地闭上了嘴。

就在四大弟子高声谈论之时，突然一片惊呼声从四面传来：“敌袭！”

四外全部都是白衣如雪的汉人高手，他们手上精钢利刃闪烁寒芒，耀眼刺目，竟然让人看不清形状。

鲜血开始四外飞溅，外围的岗哨早已经被清扫一空，暗道周围的暗桩开始遭到扫荡，火焰教弟子死伤累计百余人，雪白的山道上布满了尸体。

“快退入暗道！”古藤格断喝一声，拔出自己的残心锁镰刀，率领着残余的教众飞快地向着隐秘的冰川暗道撤去。

石王乌图罗抽出他的镔铁狼牙棒，朝着四外涌动的白衣人影奋力挥去。他浑身的混沌一如劫，令他一身血肉坚如磐石，刀枪剑戟、内家拳掌俱都无损分毫，令他血战之时，可以以一挡百，立于不败之地。而他的灭神如意棍法已经练入化境，招招锋芒毕露，只攻不守，威力无穷，令围攻他的高手难越雷池一步。

而修罗巴亭的修罗夺命枪法更令人心胆俱丧。这路枪法以刺、挑为主，空心夺命枪内血槽设置极深，巴亭每杀一人，必倾钢枪以饮鲜血，如此反覆，每一口鲜血都让他气力倍增，如有神助，令强敌胆寒。这也是修罗血煞劫的阴毒之处，讲究损人利己，此消彼长之道。

风中兽赤察勋的火舞飞星劫讲究飞矢穿梭，来去如电，轻身功夫宇内无双。当他的飞星劫运转到极限，十丈之内满天都是他无所不在的身影，双手弯刀将繁复奇幻的七巧锁神刀使发了，再加上如此迅急飞扬的身法，只看到铺天盖地的雪亮刀光，足以让围攻他的人群坠入恐怖绝伦的狞恶梦魇之中。

这三个人成钉子阵边打边退，只一会儿工夫就退到了暗道之中。

此时七窍心魔古藤格已经等候多时，一见他们来到，立刻将他们一把抓住，一一掷进洞去。其他的火焰教众潮水般随着他们退回来，却被古藤格挡在洞外连杀十几人，将洞口用尸体堵住，才倏然撤去。

这些被困在洞外的火焰教众在四面八方中原高手的群起围攻下，只一炷香时间就被杀了个精光。

第十四章暗箭难防

“他*的，要是让我知道谁泄露了咱们昆仑圣洞的位置，我要活活把他剐成零碎。”赤察勋咬着牙发狠道。

“哼！”脸上恢复了几分血色的巴亭冷然道：“都是高手，血里面阳气充足，正合我意。”说到此处，他颇为回味地舔了一下依然挂在嘴边的一行热血。

“三师弟，事已至此，别有任何顾忌，你到底怀疑谁，痛快说出来吧！”乌图罗的几个徒儿因为来不及回洞，被中原高手截杀，心中早已经怒火如狂，眼睛喷出足以烧穿石壁的赤焰。

看到大师兄的脸色铁青，古藤格也不再犹豫不决，他道：“能够有决心和实力潜入昆仑洞做卧底的，一定是中原闻名的一流高手。昆仑洞的防卫极严，最外层的哨位每天更换，这些外围的巡哨根本不知道昆仑洞的准确位置，所以，可以不计。内层哨位虽然知道昆仑洞位置，但是因为我们规定每个暗哨教众必须互相看守，即使出恭，都要轮流看管，而且我每隔半个时辰，巡查清点一遍人数，我不在，就由十大护教法王和矬神巡查，二十几年来从未间断，所以，内层暗哨下山暗通消息的可能性也不大，即使有，他们也只能泄出昆仑洞外围的方位，不可能知道暗道的出口。”

“那么就剩下十大护教法王和我们四个了？”乌图罗沉声道。

“不错。”古藤格断然道：“只有我们有行动自由，可以在不执勤的时候单独行动。”

“还有矬神呢！”巴亭似乎对矬神很有不满。

“先别急，让三师兄先说。”赤察勋听入了神。

“这十几年来，师尊曾经和我讨论过奸细的问题。要想在昆仑洞潜伏而不被觉察，首先，他必须精通突厥语。其次，为了找到有价值的消息，他必须进入火焰教的内部高层，直接参与最秘密的行动，那么他的武功才略必有过人之处。而且，进入火焰教必须习练魔功，从此若不能保持终身杀戮，魔劫就要反噬其主。那些自命清高的中原高手，绝对不会习练这种损人利己的功法。除非，他自创有化解魔功的独门秘技。据我所知，这种功法根本不存在于这个世上。另外，他身

具绝大勇气，宁愿身负千古骂名，并且已经有了舍身的觉悟。”古藤格说到这里，心中想起了什么，不由自主地顿了一顿。

“这个人也算够狠，我怀疑中原到底有没有这种狠角色。”乌图罗的双眼眯缝了起来，熟知他为人的师弟们知道他已经开始考虑如何残忍折磨这个来自中原的卧底。

“我想了很久，只有三个人有可能。”古藤格沉思了片刻，忽然道。

“是谁？”他的三个师兄弟齐声问道。

“天地双雄诸葛辉、莫疾，还有九州不二段存厚。”古藤格断然道：“这三个人二十年前，都是中原不可一世的顶尖高手，可谓智勇绝伦，一时无量。而且他们都是在二十年前失去了下落。”

“其中段存厚的失踪最为突兀，是在南下海南约战宋铮、宋牧兄弟的时候，海船出了事故而销声匿迹。而天地双雄为了寻找战神天兵而消失了踪影，曾经有人看到他们在莲花山出没过。我们都知道，战神天兵就在那里，那么这两个人的失踪和战神天兵有密不可分的关系。甚至我可以断言，他们已经死于战神天兵之手。详情如何，小师妹回来，自见分晓。那么最大的可能，就是九州不二段存厚已经化身成为另一个人，潜入了我们中间。”

说到九州不二段存厚，四个师兄弟同时感到头颈处飘来一丝寒气。

“段……段存厚身材庞大，有遮日帆的称号，如果要混入我们这里，恐怕只凭他的身材就很难掩饰。”乌图罗咳嗽了一声，小声道。九州不二的威名似乎有些震慑住了这个强横的凶人。

“用锁骨术，他用锁骨术！我就知道，一定是矬神。”巴亭愤然道。

“算了，巴亭。”古藤格很不耐烦：“如果他用锁骨术，根本坚持不了一天，而且以他的身形也绝缩不成矬神那副模样。最重要的是，矬神跟随师父三十年啦！”

修罗巴亭脸色通红，终于乖乖地闭上了嘴。

“十大护教法王本来都是跟随师父超过三十年的老部下，不过二十多年前，剑神顾天涯曾经力杀了五人。其中两个空缺当时已经有人填

补，那是在二十五年前。而另外三个空缺直到十五年前才被人补上。我怀疑，段存厚就是他们其中的一个人。”古藤格娓娓道来。

“我去把他揪出来。”赤察勋低声道。

“来不及分辨真伪了。”古藤格道：“此刻我们只有将他们三个一并解决掉，以绝后患。”

“好，痛快！”乌图罗一挥手中的镔铁狼牙棒大声叫好。

正在这时，一个身高不足四尺，体态粗壮结实的矮汉，大踏步向他们走来。

看到他前来，四大弟子都不由自主地侧过脸去。

这个矮汉的脸遍布着丑陋而恶心的肿块，眼睛和嘴的轮廓奇异地扭曲着，鼻子仿佛一团糊在墙上的湿泥，狞恶而怪异地挂在脸上，两个鼻孔腾腾地冒着热气，仿佛地上的热喷泉。

他张嘴说话的时候，更加没人敢看他一眼，因为他满嘴的牙全部都是惨黄色，而且有几颗牙已经发黑，人们甚至可以想像他满嘴充溢着令人恶心的臭味。

最令人不可容忍的，是这个丑陋而矮小的人脸上那种不可一世，自以为豪的样子，仿佛自己是全天下最英俊潇洒，风流倜傥的男子。这足以把人们几天前的饭都从胃里翻出来。

“咳，矬神，你来了。”古藤格的脸上露出尴尬的表情。

石王乌图罗、修罗巴亭和风中兽赤察勋的脸上都露出一丝不耐。

“是谁引外人进来的，已经没必要详查了。”矬神冷眼看了他们一眼，冷然道。

“为什么不查？”巴亭勃然大怒，他心里早就对矬神看不顺眼了：“这个该死的内奸把中原高手像赶羊一样赶来，现在漫山都是，你居然想不查，我看你就是内奸！”

“巴亭，休要胡言！”乌图罗和古藤格齐声道。

赤察勋摸了摸脑门，一脸的无奈。

矬神傲然看了巴亭一眼，仿佛看一堆狗屎，这个眼神令巴亭恨不得现在就把他碎尸万段：“我想过了，内奸只可能是铁头陀蛮苏、飞翼狮王黄庆泰和血手杜平岚。”

“我们早就知道了。”巴亭忙不迭地说。

古藤格的眼神一亮，道：“不错，正是如此。”

矬神冷哼一声，道：“他们都在这儿。”说完一甩手，将背在背后的皮囊丢在地上，三颗怒目横眉的人头赫然滚了出来。

“凭你杀得了他们？”巴亭不忿地问道。

原来，这三个护教法王武功极为高明，乃是火焰教里可以独当一面的高手名家，虽然矬神武功别具一格，惊世骇俗，但是要一个人摆平这三个扎手的人物，绝不可能。

“我给他们的酒里下了点药，如此而已。”矬神漫不经心地说。

“好，既然他们已经伏诛，我们现在只要齐心合力，将中原高手击退就好。”古藤格长长舒了口气。

“你确定没有另一条路通往内洞吗？”矬神将身后跟随的手下派到暗道口驻防，谨慎地问道。

“没有，这个昆仑洞只有一条路通往内殿。”古藤格点点头道。

“我看不一定，你看那边！”矬神一指暗道口的右侧，只见无数白衣如雪的中原高手宛如昆仑山暴风雪中的四外横飞的雪片，向着内洞里的火焰教教众掩杀过来。

“我的天，他们怎么进来的？！”乌图罗连忙将一个竹哨放到嘴边。

矬神将手放到竹哨之上，轻声道：“等一下。”

“你怎么了？再不吹哨将十八坞的好手叫出来，就要被他们各个击破了。”乌图罗急道。

“那正好！”矬神冷然道。

“你说什么？”乌图罗诧异地问。

“我说那正好！”矬神的眼中精光一闪，双手一伸，两只粗大到和他的身形完全不相称的铁掌已经印在了乌图罗的胸膛之上。

“破阵锥！”乌图罗惨叫一声，金刚不坏的身子宛如秋风中的寒树开始瑟瑟发抖。

“九州不二的破阵锥！”其他三个弟子同时大惊道。

矬神眼中一阵悲凉，沉声道：“不错！”

随着他的这句石破天惊的话语，石王乌图罗踉踉跄跄地栽倒在地。

三大弟子的耳中一片金铁轰鸣之声，眼中满是斑驳的血色。

第十五章虚实难测

内洞的火焰教教众统统横尸于地，除了狼狈逃往内洞十八坞的天魔座下残留的三大弟子。

欧阳夕照、令狐遥手中握着鲜血淋漓的长剑，怔怔地朝着在昆仑洞山中谷池塘边上默默站立的矬神走来。

“段……咳……段大侠。”欧阳夕照难以置信地看着身高不足四尺的矬神。

令狐遥口舌发干，居然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欧阳贤弟，好久不见。”矬神苦笑了一声，来到内塘边，从怀中取出一瓶药水，在脸上涂抹了一番，然后就着塘水，将脸上清洗干净。一张沧桑而豪迈的脸孔，映入了在场的所有中原高手眼中。

“真的是段大侠！”所有人都惊喜地叫了出来。

“但是，你的个子，为什么？”欧阳夕照急切地问。

“是缩骨术。”段存厚道。

“段大侠，现在已经真相大白，你不必再用这门功夫了。”令狐遥迫切地希望段存厚能够立刻恢复到以前的身形。

“如果是十年前，我还有能力将自己拔出来，现在已经二十年了，我想我只能以这副模样过下半辈子了。”段存厚苦笑着叹了口气。

“段大侠！！”即使是最冷漠寡言的人都忍不住惊呼了起来。

“总会有办法的！”令狐遥急切地说：“现在江湖上很多名医，他们医术了得，什么病都能治。事了之后，我陪段大侠下一趟江南。”

段存厚一抬手，道：“这是后话，暂且不提。现在最紧要的，是找到天魔练功的巢穴。”

“对对！”欧阳夕照拍了拍令狐遥的肩膀：“这些事以后咱们温上壶好酒慢慢聊。”

令狐遥垂下头来，眼中满是惨痛之色。

“十大护教法王已经被我杀死了三个，其他的也中了我的七日软筋散，是生是死，已经无足轻重。”说到这里，他看了看身边中原豪杰的

脸色，自嘲地笑了笑说：“来这里做了二十年的卧底，很多以前在江湖上没用过的手段都会了些。”

“十八坞，我二十年来来去自如，对于我们形同虚设，可以不论。但是天魔练功的地点，却仍然是一个谜。他对于这一秘密，严守于心，从来没有跟任何人说起过。”段存厚肃然接着说：“但是，近几年来，我不住观察，发现天魔在第九洞和第八洞出入特别频繁，相反的，第一洞，也就是离出口最近的石洞，他从来不去。”

“那我们到第九洞或是第八洞找一下吧！”令狐遥道。

“天魔这个人深沉多智，他这么做很可能是掩人耳目，其实他真正的练功所在应该是第一洞。”段存厚道。

“没道理，第一洞是我们第一个就会寻到的洞穴，无论有没有人，我们都会清查一番，如果他在那个洞中，根本没有转圜的余地。这不是自陷死地？”欧阳夕照沉思着说。

“不错，但如果他在第一洞中再建一个密室呢？”段存厚微微一笑。

“密室？”欧阳夕照和令狐遥恍然而悟：“对呀！第一洞因为最靠近外层，我们下意识中已经认为天魔不可能隐匿于此，所以搜查的时候，不会很仔细，几乎有十成的可能会漏掉这个密室，那么这一次的行动就前功尽弃了。”

段存厚的精神一振，道：“好，咱们走！”

这些袭击昆仑洞的高手个个神情振奋，追随着段存厚向着内洞冲去。

十八坞没有了护教法王的协助指挥，只凭着三大弟子的领导，根本难以抵挡中原高手势如狂潮猛浪的强悍攻势。经过一个时辰的厮杀，十八坞死伤数百精英教众，其他的狼狈四散，三大弟子死守在第九洞，再也不敢出来应战。

中原豪杰在段存厚的率领下，将第一洞团团围住，无数双目光都集中在洞口那青色的石门之上。

“等一等！”段存厚一挥手，让众豪杰安静了下来。

“洞内有人！”令狐遥小声道。

果然，内功深厚的天山五老、段存厚和欧阳夕照都听到了时断时续的呼吸声。

“难道他没有藏在密室之中？”令狐遥问道。

“不是！”段存厚冷然一笑：“这个不是天魔。天魔的呼吸不会这么重，他是个冒牌货。”

“那真的天魔呢？”欧阳夕照问道。

“我们一定会认为天魔不在这个洞中了，其实我猜天魔一定还躲在石洞中的密室里，让我们以为自己只找到了个冒牌货而扑了个空。”段存厚断然道。

“段大侠果然高明！”令狐遥道：“好，就让我来破了这石府，看看天下闻名的天魔是个怎生的模样。”

“请等一下，段前辈！”一个清越的声音朗朗传来。

天山五老、段存厚和欧阳夕照一起回头，看到斜扛长剑的倚剑公子连锋越众而出，走到几人的面前。

“这位是？”段存厚打量了一下这个玉树临风的倜傥少年，询问道。

“噢，好叫段大侠得知，他就是当年敝派顾天涯之徒，连锋。”令狐遥道。

“顾兄之徒，剑神之徒，好！好！”段存厚的眼中露出欣慰的神色：“你有何话说？”

连锋面对着这位当今武林的第一名侠，心中也是一阵激动，他深吸了一口气，道：“段前辈，这一次我们从天山赶来，本已经决定抛却生死，豁出性命，和火焰教决一死战。但是，自入洞以来，一共接战两次，杀敌四百九十八人，伤敌无数，自己损伤不到一百人，胜得实在太轻而易举。最令我怀疑的是我曾经和天魔弟子赤察勋接战两次，每一次他和我动手不到十个回合，就立刻抽身而退，仿佛十分的散漫，这颇不似天魔弟子的所为。”

“你在怀疑什么？”段存厚的眼中露出凝重的神色。

“我怀疑这根本就是天魔的圈套。”连锋断然道：“很可能是天魔想要引诱中原高手来袭而布的局。”

第十六章天魔初现

所有人的呼吸都有一刹那的停顿。

欧阳夕照和令狐遥互望了一眼，一言不发。

段存厚的脸上一阵焦躁不安，也没有说话。

就在这时，他的耳中突然响起了另一个时隐时现，微弱难寻的呼吸声，似乎相当急促，他习练内功多年，立刻判断出来这是难关将破的征兆。

“天魔果然在这里！”段存厚、令狐遥、欧阳夕照同声道。

这时，天山五老也听到那第二个呼吸之声，性子最急的夸父追日剑名家阮汉霆一声断喝，双手同时一翻，四道亮如白昼，疾如流星的厉电，宛如晴天霹雳，结结实实地击中了石门，坚硬的石门碎成一地细密的石粉。

随着一连串的吐气之声，天山五老、欧阳夕照、段存厚，还有紧跟其后的倚剑公子连锋同时跃起，八道身影宛如八只猛虎、八条龙神，剑光如雪、掌风如雷，纷纷向洞内招呼。

“呔！”随着一声仿佛要将众人的耳膜撕裂的恐怖长啸，昆仑洞内响起了一阵阵宛如炸雷般的空气破裂之声，仿佛无数炮仗在哔哔剥剥地作响。

站在洞外的中原高手焦急万分地拥在洞前，想要进去帮手，但是洞内寒气翻腾，宛如惊涛骇浪，根本不容人插手。

就在几息之间，一连串的惨呼声幽幽传来，接着，八条身影一个接着一个倒跌回洞外。

夸父追日剑名家，天山第四长老阮汉霆宛如喝醉酒一般，在地上摇摇晃晃地打了三个转，身子忽然从中间炸开，化成了一片惨烈而恐怖的血雾。

第三长老孟天魂，跪坐在地上，他的背后衣衫四分五裂，一块肌肉高高隆起呈掌形，浑身的肌肤已经化为了铁青色。

第五长老碧斩博手中的短剑碎成了齑粉，一口鲜血狂喷而出。

第六长老费天极的细长佩剑断成两节，一条左臂齐肩而断。

欧阳夕照、段存厚、连锋、令狐遥仿佛约好了一般，同时狂喷出一口黑血。

天山弟子和关中剑派弟子同时呆住了。

眼前的这八个人，可以说是中原武林中精华之聚，不要说一代名侠段存厚、落日神剑欧阳夕照和天山大长老令狐遥是如何出类拔萃了，只说天山其他四长老和天下第一公子连锋，那都是可以横行江湖，无人可挡的超级高手。如今这八个高手联手对敌，都无法挡得住天魔的一击，如何不叫人惊愕？！

因为气劲相击而拔起的重重烟尘仍然在洞内缭绕，整个昆仑洞陷入了一片死寂，没有一丝声响。

良久，段存厚才从地上摇摇摆摆地爬起来，厉声道："天魔，好功夫。"

第十七章逃出生天

洞内发出一阵平和而冷漠的笑声，充满了不经意间流露出的嘲弄、不屑、无情和妖异，却又有一丝无法抗拒的魔力，令人忍不住想要继续听他说话。

“段存厚，我万万没想到，跟了我三十年的矬神，居然是你。”天魔的声音柔和而平静，没有一丝戾气：“你把他杀了，然后装扮他二十年，真难为了你。”

段存厚的脸上露出一丝得意的笑容，但是随即又化为苦涩：“但是你还是算到我们会来。”

“不错。中原人喜好用间，我猜到可能有内奸，所以定下一计。”天魔又道。

“你根本没有在练功！”段存厚愤然道。

“错了，我的确在练功，而且练的是天魔九重劫中的第九重。”天魔似乎笑了一下：“不过，我练功从来不怕人打扰。”

所有人都被这句话吓了一跳。

“这就是魔功的好处。练功在于破而后立，每一重魔功的修成，都要靠其他高手的鲜血祭奠。所以，我便散出消息，说我练功到了紧要关头。你这个卧底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机会，必会广邀同道前来绞杀于我。”洞内烟尘中的天魔缓缓道：“那么，我就可以在身体最巅峰的时刻除去中原顶尖的高手，还能找到练成魔功的祭礼，一举两得。这几个人很不错，我的九重劫已成。”

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昆仑洞内所有的中原豪杰都感到一股惨然的寒意。

“你牺牲你的教众来诱我上钩？”段存厚怒道。

“他们都是我的忠心教众，他们愿意为我死。”天魔悠然道：“火焰教真正精英的驻地在一个你想也想不到的地方。也许有一天，你们会知道。不过那时候，已经太晚了。现在，你们可以看看外面。”

令狐遥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向在最外层洞口把守的几个青年弟子使了个眼色，这几个弟子飞快地窜出洞外。

这时，段存厚突然爆喝一声：“大家快走，我断后！”说罢，一个飞身再次冲进了洞。

“段大侠！”欧阳夕照、令狐遥、连锋随后跟了进去。

身受重伤的费天极和碧斩博互望了一眼，同时一点头，从地上随手捡起把长剑，冲了进去。

一阵激烈的兵刃交击声传来，接着一连串的怒喝响起，天山三个长老首先飞跌出来，然后是连锋、欧阳夕照、段存厚。几人嘴角都溢着鲜血，神色狰狞可怖。

这时，探路的天山弟子已经飞快地赶了回来，大声道：“不好了，暗道外聚集了成千的黑衣教众，他们把昆仑洞团团围住了。”

段存厚怒目圆睁，厉声喝道：“我让你们先走，为何不听？莫非我离开中原二十年，说的话已经没份量了？快走！”

欧阳夕照和令狐遥满脸悲愤地看了洞内一眼，同时怒喝道：“关中剑派听令！”“天山剑派听令！”

欧阳夕照看了看连锋，道：“小伙子，带着他们冲下山，记着保住命！”

“但是！”连锋还要说话。

段存厚厉声怒道：“给我滚！”

连锋狠狠一咬牙，猛的挥剑，道：“所有人跟我走！”头也不回地冲出洞外。

段存厚、欧阳夕照、令狐遥稳稳地站在洞前，死守着洞内的出口，等着天魔的出击。

碧斩博和费天极挣扎着想要站起身，但是最终无力做到。他们死死地盯着洞内的方向，仿佛在等待着什么。

洞外的厮杀声震天动地，不知道有多少条鲜活的生命在死亡线上挣扎奋斗。

刀破风的声音呜咽阴森，剑刺的声音尖锐如竹哨，还有枪，还有棍，还有各种各样奇形怪状的武器，他们疯狂地互相撞击着，挣扎着寻找人类的血肉。

弓弦的响声尤其让人胆战心惊，宛如春季天边涌动的霹雳，一声声仿佛要敲进人的心里。

撕心裂肺的惨叫声不时划破苍穹，有突厥人的，也有中原人的。还有用不同语言呐喊出来的杀声，悲壮而奇异。

渐渐的，厮杀声渐渐低沉了下来，突厥人的声音开始惊讶而慌乱。

“中原人逃走了！”他们纷纷大声地呼喊着。

“怎么追？”有人大声问道。

“追不上！他们跑得像草原上的兔子，各个方向都有。”

段存厚的脸上露出笑容，他转过头，对欧阳夕照道：“那个小伙子叫连锋？”

欧阳夕照点了点头：“顾天涯的弟子，很不错。”

令狐遥欣慰地叹了口气：“有了他，我们可以放心地死在这里了。”

伏在地上的碧斩博和费天极都露出一丝微笑。他们已经将最后的真气逼入了奇经八脉。那是天山派一门同归于尽的功夫，叫做八脉焚天，借助将奇经八脉震断的一瞬间，将体内的潜能一次性的释放出来，汇聚在剑上，这一剑将会使天地失色，万物低头。

五个人惺惺相惜地互望最后一眼，同时提聚起毕生的功力，只等决死的一击。

第十八章魔焰滔天

天魔的身材并不高，银白色的长发潇潇洒洒地披在肩上，只有鬓角的发丝红得发紫。他的脸型瘦长清俊，目光深邃冷漠，嘴唇极薄，嘴角懒洋洋的向上翘着。

此时的他适意安详地坐在昆仑洞他的书房之中，一双粗旷而青筋暴露的手，稳稳地捧着手中的清茶。

他并没有特意地显示出自己那绝大的权威，但是，如今悠闲地坐在书房中品茶的天魔，却浑身散发着无与伦比的威霸之气，仿佛天地万物都臣服在他的脚下，等待着他恐怖的判决。

他的三个徒儿恭恭敬敬地侍立在他的左右，等待他发话。这些奸狡狠毒，肆无忌惮的凶徒此时温顺得仿佛是刚刚学会走路的孩子。

“想不到天山派里竟有如此了不起的后辈弟子，竟然率领着不到两百人的队伍，冲出了我上千精英教众的围困。”天魔淡淡地说。

他的三个徒儿一阵惊慌，他们知道天魔的语气越是平淡，将要给他们的刑罚就越是冷酷。

石王乌图罗和风中兽赤察勋已经忍不住跪倒在天魔的脚前，想要哀求几句，但是竟然颤抖着说不出话来。

只有古藤格强忍着恐惧，躬身道：“师父，那连锋率领的中原高手似乎极为擅长结阵而战，进退有序、攻守有道，我们火焰教众虽然人数众多，武功也强，但是吃亏在胯下无马，陆战上吃了大亏，一度损伤极重。徒儿当时立刻下令让出一条豁口，令他们突出重围。我本打算随后引兵衔尾追击，再派轻功高明的教众抄小道守在山下，那时候他们斗志已散，阵形混乱，一定可以被一网打尽。没想到……”

“没想到连锋竟然让那两百好手冲出重围，立刻散了个满天星。”天魔好整以暇似的说。

古藤格再也忍不住，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徒儿万想不到，他们有的向山下跑，有的竟朝山上跑，还有的一跑到悬崖绝壁，就一头扎了进去，沿着山藤逸去，实在是追无可追。”

天魔叹了口气，道：“古藤格，这点的确不怪你。武林高手之间的交锋，的确和两军作战不同。他们个个身负绝技，或是攀山越岭的高

手，或是陆地飞行的名家，又或者是飞檐走壁的空空儿。逃逸的方式，一百个人可能就有一百种方法。连锋就是了解到这一点，才让他们暂缓突围，摆出决一死战的姿态，令你们死伤大增。而正是你，看出了这一点，让开了去路，就此让他们逃出生天。”

古藤格面带惭愧和惶恐，拚命地磕着头，颤抖着连声道：“徒儿该死，徒儿该死。”

天魔的眼中闪现出一丝感怀的神色：“想不到顾天涯一个区区后辈，也能调教出如此卓越的弟子，而我天魔自命天下无敌，但是后继之才却匮乏良多。可惜，真的很可惜，如果顾天涯还在世上，那该多好。”萧索落寞的语气，宛如一个送走了最后一位访客的寒山居者，对着空荡荡的山川，只有一身的寂寞。

他看了看脚边抖做一团的三个弟子，苦笑了一声，道：“起来吧！你们的才能，我都很清楚，能够做到这一步，已经不错。”

天魔说一不二，他的话让这三个徒儿陡然间松了一口气，这才踉踉跄跄地站起来。

“师父，徒儿有一事不明，还请师父见告。”古藤格看到师父确实没有生气，胆子不禁大了起来。

“你说吧！”天魔点点头。

“以师父的武功，天山五老和欧阳夕照、段存厚绝对不是你的对手。而欧阳夕照和段存厚竟然突围而去，师父你又发话不让我阻拦，不知是何缘故？”古藤格问道。

“问得好。”天魔微微一笑：“段存厚的确是中土武林数一数二的人物，更是连天策府众将都倾慕的名士。我在他身上印了一记七煞掌，再假装功力未复，令欧阳夕照以为有机可乘，立刻携着段存厚突围而去。那么，中土武林究竟会如何行动呢？”

三个徒儿互望了一眼，纷纷摇头。

“他们会邀集所有内家高手，西北至天山，东南到海南，所有高手名流很可能都被邀请到关中剑派为段存厚疗伤，而天山和少林的名家将会是首选。那么，天山派和少林派一定门户空虚。”天魔的眼中露出一丝狞恶的神色，这神色令他面前的三个徒儿感到一阵森寒。

“师父英明，我懂了，稍后我就集结教众，先灭了天山，再灭少林。”古藤格道。

“不，火焰教精英是大草原的财富，不能够浪费在江湖争斗之中，你们三个人传我号令，明日起，所有昆仑洞教众分成三路，由你三人率领，返回平南牙帐，听候你们小师妹锦绣的调遣，不日南征。”天魔冷然道。

“师父，你难道？”三个徒儿同时大惊失色。

“哼，我已经很久没有杀人了。”天魔的眼中泛起一丝跳动如飞星的火热光华：“天山、少林、越女宫，我想我应该去他们那里走一走了。”

第十九章爱是才能

莲花山侧的深谷中满是上千年没有人迹的绵密丛林，年复一年，从高耸入云的主峰峭壁上掉落下来的枯枝，和谷底树木上落下的落叶在地上积了厚厚的一层。

山谷中的猿猴非常喜欢带着自己的儿女在上面觅食玩耍。春暖花开的时候，正是猴群最兴奋活跃的时期，在这厚厚的枯枝残叶上，往往会有一大群寻找配偶的公猴子在这里做着各种各样奇形怪状的杂技表演，以期待哪一只母猴的垂青。牠们的表演是如此精彩，往往引得谷中的飞禽走兽争相观看。

这一天，天色还没有亮，就有一群群的猿猴在这个天然垫子上翻着跟头、打着滚，朝着还未逝去的明月高声鸣叫。

这时，一阵阵强猛山风呼呼刮来，仿佛身体庞大的羊鹰从半空中冲刺而下。

所有玩闹的猴子惊叫着四处逃窜，纷纷窜上靠得最近的古树，胆怯地躲到了树荫浓密之处。栖息在树枝上的夜鸟被这些突然蹿上来的猴子吓坏了，纷纷凄厉地惊叫着直窜上湛蓝的夜空。

一团漆黑影子从悬崖上宛如乌黑闪电，直直地射到猴群最锺爱的枯枝垫子上。

随着砰的一声巨响，整个绵延几百丈的枯枝垫子疯狂地震动起来，草木飞扬，几百几千条枯枝高高扬起，直冲入空中，如烟如雾，仿佛将月亮都遮住了。

从高高的山顶飞身而下的锦绣公主甜蜜地依靠在彭无望的怀中，她的心平静得像青海湖的湖水。她想起了自己郁郁而终的母亲，她死于劳累。她本来以为自己会和母亲一样，孤零零死在高高的公文案牍之上。

如今，她会死在今生最爱的人怀中。她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爱上他的，更不知道为什么爱上他，就好像他也不知道为什么爱上自己。

但是，他似乎比自己聪明了很多，他明明白白地知道他们相爱了，而且这个心意从他们两人相见的第一天起，从未改变。

而自己，却要经历过那么多的曲折才发现这个痛苦而甜蜜的事实。

也许爱是一种才能，有些人至情至性，天生就是痴情种子，有些人天性凉薄，永远不会爱上什么人。

而大多数人，却要不停学习，不停积累人生体验，直到有那么一天，终于明白，自己的心已经在另一个地方。

“也许，在这方面，我不是像无望一样的天才！”锦绣公主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将脸紧紧地贴在彭无望温暖而坚实的胸膛上。

她感到彭无望的身子一紧，两个人凌空换了个位置，接着他们落到了一个柔软而富有弹性的所在。

然后，强烈到了极点的震荡令她从彭无望的怀中狠狠地弹开。两个人同时被这股强大的弹力高高弹到空中。

锦绣公主看到彭无望在空中惨呼一声，狂喷出一口鲜血。

她的心仿佛被什么东西狠狠揪了一下，浑身的血液几乎倒流。

她终于知道刚才彭无望的那个翻身动作是要将自己放到他身体的上方，这样两个人的重量统统担到了他的身上。

“傻瓜，你真的以为自己是铜筋铁骨吗？”泪水不受控制地从锦绣公主的眼中狂涌而出。

第二十章一饭之恩

这个山谷四面环山，因为仅有的一条山路被不知多久之前的强烈地震震散了山侧的岩石，挡住了去路，令这个无名山谷成了一个与世隔绝的地方。

因为人迹罕至，大群的珍禽异兽选择在这里安家落户。

一条从山壁上引来的溪水流经这个山谷的中轴线，为溪流两侧大片的丛林草地提供了充沛的水源。奇花异草在溪流两岸快活地生长，无数的桃树、樱树在溪岸边盛放着粉红如朝霞的花朵。

溪流中满是缤纷的落花。而在溪流靠近峭壁的地方，竟有一丛罕见的紫竹林，一根根冷傲而刚强的紫竹宛如浑身披着鳞甲的战士，傲然而立。

锦绣公主背着已经陷入昏迷的彭无望，小心翼翼地挪动着脚步，费尽力气才从广阔的枯枝垫子上跋涉出来。

她追寻着溪流清冽的水声，轻而易举地找到了这座无名谷中不可或缺的水源。虽然筋疲力尽，浑身酸痛，但是她一下子就被眼前的景象迷住了。

连绵不绝的花树、飘满落花的溪水，还有那绵密的丛林、嫩绿的草地、神秘的紫竹林，和满山谷的奇花异草、飞禽走兽，仿佛这里是与世隔绝的世外桃源。

她的神思恍惚了很久，直到一只猴子从身边蹦蹦跳跳地掠过，她才回过神来。

她不由自主地向这只欢快的猴子望去，刚好看到这只猴子灵敏地跳入溪流旁山崖边的一个隐秘的洞穴之中，她的脸上露出一丝欢喜的笑容。

不知道过了多久，彭无望终于从深沉的昏迷中幽幽醒来。他迫不及待地吸了一口气，缓缓运转自己的内息。

令他感到由衷欣慰的，是体内那活泼泼的真气仍然清纯活跃，仿佛清晨的阳光，温暖而清冽。

他忍受浑身的伤痛，勉强将真气输到四肢百骸，协助体内那宝贵的被千年血星血滋润过的鲜血治疗伤势。良久，终于感到久违的酥麻

酸痒，浑身舒泰的感觉。

他抬起头，环视四周，发现自己身处于一个干燥清洁的山洞之中。自己的身子下面铺满了晒得枯黄的干草，而自己的身上是一条兽皮制成的毯子。

一阵阵热气扑面而来，他撑起身子，看到洞门口有个以枯木支起的架子，上面放着一个瓦罐，瓦罐里炖着什么东西。而锦绣公主则小心翼翼地守护在瓦罐旁边，将一把清洗的干干净净的野菜放到瓦罐之中。

“哎，阿锦，妳为我做饭吗？那是……”彭无望惊喜地叫道。

“啊！你怎么起来了？”锦绣公主看到他撑起身子，立刻紧张了起来：“快躺下。”她焦急地来到彭无望身边，强迫他重新躺回草垫。

“你太不爱惜自己了。你知道你受了多少伤，为什么还要在落崖的时候帮我顶那一下？你的身子都被撞拦了，那些伤我数都数不过来。求求你，不要再逞强了，好不好？”锦绣公主爱怜地用丝巾轻轻擦拭着彭无望额角的汗水：“你昏迷三天了，直到昨天晚上才开始退烧，我猜到你今天会醒，所以特地炖了点儿汤给你，本来想烤些肉，但是你实在太虚弱了，我怕你还吃不了硬食。”

这一刻彭无望感到自己幸福极了，仿佛比成仙还要快乐。他傻傻地笑出了声，支吾着说不出话来。

“我是突厥人，炖汤的功夫当然比不上你们汉人的女子。但是你真的需要吃一点东西，来，先把汤喝了。”锦绣公主似乎对于自己炖的汤很有信心，满脸欢喜地将那一瓦罐冒着腾腾热气的野菜汤端到彭无望面前。

彭无望挣扎着要起来，却被锦绣公主一把按住。她将他的身子小心的扶起来，半靠在洞壁上，然后用一把木质的勺子将野菜汤一口一口地喂到彭无望嘴里。

彭无望开心得泪水顺着脸颊汩汩地流了下来，他胡乱地用手抹了一把脸，笑道：“阿锦，我真的很开心。”

锦绣公主的脸红了红，啐了一口，小声道：“三辈子没享过福似的，这么容易就哭出来了，我都替你脸红。”

彭无望尴尬地笑了笑，接着大口大口咽下锦绣公主喂来的野菜汤。

直到锦绣公主手中的菜汤只剩下三分之一的时候，锦绣公主停了下来，另外取来一个木质汤勺，盛起一勺菜汤就要喝下去。

“等一等！”彭无望看到锦绣公主的动作，吃了一惊：“阿锦，我……我还没吃饱，妳把整罐汤给我喝了吧！”

“傻瓜，你刚刚才醒，不能一下子吃太多东西，晚上再给你做。”锦绣公主朝他笑了笑：“我也要吃饭啊！”

彭无望的两眼一翻，用手捣住了嘴。

这时候，锦绣公主猛然把嘴里的汤吐了出来，惊叫道：“啊！怎么这么苦？”她猛然转过头，看到彭无望正在胆怯地看着她，连忙问：“这么苦，你全都吃下去了？”

彭无望的脸微微一红，小声道：“是妳做的，便是穿肠毒药，也一口吃了。”

“傻瓜！”锦绣公主感到双眼一阵发潮，她用力将瓦罐放到地上：“没道理的，我拔的不是你们汉人最爱吃的芥菜吗？”

“样子的确很像！”彭无望含笑小声道：“不过那些其实是一种药材，我们一般用它来治痔疮。”

锦绣公主和彭无望满脸通红地对望了良久，接着同时大笑了起来。

第二十一章同死之盟

不知不觉，彭无望和锦绣公主已经在无名山谷中度过了七天的时间。

这七天里，彭无望的伤一天天的痊愈。而锦绣公主也大略地将无名谷中的地形探寻了一番，虽然没有找到出口，但她从心底里也不希望有什么出口。

看到她兴冲冲地拎着沿途打来的野味回来，在岩洞前生火的彭无望的脸上露出惴惴不安的神情。

“妳找到出口了？”彭无望低着头，拚命向着火堆添柴。

“没有，这里四面环山，唯一的出口被山崩时坠下的山石封得死死的，猿猴难渡。这里完全与世隔绝了。”锦绣公主的语气中透出一丝轻松的情绪。

“这样啊！好。”彭无望低着头轻声说。

“你说什么？”锦绣公主吃了一惊，低声问道。

“我说，”彭无望的脸不由得一红，声音小得仿佛蚊鸣：“好。”

“你疯啦？真是疯子，疯子，被困在与世隔绝的地方，还说好。”锦绣公主大声道。

“出去又怎样呢？”彭无望看着她，眼中露出一丝哀伤的神色。

锦绣公主的心坠了下去，她的脸色变得苍白而无血色，良久说不出话来。

“妳还想着塞外吗？”彭无望低着头，不敢看她的眼睛。

锦绣公主轻轻叹了口气，坐到他的身边，一边帮他一起往火堆里添柴，一边小声道：“我塞外的族人真的很苦。这些年塞外天灾不绝，牛羊死伤无数，我们部落的实力一天天衰弱，而你们大唐王朝却一天比一天兴旺，如果不在我突厥士气未丧的时候南攻大唐，灭了你们汉人的江山，那么总有一天，你们会统治整个大草原，而突厥也将灰飞烟灭，就像匈奴和楼兰一样。”

“妳为什么总想着灭我们汉人的江山，杀我们汉人的百姓？”彭无望愤怒地将柴木往身边一扔：“为什么我们就不能和平相处？”

“你们会跟我们和平相处吗？”锦绣公主的秀目圆睁，一脸的煞气：“从古至今，胡人和汉人哪一次不是交相征战？我们胡人杀的汉人，和你们汉人杀的胡人，是一样的多。”

“是你们总想南下，总想占有中原的花花世界。”彭无望怒道：“我们汉人从来……”

“那是你们汉人史书中写的，你们难道从来没有屠戮过大草原上的胡人吗？”锦绣公主也怒气上涌：“汉武帝北逐匈奴，你知道死了多少匈奴老百姓？隋炀帝三征高丽，每次穿过东北草原都要大肆屠戮我塞外胡人，以首级充作军功。你们汉人手中何尝没有沾满胡人的鲜血？！”

“那都是以前的事了，隋炀帝死了快十几年了，现在的大唐天子和隋炀帝完全不一样。”彭无望犹不服气：“他早已经公告天下，愿意兼爱如一，胡汉一家。是你们突厥人不甘心放弃草原霸主的地位。”

“那些都是官样文章。”锦绣公主冷然道：“关内胡人之所以受到大唐的优待，正因为我们这些塞外胡人仍然强大，仍然要反抗大唐的统治。如果有一天，连我们突厥汗廷也被大唐平了，那些关内的胡人在你们汉人手下连狗都不如。”

彭无望沉默了良久，缓缓地说：“将来的事，谁又料得到呢？我们大唐天子一向重承诺，守信义，既然说了胡汉一家，绝不会亏待你们胡人的。”

“哼，人心隔肚皮，我又怎能预料。即使他始终守诺，那么他的儿子呢？他的孙子呢？你能保证他们不会出尔反尔？即使他们个个守诺重信，不会反悔，那我们胡人也只能在你们汉人的慈悲下苟延残喘。你以为我的族人们会甘心吗？你认为像可战、跋山河那样的突厥汉子能够忍受自己的族人受这样的委屈吗？你以为我会让自己的族人跪伏汉人的脚下乞求怜悯吗？”锦绣公主越说越是激动，不由自主地站起身，边说边用力挥动着手中紧握的柴火，仿佛在对成百上千的突厥战士大声地宣讲着。

彭无望坐在地上，呆呆地看着锦绣公主微泛红潮的俏脸，黯然无语。

“你说话啊！我这么做，有什么错？”锦绣公主仍然不放过他。

“我不知道妳有什么错。”彭无望用力摇了摇头，想了很久，终于下定决心似地说：“但是如果妳率领突厥人攻打汉人的江山，我会去找妳，杀了妳，然后和妳死在一起。”

锦绣公主被这句话惊呆了，几乎说不出话来。

“我们汉人和你们胡人一样想过上好日子，如果命中注定要厮杀一场，我当然宁可汉人赢。因为我们赢了，还能善待你们，如果我们输了，便是灭顶之灾。”彭无望怜爱地看着锦绣公主：“到那时候，我会和妳死在一起。”

锦绣公主眼中火热的厉电般的光芒仿佛冰雪般消散了，取而代之的是温柔如水的深情，她嗓音沙哑地说：“你舍得杀我？”

彭无望叹了口气，痴痴地看着她：“当然舍不得，但是到时候，妳活着只有比死更痛苦，因为妳就是这样一种人。我想妳死在我手里，会好受些。”

“我对你，也是一样。”锦绣公主紧紧握住彭无望的手，深情地看着他：“我们其实是一种人，可惜分别生在黄河两岸，没能够活在一起。”

两个人在潺潺溪水边静静拥抱在一起，享受着此时此刻难得的一片宁静安详。

天边的云朵在晚风中悠然滑散，露出东边皎洁的一轮明月。

月光下，四面八方的宿鸟争相朝着将二人从坠崖的危难中解救出来的枯枝垫子飞去。在那里，数不清的公猴子正在做着令人目眩神怡的杂技表演，吸引着周围树上母猴儿的关注，猴群的尖叫和欢呼声不绝于耳。

“瞧牠们，活得无忧无虑，多好。”彭无望对怀中的锦绣公主微笑着说。

“难怪你听到没有出口的消息那么高兴。”锦绣公主俏皮地皱了皱鼻子：“原来你想要在这里做公猴子。”

“难道妳不想在这里陪我做猴子吗？”彭无望小心地问。

“想。”锦绣公主支吾了很久，终于说出实话，但是脸红得即使在微弱的月光下也看得一清二楚，她害羞地将脸钻入了彭无望温暖的怀中。

“妳呀！原来和我一样要逃开外面的天地，害得我以为只是我一厢情愿。”彭无望失笑道。

“你是个傻瓜，什么都不知道。”锦绣公主仰起头，俏皮地说。

彭无望开心地笑了起来，他忽然吸了一口气，鼓足勇气道：“那么，不如咱们就在这里过一辈子，不要再想外面的恩恩怨怨，做一辈子不问世事的神仙。”

锦绣公主的脸上露出一丝向往的神色，看了看彭无望道：“你舍得下外面的家人兄弟吗？”

彭无望苦笑了一下，道：“舍不得又如何？我父母双亡，家里面有叔父、婶母、四弟，还有我的三个结义兄妹。我如果就此失踪，他们一定很难过。但是，难过以后，生活仍然会继续下去。而我，如果没有妳，只有死路一条。”

锦绣公主的心一阵火热，她紧紧揽住彭无望的脖子，道：“反正也出不去了，外面的一切又于我何干，我便陪你做一辈子的猴子。”

彭无望欣喜如狂，猛然站起身将锦绣公主紧紧抱起在空中连转了好几个圈子，大声吼道：“我太欢喜啦，太欢喜啦！”

“哈哈！放我下来！疯子！”锦绣公主也忍不住大笑大叫了起来。

彭无望将她小心地放到地上，兴奋地说：“太好了，我好开心。这里，就是我彭无望和阿锦的家了。我彭无望终于成家了！”

“傻瓜！”锦绣公主笑弯了腰。

“我现在宣布，这个无名谷就是我和阿锦的家，这里的一切都是我的。”彭无望兴奋得朝着枯枝垫子上的群猴喊着，引来群猴一阵声势惊人的回应。

“无望，你吓坏牠们了！”锦绣公主用双手捂着嘴，笑着说。

“这算什么，将来还有得牠们受的。”彭无望踌躇满志地说：“我要在这里开荒种田，还要抓些鸡鸭来饲养，最好能够有对猪，好让我们一辈子不愁吃不到猪肉。我要抓一百只猴子，训练牠们做我们的仆人。我要在溪边盖一栋大房子，房前房后都种满蔬菜，养满鸡鸭，还要盖一个猪圈，养上七八口猪。”

“刚才还是一对儿，现在已经七八口猪了？”锦绣公主打趣着说。

“我要为妳做一张梳妆台，就用这里的桃树来做。然后我还要找来山花做妳的胭脂水粉，我要让妳成为天底下最漂亮的新娘。”彭无望激动地说。

“无望！”锦绣公主痴情地看着他，深深陶醉在彭无望描绘的美好画面之中。

“我们明天就拜堂，好吗？”彭无望兴奋地拉住了她的手：“用我们汉人的方式。”

锦绣公主羞红了脸，但还是用力点了点头。

“太好了！明天，我会找几条最好的草梗做我们的香烛，我们的父母都不在，那么就拜天为父，拜地为母，日月为媒。然后，我们要夫妻交拜，然后让这个谷中所有的生灵做我们的宾朋。”彭无望紧紧攥住锦绣公主的手，口若悬河地说着。

“拜天为父，拜地为母，日月为媒，从此以后，我锦绣就是彭无望三生三世的妻子，便是沧海桑田，此情也永不改变。”锦绣公主深情地说完这番话，温柔地再次倒入彭无望怀中。

第二十二章美梦成空

“这个该死的山谷，简直像个铁桶，一个缺口都没有。”可战垂头丧气地说。

在莲花山上搜索了七、八天的可战，此时已经衣衫褴褛，满脸菜色。和他同行的跋山河，也是蓬头垢面，狼狈不堪。

屠南队的群英早已被东突厥大可汗的二子锋杰和三子曼舵连番急令调回，准备南侵的事宜。只留下锦绣公主的贴身亲卫——可战和跋山河仍然在这里锲而不舍地搜寻着。

“不能放弃，公主身份尊荣，乃是大草原未来的希望，活要见人，死要见尸。”跋山河阴沉着脸，坚定地说。

“我绝不相信公主已经死了，她绝不会死！”可战大怒道。

“那就接着找吧！不要放弃！”跋山河仍然语调不变。

“我没说不找，只是头疼为什么这个山谷连个出口都没有。汉人不是说车到山前必有路吗？”可战愤懑地说。

“我们早就看到路了，只是路被山石堵住了，除非我们变成猴子，从山顶攀过去。”跋山河抬头看了看高耸入云的山顶。

“就算猴子，不，就算是大漠的鹰，也不能飞过那在云端中的山顶。我倒有个主意。”可战突然说。

“什么主意？”跋山河问道。

“我们从莲花山顶沿着那道悬崖爬下去，说不定能到山底。”可战道。

“不错！”跋山河点了点头：“那样说不定我们能找到正等在谷底的公主。”

“那我们还等什么？”可战急切地说。

“但是我们怎么出去呢？”跋山河问道：“我们还不是一样被困在谷底？”

可战愤然地一拍身畔的树木，弄得树枝飞溅。

这时候，跋山河突然对着从山底流出的一条亮晶晶的宽阔溪流发起呆来。

“怎么了？”可战来到他身边，和他一同观看着。

“你看，可战，这条溪流是从谷底流出的。”跋山河突然兴奋地说。

“当然，这根本就是山泉汇成的溪水。”可战不以为然地说。

“它既然能从谷内流出来，那就说明在水底下有个出口直通山谷内部。”跋山河激动地说。

“那也许是很小的裂缝，也许这个溪流根本是从山石缝中渗出来的。”可战的态度并不乐观。

“我们顺着溪流往上走走，就知道分晓了。”跋山河急不可耐地说。

“好吧！”可战的心底也涌起一股希望，两人施展轻功向着溪流的源头奔去。

这是相当湍急而清澈的溪水，从山壁中巨大水底洞穴飞跃而出，沿着蜿蜒的河道，欢快地向山下流去。可战和跋山河一声欢呼，互相拥抱了一下，以示庆祝。

“太好了，我们游进去。”可战断然道。

“水道可能很长，也许另一端并不宽阔，我们可能被淹死。”跋山河一边将外衣脱下来，一边说。

“得了，找不到公主，我们活着又有何用？”可战用力将外套远远抛到一边。

“好吧！我们走！”两个人一齐跳下溪流。

彭无望在第二天的一清早就迫不及待地爬起来，他要去找最好的草梗做成亲用的香烛，还要邀请谷中所有的生灵作他的宾朋，他要为自己的婚礼做一番最精彩的布置，要让锦绣公主开开心心地做自己的新娘。

想到锦绣公主绯红的脸颊亮丽得宛如天边最美的朝霞，他的脸上露出抑制不住的笑意。

溪流岸旁的蒿草丛中，彭无望喜出望外地找到三根干燥而结实的草梗。他小心地将它们别在束腰之上，然后他来到了紫竹林。

在这里，他用从山底捡回来的长刀劈倒几株老竹，施展快刀将这几根老竹子劈成无数细长的竹条，然后将它们编成一个巨大的竹筐。

这个工作花费了他将近一个时辰的时间，这个竹筐制作的极为简陋难看，但是胜在够大够结实。

彭无望将这个竹筐在地上顿了顿，然后在手上翻滚把玩了一番，感到非常满意。他将这个大竹筐顶在头上，大步朝着猴群聚集的枯枝垫子跑去。

清晨时分，正是猴群觅食的时候，在枯枝垫子上来去的野猴一个个行色匆匆，牠们急于摘取山谷丛林中的野果子做牠们的美餐。

“喂，兄弟们，我姓彭，叫彭无望，我今天成亲！”彭无望一看到这些野猴，立刻兴高采烈地大声吼道。

这些野猴，被他的大嗓门吓得不轻，惊叫着躲到了树丛中最高的枝条上，向他探头探脑地观看。

彭无望将竹筐放到枯枝垫子临近树林的一侧，然后退后十几步，大声道：“兄弟们，你们是我今天的宾客，拿点贺礼给我吧！”说完用力挥了挥手。

那些猴子看得有趣，纷纷站到树木的横枝之上，也向他用力地挥手。彭无望又朝他们鞠了鞠躬，那些猴子也有样学样地朝他弓了弓身子，有些猴子站立不稳，从横枝上栽了下来，却机灵地用尾巴卷住树枝，像蝙蝠一样的在横枝上摇来摆去，上半身仍然频频鞠躬。

彭无望胸有成竹地笑了笑，将刚才随手采来的野果朝着竹筐里用力一扔，这些野果不偏不倚地落到竹筐的正中。

猴群发出一阵欢叫声，无数的猴子纷纷将握在手中的野果朝着竹筐扔去，只一会儿工夫，竹筐里已经盛满了各种各样鲜美的野果。

彭无望欢喜的一声忽哨，奔到竹筐跟前，将竹筐高高顶在头上，大声说：“多谢了，兄弟们，这些贺礼彭某就收下了，以后到我家里做客！”

他顶着竹筐，归心似箭地朝着溪边石洞走去，他迫不及待地要告诉锦绣公主新邻居是多么的慷慨热情。

他此刻的心情幸福得宛如在云端之上，不由自主地大声唱起了青州一带民间最风行的情歌。

锦绣公主在溪边架起了篝火，烤制着彭无望昨天晚上已经腌好的野味，香味在空中缓缓飘散，火上的野兔肉呈现出诱人的玫瑰色。

锦绣公主捧着脸颊，幻想着将这只烧野兔摆到彭无望面前的情景。

她的厨艺远远比不上彭无望，这一点让她很是惭愧，她在心里默默计划着在以后的日子里，将彭无望一身超凡的厨艺一点点学到手上，让他能够享受到自己为他烹饪的美食。无忧无虑的日子就这样一天一天的过下去，外面的沧海桑田，且由他去吧！此刻的锦绣公主心中漫溢着从来没有过的安详快乐。

突然，一阵水声从溪流中猛的响起，两条矫捷的身影宛如飞鱼般从水中飞跃而出，两串银白色的水花在阳光下划出优美的曲线。

锦绣公主目瞪口呆地看着两条湿淋淋的身影飞快地奔到她面前，单膝跪下。

“可战、跋山河救驾来迟，还请公主恕罪！”

与此同时，远处传来彭无望嘹亮的情歌：“西山坳里——北风吹，郎去从军——三年不归，山歌唱到泪花流，不见情郎从此回。西山坳里——南风吹，终见情郎——衣锦荣归，银盔貂裘黄金甲，凯歌高唱封侯而回。西山坳里——东风吹，妹到深山——一去不归，郎既封侯难相守，不如长居深山永不回。西山坳里——冷风吹，郎在深山发白如灰，公侯将相何足道，没了阿妹，一身锦袍却又为了谁？哎呦为了谁？”

无名谷中的云霞般华美的桃花、落英缤纷的溪水、碧绿苍翠的丛林、云雾缭绕的远山、猿猴攀援的峭壁，忽然间在锦绣公主的眼中化为一片朦胧而五色斑驳的迷雾，接着变成一阵阵烟尘，飘忽着消逝在无穷无尽的虚空。

野兔肉仍然在火上烤着，香味弥漫在空空荡荡的溪流之畔。溪边的一棵柳树上被人用剑用力削下了一片树皮，露出整洁平滑的表面，上面用剑刻着数行大字：

相守之望，终不可及。

昨夜之情，此生永记。

他年相见，自当同死。

愿有来世，再做夫妻。

在篝火旁边，有两行湿淋淋的水迹从溪岸之畔一直延伸到洞口。无数杂乱的脚印从洞口开始，又从溪流畔消失。

“轰”的一声，竹筐从彭无望的头顶无助地滑落在地，竹筐内的野果如瀑布般滚落到周围的地上，最外层的果子在地上高高弹起，翻滚几下，然后滚入了溪水之中，发出“咕咚”一声。

和竹筐一样，彭无望也无助地跪倒在地，双手扶住那棵令他伤心断肠的柳树，浑身抑制不住地颤抖着。大滴大滴的泪水不受控制地从他的眼中夺眶而出，飞溅在柳树的树干和阴湿的地上。

“什么一生相守，什么此生相伴，终究是一场空！”彭无望哭了良久，才恍恍惚惚地站起身，环视了一番无名谷中曾经衷心喜爱的一切。

他只觉得心中一阵气苦，喉头一甜，一口鲜血喷到地上：“这个世上，本没有不问世事的神仙，又何必痴心妄想？”

随着这一声苍凉高亢的咆哮，彭无望的手畔的长刀高高扬起，霹雳般的刀声在平静而安详的无名谷内轰然响起，那棵滴满泪水的伤心柳树应声而倒。

第二十三章无望归来

神兵盟的群英逃到渭水河畔，非常幸运地在一个充满迷雾的清晨躲开了突厥巡骑的大规模围剿，所有人仓皇宛如丧家之犬，分成了十几路向中原逃去。

三天之后，终于成功地逃得了性命。

神兵盟中，巴山蜀地的弟子、中原六大世家的门人，还有各帮各派的帮众各自清点了一下人数，发现能够生离莲花山的十亭中不过二、三亭，各门各派损失之惨重，就算在血魔胡丽泰一手遮天的时代也难以相比。

好几个门派自掌门以下，连同高辈的长老全部死了个精光，几乎灭门。

各派人等脸青唇黄地互相望了几眼，没精打采地摇头苦叹，深深懊悔为了一时的利欲熏心，而在莲花山损兵折将。

大家共渡了数番生死，彼此结下情谊，如今大事已了，各自互道珍重，依依惜别。只有李读执拗地坐在地上，不肯和群雄同回中原。

“李先生，怎么不走？”梅自在来到李读身边，和声问道。

“彭无望这小子还没回来，怎么走？”李读面色不豫地说。

“李先生！”孟寒树脸色沉重地说：“我突围的时候看到他为了掩护我们，被人重重围住，恐怕凶多吉少，你也不必等了。”

“你们真有脸说！”李读猛然站起身：“彭兄弟为我们出生入死多少次，你们倒好，一冲出重围，立刻做鸟兽散，对他根本毫不关心。”

“我们也要掩护神兵盟众逃出来啊！”梅自在恼羞成怒：“要不然彭兄弟的作为岂不是落空？”

“现在呢？你们是不是也准备走了？”李读大头一晃：“这不是弃友不顾，是什么？”

梅自在脸色一窘，道：“谁说我们要走了，是他们要走，我正打算留下，准备等彭兄弟回来。”

孟寒树断然道：“要等，算我一个，我也不走了。刚才我们逃得飞快，没顾上彭兄弟，实在太没义气，我留下。”

李读这才脸色缓和了一下，道：“还是孟兄够朋友，至于梅兄，哼！”

梅自在一脸的不快，道：“你也不要老说我，我这不是留下了吗？刚才突围的时候，是哪个家伙虽然不会轻功，却跑得比我都快？”

李读清灿灿的脸颊立刻被臊得通红，转过头去不理梅自在。

孟寒树虽然愁闷，但是也几乎笑了出来，连忙和言劝解：“算了，二位，莲花山密洞之前，我们几番同生共死，早已经亲如兄弟，何必为了这点小事争吵呢？”

听他这么一说，梅李二人才顺了气，三个人一起坐到路边的大石上等候，希望彭无望脱劫之后，能够到这里和他们会合。

到了第二天清晨，仍然不见彭无望的人影。

李读站起身，道：“事到如今，只有回去找找，能找到彭兄弟的尸体也好。”说到这里，他的心里忍不住一阵难过。

梅自在和孟寒树一想到从此见不到这个慷慨重义的少年，也一阵心酸。

梅自在叹了口气，道：“彭兄弟三番两次舍身殿后，我们才逃出生天。现在想起来，实在惭愧。我们都是些老不死的，就算活着回到中原，又能熬得了几天。像他这样前途远大的少年小伙子，才是今后中原武林的希望。”

孟寒树一拍身畔的大石，道：“老梅说得对，我们都是些快入土的人，活着也是混捱岁月，不如豁出去，一起去找找彭兄弟。活要见人，死要见尸。”

李读大喜过望，道：“好，既然大家想的一样，那还等什么？”

三个人立刻同时从地上站起来，并肩朝着来路方向走去。

渭水河边的突厥大军已经散去，曾经弥漫在河岸上的迷雾，也因为几日的大风而消散，三个人步行回到这里，已经是莲花山大战的八天之后。

散去迷雾的渭水，仍然洋溢着丝丝惨淡的血迹。而河畔的岸土之上，也印满了暗褐色的斑驳血痕，那是随同神兵盟在渭水河畔看热闹的大批中原武林人士的鲜血。

突厥大军在这里大开杀戒，这些毫无防备的武林人被大批驱赶到渭水河边，不是被砍杀，就是被河水冲走，再加上莲花山上殒命的中原好手，这一役足有一千人惨遭杀戮。

想到莲花山战斗的惨烈，李读和梅孟二人都感到心有余悸，脸色铁青。

梅自在的囊中只剩下两枚梅花镖，孟寒树的大刀也已经变成了卷刃的铁条，李读的火焰弹更早已经用光，如果再遇到突厥高手，三个人一定凶多吉少。

梅自在不厌其烦地登到高地上了望，看到没有突厥巡骑才让三人向前走。

孟寒树也不停地打量着身后，默记着退走的路线。

李读满心不耐，一直催促二人加快脚步。

就这样走走停停，晌午时分，终于来到了莲花山口。三个人好不容易鼓起的勇气到这里就彻底用光了。

想到逃脱出来的千辛万苦和惊险绝伦，要再进去，即使是最担心彭无望安危的李读也感到腿肚子发软。

“不如我们在山口露宿一晚，养足精神，明天再上山？”梅自在问道。

“好啊！”孟寒树有些脸红地说：“走了这么久，人睏气乏，若是遇上敌人，也不是对手。”

“真不知道你们怎么想的！”李读絮絮叨叨：“莲花山上应该没有伏兵了吧！空山一座，还怕什么？不过，还是先吃饭吧！”

三个人聚到山口旁的石堆坐下，打开行囊，取出干粮果腹。

就在这时，刺耳的马蹄声轰然响起，三十多匹骏马从四面八方将这三个人团团围住。为首的一人正是屠南队神弓营仅存的副指挥曼岚。

他狞笑一声，朗声道：“我还以为神兵盟群丑早就逃得一个不剩了，想不到这里还有三个大人物。这回我可立了大功！”

而后，他转头对着手下的三十几个骑兵道：“兄弟们，杀了他们，就是大功一件。”

这些突厥人大喜若狂，纷纷吆喝着挥舞长刀，围着三个人打着圈子，刀光掩映，眼看就要将这些神兵盟仅存的元老踏成肉酱。

“谁都别动！”从莲花山内传来一声震天的怒吼，一个清瘦的人影从山道上缓缓走来。

曼岚大怒，转回头一望，彭无望那古铜色的脸颊宛如从地狱中挣脱出的魔鬼，在曼岚的脑海中烙下了一生都无法磨灭的恐怖回忆。

莲花山上那场令天地变色的血腥鏖战，至今仍然令他夜夜噩梦萦绕。

自己最崇拜的神箭坎达雷握弓的左手，被一道无法看清走向的刀光一击而断，那些在丛林中百发百中，杀人无算的大草原神射手一个个倒在来无影去无踪的飞刀之下。

接着，就是这个相貌平凡但一脸煞气的少年，一个人孤身撞进神弓营藏身的密林之中，坎达雷的头颅宛如熟透了的山果从脖颈上飞滚而下，鲜血溅满了曼岚的脸颊。

他永远不敢承认，身经百战的自己竟然被彭无望的刀法活活吓昏了过去。当他醒转过来，丛林中已经躺满了突厥神射手残缺不全的尸体。

只凭一个人，就将曾经狙杀过无数高手名家，战功累累的神弓营屠戮殆尽。

那根本不是人，那是地狱中的魔鬼，是死神的化身。

曼岚颤抖着将刀横在胸前，紧张得说不出话来。

“我今天不想杀人，你们给我有多远滚多远。”彭无望一脸的肃索悲凉，完全没将这三十几个甲坚刀利的突厥骑兵放在眼里。

“彭无望，你还活着？”曼岚强忍颤抖，勉强道。

“哼！”彭无望仰首望天，不再理他。

曼岚身后的骑兵们一阵慌乱：“那是杀了吉灿、耶律天都的勇士。”“连普阿蛮都降不住他。”“菩叶子也被他杀了，坎达雷也是死于他手。”

曼岚抬起刀，大喝一声：“我们——走！”三十几个突厥骑士宛如听到皇恩大赦，纷纷调转马头，如丧家之犬般狼狈逃窜，连回头观望一眼都没胆去做。

死里逃生的梅自在、李读和孟寒树大喜过望，连忙围到彭无望的身边。

孟寒树猛拍着彭无望的肩膀，高兴得说不出话来。

梅自在高挑大拇指道："彭兄弟，有你的，只一显身便吓跑了三十多个突厥骑兵，这事儿便是说出去也没人相信。"

李读握住彭无望的手，欣喜地说："这下好了，彭小兄，没想到你真能活着回来。"

彭无望看着李读，心里一阵酸楚，淡淡地说："李先生，我虽然还活着，却已经和死没什么分别。"说完神色恍惚地分开众人，向前走去。

李读、梅自在和孟寒树互望一眼，都感到莫名其妙。

第二十四章天山剑派

四五月份正是天山雪融，春回大地的良辰。

天山天池周围浩瀚而绵密的丛林中，白杨雪松都开始吐绿纳新，而那些高长于树荫之中的山楂、忍冬和高达四五尺的蔷薇也开始抽枝散叶。

天池上积了半年的寒冰在温暖的阳光下纷纷消解融化，露出天池水那撼动人心的祖母绿色。威震江湖数百年的天山派，就坐落在这倚林傍水的天池畔。

第一代天山弟子伐木运石，在一无所有，草原群雄环伺的天池畔兴建了天山派的主建筑弹剑阁，以供掌门王琼和诸位弟子居住。

弹剑阁方圆数十丈，房舍十余间，可供二十人居住。这就是天山初创时的规模。后来天山弟子又兴建了望云轩、泛舟居、有所不为轩、追月阁，房舍绵延达十里，可住弟子上千人。

后来，天山派中心灵手巧的弟子巧引天池水于天山派西南，汇成一池名曰洗剑池，并在洗剑池边兴建了望楼，隐为天山派的门户。

隋唐之时，天山派中共八百弟子在天山驻守练功，而下山游侠者凡三百余人，正是人才鼎盛的时期。

天山派高手云集，和越女宫、少林寺遥相辉映，被人们共誉为天下三大门派。并有拳出少林，剑出天山，罡出黟山的美誉。

一句剑出天山，道尽了天山剑法奇幻瑰丽，不可方物的神髓。

当年王琼反出越女宫连败葬剑池一百零八护法，威名震动天地。后世顾天涯一套倾城剑法灭尽仇寇，败尽英雄，最绚丽的一战便是太行山独会太行三十六刀。

那时候中原天下群雄并起，征战连绵。由于战场上重砍削过于穿刺，沙场英雄多用战刀，江湖子弟争相效仿，一度令刀法大行其道。

而落草于太行的三十六快刀更凭着如神刀法，纵横无敌，无人能治，干尽了肆虐苍生之事。

当年顾天涯单身赴约，独挑太行山寨，曾经轰动了中原江湖。即使身处于各路诸侯的从军高手，都找了不同的理由群集于太行山下，等待比试的结果。

顾天涯使剑，太行群盗使刀，无形中也成了江湖上的刀剑之争。

最后顾天涯以一手精彩绝伦的倾城剑法将太行三十六刀一一斩杀。此战令他身登天下第一剑侠的宝座，更令用剑风气从此兴盛，天山派端得是名震江湖。

当年蚁聚太行山观战的江湖豪杰至今仍然记得当时太行山下喧嚣震天的欢呼声“天山派——顾天涯！”“顾天涯——天山派！”

清晨正是天山弟子早操的时刻，天池畔的草地上已经聚集了二十七队弟子，分别由不同的前辈弟子率领，习练着天山派的入门剑法——云松剑法。

云松剑法共分三十六招，前十二招简洁易学，是天山剑法的叩门砖。如果这路剑法都使不好，该名弟子一定会被劝说离去。

而中间十二招剑法考验的是人们飞翔腾跃的功夫，包括凌空下击，斜扑侧击，回身反手刺和巧云卧推刺等招法。

如果天山弟子对于这十二招剑法能够迅速领略，那么这些弟子将会由追月阁的高手传授包括月落星河剑、月华弧光剑在内的十几路重轻巧、重身法、重招式的剑法。

后十二招剑法气势凝重，苍劲有力，要配合内功心法催发而出。如果天山弟子能够领略这十二招剑法，那么他们将会由有所不为轩的高手前辈传授包括夸父追日剑、三清九霄剑在内的十余路重气势、重内功修为的剑法。

如果有弟子三十六招剑法统统能够圆转如意的使出，那么他们将会进入望云轩，由护法长老传授天山七十二剑诀要义。

而这些弟子中资质极优的，可以进入泛舟居接受掌门或者派中顶尖高手的言传身教，包括练剑的法门和江湖行走的要诀。然后，被派到江湖中行走，积累江湖经验。

最后，资质卓越，品行端正的弟子游侠归来，会进入弹剑阁自我潜修，有朝一日，他们将会是天山派的长老或者是掌门。

天山派位于关外群雄的虎爪獠牙之上，历经千难万险才立稳脚跟，这些练剑入门的法则就是在这样的艰苦环境下逐渐完善形成的。

靠这样的培养而造就的天山弟子，一入江湖必成武林中的一朵奇葩。

在中原武林，一名天山弟子的价值，就仿佛中药店里的一朵天山雪莲。他们将会是各帮各派拉拢的目标，也会是武林世家倾慕的佳婿人选。

第二十五章天山掌门

在池畔苦练剑法的天山弟子一个个挥汗如雨，加倍的起劲。因为这个时候，一位貌不惊人的老者来到天池，观看他们练功。

他是一个面色蜡黄的年长老者，身材瘦小，白发如雪，一双精光四射的眼睛深深陷入眼眶，但是他眼中那股晶莹圆润的自在之意却透过深陷的眼眶明白无误地显露出来。

当人们看到他的眼睛的时候，他们会突然忘却了这个老人矮小孱弱的身躯，而感到他体内充盈着与天地合一的自由写意。

此时，看到他到来的天山弟子仿佛立刻浑身充满了活力和斗志，剑法也更加犀利准确。

而指导那些弟子练功的长辈弟子，则站到路边发自内心地向他躬身问好，他就是天山派现任掌门天地浮云范青麟。

今年的范青麟已经七十多岁了，执掌了天山派四十多年，经历了无数的惊涛骇浪，几十年前一提到范青麟的名号，谁人不知哪个不晓。

而如今的他已经渐入古稀之年，失去了在风口浪尖上拚搏的本钱，平生最大的兴趣就是看着天山派年轻弟子在天池畔练功。

这让他感到自己那已经大半消逝了的生命仿佛又能够在这景色迷人的天池湖畔继续无穷无尽的延续下去。

今天的范青麟心里有一些焦急——被派去昆仑山刺杀天魔紫昆仑的五大长老和一百名精英弟子，竟然一个都没有回来。这是否意味着他们已经尽数葬送在昆仑洞内了?

他心里有些后悔当天的决定，五大长老和那一百名弟子是天山派的精华所聚，自己花了多少的心血才能够培育出这些剑法高强的门人子弟。

而他们如果能够活着，不去送死，将来行走于江湖之上，将会是多么的风光无限，天山派的名声也将会随着他们而更加辉煌耀眼。

但是，为了江湖上的公益、汉人江山的存亡，还有天下第一侠九州不二段存厚的金面，他不得不做出这个痛苦的决定。

这时候，一名精擅轻功的天山弟子飞奔到他面前，躬身低声道：“启禀掌门师伯祖，仍然没有众位师叔伯和师兄们的消息，西南一路人迹全无。”

范青麟看了看周围仍然在练功的天山弟子，小声说：“此事不要声张，你再去探，多找望楼弟子和你一同前往。”

那名弟子坚定地点了点头，就要转身离去。

这时，范青麟叫住他，低声道：“回来，将弹剑阁马廊里的七匹高昌马牵来，骑牠们到山底再巡视一番。”

那名弟子犹豫了一下，道：“掌门师伯祖，那些是你和诸位师叔伯的座驾，弟子怎敢……”

“话不要这么多！”范青麟摇了摇头：“是我叫你骑的，快去。叫上六名望楼弟子一同前往，一有消息，立刻回报。”

“是！”那名弟子沉声道，身子倒退着向后掩去，嗖的一声已经没了踪影。

范青麟在天池畔的湖边亭内悠然自得地坐下，静静观看着天山弟子演练剑法。

这个湖边亭传说是当年王琼亲自设计建造的，纯用云杉木造成，结构古朴简洁，建于一处土丘之上，俯瞰天池万顷碧波，而天山派的两轩两阁一居，也看得一清二楚。

后来天山派出了八位以剑气闻名的剑法高手，他们为了纪念天山派这位多才多艺的一代开派宗师，特在天山寻来一枚万斤花岗石，各用剑气刻削巨石，每日坚持不懈。

三十年后，这几位剑法高手竟然活生生纯用剑气将这枚巨石刻削出了王琼当年衣襟飘举，临风自得的潇洒风采。

这石刻的王琼，左手扶剑，右手抚须，衣袖迎风，仰天而笑，说不出的风流写意。难得的是他那深邃的眼神，生动的笑意，宛如将要破石而出的逼真动作，无不刻塑得惟妙惟肖。

可以想像当年刻塑这个石像的八位前辈高手不但武功已经到了绝顶之境，而且在雕塑艺术上也造诣极深。

更难能可贵的是从这个精妙绝伦的石像上显露出来的他们对王琼那无限敬仰热爱之情。

这个石像如今巍然屹立在湖边亭畔，傲视天山山光水色，百余年来始终如一。

看着王琼的雕像，范青麟的心中总有一股沸腾的热情泉涌而出，仿佛回到了年少风流的青年时代。

他回想起自己少年之时为了追慕王琼绝世的风采，不惜跨越千山万水来到天山，拜在天山派门下。

二十岁剑法大成，剑试天下，颇干了几件轰轰烈烈的大事，雅不负青春年少那挥洒不尽的豪情壮志。三十岁身登天山派掌门宝座，潜心练剑，教出了六名出类拔萃的少年弟子。

这六位弟子风流更胜自己当年，一出天山，侠踪遍及四海，在乱世之中成名立万，闯下了天大的名声。后来，连他们都成了天山的护法长老，又轮到他们的弟子快马江湖路。

转眼五十年岁月了，范青麟的心里一阵感慨。他颇为留恋地环视着天山派的房舍楼阁，暗自叹道，若能够再活四十年，看着后两代天山弟子成材立身，那该有多好。

想到这里，范青麟不由得失笑起来，自己当了四十年掌门，痛痛快快活了这许多年，还不满足吗？人心不足蛇吞象，诚如所言。

这时候，天山弟子分出三队来，在有所不为轩、追月阁和望云轩前辈弟子的率领下，开始了天山剑诀的演练。这些弟子年纪还轻，不能够习练艰深的三清九霄、夸父追日、月落星河剑或者是月华弧光剑这样的上三十六路天山神剑。但是其中颇有十来个很有前途的弟子能够流畅的施展两轩一阁中的中三十六路天山神剑。

只见有所不为轩的剑队之中，宝剑破风之声如裂帛，如霹雳，声震天地。

而追月阁剑队中则是剑华流转，精芒四射，明亮如水的剑刃在朝阳的照射之下，射出一阵阵令人赏心悦目的电光。

望云轩中的弟子，各练一路剑法，或刚劲有力，或繁复瑰丽，或轻柔婉转，或苍劲浑厚，吐气开声之音不绝于耳。范青麟满意地看着这些前程似锦的青年弟子刻苦练习着天山剑法，心中一阵安慰。

就在这时，洗剑池畔传来一阵阵警哨之声，似乎有强敌入侵。

范青麟的眉头轻轻一皱，仍然稳坐在湖边亭内。

这时候，两轩两阁一居的前辈弟子们开始大声呼喝，让后辈弟子派好阵势，然后几个头领弟子飞快地来到范青麟的面前站立于两侧，静候掌门调遣。

“一心，去将那几匹马牵回来，看看马上的弟子有没有得救。”范青麟眼神一黯，淡淡地说。

那个叫做战一心的头领弟子连忙回过头去，直到此刻才隐隐约约听到几声微弱的马蹄声，他一咬牙，道：“遵令。”

他飞跃出湖边亭，拔出佩剑，指着面前十几名弟子喝道：“你们跟我来！”

这十几个人长剑出鞘，跟在战一心的身后向着洗剑池畔望楼方向飞奔而去。

天池畔静悄悄的，八百名天山弟子派着整齐的队伍，默然注视着那十几名弟子消失的方向，每个人的心头都沉重得仿佛悬着千斤巨石。

马蹄声渐渐清晰可闻，紧接着以战一心为首的十几名弟子牵着七匹高昌骏马，双目赤红地奔回湖心亭畔，倒头跪下。

战一心颤抖着说：“启禀掌门，刘忠贵等七名巡山弟子被人用掌力震死，尸体置于马上运回，请掌门察看。”

范青麟神色不动地站起身，来到那几匹驮着尸体的马前，仔细观看。致死的一掌根本不用认真的查看，每个人背心的衣裳都被一种强猛到了极点的掌力震得四分五裂，露出后心那青红色的鲜艳耀眼的掌印。

范青麟的嘴角一阵不可抑制的抽动，冷然道：“有位故人要来拜访了。”而后抬起头，对众弟子下令：“将他们的尸体并列放于天池畔，先不必理会。吩咐所有弟子列剑阵伺候。”

“是！”战一心狠狠地大声道。

第二十六章舍身一战

银发如雪，相貌清俊的天魔出现在天山派的时候，迎接他的，是宛如银白色波涛一般的丛丛剑光。

范青麟丁字步稳稳站在天山派练剑场的正中央，静静地等着天魔到来。

天魔微微一笑，从他那毛发整齐干洁的青马上一跃而下，双脚牢牢地站在地上。

他那不高的身形一旦在地上挺立，就给人一种遮云蔽日的感觉，天山派的房阁楼舍似乎统统在他面前矮了一截儿。

天魔看了范青麟一眼，走前几步，微微拱了拱手，道："范兄，好久不见了，一向可好？"

范青麟神色不动地冷然道："托福，还过得去。"

天魔优雅地笑了笑，嘴角的轮廓微微往上扭曲了一下，给人一种操控万物的超人自信："承蒙范兄看得起，让你的几位徒儿不远万里地去看望我这个老朋友，我在这里谢过了。"

"果然是天魔！"天山弟子们一阵骚动，无数眼光既惊诧又仇恨地聚到天魔的身上。

"那些徒儿一定礼数不周，让昆仑兄头疼了一番。"范青麟冷冷地说。

"没什么！"天魔轻松地一笑："他们一路太辛苦，我让他们就在昆仑洞休息一下，以后他们都不必这么操劳了。"

范青麟的嘴角一颤，眼睛微眯了起来，眼角的鱼尾纹堆成了一堆，仿佛一瞬间老了几十岁："他们都死了？"

天魔冷然一笑，竟不答话。

"连锋可好？"范青麟忽然问道。

天魔眉梢一跳，轻轻哼了一声。

"他走脱了？"范青麟脸上露出抑制不住的喜色："好！"

天魔歪着头看了他一眼，忽然一笑："范兄果然好涵养。中土人士确实不凡，几个弟子相继而亡，竟然还能笑得出来。"

“哼！”范青麟微微一笑：“千棺从门出，其家好兴旺，子存父先死，孙在祖乃丧。薪火相传，愿当如此。老一辈活得太久了，反倒让年轻一辈没有机会出头露脸。他们死得好，死得好。”

“范兄见解精辟，紫某非常佩服。”天魔的脸上露出凝重之色：“今天我到天山，目的如何，想来范兄心中已经有数。”

范青麟点点头，道：“昆仑兄魔功已成，单身到此，想来是要显威风来了。”

天魔苦笑一声，道：“紫某人一辈子未逢敌手，威风难道还没显够吗？只是突厥大业将兴，天山派宛如芒刺在背，不得不除。否则，有这么有趣的邻居相伴，紫某又何愁寂寞？”

范青麟双目一睁，肃然道：“昆仑兄乃是智慧明达之辈，难道看不出天下大势？如今我大唐声名如日中天，关外群雄争相依附，四方拜服。而突厥日暮西山，时日无多。突厥当灭，大唐当兴，此乃天命使然，人力断不可违。昆仑兄何不放开怀抱，畅游青山绿水，不理人间恩怨是非？”

天魔眼中寒芒一闪，冷然道：“你们自命正道之士，讲什么顺天应时，岂不知顺者为贱，逆者为贵的道理。我来问你，若是天命大唐将亡，突厥当兴，天山派可否超然物外？”

范青麟微微一怔，竟一时说不出话来。

天魔傲然环视四周，又道：“况且天命之说，渺渺茫茫，殊不可信。我突厥之命，由己不由天。今日我紫昆仑到此，誓要扫平天山派，鸡犬不留。你们天山一脉，还有什么招数，尽管使出来吧！”

此话一出，立刻招来四面八方一阵滚雷般的怒喝。

范青麟高举双手，道：“噤声！”立刻让这阵骚动平息了下来。

他将腰间佩戴的松纹剑缓缓自鞘中抽出，横在胸前，沉声道：“昆仑兄远道而来，我天山派无以为报，范某特献上天山剑诀最后一路舍身飞崖剑，供兄鉴赏一番，以消舟车劳顿。”

天魔眼中露出激赏的神色，淡然道：“范兄果然风雅，紫某却之不恭了。”

范青麟向前猛然踏了一大步，左足深陷在天山练剑场的硬土地中，松纹剑笔直地指向前方不远处站立的天魔，剑光清冽如碧渊泉

水，流光溢彩。

他突然爆喝一声，瘦小的身子仿佛在一瞬间膨大了起来，衣袖鼓风，浑身上下的骨节哔哔剥剥地响个不停。

所有观战的天山弟子都一阵惊奇，谁也没想到自己一向敬爱的掌门师伯祖竟然练就一身如此精纯的外功。

只有天魔知道这根本不是什么外功，而是范青麟将内力运行到奇经八脉之中，逼出体内所有潜力。

这种行功的方法他曾经在昆仑洞内领教过一次。不过那时候，碧斩博、费天极和令狐遥只得一招八脉焚天，已经令他刮目相看，如今范青麟使出来竟然是一整套剑法。

这路剑法的威力，恐怕便是神仙也难抵挡。天魔的脸上露出一丝见猎心喜的激动。

练剑场上的寒气宛如从九幽之渊喷薄而出，空中的水气一瞬间就在周围的天山弟子的毛发上结成了一层冰屑。

天魔的笑容清冷淡漠，手上也没有做出任何发功的姿势，但是一身精纯到极点的魔功却在不动声色之间于范青麟周围布下了重重罗网。

范青麟瞪目一声长啸，长剑化为一片青碧色的狂潮，天星海雨般朝着天魔的上三路攻去。

天魔的左手忽然呈现晶莹剔透的白玉色，姿态优雅地向上一翻，轻轻巧巧地叩向范青麟的四尺松纹剑。

范青麟的剑势到了一半，宛如撞到了一座不可逾越的山峦，完全无法痛快淋漓地施展下去。

他心中雪亮，知道天魔练成九重劫后，至寒至阴的明玉劫已经大成，明玉劫可以形成一股宛若实质的真气，宛如万年冰山的寒冰，随着施功者的心意化为各种奇异的形态，无往而不利。

他的剑势遇上明玉劫的真气，宛如撞上昆仑雪峰，难以逾越一步。

“昆仑兄好本事，终于练成了明玉劫！”范青麟出人意料地将本来一往无前的剑势完全收敛了回来，长剑指天，躬身缩颈，蓄势待发。

“刚才的一剑，并非舍身剑，紫某差点上了范兄的当了。”天魔暗自为范青麟刚才的剑势喝彩，出如雷霆，收如凝碧，只是惑敌的一剑，却神完气足，深得上乘剑法的神髓。

看到自己的盘算被对方看穿，范青麟心中对天魔深不可测的智慧暗暗佩服：“刚才只是惑敌之剑，想不到昆仑兄不动如山，令我范某接下来的布置顿成儿戏，佩服。”

“汉人多谋，确令我大开眼界。范兄刚才那腾龙一剑，我如果用除了明玉劫的任何招法迎击，所有后招都会落入范兄掌握。当我以为天山舍身剑法不过如此的时候，那飞崖神剑破空而来，叫我如何抵挡。”天魔微微一笑：“范兄，紫某对于这套剑法越来越好奇了，不如痛痛快快使将出来。”

“昆仑兄相求，敢不从命。”范青麟眼中精芒一闪，闪电般一剑朝着天魔的脖颈抹去。

这一剑轻轻巧巧，既无凶猛的气势，更无灵活的变幻，只占了一个快字。

天魔却双眉一抬，身子宛如鬼魅般往后退了半步，小心地让开了这一剑。

范青麟的这一剑横空而过，发出尖锐到了极点的破空之声，掠过天魔刚才站立的地方，一阵雷霆般的炸裂之声轰然传来，该地的石板全部化为极细的齑粉，漫天扬起，灰蒙蒙的一片，仿佛突然下起浓厚的迷雾。

范青麟就在此时身子拔地而起，瘦小的身子如弹丸般电射向碧蓝的天空，松纹剑的青芒在他手中似火焰般越涨越汹涌，于他到达这一纵越的顶峰之时，随着一声惊天动地的爆喝，一道青芒宛如九天长虹，瞬间贯穿了四、五丈的空间，向着天魔站立的地方。

青芒穿过的地方，沿途炸声不断，灰土飞扬，声势之惊人，便是那青凤堂主重生，再次使出她那招牌的疾风八阵图，也不过如此。

天魔的身影完全被灰土的迷雾和漫天青芒裹住，消失不见。

范青麟的双眼眯了起来，通过气机感应，他已经知道天魔的位置，冷喝一声：“昆仑兄，请指教。”

松纹剑在他周围划了一个完美的半弧，冰冷的青芒宛如插入腐土中一般，切入面前坚硬无比的青石板地。

一大块重逾千斤的飞地被他一剑撑起，接着刮动着呼啸的狂风朝着天魔站立的地方砸去。

“哈哈，舍身剑中，居然有这一招笨拙凶悍的招式，我紫某今天开眼了。”天魔仰天大笑，抬手一掌，那雷霆万钧之势砸来的飞地在他的掌下四分五裂，碎成七八块，漫天飞起。

就在这一刹那，范青麟宛如一溜青烟般窜上了其中一块飞起的碎石，长剑一旋，一道呈圆弧状的剑气，宛如九天仙子挥洒的温柔长袖，卷向天魔的腰畔。

天魔神色自得地一个优雅的旋身，宛如一个谦逊而高雅的舞者，应和着一位仙子的邀舞，说不出的自然写意。

他让过此招，抬手还击，却发现范青麟身处飞石之上，下盘的破绽全被遮挡干净，而上中路的破绽却更加遥不可及。

这种飞身下击的招式本来是高手对于庸手快刀斩乱麻的攻击招式，虽然占据了高度优势，但是下盘洞开，给予了对手充分的反击空间。

如今的范青麟身子站于飞地之上，本来应有的破绽全部消失，可谓占尽了天时地利，仿佛本身的武功增长了一倍。

天魔只有收掌站立，等待下一波攻势，但是心中对于创出这套剑法的王琼更加心存敬意。

范青麟身子如化轻风，闪电般错身上到另一块碎石之上，剑气横空而至，天魔断喝一声，双掌齐出，明玉劫运到了极致，将这一剑稳稳接了下来。

未等他那凝重的掌力渐渐散去，范青麟已经错身飞上另一块碎石，剑光宛如流星飞火般闪耀，七、八道青色剑芒似毒蛇般围向天魔。

未等这几道剑气建功，范青麟已经又飞到了远处的飞地碎石之上，剑光汹涌，招招指着天魔的要害。

这一连串的交手，全部发生在漫天飞石乱舞的一瞬间当碎石全部落地的时候，两个人已经在这个电光石火般的刹那，交手了二十七

招。

远处的天山弟子只能看到自己的掌门化成了一片青云，在漫天飞石上一阵盘旋就落了下来，那二十七招惊天动地的剑式全然看不清楚。

烟尘落定，天魔仍然昂首傲然挺立在练剑场的正中央，面含微笑。而范青麟长剑指地，鲜血缓缓从他的眼睛、嘴巴和双耳中流出。

“范兄，佩服！”天魔用力鼓了鼓掌，道：“紫某平生第一次在敌手三十二招急攻之下还不了手。刚才的交手实为在下平生仅见，舍身飞崖剑名不虚传。”

范青麟浑身一阵颤抖，强忍着将要出口的鲜血，没有搭话。

“可惜，这么惊人的剑法耗力极大，便是壮年之人，也无法完好无损地催动如此精彩华丽的招式，何况范兄年近古稀，难怪你们叫它舍身剑法。听说云南哀牢山有一套十分不舍剑，也是极尽巧妙威猛，使用者在剑法终了的时候便要身化飞灰而去，当与此剑法相映成趣。”天魔悠然自得地说：“范兄此刻五窍鲜血长流，如果鼻血流下，便是大限到来之时。”

范青麟嘿了一声，高昂起头，左脚踏前一步，长剑凭空一立。

天魔的眼睛精光一闪，道：“范兄好让紫某惊讶，莫非还有余招未使？”

一朵若有若无的笑容从范青麟脸上浮现出来，他的左脚突然高高抬起，然后猛然跺下。

一阵裂缺霹雳之声倏然传来，天魔脚下本来坚如磐石的青石板地仿佛在一瞬间化为虚空，整个练剑场中心地带猛然向下陷了三尺，烟尘再起。

天魔立足不稳，身子略微倾斜。就在此时，范青麟突然出击了，他的身子一瞬间化为满天数也数不尽的影像，剑光在方圆五丈的区域结成一道恐怖的死亡之网，四面八方地朝着天魔摇摆不定的身子击去。

在周围的天山弟子眼中，范青麟仿佛化身千万，四面八方的半空之中全都有一个捏着不同剑诀，施展着不同剑法的范青麟。

这些影像是如此的清晰，宛如凝结在了天空中一样，伴随着弥漫在空气中嗤嗤不绝的无数利剑穿空之声，还有满场动人心魄的冰寒剑光，给人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

接着，范青麟的身影消失了，被满天狂卷的烟尘遮蔽住了。天魔的身影也消失了，消失在范青麟数之不尽的影像中，练剑场一阵轰雷霹雳般的罡气碰撞之声。

一道灰影闪电般窜出烟尘，速度渐渐缓慢下来，原来是范青麟，他长剑斜指地面，在仍然光洁的残余青石板上缓缓滑行了很长时间，才煞住脚步。

烟尘渐渐散去，天魔傲岸的身形仍然巍然不动。他的脚下本该下沉的土地被一种奇异的功法凝聚起来，宛如一个巨大蘑菇般高高拱起，令他站立得稳如泰山，这种绝世的功力已经不是凡尘所有。

“好天魔，好功夫。”范青麟缓缓用手抹去脸上的鲜血，将长剑收入鞘中。

“范兄最后一剑令天地动容，紫某不才，靠明玉劫催动寒气，冻结范兄流畅快捷的剑法招式，才勉强过关。只可惜，让范兄看到些你死前本不该见到的景象。”天魔漠然道。

范青麟环视了四周一眼，只见周围观战的最前排的天山弟子颓然倒地，在地上排成一个整齐的圆圈，脸上泛着铁青色，已经气绝身亡。

范青麟脸上惨然变色，默然无语。

“范兄不必难过，虽然他们早走一步，但是也在最近的距离看到那舍身飞崖剑的最后一招，虽死无憾。”天魔冷然道。

“好！”范青麟狂喷出一口鲜血，勉力道：“我们天山派今日终难逃此劫，但是破而后立，将来的天山派只会更加兴旺。昆仑兄，今日你虽然能杀尽天山子弟，但是天山剑法仍然会在天地间永世留传。你能杀尽天下人吗？”他粲然一笑，将随身佩剑随手一丢，身子化为血粉，四外飞散。

“掌门师伯祖——”所有天山弟子疯狂地涌到范青麟殒命之处，放声大哭。

他们当中哭得最狠的便是首领弟子战一心。

他本来是被隋朝逼到大漠做绿林买卖的马贼，为了生计而迫不得已做些伤天害理的勾当，遭天山弟子捉到天池公审。

是范青麟看他年少无依，为了生计铤而走险，于是不但不杀他，反而让他拜在天山门下，做了人人艳羡的天山弟子，从此在江湖上昂首挺胸走路，和从前的生涯天差地别。

他的心中早就将范青麟当作再造的爹娘，如今大恩人被这个塞外的魔头杀死，他哪里还忍得住。

“他*的！”他又将以前马贼们彪悍的血气记了起来：“师弟们，剑阵伺候！”所有天山弟子同仇敌忾，一排排整齐的剑阵重重叠叠地将天魔团团围住。

“给我上！”战一心一声狂喝，首先冲上前。

天山弟子们没有一个怯阵，所有人，包括刚刚入门的弟子，都挺着三尺青锋向天魔前仆后继地冲杀上来。天魔微微冷笑，双手背于身后，昂首望天，不动如山地站立，明玉劫不动声色地催发而出。

顷刻之间，整个练剑场上都笼罩着一团趋之不散的寒雾，凡是冲进雾中的天山弟子，都在一瞬间感到血液冰冷，颓然倒地。

前排弟子倒在地上，后排弟子想也不想，一个箭步跨过尸体，接着冲向前。

功力弱的弟子在离天魔五丈的地方就被逼人的寒气冻僵而死，而功力强的可以闯到三尺之地，但也难逃一死。有些头领弟子可以冲到他的面前，但是根本挡不住他的随手一招，纷纷死于他那无坚不摧的七煞掌下。

就这样，一个时辰之内，八百天山弟子统统横尸于天池湖畔。天池的春天仿佛就在这一刻消失不见了。

天魔落寞地看着满地的尸体，暗自叹了口气，心中一阵感慨。

突然间，一个弟子从尸堆中挣扎着爬出来，手里握着长剑，朝着他猛刺过来。天魔微微一怔，长袖一拂，这位弟子的身子立刻飞出一丈多远，仰天倒地。

然而，那名弟子又猛的爬起来，手舞长剑，摇摇晃晃地站直身子，横眉怒目，厉声喝道：“天魔，我跟你拼了！”

天魔皱了皱眉，问道：“你不怕死吗？”

此人正是首领弟子战一心，他挣扎着抵御似乎要将血液冻住的寒气，怒骂道：“我为什么要怕？！你杀了我啊！今日你杀了我，明天我就到阴曹地府，灭尽你十八代祖宗。记住，我叫战一心。”

战一心说完话，也耗尽了最后一点真气，明玉劫的寒功立刻将他冻僵了。

正午的阳光照射着大地，却吹不散天山剑派弥漫着的阴风寒气。

天魔信步来到湖边亭王琼的雕像面前，抬头仰视那永远不变的潇洒笑容，苦笑了一下，道：“王琼啊王琼，我紫昆仑一生自命不凡，如今才知道，我仍然远不如你。”

他环视了一下空空如也的天山两轩两阁一居，叹息一声，打了一个忽哨，将那匹雄健的青马召到自己身边。

“天山派完了。还有少林寺、越女宫。”天魔的眼中一阵冰寒，飞身上马，绝尘而去。

第十卷双战篇

第一章鸳鸯菜刀

铿锵有力的打铁声和大师傅呼喝徒弟的吵嚷声，在彭门镖局属下的铁匠铺中回荡着。铺子里三个大师傅和他们的六七个徒弟热火朝天的忙碌着。

飞虎镖局在这短短的一个月里，一连接了七宗大生意，跑遍了河南河北、江西江东，生意一直做到了北疆雁门关和南疆巴蜀。

镖局的镖师增到了二十九人。彭无惧、左连山、吕无忧和厉啸天已经当上了四个分局的总镖头，大小生意应接不暇，对于兵刃的需求也增多了起来。

巧手匠李读和智仙子方梦菁一齐做起了飞虎镖局的司库，钱银帐目管理得井井有条。而红思雪和彭无望则担任了总镖局的台柱子，总管镖局的大小事务。

自从彭无望一行人等从莲花山回来，彭无望力杀突厥高手，掩护神兵盟破围而出的英雄事迹传遍了大江南北。

无数主顾慕名而来，飞虎镖局的生意，比起以前更上了一层楼，以日进斗金而言，亦不为过，赫然间成为了大唐国的第一镖行。

唯一令人感到遗憾的是，杀害彭门大公子彭无忌和二公子彭无心的罪魁祸首金百霸夫妇仍然好端端地活在越女宫。

镖局的人们看到高高飞扬的黑色飞虎镖旗，自豪之余，总有一丝挥之不去的愁闷。

而更让镖局的人们担忧的，是自己心目中的英雄，不知道愁字如何书写的少年总镖头彭无望，自从莲花山一役之后，愁眉深锁，做事漫不经心、魂游物外，仿佛换了一个人。

此时此刻的彭无望正呆呆地站在铁匠铺的门外发呆，已经有一个多时辰没有换过地方。

镖局的人们对此早已经习以为常，彭三少爷这些天来常常发呆，而且一发呆就几个时辰站着不动，没有人知道是为了什么。

这时候，铁匠铺里手工最好的魏师傅拿着刚刚照着图样打好的兵刃，来到彭无望面前，大声道：“总镖头，你要的刀。”

彭无望这才回过神来，木然的将魏师傅手中的刀接了过来，看了看，吃了一惊，道："魏师傅，我要的是鸳鸯刀，你怎么打了两柄菜刀给我？"

"哼！"魏师傅不耐烦地哼了一声，大声道："我也正奇怪呢！咱们的总镖头没事儿让我打什么菜刀，原来是鸳鸯刀。嘿！总镖头，你看看自己给我的图样吧！"说完，他将一张宣纸抛给彭无望。

彭无望呆呆地接过宣纸，看了看，脸红了起来，小声道："对不起，魏师傅，我画得不好，让你误会了。"

"画得不好？哼，我看你根本漫不经心。"魏师傅两眼一翻，道："我做铁匠几十年，不敢说神兵利器，但是出自我手的兵刃，哪一个不是江湖好汉争相传颂的抢手货。我看在你杀过突厥狗，为我们汉人争了口气才特意到你们镖局做事。我知道你是江湖上了不得的英雄好汉，但是你也要给我一点尊重才对。拿着这么粗制滥造的图纸到我这里来做兵器，我给你打出对菜刀，算对得起你了。"

"对不起，魏师傅，"彭无望有些慌张，鞠了一个躬，道："我回去重新画，画好了再来。"

"不必了。"魏师傅不耐烦地一挥手，向身后的徒弟使了个眼色。那个小徒弟立刻将一对光华耀眼，造型优雅的短双刀用托盘托着，端到彭无望面前。

彭无望看在眼中，一阵晕眩，他感到自己的鸳鸯双刀似乎从来没有失去过，又原封不动地回到了自己身边。

"魏师傅，这？"他爱如珍宝地将这一对双刀捧到手中，上上下下地仔细观看。

"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吧？"魏师傅从脖子上摘下汗巾，若无其事地擦着双手。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彭无望神色恍惚地问道。

"问你的好义妹吧！"魏师傅不满地说："人家红姑娘知道你要重铸鸳鸯刀，昨天晚上已经画好图样送到我这里来了。如果不是因为红姑娘，你就算是跪着求我，我也未必有心情给你重铸这对鸳鸯刀。"

"多谢你，魏师傅，多谢。"彭无望连忙说。

"谢我干什么，谢谢红姑娘去吧！"魏师傅翻出一对白眼道。

就在这时，方梦菁和红思雪有说有笑地走到铁匠铺。

红思雪眼尖，一眼看到了彭无望手中的鸳鸯刀，惊喜地说："大哥，魏师傅已经把刀造好啦！"

彭无望愣了愣，半晌才回过神来，道："是，是啊！"

"我看看！"红思雪从彭无望手中接过鸳鸯刀，仔细打量了一番，笑道："魏师傅的手艺真是没得说，尺寸造型，分毫不差，刀口锋锐无双，不愧是关中第一名匠。"

魏师傅看到红思雪欢喜的样子，脸上露出了慈祥的笑容，他冷冷看了看彭无望，将另一幅鸳鸯刀草样图朝他亮了亮，道："看看人家的草样图，造型尺寸标得清清楚楚，就算是个初出茅庐的小伙子，也能够照着样子打出个好刀来。不像有些人的草样，就算是我，也只能打出菜刀来交差。"

彭无望此时的神思似乎又飘到很远的地方，没有答话。看着他的样子，魏师傅一肚子火，重重哼了一声。

见到他生气起来，红思雪连忙说："魏师傅，我大哥图画得一直不好，不是因为漫不经心。你多担待一些。"

方梦菁也笑了笑，将手中提着的饭篮递到魏师傅的面前，道："魏师傅，你从早忙到现在，一定辛苦了，我在厨房里做了点点心和准备了茶水。"她悄悄看了彭无望一眼，微微一笑，道："当然不如咱们的总镖头手艺那么好，请你和大家品嚐一下，解解乏也好。大家的午饭马上就好。"

魏师傅看到彭无望心不在焉的样子，眼睛一瞪，道："守着两块宝，却不知在想着哪家的草。"小心翼翼地接过方梦菁递过来的饭篮，也不管方红二人绯红的脸颊，仍然大声嘀咕着："哼，好一个榆木疙瘩，真不知道什么地方值得人家喜欢。"

第二章情愁深痛

离开铁匠铺，彭无望仍然梦游一般朝着客厅走去。

红思雪紧走几步，来到他身边，道："大哥，这几天有些长安来的客人要和你商量到渤海行镖的生意。他们已经派出了商行的行主到镖局亲自洽谈相关事宜，我们需要你来主持大局。"

"大局？"彭无望茫然看了红思雪一眼，想了想，道："妳和他们谈吧！我想一个人想些事情。"

"大哥，从莲花山回来之后，你一直心事重重，神思不属，到底在莲花山发生了什么事？"红思雪小心地问道。

"没事，没什么事。妳不必再问了。"彭无望仓促地将鸳鸯双刀收入刀囊，急匆匆地走了。

红思雪想要追过去，却被方梦菁一把拉住。

"菁姐？"红思雪不解地看着方梦菁。

"算了，让他去吧！妳也不是不知道彭大哥的为人，他一直是心胸磊落的汉子，如今定是遇到了纠缠一生的大难事，多说无益，所以才三缄其口。"方梦菁叹息了一声，小声道。

"有什么事要纠缠一生呢？我们这么多人在这里，有什么事不能解决？"红思雪双手一摊，急切地说。

"比如，顾天涯和萧月如之间的那种事。"方梦菁微微苦笑，轻声说。

红思雪木立当场，一时之间说不出话来。

"师弟！你看！"兴奋得满脸通红的红天侠，大摇大摆地在彭无望周围走了一个大圈，接着摆了个马步，虎虎生风地打了两拳，抬起头，道："你看怎样？"

"嗯？"彭无望茫然地看着红天侠，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臭小子！"红天侠勃然大怒，冲到他面前轰轰两拳打在他的胸前。

彭无望做梦也没想到锺爱自己的师兄会出拳，身子被打得直飞出去。而后，红天侠上前一步，飞腿踢中他的腰，他凌空打了个旋，狼

狈不堪地砸到地上。

“死小子，明白了？”红天侠怒道。

彭无望挠了挠头，从地上缓缓爬起来，犹豫着说：“师兄，我最近做了什么不对的事么？”

“嘿，真给你气死了。”红天侠猛的摇了摇头，将一直在旁边偷笑的贾扁鹊拉到他面前，气鼓鼓的道：“你请来的贾神医为了你的一句话，这些日子尽心尽力调理我的伤势，我的筋脉已经被她接上，恢复了以前的五成功力。贾神医为了我的病，已经数天没有入眠，你倒好，看到我被治好了却一点反应都没有，难道不该打？”

这才明白过来的彭无望欣喜若狂，猛然拉住红天侠的手，道：“这太好了，师兄，我们要好好庆祝一下。我今天晚上亲自做一桌酒席，为你……”

“去去去，”红天侠满脸不耐：“你继续发你的呆去吧！咱们师兄弟最应该感谢的是人家贾神医，这次你就算要办酒席，也是为贾神医庆功，对不对？！”

“对，对！”彭无望忙不迭地点头：“师兄怎么说就怎么做。”

“你什么时候变成应声虫了？”红天侠不满地哼了一声：“无趣，我去看看我女儿，你和贾神医聊聊。好好打点精神，想想晚上做些什么来庆祝。”说完摇着头走开了。

彭无望揉着后腰目送红天侠离去后，才转头看着贾扁鹊道：“贾姑娘，最近真是多谢妳了。”

贾扁鹊的脸微微一红，咳嗽一声，道：“没什么，就当是你做了我的毒鼎的回报吧！”

“那些是我该做的。”彭无望忙说，忽然想起一事，又道：“对了，贾姑娘，是不是又到了喝药的时间了？”

贾扁鹊犹豫了一下，看了看周围人声嘈杂的院落，道：“是，今天刚好到一个月，不如这样，你先回房，我再给你。”

彭无望苦笑一声，道：“不必了，现在给我吧！”

贾扁鹊用古怪的眼神看着他，从腰囊中取出装载着绝蛊的银色小酒瓶，小心地递给彭无望。彭无望接过酒瓶，随手打开瓶塞，一仰头

将绝蛊一饮而尽，古铜色的脸颊泛起一丝兴奋的红晕。他叹了口气，将酒瓶还给贾扁鹊。

贾扁鹊将酒瓶放到腰囊之中，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彭无望。痛饮了绝蛊的彭无望并没有像以前几次一样痛得死去活来，只是流出了一身的热汗。

一股狂喜之情从贾扁鹊的心底油然而生，她急切地问道："彭兄，你感觉不到疼痛了？"

彭无望没有回答，眼睛盯住远处的一朵云彩发起愣来。

"彭兄？"贾扁鹊一把抓住他的手，又问道："你是不是不痛了？"

"啊？"彭无望呆了呆，道："贾姑娘，和以前是一样的疼痛。"

"那你为什么不挣扎叫喊，为什么没有一点疼痛的表现？"贾扁鹊急问道。

"噢，"彭无望漫不经心地说："这点疼痛，又算什么。"说完若有所思地向着厨房走去，只剩下贾扁鹊目瞪口呆地愣在原地。

第三章又见流星

夜里的彭门镖局欢声笑语不绝于耳，红天侠伤愈的消息令所有人喜笑颜开，红思雪感激万分地抓住贾扁鹊不停道谢。

一直在彭门客居的郑绝尘私下里派人买办了无数的大补之物送到红天侠门下，让他调养身子。红天侠欣然受落，更添欢喜。

镖局里其他的各色人等，更是大摆酒席，来为人人爱戴的红天侠庆贺。镖局之中欢呼畅饮之声，便是在十里之外，也能隐约听到。

在镖局大厅的主座之上，红天侠、红思雪、方梦菁、贾扁鹊、司徒婉儿、郑绝尘、雷野长、侯在春和彭母推杯换盏，共同品嚐着彭无望亲自烹调的十几道精致美食。

红天侠大口吃了几块曾经令他垂涎三尺的煲牛头，拍案赞道："说实在的，今天我真是胆战心惊，怕我那整日神游物外的师弟大失水准，做不出像样的菜来招呼我们。今天吃到的煲牛头不但保持水准，而且手艺似乎又进了一层，我才放下心来。"

红思雪想起彭无望日间那漫不经心的神采，心中一黯，向方梦菁望去，只看到这位结义姐妹的脸上露出一丝苦涩。

"彭大哥最近似乎遇到了天大的惨事。"神医贾扁鹊若有所思地说了一句。

"什么惨事？妳可知道？"红思雪、方梦菁和刚才一直默不出声的司徒婉儿突然一齐问道。

贾扁鹊被她们吓了一跳，连忙说："我只是猜测，做不得准的。"

这时候，红、方和司徒三位姑娘才感到刚才的行为过于孟浪，人人脸上都露出了一丝红晕。

"啊！彭母，我敬妳一杯。"红天侠急匆匆举起酒杯，对彭母说。

彭母的脸上又是欢喜，又是为难，眼睛不住打量着这几位姑娘，叹了口气，举起酒杯。

"来来来，喝酒喝酒！"在座的侯在春、雷野长开始大声行起酒令，声嚣盖天，总算化去了这场尴尬。

一旁的郑绝尘深深地看了红思雪一眼，眼中露出黯然的神色。

“大哥在厨房待了许久了，我去看看。”性子一向爽直的红思雪忍不住站起身来，向后厅走去。

彭无望对着这条猪后腿肉，已经有两炷香的时间，但是他竟然又忘了应该将它切片，还是整条下锅熬煮。他喟然放下猪腿，来到窗前，沉沉地叹了口气。

刚才做的十几道菜已经耗尽了他全部的精神。自从莲花山归来，他越来越发觉自己很难集中精神做任何事了。

“快看，是流星！”一个童稚的声音从厨房后面的院落里传来。

彭无望感到自己的身子宛如腾云驾雾一样窜出了厨房，来到院子中。

他听到自己茫然地在问：“在哪儿？在哪儿？”

“已经没了，彭大哥。”一个年幼而清俊的小童对彭无望说：“刚才在那里的，很美很亮的。不过很快就没了。”

话一说完，那个小童就和几个一起玩耍的小孩蹦蹦跳跳地跑走了。

彭无望的脑海中，忽然闪现出顾天涯横抱着青凤堂主从舍身崖缓缓离去时，那瘦削而沧桑的背影。他记得那时候，也有一颗流星闪过。流星，就是这对饱经忧患的情侣定情之物。

他记得当时自己是多么同情他们，希望他们能够快乐地度过人生最后的一段时光。其实他有什么资格同情他们，毕竟他们仍然有一段共同欢度的岁月，他们可以摒弃胡汉之别，在最后的时刻，同生共死。而自己呢?

莲花山那短暂而美好的时光，宛如清冽的溪水从他的脑海中划过，然而，那棵锦绣公主写下诀别之言的柳树，却让本来五色斑斓的回忆统统化成了灰色。

一阵椎心刺骨的剧痛令他浑身止不住地颤抖。他慌乱地扶住院中的槐树，用力吸了几口气，急切地想着很多零乱繁杂的琐事，好长一段时间之后才舒服了一些。

他喟然叹了口气，默然无语地转过头，向厨房走去。

“大哥？”红思雪走进厨房，却发现屋子里空无一人，不禁焦急了起来：“大哥，你在哪儿？”

一个声音从背后传来："妳还是那么喜欢他吗？"

红思雪打了个冷战，急忙回过身，却发现郑绝尘一脸阴郁地靠在厨房的门口，静静地注视着她。

红思雪深深地吸了口气，让自己从慌乱中镇静了下来，缓缓道："郑兄，我的心意，你早已知道，又何必多此一问。"

郑绝尘的脸上一阵激动："思雪，妳醒醒吧！彭无望乃是天生的蠢人。妳、方姑娘、司徒姑娘，还有那一直为他尽心尽力的贾姑娘，个个对他情有独锺，明眼人一眼就看得出来，而这个家伙却整日视如不见。妳又何必让一片痴心落于此种无情汉的身上！"

红思雪的脸上闪现出怒色，激烈地说："你错了。大哥不但不是个无情人，而且是天下间最痴情的汉子。只要他喜欢上一个人，他便会用上一生一世的心思去爱她、疼她。在这个世上，没有一个男子会比他更加情深意重。"

"这些都是妳的猜想，做不得准的。"郑绝尘愤然道。

"这不是猜想，不是！"红思雪大声道。

"如果这不是猜想，那妳肯定不是他最喜欢的人。"郑绝尘不顾一切地吼道。

这句话几乎一下子就将红思雪击垮了，她无力地扶住厨案，双目无神地看着郑绝尘。

郑绝尘惊慌失措地抢上前，一把搀住红思雪的臂弯，歉然道："对不起，思雪，我一时情不自禁，说了该死的话。"

红思雪苦笑了一声，推开郑绝尘，道："没关系，我受得住。"

"思雪，"郑绝尘苦口婆心地劝道："彭无望既然心有所属，妳何不放开怀抱，忘掉这个与妳无缘之人？"

"忘掉他？"红思雪苦笑看看郑绝尘，道："若我劝你忘掉我，你可愿意？"

"断然不行！"郑绝尘的眼中露出坚毅的神色。

"那你又凭什么劝我？"红思雪长叹一声，柔声道。

屋子里一片寂静。

良久，郑绝尘才苦涩地一笑，道："思雪所言极是，己所不欲，岂可乱施予人。绝尘失言了。"

就在这时，远处的院落传来淅淅索索的脚步声。

"大哥回来了！"红思雪脸上露出安然的神色。

彭无望一进门就看到郑绝尘迎面走来，连忙道："郑兄，你是否等急了，我马上上菜。"

郑绝尘突然一把拉住他的衣袖，沉声道："姓彭的，你听着。"

"什么事？"彭无望不解地问道。

郑绝尘深吸了一口气，看了看急匆匆追上来的红思雪，最终还是喟然将这口气吐了出来，发狠道："给我快点上菜。"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

"大哥，郑兄他……"红思雪忙不迭地解释。

"得了，我知。最近我心神不属，菜做得太慢了，我马上赶工。"彭无望三步并作两步走进厨房，一把抄起刚才端详良久的猪后腿，飞快地切起肉来。他的动作慌乱而无序，十几刀之后，竟然有两刀结结实实切在自己手上，鲜血飞溅。

"大哥，你切到手！"红思雪大吃一惊，慌忙将彭无望的双手一把抓住，从怀里取出金创药，小心翼翼地为他敷上。

"思雪，我决定了。"彭无望思索了良久，突然道。

"什么，大哥？"红思雪奇怪地问。

"明天我再去黟山，说什么也要杀了金百霸夫妇。"彭无望断然道。

红思雪的脸上露出恍然大悟的神色，急切地问："大哥，原来你这些天来神思不属，都是在考虑这些事？"

彭无望尴尬地咳嗽了一声，犹豫了一下道："正是。以前我打不过剑仙子，是因为出手不够狠辣。经过莲花山一役，我想我已经想出对付她的办法。"

红思雪精神大振，道："太好了，大哥！令兄的惨亡乃是金百霸夫妇蓄意而为，百死难恕。而如今这对奸邪夫妇却在黟山安度岁月，实

在是苍天无眼。难怪大哥近日不住走神思索，原来是为了此事。此次黟山之旅是否可以让小妹同行？”

彭无望拍了拍她的肩膀，道：“义妹，彭门镖局大小事务繁杂难断，都要靠妳一手解决。妳走了，咱们镖局的生意，也不用做了。”

红思雪“嗤”地一笑，道：“大哥如此看重小妹，实在愧不敢当。如此，小妹就不去了，为大哥看紧彭门镖局。”

彭无望深深地看了她一眼，道：“义妹，这番……苦了妳了。”

红思雪失笑道：“大哥为何这般客气，想当初年帮事务，比这里繁杂百倍，相比之下，如今的我不知多轻松自在。”

彭无望的眼中一阵黯然，默然良久才猛的点了点头，断然道：“好，我明天就走。”

第四章关中相聚

“师弟？”正午时分，红天侠刚接待完从关中来的一位客人，立刻夹风带雨地冲出房门，用他特有的宏亮嗓音高声呼唤：“彭无望，你在哪儿？”

洪钟般的声音将彭门镖局中所有的人都赶出屋门，聚到他周围。

“爹爹，找大哥什么事？”红思雪连忙上前，搀住洪天侠的右臂，柔声问。

“什么事？天大的事！真是让人又悲又喜。乖女儿，妳可知道，我找到我另一个师兄了。当初，他曾经代师授艺，教过我一些功夫。我们有三十年没见了，三十年啊！”红天侠激动不已地说。

“太好了爹爹，这是天大的喜讯啊！”红思雪由衷地替红天侠高兴。

“可是，我这位师兄身中了天魔的致命一掌，生死悬于一发，现在处于九死一生的关头。”红天侠道：“所以我要和彭无望一起去关中剑派，看看能不能为他的伤势出一份力。”

“这样啊！”红思雪的脸上露出为难的神色：“大哥已经在凌晨时分出发，到黟山去了。”

“什么？”红天侠勃然大怒：“这个臭小子，早不走晚不走，偏偏在这么要命的时候离开，简直应该逐出师门。”

“爹爹，大哥也不想的，他哪能料到这么多事。”红思雪连忙劝道。

这时候，方梦菁携着贾扁鹊巧笑嫣然地来到红天侠面前，道：“红前辈何必忧虑，如今现成的名医贾扁鹊就在此间，正可应急，又何须埋怨彭兄。”

红天侠的目光一落到贾扁鹊娇小玲珑的身上，立刻信心大增，道：“有贾神医在此，我的确再无烦恼。我们这就上路，不知贾姑娘意下如何？”

贾扁鹊慢条斯理地点了点头，道：“我也不能百分之百保证救活令师兄，只能竭尽所能。我去准备一下，立刻出发。”

方梦菁一把拉住贾扁鹊的手，笑道：“可别忘了我。当年鹤神齐笑云七大弟子名震江湖，正是武林轶事录的最佳题材，我岂可错过。”

红天侠大喜过望，道：“方姑娘要是同去，便再好不过。说起我师兄当年的英风伟绩，便是十天十夜也讲不完，方姑娘妳只管记下就好。哈哈！”

在这一个月内，长安关中剑派之内冠盖云集，泰山派、嵩山派、少林寺、越女宫与六大世家里无数早已经隐逸江湖，不问世事的前辈名宿蚁聚关中剑派驻地。

这些江湖中的元老平时根本不愿意轻易表露行踪，更加厌烦人群密集之地。江湖弟子如果能够见到他们中任何一人，已经是天大的福分，更何况一下子遇上这么多人。

嵩山派掌门剪水鞭谢满庭、泰山派长老泰山云隐卢麟、河南名宿铁笔丹心左建德，赫然就在其中，但是相比于在座的无数耋耄老者，他们只能算是后辈末流。

少林寺诸位高僧中到场的有提棍金刚无量大师、少林主持方丈无尘大师、罗汉堂首座无畏僧、达摩院主事无痕大师、戒律院主事无念大师和般若堂首座无忧大师。

六大世家硕果仅存的两位当家梅自在、孟寒树会同本家族的几位无法轻易请动的前辈族老也匆匆到场。

这些武林中德高望重的前辈高人，之所以抛下尊贵的身份，放弃不问世事的原则，撂下繁杂重大的派务，纷纷云集于此，只为了一个名字，一个曾经让世人争相赞颂的名字——九州不二段存厚，昔年慷慨豪迈，万人敬仰的天下第一侠。

几十年前，几乎每一个江湖儿女都曾经对他悠然神往。提到九州不二的名号，激昂少年便想要高歌，风流秀士便想要饮酒，白发老者便想要捻须微笑，巾帼女子便想要悠然长叹，叹自己无缘遇上如此英雄了得的男儿汉。

岁月如流，如今的段存厚，只剩下不到五尺的一节残躯，还有一身几乎无法医治的重伤。天魔紫昆仑的七煞掌毒早已经侵入了他的五脏六腑，震伤了他的奇经八脉，他浑身的经脉宛如悬挂着千斤铁球的棉线，随时随刻都有崩断的危险。

如今段存厚的性命，完全靠这些聚集此间的武林前辈用自己精纯的内功吊着。

这一天，阴云密布，关中剑派主厅之内，坐满了愁眉不展的各路名家高手。

本来鹤发童颜，红光满面的欧阳夕照，此时面色蜡黄、嘴唇惨白、双目无神，需要依靠枣木拐杖支撑身体。虽然如此，他还是强打精神，招呼满厅的武林人士。

泰山云隐卢麟看在眼里，心中难受，道："欧阳大哥，你为了给段大侠疗伤，已经连续输了三天三夜的真气，如今还如此操劳，便是铁打的人也吃不消。你歇一下吧！"

欧阳夕照的脸上露出一丝苦涩，道："比起段大侠所受的苦，这一点操劳又算什么。我只恨不能请尽天下所有的内功高手来为段大侠吊命。"

他们两人的这番对话，引起了在座所有人的一阵唏嘘，一时之间人人面色惨淡。这时候，无尘大师在两个关中弟子的搀扶下，颤巍巍地走进大厅。

见到这个情形，欧阳夕照立刻迎了上去，急切地问："方丈大师，段大侠的伤势可有起色？"

"阿弥陀佛！"无尘大师口宣佛号，脸显慈悲之色："段大侠伤连经脉，中毒太深，我也只能凭藉真气刺激他体内生机，保住他性命于一时半刻。如果不能去除纠缠在肺腑中的七种剧毒，他的性命恐会不保。"说到此处，忍不住狂喷出一口鲜血。

"大师！"所有人都关切地围拢了过来。

无尘大师擦去嘴角的血迹，一摆手道："无妨。凭我的功力，只能支援这四天四夜，不知哪位施主愿意接替老衲？"

"我来！"无畏僧猛的站了起来，一甩下摆，就要走进房去。

"慢着！"无量大师缓缓站起身，道："师弟，你的真气太过刚劲霸道，恐怕无益有害，还是我来吧！"

"师兄！"无畏僧急道："你已经连续输了五天真气，再这样下去，铁人也吃不消。"

"还是我们来吧！"几位六大世家的宿老纷纷站起身。

欧阳夕照拦住他们，面带难色地说：“一个月来，我们所有人都已经为段大侠输过真气，现在每个人都元气未复，再这样下去，段大侠治不好不说，这里恐怕要多添几个床位。”

就在这时，一个清朗俊逸的声音悠然传来：“我来，如何？”

所有人都朝着大厅门口望去。

这个时候，天地间忽然刮起一阵清爽干燥的大风，将满天的乌黑云朵一扫而空。北国春天晌午的清冽阳光照入厅来，照得来人浑身的金甲熠熠生辉。

“参见卫国公！”所有人都被来人的身份震惊了，纷纷目含崇敬地躬身施礼。

原来，这个突如其来的高人，正是大唐国战功彪炳的常胜将军——卫国公李靖。

“我从边疆刚一回来便听到了段师兄的消息，他还好吗？”李靖一把拉住欧阳夕照的手，急切地问。

欧阳夕照长叹一声，难过地摇了摇头。

“唉！”李靖奋力甩开他的双手，旋风般地冲进内堂。

第五章在劫难逃

三个时辰之后，李靖将军一头大汗地从内堂出来，脸色由红润转为蜡黄，继而开始变得惨白。

他抬起头，看了看西沉的落日，长长的舒了一口气。夕阳在他的身后拖出一条长长的影子，所有人都看到他手掌的阴影正在轻微的抖动。

“李将军！”欧阳夕照三步并作两步赶上前来，沉声道：“请一定保重身体。”

李靖回头看了他一眼，道：“我用截脉法逼出了段师兄体内的两成剧毒，他过一会儿就会醒来了。我所能做的，只有这么多了！”此话刚一说完，在场的群雄人人额手称庆，一时之间满屋都是赞叹唏嘘之声。

就在此时，李靖将军身子一晃，吐出一口黑血。

“李将军保重！”欧阳夕照、无尘大师、谢满庭、卢麟、左建德等人纷纷围拢上来，七手八脚将他扶到一旁的太师椅上坐好。

“我无妨！”李靖的脸上露出一丝悲怆之色：“段师兄乃是师傅最得意的弟子之一。我身受师门大恩，无以为报，如今居然眼看着自己的师兄惨受如此折磨而无能为力，将来有何面目再见师傅。”

“李将军，你乃社稷栋梁，肩负天下安危，万万不可如此行险！”欧阳夕照断然道：“刚才你用截脉法吸走段大哥体内毒素，虽然可以暂缓他的伤势，但是却令自己也身中剧毒，实在太过儿戏了。”

李靖一摆手道：“你不必多言，若能救得了师兄的性命，即使多受些苦楚，又算得了什么。我李靖一心报国，苍天断断不会在此刻收我。”说完，他又喷出一口黑血。

欧阳夕照摇头苦叹，只有吩咐人准备上好的参茶。

李靖抹了抹嘴唇，看了一眼天色，问道：“段师兄是否已醒转？”

段存厚醒来的时候，周围已经围满了人。他第一眼看到的，正是急切地注视着自己的李靖。

多久没和他把酒言欢了？二十年？还是三十年？自从他追随了秦王李世民，他便很少再去找他寻酒买醉。这些年，他威震沙场，不知

立了多少名扬后世的战功？段存厚的脸上露出一丝和蔼的笑容。

“师兄！你终于醒了！”李靖一把抓住他的手臂，激动地摇着。

“师弟，好久没见了。你越发憔悴了。”段存厚费力地支撑起摇摇欲坠的身子，温和地说。

“师弟怎比得过师兄，便是受了天魔一掌，仍然虎虎生威。”李靖用力眨了眨眼睛，忍住欲夺眶而出的热泪，颤声道。

“段大哥，为了你的伤势，中原所有的高手名宿都聚集在这里，集思广益，你的伤势终会有痊愈的一天。”欧阳夕照激动地说。

“所有高手名宿？”段存厚微微一惊，向四周望去。

“来，段大哥，让我为你一一引见。”看到段存厚的精神似乎很好，欧阳夕照心里一阵欢喜。

“且慢！”一旁站立的无尘大师忙说：“段施主刚刚醒来，不宜操劳，先让他休息一下。引见之事，也不急于一时。”

“正是正是，”欧阳夕照略带歉意地说：“我实在太高兴了，居然忘了段大哥的伤势仍然严重。”

段存厚猛然再次环顾四周一番，惊道：“少林寺各位名僧都在此间吗？”

李靖看了看，笑道：“师兄，少林寺名僧几乎倾巢而出，他们为了你的伤势，尽了不少心力。”

段存厚眼前一阵晕眩，几乎昏厥了过去。欧阳夕照和李靖双双抢上扶住他。

欧阳夕照急问道：“段大哥，你怎么了？”

段存厚半晌才缓过起来，挣扎着攥住欧阳夕照的袖口，急道：“欧阳兄，你好糊涂。天魔出关，第一个目标是天山，第二个目标就是少林，第三个目标是越女宫。如今少林寺高手俱都在此间，正好令天魔乘虚而入。少林，危矣！”

李靖猛然转头问欧阳夕照：“天魔完好无损地出关了？”

欧阳夕照的脸上一阵惊恐，点头道：“正是。但是，我又怎么能看着段大哥伤重而亡？”

“嘿！”段存厚怒道：“我一个人的性命难道比天下武林的存亡还要重要？天魔此次挟威而来，除了少林寺的五百罗汉阵，根本无人可治。如今，五百罗汉阵的阵魁人物全部云集此间，少林仅剩下年轻子弟，必然会被他一网打尽。那时候，天魔纵横天下，又有哪个可以与之抗衡。”

欧阳夕照眼前金星乱闪，一时之间竟然说不出话来。在场的李靖和少林诸高僧面面相觑，全都感到了事情已经严重到无可复加。

“唉！”段存厚仰天长叹：“我二十年卧薪尝胆，想要杀死天下第一魔，如今反被他巧妙利用，成了中原武林覆灭的罪魁祸首。我段存厚活在世上，又有什么意思！”他一声长啸，抬起左掌就要将一记破阵锥印在自己头上。

“住手！”一个清脆悦耳的声音从门口传来，这个声音不大，但是却透露着一股令人不可轻视的威严和气势。即使是段存厚这般的豪侠人物，也闻声一愣，被守在一旁的欧阳夕照和李靖抓住了臂膀。

所有人的目光都凝聚在刚才出言喝止段存厚自尽的人身上。只见她杏黄色衣衫，淡绿色腰带，肩头斜背鹿皮药囊，腰间大大小小七八个各色香囊，唇白齿红、娇小艳丽，一派昂然自若的潇洒风范，正是医仙子贾扁鹊。

在她一旁相陪的乃是赤焰龙王红天侠，还有智仙子方梦菁。

“哼！”段存厚斜眼看了一眼贾扁鹊，长叹一声，道：“小丫头，这里没妳的事。”

贾扁鹊冷哼一声，道：“你就是段大侠？你的名号，小女子出道太晚，尚未听过。不过，看在你是红大侠和彭大哥的师兄，我才勉为其难，不顾舟车劳顿，从青州来到长安为你疗伤。想不到你居然如此不济，竟是个动辄自尽的浑人。”

“嗯？”段存厚久闯江湖，从未有人如此当面辱骂于他，令他精神一振，怒道：“我如今八脉已散，行将就木，又因为我令中原武林遭到天大浩劫，百死难恕。如今自行了断，图个痛快，又怎会是个浑人！”

贾扁鹊微微冷笑，道：“好一个糊涂透顶的浑蛋。中原武林的兴衰自有命数，岂是人力所能影响。你身受师恩，学得一身武功，不知道

物尽其用，为天下造福，反而寻死觅活，自怨自艾，不是浑蛋又是什么。想不到彭大哥的师兄弟里，居然有如此不长进的人物。”

这一番话，宛如醍醐灌顶，令本来意志消沉的段存厚仿佛一下子清醒了过来，他猛的一拍手，道：“好！说得好，如此看来，我不是浑蛋，又是什么？”兴奋得从床上直起身子，对贾扁鹊招了招手，道：“小姑娘，到这边来，妳刚才说的红大侠，便是红师弟，那个彭大哥又是何许人也？”

一旁的红天侠仰天大笑了起来，对段存厚道：“段师兄，想不到你也有今天。想当初，我被年帮叛徒陷害，双手双脚脚筋俱断，奇经八脉一损再损，只感到了无生趣，想要了此残生。多亏遇到了彭无望彭师弟，经他提点，才感到豁然开朗。若是他在此间，也要骂你。”

“噢？”段存厚一阵激动：“看来师傅手下又多了个出众的徒儿。”

“彭大哥英雄盖世，便是千般挫折，也只会让他愈挫愈奋，他那样的人是绝不会做出自裁了断这样的窝囊事。”贾扁鹊来到段存厚床前坐下，若无其事地伸出三根手指，替他把脉。

“骂得好，骂得好！”段存厚意兴湍飞，扬声笑道：“好一个伶牙俐齿的小姑娘。段某在昆仑窝得太久，人变得没志气了，有辱师门，有辱师门。”

他抬起头，看了看周围的少林高僧，又道：“各位，也许事情尚有转机，我建议大家立刻启程回返少林。如果不幸少林寺遭逢劫难，希望你们可以远赴越女宫，和越女宫群英共同对抗天魔，也许还有一线生机。”

“阿弥陀佛，段施主，我们即刻出发。”无尘大师等人纷纷双手合十，就此告别，漏夜赶回少林。

“希望天可怜见，中原武林可以化解此劫。”段存厚慨然叹道。

第六章魔至少林

嵩山派最后一个弟子打着旋在天魔的掌风中四分五裂，碎成数块血肉。

天魔的脸上露出一丝不屑的微笑，摇了摇头。

嵩山派在中原乃是少林、天山与越女宫三派以外最大的门派，以鞭、剑、枪和刀上的功夫别具一格，派中武功卓著的壮年弟子在中原武林占了很大的比重。

天魔这些年在塞外也颇听过一些嵩山派的名头。如今他面对嵩山派松风台数百弟子潮水般前仆后继的围攻，居然在不运用明玉劫的情况下，连杀两百余人。最后心胆俱裂的嵩山弟子满山逃窜，被他一一截杀。

这些所谓的名门弟子竟没有一个人能挡住他一招半式。

看着松风台满地狼藉的尸体，天魔微微叹了口气，喃喃道："中原除了少林寺、越女宫，再没有一个门派值得我费半点心思，可叹。"

午后的暖阳照耀着少林寺掩映在绿荫丛中的棕色匾额。渡劫静静地站在少林寺门前，看着阔别了十年之久的修禅故地，心中兴起了一丝感怀的温情。

"阿弥陀佛，如此容易动情，做不到古井无波的境界，实在是有愧先师教诲。"感到了心中涌动的归乡之情，渡劫一阵自责，连忙诵念了几遍大波罗密心经，以平和心绪。

渡劫看起来只有不到四十岁的样子，仍然身处壮年。面洁如玉，笑容可掬，瘦高身材，一双手手指虬劲细长，牢牢握着挂在胸前的一串佛珠，若不是剃了一个寸草不生的光头，只看外表，大概会被误认为哪一个大富人家的逍遥子弟。

"轰"的一声，少林寺深红色的两扇大门突然洞开。

藏经阁主事无休大师匆匆从门中走出，向着渡劫深施一礼，道："弟子不知道师叔突然移驾回寺，有失远迎，还望恕罪。"

渡劫看了看须发苍白的无休大师，笑了笑，道："无休师侄无需多礼，这些年来，少林寺诸事还好吗？"

“阿弥陀佛，”无休大师口宣佛号，道：“无尘师兄做主持以来，一切安排得井井有条，少林寺僧众比以前增加了两成，俗家弟子更增加了三倍。”

“噢，”渡劫点了点头，缓步向着寺内走去，无休大师连忙跟在身侧。

“无休师侄，怎么如今太平盛世，还有这么多人想要出家吗？”渡劫微笑着问道。

“噢，这个，参研佛法乃天地正道，世人趋之若鹜乃是理所应当之事。”无休大师由衷地说。

“呵呵，好。”渡劫笑了笑，未置可否，只是留恋地看着迎面而来的大雄宝殿。

“啊！师叔，不知道你可找到可以克制金针大九式的佛法来化解它的杀戮之气？”无休大师关切地问道。

“哎，”渡劫感慨地叹了口气，道：“少林七十二绝技，每一门绝技都有一套佛法渡化，消除戾气，使其平和中正，收发自如，可以除魔，亦可渡人。我本以为，这一路金针大九式也可以找到类似的佛法化解，使其杀气顿消，一片祥和，堂堂正正被列入第七十三项绝技。谁知道，这路金针指法，戾气太重，而且冥顽不灵，无论任何佛法都只会加强它的威力，而不能消除。”

“阿弥陀佛，这可如何是好？师叔，若将这路指法传于后世，杀戮必增，令天下武林无有宁日。”无休大师叹道。

这时候，两人已经来到了少林主持的禅房之中，因为无尘大师仍在长安，所以暂时由无休大师主持一切事务，所以他便在这里接待远游而归的渡劫大师。

渡劫大师坐到蒲团之上，舒服地伸了一个懒腰，道：“这些年来，云游过无数佛家胜地，却只有在少林寺中才能找回这种闲适舒畅的感觉，真是好久没有回来了。”

“师叔？”无休大师的脸上露出奇怪的神色。

“噢，心有所系，竟犯了痴戒，阿弥陀佛。”渡劫大师连忙口诵佛号，神色转为肃穆。

“师叔虽然天资聪颖，慧根天成，毕竟修禅时日尚短，此事情有可原。”无休大师慈祥地笑了起来。

“多谢师侄。”渡劫感激地合十道：“这些年来，我一直思索化解金针罡气的方法，终于有了些心得。”

“噢？”无休大师好奇地问：“愿闻其详。”

“我在口诀中修改了一点行功的路线，令本来可以行到指尖的真气转行到脚底涌泉穴。”渡劫悠然道。

“脚底涌泉穴？”无休大师仔细思索了一番，道：“真气行到涌泉穴又有何用，难道用来飞腿踢人？阿弥陀佛，阿弥陀佛，罪过罪过，老衲失言了。”

“无妨无妨。”渡劫笑了笑，说：“你想想，涌到指尖的那股金针真气何等强劲，当初我施展的时候，曾经一指连断三株古柏，煞气惊人。但是涌到脚底后，第一，再也无需担心这股真气会误伤无辜，第二脚底有这股真气相助，任何人都可以成为陆地飞行的高手。”

“陆地飞行？原来……”无休大师脸现喜色，恍然大悟：“这么来说，这门武功竟可变成天下无双的轻身术。”

“正是，虽然还是没有化解金针气的戾气，但是令它转道变成逃亡保命的功夫，倒也符合佛祖普渡众生之意。”渡劫微笑着说。

“善哉，善哉！”无休大师拍掌笑道：“如此当真妙夺天工，师叔果然是少林寺百年来的第一奇才。”

“且慢欢喜，你且想想，如果有人能够想到将真气转行到手上的方法，这门无害的功夫立刻变成了原来的金针大九式，这正是我头疼的地方。”渡劫苦笑道。

“世上恐怕再没有如此了不得的内功天才。”无休大师摇头笑道。

“师侄过誉了。除了我，天下间至少还有天魔紫昆仑、鹤神齐笑云有此天纵之材。以此类推，在往后的数十年间，武林中定会有无数可以领悟此节的高手名家，我们怎可掉以轻心。”渡劫苦叹道。

“师叔说的是。”无休大师肃然道。

“所以我在今日回访少林，潜修数月之后，就准备到剑南走一趟，听说那里的僧人对禅宗有另一番惊人见解，正可供我参考。”渡劫道。

“我佛慈悲，师叔既然下了大志愿到蛮荒之地传播佛法，师侄我定当每日在佛祖前祈福，祝师叔一切顺利。”无休大师忙道。

“有劳了。”渡劫笑着说。

就在这时，一个少林弟子跌跌撞撞跑进门，来到无休大师面前合十道：“师叔祖，大事不好，天魔紫昆仑南下已经到了嵩山。沿路连灭十二个帮会门派，更在太室山大开杀戒，嵩山派拚死抵抗，死伤惨重，惨号哭叫之声直传数里之外。眼看天魔就要杀到少林，请师叔祖定夺。”

“什么？”无休大师连忙站起身，道：“师兄弟们正在长安未归，精锐弟子又在雁门关抗击突厥，五百罗汉阵人数不知够不够。快去，鸣钟，所有弟子在大雄宝殿前集合。”

“是！”那个少林弟子立刻飞奔而出，悠扬的古钟鸣响之声在几十息后传遍了整个少林。

“师叔，天魔紫昆仑居然胆敢南下涂炭生灵，杀我汉人子弟。为了天下苍生，我少林寺今日不得不斩妖除魔了。”无休大师奋力脱去披在身上的紫萝袈裟，将双手的袖子卷到臂肘处，把僧服的下摆塞在腰间，一把将禅房中的紫金禅杖拿到手中。

“你想要集合少林全寺弟子和天魔一拼？”渡劫缓缓站起身。

“正是，现在唯一能挡住天魔的就是少林五百罗汉阵，我这就去布置一切。”无休大师断然道：“师叔，你来不来？”

渡劫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和无休大师并肩走出房门。

大雄宝殿的练功场上密密麻麻聚集了四五百名僧人，在长辈弟子的吆喝下排成了整整齐齐的队形，按照五百罗汉阵的方位错落有致的站立。

这些人中，占了大部分的都是刚刚剃度修行的年轻弟子，因为罗汉阵中的很多中坚弟子，都已经远赴雁门关参与对抗突厥的战斗，所以这番在五百罗汉阵中夹杂了许多俗家弟子。

这些俗家弟子虽然在传授武艺方面和普通剃度弟子没有分别，但是并没有习练过只有出家弟子才须学习的罗汉阵阵法，只能在长辈弟子的呼喝下勉强站对了方位。

无休大师手持紫金禅杖挺直腰板站立在大雄宝殿的高阶之上，沉声道：“各位少林子弟，相信大家已经知道，昔年涂炭天下几十年的大魔头紫昆仑已经来到了嵩山。嵩山派弟子在太室山上血流成河，相信他不久就会来到少林寺。为了保卫少林，今日我们要齐心合力，共抗天魔。”

台下的众少林僧齐声应和：“齐心合力，共抗天魔。”

无休大师激动的面红如紫，大声道：“当年本寺前辈禅师曾经写下十三棍僧救秦王的佳话。王世充数千人马也奈何不了我少林僧众。我少林子弟当追前辈先烈，诛杀天魔，共保中原武林。”

“诛杀天魔！”一众少林弟子热血沸腾，无不振臂高呼。

在无休禅师身边的渡劫突然噗嗤一笑。

无休大师心中一跳，这个渡劫师叔乃是少林寺百年难得的一怪，总是在不合时宜的时候发表些奇特见解，曾经让几位师叔祖很是头疼。后来修身养性，脾气没有那么锋芒毕露了，但是禀性仍然不可捉摸，如今他的毛病再次发作，不知道要说出些什么荒唐话。

“啊！师叔，你有何见解？”无休大师转过身向他施礼，小声问道。

“无休师侄，你看那里。”渡劫抬起他那虬劲有力的手指，向着台下少林僧众中朝南的一侧指了指。

无休大师连忙顺着这位年轻师叔手指的方向看去，发现在几排魁伟高大的壮年僧人之中，夹杂着十几个身材瘦小的少年僧众，脸上难脱稚气，平均年纪绝不大于十四岁。

这些孩子一个个紧张得浑身瑟瑟发抖，脸色苍白，虽然勉强压抑着心中的恐怖，但是已经拿不住足足高过自己一头的罗汉棍。

无休大师的眼中露出黯然之色，沉吟良久，才小声道：“师叔，因为本寺中坚弟子缺失太多，五百罗汉阵没有人手，这些孩子虽然入寺时间不长，但是已经习练了罗汉阵的阵法。今次因为事态紧急，只好让他们也来凑数了。”

“师侄，上天有好生之德，你令这些小孩子出来和天魔动手，不嫌太过残忍了吗？”渡劫淡然道。

“可是现在天魔将至，大祸就在眼前，我们除了拿出所有手段拚死抵抗，又有什么选择？”无休大师断然问道。

“我们……可以逃啊！”渡劫微微一笑，悠然道。

“啊？”听到这句话，无休大师只感到如遭雷轰，呆在当地，动弹不得。

“怎么，师侄，我说的有何不妥？”渡劫笑道。

“师叔……你的意思是……让我们置少林寺百年基业于不顾，弃寺而逃？”无休大师难以置信地问道。

“阿弥陀佛，出家人四大皆空，早已经无物可弃，如今我们少林僧人只是换地潜修，亦无不可。”渡劫的语气仍然随和而轻松。

“师叔，难道我们少林寺弟子就坐看天魔耀武扬威而望风而逃，如此传扬出去，必成武林千古笑柄。恕师侄不能从命。”无休大师悲愤地说。

“师侄，难道你看着少林寺中的这些年轻弟子一个个死在你的眼前，你才能够满意？”渡劫的声音突然严厉起来。

“这……”无休大师一阵错愕，不知如何作答。

“你认为凭藉着这参差不齐的罗汉阵，就能够对抗无敌于天下的天魔吗？”渡劫声音提高了一些。

“这，”无休大师思索良久，才惨然道：“不能。但是，即使这样，我们也要向世人表明我少林子弟宁死不屈的决心。”

“师侄能有此念，固然可嘉，但是那些年轻的弟子未必有这个心思。他们青春正盛，未来无可估量。少林寺的将来，不在雁门关前的中坚弟子，也不在云集长安的少林长老，而在这些青葱稚嫩的少年弟子肩上。只要他们活着一天，少林就一天不会灭亡。一个门派之所以能够代代传承，不是因为它的名声，也不是因为它的寺庙房舍，而在于它的弟子。”渡劫紧紧盯着无休大师的眼睛，语重心长地说：“你明白了吗？”

无休大师的脸上青一阵红一阵，反覆了良久，才轻松地舒了一口气，露出豁然开朗的微笑，道：“师叔见地深远，师侄明白了。全凭师叔做主。”

“好！”渡劫微微点头，来到高台的最前沿，用嘹亮的声音道：“各位少林弟子听着，大家立刻准备十日口粮，带上云游衣物，从少林寺的后门出寺，下得少室山立刻用最快的速度四散奔逃，半步不可停留。记得留下性命，万万不可和天魔正面冲突。”

这个命令立刻使得台下的少林僧众宛如炸了营一般喧闹起来。

一些忠义执拗的弟子大声鼓噪，誓死不从。另一些颇有心思的弟子开始议论纷纷，更有些弟子立刻四散奔逃，准备口粮和衣物。一时之间，整个少林寺乱作一团。

“所有人立刻逃亡！”渡劫突然用黄钟大吕般的声音厉喝道：“违令者，废去武功，逐出少林！”

那些执拗不从的弟子一听到这个命令，立刻老老实实地闭嘴不言，忿忿然地开始回到僧舍准备行李。

毕竟，谁也没有宁可被废去武功、逐出少林，也要和天魔对抗的勇气。

“无休师侄，”渡劫转过头对无休大师道：“我们等等再走，一定要掩护最后一个少林弟子逃出此地。”

“遵命。”无休大师此时对于这个小了自己几十岁的师叔只有敬服之心。

“闻君突发雅兴，不远万里，跋涉中原，所到之地，流血漂杵，神鬼俱泣，心中不胜惶恐。今以空寺一座，斋菜一桌，恭迎法驾，不成敬意，还望笑纳。”

大雄宝殿的高高墙壁之上，这几十个用强劲绝伦的指力书写而成的大字，赫然映入纵马入寺的天魔眼中，他脸上冷漠的神情在这一刻，宛如严霜解冻般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一个轻盈的飞身纵跃，来到这两行大字面前，仔细地观看良久，心中一阵赞叹：“好强劲的指力，便是称其为指罡亦无不可。想不到世上居然能有人将指力练到如此出神入化。少林果然藏龙卧虎，只凭此一人，便可以挡我百招以上。”

天魔回身飞跃上马，看了看端端正正摆在大雄宝殿高台上的那桌味道平常的斋菜，苦笑一声，道：“好一群四大皆空的死和尚，居然不战而逃。少林寺的主持，果然聪明。”

他抬起头，看了看蓝莹莹的天空，心中一阵惆怅：汉人的一个寺庙中也有如此英明聪颖的领袖，我们突厥人真的能够将他们彻底征服吗?

这个念头在他的脑海里闪现了一会儿，便消失无踪，他的脸色再次回复以往的冷漠：我倒要看看，除了五百罗汉阵，汉人中还有谁能够挡得住我。

第七章黟山聚义

连锋醒来的时候，身旁的师兄弟们纷纷聚拢了过来。

一个壮硕的青年汉子激动地说：“连师兄，你醒过来了？”

连锋英俊的脸上露出一丝疲色，环顾了一下四周，问道：“我昏过去多久了？”

“连兄弟，”一个所谓的关中剑派的弟子肃然道：“你已经昏迷了七天七夜，我们已经在沿汴水乘船南下，不日就到寿州。”

“我真没用，居然无缘无故昏倒，让各位兄弟受累了。”连锋的脸上露出歉然的神色，双手紧紧握住盖在身上的薄被。

“连兄弟客气，”那个关中弟子沉声道：“全靠连兄弟力抗突厥精英高手，斩杀过百人，我们这些散兵游勇才能够逃出生天。本以为这一次定然全军覆没，谁知道竟然活下来超过半数的兄弟，这些都是连兄的功劳。”

连锋连连摇头，想起死在身边的几个交往深厚的师兄弟，他就没有了说话的心情。

那个关中弟子的眼中露出理解的神色，拍了拍他的肩膀，道：“好好休息，等下了船，我们要采购车驾，直奔黟山驰援越女宫，否则，恐怕……”

“越女宫？”连锋从床上直起身，急切地问：“为什么不回天山？”

所有人的脸上都露出悲愤的神情，几个天山少年弟子的眼睛红了起来。

连锋怒目圆睁，将一旁的天山弟子一把抓住，问道：“说，为什么？”

那个天山弟子嘴唇颤抖了一下，咳嗽了一声，颤声道：“天山派已经被天魔灭门。”

“什么？”连锋只感到身子仿佛被一双看不见的巨掌连续晃动了几下，脑子仿佛轰的一声炸开了，双眼金星乱闪，好半晌说不出话来。

恍恍惚惚中，他听到几个声音急切地呼唤着他。

茫然良久，他终于重新控制住了自己，压抑住仿佛要将自己的胸膛烧穿的仇恨，沉声问道："我没事，为什么不去少林？"

众人沉默了良久，又是那关中弟子首先开口："说来奇怪，少林寺未作任何抵抗，任由天魔烧毁了寺院，全寺僧众四散奔逃，倒没有任何伤亡。不过，少林寺向来以中原武林正统自居，这一次居然闻风而逃，实在不可思议。"

"想不到少林寺居然是一群无胆之辈。"一个天山弟子愤然道。

"别这么说！"连锋的眼中闪烁着智慧的光芒："少林寺做得对，现在正面与正处于巅峰的天魔交锋实属不智。如果少林寺、天山派和越女宫携手抗敌，胜算将会大增。我猜想，少林寺的精英高手一定已经想通此节，所以毅然放弃少林寺院，赶往黟山和越女宫高手会合。"

"原来如此！"船上的天山弟子和关中高手一起恍然大悟，纷纷点头。

"现在一刻也不能耽误，我们一定要尽快赶到越女宫。"连锋奋然道。

"好！"直到此刻，在场的所有人才重新恢复了斗志。

朝阳升起的时候，弥漫在黟山中的轻烟薄雾退逝如潮，露出山中闻名于世的怪石奇松和无数宛如九天飞龙般瑰丽的银色飞瀑。

一批又一批白衣如雪的越女宫弟子，纷纷赶往最早迎来朝阳普照的天都峰练剑台，开始了千手观音阵的演练。

在练剑台的高坡之上，越女宫主剑仙子华惊虹背插天痕剑，昂然而立，镇定自若地指挥着数百弟子，进退有度地演练着这套曾经风靡了天下武林的无双阵法。

就在此时，巡山弟子方飞虹飞快地来到华惊虹身边，小声道："启禀宫主，少林寺渡劫大师率同无休大师前来拜山。"

华惊虹微微一惊："少林渡劫，就是和渡远大师份属同辈的高僧？他已经隐退江湖十年之久，想不到竟然再次出山，必有大事。"果断地吩咐道："你在这里替我监督师妹操练，我立刻率同众师叔们恭迎高僧法驾。"

方飞虹也感到了事态的严重，没有二话，立刻领命。

这个时候，黟山的巡山弟子们格外繁忙了起来，因为除了刚刚来到迎客厅的渡劫和无休两位高僧，少林寺方丈无尘大师，以及达摩院、菩提院、罗汉堂、般若院、戒律院的主事，还有百余名少林知名弟子也一起到达。

这些人平时只来一个，已经是武林少有的奇事，更何况一起到达。

所有的巡山弟子立刻分出十几人负责引路，毕恭毕敬地将这些少林高僧迎到了越女宫天女殿的迎宾阁。宽大的迎宾阁大厅之中，满满坐了一屋子人，光是茶水已经用去了越女宫十天的存货。

非只如此，在不到半个时辰之后，天山派以连锋为首的几十名弟子和关中剑派数十个弟子也一起到达迎客厅。

本来，天山派和越女宫势不两立，但是连锋此次格外客气，并仔细地说明了访山的原因，巡山弟子不敢怠慢，也把他们引到了迎宾阁。本来静寂的黟山迎宾阁高朋满座，一时间热闹非凡。

在片刻之后，又有一批以谢满庭、左建德和卢麟为首的中原武林健者纷纷赶来，他们都是门派被毁的武林人物，来到黟山是想会同一众中原高手围杀天魔，为死去的同门报仇。

这个时候，迎宾阁已经坐不下了，黟山弟子只得在迎宾阁前的空地上广设座椅，巧搭凉亭，让这些武林人士暂时宽坐。

当越女宫主华惊虹来到迎宾阁的时候，这些武林人士纷纷站起身来，躬身施礼。当年敢于邀战天下第一剑侠而声名远播的剑仙子华惊虹，已经在无意中成为了中原武林人士心目中对抗天魔的首选。

越女剑法天下无敌的神话，虽然平时在这些人眼中颇为不以为然，但此时此刻却仿佛救命稻草一般，被他们紧紧攥在手中。

身负盛名的华惊虹仍然用她特有的柔美笑容接待着每一个武林人物，并没有因为自己高贵的身份而对人有任何的轻慢。

早已经汇合在一起的少林寺高手们，在无尘大师的带领下一齐向华惊虹合十行礼。

无尘大师沉声道：“华姑娘，这一次我少林造访突然，格外打扰了。”

华惊虹立刻还礼道：“诸位大师乃是本宫想请都请不到的贵客，何谈打扰。”看了看一旁负手而立的渡劫，微微一笑，又道：“渡劫大师，你好，还记得当年和你打闹的小丫头吗？”

渡劫大师看了看华惊虹，想了想，突然一拍手道：“噢，原来是妳！”

原来，当年仙羽一剑左念秋会战少林寺主持渡远禅师，本来谢绝旁人观看。可是就有两个人心痒难挠，千方百计地潜到二人会战的地方观战，却互相被对方发现。那就是当时年少气盛的渡劫和格外调皮的少年华惊虹。

渡劫看不起华惊虹，只想把她不动声色地赶走，却没想到这个小丫头格外精灵，竟然使诈将他骗倒，以为自己失手错杀了她，在他俯身观看的时候，用越女宫特有的天心指点中他的穴道，将他倒缚着挂在树上，自己跑去将那场比试美美地看了个饱。

这件事当年可是渡劫的大丑事，也令渡劫发奋练功，突破了任督二脉，练成了天下无双的金针大九式指法。

可惜，他当时一心苦练，煞气太重，令这路指法能放不能收，成为一大憾事。

这个时候想起这件十余年前的往事，渡劫大师再没半分懊恼，早已不再介怀。

他合十笑道：“阿弥陀佛，原来妳就是当年的那位小施主，现在已经长大成人了。不知道是否还是那么顽皮？”

华惊虹噗嗤一笑，道：“当年顽劣成性的疯丫头早已经悔过，如今只有老老实实的华惊虹在此，大师不必忧虑。”

“阿弥陀佛，”渡劫大师高宣佛号：“如此贫僧总算松口气。”

二人相视而笑，同时感到了相逢一笑泯恩仇的轻松自在。

这时候，一旁的连锋撑着尚未痊愈的伤势，勉强站起身子，深深地看着华惊虹，道：“华姑娘，好久不见了。”

华惊虹这才转过身，面对着连锋，微笑道：“连兄，当年那一场酣畅淋漓的比剑，惊虹至今仍难忘怀。此次事了，定要再和连兄切磋一番。”

连锋的心中一阵淡然的欢喜，仿佛漫天乌云中看到一丝纤弱的阳光，只感到浑身上下一片清爽畅快，一路的劳顿疲乏一扫而空。

他的眼中露出一丝温柔的神色，但是口中却生涩地长声一笑："华仙子有此雅兴，练某敢不从命。"

华惊虹全未感到连锋眼中那炙人的神采，只是回忆起昔年的比剑之情，兴致更高，扬声招呼在座的群雄饮茶。

她来到迎宾阁的主座上翩翩落座，道："众位英雄今日造访黟山，实在令越女宫蓬荜生辉，我越女宫无以为敬，只有淡茶一盏迎客，望各位见谅。"

"宫主太客气了！"少林罗汉堂首座无畏僧最不耐虚言，第一个站起来，道："我们日夜兼程来到这里，为了什么，宫主心里一定已经清楚。"

华惊虹略带歉意地一笑，道："本宫正要请教。"

"啊？"在座的所有人都轻轻惊叹了一声。

"宫主竟然不知？"无畏僧瞠目道。

"实在不知。"华惊虹淡淡地说。

无畏僧看了看无尘大师，看到师兄点了点头，便道："事情是这样，宫主当知天魔练成了天魔劫，已经从昆仑北上，屠戮了天山派满门八百弟子，接着沿官道南下，连灭十三门派帮会，残杀上千人。中原武林人人自危，却无力抗衡。在这里的各位都是有鉴于此，才来到贵宝地，希望和越女宫联手，对抗天魔。"

"天山派被灭门了？"华惊虹震惊地说，她身后的越女宫众长老也纷纷倒吸了一口凉气。

天山派和越女宫齐名，二派明争暗斗了百余年，互相对对方的实力非常了解，天山派高手云集，如今竟然一夕被灭，天魔的武功实在匪夷所思。

"华姑娘，希望少林、越女宫和天山派放弃成见，齐心合力，共诛此魔！"提到天魔，连锋的双眼便忍不住一片血红，脸上青筋暴露。

看到一向风流倜傥的浊世佳公子连锋变成如此模样，便是一向目高于顶的越女宫众长老都露出一丝同情之色。

华惊虹柔和地看了他一眼，想了想，道：“天魔此次南来，如果敢到越女宫撒野，本宫少不得要和他决一胜负。只是，他的武功真高到要我们联手对敌吗？”

“华姑娘！”连锋立刻明白了一向以追求剑道最高境界为目标的华惊虹有了单挑天魔的心思，忙说：“中原武林的存亡在于此役，这已不是个人的荣辱得失，而是关乎天下苍生的福祉。请姑娘以大局为重，放弃和天魔单独决战的心思。”

华惊虹眉梢挑了挑，沉吟不语。

“咳咳，”一直默不作声的渡劫微微一笑，轻声道：“姑娘，妳若胜了天魔，自然名传天下，若是输了，只可怜满山的黟山弟子，都无人可救了。”

华惊虹微微一笑：“渡劫大师不必吓我了，只是我实在心痒难挠，想和这位天下无敌的武林高手切磋一番。但是既然各位如此苦劝，我如果再执意不从，未免过于固执。好，既然联手，便来个轰轰烈烈的，越女宫的千手观音阵、天山派的七星邀月阵和少林寺的五百罗汉阵今次恐怕要第一次联手了。”

“好！”“好！”少林寺和天山派的高手纷纷站起身，齐声叫好，声若雷霆，气势大振。

越女宫的长老们虽然没有出声，但是眼中已经露出了见猎心喜的神色。

第八章各自断肠

彭无望从青州彭门出来已经有些时日，此时已经身在徐州。

直到此刻，他的心中仍然混混沌沌的一片，有的时候竟然忘了自己当初为什么要从青州彭门出来。

徐州晚春天气暖和，一路上风和日丽，路上行人行色匆匆，彭无望骑着高头大马在路上缓步行走，分外惹人注目。

但是这些他已经无暇顾及，他的脑海中无数影像纷纷来回闪烁：时而是剑仙子华惊虹光华夺目的越女剑法，时而是莲花山无名山谷中的灿烂山花。他想要将精神集中在此行的目的——比剑，但是他的心却屡屡将他带到遥遥万里的塞外。

“真想喝酒！”彭无望忽然开始希望自己彻彻底底地忘记所有一切，像一个无忧无虑的闲汉一般大醉一番。

他舔了舔嘴唇，苦笑一声：“可惜，我喝醉了只会杀人而已。”蜀山寨的回忆令他浑身一阵发冷。

“我该怎么办？”彭无望仰头望着天空，只感到双眼一阵令人心灰的酸涩。

就在这时，一个熟悉的声音从远处传来：“彭兄弟，是彭兄弟吗？”

彭无望循声望去，发现欧阳夕照那短小精悍的身影由远及近，倏然飘飞而至。

“欧阳前辈！”彭无望仿佛找到解脱一般，欢喜地说：“你怎么在这儿？”

“彭兄弟！说来话长。你在这里干什么？快去黟山！”欧阳夕照来到他的马前，仰起头说。

“我正要去黟山。”彭无望不明所以地说：“你怎么知道我要去黟山？”

“咳！”欧阳夕照叹了口气：“天魔南下，仿佛赶鸭子般把中原几乎所有高手都赶去黟山了。你也快去吧！”

“天魔，南下了？”彭无望呆头呆脑地问道。

“是啊！我也正在联络最后一批高手赶赴黟山共抗天魔。彭兄弟，你小心点，听风媒们说天魔已经到了宋州，眼看就要到汴水边的傍水镇，你最好绕路到黟山。要抓紧时间，记得了。”欧阳夕照说完这些话，拍了拍彭无望的马头，一个纵身，眨眼间便消失了。

“欧阳前辈！”彭无望很想和他再聊几句，但是欧阳夕照已经去得远了。

彭无望叹了口气，摇了摇头，下意识地一催马头，高头大马放开脚步，在街道上飞驰了起来。

“刚才欧阳前辈是说到黟山，还是到傍水镇来着？”

定襄城可汗府的演武场内，惊人的剑光好似一浪又一浪的无边海潮，又仿佛撕扯天地的大漠上的满天狂沙。可战和跋山河这两个东突厥数一数二的高手在这宛如可以吞噬一切的剑雨中就好像怒海中的孤舟，拚死挣扎。

可战的一身坚韧皮甲已经碎成了齑粉，浑身大大小小数不清的细小伤痕。跋山河的衣物虽然整齐，但是双腿双手血流如注，已经连受几处重伤，危在旦夕。

“公主！求求妳，我们顶不住了。”可战终于忍受不住，开口求饶道。

“哼！”锦绣公主一脸怒色，秀美绝伦的俏脸上宛如罩上了万年难解的严霜：“你们说，为什么我会不断地想着一个人，却又看不到他。看不到他，便再也开心不起来。开心不起来，却又不知道为什么？”

“公主，这个问题，太复杂了，我不知道如何说。”可战战战兢兢地说。

“好，看剑！”锦绣公主抖手一剑遥遥刺向可战，这一剑宛若霓裳仙子凌空信手甩落的罗袖，划出一条动人的曲线，射向他的环跳大穴。

可战目瞪口呆地看着这彩虹般艳丽的剑光射到自己身上，目眩神迷，竟然闪出一丝不愿闪避的心思。他的身子被这股剑气高高抛起，飘飞出老远才重重摔在地上，浑身经脉俱锁，动弹不得。

“没用的东西，人家稍微用点心思的一剑，你就接不住。”锦绣公主皱了皱眉头，将目光锁到一旁以刀撑地，不住喘息的跋山河身

上："你说。"

"公主，请妳再仔细想想，妳不断想着的这个人，我和可战全都不知是谁，又如何回答。"跋山河苦口婆心地说。

锦绣公主沉吟了良久，猛然道："我想不起来，全都想不起来。我只知道我现在很讨厌你们，起来，让我再刺你们一百剑。"

就在这时，演武场外传来了护卫们的响亮声音："参见二殿下！"

"二殿下来了，公主！"可战和跋山河宛如捞到了救命稻草，齐声道。

来人正是大草原上风头最劲的年轻将领，东突厥大汗的二子，有大漠雄狮之称的锋杰。

此人脸颊瘦长，眼圈深陷，双目闪烁着睿智的光芒，嘴角微微翘起，左脸靠近嘴角的地方有一处宛如刀纹般的皱褶，显示出一股与生俱来的肃杀之气。他的笑容柔和而亲切，完全冲淡了棱角分明的脸庞带给人的森寒感觉，令人不由自主地对他产生敬畏爱戴之情。

中等身材，腰杆笔直的他在演武场一站，气势森然，仿佛在他的背后随时埋伏着千军万马，不怒自威。

看到他，锦绣公主收回紫凤青鸾剑，向锋杰施了个礼，满脸不悦地站到一旁。

"锦绣，怎么了？可战和跋山河又惹妳生气了？"锋杰含笑看了看狼狈不堪的可、跋二人，问道。

"我不知道，我只是很讨厌他们，没有原因的。"锦绣公主摇了摇头，苦恼地思索着："也许有原因，但是我却想不起来。"

"妳一定是太累了，也许回去休息休息，睡一觉，会好一些。"锋杰温和地说。

锦绣公主茫然点了点头，转身回房去了。

"你们过来！"目送着锦绣公主渐渐走远，锋杰立刻对可、跋二人沉声道。

跋山河立刻跑到可战身边，将他扶起来，两个人踉踉跄跄地走到锋杰面前，准备倒身下拜。

"免了！"锋杰一抬手，道："锦绣的毛病为什么又犯了？"

可战想要回答，却被跋山河暗暗一拉衣角。

只听跋山河道："启禀二殿下，公主大概因为莲花山之役太过操劳，以至于……"

"不必掩饰了，普阿蛮已经都和我说了。"锋杰沉声道："锦绣是不是喜欢上一个汉人，叫做彭无望的？"

可战和跋山河互望一眼，无可奈何地齐声说："二殿下英明。"

"具体情况是怎样的，你们给我都说清楚，半点不可遗漏。"锋杰厉声说。

"是！"可战沉声道："当日彭无望将公主骗到莲花峰顶，二人一起坠入深谷之中。我们千辛万苦找到入口的溪流，沿着溪流中的暗洞来到谷内，却发现公主正要和那个汉人彭无望依照汉人礼节拜堂成亲。"

听到此处，锋杰脸色一沉，以拳击掌，发出砰的一声，狠声道："锦绣，妳好糊涂。"

可战顿了顿，又道："公主看到我们进来，说：'还以为可以在这里遗世隐居，怎奈终究是一场空。我们走吧！'她在柳树上留言和彭无望告别，立刻和我们从溪流中潜出。后来我们日夜兼程，回返定襄。沿途之上，公主脸色惨白，默不出声，有的时候一天里说不了一句话，面容也日渐憔悴，常常感到劳累疲乏。回到定襄之后，公主终于累倒，昏迷不醒。醒来以后，便又变回了小公主的模样。"

锋杰仰天长叹一声，道："锦绣才智超群，十五岁便被大汗引为臂助，日夜操劳，如果不是常常变成小公主的样子玩闹一番，恐怕早已经累死。只是这一次，她变成小公主已经有二十天了，以前的时间从来未曾如此长过，我想她很可能不会变回来了。"

跋山河沉声道："公主这一番身心俱疲，不堪负荷，恢复恐怕需要时日。不过山河相信，以公主对大草原的关怀热爱，她一定会醒过来重新振作。"

锋杰看了看他，点点头道："还是山河懂她。你们好好护卫锦绣，一切按她的意思去做。希望她早日康复，指挥大军直捣长安，削平天下。到时候，大草原大把好日子过，她便是当一辈子小公主，也由得她。"

可战和跋山河的眼中露出热切之色，齐声称是。

彭无望来到傍水镇的时候，正赶上铺天盖地的倾盆大雨。滂沱的雨水冲刷着傍水镇泥泞的道路，路旁树木新绿的枝条纷纷折断，在地上参差不齐地横躺着。

彭无望将马拴在路旁小酒馆的马廊中，自己找了个空空如也的桌子坐下。

今天的客人很少，小酒馆的伙计显得格外热情。

他起劲儿地将彭无望面前的桌子擦干净，大声说："客官，来点什么？要不要试试我们店独一无二的开怀酒，保证让你喝了还想喝。"

"开怀酒？"彭无望木然问了一句。

"客官，你大概是第一次来到我们傍水镇吧？"伙计高兴了起来，道："要说这开怀酒，可是我们傍水镇一绝。不但醇厚香甜，而且够辣，够过瘾。是我们的造酒师傅从胡人那里学来的叫什么塔齐拉酒的酿酒术，然后再混合了我们汉人的心得。喝到嘴里，辣到心里，让你立刻愁怀俱解，再没有半点伤心事。你要不要尝尝？"

彭无望怦然心动，顿感口角生津，想了想，道："好、好，我想要。"

"好勒！"伙计转过头就要招呼人上酒，突然被彭无望一把拉住，只得奇怪地问："什么事儿？客官？"

"附近可有山贼强盗，伤天害理之徒？"彭无望问道。

"没有，客官！"伙计笑着说："自从圣天子继位，百业昌盛，傍水镇这里平平安安，全都是安居乐业的老百姓，你只管放心喝酒就是。"

彭无望沉沉地叹了口气，用酸涩的语气道："算了，给我茶。"

第九章天魔就酒

外面的雨越下越大，滚动的雷声震耳欲聋，仿佛要将整个大地炸成齑粉，雨水沉重地撞击着地面，隆隆作响，宛若遥远沙场中的声声战鼓，预告着敌人的军马已经来临。

彭无望扶了扶戴在头上的斗笠，将面前的茶水一饮而尽，想像着这是可以一醉解千愁的美酒，但是满嘴苦涩的滋味却不停地把他带回残酷的现实。

他喟然看着窗外的雨幕，心中凄苦：我总算知道什么是生不如死。

纷乱而仓皇的呼喊声从远处传来。几十个劲装疾服的武林人物施展着轻功从街心一闪而过。傍水镇街道狭小，几十个人挤在街心难免施展不开，当时就有十几个轻功了得的人物窜上两旁的民舍、酒馆，施展提纵术穿房跃脊，倏然而去。

“哇！”那个没见过什么世面的伙计看到这个奇景，兴奋地大叫：“你们快来看，有神仙啊！”

酒馆里的几个伙计跑到门口，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些高来低去的武林人物穿街而过，议论纷纷。

“天魔就要来啦！大家快走！”一个洪亮的声音传来，发出这个声音的人竟然是个身高不足五尺的矮子。

这句天魔一出口，正在逃命的武林人物中竟有一个被吓得脸青唇白，昏厥在地。

“真没用！”那个矮子一把抓住那个人的衣领，就这么倒拖着他飞奔。

“天魔！紫昆仑？！”彭无望思忖了一番，猛然站起身，几个健步走到街心，拉住那个矮子，问道：“你说什么天魔？”

矮子抬起头，看到彭无望，一脸惊喜之色：“彭大侠，你怎么在这里？还记得我吗？”

彭无望犹豫着看了看他，摇了摇头。

“我是矮凤神刀叶虎啊！咱们在江都比试过的。”叶虎连忙说。

“噢！”彭无望这才想起，忙道：“叶兄，你说天魔要到这来？”

叶虎苦叹一声："天魔南下，已经灭了十八个门派，我们五凤朝阳刀幸好及早得到风声，连同几个山南道的门派一起逃亡，不过天魔脚程好快，眼看就要追上我们了。彭大侠，别说这么多了，你也快点走吧！"说完，用力拍了拍彭无望，拖起那个昏厥的汉子，一溜烟似地跑了。

看着这些人纷纷逃窜而去，彭无望的心底却涌起了一股放开一切的狂喜："老天爷待我，总算不薄。"

他三步并作两步，走进酒馆，将身上所有的银两摆在桌上，扬声道："伙计，拿酒，有多少给我拿多少。"

天魔来到傍水镇的时候，这里的人已经逃得一个不剩了。空荡荡的街道上，只剩下淅淅沥沥的雨声和道旁雨水汇成的小溪潺潺流动的声音。

天魔冷笑一声："如此懦弱的汉人，又如何和我们突厥铁汉争强斗胜？突厥当亡，大唐当兴？范青麟，这些，就是你引以为豪的大唐子弟？"

他飞身下马，甩开缰绳，任由那匹已通人性的青马跟在自己身后，缓步在空无一人的街道上慢慢徘徊。

"当！"一个酒坛破碎的声音从不远处的小酒馆传来，在这个空荡寂静的街道上，这个声音格外刺耳。

天魔不动声色，只是眉梢微微一挑。他将戴在头上的遮雨斗笠摘了下来，背在背后，露出他一头桀骜不驯，银白色中透出几丝紫红的头发。

门轴转动的"咯吱"声悠然传来，小酒馆的大门被缓缓推开，一个灰衣灰裤，头戴斗笠的汉子提着一坛酒，大步走出门，昂然来到街道的正中央。

他的斗笠压得很低，看不到面颊，也猜测不出他的年龄，但是感到他那刚健用力的步伐，天魔已经知道他是一个青春正盛的少年。

天魔颇感兴趣地看着他粗狂地仰起头，将那一整坛酒直挺挺地倒进喉中，狂飙的酒水如溪流般从他的嘴角洒落，滴滴答答地落在街道上。那个少年似乎仍未感到快意，竟把斗笠随手一丢，托起酒坛，将余下的烈酒统统倒在头脸之上。

雨水洗刷着他的身躯，一点一点地将他身上的酒水洗去。他抬起头，仰首望天，任凭大雨没遮没拦地落在自己的脸上，享受着那代价昂贵的一时清爽。

当他正过头来的时候，一张满步刀疤的狰狞面容猛然映入天魔的眼中。那个少年朝他露齿一笑，露出满口白花花的牙齿。此时此刻的他忽然给了天魔一个荒诞的印象：仿佛自己面对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只从山林中窜出来觅食的猛虎。

“你就是天魔？”那个少年扬声道。

天魔没有答话，只是冷然一笑，将手往身后一捞，抓住青马的缰绳，轻轻一摇。那匹通灵的青马朝着那少年狂嘶一声，掉过头去，远远地跑开。

“紫昆仑，今天就是你的死期。”那少年双手一抖，从腰畔抽出两柄雪亮的雁翅长刀，分摆左右。

听到这句话时，天魔忍不住仰天放声狂笑。

他的笑声狂放而洪亮，激烈如拍岸的海潮，高亢如沙场的号角。随着他的笑声，一股猛烈而不可阻挡的罡气刮动着凄厉的风声，在傍水镇的街道上来回翻转。路旁的窗台门户、酒馆中的桌椅板凳，被这罡气搅动得来回乱晃，少年抛在地上的残破酒坛被狂风带了起来，高高扬起，接着凌空破碎，碎片四外飞舞，其中几片端端正正地嵌在了少年的脸上和肩上。

“六十年，足足有六十年！”天魔放声笑道：“我真的很久没听到这句话了。”

“当！”的一声巨响迎面传来，炸雷般的撞击声将天魔的笑声戛然打断。

天魔收住笑声凝目观看，只见那少年将双刀奋力一合，那一声巨响就是刀柄相撞之音。

少年的右手握住合在一起的双刀，左手若无其事地抬起来，将钉在脸上和肩膀上的酒坛碎片拔了下来，随手丢在一边。

肩头的伤势较重，碎片一离身，便有一彪鲜血淅沥沥地淌了下来。那少年瞥了一眼肩上的伤口，将含在舌底的最后一口酒水喷了出

来，浇在伤口之上，便再也不去理睬自己的伤势，只是目不转睛地瞪视着天魔。

“你是谁？”天魔微微动容，沉声问道。

“青州，彭无望。”那少年宏声道。

狂风开始在傍水镇的街道上疯狂地肆虐着，天上墨绿色的乌云四外飘散，几道苍白而无力的阳光透过渐渐舒淡的云层飘洒下来，照在了彭无望和天魔身上。

第十章孔雀开屏

“呵！”彭无望一声低沉的咆哮，身子宛如螺旋般开始以左脚为轴飞快地旋转起来，双手长刀划出一浪又一浪汹涌澎湃的光潮，越涌越高，仿佛大漠中卷起万丈沙柱的龙卷风。

天魔的眼睛一亮，猛然踏前两步，昂首而立，静待他出手。

彭无望突然吐气开声：“杀！”，双腿交互发力，身子打着奇快无比的飞旋，闪电般飘到天魔的三尺之地。接着，双手伸展开来，双刀的威力一下子扩展了一倍，只看到四面八方都涌动着惊飞乱羽般的刀光，刀光簇拥着彭无望矫健如龙的身影，宛如晶莹耀眼的五宝莲灯，光华所到之处，笼罩了天魔周身所有的要害。

就在这一刹那，彭无望运用罗一啸的斩魔刀法，融合了横江刀法中的绝顶杀招，以双手乱披风的手法疾舞而出。这短短的一招，几乎融合了他一生中所学的短兵刀法中的所有精华，实是他习武以来的巅峰之作。

处于刀光交错的暴风中心的天魔脸上，露出赞赏之色。他将左手背到身后，右手轻轻一抬，伸出两根修长而虬劲的手指，往空中信手一捻。

寂静的街道上传出响亮的金铁相击的轰然巨响。彭无望宛如不羁神龙的双刀竟然被天魔的两根手指硬生生夹住，所有行云流水般的刀势自此戛然而止。

天魔深邃的目光紧紧注视着脸色铁青的彭无望，他很好奇，自己这招随手使出的招式，是不是已经浇灭了这个勇猛少年的求胜之心。

彭无望的脸上木无表情，仿佛被天魔双手夹住的不是手中的双刀，而是自己随时可以弃之不顾的无关之物。

刀势受阻之后，他想也不想，断喝一声，左脚奋力蹬地，身子打横飞旋起来，两柄百炼金钢的雁翅长刀，在他的飞旋之中断成了八九片亮晶晶的碎片。擒龙真气喷薄而出，引导着这数枚刀片沿着诡异奥妙的轨迹，划向天魔胸前小腹的八处大穴。

“好招！”天魔一声激赞，身子向后微微一缩，左手长袖自左而右，轻轻一抖，一道浑厚柔和的真气朝着那数枚刀片飞去。

眼看这道强劲的真气就要像大铁锤一般，将那些电射而来的单刀碎片震成粉末，身横半空的彭无望大喝一声，双手疾张，那漫空的单刀碎片突然宛如百流归川一般汇聚到他的手中，令天魔的流云袖出乎意外地落空。

彭无望就这样满手抓着亮晶晶的刀片，仿佛把握着两把金铁制成的羽扇，在距天魔十步之外站立。

天魔的眉头微微一皱，心中不禁对彭无望的后招越来越好奇，喃喃自语："不知道他收回此招，避免双刀尽毁之后，又有什么奇招妙式？"

彭无望突然朝着天魔微微一笑，将手中的两把刀片朝眼前一甩，"哗啦"一声，双手成扇的刀片落到地上，合成了一个浑圆的形状。他从怀中掏出贴身收藏的鸳鸯短双刀，双刀如雪，在苍白的阳光照耀下放射着淡淡的寒光。

天魔的心跳突然无缘无故地微微加速，这是他很久没有再体会过的感觉，危险的触觉。

到了此刻，他的好奇心和对彭无望的赞叹已经到了极点，即使是范青鳞的天山神剑，也没有让他感到如此赞赏。

因为，虽然范青鳞的武功剑法修为高过彭无望何止十倍，但是他的剑法中完全没有如今这个少年手中的刀所拥有的灵气。武功修为可以一点点地积累，但是灵气却是每个人与生俱来的，半点也勉强不来。

"现在这个叫彭无望的少年，就仿佛迎着阳光展开尾屏的雄孔雀，每一根羽毛都绽放着梦幻般的光华，呈现着一生中最惊人的美丽。而我现在，就要将这只开屏的孔雀斩杀。"天魔的血液在彭无望展露微笑的时候开始沸腾起来，每当毁灭一个美妙事物的时候，他的心都会激动异常。

他开始耐心的等待，等待彭无望使出一生中最得意的招数，那个时候，杀死彭无望，将会带给他更大的快感。

彭无望突然踏前一步，将左脚踩在合成正圆形的刀堆之上，就在这一刹那，他的灰色身影突然消失了。不，并不是消失了，而是他站在刀堆光滑的表面上，开始了一生中最快速的飞旋。

剧烈的飞旋卷起了强烈的罡风，将他一身灰色的布衣撕成破烂不堪的布片。紧紧握在他手中的鸳鸯双刀就在速度达到巅峰的一刹那脱手飞出，带着强烈回旋的擒龙真气引导着势如破竹的鸳鸯刀，宛如可以撕裂天地的雷霆霹雳，朝着天魔胸腹间轰击而来。

“这就是了？”天魔的眼中闪烁着火热的光芒：“这就是他最得意的杀招？”

天魔的心中有一丝若有若无的失落，他双手食指猛然前伸，在鸳鸯双刀就要及胸的时候，喷射出一股高速旋转的真气，在千钧一发之际，将双刀钉在半空，不进也不退，只飞快地旋转着。

天魔的脸上重新显现出落寞的神情，毕竟，还能指望一个二十出头的少年使出如何惊天动地的招数呢?

彭无望的飞旋之势仍然没有一点停缓的意思，任凭浑身的衣物如蝴蝶般四外飞散，露出古铜色的精壮肌肉。

天魔冷然一笑，催动内力，就要将双刀推向彭无望，以他六十年的深厚功力，彭无望的身子将会被这对鸳鸯刀切成三段。

就在这时，彭无望旋转的身子突然连续顿挫了七八次。每一次顿挫，他脚下的一枚刀片就仿佛长了翅膀一般，电射而出。

天魔没料到彭无望的脚底下也藏着玄机，心中一动，双掌留了暗劲，只待这些碎片及体，立刻催动掌力，将它们击毁。

彭无望的身子突然破空而起，双手在半空中或拍或按，那七八枚刀片相继在空中划了一个优美的半圆，往回飞来。

天魔的心中一阵失笑：自己又被这个小子耍了一道，原来全部是虚招。他抛开顾虑，双掌一推，磅礴的真气就要奔涌而出。

“打！”一声晴天霹雳般的怒喝声轰然响起，身在半空的彭无望双手猛推。那些沿着圆弧轨迹飞回的刀片突然在半空中轻盈地一个转折，闪电般射向已经被天魔掌握的鸳鸯双刀。

“叮叮叮”数声清脆的刀片折裂之声，鸳鸯刀竟然被这突如其来的数枚刀片一击而断，后继的刀片势如破竹地穿过鸳鸯刀，猛然击向天魔的胸膛。

本来天魔的胸口大穴在半空中鸳鸯刀的遮挡下是最为安全的区域，而如今随着鸳鸯刀的折断四散，这个区域却成了致命的要害。

天魔一个飞身侧旋，险过毫厘地闪开了这记匪夷所思的绝顶杀招，面庞一阵激动的红晕，放声道：“好招！好招！”

他的双袖一卷，漫天飘飞的刀片百川归海般汇入他的袖中。接着他长袖一舞，宛如风流秀士临江挥别，长袖卷带着十几枚亮晶晶的刀片朝着彭无望射去。

刚刚落地的彭无望暴喝一声，身子再次凌空跃起，闪开迎面而来的刀片，朝着天魔扑去。天魔信手挥出左袖，端端正正击向彭无望的左肋。

彭无望在空中倒翻一个跟头，双脚同时蹬向天魔的衣袖。一股大力沛然而来，他只感到喉头一阵发甜，狂喷出一彪鲜血。

天魔的右手轻轻一引，那些刀片突然掉转头来，重新整顿旗鼓，朝着彭无望飞去。

落在地上的彭无望脚成弓箭步站稳，双手一合，擒龙真气应手而生，竟然牵引着那些漫天飞舞的刀片重新射向天魔要害。

“好！”天魔大喝一声，身子宛如旗花火箭，直冲九天，躲开了那铺天盖地从背后飞来的杀招。

二人在傍水街头翻翻滚滚，你来我往，不停交换着位置，而那十几片锋芒锐利的刀片宛如漫空的白色蝴蝶，围绕着两个人不断来回舞动，不停地划出奇幻瑰丽的奥妙曲线。时而宛如白云出岫；时而宛如惊虹贯日；时而交剪而下，好似倦鸟投林；时而一飞冲天，仿佛穿云百鹤；时而婉转曲折，犹如夜坟萤火；时而倏忽来往，宛如四海游鱼。

彭无望和天魔的吐气开声，高呼邀战之音不绝于耳，倒仿佛这个二十出头的少年，竟然和天下无敌的天魔乒乒乓乓地打成了一个平手。

天魔的眼中满是激动的光芒，一张脸好像喝了千杯的美酒，红中带紫。

眼前的少年正处于灵感喷发的时刻，每一招每一式都有着浑然天成的绝妙佳构，离手刀在他的手下已经成了诗人口中泣鬼惊神的绝句、草圣笔下云烟满纸的名篇，更是画圣手中栩栩如生的点睛神龙，只待风起，这条神龙便会脱卷而出，乘风而去。

“下一招呢？下一招呢？”天魔随着彭无望的身影起起伏伏，凭藉着自己的流云袖和鬼魅般的身法，一次次闪开彭无望宛如神来之笔的绝妙招式，心中火热的期盼着他下一招的招式。

这个奇异的少年似乎为他打开了通往武学天地中的另一个樱花园，让他置身在几乎是全新的天地里，每一分每一秒都在感受着从未有过的新鲜滋味。

当他用流云袖将彭无望射向他的所有刀片反弹而回的时候，彭无望的身子一个轻盈的飞旋，双手同使擒龙功，将刀片吸到手中，但是有一枚刀片却被他错过了，闪电般射向他的面门。他一个侧身，用牙齿紧紧咬住这枚几乎要了他性命的利刃。

天魔的眼中露出失望之色，他知道，这个少年的内力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如此大量地使用擒龙真气，他能够撑到现在，已经是一个奇迹了。

彭无望一声嘶哑的怒吼，双手同时一扬，十数枚刀片一起向天魔射来。天魔苦笑着没有躲闪，任凭这些利刃无力地落在自己面前。

彭无望用手扶住胸口，咬着牙将一口鲜血咽到肚中，双目宛如猛虎般注视着在面前巍然而立的天魔。

天魔微微一笑，道：“这次到中原一游，果然颇有收获。就凭你这离手刀法，便可以让我在武道上作一番新的突破。真要多谢了。”

彭无望默默望着他，没有说话。

“为了答谢你，我就用我最成名的明玉劫送你上路，绝不会辱没了你力战不屈的志气。小兄弟，黄泉路上，小心保重了。”天魔颇为不舍地看了他最后一眼，右掌一抬，一道掌风扫向路旁的一滩雨水。

雨水被这股雄厚的掌劲高高扬起，兜头罩脸地扑向彭无望。明玉劫神功就在这一刻猛然被催发了出来，这滩平常的雨水散发出至阴至冷的寒气。

第十一章白鹤悲鸣

栖息在黟山的白鹤突如其来地发出了几声苍凉的悲鸣，毫无预兆地振翅飞上了长空。

看着那几只白鹤彷徨无助的样子，华惊虹突然止住手中的长剑，脸上露出深思的表情。

正在和她拆招的连锋连忙还剑入鞘，来到她身边问道："华姑娘，什么事？"

华惊虹苦笑了一下，道："没什么，只是白鹤悲鸣，黟山必有人亡。"歉然向连锋行了一个礼，回头对巡山归来的方飞虹道："是谁？带我去。"

方飞虹看了看连锋一眼，附在她的耳畔小声说了几句话。

连锋抱拳道："华姑娘有事请便，连某和师兄弟们正好要演习一下七星邀月阵法。"

华惊虹深施一礼，道："如此，小女子告退了，改日定要和连兄酣畅淋漓地比一次剑。"

连锋露出一丝热切之色，沉声道："此乃连某毕生志愿，感谢姑娘成全。"

黟山光明顶南坡山腰处乃是供越女宫长老们离世潜修的清韵松涛阁，乃由数间构造简约舒适的精舍构成，环境优雅清幽，甚少有人打扰，在此潜修的长老每日由巡山弟子送来一日三餐，每隔四天取走换洗衣物清理，照顾得十分舒适。

在东都洛阳和青州彭门结下了深仇大恨而退避黟山的金百霸夫妇就在这里居住，时至今日已经年余。

当华惊虹和方飞虹快步赶到清韵松涛阁的时候，越女宫的几位精通药石的长老脸色黯然地从阁内鱼贯走出。

"秋长老，他们怎样了？"华惊虹截住最后出门的一位容貌清丽的中年长老，关切地问道。

"金先生心力交疲，早已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如今已经与世长辞。此乃心病所致，药石无灵，我们已经尽力了。"秋长老淡然道。

华惊虹露出黯然神伤之色，叹息了一声，道：“原来如此，有劳秋长老了。”

秋长老看了华惊虹一眼，轻声道：“宫主，金先生行事有愧于心，又加上五子俱丧，这些年苟延残喘，实在熬得辛苦，如今撒手归西，对他绝不算是坏事。”说完冷然一笑，将药囊挎在肩上，飘然而去。

望着秋长老远去的背影，方飞虹咳嗽了一声，道：“秋长老的见解总是如此奇特。”

华惊虹看了她一眼，微微苦笑，道：“进去再说。”

金百霸的尸体横躺在清韵松涛阁的大厅中央。

他瘦削疲惫的脸上含着一丝淡淡的笑意，好像一个疲惫的旅人，将走得发麻的双脚放进了一盆温热的水中时那种淡淡的笑容。他的头发全都已经变成花白色，浑身瘦得只剩下皮包骨头，惨绿色的青筋在他曾经红润的脸庞和手臂上突兀地纠结着。

“这就是洛阳金刀金百霸？”华惊虹和方飞虹互望着，眼中闪烁着惊讶和感慨。

金夫人陈静华神色木然地坐在金百霸的尸体旁边，她那一头曾经引以为豪的情丝已经尽数变得雪白，满脸爬满了蛛网般的皱纹，仿佛在这一年里老了几十岁。

金天虹伏在父亲的尸体上呜咽着，一双玉手死死地攥住金百霸枯瘦如柴的双手，不肯松开。

“陈师叔、金师妹，请节哀顺便，不要哭坏了身子。”华惊虹来到金天虹的身边，扶住她的肩膀，轻声说。

陈静华仿佛没有听到她的话，只是木然坐在地上，双眼茫然望着前方。

金天虹无力地靠在华惊虹的身上，放声哭了出来，泪如泉涌。

看到自己的姐妹如此模样，华惊虹和方飞虹也感到一阵悲伤，摇头叹息。

就在这时，一直没有作声的陈静华突然将头上的银钗拔了下来，猛的插在自己的太阳穴上。

“陈师叔！”“娘亲！”华惊虹、方飞虹和金天虹想不到陈静华出手如此突兀迅捷，竟然都没有来得及拦住她的手。

鲜血从陈静华的额角淋漓而下，她微微一笑，长长舒出了一口气，就这么一头倒在金百霸的尸体之上。

“娘！”金天虹再也承受不住这惨烈的打击，昏倒在华惊虹的怀里。

目瞪口呆的方飞虹手足无措地看着华惊虹。

华惊虹叹息一声，道：“叫神女殿的姐妹为他们入殓，仪式尽量简朴，不要声张。”

“宫主？”方飞虹看到华惊虹此时此刻仍然是那么的镇静，心中感到由衷钦佩。

“如果将金百霸夫妇的死讯公诸天下，便是向江湖宣称越女宫斗不过青州彭门，这样越女宫的声名将会受到无可比拟的损伤。”华惊虹肃然道：“所以，通告全宫，严禁将金百霸的死讯泄露出去，否则立刻逐出宫门。”

方飞虹的脸上露出振奋之色，道：“是，宫主。”

“哑！”一声凄厉的寒鸦啼叫之声霍然传来，正在马上飞驰的郑担山只感到头皮一阵发麻，他回过头，对落后他一个马位的洛鸣弦道：“你真听说我三弟朝着汴水河边的傍水镇去了？”

“快马张涛说的，绝不会有假。”洛鸣弦急催着座驾大声道。

“三弟危矣！”郑担山满脸焦急之色：“天魔正朝着傍水镇赶去，如果他们两个碰上了，嘿。”

“希望我们赶得及将他截住，”华不凡沉声说：“否则依着三弟的性子，定要和天魔对上。他一生对敌，从未未战先逃。”

“刚才那寒鸦叫得我心慌意乱，三弟千万不要出事才好，要不然我就和那天魔拼了。”郑担山怒喝道。

“不错！”华不凡沉声道。

“师傅！你千万不要出事啊！”洛鸣弦在心中默默地祈祷着。

第十二章神兵出鞘

就在那股冰寒彻骨的雨水就要扑到身上之前，彭无望突然撩开残留的衣襟下摆，露出暗藏腰间的黑色刀鞘。

他的左手用力拍在刀鞘之上，一抹暗色的飞虹破鞘而出，“咄”地钉在彭无望和天魔之间的街心。

那妖眼般的墨色刀身一下子把天魔的心神全部抓住了，以至于遥遥击向彭无望的那股明玉劫掌力不知不觉地收回了九成后劲。

虽然如此，那股雨水泼在彭无望身上的时候，立刻转化成了奇寒无比的冰晶，宛如蚕茧般把他牢牢裹住。只在一瞬间，彭无望整个人就被困在这个冰坨之中，动弹不得。

“结束了！”彭无望闭上眼睛，等待着最后时刻的到来。

“战神天兵！”天魔做梦也没想到，自己梦寐以求的无上宝刃居然被这个貌不惊人的少年佩在身上。

“来吧！”彭无望的心中一片坦然。

他已经拚搏过了，所有的心血、所有的努力都已经付出，凭藉着自己的一身武功，根本无法杀死天下无敌的天魔，同归于尽是唯一的选择。

他默默等待着那把嗜饮鲜血的魔刃，用最残忍的手段将自己的一腔快要被冻结的鲜血吸干。

战神天兵那妖眼般奇异的形状，让天魔有一阵子出神：那是一只妖冶迷人的魔眼，那应该属于一位艳如桃李，毒如蛇蝎的女人。这就是战神天兵的本性吗？在这通灵的神物之中，是否隐藏了一个如吸血女妖般残忍而贪婪的精灵？需要什么样的条件，才能让牠屈服于自己的权威之下？

天魔的心中洋溢着滚烫的火焰，他有一种强烈的感觉，他将是这个桀骜不驯的神兵唯一的主人。拥有了牠，自己就有了可以让天下人臣服于脚下的力量。他自信地挺起胸膛，双手背负到身后，昂然而立，静静地等待着战神天兵的第一波攻势。

钉在街心的战神天兵开始发出得意洋洋的鸣响，牠闪电般飞入半空，妖眼般的刀身变成了长柄镰刀的形状，围着彭无望开始耀武扬威

地划着圈子，刀锋示威般地在覆盖在彭无望身体表面的那层冰坨上刻画出一条条既长且深的痕迹。

好几次，牠都要扬起锋锐的刀刃将彭无望拦腰斩成两段，但是在将要落刀的时候，牠却收住了刀势，发出厌恶的鸣响。

突然，牠放弃了与彭无望的纠缠，一个翻身，朝着天魔闪电般扑过去。

“终于来了！”虽然天魔不太清楚战神天兵为什么弃彭无望不顾转而向他进攻，但是他期待这一刻已经很久了。

只见他轻轻一掸衣袖，一股真气重重击在地上，面前的一洼雨水被这股猛烈的真气一振而起，化成了一片白花花的水墙，挡在战神天兵面前。

战神天兵一无所惧，尖锐的嘶吼了一声，奋然撞入了水墙之中。

就在这一刹那，天魔暴喝一声，明玉劫神功催发到极限，这层水墙刹那间化为坚硬无比的寒冰，牢牢将战神天兵楔在了半空之中。

天魔的身影宛如乌云般来到已经被冻僵的彭无望面前，探手夺过佩在他腰间的神兵刀鞘。就在这时，战神天兵发出一声震耳欲聋的嘶鸣，整个身子宛如炼铁炉中的铁水，扭曲成各种各样杂乱无章的形状，接着慢慢凝固成流线型的分水峨嵋刺形状，奋然冲出了明玉劫寒冰的围困，朝着天魔厉啸着飞来。

“好！”彭无望看在眼里，心里竟然为这柄魔怪般的神兵由衷地叫起好来，心中一阵轻松畅快。

天魔冷哼一声，身子飘然而起，只一个纵跃，就轻轻松松地飞出十丈之远。但是战神天兵的速度何等快捷，闪电般跨过这段的距离，朝着天魔的心口刺去。

天魔神色不变，双手流云袖同时击出。轻飘飘的衣袖，此刻仿佛重若千钧，刮动着隆隆的凄厉风声，从两侧击向破空而来的战神天兵。

当双袖在空中相遇的时候，炸雷般的气劲交击声轰然响起，处于风暴正中的战神天兵尖锐地鸣叫一声，身子高高扬起，分水峨嵋刺的形状渐渐开始散乱变形，化成了烂银虎头钩般的形状，远远飞开。

而天魔那一双长长的衣袖也炸成了一天蝴蝶般的碎片，四外飞散。

那一记流云袖让天魔占到了宝贵的先机，他如火的双目紧紧盯住在空中翻滚的战神天兵，用力咽下涌入喉咙的一丝鲜血，明玉劫神功在瞬间催发到了极点。

战神天兵的形状再一次改变了，变成了龙凤日月轮的狰狞样子，飞快地旋转着，发着乌楞楞的恐怖响声，朝着天魔扑来。

天魔踏前一步，双掌朝着斜下方的积水猛然击出，瀑布般的雨水帘幕般罩向战神天兵。雨水在接触到战神天兵的一刹那，化成了玄冰。

然而这一招似乎对战神天兵全无影响，牠尖啸一声，“卜”的一声冲出了玄冰的桎梏，朝着天魔扑来。

天魔的心剧烈地跳动了一下，他没想到催发到十成功力的九重明玉劫竟然锁不住战神天兵的攻势。他飞快地发出三道连绵不绝的掌风，在自己身前铸成三座冰墙，身子宛如狂风般又向后退了十丈。

战神天兵未作半分停留，势如破竹地穿过三座冰墙，朝着天魔气势汹汹地迫近，三声炸雷般的破冰声在傍水街头响起，仿佛令三军辟易的催战鼓。

但是天魔的脸上却露出了欣然的微笑，他敏锐地发现战神天兵的行动已经比先前慢了半拍，似乎被明玉劫的寒气冻僵了。

他果断地再次催动明玉劫那可以冻结万物的恐怖寒气，合着街上水洼中积蓄的雨水，铺天盖地地朝着战神天兵攻去。

第一道雨水将战神天兵冻结在了一个高高耸起的冰团之中。那战神天兵依样葫芦，化成体长身细的分水峨嵋刺形状破冰而出。

天魔嘴角泛起一丝得意的微笑，双掌齐举，明玉劫真气依照着碧波三叠浪的手法狂涌而出，第二道真气混着雨水再次将战神天兵牢牢裹住。

战神天兵不甘心地在奇寒无比的玄冰中拚命挣扎，十息之内再次破冰而出，但是天魔催发的第三道真气再度笼罩了牠。

此时此刻，在牠周围已经筑起了一个方圆三丈呈圆球状的巨大冰牢，而在这个奇异的冰牢四周，傍水街两侧的屋宇都已经被笼罩在一

层冰冷的寒霜之下，街上的一切活物全都已经冻僵死亡，街面上的路面全部罩上一层光滑的冰层。

战神天兵在冰牢之中，拚命扭动着身躯，左冲右突，尖锐的啸声从冰牢中传出来，转化成沉闷的鸣响。

天魔提聚起十二成的功力，将威猛无俦的明玉劫神功催发到冰牢之上，那本已经坚硬无比的寒冰更加坚固难破，宛如铜浇铁铸。

战神天兵愤愤不平的鸣响变成了凄婉的哀鸣，牠的形状疯狂地变化着，但是任何形状都无助于帮助牠冲出这坚固无比的冰牢。

天魔感到一阵眼花心跳，他微微一笑，这种内力消耗到极限的情形已经很久没有尝试过了，甚至连头昏眼花的感觉也很久没尝到了。

看着战神天兵渐渐无声无息，他心中涌起一阵激昂的豪情：谁说突厥当灭，只凭这柄战神天兵，我便是去长安禁宫杀大唐天子，又有谁能阻挡?

他抬起头，望着云开日现的碧空，仰天长笑："天命所归？范青鳞，到现在你该知道这些都是骗人的鬼话。"

就在他得意万分的时候，那柄战神天兵突然还原成最初那妖眼般的模样，"砰"的一声破开了冰牢最外层的冰壁，探出了大半截身子。

"不好！"天魔大吃一惊，闪电般用眼角扫了一眼周围的地面，发现所有的雨水都已经凝固成纠结在地上的寒冰，一时半刻无法为他所用。

只听战神天兵发出一声微弱的鸣叫，就要从冰牢里挣脱出来，天魔当机立断，张嘴在右掌的食指、中指和无名指上连咬三口，接着左掌猛然击在右掌之上，三股血箭闪电般射在战神天兵身上，这些热血在一瞬间化成了橘红色的玄冰，将牠牢牢钉在冰牢之上。

战神天兵似乎耗尽了最后一点力气，再也不做任何挣扎，只是嘶哑地低声鸣叫着。

天魔的身子轻轻颤抖着，刚才明玉劫的催动已经让他到了油尽灯枯的边缘，再加上大量的失血，令他渐渐抵受不住自己的玄功所带来的寒气。

他心中有数，自己这一次恐怕要觅地潜修数月才能够将今天的损亏弥补回来。

但是，这一切都是值得的，战神天兵终于要被他驯服了。

第十三章求生习惯

一个时辰之后，午后的阳光渐渐将天魔鲜血化成的玄冰溶解了，但是，战神天兵仍然没有做任何挣扎。

天魔来到战神天兵面前，握住刀身，将牠从冰牢中用力拔出，放在眼前观看。

“果然是一件桀骜不驯的神物。”看着战神天兵那神秘莫测的黛玉般的色彩，天魔的眼中露出迷醉的神色。

他高高将天兵举了起来，迎着阳光观看，阳光在墨色的刀身上没有一丝反射，这墨色的刀身仿佛是黑夜延展到白天的一道暗影。

他将战神天兵收回挂在身上的刀鞘之中，然后再将牠拔出来。战神天兵没有任何反应，仿佛已经听从了命运的安排。

“好，天兵终于认主了。”天魔仰天大笑，快意到了极点。

就在这个时候，他忽然注意到傍水镇此时此刻唯一的活物。

那是仍然被冻在冰坨之中的彭无望，这个倔强的少年仍然挣扎地存活在明玉劫的寒冰之中。

天魔得意地笑了笑，将战神天兵再次从刀鞘中拔了出来，来到彭无望的面前：“我该谢谢你，小兄弟，竟然不远千里将如此珍贵的宝物送到我的面前。”

彭无望看着全无生机活力的战神天兵，眼中露出一丝兔死狐悲的怆然。

天魔将刀刃放到了彭无望的颈项处，笑道：“如今我就用你赠给我的神刀送你上路吧！”

彭无望奋力抬起头来，挣扎着想要说话，但是他的人被明玉劫的寒气冻得寒颤频起，嘴也因为不断地哆嗦而说不出完整的话来。

“你要说什么？”天魔眉头一皱，头一侧，要将耳朵凑到彭无望的嘴前。

“去死！”彭无望的双目突然圆睁，嘴一张，一道寒光闪电般射向天魔的太阳穴。

天魔看得分明，那是一枚锋利的刀片，在阳光下闪烁着死亡的厉芒。

他知道自己应该闪身避开，但是自己的内力已经在刚才的大战中损耗殆尽，只觉得身子仿佛被坠上了千斤的重负，根本无法随意地挪动。

他感到那枚刀片已经深深地嵌入了自己的太阳穴，滚烫的热血顺着右边的脸颊缓缓流下。

他目瞪口呆地看着木然瞪视着他的彭无望，张了张口，想要说什么，却只感到满嘴的干涩。整个世界仿佛一下子被深红的色彩所笼罩，周围的声响忽然完全消失了，这个天地间只剩下自己鲜血涌动的微弱声音。

渐渐地，这一丝声音也消失了，天魔感到自己陷入了一片无边无际的黑暗。塞外草原上那幽咽而婉转的夜风，忽然在他的耳畔模模糊糊地鸣响。昆仑山火焰教开坛立威，雁门关中原群雄在血泊中呼号挣扎，天池畔天山派高手尸横满地，大漠杀场上胡儿们齐催战马的景象，在他眼前一幕幕闪烁出现又泯灭消失，渐渐化成无数朦胧而五彩缤纷的光芒。

吐出了嘴里含着的那枚刀片，眼看着那枚刀片深深地钉在不可一世的天魔的太阳穴上，彭无望长长舒了一口气。

他苦笑了一声，不明白自己为什么竟然会对死里逃生感到一丝欣慰。他的思绪飞到了万里塞外的锦绣公主身边，想像着他们再次相见的时刻，想像着自己仍然有机会看到她那绝美无双的容颜，想像着重聚时那短暂而甜美的瞬间，但是他那忽明忽暗的欢乐只维持了短短的一刹那，接着他的眼中浮现出锦绣公主在沙场上颓然倒下的痛苦画面——即使活着，仍要等着那同归于尽的最后一刻，左右，也不过是一死罢了。

他喟然叹息着，环顾着已经冻成冰城的傍水镇。

“为什么还要执着地求生呢？也许，死中求生，已经成了惯性，哪怕已经全无生趣，也要挣扎一番，我已经养成了这样的习惯。”彭无望苦笑着想。

勉强振作仅剩的一丝内力，彭无望终于从那层一半已经被阳光融化的冰坨中脱出身来。他俯下身，将和他一样筋疲力尽的战神天兵收入鞘中。

最后看了看天魔那死不瞑目的苍凉面庞，彭无望的心突然一颤，这个恋恋不舍的眼神，让他想起了死在自己怀中的张放，那个一生向往成为天下第一的风媒。

“难道已经天下无敌的天魔仍然有未了的心愿吗？”静静地看着天魔茫然望着苍天的双眼，彭无望使劲攥了攥手中的战神天兵，喃喃地问着自己。

接着他粲然一笑，忖道：天魔也是人，也会受伤，会断气，当然也会心有所系，难道因为天下无敌的名号，就真的是不死之身了么？

他长长舒了口气，望了望雨过天晴后蓝莹莹的天空，再瞥了一眼天魔全无生机的尸体，苦笑了一下：“天魔，嘿……又怎么样呢！”

他转过身，将战神天兵懒散地扛在肩上，蹒跚地迈着步子，离开了傍水镇。

“师傅！”沉睡了良久的锦绣公主突然发疯似的嘶吼着从梦中醒来，浑身上下都被冷汗浸透。服侍她的丫鬟纷纷从外帐涌进来，惊慌地站在她的床前，不知道如何是好。

锦绣公主奋力从床上撑起身子，大喝道：“立刻叫可战、跋山河进来。”

可战和跋山河这些天来半步不敢离开公主的寝帐，此时听到公主的呼唤，急忙冲进帐来，将那些大惊小怪的丫鬟们统统赶了出去。

锦绣公主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想要平抑住狂跳的心，但是自己的心跳反而越来越剧烈，几乎要跳出腔子。

她面色惨白地看着一脸惶惑关切的可战和跋山河，说道：“立刻派出所有探马，探听紫师的消息，我要在三天内知道他在哪里，在干什么，可否安好。”

可战和跋山河互望一眼，露出欣慰的神色，同声道：“公主，妳终于醒了。”

锦绣公主这才意识到自己刚刚从小公主的样子变回来，连忙一摆手：“现在不是谈论这个的时候，你们立刻去办，我怕师傅已经出了意

外。”

“不会吧？”可战和跋山河同声道。

可战看着跋山河露出沉吟的样子，忙说：“公主，凭天魔紫师的武功，难道还会有事？”

锦绣公主的脸上露出复杂的神色，秀目一片凄迷：“我梦到无望，他杀了师傅。”

“彭无望？”可战和跋山河闻声，浑身猛的一震，同时奔出了帐门。

第十四章三阵合一

五百罗汉阵、千手观音阵和七星邀月阵第一次在光明顶共同演练。

五百少林弟子，精赤的上身简简单单地披着灰色僧褂，灰色僧裤，紧打绑腿，双手持棍，一个个龙精虎猛，精神抖擞，五百个珵光瓦亮的光头在朝阳的照耀下熠熠生辉，仿佛在光明顶点上了五百盏长明宫灯。

一百名天山派弟子白衣白裤，头戴秀士帽，肩披白色披风，单手持剑，浑身上下收拾得紧凑利落，所有人怒目横眉，杀机四伏，气势慑人。

一百零八名越女宫弟子青衣黄襟，双手持剑，身形闪烁，罗带横飞，宛如一百零八只临风飘舞的恋花蝴蝶，穿插飞舞，令人心旷神怡。

只见棍风剑影层层叠叠，进退有序，攻防有度，此起彼伏，此来彼往，七百零八个各派弟子在光明顶上演练了各自阵法的所有招式，竟然没有一招令三个阵法互相影响出现混乱，反而在各派领袖的卓越领导之下，三大阵法水乳交融，浑然一体，全无任何破绽。

等到整个演练结束之后，那些年轻一些的弟子忍不住纷纷欢呼起来。能够在有生之年，和另外两派的弟子如此酣畅淋漓地演绎出三大派阵法的精妙之处，实在是人生罕有的快事，这令所有人激动不已。就算是年长的各派长老主持都纷纷露出快慰的笑容。

渡劫大师连连鼓掌，来到华惊虹和连锋面前，笑道："原来咱们三派的阵形都出自诸葛武侯八阵图的阵法，只是互有侧重，各自衍生出不同的变化，但是基本阵位的排列，惊人的相似，仿佛是同出一炉。"

华惊虹微微一笑，道："不错，难得的是三大阵法互有补充，邀月阵之犀利，观音阵之灵动和罗汉阵之稳重宛若天作之合，更演绎出无数我们做梦也想不到的精微变化，实令人眼界大开。"

连锋看了看她柔美秀丽的俏脸，轻叹一声，道："就算是天魔亲临，血魔复出，也无法在这三大阵法的合击下全身而退。我们中原的汉人，早应该像现在一般合兵一处，同心协力。"

此话一出，华惊虹和渡劫大师的脸上都露出深思的神色。

光明顶上的各派弟子仿佛完全忘记了门派之别，正在各自来到对方的阵中说笑交谈。

一些兴奋的少林弟子开始向着天山派演示七人小罗汉阵的招数，而天山派弟子也和越女宫弟子切磋着天山剑法和越女剑法的精妙之处。

还有几个凑趣的越女宫弟子正用七人小观音阵和少林弟子的小罗汉阵对抗。各派弟子围成一个大圈，纷纷拍手叫好。

那些年轻的少林弟子非常兴奋，将小罗汉阵最精彩的叠罗汉变化使了出来，几个小个弟子在壮硕弟子的肩膀脑袋上上窜下跳，罗汉棍从意想不到的角度，不断出击，仿佛在演着一场精彩的马戏。

而越女宫弟子也不甘示弱，纷纷用连体传力之法将一个个少年弟子抛到高空，宛如一只只飞舞的黄鹤围着少林弟子的叠罗汉阵乱转，剑光闪烁，流光溢彩，刹是动人。

各派叫好声宛如雷鸣一般轰然一片，场面热火朝天。

渡劫大师看了看光明顶上各派弟子互相交谈喝彩，一片欢腾的景象，感慨地叹息一声："如果可能，我真不想让这些朝气蓬勃的弟子和天魔正面厮杀。"

连锋站在他的身边，缓缓点头，道："这些弟子是各派未来的栋梁之材，也是中原武林的希望。只可惜，天魔，我们始终是要面对的。"

渡劫看了看他坚毅的面孔，苦笑一声点点头。

华惊虹沉思着说："正面对抗，凭藉这三大阵法，我有绝对战胜天魔的信心，只是如果天魔暗施冷箭，不肯正面应战，恐怕整个黟山没有人能够挡得住他。"

"不错，"连锋身子一震："我们要尽力让这些弟子聚居一处，不可落单。"

"嗯，"渡劫大师点点头："就算是正面对敌，就算是战胜了天魔，这里数百名朝气蓬勃的弟子恐怕要伤亡过半。"

听到这句话，连锋和华惊虹的脸上都露出黯然的神色。

忽然，渡劫大师将在一旁的戒律院首座无念大师叫了过来，一指那七个正在耍着叠罗汉阵的少林弟子道："知道他们的法号吗？"

无念大师看了一眼，道：“知道，师叔。”

“嗯，”渡劫大师点点头：“此间事了之后，让他们还俗吧！这么有精神的小伙子，做什么和尚。”

第十五章笑忘百愁

当彭无望从沉睡中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的大哥郑担山、二哥华不凡和多日不见的爱徒洛鸣弦正守在他的床前。三个人都满眼红丝，似乎已经几天几夜没有合眼。

“啊！”彭无望惊呼一声，连忙问道：“大哥、二哥、鸣弦，你们怎么会在这里。”

那三个人互望了一眼，都欲语还休，似乎人人都装了一肚子话，却不知从何说起。

“我怎么会在这儿的？”彭无望环视了一下四周，发现自己正睡在一间客栈的房间里。

还是没有人说话，房间里的每个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他。

“我这次睡了多久？”彭无望想起了傍水镇一场痛饮之后发生的一切，连忙问道。

过了很久，洛鸣弦才干咳了一声，道：“师傅，那个躺在傍水镇街头的人，是不是天魔紫昆仑？”

彭无望深深吸了一口气，尽力回忆了一下酒醉后发生的所有事情，然后肯定地点了点头：“不错，应该是天魔。”

郑担山的一双大手猛的伸了过来，捧住彭无望的脸，硬生生地把他的脸转到自己面前，然后说：“说吧！全都告诉我，天魔为什么突然想不开了，要自杀。”

彭无望茫然看了看一脸认真的郑担山和旁边屏息静气，凝神观听的洛鸣弦和华不凡，咽了一口唾沫。

“快说啊！”郑担山有些焦急，天魔死亡的消息实在太出人意料了，他直到现在都有些不敢确信。

彭无望心里明白了些什么，咳嗽了一声，道：“大哥，事实上，是我……”

“你可别告诉我是你杀了他。”郑担山大惊失色：“我不是看不起你，三弟，但是这简直不可能。”

“那到底是不是天魔啊？”华不凡终于忍不住问道。

彭无望虽然心灰意懒，精神不振，但是仍然被他们逗得笑起来，道："事实上，是我和战神天兵一起合力杀了他。"

说着，他从腰间把那把墨色的战神天兵取了出来，递到郑担山和华不凡面前。

看着战神天兵上百鬼运尸的恐怖图案，华不凡、郑担山和洛鸣弦浑身的鲜血在一瞬间冻结了。

"师傅！"洛鸣弦喘息着说："你竟然成功取出了战神天兵！那么，你就是战神天兵的主人了？"

彭无望苦笑着摇摇头："远远不是，我只是暂时佩戴牠，直到李读先生再次炼出三味真火，将牠毁掉。"

郑担山和华不凡突然一齐道："你到底是怎么杀了天魔？！快告诉我们，快快！"

洛鸣弦的眼睛也一下子睁大了。

彭无望只好叹了口气，将杀死天魔的经过原原本本地讲了一遍。

听完这一段惊险环生的曲折经历，三个人同时长长舒了一口气，天魔已死的事实，渐渐被他们相信了。

四个人面面相觑，一丝笑意宛如小石块落入水中所泛起的涟漪，缓缓扩散，突然间，四个人同时开怀大笑起来。

洛鸣弦从地上一个跟头翻到床上，抱住彭无望又笑又叫，好像遇到了一生中最扬眉吐气的事。

郑担山用力地捶着华不凡的后背，而华不凡则狠狠地拍着他的肩膀，两个人笑作一团。

彭无望仰天倒在床上，放开一切地狂笑着，忽然之间把一切烦恼都忘记了。

"好兄弟，好汉子！杀死天魔的大英雄！"郑担山用力一拍床，大声道："我们一定要好好为你庆庆功。我郑担山的三弟，杀了天魔啦！"

"我们这就买快马，去扬州，找最大的酒楼，好好欢呼畅饮一番。"华不凡意兴湍飞地说。

“师傅，你看！”洛鸣弦从房间的角落里提起一个布囊，打开布囊，露出里面已经被石灰包裹的天魔的人头。

看到天魔的人头，彭无望心中无缘无故起了一丝悲凉，茫然道：“鸣弦，你割了他的人头？”

“是啊！”洛鸣弦昂然道：“我们洛家庄悬红五千两黄金取他的项上人头，既然是师傅的功劳，岂能被别人割了去？”

“噢。”彭无望点了点头，没再说话。

“三弟，我去请大夫，治好了你的伤，咱们去扬州好好庆祝。”郑担山大声道。

直到此刻，彭无望才想起来自己出门到底是为了什么，连忙说：“大哥、二哥，庆功之事，暂缓一下，我如今要到黟山一行，了结一些恩怨。”

郑担山和华不凡互望了一眼，突然同声道：“对了，你应该尽快赶去黟山。”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疑问的神色：“为什么？”

郑担山笑了起来，道：“如今黟山，正派人士云集，由他们主持公道，你和金家的恩怨必会有个了结。”

“是啊！”华不凡振奋地说：“事不宜迟，你养好伤后，立刻去黟山，必有道理。”

“师傅，带我去！”洛鸣弦兴奋地说。

第十六章重返黟山

目送最后一批巡山弟子离开光明顶，在场的中原武林白道群雄纷纷摇头叹息。

“还是没有消息，天魔到底来不来黟山啊！”一个少林壮年弟子忍不住小声道。

连锋听在耳中，心中一动，来到渡劫和华惊虹面前，道：“看来天魔已经决定暗袭黟山，我们应该联络江湖上著名的风媒，对他这几日的行踪进行全面的打探。”

华惊虹点点头，道：“我已经派出了敝宫最善于巡迹潜踪的长老和弟子，组成了巡游队，对黟山进行巡逻查探。黟山毕竟是我越女宫生长之地，天魔绝对不会比我们更熟悉。”

渡劫合十道：“幸好宫主有此心思，老衲安心不少。不过，风媒的调动也刻不容缓。算算时日，天魔早该在昨天抵达黟山。”

“我立刻去办。”连锋转身就要走。

正在此时，一个巡山弟子慌慌张张地跑上前来，对华惊虹道：“禀告宫主，青州彭门彭无望带徒儿洛鸣弦访山，说是两月之期已到，要和宫主再绝高下。”

听到彭无望这三个字，华惊虹的眼中突然燃起兴奋的火焰，修长的素手不可抑制地扶了扶背上的天痕剑剑柄处鲜红色的剑穗。

她想也不想，立刻说：“快，请他上山，就说华惊虹在此候教。”

在她身旁的连锋和渡劫都感到一阵困惑。

连锋问道：“难道是青州飞虎彭少侠？怎么他会在这个节骨眼上来找宫主的晦气？”

华惊虹似乎直到此刻才想起天魔将至的大事，秀眉微蹙，轻轻一跺脚，道：“为什么偏偏在这个时候？这样岂能尽兴！”

渡劫的眉头微微一挑，深深地看了华惊虹一眼：“华姑娘，这位彭少侠和越女宫有何过节？”

华惊虹叹了一口气，道：“事缘本宫陈长老和她的夫君曾经设计杀死他的大哥彭无忌和二哥彭无心。此人扬言要杀死陈长老夫妇报仇，可是本宫子弟岂能任凭外人屠戮，所以就此和他结了梁子。”

渡劫哦了一声，缓缓问道：“陈长老当真设计杀死他的两位兄长？”

“确实如此。”华惊虹神色一黯，老老实实地说。

“如此，便是宫主不对了。”渡劫肃然道。

“此事已经纠结至今，谁是谁非又如何说清。无论如何，陈长老乃越女宫人士，绝不能令外人轻易动她，否则越女宫在江湖上如何立足。”华惊虹淡淡地说。

“但是，”渡劫叹息一声，又道：“如今正是生死关头，如果我们中原人物还为如此小事舍命厮杀，如何面对将要来临的天魔？”

华惊虹的脸色惨白，紧紧闭上了嘴唇，不再说话。

连锋看了看华惊虹苍白的面容，心中一软，道：“渡劫大师不必担心，彭少侠乃是识大体的人，如果了解了如今的情形，他一定会和我们共抗天魔。至于复仇之事，他应该不会急于一时。到时候，我们和他说明一下即可。”

渡劫大师苦笑一声，道：“希望如此。”

光明顶上的晚霞格外灿烂迷人，宛如将万物涂上了琥珀般的橘红色。迎着落日的余晖，彭无望和洛鸣弦一身轻松地来到了比剑台。

比剑台上，七百零八个少林、天山和越女宫弟子着实让他们两人吓了一跳。虽然二人知道现在正道豪杰云集黟山，却委实未料到竟有这么多人。

看着彭无望和洛鸣弦目瞪口呆的样子，华惊虹的脸上不由自主地浮现出一丝缥缈不定的笑意。

她率领着越女宫的几位葬剑池长老，大步登上比剑台，朝着彭无望道：“彭兄，多日不见，风采依然，可喜可贺。”

彭无望茫然登上比剑台，木然看着这位青衣黄襟，宛若凌波仙子般的神仙人物，心中一阵感怀：“多日不见，宫主一向可好？”

华惊虹微微一笑，似乎很是兴奋，轻轻点了点头，道：“有劳彭兄牵挂，本宫无恙。”

彭无望咽了一口唾沫，咳嗽一声，道：“上次承蒙宫主赐教，令彭某获益良多。如今在下再登光明顶，是希望……”

“太好了！”华惊虹唐突地打断了他的话语：“想来彭兄一定领悟到绝佳的刀法，惊虹一定要见识一番。”

虽然她说得极快，但是连锋、渡劫还是及时飞身上台，挡在二人身前。

连锋对着彭无望一拱手，道：“彭兄，久仰彭兄的任侠风范，可惜几次失之交臂，未曾与彭兄有一面之缘，如今得偿所愿，连某幸甚。”

彭无望连忙一拱手，道：“你是连公子？倚剑公子连锋？”

连锋执辞更恭，道：“不敢，正是在下。”

彭无望点了点头，从怀中掏出顾天涯在舍身崖赠给他的倾城剑法，递给连锋，道：“令师归隐华山之时，曾经留赠我一本倾城剑法。但是彭某愚鲁，只善刀法，对于剑术毫无兴趣，所谓得物无所用，今天还给连兄，希望这本剑诀可以让天山派发扬光大。”

连锋接过这本貌不惊人的小册子，眼中一阵酸楚。他认得，封面上那龙飞凤舞的大字——倾城剑法，就是自己深深敬爱的师尊顾天涯的笔迹。

他颤抖着翻动著书页，看着一页页顾天涯亲笔所书的剑法心得和行走江湖临敌对战时的经验体会，几乎忍不住将要夺眶而出的泪水：“这些，果然是师傅的亲笔所书。”

彭无望想起顾天涯舍身崖上潇洒不羁的风采，心中也不禁一阵感触，朗声道：“我曾经几次想要阅读这本册子，但是最终没有得空。不过我一个使刀之人，读这些剑法心得，事倍功半，得益不多。如今这本册子握在连兄手里，才总算找对了主人。”

连锋用力眨了眨眼睛，双手捧着这本册子，颤声道：“江湖传言，这本册子乃是彭兄用百年难得一见的千年血星珠给青凤堂主续命十日，才令得师尊以这本无上秘笈相授。此物得来不易，难道彭兄竟然舍得……”

彭无望笑了笑，道：“什么得来不易，都是江湖传闻，这本册子本就是顾前辈忽然起意丢给我的，我也是顺手收着，连兄你只管拿去。”

“多……”连锋想要称谢，但是喉咙一阵喑哑，哽咽良久，才振作精神道：“彭兄云天高谊，连某在此谢过。他日天山派若能重见天日，全派上下代代永记彭兄今日之情。”

彭无望连忙摆摆手道："连兄太客气。这本是举手之劳，不必说得如此严重。"

他转过头，刚要和华惊虹说话，却被渡劫大师拦个正着："啊！这位是彭少侠？老衲少林渡劫，有礼了。"

彭无望想了想，忽然震惊地说："大师是渡字辈高僧，那岂非是无尘大师的师叔？"

"正是。"渡劫老老实实地说。

"能够得见高僧，三生有幸。"彭无望连忙道。

"少侠太客气了。"渡劫看到彭无望如此礼数周全，心中立刻对他着实喜爱，道："少侠，今天你上黟山，是否是来找金百霸夫妇了结恩怨？"

"正是。"彭无望躬身一礼："家门大仇，不共戴天，不可不报。只是越女宫多方阻挠，令他们苟活至今。今日我是来领教越女宫宫主华姑娘的黟山神剑，好给这一段纠缠良久的恩怨做一个了结。"说着看了华惊虹一眼，道："华姑娘……"

"哎，等一等。"渡劫大师连忙说："彭少侠，今日你来的实在不巧，最近将江湖闹得沸沸扬扬的天魔紫昆仑，不日就要来到黟山，如今黟山群英都在枕戈待旦，时刻等待和天魔一拼生死。你可否将这一番比武较量押后数日，和我们同心合力，共抗天魔？"

"原来是为了此事。"

彭无望仿佛这才明白为什么渡劫大师和连锋不厌其烦地挡在自己和华惊虹中间。

他连忙说："两位不必烦恼。"飞快地转过头，大声道："鸣弦。"

洛鸣弦一个箭步窜到他的身边，从腰畔解下一个布囊，手脚麻利地打开，露出天魔那颗死不瞑目的人头。

"各位，可有人认得天魔的模样，当日我在傍水镇饮醉，酒酣耳热之际，曾经和他交手。然后……"彭无望迟疑着说。

"后来师傅将他斩于刀下。请问各位，这个可是天魔？"洛鸣弦自豪地抢过话头，大声问道。

第十七章天魔授首

他们师徒二人的话令光明顶上安静如死，所有人都被惊呆了，即使是德高望重如少林诸高僧、葬剑池诸护法，乃至连锋、华惊虹和渡劫大师，都张口结舌，说不出一句话来。

忽然，一阵淅淅索索的脚步声缓缓响起。

连锋迈着迟疑而缓慢的步子走到高举天魔人头的洛鸣弦面前，小声道："有劳小哥给我看看。"

看着天下第一公子震惊的面容，洛鸣弦又回头看了看面无表情的彭无望，心里的自豪之情几乎要胀破了胸膛，他昂了昂头道："连公子尽管拿去仔细观看。"

连锋拿起人头，对着黄昏的阳光仔仔细细地观看了一番，心中宛如翻江倒海一般起伏不定。

昆仑山那场惨烈悲壮的奋战在他脑海里翻翻滚滚地不断闪现，天下第一侠段存厚、天山五大长老、关中神剑欧阳夕照，还有自己这个中原公子，八个人的剑光掌影几乎将那似乎永远不会倒下的天魔团团笼罩，没有一丝缝隙。

但是，夸夫追日剑阮长老浑身爆成满天的血花，孟天魂长老不知何时中了七煞掌而浑身化成紫青色，费长老不可捉摸的快剑竟被天魔游戏一般折为两截，而擅长剑罡的碧斩博长老用以催发剑气的奇形短剑居然被天魔的掌风打成了齑粉。

段大侠、欧阳前辈、大长老令狐遥和自己的联手进攻也挡不住天魔信手扬起的一掌。天山五长老一个个死在天魔狂猛而迅捷的掌击之下，段大侠身负重伤，屠魔队浴血突围，宛如惊弓之鸟。

火焰教教众得意而狂野的呼号、漫山遍野亮如白昼的火把、火光中闪烁变幻的黑影、一个个师兄弟在身边倒下时苍白而悲愤的面容，再次浮现在眼前，宛如一根根钢刺，刺痛了连锋的心。

抚摸着天魔头颅上那紫红色的头发，连锋拚命忍住夺眶而出的泪水，将人头高高举起，嘶哑着嗓子高声道："天魔，你也有今天！"

他飞快地来到天山派众人面前，高举人头，道："师兄弟们，天魔授首了，天魔死啦！"

天山派的弟子纷纷围了上来，不敢相信地观看着连锋手中的人头。

这个时候，光明顶上的其他门派弟子再也忍不住了，全都围了上来，将连锋围在正中，无数双手在天魔的头颅上摸来摸去，仿佛要亲自感受一下天魔授首的真实感。

天山弟子们抱作一团，喜极而泣，连锋的泪水也忍不住泉涌而出。

他将天魔的头颅举过头顶，激动地说："师叔祖、五位师叔师伯，天山派两代的血仇已经洗清，你们安息吧！"

看着他们欢喜若狂的样子，彭无望的心中涌起一股暖意。

他转过头，看了看光明顶峭壁外橘红色的云海，嘴角露出一丝笑意。直到此刻，他才终于有了一些自己仍然活着的感觉。

然而，不知为什么，锦绣公主的面容再次出现在他的脑海中，他的心没来由地一酸："阿锦，我杀了突厥人的大英雄，妳在塞外是为族人悲伤，还是为我骄傲？"

光明顶上的欢呼声震耳欲聋，在黟山别院中落脚的中原各派豪杰听到声响，纷纷从四面八方的山道上朝着光明顶涌来。

光明顶上的人越聚越多，欢呼声越来越响，随着山风传送，宛如隆隆的雷声，气势磅礴。

"师傅，你看，这次真的是太威风了。"洛鸣弦凑到彭无望面前，喜不自禁地说。

彭无望勉强提起兴致，摸摸洛鸣弦的头，道："臭小子，只想着出风头。"

"出风头还在其次。"洛鸣弦的眼中闪烁着机灵的光芒："你看着吧！师傅，待会儿越女宫主就会亲自把金百霸夫妇带上来，让你一刀宰掉。嘿嘿。"

"希望如此，否则这么大张旗鼓地拿来天魔的人头干什么。"彭无望深思着，看了静静站在比剑台上的华惊虹一眼。

华惊虹在这个时候也正在看彭无望，一接触到他的目光，她连忙把面庞转到一旁。

第十八章誓不低头

这个时候，被天魔灭门的十八门派残留弟子纷纷涌到彭无望面前道谢。

谢满庭分开人群，一把攥住他的肩膀，喜道："好小伙子，我欠你的情越来越多了，哪天用得着我，一定要跟我说。"

彭无望按住他的手，笑道："谢前辈别这么说。我会记住的。"

欧阳夕照也来到彭无望的面前，拍了拍他的肩膀道："小伙子，你师傅一定会以你为豪，前途无量。"

彭无望摇了摇头，苦笑一声，没有说话。

欧阳夕照此时看了连锋一眼，挠了挠头，问道："彭兄弟，不知道能不能告诉我，你是怎么杀了天魔的。说起来惭愧，当日我和天山五长老，还有段存厚段大侠，再加上第一公子连锋合力出击，都没有杀死这个魔头。"

彭无望想了想，沉声道："前辈，我其实是用了战神天兵才杀了他。"说着拉开衣服下摆，露出暗佩腰间的战神天兵。

欧阳夕照的眼睛一下子睁大了，仔仔细细打量了一下天兵刀鞘，释然道："原来如此。那么，你已经是天兵的新主人了？"

彭无望摇了摇头，刚要说话，却听到华惊虹清丽而悦耳的声音："彭少侠，你这次来到黟山，可是为了拿天魔的人头来显威风吗？"

她冷峻的话语虽然声音不高，却响遍了广阔的光明顶，仿佛一道冰凉的雪水，浇灭了光明顶上如火般欢乐的气氛。

所有人都错愕地看着这个忽然变得极不合群的剑仙子，场面立刻变得尴尬起来。

渡劫大师和连锋互望一眼，并肩走上比剑台，来到华惊虹的身边。

连锋歉然看了彭无望一眼，打了一个一切交给我的手势，然后对华惊虹道："惊虹，彭兄杀了天魔，无形中让黟山越女宫、天山派和少林派躲过了一场大劫难。实在是我们三派的恩人，看在这个份上，妳可不可以将金百霸夫妇交出来，不要继续庇护他们了？"

华惊虹看了看满含期待望着自己的彭无望，叹息一声，低头道："连兄，金百霸夫妇乃是越女宫人士，岂能任凭外人处置，就算他是天大的英雄，也不能在黟山放肆。"

"惊虹，这不像是妳说的话啊！"连锋目瞪口呆地说。

华惊虹看了他一眼，微微一笑："连兄，此事有关越女宫荣辱，惊虹无法淡然面对，让你惊讶了。"

"惊虹……"连锋咽了口口水，还要再劝。

渡劫大师在此时发话道："华姑娘，不如这样吧！金百霸夫妇，妳就交给我，由我带到少林戒律院，每日令他们念诵佛法，化解心中戾气，忏悔昔日所为，如何？"说着，分别看了彭无望和华惊虹一眼。

彭无望想了想，道："大师，金百霸夫妇本该速死，但是他们想来年纪也大了，况且我也杀了他们五个儿子，这样的惩罚，对他们来说，应该够了。好，只要他们在戒律院忏悔昔日恶行，我便饶他们一命又如何。"

"好，太好了。"连锋和渡劫大师同时舒了一口气。

渡劫大师笑道："难得彭少侠如此心胸宽广。"而后转过头，看着华惊虹道："华姑娘，妳看如何？"

华惊虹机械地摇了摇头，道："交出金百霸夫妇，就是说越女宫怕了彭无望，此事万万不行。想要黟山子弟交出他们，就要迈过我的尸体。"

连锋的剑眉微皱，满脸疑惑沉思之色，仿佛想像不出一向亲切柔和的华惊虹为什么如此固执。

渡劫大师频频摇头，连称阿弥陀佛，不知道如何解劝。

"哼！"彭无望愤然怒哼了一声，道："华惊虹，我敬妳是越女宫宫主，又几次三番饶我性命，才对妳礼敬有加。我彭无望连天魔都杀得，难道还怕一个越女宫的小丫头？"

他迈开大步来到比剑台的正中，将外衫脱下，随手抛到一边，露出腰间佩戴的战神天兵。

当墨玉色的刀鞘映入所有人眼帘的时候，每一个人都不禁屏住了呼吸。

“宫主小心。”和张涛过从甚密的赵颖虹立刻认出了厉害：“宫主，那就是江湖传说得沸沸扬扬的战神天兵。”

关心宫主安危的所有越女宫弟子都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葬剑池护法排开众人，纷纷涌到比剑台周围，关切地注视着正和彭无望对峙的华惊虹。

“不错，”彭无望冷酷地望了望华惊虹：“就算是天魔如此武功，在战神天兵的攻击下，仍然油尽灯枯而亡。华惊虹，妳的功力比起天魔如何？”

华惊虹的眼中闪过一丝惊慌神色，奋力挺直了胸膛，脸上宛如罩上了一层严霜，没有说一句话。

“战神天兵出必伤人，无人能挡，中招者必被其饮尽鲜血而亡，死状惨不忍睹。”彭无望狞厉地瞪视着华惊虹秋水般的双眼，冷然道。

“哼！”华惊虹没有搭话，只是从背后抽出了天痕剑横在胸前。

“彭无望，休得伤了宫主，否则必把你碎尸万段。”葬剑池首席长老离恨剑李海华对华惊虹最是爱护，此时看到战神天兵，再也忍不住，大声喝道。

“喂，兀那女婆娘，比武较量，生死由命，妳这算是什么？”罗汉堂无畏僧曾被彭无望救过性命，和他交情非比寻常，此时一看不好，立刻大声喝骂出来。

“这是越女宫和彭无望的恩怨，不相干的，请免开尊口。”李海华一挥手，一百零八名葬剑池高手顿时将比剑台围得水泄不通。

无畏僧大怒，道：“越女宫再蛮横，难道少林寺会怕了妳们。罗汉堂弟子，布阵！”

一百零八名罗汉堂精英弟子，立刻在葬剑池高手布成的剑阵之外布下了铜墙铁壁般的奇形梅花阵。

越女宫和少林寺弟子大声鼓噪起来，纷纷来到双方阵型之中，互相叫骂。

谢满庭和欧阳夕照互望一眼，同时一挥手，将嵩山派和关中剑派残余弟子带到越女宫剑阵的对面，和少林弟子并肩而立。

渡劫大师和连锋焦急万分，连锋高声道：“华姑娘，请不要再固执了，难道妳忍心看到刚刚和睦如一家的各派弟子再次互相敌对吗？”

所有人的眼光都若有所盼地聚集到华惊虹的身上，连越女宫的弟子都不例外。

华惊虹从彭无望身上散发出的惊人杀气中艰难地转过头，看了看满含期待望着自己的同门姐妹们，眼中露出歉然的神色，又转回头，始终没有答话。

“哼！”彭无望满不在乎地看了看怒目横眉瞪视着自己的李海华，道：“各位也许听说过战神天兵的传闻。血魔第一次使出战神天兵，乃是在中原群雄围剿他之时，他只是昂立于人群之中，任凭神兵上下飞舞，攫取人命，未出一招一式，已经将这数百豪杰屠戮殆尽。”

这则传闻已经成了武林人士交谈的禁忌——夜晚时分谈起，可止小儿夜啼，很多名门弟子从小听着长辈们谈论着这个传闻长大，此时再次听到，无不胆战心惊。

“在莲花山上的时候，”彭无望狠狠地瞪视着华惊虹：“神兵被人无意中拔出，立刻辗转腾挪，连杀四百余人，六大世家的精英高手全军覆没，藏宝密洞之中尸横遍野，很多人尸骨不全。有些人宁可跳崖自尽，也不愿意面对战神天兵的血腥残杀。生还的高手中，有人直到今日仍然浑浑噩噩，不知东西，被神兵的威力吓得失去本性。”

随着他那狞恶而恐怖的描述，一股宛如实质的磅礴杀气宛如万顷海潮，将孤零零站在他对面的华惊虹团团围住。

汗水从华惊虹的脸上一丝丝流了下来，她的神思恍惚起来，面前彭无望的影像开始变成一团模糊。

不知为什么，在这个生死决于一发的关头，她竟然想起了自己童年在黟山练剑时碰到的一只小白鹤。

小时候那童稚而瑰丽的幻想，此刻忽然无比清晰地重现在自己的心田。那个时候，李靖和红拂女的佳话正在黟山流传，红拂夜奔的传说在每一个女弟子耳边一遍又一遍反覆地传唱。

华惊虹也曾经想像着有一天，自己会遇到一个真命天子。她细心地饲养着那只白鹤，梦想有一天乘着白鹤，来到他的身边，和他流浪到海角天边。

后来，这份纯真的感情被剑道上的突破所带来的激情所掩盖，再也没有重现心头。

在这生死关头，她没有想到剑道上存留的尚未穷尽的变化，没有想到越女宫未在她的领导下登上天下第一派高峰的遗憾。

她只想到，童年的那只白鹤，和关于那只白鹤所牵绊的种种美妙的遐思。不知为什么，此刻，她的心中竟然没有一丝遗憾，只有一股若有若无的甜意。

豁然间，她猛的发现，整个光明顶重新进入一片死寂，每个人都在紧紧地盯着彭无望和自己。她感到一丝浸透汗水的头发被山风吹到了鼻尖，让她感到一阵阵酥痒。

“妳不怕死吗？”彭无望的厉喝宛如霹雳，在静寂的光明顶轰然炸开。

他那勇豪的气势，几乎让比剑台外越女宫年轻的弟子崩溃。她们的眼中滚动着恐惧的泪水，握剑的手不自禁地轻轻抖动。

华惊虹奋力昂起头，轻声道：“你若可以，便来杀死我。”

第十九章无言结局

彭无望深深地看着衣襟飘舞的越女宫主，良久良久，才喟然叹了口气：“我和妳无仇无怨，杀妳做什么？”

他转过头，捡起抛在比剑台上的衣服，搭在肩膀上，对着洛鸣弦招招手，道：“鸣弦，我们走。”

洛鸣弦垂头丧气地来到他身边，小声道：“没想到她真的不怕死。”

彭无望看了看周围的越女宫弟子，叹道：“越女宫的声誉，真的这么重要吗？”说着便要转身离开。

“等一下，”华惊虹这才回过神来，急道：“彭少侠，你就这么离开了？”

“我现在打不过妳，刚才又吓不倒妳，难道还不走吗？”彭无望苦笑着说。

“原来如此。”直到此刻才回过味儿来的越女宫弟子，这才大大地松了一口气。

只见比剑台周围一片哗啦啦之声，原来是一些年轻弟子经过刚才的大起大伏，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长剑，百余把长剑纷纷落地，煞是壮观。

连锋、渡劫大师和李海华等众人如释重负地露出轻松的笑意，面面相觑，回想刚才一触即发的场面，都有种再世为人的感觉。

只有华惊虹对周围的一切视而不见，三步并作两步来到彭无望面前，道：“你的刀法这两个月来可有长进？”

彭无望没料到她会问这个问题，想了想，道：“还好，有些进步，不过仍不是妳的对手。我再想想，一年之后再来领教吧！”

华惊虹直到此刻才舒了口气，笑了笑，道：“你有这个志气，总是好事，不过我不会让你过关的。”

“走着瞧吧！”彭无望点点头，道：“请宫主务必将我的话带到金百霸那里，告诉他，我一年之后再来。”

“好的，”华惊虹奇怪地问：“你这句话有什么用意吗？”

“当然，”彭无望笑了起来：“这几年来，金百霸的日子不好过吧！”说完摇了摇头，携着洛鸣弦向山道走去。

走了几步，他忽然停了下来，转过头对华惊虹说：“无论如何，对于宫主的勇气，我还是非常佩服的。”想了想，似乎还要说什么，但是最后只是点点头又道：“佩服。”说完，转身走了。

看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华惊虹落寞地微微一笑。

夜晚的光明顶月华如练，两道剑光宛若两条漫天飞舞的银色游龙，不断吞吐变化，此起彼伏。绞缠之时，泛起无数星辉白羽般的灿烂而迷人的剑影；分离之时，又好似西归的白鹤，翩若惊鸿，无迹可循。

斗到分时，一声清朗的长啸伴随一声悦耳的鹤鸣同时响起，两朵艳丽的剑花宛若午夜盛放的昙花猛然绽开，随之而来的是哔哔剥剥爆豆般的金铁交击之声，天下第一公子连锋和越女宫宫主剑仙子的身影这才从满天剑雨乍然出现，分立在比剑台的两侧。

“惊虹剑法更进一层，连某又输了一招。”连锋的脸上没有一点颓唐失落之色，反而洋溢着振奋的激情，似乎仍然沉浸在刚才精彩比剑的余韵之中。

华惊虹的脸上也露出兴奋之色，道：“连兄剑法精彩之极，更有很多惊虹从未想过的创意。这次比剑我的收益，只有比你更多。”

“能为惊虹对剑道上的领悟尽一份心力，乃是连某的荣幸。”连锋衷心地说。

华惊虹点点头，目光留恋地在比剑台上停驻了半刻，才若有所思地说：“连兄的心意，惊虹十分感激。”

看着她的神情，连锋问道：“惊虹有心事？”

华惊虹连忙摇摇头，苦笑一下，没有说话。

“惊虹是否担心彭无望的刀法和下一次的刀剑之约？”连锋忽然问道。

华惊虹看着连锋，微微点点头，道：“我当连兄是平生知己，这些本来不想说的，但是既然连兄问起，只有如实说来。彭无望的刀法进展奇快，几乎一日千里。我想，这都是因为他日日在风口浪尖上挣

扎，无数险奇招式由此悟出，令人难以抵挡。每一次对敌，都让我很费心思。”

连锋笑道：“如此不是正好，惊虹不是正要找一个和自己实力相当的敌手磨练剑技吗？”

华惊虹苦笑一声，叹了口气，没有说话。

“对了，”连锋忽然想起了今日的情景，说道：“日间彭无望携带战神天兵而来，要向惊虹讨还杀害家人的凶手，惊虹为何忽然如此固执，若非彭少侠心存仁厚，恐怕会有血光之灾。平日和妳畅谈江湖大事之时，从未见妳如此紧张越女宫的声誉。”

华惊虹仍是一脸的苦笑，闭口不言。

连锋好奇地看了华惊虹一眼，恍然道：“莫非惊虹早已经猜到彭无望无心动用战神天兵，才会安然面对他的挑战？”

华惊虹终于长长地叹了口气，望着渐渐躲入云层的明月，轻轻地说：“当时，我的脑子一片空白，什么都不知道，什么也不想知道，我只有一个念头，绝对不能让他赢了我，绝对不能。只此而已。”

“惊虹？”连锋不明白华惊虹的意思，迟疑着问道。

华惊虹的眼中泛起迷茫的神色，看着连锋道：“我不能输的，绝对不能。如果输了，他就再也不会来黟山了。”

连锋目瞪口呆地望着华惊虹，震惊地说：“惊虹，妳……”

华惊虹点点头，转过头去，望着在云海中浮浮沉沉的明月，喃喃地说：“我发过重誓，凡尘爱欲不可沾上半点。除了一次次打败他，让他不得不重回黟山让我看上一眼，我还能做些什么呢？”

一阵又一阵哄堂大笑从扬州第一大酒楼“快然居”的雅座之中传来。

“鸣弦，你再说一遍，那些越女宫弟子怎样的？”郑担山将一大碗酒咕咚咕咚倒进肚子，开怀大笑着说。

“算了，这个小子说了好几遍了。”彭无望用一杯淡酒陪着华不凡和郑担山饮了一杯，劝阻道。

“不，不，不，”华不凡喝得有了五分醉意，快然道：“我们还要听。鸣弦，你说，再说一遍，说一遍，我们便要饮一坛，这一次当真大快人心。”

身为众人焦点的洛鸣弦更加得意，一个空心跟头翻上桌子，踩着满桌的酒席，手里拿满了专供贵宾使用的银筷子，大声说："既然郑师叔和华师叔这么想听，我不但再说一遍，还要表演一遍。"

他高高举起手中的银筷子对着自己，道："当时的情况就是这样，哈，当师傅亮出战神天兵的时候，越女宫的弟子吓得差点尿裤子，呼啦一下子围在比剑台周围，要逼着师傅放过越女宫主。原来她们也知道自己的什么宫主不是天下无敌的。亏她们以前自以为是天下第一，原来都是吹出来的。"

"好好，说得好！"郑担山和华不凡高呼放饮，笑做一团。

"后来师傅说："我不过是吓吓妳们。'哇，两位师叔，你们猜怎么着，哈哈，这些越女宫弟子一个个就好像得了皇恩大赦似的，高兴得浑身发软，连剑都握不住了，劈里啪啦啦，劈里啪啦，哇，剑掉了一地。"随着他的话语，他将手中的银筷子四处乱丢，搞得叮当作响。

华不凡和郑担山更笑得前仰后合，只有彭无望皱着眉头："臭小子，我当时没那么说话。整天胡扯！"

"那个越女宫主怎样，你说啊！"郑担山愈发地催道。

"哇，那个越女宫主真有胆子，竟然一动不动，完全不害怕。"洛鸣弦说着俯下身，从桌上拎起一坛酒。

"喂喂，你还小呢！不能喝酒。"彭无望忙说。

洛鸣弦笑着把整坛酒倒到自己身上，道："我刚开始真以为她一点都不害怕，原来都是装出来的，后来才看到，哈哈，她紧张得不得了，浑身是汗，整个人跟只落汤鸡一样，就像我现在这样，那汗水滴滴答答的，流得满地都是。"

"啊……哈哈哈哈！"郑担山和华不凡更是笑得喘不过气来。

彭无望也忍不住笑了出来，将一只鸡翅膀扔到洛鸣弦脸上，骂道："胡说八道。两位兄长莫听这臭小子胡扯，没那事儿。"

洛鸣弦更见精神，添油加醋地将光明顶上的所见所闻细细道来，郑担山和华不凡随着他话语，又笑又叫，连尽数坛佳酿。

彭无望看着洛鸣弦的样子，露出一丝会心的微笑，微微点了点头。

这时候，洛鸣弦来到他身边，问道：“师傅，你笑什么，我演得好不好？”

彭无望爱怜地看了他一眼，道：“你知道么，我在几年前就和你一模一样，喜欢贫嘴说书，喜欢吵闹生事。”

洛鸣弦更加高兴，道：“太好了，师傅，这说明我们是天生的师徒，那是半点也假不了的。”

彭无望看了看两位义兄，对洛鸣弦道：“鸣弦，我一生的愿望是行侠天下，败尽魔寇，见尽英雄。如果有一天，我死了，希望你继承我这个愿望。”

洛鸣弦吓坏了，急道：“师傅，你才多大，怎么想起死来了。你青春正盛，还有一百年好活，千万别提那个死字。”

郑担山和华不凡此时也停杯不饮，华不凡道：“三弟，你遇上了什么麻烦事，让你意气消沉至此。”

彭无望看了他一眼，忽然笑道：“不是意气消沉，只不过我本来就是一个百劫余生之人，多活一天都是从阎王爷手里生赚过来的，试想你若是阎王，岂能容忍这么大的亏本生意。我只是为将来做些最坏的打算。”

郑担山举起酒杯，左手一拍华不凡的肩膀，道：“这一杯，我们来祝三弟，福如东海，寿比南山。就算败尽家产，阎王爷也做定了这回亏本生意，否则我郑担山第一个不放过他。”

“算我一个！”华不凡也高举酒杯，应和道。

“好！”感染了两位兄长的豪气，彭无望也抛开一切，欣然道。

就在这时，关中剑派长老欧阳夕照的短小身影突然出现在快然居的雅座之中，他一眼看到彭无望，立刻喜道：“小子，原来你在这儿，告诉你一个喜讯。”

第二十章塞外风起

大草原上数十万匹战马宛若覆盖大地的五色彤云，四面八方围聚在定襄城西的点兵场之上。东突厥、契丹、靺鞨、回鹘和室韦等大漠实力强大部落的首领尽数汇集在点兵场牙帐之中。

每个人的脸上都露出紧张兴奋的神色，和他们平日镇静自若的样子完全不同，显示出这一次兵马调动的至关重要。

回鹘的王子菩萨焦急地在帐中不停地踱步，他是一个性如烈火的沙场悍将，虽然五短身材，但是双臂有千斤的神力，可以挽动百石的大弓，挥动百余斤的开山大斧。

他的国字脸本来方正忠厚，但是一脸的连鬓络腮胡子却让这张脸布满了杀气，更使他那细小的眼睛越发地显得高深莫测，不可捉摸起来。在他的部下面前，只要他的细小眼睛一瞪，所有人都会吓得浑身发抖。

室韦的领袖是额尔古纳河畔部落的著名将领——双雄博古台和扎尔杰。二人曾经是东突厥北部最强有力的敌手，如今却合兵一处，共谋大事。

他们两人率领的骑兵队在大草原上除了铁勒薛延陀的铁勒轻骑队，以及东突厥第一猛将曼陀手下具有优良传统的铁骑飞羽队可以抗衡，在大漠上一直所向无敌。

二人的武功更是出神入化，在莲花山一战曾连杀百余名神兵盟的好手，就算是和煞气惊人的彭无望对阵，也没有伤到毫发，可谓深通沙场战法的精髓。

契丹的首领是契丹族最大部落的酋长阿保甲。此人生就一张马脸，颔下三缕山羊胡子，正中间一缕胡须高高翘起，很是碍眼。

每个人对他都没什么好感，谁都知道，这个阿保甲是大漠上最两面三刀的人物，明里和各个部落都做着正当生意，其实暗地里和契丹、室韦的几股马贼互通讯息，做过很多票没本的买卖。偏生没有人能够抓到他的把柄，令他逍遥至今。

不过此人精擅阴谋诡计，行军打仗，虽然没有极大的功勋，但是却从未吃过亏，令他的所有敌人头痛不已。此时的阿保甲正在不断地

用手敲击着桌子，凝神沉思，不知道又在思考什么刁钻计谋。

靺鞨的领袖人物乃是大草原上面子最广的黑水靺鞨大酋，统万城城主铁弗由。他瘦长身材，面容苍白秀气，留有三缕棕髯，胡须和耳朵上缀有各色饰物，令他的脸看起来颇有琳琅满目之感。

此人雄才大略，一心统一靺鞨诸部，称雄白山黑水，并为此作了很多功夫。他麾下的商队四海巡游，和高丽、新罗和百济等朝鲜诸国有着频繁的生意往来，便是大唐的商队和他也有几次大规模的合作。

因为生意的成功令他身怀巨资，所以他的手下军队的装备，在大草原上可以说除了东突厥的精锐白穗狼军之外是最好的。

但是此人在战场上没有什么建树，还未有任何机会证明自己是一个优秀的将领。此时此刻，他正站在靠近帐门口的角落，观测着天空上云朵变化的痕迹。

铁弗由的观天之术可称得上大草原之冠，在这个名将云集的牙帐之中，这也是他唯一可以炫耀的地方。

当锦绣公主走入帐中的时候，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站起身来，聚拢在她周围，向这位大草原第一才女致以应有的敬意。

陪在锦绣公主两侧的正是东突厥的双璧，大草原上首屈一指的名将大漠雄狮二王子锋杰，和以无坚不摧的铁骑冲锋闻名天下的第一勇将三王子曼陀。

锋杰的脸上仍然是那一副和蔼可亲的表情，但是，没有人因为他的谦和有礼而对他心生轻视。谁都知道锋杰自出世以来，大小三百余战，全部都是完胜，大漠上的将领闻名而丧胆。

人人都很奇怪，他率领的军队既不强悍，也不众多，而且他经常指挥东突厥不同部落的队伍。但是，每一次作战，本来未见强大的军队突然化为无敌雄师，纵横沙场，战无不胜。

最有名的一次战役是锋杰率领着东突厥的后备部队在押运粮草之时，遇到铁勒薛延陀的铁骑队截粮。他竟然放弃粮草，率领着良莠不齐的后备战队躲入戈壁，然后从敌军后背掩杀而出，六战六胜，将一向自认为天下第一的铁勒骑兵杀退了两百余里，死伤数千人，而自损却不过五百。

曼陀是一个满脸刀疤的狞恶人物，一双黄橙橙的大眼，寒光四射，浑身上下散发着令人无法逼视的煞气和恐怖的血腥味道。

他身高八尺开外，宛若一座浸透血的山峰，高高耸立，满头长发飘于背后，发丝屈张，恍如妖魔怪兽，使人不寒而栗。

曼陀继承了东突厥族人血液中狼一般的残暴，在部落征战之中，每夺一地，必会屠尽满城上下，男女老幼无人幸免。

这在草原争雄中是第一流的手段，当一个部落的人口减少殆尽，无人放牧，无人生产，那么这个部落就无以为继，只有败亡一途。

所以，曼陀凭藉这一残暴的手段，屡屡为东突厥平灭了敌对部落民族，而令突厥之主吉厉对这个三儿子青睐有加，认为他是东突厥未来的希望。

但是，他的残暴也导致了像铁勒这样顽强而悍勇的民族，在薛延陀的领导之下永远地叛离了东突厥，成立了铁勒联盟，对抗东突厥的残暴。

曼陀十四岁就入了沙场，率领的铁骑飞羽队在对大唐雄师的交锋中，曾经以骑兵冲锋打败了五倍于己的大唐骑兵，两日两夜持续作战，连破七阵，杀敌近万人，让唐朝的常胜雄师遭遇败绩。

不过他也曾经因为过于自信，而被李世民诱敌深入，再以坚壁清野之策令其麾下的飞羽队实力大减。

虽然如此，在被李世民的雄师衔尾追杀之时，他仍然能够率领飞羽队打胜所有和唐兵的遭遇战，令突厥军队可以全身而退。这一战，也令大草原上的群雄对他刮目相看，将他和威名早铸的锋杰并列为双璧。

看到这三个大草原最顶尖的人物齐集此处，帐中所有部落首领的眼中都露出了振奋之情。

“听闻公主最近身染微恙，菩萨特意采办了些大补之物，稍后将会送入公主寝帐，还望公主笑纳。”回鹘王子菩萨一看到锦绣公主的秀美身形，立刻有些情不自禁的迷倒，连忙说道。

曼陀朝着菩萨猛哼一声，却没有说话。

因为依照回鹘风俗，当遇上秀美的女子，男子往往会载歌载舞，倾诉衷肠，赞扬女子的美貌，并希望得到女子的青睐，此乃这一族人

的礼节。回鹘王子菩萨此刻没有当场唱起歌来，已经是深自收敛。所以，即使这番话看起来虽然不妥，但就算是最暴躁的曼陀也只能对他哼上一声。

“王子有心了，锦绣却之不恭，便收下了。”锦绣公主朝着菩萨礼貌地点了点头，然后道：“各位都到齐了么，那么，时间宝贵，我们立刻开始部署。”

众人早就盼得颈子都长了，此刻轰然应是，纷纷围到大帐正中摊开的巨大羊皮地图面前。

“想不到靺鞨尊贵的铁弗由酋长也来，这一次我们将会实力大增。”看到黑水大酋铁弗由居然也在帐中，锋杰难掩面上的喜色。

“嗯，锋杰你好。”铁弗由向他行了一个礼：“尊贵的锦绣公主告诉我这一次的出兵，第一个要对付的是栗末大柞荣，如此正和我意，所以迫不及待地来了。”

原来栗末族的大柞荣心中向往中原和高丽的大国风范，以渤海为中心建立了以农耕为主的王国，拒绝加入以黑水靺鞨为首的靺鞨部落联盟，打算对一向仁厚的大唐帝国称臣。

渤海国的兴起垄断了山海关以北所有和中原以及高丽的生意，国力窜升极快。靺鞨铁弗由的生意因为渤海国这个竞争对手的诞生而遭受了巨大损失，而且靺鞨部落也开始有分裂的趋势，很多人都想要投靠渤海国以求获得天朝上国的眷顾。

铁弗由的地位每况愈下，所以他一听说这一次要对付渤海国，立刻选了最精锐的部队前来投奔。

锋杰看了看因为面纱遮住了脸庞而无法看清神情的锦绣公主，心底对她更添一丝敬佩，也更生出一丝怜意——锦绣实在太操劳了。

锦绣公主沉声道：“各位，这一次我们大草原诸部落合兵一处，目的就是攻陷长安，令刚刚兴起的大唐帝国一蹶不振，以免大草原重新沦入当年隋朝得势之时的惨状。我们定要同心合力，集合所有力量为了大草原的荣辱，倾力作战。”

众人轰然应是，纷纷点头。当年隋军三征高丽，大草原被他们屠杀了十几万人，每人心中都牢牢记着当年的仇恨。

锦绣公主似乎对他们的反应非常满意，轻轻点点头，道："因为我东突厥一直遵循示敌以弱的策略，相信大唐帝国的皇帝认为东突厥已经穷途末路，再无当年之勇。他更料想不到，我们各族部落竟会合兵一处，结成联盟。所以，这一次我们已经占了知己知彼的先机。"

锋杰沉思了一下，道："我听说大唐的朝堂之上，名臣良将如云，若有一二智者看穿了我们的示弱之计，向大唐天子提出，我们可有后备的方案？"

"二殿下果然思维缜密。"锦绣公主向锋杰点点头，道："其实大唐天子一向睿智无双，算无遗策。但是，大唐之中的名臣良将，他们的缺点长处，我已经都记在心中，运用计策之时，必会估算到他们的反应而应对从容。但是，大唐满朝却没人知道我的身份，这一次我们有心算无心，可操必胜。"

她说完这番话，帐中的群雄纷纷露出欣然同意之色。

然而，锋杰却仍愁眉不展，沉思不语。

"二殿下仍然在忧虑大唐诸如魏征、李绩、李靖、秦叔宝等思虑稳重，百战成精之辈可能猜出我们东突厥的这个小小诡计？"锦绣公主轻声问道。

"嗯，就算是他们没有猜到，李世民也应该会猜到的。"锋杰思索着说。

"李世民？"锦绣公主抬手抚了抚秀发，发出一阵轻柔而微弱的笑声。

所有人的目光都聚到了她的身上，屏息静待着她作出自己的判断，连锋杰都不例外。在她的面前，每个人都有一种高山仰止的奇妙感觉，仿佛只要她能想到的妙计，都是自己所无法企及的。

"各位认为李世民是一个怎样的人？"锦绣公主沉声问道。

"他是个阴险毒辣，奸狡成性的无耻小人。"一个嘶哑而粗豪的声音霍然响起。

众人循声望去，原来是东突厥第一猛将曼陀在发话。

每个人的嘴角都浮现出一丝笑意，但是没人反驳他的观点。

原来，曼陀在协助宋金刚突击李世民的老巢——太原之时，正面作战所向披靡，斩敌成万，却被李世民以避而不战，坚壁清野之策困在

太原城下，最后粮尽而逃，落得灰头土脸，狼狈不堪，成了大唐与突厥交战的典型范例，端得是丢尽了脸。

锋杰忍住笑意，想了想道："在战场之上，李世民可以说是一个完美无缺的军事天才。柏原之战，他示敌以弱，诱敌深入，再焚烧所有粮道，填满所有水井，烧毁所有村落，坚决实行坚壁清野之策，最后终于迫使宋金刚和我们突厥劲旅铩羽而归。洛阳之战王世充坐拥坚城，窦建德突袭虎牢，大唐军队坐困东都无计可施。而李世民居然够胆兵分两路，以壁清野之策稳守虎牢，令窦建德方寸大乱，急于决战，而以减兵增灶，连营战壕之法困死王世充于洛阳。最后，对窦建德施以牧马西山之计，令其大意轻敌，再以骑兵突击，如神迹一般击穿了窦建德主阵，令其一战而擒，王世充最后也只有弃城而降。这两次战役足以证明李世民精擅用兵，既有稳重坚忍的老练，又有果决勇豪的狠辣。"

"此人甚是厉害，用兵如神，可以说是全无破绽可循。"博古台听完锋杰的分析，深有所感地说。

提到李世民的名字，在帐中的所有桀骜不驯的部落首领，都露出惴惴不安之色。

锦绣公主轻笑一声，对锋杰道："二殿下，你为何没有说李世民对西秦之战，他在那一战中的表现，可也不错啊！"

锋杰一愣，道："那一战，李世民除了曾经和庞玉、梁实等名将率领数千轻骑击败薛仁杲和宗罗侯，令薛仁杲在折庶城授首还算可圈可点之外，其他的并无突出之处。因为薛仁杲骄横傲慢，宗罗侯有勇无谋，都非可以久战之辈，在当时的环境下，战胜他们，谁都可以办得到。"

锦绣笑着摇了摇头，道："锋杰，难道你不知道大唐臣民把这浅水原之战，当成了李世民以数千轻骑击败薛举父子几十万大军的传奇战例，史册上更把浅水原之战和柏壁之战、洛阳之战，还有虎牢之战并称四大经典战役。"

"真是笑话，"锋杰失笑道："西秦称雄之时，薛举父子傲慢无礼，得罪了我们大汗。父亲当时抽回了所有协助薛举的突厥部队，还令人刺杀了薛举，以示惩戒。再加上李家父子派使求和，许以子女财帛，劝说我们大汗兵发五原郡令薛仁杲腹背受敌，几十万大军半数四散，

才令到只得八万贼兵的李世民一战而胜。否则，李世民当时早已经被青凤堂主的剑气刺成重伤，如何能够率领八万良莠不齐的军队战败西秦的百战雄师。这一战，只能证明李氏王朝擅使权谋，和他们的武功没有什么关系。”

“说得好，”锦绣公主一拍手道：“二殿下刚才已经暗示出了李世民的缺点。他身为将领，身经百战，用兵如神，但错就错在他同时又是一个励精图治的帝王。别的将领，即使立下了天大的功劳，也要时时刻刻提醒自己谨慎小心，莫要犯下功高盖主的失误。而他身为帝王，则不用考虑这一点，凭自己实力取得的战功当然要宣扬，而非自己应得的战功也要粉饰一番，当作自己的丰功伟绩，让世人崇拜，这就是古往今来所有中原帝王的可笑之处。他们当上帝王之后，往往夸大功勋，掩饰自己犯下的过失，以宣扬自己十全十美的形象。久而久之，他们就会以为自己根本就是完美无缺，无可挑剔，乃是上天选定的神子。”

锋杰缓缓点头，沉声道：“没想到以李世民如此人物，也不免流俗，确实可叹。”

“各位可知道李世民这一生中最遗憾的是什么？”锦绣公主又问道。

关于这个问题，没有人答得出，每个人都凝神聆听着锦绣公主口中吐出的每一个字，不肯有丝毫遗漏。

此时此刻，锦绣公主的轻言慢语已经将帐中每个人的心神抓住。

“李世民最大的遗憾就是从来没有在堂堂正正的沙场之上，击败过我们东突厥的军队。每一次和关内群雄的交锋，无论他使出如何精妙的计谋，都要仰仗对我们突厥人的贿赂才可以保证全胜。西秦是如此，刘武周是如此，刘黑闼也是如此。渭水之战更不得不和我们结下白马之盟。而且，在李唐开国之初，他们曾经向我突厥称臣，此乃李氏父子的奇耻大辱，也令他们对我东突厥恨之入骨。”锦绣公主冷笑一声：“他现在最想干的事就是挥军直取定襄城，让我们的大汗在他面前跪地臣服。”

帐中一片默然。

良久，锋杰才咳嗽一声，道：“锦绣，妳的意思是李世民将会派大军攻打定襄？”

锦绣公主点点头，道："所以，我们的示敌以弱之计正中他的下怀。信我吧！他只要一个理由令他认为可以兵发定襄城，他就绝对不会转第二个念头。"

锋杰只感到浑身一阵发麻，冷汗毫无节制地顺着脊背滚滚而下，思索了良久，才道："锦绣，原来的示弱之计不止要大唐军放松警惕，而且还要促使李世民把他的精锐军队调离长安沿线的防御，而去攻击定襄城。"

"正是。"锦绣公主肃然道。

"那不是太便宜我们了？"曼陀满脸喜色，搓着大手兴奋地说。

"不……不太可能吧？"博古台和扎尔杰互望一眼，难以置信地说。

锦绣公主的这个推断，令博古台和扎尔杰这两个以冷静沉稳见长的塞外武将失却了一向的风度。

而在阿保甲和铁弗由的眼前，仿佛已经呈现出长安朱雀街头无数如画的美女和数不清的金银财宝，两个人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如在梦中。

只有回鹘王子菩萨没有感到锦绣公主的论断有何大胆之处，只是痴痴地看着她，频频点头，毫无异议。

"如果大唐军队真的出关突袭定襄城，那长安城岂非我辈囊中之物？"锋杰的脸上露出自信的神色。

"错了。"锦绣公主打断了他的话头，肃然道："是除非他们兵出塞外，攻打定襄城，否则这一仗我们将会有败无胜。"

这句话宛如一盆冷水，将每个人的美梦浇醒。

"此话怎讲？"阿保甲忍不住问道。

"李世民和麾下的一群臣子均是百年难遇的名将，士卒用命，汉人自古以来经营城市，攻城守城的经验可以说是天下第一，这一点是我们突厥军队无论如何也无法抗衡的。长安城乃至附近的周边城市的防御固若金汤，当得起铜墙铁壁之喻。如果不能让他们在城中的防守兵力减少大半，我们根本没有夺城的希望。攻不下长安，我们草原上的诸部落迟早要被大唐一一平定。"锦绣公主沉声道："所以这一次我志在必得。"

说完这句话，她环视了帐中一眼，发现所有人都屏息静气地凝神静听，满意地点点头道：“虽然我们已经作了年余的安排，保密工作也做得滴水不漏，但是为了确保万一，我仍然要进行一番布置。”

第二十一章中原云涌

山河千里国，城阙九重门，不睹皇都壮，安知天子尊。处于山峦环抱，八水环绕的关中平原的大唐帝都——长安城，又迎来了一个新的黎明。

六街之上，沉稳洪亮的鼓声隆隆响起，在空旷的街道上回荡。沉睡的都城宛若从梦中醒来的雄狮，开始了一天的活动。

早期的小贩和行脚商纷纷云集东市西市，开始一天中例行的早集买卖。皇城中的宫役们开始在宽阔的皇城街道上撒水打扫。

金盔金甲，气宇轩昂的金吾卫士们开始在处于长安城中轴线的朱雀大街上完成交班仪式，开始清晨的巡逻。

当清晨的阳光渐渐开始洒落在宫城主体建筑——太极宫前的承天门上之时，太极宫一十六座宫殿的宫顶琉璃瓦都开始发散着金灿灿的耀目光华。

太极宫，东宫和掖庭宫这三个建筑群组成了大唐皇朝的宫城。其中东宫是太子居住办公之所，而掖庭宫乃是太监宫女工作休息之地，只占宫殿群的一小部分。

而太极宫占地广阔，包含太极殿、两仪殿、甘露殿和延嘉殿四大殿，还有中书省、门下省、舍人院、宏文馆、凝阴阁和望云亭等重要建筑。

大唐天子中朝之地往往选在太极殿上，每月朔望两日，汇集文武百官，共商国事。而日常的内朝则选在环境清幽的两仪殿，大唐朝廷中的股肱之臣往往要在内朝之时和天子共同商议天下大事，并将周密计划的国政大事提到中朝讨论。

当清晨的阳光射入两仪殿的大堂之上，聚集在此地的文武大臣这才恍然发现，自己已经在这里整整待了一夜。

坐于御书案之后的唐太宗李世民用力揉了揉开始发花的眼睛，道："东突厥和铁勒的关系已经非常明朗，薛延陀已经明确向我朝表明了归降之意，并请求我朝派遣兵马共讨东突厥，我已经予以拒绝。"

"圣上英明。"一人上前一步朗声道。

此人面如冠玉，目如朗星，颌下三缕美髯，衣冠整洁，风度翩翩，原来是尚书左丞兼秘书监魏征。

只见他接着道："我朝自白马之盟之后，休养生息，鼓励生产，如今户籍人口刚有回升，此刻出兵，虽然可以在更大程度上打击突厥，令其元气大伤，但是兵凶战危，自损一定更重，实非上策。圣上可待突厥与铁勒拚个两败俱伤，而本朝人口增长，兵源大增之时，再徐图后计，方为上策。"

李世民深深看了他一眼，深思着点了点头。

尖嘴猴腮，目光犀利的兵部侍郎侯君集的脸上却露出不敢苟同之色，上前一步道："陛下，昨日整夜我们都在讨论东突厥的近况。各位大人都同意自突利、郁社设降唐以来，东突厥每况愈下，早已经到了日暮穷途。如果不趁着这个关键时刻，对其进行进一步的打击，令其灭亡，等到他日恢复元气，就悔之晚矣。"

这时，尚书右仆射兼吏部尚书杜如晦走出行列，道："陛下，东突厥凶残暴虐不得人心，大草原上各族对其早有不满。如果我们能够对草原诸族示以恩宠，赏以财帛，联姻结好，承诺永结兄弟之邦，孤立东突厥，则东突厥必遭大草原诸族的围攻，灭亡只在旦夕，我朝不必花费一兵一卒即可令其灭亡。出兵讨伐，大可不必。"

李世民的脸上露出一丝莫测高深的笑意，道："杜公谋略，果然稳妥巧妙。"

杜如晦躬身称谢，回归班列。

左武卫大将军秦叔宝此时走出班列，进言道："圣上明鉴，东突厥灭亡在即，自不待言。然本朝初创之时，多受突厥贼子荼毒，贫民百姓死伤无数，士兵军马每被胡人残杀。士卒将士日思夜想，无不盼望出兵复仇，若令他们这般自损而亡，焉能出我大唐子民的心头恶气。"

右武卫大将军程知节也蹿了出来，道："叔宝说得极是，我还有个理由要攻打东突厥。"

"噢，"李世民的脸上露出好奇的笑意，道："知节这一次也有道理要讲？还不快快说来。"这番话令在场的文武大臣都轻轻笑了起来。

程知节朝他们瞪了一眼，咳嗽一声，道："陛下，我朝平定四方，征战十数载，战旗所至，无往而不利，其间所出的名臣悍将数不胜

数，此乃大唐无上的财富。若听魏大人之言，徐图后计，那么这些老臣子到时候说不定大半都已经去世，朝廷派兵点将，定会一塌糊涂，反而不如现在发兵，胜算来得更大。”

此话一出，李世民带头笑了起来，更引得满朝大臣哄堂大笑。

只听李世民道：“知节定是这些时日手痒的难受了吧？”

程知节嘿嘿傻笑了一声，挠了挠头，和秦叔宝一起回归班列，稳稳站好。

正在这时，并州都督大唐名将李绩走出班列，躬身道：“陛下，微臣认为，此时进攻东突厥不甚妥当。”

李世民的神色凝重了起来，道：“李卿尽管直言。”

李绩沉声道：“东突厥称雄大漠数十年，控甲百万，部落首脑众多，实力雄厚。如今虽然突利、郁社设降唐，带走十万民众，但是塞外一带，吉厉经营多年，断断不会如此一番周折就油尽灯枯。而且，吉厉和外族胡人合作亲密，荣宠甚重，他的真实实力绝对不是我们现在所看到的这一点。如果贸然发兵，未明敌情之下，胜负实在难以预测。”

李世民点点头，没有说话。

这时候，代州都督张公瑾出班道：“陛下，我认为现在共有六条有利条件可以出兵东突厥。”

“噢，”李世民微笑道：“张卿请讲。”

张公瑾镇定自若地说：“吉厉此人，凶悍残暴，诛忠良，亲奸佞，背德忘义，此其一也。薛延陀诸部叛乱不服，可以令其腹背受敌，此其二也。突利、郁社设、拓设等突厥诸族尽皆不得容，奔赴本朝，此其三也。塞北霜旱，粮草不济，乃天灭突厥，此其四也。吉厉疏其族类，亲近异族，胡性反覆，大军一临，必生变异，此其五也。华人入北，其众甚多，比闻所在啸聚，保据山险，大军出塞，自然响应，此其六也。”

李世民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但是眼中却渐渐散发出炙热的光芒，他勉强抑制住心中激动的情绪，淡然道：“张卿请将此六利写成奏摺，三个时辰后的中朝时呈上。”

“是！”张公瑾轰然应道。

此时，李世民的目光终于投向眉头深锁的卫国公李靖身上：“公对出兵东突厥意下如何。”

李靖出班躬身道：“陛下，请恕臣下直言，此事甚是凶险。”

李世民眉头微皱，道：“朕静候公之高论。”

李靖奋然道：“陛下，若出兵东突厥，军队士卒当过十万。本朝自高祖以来，实行府兵制，此次若是征兵，当有十万农户放弃耕田，从军入伍，如此生产荒废，百业萧条，扰民甚重。而刚才张公所言的六利也多有不妥之处。第一，吉厉残暴不仁，对待敌人残酷无情，但是对士卒却看重，子女财帛多分将士，不失为一个优秀的将领，况且此时他将兵马大权让予自己的两个儿子执掌，传闻此二子作战骁勇，大草原上无人可当，乃是了不起的人才。第二，突利、郁社设、拓设降唐，所带的士卒子民多为老弱妇孺，实在看不出有何精锐可言。若说东突厥因此实力大减，实在过于轻率。第三，塞北霜旱频繁，并非今年才有，东突厥本为游牧民族，伏冰卧雪而战乃是寻常，粮草匮乏之际自有其应对之法，而且因为粮草短缺的关系，突厥战士在杀场上只有更加勇悍疯狂，若贸然与之交锋，实属不智。再者，胡人作风简洁干脆，有利则来，无利则去，吉厉身为胡人自然明白这个道理，如今既然能和如此众多的异胡合作，自有重大利益关联，这一点我们缺乏有力的情报，不能轻率做出判断。最后，华人北出，乃是因为关内多战祸，意图活命，如今圣天子继位已有数年，四海升平，关外汉人大半回归，残留塞外之数实可忽略不计。”

“嗯，”李世民的脸上微微露出不豫之色，淡然道：“公所说也是道理。”

李靖顿了顿，整理了一下思路，又道：“东突厥众多部落首脑叛逃，在大漠的地位岌岌可危，正处于生死关头。猛兽垂死之际，临死一击，最是凶猛难测，毒蛇将亡之时，回身反咬的一口，往往既狠且毒。当今形势，东突厥理应在冬季刚过之时，组织兵马强攻我朝诸郡，劫掠子女财帛，补充粮草，渡此难关。但是，最近河西雁门关以及边关诸州风平浪静，只有一些短暂的小冲突，很快就平息，这实在令人难以置信。臣斗胆推测，东突厥在近期之内，将会有大规模的入侵行动。此时此刻，绝非出兵的良机。”

李世民的脸上露出深思的神色，微微点点头，没有说话。这个时候，响彻长安城的六街鼓声，忽然止住。

众人这才恍然发现，离正午的中朝只剩下两个多时辰。

李世民从龙椅上站起来，伸了个懒腰，笑道："不知不觉，已经困了诸卿一个昼夜。若非这六街鼓声，朕可能还要继续和诸卿畅所欲言。"

魏征微笑道："启禀陛下，三千槌已息，陛下应该回去休息一下。圣上龙体安康，关系天下万民福祉，该当小心保重才是。"

太宗皇帝李世民徐徐离开御书案，来到两仪殿上的文武群臣当中，将他们逐个看了一遍，霍然朗声笑道："我朝自开朝以来，名臣良将多如过江之鲫，凌烟阁二十四功臣自不待言，而朝堂上的十八学士也是文采风流，满腹经纶。我中原江山从未有今日之繁荣稳固，东突厥便是如何强大，也难撼动我铜墙铁壁般的江山。"说完仰天大笑，状极欢悦。

"愿大唐江山千秋万载，永如今日。"在场诸文武大臣异口同声地轰然道。

"好好！"李世民的眼中露出迷醉的神色："千秋万载，永如今日。如此最好，如此最好，哈哈哈哈！"

文班的魏征和武班的李靖对望了一眼，心中同时泛起了一丝忧虑。

魏征暗忖："皇上一向执拗好强，在国家大事上自有主张，此次虽然表面上听取了诸位大臣的意见，其实心中应该早就有所决定。看他任何人的提议都无动于衷，偏偏对张公瑾提出的那六条似是而非的论断有所偏重，令其修书上呈，看来是心中早就动了出兵东突厥的念头。这一番，如果得胜，自不待言，如果出师不利，圣上一世英名，当就此丧尽，实令人担忧。可惜这次我没有充分理由劝阻圣上，只好全凭上天保佑。"思罢，他瞟了李靖一眼。

李靖的脸上也有一丝担忧，心想："唐太宗一生好强争胜，更把曾经对突厥称臣当作平生奇耻大辱，日夜盼望复仇之日，这一次无论如何都无法打消他出兵东突厥的念头。但是，虽然明知不可为，我仍然

要劝阻圣上放弃出兵的念头，否则祸福难测，好不容易拼出来的锦绣江山说不定一战丧尽，这又如何对得起师傅的教诲。”

看到李靖的神色渐趋坚定，魏征了悟于心，连忙轻轻对他摇了摇头。

看到魏征的表情，李靖眉头一抬，想起了魏征曾经说过的话——使自己身获美名，使君主成为明君，子孙相继，福禄无穷，是为良臣。使自己身受杀戮，使君主沦为暴君，家国并丧，空有其名，是为忠臣。为臣者宁做良臣，而不做忠臣。

他点点头，暗道：“既然阻止不了皇上出兵的决心，那么只有引军出征，奋力求胜，总好过早早罢官问斩，一无建树。”

就在这个时候，唐太宗李世民忽然道：“听说后花园内海棠花一夜尽放，娇美异常，稍候卫国公可有兴致和朕一起欣赏？”

李靖连忙跪地道：“臣谨遵圣命。”

“好！”李世民仰天一笑，挥袖而去。

第十一集渤海篇

第一章兵发渤海

大唐皇宫的后花园乃是由唐高祖李渊，亲自调集隋末园林建造的名家精心设计而成。

虽然李渊曾经目睹过穷奢极侈的隋炀帝挥霍无度造成的滔天恶果，但是世阀出身的高祖皇帝仍然摆脱不了家传的几根风流雅骨。

口头上每天不断地强调着勤俭治国，暗地里却花去了数目不菲的金钱，整治出了这一片匠心独运的雅致园林。

在一方有限的天地里，十几棵参天古树的树荫将整个园林分为明暗不同的区域，有竹林幽径，有残荷听雨，有小桥凉亭，也有池塘畔娇美艳丽的海棠花林。

一条曲曲折折的潺潺流水将这些优美的景致连为一体，仿佛一根丝线串起了十数颗光华璀璨的明珠，令这大唐内苑的后花园宛若仙境一般。

时值晚春，海棠花林里上百棵海棠树争相竞放，遥遥看去，仿佛一片若起若伏锦缎般的云朵在这梦境般的后花园漂浮不去。

晨风吹过，落英如雨，飘于潺潺流过的溪流之上，闪闪烁烁，和迎着阳光闪动的流水浪花混为一处，让在海棠花林的对面，独具匠心地修筑了一座跨越溪流的白玉石桥，石桥的一侧更搭建了雅致小巧的凉亭，可供历代帝王在这个绝佳之地静心欣赏溪流对岸灿烂的海棠花。

地在凉亭周围、玉桥附近昂然站立。

大唐天子李世民端端正正地站在凉亭之内，双手背在身后，默默地注视着面前盛放的满林繁花，和他南征北战的老臣子都非常熟悉他如今的这个姿势。

在镇守太原的城头，在东都洛阳的战壕，在虎牢关前的平原之上，他就是用这个姿势默默地注视着敌人的军营，观察着敌人兵马的一举一动，沉思着即将部署的各种军事计划。

每当他摆出这个姿势的时候，就一定会有一个惊天动地的军事行动将要发生，而且，每一次都会将大唐的军队引入另一个辉煌的胜利。

注视着唐太宗那仿佛高山峻岭般沉稳而内敛的背影，李靖心中总有一种面对着将要下山觅食的猛虎时才有的感受。这只老虎，已经忍受了三年的饥饿，牠再也忍不住了。

“参见陛下。”李靖推金山、倒玉柱般跪倒在地。

“平身，此地不比两仪殿，公不必持君臣之礼。”李世民淡淡地说。

此时的李世民紧绷的背部忽然松弛了下来，他悠然转过身，对着李靖笑道：“公看这满林海棠如何？”

“艳得很。”李靖恭声道。

“嗯，岂止艳得很，简直美若天赐。”李世民昂然道：“看着这满林的海棠，就好像看着我大唐的锦绣河山。真是有多久，就想看多久。”

李靖洪声道：“愿大唐江山万世不移。”

“万世不移？”李世民微微一笑：“朕有十足的信心，可以让大唐江山不会两代而终。但是，三世之后，四世之后又会如何？朕委实不知。”

李靖心中一动，似有所悟，默然不语。

李世民看了他一眼，道：“公可知自两晋之后，我中原江山有多久没有安宁了？”

李靖沉声道：“自隋建国以前，足有两百七十余年，隋亡后又是数十年战祸，到如今，已过三百年。”

“不错，足足三百年。”李世民的脸上一阵沧桑感慨：“三百年，多少代人，战乱中生，战乱中亡，一世都没有一天享受过太平日子。多少代人，祖祖辈辈都死在刀枪之下，没一个人可以安安稳稳老死于病榻。公可知为什么？”

“国家变乱不宁，纲纪败坏，官僚腐败，内无社稷栋梁之才，外无保国安邦之将。中原汉人内斗不休，有志之士报国无门，致令胡人乱华，无人可治，战祸频仍，绵延至今。”李靖思索片刻，沉声道。

“错，大错特错。”李世民转过头去，看着满林海棠，洪声道：“内斗不休，乃人之本性，哪里有人，哪里就有内斗，难道胡人之间就很团结吗？他们的内斗比我们厉害百倍。纲纪腐败，祸及三代，但是没有理由三百年都如此。我们汉人三百年来一直战乱不休，就是因为我

们懦弱、自卑，习惯委曲求全、小心谨慎，喜欢奴颜屈膝，讨人欢心。”说到这里，李世民语气转为激动，抬手用力一拍凉亭的雕栏，发出砰的一声。

看到天子发怒，李靖连忙单膝跪地，意示惶恐。

“今天的内朝之上，魏征、杜如晦之流反对出兵突厥，我不怪他们。他们乃不懂兵的文臣，惯了小心谨慎。但是，你李靖和李绩居然也主张不出兵。你可知道，我简直失望透了。”李世民怒道。

李靖只感到浑身冷汗直流，连忙道：“臣惶恐。”

“哼！”李世民怒道：“按照你们的论调，我大唐可以从此闭关自守，任凭胡人自己咬个你死我活。这样倒是稳妥了，太平了。但是你们难道没想到，塞上诸族即使灭了突厥，仍然会有另一个更强大的民族统一大草原。而他们一旦统合了草原诸族，第一件事就是南下入侵中原。在他们眼里，我们中原江山就是一块太大太肥的鲜肉，随随便便就可以咬上一口。”

李世民激动地在凉亭中来回地踱着步子，看也不看直挺挺跪在地上的李靖，胸口剧烈地起伏着，似乎在勉强压抑着满腔的盛怒。

“我为什么要出兵？因为我要大唐的军队去消灭突厥，去消灭大草原最强悍的部落，我要大唐一统大草原，我要让所有的塞外胡人统统叫我天可汗，我要让大唐子民在胡人面前抬头挺胸，痛痛快快地做人。

就算在我百年之后，胡人想要侵略大唐江山都要想想清楚。因为大唐不是肥肉，而是铁板一块，想要咬一口，哼！小心崩掉满口的牙。”

听到这一番铮铮话语，李靖只感到浑身的热血都沸腾了起来，太阳穴一阵阵发胀，他抬起头注视着唐太宗，目光中闪现出绝然的神色。

“我不管突厥跟我玩什么鬼花样。这一次，我已经筹措了二十八万人的军饷粮草，兵刃箭矢要多少有多少。我先给你批下十八万人的粮饷，你回去想想，中朝时候将方略交给我。这一次是我要你出兵，所有后果由我来承担。十八万人都打光了也不怕，我随时可以再给你十万人，如果还不够，我再给你十万人。我什么都不管，哪怕让大唐上

下所有人都饿肚子，吃草根菜叶。大唐的男丁死光了，我就派壮女、幼童出兵。如果连女人、孩子都死光了，我把内侍太监也派上。公当牢牢记住，不惜一切代价，我要让东突厥可汗吉厉跪倒在我面前，向我磕头。我要让所有胡人都知道，大唐子弟不是以前的汉人了，他们的兵马是全天下最强悍的兵马，他们的将军是天下最能打仗的将军，他们的皇帝是天下最强帝国的皇帝。看到大唐弟子如果不想向他们鞠躬行礼，就请绕路走。”李世民挺起胸膛，奋然道。

“是！”李靖由衷地大声应道，此时此刻，他已经完全臣服在李世民威严恢宏的王者风范之下，下了决死效忠之心。

李世民满意地点点头，对身边的武士道：“去叫人拿笔墨来。”

数十息之后，笔墨纸案已经整齐地摆在他的面前，他想也不想，提笔一挥而就，抄起那页纸笺递给李靖，道：“此话三百年前风行一时，如今却被人忘得干干净净。公当谨记于心。”

李靖展开纸笺一看，“犯强汉者，虽远必诛”八个大字赫然映入眼帘。

他心头一热，洪声道：“臣请自领定襄道行军大总管，请任营州总督薛万彻为畅武道行军总管，幽州都督卫孝节为恒安道行军总管，并州都督李绩为通汉道行军总管，华州刺史柴绍为金河道行军总管，灵州都督李宗道为大同道行军总管，六路大军共伐定襄，不破突厥，誓不还朝。”

李世民的脸上露出一线灿烂的笑容，点了点头，淡然道：“准奏。”

“唐朝的大军如果出兵定襄，必然分兵多路，互相呼应，务必令我们打散一路，还得一路。”锦绣公主伤，恐怕难以组织进一步攻打大唐帝都的攻势。而唐人人多势众，大可以再组织无数人马抗击我军。所以，我会派出东突厥金狼部杰杜率将军会同吉厉大汗率军三万，以散兵游击，邀其归路。我的斥候人马共计三千五百人，这一年来已经遍布从代、朔二州，到定襄城的整个塞外疆土，还有部分人马在一年之内以各种方式潜入中原，如果唐人进击我军，必可料敌在先，从容布置。”

“如此未免太过行险，”锋杰道：“如果让唐人占了先机，首先突破定襄城，父亲大人就危险了。”

“干脆我们先率精锐把出关的大军打散了，再出兵攻打长安。”曼陀也有些担忧，急躁地说。

“不可，首先我已经说过，我们的兵马禁不起和大唐兵马的对耗。其次，如果唐将是李靖之流，发现我塞外人马居然多过他预计之数，必然猜到中了我等的示弱之计。以李靖之才，他定会果断地率军回撤，死守雁门。那么我们的里应外合之计便难以成功。”锦绣公主说到此刻，脸色已经有些苍白。

“那么，”锋杰沉吟着说：“我们是在和唐人赛跑。比比看谁先攻破对方的都城。”

“是的，”锦绣公主斩钉截铁地说：“这是一场赌博。而我们已经占了有心算无心的优势。好了，我们谈谈接下来南下的布置。”

帐中的诸族首脑此时立刻精神大振。老实说，突厥大汗的命运，他们才不会担忧，只有攻下长安城，才对他们有吸引力。如今谈到正题，他们个个都兴奋不已。

“我们将会分兵三路，分别从原州、幽州和马邑攻击大唐诸州。原州和幽州还在其次，但是马邑、雁门一带却被唐人守得仿佛铜墙铁壁。每一次我突厥南征，总会在这里碰上钉子。而且，围困长安，需时耗“那如何解决？”铁弗由没来由地心中一紧，原来，每一次突厥人缺少粮草，第一个找到的总是他靺鞨族人。因为他们靠近白山黑水，牛羊粮食产量富足。

和长安城一模一样的龙泉城。”

“正是。”铁弗由道：“那个小儿才五、六岁年纪，全是听凭手下大臣摆布。那些大臣曾经游历中原，羡慕天朝上京的风采，于是纷纷唆使这个无知小儿在渤海建国，在栗末水建城。”

“这不太好吧！”锋杰的眼睛豁然一亮：“白山黑水，一向是黑水靺鞨族人雄踞之地，栗末人居然想要立国建城，取而代之，这实在是欺人太甚。”

“正是，正是。”铁弗由双目放光，连声道。

“既然这样，我东突厥很应该出兵讨伐，替铁弗由酋长扫清叛逆，求得一方安定。”锦绣公主的脸似笑非笑，淡然道。

“好好！”铁弗由欣喜若狂：“那栗末人自以为垄断天朝贸易，富庶甲于塞上，便妄自尊大，目中无人。我们很应该教训教训他们，让他们知道谁才是大草原的霸主。”

锋杰心领神会，转头看了看曼陀，道：“又到你显身手的时候了。”

曼陀一怔，随即回过味来，狞笑着点了点头。

锦绣公主的脸色转为严肃，沉声道：“三王子，这次你带领本族白穗狼军十五万协助铁弗由围攻栗末人城。携带五倍的旌旗，让人以为我军有一百万最好。”

“哼，我们越是表面强悍，唐人便会越以为我们内里虚弱，这是汉人兵法教我的，如今我反其道而用之，看他们如何应付。”锦绣公主自信地说。

“三王子，这一次你只要显显威风就可，千万不要屠城，莫坏了大事。”锦绣公主严肃地说。

“不屠城？”曼陀的脸上一阵不满，但是最终还是恭声道：“好，公主吩咐吧！”

“我要你向大柞荣提出三个条件。第一：命他将三万族人携同栗末七成的牛羊马匹遣往代、朔二州，那里唐人有专门接纳胡人的营盘。就说是突厥入侵，他们举家逃难而来。第二：命他让我突厥一万人的精锐部队参杂在他的三万族人之中，不得泄露，否则便灭了栗末一族。第三：为了保险起见，这三万族人必须有老有少，有男有女。但是，父母在者留子女，子女在者留双亲，互为制约。如果有栗末人胆敢跟“够麻烦的。”曼陀皱皱眉，但是突然露齿一笑：“不过满有意思，我照做。”

锦绣公主沉声道：“那一万精锐我已经训练他们多年，在每经过一处关隘，他们都会有一部分人潜伏到城中以作内应。你在渤海停留一个月，算来这三万人已经到达代、朔二州，你立刻发兵攻打唐河北道诸州，必会有人接应。”

“太好了。”曼陀喜道。

锋杰心中一动，问道：“公主，那大唐朝廷会不会接纳这些逃难的栗末族人？”

此问一出，帐内众将都感到一阵紧张，齐齐望向锦绣公主。

锦绣公主似乎毫不在意，镇定地看著作战地图，淡然道：“大唐为了牵制草原诸族，对栗末族人加意拉拢，把物资源源送入渤海，想要帮助渤海国建城。对于栗末族人之事，他们一定会揽在身上，以示对草原归附部落的恩宠。所以这方面，大家不必担心。”

她接着转过头对锋杰说：“二王子，三王子攻打栗末人城半个月后，相信消息已经到了长安。你立刻率待命。”

锋杰想了想，道：“遵命。不过，这又是何意？”

立刻攻击雁门关，那一万精锐应该还有五千人可作内应，如此里应外合，可以一战而破雁门。到时候，我会同敦杰设将军率领兵马攻破原州，再加上三王子定可破取幽州、晋州，我三路兵马分别攻打蒲州、豳州、岐州、商州、凤州和梁州，完成对长安的合围。”

“我们将会以代州为后勤基地，利用栗末人带到代州的牛羊马匹和我们沿途劫掠的粮草，我们可以对长安维持一个多月的猛烈攻势。相信就算长安乃是铜墙铁柱，也要被我塞外联军砸成粉末。”

她将两分羊皮袋递给锋杰和曼陀，道：“这里是我拟定的行军方略和物资供应的清单，两位可以参考。”

帐中一片肃穆，每个人都感到这一战成功在望。

“如果大家都没有疑问，我立刻分派兵马。”锦绣公主沉声道。

“好！”帐中众将齐声道。

第二章舍命疗伤

关中剑派中每个人都屏息静气地站在剑派寓所内院的空地之上，默默注视着内室房间的大门。庭院之内鸦雀无声，仿佛连过往的空气都凝滞了下来。

漫长的两个时辰终于过去，内室房门霍然洞开，面色苍白的贾扁鹊在方梦菁和红天侠的搀扶之下，缓缓走了出来。

“贾姑娘，段大侠如何？”、“贾姑娘辛苦了，段大侠可是好了？”、“段大侠好了吗？”一片焦急的询问声从四面八方传来。

贾扁鹊面带傲色地看看众人，冷然道：“段大侠七毒除尽，已经完全康复。”

庭院之中静寂了片刻，接着响起了一片热烈的欢呼声。几大世家的宿老和少林留守在关中的几位高僧争先恐后地涌进内室探望段大侠。

关中子弟欢天喜地，当场就有人四处张罗鞭炮锣鼓，想要大肆庆祝。

就在这时，天下第一侠段存厚忽然挤开众人，从房内跌跌撞撞地跑了出来，面色惊慌地说：“贾姑娘，我身上那残留的两成余毒，妳怎可用吸毒之法纳入自己体内？妳内力不深，那岂不是会要了妳的性贾扁鹊淡然一笑，道：“段大侠太小看我贾扁鹊了。”此时此刻，搀扶她的方梦菁和红天侠忽然感到贾扁鹊的身子一阵轻微的颤抖。

们贾氏一族解毒九法的最后一招，乃是割肉喂鹰般的自损法门。真的要动用这一招来治好段大侠吗？”

贾扁鹊的眼神一阵轻微的颤动，身子忽然一软，靠在了方梦菁的肩头，轻声道：“看来我撑不住了，记得告诉彭大哥，是我治好了他的师兄。”说完这句话，头一偏，昏死了过去。

“贾姑娘！”、“贾神医？”红天侠和段存厚同声呼唤，二人同时伸出手掌，抵在贾扁鹊的身后，试图用真气替她吊命。

“千万不要！”方梦菁高声道：“贾妹妹这几日内力催发过度，经脉已经大损，经不起任何内力的渡入了。”

“那便如何？”红天侠和段存厚急得额角青筋暴露，双目放火。

就在这时，只听到门外的长安大街之上一阵由远而近，爆豆般的密集蹄声，一个清越响亮的声音响彻长街："彭大侠杀了天魔紫昆仑，天魔授首啦！"、"彭大侠力杀天魔，威震傍水镇！"、"天魔死啦！"

长安街上的武林人士听到这个消息纷纷走上街头。

其中一个人一眼就认出了正在发放消息的风媒："喂，快马张涛，这个消息是不是真的？"

快马张涛高声道："千真万确，彭大侠靠战神天兵和天魔誓死周旋，终于将他毙于傍水街头，仁义堂少堂主已经割下了天魔人头悬于仁义堂前，并收回了天魔的悬红。"

就在这时，又有几个快马扬鞭的风媒沿街叫喊而来，遇到张涛，同时笑道："还是张大哥够快够准，我们又慢了一步。"

张涛扬声笑道："这一次是天大的好消息，我们普天下的江湖人应该一起庆祝。来，让我们并肩纵马，"好！"那几个风媒扬声喝彩，纵马来到他的身边。数息之后，天魔已死的呼唤声响彻了整个长安城。

"彭大侠万岁！"关中剑派的守门弟子首先欢呼起来。

彭门镖局在长安的分局四门洞开，镖师趟子手纷纷欢呼着走上街头。

关中剑派的大门也开了，留守关中的六大世家和七大门派的弟子狂喜地涌上街头，高声地敲击着手上的刀枪剑戟，欢呼放歌，闹做一团。

粗狂豪放的江湖客潮水般涌入东市西市的酒楼饭庄，高喝叫酒之声响彻云霄。随着各大酒楼的店小二精神抖擞的吆喝，"来喽——"的传杯换盏之声叮当有致，宛若扬琴乱响，给已经如火如荼的长安街景，又添一番风采。

"为了彭大侠，干了这一杯！"的声音在四面八方不断响起。

"吁——"正在巡城的程知节和秦叔宝勒住马头，互望一眼。

"听见了吗？"程知节瞪着秦叔宝。

"听见了，是那小子。"秦叔宝用力点点头："竟杀了天魔。"

节摇头晃脑，满脸遗憾。

“那个小子了不起。”秦叔宝还沉浸在扬州簪花楼那一片壮烈激昂的鼓声之中。

“彭无望？杀了天魔？”李靖策马走在上朝的路上，突然听到长安各坊间轰轰然传来的嘈杂而热烈的欢呼声，回头问身边的副将：“真有此事？”

那副将出身关中剑派，江湖上的消息一向灵通：“是的，听快马张涛所说，千真万确。”

“师弟！”李靖心中一阵激动：“好样的。希望师兄能够熬过此劫，从此师兄弟可以欢聚一堂，为你庆功。”

就在这时，他忽然看到路旁一群人展动着轻功，从他身侧一掠而过，其中一个人灰衣灰袍，头戴斗笠，看不清面貌，但是浑身上下却透出一股挡不住的煞气。

“那个人是？”他的心中微微一动，回头想要看个清楚。

这时候，副将道：“大帅，我们要快一点，中朝要到了。”

“嗯！”李靖点点头，一催座驾，绝尘而去。

“绝代神将，名不虚传。”彭无望颇为不舍地又看了李靖一眼，道：“我们还是快走吧！我想早点见到师兄。”

“那我们还不赶快！”郑担山和华不凡不约而同地脚底加劲，赶上了彭无望。几个人化为一溜青烟，射向关中剑派总舵。

静静地躺在客房中的贾扁鹊听到了张涛那嘹亮的声音，在方梦菁的搀扶下，支起身子，将头凑到窗前，看着街上奔走相告，放歌而行的江湖人物，颤声道：“他们是不是在谈论彭大哥？”

“是的。”方梦菁勉强忍住盈眶热泪，哽咽着说：“彭大哥杀了天魔，拯救了中原武林。”

“我早知道，彭大哥是好样的。”贾扁鹊的脸上露出一丝虚弱而欣慰的笑意，紧接着天真的说：“方姐姐，妳说，如果彭大哥知道我为了救他的师兄而死，他会怎么样？”

方梦菁摇摇头，哽咽着没有说话。

“他一定会哭的，真想看看他哭红了眼睛，是怎么个模样。”贾扁鹊强自支撑地说完这句话，立刻咳出了一口黑血。

方梦菁再也忍不住，两股清泪泉涌而出，颤声道：“贾妹妹，我宁可永远不知道。”

就在这时，房间的门突然打开。

方梦菁柳眉一竖：“都说了，这个房间不容打扰，谁？”

“方姑娘，是我。”一身灰衣，头戴斗笠的彭无望走进房门，在贾扁鹊的床前找了一张椅子坐下，将斗笠信手放在床边。

看到彭无望，方梦菁喜道：“你来太好了，贾姑娘……”

贾扁鹊惨白的脸上露出一丝红晕，缓缓转过头去。

“我知道！”彭无望一抬手阻止了方梦菁，转过头对门外说：“鸣弦，取一个碗来。”

彭无望将自己右臂的衣袖缓缓挽了起来。

“你干什么？”贾扁鹊虚弱地轻声道：“你别干傻事，你的血也救不了我的命，我已经毒气攻心，无药“噢？”彭无望的眉毛微微一抬：“贾神医，妳经常用我的血治病吗？”

“我什么时候用你的血治过病？”贾扁鹊怒道。

“那你怎么知道治不好？”彭无望淡然道。

这时候，洛鸣弦已经将碗递了过来。彭无望左手一翻，刹那间已经拔出佩刀在右腕处割了一个血口子，然后左手拿过碗来，接在伤口处。殷红色的鲜血，缓缓地淌满了整整一碗。

彭无望点了曲池穴止住了血，左手将那一大碗鲜血凑到贾扁鹊嘴边，道：“贾姑娘，喝了它，好吗？”

泪水盈满贾扁鹊的眼眶，她语带哭腔说：“不要，不要，偏不喝，就不喝。”

彭无望愣了愣，道：“贾姑娘，别这样，妳毒气攻心，再不医治，就来不及了。”

贾扁鹊怒道：“我都说过，你的血不能救我，你为什么这么固执？”

彭无望的眉头一皱，将碗收了回来，用右手摸了摸碗壁，沉声道：“这碗血已经凉了。鸣弦，再给我取一个碗。”

“你这个疯子！”贾扁鹊真的急了，从床上支起身子，一把抓住他的胳膊：“一碗血还不够吗？谁告诉你血凉了不能喝？”

“能喝吗？那妳为什么不喝？”彭无望奇怪地问道。

贾扁鹊气得快要哭了出来，一把夺过他手中的大碗，一仰头，咕咚咕咚一口气将一碗血喝得干干净净。

方梦菁背着贾扁鹊向彭无望竖起大指。

彭无望的脸上勉强挤出了一丝苦笑，心惊胆战地看着贾扁鹊沉沉睡去。

方梦菁替贾扁鹊把了把脉，轻声道：“贾妹妹脉象平稳有力，看来你的血已经起了效用。相信她不久就可以恢复体力，到时候请你的两位师兄联手，必可以替她清除余毒。”

“太好了。”彭无望如释重负，缓缓站起身：“我也累了，回去休息一下。”

方梦菁点点头，轻声道：“你保重身体。”

彭无望沉默着一颔首，转身走出屋子，轻轻将房门关上。

面对着空旷而寂寥的院落，他突然狠狠地猛击了一下院中的一棵榆树，喃喃道：“嗨！”

当红天侠和段存厚摇摇晃晃从内室走出来的时候，方梦菁、彭无望、洛鸣弦、郑担山和华不凡纷纷围了彭无望抢先问道：“段师兄、红师兄，怎样？”

“嘿！”红天侠颇为潇洒地擦了擦头上的汗珠，得意地笑道：“师弟，是不是看不起你的师兄啊！由天解。”

这个时候，段存厚的脸上也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十六周天，帮她强身健骨。相信这一番折腾后，贾姑娘的任督二脉想不被打通都不行了。哈哈！”

此话一出，在场的众人都露出欣慰的笑容。

彭无望更是上前一把拉住段存厚和红天侠的手，道：“二位师兄，这太好了。现在所有的事都有一个完段存厚脸上的表情渐趋严肃，望了在场的所有人一眼，然后盯住彭无望道：“不错，我们师兄弟真应该聚在一起聊一聊，我有一些很重要的话要跟你说。”

方梦菁听到这句话，心中一动，关切地看了彭无望一眼，没有说话。红天侠的脸上也露出深思的表情。

此时，欧阳夕照开朗的声音传来：“段大哥，我已经在长安英雄楼订好了雅座，你们三个师兄弟随时可以去。”

段存厚默然点了点头，忽然道：“方姑娘，妳也来吧！”

方梦菁的脸刹那间变得惨白，犹豫了一下，终于点了点头。

彭无望奇怪地挠了挠头，跟在他们三人后面走出了关中剑派。

第三章双骑绝尘

长安英雄楼乃是关中剑派的弟子开办的大型酒楼，共分三层。

第一层摆桌七十二，乃是供应普通百姓日常饮食的穷人席。第二层摆桌三十六，装潢富丽堂皇，乃是供应富家子弟饮酒作乐的富人席。第三层一十八处雅座，装潢典雅朴素，占地宽广，环境宁静，乃是供来来往往的江湖高手饮酒畅谈之所，若无引见，便是富甲天下之辈也难以在这里立足片刻。

今日，第三层的所有雅座均空无一人，只余天字第一席坐了段存厚等人。

当彭无望等四人坐定了以后，段存厚看了看四周，稍稍犹豫了一下，并没有说话。

方梦菁看在眼里，轻声道："段大侠，欧阳长老方才跟我说，英雄楼三层雅座全部清空，不会有人打扰我们。"

道："今天我真得很开心，本以为就此葬身昆仑山，没想到居然捡了条命回来，还能够看到自己的几位师弟。更让人高兴的是，天魔居然被自己最小的师弟下手斩杀。一生中最大的心愿已经尽数实现，人生到此，夫复何求。来，我们干上一杯！"

师弟却是从心里面的佩服。今天定要干了这一杯！"

彭无望脸颊微红，沉声道："两位师兄过奖了，干！"

天地传杯送盏，方梦菁的脸上也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轰的一声，段存厚猛的放下酒杯，长叹一声，道："好了，彭师弟，这里没有一个外人，你有什么委屈，有什么苦，统统说出来。"

这句话宛若晴天霹雳，将彭无望震在当场。他的脑子里一片混乱，张口结舌，竟说不出半句话来。

红天侠有些不解地看着段存厚，问道："段师兄，这是怎么回事？彭师弟一直活得开怀痛快，怎会有什么苦在心中？"

段存厚嘿了一声，看着将头缓缓低下来的彭无望，道："听说，你根本没有收服战神天兵，只是施展了些手段将牠骗到了刀鞘之中。是也不是？"

彭无望沉默了良久，才艰难地点了点头。

“所以，战神天兵再次离鞘，第一个要杀的便是你。因为你骗过牠一次，牠必然恨你入骨。”段存厚森然道。

道。

彭无望面无表情地点点头道：“不错，牠本该第一个杀我。”

彭无望茫然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段存厚抓起酒壶，给自己满满倒了一杯酒，一饮而尽，对方梦菁一招手，道：“方姑娘，妳跟他说。”

彭无望和红天侠同时望向方梦菁。

方梦菁苦笑一声，缓缓为自己斟满一杯酒，浅饮一口，柔声道：“彭大哥，我曾经查阅典籍，又和李读先生作过研究，所以才略知一二。战神天兵自出世以来，见人杀人，见佛杀佛，却只有一种人不杀。”

听到这里，红天侠再也忍耐不住，急切地问道：“什么人不杀？”

彭无望的脸色变得一片蜡黄，他已经知道了答案，只感到一阵撕裂肝胆般的心痛。

方梦菁看了看红天侠，惨然道：“战神天兵，不杀心如死灰、全无生意之人。”

“当啷”一声，红天侠端在手中的酒盏无助地落在地上，摔成碎片。

段存厚仰头将另一碗酒一饮而尽，长叹一声，道：“方姑娘，妳接着说，把妳知道的都说出来。”

方梦菁怜悯地看着彭无望，道：“彭大哥，请恕我无礼。自从你从莲花山回来，你一直愁眉不展，神游物外。我就猜到莲花山上你一定遇到了伤心欲绝之事。但是，我仔细想过，莲花山遇伏的一众武林高手中除了生还的李读先生，并无与你交情深厚之辈。唯一能让你伤心的，应该只有那个神秘莫测的公孙彭无望听到公孙锦这三个字，心中宛若被利刃横穿而过，只感到一阵令人痛不欲生的绞痛。他颤抖地拿起酒壶，给自己倒了一杯酒，仰头直直地倒进咽喉之中。

梦菁小心地问道。

彭无望叹息一声，沉默良久，才沉声道：“公孙世家已经没了。公孙锦其实是平南牙帐锦绣公主装扮而成。”

方梦菁的眼中一阵晶莹，颤声接着说道："而彭大哥你依然喜欢着她？"

彭无望豁然抬起头，道："我和锦绣是真心相爱，已经在莲花山无名谷内海誓山盟，缘定三生。只是，她身为突厥公主，我乃是中原人士，始终不能结合。"

"师弟，你居然喜欢上一个外族女子？"红天侠惊道。

彭无望沉重地点点头，轻声道："是。"

"好！"段存厚拍案而起，洪声道："现在我天朝广行四海如一之策，我师弟想要娶一个突厥女子又怎样？如果突厥可汗不准，嘿，我们师兄弟就去塞外一趟，将那锦绣公主抢回来和师弟成亲就是。"

"对啊！既然你们两情相悦，我们便不在乎做一次恶人。段师兄，我们师兄弟好久没有一起在江湖上行走了。"红天侠微笑着说。

二人相视而笑，心怀大畅。方梦菁看在眼里，心中也有一阵轻松和喜悦。

彭无望心情沉重地摇了摇头，道："锦绣不会背叛东突厥。她最大的愿望就是有朝一日，能够率领塞外兵马攻陷长安。"

"什么？！"段存厚勃然大怒，奋力将酒杯掷在地上，摔得粉碎："师弟，这种蛇蝎般的恶毒女人，你又为何如此痴迷？"

彭无望木然半晌，道："正因为锦绣不会抛弃生于斯长于斯的突厥，所以才让我加倍的敬爱。而我如果抛弃了汉人的一切，去投奔突厥，就再也配不上她。"

彭无望摇了摇头，苦笑一声，没有说话。

"罢了，罢了！"红天侠连连摆手："师弟，我和段师兄准备明日离开长安，遨游四海，游山玩水一彭无望再次摇了摇头，道："我和锦绣已经约好。他日突厥南侵，我会去亲手杀了她，或让她亲手杀了我。我不能离开太远，因为，我不想让她死在别人手里。"

此话一出，屋子中的其他三人目瞪口呆，半晌无言。

良久之后，段存厚举起酒壶，将剩下的残酒一口饮尽，道："师弟，做师兄的真想不到你会遇到如此惨事。事到如今，我们再也不能为你做些什么，只有和你一夕痛饮，以解千愁。来，不醉无归。"

"好！"红天侠第一个赞成。

方梦菁深深地看着面无表情的彭无望，眼中充满了痛惜和关切。

彭无望犹豫了一下，沉声道："师兄，今天我已经饮了很多。我有一个毛病，每当醉酒，就想要闻血腥味，喜欢拔刀而起，肆意杀戮，处置不当的话，动辄害人害己，所以不能饮酒过多。在这里，我陪师兄们最后一杯。"

屋中静寂了片刻，"当"的一声，段存厚将手里的酒壶用力摔在地上，长叹一声："嘿，苍天不仁！"

第二天的长安城仍然繁华如旧。明丽的阳光洒在英雄楼门前的街道上，给人一种心情舒畅的暖意。

红天侠和段存厚双双骑于高头大马之上，并肩立在街头。

"不等李靖了？"红天侠低声对段存厚道。

"他身在庙堂之上，已经不是江湖人了。我们和他见多了面，只会连累他。算了。"段存厚轻声道。

就在这时，一阵急促的蹄声从身后传来，一匹胭脂马和一匹玉椎马并肩奔来。

"义妹、郑兄，你们怎么来了？"彭无望看得分明，惊喜地问道。

"哼！"策马而来的郑绝尘眼角一翻，对他毫不理会。

红思雪看到他，脸上露出难以掩饰的喜色，扬声道："大哥，我们到长安商谈运镖渤海的事务。听说爹爹和段师伯要云游四海，所以马不停蹄地赶来了。其他人明日才能到达长安。"

"原来如此！"彭无望点了点头。

红思雪飞身下马，奔到红天侠的马前，仰头道："爹爹，你这一去要小心保重啊！早点回来，女儿会想红天侠慈爱地看着红思雪，眼前闪现着她一年一年长大的样子，心中一阵感怀，俯首沉声道："女儿，妳已经长大了，不用爹爹长伴身边。以后，妳自己要好好照顾自己。"说罢，俯下身，揽住红思雪的纤腰，轻轻抱了抱，然后直起身，看了看段存厚。

"师弟，你过来。"段存厚沉声道。

"是！"彭无望几步来到他的马前，问道："师兄，什么事？"

喜欢的人也全心全意地喜欢你，便是立刻死了，也是无妨。师弟，何不放开怀抱，活到那一天。”段存厚俯下头微笑着低声道。

“放开怀抱，活到那一天。”彭无望仔细咀嚼着这句话，不觉痴了。

“好！此时不走，更待何时。”段存厚扬声长啸：“如今的江湖，是年轻人的天下。红师弟，莫要恋栈不去。”

二人同时催马，两匹骏马一阵嘶鸣，马头高高扬起。

“三十年，整整三十年。”

“驾！”“驾！”

朱雀大街上扬起了经久不去的高高尘埃，两匹骏马瞬间化为一片若有若无的细小黑影，载着那两位曾经纵横天下的豪杰从此消失。

“爹爹！”童年清冽如泉水般的回忆宛若梦幻出现在红思雪思绪万千的脑海之中。

而她身边的彭无望，一双曾经黯淡无光的眼睛重新变得明亮如星。

他豁然狂奔到朱雀大街的正中央，大声叫道：“师兄，我明白了。我会开开心心活到那一天，你放心吧！”

第四章渤海之战

塞外的大草原上，有一个人人都梦想着有朝一日能够拥有的地方。那是那河、栗末水和黑水等几条大河冲积出来的平原，一片厚实而富饶的黑土地。

传说只要一只脚踏在那肥沃的黑土上面，漫溢的油水就会从你的脚侧仿佛泉水般涌将出来。

传说农人只要将种子撒在这片土地上，不必锄草施肥浇水，这一年的秋天，你就会有吃也吃不完的粮食。

而在栗末水和那河的下游，更有一片堪称东北第一富庶的平原，这里出产天下闻名的响水稻，供应着东北最庞大的牛场，也养活了大草原上最勤劳的民族——栗末族人。

他们在这个群雄环伺危机四伏的塞外，凭藉着自己的双手开辟了广阔的耕地和农场。他们的粮食装满了谷仓，他们的牛羊布满了白山黑水所有的草场。

他们甚至可以用自己出产的响水稻和高丽人换取珍贵的高丽人参和各种名贵珠宝，和大唐人换取兵器、盔甲，和铁勒人换取骏马。

他们忍受着黑水靺鞨、契丹和突厥的压迫，为大草原各族提供着宝贵的粮食和牛羊。

当各族武士在面前扬鞭而过的时候，他们会谦卑地低下头颅，向他们鞠躬行礼。

但是，他们的骨子里却有一种别人无法理解的高傲，他们根本看不起那些在大草原上依靠放牧而生的诸族。

一代又一代的栗末人都有一个梦想，希望能够依靠自己的力量，在一马平川的平原上建立起自己的城市和国家。

他们梦想着有一天能够拥有像中原汉人一样繁华的城市，还有高高站在宫城之上，傲视着塞外诸族的王。

随着大唐王朝的崛起，这个梦想似乎离他们越来越近了。汉人一天天的强大，令草原诸族惶惶不可终日，本来耀武扬威的各族武士们现在开始满怀心事、忧心忡忡。

而栗末族人却在这个关键的时候和令大草原为之震颤的大唐帝国结成了唇齿相关的兄弟之邦。几年来，大唐的兵刃、盔甲和能工巧匠源源不绝地涌入了渤海地区。

栗末水畔，一个恢宏而伟大的城市正在紧锣密鼓的兴建。首先矗立起来的，就是那似乎永远无法攀援而上的高高城墙。栗末族人已经组织起来，成立了一支支盔明甲亮的军团。

当身着华丽堂皇甲胄的士兵在这四面高耸的城墙上巡逻的时候，每一个栗末族人都感到扬眉吐气。每一个人都梦想着有一天，他们只有四、五岁大的国王大柞荣可以披着一身帝服，站在尚未兴建的皇城之上，宣布渤海国成立，宣布渤海的栗末人不必再忍受大草原诸族的欺压，可以抬头挺胸的做人。

正当所有栗末人都沉浸在美梦之中，不可自拔的时候，远远的地平线上缓缓出现了一支庞大而骁勇的骑兵部队。

高高的白穗狼头旗遮天蔽日，仿佛从西方绵延而来的铅色云海。马蹄声仿佛滚动的春雷，又仿佛从碧空“突厥狼兵来啦！”在田地里耕作的栗末人惊慌失措地叫喊着，抛下手中的农具，朝着栗末水畔那尚未建成的栗末人城跑去，那里有可以给他们安全感的城墙。

中，军官们高声地呼喊着自己的战士，但是恐慌令人们向自己直觉中最安全的地方不断奔跑，他们根本无法应战。

“快关城门！”几个将领一起扯开嗓子发着命令。

数十个栗末士兵强忍着颤栗，操纵着城门机械，准备关城。

“你们看，这就是那些想要自立为国的蠢材。”东突厥第一勇士曼陀高踞于骏马之上，扬鞭指着在他的大军面前狼奔鼠窜的栗末人，傲然笑道。

跟在他身后的数十位突厥将领一起扬声大笑起来。

“看他们那张惶失措的样子，还没有接战就已经乱作一团。”铁骑飞羽队左先锋将摩苏冷笑道。

摩苏是曼陀手下的爱将，不但枪法如神，而且和他一样嗜杀成性，他的骑队依靠杀戮和奸淫始终保持着高昂的士气，渴望战斗就好像野兽渴望鲜血。

“三王子，请让我率队从正门杀入，从后门杀出，以示我突厥骑士的雄姿。”铁骑飞羽队右先锋将罗朴罕沉声道。

猛将罗朴罕一向被人们称为锥子，他的铁骑突击乃是所有敌人最深沉的梦魇。曼陀的铁骑飞羽队之所以名震天下，一大部分名声乃是锥子罗朴罕舍死忘生的厮杀博回来的。

和大唐骑兵的交锋之中，无论是正面战场上的硬碰，还是突围战时候的且战且退，罗朴罕的骑队从来没有被敌人的骑兵冲散过，哪怕是面对天策府最精锐的黑甲秦王卫队。

“你去？”曼陀看了看周围跃跃欲试的将领，笑道：“岂非是用马刀来屠狗，用钢枪来烤肉。”

众将领立刻又陷入了一阵狂野而粗狂的笑声之中。

罗朴罕躬身道：“三王子，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曼陀环视诸人，道：“我倒忘了，罗朴罕从来不听笑话。好，我们突厥就应该有这种战士。永远不自满，永远不轻敌，哪怕杀一只老鼠，也要奋尽全力。右先锋将听令！”

“是！”罗朴罕洪声道。

“我命令你率一百勇士从栗末人城正门杀入，后门杀出，绕城半周而回，若是少了一人，提头来见。”曼陀高声道。

“得令！”罗朴罕的眼中冒出一阵狰狞的血色，用洪亮的嗓音应道。

他保持鞠躬的姿势策马退了几步，突然干净俐落地调转马头，随手指着一个百人队，道：“你们跟我来。”

带队的百夫长一声令下，一百个士兵立刻飞快地催马聚拢在罗朴罕周围。

“你叫什么名字？”罗朴罕回过头，瞪视着百夫长问道。

“好，达虎，跟着我，今天以后，如果你还活着，你就会是千夫长。”罗朴罕沉声道。

“誓死追随罗将军。”达虎激动地说。

“我们走！”罗朴罕一声令下，这一百个突厥勇士，宛若一百只出栏的猛虎，凶神恶煞地朝着栗末人城飞扑而来。

栗末人城的四周，已经挖掘了一条颇具规模的护城河，城的四面十门各设有一座吊桥。当突厥百人队风“给我上！”罗朴罕一声怒喝，和达虎并肩催马，加速冲向护城河。

当吊桥悬在半空中的时候，这两个塞外著名的控马高手已经来到河边，他们同时长身而起，用一种特有的姿势站立在马背之上，一对长刀同时一闪，划出两道耀目的白虹。

这两刀之威竟然将拉动吊桥的两条铁索同时斩断。失去凭藉的沉重吊桥颓然落在河岸之上，发出惊天动地的巨响。

与此同时，罗朴罕和达虎同时坐回马背，一揽缰绳，两匹马一匹向左，一匹向右，各划了一个优美的弧线，回到百人队的队尾。

这个时候，百人队的前锋已经跃过吊桥，跨过护城河，射杀了想要关门的数十个士兵，势如破竹地冲入栗末人城。

“好！”远远观望的突厥大军爆出一阵惊天动地的欢呼声。

曼陀兴奋地催动战马，来到阵前扬声道：“儿郎们，给点响动让他们听听。”

那些狂热兴奋到极点的士兵纷纷抽出战刀，一起扬声吼道：“神狼佑我，突厥必胜！”

十数万人的呼喊此起彼落，宛若惊涛拍岸，滚雷落地，震耳欲聋，令天地为之色变，万物为之低头。

一股无法与之对抗的无力感，很多人腿软足麻，软软地跪倒在地，任凭同伴怎么拉扯都无法起身。

冲入城内的突厥百人队在罗朴罕和达虎的率领下，沿着横贯整个栗末人城的小朱雀大街浴血冲杀。

重新回到前锋的罗朴罕和达虎，并肩催马，长刀宛若闪电雷霆，逢人便杀，见人就砍。

数十个仓皇抵抗的栗末武士在他们马前惨呼着东倒西歪，尸横就地。跟在后面的突厥战士姿势优雅地从马上侧俯下身子，长刀挥洒如意地掠过街道上仓皇奔跑的士兵和百姓的脖颈和腰身。

头颅和鲜血在半空中肆意地飞扬泼溅，小朱雀大街被渤海国人的鲜血染成了血红色。

数百息之内，罗朴罕和达虎已经来到小朱雀大街连接的另一座城门面前。守卫这座门的士兵正在奋力将城门关闭。

“弓箭！”罗朴罕收起长刀，弯弓搭箭，连珠三箭，射死了三个关门的栗末士兵。

紧接着，一片箭雨凶猛而残忍地洒落在城门之前，正在关门的数十个栗末士兵横尸在地，浑身插满了白羽雕翎箭。

就在这时，罗朴罕一偏头，闪开一枝射向他的铁羽箭，冷喝道：“射上头。”数十个突厥战士整齐地抬起弓，向着城墙之上射出一蓬箭雨，随着十数声惨叫，栗末士兵的尸体宛若雹子一般坠落下来。

修造的吊桥，仿佛一阵旋风般冲过护城河，沿着栗末人城绕了一个大圈，回到了自己的阵中。

“好！罗朴罕好样的！”远观突厥百人队扬威栗末族的突厥大军再次爆出一阵惊天动地的欢呼声。

“突厥人围城了！”一名渤海国将领惊慌地跑到栗末人城的代皇宫之内，向当今渤海国权力最高的人物——渤海国宰相穆素和渤海国太后禀告。

正在逗弄大柞荣玩耍的太后大惊失色，起身道：“突厥人竟然如此大胆，难道他们不知道，我们已经和“他们知道！”穆素神色严肃地站起身，将手背到身后：“他们这是在向大唐帝国示威，想要试探一下大唐的反应，也想要趁机杀鸡儆猴，重新向大草原证明，他们才是塞上的霸主。”

“我们的士兵集结了吗？”穆素沉声问道。

“没有，突厥人的一个百人队在我们集结的时候，从南门杀入，北门杀出，横穿了整条小朱雀大街，杀死杀伤数百人。现在士兵们士气低落，人心涣散，已经陷入了一片混乱。”那位将领低头道。

“那便如何是好？”太后几乎要昏倒在地上。

“太后无需惊慌，我出去看看便知分晓。”穆素沉着地说，并向那个将领轻轻一点头。

那位将领立刻在头前带路，两人快步走出了代皇宫。

曼陀失笑道：“栗末人似乎还没有玩够。”

“攻城吧！三王子！”摩苏狞恶地说：“让我们进去屠城三日，看看栗末人的心胆是否是铁做的。”

地说：“那对儿老鹰呢？”

就在这时，两匹骏马从阵中飞奔而出，来到曼陀马前，马上的健儿齐声道：“金雕战雄、银雕战洪请命出战。”

来人正是铁骑飞羽队著名的骑射队两位头领，一身弓箭功夫即使是在强手云集的大草原上也是数一数二的，乃是东突厥的箭神铁镰兄弟唯一开口称道的弓马高手。

金雕战雄使一张金雕弓，爱使金羽箭，而银雕战洪使银雕弓，好使银羽箭，这一对兄弟并肩作战多年，“好，让我们看看你们射人的功夫是否比得上你们射鵰的功夫。”曼陀信手一挥，奋然道：“你们由吊桥进入护城河，一个从左，一个从右，绕城一周，然后原路返回。如果射不到两百，不必活着回来见我。”

“得令！”战雄、战洪双双策马后退数步，扭转马头回到本阵。

“金羽队跟我来！”战雄扬声高喝道。

“银羽队跟着我。”战洪也不甘示弱，大声呼喝。

听到这兄弟二人招牌般的呼吼，突厥大军再次爆发出一阵炸雷般的喝彩声。

名字也要落荒而逃。

眨眼间，两支骑兵队已经颳动着旋风，冲过了护城河，来到了栗末人城的城墙之下。这两支骑兵，一队清一色的黄色战袍，战盔上高插金羽翎，另一队清一色的素白战袍，战盔上高插银羽翎。

这两支骑兵刚一到城门前立刻分为两路，沿着两边的城墙飞速奔跑，宛若一条黄龙、一条白龙缠绕着栗末人城。

“他们要干什么？”不知深浅的栗末士兵战战兢兢地俯首望去，映入他们眼帘的是满天刮动风声飞到眼“小心！”一个栗末武官刚要开声提醒，一枝金羽箭已经深深地嵌入了他的喉咙。

在城墙的另一侧，十数个栗末士兵如米袋一般从高耸的城墙直挺挺地摔下来。

“大家高举盾牌，护住上身，弓箭手，放箭！”站在城墙上指挥的丞相穆素连声喝道。

一排又一排的弓箭手俯身放箭，散乱无章的箭雨从城墙上撒落下来。金羽队和银羽队的士兵熟练地缩颈藏头，藏到马腹之下，弯弓射箭，从无间断。

那些俯身放箭的栗末战士一个个被满天的铁羽箭洞穿咽喉，无助地坠到地上。

“一百九十七，一百九十八！”金雕战雄战意高昂，眼看再射两个就可以立功，他突然长身而起，在马上翻了一个跟头，身子窜起老高，一箭射向正在指挥作战的丞相穆素。

“大人小心！”一个眼尖的武官飞身挡在穆素的身前，被一箭穿胸而过。

“两百一十三！”银雕战洪一箭射死了守卫南门的栗末首领，翻身落回马上。

兄弟两个重新在南门汇合，扬声长笑，各自率领着自己的骑射队，奔回突厥大军的本阵。

在他们身后，是几百个无声无息的栗末战士的尸体，他们有些人甚至不知道自己是如何中箭的。

“这就是……横行大漠的突厥大军。”穆素目瞪口呆地看着城墙下数百名栗末人的死尸，心中一阵怆然：“我们仍然需要时间，也许十年，也许五十年，但不是现在。我们的战士根本无法和他们作战。”

当突厥战士们喧天的叫好声渐渐平息之后，曼陀对身后的将领们道：“现在栗末人的王一定很有兴趣和我们谈一谈。”

果然，不到一炷香的时间，栗末人城的四门大开，一个使者挥舞着白色的降旗催马而来。

那些气宇轩昂的突厥将领们脸上，同时露出了嘲弄的表情。

第五章黄金帝甲

“兵部收到六百里加急奏折！突厥人出兵渤海国。”兵部尚书李靖深夜进宫，向正在批阅奏章的李世民禀告。

李世民悚然动容，猛的站起身，来到李靖面前，沉声道：“起来说话，具体情况如何？”

李靖沉声道：“启奏陛下，臣指派的斥候兵马回报说，突厥人旌旗招展，人马扯地连天，无法计数。从旌旗判断，足有百万之众。”

李世民紧皱双眉，苦苦思索：“突厥人绝对不可能有百万人的军队。这乃是疑兵之计，为何要用此疑兵之计？”

李靖躬身道：“陛下，臣以为突厥人将会在近期大举入侵中原。臣建议幽州、原州、朔州、代州进入军事戒备；灵州黄河船队进驻长安待命，随时运兵到河北、河东、关中道增援；长安实行宵禁。”

“突厥人不可能有这么多人做诸路齐攻，他们一定想要让我们以为突厥的大队人马在渤海而放松警戒。

实际上，他们将会把所有兵马集中一处，希图一举攻克关内诸州。你的建议很好，只要我们打退了这一次突厥人的进攻，那么他们将会永远返魂无力。那个时候就是你出兵讨伐定襄城的时候。”李世民振奋地说。

“突厥人炫耀武力，正表示他们正处于最虚弱的时候，此时此刻，他们又暴露了狼子野心。只要打退了这一次突厥人可能到来的突袭，我有绝对信心，可以一战攻陷定襄城。陛下，请放心。”李靖也感到一阵激动。

和李靖一起开怀而笑。

两仪殿的烛光又一次在五更时分被点燃，十数名大唐股肱之臣纷纷从温暖的被窝中爬起来，云集到唐太“各位，既然大家都同意兵部尚书的观点，认为突厥人即将大举入侵，那么我立刻命令塞外诸州进入军事戒备。长安城实行宵禁，今日生效。”李世民从御案后站起身，拿起另一份公文，又道：“但是还有一个问题。大家都一定记得，渤海国的丞相曾经秘密委派使者来到我朝，向我朝购买五千副盔甲、一万柄长刀和一万副盾牌。这些货物本来已经准备妥当，不日就将由大唐著

名的镖队押运到渤海。但是，突厥人在此刻突袭栗末人城，这些货物即使运到，也会尽入突厥人手中。各位看如何处置才好？”

两朝元老，左仆射封德彝走出班列，沉声道：“栗末人城既然已经被突厥人围困，那么货物即使到了渤海也于事无补。不如着人知会那些镖局人士，不必再运镖出塞，也就是了。”

李世民微微一皱眉，道：“既然大唐和渤海已成兄弟之邦，兄弟有难，我们岂可雪上加霜。在我看来，这批货应该送，也必须送。若是不运，就显出我大唐不但没有和友邦同甘共苦的情谊，而且也没有和突厥人对抗的决心。但是，我心中也很犹豫，因为这批货一旦被突厥人接手，必然会令他们更加壮大，运或不运，都让我头痛不已。不知各位可有何良策？”

左武卫大将军秦叔宝走出班列，洪声道：“陛下，臣请将一万人马护送这批货物到渤海，突破狼兵包围，当着突厥人的面交货给渤海王，以示我大唐天威。”

李世民微笑道：“叔宝有此心意甚好，但是即使渤海王收下这批货物，转转手就被突厥人夺走，问题依然没有解决。”

此时，尚书左丞兼秘书监魏征微微一笑，走出班列，道：“陛下，臣想到一法，既可表明我大唐支援渤海立国的立场，所送之货物落入突厥人手中也无甚用处。”

李世民一阵欢喜，连忙道：“左丞快快讲来。”

魏征拱手道：“陛下，臣建议用国库中的黄金依照圣上带兵所穿的甲胄式样，替渤海国主打造一套黄金甲，以替代五千副盔甲、一万副刀盾。”

李世民偏头想了想，失笑道：“听闻那渤海国主大柞荣只得四、五岁年纪，那这副盔甲的式样岂非很小。”

魏征微笑不语，低头不言。

李世民来回踱了几步，霍然拍手而笑，朗声道：“妙极，妙极。这副盔甲正好可以给予正处于国难中的渤海以激励，令他们排除万难，一心立国。最妙的是，这副黄金甲普天之下只有渤海国主大柞荣可穿，突厥人即使夺了下来，也得物无所用，只能看着它干瞪眼。妙计，实在是妙计。”

他兴奋地走到御案前，道："有劳左丞亲自监工打造这副天下无双的黄金甲。一旦完工，朕立刻派大唐最好的镖队将它护送到渤海国。"

长安城内的飞虎镖局分局点起了数十根明亮的牛油蜡烛，镖局正厅前的演武场上摆满了桌椅。

平日里南来北往的镖局精锐此时此刻全都云集于此，推杯换盏，把酒言欢。后院之内一片磨刀霍霍，杀猪宰羊之声，飞虎镖局总镖头彭无望昂首立于厨房门口，指挥着镖局大厨们在厨房中进进出出地忙碌着。

"起三锅，给我同时起三锅，统统做红烧肉，够实惠，够过瘾。"彭无望大声呼喝着："把我告诉你们的料都放进去，其他的我待会儿交待。"

"总镖头，刚才你说下辣椒，还是下月桂？"一个忙晕了头的厨师来到彭无望面前，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其实是这样，上到巴蜀镖师那一桌的红烧肉多放花椒、辣椒。上到江南镖师那一桌的红烧肉多放糖、月桂，少放盐。上到关中、青州镖师的那一桌多放干辣子，他们就喜欢那股子劲儿。好了，快去快去。"彭无望喜气洋洋地说。

正在这时，红思雪从厨房的后门走了进来，来到他身侧，关切地问："大哥，这些日子你怎么了，仿佛换了一个人似的，没事吧？"

彭无望转过头看着她，露出一丝开朗的笑容："义妹，前些日子我因为一些事情不开心，让大家担心红思雪深深地看着他，柔声道："大哥，我不知道你到底遇到什么难解之事，但是既然已经雨过天晴，我也替你欢喜。"

情，不足为人道，也无法分担，即使妳知道了，也无可奈何。"

红思雪微微一笑，道："看到大哥像以前精力充沛，思雪心中只有欢喜，大哥的心事就让它见鬼去吧！"

"好一句见鬼去。"彭无望仰天大笑："好，就让它见鬼去。"

就在这时，一个镖局里的厨子跑了过来，道："彭总镖头，料都放齐了，接着怎样？"

彭无望连忙在宽广的厨房里巡视了一番，断然道："下黄酒，整瓶倒下去，快快！"而后转过头朝着红思雪粲然一笑，道："思雪，咱们

去招呼招呼宾客，红烧肉过半个时辰才会烧好。”

“上菜喽！”随着镖局的趟子手们热火朝天的吆喝声，十几盆红如赤枣，香气扑鼻的大块红烧肉如流水般摆上了桌。

直到此刻，飞虎镖局中热烈的气氛达到了最高潮，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站起身来，高举酒杯，洪声高呼道：“为总镖头干杯！”

彭无望除下围裙，兴冲冲地从厨房走出来，来到主席，举起酒杯，高声道：“各位兄弟姐妹，飞虎镖局今日巴蜀、海南、江南、西北的四趟镖同时安全运抵长安。此乃天大的喜事，也标志着咱们飞虎镖局的生意再上了一层楼。这里我敬各位一杯，来，饮胜！”

彭无望再斟一杯酒，高声道：“咱们飞虎镖局能有今天，靠的是谁？是不是我彭无望？”说罢就举起杯，看了看大家，苦笑一声，道：“错！我彭无望整日东奔西跑，不务正业，镖局的事管得了几多？”

“这一杯，我敬义妹红思雪。”彭无望将酒杯平举胸前，转头望着红思雪：“飞虎镖局事无钜细，义妹都要亲自处理，自重建到今日，大大小小数十镖，没出过半点差错。义妹日夜操劳的辛苦，别人不知，我彭无望怎会不知。敬义妹！”

“敬红姑娘！”镖局众人放喉高呼，上百个酒杯再次高高举起。

红思雪双手端着酒杯，双眸包含欣慰和欢喜，俏脸一阵红晕，默不作声地举起杯，一饮而尽，这个动作引来了镖局内一阵震天的喝彩声。

彭无望斟了第三杯酒，双目泛出一丝缅怀的光华，沉声道：“记得当年洞庭湖畔，我巧遇一位风华绝代的女子。”说到这里，他的眼中闪出一丝黯然，咳嗽了一声，继续道：“我惊艳之下，竟然莽撞地上前提亲。”

说到这里，镖局里又陷入一片经久不息的嬉笑声。

镖局客卿雷野长狂笑不已，大声道：“彭兄弟，今日我才服了你，你的胆子竟还大过我。”

嫁于我。”

这句话引起镖局众人的一片嘘声，其中雷野长的嘘声特别响亮。

众人都笑了起来。

彭无望微微一笑，转头问坐在身边的巧手匠李读：“李先生，这几个月我们赚了多少？”

李读想也不想，脱口而出：“从去年开始重建之日算起，净赚黄金两百七十六两三钱五。”

彭无望又问道：“如此，多少时日可到一万两？”

月，那就是十六年零八个月就可赚到一万两。”

彭无望点点头，高声道：“各位，照此看来，等我彭无望四十岁之后，便可以赢得美人归了。”

此话引起了镖局里一批年轻镖众的大声欢呼。

彭无望将酒高举胸前，来到李读和方梦菁的座位边，朗声道：“镖局钱银巨大，开支庞杂难计，若非两位司库毫厘必计，细心打理，我彭无望也许一世都不会知道自己有一天竟会筹到这笔聘金。来，为两位司库干杯！”

“敬李先生，敬方姑娘！”众人再次热情地高声呼喝，纷纷饮胜。

李读此时已经笑得合不拢嘴，方梦菁颇含深意地看了彭无望一眼，欣慰地点点头，举杯一饮而尽。

“彭兄弟，你不是真要拿一万两下聘吧？”左连山喝得兴起，凑趣地问道。

“当然不会啦！”彭无惧噌地蹦了起来：“我三哥天大的英雄人物，自然会有数不清的女子青眼相加，拿一万两出来下聘，不值不值。”

彭无望苦笑一声，暗暗叹道：“若是一万两就能买来心爱之人常伴身边，那实在太过便宜了。”

第六章情痴公子

长安六艺赌坊内点着通宵长明的灯火，主堂、中堂、内堂、左右两座侧堂之内，马吊、大小牌九、骰宝等诸般赌具一应齐全。

赌场门口建有两座大门，一座偏西，一座偏东。偏西大门宛若一只张开血盆大口的狮子头颅，而偏东的大门则是一只张口欲食的虎头。

主堂建在正厅之后，四面墙壁遍画雕栏，仿佛一个巨大的鸟笼。主堂中的赌桌百二十五，按照五鬼运财的格局设位，一百二十台赌桌众星捧月般围着正中间金木水火土五行桌。只有赌场中真正的高手才有胆量在这煞气十足的赌阵中安然高坐。

这五张紫竹桌也正是六艺堂梅家以赌起家的运财桌。当年梅家第一代赌神梅游就是靠着这五张桌子，大杀四方，创立了关中梅家的百年基业。近百年过去了，梅家人仍然细心地为这五张桌子上漆擦拭，令它们至今仍然闪闪发光。

中堂虽然没有主堂宽大，但是装潢极为奢华，三十六张檀木桌摆满了金雕玉嵌的各种赌具，主要是马吊、牌九。

此乃是专门供应富贵人家的纨裤子弟在这里挥霍钱财之所。这里的筹码赌注庞大，绝非普通人可以负担的起。

内堂的装潢清雅娟秀，用厚实而宽阔的墙壁跟主堂、中堂隔开。十八张赌桌分设在十八个清静的房间之内。这里面的人即使如何喧哗震天，外面的人也不会听见。

有所掩饰。六艺赌坊这壁垒森严的内堂，遂成了朝廷要员的最爱。

因为六艺赌坊名气太大，整个长安城几乎无人不晓，生意越来越好。六艺堂主不得不另开了两个侧堂，也就是现在的左右侧堂来容纳越来越多的赌客。

这一天，六艺赌坊和往常一样熙熙攘攘，不同的是，主堂的五行席上多了一个生客。此人一身深蓝色的宽大衣袍，将六尺来长的一段身躯牢牢地裹住，仿佛在这热火朝天的赌场中仍然感受到晚春的寒气。

他握住筹码的双手苍白而瘦削，止不住地瑟瑟发抖，发黄的乱发蓬乱地在空中伸展，随着他颤抖的身躯无序地摆动。在他的身侧摆着一杆通体银白，纯钢打造，作工精美的银穗点钢枪。

看高高堆在庄家面前的筹码，就知道这个倒霉的赌客已经输了近万两白银，但是他仍然恋栈不去，双手神经质地摸索着身边仅剩下的一千多两筹码。

“你到底赌还是不赌！”从庄家主位上传来一声清冽如泉的清喝，虽然响亮凌厉，但是听在耳中却宛如酷暑中一盆雪水迎头浇下，说不出的清凉痛快。

不熟悉长安赌坊的人也许永远想不到，主持大唐最大赌坊中煞气最重、风水最旺，也是最为凶险的五行赌局的庄家竟然是一位刚到双十年华的妙龄少女。

此女面容娟丽秀美，双目清亮有神，发髻高高挽起，一缕青丝如披风般披在身后，足有三尺多长，一身橘红色的衣装仿佛节日夜空的焰火，袖口高高挽到臂肘之上，露出两条粉妆玉器白璧无瑕的上臂。

她的手指纤细修长，但是非常有力，只用两根手指就可以将纯铜的骰盅高高举起，纹丝不动。

那位赌客浑身一震，痴痴地看了她一眼，艰难地说：“我……我这次押大。”说着将身边仅剩的筹码统统推到了庄家的面前。

“你一会儿押大，一会儿押小，简直毫无主见，说出去人们都不信你是河北萧家的大公子。”那庄家少女目含轻蔑地朗声道。

原来，正在这里赌得昏天黑地的赌客竟是武林七公子之一的天下第一枪——银缨公子萧烈痕。此刻他被庄家少女看着他摇了摇头，举起骰盅信手连摇九下，然后砰地放到桌上，大声道：“自己看！”言罢，立马回过头对身后的伙计说：“收钱！”

话音一落，两个膀大腰圆的壮汉立刻来到桌前，四只大手一阵划拉，将萧烈痕的所有筹码全部拿走。

“等等，我……我还没看……”萧烈痕支吾着说。

“嘿！”庄家少女一拍桌子，左手急伸，将骰盅一把揭开，厉声道：“看清楚了，么二三，小。”

萧烈痕目瞪口呆，愣在当场。

“你还赌不赌？”庄家少女不耐地问道。

萧烈痕茫然地摸了摸身上的衣袋，结结巴巴地说：“我……我赌！”

“你还有钱吗？”庄家少女放高了声音喝道。

也值……值……”

“值个什么？”庄家少女勃然大怒，高声道：“萧家世代相传的银枪乃是无价之宝，便是我长安赌坊也没本事给它押个价钱。”

萧烈痕听到这句话，满脸惭愧，将头低得更低。

“萧烈痕，我尊敬你是河北第一枪法世家的大公子、天下第一枪的传人，才格外给你面子。每次你来，说要和我赌，我都勉强应付着。你知不知道，我感到好丑啊！”说到这里，庄家少女用力将铜盅掷到桌逢敌手，迎来天下第一赌神的称号。别以为我年纪小，又是女人，就看轻我，在赌坛之中，我是九五至尊，地位尊崇，便是我爹爹梅自在在众人之前也要叫我一声赌神。如今，我这个赌林高手却要一日复一日陪你这个不入流的赌客烂赌，我的脸都给丢尽了。”

呀呀的声音，再也说不出完整的话来。

“你想娶我嘛！我会不知？”威风凛凛的梅凤凰怒道：“是！我们有娃娃亲，但那又怎样？我们梅家早已悔婚，你爹娘也没说什么。谁会想把女儿嫁给一个整日缩头缩脑，猥猥琐琐的獐头鼠辈。拜托你照照镜子，看自己那副样子，还配不配得上我。你以为赌赢我，我就会嫁给你？不错，我是说过，谁能够在赌桌上赢了我，我就嫁给他。但是我说这句话，是因为我有绝对的自信，这个世上，没人赢得了我。不信，你可以去试试，把你能找到的赌坛高手全都请来，只要你们赢了一局，我就嫁给你。”

“但是，我们小时候很……很相得的，曾经，曾经一起玩……”萧烈痕满眼悲伤之色，痴痴地看着梅凤凰。

“小时候的事情，提来做什么。”梅凤凰怒道，她看了看萧烈痕缩头缩脑的样子，胸中一阵烦闷：“你变得太多了。来人，抬他出去。”

此话一出，十几个壮汉仿佛从地底下冒出来似的，四面八方围向萧烈痕。

“等等！”萧烈痕放声大叫。

“我的银枪。”萧烈痕可怜巴巴地说。

“嘿！”梅凤凰纵身飞上赌桌，一把拿起银枪，凌空掷给他：“滚吧！”

彭门镖局分舵内喧嚣的欢笑声在空空荡荡的长安街上回荡。昨夜的狂欢竟然一直持续到第二天凌晨。

白马公子郑绝尘只感到一阵又一阵的烦躁，他一勒马头，在镖局门前一晃，又转到了另一条街。他实在街禁刚刚过去，晨起的人们大多集中在东市和西市赶早集，空空荡荡的大街上很少看到过往的行人。

转过一个街角，郑绝尘突然发现在长乐坊周围人头攒动，似乎颇为热闹。他心中一动，策动玉椎马向人群中凑去。刚走了几步，一个人影突然从正中间的六艺赌坊中飞扑而出，好像一节枯木桩般狼狈不堪地打横摔在地上。

郑绝尘看得分明，连忙飞身下马，分开人群，冲到此人身边大声问道：“萧兄，你怎会在这里？”

正在地上打滚的萧烈痕一看到郑绝尘，脸上露出一丝淡淡的欢喜：“郑兄，你……你怎会……会来了？”

他用银枪撑地，挣扎着爬起身，站到郑绝尘的面前。

“什么人这么大胆，竟然连我郑绝尘的兄弟也敢欺负？！”郑绝尘看到萧烈痕的狼狈模样，心中无名火起，大声喝道。

“喂，哪里来的狂徒在这里撒野。识相的快快滚去，看清楚地方！长安六艺赌坊，可不是你逞强的地方。”六艺赌坊中将萧烈痕丢出来的大汉耀武扬威地吆喝道。

“好，今天我就教训教训你们这些鼠辈！”

郑绝尘探手掣出银弓，左手宛若穿花蝴蝶般飞快将七根白羽箭搭在银弓那奇长的弓弦之上，瞄也不瞄，郑绝尘的白羽箭乃是天下最霸道的箭法，即使射在腿上，混在箭上的暗劲儿也能够将人的骨络经脉震断，动辄便会终身残废。

用身子将离他较近的五枚白羽箭扑到身下。

这也是因为他和郑绝尘相交十数年，彼此对对方的拿手绝活儿了如指掌，才会如此准确地压制住威霸天下的白马神箭。

即使这样，仍然有两枝白羽箭照着那六艺赌坊头领打手的大腿射去。

那大汉虽然知道郑绝尘马上就要发难，却没想到报应来得如此快捷，目瞪口呆地看着白羽箭闪着寒光来到近前，他竟然无法挪动身体，惊慌失措之下，立刻扯开嗓子惨叫起来。

突然，从人群之中射出一道耀眼逼人的白光，穿过站在门口的众大汉身侧，横过头领大汉的腿前，然后重重撞在六艺赌坊东大门的门柱之上。

可怜那大汉以为自己又中了一记狠的，更加撕心裂肺地惨号了起来。

“夸父追日剑！”郑绝尘和萧烈痕同时惊呼起来。

这时，倚剑公子连锋分开众人，笑着来到二人面前。此时的天下第一公子白衣如雪，片尘不染，神情说不尽的潇洒自得，仿佛又恢复了昔日倚马斜桥，遍拍栏杆的风流模样。

“本以为天山五老在昆仑山壮烈牺牲之后，夸父追日剑会有很长一段时间绝迹江湖，没想到连兄在短短几日就练成如此神剑，好兄弟，好样的。”郑绝尘用力一拍连锋的肩膀，由衷地说。

转过头对萧烈痕点点头，微笑着说。

“好……好快的剑。”萧烈痕喃喃地说。

到现在都莫名其妙，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这时候，赌仙子听到门口的吵闹，从主堂走了出来。

“你在这里傻叫什么？”看到头领大汉如此模样，梅凤凰一阵圭怒，抖手给了他一巴掌。

“你哪只眼睛看到自己中箭了？”仔细瞄了一眼这个大汉的全身各处，梅凤凰怒喝道：“给我滚到内房找盆水，洗完眼睛再出来。”

“是！”那凶神恶煞的大汉在梅凤凰面前仿佛小猫一般温顺听话，一阵点头哈腰后立刻诚惶诚恐地朝内门跑去。

“都给我站好岗位！”梅凤凰对四周手足无措的大汉喝道：“我梅家出钱养你们，是叫你们在这里看热闹的？”

这些大汉噤若寒蝉，手忙脚乱地回身重新在大门前排成队列。梅凤凰这才瞟了萧烈痕、郑绝尘和连锋一眼，悠悠然走到东大门的门柱

之前定睛观看。

只见一柄长剑深深地扎进了东门木柱之中，只余下窄窄的剑柄留在柱外，剑柄和木柱之间一上一下各嵌着一枝白羽银杆的雕翎箭。

“白羽神箭，原来是白马堡的郑少爷大驾光临。”梅凤凰背着手来到郑绝尘面前，冷然道：“郑公子挟威而来，是想在关中梅家面前显威风来着？”

郑绝尘面无表情地说：“萧烈痕是我朋友。”

“那又怎样？”梅凤凰冷笑道。

梅凤凰冷笑一声，不再答话，反而向连锋以男儿之礼一拱手，道：“这位一定是天下闻名的倚剑连公子。刚才有劳你出手相救，才让我的伙计免受残疾之苦，凤凰这里有礼了。”

梅凤凰点点头，问道：“请问连公子，如果赌场之中，一个赌客输光了所有家当，他会如何？”

连锋道：“当然只有典当身侧之物，以充赌资。”

梅凤凰又问道：“如果他身无长物，更无分文，那又如何？”

连锋苦笑一声，看了看垂头丧气的萧烈痕，道：“那只好黯然离场，有赌不为输，下次重新来过。”

梅凤凰微微一笑，道：“如果他既身无长物，又输光银两，却仍然纠缠不清，不肯离去，那便如何？”

连锋叹了口气，道：“扔他出去。”

“那就最好了。”梅凤凰含笑看着郑绝尘道：“那么扔你朋友出来，可怪不上我们六艺赌坊。”

郑绝尘冷哼一声，道：“这些我不管，谁敢对我朋友无礼，我就不放过她。”

萧烈痕和连锋互望一眼，同时叹了口气。

“好，那你是想砸我的场子喽？”梅凤凰一连嘲弄的表情：“好啊！你是天下闻名的白马公子，一身武功我们梅家上下无人能挡。请进来随便砸，我们绝不反抗。我倒要看看今日之后，江湖人士怎么看你白马堡。”

爱的人儿就在长安城内，如果她听说自己蛮不讲理地砸了六艺赌坊，恐怕以后都不会对他有什么好脸色。

“这，好吧！妳划下道来就是，今天我一定要让妳向萧兄认错。”郑绝尘沉声道。

“且慢，郑兄。”连锋走上前道：“萧兄以前一向勤奋克己，行事节俭，从未乱花过一文钱。今日如此通宵恶赌，必有前因，还请萧兄道来。”

萧烈痕满脸通红，看了看周遭的围观者，支吾着不肯说话。

梅凤凰看在眼里一阵烦闷，高声道：“算了算了，就让我来说明。”

她当下立刻伶牙俐齿地将萧烈痕和自己如何订了姻亲，后来又解除婚约，他又如何痴缠自己，想要在五行席上赢自己一铺，好令自己下嫁于他的前因后果用简简单单几句话解释得清清楚楚。

“萧兄，你，你真是……嘿！”郑绝尘听到这里，气不打一处来：“天下尽有许多比这种刻薄寡恩、尖牙厉齿的婆娘好上百倍千倍的女子，你又何必对她如此留恋？”

“喂！你说话小心点，什么刻薄寡恩、尖牙厉齿，这些恶毒言语一辈子别想强加在我头上！”梅凤凰怒道。

“唉，郑兄，青菜萝卜，各有所爱，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连锋将郑绝尘拉后一些，免得他又和梅凤凰争吵起来。

“是啊！郑……郑兄，我真……真的……很喜欢她。”萧烈痕小声道。

“好吧！”郑绝尘用力一拍萧烈痕的肩膀，奋然道：“姓梅的，我和连锋就和妳各赌一场。如果妳输了，便老老实实和萧兄成亲；如果我们输了，我郑绝尘便向妳斟茶认错。”

“哼！”梅凤凰不置可否地哼了一声。

“可以的，可以的！”萧烈痕急切地说：“妳……妳说过，如果我……请来的人赢了妳，妳就会嫁……

嫁给我。妳说过的。”

“嘿，真是个没用的东西，我的话倒记得清楚。”梅凤凰圭怒地一拍手，道：“好，我和你们赌。但是你郑绝尘的斟茶认错在我眼里不值

半文，限你们在一天之内筹到两万两银子，明日正午，我开坛设局，两局定胜负。我输了，嫁人；你们输了，两万两拿来。如何？”

萧烈痕，转身就走：“来，我们喝酒去。”

“我们兄弟这些年来奔波忙碌，好久没有聚在一处饮酒谈心，今天难得机会，当要浮一大白，来，连兄、萧兄，干了！”郑绝尘端起酒杯，迫不及待地一饮而尽。

连锋和萧烈痕对望一眼，各自苦笑，举杯饮胜。

“连兄，天魔之祸已了，不知你有何打算？”郑绝尘为其他二人再斟了一杯酒，沉声问道。

连锋苦笑一声，道：“连某心系之事都已有个了结，最近从彭少侠手中拿到恩师亲笔所书之倾城剑谱，对剑道多有所得，需要找个时间，静下心来细细钻研，希望有朝一日能够让天山派在我手中再次壮大。”

“又是彭无望，真是哪里都少不了他。”郑绝尘一阵烦闷，大口将酒杯中的酒水一口喝干，连连摇头。

“郑兄，莫非红姑娘对你仍然无动于衷？”连锋关切地问。

望杀了天魔之后，精神大振，整日守在镖局之中，和思雪朝夕相对，让我，嘿，苦不堪言。”郑绝尘气恼地说。

“郑兄，”连锋失笑道：“彭少侠乃是彭门镖局总镖头，当然要在镖局中主持大局，你这番可是自寻烦“我何尝不知，但是我脾气一来，却又哪里管得了那么多。算了，不要再提此事。”郑绝尘转过头，看了闷头喝酒的萧烈痕一眼，又道：“今天我真是万万想不到，一向不二色的萧兄，竟然痴恋着大名鼎鼎的赌仙子梅凤凰。”

萧烈痕的脸红若灯笼，头一缩，整个人似乎缩到了桌子下面一般，默然无语。

“这件事我倒是早就知道，想当年萧家和梅家相处甚是融洽，郑兄大概还不知道，萧兄和梅姑娘是从小玩到大的玩伴。”连锋微笑着和郑绝尘对饮了一杯，悠然道。

“竟有此事？”郑绝尘兴致大增，忙问道：“但是看现在的情形，萧兄和梅姑娘似乎不甚和睦。”

连锋微笑道："岂止啊！简直形同陌路。起因大概是因为萧兄从小痴迷枪法，对梅姑娘多有怠慢。具体情形，我也不太知道。不过，梅姑娘自己要继承家传的赌术，练习的时间可能比萧兄还长，所以这也不能全怪萧兄。大概是女孩子都是需要哄的，萧兄因对此道不甚擅长，所以和梅姑娘也生分了。"

郑绝尘心知肚明地点了点头，知道连锋是在暗示：萧烈痕因为一次意外患了口吃之症，对于甜言蜜语实在说不上出类拔萃。

郑绝尘有感于自己的经历，振作精神，猛的一拍萧烈痕的肩膀，道："萧兄放心，为了让你赢得美人归，我们兄弟一定竭尽全力。"

连锋苦笑一声，道："这次虽然是被郑兄赶鸭子上架，但是为了朋友，我连某也会不遗余力，萧兄，你放心。"

萧烈痕仍然低着头没有说话。

郑绝尘看在眼里，禁不住道："萧兄，自从开始到现在，你都一言不发。到底怎么回事，莫不成变了哑巴？"

"不……不是，我只是……只是在想……"萧烈痕结结巴巴地说："你们……你们可有银两？"

此话一出，郑绝尘和连锋的表情同时僵硬了起来。

郑绝尘下意识地摸了摸衣袋，一把抓出身上所有的银两飞钱，细细数了数，道："不好意思，小弟只有不到一千两。"

连锋的手从衣袋中抽了出来，苦笑一声，道："我比郑兄还惨，竟然一文不名，恐怕要到关中剑派聚义萧烈痕低下头，惭愧地说："我……我的钱……钱银都已经输……输光了。"

连锋长叹一声，道："我那把剑若是放到当铺，也能值个万八千两。"

"对啊！连兄，为什么你射出去佩剑之后，不去将它收回？那可是你的随身之物，不比我的白羽箭。"郑绝尘奇怪地问道。

连锋俊脸一红，苦笑道："那记夸父追日剑初学乍练，使得太过凶狠，我怕那剑在柱子里扎得太深，一次拔不出来，岂非徒惹人笑。我想要趁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偷偷去把它拔出来。"

此话一出，三个人哄堂大笑。

“五千、一万、一万五千、一万九千，再加上这里的一百两，刚好一万九千一百两。郑兄，你点点看，是否有差错。”彭无望从李读手中接过一大叠飞钱，细细数了数，看看数目正好，立刻递给郑绝尘。

为了凑够赌资，不得不向自己的情仇大敌低头借钱，这让郑绝尘十分懊恼，他匆匆抓过钱揣到怀里，低彭无望连忙摆摆手笑道：“郑兄当日舍死忘生将义妹从年帮中人手中救下，我们一直未曾报答，更何况郑兄乃是思雪的好朋友，这笔钱只管拿去使用。”

不待彭无望答话，迳直站起身，走出房门。

本来和他一起坐在房间里的连锋和萧烈痕同时一怔，没想到郑绝尘对彭无望这么不客气。

一直想和他交个朋友。不过，我们性情大概不甚相投，所以多日以来仍然只是点头之交。”

连锋微微一笑，道：“难得彭兄如此慷慨，我和萧兄都非常感激。这次的两万两是我们和郑兄一起向你借的，他日定当如数奉还。”

彭无望笑着点点头，看了看萧烈痕，忽道：“萧兄，有句话不知当不当讲。”

萧烈痕连忙抬了抬手，运了运气，道：“请，请……请直说。”

彭无望挠了挠头，思索了很久，才说：“萧兄，那赌仙子梅凤凰是否喜欢你？”

萧烈痕的脸立刻红中透紫，想了很久，才支吾着说：“我……我也不清楚，不……不过，看她现在的样子，似乎对我……我没……没有……但是又好像有……”

看他说得实在辛苦，连锋只好接过话头：“其实萧兄和梅姑娘自小玩到大，感情本来极好，但是自从萧兄枪法有成之后，二人便疏远了很多。恰好也在这个时候，萧兄得了口吃之症，更添障碍。”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释然的表情，想了想，又对萧烈痕道：“萧兄，恕我直言，如果梅姑娘不喜欢你，即苦？”

连锋深有同感地点点头，看着萧烈痕道：“萧兄，其实我心里和彭兄想得一样，不知你怎么看？”

娶回家。”

连锋苦笑着对彭无望说："我早猜到他会这么说，所以一直没有反对这场赌局。"

萧烈痕摇了摇头，支吾着说："太多……多了，我的样……样子也不称……称她的意，我的话……话，她也不中意。"

连锋失笑道："彭兄为何对这件事这么有兴趣？我原以为彭兄是个平生不二色的鲁汉子，原来全都料错。"

缘无缘，运气够不够好罢了。"

听到这句话，连锋心中微微一震，竟对他生出一种深得我心的知己之感。

萧烈痕仍然在艰难地组织着语言："以前，以……以前，我……我不是……是这个……"

连锋一笑，道："萧兄是说，以前他并非驼背弓腰，畏畏缩缩，反而甚是挺拔开朗。但是在他十五岁悟出令他枪法大进的一字旋枪之后，曾经误伤了和他喂招的亲叔父。从此深自忏悔，心情压抑，患了口吃之症，从此便是这副样子。本以为在他叔父伤势痊愈，和他尽释前嫌之后，他的心结解开，口吃自然会痊愈。谁知道积年累月下来，萧兄的口吃症反而愈演愈烈，后来又添上这缩腰驼背的毛病，直到如今。"

"原来如此，"彭无望有悟与心，奋然道："萧兄，梅姑娘喜欢的是你以前的样子，这事儿好办。你可知道，我从小也是个口吃之人。不过我想出法子治好了，现在我把法子教给你就是。"

第七章六艺赌赛

萧烈痕从香甜的梦境中醒来，脸上带着淡淡的笑意，仿佛仍然沉浸在昨晚的狂喜之中。

彭无望的话语至今仍然在耳畔回响。

“萧兄，你、我的口吃之症并非天生，而是受到挫折后，对自己失去信心。要想去除口吃，只有让自己重获信心。唯有在那个时候，才能克服心结，重新流利的说话。我彭无望平时最得意的就是下厨，所以每到下厨的时候总会强迫自己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地说个不停。很有意思，那个时候我几乎一点也不口吃。后来，我日日夜夜在厨房里自言自语，全镖局的人都以为我疯掉了。一年之后，我就是现在这副模样，不如你也试试。”

萧烈痕昨晚试了一下，真的行得通，有生以来他第一次能够如此流畅，如此自觉地说出长长一大段话来。

想出如此巧妙的方法解决口吃？”

他记得彭无望笑着说：“人是不能被自己打败的，一辈子都不能。一次败了，便永远败了。”

披上银枪世家代代相传的白色劲装，推开房门走到阳光灿烂的庭院之中，萧烈痕紧紧地握住自己心爱的银穗点钢枪，抬头挺胸地站在客栈的门口。

一身白衣的连锋和郑绝尘从房间里走出来时，都被萧烈痕的这身行头震惊了。

“萧兄，你已经有十年没有穿这件白战服了。”连锋惊喜地说。

“嗯。”萧烈痕用力地点点头。

“好！”郑绝尘笑着用力一拍他的肩膀：“咱们三兄弟很久没有一起白袍出场，横行江湖了。今天我们就齐头并肩，同闯六艺赌坊，让他们知道得罪我们兄弟的下场。”

“我这身……还配得上……上你们吗？”萧烈痕的脸上露出灿烂的笑容。

连锋走到他身边，揽住他的肩膀，笑道：“放心，你还俊过我们呢！走吧！”

三个人肩并肩走入了朝东的大街，三身白袍仿佛融化进了长安城清晨耀目的阳光之中。

今日的长安六艺赌坊比平时热闹百倍，一百二十五张赌台的宽阔主堂之内人山人海，拥挤不堪，为了给将要挑战赌神的赌坛高手让出路来，一大群赌客竟被挤到了赌坊大门之外。

赌仙子梅凤凰安然高坐五行席首，等待着白马公子和倚剑公子的大驾光临。

关中梅家家主梅自在心惊胆战地陪在梅凤凰的下手坐着，时不时端起一旁的茶水饮了又饮，忍不住问道："凤凰，妳看这场赌局妳能应付吗？"

梅凤凰的眉头一皱："嗯？"

梅自在白眼一翻，缩了缩头，咳嗽一声又问："我是说，赌神，妳能应付吗？"

"那好那好，我就不好和他们见面了，我进去和妳妹妹一起在暗室观看就是。"梅自在忙不迭地说。

"妹妹？"梅凤凰眉梢一挑，露出一丝温柔的笑意："这个棋痴也来了？"

梅自在呵呵地笑了起来，道："她来可不是为了找人比棋，不过她感到有四个情种一起来到了六艺赌坊，特意来开设问情棋局，替他们解一解姻缘。"

梅凤凰难得地开怀笑了起来："这个傻妹妹也不说替我这个姐姐解解姻缘，反而对旁的人如此热心，真是古怪。爹爹，咱们好应该出钱给她开一个冰人馆，让她一尽所长。"

梅自在也笑道："你妹妹那三不解，无缘不解、无情不解、无心不解。第一项也还罢了，但是第二第三项实在为难，天下多的是无情无义，没心没肝之辈，她若开冰人馆，恐怕要赔个精光。"

六艺赌坊门前一阵欢腾，人群纷纷让开一条宽敞的道路。

银缨公子萧烈痕、白马公子郑绝尘、倚剑公子连锋，白衣如雪，迈着慷慨豪迈的步子，大踏步走近了众武林公子的风采果然不同凡响，人群中响起了热烈的欢呼声，很多年轻男女争相挤到前排观赏名震江湖的三公子的风采。

郑绝尘抖手将从彭无望处借来的飞钱，抛到桌前，道："刚好两万两，要不要数数看？"

梅凤凰伸手一抹，流畅地将飞钱在桌上摊成长长一排，瞟了一眼，然后手一推，将飞钱干净俐落地推到郑绝尘和连锋从容坐入闲家位，连锋微笑道："梅姑娘，我和郑兄商量过了，我们对骰宝较有心得，不如简单一点。六骰入盅，点小者胜。"

"老套！"梅凤凰冷然道。她瞥了一眼仍然挺胸站立的萧烈痕，有些奇怪他今日表现的不同。

"那我先来！"郑绝尘朗声道。

"好，若点数相同，闲家赢，我倒要看看你们有多大本事。"梅凤凰奋然道。

郑绝尘哼了一声，一把拿起骰盅，抬手飞快地摇了起来。只见他忽而手高，忽而手低，铜制骰盅在他手中宛如穿花蝴蝶，左右摇摆，上下飞翔。

梅凤凰只看得昏昏欲睡，懒洋洋地道："你到底摇完了没有？"

郑绝尘冷笑一声，用力将骰盅放到桌上，发出砰的一声，然后开盅道："六个一，六点，梅姑娘，可看清楚了。"

聚集在赌场中的赌客发出一阵艳羡而惊佩的欢呼叫好之声。

梅凤凰不屑地冷然一笑，抄起骰盅随手连摇九下，同样砰的一声放到桌上，信手揭开骰盅，轻声道：

"不好意思，我只有一点。"

之中一阵大哗，所有人都热烈地鼓起掌来，对赌仙子的赌艺衷心钦佩。

郑绝尘一脸懊丧地看着梅凤凰将自己押下的一万两收走，一拍膝盖，转头对连锋道："连兄，看你的了。"

连锋接过梅凤凰递过来的骰盅，微微一笑，右手单手抬起骰盅猛摇九下，然后用柔和的手法一阵富有韵律的飞快旋转，接着轻轻放到桌上，揭开骰盅。

赌场中再次响起经久不息的掌声。原来连锋竟然也将骰宝一一垒起，最上面的骰宝一点朝天，也是一梅凤凰脸上冷笑不改，仍然信手抄起骰盅，连摇九下，然后揭开骰盅，微笑不语。郑绝尘和连锋不由

自主地定睛望去，骰成一线，一点朝天，和刚才的格局没有什么不同。

郑绝尘欢喜地一拍赌台，道："太好了，梅姑娘，点数相同，闲家赢，这可是妳说的。"

他的话音刚落，就见本来高高垒在一起的骰子突然齐刷刷地从中间断开，然后成倒写的人字形往左右倒下。所有倒下的骰子全部断面朝天，竟然一点都没有。

"我可是一点都没有。"梅凤凰懒洋洋地摆了摆手，道："收钱。"

全场寂静，每一个人都目瞪口呆，谁也想不出梅凤凰是怎么让这六个骰子一起从中断裂，又如何让它们那么巧地都是断面朝天落在骰盅之内。

良久良久，连锋带头鼓起掌来，道："早听说梅家蜻蜓翅别有神功，在赌坛上纵横不败，今日实在大开眼界。"

梅凤凰微笑着问道："你看到我使蜻蜓翅了吗？"

连锋笑着摇摇头，道："我虽然一直非常留意，但是姑娘出手实在太快，我完全把握不到。天下第一赌神之称号，姑娘当之无愧。"

梅凤凰点点头，看了满脸不服的郑绝尘一眼，道："既然如此，认赌服输，你们从哪里来，就从哪里去连锋和郑绝尘同时看了萧烈痕一眼，无奈地耸了耸肩膀，一起长身而起。

萧烈痕痴痴地看着梅凤凰，支支吾吾地说："等一下，请……请等一下，好吗？"

梅凤凰不耐地猛拍桌案，厉声喝道："萧烈痕，一个大男人如何这般婆妈，输就输了，明日请早，在这里唧唧歪歪地做什么？"

这个时候，一个清朗豪迈的声音从正门传来："等一下，我也来押一铺。"

这个声音虽然不是很高，但是满场的数百个看客都听得清清楚楚。

众人纷纷回头观望，却发现一身灰衣，背背斗笠，腰系汗巾，浑身上下收拾得干净俐落的彭无望大步走进五行席。

他的身后跟着两个徒儿，一个是洞庭湖赵一祥，另一个是仁义堂洛鸣弦。两个少年都身穿黑色劲服，面带笑容，精神抖擞，每个人手

里都有一个托盘。

彭无望一拱手，道："在下青州彭无望，特来和梅姑娘赌上一铺。"

此话一出，全场都陷入一阵震惊和狂喜，喧哗欢呼之声震耳欲聋。

青州彭无望，闯洛阳、破蜀山、散年帮、剿青凤、降神兵、杀天魔，威名盛传江湖。至今长安城内仍然有数不清的说书馆将他新近力杀天魔的事迹编成段子，每日一段，只讲得生意风生水起，客似云来，如今这位传奇人物亲临现场，如何不让人们欢喜。

"六艺堂梅凤凰参见彭少侠。彭少侠莲花山上奋不顾身，救出了家父和梅家多位叔伯兄弟，对梅家恩深似海，小女子这里有礼了。"

彭无望连连摆手，笑道："莲花山上，大家都是拚命求存，难道少了令尊，我彭无望就在那里闭目待死梅凤凰对他更生敬意，正色道："但是彭少侠曾舍身断后，让一众神兵盟残留高手终于脱困，而自己身陷重围，几乎战死。此番恩情，足以让人一生永记。"

彭无望只感到脸庞发热，左右看了看，道："当时总要有人断后的，否则大家一起死了，也没什么好，这些事不必再提了。梅姑娘可否让我和妳赌上一把？"

梅凤凰脸泛难色，朗声道："彭少侠想赌，我们当然欢迎。不过，我们梅家世代经营赌场，自有一套规矩，这个规矩绝不能废。"

彭无望点点头，道："梅姑娘说得清楚明白，我彭无望怎会不知。一祥、鸣弦，你们过来。"

赵一祥和洛鸣弦第一次在赌场里露脸，格外精神振作，雄赳赳气昂昂地来到彭无望身边，将托盘放到他面前。

彭无望从托盘里拿起几张契据，递给梅凤凰，笑道："这里是我彭门青州总局和五大分局的地契，还有我青州老家百亩良田的田契，大概值一万多两。我就押上这一万两，和妳痛痛快快赌上一铺，如何？"

说完，抱歉地看了萧烈痕一眼，又道："对不起，萧兄，本该早点来的，但是请出这些田契地契要拜过萧烈痕感激得眼泛泪光，连声说："多……多谢，多谢。"

梅凤凰悚然动容道："彭少侠，你倾家荡产，就为了替萧烈痕赌这一铺？"

彭无望笑说："说不上倾家荡产，这一番我是不会输的。只看妳赌不赌？"

梅凤凰狠狠地瞪了萧烈痕一眼，返身回到五行席庄家位，恭声问道："彭少侠，既然如此，此番你若输了，田契地契拿来。若是你赢了，我便随你处置。"

彭无望忙道："随我处置实在太过，我只希望妳若输了，可以给萧兄一点亲近的机会。若妳仍不中意他，难道我强让妳嫁给他不成。"

梅凤凰微微一笑，道："不知道彭少侠喜欢赌些什么？"

彭无望笑了起来，道："我什么赌具都没玩过。不如这样，我就赌萧兄今日能够有一段时间畅所欲言，绝无口吃。"

他的话音刚落，梅凤凰就忍不住笑了出来，道："彭少侠，我并非有意冒犯，不过你不如把自己的田契、地契直接烧了，更加省事。如果萧烈痕还能说出一句完整的话来，我就算嫁给他，也认了。"

"这可是妳说的，"彭无望大喜，对萧烈痕一使眼色，道："萧兄，看你的了。"

萧烈痕朝着彭无望用力点了点头，大步走到场中央将银枪一横，朝着四方众人恭恭敬敬鞠了一个躬。

梅凤凰不由得失笑道："萧烈痕，你不必说几句话还要这么大排场吧？"

反倒是彭无望胸有成竹，扬声道："各位对不住，请大家往后让一让。"

梅凤凰也觉得事有蹊蹊，对身后的梅府中人吩咐道："赶快清场，以免有事。"

片刻之后，萧烈痕周围清出一大块空地。他紧紧攥着银穗点钢枪，静静地站在场中，半晌之后突然一声暴喝，宛若半空中打了个霹雳，手中银枪仿佛一条乘云而起的雪白游龙，直冲向天际，辗转十二个腾挪股罡风挂得东倒西歪，不少人仰面朝天地摔在地上。

主堂内只有郑绝尘、连锋、彭无望和梅凤凰四人可以不动声色地巍然端坐。洛鸣弦和赵一祥站立不稳，眼看就要仰身后退，却被彭无

望暗地里用双手托住，暗送一股内力，让他们宛若钉子般扎在地上。

萧烈痕将手中大枪连挽数个枪花，曼声吟道：

“涉江采芙蓉，兰泽多芳草。

还顾望旧乡，长路漫浩浩。

同心而离居，忧伤以终老。”

他将这句汉代无名氏所作的诗篇一口气吟了出来，中间没有半点结巴，声音清越优雅，可比世上任何长年吟游自得的风流秀士。

“好！”郑绝尘和连锋狂喜地一起长身而起，带头鼓起掌来。

郑绝尘更是喜不自禁地说：“十年了，真想不到我能够再次听到萧兄吟诗作对。”

连锋连连点头，看了彭无望一眼，朝他恭恭敬敬地拱手作礼。彭无望笑得合不拢嘴，摆摆手，以示不值一提之意。

萧烈痕得到鼓励，更加振奋，长枪垂直收于身前，身子高高窜起，将银枪高高举起，直挺挺地拍在六艺赌坊主堂内的花岗石地面之上，发出炸雷般的声响。

向，竟然一口气刺出一十六枪。

因为枪出得太快，围观众人的眼中仍然残留着刚才萧烈痕出枪的虚影，只感到仿佛一时之间，萧烈痕生出了十六双臂膀，握着十六杆银枪。

“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

纤纤擢素手，札札弄机杼。

河汉清且浅，相去复几许。

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

吟罢此诗，萧烈痕身子宛如游鱼般满场游走，东刺一枪，西刺一枪，瞻之在前，忽焉其后，瞻之在左，忽焉其右，只见满屋银涛翻滚，仿佛月光下的潮水，一浪高过一浪，一潮高过一潮，堂中的温度越升越高，令人生出身处红炉烈火中的错觉。

“青青河畔草，郁郁园中柳。

盈盈楼上女，皎皎当窗牖。

娥娥红粉妆，纤纤出素手……”

萧烈痕这句诗刚念到一半，连锋和郑绝尘吓得一起跳了起来，连声道：“萧兄三思，萧兄三思。”

原来这句诗的后两句是“昔为娼家女，今为荡子妇。荡子行不归，空床难独守”。这两句若是说出来，谁知那萧烈痕枪式一转，朗声吟道：

“银枪萧氏郎，黄昏凭栏望。

残阳化凤羽，每日到西窗。

不得梧桐树，相思几欲狂。”

梅凤凰看着萧烈痕飞扬舞动的身影，只感到仿佛沉浸在最深的美梦之中，如醉如痴，难以自拔，半晌不得一句言语。

萧烈痕飞身四个干净俐落的旋子，结束了这套震惊天下的萧氏一字旋枪，在场中丁字步稳稳站好，将银枪往身边一插，满怀欢喜地朗声道：“凤凰，我全都变回来了。嫁给我吧！”

梅凤凰捣住嘴，眼中盈满了泪水，哽咽着说不出话来。场中一片寂静，每个人都提心吊胆地看着她，仔细观察着她的每一个动作。

站在场子正中间的萧烈痕更加紧张地说不出话来，哆哆嗦嗦地等待着梅凤凰的反应，好半晌才期期艾艾地说：“凤凰，妳看怎样？”

她啜泣着冲出五行席，飞身扑到萧烈痕的怀里，大哭了起来。

萧烈痕热泪横流，一把将她紧紧抱住，再也不愿意松开。

“好！”郑绝尘、洛鸣弦和赵一祥带头喊了起来，围观的数百赌客中也响起了震耳欲聋的嬉笑和叫好声。

彭无望和连锋相视一笑，目光中都有说不出的欣慰之意。

在暗室里看了很久的梅自在再也忍不住，跌跌撞撞地从暗门中走出来，连连挥手，大声指挥道：“关门，清场，今天梅家有喜事，谢绝访客。”

梅家的伙计连忙四面八方地把留在赌坊中的客人送出门外，这个举动引来一阵起哄和喧哗之声。

梅自在来到彭无望等人面前，抱歉地一一拱手道：“对不住，各位。梅家五行席一向是我这个女儿执掌，我不好露面，所以现在才出来，各位见谅。”

他又来到仍然紧紧抱在一起的梅凤凰和萧烈痕面前，挠着头说："女儿、女婿，好了，快松开，这么没规矩的！"

梅凤凰和萧烈痕这才红着脸松开手，站到梅自在的两侧。

彭无望、郑绝尘和连锋来到他的面前，一起拱手道："梅前辈，恭喜你有了一个枪法如神，心思敏锐的女婿。"

梅自在笑得合不拢嘴，道："我这个女儿别看她泼辣，其实什么事情都摆在心里，不肯说出来。我到现在才明白她为什么一直不肯嫁人。"看了看萧烈痕，道："女婿啊！你让我女儿等了这么久，这嫁妆……"

萧烈痕连忙说："泰山大人放心，我……我一定……一定让你满意。"

梅凤凰一皱眉，问道："烈痕，你原来并没有全好。"

这个时候，彭无望连忙走上前笑道："梅姑娘，妳不必担心。萧兄现在虽然只有在练枪的时候才能没有口吃，但是如果照此方法长期练习，不久之后就能够言语自如。其实，我以前只用了一年就治好了自己的口吃之症。如今萧兄进步神速，又有姑娘的提点，相信一个月内就可以大功告成。"

梅凤凰心中对彭无望更是敬重，一拉萧烈痕的手，二人同时在他面前跪下。

梅凤凰朗声道："彭少侠对我二人恩同再造，他日如有差遣，便是做牛做马，也在所不辞。"

萧烈痕也由衷地说："不错，做牛做马，在所不辞。"

彭无望连忙一左一右将二人掺扶起来，笑道："你们早日完婚就是谢了我了。我只是希望有情人终成眷属，在我也就足以欣慰了。"说到这里，想到自己的心事，眼中一黯，轻轻叹了口气。

就在这个时候，一阵清脆的风铃声缓缓响起，四位相貌如花的娇小女子小心地各捧着一副棋盘，盈盈走进六艺赌坊主堂之内。

在她们身后，跟着一位黑衣白袍，身披白色披风的绝美女子。她身材高挑，面容柔美，长发披肩，一缕秀发洋洋洒洒地盖在面前，将她左眼严严实实地挡住，在她的左手轻轻巧巧地握着一枚精致的风铃。

“棋仙子梅云雀！”连锋和郑绝尘同时惊讶地说道。

第八章三局解情

在江湖中，棋仙子梅云雀仿佛一个神仙般的存在，她十五岁开坛设局，遍会中外棋术大师未尝一败，为她赢得棋后的美誉。

但是江湖中人敬重她是因为她另有一项特殊的本事，就是精善开局解厄，尤擅开解姻缘，令江湖上有情人终成眷属。

最震动江湖的一次，是她替欧阳世家的传人欧阳小小姑娘和欧阳家世仇慕容世家的大公子慕容飞霜解开姻缘局，令二人奇迹般地避开了欧阳世家和慕容世家的追杀，结成连理，避祸于江湖之外，至今没人能够找到他们的行踪。

欧阳世家和慕容世家只好闷声咽下这个苦果，不再过问此事。

从此江湖上真心相爱，却遇到重重阻碍之人纷纷向她求教，只要她开局解厄，所有求教之人都毫无例外仙子。

但是，棋仙子梅云雀解姻缘从来都有三不解：无缘不解、无情不解、无心不解。

无情不解也好理解，乃是要求来求助之人必须天生情种，对爱侣情深意重。

无心不解乃是要求解姻缘者必须是正直可信，光明磊落之人。

这三点要求苛刻，况且人心隔肚皮，一个人是否符合要求，很难查验。幸好梅云雀天生一副可以洞察人心的神眼，只需一个照面，那个人的心胸品性，便一目了然。

“天生棋眼，姻缘仙子梅云雀？”彭无望和自己的两个徒儿互相望了一眼，同时倒吸了一口冷气。

梅云雀虽然武功不高，但是在江湖上，尤其是年轻人心中的声望却比那些武林至尊还要尊崇，如今乍一看到她，大家心里都有一种惊喜之情。

梅云雀静静地走到主堂的正中间盘膝坐下，扬声道：“摆棋。”

她身畔那四个娇美女子立刻手脚俐落地搬来四副矮桌，将捧来的四副棋盘摆在她的周围。

这时候，梅自在高兴地对郑绝尘、连锋和彭无望道：“各位，今日小女终于决定开局解姻缘，此乃大喜之事，各位若是有意，不妨一

试。”

梅云雀等着父亲说完后，开口静静地说：“今日有幸，四个情种光临六艺堂，除了萧大哥姻缘已成，其他三位郑绝尘郑公子、连锋连公子、彭无望彭少侠请各自选一个棋盘坐下，让小女子替各位解一解姻缘前程。”

郑绝尘、连锋和彭无望愕然互望一眼，不约而同地摇了摇头。

郑绝尘咳嗽一声，道：“梅姑娘，绝尘的姻缘已定，解或不解，也无甚分别。”

彭无望苦笑一声：“我还是不要解了。”

萧烈痕和梅凤凰一起走上前来，梅凤凰深情地看了看萧烈痕，对三人道：“三位促成了我和萧郎的一段定要解一解。”

梅自在也上前劝道：“三位，小女好不容易决定开局解姻缘，这么错过实在太可惜了，不如试一试。”

连锋苦笑着看了看梅家众人，叹了口气，道：“好吧！我先来。”说着便来到棋仙子东首的棋盘前坐下。

梅云雀将身子面向连锋盘膝坐好，抬起左手将遮住左眼的头发小心地盘到头顶发髻之上，用一枝凤钗扎紧，一只纯银白色泛着柔和光彩的眼瞳猛然印入众人眼帘。与此同时，她将一直低垂看地的右眼同时睁开，那静湖水般深邃的目光宛若一道清泉从连锋的眼中直灌入他的心田，他只感到心底隐藏的所有心事都仿佛一页页画卷在脑海中反覆浮现。

此时此刻，他知道自己的所有秘密都已经被梅云雀看了个清楚通透。

梅云雀面无表情地说：“你执黑，让你一子。”

连锋不置可否地一笑，在棋盘上连下两个黑子。

声，令连锋神思一阵迷茫。

恍恍惚惚之间，他仿佛忽然飘飘悠悠地来到了西子湖畔。剑华宛若西子湖水的波光，洋洋洒洒地布满了他面前的整个天空。

剑仙子风华绝代的身影在剑光中惊鸿一闪，又霍地失去踪影。剑光渐渐纠结在一起，越来越浓，越来越烈，仿佛化为了一片旋转不定的银色旋风，将他团团围住。

他的脸上露出一丝恬静的微笑，飞身一跃，宛若身化飞仙，穿过了一重又一重汹涌澎湃的剑影。

在他面前，是黟山光明顶的云雾青松，一只白鹤清幽的鸣叫着从他面前一掠而过。他腾身踏入一朵轻云，轻轻巧巧地向着比剑台悠然滑落，风声在他耳际轻柔地呜咽着。

“下到这里，剩下的就是收官的残局，已经没有必要再下。”

梅云雀轻柔的话语将连锋从幻境中唤醒，他睁目一看棋盘，却发现上面早已经落满了黑白相间的棋子。

他洒脱地一笑，道：“梅姑娘天生棋眼，洞若烛火，果然名不虚传。”

梅云雀木然的脸上露出一丝轻柔如烟的浅笑，柔声道：“连公子胸怀光风霁月，自成一番境界，圆融通透，完满无缺。姻缘成与不成，在公子眼中都是一番风月。云雀竟然妄想给公子开解姻缘，实在班门弄斧。”

连锋眼中闪过一丝惊喜之色，朗声道：“想不到梅姑娘竟然是我的平生知己。今日得遇姑娘，实在三生有幸。”

梅云雀朝他微一躬身，笑而不语。

当郑绝尘坐到西首的棋盘前面之时，梅云雀朝他点点头，道：“你执黑，让你二子。”

郑绝尘愣了一下，看着梅云雀那仿佛要摄走人魂魄的棋眼，颇为抗拒地说：“梅姑娘，我……我想执白，如何？”

郑绝尘点点头，在棋盘上小心翼翼地摆了三个白子。当风铃声在他耳畔响起的时候，他抗拒地摇了摇头，想要保持清醒，但是神思仍然不可阻止地混沌起来。

溅起一人多高灿烂闪烁的水花。

在他的面前，是一匹嫣红如火的胭脂马，四蹄翻飞，宛若乘驾着风火，朝着水天一线间初生的朝阳奔去。在那匹胭脂马上，是一道令他梦魂萦绕的背影，披着火焰般漫天飘舞的披风。

郑绝尘猛的一催玉椎马，身子离鞍而起，马蹄踏水的声音越来越密，渐渐连成一片，他的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一定要追上那匹胭脂马。

炙烈的朝阳越来越近，火焰在他的身上熊熊地燃烧，他感到须发俱已烧焦，但是他仍然坚定不移地催动着玉椎马，向着离朝阳更近，更炙热的地方冲去，刺目的阳光照进他的眼中，他只感到一阵酸痛难当。

“郑公子，我已经赢了。”梅云雀轻声道。

听到她的声音，郑绝尘霍地醒转，惊道：“已经下完了！”

梅云雀微微一皱眉，道：“郑公子，因为你太骄傲自负，又过于执拗倔强，所以仍然守着一段错姻缘苦苦不放。”

郑绝尘思索片刻，心中一阵愤懑，闷哼一声，也不答话。

连锋脸上露出了悟的神色，拍了拍他的肩膀，沉声道：“梅姑娘，可有方法解救？”

梅云雀轻叹一声，缓缓道：“郑公子，请你放开怀抱，适时取舍，才会有新的一段姻缘在前程等候。”

郑绝尘悚然动容，脸上露出沉痛的神色，蓦然不语。

彭无望坐到南首棋盘前的时候，梅云雀朝他一点头，道：“彭少侠，请执黑，让你四子。”

彭无望道：“好！”右手一抬，干净俐落地在棋盘上连下五子。

梅云雀看在眼里，微微一笑，道：“彭少侠喜欢在中腹布局，确实别出心裁。”

了。”

梅云雀笑着点点头，抬起风铃，一阵轻摇。彭无望只感到身子仿佛被人轻轻推了一把，一下子把他推到了黄沙万里的塞外疆场，一轮火红的夕阳从西天缓缓向着薄暮笼罩的远山坠落。

四面八方的地平线上泛起高高的沙尘，震耳欲聋的喊杀声在他的耳际隆隆作响。他感到自己骑在一匹不知名的战马身上，手里握着一把长刀。

马蹄声轰然欲近，无数顶盔贯甲的黑影挥舞着雪亮的刀枪，从四面八方向他狂涌而来。

彭无望高举长刀，一无所惧，催动战马，朝着那一群又一群涌动的黑影扑去。长刀划过长空，朴喇喇的鲜血四外横飞，无数的黑影在

他马前坠下，却换来更多的黑影前仆后继地拥上前来。

彭无望看到一道身着胡服彩衣的身影在那一群群冲杀而来的黑影之后，面朝他观望。

他的心中一阵激动快意，大声催驾着战马，势如破竹地闯过无名黑影的重重包围，朝着那如梦如幻的身影不顾一切地冲去。

面前又出现了无数的黑影，像一堵墙一般挡在他面前。

他莫名奇妙地笑了起来，一纵身从马背上跳下来，在地上一个滚翻，然后长身而起，飞身一跃，横空而起，宛若一条穿云破雾的飞龙，从数不清的刀山剑海之上，一掠而过，朝着那道今生永远无法忘怀的身在他的眼前，再次出现了无名山谷那条落满残花的溪流。

“下到这一步，彭少侠，你还要继续吗？”梅云雀轻柔的声音缓缓传来。

彭无望定睛一看，自己中腹的营垒已经全军覆没，杀到左上角的一条黑龙，也势穷力窘，辗转难逃。

他笑了笑，道：“我还有棋。”

他探手竟然自填了一眼，让出一片空间，生生用这种自损的办法为自己仅剩的黑龙留下一片腾挪的天地，大有壮士断腕的悲壮气概。

梅云雀再也保持不住入神坐照的境界，呼吸开始急促，额头也隐隐泛出一丝细汗。

二人你来我往，接着连下三十余手。彭无望这条黑龙左冲右突，与梅云雀的白子缠斗极为激烈。在几处边角要害之地，双方反覆争夺，棋子纷落，你来我往，惨烈异常。

彭无望手中的黑龙竟然数次硬从梅云雀的重重围困中连续突破重围，杀回中腹，如此反覆五六次，梅云雀终于凭藉几手妙棋成功截杀了他的大龙。

到此，棋盘之上，彭无望的黑子已经寥寥无几。

“厉害厉害，梅姑娘，我输了。”彭无望心服口服地说。

直到此刻，所有观棋的人才松了一口气，这场棋激斗得实在太惊心动魄，看得人人背后都被冷汗浸透。

梅云雀长长舒了口气，悚然动容，沉声道：“彭少侠，你的这段姻缘乃是上天错判，不容于国，不容于世。你为何仍然纠缠不去，至死不休？难道，你要和上天一争胜负不成？”

彭无望苦笑一声，道：“梅姑娘知道姻缘，却不知道情爱。有些事不是想要舍却便舍却得了的。”

他站起身，吐了一口气，忽然笑道：“听说老天爷只求人胸怀磊落，问心无愧，却没说不能和它争啊！”说罢，仰天打了个哈哈，带着两个徒儿，大步走出了六艺赌坊。

梅云雀木然看着彭无望远去的背影，有感于刚才在他心中看到的那凄楚绝望的恋情，泪水不由得扑簌簌地从眼眶中滑落，滴洒在布满白棋的棋盘之上。

第九章边塞鏖兵

朔州城，秦为雁门郡辖，汉为马邑诸县，西晋之时塞外胡族势力大胜，汉族百姓皆迁入雁门以南，地归代王拓拔猗卢。北齐改马邑县为招远县，隋朝之时改回马邑旧名，后被突厥人常年占领。

隋末唐初之时，高政满率领马邑人马归降大唐，令东突厥顿失南侵的中顿之所。吉厉可汗率兵南来，数次和唐兵交相争战，力杀高政满，但是马邑终于还是在大唐手中巍然屹立，后改名朔州，为朔州治，唐太宗李世民特意选命大唐有数的猛将秦武通镇守朔州，至今东突厥仍然拿他没有办法。

这一日清晨，天上阴云密布，朔州城的天空上涌动着诡异而凶险的气息。身经百战的秦武通感到一丝令他坐卧不安的杀机。他在总督府中再也待不下去，呼唤副将，穿上刚从大唐国库中运到的崭新甲胄，配上配剑，亲自到城头巡视。

他刚刚登上城头，就看到北城门守将吴孝宽向他狂奔过来。

吴孝宽一指朔州西、南、北三面的烽火台，上气不接下气地说："秦将军，我正要向你禀告，翠微、紫金、女儿三山的烽火台全部点燃了。突厥人南侵！"

我们还有多远？"

"秦将军，你看！"副将郭达泉惊慌地说。

了绵延数里的连天烟尘，马蹄声、呼啸声、马匹嘶吼声顺着风滚雷般迎面扑来。漫天飞舞的旌旗遮天蔽日，宛如缓缓升起的暗色云朵，预示着狂风暴雨的来临。

"我们的斥候全完了。"秦武通发狠地一拍墙垛，愤然道。

"秦将军，我们该怎么办？"郭达泉手足无措地问道。

"哼！文书何在？"秦武通高声道。

一位文士打扮的人被一群士兵拥着来到他的身边，躬身道："秦将军有何吩咐？"

秦武通想也不想，立刻开口道："写两封文书，一封六百里加紧求援奏折，递给长安的，一封求援书信，给代州都督张公瑾，这个家伙回朝议事，这会儿应该回来了，让他派人支援，有多少人都派过来。"

那文书先生立刻领命而去，半点不敢耽搁。

秦武通一指吴孝荣，道："吴将军，朔州城立刻宵禁，即时生效，你通令全城百姓，凡是能走能动的，房，派遣壮丁搬运箭矢，快！"

吴孝荣一声领命，带上十数个官兵飞快地跑下城墙。

我们出城迎战。"想了想，又道："点兵已经来不及了，给我整营拉出去，越快越好。"

郭达泉点点头，立刻下城安排一切。

将，沉沉地叹了口气。

他决定一鼓作气，率领精锐人马在突厥人立足未稳的时候冲乱他们的阵脚。

但是，突厥人出现得实在太突然，太快了，他没有什么战胜的把握。但如果让突厥人不付任何代价就完成合围，到时候士气低落，死守朔州这一座孤城，只有败得更快——他已经没有了选择。

"如果我能够再年轻十岁……"秦武通满含轻蔑地看了看在城墙下耀武扬威的突厥战士，闷哼了一声。

紧闭的朔州城北门豁然洞开，盔明甲亮的大唐兵马队列整齐地走出城门，跨过护城河。弓箭手排成整齐的方阵，严密地射住阵脚。

步兵阵一列列走出城门，刀盾手排在前列，近一人高的盾牌严实地护住周身。

长枪队紧紧地贴着刀盾手的背后，丈余长的钢枪如密林般高高树立，给人一种壁垒森严，杀机四伏的感觉。

这些步兵排列着厚实紧密的阵形，一步步逼近着突厥人的大军。

骑兵队最后出城，仿佛两股涌动的红色波涛，涌到了步兵阵的两翼，排好整齐而肃杀的队形。

秦武通亲自率领着十数个偏裨将校和自己的五百亲兵押在中阵，而后阵则是一千名督战队的刀斧手。

锋杰和数十名突厥将领策马立在十万大军的最前锋，默然注视着正在缓缓逼近的大唐兵马。

"二王子，唐人已经开始逼近，我大军尚未立稳脚跟，不如我率一彪人马冲一冲他们的步兵阵，逼住他们，让我军可以有喘息机会。"锋

杰麾下以智勇闻名的杰出将领纳古獭来到他的身边，低声道。

锋杰一摆手道："那正是唐将希望你做的。只要他们打散你的部队，立刻就会乘势激励士气，回城死守。那个时候，唐人守城信心大增，对我们极为不利。"

锋杰勒住马头，仔细地审视着秦武通布下的阵势。这个时候，唐人雄壮的步兵阵已经离他们不到两箭之锋杰手下的左先锋将，以善打硬仗闻名大草原的铁汉汴宏来到他的马前，洪声道："二王子，再不下令进攻，就来不及了。我请命出战，誓要将唐人守将的人头提来见你。"

锋杰摆摆手，瘦长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不急，汴宏，你见过螃蟹没有？"

汴宏一愣："那是什么？"

锋杰笑了起来，又看看一旁的纳古獭。纳古獭也摇摇头，意示自己也没听说。

锋杰的脸上露出莫测高深的笑容："今天我不但要让你们知道螃蟹是什么，还要教你们怎么吃。"

着唐兵正中间的步兵方阵如狼似虎地扑来。

五千匹骏马四蹄翻飞，宛若万鼓齐鸣，声震天地，气势震人心魄。

以正中间的橹盾士兵为中心，长枪阵、弓箭队、捆绑手构成坚固的防御工事，向着突厥人的阵心推进，诱动敌人朝着阵中心做攻击。

两翼的骑兵起到两个作用，第一是防止敌人的机动骑兵绕到大阵的后方进行骚扰，第二是在敌人正面突陷入腹背受敌，配合正面步兵阵消灭一部分敌兵，然后听候主阵号令，到时候，或攻或守，自有法度，进退得宜，可以打一个漂漂亮亮的胜仗。

如今敌人终于中计，怎不令他兴奋。

就在他以为胜券在握的时候，那五千人的骑兵突然一个顿挫，接着仿佛无形中有一把利剑将其从正中间劈开，这五千骑兵在两个彪悍的突厥首领的率领下绕了一个绝大的圈子，竟然改变方向，朝着两翼的骑兵阵冲杀过来。

秦武通连忙一摆令旗，指挥两翼的骑兵立刻拦截，但是大唐骑兵的启动已经太晚，被势如破竹冲杀上来的突厥精骑一撞，立刻乱了阵脚，数千人马在原地打旋，编制一片混乱，伍长、曲长找不到自己统率的士兵，漫天的烟尘中也看不到主阵的传令旗，乱作了一团。

秦武通一阵圭怒，暗骂突厥狗贼实在狡诈，拔出佩剑，率领五百亲兵和一千督战队兜到大阵的左翼，准备将左翼之敌先击退，然后再作计较。

左翼的突厥人马是由铁汉汴宏率领，他奋勇地连杀七名大唐骑兵首领，赢得周围将士的一阵欢呼，两千五百人在他的率领下宛如割草芥般杀死杀伤上千唐朝骑兵，终于和秦武通的亲兵队撞上。

秦武通乃是大唐勇将，一杆大刀遮前挡后，竭力厮杀，竟然连杀十余名突厥骑兵，硬生生刹住了左翼骑兵的败势，大唐骑兵显示出了他们钢铁般的纪律，稍一组织队形便重新冲杀上来。

双方骑兵忽聚忽散，杀得昏天黑地，汴宏和秦武通大战二十回合，精善骑战的汴宏奈何不了秦武通，而武功高强的秦武通也擒不下汴宏，两个人的战马在地上滴溜溜地乱转，互相疯狂地撕咬蹬踏，和主将一样陷入疯狂的厮杀。

就在这时，唐兵右翼的骑兵抵抗不住纳古獭狂猛的骑兵突击，死伤无数，败兵潮水般退到了后阵，将本来整齐的唐兵后阵冲得大乱。

秦武通看到后阵大乱，当机立断，立刻率领督战队暂退整顿，尽管如此，这位大唐名将已经陷入了捉襟见肘的窘境。

汴宏和从唐兵后阵穿插而来的纳古獭合兵一处，只一个冲杀，就将失去指挥的左翼唐朝骑兵冲得大乱。

二人巧妙调动兵马，赶鸭子般将败退的唐兵赶入了步兵阵中。本来严阵以待的步兵方阵立刻被败退下来的唐朝骑兵冲散，人马自相践踏，死伤无数。

突厥精骑趁势冲入步兵阵中，五千柄马刀宛若五千道闪电一起劈下，接着便是满场飞扬的惨烈血光。

“撤！”秦武通整队后，知道大势已去，立刻率领残兵向着朔州北门败退。

看着陷入一片溃败的唐朝兵马，锋杰轻轻地一挥马鞭，漫不经心地说道："全军突击，攻打朔州城！"

朔州城陷入了一片火海，秦武通率领残兵勉力在朔州城坚持了两天一夜，终于在第二日的夜晚被突厥大军攻破了朔州北门。

紧接着西门和东门相继失守，突厥骑兵潮水般涌入朔州城的大街小巷，和守城的唐兵展开激烈的巷战。

南门在突厥人日夜不停的轮番进攻之下也终于沦陷，副将郭达泉力抗敌兵，紧守岗位，英勇牺牲。

秦武通率领着三千残兵，在吴孝荣的协助下，拚死杀出重围，向着代州方向仓皇逃去。

两仪殿内，李世民精神振奋地来到御案前，手里高高举着两份奏折，兴奋地说道："众位卿家，可有人猜猜朕手中的两份加急奏折里都写些什么？"

丞相长孙无忌察言观色，微微一笑，走出班列，施礼问道："陛下，是否是东突厥所来的降书顺表？"

李世民仰天大笑，朗声道："如此岂非无趣得很？"

此时尚书左丞魏征的脸上露出会心的微笑，走出班列，施礼道："陛下，是否是东突厥大军已到雁门？"

李世民浑身一震，露出由衷的激赏之色，赞道："还是魏卿最知我心事。不错，自渤海国被东突厥盘踞，大群国民向南逃难，我日思夜想，就是在猜测突厥人到底何时南侵，从哪路南侵。如今，再也不用我忧虑，他们自己已送上门来。"

抵朔州。和我们这些日子以来估计的突厥大军总数相差无几。可以肯定，在渤海国耀武扬威的突厥人绝不会多过三万人。因为突厥国内南降者众，十六万人已经是他们能够动员的极限，除了留守定襄的三万人，攻打渤海的三万人，那少去的十万人已经尽数来到了朔代二州。"

残兵败退。他擅作主张，联络了幽、易、恒、并、汾诸州兵马，会兵十万，已经向朔州诸路齐发，邀贼归路。"

两仪殿内一片低语之声，都对张公瑾的大胆果断议论纷纷。

魏征再次走出班列，朗声道：“张公瑾此举虽然颇为突兀，但是军情紧急，将在外若不能当机立断，则动辄贻误军机，造成损失。如今各路人马及时出动，张将军功不可没，臣认为应当嘉奖。”

李世民微微一笑，道：“魏卿此言甚合朕意，但是我却仍要将他罚俸一年。”

魏征一怔，问道：“张将军并无小过，为何有此一罚？”

李世民坐回御案，笑道：“张公瑾必然在朔州被围的当日收到秦武通的告急文书，却迟了两日才发兵救援，这是何意？他是想等到秦武通势穷力窘，才赶赴救援，这是要向朕显本事来着。”他的神色忽然一正，冷然道：“所以我才有如此处罚，以后诸公当以此为戒。”

此话一出，在场的文武官员俱都心悦诚服，纷纷点头称是，只有魏征若有所思地默然不语。

李靖神色一凛，走出班列，朗声道：“臣在。”

李世民道：“给你五天时间点齐兵马，明日中朝我会下檄文正式讨伐东突厥。等到东突厥兵马一被击李靖洪声道：“臣遵旨。”

李世民袍袖一摆，朗声道：“退朝。”

秦武通逃到代州雁门关前，终于和出关来援的代州都督张公瑾合兵一处。

张公瑾催马来到他的马前，高声道：“秦将军，张某相救来迟，还请恕罪。”

秦武通满脸惭愧，将大刀往背后一横，道：“短短两日便失了朔州，秦某实在无颜见兄。”

张公瑾道：“秦将军不必烦恼，就让你、我二人在这里阻一阻贼兵。幽、易、恒、并、汾诸州兵马不日就会到达雁门，到时候大败突厥，自会有将功补过的机会。”

这个时候，突厥人马在锋杰的率领下，尽起骑兵，日夜不停地追到雁门关前。

张公瑾和秦武通刚刚合兵一处，才聊得几句，已经看到突厥人遮天蔽日的旌旗从地平线上升起。

“突厥人来得怎生如此快法？”张公瑾吃惊地说。

秦武通道：“这次突厥人的首领精通兵法，再加上人马众多，张兄小心。”

两万人的大军丝毫不乱地完成了变队，在五千弓箭手的押阵之下，缓缓撤回雁门。

前。”

奔腾而至的突厥大军纷纷勒住马头，其中五千名头插雉鸡翎的锦衣骑士催动马头来到阵前。

他的话赢得了一片狼嚎般的欢呼响应之声。五千突厥骑士在他的率领下潮水般冲向代州押阵弓箭队前，满天的狼牙箭铺天盖地地飞来。

“放箭！”弓箭队头领纷纷高声呼喝，大唐的阵营里也飞出遮天蔽日的箭雨。

突厥人的骑射队一生都活在马上，纵马之术巧妙异常，倏忽来去，快如闪电，唐人的弓箭往往很难射中他们，但他们的弓箭却能精准地射入唐人弓箭手的要害。

几番弓箭往来，押阵的弓箭手死伤过千人，士气大挫。

锋杰看在眼里，抖手三箭射死了三个弓箭队首领，策马率队回归本阵，高声道：“所有人，给我冲！”

突厥前锋的骑兵早已经看得手痒，听到主帅的号令，一齐欢叫着催动马匹，排山倒海般朝着张公瑾的后队冲来。

代州兵马的弓箭队早已经被催折过半，锋锐尽消，只来得及射出四排箭雨，就让突厥精兵冲到了眼前。

突厥军队最前锋的战士高高扬起马头，只用马蹄践踏就将第一排弓箭手踏成肉泥，宛若利剑般插入唐军腹地，长刀挥舞，专拣人头砍削，劈得满地人头乱滚。

张公瑾和秦武通分别率领精锐人马返身兜截突厥骑兵，双方展开了一场昏天黑地的恶战。

锋杰有条不紊地指挥军队，将数万骑兵分成数队轮番冲杀，此起彼伏，从不间断。

张公瑾和秦武通出尽全力，仍然遏制不住突厥人海潮般的强大攻势，两万人马陷入了仓皇的溃退，丢下五千余具尸体，狼狈不堪地撤

回了雁门关。

雁门关前数十里山道上充满了突厥骑兵恶狼般狂野的胜利欢呼之声。

第十章群英聚首

“六百里加急！”一名盔甲歪斜的驿差高举着一封彩羽高悬的奏折风驰电掣地穿过朱雀大街，朝着长安城正北方的皇城飞奔而来。状态

长安的老百姓纷纷躲到沿途的偏街店面之内，为这名风风火火的驿差让开一条宽阔的通道。

“一定又是雁门告急。”身在英雄楼第三层上的欧阳夕照端着酒杯，遥望着从朱雀大街横掠而过的快马，喃喃地说。

和他一起站在窗前的彭无望手心不禁泛出一丝细汗，沉声道：“欧阳前辈，你说近日皇上就会让我们保一趟大镖，我们镖局所有镖头镖师枕戈待旦、日思夜盼，个个盼得颈子都长了，也不见这趟镖的任何踪影。大哥、二哥已经随同少林寺诸位前辈到雁门抗敌数日，我彭无望实在无心在这里苦等了。”

欧阳夕照也有些焦急，道：“这趟镖关系我大唐天朝的荣辱，至关重要，我也要和你一同前往，你道我彭无望连忙点头称是，二人匆匆走下英雄楼。

飞虎镖局长安分局里每个人都静静守候在长安分局贵客厅的门外，千方百计地向里面探头探脑的张望。

度，朝着门内不住打量。

彭无望和欧阳夕照刚一走进镖局大门，就看到这个场景。

就在这时，一阵震天动地的宏亮笑声从贵客厅内传来，两个顶盔贯甲，皂袍素带，气宇轩昂的武官从门内走了出来。

早就候在门外的数十名镖头镖师纷纷恭恭敬敬地躬身行礼，洪声道：“恭送程将军，恭送秦将军。”原来，这二人正是大唐威名赫赫的猛将程知节和秦叔宝。

欧阳夕照大笑着迎了上去，把住二人的臂膀，笑道：“两位是到这里逞威风来了？”

程知节狠狠的在欧阳夕照的肩膀上捶了一拳，道：“你个欧阳老儿，少在这里胡扯。嘿嘿，爷爷我今天可是来托镖的。”

秦叔宝这时来到彭无望面前，仔仔细细地打量了他半天，用力一拍他的肩膀，笑道：“小伙子，这回你可有活干了。”

彭无望惊喜地望着秦叔宝道："秦将军，又遇到你，真是开心。什么镖这么重要，竟然要劳动你和程将军的大驾？"

他回头看了看，正好红思雪也脸含微笑地从门内走出，朝着彭无望点点头，道："这趟镖在情在理，我们飞虎镖局都不应该拒绝，所以我已经擅自代表大哥将它接下来了。"

程知节环顾飞虎镖局内的镖众，对彭无望道："小兄弟，你们飞虎镖局哪里都好，就是酒水太淡，明天我会让人送来三百坛上乘美酒，让兄弟们饮个痛快。"

飞虎镖局演武场正中的大桌上，端端正正摆放着一具金光闪闪的黄金明光甲。

这套甲胄的式样乃是从南北朝时代就流传至今的款式，同锁子甲一样，在唐代颇受君王和名将的喜爱。

在大桌上的这套奇特盔甲混合了锁子甲和明光甲的优点，以打磨得极为光亮的四枚黄金护圆遮盖前心后背，肩甲、膝甲和身甲皆为金环缀合成衣，一环套四环，宛如环锁，紧密锁护周身，在肩腰处巧妙镶嵌了数枚光华耀眼的宝石，被日光一照，流光溢彩，五色纷呈，仿佛九天仙界传下来的宝物。

彭无望身穿纯黑色的飞虎镖局特有的武士服，高打白布绑腿，腰系白腰带，将白汗巾干净俐落地系在左臂，精神抖擞，威风凛凛地立在这套黄金盔甲之侧。

飞虎镖局的所有镖众都聚集到了演武场上，面对黄金甲肃然站立，每人的脸上都是一副跃跃欲试的神情。

"各位兄弟，大家一定很想知道我们要保的是什么，对不对？"彭无望笑道。

镖局中人纷纷笑了起来，不知为什么，只要彭无望一站到他们面前讲话，他们就忍不住自己的笑意。

彭无望用力拍了拍面前的这套黄金甲，道："皇上已经颁下御旨，着我们飞虎镖局护送这套仿照当今天子当年征战沙场时穿戴的战甲制成的黄金甲，前往正陷入突厥人占领的渤海国栗末人城，交给渤海国主大柞荣。"

此话一出，所有人都兴奋地低语起来。

李读摸了摸短须，道："这可有些困难，听说渤海国被数万突厥人盘踞，栗末百姓被迫离乡背井，赶着牛羊往南逃难，沿途遍布山贼敌寇，实在危险。"

"不怕！"彭无惧迫不及待地抢过话头，兴奋地说："有我三哥在，一切自然逢凶化吉。"

"总镖头，带我们一起扬威渤海国吧！"侯在春跃跃欲试地说。他和彭无惧日夕苦练双手刀法，如今已经大成，武功再非昔日吴下阿蒙，所以迫不及待地想要一试身手。

这个时候，老谋深算的吕不忧担心地说："总镖头，如果平常草寇，或者小股敌兵，相信我飞虎镖局从来一无所惧，但是如果遭遇敌人大军，突厥人久经沙场，骁勇善战，恐怕我镖局人手会全军覆没。"

此话一出，厉啸天和左连山纷纷点头。这三兄弟在塞外多年绿林经验，知道突厥人的凶残厉害。

彭无望点点头，道："不错，老实说，此行凶多吉少，的确艰险。所以我准备挑选镖局中的精锐一同赶赴渤海国，这样大家可以互相照应，确保安全。"说着，忽然笑了笑，又道："不怕老实跟你们说，皇上要我们镖局中人能够全身到达栗末人宫城，亲手将皇上的御笔书信和黄金甲交给渤海国主，然后再全身而退。若是损折一人，便是灭了我大唐的天威，镖银可要减半。"

此话一出，镖局中人群情激动，议论纷纷。

彭无望洪声道："大唐立国之前，我汉人看到突厥人，无不狼奔鼠窜，仓皇逃窜，丢尽脸面。而如今，我们大唐子弟偏要到突厥人中最精锐的兵马面前显一显威风，让他们知道我们唐人的厉害。不知道大家有没有兴趣前往？"

此话一出，镖局中人欢声雷动，立刻有无数精壮镖众涌上前来，请缨出塞。

各位兄弟仔细听着。"

此话一出，所有人都肃静了下来，鸦雀无声地等待红思雪发话。

望、副总镖头红思雪、长安分局镖头厉啸天、巴蜀分局镖头吕不忧、江南分局镖头彭无惧、河南分局镖头左连山、首席镖师侯在春、

客卿洛鸣弦、赵一祥、司库李读、方梦菁……还有医仙子贾姑娘也想要一同前往。”

彭无望皱了皱眉，小声问道：“我的徒儿的确是该见识见识，但方姑娘和李先生没有武功，恐怕有些危险。而贾姑娘非镖局中人，似乎没有必要冒此风险。”

险，用脑多过用手，相信你终有用到我们的地方。再者，……”迟疑了一下，笑了笑说：“贾妹妹希望到塞外见识一番，有了她的回春妙手，我们这一趟镖就更有把握了。”说完，看了看红思雪。

红思雪神秘地一笑，道：“大哥，其实，还有很多人要和咱们一起走呢！”

彭无望好奇地问；“当真，还有谁？”

就在这时，一只巨掌重重地拍在他的肩膀之上，他连忙回头，却看到雷野长遮天蔽日的高大身形。

只听雷野长说：“彭兄弟，这一趟如此好玩，不带上我，我便要和你翻脸了！”

彭无望大喜过望，道：“雷大哥也要去，那我真是求之不得。”

他的话音刚落，一个清朗的声音传来：“彭兄，这趟镖如此凶险，你不用我三兄弟同行吗？”

彭无望转过头去，却看到连锋、郑绝尘和萧烈痕从镖局大门外缓步走来。今日这三人依旧白衣白袍，一如当日六艺赌坊中那般潇洒自得。

彭无望三步并作两步来到他们面前，欣喜地说：“三位仁兄如果能够一起同行，我彭无望当然喜出望外。”

连锋看了看鼻孔朝天的郑绝尘，微微一笑，道：“彭兄，我三人仍欠你两万两银子，这趟镖无论如何都要帮你护送，否则以后都不知道有没有机会还了。”

郑绝尘看了看彭无望身后的红思雪，眼中露出憧憬之色。

萧烈痕过分礼貌地向彭无望鞠了个躬，沉声道：“彭兄，做牛做马，在所不辞。”

“做牛做马，在所不辞”八个字自打那天起，就在他口中唸唸不绝。如今一口气说出来，语气极为怪异，惹得彭无望和郑、连二人都

忍不住笑了起来。

彭无望对萧烈痕道："萧兄，你应急着完婚才是，怎想起替我保镖的事了？"

萧烈痕一点头，道："不保此镖，誓不言嫁。"

此话一出，全场哄堂大笑。

他的脸腾地红了起来，连忙说："不是，是誓不言婚。"

就在此时，长安大街小巷之中响起了一连串轰隆隆的马蹄踏地之声，无数匹快马在街道上一闪而过。紧接着，各家各户在街上玩耍的小孩子纷纷成群结伙地挨家挨户敲打着大门，一边敲打一边高喊："雁门关大捷，雁门关大捷！"

这个惊天动地的消息，将本在家中的百姓统统赶上了大街，人人欢天喜地地奔走相告。自从雁门被围之后，长安城的老百姓整日提心吊胆，惶惶不可终日，如今听得喜讯，怎能不让他们欣喜若狂。

的爆竹声。百姓们聚集在长街之上，"吾皇万岁"的呼唤声震耳欲聋。

当欢呼的热浪席卷飞虎镖局时，彭无望最终定下了这一趟出镖的名单。这其中，新添了乾坤一棍雷野长、倚剑公子连锋、银缨公子萧烈痕和白马公子郑绝尘。

"明日出镖！"彭无望将这四个显赫一时的名字写入名单之后，将毛笔往身旁一抛，朗声道。

栗末人城之内，成千名栗末巧匠被曼陀手下的强悍战士驱赶着来到城东南的林场中。无数规模宏大的攻的栗末官员详细地解说着这里一样样奇形怪状的攻城器具的用途。

"禀告三王子殿下，你要求的攻城器具已经都开始建造，相信在十天之内，就可以完工。"这个栗末巧匠面无表情地指着面前的机械陈述道："这里是从三国时代就流传至今的霹雳车，官渡之战时，曹操曾些落后，我现在已经做过改良，这些抛石器每个由二十到三十人操作，可以发射近百斤巨石，高达五丈，可以攻击任何汉人的城墙，哪怕是长安城的城墙也不在话下。"

曼陀看着面前庞大的木制框架、牛皮绳索的抛石器，满意地点点头，道："不错，做得好，这样的家伙我要多来几个。"

那栗末巧匠躬身应是，接着一指一架高六尺，长一丈的木制推车，道："这是俗称的木驴车，顶尖成人字形，"说到这里，他用手比划了个人字形状，接着说："顶上覆以牛皮，可藏数人，此车坚固，可抵受敌人投石攻击，将我方弓箭手运抵城下。"

"好！"曼陀一竖大指，赞道。

那栗末巧匠无动于衷地来到另一批手推车似的木车面前，朗声道："这是攻城填沟所用的虾蟆车，可以运送砂石填充护城河和战壕。前方镶有坚固木板，可以遮挡箭矢。"

几个人来到了一座巨大的木车面前，那栗末巧匠脸上露出温和的笑容，爱惜地抚摸着这辆巨车的车辕，柔声道："这是我亲自设计的攻城车，可以同时架起两组折叠放置的云梯，车前的楔形斜面高有三丈，若是城池不大，士兵可以直接踩踏其上，冲进城中。"

"太好了！"曼陀身后的众将领忍不住纷纷发出欢呼赞叹之声，曼陀脸上也是一片意得志满之色。

栗末巧匠冷冷扫视了一眼这群如狼似虎的突厥悍将，来到一座奇长无比的巨型木车前面，道："这是我用百年巨木制成的撞城车，上以杉木、牛皮造成顶棚，推动撞车的士兵可以藏身其内，避免被弓矢投石所伤，车身外装有牢固的挂钩，必要时候，可以骏马或是壮牛拖拉撞木，撞击城门。巨木之上装有铁楔，撞击城门，可收事半功倍之效。"

"哈哈哈哈！"曼陀再也忍不住，仰天长声大笑，放声道："得此无双利器，试看天下还有谁能挡得住我们突厥雄师。"

听到他狂野而肆无忌惮的笑声，那栗末巧匠低下头颅，脸上露出黯然之色。

"好，黄玄忠，你不愧是栗末第一巧匠，这一次若是我族大获全胜，我曼陀担保你一生富贵荣华。"曼陀欣然说道。

曼陀好似未觉，又问："你这些如此精巧的木匠手艺都是从哪里学来的？"

黄玄忠神色一黯，沉声道："老酋长去世前，打发我们师兄弟到中原学习巧手制造之术。得遇恩师巧手匠李先生，终成大器。可惜几位

师兄弟贪恋中土繁华，不肯北归，只得我一人单身返回。本以为可凭一身本领保家卫国，可惜……”

“哼哼！”曼陀冷然一笑：“可惜，你却要用一生所学来为南侵中原的突厥人效力，是也不是？”

黄玄忠叹了口气，正色道：“我自知恩将仇报，乃是天地不容，若是大唐国陷，我当自尽以谢师恩。只求三殿下放过我渤海国数十万百姓的性命。”

曼陀冷哼一声，道：“那也要看我的心情如何。十天之内，我会再来。”说罢，不屑地看了他一眼，袍袖一摆，率领着十数名将领，大踏步走了。

第十一章栾城惊梦

恒州栾城位于太行山东麓，河北道和河东道相邻之所，北连幽、代、朔等边境重镇，南通大唐李氏发家之地太原，乃是南来北往的诸州兵马的中顿之所，境内地势平缓，土沃水丰，交通十分便利。

栾城历史悠久，在春秋之时便是鲜虞国重地，后归晋国；战国时期乃是赫赫有名的中山国，后期归赵；西汉置关县，划归赏山郡管辖；隋朝之时归属赵郡；唐朝时隶属恒州。

大唐立国以来，突厥数次寇边，都离恒州栾城不过百里之遥，所以栾城也成了唐朝重要的兵马屯练之所。新征集的兵马，往往要在栾城训练之后，才会一批批地派到前线参战。而突厥散骑也往往会越过边关，在恒州诸地骚扰为患，令当地驻军防不胜防。

当恒州刺史镇军大将军姜重威从恶梦中醒来的时候，冷汗从他那壮硕的脊背上一丝丝地渗下。他从睡枕之下将那把常伴左右的牛耳尖刀猛的拔了出来，在空中狂挥了几记。

气，不由自主地回想起刚才的噩梦。

李世民终于还是不放心他镇守恒州，数之不尽的刺客源源不绝地从长安城杀来，将他团团围住。他拚命地冲杀，但是却死活杀不出重围，眼睁睁地看着自己被数十名黑衣壮汉乱刃分尸。

“李世民不敢明目张胆地杀我，否则他就会失信于天下。”姜重威怔怔地看着手中的牛耳尖刀，静静地思忖着：“但是他又不会留着我，他绝对不相信我会彻底地归附于他，因为，我是河北人。”

姜重威倚在窗前，看着夜空中那一轮皎洁无瑕的明月，神思又回到了隋末唐初那惨绝人寰的大厮杀。

虎牢关前，河北雄兵三十万，联营百里，战鼓数百面，隆隆的鼓声震天动地，那霹雳雷霆般的声响，不必交战，都应该震碎了唐兵的肝胆。

但是，李世民的骑兵突击却让河北将士陷入最深沉的噩梦之中。只有几十个随从的李世民，竟然从河北军的正中间穿凿而过，将方圆数里的大阵斩成两段，然后再从背后掩杀而回。

姜重威仍然记得自己率领的五千骑兵从阵南驰援主阵，却只能跟在李世民一众骁骑的背后吃尘。等到他明白到阵脚大乱，大势已去的时候，四面八方的大唐兵马已经将他包围了起来。

在窦建德手下一批天下闻名的将领面前，从伍长开始做起，数年间积功而到正四品怀化中郎将的姜重威只不过是一个不很起眼的小角色。

但是，窦公对他却十分的重视，希望他有朝一日能够成为独当一面的将领，所以每次军事会议，他这个四品武将，仍然有资格在大帐的角落处有一个独一无二的席位。

当他面对着唐兵的千军万马之时，他的才华终于破茧而出。面对这四面合围，他率领着五千骑兵杀向李世民的主阵，迫使四面兜围他的将领惊慌失措，匆忙变换阵形，迎面拦截于他。

兵活着带出了虎牢关。

一路上，他看到河北将士的尸体一堆堆地横卧在地上，很多人是和大唐兵将合抱而亡，有的人身上双手双脚俱已被斩落，嘴里却仍然紧紧咬住一只血肉模糊的鼻子。河北男儿都是顶天立地的好汉，他们便是当窦公被唐朝皇帝在长安街头处斩的时候，已经返乡务农的姜重威第一个冲上街头，杀了唐朝的官吏，带领着十几个心腹，杀光了百余名唐兵，占领了县城响应刘黑达的起义。

大唐的将领更是非常优待。

但是，这一切的仁厚之举，只换来一夕长安魂散，只因为那个大唐皇帝李渊，非常喜欢看被俘获的义军首领在长安城斩首的场面。姜重威心中只有恨、恨、恨。

刘黑达是个无赖，他那好吃懒做、游手好闲的早年生活，姜重威早就知道。但是，他也知道，刘黑达是一个重义轻生的热血男儿。为了报窦公的知遇之恩，他愤然起兵，联络河北豪杰，动员河北壮士，争杀官吏，兴兵造反。

士为知己者死，刘黑达既然为了窦公抛却了身家性命，那他姜重威也不会吝惜为了刘黑达牺牲一切。这就是河北男儿的情义。

唐朝已经得了天下，河北义军乃是以一省之力对抗整个中原，大家谁也没想着要活命。也许豁出性命的厮杀是最可怕的，罗艺、罗士

信、薛万彻、薛万均、李神通、李道玄，这些声名赫赫的将领都在河北义军的手下或死或降，唐兵败如潮水。

那是一段最绝望，也是最开心的日子。看着那些欺压河北民众的唐兵将领诸如秦武通、郑善果之流仓皇逃窜，姜重威心中一阵开怀。

姜重威仍然率领着他那五千骑兵，在冰天雪地里突击唐兵数万人马，将他们打得落花流水、狼奔鼠窜。

他手下的健儿们爬冰卧雪，千里突袭，什么艰苦的环境都经历过，连和他作战的唐兵将领都对这支人马竖起大指，暗暗称赞。

只为了一场决战的全胜。姜重威知道，自己的河北军绝对使不出这种祸害河北百姓的恶毒之计，可笑那李世民还妄称爱民如子。

如果刘黑达在战场上力战而死，说不定姜重威也会追随他同赴黄泉，而那五千子弟兵也将灰飞烟灭。

但是，刘黑达竟然是被自己人诸葛德威生生卖给了唐朝。自那一天起，姜重威发誓，一定要手刃诸葛德威，手刃李渊、李世民，为窦公、刘帅复仇。

他率领着残剩的三千子弟兵降唐了。从他见到李世民的第一眼起，他相信李世民已经看出了他的心意。

但是，这个雄才伟略的大唐天子却没有杀他，反而任命他为恒州刺史，正正经经的从二品武官，负责训练在恒州集结的大唐新兵。那三千子弟兵也拨给了他，因为他们只服从河北名将姜重威的调遣。

三年过去了，大唐的新兵一批批如流水般自并州而来，再从这里到幽、代、朔等边镇诸州而去。姜重威却一天比一天遥远。

“也许，我的时候快到了。”望着渐渐西去的明月，姜重威只感到一重重森寒彻骨的杀气将他一层又一层的围住。

“忘儿，忘儿！”他开始大声呼唤。

栾城之外最近多了很多强悍凶残的流寇。谁也不知道他们从哪里来，到哪里去，也不知道他们是胡人，还是汉人。只知道他们专杀在栾城进出的各族商旅和各个城镇间巡查的斥候小队。

听说别的边城要地也多了类似的流寇，他们或三五成群，或数百人一队，神出鬼没，各州各府围剿他们的队伍不是扑了个空，就是全军覆没。

这些神出鬼没的流寇，触动了姜重威多年以来因为担惊受怕而负担过重的神经，他理所当然地认为这是李世民派来刺杀他的人马。

不错，只要杀了他，李世民就可以顺理成章地收编对他誓死效忠的三千子弟兵，那他还等什么。

姜重威这些日子，每隔三个时辰，都要派出斥候打探流寇的动静。这些斥候队往往非死即伤。

他那命根子般的三千子弟兵当然舍不得动，所以这个重活就派到了新到这里训练的四千大唐新兵的身上。几天以来，因为频繁派出斥候，这四千新兵已经减员一百余人。

这一日凌晨，新兵营的几个伍长刚刚安葬了昨日殉职的十数名斥候的尸体，姜重威命令他的义子大唐新科武状元——归德中郎将姜忘觐见的口令声，又开始在夜空中回响。那些彻夜难眠的大唐新兵们纷纷从营帐中探出头来，眼中露出绝望的神色。

“末将姜忘，参见刺史大人。”姜忘在刺史大人的卧室之外朗声道。

他是一个身材挺拔壮硕的山东汉子，浓眉大眼，一脸钢针般的连鬓络腮胡子令他那张方正的国字脸充满威风煞气。

他的双臂虬劲有力，肩背极宽，细腰长腿，浑身上下都散发着使不完的精力。他的左脸上有一道覆盖整个脸庞的奇特伤疤，似乎左边面皮被一把利刃生生剜去了一层，令他的面容更加狞恶凶狠。

看到姜忘进来，姜重威的脸上露出一丝安慰之色：“忘儿，这里不是军帐，此时也不是军议之时，你不必如此拘礼，坐。”

姜忘的眼中露出一丝孺慕之色，点了点头，在一旁寻了个椅子坐下。

姜重威喘息了一声，问道：“那些蚁集城外的栗末难民情况如何？”

姜忘沉声道：“难民足有四万，牲口粮草财物不计其数，我巡视了几次，他们都非常安分守己，没有异动。只是长途跋涉，劳累过度，有多人病倒。我已经派人将他们扶入城中就医。这几日流寇频生，他们能够安抵栾城，实在是一个奇迹，孩儿总觉得事有蹊跷。”

姜重威点了点头，狠声道：“我知道为什么，我知道。嘿嘿，他们不是来打劫，他们是来找我的。”他一把拉住姜忘的手，道：“忘儿，给我再派出二十名探马，我要他们在外面巡视一圈，将这些流寇的服饰、长相、来历和武备统统报上来，若有怠慢，立刻处斩。”

作战十分艰难。我们需要派出精兵良将前去将其剿灭，我请派子弟兵五百人出城灭寇。”姜忘连忙说。

“不准，不准去。绝对不能派出我河北故部，绝对不行。让新兵去，就让他们去历练一下。快去！”姜重威剧烈地喘了一口气，让他那急促而令人不安的语气和缓了下来，接着说：“除非确定那是突厥散“是，义父。”姜忘暗中叹了口气，沉声道：“那么，那些城外难民如何安置，义父可有主张？”

“我已经派遣快马将这里的情况报入长安，如无意外，按照惯例，我们应该接纳难民，将他们移往代、刻派出探马，快去。”

栾城新兵营帐中，高级武官早已经汇聚一堂，姜忘入帐之后不用再传召众人，只是命令手下亲兵点灯伺看到他进来，一名偏将立刻言道：“姜将军，刺史大人是否又要派出二十探马？”

姜忘点了点头，洪声道：“今夜到谁轮值了？”

那名偏将脸现怒色，道：“轮值的探马全都已经殉职。这几日我只从兵营内挑选精干士兵出巡，但是也去十还一，伤亡惨重。那批流寇数量众多，又精通伏击潜踪之术，如果刺史还执意派遣零星探马出动，不出数日，这新兵营内便再无可用之人。”

他的话得到了帐中所有将领的认同，每个人都双目冒火地望着姜忘。

姜忘不动声色地说：“把那几名生还的士兵叫到这里，我有事问他们。”

那名偏将不明白他的用意，只好憋了一肚子气冲出帐外，片刻间将人带到了帐中。这几个从流寇手中逃脱的士兵有的臂膀带伤，有的腰腿受创，更有一个是屁股中了三箭，去了大片皮肉，被人抬进帐中。看到这些士兵凄惨的模样，所有将士都愤愤不平。

看到人都到齐，姜忘沉声问道：“你们和流寇遭遇的时候，他们都身穿何物？”

一个士兵小声道："这些我们都和刺史大人讲过，他们黑衣黑裤、黑巾蒙面，默不出声，看不出是何方人士。但是他不相信我们的话，还以为我们渎职偷懒，有意瞒哄于他。"

姜忘点了点头，忽然问道："遇见他们之前，你们是否看到有鹞鹰飞过天空？"

听到这句话，一个士兵猛然想起，连忙道："不错，的确有一只灰色的大鹰从头顶掠过，还叫得十分骇人。"

姜忘的眉梢一挑，抬手捋了捋络腮胡子，又问道："你们和流寇交战的时候，是否听到呼哨声？"

"呼哨声？"那些士兵突然异口同声地说："不错，有呼哨声。"

姜忘点了点头，道："突厥人的惯技。以鹞鹰在空中觅敌，然后以呼哨声召唤同伴策应。他们是突厥人。"

那个偏将听到这里，连忙道："姜将军，似乎不能凭这两点草率下结论。"

姜忘笑了一下，不知为什么，这一个微笑让他那张狞恶的面孔忽然变得非常的柔和耐看。

只听他说道："这根本不重要。"而后，忽然提高嗓音对那位一直和他抗争的偏将道："刘将军，请你立刻找二十个心思灵巧的士兵到这里来。"

那个刘姓偏将完全不知道姜忘打的是什么主意，但是却从心底涌起一股甘愿效力的信心，大踏步走出了帐门。

不一会儿，帐中又新添了二十名大唐新兵。这些人一个个浑身发抖，面色苍白，因为他们都想到可能这一次要派自己出去巡查打探，将要凶多吉少了。

姜忘看着他们，摇了摇头，沉声道："你们听着，我要你们从城北出门，绕城一周，从城南返回。然后，向刺史大人报告，就说流寇全部身穿胡服，肩披裘氅、头插雉鸡翎、手握马刀、须发结辫，而且还带着鹞鹰，总共有三百余人。听到没有？"

听到这里，刘偏将大吃一惊，道："姜将军，你让他们向刺史大人扯谎？这可是要砍头的。"

姜忘沉着地一笑，道：“如果出了事，我会负全责，请不要担心。希望今晚大家可以睡个好觉。”说罢，转过头，对那二十名士兵道：“你们听明白没有？”

那些士兵死里逃生，喜出望外，连忙大声道：“明白，多谢姜将军。”

姜忘含笑点点头，走出营帐，翻身上马，暗自盘算明日早早点齐五百子弟兵，等到义父一声令下，他就可以出城剿寇了。

第十二章虎威破敌

从长安启程的飞虎镖局众位英杰来到林秀水丰的恒州之时，已经是正午时分了。

从长安到蒲州，乘船沿着汾水经过晋、汾二州，然后弃舟登岸穿过并州、太原，到达恒州，一路上风平浪静，只有一片鸟语花香，四海升平之景。

众英杰一路上有说有笑，心情畅快，从未担心过会在大唐境内遇到什么山贼野寇。

在离栾城还有五十里的林原之上，天空中突然飞过一只灰褐色的鹞鹰，只听牠高鸣一声，振翅远逝。

与此同时，彭无望突然感到一股庞大而阴寒的杀气。

他浑身一颤，朝着彭无惧、侯在春等人喝道："无惧、在春、厉兄、吕兄、左兄、鸣弦、一祥，守在方姑娘和李先生身边。"

彭无望的两个徒儿，还有侯在春和彭无惧对于他的本领早就熟知，不用问话已经知道不好，连忙勒住马头，策骑和方梦菁、李读并辔而行。

厉啸天、吕不忧、左连山也领教过彭无望这身察敌在先神功的厉害，对他十分信任，立刻催马护住李、彭无望又来到贾扁鹊的马前，低声道："贾姑娘，待会儿妳和在春、无惧待在一处，千万不要到处走动。"

这个时候，红思雪来到他的身边，轻声问道："大哥，你是不是感到什么？"

彭无望神色严肃地一点头，道："离此处不下三里，便有大队人马埋伏，叫大家小心。"

"仓啷"一声清响，连锋随身携带的洗锋剑龙吟出鞘，朗声道："想不到彭兄竟有如此本事，连某佩服。"

"比养只狗还管用。"郑绝尘在肚子里骂了一句，但是心底也深知彭无望这身本领百试百灵，从无差错，立刻从腰畔箭囊中探手抓出七枚白羽箭，搭到弓弦之上。

雷野长对彭无望的话半信半疑，将镔铁齐眉棍横在前胸，迟疑着问道：“彭兄弟，你真的确定有人要伏击我等？这里可是大唐境内！”

彭无望一拍他的肩膀，用手一指前方，朗声道：“雷大哥，你看！”

众人随着他手指的方向定睛望去，只见面前的一处丛林中突然扬起滔天尘土，数百彪悍勇猛的黑衣铁骑宛若旋风般从林中冲杀了出来。所有马匹扬鬃嘶吼，声势惊人，铁蹄踏地的轰鸣声仿佛要将人的肝胆震“义妹，鞭子！”彭无望一声长啸，纵马朝着呼啸着冲来的数百铁骑冲去。

红思雪心领神会，一催胭脂马在离彭无望大约四丈处纵马跟上，和他平行奔跑。

就在众人目瞪口呆地看着二人并辔催马就要和那数百铁骑相遇的时候，红思雪一声长啸，火红色的飞鹰鞭宛若一条扫尾的神龙，直朝着彭无望飞去。

彭无望探手抓过飞鹰鞭，用力一拉，四丈长的鞭子抻了个笔直。就在这时，黑衣铁骑的先锋已经和二人一连串的惊呼声参差不齐地响起，打头的十数个骑士收势不及，一头撞上这条横空长索，十几个人滚地葫芦般地叠下马来，有些人的脚还连在马镫之上，带着坐骑一起打横倒下，后续的骑兵勒马不及，马匹踩踏在同伴身上，惨嚎声接连响起。

十数匹马的冲击力何等巨大，红思雪胯下的胭脂马乃是神驹，后腿一蹲，用力一撑地，勉强化解了这一冲力。

而彭无望胯下的马匹却实属寻常，只一声惨呼，便坐倒在地，将彭无望摔下马来。彭无望连忙双脚一点地，身子飞天而起，手里仍然握着红思雪的飞鹰鞭。

红思雪清啸一声，用力一拉长鞭，彭无望恍如飞仙般坠落在她的背后，和她共骑胭脂马返身而回。

“好！”飞虎镖局的众镖师纷纷大声喝彩。

郑绝尘哪里能让彭无望出尽风头，他对萧烈痕、连锋和雷野长喝道：“该看我们的了。”

四个人同声呼哨，各催战马，并肩冲杀而来。

郑绝尘离鞍而起，抖手连珠射出十一箭，每一箭都洞穿了一名黑衣骑士的咽喉。

雷野长虽然年长一些，但是性子却加倍的好强，一看到郑绝尘露出了绝活，自己更不甘示弱，抖手撤出镔铁齐眉棍，一出手就是震惊天下的绝技三打雷，一道乌黑恐怖的棍罡从棍顶透射而出，“波波波”连上，又被勒马不及的同伴踏成肉泥。

连锋一声断喝，洗锋剑射出一道淡色的剑罡，锋锐所致，五、六颗人头四外飞舞。

就在这个时候，随着一声震天动地的厉啸，一直没有发威的萧烈痕银枪一展，五道枪影横空一闪，五个黑衣骑士惨嚎着飞到半空之中，接着落入滚滚冲来的后队之上，一阵惨呼声传来，又有数人和他们一起摔落在地，变成了血红色的滚地葫芦。

这四个人的倾力出手令飞虎镖众采声大作，士气高涨。

此时此刻，红思雪和彭无望并乘胭脂马返身杀回。沿路上彭无望看准机会，突然耸身跃起，朝着如狼似虎般扑将过来的黑衣骑士队飞掠而去。

那领头的骑士看他孤身扑来，心中一阵暗喜，手中的单刀一紧，想要趁着彭无望身子凌空的时候，横刀斩向他的腰腹，在空中他无法着力，必定中招。

谁知彭无望半空中探手在他的马头上一按，身子扬起，干净俐落地躲开了他的横斩，接着左手换右手，身子流畅地一个螺旋转，双腿重重地踢在这位骑士的脖颈之上。

那骑士惨呼一声，狂喷出一口鲜血，坠下马来。

彭无望杀得兴起，右手一按，身子再次一个狂猛的飞旋，在他左右两侧的黑衣骑兵同时被他扫中，狼狈地落下马来。

这时候，他的头脑因为快速不停地飞旋而一阵晕眩，再加上他控马之术本不是很好，只转得几转，就头重脚轻地从马头摔倒马身，再从马身摔倒马下。

幸好他一把抓住了一个骑士的马镫，活生生把这个骑士撂下马来，然后翻身上马才能够免于被踏成肉泥的下场。

虽然如此，彭无望、红思雪、郑绝尘、连锋、萧烈痕和雷野长这六位中原一流高手的联手之威委实惊殆尽。

就在这时，众黑衣骑士的首领突然从马上人立起来，左手高高举过头顶，将手中的马鞭在空中划了一个优美的圆弧。

这些骑士看到这个号令立刻同时勒住马头，整齐地调转战马，在飞虎镖师的周围围上了一个严密的圈子。

那个黑衣首领似乎对自己的部下能够在如此严酷的条件下还可以迅捷无比地完成阵形的变换感到非常自豪。

他得意地高声喊了几句突厥话，从背后摘下铁雕弓，高高举起，呼喝了起来。其他的黑衣骑士也纷纷撤下背上的铁弓，应和着首领的声音狼嚎起来。

彭无望等六人回到镖队之中，对这些人喊些什么茫然不解。

这时候，方梦菁突然道："大家小心，他们是突厥人。刚才首领说要让我们尝尝突厥人的弓箭。"

彭无望和红思雪对望一眼，立刻知道不好，在这个旷野之地被一群善射的突厥人围射，很难逃出全军覆没的下场。

就在这时，那个黑衣首领马鞭一挥，周围的黑衣骑士立刻以飞虎镖队为核心，飞快地转起圈来，箭羽遮天蔽日地扑面而来。

"大家小心！"彭无望拔出双刀奋力拨打四面八方射来的雕翎箭。

其他人也各施各法，全力拨打箭羽，陷入一片狼狈之中。这个飞旋的骑兵阵宛如一个大磨盘，想要靠四面飞来的箭矢将在阵中央的飞虎镖众撕成碎片。

看着阵中镖队束手无策的样子，那黑衣首领仰天大笑，抬手打了一个流畅悠扬的呼哨。在天空中高高盘旋的那只奇异的鹞鹰发出一声喜悦的呼啸，从空中一个扑翅俯冲下来，朝他的肩头坠落。

就在他最得意的一刹那，在众人耳畔响起一声霹雳般响亮的弓弦声，一枝墨色的乌羽箭从一处树林中闪那只可怜的畜牲哀鸣一声，一个倒栽葱从黑衣首领的肩头滚落在地。

那黑衣首领目瞪口呆地看着爱鹰无声无息的尸体，半晌说不出话来。

就在这时，一阵震天动地的喊杀声从林中响起，红衣红甲的一队大唐骑兵风驰电掣地从密林中杀了出来。领头将领一声令下，整个骑兵队成一条长龙沿着黑衣人的圆阵外沿逆向冲来。

数百柄长刀雪练般地劈下，那些正在射得起劲的黑衣骑士根本来不及换上趁手的长刀，只有用手中的长弓勉力招架。

就在这一瞬间，大唐骑兵占到了绝对的优势，百余个人头干净俐落地被大唐战士一刀劈下，失去了头颅的躯体无助地在马鞍上东摇西晃。

当黑衣首领回过身来的时候，那位神勇的大唐将领已经一拍马来到他的面前，手中的那柄丈八点钢枪如入腐土般没入他座下的战马前胸。

那个黑衣首领怔怔地看着面前这位雄壮威猛的汉人将军，完全不知道如何是好。

那大唐将领狞笑一声，长枪一抬，硬生生将他连人带马挑了起来，在空中打了个旋，重重地摔在地上。

那黑衣首领被坐骑的尸体压在身下，双腿一阵脆响，已经折为四段，他仰天狂嗥一声，昏死在地。

“绑了他！”那大唐将领一声呼喝，立刻有四个唐兵冲上前来，将那个昏死的黑衣首领从马匹下抬出来绑好。

失去首领的黑衣骑兵队阵脚大乱，被这位将领麾下勇悍绝伦的骑兵一阵厮杀，死了大半。剩下的骑兵聚成一团，杀出一条血路，朝着另一个方向的密林狼狈逃窜。

一名小校立刻从怀中拿出火箭，一放冲天。就在这时，黑衣骑士溃退方向的密林深处一阵梆子响声划过天际，密集的箭羽铺天盖地向他们射去。

只射得几排箭雨，那些黑衣骑士就心胆俱寒，疯狂地嘶吼着返身冲杀回来。

那大唐将领微微一笑，一抬手摘下背后的铁弓，扬手连珠七箭，连射死七名骑兵。那些摆阵站好的唐兵看到主将如此神乎其技的箭法，立刻雷鸣般地欢呼了起来。

唐朝兵马高涨的气势将这些黑衣骑兵深深地震慑住了，他们勉力挽住被唐兵的欢呼声吓得四处乱转的坐骑，茫然得不知如何是好。

“降者不杀！”那大唐将领洪声喝道。

他麾下的士卒立刻应和着他的呼唤，同声高呼：“降！降！降！降！”

声音越来越高，越来越响，到最后仿佛漫山遍野都充满了这喊降的声音。

黑衣骑士们仅有的顽强倔强自此冰消瓦解，他们一个个垂头丧气地翻身下马，跪在地上，将手中的长刀抛在身旁。

那唐将满意地点点头，回头对身边的小校说：“你去把我的乌羽箭统统收回来。”

那小校一脸崇敬之色，连声答应，纵骑飞奔而去。

这个时候，密林深处的大唐弓箭队从林中排着整齐的队列，迈着齐刷刷的步伐走过飞虎镖众身前。那些桀骜不驯的神射手看也不看飞虎镖众那满怀崇敬和赞赏的目光，傲然扬着头，朝着大唐骑兵的本阵行进。

红思雪、郑绝尘等人在这些士兵面前恭恭敬敬地摘下头上的斗笠，以示对他们的敬意。

雷野长来到彭无望的身边，不住地摇头赞叹：“好样的，的确是好样的。”

而所有这一切，对于彭无望来说恍同虚设，在他的眼中只有那位唐将威风凛凛的雄姿，那熟悉而亲切的身影，还有那令他梦魂牵挂的宏亮声音。

童年那五色缤纷的回忆宛若流水般涌入了他的心田。他只感到嘴里有一些发甜，又有一些干涩。眼前的景色渐渐地模糊不清，变成一团团五颜六色肥皂泡般的浓彩。

他头脑中一阵天旋地转，只感到身子从马上翻滚而下，双手仍然紧紧扶住马头。在他一旁的彭无惧一个跟头栽在地上，双手按住地面，痴愣愣地看着自己。

彭无望头重脚轻地来到彭无惧的身边，一把将他从地上歪歪斜斜地拉起来。

兄弟两个东倒西歪地互相搀扶着，跌跌撞撞朝着那位高踞马上的唐将跑去，然后咕咚一声，双双跪在他的马前。

“大哥，原来，你还活着！”彭无望死命地抓住那位唐将的缰绳，嘶哑着吼道，大滴大滴灼热的泪水从他古铜色的脸颊上滚滚落下。

一旁的彭无惧一阵颤抖，突然一把抓住唐将的马镫，放声大哭起来。

第十二集塞上篇

第一章相见难认

可战和跋山河浑身浴血地跪在锦绣公主面前，两个人合力托着一副檀木匣子，匣子中端端正正地摆放着天魔紫昆仑的头颅。

原来威风凛凛，桀惊不驯的长发，如今看起来如此沧桑而衰老；那曾经傲视众生的双眼，也变得空洞而悲伤；那张瘦长清隽，充满豪情壮志的面容，现在显得既憔悴又疲惫，面庞上的肌肉干涩而松弛，蛛网般的皱纹宛如刀凿斧刻，深深嵌入肌肤之中。

直到此刻，锦绣公主才终于相信，为自己授业十载的启蒙恩师，突厥族自古以来最伟大的传奇人物-天魔紫昆仑，如今已经驾鹤西去。

抚摸着天魔紫师苍白的头发，锦绣公主第一次发现，原来一向狂傲自得，仿佛浑身散发着无穷精力的恩师，其实早已经心力交瘁。

几十年来，在动乱的中原创立火焰教，和汉人武林勾心斗角，为塞上军队培养火焰教精英，在中原培植亲突厥势力，潜心修练九死一生的艰险魔功，还要培育教导自己这个古怪精灵的徒儿，天魔毕竟不是长生不老的神仙，也会感到劳累。

只是没想到，这个曾经令整个武林都为之战抖的天下第一魔，竟然在他状态达到最巅峰的时刻，惨死在中原刚刚崛起的一个武林新星的手上。

“也许，这是恩师在最后时刻的回光返照。恩师早就知道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所以才这么急切地南下，想要趁着自己最巅峰的状态，给汉人武林造成最大的破坏，为我突厥将要进行的南侵造势。”

看着紫师空洞而怆然的双眼，锦绣公主忽然了悟，恩师临死之前，他的眼睛一定在望着天空，那个时候，他没有仇恨，没有悲愤，只有一丝不能改变命运的遗憾。

“恩师，你安息吧！你未竟的愿望，就由我这个徒儿替你完成。”锦绣公主轻轻地说：“总有一日，我们要将东突厥的狼头旗高高插在汉人帝都的皇城之上。”

在她面前长跪不起的可战和跋山河终于隐忍不住，一滴滴的泪水顺着他们的脸膛儿滴落在地上。

“这次，为了取回紫师的首级，你们辛苦了，退下休息吧！”锦绣公主温和地说。

“公主，那彭无望乃是杀死紫师的罪魁祸首，臣请入关刺杀于他，还望公王成全。”可战强忍哽咽，激声道。

锦绣公主摇了摇头，苦笑一声，道：“可战，你的枪法如此犀利，杀气之重，便是在一里之外都可以感觉到。无望天生对杀气敏感，你根本近不了他的身。”

“公主！可战便是豁出性命，也要和他同归于尽。”可战嘶声吼道。

“可战，彭无望就交给我吧！”锦绣公主柔声道：“我锦绣对天发誓，除非我死了，否则我必亲手格杀彭无望，为恩师报仇。”

可战和跋山河互望一眼，跋山河忙道：“公主，但是你和彭无望他……”

锦绣公主一摆手，眼中射出一丝绝望的神色，“到了这个地步，大家都已经无法回头，沙场之上，一切终会有个了结。”说完这句话，她不由自主地用无限留恋的目光注视了一眼东南方向，心中一阵疯狂的绞痛。

她奋尽全力收敛回纷飞万里的神思，看了可战和跋山河一眼，道：“你们找人包扎一下，回去休息吧！我们明日便要兵发原州，到时候我要你们在我左右。”

恒州城外的新兵大寨之中，四千新兵正在进行热火朝天的骑兵训练。数千匹战马在布满了木桩、吊绳、鹿角的操练场上来回奔驰，卷起了滔天的尘沙。

这个操练场分为三个区域，一个区域安置了数百竹架，竹架上绑着草绳，草绳横穿整个场地，上面高悬着沾满了石灰粉的木棍，木棍在风中以极大的幅度左右前后摇摆，那些骑马的新兵要操控着胯下的战马从这片区域中奔驰而出。

衣沾五痕以下者重赏，衣沾十痕以上者重罚。只看那些新兵催动坐驾在操练场上纵横驰骋，转折如意，那些随风乱摆的木棍很少打在他们身上。

另一个区域内遍布各种拒马桩、绊马索、鹿角、铁叉车，在地上打人数百木桩，每枚木桩上钉一木质人偶头颅。

唐兵要穿越这个区域内的所有障碍，斩首十记而出，斩首二十者重赏，不到十者重罚。

那些大唐新兵纵马如飞，此起彼伏，宛若进行杂技表演，在这个演武场中腾挪跳跃，高呼鏖战，数不清的木偶人头被一刀斩落，又被人俯身捡起，悬于马上，如斯操练数个时辰，竟然无人落马，令人叹为观止。

最后一个区域内杀气最浓。数百老兵手持沾满石灰粉的枣木棍、枣木刀守卫一座竹木搭建的营垒，数百新兵分持刀棍，从东南西北四路杀人，力求攻入营内，斩断帅旗。

那帅旗高悬于空中，上书斗大一个姜字。那数百新兵豁出性命，大声鼓噪，从四面八方冲杀上来，和那些面带傲色的老兵混战在一处。

一个时辰下来，新兵换了一拨又一拨，始终攻不下老兵们据守的营盘，双方你来我往，上演了无数精彩之极的骑兵攻防，令人目眩神迷，如在梦中。

新兵们虽然在杀气和经验上不如老兵，但是心思灵活，战术巧妙，朝气蓬勃，斗志极高。而那些老兵们显然是从数百场修罗杀阵中返回的无双勇士，面对新兵们的各种奇招妙手，毫无惧色，从容应付，大是挥洒如意。

“这就是大哥带出来的兵？果然厉害！大哥终于可以一展所长了。”彭无望无比激动地环顾着整个操练场，兴奋地说：“四弟，到现在我还以为自己是在梦中一样。”

彭无惧勉强抑制住浑身一阵又一阵无法控制的寒颤，应和着彭无望的话语，“是：是。大哥终于如愿以偿地当上了武状元，我也深感自豪。”

“你看那些新兵，虽然没上过沙场，但是控马的技术就算是突厥人也要竖起大指，赞一句好。”彭无望元自沉浸在喜悦之中，“还有那杀气，简直是天生的，已经可以勉强和那些老兵一较长短了。”

彭无惧忽然问道：“三哥，大哥似乎已经记不得我们了吧？”

彭无望眉头一皱，道：“当然不是：我们是血浓于水的亲兄弟，怎么会记不起来。大哥一定会认我们的。”

彭无惧看了看周围的老兵，道：“大哥要是想认我们，为什么要把我们绑在这杆帅旗底下？”

“大哥这么做，当然有他的道理。”彭无望满不在乎地说。

这时候，一彪新兵人马在一个魁梧大汉的率领下，奋力冲开老兵的封锁，来到了帅旗面前，咆哮的战马溅起数丈高的尘土，将彭家两兄弟弄得灰头土脸，而离他们最近的一匹战马的前蹄只差数尺，就会踢在彭无望的身上。此时，老兵的增援人马飞快赶到，将那些新兵挡了回去。

彭无望看在眼里，一阵兴奋，扯开嗓子对那个魁梧大汉喊道：“好样的，下次再加把劲儿。”

杀场上的呐喊声忽然静寂了片刻，所有人都转过脸来看他，仿佛在看怪物。

“已经绑了他们几个时辰，吓得差不多了，放他们走吧！”姜忘对刚从操练场上回来的刘偏将道。

那刘偏将一脸古怪的神情，对姜忘道：“姜将军，那两个小伙子胆子都不小。年纪小的虽然害怕，但是仍然咬牙坚持，没太大失态。而那个年长的简直是熊心豹子瞻，高头大马眼看就要踩在身上，竟然一点都不害怕。”

“噢？”姜忘沉思着点点头，“这次来认亲的，和以往的不太一样啊！”

自从泰山天烛峰获救而回，姜忘就没有了以前近三十年的记忆，在他的脑海里只有救他的姜重威。

于是：他改名姜忘，认了姜重威这个义父，开始了新的生活。凭着姜重威恒州刺史的身分，他报名参加了武状元的科考，一路斩将夺魁，成为了大唐武状元，一时之间传为佳话。

无数名门望族的首脑都希望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他，以求攀龙附凤，自抬身价。而自从他失忆的事情被传了出去，更有无数不知廉耻的下流之辈冒充他的家人前来认亲，曾将恒州城搞得乌烟瘴气。姜忘

一怒之下，下了铁令，凡是前来认亲者，都必须被绑在操练场的帅旗之下考验胆量，如果合格才可以进一步核对细节。

这么多日子以来，姜忘早就对恢复记忆失去了信心，只求将这些认亲的人尽早赶走，所以这一回彭无望和彭无惧在操练场上又被绑多了数个时辰，直到日暮西山，才被姜忘派人松绑带进了行军帐中。

“你们起来说话吧！”看着彭氏兄弟跪在眼前的样子，姜忘心中忽然感到一阵莫名其妙的温暖，早已经惯了沙场岁月的他，对这种感觉很不适应。他不由自主地浑身一震，沉声道。

彭无望和彭无惧双双站起身，用热切的目光注视着眼前已经相貌大变的大哥。

“你们说我是你们的大哥？”姜忘浅浅地饮了一口茶水，淡淡问道。

“是的。”彭无望迫不及待地说：“你的名字叫彭无忌，你的父亲，也就是我的叔父名彭地，母亲是彭李氏。”他又一指身旁的彭无惧，“他是你的小弟彭无惧，我是你的堂弟彭无望。你还有一个二弟彭无心，但是数年前被好人害死。”

他每说一句话，彭无惧就用力地点点头，双目急切地扫视着大哥的面孔，想要找出能面让大哥恢复记忆的方法。

姜忘用力地思索着彭地、彭李氏、彭无惧、彭无望、彭无心这些名字，脑子里模模糊糊有一些熟悉的身影不断闪现，但是又飞快地黯淡了下来。

他感到心脏一阵热切的跳动，喉咙有些发涩。

“你们有什么证据么？”姜忘颇含期待地问道。

“有有！”彭无望一拍彭无惧道：“你不是一直收着大哥排兵布阵的文稿么？”

原来彭无忌遇难之前，曾写下过很多排兵布阵，军法操练的心得，汇集成八卷兵书。自他落崖之后，彭无惧一直将他的文稿珍藏身边，表示他对大哥的怀念。

彭无惧听到此处，也是大喜过望，连忙将文稿从怀中小心翼翼地拿了出来，递给姜忘，道：“大哥，这是你以前在家中写成的八卷兵书，你一看字体，就该知道。”

姜忘接过那八卷兵书，仔细看了看，发现那上面的字迹果然和现在自己的字迹有类似之处，笑了笑说："字迹是对的。但是自从我得到武状元以来，我的兵书文稿曾经四外流传，如果说有人能够模仿我的笔迹，也并非不可能。"

彭无望急道："大哥，你是彭门的子弟，彭门的刀法世代相传，那是不会有错的。我舞几套刀法给你看看，你一定记得。"

姜忘一摆手，道："我的刀法已经广为流传，有人会耍，并不稀奇，除非我现在到彭门走访一趟，看看彭门的刀法是否代代相传都是如此，才能确定。但是，我现在身担要职，不可能走开。"

彭无望和彭无惧互望一眼，同声道："那现在怎么办？"

姜忘看着他们，心中一阵亲切，忍不住笑道："不要着急，等这里的事情忙完了，我向义父告个假，同你们一起赶赴彭门，查对一番，也就是了。"

彭无望和彭无惧的脸上同时冒出喜色，彭无惧道："大哥，你要是回彭门，爹爹一定非常高兴。他老人家的痴呆病也一定会好了。"

第二章午夜奔马

夜风之中，远远传来一阵清冽洪亮的啸声，在乐城外难民营中的栗末族人纷纷从帐篷中探出头来，心惊胆战地观望着遥远的地平线，他们知道--它又要来了。

混杂在栗末人中的突厥内应纷纷从帐篷中爬出来，抄起弓箭、套索和挠钩，在栗末人驱赶而来的牛羊马匹周围布好了阵势，静静地等待。

这些一向凶悍而无畏的突厥勇士，此时脸上都不约而同的露出了惴惴不安的神情。

那些栗末人看着突厥人的样子，心里都暗暗感到一阵快意，想不到你们突厥人也有今天。

突厥人中的首领看到栗末人脸上幸灾乐祸的样子，勃然大怒，低声喝道："你们这些栗末的狗种，立刻上马和我们一起拦截，如果这一次再走失了马匹牛羊，我就报上三殿下，将你们的家人全部处死。"

那些栗末人的脸上闪现出一丝狞烈的恨意，默默低下头，纷纷上马。

清啸声再次响起，这一次近了很多，也更加尖锐刺耳。听到啸声的马匹纷纷昂起头长声嘶鸣，遥相应和。

"大家，咳咳，大家注意。"那名勇悍的突厥首领因为心情紧张，说话竟然有些结巴。

在营盘中的牛羊此时此刻开始焦躁地走动了起来。四周熟知牲畜习性的牧人门脸上也露出了不知所措的神情。

当彭无望和彭无惧从新兵大营中兴兴头头地回来的时候，红思雪、方梦菁、贾扁鹃和一众飞虎镖师们纷纷围了上来。

红思雪热切地问道："大哥，和令兄相认了没有？"

彭无望挠了挠头，道："大哥从天烛峰坠了下来，把以前的事情忘了个精光，竟然认不出我和四弟。幸好他已经答应了我们一起回青州彭门，说不定看到家里面的景象可以帮他回想起来。但是，无论如何，大哥没有死，他还活着。"

这句话一出口，以侯在春为首的飞虎镖众纷纷欢呼起来。彭无忌乃是飞虎镖局兴盛至今的大功臣，他在众人心目中的地位仍然没有改变。

彭无惧看了看众人，没看到和他十分相得的赵一样和洛鸣弦，好奇地问这么晚了，一祥和鸣弦他们跑到哪里去了？”

方梦菁笑了笑，道：“听说最近有一个神物，每天定时到城外栗末难民的牛羊马场来捣乱，每一次都要带走数百匹牲口，让栗末人损失惨重。郑公子、连兄、萧公子和雷先生他们听了好奇，前去查探，鸣弦和一样少年好事，也一起去了。”“噢，是什么神物这么厉害？”彭无望和彭无惧对望一眼，都来了兴趣。

方梦菁笑着摇了摇头，只作不知。

彭无望看了看红思雪，笑道：“义妹，咱们也去瞧瞧。”

红思雪也对那神物甚是好奇，只是为了等待彭无望归来才忍着不去，此时立刻出声附和，拿起飞鹰鞭跟在彭无望后面就要出门。

彭无惧更是心痒难挠，叫得一声，“三哥，等我。”便如马猴一般窜出门去。

整个栗末人的难民营已经被四处乱跑的牛羊马匹冲得七零八落，那些围入栏中的牲畜纷纷冲破了栅栏，涌出了营盘，朝着四外的旷野发狂地奔跑。

栗末人携带而来的马匹，仿佛被一个无名神灵指挥着，肆意狂奔，将四处兜截他们的牧人们冲得人仰马翻。

彭无望等人来到的时候，正好赶上突厥首领扬声高喝之时。那个首领一声令下，数十名塞上健儿优雅地挥舞着长长的套索，熟练地将已经发了疯的健马套住，准备将它们赶回营地。

这时候，一阵狂野而高亢的清啸炸雷般在众人耳中响起，一匹浑身金黄色的黄骠马从马群中闪电冲了出来。

这匹马比一般的健马高出一头有余，体态优雅俊美，浑身壮硕的肌肉随着奔跑的动作仿佛小山般在周身滚动。

它浑身的皮毛呈现出黄金般艳丽的色彩，长长的鬃毛锦缎般迎风摇摆，在月光之下闪烁着令人迷醉的梦幻光华。

在它金色皮毛之上，有着奇异的琥珀色斑纹，环体而生，宛若老虎身上的纹路，十分醒目。

即使在它扬蹄飞奔的时候，高昂头颅上那对晶莹的双眼里仍然透出一股沉静的气息，仿佛在用一种冷然自若的神情观察着周遭的人群。

那种与生俱来的高贵气质，令所有识得相马之士无不血脉贲张，激动得不能自己。

“围住它！”突厥首领一声暴喝，数个塞上健儿挥舞着套索从不同的方向朝着这匹虎纹黄骠马冲来，高扬的套索乌云般四面升起。

这匹黄马夷然不惧，仰天高嘶一声，声若龙吟，浑身的鬃毛迎风乱舞。它高抬前蹄，将冲在最前面的塞上健儿顶下马来，数蹄踏死，接着后蹄飞扬，另外两个从后面掩杀上来的牧人被踢得高高飞起。

这时候，一名彪悍的牧人抖手飞出套索，眼看就要套在它的颈项之上。

而这匹黄马咆哮一声，一偏头，张口咬住了绳索，猛的一拉，将那名牧人拉下马来，在地上摔成了滚地葫芦，紧接着它纵声长啸，宛若雷霆震怒，另外数十个牧人的坐驾仿佛有默契一般同时高高扬起马头，发疯地做着老虎跳，令那些牧人狼狈不堪地坠下马来。

这匹威风凛凛的神驹发出一声尖锐的嘶鸣，仿佛是对这些愚蠢人类的嘲笑，回身撞断了最坚固的一处围栏，引领着大群的牛羊骏马向着薄暮笼罩的远方奔去。

所有人都被这匹马那威猛勇烈，却又优雅从容的神姿深深震撼住了，久久未曾回过神来。

“好马！”彭无望、郑绝尘和雷野长等人同时衷心赞道。

这个时候，那名突厥首领垂头丧气地打发着手下众人收拾残局，这一次，又有八九名牧人或死或伤，更丢失了近千匹牲畜，可谓损失惨重。

这个时候，郑绝尘突然来到他的面前，沉声问道：“那是你们的马？”

那突厥首领叹了口气，道：“并非我们的马。只是前些日子，我们逃难来此，路上看到这匹马雄壮非常，想要将它驯服，谁知道却死了

几个我们中最好的牧人。而那畜牲更从此和我们结下仇怨，一路尾随我们直到此地，几次三番地将我们手中的牛羊马匹放走，让我们损失惨重。”

“既然如此。”郑绝尘一阵欢喜，道：“那么，我来帮你们将它收服，如何？”

那首领见到居然有人拔刀相助，自然高兴异常，忙道：“那实在感激不尽，不知道英雄可有什么议我们效劳的地方？”

郑绝尘微微一笑，摇摇头道：“不必了，只是明日如果它再来，请立刻通知我就好。”

这个时候，彭无望已经帮助几个受了轻伤的牧人从地上爬起来，小声问道：“你们是否是被突厥人驱赶到这里的栗末族人？”

那些牧人看了看正在和郑绝尘谈话的首领，纷纷点头。

彭无望笑了起来，道：“你们放心，过不了多久，我们就会赶走突厥人，为你们重建家园。”

那些牧人互望了一眼，脸上露出复杂之极的神情。

司徒婉儿到达恒州城的时候，已经是正午时分。

和她一路的彭门首席铁匠师傅魏俊雄魏师傅飞身下马，牵过司徒婉儿座下青驴的缰绳，笑道：“司徒姑娘，这里就是乐城了。我那结义兄弟吴仕宏就在这里隐居。”

“有劳魏师傅。”司徒婉儿感激地向魏师傅道了一声谢，从青驴上轻盈地跳下来，从怀中拿出一块精致的青鸾丝帕，姿势优雅地擦了擦额头上的风尘汗水。

“嘿嘿，我那结义兄弟苦苦研究西域龟兹国流传而来的曲颈琵琶和我们汉人传统的秦汉子直颈琵琶的制造方法，创造了一种四相十柱的琵琶，音韵极为出色。可惜，世人太过因循守旧，对他的发明嗤之以鼻。如今遇到姑娘这样天下第一等的识货人，一定会一洗多年颓气，重出江湖。”魏师傅兴奋地说。

“久仰中原吴氏乃是天下有数的乐器制造名家，婉儿能够有幸结识高士，是我的荣幸才是。”司徒婉儿的眼中露出一丝热切之色，“听闻龟兹曲颈琵琶弦韵铿锵，曲调高昂，气势磅礴，可奏出大漠狂沙，金戈铁马的无双气蕴。可惜正因为它四相四弦，失之粗狂，缺乏婉转悠

扬之韵，所以尚不算完美。如果能有人将我汉人四弦十二柱的直颈秦汉子和龟兹曲颈琵琶融为一体，造出四相十柱的新品，那将会是乐坛千古盛事。”

“哈哈哈！”魏师傅更加高兴，“姑娘，一看你的谈吐，便知道你乃是我那吴老弟的平生知己。来来，我们快走几步，马上就可以看到他了。”

司徒婉儿赞成地点了点头，和他并肩穿过恒州城的南大门，向内城走去。乐城吴府白幡高挂，满空的纸钱蝴蝶一般在庭院中四处飘舞。

魏师傅和司徒婉儿怔怔地立在吴府大门之前，半晌说不出话来。

良久，魏师傅一声悲呼，抛下司徒婉儿，急奔进堂。只看到奠字高悬，一具乌木棺材端端正正地摆在内堂之内，一个满头银发的妇人跪在灵堂之侧，泪如雨下，在她的身侧是几个年幼的童子。

“嫂子，吴兄弟他？”魏师傅双目含泪地问道。

“魏兄来晚了一步，昨日先夫已经辞世而去了。”那妇人哽咽着说道。

“吴兄弟的病一直以来都没有好么？”魏师傅沉痛地问道。

“此乃心病，苦无心药来医，积年累月下来，终有这一天。”吴夫人惨然道。

魏师傅喟然长叹一声，暗暗自责，“若是我带琴仙子早来一天，我那可怜的兄弟，也不会落到如此下场。”

这个时候，吴夫人走进内室，捧出一具造型新颖的梨状琵琶，交到魏师傅的手中，轻叹一声，道：“先夫一生为其所累，我本欲将之烧毁。但想到先夫一生抑郁，唯独对此甚是自豪，实不忍毁了他多年心血。兄和先夫乃是至交，这副琵琶由你保管，最为合适，希望有朝一日，能有缘人引之为曲，令先夫含笑九泉。”

当魏师傅从门内走出的时候，司徒婉儿快步走上前，急切地问道：“魏师傅。难道吴先生真的天不假年？”

魏师傅双目通红地将那副琵琶递到司徒婉儿的面前，沉声道：“这是吴兄多年心血结晶，如今能够遇上姑娘这样的识家，他应该死而无憾了。”

抚摸着这副奇异琵琶上的木质纹理，司徒婉儿忽然有一种奇异的感觉，仿佛这副无声无息的乐器正是自己一生一世想要寻觅的伴侣

第三章渤海血影

栗末人城的皇宫之内，千余名宫女和内侍密密麻麻地跪在主宫殿前的广场上。

一百名面目狰狞的突厥壮汉手握四尺雪亮马刀，在这些仓皇失措的人群周围站立。

东突厥三王子曼陀坐在宫殿内的龙椅之上，一只手拿着烤得半生不熟的羊腿，张嘴大嚼。

在他的面前，木然站立着怀抱着大柞荣的渤海国太后和执掌军政大权的渤海国丞相穆素。吹进大殿的长风中夹带着那些年幼宫女和可怜太监的失声痛哭之声。

曼陀将一只脚踩在龙椅上，双手攥住羊腿，吃得津津有味。穆素和太后对望了一眼，不知如何是好。

过了良久，曼陀将啃得干干净净的羊腿扔在大殿之上，伸出小指枢了枢牙，将嘴里的残渣连同唾沫一口吐在龙椅上，抬起头道："听说你们和唐朝订买了五千副镗甲、一万副刀盾，可有此事？"

穆素头上冒出一丝丝冷汗，不明白这么秘密的事情曼陀怎么会知道。

他定了定神，知道隐瞒无益，颤声道："确有此事，但是，但是这是贵军入境之前的事。"

"哼！"曼陀从龙椅上跳下来，来到穆素面前，死死地盯着他的眼睛，"听说你们早早就把订金交了，只求汉人快点交货。嘿嘿，你们就那么急着和我们突厥人作对么？"

穆素忙道："购买兵刀甲胄乃是为了自卫之用，我栗末人绝无和贵国大军作对的意思。"

"哼哼哼！"曼陀闭着嘴发出一阵低笑，宛若野狼扑食前所发出的低声咆哮。即使是心智坚强的渤海丞相穆素也由头到脚感到了一股铺天盖地的寒意。

曼陀笑着将穆素鬓角的一个发辫捻在手里，用力一甩，甩到他的身后，冷然道："现在你们渤海已经被我突厥神兵占了，可是大唐朝却

仍然对你们念念不忘啊！他们居然派出最精锐的大唐镖队，山长水远地护送着他们特意为你们打造的一套盔甲朝这里赶来。”

“大唐还没有忘了我们。”穆素虽然竭力压抑，但是眼中仍然掩不住一丝兴奋激动之色，他偷眼朝着太后望去，只看到太后激动地热泪盈眶，将大柞荣紧紧抱住。

曼陀看到他们的眼神，脸上立刻笼罩了一层狞恶肃杀的煞气，冷冷地接着说：“听说，这套盔甲的价值竟然在那五千副盔甲和一万副刀盾之上，实在是价值连城的宝物。大唐朝这么器重你们，你们真应该高兴才对。”

穆素和太后互望一眼，都知道大事不好，却又不知如何解救。

穆素沉声道：“三王子，我三万族人此时正在汉人边关为突厥大军效力，请阁下三思。”

“好！好！”曼陀仰天大笑，洪声道：“居然轮到我堂堂突厥第一勇士曼陀三思了。那我就要好好想一想。”

他回过头，看了太后一眼，沉声道：“不过有的时候，我的脑子真的是一片空白，什么都想不起来，不如给我提个醒吧？”

穆素挺胸道：“若我的族人知道王子虐待渤海子弟，他们恐怕不会这么用心地为贵国效力了。”

曼陀嘿嘿狞笑一声，摇了摇头，道：“这个醒提得实在不好。”

他高高扬起左手，打了一个响指，尖锐的声响刺耳地在大殿中回荡。

守候在广场上的突厥壮汉同时挥舞起雪亮的长刀，朝着那些跪地不起的太监宫女疯狂地砍去。

惨呼声此起彼伏，大股大股的鲜血涂满了整个天空。一颗颗失去凭借的人头无助地落在地上，顺着汉白玉铺成的台阶朝下滚去，黑红色的鲜血深深地印在大殴广场之上。

看着殿外修罗地狱般恐怖残忍的场面，渤海国太后双眼一翻，直挺挺地昏了过去。穆素目皆尽裂，双目冒火地怒视着曼陀，恨不得将他生吞活剥。

曼陀快步来到大殿的门口，迎着吹进殿内参杂着浓重血腥气味的长风，深深吸了一口气，畅然道：“这才是我曼陀最喜爱的味道。”

而后，他仰起头，狂笑一声，转回身道："暗通唐朝的下场，如今你知道了？"缓缓踱步来到穆素身边，在其耳边轻声道："你最好盼着那些大唐镖师快点到渤海。因为从今天起，我每天都要杀死一千个渤海人，直到这群不知死活的蠢材被我扒皮抽筋，千刀万剐为止。你放心，那三万渤海子弟的家属，我会好好留着他们。"

"你这个禽兽！"穆素破口骂道。

"哈哈哈哈哈！"曼陀仰天大笑，道："明天我杀人，就不会这般快法，今天这一千人，算他们走运。"

看着穆素悲愤莫名的表情，他止住笑声，冷然道："你要怪，就去怪大唐对你们实在太错爱了。"说完，率领着手下，大踏步走出了大殿。

栗末人城外的突厥军大营中，无数攻城器械已经陆续建造完毕。

栗末第一巧匠黄玄忠将建造清单交到曼陀手中，然后伏地而跪，"哼哼！"

曼陀看着清单，极为满意，道："黄玄忠，干得好，这批器械足够攻下长安城。"

黄玄忠伏地道："回三殿下，这些器械攻打长安也只是先期的投入，长安乃是天下坚城，无论赶制多少攻城器械，都不能保证一定能攻下。"

曼陀不耐烦地说："这些我知道，放心，这些宝贝儿我会像伺候爹娘一样伺候它们，让它们安抵长安，交给联军兄弟。不过你的事还没有完，这一路上，少不得你给我们沿途继续打造攻城工具。来人！"

两个身材魁梧的壮汉来到他面前躬身施礼。

曼陀一挥手，道："带他下去，好好伺候着，不可怠慢。"

看着黄玄忠颇不情愿地被人带走，曼陀脸上露出一丝嘲弄的神色，回头问道："普阿蛮和铁镰兄弟来了么？"

他身边的副将罗朴罕躬身道："回三殿下，普阿蛮大哥如今被调到二殿下身边效力，铁镰兄弟正在赶来。阿蛮大哥听说三殿不要人，已经召集了屠南队的精英赶来。而且，锦绣公主殿下已经派来了在塞外秘密训练多年的火焰教精锐赶来，他们将会协助我们一起剿灭北上的大唐镖队。"

“噢？天魔紫师的精锐也来了。”曼陀一阵兴奋，“如此看来，我再也不必为此事担忧了。”

夜色渐渐笼罩在恒州城的上空，姜重威就着刺史府昏黄的烛光看着多年前窦公遗赠给他的兵书。

那是窦公精研了骑兵要诀之后所写下的长达万余字的心得。

在二十年前，窦公就已经开始想要建立一支像突厥铁骑一般威猛轻灵的轻骑兵部队。但是，就在他紧锣密鼓地筹措的时候，他的大军就已经被李世民的黑甲精骑打得全军溃败。

如今，自己麾下终于有了一支窦公梦想中的骑兵部队，但是，窦公已经不在人间了。

姜重威看着这本兵书，就仿佛看到了窦公凝望着他的深邃而慈祥的眼神，心情也平静了很多。

就在这时，一个黑色的人影从窗外一跃而入，浑身蚕丝织就的夜行衣在烛光下闪烁着明灭变化的诡异光芒。

“你终于来了。”姜重威放下兵书，抬起头看着来人。

这个人大马金刀地在他面前一坐，将蒙面的黑巾摘下，却是一个青面长须，双目如电的中年汉子。

他看了看姜重威，冷笑一声，道：“老姜，这些年你锦衣玉食，混得不错嘛！”

姜重威苦笑一声，道：“小龙，你不必嘲弄于我。当初兵败，你率军出塞，我率军降唐，都没什么光彩。”

小龙眼中闪过一丝厉芒，急声道：“老姜，窦公和刘帅死得这般惨法，难道你就能够忍受杀死他们的凶手如此逍遥自在？”

姜重威长叹一声，道：“我何尝不想早日杀死李世民、李渊，还有那个该千刀万剐的诸葛德威？但是，他们对我防范极严，我就算想要下手，也找不到机会。”

小龙面泛喜色，凑前一点，道：“老姜，你不必担忧，十数日之内，就会有天军到来，希望你可以率军倒戈，与联军一起突袭大唐诸州，围攻长安。破城之时，李世民、李渊和诸葛德威定会是我们的囊中之物。”

“天军？”姜重威脸现疑惑之色，“什么兵马如此厉害？”

小龙含笑不语。

半晌之后，姜重威猛的站起，勃然大怒，“小龙，难道你要引突厥军马攻击大唐？”

小龙抬头看他一眼，冷然道：“有何不可？这天下本来就是李世民那小儿从我等手中窃走的，我们如今只不过把它夺回来。”

姜重威大踏步来到小龙面前，恨声道：“难怪大唐强加在刘帅身上的罪状中，有私通突厥，引兵犯境的罪名。原来你真的归附了突厥，还想要引突厥的兵马祸害咱们汉人的江山。”

小龙轰地一声站起身，怒道：“姓姜的，刚做了几年大唐的官，就把你过糊涂了。引兵犯境的事，他李世民没干过？当初他们父子向突厥称臣，比这更过分的事不知道做了多少。那薛举父子要不是突厥人从背后暗算，又怎会败亡得如此之快？”

姜重威奋力的摇摇头，道：“如今四海升平，和那时候根本不同了。老百姓才过上安生日子，我们如果此时引突厥兵犯境，便成了千古罪人，连带也丢尽了九泉之下窦公和刘帅的脸面。我姜重威宁可永远不去报仇，也不愿和突厥人为伍。”

小龙冷冷地看了他一眼，道：“好，道不同不相为谋。要不是看在你手下三千河北子弟兵精锐无双，我真不用费这个力气。你好自为之吧！”

姜重威眼中精光一闪，点点头道：“那你慢走，我不送了。”

小龙阴戾地看了看他，转回身一个飞跃，就要从来时的窗口窜出去。然而，就在他将出未出的一瞬间，他忽然双脚猛的一跺窗台，身子弹簧般反射回来，两把匕首闪电般出现在他的手中，令人颤栗的杀气一瞬间布满了整个房间。

姜重威的双手往桌台下一探，那坚固的桌台猛的从中炸开，两把阔背刀落在他的手上，只一个十字横门，就将小龙的双匕挡在外门。

“好啊，老小子，果然学机灵了。”小龙狞笑着说。

“就知道你会出手。”姜重威怒道。

二人刀来匕往，大战了数个回合，小龙身子一矮，从姜重威划空而来的双刀之下闪到他的腋底，双匕一攻咽喉，一攻小腹。

姜重威的阔背刀挡不住近身攻击，知道不好，身子急退，同时扬声大叫，“来人，有刺客！”

但是小龙乃是近身狙击的行家，身子行云流水般地揉身而上，双匕依样刺向姜重威的咽喉和小腹。

姜重威猛的扭身跃起，让过咽喉要害，但是小龙的右手匕正中他的大腿外侧。姜重威一声惨呼，摔倒在地。

小龙正要对着姜重威的咽喉再补一刀，数个刺史府的亲卫闻声赶到，看到姜重威遇险，立刻狂呼着扑将上来。

小龙的匕首一探，杀死了一个攻得最近的亲卫，此时另一名亲卫长枪舞一个枪花，分身便刺。小龙冷笑一声，左手匕脱手飞出，端端正正扎在这名亲卫的咽喉。

这时候，两名持刀亲卫将双刀舞成一团银光，奋不顾身地冲杀上来。小龙身子一个早地拔葱，高高跃起，右手七一个手挥五弦，在二人的咽喉上分别抹了一刀。

当他落地的时候，这两个亲卫已经狂喷鲜血，倒地身亡。他刚舒一口气，姜重威的阔背双刀滚地而来，刀光涌动之间，他的双腿离身而去。他惨嚎一声，双手按地，想要腾跃而起。

姜重威左手刀奋力撑住地面，将身子高高探起，右手反手握刀，狠狠一刀戳下去，钉在了小龙的小腹之上，一彪鲜血窜起数尺之高。

小龙狠狠吐出一口鲜血，盯着姜重威的眼睛，沉声道：“我今日若不能活着回去，那些突厥人的内应就会入京城密告你意图弑主的罪状。姜重威，我在下面等你，呸！”他再吐出一口鲜血，终于气绝身亡。

屋子之内，无声无息地躺着五具全无生气的尸体，姜重威拖着伤腿，靠在墙上，苦笑一声，没有说话。

第四章神马难降

郑绝尘将套索挂在玉椎马的侧鞍之上，掏出腰畔别着的锋锐挠钩看了一眼，脑海里突然浮现出昨天夜里看到的那匹金色皮毛的无双神马扬蹄飞奔，畅行无阻的影像。

山西郑家十数代人牧马为生，见尽了天下良驹，但是昨夜的神马无论在灵性、速度和力量上，都远远超出了他所见过的所有良马，甚至远远超过了自己的玉椎马和红思雪那匹神骏的困脂马。

还有那种遗世独立，佼佼不群的英姿，那种不经意间流露出的孤高绝尘的风神，让人几乎以为在那恒州平原上肆意奔驰的骏马身上依附着一位具有明澈智慧的神灵。

月光之下，百炼精钢制成的挠钩映射着身畔篝火的点点亮光，郑绝尘几乎可以想像到这幅挠钩深深扎入那匹天马身上的光景。他深深吸了一口气，自嘲地笑了笑，将那枚挠钩从腰畔解下来，远远丢在一边。

他出神地回忆着昨日那匹天马望向牧人们的眼神。那眼神中包含着愤怒和蔑视，激荡着一股永不屈服的火焰，那种令人肃然起敬的强悍和勇猛，总让他想起一个类似的身影。

这个身影在他眼中飘飘忽忽地转来转去，但是却总是让他看不真切，“到底是谁呢？”郑绝尘轻抚着下颚，苦苦地思索着。

“郑兄。”在他的耳畔传来一个洪亮清朗的声音，彭无望来到他的身边，笑着说：“思雪、鸣弦和一样他们已经全都去牧场了，大家都想再看一眼那匹神马，你也一起来吧！”

郑绝尘怔怔的看着他，半晌说不出话来，仿佛在看一个从幽冥鬼域而来的魔怪。

彭无望下意识地摸了摸自己的脸庞，思索了良久，才道：“郑兄，我有何不妥么？”

“没什么！”郑绝尘这才恍然抬起头，似乎现在才发现彭无望的存在，咳嗽一声，道：“我正在养精蓄锐，到时候那些牧人自然会来叫我。”

城外难民营内再次爆发起惊天动地的人喊马嘶之声，那成千上万的牛羊马匹似乎听到了它们一直企盼的声音，纷纷开始暴躁地来回走动，不时发出恶狠狠的鸣叫。

牧人们骑着健马在牧栏周围紧张而无助地巡逻着。每个人都知道，那匹神骏而强悍的天马将要再次到来。

裂帛般高亢而刺耳的清啸声响彻了整个恒州城，塞上健儿的首领率领着十数个大汉冲到了郑绝尘的面前，上气不接下气地说："英雄，它又来了！"

郑绝尘长长舒了一口气，将衣服的下摆紧紧地扎在腰上，翻身骑士玉椎马，朝着牧场飞奔而去。

此时此刻的栗末难民营内已经鸡飞狗跳，乱作一团。数百批牛羊骏马在那黄金色虎纹天马的率领下，在营中左冲右突，横冲直撞，有几个牧人躲闪不及，坠下马来，被随后赶上的大群牛马踩成肉泥。

彭无望、红思雪、连锋、萧烈痕和雷野长各展神功，不断从失控暴走的牛马群蹄下救起几乎被踩死的栗末难民，并把他们带到比较安全的高处，但是仍然不断有牧人因为躲闪不及而被活活踩死。

领头的金色天马神采飞扬，桀骜不驯地挥洒着颈后锦缎般华丽柔美的鬃毛，向着那些狼狈不堪的牧人示威。

就在这个时候，白衣白马的郑绝尘仿佛一道横空而过的闪电，激射向正在发威的金色天马。

长长的套索被郑绝尘高高举在头顶，乌黑的绳圈宛若一朵被疾风吹弄的黑云，在月光下变化着各种狰狞的形状。

金色天马似乎知道遇上了强劲的对手，嘶鸣一声，以后蹄为轴心，转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半圈，掉过头来，朝着郑绝尘扑来。

但是，它的反映仍然慢了一步，郑绝尘果断地一抖手，套索化作乌黑的长虹，闪电般出现在它的脖颈之上，动作之快，就算是那些常年在塞上驯马的牧人们也没有看得清楚郑绝尘的出手。

正当所有人都为郑绝尘的精彩表演而喝彩的时候，那匹金马居然不改方向飞速地朝着玉椎马冲来。

郑绝尘眉头一皱，下意识地伸手一收套索。说时迟那时快，那匹金马忽然又转了半个圈子，和玉椎马并辔而行，将头一探，伸到了玉

椎马的颈下。

“不好！”郑绝尘脑中电光一闪，惊呼出来。

就在这时，金色天马低探的脖颈猛然奋力一抬，人立而起，硬生生将玉椎马也一同顶了起来。

雄健而壮硕的玉椎马竟然抵受不住金色天马的洪荒巨力，被直挺挺地掀翻了起来，连着郑绝尘一起仰天摔向地面。

郑绝尘一声暴喝，缩身，离蹬，片身，起跃，身子在间不容发之际脱身离马，一个矫健的飞跃朝着金色天马扑去。

这五六个动作在弹指间完成，不但流畅优美，而且透出一股从容不迫的风范，深深显示出郑绝尘马上功夫的超群绝俗。

如果让他成功地翻上马背，他不但尽挽颓势，而且依靠他几乎完美无缺的控马技术，这头千年难得一见的绝世神马就要被他收服。

“好！”一旁观的无数牧人还有所有飞虎镖局的镖众都不由自主地叫起好来，纷纷赞叹白马堡的郑公子嫡传的驯马功夫果然不同凡响。

“看来要成！”彭无望兴奋地叫了出来。

“这小子，身子骨灵便的很。”雷野长虽然平时对郑绝尘的倨傲态度很看不上眼，但是不得不承认刚才郑绝尘使出的马上功夫，身子的柔软轻便远远胜过了自己。

就在郑绝尘将要端端正正跨在金色天马的背上之时，金色天马突然一低头，后蹄高高扬起，狠狠踢向郑绝尘的胯部。

这一招阴狠决绝，老辣凶残之处甚至高过了刀头舔血的江湖老手。

郑绝尘刚才起跃得仓促，身子比平时拔高了少许，滞空时间加长，正好凑上了这记狠招。

他临危不乱，丹田一提气，双腿一并，气沉脚底，双脚踩在天马高扬的双蹄之上，凌空翻了个空心跟头，仿佛抛绣球一般被抛到了高空。

那天马一双前蹄仿佛钉在地上一般，一瞬间竟然令高速奔跑的身体骤然停下，一双后蹄飞快地再次扬起，重重踢在毫无防备地从高空落下的郑绝尘臀部之上，将他远远踢飞了，重重落在地上。

整个牧场上嘈杂的人声一瞬间全部消失，所有人目瞪口呆看着以驯马之术闻名天下的郑家大公子狼狈不堪地摔在地上，头一偏昏死了过去。

半晌之后，彭无望才恍然大悟惊叫起来，“郑兄！”

他用力一挥手，道：“思雪、鸣弦、一样，快去看看郑公子。”又回过头大声喊道：“贾姑娘、贾姑娘，快去看看郑兄如何了。”

这个时候，众人才如梦初醒，纷纷向郑绝尘围拢过去。

就在众人忙碌着将郑绝尘抬到担架上，送到城内医治的时候，一个高大的身影忽然迈开大步朝着金色天马追去。

彭无望感到不对，猛一回头，大吃一惊，高声道：“雷大哥，小心啊！”

雷野长是个不服输的汉子，眼看自己一直看不上眼的郑绝尘吃了大亏，不由自主激起了竟胜之心，想要凭本事收服这匹颇为了不起的畜牲，让郑绝尘以后在自己面前抬不起头来。

只见他甩开大步，朝着金色天马飞扑过去。他的轻身功夫并不如何出色，但是双腿上神力惊人，仿佛装了机括，腾腾数十步，快如奔马，十几息之间已经追上了那匹正在耀武扬威的金色天马。

双臂一展，就去抓它的马尾。雷野长勤练先天罡气，双臂蓄满真气之下可以将碗口粗的杨柳树倒拔而出，端得是威力无穷。

此时他出手抓马尾，心里有十足把握可以将这条马尾活生生从这匹作孽多端的天马身上撕下来，以后只要将这条马尾拎在手上在郑绝尘眼前晃一晃，这个青头小子以后在他面前都不必抬起头来做人了。

想到得意处，雷野长忍不住笑出声来。

就在这时，本来背朝他奔跑的天马突然以后蹄为轴，硬生生转过身，将高高扬起的前蹄对准了他的顶门踩下。

“这畜牲！”雷野长忍不住惊呼一句，身子一个顿挫，向后急退，在间不容发的瞬间闪开了金色天马的双蹄踩踏。

那匹天马毫不停留，四蹄飞张，朝着雷野长狂奔而来，想要将他硬生生踩在脚下。雷野长怒哼一声，双手一探，猛然抓住天马前突的马头，在它的前蹄将要踩在身上的瞬间，用力用额头一顶它的顶门。

“彭”的一声大响，一人一兽同时退开数步。雷野长满眼金星，好半天才缓过劲儿来。而那匹天马也尖溜溜一阵嘶鸣，在地上转工二五个圈才挺了过来。

“哈，你个畜生！知道厉害了？”雷野长一只手扶住晕忽忽的脑袋，一只手戟指那匹金马，得意地说。

那金马高高扬起前蹄，发出炸雷般的嘶鸣，那高昂的头颅一阵乱晃，颈后的鬃毛宛若旗旖般高高飘扬。

只见它再次嘶吼一声，面朝着雷野长披风带火地冲杀而来。

“好，来吧！”雷野长一双又长又粗的大腿马步站稳，双手拢在胸前，准备再和这匹神骏的金马来一次对撞。

这时候，彭无望从他的身后狂奔上来，边跑边说：“雷大哥，小心！它要……”

雷野长来不及听他说些什么，双目紧紧锁定了疾奔而来的金马前额。在这电光石火的瞬间，这匹金马的前蹄深深踏进了泥土之中，整个身子以前蹄为中心划了一个圈子，一双后蹄夹风带雨，扫向雷野长的腰肋。

“这畜牲--”雷野长哪里想得到一匹马居然聪明到如此地步，来不及换招，竟被它端端正正踢中了左肋，整个身子在半空中自下而上划了一个圈子，堆金山倒玉柱般横卧在地。

那匹金马还不放过他，一转身来到他的面前，前蹄再次高高扬起，照着雷野长的胸膛重重踩了下去。

雷野长腰肋受创，半边身子麻木不仁，眼看难逃此劫，不禁目皆尽裂，破口骂道：“你个畜牲！”

就在这时，一双手霍然伸了过来，拉起他的双腿，拖着他飞速侧向移开。

金马的前蹄只差分毫就踏在他的顶门之上，泥土飞溅之下，糊了雷野长一脸。

“他奶奶的，好险。”雷野长知道救了自己的人是彭无望，不禁吼道：“彭兄弟，你刚才要说什么？”

正拖着他双腿飞奔的彭无望喘息着说：“我想说它要踢你左肋，可惜晚了。”

就在这时，那匹不依不饶的金马发足飞奔，弹指间已经追到了彭雷二人身后。

彭无望连忙拖着雷野长拼命奔跑。但是，金马脚力惊人，哪里能让他们跑掉，只在数息之间，它的一双前蹄已经要踩在雷野长的顶门之上。

“彭兄弟，别理我，你走吧！”雷野长看到彭无望舍命飞奔，已经汗流浃背，不禁感动，大声吼道。

“他奶奶个雄，我跟你拼了。”被金马追得狼狈的彭无望也发了狠劲儿，丹田一提气，将雷野长的身子高高提起，远远抛到一边。就这么缓了缓，金马已经追到近前，一个冲刺，朝着彭无望和身撞来。

彭无望只来得及一侧身，稍微缓解一下冲力，但是整个人仍然被撞得飞了起来，张口喷出一彪鲜血。

这时候，飞虎镖局的众人安置完郑绝尘，刚刚回到牧场，就看到总镖头遇险，同时惊呼了起来。

红思雪、贾扁鹊和洛鸣弦等人当即展动身法跑上前来，想要帮忙。

彭无望在身子飞起的瞬间，探手一揽，紧紧抱住金马的脖颈，看到红思雪走得很近，当即喝道：“思雪，先救雷兄。”

红思雪焦急地看了他一眼，只见他身子一挺，居然跃上了金马的背部，暗松一口气，将雷野长的身子拖到营盘之中。

雷野长大声叫道：“别管我了，彭兄弟有难，那畜牲好厉害！”说罢此话，一口鲜血又喷了出来。

第五章双雄之战

彭无望此时只感到天旋地转，满天星斗，自从他一跃上金马的脊背，这匹桀惊不驯的神驹就开始疯狂地做着老虎跳，想要将他从身上甩下来。

他咬紧牙关，死死地抱住了金马的脖颈，身子仿佛一片树叶般随着金马身子的起伏，东漂西荡，上下翻腾。

当金马第十次跃起的时候，彭无望终于坚持不住，身子被直挺挺地甩到金马的头顶，一只右手揽不住马颈，荡在空中。

所有在牧场上围观的人们都不由自主地惊呼起来。

彭无望运足丹田气，一声暴喝，左手一发力，五指狠狠地陷入金马的皮毛之中，身子仿佛钟摆一样随风一晃，甩到了金马的胸前，两只脚往上一伸，紧紧箍住金马的脖颈。

金马一声清啸，马头一扬，重重朝着彭无望的胸膛砸了下去。

彭无望此时身在半空，无从借力，只好身子向下一荡，闪开了金马这记头槌，但是他的身子此刻全凭借着双腿之力吊在金马之上，如果稍一失误，整个人就要在这匹健马的蹄下碎成一团。

这匹通灵的金马似乎也知道了彭无望的窘境，得意洋洋地一声嘶鸣，前半身高高抬起，再重重落下，这一番折腾是人就吃不消。

彭无望只感到肠胃一阵翻腾，晚上的饭菜一瞬间都顶到了咽喉，头晕眼花之下，双腿一酸，整个身子面袋一般朝着地上坠去。

飞虎镖局的人看到不好，发得一声喊，四面八方地朝着金马冲去，人人心里都在想，如果总镖头有什么三长两短，就要让这个金毛畜牲偿命。

眼看自己就要落在金马的四蹄践踏之下，彭无望虎目一瞪，双手猛探，分别抓住了金马的前腿，稍稍借得一点力，身子蜷做一团，然后猛然像弹簧一样展开，双腿疾伸紧紧箍在金马的腰身之上，紧接着毅然松开双手，任凭身子秋千般朝着金马的尾部荡去。

朝着金马冲去的飞虎镖众惊讶于彭无望这个精彩的探身动作，纷纷停住了身形，凝神观看。

“师父，加油！”洛鸣弦和赵一样齐声欢呼起来，在他们心目中，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将自己的师父击倒，他们毫不怀疑，这匹强悍的神马，将会被师父的神技所驯服。

所有的飞虎镖众，甚至包括红思雪都被他们乐观的情绪感染，收住脚步，期盼着彭无望大展雄风，力降天马。

此时的彭无望有苦难言，自己的胸口被一团浊气憋着，头晕脑胀，张口欲呕，却又不得不苦苦忍住。因为如果吐了出来，一口气就泄了，从此别想完整地从这匹马身上下来，想要唤人帮忙，却发不出声。

他咬紧牙关，顺着自己身子的走向双手疾伸，牢牢地握住金马晃动不已的马尾，闷哼一声，双腿一松，身子再次高高荡起，以马尾为支点，划了一个大大的圆弧，重新倒骑在马背之上。

四周围观的众人再次为他爆发出一阵由衷的欢呼喝彩之声。

这一次，彭无望自从被金马甩到空中，凭借着灵活的身手，以令人目眩神迷的技巧，分别以手和脚为支点，仿佛陀螺一般从马头滚到马尾，再腾身飞返马背。

这些马上神功即使一生一世活在马背上的塞上健儿们也从未见过，每一个人都为自己能观赏到如此神奇的马技而大呼过瘾。

飞虎镖局的人听到塞外牧人们对自己总镖头的衷心赞美，不由得与有荣焉，顾盼自豪。

洛鸣弦和赵一样更是大声对周围的牧人介绍，“看，那是我们师父。”

红思雪看着彭无望在金马之上纵横不倒的雄姿，芳心激荡之下也不由得发起痴来。

这个时候，金马的后身高高扬起，想要故技重施，将彭无望从背上摔下来。

彭无望料敌在先，知道这个畜牲必出此招，就势一个扬身，身子在半空中飞旋了半圈，将身子正了过来，双臂往前一探，死死揽住金马的脖颈，将浑身残留的真气全部运在双臂之上，他知道自己从来没有驯过马，禁受不起那要命的颠簸，如果再被甩下马来，只有死路一条。

金马发了疯一般在牧场上左冲右突，不断跳跃变换，使尽浑身解数，那彭无望就仿佛一块牛皮糖一般牢牢粘在它的身上，死活不下来。而彭无望也奋力收紧臂膀，用力卡住金马的脖颈，希望将它掐昏过去，自己好就此脱困。

但是这匹神驹气力确是悠长，竟然硬生生挺住彭无望双臂千钧之力，纵横不倒。

这对冤家在牧场上翻翻滚滚，纠缠不休，所到之处尘土飞扬，人若灰虎，马似泥龙。

斗到分时，金马高高扬起头，发出一声绝望而凄厉的嘶鸣，放开四蹄，朝着远方的山丘飞也似地奔去。

伏在马背上的彭无望神志已经有些模糊不清，只感到双耳生风，两旁的景致飞一样后退，猎猎的长风照面刮来，宛若刀割般疼痛，自己的身子再也不能安安稳稳地待在马背之上，而是向后高高扬起，自己的身子只剩下双手还与这匹神马有着紧密的接触。

唯一令他仍然坚持不懈地揽住金马脖颈的动力，是金马背上如浆的汗水。

“它也累了，就快要用尽力气。再加把劲儿！”彭无望咬紧牙关，在双臂上又加了一重力道。

这个时候，金马沿着山路已经跑到了恒州附近一座高山山腰处，一直崎岖不平的山道在此处开始变得平缓，金马奔跑的速度也变得更快了。

彭无望打心底里暗暗钦佩这匹神马的耐力，自乐城到此处，一路不下百里，而这座高山更是高绝千仞，在急速奔跑了这么长的距离之后，它仍然能够保持如此惊人的高速，其耐力已经超越了世间所有的良马。

霍然间，彭无望发现金马已经停在了一处高崖之畔。从这处高崖可以俯瞰整个恒州平原晨曦将至的秀美景象。

金马朝着东方清晨的薄暮，颇似依恋地鸣叫了几声，眼中渗出一丝日阳莹的泪光。

山风在彭无望耳畔呜咽地吹起，他的神思忽然飞回莲花山顶的那一刻。

就是在这呜咽的山风吹送之下，自己和锦绣互相拥抱着，朝着山崖之下一跃而去。

他豁然明白了胯下这匹神马的用意，浑身一震，“难道它要……”

就在他凝神思忖的时候，这匹金灿灿的神马忽然朝着东方哀鸣了一声，纵身一跃，朝着身下的万丈深渊跳去。

“宁死不降，世间真有如此英烈的神马。”彭无望心中大震，身子倏地腾空而起。

这时候，他和金马的身子终于分开，各自朝着深谷落去。他奋力伸手一探，竟然奇迹般地攥住了郑绝尘套在金马脖颈上的那条套索。

他精神一振，在间不容发的瞬间仰头一看，发现就在他头顶处的崖边，生长着一棵虬劲的苍松，枝桠曲张，伸在崖边，仿佛一只从云中探出的龙爪。他嘿了一声，抬手一挥，将那段绳索高高扬起，险过毫厘地挂在这棵救命苍松的枝桠之上。

幸好这棵松树就长在崖边，又正好给彭无望看到。只要它长得再低几丈，这一人一马下坠的冲力，就足以将它的枝干折断。

当绳索挂在苍松枝干上的时候，彭无望伸脚猛踹身后的崖壁，整个身子忽悠悠地朝着那匹被悬在半空的金马飘去。

金马的脖颈上套着郑绝尘的绳索，尖溜溜地咆哮着，看到彭无望越来越近的身影，眼中闪烁着灵动而晶莹的光芒，仿佛完全理解了他的所有举动。

“去吧！”彭无望在空中突然倒翻跟头，双脚重重地踢在金马的臀部之上。

这匹金马藉着这一脚之力，身子腾云驾雾般升起，竟然跃上了松树的枝干，接着一个轻松的腾跃，重新回到了崖顶。

彭无望颇感欣慰地看到金马逃出生天，微微一笑，“如此英武，死在这里，太可惜了。”

他低下头，看了看底下黑黝黝的深谷，头脑里忽然有了一个滑稽的念头，“在这个谷底是否也有像莲花山上那样的松枝垫子？”

就在这时，他忽然感到手中紧握的绳索上突然多了一股向上的升力。

抬头望去，只看到那匹金马正低声咆哮着，高高扬着头颅，朝后用力拉动套索。

“它在救我！”彭无望心中一阵感激，连忙提气轻身。

就这样，受尽折腾的彭无望终于被这匹神马一点点拉回了高崖之畔。

死里逃生的彭无望忍不住跪倒在崖边，拼命呕吐起来，将早就梗在嗓子眼儿里的晚饭一点不留地全都吐了出来，还多吐出几口苦水。

那匹金马轻快地嘶鸣了几声，仿佛是对彭无望的讥讽。

“伙计，你也比我好不了多少。”彭无望摇摇晃晃地站起身，一拍金马的脊背，只见水花四溅，马背上面已经满是淋漓的汗水。

金马又低低地咆哮了一声，仿佛在进行着抗议。

彭无望苦笑一声，拍了拍它的脖颈，道：“我们也算不打不相识。来吧，好兄弟，送我回恒州城。”说着，艰难地爬上了金马的马背。

就在这时，金马突然狂嘶一声，身子一抖，将彭无望摇下马来，重重摔在地

“哎呦！”彭无望惨叫一声，勉力从地上支起身子，喃喃道：“怎么回事？”

此时此刻，他实在累得无以复加，再加上新遭重创，恍恍惚惚之间，竟然昏厥了过去。

当飞虎镖众们心急如焚地在整个恒州平原上苦苦搜索彭无望行踪的时候，道金色的长虹出现在恒州城之外。

那匹神骏的金色天马四蹄如飞，风驰电掣般地来到栗末难民营外。

“总镖头！”眼尖的侯在春一眼就看到麻袋般横卧在金马背上的彭无望，不由得失声惊呼起来。

昨夜在乐城之外忙足整晚的飞虎镖众们纷纷围聚到金马身边，想要将总镖头从金马身上扶下来。

看到这些镖众的举动，金马似乎十分不满，霍然昂首嘶鸣了一声，声若龙吟，将众人都吓了一跳，纷纷退开。

金马满含倨傲地扫视了周围的人群一眼，前蹄一扬，身子高昂而起，彭无望的身子顺着它的脊背一路滚了下来，重重落在地上。

那金马低声咆哮一声，霍然一个起跃，高高跃过众人的头顶，四蹄一撑地面，瞬间掠出十丈之外，再一发力，只在眨眼间就消失在茫茫天边的地平线。

第六章恒州危云

在大唐皇宫的后花园里，当朝天子李世民坐在海棠林前的凉亭之内，拿起内侍奉上的龙井茶，慢慢地品茗茶叶间灵动的点点芬芳，微眯着双眼，痴痴地注视着眼前灿烂繁华的满林海棠花。

他的脑海中仍然浮现着清晨的较场之上，李靖率领的百战雄师迈着昂扬的步伐在自己面前走过的景象。

万余名长枪手阵列严整，挺胸昂首，持枪而行，宛若扯地连天的移动丛林，橹盾士兵高抬盾牌，腰佩长刀，步伐整齐，气势如虹，仿佛扑面而来的崇山峻岭。

五万名盔明甲亮的赤甲轻骑兵排着整齐的阵势一队队从营盘里开拔，义无反顾地向北方行进，士兵们的脸上洋溢着骄傲自豪，胯下的骏马则精神抖擞，马队经过看台，扬起滔天的尘沙，仿佛滚滚的洪流，朝着突厥人的都城澎湃而去。

李世民惬意地闭上眼睛，仿佛仍然能够感受到那些雄兵悍将走过面前时，大地那节奏分明的颤动，以及那种宛若洪钟大吕般浑厚悠扬的韵律。这些就是他为帝四年来，励精图治，苦苦经营而得的心血结晶。

他感到体内的血液宛若煮开的沸水，在每一个血管内奔腾呼啸，一种饥渴的欲望在他心头激烈地涌动翻滚。他几乎有些迫不及待地想要得到李靖北伐突厥成功的消息。

他甚至开始想像那个曾经不可一世的突厥大汗吉厉狼狈不堪地跪在他眼前的样子。

多年以来，在军事上的胜利让他越来越可以轻易地在众人面前扮演一个从容不迫的胜利者，但是他对胜利的渴望却越来越执着，尤其是曾经令他蒙受过奇耻大辱的东突厥。

一阵轻捷而绵密的脚步声从远处传来，又远远地在凉亭外站立。

李世民的眉头微微一皱，朗声道：“君集，进来吧！”

兵部侍郎侯君集快步来到他的身前跪下，轻声道：“臣有密报，恒州刺史姜重威私通突厥，意图谋反，请陛下定夺。”

“姜重威？”李世民的脸上闪出一丝不豫之色，沉声道：“那个河北人？”

“正是。”侯君集立刻应道：“臣查到数日之前，他曾经密会已经投靠东突厥的河北悍将龙天祐，秘密商议多时，意图不轨，事后恒州刺史府内几个亲兵下落不明，显然是他们无意中得知机密之事而被姜重威杀人灭口。”

“朕对姜重威甚是厚待，一直以来不断加官进爵，礼敬有佳，连他的义子也屡加提拔。为何他仍然对我如此仇视？”李世民轻叹一声，不悦地说。

“请恕微臣直言，河北降将一直对我朝杀死窦贼和刘贼恨之入骨，这些河北汉子自以为深受窦建德、刘黑达大恩，对他们誓死效忠，对我朝深藏祸心，实在不可不除。”侯君集沉声道。

“彭”的一声大响，李世民手中的茶杯被他用力摔在地上，“哼，窦建德、刘黑闼。嘿嘿，窦建德、刘黑闼……”

在他一生之中最大的憾事就是迫不及待地杀死了虎牢关擒获的窦建德。

那个时候，父亲和几位兄弟甚至连同自己都暗自忌惮窦建德，那个以仁义为怀的手段对待朋友和敌人的绝代豪雄。

正因为他豁达大度的胸襟，曾经让桀骜不驯的孟海公和徐元朗甘心为之效力。也正因为他有遗爱于民，河北军民甚至愿意为他争杀唐吏，起兵造反。

而这样的人，却偏偏是自己非杀不可，不杀不行的。这个天下虽大，却容不下二虎--这世上已经有了一个爱民如子的李世民，如何还能容得有另一个仁义为怀的窦建德。

虽然杀死窦建德的主意是父亲出的，但是如果不是自己暗自推波助澜，窦建德绝对不会死得这么惨。

这是他一生中最有愧于心的一件事。

也正是因为心中有愧，在他发兵讨伐为窦建德复仇的刘黑闼的时候，他总是思虑混乱，临阵犹豫，总感到仿佛冥冥中有一双冷漠谴责的眼睛默默注视着自己，看得自己手足无措，顾此失彼。

因为自己的犹豫不决，唐朝在河北战场上死了多少曾经叱吒风云的沙场名将，多少曾经和自己出生入死屡破强敌的忠诚战士。

到最后，只有通过决堤放水，才能够阻止河北雄兵越战越勇的势头，再从容定计，将他们逐步击破。

等到自己回复心境，准备优待河北降兵，挽回声誉的时候，当时的太子李建成却一把将自己的功劳尽数揽去，河北不屈的战士就这样死在一场场腥风血雨之中。

“既然过错已经无法挽回，那就继续错下去吧！”李世民奋力站起身，俯视着侯君集，冷然道：“姜重威虽然桀骜不驯，但是以他那刚烈的性格，想来不会引突厥人犯我边境。不过，既然河北降兵，太过刚烈，对我朝宿怨极深，当此和突厥决战的关头，绝不能对他们姑息。君集，听令！”

“臣在！”侯君集眼中闪过一丝兴奋之色，沉声道。

“我命你带领诸葛德威，持我兵符，调动相、邢、魏、冀四州兵马，将恒州驻军缴械，以私通突厥的罪名处决姜重威，并捉拿其义子姜忘。如遇反抗，格杀勿论。”李世民面无表情地说。

“臣遵旨。”侯君集俯首道。

“记着紧守机密，不可让外人得知。”李世民淡淡地说。

“臣明白。”侯君集点头道。

当姜忘走进刺史府的时候，姜重威已经将府库新发送来的明光盔甲穿在身上，静静地坐在刺史府中的檀木椅上，手里捧着那本他从河北旧地带来，一直秘密收藏在身边的骑兵要义。

姜忘知道，那就是河北枭雄窦建德亲笔所书的兵法。他从来没有看到义父当着自己的面看这本兵书，一个可怕的念头从心底油然生起，难道义父真的准备叛唐?

“忘儿，昨日你龙叔叔前来说服我叛唐投奔东突厥。我不应允，还将他击毙。他临死之前，说有内应已经向皇帝告密，言我姜重威意图叛唐投敌。”

姜重威的脸色平静地娓娓道来，全然没看到姜忘的脸色已经变得铁青。

“李世民一直有意杀我，却苦无借口，如今终于如愿以偿。但是我岂能如他所愿，我已经决定先发制人，叛唐自立。”

“忘儿，你本不是河北子弟，这些年来，你我二人虽然甚是相得，但毕竟不是亲生父子，如今你爹爹我要和李世民讨回几笔血债，你无谓夹在其中。”说到这里，姜重威终于忍不住依依不舍地看了姜忘一眼。

但是，他立刻将头重新埋入兵书之中，低声道：“你走吧！和那些青州的镖师们一起回家吧！”

“义父，在姜忘的记忆之中，从没有爹娘，也没有家乡，只有义父一人而已。义父当年耗尽心力地救回我的性命，又加意栽培于我，让我平步青云，成了今天人见人羡的当朝武状元，对我的恩情天高地厚。如今既然义父决定为窦公、刘帅诸位英杰讨还血债，姜志愿意誓死追随。”姜忘俯身跪倒在地，慷慨激昂地大声道。

“痴儿，我其实哪里有本事替窦公、刘帅等人复仇，只是在恒州重新打起河北军的战旗，同前来围剿的唐兵拼个你死我活，大家同归于尽而已。你若跟了我，便别想再有活路。”姜重威的眼中闪过一丝悲怆之色。

“大丈夫马革裹尸，乃是平生快事。战死沙场，正是姜忘最好的归宿，还请义父成全。”姜忘洪声道。

“混帐！”姜重威猛的放下兵书，轰地站起身，怒道：“以你的武功兵法，不出数年便可以成为大唐数一数二的名将，到那时候纵横沙场，还怕没有你得偿所愿的时候？何苦早早在这里断送了你的大好前程。”

“义父，我听人说，便是塞上的野狼，老狼若落入陷阱，小狼仍会守在一旁，和猎人拼命。我又听说，中原有一种灵猿，如果族中的长辈死于路旁，同族的幼猿便会守在尸体旁边哀号三日，便是猎人来抓，也绝不逃跑。姜忘虽不才，却也不屑做禽兽不如之事。”姜忘双目含泪，斩钉截铁地说。

“你跟了我，实在浪费了。”姜重威双目红肿地走上前来，双手发颤地将姜忘从地上扶起来，“既然你执意如此，我也不再赶你。今日晨训之后，你将所有新兵带回新兵营盘，不些让他们再进城驻扎。将府

库内所有银两起出，向城外栗末人买粮草和马匹，如果钱不够就生抢过来，只将牛羊留给他们好了，我们这里没有足够的饲料。”

“好的，义父，在我将所有的新兵安置好之后，立刻就开始办这件事，不过需要事先做些功夫，不让那些新兵看出什么不妥。我会安排妥当的。”姜忘沉声说。

“好，你办事，我很放心。你去吧。”姜重威的脸上露出欣慰的表情，轻轻拍了拍义子的肩膀。

一阵阵响亮的操练声，将沉睡的恒州城从梦境中唤醒。城内驻扎的三千老兵和四千新兵又开始了艰苦的训练。

被这一浪高过一浪的喊杀声吵得无法继续入睡的彭无望终于从床□上爬起来，摇摇晃晃地走到水井边，准备舀水洗脸。

这个时候，红思雪端着铜盆，从卧室中走出来，看到他，不禁微微一笑，轻声问道：“大哥，你的身子好些了么？”

彭无望用力活动活动了筋骨，笑道：“前日和那畜牲拼得着实辛苦，今天才回过劲儿来。郑兄和雷兄怎么样了？”

红思雪将吊桶从井中提出来，用木瓢舀了几勺水到盆中，打开头上的长发，就着盆中的清水轻轻梳洗。

她笑着说：“郑兄还好，只是涂些药膏化祛瘀肿。雷先生便有些麻烦，他断了肋骨，需要打上木板，慢慢休养。不过他们二人的身子骨硬朗的很，没有大碍，最多后天就可以启程了。贾姑娘正在给他们医治。”

“那就好！”彭无望伸了一个懒腰，不由自主地朝着杀声震天的乐城较场望去。

“大哥，令兄说不定正在那里操练，去看看也好。”红思雪将清亮照人的长发往头上随意地一盘，柔声道。

“义妹真知我心意，不如一起去吧！”彭无望心怀大畅，笑道。

“不了，我要和镖师们商量一下启程的时日，你先去吧！”红思雪微笑着说。彭无望脸色一红，道：“对不起，义妹，这些日子我都帮不上什么忙，只看你忙来忙去。”

红思雪洒脱地一笑，道：“我早已经惯了打理帮务，如果没事做，才叫无聊，不妨事的。大哥，你快去吧！”

彭无望点点头，拍拍她的肩膀，转头朝着尘土飞扬的演武场大步走去。

乐城的大唐新兵们在老兵们的带领下，赤裸着上身，七八人一组，用肩膀扛着巨大而沉重的圆木在较场上来回奔跑，淋漓的汗水在他们的肩头滴落。

这些新兵身上浸满汗水的健硕肌肉，映射着清晨琉璃般晶莹的阳光，闪烁着悦目的光华。

彭无望看到他们的眼中充满了昂扬的斗志，仿佛一只只爪牙刚刚长利的猛虎，期待着有朝一日下山扬威。恍惚之间，他清晰地回忆起自己刚刚从天姥山艺成下山，重返人间之时那朝气蓬勃的心境。

“那时候我的眼神，说不定和这些新兵一模一样。大哥，你带的兵真的有些像我。”彭无望暗暗地想着，嘴角不由自主地泛起一丝浅笑。

就在这时，一丝铿锵有力的琵琶声悠悠传来，惊风密雨的弦音传神地刻画着一场紧锣密鼓的生死鏖兵。

彭无望心中大动，循着声音望去，却发现一身素黄衣衫的琴仙子司徒婉儿，端坐在一张藤椅之上，双目紧紧盯着乐城练武场上晨训的健儿，双手合抱着一只梨状琵琶，聚精会神地演奏着一首首无头无尾的乐曲。

“司徒姑娘！”彭无望惊喜地叫出声来，几步来到她的面前。

“彭大哥，你怎么会在这儿？”司徒婉儿看到彭无望，不由得惊喜地失声惊呼坦来。

“真没想到会在这里遇上司徒姑娘，我们是要护镖到渤海栗末人城去。”彭无望连忙道。

“噢，原来如此。”司徒婉儿笑着点点头，接着又道：“彭大哥，我听说这里有位名匠创制了一种新的琵琶，所以才来这里一游。”

“就是这个东西？”彭无望好奇地看了一眼她怀中造型新颖的梨形琵琶。

“是啊，这副琵琶糅合龟兹琵琶和秦汉子的优点，可以演奏出金戈铁马的雄壮之音，也正是当日我听到你的鼓乐所领略到的另一种更加直指人心的音韵特色。刚才我演奏得如何？”司徒婉儿颇含期待地问道。

“好啊，以前我听琴声听不出好来，但是今天我完全听出来了，非常的动听。”彭无望连忙道。

“太好了，这说明我改用琵琶之后，真的在原有的音韵上有所提高。”司徒婉儿喜不自禁地说。

“不过，我总觉得……”彭无望想了想，又说。

“还差了一点东西。”一个雄浑洪亮的声音从不远处响起。只见浑身金甲戎装，威风凛凛的姜忘骑在高头大马之上，缓缓朝他们走来。

“大哥，不是：姜将军，你来啦！”看到自己朝思暮想的大哥来到身边，彭无望不禁激动了起来。

“不知差在何处，这位将军可有以教我？”司徒婉儿沉静地问道。

“刚才的乐曲不过是在演一场紧锣密鼓的大戏，热闹是有，但是毫无意境。”姜忘淡淡地看了彭无望一眼，朝着司徒婉儿道：“沙场乃是生死地。人人沙场，就要有必死之心。”

“必死之心？”司徒婉儿沉吟片刻，忽然道：“就是一种绝望的心境。”

“不错，绝望，放弃一切生机，将整个生命融入杀伐之中，但是却又要保持一丝希望。这样才充满了最动人的激情，让人如痴如醉。”姜忘眼中忽然一阵迷离，转头望向正在拼命训练的新兵。

“但是既然已经绝望，又怎么会有希望？”司徒婉儿疑惑地问道。

“希望来源于一种至死不渝的信念。有的人希望保家卫国，有的人希望光宗耀祖，也有人希望报仇雪恨，为了这个信念，即使死亡也不退却。”说到这里，姜忘缓缓止住话语，陷入了沉思。

良久，姜忘才回过神来，沉声又道：“一万个人就有一万种希望，哪怕来源于同一个信念，也有对这个信念不同的理解。一场一万人的战争就是一万个人的生死场，里面有数不清的辛酸、道不尽的期盼，不是简简单单的一场大戏就可以写尽的。”

他转头看了司徒婉儿一眼，淡然道：“在你的琴音里，我连绝望都听不到，更别说希望了。”冷冷地一笑，一抖缰绳，纵马远去。

“他是谁？”司徒婉儿耸然动容，目送着姜忘远去的背影喃喃问道。

“他是我……他就是……嗨，他就是教我打鼓的人。”彭无望满心自豪地说。

第七章张网以待

飞虎镖局的黑虎旗高高飘舞在旗杆之上，十数匹健马在这数面威风凛凛的镖旗开道之下，鱼贯驰出了晨光笼罩中的乐城。

经过数天精心的治疗，彭无望、郑绝尘和雷野长都已经大体复原。养精蓄锐的镖局众人重新踏上了出镖塞外的路程。

彭无望和连锋大声谈笑着，有意无意地逗着萧烈痕说话，加意训练他舌头的灵活。郑绝尘催马来到红思雪身边，有一句没一句地和她搭着话。

而雷野长则因为肋骨的伤势仍然隐隐作痛而面目无光地闭口不言。贾扁鹊守在彭无望的身边，默默注视他的一举一动。

洛鸣弦、赵一样、侯在春和彭无惧催马走在最前方开道，一个个意气风发，精神抖擞。

当彭无望一行人说说笑笑地走过栗末难民营的时候，却被这里的景象惊呆了。只见数千名大唐官兵将这里围得水泄不通，无数的马匹粮草从营寨中被一车车拉出来，送入城去。栗末人大声鼓噪，哭声震天，却被一群如狼似虎的唐兵怒斥着，驱赶回营帐之中。

“怎么回事？”彭无望感到一阵疑惑，转头问策马走在身后的智仙子方梦菁。

“听说是为了对抗突厥的南侵，这里的刺史大人奉命征调栗末人的粮草马匹作为守务之用。”方梦菁沉思着说。

“难怪这些栗末难民哭喊连天，这些日子，他们遇上的倒霉事实在太多了。”彭无望怜悯的看着这些被赶得东奔西跑的栗末人，不由得想起了几天前在这里肆虐的黄金马。

“奇怪。”方梦菁低声自语道。

“有何不妥？”彭无望忙问。

“双方都很奇怪。听说最近的一次突厥南侵已经被朔代二州的都督率兵击退，又是哪里来的突厥人马将要侵唐？况且，即使要征粮，也应该由幽州都督来办，为什么要恒州刺史越厨代庖？”方梦菁仔细地观察着正在征粮的一群官兵，“再有，那些栗末难民哭喊滔天倒是不假，但怎么会有人看上去却有些幸灾乐祸的意味？真是让人煞费思量。”

“幸灾乐祸？”彭无望不由得笑了起来，“那真是有趣。自己的粮被抢了，也能幸灾乐祸，那这些人一辈子都不会有什么烦心事儿了。”

这句话引起了周围人的哄堂大笑。

连锋笑道：“彭兄倒真是说得有趣。恒州的事暂时轮不到我们理，可是我们的行程却好像晚了数日。你看怎样？”

彭无望环视了周围跃跃欲试的镖众，笑了笑，道：“既然如此，我们不如扬鞭一程，如何？”

此话引起一阵欢笑赞同，连方梦菁都忍不住点头称好。

“在春！”彭无望高声对侯在春招呼了一声。

“好勒！”侯在春在马上立起身子，扬声道：“飞虎……威扬！”

炸雷般的喊声悠悠地在广阔的平原上传送，飞虎镖众同时扬鞭，齐催坐驾，尖溜溜的马啸声响彻四野，十数匹化成十数道飞虹，向着远方的渤海栗末人城飞去。

栗末人城外的突厥营寨之中迎来了数百名黑衣骑士，这些人具有着突厥人标准的壮硕体形，却拥有普通突厥战士所没有的沉静。

几百人策骑着高头大马走进营盘，却没有一点人喊马嘶之声，仿佛一条泛着夜色的河流，静静流进灯火通明的营寨，又仿佛是无边的黑夜朝着这片人类的营寨延展出的一枝令人颤栗的触角。

这数百个黑衣骑士的左胸之上无一例外地绣着一丛紫青色的火焰，那是火焰教独一无二的标志。

引领他们的是两个身材细长，黄面无须的中年汉子。这两个人普普通通的马脸、毫无特色的身材，甚至身穿的服装也是最普通不过的粗布衣衫，唯一引人瞩目的就是他们的眼睛。

他们的眼睛非常细小，深深陷入眼眶之中，本来没有什么特异之色，但是在这一双细小的眼睛之中却洋溢着令人不寒而栗的漠然。

那是一种泛着滔天冰冷的漠然，完全没有一丝令人感到温暖的生机，似乎这两双眼睛不属于人类。任何人被这两个人的眼睛罩住，都会感到一种由衷的绝望。

“铁镰、铁岚兄弟，你们终于来了。”即使是杀人无算的突厥第一猛将曼陀，面对他们的时候，仍然感到一种从心底涌起的不适。

“三王子殿下如果觉得辛苦，请允许我们兄弟垂首侍立。”铁镰看到曼陀颇为尴尬的表情，裂开嘴，露出满口雪白的牙齿，努力地笑了一下。

铁岚看到兄长的笑容，连忙低下头去。

曼陀一瞬间仿佛身处地狱之底，面对着从地狱洪炉中爬出来咧嘴而笑的无间厉鬼，只感到心头一阵狂跳，仿佛要跳出腔子，良久才平复下来。

他勉强笑道：“两位请自便，自便。”猛的转过头，看着营盘外的刑场，沉声说：“那些大唐镖队仍然在路上，到今天为止，我已经杀了一万五千栗末人。”

“锦绣殿工让我们托话，说是栗末人不能再杀了，否则必然生变。”铁岚沉声道。他的嗓子非常沙哑，每字都像从砂轮中挤压磨擦出来，令人听得浑身发冷。

“嗯，我也杀腻了，听探马禀告他们后天就会到达渤海境内。到时候，我们可要给他们一个惊喜。”曼陀有些急促地说。

“三王子殿下，锦绣殿不知道你临阵对敌的时候往往奋不顾身，奋勇向前，但是和唐朝的这次作战至关重要，不容有失，所以派遣了天魔座下昆仑七十二天骑中的二十四人追随你左右，其他天骑分别守护锦绣公主和二王子殿下。今天我们把他们也带来了。”铁镰垂首道。

曼陀转过身，急切地踱了几个步子，道：“好，太好了！想不到锦绣这么有心。有了这二十四天骑，便是千军万马，也只做等闲。”说着，掀起帐帘，好奇地看着门外数百名火焰教精锐，问道：“是哪二十四人？”

铁镰和铁岚互望了一眼，同时展颜一笑。

铁镰轻声道：“禀告三王子殿下，我们也不知道。”

曼陀吃了一惊，回头看了他们一眼，突然恍然大悟，笑道：“妙极，这样最好，这样最好。”抬起头，努力凝敛心神，瞪视着铁镰铁岚两兄弟，道：“后日大唐镖队就要抵达栗末人城，我们要好好安排一下。”

他举起手，打了个响指，他身旁的铁骑飞羽队左先锋将摩苏立刻将一幅绘制在羊皮上的巨大地图摊在桌上--这是栗末皇宫的平面图。

“栗末人的宫城乃是完全仿制大唐皇宫的格局建造而成，小朱雀大街南北横贯整个栗末人城，直指宫城。如今建成的宫城只得小太极宫一个建筑群落，其中承天门与小朱雀大街北面的小朱雀门以天街相连，承天门之北乃是小玄武门，小玄武门之北就是现在栗末人的皇宫正殿--小太极殿。四周都是刚刚兴建的新宫殿，没有住人，如今都停止建造，作为我内城兵马驻扎之地。为了防止有人渗透到小太极殿和栗末国主取得联系，我已经派遣了精锐部队对小太极殿的北、西、东三面进行严密的巡逻。小太极殿南连通整个栗末人城，城的周围被我十五万大军的营盘紧紧包围，再加上我加意挑选由金银雕兄弟率领的两千铁骑飞羽队弓箭巡骑每隔一个更次交班的内城巡逻，可谓飞蝇难入。如果他们想要冲进小太极殴，只有从地形较为复杂，防卫比较薄弱的北、西、东三面。铁镰、铁岚，你们有什么主意？”

“三王子殿下，我认为小太极殿外围的布置只是为了对大唐镖队的渗透作出一定的阻碍，如果想要将他们一网成擒，应该在小太极殿内部作出严密的安排。”铁岚沙哑着嗓子低声道。

“铁岚兄弟高见，不知你认为该如何安排？”曼陀喜道。

“将小太极殿的内部宫墙全部掏空，安排火焰教精锐埋伏在王座附近，如果大唐镖队冲进殿内，立刻加以围杀。”铁镰沉声道。

“就是这样？”曼陀对这个提议非常不满。

“三王子殿下，昆仑二十四天骑精擅暗箭刺杀之术，只要大唐镖队中人一显身，他们有十成把握可以将来人工刚毙命。”铁镰咳嗽一声，又道：“当然，伏击的位置至关紧要。他们六人一组分顾四个方向，可能会有所遗漏，最好能够分成两组或者三组，八人一组，分顾两个到三个方向，就万无一失了。”

曼陀点点头，笑道：“天魔麾下果然人才济济。这一点不难做到，我立刻再派出三千铁骑在小玄武门外驻守，务求令大唐镖队不敢从南方突入，剩下的，就交给你们去办了。”抬头看了看铁镰铁岚兄弟一眼，又道：“如果你们也能够参与这一次狙击大唐镖队的行动，那就真的万无一失了。”

铁镰铁岚兄弟毫无神采的眼中同时露出一丝淡淡的不悦。

曼陀虽然相貌粗狂，但是多年统领生涯早学会了察言观色，一见此情景立刻道：“当然，箭神兄弟在大漠上何等地位，让你们参与这一

次行动，实在是大材小用了。”

铁镰咧嘴一笑，“禀告三王子殿下，锦绣殿下担心大唐镖队攻不进宫城，会对你实施暗杀行动作为报复，所以我们兄弟自今日起会时刻留在你身边保护你的安全。”

曼陀释然地点点头，笑道：“那就有劳箭神兄弟了。”

第八章自有妙计

越过滚滚南流的辽水，再行得数日，大唐镖队已经可以遥遥看到一望无际的那河平原。

仍然冰寒的晚春晨风中传来淡淡的稻香，远处青葱嫩绿的稻田渐渐从消散的薄暮中显现出来，传说中富饶而美丽的栗末靺鞨就在眼前。

彭无望扬鞭一指东北方向，笑道："终于看到渤海国了。"

方梦菁催马来到他的身边，轻声道："我们镖队如此大张旗鼓地出镖塞上，相信驻扎在栗末的数万突厥人早就已经知道我们要来。从此以后，万事都要小心。"

彭无望点点头，道："方姑娘说的是：今天晚上我们就在栗末水畔扎营，大家群策群力，看看有什么好办法，可丛毫发无损地送镖到渤海皇帝手中。"

串在树枝上的野味，被彭无望精心布置的篝火董一出诱人的香味，众人聚集在篝火旁边高谈阔论，欢声笑语络绎不绝。

这些日子一直沉默否言，总是凝神沉思的飞虎镖局司库李读此时神采飞扬地来到彭无望旁边坐下，大声说："彭兄弟，上次你在莲花山相助于我，今天我也会尽心尽力的帮你保完此镖作为报答，从此以后，你我可就互不相欠了。"

"李先生，你终于活过来了。"彭无望将侯在春递过来的美酒送到李读的手上，笑道："看你一路上默不作声，这个时候突然精神抖擞，一猜就知道你有了好办法，快快说来。"

李读的脸色一窘，道："啊，竟然被你看出来了，我真是藏不住心事儿。好，我有几件东西给你看。"

他兴奋地一招手，让身旁的侯在春从三匹健马的背上解下数个大麻袋，跌跌撞撞地抬到二人面前。{武侠屋http://bbs.wuxiawu.com}

他笑着对彭无望道："你这个人实在太过粗枝大叶，以为车到山前必有路，到时候就有好办法了？人家方姑娘和我从接镖之日起就开始策划这一次送镖的所有细节。嘿，等你来想，黄花菜都凉了。"

“李先生，你这几个麻袋好重，苦了那几匹好马。”侯在春用力揉着酸痛的胳膊，苦笑着抱怨道。

“当然重啦，都是好东西，嘿嘿。”李读来到那几个麻袋面前，将中间的一个麻袋打开，从里面取出了一个造型奇特精巧的人偶。

这个人偶和真人一般大小，枣木制成的头颅上栩栩如生地雕刻着一张喜笑颜开的脸孔。一双胳膊向前摊开，双手指尖反扣，仿佛一个托盘。

它的木制双腿下端安装着一对木制车轮，车轮的中间用一根钢质车轴连接，车轴的中间是一个黑黝黝的圆柱形铁质箱子。在它的胸前有一个巨大的蝴蝶状旋钮，背后有一个凸起的机括。

“猜猜这个是什么？”李读先生双手盘在胸前，意气风发地问道。

“人偶。”彭无望目瞪口呆地说。

“废话。”李读瞪了他一眼，怒道：“我让你猜猜这是干什么用的。”

这个时候，连锋颇为好奇地来到人偶旁边，仔细地上上下下看了一圈，道：“如果我没有猜错，这是一个可以自己行走的人偶，就和当年诸葛武侯的木牛流马如出一辙。王于它是用来干什么的，我真是猜不到了。”

李读点点头，对着连锋一竖大指，赞道：“还是第一公子见识广博。至于做什么用的，还要方姑娘做一下说明。”

众人的目光立刻聚集到跪坐在地上为篝火里添柴的智仙子身上。

方梦菁恬静地一笑，对着李读微微点头，道：“其实我已经想了很久，突厥人不只想要阻止我们护镖进入渤海京城，更有意将我们全部截杀，向天下人炫耀东突厥武士的威风。我想过，如果在栗末城外截杀我们固然有利于阻止我们入城，但是栗末人城四周都是旷野之地，不利于围杀，极易被我们突围而出，不合乎他们的心意。所以，我认为，突厥人会等我们进入渤海京城之后，甚至是进入皇宫之后，才开始出动专门的高手对我们一网打尽。”

李读一拍手道：“对，所以我们将会受到最具威胁性截杀的地方，就是渤海京城的小太极殿中。”

“我明白了。”一直注意他们谈话的萧烈痕忽然福至心灵地大声说：“这个人偶就是用来放进小太极殿里诱动敌人进攻的……的法宝。”

“不错，萧公子果然聪明，这都让你想到了。”李读得意洋洋地说。

萧烈痕得到巧手匠李读的赞美，意兴勃发，咧开嘴笑了起来。

李读神秘地说：“这个宝物还有个作用，到时候你们自会知道。再让你们看看这个！”

他将其他的麻袋打开，拿出几个小型的木质机械，和大大小小数十个陶瓷油瓶。

那些木质机械仿佛是缩微了十倍的小型投石机，区别在于它不是用牛皮绳作拉力，而是用一种蜷曲呈螺旋状的钢条。

“这是投石器，李读先生，难道你要用它来攻城么？”彭无惧看在眼里，不由得奇怪地问。

“这也太小了，哪里能用来攻城？”一旁的雷野长双目一瞪，洪声道。

李读珍爱地抚摸着这些自己精心制造出来的机械，道：“你们别小看了这些小玩意儿，这些投石器是用强力的钢条作拉力，一次可以将数斤重的重物射出百丈的距离。”俯下身，捡起一个摊在地上的油瓶，又道：“这个油瓶可以装数斤火油，如果再由这个投石器射出去，你们自己想去吧！”

众人恍然大悟，齐声喝彩。

红思雪兴奋地说：“这太好了！这样一来，我们可以轻而易举地点燃敌人的营帐，造成混乱。”

李读倍感自豪，朝着方梦菁一摊手，道：“具体计划，还是请智仙子来细细道来。”

方梦菁笑着点点头，道：“突厥首领此时一定在渤海京城布置了严密的巡哨暗卡，防止我们进入皇宫，整个突厥大营都会对我们严阵以待。如果想要突破这数万人密不透风的阻挡，实在困难。但是，只要大家想一想，此时此刻，除了阻止我们进入渤海京城，将所护的黄金

帝甲交给渤海皇帝之外，还有什么事是对他们至关重要的，甚至比阻止我们更重要？”

此话一出，大家忽然感到思路变得更加宽广了。

连锋一拍大腿，奋然道：“突厥人这一次领兵入侵渤海的首领乃是东突厥三王子曼陀，此人深受吉厉大汗的器重，是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如果我们在他的营帐中点起几处火头，一定会让他们乱作一团。”

“不错，连兄所言极是。”方梦菁微笑着说：“所以，我们计划的第一步就是要在曼陀的主帐外点起数处火头，造成混乱，做出我们欲刺杀他的假象。第二步，就是要通过这场混乱引开内城防御兵马的注意，骗他们出城。这一点，我已经有周全的计划。首先我们先潜入栗末人城，花一天暗自观察突厥三王子的音容笑貌，然后选择我们中一个身材最像他的人易容改扮。至于易容改扮之术，天下无出李读先生之右者。”

那李读当仁不让，笑着点点头，得意洋洋地摇头晃脑，仿佛浑身上下都在说自己是天下第一易容大师。

方梦菁接着说：“我们利用易容改扮的假曼陀趁着混乱调开宫城门口的巡哨和驻军，冲进小太极殿，利用李读先生的人偶引开小太极殿内的埋伏，然后由我们的总镖头将黄金帝甲交给渤海皇帝。”

众人纷纷点头。

郑绝尘朝着方梦菁一拱手道：“方姑娘果然神机妙算，一切尽在掌握，郑某佩服。”

方梦菁谦逊地万福回礼，“郑公子过奖了。这只是初步的计划，等到了渤海之后，我们还要斟酌形势，制定应急方案。”

“这下子，所有的事都被方姐姐和李先生想好了，连计划都已经制定妥当，那我们还要商议什么呢？”一直瞪大眼睛听众人谈论的洞庭子弟赵一样愣愣地说。

他的这句话让众人哄堂大笑。

洛鸣弦笑得蹦了起来，对彭无望道：“是啊，师父，你刚才说要商议大事，如今还要商议什么呀？”

彭无望正在小心翼翼地从火上取下烤熟了的野味，听到洛鸣弦拿他刚才的话来打趣，不由得大怒。

他将手里的野味一把丢到洛鸣弦的面前，洪声道：“商议什么，当然是商议事成之后，我们如何庆祝。”

众人再次陷入一片天旋地转的欢笑之中，夜色中宛如洪荒巨兽般伏在众人面前的东突厥营盘再也没有那么让人胆战心惊。

第九章弓箭争锋

曼陀的主帐位于城南的大营之中，在南大营西侧是一座高有数十丈的丘陵，上面建造着一座望楼，有七八名突厥士兵驻守，总览整个大营的动静。这座丘陵离大营有一段距离，所以留守的兵马不是很多，乃是作为外围的防御之用。

这天夜里，一个黑色的身影从丘陵脚下的丛林中飞身而出，几个腾挪，来到望楼左近，伏下身来。

望楼上的三个突厥兵，严密地注视着大营中的各个方向，忠实地执行着作为一名巡哨的职责。而在楼下守卫的几个突厥人则各自靠在望楼的柱子旁，昏昏欲睡。

伏在望楼一侧的郑绝尘仔细观察了一下环境，心中有了计较，抬手摘下银弓，取出三枝白羽箭，搭在弦上，双目炯炯有神地盯视住望楼上三个突厥战士的走向，暗暗地计算着距离和出手时机。

当一个突厥士兵走到另一个人的身后，开始低声聊天的时候，郑绝尘抖手一放弓弦，三枝白羽箭无声无息地从林中电射而出。

第一枝箭端端正正射入一名望楼士兵的咽喉，此人叫也没叫得一声，便软软地倒下。

第二枝箭射入一名侧身行走的突厥战士的太阳穴，从另一头对穿而出，此人闷哼一声，仰身倒地毙命。

最后一枝箭射在背朝郑绝尘的士兵后脑之上，此人轻呼一声，从望楼上一个倒栽葱落到地上，无声无息地断了气。[http://www.wuxiawu.com]

但是，这最后一名士兵还是引起了靠在楼柱上打盹的突厥人的注意。一名突厥人见到死尸，目瞪口呆之下，张嘴就要放声大喊。

郑绝尘冷笑一声，从林中急奔出来，抬手一刚，正中此人的咽喉。

看到他突然出现，这些惊慌失措的突厥人做了一个最错误的决定，没有高声示警，反而条件反射地四面八方朝着他围了上来。

郑绝尘正要这些人作出这个决定，他脚上半步不停，手中连珠箭呼啸着在夜空中穿陵。

跑得最前的一个突厥人被一箭贯穿顶门，身子直挺挺地朝后撞去。在他身后的突厥战士侧身一让，反而让自己的咽喉鬼使神差地凑上了一枝白羽箭，侧身滚到在地。

第三个突厥人眼看己方有两人倒地，勃然大怒，纵身高高跃起，双手和握马刀朝着郑绝尘的头顶劈去。

郑绝尘银弓轻抬，一道迅捷的白虹电射而出，白羽箭深深刺入他的小腹之内，这一箭冲力之强，竟然带着这彪形大汉在空中打了一个空心跟头，远远落到郑绝尘身后。

最后一个突厥人知道不好，刚刚想起要出声示警，郑绝尘已经来到了他的身前，因为没有时间弯弓搭箭，他抬臂将手中紧握的一枝白羽箭径直送入这名战士张开的嘴中，鲜血淋漓的箭头从他的后颈脱出。

郑绝尘将手放到嘴中，轻声打了一个忽哨。

四个身影各自扛着一个麻袋，从林中奔上山丘。却原来是侯在春、彭无惧、洛鸣弦和赵一样。

看着满地扭曲成各种令人作呕形状的突厥人尸体，初次身历沙场的洛鸣弦和赵一样感到浑身发冷，面色苍白。

“一祥。”侯在春用力一拍赵一样的肩膀，轻声道：“怎么了？”

赵一祥恍然回过神来，忙道：“没什么。”

郑绝尘看了他和洛鸣弦一眼，摇摇头，一挥手，道：“做事。”

这四个人立刻爬上望楼，将突厥人尸体丢下来，然后彭无惧和侯在春将李读设计制造的投石器安装在望楼之上，炮口直指曼陀的大帐。

洛鸣弦和赵一祥手脚利落地将大大小小数十个装满火油的陶罐放在一旁的空地之上。

这个夜晚月黑风高，栗末城外绵延不绝的突厥联营之中，除了营寨中高悬的火把勉强照亮周围数丈之地，那飘飘忽忽的火光之外，乃是铅幕般的黑暗。

曼陀手中握着中原探马六百里加急递上的急报，宛如热锅上的蚂蚁在大帐中来回踱着步子。

在他的身侧，罗朴罕、摩苏、箭神兄弟以及其他数十名突厥高级将领围在他的面前，面色肃穆地默不作声。

“恒州刺史简直发疯了，无缘无故居然将我们暗藏栗末难民中潜往中原的数万石粮草和数千匹备用战马全部扣押在乐城之内。羞让我抓到这个家伙，我定要让他尝尽世间惨刑而亡。”曼陀用力将战报抛在地上，抬腿狠狠地踩了一脚，狞恶地说。

“殿下，难道那些唐人发现了锦绣殿下暗渡陈仓的计谋？”摩苏疑惑地问道。

“不然。”铁岚沙哑着嗓子沉声道：“据探报所言，恒州驻军只是截下了粮草和马匹，但是大批的牛羊却被放了行。如果没有估计错，现在这些牛羊应该被安安稳稳地安置在马邑附近，这批牛羊可给我军十数日供给，如果唐人发现我们的计划，断断不会让他们安然过关。”

“殿下，这些恒州驻军截下栗末人的粮草应该是发现了我渤海驻军的数量比他们预想的要大得多，因而征集来对付我们的。如果这批粮饷到了幽州，对我们进攻大唐的计划乃是一大阻碍。我斗胆建议王子殿下立刻召集人马，连夜向幽州进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攻击大唐河北道诸州，为进攻河东道的二王子殿下疏解压力。”铁镰沉声道。[http://www.wuxiawu.com]

“不错，二哥面对的是铜关铁匙般的雁门和马邑，我们这次南侵的成败在此一举，绝不能有失。可惜，这个时候，那些该死的镖师迟迟不露面，让我们不能拿他们开刀祭旗，实在可恶。”曼陀恶狠狠地搓着手掌，仿佛手心处就放着此次唐朝镖队中的镖师在任他搓圆搓扁。

“殿下，事有轻重缓急之分，这次南侵乃关系我塞外诸族生死存亡，而那唐朝镖队只是为唐人找些面子，无关紧要。请王子殿下大局为重，立刻准备出兵事宜。”铁镰沉静地说。

曼陀站住身形，沉吟半晌，猛然道：“好，就这么决定。立刻召集所有人马，调回栗末人城里的金银雕兄弟和他们的金羽银羽队。另外，昆仑二十四天骑，立刻召回。”

“禀告三王子，由于事态紧急，我已经将二十四天骑调回帐中听候差遣。”铁岚洪声道。

曼陀大喜，用力一竖大指，赞道：“还是箭神兄弟最知我心意，难怪锦绣将你们派到我麾下。”

他走回大帐中的帅椅面前，将搭在其上的大氅披在身上，对着帐中的众将环视一眼，瞪住摩苏，厉声道：“摩苏，你率领五千人马驻扎在栗末境内，看紧那些栗末人家属，如果有何不妥，格杀勿论。”

摩苏的眼中露出一丝狞烈的厉芒，颇为欣喜地猛一点头。

曼陀再看了看其他将领，满意地点点头，道：“大家随我出帐点齐兵马，我们这就出兵。”

众人轰然应诺，尾随着他走出帐外。

正在众突厥将领前呼后拥地走出帐外之时，在大帐周围突然响起了数十声清脆的瓦罐破碎之声。

“什么事？”铁镰、铁岚、罗朴罕和摩苏一起在曼陀面前组成人墙，机警地扫视着四周。

“又有人在营中酗酒？”曼陀不以为意，只是颇为恼怒地问道。

摩苏迟疑了一下，道：“我立刻派人查探。”

“找出惹事之人，凌迟处死。大战在即，容不得半点松懈。”曼陀肃然道。“是！”摩苏感到了曼陀话语中的肃杀之气，浑身一冷，连忙道。

就在这时，一颗变化明灭的闪烁火星从营帐不远处的丘陵上飘飞而来，在漆黑的夜空中划出一道晶莹闪亮的优美弧线，朝着大营中飘下。

众人茫然不解地看着这道火光悠然滑落在营前的空地之上。当火光临近地面的时候，在它光芒照耀下的土地闪烁着它晶莹剔透的倒影。

“小心，是火油！”见机最快的铁镰兄弟不约而同地一把拉住懵懵懂懂的曼陀闪到一旁。

仿佛是一粒小石子投到了平静的湖水之上，涟漪般的层层火光如瘟疫般朝着大寨的四面八方传送，一瞬间就将数个突厥营盘化成一片火海。

数名突厥将领躲闪不及，被火焰圈住，痛不欲生的惨嚎声响彻云霄，更为这场神出鬼没的大火增添了几分恐怖和诡异。

山顶望楼上的几个人发出一阵欢呼，洛鸣弦狂喜地朝着郑绝尘高声叫道：“郑叔叔好厉害的箭法。”[http://www.wuxiawu.com]

郑绝尘听在耳里，冷哼一声，脸上却不由得露出一丝得意之色。

就在这时，他忽然看到火光掩映中身披大氅，气势非凡的曼陀正在大声指挥着周围的突厥将领召集士兵，扑灭大火。

他的脸上露出一丝猎人见到猎物般欣喜的微笑，将一枝白羽箭搭在弦上，将箭头牢牢地锁定了曼陀的咽喉。

光洁的弓弦缓缓被他拉至满弦，反射着营寨中冲天的火光，发出淡淡的光芒。正在气急败坏地指挥众人灭火的曼陀突然被身旁的铁岚一把拉到身后。

这对箭神兄弟仿佛约好了一般，同时撤出弓箭，飞快地弯弓搭箭，一对闪烁着蓝芒的箭头同时牢牢指向夜幕中的望楼。

就在这个时候，郑绝尘手中的弓弦一松，一道肉眼难见的白光匹练般射向铁岚的咽喉，此箭如果得手，必然会穿过他的咽喉，正中躲在他身后的曼陀。

铁岚冷笑一声，扬手一拨弓弦，一道乌光电射而出，头对头地将郑绝尘的白羽箭一剖为二，飘到两边。

铁镰嘿嘿一阵狞笑，抬弓一箭，由下而上对着郑绝尘身处的位置射去。

郑绝尘只感到一阵冷厉的杀气将自己的身体团团围住，心头一震，不由得兴起见猎心喜的冲动。他微微一笑，扬手一箭射出，这一箭无巧不巧，也是头对头地将射向自己的乌羽箭一剖为二，散落在山脚之下。

铁镰、铁岚互望一眼，齐声冷笑，双弓齐发，同时射出二人最拿手的连珠快箭，乌羽箭前仆后继，绵绵密密地朝着郑绝尘的所在扑面而来。

铁镰兄弟的快箭天下无双，弹指之间可以连发十二箭，横空而过的箭雨如此之密集，以致于后一枝箭与前一枝箭头尾相连，几乎串成一线。

郑绝尘屏住呼吸，手中连珠箭激发，枝枝白羽箭宛如长了眼睛一般射中破空而来的乌羽箭，因为他地处高地，占了地利之便，所以虽

然发箭没有铁镰兄弟快捷，但是射出的箭却极是迅猛，往往可以一箭破二箭。但是，以他的速度，在铁镰兄弟天星海雨般的攻击面前，却无力还击。

三个人隔着百丈的距离，你来我往地连攻数十箭。十几息之后，郑绝尘囊中的白羽箭首先告罄，此时此刻，铁镰兄弟各自还剩下一枝余箭。二人想也不想，同时抬弓便射。

郑绝尘无箭可用之下，危急间猛的抬起银弓，闪电般往身前一横，只听“可可”两声，两枝乌羽箭牢牢地钉在坚硬的银弓之上。

“走！”看了看银弓上仍在轻轻颤动的乌羽箭，郑绝尘知道自己已经在对手手下输了一招，苦笑一声，打了个手势。

侯在春、彭无惧、洛鸣弦和赵一样立刻砸毁投石器，五个人从望楼上飞速地跑下来，乘上山后早就准备好的快马，朝着南方逃去。

第十章智取南门

化装成栗末人清晨混入渤海京城的彭无望、雷野长、连锋、萧烈痕、李读和红思雪隐藏在一处客栈的房间之内，静静地等待着郑绝尘的神箭发威。

当夜幕渐渐笼罩了整个城市的时候，一阵人喊马嘶之声从四周街道上响起。

懂得突厥话的李读听了一阵，压低了声音对周围的人道："大家注意，这些人在喊整队出城的号令，非常奇怪，听起来三王子曼陀似乎正在将精锐人马调离渤海京城。"

被李读巧手化装成曼陀模样的萧烈痕，正在默默地背诵李读先生教给他的数句突厥话，听到这句话，满怀希望地抬起头问道："如此看来，是否我可以不用再扮曼陀了？"

"那怎么行？"李读眉头工业，怒道："别的不说，就是渤海宫城门口就有三千铁骑，如果不调开他们，难道我们从千人阵中冲过去？"

萧烈痕苦着脸，接着埋头苦背突厥话。

一旁的连锋拍了拍他的肩膀，低声鼓励道："萧兄不要气馁，这一次如果你能够将曼陀扮演的似模似样，骗过那群突厥人，再将这段经历讲给嫂子，该多有趣？"

萧烈痕听在耳中，倍感受用，背得更加起劲儿。

李读看了看他，又道："萧公子，那个曼陀乃是数万大军的统帅，又是突厥贵族，说起话来要有一股颐指气使，不容置疑的气势，你尽量凶一点，狠一点。"

萧烈痕为难地挠了挠头，应承了一声，继续揣摩这一次要饰演的角色。

雷野长看他背得着实辛苦，心中有些同情，转头对彭无望道："彭兄弟，不如我们绕到宫城的侧面，潜入城中，不是更加轻松？"

彭无望望着客房北窗外灯火辉煌的渤海宫城，微微一笑，道："我比较喜欢从正门走。"

红思雪望着他的背影，忽然了悟了些什么，淡然笑道："不错，有时候，一个人做得越简单，越直接，反而会越占便宜。是不是：大

哥？”

彭无望笑了起来，道：“占不占便宜我真的不知道，不过我这个人走正门走惯了，实在不习惯走偏门。”

这句话似乎蕴含着双关之意，听到这句话，红思雪心中微微一颤，深深地凝视着他的背影，心中暗道：“大哥若是走了偏门，就不是我心中那个简单干脆的大哥了。”

这时候，城外大营中的火光冲天而起，驻扎城内的军马一阵混乱的骚动，无数突厥骑士纵马穿街越巷，朝着城外大营驰去，嘴里大声地呼喝着什么。

李读听了片刻，道：“他们在说有人行刺三王子曼陀。”

“太好了，我们走！”彭无望一声低喝，闪电般披上早就准备好的突厥人甲胄，带头冲出了客房。

其他人齐刷刷地换上突厥人军服，跟在他的后面，鱼贯走出了房门，趁乱走人马房，牵出寄放在客栈中的坐驾。

片刻之后，一群顶盔贯甲，气势汹汹的突厥骑士出现在横贯渤海京城南北的小朱雀大街之上。

小玄武门外，三千突厥铁骑排着整齐肃杀的方阵，守护在渤海宫城之前。

但是，突厥主帅营寨方向的滔天火光，却让这些突厥战士有些躁动不安。

率领这支精锐人马的突厥主将也感到一阵又一阵的焦躁，催动战马来回兜着圈子，心中忧虑不安。

当彭无望一行人等在乔装改扮的萧烈痕的率领下，大摇大摆地来到小玄武门前的时候，虽然众人都有心理准备，但是一看到三千突厥铁骑密密麻麻布成的阵势的时候，仍然感到一阵心寒。

这些江湖豪客平时行走江湖，一人独对上百人都可以谈笑自若，但是却都是第一次走上真正的沙场。

在面对数千甚至上万人大军的时候，理所当然地被成千上万人的气势所震慑，更何况是突厥人精锐无双的骑兵大阵。

李读催动马匹，来到萧烈痕身后，轻声道：“萧公子，到你表演的时候了。”

此时此刻的萧烈痕已经紧张得浑身僵硬，在他正后方的连锋和彭无望眼睁睁地看着一行又一行的汗水从他的脖颈上滚滚地淌落。

连锋往前凑了凑身子，低声道：“萧兄莫慌，你在梅凤凰面前都能吟诗作对，又何必怕这区区数千突厥鼠辈。”

萧烈痕感激地回头看了他一眼，拼命压抑着浑身宛如筛糠般的抖动。

彭无望忽然轻松地一笑，“萧兄怕什么，我说你一定行。去吧！”

他抬起手上的马鞭，轻轻一抽萧烈痕胯下骏马的马臀。这匹骏马清嘶一声，扬起四蹄，的的的的地跑向小玄武门前的突厥阵营。

看着那如狼似虎的三千突厥铁骑离自己越来越近，萧烈痕只感到头晕目眩，双眼白光乱闪，只想一头昏倒在地，从此脱离苦海。

看到化装成曼陀的萧烈痕越走越近，那三千铁骑的首领脸上露出如释重负之色，抬起左手，放到胸口，大声地呼喝数个响亮的音节。

在他身后的几千人马齐刷刷地抬起手，挥舞着马刀，齐声高呼着相同的几个音节。那是突厥人看到统帅必喊的神狼佑我的口号。

几千人的呼号声宛若海潮般扑面而来，将萧烈痕团团围住。他只感到双耳一阵钟鼓齐鸣，双眼发黑，渐渐失去了思考的能力。

红思雪看到萧烈痕在马上摇摇欲坠的样子，不禁担忧地问道：“萧公子被吓得不轻，不知道行不行？”

彭无望仍然保持着乐观的态度，低声道：“我看准他一定行，我们只管看好戏吧！”

李读斜眼看了他一眼，嘴一歪，心里暗想，“真是的，不知道你哪里来的信心。”

雷野长和连锋苦笑着互望了一眼，同时握紧了身畔的兵刀，准备一有不妥，立刻冲出重围。

此时此刻，萧烈痕突然仰起头，发出一阵狂野的呼吼，将手中的镔铁枪高高举起，在空中舞出无数令人瞠目结舌的花样，然后往身边一掷。

钢枪发出尖锐的啸声，势如破竹地刺穿了小玄武门前坚硬的石板地面，深深地埋入土中，露在土外的枪身扑簌簌地疯狂震动，散发着一股粗狂豪猛的气势。

看到萧烈痕这个出乎寻常的举动，李读、红思雪和连锋等人都闭上眼睛，不忍再看。

彭无望目瞪口呆地注视着萧烈痕的背影，也弄不清他此举的用意。

看着牢牢插在地上的钢枪，面前的三千突厥铁骑突然一齐举起手中的马刀，在空中拼命地划着圈子，大声鼓噪着，欢呼着，仿佛在对萧烈痕发出衷心的赞美。

萧烈痕僵硬地将左手叉在腰间，用右手一指面前的突厥首领，洪亮地说出几句突厥话。

那突厥首领面色大变，拼命地挥动着双手，嘴里连珠炮似地爆出一连串的音节。

与此同时，他身后的士兵如狼似虎地朝他扑过来，将他按在地上，五花大绑。

萧烈痕又用手一指首领身后侍立的一名突厥将领，大声说了几句话。

那名将领脸上立刻喜笑颜开，大声地说出几句突厥话，虽然彭无望等人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但是仍然能听出里面热情洋溢，慷慨激昂的意味。

萧烈痕用力点了点头，用手一指城外大营火光的方向，大声吼了几句。

那名突厥将领用力一点头，一转马头，从腰畔抽出马刀，在空中一挥，大声呼喝了几句。

那三千铁骑一齐高声怒吼，在他的率领下，浩浩荡荡地朝着城外大营开拔而去。

三千铁骑走后良久，萧烈痕身后的众人才会过神来，纷纷催动坐骑来到他身叠。

彭无望凑到他身边小声说："萧兄，刚才你对他们说了些什么，怎么让他们如此听话地朝城外去了？"

"哼哼！"此时最得意的要数巧手匠李读了，他自得地仰天笑了几声，道："你们都想不到吧！哈哈，这可是我和智仙子方姑娘琢磨了很久才想出来的高招，凭你便是想破丫头也想不出来。"

彭无望连忙转头笑道："李先生、方姑娘智慧明澈，才思敏捷，彭某当然自愧不如。不如李先生给我们细细讲解一番，如何？"

"好！"李读当仁不让地说："第一句话就是：你这个奸细，居然敢伙同大唐暗算我，给我把他拿下。第二句是：从此以后，你就是新人统领，统率这里所有人马。第三句是：现在带领人马，立刻出城围剿和唐朝勾结的叛军，不得有误。"

结合刚才突厥人的反应，众人恍然大悟，纷纷点头。

连锋皱了皱眉头，问道："其实只要命令他们出城围剿叛逆就好了，为什么要加上前面几句话？那岂不是节外生枝？"

"连公子有所不知。"李读摇头晃脑地说："方姑娘早就参详过了，这些突厥人里，应该只有这个首领和曼陀最熟悉。萧公子虽然经过易容改扮，但是毕竟无法骗过熟悉曼陀音容笑貌的人，只有想方法转移他的注意力，才能够涉险过关。"

"原来如此！"红思雪灵光一闪，笑道："我明白了。萧公子如果一上来就捉拿叛贼，就会将所有人的注意力集中在这个首领身上。而这个首领则会全心全意地为自己辩解，反而注意不到这个假曼陀和真曼陀的不同之处。"

"不错。"李读笑道："第二句话就更有心思了，如果曼陀阵前提拔一位副将担任铁骑队斩首领，这个新贵定然全心全意为对自己有知遇之恩的王子卖命，哪里还有时间分辨真假？"

"妙极，妙极，果然心思巧妙，机变无双。李先生，恐怕这些计谋都是智仙子想出来的吧？"连锋斜倚在马上，微笑着问道。

"嘿！又让你看出来了。"李读一脸晦气地叹了口气，随即又满面春风地说："尽管我们已经费尽心思，不，我是说智仙子已经费尽心思，但是仍然有被识穿的危险。幸好萧公子临场献技，威震敌胆，取得了所有突厥人的衷心敬服，才让计划顺利成功。"

众人纷纷点头称是：彭无望用力一拍萧烈痕的肩膀，笑道："我就说你行！萧兄，真有你的。"

只听得扑通一声，萧烈痕受了他这一拍，竟然把持不住，从马上直挺挺地坠了下来。

原来，刚才萧烈痕被突厥人大阵的气势完全震慑住了，只因为一心想要完成使命的执着才令他拼命克服所有压力，做出了超乎寻常的表演。

当表演结束的时候，这位倾情演出的戏子已经耗尽了所有心力，浑身发软，双腿打晃，再也禁不住彭无望这龙精虎猛的一记重手。

看着萧烈痕狼狈的样子，众人纷纷欢笑了起来。

彭无望飞身跃下马，将萧烈痕从地上扶了起来。二人相视而笑，同时飞身上马。

就在这时，一阵气急败坏的呼吼声从一旁传来。

众人茫然转过头，却发现刚才被手下五花大绑的突厥首领仍然跪伏在地上，看着他们破口大骂，显然发现了这群突厥人是假冒的。

“杀了灭口，如何？”雷野长脸上一阵狰狞，看着彭无望，低声道。

看着那首领愤愤不平的表情，不知为何，彭无望脑海中不自禁地想起了莲花山深谷里锦绣公主谈及汉胡之争时一脸的愤然，心里没来由地一软。

“算了，今晚他也够倒霉的了。点了他的哑穴，由他去吧！”彭无望轻声道。

连锋心中也对这个做法暗暗赞同，他微一点头，纵马来到这个突厥首领身前，扬起马鞭，轻轻一扫，鞭尖宛如长了眼睛，分毫不差地点中了此人的哑穴，令他洪亮的怒吼声戛然而止，仿佛被人一刀封住了咽喉。

“好功夫！”看在眼里，众人纷纷赞道。

这一手精准的点穴功夫，便是江湖上苦练多年的点穴名家也多有不及。天下第一公子，果然名不虚传。

“好了，各位，我们走。”彭无望手脚利索地除下身上的突厥战服，露出里面威风凛凛的飞虎镖局武士服，将双刀拿到手上。

他身后的众人纷纷效法，将披在身上的盔甲和伪装除下，露出各自行走江湖惯用的行头，纵马朝着小玄武门内冲去。

门口那可怜的突厥首领圆瞪着双眼，朝着他们的背影怒目而视，眼中充满了炙人狗怒火。

第十一章皇城送镖

小太极殿外的战马嘶鸣声和突厥将领洪亮的号令声此起彼伏，络绎不绝。殿内的皇太后揽着渤海国的小天子大柞荣瑟瑟发抖，惶惶不可终日。

渤海国丞相穆素神色忧虑地在大殿内走来走去，似乎有化解不开的心事。

他知道，此时此刻，在大殿的四周埋伏着东突厥火焰教两百名最精锐的暗杀高手，两百把强弓随时随地都可以将任何想要冲进大殿的人射成一团烂肉。大殿的屋檐上也埋伏了一百名火焰教精锐魔众，大殿周围方圆千丈之内皆为死地。

他还知道，大殿的东北西三地布满了数之不尽的陷阱、暗卡和巡哨，没有人能够毫不挂彩地冲到这里。而大殿正北的小玄武门却驻扎着三千名突厥铁骑，足以将任何敢于孤身犯险的豪客斩成血泥。

唯二下他感到欣慰的是两个时辰之前，那塞上大名鼎鼎的箭神兄弟将埋伏在这里的两百多人带走了，听说里面就有天魔座下赫赫有名的二十四天骑，虽然他到现在还不知道他们到底是谁。

最要命的是：他计算过时间，这几天唐朝的镖队应该就要来到渤海京城了。这些镖师如何能够冲过突厥人设置的重重阻碍？如果他们阵亡了，大唐帝国又会有怎样的反应？

“那些大唐的镖师不是来了吧？”皇太后忽然心神不定地问道。

看到天空中若隐若现的火光，穆素心中也在转着这个念头，此时听到太后一说，不禁道：“太后，你也感觉到了？”

“还有谁敢在东突厥人的营帐中点火啊？只有那些传说得神乎其神的唐人了。”皇太后低声说。

“是啊！”穆素心中一阵感慨，“连深居宫中的太后，都已经听说过唐朝武人强悍的作风，大唐将兴乃是天命所归，看来无论我或我现在的族人下场如何，当初我的选择是正确的。通过和大唐互结兄弟之邦，未来的渤海将会是塞上最富庶繁华的天堂。”想到这里，他的眼中闪烁出一丝迷蒙的憧憬之色。

“不知道那些小伙子能不能冲到这里？”皇太后抚摸着大柞荣的发辫，轻叹道：“早听说大唐是个英雄地，真想见识一下。”

“这里实在太危险了，我怕他们没命把大唐天子给我们的礼物交到我们手上。”穆素故作轻松地淡然道。

“咳，别说什么礼物了，只要他们能让我们看上一眼，已经不容易了。这里有多少埋伏啊，便是浑身是铁，也冲不过来。”皇太后黯然道。

正在这时，一直没有说话的大柞荣突然抬起头问道：“娘亲，唐人什么时候来救我们啊？”

听到这句话，正在小声交谈的穆素和皇太后目光同时一暗，不再说话。

就在这时，一阵清朗高亢的声音远远从殿外传来，“大唐飞虎镖局，护送我朝天子赐予渤海国主之黄金帝甲到此，敬请渤海国主笑纳。”

这声裂帛穿金的高喝仿佛将一颗火星投入了火药桶中，激起了漫空横溢的滔天杀气。

本来在宫殿中埋伏的两百火焰教精锐同时挺起身来，拉满弓弦，重重箭影透过被挖空的墙壁上的小孔，密密麻麻地指向大殿门口。

埋伏在大殿屋檐上的一百火焰教精锐也猛然站起身来，一百副强弓齐齐指向声音响起之处。

在大殿烛光掩映之下，彭无望、雷野长、连锋、红思雪、萧烈痕和李读一行六人安坐高鞍之上，缓辔而行，在一众突厥高手弓箭威胁之下，来到大殿门前三十丈之处才缓缓下马。

“放！”埋伏在殿顶的百名火焰教众在首领的发令之下，齐刷刷地一松弓弦，一蓬密集而强猛的箭雨朝着昂首朝着小太极殿门前走来的六个人天星海雨般里去，弓弦嘶鸣声宛若炸雷般在小太极殿前的空旷之地悠悠回响。

听着这强劲有力的弓弦之声，穆素深深知道，这些埋伏在殿顶的弓箭手比当日穿城而过令渤海十数万军民人心溃散的突厥百人队的箭法更加犀利凶猛，即使当日威风不可一世，迫使渤海和突厥签下城下

之盟的金羽银羽队也多有不及，的的确确不愧为突厥人最引以为傲的顶尖战士。

猛烈的长风在箭起时骤然刮起，仿佛在为这一蓬箭雨造势，天上铅幕般的乌云在长风的吹动下渐渐散去，一轮略带血色的圆月缓缓出现在苍凉的空中，散发着妖异的寒芒。

沐浴在月光中的飞虎镖局六人中突然有四个人凌空跃起，连锋仰头一声清朗的长啸，长剑在空中划了个弧线，一道淡色的剑芒从他手中的洗锋剑上脱出，宛若一条乳白色的长龙横空而过，将他面前方圆数丈之内数十枝长箭碾成碎片。

雷野长的齐眉棍刮动罡风，化成一片绵延不绝的黑色铅幕，崇山峻岭般挡在身前，数十枝迎头射来的铁箭被他轻而易举地磕飞在地。

萧烈痕狂野的啸声再次响起，矫捷的身躯在空中一个腾挪，瞬间化成十几个虚幻的影像，每个影像都擎着一杆亮如明月的银枪，枪尖到处，密如飞蝗的乱箭立刻变成了无根无凭的碎层。

红思雪长身一个飞旋，火红的衣裙随风飘舞，令她的身影仿佛在夜间盛放的牡丹，在她火红身影的周围，一朵朵乌云冉冉升起。

一条神出鬼没的长鞭卷起数十个鞭花，仿佛长了眼睛，闪电般将被其他三人击打得四外散落的数十枚雕翎箭卷在鞭稍。

当她落在地上的时候，卷曲的长鞭仿佛毒蛇般高高昂起头，朝着小太极殿的殴顶刺去，数十枚雕翎箭刮动风声，铺天盖地地军向火焰教众。

就在近百名火焰教众手忙脚乱地躲闪那红思雪突如其来的奇诡反击的时候，站在镖局众人正中间的彭无望一声炸雷般高亢的呼啸，身子宛如陀螺般猛烈地旋转起来。

在高速旋转之中，一道闪烁着刺目寒光的冰盘从他的手中激射而出，沿着天际划出一条完美的圆弧，朝着屋檐顶的火焰教众扑面而来。

紧接着，他猛的一停身，换了个方向，身子再次陀螺般旋转起来，另一道恐怖的冰盘匹练般破影而出，从另一个角度划出一个优雅的圆弧，夹风带雨地旋转而来。

这两个冰盘的轨迹正好形成了一个正圆，仿佛一道钢铁的巨钳，将这些黑衣火焰教徒夹在中间。

一连串刺耳的断弦之声满场响起，那一百名火焰教精锐手中的弓箭竟然被彭无望这一招瑰丽无双的脱手刀法尽数割断。

冰盘仍然呼啸着在空中飞扬，在所有人静悄悄的注视下宛如乳燕归巢，分毫不差地飞回到彭无望手中。

这个时候，人们才看清楚，原来这两个冰盘其实是彭无望将自己的佩刀折成两段所成。

凭着这两枚断刀，彭无望竟然一举将上百名塞外不可一世的火焰教精锐手中弓弦尽数割断。

胡儿无弓箭，狮虎变猪羊。

握着手上已成废品的强弓，阴冷深沉的火焰教精锐也感到一阵惶然。

在愣得一愣之后，这一百名火焰教精锐同时拔出腰畔锋锐的马刀，一声呐喊，从屋檐上纷纷跳下来，朝着飞虎镖局众人冲去。

天魔亲自训练出的精英战士武功的确非比等闲，这些人不但意志坚韧无比，而且刀法简洁精炼，丝毫没有任何多余的动作，刀风阴冷，气势迫人，上百人动作有序地此进彼退，宛若黑潮涌动，马刀的破空之声仿佛竹哨般尖锐刺耳，充满着狞恶的杀气。

但是，这一次这些战士遇上的却是整个中原最出类拔萃的高手。

乾坤一棍雷野长的棍法雄浑刚劲，狂猛慑人，棍罡到处，人仰马翻，无人能挡。

更加令人瞩目的是雷野长的快棍，疾如闪电，动若脱兔，猛如龙虎，极为利于抵挡群攻，当年彭无望出道之时，对上这套棍法也只有招架之功，而无还手之力，更何况这些精锐武士。

棍影到处，突厥武士宛如退潮的海水，四散躲藏，满地折断的马刀、横陈的尸体，无不凸显出当年这位豪杰一棍横天下的威猛雄姿。

倚剑公子连锋本来的剑法已经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顾天涯的倾城剑法在他手下重现光芒，招招直指敌手要害，攻敌必救，令人防不胜防。

在光明顶上，他又得到了彭无望赠与的顾天涯倾城剑法的心得，从中领悟到了天山清罡和夸父追日剑，令倾城剑法更加如虎添翼，本来犀利精巧的剑法如今多了刚猛炙烈之气，阴阳并济，让他在剑道的探索上又进了一大步。

如今得到机会将心中所悟尽数施展出来，大是挥洒如意，剑羽飘飘，仿佛一杆惊天画笔，在幽冥般的夜空潇洒自如地画出无数意境悠远的飞扬白雪，令四周围攻他的黑色身影节节后退。

红思雪的飞鹰鞭法本来就威猛凌厉，煞气逼人，鞭中剑更是诡异莫测，变化多端，杀法简洁凶悍，令人无从招架。

自从彭无望救回她的父亲红天侠，这些天来，又从父亲手中领悟了龙蛇火焰鞭的精奥之处。

当年红天侠靠一套龙蛇火焰鞭纵横天下，创下了火焰龙王的赫赫声名，更当上了天下第一帮年帮的帮主，可想而知这套鞭法是如何神妙非凡。

如今红思雪施展出混合了龙蛇火焰鞭妙招的飞鹰鞭法，令她本来迅捷犀利的鞭法多了一层奇妙的空灵之气，更加不可捉摸。

黑黝黝的飞鹰鞭恍如化成了游荡在无边夜海中的游龙，在夜空中矫捷如意的转折变换，不断将一条条鲜活的生命渡到幽冥河畔。

萧烈痕号称天下第一枪，枪法之猛，中原无出其右。在彭无望的帮助下解决了困扰多年的口吃之症后，更令他脱胎换骨般将枪法提升到另一个高度。

枪法中那股冲锋陷阵的杀气更加惊心动魄，而且更多了一层飘逸轻灵之气。枪法出招之快，几乎赶上了用剑的连锋，而枪法变化之精妙，也丝毫不弱于红思雪的鞭法。

一字旋枪一经他施展出来，枪上旋转的罡气可以轻而易举地刺穿敌人的盔甲和盾牌。凡是中了他一枪的人，都会打着螺旋向后倒飞而出，将周围的同伴撞得人仰马翻，论气势来说，这些人当中反而是他的气势最佳。

在这四个人的狙击之下，四面八方围杀上来的突厥猛士无论使出如何解数都无法粘到在四个人环绕之中的彭无望和李读的一片衣角。

刀光剑影之中，彭无望对于那些恶狼般嘶吼着扑上来的突厥战士视而不见，慢慢从怀中取出贴肉珍藏的黄金帝甲，平托在左手之上，和李读二人，缓步走向小太极殿的殿门。

凭借着小太极殿的昏黄烛光，穆素、皇太后和大柞荣看着彭无望大步朝着小太极殿的门口走来。

四周的火焰教精锐狂怒地冲杀上来，又被一股更加强悍的力量硬生生地挡回去。那些在夜空中张牙舞爪的恐怖身影，在彭无望的两侧组成了两道奇异的风景，仿佛化成了夜色中枝哑曲张的丑陋荆棘丛林，无论枝条伸展得多长，都无法触及到几步之外的路人。

而此时此刻的彭无望对于周围的一切视若无睹，含笑信步走来，仿佛在一片鸟语花香的花园中穿过，那种从容自信的风范令人无不为之心折。

“听闻突厥悍然占领渤海京城，我朝上下皆感义愤。大唐天子集结当世名家，依照当年征战天下的盔甲式样，为贵国国主量身打造了一套黄金帝甲，赠与渤海国。希望贵国能够卧薪尝胆，奋发自强，万众一心，驱逐虎狼，光复家园。大唐子弟愿与渤海军民同心协力，共抗突厥，永结兄弟之邦。世上只有渤海人的渤海国，没有突厥人的渤海国。”

彭无望用他那特有的清朗高亢的嗓音边走边说，当他走到小太极殿门前的时候，正好将话讲完。

他在话语中混合了佛门狮子吼的心法，洪亮的声音直冲云霄，在整个渤海宫城中悠悠回荡，自然而然地拥有着铺天盖地的雄浑气势。

穆素和皇太后都为彭无望的一番话而动容，激动得双目噙满了泪水，握紧双拳，同时长身而起。

那些埋伏在殿中的火焰精锐有些听得懂汉话的，即使再阴沉冷静，也不由得气得浑身微颤，双目绿光闪烁，焦急地等待他一踏进殿门，就将他射成刺猬，“然后再乱刀分尸！”这句话神迹般同时在这些战士的脑海中浮现。

就在这时，一个浑身漆黑的身影用一种奇快无比的身法箭矢般朝着殿中射去。

那些火焰教众的脸上同时露出一丝不屑的冷笑。

弓弦声疯狂地在空旷的小太极殿中回荡，数之不尽的乌羽箭飞蝗般从四面八方朝着这个漆黑的身影射去，即使这个身影奔跑的如何迅捷，射向他的箭矢竟然没有一箭落空，密密麻麻地扎在他的全身上下。

看到这个恐怖绝伦的景象，穆素不忍地闭上眼睛，一向脆弱的皇太后惊叫一声，双眼一翻，就要昏倒在地。

这个时候，反而是五岁的大柞荣眼睛敏锐，一眼看了出来，抓住母亲的衣角，尖声说："娘亲莫慌，那个是假人。"

"噢？"穆素和皇太后惊喜交集地同时望去，却发现这个摇摇晃晃行到他们近前的黑衣人竟然是一个外面军上了黑色飞虎镖师服的人偶，人偶的双手平端，上面放着一块整齐的羊皮纸，纸上用汉人文字写着，"后退三步。"

三个人茫然不解地互相搀扶着向后退了三步，就在这时，大殿的屋顶上发出一声炸雷般的巨响，一处顶棚裂出一个大洞，沙石瓦砾四外飞溅，一条惊若游龙的黑色身影恰似一道黑色闪电，从大殿顶上的破洞口激射而下。

就在穆素，皇太后和大柞荣未及眨眼的瞬间，在他们的面前已经出现了一个仿佛从空气中突然冒出来的黑衣武士，端端正正地单膝跪在他们面前，双手高举着一套闪闪发光的黄金帝甲。

"请渤海国主笑纳。"一身威风凛凛的黑色武士服的彭无望俯首沉声道。

大殴中的突厥精锐这才发觉上了这些大唐镖师的大当，无不愤然，再也顾不上隐藏身形，同时从四周的宫墙破壁而出，手上的两百把强弓牢牢锁死了王座之前的方寸之间。

如果不是曼陀下了死令，不得伤害渤海君臣，此时此刻王座周围的四个人都要变成血肉模糊的一团。

在这些虎狼般的战士迫视之下，渤海丞相穆素咬牙挺了挺身，双手颤抖地接过了彭无望献上的黄金帝甲，轻声道："多谢大唐天子厚礼，我渤海君臣定不会辜负贵国的期望。"

彭无望抬起头，眼中露出敬重之色，沉声道："请保重。"

话音刚落，他猛的一挥手，将殿上的十数盏烛光同时熄灭。

紧接着，他的身影仿佛出海蛟龙，在夜幕看护之下，冲天而起，朝着顶棚的破洞冲去。

那些火焰教精锐早就等着这一刻，不约而同地齐刷刷抬起强弓，一道道箭雨，宛如怒电横空，朝着那一飞冲天的背影军去。

这些箭上无不浸含着突厥猛士狂猛的劲力，破空之声刺耳生疼，数百枝箭同时射中了那高高升起的黑影，这个黑影哪里禁受得住如此接二连三的重击，凌空碎成了一天的碎层。

“好箭法！”一个黑色的身影标枪般立在大殿门前，扬声笑道。却不是彭无望是谁?

原来彭无望打灭了灯火，立刻窜到那具已经饱经忧患的人偶面前，抬手将它向顶棚掷去，趁着突厥精锐开弓放箭的一刹那，运足了浮光掠影的绝世身法，身子仿佛箭一般，闪得一闪，便冲出了殿外。

可叹这些箭法超卓的突厥好汉一身本事半点都使不出来，被这些机变百出的大唐镖师耍得团团转。

大殴门外响起了大唐镖师们欢畅的笑声，在火焰教精锐狂怒的嘶吼声中，这六个人已经冲出重围，在殿内两百名突厥精锐冲出来之前，飞身上马，绝尘而去。

这些突如其来的传奇人物，仿佛是梦魇中出现的幻影，倏然而来，倏然而去，没留下半分痕迹。只有在大殿长阶上横七竖八趴伏着的十数具尸体，依稀指出了他们行进的轨迹。

目睹了这所有情景的大柞荣忽然抬起头，坚定地望着自己的母亲，轻声说：“娘亲，大怍荣将来一定要像他们一样。”

第十二章群狼南下

突厥大营主帐周围的大火终于熄灭，在浓烟滚滚的大营中被熏得灰头土脸的曼陀暴怒如狂，对着巡夜的将领士卒一阵破口大骂，然后手一挥，将这百余人全部斩首示众。

正当十数万人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上百颗高悬旗杆之上，随着长风轻轻摇摆的人头之时，一匹快马倏然射入辕门，马上的突厥将领盔歪甲斜，狼狈不堪地滚落马背，歪歪斜斜跪在曼陀面前。

“又怎么啦？”曼陀正在怒火中烧，大为不耐地问道：“出什么事了？”

“禀告三王子殿下，大唐镖队乘夜人城大闹皇宫，向渤海君臣献上大唐皇帝御赐的黄金帝甲。埋伏在宫城中的火焰教精锐死伤近二十人。”那名将领胆战心惊地说。

“混帐，埋伏在宫城里的弓箭手没有一万，也有八千，他们都是干什么吃的？”曼陀惊怒交集，勃然怒道。

“禀告三王子殿下，他们……他们是从南门进，南门出，根本没有进入东西北门的伏击圈。”那突厥将领说到这里，浑身已经抖动不停。

“混帐透顶，小玄武门前那三千铁骑都干什么去了？”曼陀气得眼冒金星，厉声问道。

“他们……那些大唐镖师化装成三王子殿下的模样，调走了铁骑队，直入宫门，来得及和他们交战的只剩下火焰教的精锐教众。”那将领哆哆嗦嗦地说。

曼陀闭上眼睛，默然良久，才睁开眼，摆摆手道：“来人，把他拉出去，砍了。”

几名如狼似虎的刽子手四面八方围上来，将那将领五花大绑，拖出了辕门。

“三王子殿下，现在不是追究大唐镖队的时候，出征之事，迫在眉睫，请以大局为重。”在曼陀身畔的锥子罗朴罕低声道。

曼陀用力将手在空中一挥，咬牙切齿地说：“如果我让这群大唐镖师就这么活着回去，我还有脸见人么？”

这个时候，在他身侧的铁镰躬身道：“殿下，这些镖师并非等闲之辈，先在大营中纵火，吸引我们的注意，然后化装调开铁骑队，从正门直入宫城，突破火焰教精锐的截杀，将大唐皇帝的赠礼交到渤海君臣手中。这心机手段，还有强悍的武功，放眼天下都是一时之选。现在从我大营之中挑出多少高手都不可能在短期内将他们擒杀。不过，若是王子殿下现在立刻出兵攻唐，攻占大唐诸州，那些大唐镖师注定是王子囊中之物。覆巢之下，焉有完卵，请三王子定夺。”

听到他的一番话，曼陀心中一亮，一夜以来的躁怒立刻烟消云散，一抹凶残的笑意浮上嘴角，“传令三军，携带十日干粮，即刻启程！”

“是！”他身后的众将轰然爆喝道。

渤海京城外的山坳之中，郑绝尘等从突厥大营中撤回的人马、彭无望等从京城中撤出的队伍，以及焦急地在这里等待的方梦菁和贾扁鹊胜利会师。

说到各自经历的精彩之处，众人都笑做了一团。

“彭大哥，这一回突厥人吃了这等大亏，必然要和我们纠缠到底，不如我们今夜就走。”方梦菁等到大家都渐渐从兴奋中安静下来，才朗声道。

“嗯，智仙子就是智仙子，凡事都料敌在先，好！”彭无望昂起头，大声道：“大家收拾行李，我们立刻走。”

“得令。”在渤海扬眉吐气的大唐镖队气势如虹地回应着总镖头的号令，纷纷手脚麻利地收拾好行囊，灭了营火，跃上马匹，朝着西南方向纵马而去。

就在他们刚刚奔出数里之地的时候，脚下的大地传来一阵阵轻微的震颤，东北方的地平线上扬起了一片广阔而模糊的烟尘。

“不好，突厥大军追上来了！”侯在春性子急，第一个大声吼道。

“奇怪，看那烟尘起处，这股突厥军马不下十万，从哪里来的这么多突厥军队？”方梦菁回头一望，不觉自言自语道。

“别想这么多了，我们赶快跑回幽州，到了唐人的地方，就安全了。”彭无望高声道。

众人刚才的兴奋劲儿都已经烟消云散，各自催动坐骑，加速奔跑。

幽州都督府内，彭无望单膝跪在唐朝猛将，幽州都督王君廓的面前，将沿途所见的突厥军队大致情况向他禀告。

王君廓满是伤疤的国字脸上渐渐露出一丝掩饰不住的喜色，低声问道："彭公子，按照你的说法，突厥人出动了近十万的人马，已经向这里杀来？"

"正是：王将军，我们镖队连续逃亡了七日七夜，那些突厥军队也不眠不休，紧紧跟随，已经来到了幽州附近，正午时分就会到达幽州城前。"彭无望沉声道。

"嗯。"王君廓点点头，沉思了片刻，微微一笑，道："好，彭公子请起。贵镖队扬威渤海京城，一经传到我朝京城，必定震动天下，实是我汉人的无上骄傲。请你率队到幽州城里的客栈好好休息，那些突厥员辈，就交给我来处理。"

"遵命。"

将所有的事情交代清楚，彭无望如释重负，舒了一口气，站起身来，在都督府视兵的引领下，出府休息去了。

看着他远去的背影，王君廓对身旁的副将专虞笑道："那些镖队中的武师毕竟不是行伍出身，竟然说尾随他们而来的突厥人有十万之众，真是笑话。"

"都督说的是。"专虞一张马脸上堆起谄媚的表情，"根据战报，攻击雁门和马邑而刚刚被击退的突厥人就有十万之众，渤海国里驻扎的再多也不出三万人马，这已经是东突厥能够拿出来的军队极限，他们绝对不可能倾巢而出，必会留下至少半数人马驻扎，那么出来追击的部队只可能是一万到一万五千人左右。"

"哈哈，专副将所言极是：这正是上天赐与我的立功良机，若能击溃这部突厥人马，那么堂堂东突厥就更加日暮途穷，我大唐征服东突厥的日子指日可待了。"王君廓仰天笑道。

"将军若能立此奇功，封侯拜相，也是指日可待之事。"专虞献媚地说。

“哈哈，好，立刻点齐人马，乘着这些突厥人还没有逃出幽州，将他们一举击溃。”王君廓当机立断地站起身，将放在桌上的金盔往头上一戴，洪声道。

专虞迟疑了一下，他本来想要禀告最近幽州探马伤亡惨重的情况，但是转念一想，何必阻了都督的兴头，便按下不说，回头点兵去了。

这位幽州都督王君廓乃是大唐少有的猛将，曾经创造过以区区数十健卒击溃上万大军的神话。唐高祖也曾经表彰过他，“尔以十三人破贼万余，自古以少制众无有也。”

当年震动天下的虎牢之战，面对窦建德雄兵三十万，王君廓以轻骑千人之众，迂回到敌军补给要地，抄其粮运，击沉米船三十艘，一战而俘敌大将张青，立下赫赫战功。

在贞观初年的几次突厥犯境，王君廓也数次出击，杀敌近两千人，俘获五十多匹战马，颇有功劳。

对于突厥敌兵，王君廓没有任何惧意，依仗着以前丰富的战斗经验和彪炳战绩，他有十足的信心可以再次获得胜利。

自从得到了彭无望的详细禀告，王君廓已经大致在脑中勾画出突厥人的行军路线，他在第一时间点齐了两万轻骑、两万步兵和一万弓弩手浩浩荡荡地杀出幽州城，朝着彭无望指出的突厥人进军路线行进。

因为太过于热衷立功升官的念头，王君廓甚至没有意识到自己带出来的兵马，几乎是幽州城的全部防御力量。

冷厉的弓弦声在王君廓的耳际响起，令他从混乱的思绪中摆脱出来。一杆乌羽箭悄无声息地来到了他的胸前。

他拼命地一仰身，但是仍然无法躲开这摄魄勾魂的一箭，“轰”的一声巨响，他胸前坚硬的护心镜碎成了一天闪闪烁烁的粉末，他身上披挂的光明钟护胸圆片被射成十数片碎层。

这杆来势汹汹的乌羽箭如入腐土般插进他胸腹之间，如果不是护心镜和光明钟的掩护，此时此刻，王君廓已经身在奈何桥上。

他无助地将身子直挺挺地仰躺在马背之上，双目茫然地望着旭日当头的天空。

突厥轻骑火焰般四面八方冲杀上来的景象在他眼中化成了一片凝滞不动的画面。

仿佛鬼门关在此时此刻突然洞开，近十五万鬼魅般的突厥轻骑从东、北、西三个方向漫山遍野地催马冲来。

两万大唐轻骑在第一时间被两股精锐的突厥骑兵团团围住，陷入首尾难顾的混乱。

两万步兵陷在十数股敌骑的围攻之下，仿佛一块做得太过庞大的鲜嫩豆腐，被十数把锋利尖刀切成了鲜血淋漓惨不忍睹的碎屑。

那一万名弓箭手还没来得及摆好阵形射出第一股箭羽，就像割麦子一般被数万突厥铁骑在他们的阵中犁过一遍，丢下数千具已经被踩成血泥的尸体，四散溃逃。

和两万骑兵混战在一处的突厥部队突然往四面散开，让出一条道路让唐兵冲了出来。

当这些死里逃生的唐朝骑兵不顾一切地朝着幽州方向逃窜的时候，漫天的箭雨再次让他们陷入一片更加恐怖的死亡深渊。

突噘人以百夫长为基本作战团队，十数万大军化成上千个机动多变的小队，在大唐乱作一团的大军中纵横厮杀，以不容置疑的优势干净利落地将王君廓率领的五万大军斩成了碎片。

“神狼佑我，突厥必胜！”山摇地动的欢呼声从四面八方响起。

王君廓茫然躺在战马上，在身边副将偏将的拼死护卫下，率领不到五千人的残兵，朝着幽州仓皇逃窜。

在他们的后面，是排山倒海般奔腾而来的突厥骑兵。

第十三章幽州战火

幽州五福客栈中，方梦菁面沉似水地收拾随身的行李，贾扁鹊和红思雪围在她的身边手足无措，不知如何是好。

“菁姐，到底是怎么了，为什么要我们走得这么急？”红思雪焦急地问道。

“幽州都督不信我们的消息，举倾城之兵出战突厥最精锐的人马，败亡迫在眉睫，如果我们不早一步出城，城陷之日便是我们的死期。”方梦菁愤然道。

“方姐姐，你为何要对这次作战如此悲观，毕竟这些突厥人只是为了出兵追击我们，不是为了要和我朝交兵，看到我们唐朝的军队，自然会退走。”贾扁鹊拉住她的手，轻声说。

“不是这么简单，绝不是。我怀疑突厥人想要趁这个机会攻击我朝，我甚至怀疑他们早就埋藏了这个祸心，实在让我想想都要害怕。”方梦菁因为自己的话而突然浑身一冷，微微耸了耸肩膀。

“为什么？”红思雪关切地问道。

“我一直以为突厥人国力日渐衰弱，早已经不复昔日之强盛，现在的兵马不会超过十五万。但是如今我到渤海一看，才发现他们单只在渤海的骑兵就至少有十万人，而在雁门关被击退的部队也有近十万人，如果算上他们在国内留守的人马，总兵数超过三十万，和我预计的数字错出倍余。如果不是我太过鲁钝，就是因为突厥首领一直在刻意隐瞒自己兵马的数量，示我以弱，静静等待我们忽略他们的时候，再以绝对优势的兵力狠狠刺入我们的要害，让我们一朝亡国。”方梦菁缓缓地顺着自己这些日子早就在脑海中整理的思路说出对这件事的看法。

当这些话从她口中娓娓道来的时候，不但红思雪和贾扁鹊被她的话惊呆了，连她自己都被自己的话语深深震慑。

在她的脑海中忽然浮现出那个曾经和自己高谈阔论，纵论当今兵法奇才的蒙面女子--锦绣公主。

“是她！”忽然之间，她感到自己仿佛身处于冰窖之中，刺骨的寒意让她忍不住浑身发颤，“我们要立刻走，现在，应该不止幽州，河东

道马邑、雁门、陇右道原州应该都已经陷入突厥人围攻之中。多路齐攻，分兵南下，直取长安。对，他们的目标就是长安城！只要攻破长安，中原首脑被毁，便会陷入胡人乱华的天下大乱之中，那么塞外突厥人才会得到休养生息的良机。”

这些话仿佛一颗炸雷在静寂的屋中炸开，震得三个人目瞪口呆，说不出一句话。

良久之后，一阵敲门声悠悠传来。

“可能是大哥！”最先回过味来的红思雪，摇了摇头，清理了一下被方梦菁的话搅得头晕脑胀的思绪，走过去将门打开。

门口站着浑身上下都是黑色劲装，背上背着行囊的彭无望，看到她开门，微微一笑，道：“我们都已经收拾好了，马匹也备齐了，想问问方姑娘什么时候走。”

站在红思雪背后的方梦菁闻言出望外，快步走到门口，道：“彭大哥，你们怎么会这么快？”

她虽然在进房的时候，曾经和彭无望说过这个想法，但是当时只是一种还很模糊的判断，没有任何证据支援，连她自己都没信心能令人信服，她万万想不到只因为她的一句话就让彭无望做出了立刻启程的决定。

“大家的确很累了，想要休息一下。但是方姑娘说要走当然有你的道理，无望乃是愚鲁武夫，不能做到瞻前顾后，料敌在先，只有靠你多多提携。只要是你的决定，我一定支援。”彭无望的睑上露出憨厚的笑容，沉声说。

方梦菁听到他的这番话，芳躯一颤，心中柔肠百转，感到一阵又一阵夹杂着苦涩和酸楚的甜蜜感觉，仿佛打翻了五味瓶般在胸中起起伏伏，脸上也发起烧来。

看着方梦菁红潮泛起的脸颊，彭无望奇怪地挑挑眉毛，用手挠了挠不断跳动的眼皮，接着问道：“方姑娘，我们是否现在就走？”[http://www.wuxiawu.com]

眼看着红思雪和贾扁鹊望向自己的表情颇为古怪，方梦菁如梦初醒，反身回房一把抓起自己的行李，冲出房门道：“立刻走。”说着快步走向不远处的马匹。

彭无望点点头，用力挥了挥手，高声喝道：“兄弟们，大家上马，走。”

飞虎镖局的众人刚刚走到幽州南门外，就听到远处传来的滔天喊杀声和雷鸣般的马蹄声。

“果然不出方姑娘所料，敌人攻城来了。”彭无望当机立断，高喝道：“在春、无惧、一样、鸣弦、思雪，你们护送贾姑娘、方姑娘和李读先生先走。郑兄、雷兄、萧兄、连兄，我们去看看是否可以略尽绵力。”

“大哥，别去了，危险！”

“彭大哥，别去了，危险！”

红思雪和贾扁鹊同时开口道，话一出口才发觉二人几乎异口同声，同时红了脸。

“彭大哥，去也无用，幽州都督定已将所有人马尽数丧在城外，幽州城空城一座，事已不可为。”方梦菁高声道。

“身为大唐子民，岂可坐看国家城池沦陷而毫无作为。无需多言，你们快走。”

彭无望看了红思雪一眼，扬起马鞭朝着洛鸣弦、赵一样、贾扁鹊等人的马后各打一记，这数匹快马扬蹄怒啸，朝城外飞驰而去。

红思雪看着彭无望，好一会儿，才坚定地点了点头，纵马向他们追去。

郑绝尘、雷野长、萧烈痕和连锋齐众到彭无望马前。

连锋简洁地说：“现在怎么办？”

彭无望戴上斗笠，沉声道：“先到北门，看看如何。”

几个人互望一眼，微微点头，一齐纵马朝着北门冲去。

北门已经洞开，城外败亡的五千人马潮水般朝着城内涌来，在他们身后紧紧跟随着如狼似虎的十数万突厥大军，无边的箭雨密集地落在北门周围，无数骑兵战马被乱箭射倒，尸体倒在城门之内，为关城造成极大困扰。

彭无望等人刚一来到城门前，就看到王君廓俯卧在马背上，在众偏裨将校的护卫下，朝着南门逃窜。

城内的守军看到主将不知生死，立刻乱了阵脚，纷纷逃离城墙，加入逃亡的浪潮。

“那不是王将军，他也完了？”彭无望大惊道。

“彭兄，幽州守军全线崩溃，事已不可为，我们快走。”连锋当机立断，厉声道。

“可是：这满城的百姓！”彭无望望着幽州城内四散逃窜的老幼妇孺，急道。

“快走！凭我五人能挡得住十万敌军吗？再不走，徒然害了我等的性命。”郑绝尘厉声道。

彭无望钢牙一咬，一挥手道：“我们走！”

这时候，突厥轻骑的钢铁洪流已经势如破竹地冲进了幽州城，挡在他们面前的零星守军被他们砍瓜切菜般地砍倒。

数千匹战马耀武扬威地在大街小巷上放蹄奔跑，将来不及逃跑的无辜百姓狠狠地踏成一滩滩触目惊心的血泥。

城内哭喊连天，大批逃难的城民涌到南门，把偌大的城门挤得水泄不通。来不及逃出幽州的彭无望一行五人和最先入城的数十名突厥骑兵遭遇，双方刀来枪往的混战在一起。

大火开始在幽州城的各个角落疯狂地燃烧，曼陀麾下最嗜血的部队开始执行首领下达的屠城命令。

在野地里赶了七天七夜道路来到幽州的军队就在盼着这一天，面对着满城手无寸铁的百姓，他们欣喜若狂地举起了手中锋锐的屠刀。

老幼妇孺的哭喊声、涉死士兵的惨嚎声、突厥战士狂野凶残的笑声，在浸满了鲜血的幽州城上空交织在一起。[http://www.wuxiawu.com]

眼看着数百名男女老幼在突厥人的屠刀下被斩成肉泥，而自己却被十几名凶悍的突厥战士团团围住，来不及救援，彭无望只感到肝胆俱裂，双目泛出慑人的血光，一把将和他纠缠最烈的突厥士兵一刀砍成两截，抬起一脚，将他的战马踹倒在一旁。这批高头大马身子一倾，给他淌出了一条血路。

彭无望怒吼一声，纵马跃出重围，朝着那群肆意杀戮的突厥士兵冲去。

数十名突厥骑士再次将他团团围住，在他们身后，一栋栋民房被突厥人的火把点燃。

一个青年妇人抱着小孩从冒火的房子中冲到街上，却被一名突厥将领将她连同孩子一枪串了起来，朝着熊熊燃烧的房中掷去。那妇人和孩子涉死的惨嚎声，随着风声清清楚楚传人彭无望的耳中。

“畜牲！”彭无望狂怒地暴喝一声，将手中的单刀猛的用力飞出，长刀在空中划出一条笔直银线，端端正正射中那名将领的胸膛。

这个时候，雷野长奋力几棍杀散了围困他的骑兵，纵马来到彭无望身边，道：“总镖头，你再不走，便是死在这里，又如何为这些百姓复仇？”

彭无望发狂地连杀十数名敌兵，听到他的话，幡然醒悟，咬牙道：“好，我们冲出去，有朝一日，我定会为他们报仇雪恨。”

两个人并肩杀退数十名敌军的围攻，来到连锋、郑绝尘和萧烈痕的身边。

连锋三人乃是至交好友，互相甚有默契，这时候已经开始并肩向外冲杀，五个人合兵一处，纵马齐头并进，穿街越巷，杀人城中的突厥人无人能在他们面前撑过二口。

重新回到北门之时，北门的百姓已经被大火烧死了大半。剩下的人哭天喊地地四外奔逃，在突厥人铁蹄下苟延残喘。

彭无望等五人多番苦战，杀死杀伤百余人，自己也浑身挂彩，将要脱力，无力再去救援那些在城外旷野之地逃窜的城民，只能够靠着本能催动坐骑，朝着西南方向仓皇奔去。

第十四章河东血战

朔州城中喊杀声震耳欲聋，三四千名从栗末难民营中杀出来的凶悍武士，蚁集朔州北门和护卫北门的大唐官兵展开连番血战。

城外十数万塞外各族的联军在东突厥二王子锋杰的率领下集中所有精锐部队全力攻打北门，和里面作内应的突厥人遥相呼应。

唐人、突厥人、室韦人、回鹘人、靺鞨人和契丹人在朔州北门的里里外外，上上下下战成一团。

城上城下的箭雨没头没脑地漫天飞舞，在人群如此密集的地方，只要拉弓放箭，必有所中。

数十架云梯密密麻麻地搭架在朔州城北面城墙之上，灰黄色战袍的塞外各族战士冒着唐朝官兵的滚石檑木、枪林箭雨，潮水般涌向城头。

腹背受敌的大唐官兵浴血奋战，殊死抵抗，死死守住朔州城头，寸土必争。秦武通砍卷了两把大刀，浑身溅血，大汗淋漓。

这个勇悍的武人脱掉了披在身上的盔甲，精赤上身，挥舞着身边仅剩的武器--随身佩剑，双目赤红地疯狂砍杀围上来的突厥战士。

在如此腹背受敌的被动环境下，他率领着全城三万将士殊死拼杀，令本该一边倒的战事呈现出胶着的状态。

看着城头秦武通奋勇杀敌的身影，安坐高鞍上的锋杰脸上露出一丝赞许的笑容。

他回过头，对身边的左先锋将铁汉汴宏道："看那唐将秦武通确实很有两下子，如此艰苦的情形，竟仍能让他坚持到现在，好样的。"

汴宏躬身道："三殿下，让我率人突上去，必取此人首级，献于马前。"

锋杰笑着摇摇头，道："不急不急，算起来，唐人代州都督的兵马就要到了，到时候再说。"

他的话音刚落，一名探马飞起来到他的马前，翻身下马，伏地高声道："启禀二王子殿下，唐代州都督张公瑾率领四万精兵杀到了！黑水靺鞨首领铁弗由依计诈败而回，代州兵马长驱直入，朝着我军本阵冲杀过来了。"

“好！终于来了。”锋杰振奋地一拍手，转头对汴宏道：“立刻率领后阵隐伏的五万精骑，从代州兵马侧翼掩杀过去，截断他们的后路。”

“是！”汴宏精神大振，猛一点头，纵骑而去。

锋杰将身后的突厥名将纳古獭叫到身边，低声道：“现在派出最精英的火焰教众突击北门，记着，让昆仑二十四天骑围射秦武通。”

纳古獭心领神会地点点头，翻身下马，带上数十个随从，朝着攻城前线奔去。

正当朔州官兵百姓看到来援的代州救兵，举城欢呼之时，一群黑衣黑袍的突厥武士仿佛鬼魅般出现在北门的数十架云梯之下。

这些人轻身功夫都十分了得，不必用手，只靠双腿使劲，身子便腾云驾雾般沿着云梯台阶冲上城楼，双手挥舞盾牌马刀遮挡箭雨，将自己的周身护卫得滴水不漏。

转瞬之间，这些勇悍的猛士就攻上了城头，挥舞着马刀，朝着四周的唐人兵将冲杀而来。这些人刀法精悍简洁，杀气逼人，数十人紧密配合，只在数息之内，就杀死杀退了数百名合围上来的唐兵，令攻上城楼的突厥人马占了绝对的上风。

秦武通眼看援军在近，更不容得城池有失，大声呼喝，率领上千将士朝着不断涌上城头的黑衣火焰教众冲去。

就在双方人马混战在一处的时候，十数声拉弦声四面响起，十几枝快若闪电的鸟羽箭朝着秦武通的全身要害射去。护在秦武通周围的亲卫闻声知道不好，拼命拦在他的身前，用身体挡住了这些冷厉的箭矢。

但是，这些冷箭的冲力实在太强，锋锐的箭枝如穿腐土般透过这些亲卫的身体，仍然笔直地射向秦武通。

秦武通也非等闲之辈，奋力挥舞佩剑，连挡数箭，终于被一枝暗箭射中脊背，他那历经一昼夜的血战，早已经摇摇欲坠的身躯一下子垮了下来，沉重地摔在地上。

一阵黑甜的倦意泉水般涌上心头，他勉力撑起身子，不甘心地看了看四周围陇上来的突噘战士，喃喃地说：“要是我再年轻十岁……”

这句常常挂在嘴边的话刚刚说完，他就昏死了过去。

就在秦武通颓然倒下的时候，在万众围攻下的北门轰然倾倒，城内城外的各族战士会合到一处，一同涌进朔州城中，塞外胡儿的欢呼声响彻云霄。

代州都督张公瑾虽然心中觉得擅自出关救援秦武通有些过于莽撞，不是智者所为。

但是，上一次因为晚了两日发兵救援朔州，被当今皇上罚俸一年，责其暗藏争功之意，如果这一次再延误出兵，恐怕皇上会有更加严厉的责罚。

历代君王开邦立国，往往都会有杀戮功臣的举动。

张公瑾都督曾经在玄武门之变中独当一面，立有大功，谁能保证李世民不会因为这些理由怀疑他恃功自重，有叛逆之心而生杀机。

一生谨慎果断的张公瑾这一次一听到朔州急报，粗略算出突厥人不会有多于五万人马之后，立刻尽起雁门关四万雄兵，星夜兼程，朝着朔州赶来。

锋杰派遣黑水靺鞨铁弗由率领的靺鞨兵马对全力扑杀而来的代州兵马进行拦截，诈败引诱唐军陷入锋杰暗布在朔州城外的伏击圈。

黑水靺鞨兵马虽然装备精良，但是战斗经验不多，并不适合承担诱敌之任。因为诈败诱敌的行动有很高的难度，非常需要一支训练精良，经验丰富的军队来执行。可是：锋杰自有他的一套独特想法，叫人捉摸不透。

黑水靺鞨兵马刚刚和张公瑾率领的大军遭遇就混战在一起，两军翻翻滚滚，激战了一个时辰，铁弗由还没来得及下令后撤，最前锋的军队已经抵挡不住唐朝轻骑的纵横冲杀，丢下数千具尸体败退下来。

铁弗由大叹倒霉，忙不迭地率领麾下三军狼狈向北逃窜，诈败成了真正的惨败，沿途留下一万多具血肉模糊的士兵尸体和满地的兵刀旌旗，仓皇逃窜。

张公瑾仔细观察了胡人兵马的败退情况，没有看出任何不妥，心中自是为打了一场干净利索的胜仗兴奋不已。他令旗一展，四万雄兵潮水般朝着败退的敌兵追去，不知不觉地冲入了锋杰精心布置的伏击圈内。

正当代州兵马来到朔州城畔的丘陵附近之时，突然一阵响亮的号角声在丘陵顶端响起，铺天盖地的雕翎箭一浪高过一浪地从山坡上覆盖下来。

数不清的唐朝官兵因为躲闪不及，纷纷坠下马来。张公瑾立刻知道中了埋伏，他奋力拔出佩剑，高声号令兵马停止前进。

就在这时，山崩地裂的喊杀声从丘陵顶端响起，数万突厥精骑顺着丘陵的缓坡，居高临下地朝着他们的后阵冲杀下来。

这些精骑顺坡而下，本来就威猛无匹的气势更加凌厉迫人，当先的猛将正是铁汉汴宏和紧紧跟随他的火焰教精锐。

这股势不可挡的血肉长河只一个浪头就吞没了数千名仓皇抵抗的唐兵生命，更有数之不尽的唐朝步兵惨死在敌人的万蹄践踏之下。

紧接着，黑水靺鞨、契丹和室韦诸族最精锐的兵团从四面八方冲杀过来。

张公瑾在敌人合围之前，果断地命令所有的步兵断后，自己率领着所有骑兵朝着朔州城奋力冲杀，想要和城中的唐军会合。

断后步兵的惨嚎声随着风声不断涌入张公瑾的耳中，此时此刻的他已经悔得睑青唇白，暗恨自己不应该为了仕途而断送这些大好男儿的性命。

但是，事已至此，悔之无益，他只有勉强振作精神，希望起码能够带领麾下的一万轻骑和秦武通合兵一处。

当他率领着一万轻骑纵横冲杀，浴血鏖战，好不容易冲出一重又一重的敌军重围，来到朔州城前的时候，只看到满城的唐朝旗帜全部落到城下，只有突厥人的狼头旗和狂野的欢呼声盘踞在高高的城头。

朔州南门洞开，一彪唐朝败兵狼狈不堪地冲出城外。

张公瑾仰天长叹一声，率领兵马和这股败兵汇合到一处，高声问道："秦将军安在？"

这时候，朔州城驻军副将吴孝荣催马上前道："秦将军中了暗箭，命在日歹，朔州城不保了。张将军，我们快退往雁门吧！"

张公瑾用力一甩马鞭，恨声道："嘿，我们走！"

二人各自调动本部兵马，朝着雁门关方向杀去。

突厥兵马和唐朝败兵一路混战不休，数分数合，每一次交锋都遗下上千具双方将士的尸体，唐朝军马旦仅奔逃，而突厥人马紧追不舍，缠战不休，直到雁门关下。

高耸山间的雁门关就在眼前，历经数十阵血战的张公瑾到此方要长舒一口气，却看到面前数年来巍然屹立的雄关铁匙陷入了一片熊熊烈火之中，无数云梯密密麻麻地排在城墙之上，蚂蚁般的胡人兵马朝着城头狂涌，眼看就要攻入城中。

“哎呀，气死我也！”张公瑾惊怒交急，狂喷出一口鲜血，昏死在马鞍之上。

第十五章陇右惊云

上千名黑衣火焰教众宛如夜色中滚滚泛起的黑潮，朝着残破不堪的原州城墙发起了狂猛的攻势。

这些精锐突厥战士经过天魔紫昆仑的精心训练，无论硬功、轻功、弓马功夫和十八般兵器都极为精通，这一次担任攻打原州城最后总攻的尖刀部队，只一出场，就让本来已经倾颓不堪的战争天平朝着锦绣公主和东突厥老将军敦杰设率领的塞外各族大军完全倒去。

只见他们在高耸的云梯之上，恍若猿猴般纵横跳跃，灵活地躲闪着密集的滚石檑木和四处横飞的箭雨，毫无迟滞地攀爬上城头，刀光起处，城墙上的守军鲜血横飞。

漫天箭雨中，原州总管身中数箭，从高高的城墙上坠落下来，本来就已经穷途末路的原州守军更是阵脚大乱，支撑不到几炷香的功夫，原州西门被可战和跋山河率领的精锐火焰教众打开，城门口的数十名唐兵被无数锋利的马刀斩成了碎片。

早就守在城外突厥轻骑齐声呐喊，高举战旗，仿佛连绵不久的奔涌铁流源源不绝地朝着城内冲去。

困守原州的唐朝官兵拼力死战，在城内大街小巷和入城的各族兵将浴血作战，可惜大唐最精锐的战士都已经派出去征讨定襄城，这里剩下的是只训练了几个月的新兵，虽然人马不少，但是战力差得太远，被塞外久经沙场的精锐战士杀得尸横遍野。

经过数个时辰的扫荡，原州城内的唐兵全部战死，突厥人凶残成性，容不得降兵，放弃抵抗的唐兵也被尽数处死。

正当十数万塞外各族将士为了这一次的大获全胜而欢呼的时候，一名探马来到锦绣公主马前，伏地跪下，沉声道：“禀告公主殿下，秦、陇、岐、泾、庆五州兵马合共十万四方来援，前锋已经来到了距此不到十里之处。”

锦绣公主轻轻一点头，转头对敦杰设道，工业刻尽起所有骑兵，由可战、跋山河和老将军分二路向来犯的唐兵发起总攻，让火焰教精英排在阵前。”

“公主，孩儿们日夜不眠地连续作战三天三夜，已经到了强弩之末，此时贸然出击敌人养精蓄锐的部队，恐怕会损失太重。”敦杰设担心地说：“我们还要为攻打天下坚城长安留下有生力量。”

锦绣公主摇了摇头，沉声道：“老将军，如今唐人五州兵马尽在眼前，如果不乘机将他们各个击溃，让他们躲进城中，我们的儿郎只会有更大的死伤。如今正是考验我塞外勇士的关键时刻，传我号令，全军突击，不得有误。第一个杀死敌军首领者，重赏五百金。”

敦杰设心悦诚服地点头称是：率领麾下众将来到阵前。

当唐朝诸州兵马来到原州城下之时，残破倾颓的城墙之上已经遍插狼旗，映入他们眼帘的，是十数万疯狂纵马冲杀而来的塞外精兵。

这些胡儿一个个已经盔歪甲斜，浑身浴血，更有些人身上还插着尚未拔出的箭矢。但是这些胡人兵将脸上却没有丝毫倦怠之意，反而加倍的龙精虎猛，血红的目光中闪烁着惊天的杀意，仿佛一群闻到血腥味的豺狼，不要命地快马冲来。

“这些胡狗已经是强弩之末，众位兄弟，这正是我等建功立业的大好时机，大家冲！”带兵的将领举起长枪，扬声高喝。

周围的士兵正要大声附和，齐声呐喊，一枝冷箭无声无息地瞬间穿过百丈的距离，端端正正地射中了这位将领的咽喉，他那雄浑的呼吼声就这样戛然而止。

这先声夺人的一箭令大唐兵马士气大挫，更令他们失去了优秀的领导，陷入了一片混乱。

数十股突厥铁骑宛若数十把锋锐尖刀，从三个方向撕破了唐人整齐的阵势，如入腐土般地切入到阵心，将唐兵大部队切成杂乱无章的乱阵，统帅找不到麾下直属的部队，士兵找不到指挥自己的将官，只能在一片尘烟的战场上盲目地奔跑冲杀，白白消耗体力。

塞外各族部队海潮般掩杀过来，杀红了眼的士兵逢人就砍，见人就杀，无数唐朝兵马糊里糊涂地死在乱阵之中。

混战持续了数个时辰，正当所有塞外战士都感到劳累疲乏到极点的时候，唐人兵马终于陷入了大溃退，旌旗锣鼓、刀枪剑戟丢了一地，仓皇逃窜。

一天之内赢得了两场胜利，所有胡儿都如释重负地仰天欢呼，兴奋不已。很多筋疲力尽的战士仰天从马上摔下来，四仰八叉地躺在地上，再也不想起来，更有些身子虚弱的战士将刀枪往地上一戳，斜靠其上，倒头睡去。

而这个时候，面蒙青巾的锦绣公主下达了让众人鼓噪不已的命令，“全军星夜兼程，连夜攻击大唐陇右诸州。”

敦杰设沉声道：“公主，孩儿们挺不住了，再让他们星夜攻城，会累死他们的。”

锦绣公主哼了一声，将披在身上的大氅随手抛到地上，从身畔的护卫手中抢过一把长刀，纵马来到众兵将面前，扬声高喝道：“儿郎们，这次若灭不了大唐，就轮到我们灭亡。生死关头就在眼前，是男儿的，就随我一路杀将过去，攻城略地，直到长安；若不是男儿，立刻给我削须剃面，滚回家去。”

看到锦绣公主一介女流之辈，竟有如此英武之态，令在场的所有胡儿尽皆叹服。

可战和跋山河率先高呼，“誓死追随锦绣公主，杀人长安！”

所有塞外诸族将士纷纷狂呼应和，重振士气。

数之不尽的威武骑队跟随在纵马狂奔的锦绣身后，旌旗招展，朝着远处的大唐陇右道诸州杀去。

数日之内，从原州攻人大唐的胡人部队过关斩将，力拔大震关，连破原州、岐州、秦州、泾州、庆州和商州等陇右道诸州，一直攻打到了距长安城五十里的渭水河畔，令大唐朝野为之震惊。

第十六章恒州喋血

边关的战事虽然激烈，但是仍然没有传到正要举兵自立的姜重威耳中。

这些日子，他和义子姜忘正在逐批逐批地将恒州的百姓遣送回附近的并州和邢州，并且将仍然滞留在城内大营的新兵将领派遣到城外新兵大寨之中，整个恒州城内，只留下了对姜重威忠心耿耿的河北故众。

这一天，姜重威和姜忘正在商议恢复旗号，正式举兵自立的日期。

一名城门官慌慌张张地跑进刺史府，跪在姜重威面前，高声道："禀告刺史大人，兵部侍郎侯君集侯大人来到城外，说要宣读加封刺史大人的圣旨。"

"加封我？李世民会这么好？"姜重威冷笑一声，问道。

"爹爹，侯君集精擅飞檐走壁、突袭刺杀之术，要当心他对你不利。"姜忘沉声道。

"哼，我岂会让他如愿！来人，抬我的弓箭来。"姜重威傲然站起身，从刺史府亲卫手中接过自己使用多年的宝雕弓，朗声道："忘儿，看为父射那君集猴儿一箭。"

二人快步走上恒州城头，往城下看去。只见当朝赫赫有名的兵部侍郎侯君集悠闲地坐在高鞍之上，一副安然自得的派头。

在他的身后，跟着一匹瘦马，马上驼着一个五花大绑的尖脸汉子。

姜重威一看到那狼狈不堪的尖脸人，双目顿时化为了一片狞厉的血红色，洪声大喝道："开城，迎接兵部侍郎大人。"

"爹爹，你怎么了？"姜忘本以为姜重威马上就要给那长着一张猴脸的兵部侍郎二刚，听到这句话，大惊问道。

"嘿嘿。"姜重威一把丢了宝雕弓，飞身快步冲下城墙，边走边说："忘儿，你道那五花大绑之人是谁？就是那背主忘义的恶贼诸葛德威。"

“但是爹爹！”姜忘还要再说，姜重威已经紧赶十数步，远远地将他抛在身后，率先来到城门之前。

依照姜重威的吩咐，看守城门的士兵将恒州城门左右打开，任由一身官服的侯君集牵着负载诸葛德威的瘦马，纵马入城。

姜重威迫不及待地当街一礼，双目死死地盯住了在马上一动不动的诸葛德威，勉强压抑住浑身的颤抖，虎吼道：“微臣不知兵部侍郎大人大驾光临，有失远迎，还请恕罪。”

“重威兄不必多礼。”高据马上的侯君集微微一笑，“最近朝野之中多有佞臣对兄造谣生事，污染圣上清听，说兄欲举兵投奔突厥。然兄多年来为大唐训练出无数纵横沙场的精兵猛将，功勋彪炳，怎会有叛逆之心。圣上特意派我前来，对兄加意安抚，并送上造谣者诸葛德威，任凭兄处置。”

“谢主隆恩。”姜重威听到这个喜讯，浑身热血都冲上了脑海，只感到浑身舒畅，欣喜若狂。他猛的站起身，一步冲到诸葛德威的面前，就要将他一把拉下来。

“爹爹，当心！”从后面赶来的姜忘看出不对，焦急地大声叫道。

就在这时，本来五花大绑躺在马上的诸葛德威猛的腾身而起，手中握着一把牛耳尖刀，朝着姜重威脖颈抹去。

姜重威没想到已经无反抗之力的诸葛德威有此一招，本能地往后一跃，正好将身子撞向侯君集手中拔出的佩剑，只一招就被他制住。

诸葛德威狞笑一声，一把将姜重威的臂膀反扭到背后，用牛耳尖刀横在他的咽喉，尖声道：“姜蛮子，这么多年你还是这么不长进，侯大人稍使计谋，就令你堕入彀中。”

“休伤我爹爹！”姜忘见状大急，高声喝道。

“听着，姜忘！本官早就知道你等谋反叛乱之事，如果你愿意让举城兵马放下武器，听从处置，我就留你义父一条性命，否则，你就等着给你义父收尸吧！”侯君集厉声说着，并朝诸葛德威使了一个眼色。

诸葛德威心领神会地点点头，用刀子在姜重威的脖颈上划了一条浅浅的血痕。“诸葛德威，你这个畜牲！”姜重威目皆尽裂，破口大骂。

“好，我立刻率兵缴械，莫伤我爹爹。”姜忘当机立断，喝道。

“忘儿，不要！”姜重威勃然大怒，厉声道。

“哼哼，还是你的义子识相。”诸葛德威得意洋洋地说。

姜重威眼看着姜忘号令士兵放下武器，心中惊怒交集，他瞥了一眼恨不得生吞其肉的诸葛德威，只见他此时此刻喜笑颜开，得意非凡，仿佛已经预见到了因此而得到的大好前程。

这个背主忘义的畜牲，将刘帅生生卖给了李建成，现在又要把我卖给李世民！姜重威猛一咬牙关，突然抬起仍未失去自由的右手，猛的一推诸葛德威手上的牛耳尖刀，锋锐的刀刀将他的咽喉切出了一个血流如注的深深刀口，接着猛的插入诸葛德威的右耳，整个刀锋直没了进去。

正在做着升官发财美梦的诸葛德威哪里想到姜重威居然有这一招，撕心裂肺地惨嚎一声，疼得直挺挺地横卧地上，全身上下疯狂地抽搐。

姜重威的咽喉血流如注，但是他仍然强自支撑着身子坐起来，瞪视着在地上痛苦颤抖的诸葛德威，直到他恶下最后一口气，才仰天张嘴发出无声的大笑，轰然躺倒在地，气绝身亡。

“爹爹！”姜忘狂吼一声，倏地冲上前来，扑倒在姜重威的尸身之上，放声大哭。

虽然出了一些意外，但是目的已经达到，侯君集趁众人不备，纵马逃出城外，发出了烟花火箭。

这是他早就制定好了的计策，先骗开城门，擒获或者杀死河北叛军的领头人--姜重威，然后再发出讯号，让早就埋伏好的各州兵马一起攻城。

烟花在空中开出一朵血色花朵，恒州西南的丛林之中，浩浩荡荡冲出来万余兵马，在侯君集的带领下朝着恒州城杀了过来。

“侯君集！”看着世上唯一亲人的尸体，姜忘暴怒如狂，仰天狂吼一声，翻身跃上一旁的战马，高声道：“全军备马，出击。”

这些河北故众，久经沙场，动作无不迅捷快速，干净利落。在姜忘发出号令之后不到几炷香的功夫，三千人的骑兵队已经列队站好。

只听得恒州城一声炮响高鸣，一彪凶悍的骑兵部队在姜忘的带领下，势不可挡地杀出城外，迳直朝着侯君集的本阵冲去。所有人都伏

鞍策马，默不作声，整个骑兵队除了马蹄踏地之声，什么声音都没有。

侯君集抬手举起佩剑，刚要号令诸州军马出击，迎面冲来的三千骑兵忽然同声高喝，“杀--”

这一声突如其来的呐喊响如万雷齐发，大唐军队中的战马受了惊吓，开始仰蹄嘶鸣，四处乱窜。

“弓箭手，放--”努力操纵着失控坐驾的侯君集百忙中大声号令，话刚说了一半，就看到姜忘催动着高头大马，眨眼间冲到了近前，一杆镇铁点钢枪照着自己的咽喉要害刺来。侯君集连忙一仰身，躲开了这一记杀手。

姜忘爆喝一声，横枪一扫，镔铁枪杆重重扫在侯君集胯下骏马的脖颈之上。

这一扫之力，重若千钧，这匹过百斤的骏马抵受不住，惨嗥一声，身子直挺挺地扬起，仰天一个跟头翻了过去。

侯君集大惊失色，惊呼一声，从马鞍上奋力脱下身来，凭借着小巧灵活的腾挪功夫，闪开了马身的撞击，狼狈地朝后奔逃。

在姜忘率领的三千骑兵纵横冲杀之下，这些各州新近补充的唐兵哪里是对手，近万人马被冲得七零八落，四散奔逃。侯君集在数十个亲随的护卫下朝着大唐帝都仓皇逃窜，半步不敢停留。

姜忘率军追出三十多里，夺下数百匹军马，刀枪剑戟、旌旗锣鼓不计其数，这才返师回城，为姜重威举行葬礼。

自当日起，恒州兵将正式拥兵自立。

第十七章图穷匕现

两仪殿上，身穿龙袍的李世民颇为恼怒地在龙书案前来回踱步，在他的面前跪着浑身尘土，狼狈不堪的大唐兵部侍郎。

看着伏地不起，浑身瑟瑟发抖的侯君集，李世民怒哼一声，沉声道："一个姜忘，竟然让你将四州兵马丧失殆尽？"

侯君集连忙道："姜忘麾不是河北最精锐的轻骑部队，士卒凶悍，勇不可挡。姜忘乃是我朝武状元，不但枪法精熟，而且双臂有千钧神力，疆场上无人能挡。我率领的万余人马皆是新兵，未经战阵，被敌军兵马一冲，立刻四散奔逃。君集虽有誓死力战之心，奈何有心无力，唯有败退而回。"

李世民紧走几步，来到他的面前，小声道："姜重威可是死了？"

侯君急沉声道："微臣使计骗人恒州城，已经伺机将那贼子结果。可惜姜忘那厮见机极快，率领人马突出城池，冲散我大军阵形，将诸州兵马杀退，我终于没有机会收降那三千河北故众。"

李世民扬起头，微微一抬手。

侯君集如释重负，暗暗吐出一口气，从地上爬起来，在龙书案侧垂首侍立。"河北故众，嘿。"李世民心中百感交集，无可奈何地长叹一声，"终于还是不能为我所用，可惜，实在可惜。"

"陛下，如今唯有调动灵州驻军，以雷霆万钧之势破取恒州，扫平叛逆，不能让河北乱事再起。"侯君集沉声道。

"事有轻重缓急之分，如今五道兵马俱在讨伐东突厥的路上，国内兵马奇缺，稍有调动，便有顾此失彼之虞，就让恒州叛军再苟延残喘一时。"李世民坐回了龙书案，想了想道。

就在此时，一名金戈武士来到两仪殿口，洪声禀告，"启禀陛下，有两名自称从雁门关来的汉子来到玄武门前，称有紧急军情呈上。"

"从雁门关来的人？难道不是雁门驻军的信使？"李世民奇怪地问道。

那金戈武士想了想，道："那两个人不像官兵，反而更像江湖中人，俱都浑身浴血，样子极为狼狈。"

"传！"李世民一扬手，道。

片刻之后，在数名金戈武士引领之下，两个江湖豪杰打扮的汉子踉踉舱舱地走进两仪殿，歪歪斜斜地跪在大殿之上。

这两个人浑身上下糊着一层厚厚的血痂，不知道是敌人的鲜血还是自己的鲜血，脸上满是尘土汗迹，根本分辨不出他们的面目。

李世民深吸一口气，将身子挺了挺，沉声道："你们是谁？有何军情禀告？"

这时候，两个人中个子较高的一人张口道："启禀皇上，我乃少林俗家弟子郑担山，这一位是我的结义兄弟峨嵋华不凡。自突厥攻击雁门关以来，我兄弟二人一直在雁门义助守军抵抗胡人。"声音沙哑低沉，毫无生气，仿佛随时都会断气，令人听着毛骨悚然。

"噢，原来是少林弟子。"唐初之时，李世民曾经被王世充麾下的郑军追杀，破少林十三棍僧所救，一直对少林寺有很深的好感，此时听说郑担山是少林弟子，心中先有一番喜爱，话语也变得柔和，"你说，雁门到底出了什么事？"

"禀告皇上，雁门……失守了。"郑担山说到这里，话里透出一丝哭音，"栗未来的难民原来，原来是突厥人派来的奸细。他们里应外合，先破五原，再攻马邑，代州都督驰援朔州，一去不回。潜进雁门的奸细乘雁门防守空虚，夺取雁门城门，敌人大军铺天盖地而来。雁门守军两面受敌，死守不退，死伤惨重，我十几位师叔伯死伤过半。我们苦守一天一夜，形势岌岌可危。我和义弟被派回来求援，当我们好不容易冲出重围，却看到雁门关已经失陷，那里的守军全军覆没，我的师叔伯们……"

说到这里，郑担山终于支撑不住，身子伏在地上，放声大哭。在他一旁的华不凡也泪如泉涌。

"什么！"李世民从龙椅上猛的站起来，惊道："突厥有多少人？"

这个时候，郑担山已经哭得声音沙哑，说不出话来。

华不凡强忍哽咽，颤声道："不只有突厥人，还有契丹、秣揭、室韦和回鹘等各族兵马，足有二十多万人，结成的大阵绵延数十里。"

李世民狂怒地猛一拍龙书案，"原来如此！原来这些突厥人早就隐藏实力，乘机和塞外诸族结盟，想要趁我们大意的时候，给我致命一

击。”猛的转过头，对侯君集道：“立刻召集机要大臣速到两仪殿议事。”

“是！”侯君集应道，急急忙忙走出殿去。

“来人，扶两位英雄下去休息，好好伺候。”李世民痛心地看着哭得昏天黑地的郑担山，想到当初舍死相救自己的十三位神侩，竟然因为自己的大意，就这样牺牲在抗敌前线，胸口不禁一阵绞痛。

李世民刚刚安顿好郑担山和华不凡，就看到数名盔歪甲斜的边关信使在金戈武士的引领下涌到大殿门口。

“禀告圣上，大震关失陷，原州总管坠下城楼，生死不明。”

“禀告圣上，秦州和陇州失陷。”

“禀告圣上，陇右道守军全线崩溃，突厥前锋来到渭水河畔，兵锋直指长安。”

“禀告圣上，并州失守。”

“禀告圣上，蒲州、晋州和延州遭遇数十万突厥大军围攻，危在日一夕。”“禀告圣上，幽州失守，幽州都督王君廓身受重伤，不知生死。”

“禀告圣上，易州和瀛州失守，两州军民被突厥兵马屠戮殆尽。”

边关噩耗一浪又一浪地扑来，本来稳如磐石的大唐王朝陷入了一片风雨飘摇之中，而此时的李世民反而冷静了下来。

他沉着地挥挥手，屏退了一众边关信使，闭上眼睛，静静地等待着朝中要臣的到来。

左仆射封德彝听到突厥人已经抵达长安城外五十里处，只吓得浑身发抖，连忙出班道：“启禀圣上，如今胡人兵马势大，若容其围困长安，则社稷危矣。不如依照白马之盟之前例，尽起府库，许以金银财物，令其退兵，如此止息干戈，方为上策。”

两朝元老裴寂听到此话，忙不迭地点首赞同，道：“胡人南侵，莫非为财，赠之以金银，则金银尽归敌酋，比之抢掠所得须和士卒平分不可同日而语，谅那些胡人首脑不会拒绝。”

“臣以为不然。”一个洪亮清越的声音从文班行列中响起，丞相魏征大步走出班列，昂首来到龙书案前，躬身施礼，朗声道：“陛下，胡人此次出兵，与平日不同。兵发之前，胡人故示虚弱，隐藏兵力，更

多次佯败惑敌，令我朝对其大生轻视之心，再纠结各族，兵分多路，趁我不备，大肆南侵，意图覆灭我朝之心，昭然若揭。而我朝五路兵马共伐定襄，精兵悍将一时尽出，灭胡之心亦无从掩饰。此正是图穷匕见的生死关头，敌我双方再无转圜余地，只有拼死一战，各按天命。臣斗胆请尽起宫中宿卫支援长安城防，朝中文官武将俱都佩甲，征集能工巧匠、竹木铁器，制造兵刀箭矢，只要坚持到李靖将军攻陷定襄城，东突厥自此土崩瓦解，塞外同盟也会四分五裂，到时危机自解。自今夜起，臣请带刀巡城，以为表车。”

听到魏征此话，李世民不由得精神大振，奋然起身，高声道：“众卿，长安受困，其责在我。若非我惑于胡人诡计，大意轻敌，绝不会有今日之败。但是，胡汉交锋，缠绵百年，中原百姓，多遭屠戮，积怨至今，岂能善罢，今日我不出兵，他日亦难免一战。卫国公乃当世神将，由他率领北伐兵马，其势难当，突厥京城，亦危如累卵。只要我等万众一心，誓死抗敌，长安坚城，岂容坐克，待到定襄陷落，枉胡儿机关算尽，亦当败于我手。到时定与诸君携酒一醉，观胡人狼奔鼠窜，共论今日之围，岂不快哉！”

说到此处，李世民仰天大笑，状极欢悦，仿佛已经看到长安解围，胡人狼狈奔逃的景象。

感染到李世民绝代无双的王者风范，在场的文官武将无不动容，不约而同地齐集龙书案前，同声道：“臣等誓死追随圣上，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好！”李世民朗声道：“自今日起，长安宵禁，即时生效。”

第十三集修罗篇

第一章飞虎悲声

易州城郊哀鸿遍地，男女老幼的尸体凄惨地躺满了官道两畔，汩汩流淌的鲜血在低洼的路面上汇成了一滩滩血塘。

彭无望紧紧握着沾满鲜血的长刀，靠在一棵冒着浓烟的秃树树干上，费力地喘息着，在他的胸前有一道长达半尺的伤口，鲜血染红了他雪白的内襟。在他的周围，躺满了百余名突厥战士的尸体。

在彭无望的身畔，雷野长四仰八叉地躺在一堆血肉模糊的尸体上，呼哧呼哧地大口喘气，仿佛用尽了最后一分力气。

倚剑公子连锋强忍着背上新伤的疼痛，单膝跪在萧烈痕的面前，用自己的长衫上撕下的白布条为他包扎腿上的伤口。

萧烈痕和彭无望一样无力地靠在秃树干上，剧烈地咳嗽着，每咳一次，就有一股血沫子随着喷出来，形状凄厉。

“现在你们知道厉害了吧？！”这些人中唯一完好无损的郑绝尘，恍若标枪般站在他们的面前，一脸愤然地说：“这是战争，不是江湖仇杀。千军万马面前，你们便是浑身是铁，能捻几颗银钉？塞外胡人一入中原，烧杀抢掠实属寻常，尔等不想着如何逃命要紧，反而连番和突厥精兵硬碰，现在能剩下半条命，已算走运。”

“姓郑的，少在那里狂吠！”雷野长怒道：“那些突厥狗种抢掠也就罢了，竟然奸人妻女，杀人全家，是可忍，孰不可忍。只要是汉子，这种情况下绝不做缩头乌龟。”

“你们以为那些突厥前锋斥候是好对付的？”郑绝尘怒道：“那是突厥人中最精锐的战士，精善潜伏暗杀，武功也最是高强。就算十几人一队，想要硬撼，都要考虑一番。你们倒好，两百人一队的斥候大队，想也不想就出去硬碰，简直胡闹。”

“那又怎样，还不是被我们杀得大败？”雷野长脸一仰，不无自得地说。

“现在，只要一支突厥人的辎重部队路过，就可以轻轻松松把我们跺成肉泥。”郑绝尘吼道。

“算了，郑兄，何必如此动怒，刚才杀敌之时，若论奋勇争先，你也不弱于任何人啊！”连锋仍然保持着他那悠然自得的笑容，一点也不

像刚刚经历过一场你死我活的激战。

郑绝尘脸上的得色一闪即逝，咳嗽一声，沉声道：“沙场作战自保为上，只有保存了自己，才能够最大程度地杀伤敌人，你们刚才的战法实在太过于鲁莽轻率，受了这许多伤，多半属于活该。看我，可有半分损伤？”

“郑兄，刚才对敌之时，你……你替我挡了那个突厥队长的一掌，还是多休息一……一下为上。”萧烈痕伸手抹去嘴上的血沫，断断续续地说。

“嘿，那一掌不值一提，我根本没放在心上。”郑绝尘冷笑一声，轻描淡写地说。

“郑兄，你还是坐下歇歇，莫要强撑，若伤连肺腑，便要多费一番周折。”彭无望轻声道。

“用不着你管。”不知为何，郑绝尘分外受不了彭无望的语气，一阵气血翻涌之下，不由自主地张嘴喷出一彪鲜血。这股鲜血引起周围几人一阵低微而虚弱的笑声。

“哎，对了，吐出来就好，硬憋着就太伤身了。”最高兴的就算是雷野长了，他笑得几乎喘不过气来。

彭无望看了看几个人一眼，苦笑一下，道：“各位，其实郑兄说得很有道理，我们如今都是强弩之末，实在不能再和突厥兵马纠缠。前面百余里处就是恒州城，那里有我大哥驻守，麾下尽是精兵良将，足以抵挡一时，到时候，我们应该有些用处。如果大家还撑得住，不如尽快上马赶路。”

“早该如此。”郑绝尘冷哼一声，道。

其余几人互望一眼，无可奈何地点头赞成。五人摇摇晃晃地走到各自坐骑面前，飞身上马，朝着恒州方向飞驰而去。

在他们背后的远方，缓缓升起了令人毛骨悚然的淡淡烟尘。

方梦菁，红思雪等飞虎镖局一干人等从幽州城乘夜逃出，经历了易州、瀛州的失守，混杂在溃散的唐兵部队之中，日夜兼程，终于赶到了仍然巍然屹立的恒州城前。

数个昼夜的野地逃亡让所有人都疲惫不堪，只想快一点进城休整一番，好回一回气力。当这群被突厥人追赶得狼狈不堪的人群聚集在

恒州北门之前，面前的景象让他们所有的期望都如肥皂泡般破灭了。

高耸的恒州城墙之上，遍插着迎风飘舞的黑色河北战旗，一排排臂缠白布的赤甲战士高踞在城门跺前，无数箭矢无情地指向聚集在门前的溃散唐兵和飞虎镖局一干人众。

“难道恒州姜重威叛唐了？”所有蚁集城外的唐朝败兵议论纷纷，不知如何是好。

红思雪急催坐骑来到方梦菁身边，低声问道：“菁姐，这是怎么回事？”

“嗯，传闻姜重威乃是河北故臣，后投降我朝，成为恒州刺史。莫非他听说了突厥南侵的消息，在这里起兵响应，要和突厥人里应外合，颠覆大唐？”方梦菁低声沉吟道。

“那便如何是好，菁姐，可有对策？”红思雪急道：“这里前无去路，后有追兵，大哥又不知去向，莫非上天要让我们亡在这里？”

方梦菁紧锁双眉，沉吟不语，默默思量着种种对策。

就在这时，一位唐兵将领高声道：“请问恒州刺史大人何在？突厥大军犯境，幽州、易州和瀛州俱皆陷落，兵锋直指恒州，情况紧急，还请放我等入城共商对策。”

城墙上的士兵一阵骚动，仿佛刚刚知道这个惊人的消息。立刻有几个哨兵消失在城墙之后，想来是去报告这个惊天动地的消息。不一会儿，归德中郎将，当朝武状元姜忘一身金甲，肩披红色大氅，大步来到了城门楼上。

“姜将军，”看到姜忘出现，那位唐兵将领仿佛看到了一丝曙光，连忙说：“请快快打开城门，放我等进去，突厥大军就要杀来了。”

姜忘面色冷漠地望了城下的唐兵将领一眼，沉声道：“长孙将军，姜某和恒州驻军已经叛唐自立，从此不服大唐管辖，实在不便放你等入城，请离开吧！”

“姓姜的，你好大的胆！”那名长孙将军勃然大怒，厉声喝道：“恒州刺史姜兄何在，让他出来见一见我长孙越。”

此话一出，姜忘的脸上露出一丝黯然之色，厉声道：“我义父已经被暴君李世民害死，连同窦公刘帅，他欠下我河北故众的血债终有一日要让他的鲜血来偿还。”

“大胆姜忘，竟敢言语辱及圣上，莫不是不想活了？”长孙越将军暴怒如狂，扬鞭戟指姜忘，破口大骂。

他的话音刚落，当头一箭照面射来，正中他的头盔。他只感到头顶一轻，沉重的战盔打着螺旋，重重地摔在地上，将恒州城门前的硬土地砸了一个深坑。

他倒吸一口冷气，不由自主地伸手一摸头顶，抬眼望去，只看到姜忘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将一副造型古雅的宝雕弓拿在手里，冷冷地望着他。

“长孙将军，姜忘再不是唐臣，李世民也不再是我君上，你若是再口出恶言，别怪我姜忘不念旧情。恒州城东北便是新兵大营，你尽可去那里歇脚，再作打算。恒州城，你就不要想进来了。”说完这番话，姜忘倒提宝雕弓，头也不回走下城楼。

恒州城东北的新兵大营接纳了所有从前线败退下来的唐朝兵将和飞虎镖局的一干镖众。这四千新兵的首领刘雄义偏将迎上败军统领长孙越将军，二人无奈地对望一眼，同时长叹一声。

“没想到姜忘竟然叛唐自立，简直自毁前程。”长孙越用力摇了摇头，叹息道：“本以为他是个人才，还想要说服我的兄长将女儿嫁给他。现在想想，当时真是昏了头。”

“姜将军乃是一位令人尊敬的将领，我等率领的新兵接受了他年余的训练之后，个个都如脱胎换骨一般，面目焕然一新。末将本以为可以跟着他南征北战，好好有一番作为，谁知却是这个结局。”刘雄义满脸惋惜地说：“姜将军为了替他义父报仇，什么都顾不得了。”

“嘿，他又不是河北嫡系，这是何苦来哉。”长孙越怒哼一声：“现在我们在城外等死，他在城内等死，大家同赴黄泉，倒也热闹。”

刘雄义点头称是，脸上一片黯然。

听到他们的对话，方梦菁和红思雪对望一眼，都知道大事不好，但一时之间却一点办法都没有。

黄昏的日头将恒州西面的天空染成一片赤红色，仿佛横空淋漓的鲜血，怵目惊心。望着城墙上满天招魂幡般随风飞扬的黑色战旗，彭无望感到浑身的鲜血在一刹那结成了寒冰。

“妈的，恒州城的人都疯了？”雷野长一眼认出了河北曾经显赫一时的战旗，惊怒之下，不禁破口大骂。

“这怎么可能？”郑绝尘和连锋对望一眼，不禁失声道。

与此同时，萧烈痕手中横握的银枪无力地垂下，尖锐的枪头无声无息地插入了恒州门前的土地之中。

河北故众叛唐自立的消息在如今风雨飘摇的境况下，对于这些逃亡中的豪杰无异于晴空霹雳。

在这几声惊叹之后，随之而来的是长时间的静寂。

城头上的河北战士手持弓箭，面无表情地注视着城下浑身浴血的飞虎镖众。而城下的骑士也瞠目结舌地看着城上的士兵，说不出一句话来。双方就这样互相注视着，没有一丝声响，只有城墙上几只筑巢的燕雀偶尔发出的几声啾啾鸣叫。

良久，良久，仿佛过了几个世纪，终于有一个人开始催动坐骑。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仿佛有一种得到解脱的感觉。刚才突然而来的静寂，让人感到近乎残酷的压抑，几乎让这里的所有人窒息。

而这个打破沉寂的人，就是彭无望。

“青州彭无望在此，请恒州归德中郎将姜忘将军出来一叙。”

彭无望的这声高喝，仍然暗含着中气十足的佛门狮子吼，声音清越，直穿云汉。但是，已经对他的声音渐渐熟悉的众人，都明明白白地听出了这清越啸声中饱含的怆然。

城头上的战士没有一个人挪动脚步，所有的弓弦都被拉至满弦，每一根搭上弓弦的雕翎箭都指向了他的全身要害。彭无望木然地高踞马上，漠视着满城的弓箭手，巍然不动。

“收箭。”一个低沉的声音从一片静寂的城头传来，全身披挂的姜忘再次来到了恒州城门之上。

“大哥！”彭无望仰起头，大声叫道。

“我不是你大哥！”姜忘高声喝道。

“对不起，姜将军……我不明白，”彭无望感到眼中一阵酸楚，他猛的低下头，沉吟良久，才重新抬起头，高声道：“为什么要叛唐？”

“为我枉死的义父姜重威报仇，也为枉死长安的窦公建德，以及枉死疆场的刘帅伸冤。”姜忘洪声道，他转过头，看了看两旁的战士，又道：“河北故众誓报此仇。”

“誓报此仇！”城头上的河北战士纷纷高声喝道。

“姜将军，你根本不是河北故众，更连窦公、刘帅的面都没见过，何苦要做出如此蠢事？”彭无望高声叫道。

“姜某蒙义父救于深山，数年来悉心教导，令我平步青云，加官进爵，直到今日的当朝武状元。义父之恩，天高地厚。如今义父受辱而亡，我姜忘若不能秉承他老人家的遗志为河北故主讨回公道，为他报仇雪恨，便成不忠不孝之徒，又如何昂首立于天地之间？！”姜忘沉声道。

他说完这番话，不由得一怔，这才发现自己根本没有必要和一个毫无关系的大唐镖师如此费心地解释叛唐自立的来龙去脉，因果缘由。而此时此刻，他只感到自己似乎在和最亲的人陈述心中的苦衷。

“姜将军，自古忠孝二字，最是愚人，千般罪恶，自此而生。大丈夫行事但求义之所在，什么忠诚仁孝，皆是欺世之言，管他做甚。你难道因为一个义父之死，便作出如此不义之事？”彭无望勃然大怒，高声道。

“混帐东西！窦公、刘帅和义父为李世民冤杀，我河北故众为其报仇雪恨乃是天经地义之事。姜某自问无愧于天地，如何会有不义之说。你小小年纪，出此大逆不道之言，才是不该。”姜忘被彭无望的话撩起火气，愤然道。

“姜将军，你好糊涂。你以为在这里叛唐自立，李世民就会披上铠甲，拿起刀剑，冲上城头，和你一决生死？嘿。”彭无望悲愤地仰天一笑：“披上铠甲，拿起刀剑，冲上城头的都是清白无辜的大唐官兵，一刻之前还在家乡耕田放羊的老百姓。只因为你贪图的忠孝之名，这些人的尸体几日之后就会铺满恒州城的护城河。到时候，你就算死上千次，又如何偿还你的罪孽？！”

这一番话，坦坦荡荡，恍如暮鼓晨钟，重重击在包括姜忘在内的所有河北将士心上。

姜忘手扶城头，一时之间，竟说不出话来。而在他身侧的士兵们，一个个心摇神驰，不能自已，不由自主地垂下了手里的箭矢。

“姜将军，我们来此是要告诉你，突厥大军连克幽州、易州、瀛州，一日之后，便到此地。我们这就去城东北的新兵大营，和那里的大唐官兵共抗敌军。国难当头，如何取舍，将军请自行决定。”

彭无望甩下这句话，垂下头，再也不忍看那城头上的姜忘，调转马头，朝着城东北的新兵大营纵马而去。

他身后的连锋等四人，互望一眼，同时纵马跟在他的身后，一路狂奔，转眼便消失在青黛的夜色之中。

新兵大营，飞虎镖局驻扎的营寨之中，彭无惧呜咽的哭声断断续续地从帐中传来，镖局中的各色人等或站或坐地守在帐外，人人愁眉苦脸，惶惶然不知如何是好。

片刻之后，方梦菁从帐中走出，长长叹了一口气。

早就守在门外的红思雪大步走到她的身边，轻声问道：“菁姐，无惧怎样了？”

方梦菁苦笑一声，轻声道：“还能怎样，仍然死也不相信自己的亲大哥竟然叛唐，哭得死去活来。他乃练武之人，如此哭法，不出数个时辰就会落下病根，我实在劝他不动。要是彭大哥在这里，该有多好。”

红思雪轻轻一跺脚，叹道：“本来好好的兄弟三人，为什么老天要如此作弄人。我简直不敢想像如果大哥来到恒州城前，会是怎么一番模样。”

就在这时，人群中发出一阵骚动，厉啸天、左连山和吕无忧等飞虎镖局的镖师纷纷站起身，惊喜地高声喊道：“彭总镖头，你回来啦！”

接着传来洛鸣弦、赵一祥欢喜的呼喊：“师傅，你终于回来啦！”

拥挤的人群缓缓分开一条道路，木无表情的彭无望引领着郑绝尘、连锋、萧烈痕和雷野长闷声不响地走向飞虎镖局的营帐。

“大哥，你……你还好吧？”虽然彭无望此时的脸上毫无任何表情，但是红思雪还是从他的眼神中敏锐地捕捉到了一种无法形容的悲怆。

此时此刻的彭无望只感到天旋地转，整个世界都在眼前摇摇欲坠，听到红思雪的问候，他勉强摇了摇头，想要说些什么，却突然感到眼前一阵金星乱闪，只欲昏倒在地。

恍恍惚惚间，方梦菁轻柔的话语飘入耳际："彭大哥，你四弟无惧已经在帐中哭了很久，他如此哭法，很是伤身，我们怎么劝也劝他不住，你去看看他吧！"

"四弟？……"彭无望拼尽全力才勉强振作出几分精神："我……呼……我去看看，去看看。"

他不敢再看任何人一眼，奋力一挑帐帘，冲入帐中。

彭无惧双膝跪地，两手扶着地面，正在呜咽哭泣，看到彭无望走进帐中，大嘴一张，踉踉跄跄站起身，号啕大哭着扑到他的怀中。

"三哥，我彭家到底是造了什么孽，为什么大哥好端端的……却为不相干的人……呜……叛唐。爹爹……爹爹若是听到这个信儿，就再也好不了了。娘……娘已经够惨了，现在该……该怎么办……呜……怎么办？"

彭无望感到一阵令他头重脚轻的酸楚涌入脑际，一把将自己的四弟紧紧揽在怀里，哑声道："四弟，不哭。男儿流血不流泪，好男儿……不哭。"

"三哥，谁来救救大哥，谁来救救大哥啊——"彭无惧哽咽着大声嚎道。

"如今这样，我……我真的不知道怎么去救。"

听着彭无惧撕心裂肺的无助呼喊，彭无望只感到那种痛入心扉的酸楚仿佛化成了一根铁椎，在他的脑中乱凿，疼得他快要发疯。

"三哥，三哥没用，三哥……没用。"

仿佛苍天在此刻塌陷，仿佛大地在此时崩颓，他浑身无力地跪倒在地，紧紧搂住自己的四弟，大滴大滴的泪水随着那铺天盖地般的酸痛一同涌出他的眼眶。

此时此刻，那个倔强到似乎永远不向命运屈服的汉子，终于忍不住痛哭失声。

第二章河北冲阵

恒州刺史府中，聚集着河北故众中所有领兵的偏裨将校。每一个人都默不作声地看着召集自己来此的姜忘，想要看他有何话说。

姜忘把弄着放在桌上的头盔，眉峰紧锁，沉吟不语，似乎不知道要如何开口。

“姜将军，你有什么话，尽管说出来，这里都是自己人，大家都是一条线上的蚂蚱，没什么话不能说的。”发话的是一个长大胖子，一套宽大的盔甲只能鼓鼓囊囊地遮住他的身子，仿佛随时都要崩开。他那肥胖的脸上，一双精光四射的眼睛，牢牢地瞪视着姜忘。他就是姜重威手下的河北骑兵左先锋将韦猛，善使铜锤，乃是功勋赫赫的河北著名勇士。

“姜将军莫不是要开城，放那些唐兵进来吧？！”发话的是一个矮小身材的武将，浓眉环眼，络腮胡子，如果身材再高一点，便是一个极为威武的猛士。但是没有人因为他的身材看轻于他，河北骑兵右先锋将凤如钢，从一名普通士兵积功到参将，所经历过的战阵比一名普通人一生经历过的都要多上几倍，死在他手上的骁将悍卒足以填满地狱的阎罗殿。

“你看如何？”姜忘沉声问道。

“哼，姜将军，你别是听了城下小儿的那番怂恿，就把为窦公、刘帅诸先烈复仇的使命抛到脑后去了吧？！”凤如钢怒道。

“凤兄，那少年说得有理，我们便是叛唐自立，杀得几千前来围剿的唐兵，便又如何？无论我们如何努力，都碰不到李世民的半片衣角。徒然死伤无辜性命，却有何益？”姜忘问道。

“我才不管别家的无辜性命，他李世民枉杀义士，我等就算杀尽天下人，也都是他的错。”凤如钢厉声道。

“凤兄息怒，”姜忘一摆手：“李世民当然有错。但是如果我们坚持自守城墙，不理城外的军民，不但于事无补，而且令九泉之下的窦公、刘帅枉担引兵犯境的不义之名，实在是我们河北故众的不该。”

凤如钢哼了一声，虽不再答话，但仍然愤愤不平。

“可如此一来，我们不但没有给李世民任何惩罚，而且还要帮他守住城池，如此未免太过滑稽。”韦猛叹道。

“韦兄、凤兄，李世民生安白造了刘帅许多罪名，其中最大的一条就是引突厥人犯境为祸。河北人都知道，刘帅一向与突厥人势不两立。他如此诬陷刘帅，实在罪大恶极。我们今日如果能够和城外的唐兵合兵一处，共抗突厥，就是向世人证明了刘帅的清白。河北人，和突厥胡族势不两立。”姜忘奋然道。

凤如钢想了想，点点头道：“反正左右是死，和汉人自己打打闹闹何其窝囊，不如和突厥狗种拚个死活，长长我河北猛士的威风。也好，姜将军，我就跟着你一起杀突厥狗。”

韦猛摸了摸下巴，笑道：“不错，如此无异于照头扇了李世民一个大耳光，说刘帅投突厥，嘿，看他如何自圆其说。”

看到凤韦二人都同意自己的决定，姜忘一阵欢喜，就在此时，一个尖锐的声音响起：“论到自圆其说，谁能比得过李世民啊！”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回过头去，看着发话之人。

这是一个修长身材的青衣秀士，瓜子脸，白面长须，目光锐利。在他的腰畔佩着一柄青钢剑。

他乃是河北军中曾经风光一时的谋士张天都，自从刘帅殒命，他就隐姓埋名留在降唐的姜重威军中领一份闲职，等到姜重威宣布叛唐的时候，他乃是第一个响应之人。

“张先生，此话怎讲？”韦猛洪声道。

“嘿嘿，你等懂什么，所有的史官都唯李世民之命是从，天下间发生的事，他想怎么写就怎么写，想怎么改就怎么改。我们河北故众再奋勇和突厥厮杀，他只要抬抬手，就把这件事变成他的功劳了。”张天都冷笑道。

姜忘点了点头，道：“确实如此。不过，大丈夫行事，但求问心无愧，这些身后虚名，也轮不到我们理。”

“不如我们投奔突厥，引兵入关，直接谋了李世民的江山，还来得方便些。”张天都笑道。

“张先生！”韦猛、凤如钢和姜忘同时惊道，他们都被张天都的这句话惊呆了。

“开个玩笑，”张天都坦然一笑：“看过宋金刚的下场，谁还会打和突厥人合作的主意。我只是感到有些替我们河北人不值。那些涂炭百姓的隋朝官兵大半都是被我们河北将士奋力消灭，可是大唐盛世英名，却统统归了打出扶隋称号，只知道争天下的关中李家。而我们现在又要因为民族大义，义务为他守住边关。等到突厥一退，我等就是他第一个要诛杀的目标。我河北战士，何等凄凉！”

这句话令在场的所有河北将领都感到一阵压抑，良久没人说出一句话来。

姜忘沉默半晌，咳嗽一声，沉声道：“河北将士当初聚义，只为抗隋，如今隋朝已灭，我们的初衷已经完成，又何必长吁短叹。我们不是争天下的材料，在他人所创的盛世之中，注定了被曲解，被遗忘。如今突厥大军的来临，是给了我们一个机会，在被精通帝王之道的王者消灭之前，我们可以尽情地驰骋在最净洁的沙场上，为了最单纯的目标，血战到死。十数年中，用我们汉人自己的鲜血炼成的利剑，融毁在抵御外侮的战场之上，也算是一个完美无缺的终结，诸位以为如何？”

听到他这一番话，以韦猛、凤如钢和张天都为首的河北诸将尽皆动容，齐声道：“愿为将军马首是瞻，血战到底。”

“禀告三王子殿下，易州斥候大队遭到不明身份的军队袭击伤亡大半，恒州驻军动向不明。”一名探马跪在曼陀的马前，洪声道。

曼陀意适神舒地坐在马上，一抬手，让那探马起身离开，冷笑一声，沉吟不语。

“三王子殿下，既然斥候人马受阻，不如再派精锐斥候前去打探，以保行军安全。”在曼陀马侧的箭神铁镰沉声道。

“不用了，全军前进，直破恒州，我们要抢在二王子之前到达长安东北，完成合围。”曼陀想也不想，高声道。

“三王子，全军连续作战了数个昼夜，精神不济，不如暂缓进攻，修整一番，再作打算。”铁骑飞羽队右先锋将锥子罗朴罕沉声道。

“怎么，锥子也累了？”曼陀笑道。

罗朴罕猛的一摇头，道：“罗朴罕便是再战三天三夜，也不会倦。”言下深有自得之情。

“好！”曼陀在马上直了直身子，调转马头，面对着身后漫山遍野的突厥骑兵高声道：“兄弟们，河北道最凶猛的幽州部队都在我们蹄下踩成了碎泥，唐朝其他的散兵游勇，又有何可惧？”

连续打败三州大军，屠杀了数十万军民的突厥大军一阵疯狂的欢呼，胡族勇士纷纷举起带血的马刀以疯狂的呐喊回应曼陀的话语。

“在我们面前，是一马平川，大唐金银堆成的国都，就在眼前。大家加把劲儿，和二王子在长安汇合，那里有数不尽的财宝美女等我们运回故乡。大家跟我冲！”

“杀啊！”

早就已经杀红了眼的突厥战士，纷纷发狂地挥舞着弯刀，催动着已经疲态毕现的战马，在曼陀一马当先的率领下，马不停蹄地朝着几十里外的恒州城狂奔而去。

恒州东北的新兵大营里，所有人都感到了大地那令人心惊胆战的颤动。

“来了，突厥人来了。”从营帐中慌忙冲出来的长孙越将军已经面如死灰，他高声喝令着自己带领的数千名从各州败逃而来的大唐官兵，佩甲持刀，上马戒备。

“全体上马！”刘雄义飞奔到新兵营的较场正中，高声喝道。

这四千余名新兵宛如一片片红色的潮水，从各个帐篷中狂奔而出，朝着各处马廊奔跑，不到半炷香的功夫，已经披挂整齐，稳骑战马，在较场中集合。而那数千名败兵仍然在一团忙碌之中，好不容易才各自找好战马，排好队伍。

长孙越晃晃悠悠地骑在马上，把歪歪扭扭的头盔戴正，颇为狼狈地来到刘雄义的马畔，惭愧地说：“刘老弟，你的兵是好样的。看看我这些儿郎，实在太丢人现眼了。”

“长孙将军千万不要这么说，”刘雄义谦逊道：“都是姜将军，不，我是说姜忘训练得法，才能有如此精兵。”

“嘿，真是可惜了。”长孙越摇了摇头，苦叹一声。

正在这时，十几骑快马来到二人面前。打头一人，一身黑色战服，胯骑黑马，背插双刀，正是彭无望。

他催马来到两位将军面前，沉声道："刘将军、长孙将军，飞虎镖局镖众请命出战，和各位将士共抗敌军，还请两位将军开恩应允。"

刘雄义曾在关中待过，知道飞虎镖局的威名，此时看到彭无望，立刻大喜，连声道："原来是飞虎镖局的彭少侠，实在是幸会。此番如果能有你等相助，当会大增胜算。"

"什么胜算，咳，"长孙越苦笑着摇了摇头："大家都是挣扎一番，然后图一个痛快战死而已。小伙子，别蹚这趟浑水了，有多远，你就走多远。"

彭无望奋力一摇头，道："国难当头，唯死而已。飞虎镖众，绝不后退。"

长孙越回头望了刘雄义一眼，叹了口气，道："好，你们跟着刘将军，可有一番作为。"

这个时候，地面震颤的越来越强烈，令人感到心浮气躁，焦虑不安。

刘雄义深吸一口气，道："突厥敌骑就在眼前，我们快走。"

新兵营内的诸将领簇拥着长孙越、刘雄义和飞虎镖众来到了营门之外。

此时此刻，天边刚刚现出淡淡的鱼肚白色。微弱的晨光之中，一支赤盔赤甲的雄壮军队排着整齐划一的锥形大阵，仿佛晨曦中透出云雾的一座高山，巍然屹立在众人面前。

这支队伍中，无论将领还是士兵，统统披挂着镔铁盔甲，严密遮挡着自己的要害部位。

马上统一配备着刀囊，刀囊中插着两把朴刀，马两侧的挂钩上各挂着一柄枣木制成的细柄标枪，枪长不足五尺，极为小巧玲珑，枪头为精钢打制，涂上了蓝莹莹的毒素。每匹马的马胸马头，各拴着几片铁甲，护住要害。

虽然每个人都骑在战马之上，但是他们排成的队列却宛若刀裁剑削，整齐的令人感到不可思议，连马头的位置都仿佛量过一样齐刷刷一片，没有分毫杂乱。每匹马似乎都感受到了马上骑士意适神舒的心绪，格外沉静自得，没有一丝一毫的烦躁，四蹄牢牢地踩在地上，仿

佛自宇宙初成之日就在这里一动不动地存在着。整座大阵恍如巍巍山峦，屏障般挡在恒州城前。

“这是……”新兵大营的领头人长孙越和刘雄义被这支突如其来的军队惊呆了。

“河北冲阵，难道这就是赫赫有名的河北冲阵？”一生戎马生涯的长孙越完全被这支军队迷住了，他不顾一切地催马来到大阵之侧，双眼贪婪地打量着阵中每一个士兵和将领。

他的言语举动令阵中的士兵感到一阵自豪，他们齐刷刷地转过头，向他行着注目礼。

数千战士一起转头，仿佛山岚涌动，长风横飙，不由自主地显示出了一股势不可挡的勇豪气势。

“你们太慢了！”一声霹雳般的暴喝从阵中传来，金盔金甲背跨宝雕弓，马鞍横卧八尺点钢枪的姜忘策骑高头战马，来到刘雄义的面前。

“姜将军，末将贻误军机，还请将军……”刘雄义条件反射地飞身下马，单膝跪地，嘴中熟练地说着平日说过无数次的话语，半晌才会过味来，茫然抬起头。

姜忘狰狞的脸上露出一丝隐约可见的柔和笑容：“立刻进城，守住门户，去吧！”

刘雄义怔忡半晌，猛的明白过来，果断地高声喝道：“末将领命。”他飞身窜上马，猛的一挥手，高声道：“兄弟们，我们走。”四千新兵在他的带领下，洪水般涌入了正面大开的恒州北门。

彭无望和身后的四弟彭无惧对望一眼，欣喜若狂地纵马来到姜忘马前，狂喜地说：“大哥，你终于想通了。”

姜忘收敛起笑容，用冷厉的目光狠狠瞪了彭无望一眼。

彭无望立刻醒悟，忙道：“不，是姜将军。”

“你们也进城，快！”姜忘厉声道。

“姜将军，我们想要从军参战，请将军开恩应允。”彭无望热切地说。

“若要从军，便须听令。走！”姜忘看也不看他一眼，冷然道。

“是，彭某……彭某得令。”彭无望将双手用力一合，奋尽平生力气，朝姜忘一拱手，深深地看了他一眼，回头面对身后的飞虎镖众高声道：“我们进城。”

“大哥，不，姜将军，你要保重啊！”彭无惧恋恋不舍地看着姜忘的背影，语带哭音地说。

“哼！”姜忘扭过头去，不再理会他们。

第三章马踏千军

薄暮之中，突厥骑兵滚滚如雷的蹄声远远传来，随风摇摆的旌旗遮天蔽日，仿佛满天涌动的乌云。

姜忘闭上眼睛，静静地感受着大地的搏动，测算着敌军的数量和距离。面对着排山倒海的突厥大军，恒州门前的三千铁骑没有一个人的脸上露出惧色，大家都耐心地等待着自己的将领下一个命令。在生死存亡系于一发的战场，这些河北的勇士将自己的性命毫不犹豫地交到了姜忘手中。

姜忘的眼睛渐渐睁开，他已经可以清晰地看到渐驰渐近的突厥骑兵的隐约身形，以及飞扬战旗上的狼头图案。

他缓缓转过头，对身边的令旗兵低声道："击鼓。"

这名令旗兵点头得令，调转马头，耸身而起，人立马上，双手各持一面小旗，用力在空中同时挥动。

恒州四面城头同时响起惊天动地的战鼓之声，鼓声仿佛天边滚雷，富有韵律地隆隆作响，如怒如诉的鼓音仿佛在向全天下宣泄河北壮士满腔洋溢的激情热血。

满场的马嘶声四面响起，被鼓声催起心头壮志的河北勇士奋力挽住马头，热切地望向河北战旗守护之下的姜忘。

此时的姜忘缓缓拔出腰畔的佩剑，高声道："将领拔剑，全军突击！"

在他身侧十数个河北偏裨牙将同时拔出佩剑，全军一起催动战马，马蹄声混合着满城霹雳般的战鼓声，响成一片，仿佛开始了一个气势恢宏的大合奏的序曲。

所有人都默不作声地催动着坐骑，宛若万箭齐发，朝着迎面而来的突厥大军冲杀而去。

当在催马急奔的姜忘几乎可以看清迎面冲来的突厥骑士的相貌之时，他果断地高喝道："全军，投枪！"

这些河北战士动作娴熟地从马侧摘下投枪，齐刷刷地朝着敌军奋力掷去。接着他们又从另一侧挂钩上摘下第二柄投枪，依样葫芦地奋

力投去。这一连串动作显然经过了无数次艰难刻苦的训练，每个人的动作都极为流畅熟练，投枪的准头也极为精确。

两批六千柄投枪在突厥弓骑兵拉弓之前狂风暴雨般席卷了胡人先头部队。无数战士被一枪横贯整个身躯，直挺挺地坠下马来。有的战马被一枪贯颅，无助地跪倒在地，将马上的主人摔下马来，随即又被身后冲来的后续骑兵踩成血泥。满地小山般堆起的无数人和马的尸体，形成了无数血肉障碍，阻住了后续突厥大军前进的路线，也一举遏制住了突厥人纵马而来的如虹气势。突厥前锋近万大军被这一阵突如其来的攻击打昏了头，陷入了一片无边无际的混乱之中。

姜忘将佩剑收入匣中，抬起点钢枪，洪声高喝道："全军，拔刀！"

一片清越动听的钢刀出鞘声满场响起，三千柄四尺钢刀映射着初升的阳光，发散着森冷的寒光。

"杀！"铺天盖地的喊杀声突如其来地在放马飞奔的河北冲阵中炸雷般响起。这赫赫闻名的河北冲阵与敌军只一个接触，就将突厥前锋数千乱成一团的人马在铁蹄下踩成了血肉模糊的尸体。

被河北男儿的喊杀声吓破了肝胆的突厥人哭喊着四散奔逃，将自己后方的骑兵大阵冲得凌乱不堪。乱事一起，情况再也不受控制，恐怖的浪潮涟漪般朝着大军更深更远处不断扩散。

三千河北冲阵宛若锋锐尖刀势如破竹地冲进了突厥大军的前阵，三千柄钢刀相继扬起，无数血淋淋的人头漫空飞舞。敌人密密麻麻的骑兵大阵在尖刀般的河北冲阵面前仿佛横陈案板之上的一堆堆烂肉，被割成了一坨坨血肉模糊的碎块。

"禀告三王子殿下，大事不好，我军先锋部队在恒州城外被唐军截击，伤亡惨重。"一名探马浑身是血地飞骑来到曼陀马前，惶急地说。

"什么？唐人哪里有那么强悍的人马？铁骑飞羽队干什么去了？"曼陀一惊，急忙道。

"罗朴罕将军、达虎千夫长已经前去截击，战况极为惨烈。"那名探马忙道。

"立刻传令金羽银羽队前去支援，快！"曼陀厉声道。

"得令！"那名探马一催坐骑，绝尘而去。

“三王子殿下，不如让我们兄弟带火焰精锐去看一眼。”铁岚沙哑着声音道。

“不必，小伙子们顶得住。”曼陀自负地笑道。

铁骑飞羽队此时此刻已经和河北冲阵杀在一起，久经沙场的突厥第一骑兵毕竟不同凡响，虽然经过了数个昼夜的急行军和激战，仍然可以勉强抵挡住姜忘麾下雄兵猛将的冲杀，渐渐立住脚跟。双方战士打马乱走，混战在一处，刀来枪往，鲜血横飞，厮杀得极为惨烈。

姜忘大展神威，八尺点钢枪遮前挡后，前挑后刺，十数个回合就将七名敌军百夫长刺于马下，令敌军骤失领袖，陷入更加绝望的混乱。

铁骑飞羽队的右先锋将锥子罗朴罕挥动马刀奋力截住气势如虹的姜忘，想要阻住河北骑兵的势头。但是姜忘乃是天生神力的勇将，单臂可举千斤鼎，端得是勇不可挡，罗朴罕虽然也是难得猛将，比起姜忘来，仍然差了一截。

几个回合下来，罗朴罕的马刀已经被姜忘砍折了两把。他拔出最后一把佩刀，刚要再战，姜忘在马上飞起一脚，踹在他的马头之上。这匹战马竟被这一飞脚踢得头骨碎裂，惨啸一声，躺倒在地，连带着罗朴罕也坠到地上。

看到主将落马，铁骑飞羽队十数名将领四面八方不顾一切地扑过来，挡在姜忘面前，想要救回罗朴罕。姜忘抖擞精神，铁枪一展，将这十数名将领同时圈住，大战起来。

铁骑飞羽队主将尽失，士无斗志，又兼疲惫不堪，被养精蓄锐的河北猛士杀得节节败退，大漠引以自豪的飞羽队锦衣勇士的尸体铺满了恒州平原。

曼陀来到阵前，看到如此景象，大惊失色，连忙问道：“这是哪里的部队，怎的这般厉害？”

在他身畔的将领人人摇头，都是不知。

“金羽银羽队何在？”曼陀高声喝道。

“禀告三王子，”身畔的铁镰低声道：“金羽银羽队被头阵败下来的败兵冲散，一时之间无法集结。不如暂时退兵三十里，整顿之后，再行接战。”

“不行，我铁骑飞羽队向来作战从不后退，传令下去，叫他们给我顶住。”曼陀勃然大怒，厉声道。

此时的战场上，突厥大军被猛虎出栏般的河北骑兵逼得连连后退。

始终维持队形，奋力接战的达虎率领的千人队人人浴血，人数越来越少，数个百人队都已经被打光了。

达虎亲领的百人队也陷入了苦战，数不清的战士挡不住唐人战士凶猛的砍杀，被砍得身首分离。

“战洪、战雄那两个王八蛋到哪里去了，我去他们十八代祖宗！”达虎拚命地砍杀着四面围上来的河北战士，破口大骂。

在他的身侧，一个个和他从军作战多年的战友，被砍翻在地，踏成了肉泥。

“他妈的，我跟你们拼了！”达虎狂舞着双马刀，连续砍翻了数个唐人战士，率领着百余名铁骑朝着姜忘恶虎般扑来。

姜忘杀退了最后一个和他纠缠的铁骑队将领，看到达虎冲上前来，冷笑一声，高喝道：“弓箭伺候。”

在他身侧的千余战士熟练地掣下弓箭，弯弓搭箭，一阵攒射。

满天飞蝗般的箭雨之下，和达虎一起冲上来的数百敌兵惨号着倒下大半。达虎手腿中箭，痛入骨髓，惨叫一声，昏死在马上。他身侧的亲兵哪敢恋战，一拉他的战马，仓皇退去。

“禀告三王子，铁骑飞羽队千夫长达虎重伤，他的千人队已经拼光了。”仍然是那名探马，但是这一次他的手臂之上已经挂了彩。

“三王子，不能再拼下去了，铁骑飞羽队的勇士是我们大草原的财富啊！”一向对万事漠不关心的铁镰此时此刻禁不住动了感情。

“嘿，总有一日，我要屠尽恒州全城。”曼陀猛的一咬牙，高抬马鞭，沉声道：“兄弟们，我们……撤。”

不可一世的突厥大军终于停止了趋前的脚步，开始了缓慢的后撤。姜忘率领着三千河北冲阵衔尾追杀一阵，待敌军退远，立刻掉头回城而去。

阳光缓缓撒在在晨曦中慢慢苏醒过来的恒州平原之上。

河北军和突厥大军交战的沙场上，数千具支离破碎的尸骨在阳光的照耀之下，渐渐显露出狰狞而凄惨的色彩。方圆数十里的旷野，已经被这些人马身上的鲜血染成了赤红色。

河北战士披着涂满了敌人鲜血的战甲，昂首挺胸，在姜忘的率领下，从那修罗般的沙场凯旋而回，高举的刀枪之上，淋漓的鲜血一滴滴地滴落于地，无形中为整个大队行进的路线，遗下了一条清晰而神圣的轨迹。

聚集在恒州城头的河北道各路官兵和新兵营的四千新兵看到这些勇士们归来，毫不吝惜地为他们爆发出了一生中最热烈的欢呼。那些几天几夜被突厥狼军杀得落荒而逃，无力反抗的败军看到那些耀武扬威的胡人被河北军打得如此狼狈，无不扬眉吐气，奋力敲打着刀枪盾牌，高声喝彩。彭无望、彭无惧、和飞虎镖局一群好汉混迹在狂欢的人群之中，贪婪地注视着凯旋而回的河北猛士，无不欢欣鼓舞。

大振雄威的河北战士顾盼自得地向着满城满街欢呼的人群挥舞刀剑致意，人人都兴奋异常，喜笑颜开，唯独河北军首领姜忘紧锁眉峰，一言不发。

从军谋士张天都看到他脸上深沉的忧虑，心中一动，纵马趋前几步，和他并辔而行，低声道："姜将军，如今我们打了一个胜仗，狠狠杀了突厥狗种的威风，此乃大好事，你为何愁眉不展？"

姜忘看了张天都一眼，叹了口气，道："今日一战只是小胜，突厥大军根本未伤元气，几日之后，待他们养足了精神，就会立刻兵困恒州，以报今日败兵之耻。我恒州只得不到一万人守城，败亡只是迟早的事，如何不让人忧虑？"

张天都笑了笑，淡淡地道："姜将军，我们河北人迟早一死而已，又何必忧虑。"

姜忘环顾了一眼周围的人群，道："我们是注定难逃一死，但是他们呢？"

张天都愣了一愣，瞥了一眼路两旁拚命为他们欢呼的大唐各路官兵，陷入了沉思。

"通知长孙将军、刘将军和飞虎镖局的人到刺史府一叙，只得两天时间，我们要抓紧安排。"姜忘沉声道。

“好吧！”张天都点点头，叹息一声，道。

刺史府内坐满了河北道各州将领，也包括恒州新兵营的将官和飞虎镖局所有镖众。

姜忘坐在屋子的正中，神色肃穆地说：“各位，突厥人虽然退兵三十里，但是几日之后，他们十几万大军就会将恒州城围得水泄不通。到时候，不出数日，恒州城就会被攻陷，大家都难逃一死。各位本来没有在恒州的戍守之责，我建议你们立刻带领各自人马从恒州南门撤回关中一带，那样较为安全。”

他看了死死盯着他的彭无望兄弟一眼，加了一句：“彭少侠，你也带着飞虎镖局的人有多远就走多远吧！”

“姜将军，那你呢？”彭无惧急道。

姜忘苦笑一声，道：“我等已经叛唐，到哪里都是死路一条，不如守在这里等死，不用这么麻烦。”

他转过头，不敢再看他们一眼，沉声问道：“几位将军，你们看如何？”

“请等一下。”一个清脆如银铃的女声传来，令所有人精神一振。

大家回首望去，却看到发话的竟是随同彭无望一起前来的智仙子方梦菁。

姜忘显然没有想到首先发言的竟然是从飞虎镖局来的一位美貌女子，他惊讶地抬了抬眉毛，咳嗽一声，道：“姑娘请讲。”

“今次突厥通过多番惑敌，诱动本朝所有精锐人马六路兵发定襄城，使得大唐各路防务空虚，被从河北道入侵的突厥大军乘虚而入，连破数城。小女子斗胆猜测，陇右道和河东道必然也受到了突厥大军的突然进攻，前景堪虞。如今本朝最精锐的部队当属仍在长安待命的秦王黑甲卫队和恒州驻军，如果在场的各位将领能够携手合作，共抗突厥，定然能够延缓突厥大军三面合围长安的军事计划，为长安防军争取到转败为胜的时间。如果此时大家各走各路，只会让胡人兵马长驱直入，到时候长安陷落，我等即使苟安性命，又有何生趣？”方梦菁沉声道。

“姑娘，”姜忘惊讶于方梦菁对于局势精确把握，不由自主提高了嗓音：“姑娘见解独特，姜某深感佩服。我刚才的建议乃是为了保存城

内那些无辜的唐朝官兵性命，大唐安危实在与我等河北将士无关。”

“覆巢之下，焉有完卵？！恒州陷落，突厥大军可以从河北道直取长安、洛阳，中间更无任何缓冲，大唐王朝从此覆灭，中原百姓便永无宁日了。”方梦菁激动地说。

“哼，这位姑娘的话太过空泛，长安陷落，只不过亡了他李世民的天下，关那中原百姓何事？”一向对李唐王朝满怀仇视的凤如钢激声道。

“方姑娘说话可能太过言简意赅，”一直没有开口的彭无望忽然大声道：“我等一直从幽州败逃而来，沿途只见突厥人烧杀抢掠，无恶不作，幽、易各州伏尸百里，流血漂卤，十室九空。若恒州失陷，恒州之南就是邢州，邢州之东是魏州，之南是相州，相州之南是滑州、郑州，郑州之南是洛州。”

“得了，”斜抱洗锋剑站在彭无望身侧的连锋微微一笑，已经明白了他的用意，淡然道：“突厥人也没有力气屠灭这许多州郡，屠光魏州，他们也累了。其他州郡，如果运气够好，说不定能够保全。”

“够了！”凤如钢勃然大怒：“我他妈的就是魏州人。”

他转过头，对着姜忘一抱拳，大声道：“姜将军，末将认为方姑娘说的是那么回事，不如留这些唐兵在此一同抗敌，对我们河北人没有任何损失，只是晚点到达鬼门关而已。”

姜忘看了看沉吟不语的刘雄义和长孙越。

长孙越站起身来，抱拳道：“老夫从军以来，从未见能如河北冲阵这般雄劲的人马，能和你等一城抗敌，乃是老夫的荣幸。”

刘雄义也起身道：“姜将军，你等对窦建德、刘黑闼尽忠，我们身为唐臣，也要为大唐尽忠。守住我大唐的边关，乃是末将的职责，刘某不敢擅离。”

姜忘苦笑一声，向二人点点头，却将目光投到了彭无望兄弟身上。

“姜将军，彭某若率众离开恒州，便成不义之人，从此不再配得起少侠二字。”彭无望断然道。

姜忘苦叹一声，再次沉重地点了点头。忽然之间，他感到双肩似乎压上了千钧的重担，一时之间几乎透不过气来。

第四章长安重围

塞外各族战士山崩地裂般的欢呼声，在长安城四面十三门此起彼伏的回荡。

从陇右道陷城拔寨而来的各族大军在锦绣公主的带领下，终于在千古帝都长安城的城门之下，和由二王子锋杰率领，从雁门、马邑和五原一路杀将过来的各族雄兵汇合在一处。

两路兵马合共三十五万大军将长安古都团团围住，连营直达百里之外，数十万大军人头攒动，旌旗飘舞。各族战士兴奋得一排排地将头顶的战盔，毡帽纷纷掷到空中，仿佛长风吹荡下的怒海狂潮，令人心摇旌曳，不能自已。

“神狼佑我，突厥必胜！”的狂呼声，在方圆数百里内高声回荡，数十万柄钢刀在空中疯狂挥动，春末的阳光照射在这片刀海之上，狰狞而森寒的刀光如龙鳞般闪闪烁烁，仿佛一只巨型的怪兽在这数十万大军之中涌动挣扎，只要一声令下，就要破茧而出，毁灭一切。

长安城头之上，在数万皇宫御林军、天策府宿卫和黑甲秦王卫队拱卫中的李世民高踞在雄伟高耸的长安城头之上，静静地观看着城下蚁集的数十万大军，在他的左右围绕着以程知节、秦叔宝为首的大唐各路勇将。几乎每一个人都被漫山遍野直到天边的胡人大军的气势震慑住了，城头上鸦雀无声，一股阴郁而消沉的气氛在空中蔓延。看着城下的胡人兵马纷纷仰头观看的样子，李世民眉梢一挑，转过头，看了看身处其上的长安城蓝灰色的高耸城墙。

东西长二十里，南北长十七里，周长八十里，方圆数百里，城高池深，城墙如铁的长安城，即使在这数十万大军的包围之下，仍然没有失去它特有的沉静优雅，并以这种独特方式，朝它的侵略者们表示着轻蔑。

看着仿佛高山峻岭般的蓝灰城墙和城头造型典雅优美的楼台，李世民的眼中露出一丝近乎迷醉的笑意，轻轻地叹了口气，微微摇了摇头，笑道：“虽然很多，但还是不够。”

在他周围的众将面面相觑，都不知道如何接口。

李世民笑了笑，伸手一指城下数十万仰头观看的胡族战士，道："你们看那些仰头观看我们的胡人，有什么感觉？"

程知节和秦叔宝对望一眼，趋前几步，扶住城墙垛，探头看了一眼，都费解地摇了摇头。

秦叔宝沉声道："臣等愚鲁，还请陛下解惑。"

李世民挺了挺胸，望着远处漫空飘动的各族战旗，淡然道："无论多少兵马，无论多么精良的装备，无论多么如虹的士气，无论统帅是何人，来到我长安城下，他只会感到自己的渺小，他只会怀疑自己的能力，怀疑自己到底能不能活着看到长安城破。你们看那些蝼蚁般的士兵，在我们的眼中，他们何尝不是一群去日无多的烟尘。无论如何铜筋铁骨，注定要在长安城墙上撞得头破血流。"

虽然他的语气平淡，但是一股气吞河岳的王者之气却深深地感染周围原本神沮气丧的大唐众将。

秦叔宝、程知节激动地双双单膝跪地，洪声道："臣等定当同心协力，誓保长安。"

李世民微微一笑，一抬手让二人站起身，道："朕当与众卿共同努力。"

在他身后的大唐众将一齐拔刀在手，高举空中，同声高喝道："吾皇万岁，天佑大唐。"

在他们身后，数万兵将响应着大唐君臣的号令，爆发出山岚般震耳欲聋的呐喊，人人气势高涨，城下数十万雄兵在他们眼中再也没有任何可惧之处。

长安城下，锦绣公主和锋杰率领着各自麾下的将领在长安北门会师。二人并肩策马，立在城墙之下，听着城头唐人的呐喊和本阵战士的欢呼，相视而笑。

"三十万人想要在一个月内攻下长安城，也许不可能。"锋杰眯着眼睛，观看着长安城防，喃喃地说。

"不是也许，是一定不可能。"锦绣公主小声地纠正着锋杰的判断："长安天下坚城，只有集中我们所有人马，再加上三王子曼陀从渤海带来的攻城工具，才有力拔的希望。"

锋杰点了点头，道："看着长安城头的将士士气仍然很足。"

锦绣公主笑了笑，道："等到三王子殿下的大军到来，将会在士气上给他们最沉重的打击。到时候，凭藉渤海巧匠的攻城工具再加上我们各路大军缴获的装备，全军一鼓作气，长安城将会是我们的囊中之物。"

锋杰摸了摸鼻子，笑道："那么我们现在应该做些什么。"

锦绣公主苦笑一声："我们还有很多事要做，首先要环城挖掘战壕，防止敌人突袭营寨，设置高台箭楼，稳住全营阵脚，还有就是派遣探马打探河北路的情况。从马邑、雁门夺下的渤海牛羊数目不错，但是马匹少了很多，所有粮草全都不见了，幸好我们从大唐各州截获不少存粮，否则恐怕很难坚持半个月的攻势。"

锋杰叹了口气，道："那些粮草对我军至关重要，它们的下落一定要查清楚，我立刻着人打探，锦绣你也不必太过忧虑。这次计划本来就有很大风险，绝不会一帆风顺，有些波折也情有可原。"

锦绣公主摇了摇头，虚弱地笑了笑："我们这一次本来就是孤注一掷的垂死挣扎，多一分差错，就会让我们的胜机减少一分，如今只好听天由命了。"

恒州城的深夜一片寂静无声，彭无望木立在飞虎镖局于恒州暂居的迎宾客栈庭院之内，看着面前的十数名飞虎镖众，不知如何开口。

"总镖头，我们都知道你的苦衷，你想要让我们早一步离开，无非是不想让我们在接下来的战斗中枉送性命。"侯在春憨厚地笑道："但是我们和总镖头一样，都是大唐的子民，如果眼看着恒州沦陷，任凭胡人兵马直达长安洛阳，我们这一辈子都不会安乐。总镖头是英雄人物，莫非你麾下的镖师们却都变成了孬种。"

"侯阿大说的有理，"左连山奋然道："总镖头，莫不是你看不起我们三兄弟曾经落草为寇，不当我们是大唐人了吧？"

"哼！"吕无忧和厉啸天同时哼了一声，显得甚是不快。

"哪里。"彭无望连忙说："令兄弟三人乃是世间豪杰，彭某绝无半分轻视之意。"

"那就让我们留下来，否则便是看不起人了。"厉啸天冷然道。

"这……"彭无望心中焦虑万分，转头看着目不转睛注视着自己的贾扁鹊和红思雪，苦叹一口气，求助似地看了一眼默然低头站立的方

梦菁。

“彭大哥，不必再说了，突厥人到处都是，路上处处都是凶险，如今所有镖师都想要留下来守城，你让贾妹妹、雪妹和我贸然出城逃亡，结果只能更惨。”方梦菁低头掩饰着眼中的笑意，低声说。

“这便如何是好，这一番我自问保不住你们之中的任何人。”彭无望仰天长叹一声，惨然道。

“彭大哥，生死由命，你可以多番出生入死，难道却认为我们没有这个本事？”方梦菁肃然道。

彭无望默默地看着她，很久之后才缓缓呼出一口气，道：“你们要想清楚，突围的时机只得一晚。过了今夜，这里的所有人都没有机会离开了。”

没有人接他的话，死一般的沉寂在院落中冉冉升起，久久不散。

就在这时，彭无惧嘹亮的声音从门外传来：“三哥，你看是谁来了？”

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转过头，朝着门口望去，只见魏师傅和司徒婉儿在彭无惧的引领下，有说有笑的走进门来。

“开什么玩笑？”彭无望大惊失色，连忙快步走上前去，急道：“司徒姑娘、魏师傅，如今恒州风云际会，形势之凶险前所未见，你们还滞留在这里做什么？”

魏师傅呵呵大笑，道：“这一番，老夫可真的有些佩服这位司徒姑娘了。她为了演奏出真正撼动人心的琵琶乐曲，竟然决定留在这里，感受一下真正沙场作战的气氛，以求得一丝灵感的启发，真乃是世间少见的痴人。”

彭无望目瞪口呆，好半晌才勉强对司徒婉儿拱了拱手，颤声道：“原来如此，彭某佩服。”

司徒婉儿噗嗤一笑，朝他微微万福，以示回礼。

彭无望快走几步，来到魏师傅身边，小声道：“司徒姑娘乃是乐痴，此事情有可原。可是，魏师傅，你乃老成持重之人，为何要和她一起发疯？”

魏师傅仰天大笑，道：“总镖头，我比你痴长几岁而已，何时变成老成持重之辈？说到胸中热血，我这老儿比你这半大小子也少不了一

分。我留在此地，乃是为了替守城将士铸打兵刃。想那些小老虎般的雄兵猛将，手里拿着老夫铸打的兵刃，可谓如虎添翼，还不将那些突厥狗种杀得落花流水！”

这番话说得在场的所有飞虎镖众一阵欢呼叫好。

彭无望苦笑一声，低声道：“魏师傅，该不会是你撺掇着司徒姑娘和你一起留下来的吧？”

魏师傅失笑道：“嘿嘿，话要这么说，却也没错。”话音刚落，他就开始伸长了脑袋，左右搜寻，嘴里喃喃地说：“李读先生现在何处？我现在可要和他好好聊聊，那一日他和我谈起机关连珠弩的制造技巧，令我茅塞顿开。如今大敌当前，正是我们两个老头子发威的时候，机不可失啊！”

他这一说，所有人都想起了几日以来愁眉不展，从不说一句话的李读李先生来了。

“啊！你说李先生，”彭无望随手一指一间客房，道：“李先生就在那里落脚。自从幽州逃往至此，他老人家落落寡欢，对人对事俱不关心，情形很是奇怪。你和他既是知交，就由你去看看他，那是最好。”

“哈哈，这个老小子，莫不是被突厥狗儿吓破了胆吧！”魏师傅打了个哈哈，快步向着李读的房间走去。

看着他快速远去的背影，彭无望苦笑一声，转过头望向彭无惧，道：“既然这样，四弟，给司徒姑娘安排一个房间，照顾周到些。”

彭无惧点头称是，引领着司徒婉儿朝客厅走去。

第五章夜战恒州

天崩地裂的喊杀声同时从恒州城四面八方传来，恒州城的静寂仿佛一盏琉璃彩灯，被这突如其来的喧嚣砸成了碎片。

巡夜的官兵纵骑驰骋在恒州城的大街小巷，高声呼喝着："突厥夜袭。""突厥夜袭！""拿起武器！""快上城墙！"

"我们上北城！"大乱之下，彭无望侧耳倾听了一下动静，发现北门的喊杀声最是凄厉，当机立断地大声喝道。

飞虎镖局镖众侯在春、彭无惧、厉啸天、吕无忧、左连山，客卿郑绝尘、红思雪、连锋、雷野长、萧烈痕，在彭无望的率领下，纷纷跨上坐骑，纵马朝着北门冲去。

恒州北门由河北故众驻守，上千河北兵将在城头之上和数百名黑衣突厥武士舍死忘生地激战。

谁也不知这些鬼魅般的突厥黑衣战士是如何趁着黑夜冲上城头的，但是当他们在城墙上站稳脚跟，便有数之不尽的河北战士惨呼着在他们的战刀下颓然倒下。

"火焰教众！"识得厉害的飞虎镖局众人想也不想，各舞兵刃，呐喊着冲向了那一片令人绝望的夜色。

冲在最前面的彭无望只一刀就将他碰到的第一个火焰教众刺了个对穿，但是这个黑衣武士却没有立刻倒下，他狞笑着用双手紧紧攥住彭无望的右手刀，让它动不了分毫。在他的身畔，数个黑衣武士狂吼着扑上来，数把马刀刮动着凄厉的风声，朝着彭无望面门腰身上的各处要害疯狂砍来。

彭无望怒哼一声，左手一抹腰畔，左手刀光华一闪，行云流水般的刀式干净俐落地将几个火焰教众的马刀封在了外门。这时，攥住他右手刀的火焰教众猛的探出头，朝着他右手脉门狠狠地咬去。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狰狞的笑容，他的左手刀优雅从容地在身体右侧一圈，一撩，匹练般的刀光在夜色中划出了两个优美的圆弧，那名凶悍的火焰教众的头颅高高飞到了空中，而他的双手也被第一圈刀光切成了四段，最前端两段仍然紧紧攥着彭无望的右手。

彭无望冷漠地看着手臂上的残肢，右手刀毫无迟滞地朝着面前的敌人刺去。他那特有的勇悍在这一刹那深深地震慑住了面前的强敌，那些黑衣教众不约而同地发出疯狂的呐喊，马刀没头没脑地狂飙而至。失去冷静的招数在彭无望眼中一闪而过，他们周身的破绽已经暴露无遗。

彭无望的双刀有条不紊地此起彼落，随着他灵动变幻的身形，在夜空中划出千百种奇异的光痕。

一名黑衣教众被他刚猛的一刀斩成两段，横飙的鲜血涂满了夜空，也涂满了他身畔数个战士的头脸。一个战士百忙中用手抹开遮住双眼的血沫，却看到彭无望亮如秋水的钢刀从他的胸口收回，大股大股的鲜血喷泉般涌出。在他身旁的战士听到他惨叫的声音，不敢睁开被鲜血糊住的眼睛，狂舞着马刀盾牌，纷纷后退，却依次感到咽喉处一阵绝望的刺痛，在他们的耳畔不约而同地响起了风吹竹梢发出的呜咽响声。

踏着火焰教众的尸体，彭无望泛红的双刀宛如武神降世般在恒州城头纵横冲杀，将那些突厥火焰精锐组成的坚阵冲出了一个鲜血淋漓的缺口。

追随着他的身影，飞虎镖局的十数名镖师和客卿挥舞着各自趁手的兵刃，朝着水波般被彭无望硬生生分开的黑衣武士杀去。

呐喊声、厮杀声、兵刃交击声，在恒州城头响成了一片。空中弥漫着令人作呕的血腥味和火把上发出的松油焦味，令人喘不过气来。

河北故众得到了飞虎镖局的助力，勉强地挡住了火焰精英的强猛攻势，和攀上城墙的突厥大军舍死忘生地激战，一寸一寸地收回了城头的失地。

彭无望将双刀同时刺进挡在面前的黑衣教众体内，把他直挺挺地刺下城头，这才发现自己终于杀到了城墙之畔。

在他的眼前，是一片亮如白昼的火焰海洋。十数万突厥大军同时点起了照明用的火把，漫山遍野明明灭灭的火焰随着夜风的吹送，整齐地跳动着，仿佛巨海狂涛，起伏变幻。

处于突厥人狂攻猛打之下的恒州城，宛如怒海中的一叶孤舟，谁也不知道它会飘向何方，也没有人知道它的命运将会如何。身处其上

的人只能随着它摇摆起伏，默然等待着最后的命运。

“杀！”突厥人海潮般隆隆作响的喊杀声狂涌进彭无望的双耳，满城的云梯同时搭起，数不清的突厥战士嘴里咬着火把，攀爬而上，明亮的火光下，人们可以清晰地看见他们通红似血的眼睛，每一双眼睛都在渴望着鲜血。

“保疆卫土，奋勇杀敌！”归德中郎将姜忘洪钟般的声音响彻了北城。

满城奋战的河北故众纷纷扯开嗓子大声呐喊，应和着主将的呼喊，拼了命朝着登上城头的突厥人杀去。这一声呼吼也让彭无望从一瞬间的恍惚中会过神来，他大声的呐喊着，将周围爬上城来的黑衣火焰武士砍下城去。

“匡啷”一声巨响，又一架云梯搭上了城头。

彭无望收起双刀，将城上准备的专门对付云梯的长木推举了起来，用力抵住了面前云梯的横阶，用尽全身的力气，奋力一推。

云梯晃晃悠悠地离开了城头，在空中直立了片刻，缓缓朝着反方向倒去。爬伏在云梯上的敌兵发出震耳欲聋的惊呼声，随着云梯颓然坠落于地，摔成了血肉模糊的一团。

这一推几乎用尽了彭无望的所有力气，他的眼前一阵金星乱闪。就在这时，一个黑衣战士狂吼着奋力挥舞马刀，朝他的脖颈劈去。他吐了一口气，勉力抬起左手，想要擒住他挥刀的右手。

一道乌龙般的黑影在他眼前一闪即逝，那个想要砍他的武士连人带刀远远地飞到了城外，在空中连翻几个跟头，以一种奇异的姿势狠狠地摔在了地上，鲜血在他周围溅成了一片血塘。

红思雪一身红衣的身影宛若仙子般出现在彭无望的身边。

“思雪。”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快慰的笑容：“好鞭。”

“大哥，保重！”红思雪深深地看了他一眼，一个旋身，火焰般的身影再次卷入了满城涌动的黑色身影之中。

“好。”彭无望重新拔出双刀，大喝一声，朝着面前数之不尽的敌兵奋勇冲去。

“东门失守了！”“快去东门！”惊慌的喊声从城内响起。

在和火焰教众的奋战之中，彭无望的两把单刀俱都卷刃，他随手将双刀丢在地上，将迎面冲来的一个突厥战士一拳打死，将他的马刀抢在手中。

这时，雷野长出现在他的身边，洪声道："彭老弟，北门战事已有转机，这里交给连公子他们三个差不多了，我们去东门。"

彭无望抬起头，看到萧烈痕、连锋和郑绝尘三个白衣身影在城头纵横驰骋，所到之处，突厥战士望风披靡，端得是煞气逼人。

他点点头，道："他们三兄弟确是不凡，我们走。"

雷野长的脸上露出欣慰的笑意，猛挥镔铁齐眉棍，将挡在面前的数个敌兵扫成滚地葫芦，和彭无望并肩朝着东门跑去。

潮水般的突厥大军从东门城墙狂涌而下，镇守东门的守军血战整夜，只剩不到两百人，死死守住东门城门，和铺天盖地冲来的突厥战士疯狂地厮杀。

没有人用任何防守的招式，每一个唐兵所作的动作只有劈砍，刺击，再劈砍，再刺击。站在外围的唐兵身上不知中了多少刀枪，浑身上下插满了雕翎箭，但只要还有一口气在，他们仍然坚持着站立在东门之前，朝着扑杀上来的敌兵奋力砍杀。

彭无望和雷野长看到此种景象，一时间目眦尽裂，狂吼着舞动刀棍，朝着包围东门的突厥兵马杀去。

就在二人刚和敌兵接触的时候，一道乌光势如怒电，破风而至。彭无望猛的一闪身，只感到一只雕翎箭擦着他的脸颊飞过。

"何人箭法如此厉害？"彭无望心中一惊，还来不及细想，便迎上了三名黑衣教众。

他以为遇上的仍然是黑衣火焰教众，马刀一展，朝着三人各递一刀，身形涌动，就要从他们中间硬挤过去，前去增援东门前的唐兵。

就在这一刹那，两名黑衣人突然同时出刀，以异常精准的刀法，死死地封住了彭无望这一刀的来路。剩下的另一名黑衣人双手往腰间一抹，扯出一柄六尺软枪，双手一抖，软枪宛若毒蛇一般朝着彭无望的咽喉点去，时机拿捏的分毫不差。彭无望此时正在拚命前冲，身子前探，仿佛正在将自己的咽喉凑到软枪枪尖之上。

“彭老弟，小心！”雷野长见到彭无望遇险，一个箭步上前，镔铁齐眉棍一式十万横磨，刮动风声，迎面扫向那三个诡异的黑衣武士。

就在此时，三名黑衣人宛若凭空出现，鬼魅般挡在雷野长的面前，一柄长柄开山斧、一把三尖两刃刀和一杆亮银钩镰枪同时举起，将他那力拔千钧的一棍轻描淡写地荡开。

眼看着离自己越来越近的枪尖，彭无望突然明白了过来，正是这些衣着打扮和黑衣火焰教众一般无二的高手趁着东门守军大意之时，一举斩杀了东门所有的将领，令守军陷入混乱，使突厥大军轻而易举地攻上了城头。

他松开马刀，猛的吐出一口浊气，箭矢般飞速冲前的身子忽然失去了所有凭藉般柔软了下来，接着他双膝一跪，猛的一仰头，整个身子软若无骨地向后折倒，被满城烽火照耀得宛若白昼的天空一瞬间充满了他的眼帘，他甚至能够清晰地看到空中涌动的乌云缓缓移动的轨迹。那柄六尺软枪的枪尖擦着他的鼻尖在他的眼前一晃而过，冰冷的寒气顺着枪杆一丝丝地传入他的体内。此时此刻，他才发觉自己竟在如此厘毫之差的距离，和死神擦肩而过。

“这个恒州城，也许就是我的安息之地。”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奇异的笑容，他吐气开声，发出一声春雷般的爆喝，屈膝跪地的左腿猛的抬起，膝盖重重击在横陈在他的身体之上的六尺软枪枪杆之下。

手持软枪的黑衣人只感到一股大力从枪杆之上沛然而来，六尺软枪高高扬起，他奋力一振双腕，想要控制住枪杆的走向。但是，此时此刻他的眼前却出现了彭无望冉冉升起的身影。

彭无望在空中右脚一探，一脚点在枪杆之上。那名黑衣人目瞪口呆地看着自己的软枪被这一脚踢成了一个浑圆的弧形，枪尖雷电般射向自己的喉咙，紧接着他感到了那种令他绝望的哽咽感觉。他的双手颓然松开了枪杆，蜷曲成弧状的枪杆在这一瞬间崩回成直线。

彭无望在空中缩回右腿，左腿猛的一弹，重重地踢在枪杆末端。那条易主而侍的软枪在他操纵下，行云流水般地穿过那名黑衣人的咽喉，在空中划出一条长长的血线，深深地刺入另一名黑衣人猝不及防的躯体之中。

当彭无望落到地上的时候，两个黑衣高手的尸体横陈地上，而他面前的最后一个敌手狂吼着挥舞长刀，轰雷一刀，斩向他的脖颈。这

一刀刮动着刺耳的风声，刀意简洁干脆，也正因为简洁到了极点，所以充满了一往无前，雄浑刚烈的气势。

彭无望猛的侧身而立，静静地看着这势不可挡的一刀掠过眼前，然后他双手斜拍，将此刀夹在当中，接着左肘轻抬，在这个黑衣人持刀的右臂臂弯上轻轻一点。这名黑衣人感到曲池穴上一阵酸麻，手不由得一松，手中紧握的长刀落入了彭无望的手中，他双目充血，绝望地怒吼一声，接下来只感到胸腹间一片冰凉。

将这名黑衣人的尸体抖落在地，彭无望将夺过来的马刀收在臂肘之间，抬起头来。这个时候，东门之前响起了雷野长排山倒海般的怒喝，兵刃交击声中，扭曲变形的长柄战斧，弯成曲尺形状的亮银钩镰枪和碎成三截的三尖两刃刀飞到了空中，划了几个空洞的圆圈，然后当啷啷地坠在地上。

“波波波”三声脆响在彭无望耳畔响起，仿佛是熟透的瓜果坠落在地时的碎裂声。他转过头去，刚要抬眼观看，一股腥气冲天的粘液迎面扑来，立时糊了他一脸。他用力一抹脸，却看见三个被敲碎了脑袋的黑衣人扭曲着身子四仰八叉地躺在自己面前，白色的脑浆和红色的鲜血流了一地。

雷野长倒提镔铁齐眉棍仰天大笑，在他面前，吓破了胆的十数个突厥小兵四面八方地抱头鼠窜。

看着手中红白相间的液体，彭无望望了一眼身畔的战友，苦笑道：“雷大哥好棍法。”紧接着，张口吐出一地苦水。

突然之间，东门的杀场出现了十几息的沉寂，彭无望和雷野长茫然四下观看，却发现二人陷入了数百名虎视眈眈的突厥战士的合围之中。东门城门的喊杀声越来越弱，城门前的官兵已经所剩无几。

“雷大哥，小心。”彭无望横握马刀，捻了个刀诀，沉声道。

雷野长和他背靠背站立，镔铁齐眉棍直指前方，苦笑一声，沉声道：“想不到今日命丧此处。”

“呵！”突厥人的阵营中传出了一声号令，一大群手持丈余长矛的突厥战士排到了队列的前方，数百杆锋锐的长枪牢牢地指住了雷彭二人。

彭无望和雷野长的脸上都露出了绝然之色，这是专门对付高手的长枪阵，几百杆长枪一同攒刺，便是神仙也无法幸免。

就在这生死一发的关头，在他们身后，传来了惊天动地的人喊马嘶之声，数百匹撒腿狂奔的战马载着全身披挂的河北勇士们从恒州城的各个街道狂涌而出，金盔金甲的姜忘一马当先，冲入了数百突厥人的杀阵之中，长枪一挑，就将率领长枪队围困彭无望和雷野长的突厥将领一枪挑起，远远丢到了身后。

他胯下的战马践踏着突厥人的尸体，奋力冲入了长枪阵，他将长枪挂在马鞍之上，从马上探下身来，左手抓住彭无望，右手抓住雷野长，双臂发力一推。彭无望和雷野长只感到身体被一股洪荒巨力推动着，仿佛两片浮云远远地向两旁飘开。

紧接着，狂飙般的河北马队风驰电掣地席卷了整个东门，铁蹄所至，东门前所有直立行走的敌兵都被踏成血肉模糊的烂泥。

河北铁骑一鼓作气，沿着城阶纵马跃上城墙，马上的健儿奋力挥动马刀，朝着占据城头的敌军拚命砍杀。仓促作战的突厥战士无法抵抗纵马驰骋的河北雄兵的铁骑突击，尸体铺满了恒州东城墙的每一个角落。

看着河北铁骑势不可挡的纵横冲杀，彭无望和雷野长胸中热血激荡，同时高喝，刀棍齐举，追随在河北雄兵身后，朝着城头的敌军杀去。

突厥人的惨嚎声、哭喊声和惊吼声，响彻了云霄。

第六章命悬恒州

长安城前，十数万突厥人将长安城附近的林木砍伐一空，突厥人从渤海秘密潜运来的随军巧匠开始用这些木材为突厥大军打造攻城器械。一道长数十里的大型壕沟正在热火朝天的挖掘之中。数十座高台营寨仿佛一夜之间便耸立在长安城四面十三门的险要之地，仿佛几十只巨钳，牢牢锁住了长安门户。突厥人的大营周围遍设箭楼、鹿角、荆棘，密布弓箭手、挠钩手、绊马索、陷马坑。

数日以来都在城头仔细观察城下各族联军动向的李世民和其麾下的名臣良将此时此刻的神色都凝重异常。

“众卿有何看法？”李世民沉声问道。

“此次突厥人的统帅深谙我汉人世代相传的攻城之法，排兵布阵井然有序，绝非平庸之辈。”秦叔宝洪声道。

“这我知道，”李世民的脸上露出一丝焦虑之色：“我想知道的是，突厥人已经完成了营寨的搭建，攻城器械也准备妥当，更兼士气旺盛，为什么他们还不攻城？”

“依微臣愚见，他们仍然在等待战机。”魏征趋前一步，小声道。

“战机？什么战机？”李世民皱眉问道。

“在等待我们士气降到最低点的时机。”魏征低头道。

“士气到最低点？哼，他们恐怕永远也等不到这一天。”李世民的眼中闪出一丝傲色。

“启禀陛下，如果此时此刻，从河北道方向再出现一支突厥人马，兵力只要超过十万，将会对现在将士的士气造成毁灭性的打击。特别是这支兵马乃是突厥最精锐人马的时候。”魏征垂首接着说：“到那时，敌军一鼓作气，合力攻城，不出半个月，长安便要失守。臣发现，突厥人最精锐的铁骑飞羽队并不在城下，相信他们正在河北道上攻城掠地，加速赶来。”

此话一出，周遭的文臣武将俱都面色如土，没人再说一句话。

就在这时，兵部侍郎侯君集快步走上城头，来到李世民面前，单膝跪地，沉声道：“启禀圣上，臣有密报。”

李世民皱紧眉梢，微微点点头，道：“好，你随我来。”

“启禀圣上，突厥十五万大军在东突厥三王子曼陀的率领下长驱直入，已经到达恒州。”侯君集伏地道。

身处两仪殿御书房的李世民镇静地问道：“哼，我早就料到会是如此。恒州的兵马可是投奔突厥人了？”

侯君集的脸上露出一丝奇异的笑容，恭声道：“天佑我朝，恒州叛军非但没有献城投敌，反而和我朝兵马合兵一处，共抗外敌，死守恒州城，还让突厥人在开战之时吃了一个小亏，损折数千人马。”

“噢？此话当真？”李世民眉梢一扬，抬手让侯君集站起身来，急切地问道。

“此事经过我反覆派人查证，乃是千真万确之事。”侯君集连忙说。

李世民紧闭嘴唇，木无表情地在书房中来回地踱着步子，良久才抬起头，仰天放声大笑起来。侯君集莫名其妙地看着他痛快淋漓地大笑，不知道他脑子里到底在想些什么。

“好，现在便是老天也在相助我朝。”李世民收住笑声，兴奋地说：“我本以为河北故众永远不会为我所用，没想到在这个生死关头，他们竟然鬼使神差地开始替我卖命。这不是天意是什么？突厥当灭，大唐当兴，此乃天道，绝不可违。哈哈哈哈！”

“天佑大唐，吾皇洪福齐天。”侯君集再次伏地而跪，高声道。但是他的脸上却浮现出一丝阴戾的笑意：“莫不是你李世民要在这一次用尽你一生一世的运气吧？”

“你想办法派人通知恒州驻军，他们的叛唐之名就此一笔勾销。如果他们能够守住恒州十日，我就能够争取机会从内部瓦解塞外联军。此次若是长安得保不失，恒州全军乃是第一功臣，我自有封赏。”李世民昂然道。

“启禀圣上，这一次圣上巧心安排，计诱突厥大军南下攻唐，趁此机会秘密派出六路大军征伐定襄城，雄才伟略，可谓空前绝后。若是让世人知道竟然是想要反叛大唐的逆臣贼子成了抵抗突厥的第一功臣，实在对圣上的英明大大的有损了。”侯君集的脸上露出毕恭毕敬的神色，娓娓道来。

“哼。”李世民的脸上阴沉之色一闪即逝：“这些待到事后再做道理。你只管告诉我，是否有办法通知到恒州城内的驻军。”

“微臣麾下的斥候探马在突厥人河北道、河东道的斥候大队狙击之下，死伤殆尽。这些珍贵的消息，都是他们豁出性命带回京城给我的。一时之间，我实在找不出适合的人选担任送信之责。”侯君集面露难色。

“官兵中找不到，民间可有适合人物？”李世民神色不动地问道。

侯君集眼前一亮，喜道：“臣知道一位天下有名的风媒就在京城之内，要他作为此次的信使最是合适不过。”

“恒州河北冲阵？”锦绣公主和二王子锋杰皱紧眉头，看着从恒州快马赶回的斥候，同声问道。

“正是，三王子的铁骑飞羽队被其出其不意地迎头痛击，损折数千兵马，兵退三十余里才站稳脚跟。”那名斥候低头沉声道。

“那么，后来怎样？”锦绣公主用她那略显沙哑的轻柔嗓音沉声问道。

“三王子下令全军休整七个时辰之后，率领十五万大军乘夜猛攻恒州城头，一度占领了恒州北门和东门。然而，恒州大唐兵马负隅顽抗，殊死搏斗，竟然硬生生将攻上城头的数千精兵尽数消灭，攻城战役自此陷入了僵持之中。三王子将全军分成三组，轮番攻城，务求不给守城兵马一丝一毫的喘息机会。但是，恒州守军顽守城头，半步不退，直到我离开恒州之时，战事都没有半点进展。”那名斥候垂首道。

虽然只是寥寥数语，但是锦绣公主和二王子锋杰眼中却赫然闪现出恒州城头血肉横飞，惨绝人寰的激战。曼陀的部队乃是东突厥，乃至大漠之上最精锐的军队，需要多么勇猛的兵马才能够在恒州城头遏制住他们的脚步，那攻城战的惨烈和惊心动魄，绝非人间的笔墨可以形容。

沉默了良久，锋杰咳嗽一声，看了锦绣公主一眼。

锦绣公主点点头，高声道：“普阿蛮何在？”

突厥大寨主帐的门帘一挑，普阿蛮彪悍而雄健的身影快步走进了帐中，在二人面前轰然跪下。

“阿蛮，你率领屠南队余下的所有精锐立刻赶赴恒州，看看能否助三王子一臂之力。”

“是！”普阿蛮洪声答道。

锦绣点点头，转过身对身后的可战和跋山河道：“你们和阿蛮一起前往，记住找准机会刺杀敌方主将。”

“得令。”可战和跋山河神色振奋地同声答道。

锋杰吸了口气，走到和他们一起商议攻城对策的室韦族领袖博古台、扎尔杰面前道：“上一次莲花山上二位兄台已经和阿蛮老弟合作愉快，这一次可否仍然麻烦你们率领额尔古纳河精锐再跑一趟？”

博古台和扎尔杰互望一眼，同时笑了起来。

博古台道：“二王子有命，我们当然乐于效劳。只是区区恒州一州驻军有何足道，竟然让我们联军人马精锐尽出？”

锦绣公主微微一笑，道：“为了让曼陀王子人马尽早和我们会合，再多的精锐也要尽数派出，希望二位谅解。”

恒州城每一处城楼箭垛，都被唐兵和突厥战士的鲜血染成了紫黑色。

自从遭到突厥大军出其不意的夜袭至今，恒州官兵已经连续奋战了三天三夜。弓弩手的手指因为长时间拨动弓弦，已经血肉模糊，指骨毕露。刀斧手的双臂因为频繁挥动兵刃，多数人的臂膀已经酸软脱臼。城头上直挺挺地站立着活活脱力而死的勇士尸体。突厥人千奇百怪，肢体不全的尸体密密麻麻地躺满了恒州城头的各个角落，有些在攀城中被戳死在城墙上的士兵尸体和钟摆一样倒悬于城楼之上，随风摇摆。

城墙之下，滚石檑木的残片俯拾皆是，突厥人血肉模糊的尸体铺满了护城河和城墙之间的平地。许多尸体暴露在熊熊的烈火之中，那是守城部队将一盆盆燃烧的火油倾倒在城下造成。满空弥漫着尸体被火烧得焦臭的气味，混合着血液沾粘在兵刃铁锈上所特有的腥味，令人闻之欲呕。

城上的喊杀声越来越小，仍然在浴血奋战的以姜忘、凤如钢和韦猛为首的河北故众和以彭无望为首的飞虎镖局镖众围住爬上城头的数百名突厥战士，奋力厮杀。双方都已经筋疲力尽，很多河北故众在战

斗的过程中，忽然无缘无故地绷紧了身子，直挺挺地躺倒在地，竟是硬生生累死了。突厥人血战到现在，也是骨软筋麻，眼睁睁看着数不清的战友永远倒在了恒州城头，本来凶悍无畏的斗志早已消失殆尽。

双方都是默不作声地抡圆了手中的兵刃，朝着敌人的身上、脸上、腿上拚命地砍去。没有人再有足够的力气将敌人一刀劈死，往往中了一刀还要再砍一刀，接着再砍一刀，直到躯体变得血肉模糊，因为失血过多而死。很多时候，都是双方士兵同时用这种血腥的方法互斩而亡，倒成一地难分彼此的血肉。

最后一杆登上城头的突厥狼头战旗被人一刀斩断，静寂的城头传出一声沙哑而雄壮的怒吼，十数个突厥人长枪手密密麻麻地叠在一起，被一名浑身浴血的猛士用折断的旗杆横推着坠下了城楼，十数声短促的惨嚎同时响起，接着恒州城再次陷入了死一样的沉寂中，城头上再也没有活着的突厥人。

曼陀瞪着血红的双目，看着自己的心爱儿郎们的尸体堆满了恒州，最忠心的战士在城头喋血而亡，心中满溢的滔天怒火仿佛要将胸膛烧穿。

“那个人是谁？”曼陀狂怒地一指城头上那名将突厥人狼头战旗像丢破烂一样丢到城下的猛士。

侍立在旁的一名黑衣火焰教众垂首道：“禀告三王子殿下，那就是曾到渤海行镖的飞虎镖局总镖头彭无望。攻城战中战死的昆仑天骑，半数被他所杀。”

“彭无望——好。”曼陀猛的转过头去，沉声问道：“我们还有后备部队吗？立刻攻城，我要生擒那彭无望，将他五马分尸。”

“禀告殿下，”在他身后传来罗朴罕筋疲力尽的声音：“所有的后备部队都已经从城上撤下来了，每一个万人队俱都损折甚众，士卒将士疲惫不堪，再也承受不起另一次攻城作战了。”

“王子殿下，撤兵吧！”今日箭神兄弟之一的铁岚，声音格外沙哑沉重，仿佛是地狱丧钟，令人神沮气丧。

“只需要再多一支万人队，我就可以登上恒州城头，只要一支万人队就够了。”曼陀双目喷火，恶狠狠地瞪视着鲜血浇灌而成的恒州城墙，仿佛一只饿狼盯视着几步之遥的血肉。

“王子殿下，再过几日，渤海的攻城器械就要到达此地，到时候有利器之助，再加上经过休整的大军，恒州城将会是我们的囊中之物。”铁镰低声劝道。

曼陀瞪着血红的双目，仰视着被夕阳染红的长空，霍然发出一声凄厉而悠长的狼嚎，猛的一摆手，道：“撤兵，我们走。”

看着突厥人洪水般的大军退潮般缓缓远离了环绕恒州城的护城河，守城的将士们发出一阵激昂但却声音微弱的欢呼声。许多一直支撑着身子坚持作战的战士，一屁股坐倒在地，倚着兵刃就这样进入了黑甜的梦乡。他们中的很多人入睡之后，也许再也不会醒来。

姜忘和河北骑兵队左右先锋将韦猛、凤如钢顾不上身体极度的疲劳，组织起仍然清醒站立，寥寥可数的守城官兵将睡死过去的士兵挨个叫醒，着他们走回营房休息。

彭无望带领着飞虎镖局的镖众从城头撤了下来，回到悦来客栈休息。这一次守城血战虽然无人阵亡，但是人人身上挂彩，情形甚是凄厉。

路过门前的井旁，彭无望忽然停住了脚步，低声道：“各位在这里梳洗一下，莫要一身是血的走了进去。”

所有人都愣了一下，这才发现自己每个人脸上都粘满令人作呕的血痂，更有人身上还沾着敌人凝固多时的脑浆，形状之恐怖，远胜于世上所有的孤魂野鬼。

所有人都笑了起来，连锋头一个来到井边，用辘轳打起一桶井水，浇在头上，掀起衣襟用力抹了抹脸，笑道：“我也正有此意，看不出彭兄心思如此细腻。”

彭无望苦笑着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看着连锋仔细地清洗着身上的血污，百无聊赖的彭无惧忽然兴奋地说：“这三日三夜确是惊心动魄，小子我虽然无用，也杀了三十个突厥狗种，侯阿大你杀了多少？”

侯在春双眼也放起光来，拚命想了想，道：“我大概只杀了二十八个。第一夜杀得最多，足有十六个。”回过头，一拍身后洛鸣弦的脑袋，笑着问道：“鸣弦，我看你也杀了不少，说说吧！”

洛鸣弦很仔细地思索了片刻，神色严肃地说：“我想应该是十五个，其中有一个黑衣战士被红姐姐扫倒在地，没有死透，我上去补了一剑。”看了身旁的赵一祥一眼，笑道：“一祥，你呢？”

“七个。”赵一祥脸一红，小声说。

“别在意，你刚和师傅学艺，能有如此战绩，已经足以自豪。”洛鸣弦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安慰道。

赵一祥感激地看了他一眼，用力点点头。

“萧公子，你杀了多少？”彭无惧抬起头，望向正在伸手抹汗的萧烈痕。

“我，我不记得了。”萧烈痕苦笑着说。

“我记得，”郑绝尘傲然一笑：“你杀了两百一十八人，我杀了两百二十九，连兄杀了两百一十六。”

“哈哈哈，”雷野长仰天大笑：“郑公子，说到沙场作战，你们这些后辈仍然差得远呢！我杀了足有两百九十人，其中不乏高手。”

郑绝尘和萧烈痕、连锋互望一眼，都苦笑着摇了摇头。彭无惧、洛鸣弦这些年轻气盛的小伙子来了兴致，围住站在后面的红思雪和左连山等飞虎镖师，仔细地打听着他们杀敌的数目。

此时的彭无望已经来到了井边，双手扶住井沿，就着昏暗的光线，看着水中倒影而出的自己的面容。本来布满了疤痕的脸上，此时糊满了敌人的鲜血，更加狰狞可怖。雷野长在东门杀死的黑衣高手的脑浆三日三夜以来一直粘在脸上，此时早就已经结成硬痂。

“她若在这里，定也认不出我来了。”彭无望的心中涌起一丝悲伤，沉沉叹了口气，双手机械地转动辘轳，打起一桶水来。

就在这时，他的身后传来洛鸣弦好奇的询问：“师傅，你杀了多少个。”

他的身子猛的僵硬了一下，半晌才摇了摇头，道：“记不得了。”

“哈。”雷野长洪亮的声音响了起来：“彭老弟本来赶不上我，谁知到后来竟然越战越勇，杀了三百零一人，比我多了十一个，实在厉害。”

“真的？师傅？”洛鸣弦和赵一祥惊喜的呼声中透出与有荣焉的喜悦。

“应该只有两百九十人吧！雷大哥定是看错了。”茫然盯视着水中倒影的面容，彭无望默默地想着：“有十一人，是被我生生吓死的。”

他猛的一抬手，将一桶冷冽的井水兜头浇到脸上。

第七章战机凸现

刺史府中，姜忘、凤如钢、韦猛和张天都围坐在书房案几之前，人人面沉似水。

“我河北故众死伤不下千人，驻守在北门的部队几乎伤亡殆尽，各州唐兵和本州新兵组成的临时部队损折三千五百余人，东门部队表现英勇，但也伤亡惨重。库存的箭矢用去了半数，滚石檑木已经告罄，火油全数征集到了城头，城内已经几乎没有油灯可点。”张天都仔细地作着战报。

“现在我们还有多少人可以作战？”姜忘沉声问道。

“河北骑队两千三百人，大唐官兵四千两百人。”张天都飞快地说。

“你们看我们还能坚持多久？”姜忘望向一直沉默不言的凤如钢和韦猛。

“其实在三天之前，北门东门城墙被占之时，恒州本已经守不住了。多亏了那些善战的飞虎镖众多方支援，我们才能抽出人手组成骑队冲上城墙。”韦猛沉着脸说。

“她奶奶的雄，这帮镖客确是能打。他们的总镖头……”凤如钢偷眼看了看姜忘，接着说：“是个汉子。”

姜忘的面上木无表情，心底却涌起一丝欣慰，咳嗽一声，接着问道：“依照这几天的情形，你们看我们还能守多久？”

“除非奇迹出现，”韦猛长长吐了一口气：“否则就算算上飞虎镖局的战力，若是敌人再次攻城，我们只能坚守一天到两天。”

“是啊！滚石檑木俱都告罄，火油箭矢数目有限，我们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只要突厥人再发动一次攻势，我们只有血战到死一途。”凤如钢沉声道。

“未到最后关头，不可轻言放弃。”姜忘昂然道：“命令全军休整，明日发动所有人到全城各家各户收集磨盘、铁锅，组织城中的铁匠加快铸造箭矢，在各个城楼要害安置暗哨，绝不能让突厥人再次突袭得手。”

“是！”凤如钢、韦猛和张天都同声答道。

就在这时，一名河北亲兵走入房内，躬身道：“禀告姜将军，飞虎镖局司库方姑娘、客卿贾姑娘在门外求见。”

“噢？”姜忘和河北诸将对望一眼，都有些惊讶。

姜忘连忙站起身，一抬手道：“有请。”

方梦菁和贾扁鹊刚一走进刺史府就闻到了府中弥漫的浓厚血腥气。这里的所有河北将领都曾经浑身浴血，此时此刻战袍之上俱是斑斑血痕。方贾二女虽然一身衣衫仍然整洁，但是面色苍白憔悴，双目布满了蛛网般的血丝，仿佛有几日几夜没有合过眼睛。尤其是方梦菁，形容消解，仿佛瘦了整整一圈，脸色恍如雪白的壁纸。

“方姑娘，不知你此来所为何事？”姜忘对方梦菁之前所表现出的对时局的洞察力仍然记忆深刻，所以一看到她的出现，心底不由得涌出了一丝希望。

“姜将军，突厥人三日之后将会再次攻城，到时候我们有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或许可以转败为胜。”方梦菁用一种不容置疑的口气沉声道。

此话一出，所有人都惊呆了。

在李读先生的屋外，彭无望安置完所有从城头血战而回的人到各自的房间休息，刚松一口气，却被魏师傅一把拉住。

“彭总镖头，你最好去看看李读先生，他似乎已经完全疯掉了。”魏师傅满脸古怪的神色，低声说道。

“疯掉了？不可能吧！”彭无望瞠目道。

他记得自己和李读先生在莲花山遇险，前有神兵攫命，后有屠南队伏击，情形和今日相比更显凶险，但是李读先生却颇为大义凛然，可谓临危不乱，勇气可嘉。如今虽然兵凶战危，也不至于让曾历万险的李先生吓疯了啊！彭无望想到这里，莫名其妙地望向魏师傅。

“咳，李读先生不知道怎么了，一个人缩在房间里一会儿喃喃自语，一会儿大声狂喊什么蝴蝶啦、历史错乱啦之类的胡言乱语。我想要安慰他几句，他却说什么我们都是凭空多出来的，将来一定会化为乌有。”魏师傅气鼓鼓地说，显然被李读的胡话气得够呛。

“李读先生自从从幽州南逃以来，一直神色恍惚，默不作声，我以为他是对沿途突厥人凶残的烧杀抢掠耿耿于怀，所以没有放在心上，

谁知他竟会变成这样。我这就去看看。”

彭无望拍了拍魏师傅的肩膀，快步走进了李读的房间。

李读缩在客房中的床榻之上，浑身筛糠一般抖抖索索，本来棕灰色的头发有一半已经化成了灰白色，额角眉梢之间皱纹密布，仿佛在这几天之内老了几十岁。

彭无望皱了皱眉头，来到李读的床边坐下，拍了拍他的肩膀，轻声道：“李先生，你还好吗？”

李读缓缓地转过头来，茫然地看着彭无望，迟疑了很久，才忽然道：“彭无望，你还活着？”

彭无望听到这句话，苦笑了一下，掸了掸身上的衣物，道：“李先生，我还活着。”

李读长长叹了一口气，从床上坐起身来，死死地盯着彭无望，道：“那个魏老头一定说我疯了。”

“没有，他只是听不懂你在说什么。”彭无望神色自若地说。

“他当然听不懂，”李读忽然无缘无故地激动了起来：“在这个世上，没有人懂得我说什么，一个人也没有。我有多寂寞，多孤独，你知道吗？”

彭无望笑了起来：“李先生，你何时有了这些深闺怨妇的心思？”

“深闺怨妇……嘿，臭小子，什么时候轮到你消遣你李爷爷？！”李读几乎被气昏了过去，破口大骂。

“李先生，你别激动，你有什么心事别放在心里，说出来会好一些，我会一直听着，好吗？”看到李读满脸通红的样子，彭无望有些好笑，连忙劝道。

“小子，我们完了，这个天下完蛋了。谁都别想活命，你别想，突厥人也一样。这个世界，整个被我毁了。”李读好不容易冷静下来，痴痴地望着窗外，喃喃地说。

“被你毁了？”彭无望目瞪口呆地看着貌不惊人的李读，实在想不出他凭什么说出这么大言不惭的话来。

“你不信？好，我说给你听。当一个来自未来的人，在过去做了一件也许微不足道，但是却足以影响历史进程的事，那么这件事所引起的涟漪将会在无限的时空中不可抑制地扩散出去，导致历史的骤变，

从而造成了时空的扭曲。当这个扭曲程度超过了一定的极限，就会造成过去和未来的同时毁灭。”李读瞪大了眼睛，宛如爆豆般吐出一连串不可思议的话语。

彭无望的脑袋一瞬间被李读口中似是而非，不知所谓的话搅得胀大了数倍，只感到满眼金星乱冒，好久才缓过劲来。

他扶了扶脑袋，咳嗽一声，道：“李先生，什么是未来的人？”

“就是以后的人。”李读烦躁地说：“就是我们这个时代以后的人。”

“但是那些人还没有出生，怎么可能到这里？”彭无望茫然问道。

李读双眼一翻，喃喃地说：“我就知道。”他从怀中拿起一块手帕，举到彭无望面前，道：“好了，听着，我只说一遍。未来的人可以通过时空折叠回到过去。”他用手一拉手帕，抬了抬左手，道：“看，这是过去，”接着他又一抬右手：“这是未来。”

他也不管彭无望懂了没有，便飞快地将左右手的手帕边角合在一处，接着说：“看，这就是时空折叠，我们把两头的时空重叠在某一特定的时刻，然后就可以让未来的人走回过去。”

他接着将右手的手帕在左手一绕，道：“但是，这个从未来回来的人做了很多在过去本未发生的事，也许微不足道，但是这些事开始产生影响，这些影响开始无限制地放大而不可遏制。”

他的双手开始发了疯似地将手帕两端不断地缠绕纠结，弄出一个乱七八糟的大结，然后说：“最后时空开始在这些事件的影响下发生扭曲，整个世界就会动荡不堪，如果无法恢复原样，就会变成一团糟，然后，砰，全都消失了。”

李读将手里结成一团的手帕丢到了彭无望面前。

屋子里一片安静，彭无望和李读互相瞪视着对方，没有一个人开口说话。

半晌，彭无望才艰难地咽下了一口唾沫，道：“李先生，能不能说的简单点？”

李读呆视了他良久，才终于开口：“好吧！简单点说，天命是大唐当兴，突厥当灭。但是如果让突厥灭了大唐，天命就会被违背，这个天下就会陷入水深火热之中，我们将会全都灭亡，灭亡，明白吗？我

们都会灭亡。没有一个人能活命，现在的人不能，将来的人也不能，大家都要死，一起死。”

他越说越激动，到了最后，突然伸出双手，紧紧攥住彭无望的肩膀，发狂地摇晃着。

“李先生，冷静，冷静，冷静！！”彭无望将最后两个字用佛门狮子吼劲力喷了出来，立刻将陷入疯狂的李读震慑住了：“听着，李先生，大唐不会灭亡，我们不会让它灭亡，不会！明白吗？”

“我们不让它灭亡。”李读痴痴地跟着彭无望说着。

“我们会守住恒州，会保住长安，一切都会好起来，一切都会恢复原样。”彭无望用尽量柔和的声音说道。

他举起李读丢给他的手帕，双手攥住手帕的两端，用力一拉，本来杂乱无章缠成一团手帕，忽然被拉得笔直，仿佛从来没有被卷曲纠结过。

他小心翼翼地将手帕塞回到李读手中，低声道：“李读先生，你好好休息，明天魏师傅会和你商量机关连环弩的制造手法，希望你能帮帮他。”站起身，转身走向房门。

看着手中恢复原样的手帕，李读的脑中突然一片清明，抬起头道：“彭兄弟。”

彭无望怔了一下，转回身来，望着他。

“今天晚上我就和魏老头研究机关连环弩的制造方法，是时候让那帮突厥人尝尝我们中原巧匠的厉害了。”李读激动地洪声道。

刺史府内每一个人都屏息静气地倾听着方梦菁轻柔的话语，仿佛那是来自天外的纶音。

“最近这几天我每晚夜观天象，发现三日之内，恒州附近将会迎来一场少见的大雨，而这场大雨也将为我们带来反败为胜的唯一机会。”

“大雨？”姜忘猛的站起身，狂喜地惊吼道。

张天都愣了一下，随即也立刻回过味来，失声道：“当真如此？”

方梦菁肯定地点了点头，道：“小女子颇擅观星之术，此次更有十足的把握。”

姜忘飞快地走到书房门口，叫来一名牙将，高声道："立刻通知河北故众抓紧时间休息，通令全城铁匠停止制造弓矢，改为制造投枪，越多越好，越快越好。"

"得令！"那名牙将应和一声，飞奔而去。

方梦菁赞赏地看了姜忘一眼，微微点点头，道："将军果然反应过人。小女子自幽州逃难而来，路过恒州葬虎坡，此处地处城西北，沟谷深藏，距离北城大营只有一里之遥，乃是绝佳的伏兵之地。"

"不错，"姜忘对方梦菁的话立生知己之感："我们可以乘月黑风高之夜，埋伏于葬虎坡。等到大雨骤至，立刻掖背突袭敌军营寨，若能够斩杀敌军酋首，则可一战功成。"

"这一次突袭可以说是孤注一掷，将军必须率领决死之士，舍命攻击敌军大营，若不能杀死敌酋，待到大雨过后，他们重整旗鼓，恒州全城将成死地。将军必须做好血战到死的准备，否则难成大事。"方梦菁肃然道。

姜忘和身后的几员将领互望一眼，同时笑了起来："这一点，姑娘大可放心，我等河北将士早已有此觉悟。"

方梦菁朝他们深施一礼，柔声道："众位将军不念旧恨，为汉人百姓舍死忘生，高风亮节，可昭日月。虽然后世史书对你们将会不置一词，在我方梦菁的轶事录中将会永远留有各位一席之地。"

"姑娘过誉了。"河北诸将同时站起身，一起朝她拱手还礼。

方梦菁转过头去，将贾扁鹊领到面前，道："我来给各位介绍一下，这位就是当世神医贾扁鹊贾姑娘，她不但精擅医术，而且对于用毒也甚有心得。"

姜忘连忙朝贾扁鹊施了一礼："原来是神医贾扁鹊，在下失敬了。"

贾扁鹊淡淡地应了一声，道："各位将军，我已经看过河北战士投枪上涂抹的毒药，毒性发作的太慢，甚是无用。我已经调配出了一种简单易制的毒药，此毒见血封喉，发作极快，无论中在手臂还是脚踝，都可以在三息之内取人性命。我已经连夜制造出十五坛毒药，可供贵军将士使用。"

姜忘再也抑制不住激动的心情，仰天大笑一声，道："真是天助我也。"

观看着长安城东天空的云朵，黑水靺鞨大酋铁弗由忧心忡忡地摇了摇头，喃喃地叹道："不好，大事不好。"

他转回头，走进帐中，刚要召来亲信吩咐事宜，就看到一名火焰教黑衣教众走进帐内，躬身道："尊敬的铁弗由酋长，我国锦绣公主有事想要和你商议。"

铁弗由有悟于心，微微点点头，在那黑衣武士的引领下向联军帅帐走去。

联军金顶大帐之内，锦绣公主紧蹙双眉，双手扶住帅案，微微倾俯着身子，紧紧盯着桌面上的军事地图，仿佛陷入了异常焦虑的思考。

看到铁弗由进帐，她轻轻一摆手，挥退了黑衣武士，轻声说道："铁弗由酋长，最近空中的云朵形状诡异，似乎非常不妥，你是大草原上第一观天高手，有什么见解？"

铁弗由对锦绣公主渊博的见识立生钦佩之心，躬身道："公主果然识见过人，依我数天来对天空云朵的走向形状和风力强弱的观察，一两日之内，在长安东北数百里之内的地带将会有一场罕见的暴雨。不过公主大可放心，长安城附近不会有较大的雨水。"

锦绣公主叹了口气，道："我已经吩咐下去，让营中将士收藏好弓弩箭矢，所以这里的情况我不担心。但是依你所言，曼陀所在的恒州城正是暴雨的核心，雨水一至，对他们将是滔天灾难。"

铁弗由微微一笑，道："公主何必担心，贵国三王子曼陀久经战阵，经验丰富，而且他麾下十数万精锐人马，面对恒州区区数千守军，绝不会有任何危险。"

黑水靺鞨和曼陀的铁骑飞羽队有过数次过节，甚至有好几次兵戎相见，被曼陀杀得兵退百余里，战死无数靺鞨精锐，丢失了大量的粮草牛羊。铁弗由心底对曼陀没有半分好感，只希望他多吃几个大亏，所以对他的处境毫不担心。

锦绣公主对他的心思岂会不知，轻纱背后的绝世面容上闪现出一丝冷笑，点点头，一抬手道："如此多谢铁弗由酋长的指教，请。"

铁弗由又鞠了一躬道："既然如此，铁弗由告退了。"说完转身走出了帅帐。

锦绣公主看他走出帐外之后，立刻一掀帐帘，朝着二王子锋杰的营帐走去。

"什么，你要亲自率领回鹘、靺鞨和契丹的联军增援恒州？！锦绣，你是否太小题大做了？"锋杰惊讶地站起身，大声道。

"嘘。"锦绣公主连忙作了一个噤声的动作。

锋杰连忙整容振衣，四外看了一眼，直到确定无人可以听见才说："锦绣，何事让你作此决定？"

锦绣公主低声道："曼陀王子一向狂傲，自来行事率性而为。此次对恒州城久攻不下，定会心浮气躁，轻敌躁进，对于大雨将对军队造成的损害视而不见。若是恒州敌军乘一两日之后的大雨掖背突袭曼陀大营，情形危矣。"

锋杰皱紧眉头，沉吟不语，默默盘算着锦绣公主所言的可能性，良久才道："恒州兵马有这本事吗？"

"能对纵横大漠的铁骑飞羽队迎头痛击，并能够打赢的部队，能够做到任何事。"锦绣公主飞快地将一张战地地图在锋杰面前展开，用手一指一处标记，斩钉截铁地说："这里，恒州西北的葬虎坡，沟壑纵横，可以藏下数千人马。此处离恒州北门只有一里之遥，剩下的二王子可以自行设想。"

"但是现在去也来不及了。"锋杰思索良久，仰天叹息道。

"我已经做好了接收曼陀军队的准备，我到了恒州，无论曼陀所率领的部队有无受到损折，我都要接替他指挥攻城作战。恒州战役对我们合围长安的整个计划太重要了，不容得半点差错。"锦绣公主说到这里，喘了口气，又道："我其实应该一早就有此打算，但是又怕遇上……嘿，如今什么都不重要了，最重要的是要尽快赶到恒州，并做好最坏的打算，我们今夜就出发。"

锋杰点点头，道："好，我会吩咐手下将士实行减兵增灶之策，尽量掩饰各族军马离去的痕迹，也会将营寨中的战旗减少六成，并率军后撤十里扎营。"

“很好，虚者实之，实者虚之。这样一来，长安统帅定会以为我们想要故示虚弱，诱他出战，转而坚守不出。二王子果然机敏。”锦绣公主赞赏地说。

“锦绣，你可以放心，长安城外的营盘将会固若金汤。”锋杰傲然道。

第八章舍命突袭

三日后的午夜时分，两千三百名残存的河北骑兵完全脱去了沉重的盔甲，人人一身白衣，肩披黑氅，聚集在点兵场上。战马上的铁质甲叶也被尽数摘除，每匹马都被罩上了颜色触目惊心的彩布，马脸也被画上了奇异的图案，并在马头插了三根雉鸡翎，仿佛一只只麒麟怪兽，令人望而生畏。

刺史府内，一身白衣的姜忘、凤如钢和韦猛围坐在书案之前，各自端起张天都和方梦菁敬上的水酒，同时一饮而尽。

张天都一向漠不关心的脸上首次露出凝重而木讷的神情，低声道："各位，今日一别，后会无期。诸君沙场就义之时，就是我张某人北望吻颈之期。黄泉路上，各自保重吧！"

姜忘等人俱都微露笑容，凤如钢斟了一杯酒，递与张天都，笑道："好教世人知道，我河北男儿哪怕青襟秀士，亦皆豪杰之辈。张先生，我凤如钢敬你一杯。"

张天都接过水酒一饮而尽，又斟了一杯水酒，转头对姜忘道："最可惜的就是姜将军，本非河北嫡系，却也蹚了这一趟浑水，张某在此敬你。"

姜忘狰狞的脸上露出一丝柔和微笑，举杯一饮而尽，道："此乃时也命也，此番扫灭胡虏，已经尽偿姜某平生志愿，死亦可也。"他望了方梦菁一眼，又道："今夜之事，除了暂时领军的长孙越将军和刘雄义将军，莫再让他人知晓，尤其是彭家兄弟。"

"姜将军仍记不得他们吗？"方梦菁沉声问道。

姜忘叹息一声："时至今日，记得记不得，又能怎样。今夜一别，便成永诀，即使能够记起，亦是徒增忧伤。"他抬头看了看夜色，道："时候不早了，我们走。"

河北诸将同时披上黑色大氅，在姜忘的率领下昂然走向刺史府外的点兵场。漆黑的夜幕之中，连绵不绝的春雷隐隐约约在远处响起，仿佛在为一场惊天动地的悲剧奏起了沉抑而隐含激越的序曲。

阴云笼罩的恒州城，在清晨的曙色之中渐渐露出它狰狞而可怖的身影。四野此起彼伏的雷声，仿佛它阴沉而凄厉的嘶鸣，令人不寒而

栗。

数万突厥大军聚集在渤海国巧匠们密制的移动飞桥、云梯车和撞车之后，不无畏惧地仰望着这座城墙既不坚固，城楼也不甚高的城池。

三天前的血战，突厥族最精锐的尖刀部队在这座毫不起眼的小城撞得头破血流，在恒州城墙周围遗下数千具惨不忍睹的尸体，至今有些半腐烂的残骸仍然高悬城楼之上，仿佛在向他们示威。如今，三军统帅又要向这座地狱般的城市发动总攻，这一次会死多少人，会不会轮到自己，每一个突厥战士都开始惴惴不安地思考这个问题。

“你们是第几批攻城？”一名铁骑飞羽队的武士偷偷地问自己身处达虎千人队的兄弟。

那名战士想了想，道：“第二批，那些火焰教的兄弟们先上。”

“兄弟，小心啊！看到那些同样穿黑衣服的唐人，最好能闪多远就闪多远。”铁骑飞羽队武士低声道。

“这个城上谁都不好惹，我倒宁可死在那些黑衣唐人的手里，起码过去的快一点。落在其他唐兵手上，一刀刀将你斩成肉泥，死得只有更惨。”那达虎千人队的战士想起几天前攻城战斗惨烈，浑身都不禁打了个哆嗦。

“这个城里都不是人，都是妖怪，我们根本不可能攻下这座鬼城。”铁骑飞羽队的武士小心地压低了声音说。

周围听到这句话的人同时打了一个寒颤，纷纷仰头观看那已经被两国战士的鲜血涂成紫黑色的城池。

“弓弩手准备！”身处攻城第一线的罗朴罕和达虎开始大声地发出号令。

万余名弓弩手在厚厚羊毡制成的大型盾牌的掩护下，同时举起了弓箭，密密麻麻的箭头指向了沉寂无声的城头。十数辆巨型撞车在数百名孔武有力的战士推动下朝着恒州四面大门缓缓移动，撞车的顶棚宛若雄鹰的双翼，将推动撞车的士兵掩护在牠羽翼之下。

在后阵观看的曼陀扬起手，准备下达攻城的命令。就在这时，一声撕裂天地的炸雷在数万攻城部队头顶突如其来的响起，本来凛冽的晨风在此时此刻忽然停息了下来。所有人都面色惨白地望向天空。

仿佛苍天在恒州城的上空开了一个口子，让天河在此地倾泻而来。铺天盖地的狂风暴雨几息之间席卷了整个大地。雨幕之浓密厚重，仿佛一层层帘栊，让几丈之外的景物模糊不清。

攻城部队猝不及防地遭到大雨侵袭，陷入一片慌恐之中，数支部队开始出现混乱。罗朴罕和达虎率领着十数名千夫长纵骑在数万大军中来回奔跑，整肃队伍，保持攻城阵型。即使这样，本来井然有序，进退有度的大军也产生了不应有的迟滞。

“三王子殿下，雨水太大，对我们攻城不利，我们应该立刻撤兵，重整队伍。”铁镰焦急地说。

“哼，大雨对我军不利，对守城部队更加不利，趁此时机一鼓作气攻城，必定成功。”曼陀完全不顾铁镰的劝告，坚持举起了左手。

“三王子殿下，这么大的雨，我们的弓箭顶不住了。”铁岚急道。

正当此时，曼陀已经用力挥下手去，恒州城四周响起一片洪亮的攻城号令，数万大军冒着瓢泼大雨朝着恒州城墙进发。

突然间，在恒州城西北响起一阵阵隆隆作响的滚滚雷霆，大地应和着雷霆的鸣响做着富有韵律的颤动。十数万人马的突厥大军仿佛顷刻间落入了一片动荡不宁的汪洋大海之中，被突如其来的危机感团团围住。

“到底是怎么回事？”曼陀狂怒地大声问道。

“曼陀殿下，快撤往后营。”铁镰不由分说，猛的一拉曼陀的缰绳，拽着他的战马风驰电掣地朝着突厥大营的后寨奔去。

铁岚挺身喝道：“战氏兄弟，命令金羽银羽队，快布箭阵。”

战雄兄弟高声应着，发出了干净俐落的号令，近万名金羽银羽队战士密密麻麻地排在阵前，挡在曼陀和箭神兄弟的面前。

“报！”一名金羽银羽队千夫长气急败坏地纵马奔到战洪面前，大声道：“大事不好，我军弓箭弓胶俱解，无法作战。”

“什么？！”战洪瞪圆了眼睛，洪声喝道。

“长枪队、捆绑手，快快布阵。”铁岚双目尽赤，高声喝道。

他的话音刚落，漫天遍野的五尺标枪宛若大海之上跃出水面的飞鱼群，劈开遮天蔽日的雨幕，暴风骤雨般地横飙而至。

千余名突厥战士在标枪的攒击之下，割草芥般成批地倒下。他们中了标枪之后，没有任何挣扎，都是立时毙命，死尸保持着临死前各种千奇百怪的姿势，情形凄厉异常。阵前的突厥士兵何曾见过如此恐怖的场面，顿时乱作一团。

战洪兄弟和铁岚奋力拔出战刀，大声吆喝，指挥着督战队整肃队伍，制止大军陷入混乱的势头。

就在此时，又一批标枪满空飞来，这一次标枪来得更加猛烈，其中有数十柄标枪如入腐土般穿过前排士兵的身体，接着又刺入了后排士兵的体内。近两千名突厥战士在这片恐怖绝伦的攻击下颓然伏倒在地，突厥大军的前阵陷入了无法抑制的混乱之中。

熟悉的喊杀声炸雷般遍地响起，两千余名骑着怪兽的白衣战士赫然从雨幕中显出了他们雄健勇猛的身形。

“妖怪，是妖怪，我们快跑啊！”突厥士兵们看到这群河北战士胯下那形状奇异的坐骑，又兼受到前两次恐怖绝伦的标枪突袭，人人吓得心胆俱丧，四外奔逃。

“莫走了曼陀！”“擒杀曼陀，击灭突厥！”河北战士的喊杀声山洪般在四面响起，两千多人的铁骑冲阵钢刀般凶狠地刺入了突厥大营，朝着后营杀去。

满地狼藉的突厥人尸体，为着两千人骑队的走向划出了清晰的痕迹。

正要指挥军队冲过护城河的罗朴罕和达虎听到了身后惊天动地的喊杀声，不由得浑身一震。

罗朴罕猛的回头观看，只见后阵突厥大军已经七零八落，曼陀的帅旗踪影全无，他大惊失色，猛的一拉达虎，高声道：“别管恒州城了，快去救三王子。”

达虎此时也看到大事不好，连忙勒转马头，高声喝令：“停止攻城，回师营救三王子。”

数万攻城大军抛下难以移动的攻城器械，纷纷退回护城河，跃上战马，在达虎、罗朴罕的率领下回师杀向河北骑兵所到之处。

混乱之中，攻城兵马和后阵大军退下的士兵撞做一团，人马互相践踏，死伤无数。

为了加快速度，罗朴罕和达虎来不及命令后阵的士兵让开道路，率领着骑兵直接踏过败逃兵马的躯体，朝着大营冲去，那些陷入一片慌乱的士兵就这样被自己人的战马活活踩死。

看着城下的兵马乱作一团，方梦菁、长孙越和刘雄义暗暗欢喜，他们知道河北战士已经成功地突破了突厥人的营寨，正在追杀仓皇逃窜的曼陀王子。

“如今敌军士气大挫，很可能陷入极大的混乱，我们应该立刻开城，衔尾追杀攻城部队，如此必有斩获，亦可以为河北战士减轻压力。”方梦菁当机立断地说。

长孙越和刘雄义面露难色，长孙越道：“方姑娘，我们军马只有五千出头，便是全军出击，也难抗敌军数万人马，若是遭遇阻击，将会全军覆没。现在大雨滂沱，我们此次出击就算大获全胜，参战将士在暴雨之下，必会有一场大病，将来绝难守住城池。”

方梦菁微微点点头，她知道长孙越说的乃是实情，除非这一次尽歼敌寇，否则大雨过后，参战将士大病横生，而敌人仍有精壮人马，那么恒州防务便雪上加霜了。眼看着眼前千载难逢的战机一闪即逝，她的心底不由得生出一丝遗憾。

就在这时，神医贾扁鹊惶急地朝着方梦菁跑来，一把攥住她的衣袖，惊慌地说：“方姐姐，我今日收拾制药工具之时，无意中泄露了河北将士冲击突厥大营之事，彭氏兄弟听到这个消息，发了疯一般冲上北城墙，想要下城去找他们的大哥，连大哥、郑大哥、红姐姐等人正在拚命阻拦，你快去劝劝他们。”

“不好。”方梦菁连忙让贾扁鹊引路，快步走向恒州北面正对突厥大营的城墙之上。

彭无惧声嘶力竭的呼喊声远远传来：“你们放开我，让我去找大哥，放——开——我，大——哥——！”一声声凄厉的呼喊催人肝胆，城头上的大唐官兵无不闻声落泪，低头不语。

方梦菁快步走上城楼，只看到雷野长和连锋合力抱住拚命挣扎的彭无惧，居然异常吃力。

方梦菁转头四面搜索片刻，心中大惊，急道：“彭大哥呢？”

红思雪满脸泪痕地来到她的面前，低声道：“对不起，菁姐，我们拼尽全力，怎么也拦不住大哥。他翻身跳下城墙，踩着敌人刚刚搭上城楼的云梯冲下城，然后推倒云梯，寻了匹无主的战马，朝着突厥大营奔去了。”

“为什么不点他的穴道？”方梦菁急得一跺脚，问道。

“大哥和四弟情绪极不稳定，若是贸然点穴，恐会气血攻心，立时要了他们的性命。”红思雪悲声道：“如今只能祈求上天保佑，让大哥能够安然返回。”

天空上一道枝桠蔓延的耀目闪电一闪而过，将恒州四野照得一片雪白，紧接着一切又重新陷入了深沉的灰黑色之中。

这一日的清晨，暗如黄昏。

冰冷的雨水宛如森寒的钢鞭不停抽打在曼陀的脸上，面前的景色在倾盆大雨的笼罩下不断地扭曲浮动，变化出千奇百怪的形状，迎面而来的人人物物紊乱而无序地在眼前晃动着。背后雄浑的呐喊声仿佛催命的符咒，自始至终仍然紧紧地吊着他不放，儿郎们涉死前的惨嚎声在他的耳边尖锐地响起。

“曼陀，哪里走！”那名一马当先的唐人武将已经将第九名千夫长的尸体挑于马下。

四面八方冲过来掩护曼陀的兵马不断被这支从天而降的神兵天将撞成一片狼藉，突厥人的尸体在自己的大营里堆积如山。

“保护三王子！”铁镰声嘶力竭的呼喊声在曼陀的耳畔洪钟般响起。

看着铁镰那狰狞的表情，曼陀忽然升起一阵不真实的感觉，仿佛自己正沉浸在最深沉的噩梦之中。他意识恍惚地在马上摇晃了几下，好几次都差一点摔落马下。

这时候，两名身披彩羽的突厥铁骑万夫长带领数千骑兵从侧翼赶来，铁镰猛的一转马头，用手扯住曼陀的缰绳，大声喝道：“三王子，让火焰教众掩护你快走，我和两位将军挡住敌兵。”

曼陀从心底生出不祥的预感，自己戎马一生，从来没有过这么虚弱的感觉，他高声道：“你要保重。”

铁镰没有答话，高声呼喝着率领着两名万夫长和数千铁骑迎头冲向披荆斩棘奋勇杀至的河北冲阵。

汉胡双方的骑兵一瞬间撞在一起，曼陀看到铁镰身畔的两名万夫长只抵抗了三五回合就被乱军冲下马来，只剩下铁镰孤零零地奋力整肃兵马，死死挡在河北骑兵的面前。

双方铁骑互相冲杀，时聚时散，只杀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准备仓促的突厥骑兵，没有弓箭相助，在河北冲阵的枪雨刀阵之中不住倒下马来，而勇悍的突厥战士也在临死之前，给河北人马造成了极大死伤。战事出现了胶着状态，唐人兵马不能前进一步，而胡人铁骑也不能将他们逼退一步。

滔天的喊杀声从背后传来，东突厥勇将罗朴罕和达虎的战旗已经清晰可见，数万突厥大军衔尾杀来，将河北铁骑团团围住。

一声炸雷在众人头顶再次响起，一阵更加狂猛的雨水兜头罩来，将面前的景物变得更加模糊不清。

此时曼陀的心情已经和刚才有天壤之别，他知道面前的儿郎们已经牢牢控制住了战局，那些突如其来的河北将士在铁镰兄弟、战氏兄弟、罗朴罕和达虎六员悍将率领的大军围困之下，将会迎来灭顶之灾。

一丝狞恶的笑意重新浮现在曼陀的脸上，他已经开始设想如何将这些白衣猛士的头颅统统割下来，高悬于营门之上，大大羞辱一番恒州的守军。然后，重现神威的自己将会重整军队，攻占恒州城，屠尽全城军民，和自己的联军会师长安，最后……

正当他沉浸在一片不着边际的幻想中的时候，他看到一彪百余人的白衣战士从密密麻麻的突厥大军重围中破阵而出，领头的白衣悍将高举着浸透鲜血的长枪，高声喝道：“曼陀，哪里走！”

在这彪兵马的身后是焦急地催驾坐骑的铁镰兄弟、罗朴罕和达虎，战洪兄弟远远地坠在了后面，在马上东倒西歪，仿佛受了重伤。

“三王子，快走！”这几名将领不约而同地高声喊道。

第九章折戟疆场

彭无望发狂地催驾着战马，一头扎入了突厥人的北城大营，营门前的拒马鹿角已经被冲的七扭八歪，起不了作用，他狠抽一记马鞭，纵马冲入大营。此时此刻，满营的突厥人马或是去营救主帅曼陀，或是被河北冲阵杀散，只余下满地无声无息的尸体，默默承受着暴风骤雨。

“大哥——！”彭无望声嘶力竭地狂吼着，胡乱抖动着缰绳，纵马在营地内漫无目的地狂奔，茫然不知何去何从。跑得百余息，战马突然被一条横空出现的绊马索绊倒，彭无望神思混乱之间猝不及防，整个身子狼狈不堪地滚落地上，在泥泞中连续打了几个滚才停在一滩污水塘中。在他耳边响起几个突厥人得意的吼叫，几个突厥士兵从四周围了上来，马刀在寒风中奋力挥动，想要将他乱刃分尸。

“呀！——”彭无望发疯地狂吼一声，从泥塘中猛的窜起身，抓起一个突厥人用力朝四周猛的抡去，清脆恍如瓜果碎裂般的声音纷纷响起，那几名围上来的突厥人俱都被自己同伴的脑袋撞破了头颅，死尸倒了一地，只剩下一个士兵没命地朝着不远处的一匹战马跑去。

彭无望爆喝一声，一个起跃赶到他的面前，一把擒住他的脖颈，将他整个身子打横举起，然后朝着他的腰肋处狠狠踢上一脚，把他的脊椎骨踢成两段，远远抛开，自己一个纵跃跳到马上。

就在这时，他猛然看到不远处躺满了无数突厥人和河北白衣战士的尸体。他连忙纵马赶上前去，却赫然发现河北勇将韦猛无力地伏卧在一堆突厥人尸体之中，背后十几处伤口鲜血汩汩流出。

“韦将军！”彭无望从马上跳下来，冲到他的面前，一把将他的身子揽在怀中，颤声道。

“彭兄弟，你怎么来了？”韦猛的声音虚弱而无力。

“我来找大哥。”彭无望强忍住哽咽，低声道。

“呵呵，”韦猛虚弱地笑了笑，用尽全力抬了抬手，指向西北方向：“姜将军去那边了。”他颤抖着吐出一口血水，脸上露出开心的笑容：“这次，我们把胡狗杀得好狼狈。”

“韦将军，你们河北人，都是英雄好汉。”彭无望只感到双眼一酸，连忙飞快地眨了眨眼睛，拚命忍住泪水，颤声说。他抬起头，看了看一旁的战马，探手揽住韦猛的腰腿，想要将他抱上马。

韦猛猛的一抬手，死死地按住了彭无望的双手，微微摇了摇头，脸上露出一丝恬淡的笑容：“彭兄弟，送我一程。”

彭无望浑身猛的僵住了，双目死死地盯住韦猛。此时的韦猛，已经安然闭上了眼睛，静静地等待着。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理解的神情，轻轻地抽出随身所带的单刀，低声道：“韦将军，若你见到我二哥，麻烦你告诉他，我们兄弟，这就来了。”猛的一探单刀，将刀锋闪电般刺入韦猛的心房。

望着韦猛安详的脸孔，彭无望仰起头，任凭寒冷的雨水疯狂地浇打在自己的脸上，他的双手紧紧地握住双拳，直到双手的皮肤变成了铁青色。良久之后，他才长长吐出一口气，猛的回身上马，朝着西北方向急驰而去。

长达数里的路上，横七竖八地铺满了突厥人和河北猛士的尸体，很多河北将士的白衣战袍已经被鲜血染透。无数汉胡战士合抱而死的尸体躺倒路旁，双方的嘴中都叼满了敌手的血肉。

彭无望看到了河北猛将凤如钢的尸体，一条长枪从前到后横贯他的整个身体。他的尸体头朝西北，直挺挺倒在地上。在他的身后拖出了一条长达百余丈的血痕，显然是他在腹部受创之后，坚持爬行了这坎坎坷坷的百余丈长路，才由于失血过多而死。在他的手中，仍然紧紧攥着某个敌人的眼珠，也许那正是刺穿他身体的敌兵所有之物。

彭无望狠狠地咬紧牙关，强忍住悲痛，疯狂地抽打着坐骑，朝着西北方笔直地疾驰而去，他只希望能够见到大哥，然后和他死在一处。

凄厉的马嘶声在他的面前响起，一匹雄健的战马驼着一员白衣将领的身子朝着他奔来。在牠身后，十数名黑衣武士纵骑狂追而至，其中一名黑衣客射出的飞刀，正中这匹马的后腿。

这匹战马不甘心地抖动了几下身子，终于支撑不住，打横倒在地上，将背上的将领甩下马来。

彭无望猛的一拉缰绳，停住战马，赫然看到这员将领的面容——他正是自己正在寻找的亲大哥。在他的胸口，裂开了一道尺余的伤口，大股大股鲜血狂涌而出。

“大哥——！”彭无望语带哭音地狂吼一声，猛的拔出长刀冲到姜忘身旁，挡在他的身前。

“杀！”黑衣武士同时高喝一声，刀枪剑戟，十数般兵刃刮动凄厉的风声，照着彭无望交剪而下。

“小心！”在他的身后传来姜忘虚弱的声音。

“呔——！”彭无望发出一声炸雷般的爆喝，手中长刀沿着冲在最前面的黑衣武士钢叉的叉柄闪电般滑了过去。

那名武士被他的吼声震得双耳出血，眼前一阵模糊，来不及缩手，两只手的大拇指被一刀削掉，再也拿不住沉重的钢叉。彭无望的刀势并没有就此止住，流水般的刀光沿着叉柄直到他的小腹，裁纸一般将他的身体横切成两段。那名黑衣武士的上半截身子打着旋，高高升起，鲜血宛若烟花一般在空中爆开，横飙四散，溅满了周围武士的面颊。

彭无望恍若地狱中催命的厉鬼，披着一身鲜血从浓密的血幕破影而出，烈焰般的刀光瞬间掠过三名目瞪口呆的使刀武士的脖颈，三颗人头高飞而起，发出呜咽悠长的破空之声。

四周幸存的黑衣武士发出恐惧的惊叫，手舞长枪、战斧、狼牙棒的武士各奋平生之力，纷纷施展毕生最得意的绝招围向彭无望，每一个人的眼中都是一片血红。他们都已经有了觉悟，多和这位黑衣少年拚杀一招，就是多朝鬼门关迈近一步。

彭无望的身子在满是泥水的地上飞快地数个旋身，卷起大片的泥水，没头没脑地罩向四面扑上来的黑衣武士。与此同时，他手中的单刀爆出一束灿烂宛若七宝莲灯的耀眼光华，碎银般的刀光四外飞射，钢刀入肉之声响遍全场。那些黑衣武士的咽喉同时喷出狂飙的鲜血，仿佛失去了凭依的牵线木偶，摇摇晃晃地向后仰倒。而在空中飞舞的人头、残肢，纷纷坠落下来，和那些颓然栽倒的尸体一同落在地上。

彭无望抛下单刀，连滚带爬地扑到姜忘身边，一把抱住他的身子，嘶声道：“姜将军，对不起，我来晚了。”

“你终于还是来了。”姜忘用手死死按住胸前流血不止的伤口，喘息着说。

“姜将军，我们真的是兄弟，便是拼了命，我也要来。”彭无望颤抖着说。

“咳……咳咳，小小年纪，莫要辜负了大好性命。”姜忘剧烈地咳嗽了几声，轻声说道：“替我姜忘留一条命，去杀了突厥主帅曼陀。我姜忘没用，只差一步杀不了他。”

“姜将军，我带你走，神医贾扁鹊精通医术，必能救你。”彭无望哽咽着说。

“好，先让我略作休息。”在片刻的沉寂后，姜忘的脸上露出一丝虚弱而安宁的微笑，挣扎着略微直起身子，轻轻吸了口气：“我现在忽然想听歌，你替我唱。”

彭无望双眼一阵令他发疯的酸痛，大滴大滴的泪水狂涌而出，他用力抱住姜忘的身子，哑声道：“好。不知道姜将军喜欢听什么歌？”

姜忘缓缓吐出一口气，微微一笑，声音微弱地说：“如果我们真是兄弟，你怎会不知我喜欢的歌。”

“嗯。”彭无望用力点了点头，咳嗽了一声，轻声唱道：“生在深谷爱望天，望天只想去翻山。一生只愿化鹏雁，振翅长空云涯边。三十年后虬髯客，三十年前牧羊郎。牧羊童子想戎装，虬髯将士想放羊。”

童年时代的美好回忆仿佛一眼甘泉，从彭无望此刻干涸的心灵中再次开始欢畅地奔流。

彭门四兄弟欢聚一堂的情景，大哥彭无忌击鼓高歌的雄壮，二哥彭无心诗酒风流的倜傥，自己说书下厨的无忧，四弟插科打诨的欢乐，宛若一幅幅栩栩如生的画卷，在眼前一一展现。

“姜将军，你还记得这首歌吗？你还说过：如果你在天涯海角走失了，就让我唱起这首歌，带着你回家。你还记得吗？”彭无望用手轻轻揉了揉眼睛，拭去令双眼模糊的泪水，颤声问道。

在他的怀中，只有一阵无声无息的沉寂，四周除了滂沱大雨的鸣响，竟再也没有任何声音。

“姜将军！”彭无望惊慌地朝他望去，却看到姜忘的眼帘已经轻轻地合上，一滴晶莹的泪水静悄悄地滑出他的眼角，又飞快地被滂沱的

大雨从他的脸颊上洗去。

“姜将军，姜将军，你醒醒，你快醒醒。”彭无望发狂地晃动着姜忘的身子，但是却得不到半丝回应。他只感到天旋地转，头昏目眩，拚命吸了一口气，哽咽几声，终是控制不住，一把将姜忘的身子紧紧贴在胸前，嚎啕大哭起来。

“大哥……你想起我们了，大哥……你一定想起我们了，对不对……”彭无望将头紧紧地贴在姜忘的面颊之上，浑身颤抖：“大哥……你说过要我带你回家，我就在这儿，我们这就回家……”

他那泉涌而出的泪水淅淅沥沥地浇在姜忘安详入睡的面容之上，撕心裂肺的哭声空空荡荡地在雨中回响。

惊天动地的雷声在四野再次响起，仿佛苍天都被这悲凉的情景感动而发起悲声。

第十章恒州龙吟

不知过了多久，彭无望身后的战马发出一声惊惧的嘶鸣。哭得昏昏沉沉的彭无望茫然抬起头，只看到数百骑胡人打扮的武士簇拥着一名浑身披甲，长发披肩的突厥将领将自己团团围住。在这员将领的身边，是一群熟悉的面孔。当年莲花山血战之时，彭无望曾经领教过这些胡族猛士的厉害，包括为首的彪形大汉，塞上无人不惧的奇人普阿蛮。

彭无望环看四周，他看到了锦绣公主麾下的亲卫——可战、跋山河，也看到了这几天来不断和自己硬碰的那群突厥黑衣高手，更有铁镰、铁岚、罗朴罕和达虎等顶盔贯甲的突厥名将，这些塞外胡族最精锐的高手已经将自己围在了中间。

他轻轻抱着大哥的尸体，缓缓站起身，不由自主地看了身侧的战马一眼。“扑棱棱”的金刃破风之声在他的耳畔响起，两道乌光快如闪电地掠过他的身前，同时击中了他身旁的战马。那匹高头大马被这两道黑色厉电撕成三段，残肢四外飞散，凄厉的嘶鸣声响彻了云霄。断落的马头在空中划了个弧线，坠落在他的面前。失去了战马，彭无望已经断绝了最后一线逃逸的生机。

一阵得意的笑声在这群突厥武士中响起，被众将簇拥的突厥三王子曼陀仰天大笑，转过头对普阿蛮道：“这就是你所说的彭无望？”

普阿蛮的嘴角泛起一丝狞厉的冷笑：“不错，莲花山上破围而出，汴水河畔计杀紫师，渤海城中出尽风头，恒州墙头血战不退，我们塞上战士的鲜血早已经成就了他一生一世的威名。”

曼陀阴沉地哼了一声，淡淡地说：“我倒要看看，把他五马分尸之后，还有多少人会想起他生前的名号。”他看了看四周那些跃跃欲试的火焰教众，微微一笑：“各位儿郎来得实在太巧，不但在唐人铁骑面前救了我的性命，还让你们遇上了杀死天魔的大仇人。你们可要看清楚，这就是那个传说中杀不死的彭无望。我倒要看看，今日他会不会死。”

他的话引起数百名武士激烈的呼喊，无数双充满仇恨的眼睛死死地盯住孤零零站在场中央的黑衣少年。

看着面前战马马头上切割的伤痕，彭无望浑身一震，猛的低下头，看了看大哥胸前那道长达尺余的伤口。

“不错，是我杀了姜忘。”普阿蛮将他的神情看在眼里，嘴角泛起一阵快意的冷笑，悠然道。

彭无望的双眼一瞬间变得血红，在他的喉间隐隐约约的泛起了一阵压抑的咆哮。

面对着他几欲择人而食的目光，普阿蛮感到一阵狂猛激荡的热流涌上胸膛，心中兴奋异常，将双燕握在手中，转过头对曼陀道：“曼陀王子，请你略微后退。”

彭无望虽然听不懂他们的突厥话，却听懂了曼陀一词，他微微转头，将目光投向正欲纵马后退的曼陀王子，突然高声道：“你是曼陀？”

曼陀被彭无望冷厉的眼神一罩，只觉得浑身一僵，不由自主地挺起胸膛，用汉话喝道：“我就是曼陀，你待怎样？”

彭无望也不答话，只是冷笑一声，探手摸向腰间，想要拔出战神天兵。谁知道腰间一片虚空，什么都没有。他身子一紧，猛然想了起来，自己出城之时去得太过匆忙，将战神天兵丢在了客栈之中，没有随身携带。

看着他的表情，普阿蛮一下子明白了过来，探手一拉曼陀的缰绳，将他的坐骑往后拉退了十数步，扬声冷然道：“怎么了，彭无望，是不是找不到战神天兵了？”

彭无望焦急地往四周观看，忽然发现靠北面的突厥武士背后是一片浓密的树林，虽然是晚春时分，但是树木上的枝叶已经十分茂盛。他当机立断地高喝一声，抱起大哥的尸体朝着那片丛林奔去。他刚刚一启动，立刻有无数塞外高手朝着北方移动，希图早他一步挡在树林的面前，阻止他逸入林中。

看着他奔跑的方向，普阿蛮眉头一皱，突然发现在彭无望身前三丈处，有一柄插在地上的马刀。“三王子小心！”他一下子明白了彭无望的用心，身子一闪，挡在曼陀面前。

果然，彭无望疾奔一步，窜到这柄马刀的面前，整个身子突然倾斜跌倒，钟摆一般和地面成一个狭窄的角度，左腿横扫，重重地踢在

马刀的刀柄之上。这一脚踢得实在太重，以至于彭无望的身子因为这全力一踢，在原地打了两个圈，才收住身形。那柄马刀刮动着凄厉的风声，飞速地打着旋，化成一片烂银色光圈，呼啸着朝曼陀的面门射去，马刀半截刀身上沾粘的泥水黑蛇般满空飞舞。

高亢的金铁相击声响彻了全场，普阿蛮双燕齐出，将这柄异军突起的马刀斩成了一天闪闪烁烁的碎末，而他的脸上也溅满了马刀上污秽的泥泞。此时的彭无望已经将大哥的尸体扛在肩上，朝着曼陀高高跃起，一只脚用力地踏在地上。任何人都看出，依照他的脚力，这第二个纵跃之后，彭无望和曼陀的距离便只有半步之遥。

“驾！”四周的塞上武士不约而同地催动坐骑，朝着彭无望奔去。各式各样的奇门兵刃刮动着金风，四面八方罩向彭无望的前方。只要他再踏前一步，还未等他碰到曼陀王子，就已经被这刀山剑海，斧钺丛林斩成肉饼。

“快往北！”普阿蛮脑海中灵光一闪，忙不迭地高声喝道，手底一扫马鞭，重重抽在胯下马臀之上。

与此同时，彭无望那只踏地的右脚已经离地而起，他的身子却是朝着与曼陀王子所处的位置恰恰相反的北面射去。

北面的武士心中早就认定彭无望会不顾一切地朝南冲向曼陀王子同归于尽，没想到他竟然在半路突然变向。收不住缰绳的战马四蹄翻飞，箭矢般冲向南方，而肩扛姜忘尸体的彭无望却朝北狂奔，和这些打马飞奔忠心护主的武士擦身而过。

想要催马追向彭无望的普阿蛮却被迎面而来的数十骑战马堵了个正着，眼睁睁看着彭无望箭矢般行云流水地穿过乱作一团的塞外武士北面的包围，朝着那片丛林狂奔而去。

“都给我滚开！”普阿蛮从马上飞身而起，单手一按马鞍，整个身子打横而起，飞腿一扫，将面前挡道的数匹战马连同马上武士一同扫倒在地。他胯下的战马毫无迟滞地冲向北方，追在彭无望的背后。

在他的背后，可战、跋山河各自摆脱面前各族武士收不住缰的战马，催马赶来，在他们身后，是箭神兄弟铁镰、铁岚。

普阿蛮双手放开缰绳，同时握住双燕，死死地盯住彭无望的背影，暗暗测算距离角度。铁镰、铁岚取出屠南队随军带来，作了防水

处理的弓箭，同时瞄准了彭无望的后心。可战、跋山河同时从马上人立而起，刀枪齐举，准备在彭无望窜入丛林的刹那，展开突如其来的狙击。

彭无望扛着大哥的尸体，发足狂奔，摇摇晃晃的身形完全暴露在诸路高手的视野之中，而在他面前的丛林却显得越来越遥远。

就在这生死一发的关头，一阵清冽慑人，催裂肝胆的马嘶声响彻全场。

全场所有的战马听到这声恍如龙吟般的马嘶，都尖锐地嘶鸣起来，不约而同地高高抬起前蹄，毫无前兆地人立而起。

这些战马的动作实在太过突兀奇异，即使是普阿蛮之流的绝代高手仍然感到手足无措，毫无防备地摔下马来。

在他们眼前，一匹金色鬃毛，满身虎斑，雄健异常的高头大马宛如一道金黄色的闪电在大雨中惊鸿乍现。牠愤怒地打着响鼻，箭矢一般朝着普阿蛮冲去。普阿蛮莫名其妙地向旁边一闪身，在间不容发的瞬间闪开这匹金马的四蹄践踏，就地一个旋子，拔起身形。就在他刚刚站稳脚跟的刹那，那匹金马前蹄踏地，一个瞬间急停，后蹄发力一转，整个身子闪电般调转了过来，前蹄再次高高扬起，朝着普阿蛮的脊背奋力踢去。

“普大哥小心！”屠南队以屠娇为首的武士们纷纷喊了出来。

身为塞上武士们的偶像，普阿蛮在这群桀骜不群的武者当中，拥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他的安危也格外受人关切。

普阿蛮听到背后的风声，知道不好，大喝一声，双脚用力，身子凌空上扬，朝后翻了一个优美的空心跟头，闪开了金马的前蹄重击，双腿一分，想要就势骑在这匹金马身上。

那匹曾经威震恒州的金马似乎仍然记得被彭无望上身之后的教训，脚下发力，身子在瞬间加速，从普阿蛮的身下飞窜而出。一人一马就这样横空错过，谁也没有奈何得了谁。

普阿蛮心底赞一声，转头看了看周围，却发现没有人再追彭无望，人人都在痴痴呆呆，意醉神迷地打量这匹俊逸优雅的金色天马，立刻知道不好，当即猛的一抬手，指着那匹金马，大声喝道：“不要发呆，用弓箭射死牠！”

塞上男儿最是爱马，更何况是如此罕见的神驹，即使最漠不关心的人都动起了降伏牠的心思，听到普阿蛮的号令，所有人都是一愣，不由自主地犹豫了起来。只有火焰教众想也没想，纷纷抬起弓箭，瞄准了金马。

一阵密集的弓弦拨动之声响起，满天飞蝗般的箭雨密密麻麻地射向金马。那金马清嘶一声，身子猛的加速前窜，宛若一道电光，瞬间横掠出十几丈，将这蓬箭雨甩在身后，朝着普阿蛮狂啸一声，一转头没入了绵绵密密的雨幕之中，几息之内便消失不见了。

看着金马远去的背影，所有人陷入了一阵难言的沉寂。

良久，屠娇凑到普阿蛮身边，小声问道："阿蛮大哥，这匹马似乎和你有些过节。"

普阿蛮转过头，看了看远处那一滩血肉狼藉的战马尸体，冷哼一声，没有说话。

远处传来曼陀王子气急败坏的喝令："全体随我进树林，给我生擒彭无望。"

第十一章身陷绝地

肩上大哥的尸体渐渐变得僵硬而沉重，彭无望只感到眼前金星乱冒，浑身酸痛，但是他仍然咬牙坚持着在浓密的丛林中亡命地奔跑。在他的身后，数百名各族塞上高手驱马在枝桠横陈的丛林中渐渐追近。若不是满林横伸的浓密枝叶时不时地挡住了他们的去路，此时此刻，彭无望已经落入他们手中多时了。

彭无望转头看了一眼，却发现普阿蛮已经到了身后百丈之地。他暗吃一惊，转回头去，却没看到一条伸到土外挡住去路的树木老根，一个跟头跌倒在地。在他肩上的大哥的尸体，跌落在地，在地上滚了几滚，竟然凭空消失了。

“大哥！”彭无望嘶声惊叫，从地上窜起来，发足飞奔几步，却发现自己来到了一处山地斜坡之前。这片斜坡长满了绿油油的青草，经过大雨的浇灌，显得格外青翠欲滴，十分光滑。姜忘的尸体正在沿着这处草坡，飞快地朝下滚去。草坡的尽头有一处简陋的木屋，想来是某个猎户在丛林狩猎时暂住的猎屋。

“大哥！”彭无望惊叫一声，想也不想，合身朝着大哥的尸体扑去，一把将其揽在怀中，沿着光滑的青草，朝着坡下飞快地滚落。

十数息的功夫，彭无望已经沿着斜坡滚到了木屋的门前，他一托大哥的尸体，身子从地上一个鱼跃，闪电般窜进了房中，十数枝铁箭随后而至，重重插在他身后的草地之上。

在斜坡的坡顶，箭神兄弟缓缓收回弓箭，同时遗憾地摇了摇头。二人此刻用的弓箭不及他们平常所用的趁手，射程也大大不如，虽然他们射出去的箭仍然比在场所有人都要远上一倍，但是已经很难伤到百丈之外动作敏捷的彭无望。

普阿蛮看了他们一眼，恭敬地用手抚住胸口，由衷地说：“箭神兄弟果然名不虚传，刚才那一手连珠快箭，动若闪电，令人目不暇给，阿蛮十分佩服。”

铁镰、铁岚惭愧地低下头，同时道：“一箭未能奏功，枉担神箭之名。”

从后面赶来的曼陀沉声道：“各位都是大漠上数一数二的英雄，自不待言。如今当务之急，是追杀彭无望。我们下去吧！”

“且慢，三王子殿下，此处坡陡路滑，纵马而下，十分危险。我建议王子殿下率领火焰精锐沿东面的山路绕到木屋以北拦截，防止他往北逃逸，我们屠南队则弃马从此跳下，到木屋以南守候，防止他转头奔回丛林。”普阿蛮沉声道。

曼陀看了一眼陡峭的草坡，撇了撇嘴，点头道：“有理。”他转过头，面对着黑衣火焰教众，挥挥手道：“你们随我来。”

几百名黑衣武士立刻护卫在他的身后，浩浩荡荡地朝东奔去。

普阿蛮看着曼陀走远，眉梢微微一挑，高声喝令：“全体弃马，跟我来。”说着第一个跳下马来，顺着斜坡飞快地滑了下去。

木屋之内，堆满了残败的柴草，屋角有一处简陋的锅灶，朝东放着一条竹椅，竹椅之后是一座土炕。

彭无望将大哥的尸体平平整整地放在土炕之上，然后缓缓退后几步，守在木屋的门口。

屋外的景物渐渐变得清晰可见，天上的乌云开始慢慢退却，瓢泼的大雨开始慢慢停息，几线微弱的曙光透过松动变化的黑色云层，照在这片林地之上。彭无望这才发现，不知不觉已经奔波了一天一夜，如今又迎来了第二日的黎明。

门外传来战马啾啾的鸣叫，密集的脚步声在木屋四周此起彼伏的响起。彭无望下意识地往怀中摸索一番，发现浑身上下，除了拳头，竟再也没有任何兵刃。

他苦笑一声，顺着门板缓缓坐倒在地。此时此刻的他心中只希望第一个冲进门来的，不是普阿蛮，或者是可战、跋山河。因为他清清楚楚地知道，凭自己的功夫，赤手空拳，绝对夺不下这些绝代高手的兵刃。

与此同时，数百名塞上高手已经将木屋里三层外三层围困得水泄不通。几百名弓弩手拉紧弓弦，将数百枚蓝莹莹的箭头牢牢地指向木屋的每个角落。

每一双握弓的双手都稳若磐石，没有丝毫颤抖，显见这些精选出来的持弓高手都是千里挑一的使箭行家。所有人都将目光望向普阿

蛮，等待他的一声令下。谁知道普阿蛮双目低垂，仿佛入定了一般不再言语。

曼陀纵马趋前一步，来到普阿蛮面前，道："阿蛮，为何不让兄弟们进攻？"

普阿蛮垂首道："禀告曼陀王子，彭无望此人乃是世间少见的猛士。他越是困守绝地，事穷力窘，他所能爆发出的破坏力就越是惊人。此时此刻，他困守木屋之中，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必然困兽犹斗，负隅顽抗。无论派出何人前去厮杀，只会徒增伤亡。"

曼陀仰天一笑，道："这有何难，如今天色放晴，我们只要点一把火，就可以轻而易举地将他轰出来，再加上乱箭齐发，看他往哪里逃？"

普阿蛮的嘴角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沉声道："这……三王子殿下不是要生擒彭无望吗？"

此时的曼陀正在为自己能比普阿蛮先想出如此巧妙的计策而暗自得意，听到这句话，只感到一阵烦躁，断然道："不必这么麻烦了，杀了他，再将他剁碎了喂狗，也是一样。"

"谨遵三王子号令。"普阿蛮洪声道。

彭无望在门口观望了很久，发现围困在屋外的胡族武士不但没有急于发起攻势，反而开始分批撤走，只留下了数百名黑衣武士手持强弓硬弩，严阵以待。

他想不出他们想要干什么，便不去理会，走回土炕之侧，跪在大哥的尸体面前，低声道："大哥，三弟我到了这步田地，再也不能继续护住你的遗体。我就在这木屋里，挖地三尺，将你落葬于此。若是天可怜见，我能够生还恒州，他日定当重回此地，将你移葬入我彭门的风水地穴之中，让你享有永世安乐。"

言罢，他跪在地上，朝着土炕，重重地磕了三个响头，然后五指曲张，朝着地面挖去。木屋中的土地经过雨水浸润，十分松软，加上彭无望手重力猛，气力悠长，只片刻工夫便掘出了偌大一个土坑。他来到大哥的尸体旁边，跪下身，将其打横抱起，缓缓放入新掘好的坑中，伸手轻轻捧起坑旁的泥土，准备为他盖在身上。

就在此时，一片喧哗声从屋外响起，无数脚步声飞快地朝着木屋靠近。

彭无望心中一惊，连忙冲到房门前，透过木头的缝隙朝外观看，却发现无数肩扛柴草的突厥高手从四面八方急奔而至，来到木屋前一丈之地，抖手一甩，将大捆大捆的柴草丢到了木屋四周，然后异常小心地互相掩护着交替后退。

看到他们小心翼翼的样子，彭无望的嘴角微微露出一丝无奈的笑意，这些年来的搏命厮杀，除了给他挣来些许声名之外，也让他在敌手们的眼中化为了人人惊惧的凶神。

“呵！”普阿蛮的一声凶猛吼叫将他从沉思中惊醒，他抬眼观看，发现屋外所有的弓弩手同时换上了裹着油布的火箭，星星点点的火光在微弱的晨曦中格外怵目惊心。

“他们要将我烧出屋门！”彭无望脑中电光一闪，连忙退到土坑之侧，手忙脚乱地捧起大把泥土，朝着大哥的尸体上盖去，想要在火起之前，将大哥安葬。

就在此时，霹雳崩雷般的弓弦声齐刷刷地响起，数百枚火箭四面八方射中木屋的四壁，其中数十枝箭势如破竹地穿过墙壁，朝着彭无望射来。熊熊烈火在火箭的点引下将木屋团团围住，狰狞涌动的烈焰舔着四周的木墙烧进屋来，呛人的浓烟在空中弥漫。

彭无望猛的挥动随手抄起的竹椅，将朝他射来的数十枝箭一一挡开，仍然有几枚铁箭来得太快，躲闪不及，射中了他的肩肘臀臂等肉厚之处。幸好这些箭枝被木墙所阻，速度势头有所减弱，否则必然透体而过，造成更加严重的伤害。

彭无望咬紧牙关，忍住剧痛，探头望向屋外，发现普阿蛮指挥着一批弓箭手将箭头指定了木屋的顶棚，另一批弓箭手则再次换上火箭，准备继续朝着木屋攒射。

彭无望当机立断，纵身一跃，跳入自己刚才挖好的土坑，躺在大哥尸体的身侧。他刚刚躺好，铁箭入木所发出的夺夺响声爆豆般响起来，可以想像就在这一刹那，有将近百余枚利箭射中了刚才他用来遮挡箭雨的竹椅。只听得一声竹木爆裂的脆响，四分五裂的竹椅残屑四外飞溅，落了彭无望一脸。

他喃喃骂了一句，用手抹去脸上的竹屑，抬头观看，发现四周熊熊的烈焰已经到达了木屋的顶棚，再过得片刻，整座木屋就要坍塌下来。木屋外的塞外武士们狂热地呐喊着，嬉笑着，仿佛在嘲笑困死房中不得而出的自己。

浓烟熏得他涕泪直流，不断咳嗽，四周火焰的高温令他的毛发俱都卷曲变形。他咬牙看了看被火焰环绕的屋顶，突然冷笑一声，将大哥的尸体抱起来，沉声道："大哥，那些胡人以为凭一座木屋就可以困住我们兄弟，那就让他们看看我中原豪杰到底有几分本领。"

第七蓬火箭划出优美平弧，射在早已陷在滔天火焰之中的木屋之上。木屋的东墙首先承受不住火焰的烧灼，发出一阵隆隆的轰鸣，颓然倒下。紧接着和东墙连接的北墙也支撑不住，在火焰中缓缓倾倒，被大火烧穿的顶棚，毕毕剥剥地爆响着，带着大团大团的火焰朝地下坠去。整个木屋此刻完全被滔天的烈火淹没了。

曼陀、普阿蛮、箭神兄弟、可战和跋山河面色凝重地观看着木屋渐渐在火焰中化为灰烬，没有人说一句话。

良久，曼陀咳嗽了一声，道："那么，就这样把他烧死了？"

在他身侧的罗朴罕沉声道："如此大火，便是浑身是铁，也要烧熔。那个彭无望这次死定了。"

曼陀的脸上露出一丝不豫之色："哼，想不到他是个孬种，竟然不敢从屋子里跑出来。就这么被烧死，真是便宜了他。"

达虎低声道："可能是他觉得就算跑出来也难逃一死，所以不肯出来。"

普阿蛮轻轻摇了摇头，沉声道："哼，彭无望绝不会闭目等死，他是那种临死之前仍要咬人的猛兽。他一定找到了逃生的通道，难道……"他脑中灵光一闪，断然喝道："所有人搜索方圆百丈之地，木屋之中一定有逃生的密道。"

他的话声刚落，在远处的旷野中突然响起了众人再也熟悉不过的清啸，刚才在火焰教众的箭雨中逃得一条性命的金色神马赫然出现在木屋南侧那片陡峭光滑的草坡之上。

只见牠稀溜溜打了一个响鼻儿，轻轻松松地一个飞跃，仿佛一条金色的苍龙从数十丈高的坡上飘飞了下来，行得二十余丈，四腿缓缓

落在草坡上。

草坡奇滑无比，金马的四条腿刚一沾地便行云流水地又滑出去八九丈，紧接着牠泰然自若地再次起跃，恍如探爪云龙，从半坡处高高飞起，朝着普阿蛮扑去。

牠的姿势勇猛而美观，自然而然流露出一种高贵优雅的从容意态，令人看得目眩神迷。在场的每一个塞外武士都对着这匹神马发起呆来，即使冷酷深沉的普阿蛮，也有片刻的失神。

就在这时，普阿蛮身畔十余丈远处的土地，突然发出“波”的一声，一只鲜血淋漓的手掌仿佛从地狱中探出的鬼爪，猛然伸出地面。这只手掌皮破肉烂，伤痕最深处，隐隐约约可以看见白花花的指骨，任何人乍见之下，都有见鬼之感。

普阿蛮倒吸一口凉气，浑身的肌肉在一瞬间崩紧了，因为他发现，东突厥三王子曼陀的坐骑，离这只手掌不到十丈之远。

金色神马刮动风声，冲到了他的面前，前蹄一扬，照着他的胸口踢去。

十几丈外的那只鬼爪般的手掌，在地面上猛的一按，一蓬松软的泥土宛若涌泉浪花般向上翻起，彭无望肩扛着姜忘的尸体一身是土地从地底冲了出来，他那血红如鬼的双眼，已经死死地盯住了十丈之远的曼陀。原来，这个倔强的青州少年竟然活生生用一只左手，挖出了长达十数丈的一条地道，从木屋内脱困而出。

普阿蛮一个快若脱兔的侧身疾旋，和那奔雷一般扑过来的金马擦身而过，那一双前蹄擦过他的胸膛，令他隐隐作痛。但是此时他已经无暇顾及，因为他看到彭无望已经朝着曼陀扑了过去。

“保护三王子！”普阿蛮断然高声喝道，黑色双燕闪电般脱手而出，没有袭向彭无望，反而削向曼陀胯下受了惊吓，正在原地打转的坐骑。

那双燕在空中划出一个优美的曲线，轻轻巧巧地在曼陀马臀处划出两道伤痕。曼陀那匹战马也是东突厥一等一的良驹，此时受了伤，立时以为是朝牠扑来的彭无望所为，稀溜溜惊叫一声，四蹄撑地，一瞬间掠出八丈之远，再接着一蹿，身子已经在二十丈之外。

这样缓得一缓，达虎、罗朴罕、铁镰、铁岚、可战、跋山河以及屠南队所有精锐四下赶来挡在了彭无望的面前。火焰精锐的箭阵团团围在他的身后，无数枝利箭瞄准了他的全身要害。

彭无望双目如火，急切间大喝一声，响如雷霆，身子前倾，宛若飞虎般朝前飞跃而出，肩扛着大哥的尸体，想要跨过面前众高手组成的人墙，朝着曼陀追去。

“呵！”可战、跋山河、铁镰和铁岚同时从马上直起身，高高窜起，意图将彭无望在空中截下。达虎与罗朴罕猛催坐骑，想要上前，趁彭无望人在空中，将他横刀砍翻在地。

炸雷般的清嘶声再次在耳边响起，达虎和罗朴罕的战马咆哮一声，竟然一齐做起了老虎跳。二人哪里还顾得上杀敌，连忙手忙脚乱地控制缰绳。

就在这时，彭无望已经半空中一脚踏在达虎的头颅之上。这一脚重若千钧铁锤，达虎只来得及“波”地吐出一口鲜血，就歪歪斜斜地摔下马来，一命归阴。

凭这一脚借力，彭无望的身子又高飞了尺余。但是，他连续奔波了整日，刚才又屏住呼吸，挖掘出十几丈的地道，体力透支得太多，在踏死达虎之后，已经后继无力，纵跃的距离大大减少，还没有越过人墙，就已经朝下落去。

看出彭无望的不济，可战等高手眼中纷纷露出喜色，刀枪齐举，横在空中，只等将坠下来的彭无望在半空拆成八块。

“呸！”彭无望默默吐出一口血水，紧紧揽住扛在肩头的大哥尸体，不甘心地闭上眼睛，等待着最后的时刻。

就在这时，一道黄光惊鸿一闪，彭无望忽然感到胯下一紧，身子仿佛腾云驾雾一般高高扬起。

恒州轻柔的晨风吹拂在他的脸上，令他精神一爽。他惊愕地睁开眼睛，却发现自己曾经在恒州草原打过交道的那匹绝世天马此时此刻正驼着他横空飞舞。他低下头，正好看见身下可战、跋山河、铁镰兄弟和屠南队高手们抬头仰望的面容，他们每一个人的脸上都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毫无动作地眼睁睁看着自己一人一马，宛若跃龙门一般从他们的头顶高高地横飙而过。

这一刻，他的心中突然有了一丝感动，仿佛正沉浸在童年最迷人的美梦之中。

“快放箭！”普阿蛮声嘶力竭的呐喊声从背后响起，一阵弓弦拨动的声音满场响起。如蝗的飞箭满空射来，紧紧地追在彭无望的背后。

金马得意洋洋的马嘶声在彭无望的耳边轻轻响起。只见牠四蹄发力，身子弓起，浑身的肌肉小山般隆起，身上的金色皮毛在透过浓密乌云照来的阳光中翻动着起伏变化的金色光华。

彭无望紧紧揽住牠的脖颈，只感到眼眶一阵潮热，哑着嗓子，低声道：“好兄弟，快跑。”

这匹通灵的金马仿佛听懂了他的话语，低啸一声，头颈高扬，身子箭一般穿云破雾地窜出数十丈，略一撑地，闪得几闪，便奔出百丈之地。那身后横飞而至的箭矢追得百余丈便无力地落在地上，有些即使打到了彭无望的背上也势穷力窘，便是他的衣衫也穿不透。

“着！”身后远远地传来箭神兄弟异口同声的怒喝，两道乌光一瞬间穿过百余丈的距离，照着彭无望的背心射来。

感到背后风声有异，彭无望猛的一俯身，一枝箭擦着他的脸颊射向前方，带走他脸上的一丝血肉，飞出十余丈才滑落地上。另一枝箭“夺”的一声扎在他身体右侧臀腿交接处的肉厚之处。

彭无望百忙中瞥了一眼钉在身上的这枚冷箭，哧地冷哂了一声，嘴角泛起一丝轻蔑的笑意。他那血红色的双眼已经紧紧盯住了远处纵骑飞奔的曼陀。

“快上马！”此时此刻的普阿蛮已经目眦尽裂，急切地大声呼喝道。

在场的所有人都感到大事不好，纷纷默不作声地跳上坐骑，打马扬鞭。那些刚刚见过金马的战马们此刻非常不配合自己主人的动作，在原地倔强地打着毫无意义的圈子，不想奔跑，在骑士们再三催促鞭打之下才勉强开始放足移动。

当这群胡族高手的坐骑完全恢复正常的时候，他们却发现彭无望和曼陀的身影已经消失在恒州雾霭沉沉的大地之中。

“嘿！”普阿蛮奋力将马鞭掷到地上。

第十二章亡命追杀

恒州清晨的薄雾不断地迎头撞来，面前乍然出现的树木草地、溪流村庄，在彭无望的眼前只闪得一闪，便化成了一片色彩斑斓的流苏，紧紧地裹在他的周围。他感到自己仿佛进入了一条五彩缤纷，变化莫测的光筒之中，光筒的尽头就是在前方亡命地打马飞奔的曼陀。

彭无望微微一笑，将肩上大哥的尸体放在身后扶正，沉声道："大哥，今日你便看着三弟我亲手为你诛杀曼陀。"

此时的曼陀已经热汗淋漓，他飞快地抽动着马鞭，狠狠地打在胯下宝马臀上，整个身子在马背上爬伏着，操控着战马加速奔跑。

而彭无望所乘的金马却一直不紧不慢地跟在曼陀那匹战马的身后，一点一点拉近双方的距离，无论曼陀如何发狂地加速，都无法改变二人的相对速度。

看着彭无望那血红色的双眼和隐泛冷笑的面容离自己越来越近，曼陀的脑中一片混乱，彭无望在恒州城头喋血鏖战的雄姿化成无数杂乱而断断续续的图像在他的眼前走马灯一般闪过。

他的心底挤满了恐惧的潮水，一浪高过一浪地冲击着精神防线，他感到自己已经处于将要崩溃的边缘。

茫然间，他的眼前突然出现了自己十六岁时第一次领军作战的情景。那时候的黑水靺鞨部落仍然未向突厥大汗屈服，而自己的骑兵大队击溃了黑水靺鞨的抵抗人马，在黑水之畔的靺鞨部落进行了六日六夜的奸淫掳掠，靺鞨男女惨不忍睹的尸体将黑水染成一片血红。

紧接着，是十几年来自己在汉人边关肆意烧杀抢掠的生涯，死在自己手上的汉人几乎可以站满了十八层阎罗地狱。

他似乎忽然看到了那些被自己奸淫致死的汉人少女临死前怨毒的眼神，她们痛苦的呻吟声本来是他最感到享受的声音，但是此刻却阴沉而恐怖得仿佛对他的催死咒语。

渤海国被他残杀的成千上万生灵的哭喊声漫山遍野地在恒州平原回荡，凛冽的晨风在他的耳边吹过，风声恍如鬼哭。

"啊——"曼陀放声狂呼，拔出腰畔的佩刀，奋力扎在坐骑的臀上，鲜血狂喷而出，战马凄厉的狂嘶声在他的耳边响起。他只感到身子往

后一仰，宛如离弦之箭，窜向前方。

不知道又奔驰了多久，曼陀缓缓回过头去，赫然发现身后的彭无望已经踪影全无。

“没了，得救了。”曼陀仰天舒了一口气，暗暗想道：“幸好汉人不识得这放血之法。”

就在这时，在他的身旁突然响起一个令他魂飞魄散的声音：“喂，在这儿呢！”

曼陀猛然转过头，却看见此刻彭无望乘着那匹天神般的金马，正和他并辔而行，他那满是血污和泥土的面孔正在朝他微微冷笑。

“来啊！”绝望之下，曼陀与生俱来的勇悍之气在这个时候重新回到了他的体内，他猛的拔出佩刀，朝着彭无望狂猛的劈去。

这个时候，两匹快马同时跑到一棵歪脖子树的侧旁，一条长长的粗壮枝条高高地横在空中。

彭无望看也不看曼陀劈过来的佩刀，在马上一个挺身，身子仿佛一片随风飘舞的树叶朝着那条枝桠扑去。当他的左手刚一抓住树枝，立刻猛然发力，将身子朝前方高高荡起，同时一个快速旋身，面朝着曼陀，左手快速收回，右手疾伸而出抓住枝干，突然发力，整个身子钟摆一般朝曼陀飘去，双腿凌空猛踹。

曼陀只来得及将佩刀收回勉强护在胸前，彭无望已经嗒嗒两脚将他持刀的右臂臂骨踢断成三截，他的身子麻袋一般从战马上倒飞而出，重重摔在地上。

马蹄声渐渐在远处停歇，曼陀只感到两耳不断轰鸣，眼前金星乱冒。他挣扎着爬起身，将刀交到左手，无力地指向不远处的彭无望。

彭无望没有朝他走来，反而走向不远处停下脚步的金马，小心地从牠背上将大哥的尸体轻轻抱下来，将他的一只手扛在肩上，然后用一只左手紧紧搂住他的腰身：“大哥，我要你和我一起杀了那突厥主帅曼陀。”

看着彭无望扛着姜忘的身子一步步向自己靠近，曼陀忽然感到自己仿佛是一个待宰的羔羊，就像是无数曾经落到他手上的敌寇，颤抖地等待着自己用最残忍的方法将他们处死。他做梦也想不到，自己竟然也有今天。

曼陀奋力地咬紧牙关，撕心裂肺地大吼一声，疯狂地挥舞着佩刀照着彭无望的面门狠狠地砍去。

在他面前，彭无望的身子忽然倾侧到了一旁，他那猛烈的一刀完全砍在了空处。他的身子失去平衡，向前倾倒，一种用错力道的感觉让他几欲呕吐。他猛的抬起头，看到彭无望的一只右手突然放到了钉在他腿上的铁箭之上，用力一拔。鲜血四溅之中，那杆沾满了彭无望鲜血的利箭离体而出，呼啸着朝着自己的耳侧刺来。

一种尖锐的刺痛从耳际传来，锋锐的箭尖深深地刺入了曼陀的左耳，接着从他的右耳透出，红白色的液体顺着箭头上的棱角缓缓滴下。

曼陀只感到身子一阵剧烈的痉挛，在他眼前的彭无望忽然咧开焦黄的嘴唇笑了起来，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仿佛一只正欲则人而噬的猛兽。他心头一紧，吐出胸腔内最后一口浊气，眼前一黑，便什么也感觉不到了。

在这棵见证了突厥三王子曼陀最后一刻的歪脖树下多了一处新坟，彭无望将自己最敬爱的大哥安葬在了这片广阔的平原之上。

朝着这片简陋的坟地最后磕了三个响头，彭无望摇摇晃晃地站起身。在他的身边，那匹虎纹金马和曼陀的战马低沉地鸣叫着。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温暖的笑容，他走到金马的面前，用手轻轻地揽住牠的头颅，拥抱了一下，低声道："这一次多谢你了，兄弟，后会有期。"

金马低低地咆哮了一声，轻轻巧巧地打了个响鼻儿，甩开他的双手，调转头去，撒开四蹄，朝着东南处的远方飞奔而去。

看着牠远去的背影，彭无望眼中一阵温热，胸中竟然涌起一丝不舍之意。他长长叹息了一声，转回头，看了看不远处曼陀的尸体，眼中再次泛起冷酷的神色。

他快走几步，来到尸体旁边，抓起曼陀左手的佩刀，横刀一挥，将他的头颅砍了下来，接着伸手扯下他背后披着的白色大氅，用手沾着无头尸体脖颈处的鲜血，在大氅之上龙飞凤舞地写下了数十个意兴飞扬的血字。然后，用大氅的另一侧裹住曼陀的人头，系在曼陀战马的马颈，将曼陀的无头尸体打横放在马背上，用力一打马臀。

那匹战马高亢地鸣叫一声，驼着曼陀的尸体，远远地跑走了。

彭无望默然目送着那匹战马渐渐跑远，嘴角缓缓露出一丝冷冷的笑容。

第十三章再见张涛

尖锐的破空之声从背后传来，张涛在马上猛的一俯身，一只狼牙箭擦着他的背后穿过，带走了他一大片血肉。他紧紧握住缰绳，闷哼一声，紧紧咬住牙关。他胯下的黑马惨鸣了一声，原来是臀部又中了一箭。

张涛嘴唇一颤，差点流下泪来，这匹黑马从出道以来便和他相依为命，共同经历了无数的风风雨雨，情谊深厚。自从大哥张放殉职之后，他更是把牠当作亲兄弟一般，此刻看到牠接二连三地中箭受伤，心中宛若刀割一般疼痛。

此时此刻的他追悔莫及，悔自己不该被兵部侍郎侯君集的花言巧语和丰厚酬金迷昏了头。

这么多年来的江湖行走，凭藉自己的控马之技和出神入化的暗器功夫，他一直履险如夷。他本以为这一次混入突厥人大营和平时的江湖历险没有任何不同，只不过人多一点儿而已。

谁知道突厥人的弓箭功夫强悍到令他所遇到的所有暗器行家的绝技都变成了市井小儿的无聊伎俩。而自己的控马之术和那些一生长于马上的塞外胡儿相比也不显得如何出类拔萃，那些突厥斥候凶猛的马上劈杀之技更令自己望尘莫及。

张涛此时已经清楚明白，若是落到他们手中，自己活不过一盏茶的功夫。他无论如何也不敢相信，恒州城能够凭藉不足万人的兵马，稳守城池和十数万如狼似虎的突厥大军对抗。

刺耳的弓弦声再次从背后响起，张涛只感到肩头一紧，一阵剧痛刹那间袭遍全身，他浑身一软，整个身子瘫在黑马背上。

恍恍惚惚之间，他突然听到黑马一声凄惨无比的嘶鸣，紧接着他感到身子下面的马身一倾，将他摔下马来，而那匹和他相依为命的黑马跑出三步，也大横倒在地上。这时候，他才看到心爱的坐骑后腿之上深深地插着一枚雕翎箭。

“小黑！”张涛悲声叫道，猛的拔出身畔的长刀，从地上一骨碌爬起来，狂吼一声：“胡狗，我跟你们拼了。”

在他眼前，百余骑突厥精锐斥候迎面冲杀上来。

正在这个危急关头，一个黑衣汉子从道旁的树丛中飞跃而出，在当先两骑斥候的马头处叉腿一立，手中刀光一闪。那两名曾经不可一世的斥候队长立刻身首异处，带血的头颅高高飞上半空。众突厥斥候爆出一阵沸腾的呐喊，纷纷扬起马刀，朝着黑衣汉子杀来。

张涛目瞪口呆地看着那黑衣勇士腾身跃在空中，伸腿横扫，将另外两个突厥斥候踢翻在地，身子倒纵而回，在两匹战马的腰身处轻轻一点。那两匹战马惊叫着打横倒下，挡在道路中央，后面的骑兵收不住马匹，顿时有数十骑人马撞在一起，情形甚是狼狈。

这个时候，黑衣汉子刀光涌动，又连杀数人，转头喊道："快走。"

张涛茫然应了一声，刚刚转过身，就被从地上爬起来的数个突厥斥候团团围住，其中一个身形彪悍的武士爆喝一声，舞动一杆长柄大斧朝着自己的面门劈来。他惶急地看了那黑衣汉子一眼，看到那汉子正被数个突厥斥候高手围住了厮杀。他大叫不好，手忙脚乱地将那名突厥武士迎头劈来的大斧用刀拨开，此时其他几名斥候开始朝他逼近。

"刺他左肋！"正在奋战的黑衣汉子百忙中爆喝一声，张涛宛如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想也不想，奋力一刀照着那使斧汉子的左肋猛刺。那武士使得是长重武器，变招不灵，被张涛一刀刺中要害，惨嚎着丢掉大斧，一把攥住张涛的长刀。

那把长刀是张涛唯一的武器，失去了他就变成了任人宰割的羔羊，他一急，大叫了起来："他攥住了我的刀！"

那黑衣汉子此时已经将第十八个斥候的人头削飞，听到他的呼喊，高喝道："给我弃刀！"

张涛已经将他的话当成了圣旨，立刻松开了双手。

"绕到背后，举，然后扔！"黑衣汉子手下片刻不停，刀光起处，又有三条斥候尸体溅血倒地。

张涛脑子里一团混沌，下意识地转到那名彪形大汉的身后，双臂一使劲，将那大汉的庞大躯体高高举起，朝着如狼似虎地向他扑来的数名斥候抛去。那些武士躲闪不及，被打横飞来的庞然大物重重撞倒，摔成七手八脚的一堆。

张涛身子一轻，长舒口气，捡起一柄马刀，大吼一声，冲上前来，将两名来不及起身的斥候一人一刀，劈成了血葫芦。后面的斥候发一声喊，竟然纷纷后退。

在他身侧，一名突厥斥候摇摇晃晃地朝着突厥人的队伍跑去，跑到一半，身子突然从中间裂开，分别倒向路的两边，鲜血和内脏流了一地。

全场的喊杀声在此刻戛然而止，所有突厥斥候目瞪口呆地看着张涛的身后。突然一名突厥斥候清脆叫出来三个字正腔圆的汉话："彭无望！"在场的所有士兵只发得一声喊，纷纷转头飞奔，没人敢再回头望一眼。

本来杀声震天的战场立刻陷入了一片恬谧的宁静之中。张涛只感到浑身恍如虚脱了一般，软软地坐倒在地，眼前一黑，昏厥了过去。

不知道过了多久，张涛迷迷糊糊地从昏睡中醒来，正好看见一张涂满了鲜血和泥土的面容。

"啊！"张涛失声叫了起来。

"张兄弟，你醒啦？"那黑衣汉子微微一笑，将一把草灰涂在张涛肩头的伤口之上，然后用扯下的衣襟将伤口牢牢绑紧。

张涛一惊，睁大了眼睛，死死地盯住那黑衣汉子的面容，半晌才猛然道："我的天，你是彭无望彭大侠！"

彭无望叹了口气，道："可不就是我，你怎么才想起来。"

"我，我，我不是……"张涛连忙辩解："彭大侠，你满脸是血，就算是我亲爹也认不出来。"

彭无望怔了怔，恍然道："说得也是，这几天只顾得赶路，忘记洗脸了，难怪你认不得。"

他转头寻了路边一处雨水汇聚的小溪，捧起水简单地在脸上涂抹了一番，洗去了满脸的尘土血迹。

"彭大侠，你怎会在这里？你不是到渤海护镖去了吗？"张涛回过精神来，立刻开始显示他的风媒本色。

"此事说来话长，你先告诉我，你为什么到这里来？这里是修罗杀场，可不是江湖风媒留恋之地。"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僵硬阴冷的笑容。

张涛看在眼里，不禁打了个哆嗦，不由道：“彭大侠，你的笑容变了好多。”

彭无望微微一惊，不禁摸了摸面颊，失声道：“怎的变了？”

张涛摇了摇头，道：“我说不清，在黟山的时候，你对我的笑容说不出的和蔼可亲，可是现在你的笑容阴阴冷冷，没啥生气了。”

彭无望若有所失地叹了口气，用力活动了一下脸部的肌肉，低声道：“不错，最近我也有所觉察。这些日子血战连场，我脸上多次受伤，左边脸颊的肌肉已经僵直，无法自由活动，你说我笑容僵冷，可能是这个缘故，以前的样子，你是见不到了。”

虽然是寥寥几句话，但是却在张涛的眼前勾勒出一幅又一幅波澜壮阔，慷慨激昂的激战场面，他激动地说：“彭大侠，这些日子你一定在义守恒州，和突厥人血战，是吗？”

彭无望叹息一声：“恒州城头的仁人义士，又何止我彭无望一人。”

张涛愈发的意兴湍飞，急切地问道：“彭大侠，把你们这几日的抗敌事迹给我讲一讲吧！”

彭无望一摆手，道：“张兄弟，你还没有告诉我，你到这里所为何事？”

张涛连忙说：“噢，兄弟我受到兵部侍郎侯大人的委托，要带一个消息到恒州交给恒州守将。”

彭无望点点头，道：“现在恒州守城主将应该是长孙越将军，你进城之后首先见他好了。我也要回返恒州，不如一起前往。”

张涛兴奋地说：“太好了，我本来对这份任务没什么把握，但是遇到了彭大侠，这一回我有十足的信心。”

彭无望吐了口气，道：“这几日没有吃过像样的东西，你可有干粮？”

张涛忙道：“有、有，在小黑身上。对了，小黑好吗？”

彭无望一指不远处的草地，道：“在那里，牠腿上的伤被我包扎过了，不过看牠的伤势，已经不适合继续作战。”

“无妨，我本来就准备到达这里就把牠放回去等我。”张涛在彭无望的搀扶下站起身，朝着那匹黑马走去。

黑马身上除了驼着不少可口的干粮，还有一个奇异的大口袋，里面胀鼓鼓地装了不少东西。张涛将干粮袋递给彭无望，然后小心地将大口袋放在地上。

彭无望狼吞虎咽地吃着干粮袋中的葱油大饼，看着张涛一样一样地将袋子中的东西拿了出来。

“我本想在靠近恒州时才开始易容改扮成战死的突厥人，然后等那些搬运尸体的胡人将我搬进大营，再伺机逃逸到恒州。谁知道那么倒霉，偏偏遇上了一个斥候分队，被追出了百余里，直到此地。”张涛一边说一边将两套突厥人的兵甲战袍摆在彭无望面前：“我为了保险，带了两套衣服来，正好我们一人一件。”

接着他又从包裹里取出一堆奇形怪状的刀剑斧钺：“这是我们在假扮死尸的时候，必不可少的道具。彭大侠，你看怎么样？”

彭无望皱了皱眉头，拎起一把奇形长剑，这柄剑只有一个剑头和一个连着三寸剑身的剑柄，剑头和剑柄之间装了一个红灰相间的半圆形软铁环。他将这把剑在手中摆弄了一番，实在搞不懂这是干什么的。

张涛得意地将这把长剑从彭无望手里拿过来，笑着将剑上的软铁环箍在自己的腰身之上，道：“彭大侠，你看，我像不像被人从前到后一剑刺了个对穿啊？”

彭无望皱眉一看，只见那剑柄和剑头都深深地埋入了张涛的体内，从三个方向看都极像是他被一剑透身而过，而那红灰相间的软铁环从远处看也完全看不出来，可以说是匠心独运。

“果然了得，不愧是江湖有数的风媒。”彭无望大感有趣。

“还有呢！”张涛将一柄和那把奇形长剑大同小异的奇形长刀也箍在了身上，又将一把中间开了一个圆弧形缺口的大斧箍在脖颈上，笑道：“彭大侠，你看我可是死得惨烈？”

“确实琳琅满目。”彭无望不由得笑了起来。

张涛更见精神，从口袋中取出几个羊皮兜囊，道：“为了更加掩人耳目，我还特意用这样的皮囊装了十几斤鸡血鸭血，到时候只要兜头罩脸浇在身上，简直就是一具恐怖绝伦的死尸。相信把我乔装改扮的尸体搬进突厥大营的胡狗一定晚晚噩梦，惨不堪言，哈哈哈哈。”

彭无望忍住笑，点点头，道：“这血几天了？”

张涛道：“我虽然连日奔波，却也耽误了五六日才到恒州。”

彭无望笑道：“那你看看那些鸭血鸡血还倒不倒得出来。”

张涛愣了一下，随手抄起皮囊，打开盖子，用力往下一倒，却发现囊中沉甸甸的一阵响动，什么都倒不出来。

彭无望失笑道：“你没下过厨也该吃过鸡血豆腐，血水隔了这么多天早已经成块，哪里还有用处。”

“是吗？”张涛哑然失笑：“我怎比得上彭大侠精通厨艺，还好这里到处都是现成的血囊，否则便要糟糕。”

说到此处，二人同时笑了起来，感到浑身轻松。

张涛笑了一阵，突然浑身一僵，道：“但是，要让彭大侠你和我一起假扮死尸，岂不是坠了彭大侠的赫赫声名？”

彭无望微微一笑，道：“莫非你要看着我从十五万胡人兵马的营头杀到营尾，你才心安理得？”

夜风在恒州城外呜咽地吹起，漫天的乌云随着清风渐渐朝远方散去，一轮皎洁的明月从云层中升起，将城北的突厥大营照成一片银灰色。

孤灯高悬的帅帐之中，锦绣公主稳稳地坐在帅椅之上，认真地倾听着普阿蛮简短扼要的陈述。

良久，她微微点了点头，道：“就这样？”

普阿蛮虽然胆气粗豪，无所畏惧，但是听到公主那深不可测的淡淡语气，心中仍然不免一阵惴惴不安。

“普阿蛮，照你所说，你们数百名塞上最精悍的高手，再加上紫师训练多年的火焰教众，竟然被一人一马玩弄于股掌之间，最后连曼陀王子也给丢了？”锦绣公主沉声问道。

“正是如此。”普阿蛮挺直了胸膛，坦坦荡荡地说。

锦绣公主沉吟了良久，微微摇了摇头，道：“没事了，你下去吧！待会儿升帐时，在我桌旁伺候。”

“遵命。”普阿蛮没想到锦绣公主竟然没有责怪于他，惊讶之余，躬身道。

在他刚刚转身准备离开的时候，锦绣公主忽然漫不经心地说：“阿蛮，彭无望是大唐的英雄，你是大漠的好汉，可是这一番，你却被比下去了，回去好好想想。”

这句话仿佛一记热辣辣的皮鞭，重重抽在普阿蛮的脸上，他浑身一阵激烈的颤抖，愤愤不平的怨气从心底油然而生。他冷哼一声，瞄了一眼门对面巍然屹立的恒州城，目光中闪烁出一丝绝然之色。

罗朴罕在普阿蛮之后进入了帅帐，向接替曼陀指挥部队的主帅锦绣公主详细汇报了突厥大营被袭的具体情况。

“我军死四千一百余人，伤五千人，损折极重，而那两千余河北骑兵也全部战死。”罗朴罕沉声作着最后的统计。

“噢？全部战死，无人逃逸？”锦绣公主轻声问道。

“正是，所有战士俱都血战到死，无人后退。”罗朴罕回想起当日河北白衣猛士纵横厮杀的雄姿，心中仍然不免一凉。

“你先退下，传令下去，立刻升帐议事。”锦绣公主果断地说。

当罗朴罕离开帅帐的时候，四面营帐之外响起了低沉的号角声。

锦绣公主抓紧这一刻难得的独处时机，将面上的青巾轻轻摘下，缓缓靠在帅椅的靠背之上，幽幽地想着：“无望果然已经遵照约定来到此地，那么我们之间，终要有一个完结。”

想到这里，锦绣公主的脸上一片轻松安详之色，她静静地闭上眼睛，等待着军中将领们的到来。

“各位将军，从今日起，我锦绣代替曼陀王子统领三军，请各位与我同心协力，共破敌军。”当所有人都聚齐之后，锦绣公主肃然道。

回鹘王子菩萨首先咧开嘴笑了起来，答道：“公主统帅全军，我等俱无异议，请你快快下令，我已经等不及要冲上恒州城头了。”

契丹首领阿保甲问道：“不知曼陀王子现在何处？”

锦绣公主沉吟片刻，道：“曼陀王子昨日失散于敌阵，我们仍在四处搜索。”

阿保甲和身旁的靺鞨铁弗由偷偷互望了一眼，脸上都泛起了幸灾乐祸的神情。

这时候，室韦族首领博古台洪声道：“公主，请下令吧！我们定当冲上恒州城头，替曼陀王子出口恶气。”

他的脸上木无表情，但是所有人都听得出他的话外之音，那便是暗指曼陀和他的突厥部队徒有其名，还得靠他们室韦好汉才能为他们挽回面子。

此话一出，菩萨、阿保甲和铁弗由无不暗乐，纷纷上前道：“请公主下令！”

这些异族首领的举动令帐中的罗朴罕、箭神兄弟和战氏兄弟等突厥将领极其不满，纷纷向他们怒目而视。

锦绣公主心中有些动怒，但是她清楚地知道，现在不能惹恼这些同舟共济的各族首领，否则南征大军命运堪虞。

她微微一笑，道：“各位无需性急。恒州兵马精擅偷营截寨，骑兵突击。我们明日开始，环城建筑高台箭楼，挖掘战壕，铺设陷马坑、拒马鹿角，将他们困死城中，然后再从容攻城，大胜可期。”

回鹘王子菩萨连忙说：“公主说的有理，我绝对赞同。”

阿保甲挑起眉梢，瞥了他一眼，转头道：“公主，那恒州小小城池，用得着像进攻长安城一般大动干戈吗？我明日便率军攻城，不出三日，必可将它击破，那些挖沟建楼之事，大可省去。”

铁弗由也道：“没错，若契丹部队人手不够，加上我靺鞨人马，应足够了。”

博古台笑了一声，道：“别忘了我们室韦好汉。”

锦绣公主猛的一拍帅案，沉声道：“各位首先记住，这里是联军帅帐，一入帅帐，均须听从号令，不得自作主张，否则如何沙场取胜。我乃是联军主帅，一切须按我的指令行事，不得有误，违令者，斩！”

这几句话语气森寒严厉，气势慑人，一下子将那些开始不服管教的外族首领震慑住了。这些桀骜不驯的汉子纷纷不由自主地挺身站好，谨遵号令，不再出声。

锦绣公主语气一转，微笑道：“各位想要破敌制胜之心，我锦绣岂会不知，但是小心驶得万年船，挖壕建寨一事必不可少，而且不需三日，便可完成。到时候，我必让契丹、靺鞨、室韦三族好汉打上头阵。”

阿保甲、铁弗由和博古台连忙一起躬身道：“谨遵公主号令。”

就在这时，一名巡营千夫长跌跌撞撞地跑进帅帐，滚倒在地，语带哭音地高声道：“公主，曼陀王子，他——回来了！”

第十四集涅盘篇

第一章令郎之首

字奉东突厥吉厉大可汗：

凡南侵汉土者，必取其项上人头。可汗身分尊贵，当以他头以代。今奉上今郎人头一枚，异日大汗南临，可供不时之需。寒酸薄礼，不成敬意，还请笑纳。

彭门无忌、无望叩首百拜

“彭无望！”锦绣公主捧着那沾满了曼陀鲜血的白色大氅，身子一阵扑簌簌的颤抖，一时之间浑身酸软无力，颓然坐回帅椅之上，双手一松，将大氅抖落在地。

离帅案最近的回鹘王子菩萨趋前几步，将落在大帐中央的大氅捡起来，看了一眼，细小的眼睛猛然睁大，不由自主地咳嗽一声，大声用大漠流行的突厥话将上面的内容读了出来。

这寥寥几句话，仿佛晴天霹雳，在静寂无声的帐中轰然炸响，震得众人一时之间茫然说不出话来。在场的突厥将领只感到气血翻涌，一股子狂野的愤怒和不平仿佛烈火一般在他们的胸中熊熊燃烧，烧穿了心肺，烧裂了肝胆，烧光了理性，每一个人的瞳子里都是一片恶魔般的血色。

回鹘王子菩萨在这一刻仿佛忽然从一片迷梦中豁然醒转，用一种迷惑而怀疑的目光看向锦绣公主，嘴角嚅动了片刻，似乎想要说些什么，但是又隐忍了下来。

黑水靺鞨首领铁弗由的心底涌起一阵温热的感觉：在弱肉强食的大草原里，为了部落的生存和繁衍，他多少次屈服于东突厥那不可一世的武力，将那些无人可以诉说的仇恨深深地埋在心底，希望有朝一日可以浑浑噩噩地忘记。但是这一刻，那些曾经深埋的心事一瞬间重新占领了他的整个心灵——曼陀，你也有今天！铁弗由的眼中飞快地闪出一丝快意。

契丹首领阿保甲的眉头深深地皱了起来，马贼出身的他比谁都明白依附一个强大势力的重要性，否则，你所珙获的所有钱财货物都没有销赃的处所，而你寻找猎物的眼线失去了强援，也将变成没头的苍蝇。在他的眼中，东突厥是可以信附的最好选择，但是如果有朝一

日，这个势力遇到了更强大的对手，他的选择又会如何？阿保甲突然发现此时此刻，自己应该好好考虑这个问题了。

博古台和扎雨杰互望了一眼，眼中都露出了莫可名状的神色。驰骋在额尔古纳河畔的他们从五百子弟兵起家，靠自己的实力和勇气造就了如今室韦无人胆敢轻视的两万劲旅。实力和勇气是他们唯一尊敬的东西。他们本以为东突厥的战将乃是世上最勇猛和骠悍的，也是最值得尊敬的。但是今天，他们终于觉察到，原来，这个世上还有比东突厥那些满手血腥的猛士更加勇猛高贵的战士。

他们的这些不可言传的神情，纤毫毕现地被心思缜密的锦绣公主看得一清二楚。她深深地感觉到，本来就不甚牢固的塞外同盟，被彭无望这寥寥几句豪言像一个鸡蛋壳般敲碎敲裂。

“他写这些话的时候，绝对想不到他那心到手到的话语会对我们造成这么大的影响和破坏。”在这一瞬间，锦绣公主的神思飘飞乱走，开始失去控制地浮想联翩：“但是这些话却仿佛是安排最精妙的诡计，让我们的塞外联盟风雨飘摇。从十岁开始记事，我便开始苦心钻研兵法韬略，直到今日，十载苦读，胸怀壮志，希望以自己的才学为族人拼出一片稳固江山。但是，我实在太自以为是了，原来我所要面对的，是比我想象中还要强大得多的民族。这样的民族，真的能被征服吗？”

沉重的脚步声在锦绣公主的耳际急切地响起，将她飘摇不定的神思吸引了回来。她抬眼望去，只见普阿蛮、铁镰、铁岚、可战、跋山河、罗朴罕、战雄和战洪等数十位效忠突厥的将领和猛士黑压压地从两旁的班列抢了出来，跪在帅案之前。

“公主殿下，汉人杀我突厥王子，灭我精锐战士，还要留书羞辱于我，这口气闷在心里，便要炸碎了我的肚肠。臣请明日率领精锐部队，攻打恒州，屠光全城，为曼陀王子复仇。”罗朴罕双目血红，嘶哑着嗓音大声道。

“公主殿下，彭无望目中无人，留言相辱，乃是欺我塞上无人。我普阿蛮请求明日攻城作战，杀尽城中汉人，以报今日之耻。”普阿蛮沉声道。

“公主，请下令吧！区区一座恒州小城，竟然令我军损兵折将，实令我族面上无光，可战请命冲上城墙，杀光恒州守军，将他们将领的人头献与公主殿下。”可战激声道。

“誓死攻城，屠灭恒州！”余下的突厥将领不约而同地齐声道。

仍然站在帅帐两侧的各族将领互相看了一眼，也纷纷来到帐中央道：“请公主下令攻城。”他们的目光谨慎而犹疑，似乎在静静等待着判断锦绣公主的决策。

众怒难犯，锦绣公主知道自己再也改变不了众人的决定，否则将会引起将帅不合，使那些开始抱观望态度的各族领袖更加怀疑东突厥的权威。

她只有号令攻城。

这是一个令她心情沉重的豪赌，如果输了，将要付出的代价是她一个人无法承担的。但是她已经别无选择。

被夜色笼罩的塞外大军联营中，传来一阵阵木轮滚动之声，数辆运送尸体的牛车被七八名没精打采的突厥士兵驱赶着，朝大营靠近恒州一角的焚尸场走去。这个焚尸场被突厥人刻意建在上风口，一旦焚烧，大股大股的满是尸臭的烟尘便会飘进恒州城内，格外熏人。

透过覆盖在身上的突厥士兵尸体的缝隙，彭无望看到了突厥人金帐之前随风飘扬的帅旗，那已经不是曼陀的狼头标志，却换上了两只暗色的凤凰。

“突厥人难道换帅了？会是谁呢？”彭无望心底一阵紧张，他知道大哥的这一次舍命突击乃是为了击杀突厥主帅曼陀，令敌军群龙无首，其兵自解。但是如今塞外联军在这么短的时间里换上了另一位帅，那就是说恒州的围困仍然会继续，而城里的人仍然面临绝境。

牛车缓缓地驶过灯火通明的主帐，帐内的人影闪烁，很多人在激动地挥舞着拳头。彭无望的双眼死死地盯住了帐门，希望能够看到联军主帅的依稀模样。但是，牛车被一群护卫主帐的精兵亲卫遮挡住了，他什么也看下见。

就这样过了很久，彭无望终于放弃，仰头枕着身下的尸体，轻轻透了一口气。就在这时，他忽然发现，空气中的味道和在主帐周围的味道有了一丝微弱的不同。他用力吸了一口气，一股子难言的尸体恶臭、剐鼻的铁锈腥味和牛马特有的臊味四面八方地涌进鼻子，令他几乎窒息。这此一味道正是他一进入突厥营地后一直闻到的。

但是刚才在帅帐之外，他却一瞬间忘记了这所有的味道，只感到空中流淌着一丝他眷恋至深的气息。彭无望感到眼中一阵令他酸软的温热：兰花香味，是她！

“你舍得杀我？”锦绣那沙哑而柔情似水的声音再次在他的耳边响起。

彭无望轻轻抚了抚手边暗藏的一柄四尺钢刀，悠悠地舒了一口气，苦笑一声，暗忖：“突厥和大唐，在今时今日都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阿锦和自己势不两立，却又不顾一切地相恋。这世上最绝望的事，不过如此。死亡虽然悲伤，但相比之下，却快乐多了，因为至少还有希望在来世重逢。”

牛车突然停了下来，赶车的突厌人大声交谈了几句，就开始将尸体一具具从车上搬下来，堆在焚尸场中央。彭无望也被人丢了进去，在他旁边躺着闭目装死的张涛。几堆柴草从四面八方丢进焚尸场，火把上松油的味道剌鼻而来。

“彭大侠，他们要点火焚尸了。”张涛惊慌地小声说。

一直仰头望天的彭无望如梦初醒，猛的一吐气，从尸堆中破空而起，双手一伸，一股强烈的擒龙真气狂喷而出，凭空将两个手握火把的突厥士兵抓掖了过来，用力一扭，将他们折断了脖子。他双手一振，将这两具尸体忽悠悠地抛飞了出去，正好分别撞上另外两名突厥士兵的头颅，四头相碰，碎如破罐。

彭无望的身形宛如夜空中曲张变化，择人而噬的猛禽，一眨眼就来到目瞪口呆的另外三个突厌人面前，横掌一斩，击碎了一人的喉结，双腿一撑，身子猛然拔起，夹住一人的脖颈，用力一扭，立时让他颈骨碎裂。在他的身子落下时，他的双手按住最后一个人的肩头，将他掀翻在地，一举撞在他的左胸。那个士兵只喷出一口鲜血，便一命归阴。

彭无望抹了抹溅在脸上的鲜血，回头看了看一旁的张涛。这时候的张涛刚刚从地上直起半个身子，目瞪口呆地看着四周片刻之前仍然活生生的突厥小兵的尸体。

“快，我们去恒州。”彭无望来到他的面前，伸手想将他拉起来。

张涛条件反射地往后挪了挪身子，惊慌失措地看着他。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一丝悲怆的神色，直起身子，轻声道：“我是否出手太过狠辣？”

张涛连忙从地上爬起来，小声道：“小子无礼，这些突厥人死有余辜，是我太多妇人之仁。”

“妇人之仁，并不是每个人都能有的。”彭无望的眼中悲色更重，一拍他的肩膀，道：“我们走。”

夜色中的恒州城回荡着司徒婉儿辗转凄恻的琵琶声，自从河北故众空群而出，直到大雨过后，这些白衣勇士仿佛在空气中消失了踪迹，没有半点消息。追逐着他们的脚步而出走的彭无望，也一去不回。没有了他们，整个恒州城似乎安静了很多，人们再也不愿放开喉咙交谈，也再没有了欢声笑语。只有偶然响起的低声絮语，和路左相逢时互相交换的短暂眼神。

红思雪一遍又一遍地洗着自己的爱马困脂，无论身旁的郑绝尘如何逗她说话，都一言不发。方梦菁神经质地不断翻弄着刺史府中收藏的几卷窦氏兵书，薄薄的十数页纸却让她没日没夜地枯坐案前。贾扁鹊的药囊已经被她翻来覆去地摆弄了几千遍，可是每一次她将药囊放到桌上时，总是想起有些什么东西忘在了里面。

然而，今夜的恒州城和往日有了些不同，一阵又一阵欢呼声此起彼伏地从各个城头响起，纷乱的脚步声潮水般向着刺史府涌来。

“总镖头回来啦！”今夜协助唐兵守夜的侯在春和左连山欣喜若狂地带领一群哨兵冲进刺史府，大声道。

那些夜下能寝的飞虎镖众，纷纷冲出了房间，围到了方梦菁暂住的卧房，倾听侯在春的每一句关于总镖头的话语。

“总镖头回来了！”侯在春上气不接下气地说：“他带着从长安来的风媒张涛去见长孙将军。他说他的大哥杀了突厥主帅。”

围在门口的飞虎镖众报出一阵喜悦的欢呼声。

彭无惧挤开人群，冲到侯在春的面前，急切地问：“大哥怎样了？”

侯在春和左连山对望一眼，神色黯淡了下来。

“侯阿大，你这个混蛋，快说，大哥是不是也回来了？”彭无惧双目立刻血红了起来，上前一把抓住了侯在春的衣襟，狂吼道。

“无惧，你冷静一点，你大哥他……”左连山连忙上前拦住他的双手，沉声道。

“我大哥怎的了？”彭无惧一把推开侯在春，又揪住了左连山的衣襟。

周围的人顿时安静了下来，每个人的脸上都露出了然而悲伤的神情。

“你们怎么了？”彭无惧环视了一下周围的人群，勃然大怒：“你们什么都不知道，为什么一个个都想着我大哥已经死了？你们为什么这么狠心？你们一个个的，都巴不得我大哥早点死，对不对？”

“无惧，你别这么冲动……”方梦菁不忍他如此伤心，轻声说。

“你住嘴，是你让大哥自陷死地，我绝不原谅你！”彭无惧嘶吼着。

方梦菁仿佛被天上降落的雷霆当头劈中，只觉得浑身酸麻痛楚，这么多天来一直折磨着她的内疚之情此时潮水般涌上心头，令她感到一种撕心裂肺的绞痛。

“对不起，是我不好。”方梦菁屏住呼吸，低声道。

“大哥没有死。”一个清朗浑厚的声音从背后想起。所有人都转过头去，却发现彭无望在张涛和长孙越的陪同下也来到了方梦菁的门口。

“大哥没有死？”彭无惧浑身剧震，转头望向自己的三哥，木然半晌，他摇了摇头，道：“三哥，到了这个时候，你还骗我做什么，大哥已经死了对不对？”

“你既然已经知道，又为何不肯相信。”彭无望的脸上露出沉痛的神情道：“四弟，你年近弱冠，早已是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应该知道，有些事便是百般不愿，既然发生了，便接受它。这个世上的事，并不是为了你我兄弟安排好的，也不是方姑娘能为我们安排好的，你莫再苛责方姑娘。”

“可是，大哥……去得实在太快。我，我还没有准备好。”彭无惧身子摇了摇，大嘴一撇，号啕大哭了起来。

彭无望眼圈一热，抢上一步将四弟揽在怀里，可是那变得瘖哑的哭泣声仍然响遍了整个刺史府。

彭无望抬起头，对长孙将军道：“将军该有军情和方姑娘商议，我们兄弟告辞了。”说着他小心地搂着已经哭得昏天黑地的四弟向府外走去。

望着他们兄弟远去的身影，所有人的心头都泛起了一阵深沉的凄凉。

黎明的曙光从天上青色的流云缝隙之间缓缓泼洒下来，薄暮消散的城头响起一阵阵刺耳的研磨声。上千名没有巡哨任务的大唐官兵开始埋头磨砺自己手上的兵刀。彭无望用心地将两把还算趁手的单刀磨得锋刀闪烁，满意地对着阳光观看了一番，脸上露出一丝奇异的笑意。

“无惧好吗？”方梦菁睁着通红的双眼轻盈地走到他的身边坐下，轻声问道。

“他挺得住。”彭无望将双刀插到背上，淡淡地说。

“对不起。”方梦菁望着人喊马嘶的城北胡人大营沉默了良久，忽然道。

“不怪你。”彭无望摇了摇头：“大哥死得英勇壮烈，对任何人来说都是一个毫无遗憾的终结。我们兄弟都希望自己有一个这样的结局。”

“你已经下了死志？”方梦菁轻声问道。

彭无望微微一笑，轻轻一抬下巴，面向着胡人大营道：“她终于来了。我决定和她永远留在这里。”

“你能做到吗？”方梦菁叹息道。

“尽力而为。”彭无望挺了挺胸膛，奋然道。他深深吸了一口气，转过头望向方梦菁：“方姑娘，军情怎样？”

方梦菁苦笑着摇了摇头：“长安守军让我们务必守足十天，到时候一切自有转机。但是塞外联军秘密移兵至此，到今日数目已经达到三十余万。只要他们维持前几日的攻势，不到一日，恒州必破，而长安也不会给我们任何支援。”

“事在人为，我们可以一试。”彭无望沉声道。

方梦菁站起身，点点头道：“关键是第一天的攻城战，如果我们可以顶住，塞外联军内部的变数便会一点点显露出来。第一日顶住了，以后便有希望。”她装作毫不在意地朝着彭无望看了一眼，轻声

道："请保重。"说完急急地一转身，微微一个踉跄，快步离开了城头。

"你也保重。"彭无望朝她挥了挥手，又开始在石板上用力打磨身旁的一把备用的鬼头大刀。

这口刀对于他来说毫无趁手可言，完全是无刀可用时的代替品。这种厚背大刀唯一的好处是沉重结实，不易受损，即使刀刃磨损卷曲，仍然可以当作短柄狼牙棍来使。彭无望将刀刃磨光，在空中虚砍了几刀，摇了摇头，叹息一声。

"不趁手？"红思雪轻柔的声音在他耳畔悠悠响起。

"义妹，你也来了？"彭无望抬起头惊讶地说。

红思雪坐到了他的身边，笑着摇了摇头："大哥，这些年来，你到底用废了多少把刀？"

彭无望发自内心地笑了起来："你居然注意到了，你大哥我擅使断刀，一辈子糟蹋过的好刀不知凡几，数是数不过来的。"

红思雪打了一个忽哨，城阶上响起一阵悠然自得的马蹄声，她那匹赤红如火的困脂马如风地从城下奔上来。她站起身，从马背上拿下一把通体流线型，造型异常精美的朴刀，递给彭无望。

彭无望悚然动容，长身而起，一把将刀接过，上上下下地仔细观看。刀上的锋刀在阳光下射出点点寒芒，虽仍然未吞噬人血，但是已然散发出狞厉无比的杀气，森寒入骨，令人如立于寒冬腊月之中。

"好刀！"彭无望由衷地说："即使以魏师傅的精妙手艺，若无奇迹发生，亦难造出如此佳品。"他望向红思雪刚要说些什么，突然浑身一振，半晌说不出话来。

红思雪莫名其妙地看了他一眼，飞快地将右手的袖口拉到腕边，紧紧闭上嘴唇。

沉吟良久，彭无望徐徐道："如此好刀，我必不负它。"

红思雪轻轻地舒了一口气，脸上露出安慰的神情，转过头去从马上取下一串短刀，道："魏师傅为你夜夜赶工，造了七把鸳鸯短刀，都在这些刀囊之中，大哥可要妥善收藏。"

"你缝的刀囊？"彭无望接过刀囊，想也不想，紧紧地束在了腰上。

“嗯！”红思雪微微点点头，脸上泛起一丝薄薄的红晕。

“我都不知道，原来义妹你也懂针线女红。”彭无望一边用力拉了拉连接刀囊的缎带，检查松紧，一边笑道。

“结实吗？”红思雪颇为担心地说。

“结实。”彭无望点点头，朗声道。

“那就好，我去城西看看，无惧他们在那里巡哨。”红思雪轻声道。说完，她也不等彭无望答话，便翻身上马，纵马而去。

望着她的背影，彭无望怔仲了良久，终于轻轻叹息了一声，将那把朴刀抱在怀中，坐倒在蓝灰色的石阶之上。

熟悉的脚步声在彭无望的耳边响起，他猛的直起身，道：“贾神医，你也来了？”

一身黄衫的贾扁鹊耸了耸鼻子，瞥了他一眼：“我闲得无聊，就到处看看。”说完坐到他的身边。

“我正要找你，算起来我又该喝药了，快些给我。”彭无望笑道。

“我可不想浪费精神，我们眼看就要死在恒州，制作绝蛊的解药已成痴心妄想，这些药不喝也罢。”贾扁鹊冶然道。

“你给我喝吧！”彭无望道：“一个月不喝绝蛊酒，我只感到浑身不对劲儿，一会儿杀敌也提不起精神。”

“你难道真的上瘾了？”贾扁鹊摇了摇头，从怀中取出那小巧的酒罐，递给彭无望。

彭无望一把抓了过去，一饮而进，一股热汗沥遍全身，说不出的爽快。

“这个，给你。”贾扁鹊将一黑一白两瓶药水递给彭无望。

“这是什么？”彭无望问道。

“一瓶足毒药，一瓶是解药，毒药涂在兵刀上，解药自用。”贾扁鹊冷冷地说。

“贾神医，这，这不太好吧！”彭无望惊道。

“有什么不好。你一定要说你们侠义之士不屑于用这些歪门左道的手段杀人。哼，用刀是杀，用毒也是杀，又有什么分别。我看还是用毒杀得快些，痛楚也少些。这毒药见血封喉，破皮就死，比你一刀刀

将人斩死可是利索多了，还省了你不少力气。你多杀几个敌人，你的战友就会少死几人。沙场作战，无所不用其极，你若是死抱着那些侠义教条不放，只是多做蠢事。”贾扁鹊不待他多说几句，立刻宛若炮竹一般将一大串似是而非的大道理兜头砸向彭无望，让他怔在当场。

好半晌彭无望才回过味来，犹豫着点点头，道：“好的，我会好好用它，贾神医你放心。”

贾扁鹊的脸上露出一丝欣慰，咳嗽一声，道：“我能做的，也只有这些，你保重。”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下了城楼。

看着手中的毒药解药，彭无望无奈地笑了笑：“中了我一刀还会不死的，用毒大概也死不了吧！”

静寂的城头响起了一阵喧哗之声，大群的城防官兵拥到上城阶的周围，探头探脑的不住张望。

一片叽叽喳喳的议论声中，李读和魏师傅得意洋洋地率领着恒州城内的百余个精通铁器制造的士兵和工匠，将二十余台装有小木轮，可以自由行走的机关连弩器推上了城头。

这些机关连弩器样子颇有些像中原帮派中秘密流传的诸葛损益连弩，只是多了一个圆形的转轮，转轮上安装了十二枚形状完全相似的箭匣，每个箭匣有深达八寸的沟槽，可以装填十枝弩箭。

魏师傅兴奋地向周围的弓弩手讲解着这种机关连弩器的操作方法。原来弓箭手只需要扣动扳机，就可以连续发射转轮上其中一个箭匣中的十枝箭矢，然后转动转轮，将另一个箭匣放置到用于瞄准的望山之下，只需不到一息时间，就可以继续发射十枝箭矢。

这个转轮有十二个箭匣位置，需要同时有两个人操作，一个人负责发射箭矢，转动转轮上匣，另一个人则负责在一旁往箭匣里装填箭矢，可以连续发射上千枝快箭，端的是犀利无比。

魏师傅讲解完毕，朝李读一挥手。李读在万众期待之下，得意洋洋地来到机关弩前，抬起沉重的弩身，瞄准了城下的一辆焚烧中的蛤蟆车把动扳机，十枝箭矢宛若流星飞火，鱼贯飞出，任空中划出了一条连绵不绝的虹线。

在众人惊叹声中，李读转动转轮，一声清脆的换匣声响起，另一个箭匣已经上好了位置，他片刻不停，又一扣扳机，十枝箭矢再次飞

出，密密麻麻地插满了城下的蛤蟆车。

城上的官兵看得目瞪口呆，好半天才回过味来，无不由衷地为李读和魏师傅鼓掌喝彩。

守城的弓弩手连忙爱如珍宝地将这几十台连弩器瓜分一空，分布在东南西北城头，有些没分到的守军大叹倒霉，纷纷央求李读和魏师傅再造几台，令他们大感自豪。

看着这两个老当益壮的老儿，彭无望本来暗淡的脸色终于有了一丝开怀的笑意，微微点点头。

就在这时，一阵木轮转动的声音从身旁响起，他转头望去，却看到洛鸣弦和赵一样推着一台机关连弩器来到了他面前，将连弩器的望山对准了城下。

“怎么，李读先生也派给了你们一台？”彭无望笑道。

“是啊！师傅。”赵一样看了看洛鸣弦，支吾着说。

“怕啥？师傅，这是我们抢来的，我们的准头比一般官兵要好得多了，让我们用一台，保准比那些兵杀得更多的突厥狗。”洛鸣弦不无得意地说。

彭无望笑了笑，没有说话，他知道洛鸣弦自从上一次比赛杀人数目，便开始有了竞胜之意，这一次有了连弩器，死在他手上的突厥人数目，应该会比上次多得更多了。

“彭兄弟，起来了，怎么还在坐着偷懒。”一身黑衣的雷野长肩扛着镔铁齐眉棍来到彭无望的身边：“方姑娘说了，这一次守城战，敌方必然会派所有精锐高手街上城墙厮杀，我们几个组成高手队，专门对付他们。”

在他的身后，走来了白衣白袍的郑绝尘、萧烈痕和连锋。

“义妹她……”彭无望忽然想起红思雪，想要说些什么。

“她镇守西城，同时巡视内城防卫，让她和我们一队杀敌，太过危险。”郑绝尘剑眉一竖，不待他说完，便把他的话打断。

彭无望舒了一口气，无奈地一笑：“郑兄所言极是。”

第二章舞于石上

晨曦笼罩下的联军大营内所有塞外名将云集帅帐，静静等待锦绣公主的调遣。通夜研究恒州地形图的锦绣公主此时此刻已经双目通红。

她镇定自若地将第一枚令箭递给了罗朴罕："罗朴罕将军，你可领五成渤海攻城器具及五万精兵，用蛤蟆车装土填满护城河，用抛石车攻击城墙，待到城墙损破后，才架云梯车攻城，顺序万万不可弄错。"

"得令！"罗朴罕洪声道。

锦绣公主又拿起两枚令箭："战雄、战洪，你二人率领一万金羽银羽队和两万步兵环城守护抛石器和云梯车，严防恒州骑兵突击。"

"得令！"战雄、战洪齐声道。

锦绣公主又道："今日主攻北城，西南东三城亦需施加压力。铁弗由酋长，菩萨王子，你二人率领黑水朱赐精兵和回鹘精锐攻打南城。"

铁弗由眉头一皱，顿了一下，道："得令。"

菩萨王子猛的一点头，也道："得令。"

锦绣公主将一枚令箭取出又道："博古台和扎尔杰何在？"

室韦猛士博古台和扎尔杰一起走出班列："末将在。"

"你二人率领两万室韦精锐攻打西门，维持攻势，不可间断。"锦绣公主道。

"得令！"额尔占纳河勇士互望了一眼，同声道。

锦绣公主又将一枚令箭举了起来，看了一眼契丹首领阿保甲，道："东门便交给阿保甲酋长了，请你率领五万契丹战士攻打东城。"

"得令！"阿保甲满意地接过令箭，他很高兴可以独自攻打一门，这样就可以随心所欲地观望战情，让其它族的士兵去送死了。

锦绣公主举起最后一枚令箭，道："普阿蛮何在？"

赛上奇人双燕普阿蛮走出班列，沉声道："公主有何差遣？"

"你率领火焰精锐和屠南队跟随阿保甲酋长攻打东门。恒州高手当会集中在北门应战，你们可以藉此突上城头，为阿保甲酋长打开东门大门。"锦绣公主沉声道。

普阿蛮洪声道：“得令。”

锦绣公主看了一眼阿保甲骤变的脸色，青巾下的秀脸上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浅笑：“先破城者，可尽屠恒州城。因为此战至关重要，将来攻破长安，今日先入恒州者，他日可先入长安城。”

此话一出，所有人的脸上都露出了兴奋的神色。阿保甲双眼中的理智更被贪婪和凶残的神色淹没。

当议事的众将领鱼贯走出帐门的时候，锦绣公主朝着普阿蛮暗暗使了个眼色。普阿蛮心领神会，守在帐门外，当最后一个将领走出之后，再悄无声息地步入主帐，走到帅案之前。

“公主殿下，如今四下无人，若是有事差遣，请讲当面。”普阿蛮沉声道。

锦绣公主微微点点头，轻声道：“我已经问过曾经潜入恒州的暗探，这些守城的官兵大多是未经阵仗的新兵，没有打大仗的经验。今日我们以二十余万大军全力攻城，乃是雷霆万钧之势，本该轻取此城。但是这些新兵经过曼陀狼军攻城血战的洗礼，又有河北骠骑立威于前，更加上曾经杀死曼陀王子的彭无望死守城上振奋士气，即使可以猝取此城，我方付出的代价也将极为惨重。”

普阿蛮心有所悟地点点头：“大唐守军历经血战，河北骠骑立威恒州，这些既成事实已经无法改变，公主是要我冲上城头，立杀彭无望，摧毁守军士气，让联军将士可以一举拿下此城。”

锦绣公主沉默了良久，终于艰难地点了点头，道：“你也看到了，各族首领因为曼陀被杀，已经开始怀疑我突厌族的实力，如果此次攻城陷入苦战，这些本来就摇摆不定的诸族将士将会开始向大唐靠拢。到时候，别说攻陷长安城，就是突厥族的存亡都将是未知之数。所以，这一仗，乃是生死之战，不容一丝马虎。”她说到这里，忽然略微抬高嗓音，道：“你们出来吧！”

一阵脚步声从主帐的帷幕后传来，箭神兄弟铁镰、铁岚和另外三个身穿皮甲，斜戴毡帽，气势非凡的人物缓缓走到帅案之侧。

“箭神兄弟，阿蛮早已熟悉。”锦绣公主一指另外三个高手，沉声道：“这三位是我的师兄，二师兄修罗巴亭、三师兄七窍心魔古藤格、四师兄风中兽赤察勋。”

“原来是天魔的弟子。”普阿蛮心中升起一丝兴奋，朝他们微微点头，转头问道：“公主殿下，这是何意？”

锦绣公主的眼中浮起一丝薄雾般的悲色：“他们五人将会听候你的号令，伺机击杀彭无望。我要他在开战后一个时辰内血溅城头。”

看到大草原上五位地位最尊崇的高手竟然成为了自己的手下，只为了击杀彭无望，普阿蛮深深感到了锦绣公主对自己寄予的厚望，心中一阵感动，轰然下跪，沉声道：“公主请放心，阿蛮以性命保证彭无望将会是守军中第一批战死的人。”

“好！”锦绣公主的声音莫名地一阵咿哑，轻咳一声，又道：“你们下去吧！”

普阿蛮拱了拱手，带领着铁镰、铁岚等五人，旋风般走出了帐门。

塞外号角幽咽的哀鸣在恒州城四面此起彼落的响起，数十万大军犹如波涛起伏，汹涌澎湃的钱塘潮水从营寨中冲杀出来，在护城河对岸摆开了旌旗招展，气势磅礴的大阵。

恒州城墙被一片木轮滚动时发出的尖锐轰鸣声所淹没，数十台体形巨大，样式奇异的改装霹雳大石车被近千名突厥壮汉推至北墙之下，硕大的铁盘中，装满面目狰狞，棱角分明的巨石。数万铁骑飞羽队的精英战士排成整齐的环形阵势，严密地守护这数十架抛石车。在抛石车之后，是装有木轮，可以快速推进的攻城车，数丈高的木制斜楔宛若犀角一般高高翘起，几排竹梯仿佛巨狮脑后乍起的鬃毛，斜斜地挂在攻城车之后。盔明甲亮的东突厥白穗狼军战士聚集在数百面白穗黑凤旗下，朝着恒州城头发出山崩地裂般的怒吼喝骂之声。整齐的军容、鼎盛的气势，令人感到恒州城仿佛滔天洪水下一个不起眼的村庄，只需要一个浪头，就可以把它完全淹没。

城西的室韦族两万雄兵排成漫山遍野的散兵阵，上百架云梯被排在了中阵。阵前是两千五百人的骑兵阵看住左右两翼，两千五百名壮汉手举羊毡大盾，护住头顶，一千五百名战士推动虾蟆车随时准备填堵护城河。在云梯阵之后，是一万名半披皮甲，半裸上身的彪悍勇士，战斧长刀，光芒耀眼。这些勇士挥舞着手中的兵刀发出震天动地的整齐呼喝，一排一排的音浪冲击着城墙，仿佛可以就这样将那不高的城头摇碎。

城南的黑水靺鞨精兵一式的大盾弯刀，披挂着明亮耀眼的盔甲，在城南的护城河畔排成了整齐的方阵。阵中错落有致地排布了二十余辆大石车，每辆车都有百余人担石上弹，操纵发射。回鹘战士则青衣无甲，高举弯刀，守在百余架虾蟆车、木驴车和攻城车之下，随时准备运上填河，直冲入城。回鹘王子菩萨纵马在军中纵横奔跑，不断地高声发话，鼓舞士气，所到之处，麾下士兵纷纷热情澎湃地高声喝彩，气势极高。

城东的契丹战士排成数十列长龙，军容严整地默默守候在城东墙之下，数百名顶盔贯甲的契丹首领排在阵势的最前列。两百架云梯在五千名高举盾牌的雄壮战士护卫下，密密麻麻地摆在护城河前。这些契丹战士一色的黄裘灰袄，除了将领之外，俱不披甲，人人圆瞪双眼，怒视着恒州城头，彷佛想要用火热的目光将这座血城烧熔。

恒州城头静寂无声，彭无望提着朴刀，稳稳地站在北城之上，默然看着城下扯地连天的大军。在他身边，是和他一起组成高手队的郑绝尘、连锋、萧烈痕和雷野长。其它几个人也不出一言，城下几十万雄兵组成的阵势，即使是身历万险，早就视生死如等闲的他们也感到说不出的震撼和压抑。曼陀的狼军攻势已经凶悍难当，这一次的攻城又加上了无数攻城利器和几十万援军，这个城池陷落的命运已经注定，只是时间问题。

彭无望看了看身旁的几名大唐守军，他们握着弓箭的双手有着肉眼难查的颤抖。他的心中一阵恻然：面对塞外联军，连自己都感到难以排解的沉重压力，这些初临战阵的士兵所受到的压力又是何等巨大。以我的本领，又能为他们分担多少。

他不由自主地紧握了一下手中的朴刀，沉沉地吐了一口气。

就在这时，一身白衣秀士服的方梦菁忽然出现在城头。

看到她的到来，连锋剑眉微挑，道：“方姑娘，这里实在太过危险，你还是到刺史府中等待消息比较安全。”

方梦菁秀眉一扬，摇了摇头道：“梦菁微末本领自然不敢在城墙上献丑，只是我忽然想到一个守城的关键，才忍不住走上城来。”

这句话立刻令周围的众人精神一振，彭无望连忙问道：“什么关键？”

方梦菁清笑一声，道："因为塞外联军乃是塞上诸族的联合，共同遵循东突厥的号令。诸族首脑不过是认为东突厥军队乃是真正塞上霸主，才甘心服从其指挥。之前，彭大哥力杀东突厌三王子曼陀，令东突厥骤失主将陷入混乱，我猜想这已经让塞外诸族对东突厥渐失信心。如果我的猜测没错，靺鞨、回鹘、室韦和契丹族的首领在这一次攻城战中会选择迟疑观望的态度。如果我们能够进一步令他们对东突厥离心，说不定在城破之前，塞外大军已经分崩离析。"

这一番话语不但令高手队中的众人信心大增，连带着让一旁的大唐官兵也振奋了下少。

连锋微笑着一捋鬓角长发，道："这一次我们如果能够狙杀各族大军的将领，特别是东突厌的大将，将会使他们威信尽失，加重他们之间的矛盾。"

方梦菁笑着说："连公子所言不错。不过我有另一个想法，就是我们先加意狙杀其它族的将领，他们本来如果持观望态度，这将使他们被迫后撤兵马，保存实力。如果东突厥对此不满，那么联军内部矛盾将会激化。如果东突厥置之下理，全军攻城，我们则开始狙杀突厌将领，令他们威信尽失。虽然不一定能够在城破之前令联军分崩离析，但是至少有了一丝希望。"

彭无望兴奋地一挥手，道："方姑娘智计百出，彭某佩服。好，从现在起，见到顶盔贯甲的，就格杀勿论。蛇无头不行，看他们塞外联军有百万人马又有何用。"

方梦菁秀眉微蹙，道："首脑将领本来就在各方精锐严密防护之下，狙杀他们，危险至极，这本来是没有办法中的办法，如果不是几位的武功已经到达惊世骇俗之境，梦菁绝不敢说出此法。希望大家多多保重。"

"方姑娘放心。"彭无望、连锋和郑绝尘等几人不约而同地齐声说。

方梦菁担心地看了满不在乎的彭无望一眼，叹口气，微微一个万福，走下城去。

"全军听令，离城墙一丈戒备。"

守城将领长孙越高声发出号令，北城将士手持弓箭整齐划一地向后退出五步。彭无望等人不明就里，也跟着往后便退。

就在这时，数十响炸裂天地的崩弦声四面响起，数十枚巨大的飞石，远远地冲过护城河砸在了城墙之上。坚固的城墙在这群飞石的攒射之下，宛如风中的秋树开始剧烈地颤抖，大块大块的青色砖片四外飞扬，几名士兵被乱射的石块打中面门，惨号着扑倒在地。

“他奶奶的，好大的动静！”即使是胆气粗豪的雷野长，面对着百余斤巨石的攻势也感到胆战心惊。

就在众人心摇神驰的片刻，刘雄义副将高声示警的声音传人耳际：“大家小心，又来了。”

彭无望和雷野长对望一眼，同时哼了一声，一起走近城墙，朝下观看。只见数十枚棱角分明的百斤大石腾云驾雾般地穿越过护城河，翻转滚动着朝城墙飞去，示威般将自己身上所有尖锐的棱角不厌其烦地向着城上守军展示。飞石滚动带起的风声忽悠悠作响，仿佛来自地狱之底的幽冥之音。

恒州的守军被刚才的一轮飞石的狂轰滥炸震慑了心神，人人眼中部露出了惊惧忧虑之色，士气大挫，城上黯然无声。躲在角落的李读和魏师傅对望一眼，同时叹了一口气，片刻之前制造出机关连弩器的得意之情已经烟消云散。

“没想到突厥人从渤海国带来了如此犀利的抛石器。”李读没精打采地说。

魏师傅紧闭双唇，连话也懒得说，只是胆战心惊地等待着另一轮飞石的攻势。

就在这时，彭无望突然一声炸雷般的清啸，纵身从城头飞跃而出。

“他疯了！”五步之外的郑绝尘、连锋和萧烈痕一起惊叫一声冲到城墙垛前，朝外观看。

只见彭无望一个空心跟头，竟然准确地跳到了一枚硕大无朋的飞石之上，双脚一挺，使出少林千斤坠的功夫，重重一点飞石顶端，那枚本来成抛物线形状要飞上城墙的巨石突然改变方向，直挺挺地朝下砸去，将城墙前的地面砸出一个深深的坑槽。彭无望潇洒自如地在空

中一个转折，往后飞回。雷野长心有灵犀地猛的一伸齐眉棍，彭无望左手一展，仿佛迎风展翅的大雁，刚好抓住了棍头。因为关心他而冲上城墙的官兵们有幸看到了这惊人的一幕，立刻发出滚地霹雳般震耳欲聋的叫好声，本来颓丧不堪的士气重新大振。

一棍将彭无望捞回城的雷野长与有荣焉，心中也大是得意，兴奋的一声长啸，抖手一振齐眉棍，将彭无望的身子彷佛抛绣球一般远远抛出城外，迎面朝着另一枚横飞而来的巨石撞去。

彭无望心中苦笑：雷大哥真是太看得起我了，将我抛出如此之远，让我如何跳回去。

然而，事到如今，他也来不及细想，收敛心神，在空中一串漂亮之极的连环跟头，头后脚前地冲到飞石面前。横空而至的飞石冲力何等巨大，彭无望的脚尖刚刚点到石面，就被这股冲力远远地撞回城头，四脚朝天地躺倒在地。而这枚巨石因为他的这一挡，去势渐尽，直直地坠落城下。

虽然彭无望回城的形象颇为狼狈，但是他的壮举仍然引来了城头官兵毫无保留的欢呼和喝彩。那些年轻的小伙子为他忽哨叫好到喉咙嘶哑，在他们的心中不由自主地认为只要有彭无望的存在，恒州城就永远不会陷落。

郑绝尘看到彭无望的举动，心中不由得又有了竞胜之心，他回头一看萧烈痕相连锋，却发现这两个人已经跃跃欲试地来到城墙垛前。他失笑一声，一个箭步街上城墙，朝着一枚迎面飞来的巨石纵身跃去。在他的身边，萧烈痕相连锋的白袍随着迎面飞石刮起的旋风，翻飞飘舞。在他身后，激动人心的呐喊声响彻云霄。

满头大汗的罗朴罕纵马从阵前返回，来到中军的帅旗下，翻身下马，朝着高坐马上的锦绣公主深深一礼，急切地道："公主殿下，末将请求立刻攻城。"

"罗朴罕将军，我想我已经讲得很清楚了，待到飞石将城墙攻破之时，再引大军攻城，可收事半功倍之效。"锦绣公主高踞马上，肃然道。

"末将请求公主到近前观看一番，再做定夺。"罗朴罕的脸上一片迷茫混乱之色，一点也没有领兵多年训练出来的坚毅果敢。

锦绣公主所在的中军离城约三里之遥，城前状况不甚清楚，听到罗朴罕话语中的怪异，心中一动，微微点点头，回头朝着可战、跋山河使了个眼色，二人随着罗朴罕一起来到了前阵金羽银羽队的阵列之前。

恒州城墙之前堆满了二三十块巨大的飞石，这些飞石还没有接触到城墙就已经坠到了地上，有些摔成了三四块，凌乱地散落满地。

城墙之上的守军震天动地的欢呼声响彻云霄，几个矫捷灵动的身影不断地冲天而起，朝着城下抛石器射出的巨石飞去。每一次跳跃都会令三五枚巨石半空坠落城前，造不成任何损坏。虽然其它的飞石仍然射到了城上造成了严重的损伤，但是守城军的士气却反而越来越高涨，而本军的士气却越来越低落。

那些操纵抛石器的突厥士兵开始出现失误，很多人无缘无故地被抛石器的皮带所伤，很多飞石来不及飞到城头就落到了护城河中。甚至连铁骑飞羽队那些百战精兵的脸上都露出困惑震撼之色，呐喊声也低迷瘖哑，再无刚刚开战时的锋锐气势。

“那是……”可战眼神犀利，一眼就看了出来：“那是彭无望，另外几个不认识，但是领头的是彭无望。”

“中原汉人的轻功内力竟然能够运用得如此出神入化。”跋山河目眩神迷地喃喃道。

可战不服气地低声道：“这有什么，我也行。”说到这里，他略微迟疑了一下，不禁开始怀疑自己是否能够同样做出这番惊天动地的壮举。

“突厥狗种，胆小如鼠，只敢放石，不敢出洞。”城墙上大唐官兵整齐划一的喝骂声海潮般劈头盖脸而来，令北城突厥大军怒火狂升。

锦绣公主心中一凛：“城头上的叫骂声只冲着突厥而来，似乎有意要打击东突厥在塞上各族的威信，守城军中已经有人看出了塞外联军的弱点。”

就在这时，一声熟悉而撼动心弦的清啸声从城头霍然响起，一条黑衣身影仿佛穿云而出的天外飞龙，从城头一跃而起，迎面朝着一高一矮两块巨石冲去。只见他空中一个转折，绷紧身子，伸脚在飞得较矮的飞石上用力一点，身子冲天而起，一跃跳上了那块飞得较高的飞

石左上方，用力一蹬，那块巨石立刻斜飞而出，撞在了左下方刚刚飞来的另一块巨石之上。三块巨石在空中互相碰撞，一同落在城前，碎成一地大小不均，杂乱无章的碎块。那条身影在空中如穿云燕子般一个转折，飞回了城头，迎来了一片山崩地裂的欢呼喝彩之声。

看着那熟悉而亲切的身影，锦绣公主如遭电击，只感到浑身不由自主地颤栗抖动，脑子中浑浑噩噩，不知身处何方。

莲花洞外，飞蝗箭羽之中，彭无望焦急翻寻自己尸体时，伤痕累累的身影。

莲花山道，浑身浴血的彭无望紧握着自己的鸳鸯丝巾时，炙烈如火的深情目光。

莲花山顶，月华之下，紫凤青鸾剑划空而至时，放弃防守的彭无望坦荡自若的微笑。

莲花山谷，鸟鸣猿啼之畔，以为可以共守今生时，彭无望开怀无忧的欢呼。

在最后离别之际，自己几番回头，终于等来响彻山谷的了亮山歌。

这些绪乱缤纷的回忆混合着酸甜苦辣的无数无法言状的心绪仿佛纠结缠绕的藤蔓，在一瞬间爬满了锦绣公主的心房。

刹那间，她忘记了沙场，忘记了恒州，忘记了突厌，忘记了草原，在自己的心中装满了关于彭无望的一切，只有他的一切。这种罪恶般甜蜜而又酸楚的感觉，令她无法自拔地迷醉其中，她只感到放弃一切般空荡荡而又悠然自得的轻松放任。

“公主殿下？”“公主？”四面几个焦急的声音在耳畔响起，虽然声音不大，但是足以使她从如麻般的情思中幡然醒转，映入眼帘的是可战、跋山河、罗朴罕、战洪和战雄焦急的目光。这些东突厥最优秀将领的面容立刻将关于突厥，关于塞上，关于大草原的一切重新带回了锦绣的心中。

锦绣凄然的目光再次望向遥远的恒州城头，心道：“毕竟我还是不能割舍生我养我的祖国，就像你不能割舍大唐一样。”

城头之上，本来纵跃如飞，灵动无比的彭无望的身影似乎中了冥冥中某个神明的定身法，僵直而无助地呆立正城头，他手中紧握的朴

刀静静地拄在地上，承受了他身体大部分的重量。一枚巨大的飞石端端正正地朝着他站立的方向飞去，彭无望的身影却宛如岩石般伫立，仿佛这枚刮动风声迎面飞来的巨石只是一片掠过头顶的飞鸟投下的影像。巨石在他身侧重重地砸在城墙之上，然后颓然落到城下，散碎的石块无情地打在他的身上，他的身影仍然没有丝毫动静。

“他也看见我了？”锦绣的心中是一片苦涩到极点的甜蜜，痛楚到撕心裂肺的聿福，得郎如此，夫复何求。

泪水在眼中酸楚地涌动，锦绣公主知道自己再也无法抑制接下来的哽咽，她飞快地举起自己洁白修长的玉手，幽幽然指着恒州城头，疾声道：“攻城。”

在低下头掩饰眼眶中奔涌而出的泪水之时，锦绣公主看到自己雪白的手指仍然笔直地指着恒州，指尖触动的方向，正是昂首立在城头的彭无望。

“神狼佑我，突厥必胜！杀！”北门主将罗朴罕纵马来到阵前，高声号令。

“全体攻城！”黑水靺鞨酋长铁弗由和回鹘王子菩萨同时高喝。

“兄弟们，给我冲！”博古台雄浑的号令在室韦大军中回荡。

“儿郎们，给我杀进恒州！”契丹首领阿保甲的目光中闪烁着滔天的血色和贪欲。

恒州四面十门同时响起了塞上各族战亡以各种语言呼吼出的呐喊声。数十万彻地连天的大军排成的整齐大阵开始出现了一阵阵激烈的波动，仿佛长风吹过波澜渐惊的海面，掀起了足以摧毁天地的狂涛巨浪。

数千辆虾蟆车四面八方冲向恒州城狭小的护城河，大堆大堆的黄上沙石倾倒进护城河内。城头上一阵了亮的梆子响，铺天盖地的箭雨宛若急风穿过竹林所刮落的绵密竹叶，兜头盖脑地覆盖了整个护城河。数之不尽的各族战士尸体在护城河畔高高堆起，被狂暴的箭雨射得七零八落的虾蟆车散碎地躺倒在河中，护城河水在几百息之内化为了完全的血色。前仆后继的战士冒着滔天箭雨，锲而不舍地往河内堆石填土，甚至将战死将士的尸体抛入河中。虽然伤亡惨重，但是护城河水渐渐开始被沙土取代，开始是零星几处地方被填平，数百架木驴

车鱼贯冲过被开辟出的平坦地面，在护城河对岸成一字长蛇排开。车中处于木笼掩护下的弓箭手狂涌而出，在长达百余丈的羊毡大盾的遮掩下，开始向城楼上的士兵射击，迫使城楼上的守军和他们对射僵持，令其它士兵得到机会将护城河彻底填堵沙上成地面。

当护城河消失的那一刻，恒州城四面城门的联军战士一起惊天动地的欢呼起来，扛着云梯的战士、推动攻城车的壮汉和掩护撞车的弓箭手大队漫山遍野地涌向城头。木驴车、攻城车和撞车在城墙前密密麻麻地挤成一团。飞蝗般的箭雨宛若横江冲岸的潮水，一浪高过一浪涌向城头。

城楼上响起了大唐守军整齐而高亢的吆喝声，数十根涂满牛油的巨型擂木被抬上城墙垛，朝着城下架起云梯准备攻城的胡族战士砸去。巨大的檑木被数枝火箭点燃，卷动着滔天的烈焰，势不可挡地将刚刚竖起的云梯砸碎，从来不及躲闪的各族七兵身上滚过，在地上刻出一道道鲜血狰狞的痕迹，撞散了木驴车阵，将城下的一切化为火海，直到去势已尽。

紧接着，数百枚巨型滚石从城墙上宛如雹子般砸落下来，其中几十枚就是刚才射进城中的飞石。一枚巨石准确地击中了刚要冲到城前的攻城车上，车上高高竖起的木楔被撞成一天碎片，车上的木轮碎成几块，重达千斤的木质大车和车上的几架大型云梯猛然倾倒，重重摔在地上，将来不及躲闪的数十名攻城战士砸成了一地形状难办的烂泥。

在城楼上滚石檑木的交替攻击下，塞外战士仍然成功地将百余架云梯高高竖起，牢牢搭在了城楼上。十数辆巨型攻城车在战士们的舍死护卫下安抵城前，长长的木楔牢牢抵在城墙上，几十名战士就这样沿着木楔形成的斜面，冲上城来。车上搭设的数架云梯也同时搭在了城上，以供早就等在一边的数百战士沿着云梯冲上城头。这数架云梯是如此宽阔，几乎可以让人纵马其上。当第一架攻城车搭设成功的时候，攻城军队的士气为之高涨，刚才滚石棂木造成的伤亡立刻被人抛到脑后，数百名如狼似虎的精锐战士口衔钢刀，手脚并用，沿着云梯攀爬而上，更有几十名精锐好手直接沿着木制斜坡冲上城去。

城头上的一直隐忍不发的数十架机关连弩器终于等来了这个近距离揽射机会，当胡人战士沿着云梯冲上来的时候，迎接他们的是连绵

不绝，去势强劲的箭雨，冲在头一个的战士被一片突如其来的猛烈箭雨射成了扭曲变形的一团，无助地摔倒在城下。十数枝强力弩箭如入腐土般穿过他千疮百孔的尸体，又射入了他身后战士体内。

云梯上的战士因为地方的狭小，早就挤成了一团，操控连弩器的大唐战士几乎不用瞄准就可以箭箭中的。突厥人的攻城车上一瞬间躺满各族战士的血肉模糊的尸体，大股大股的鲜血在恒州城墙上抹下了鲜艳而狰狞的色彩。

第三章旗鼓相当

就在攻城战进入僵持状态的时候，恒州东门的契丹战士突然爆发出惊天动地的欢呼声，却原来是普阿蛮率领的屠南队精锐和昆仑天骑沿着契丹战士冒死架设的云梯冲上了城头。数十名操纵连弩器的大唐战士首先被他们斩倒在地。没有了弩箭器的威慑，契丹战士狂喜地高声嗥叫，潮水般沿着云梯狂涌上城头。城东守军未及防备，竟然让普阿蛮等人顺利登城。报警的锣声在恒州城内凄厉地回荡，守在东门的千余名大唐守军在昆仑天骑和屠南队绞杀下，死伤无数。

在北门作战的彭无望等人组成的高手队听到东城惨烈的厮杀声知道不好，几个人立刻沿着城墙冲向东城。

东城的城楼之上已经成了大唐官兵的坟场，几百名唐兵尸体狼藉地躺满了城墙上的空地。潮水般的契丹战士不断地从城下涌来，普阿蛮等高手冲出来的缺口，正在不断扩大。

胡人狂野而凶残的嘶吼几乎将唐人战士高亢的呐喊声完全淹没，突入东城的契丹猛士俱都脱去灰色皮袄，赤膊上阵，手里握着的利于劈砍的马刀和善于冲锋突击的钢矛，十人一队，沿着城道朝着东门突破。

彭无望刚一冲到东城之上，就听到一声炸雷般的虎吼，普阿蛮怒目圆睁，手里的双燕划着诡异的弧线，朝着他的胸腹之间破空而来。与此同时，两声弓弦声突如其来的响起，八枝铁羽箭宛若飞火流星，朝着他的头、胸、腹诸处要害疯狂射来，一股森寒到顶点的杀气令他如坠冰窖，四肢酸麻，几乎动弹不得。

这一波攻势，是由大草原上最顶尖的三大高手普阿蛮、铁镰和铁岚同时发动的。普阿蛮的双燕佯攻胸腹，实则锁死了彭无望上下腾挪的所有空间，此时此刻他的双手蓄满了引导双燕变化的真气，只要彭无望一展身形，双燕就会在瞬间展开变化，随着他的腾跃作出最致命的一击，他浑身散发的杀气凝成一股有如实质的寒流朝着彭无望狂飘而去。

铁镰兄弟同时扣紧了仍然搭在弓弦上的两根铁羽箭，刚才的连珠四箭分击彭无望全身要害，箭头虽然各有去处，但是各自箭尾羽翎之间距离极近，令这四根铁羽箭仿佛一只巨兽收敛起来的兽爪。等到彭

无望想要避开迎面箭雨的时候，他们手上的两根快箭将会轰雷般射出。这一箭会快速地同时撞击前四根铁羽箭的羽翎，令它们同时改变方向，使五根箭仿佛巨兽完全张开的兽爪，锁死所有腾挪空间，将敌人撕成碎片。这套弓箭功夫有一个浪漫传奇的名字，叫做“塞上花开”。

彭无望手中只有一把朴刀，已经来不及拿出刀囊中的鸳鸯短刀来招架塞上普阿蛮狂猛的双燕攻势。危急关头，他闷哼一声，身子冲天而起。

“呔！”普阿蛮、铁镰和铁岚同时爆喝一声，各自使出了暗藏的绝技。

普阿蛮的双燕仿佛附着空气的精灵，一阵清脆的啸声响起，黑色的羽翼一振，随着彭无望身形冲天而起，一燕斜飞于顶，再凌空下击，一燕盘旋而上，在彭无望周侧狂飘，寻找一击而中的空隙。而铁镰兄弟的双箭也飙驰而至，十枝利箭在空中互相碰撞，化成妖冶而诡异的两朵五办花的形状，劈头盖脸地朝着彭无望罩来。

彭无望突然吐气开声，使出早就蓄势待发的千斤坠功夫，身子全无征兆地坠下地来。铁镰兄弟的十枝快箭中的六枝因为他的突然变化身形而落空，但是仍然有四枝追逐着他那如风的身影呼啸而至。而普阿蛮的双燕则轻轻巧巧一个转折，仿佛附骨之蛆，继续破空而来，一击面门，一击小腹。

彭无望脚刚一沾地，身子立刻笔直前扑，双手握刀，刀指前方。在他刚刚到达空中之时，突然一声低啸，身子猛然宛若陀螺般飞快地旋转起来，手中的朴刀舞出一股烂银耀眼的光华，迎面而来的四枝利箭就这样被他磕飞到一边。

但是普阿蛮的双燕已经交剪而下，朝着他横在半空的身子猛攻过来。彭无望一口真气将要用尽，眼看难逃毒手，他怒哼一声，突然身子一展，朝着一只黑燕猛扑过去。便是聪明绝顶的普阿蛮，这一刻也想不清彭无望这般自寻死路到底要干什么，不禁心中一怔。

就在彭无望和身扑到那只黑燕上之时，普阿蛮催动真气想要让双燕一上一下将彭无望切成三段，却发现在彭无望身下的那只黑燕无法听候他的调遣。这时候他才明白，彭无望竟然利用自己的身体挡住了他的真气流向，让这只黑燕暂时失灵，并向下落了少许，虽然胸前被

划了个血口，但是却给出了一个喘息的空间。另一只黑燕划空而至，在他的背上印下一条深深的血痕，又飞回了普阿蛮手中。与此同时，另一只黑燕比彭无望早一步落到地上，摆脱了彭无望背影所到的范围。普阿蛮左手一抬，一股真气飙射而至，将飞燕收了回去。所有的一切都发生得极为迅速，彭无望受伤的身体刚刚着地，所有的攻势已经结束。

就在彭无望刚要从地上爬起来的时候，三个气概不凡的汉子已经朝他冲杀过来，这三个人就是曾经威震天下的天魔座下弟子：修罗巴亭、七窍心魔古藤格和风中兽赤察勋。

巴亭的血舌枪、古藤格的残心锁镰刀和赤察勋的飞星双刀舞出满天恐怖狰狞的刀光枪影，仿佛一张死亡之网，将彭无望团团围住。而普阿蛮和箭神兄弟也各自凝气弯弓，准备第二波攻势。

突然间，半空中一阵轰雷般的大喝声响起，一道通体漆黑的棍罡仿佛黑色的巨龙朝着普阿蛮迎面砸来。普阿蛮爆喝一声，身子冲天而起，飞起四丈余高，半空中一个快速的飞旋，摄魂双燕电射而出，朝着来人攻去。

“彭兄弟，这个使飞刀的交给我。”在彭无望耳畔传来雷野长爽朗而豪迈的声立曰。

彭无望的心中涌起一阵感激，朝他猛的点点头，挥舞朴刀挡住巴亭、古藤格和赤察勋的攻势。

铁镰、铁岚弯弓搭箭，刚要再射，却看到一条白衣身影冲天而起，在数丈外大唐战旗的旗杆上稳稳站立，手中银弓迎着日头，放射出刺目的光芒。他们心中同时一凛，当日渤海城外噩梦般的大火重新在他们脑中浮现，那位和他们旗鼓相当的中原高手，那曾令他们念念不忘的银弓白衣，再次在他们面前昂首而立。

熟悉的弓弦声再次连续响起，十四枝白羽箭仿佛撕裂天空的狂猛闪电，朝他们扑面而来。在如此近的距离，面对如此狂猛的射击，一向弓箭称雄的箭神兄弟也不得不暂时抛开还击的念头，身子彷佛移动的乌云，朝后疾退。十四枝白羽箭同时落在地上，发出整齐的轰然巨响，平整的城道上卷起一阵冲天的硝烟，方圆数丈的地面碎成一片乱石。

箭神兄弟被这阵箭雨激起了雄心壮志，互望一眼，同时弯弓搭箭，朝着站在旗杆上的白衣身影抖手射出最拿手的连珠快箭。只见两串几乎首尾相连的铁羽箭仿佛两道黑虹，朝着旗杆顶端飙飞而至。只听到轰隆一声巨响，那道白衣身影在漫天烟尘中冲天而起，而他身下的战旗旗杆被满天箭雨射成了一空的齑粉。

看到彭无望、雷野长和郑绝尘都已经和对方高手混战在一起，萧烈痕和连锋连忙加紧脚步，想要冲到彭无望的阵营之内，帮助他料理那三个功力非凡的塞外高手。就在这时，两声厉啸从左右响起，两个突厥族打扮的汉子分头截住了二人。

“锦绣公主座下可战，领教高明！”“锦绣公主座下跋山河，领教高明！”两声高喝同时在萧连二人耳边响起。几乎在一瞬间，可战已经和萧烈痕捉对厮杀，而跋山河则挡住了连锋。

当屠南队和火焰教精英随着攻城兵马突上城头的时候，飞虎镖局散在各个城头抗敌的镖众也从四面八方汇集到东门，中原和塞上的精英高手终于在恒州城头展开了决定命运的殊死搏杀。

城上城下的数十万战士目瞪口呆地看着这百余名汉胡高手在狭窄的城头之上，高来低去，纵横飞舞，他们或跃上旗杆，或踩上墙垛，或跳到半空，令人胆战心惊的青芒白电，此起彼伏，每一次凄厉的兵刀披风声响起，都让恒州城内外数十万人心头乱跳，那宛若从地狱之底传来的破风声令人不由自主地想到了死亡。

令人窒息的血战刚刚进行了数百息的时间，就有几十道醒目的淡色剑罡宛若数十条张牙舞爪的出水白龙冲天而起。与此同时，手舞五尺长刀的锦绣公主随身亲卫跋山河的身形宛若一朵灰色烟花拔地而起，刀锋一展，一道气吞山河的青色刀罡横空而起，将那数十道凌厉之极的剑罡一齐削断，那青色刀罡的威势虽然因此也削弱了不少，但是仍然气势汹汹地在城头倔强地涌动。

原来是中原第一公子连锋首先用新近练成的绝顶剑法“三清九霄剑”向自己的对手发起了决战，而应战的塞外高手跋山河也以自己最顶尖的绝学“断空斩”予以还击。

这二人首先掀起了城头惨烈血战的高潮。连锋奋力催发的数十道剑罡统统被跋山河斩断，而跋山河断空斩催发出的刀气犹如一道青色流星，重重撞在连锋的胸腹之间。连锋被这一记刀罡直直地撞出五丈

开外，连续撞倒了十数个仍在城头混战的胡汉战士，才停了下来。在这一刹那，所有人都以为倚剑公子将要在这一招下亡命九泉，谁都没有注意到连锋在被刀罡撞飞之前作出的最后一个动作。

看着连锋远远地飞开，跋山河暗暗松了一口气，却听到普阿蛮百忙中的焦急呼吼："跋兄，小心！"

跋山河微微一怔，刚要定神观看，眼前突然白光一闪。他心中一紧，千钧一发之际猛的一个侧身，在这一瞬间，他听不到四周沙场震天的喊杀声，听不到战友们的呼唤，听不到自己粗重的喘息，在他的耳中满溢的，只有尖锐而凄厉到极点的利刀破风声。恍恍惚惚之间，他看到自己握刀的右臂拖着长长的血线飞到了半空之中，打了几个盘旋，无声无息地落到地上，紧接着又看到数丈之外的连锋一个鲤鱼打挺，从地上站起身。他苦笑一声，无力地双膝跪倒，摇晃了一下，终于支撑不住，昏倒在地。这位塞外著名的高手终于还是免不了折在天山派著名的夸父追日剑的威力之下。

就在连锋从地上站起身的瞬间，塞上奇人普阿蛮忽然抛却了诡异灵动的双燕招式，左手燕突兀地抬起，仿佛力挽千钧重负，朝着雷野长迎面披下的齐眉棍撞去。雷野长长年苦练先天真气，又兼天生神力，迎面一棍，其力何止千钧。虽然普阿蛮也是神力惊人，但是单臂之力毕竟比不上双臂合力，只见他左臂上扬，左手燕沿着齐眉棍轻巧地滑动，随着齐眉棍以泰山压顶之势的下压，他的人顺势被撞飞了出去，仿佛行云流水般向后滑动了三四丈，正好来到了面朝连锋的位置。他蓄势待发的右手猛的抬起，右手燕以雷霆万钧之势朝着一名突厥士兵的背心飞去。这个突厥七兵正好站在连锋的正面，遮住了飞燕的去向，当连锋感觉到杀气来袭之时，普阿蛮的右手燕已经势如破竹地穿过突厥士兵的身体，裹着满天的血幕，朝他的小腹袭来。连锋只来得及一个矮身侧跃，被右手燕在肋下狠狠划了一条深达寸余的血口，连断数根肋骨。他闷哼一声，吐出一口鲜血，扑倒在地。

电光火石的瞬间，跋山河和连锋几乎同时倒下，城头响起萧烈痕、郑绝尘和可战的同声呼喊："连兄！""跋兄！"

"你奶奶的！"看到和自己捉对厮杀的普阿蛮竟然能够在力战之余抽空刺伤倚剑公子连锋，雷野长只感到大伤颜面，呼吼一声，齐眉棍

一展，划出满天棍影，使出自己最擅长的快棍，朝着普阿蛮铺天盖地地砸来。

郑绝尘怒啸一声，朝着倒地的连锋冲去，但是铁镰、铁岚的铁羽箭仿佛附骨之蛆，将他团团围住，他不得不朝后疾退，闪开迎头的数箭，银弓一展，白羽箭依次射出，又开始了似乎没有尽头的弓箭对射。

突然间，一声震动全场的兵刀交击声从半空中响起，萧烈痕和可战的对战已经到了一决生死的关头。银枪公子萧烈痕的一杆银枪在中原号称枪法第一名家，擅使的一字旋枪以轻灵迅猛着称。而塞外高手可战的野火枪法也传自隐居塞外的枪圣火尊，攻势狂如烈火，猛若雷霆，尽展枪法中攻坚破阵的极致。二人同是使枪的名家，又同是善攻者，在决战中同时使出一往无前的攻势枪法，真恍若上山虎遇到下山虎，云中龙遇上雾中龙。

斗到酣处，二人同时化成一白一黑两团狰狞燃烧不断扭曲变化的烈焰，黑色的点钢枪和白色的银枪宛若火焰中互相争夺火珠的黑白火龙，你来我往，此起彼伏，互相撕咬较量。几十招之间，二人的身上已经伤痕累累，浑身浴血。刚才的一声巨响，就是二人各使出得意的绝学“白龙出水”和“烈焰吐舌”时双枪枪头撞在一起发出的声音。

此时此刻，看到各自的战友溅血倒地，萧烈痕和可战更将生死抛却一边，四目通红似火，银枪和钢枪同时凝在半空，刚才满场乱响的枪穗舞动的呼啦声和枪尖破空时竹哨鸣响般的啸声忽然消失殆尽。二人圆瞪着双眼，互相凶猛的凝视着，仿佛在仔细观察着对手决一死战的信心。

猛然间，宛若木雕泥塑的二人同时展动身形。萧烈痕一个干净利落的早地拔葱，高高跃起到半空，身子在空中一个顿挫，突然闪现出七八个萧烈痕舞动银枪的虚像，七八杆高速旋转的银枪沿着不同的刁钻角度朝着可战的全身要害破空而圣，每一杆银枪的攻势都快如闪电，在空中留下一片雪白的扭曲残像，仿佛在烈火中融毁变形，狰狞而恐怖。

而可战以左脚为支点，身子仿佛陀螺般狂猛的旋转，手中的钢枪忽然幻化成十数杆弯曲变形的黑色影像，仿佛一片吞吐变化的黑色火焰，冲天的烈焰朝着满天萧烈痕的残像争相涌动，这十数招枪法奇迹

般混为一招，被可战山洪暴发般一口气使将出来，气冲牛斗，仿佛要将天地间所有的活物都投到地狱的熔炉中燃烧。

就在这一刻，中原第一枪的绝顶神技“天转七煞”和塞外枪神的不传绝学“灭世洪炉”在恒州城的城头发生了命中注定的碰撞。

密如爆豆的兵刀交击声响彻全场，宛若滚雷落地，声震环宇。四周舍死忘生厮杀着的汉胡战士在这一刻都有一阵子的恍惚失神，目瞪口呆地望向激战中的萧烈痕和可战。

漫天枪影中脱身而出的萧烈痕和可战同时吐出了一口鲜血。二人在这一瞬间内刺出的数十枪竟然在间不容发的时刻全部撞在了一起，没有一枪能够建功，二人附在枪上的真气在弹指间针尖对麦芒地发生了数十次碰撞，两败俱伤，谁也没能奈何谁。

半空中落在地上的萧烈痕和向后飘退了数丈的可战同时缩身蓄势，仿佛两条被压到极点的弹簧。紧接着，二人一齐展身直立，银枪钢枪举成一条直线。与此同时，二人的身子忽然化成一黑一白两条几乎肉眼难见的闪电长虹，朝着对方冲去。

一阵刺耳的兵刀磨擦声传入耳际，银枪和钢枪的枪尖再次在空中相逢，又彼此错开，向着各自对手的身体刺去。萧烈痕的银枪势如破竹地刺入了可战的左肋，他的身子猛的和可战擦身而过，左臂一探，抓住了从可战身后露出来的枪尖，整条银枪干净利落地从可战的左肋穿过。与此同时，可战也一探左臂，抓住露在萧烈痕左后方肋骨处的钢枪枪尖，一条血淋淋的长枪从萧烈痕的背部溅血而出。

二人背对背地伫立了片刻，萧烈痕吐了一口鲜血，微笑一下，粲然道：“好！”身子宛如木桩一般倒在地上。

可战双膝跪倒，咳嗽了数声，嘿嘿一笑：“痛快！”一头栽倒在地。

第四章喋血城头

“着！”巴亭得意的高喝声悠悠传来，在七窍心魔古藤格和风中兽赤察勋的迷心锁魂刀法和飞矢流星劫的围攻下左支右绌的彭无望再也躲不开迎面而来的血舌枪，被一枪挑中了肩胛骨，一标鲜血高高扬起。彭无望怒哼一声，身子一晃，退了三步才站定。

巴亭狞笑着一抬血舌枪，仰头将从枪头滴下的彭无望的鲜血一饮而尽。这是他第三次举枪饮血，前两次乃是在彭无望面前杀死了两个守城的副将，而这第三次则是饮了彭无望的热血。

“好样的，二师兄！”赤察勋狂喜地大喝一声，飞星双刀幻化出十几道风中飘雪般的刀影，朝着彭无望的面门罩去。

古藤格阴沉不语，只是嘴角露出了一丝狞笑，残心锁镰刀宛若一朵轻盈的流云，不带一丝风声地朝着彭无望双腿裹去。

彭无望身子冲天而起，闪开锁镰刀，朴刀一立，看也不看赤察勋的双刀，长长的刀刀划出一条清冽的光痕，穿过满天的刀影，后发先至，朝着赤察勋的脖颈削去。

赤察勋心中一凛，身子一缩，团成一个球状，半空中坠了下来，在地上滚出了两丈多远才躲开了彭无望这一招传自罗一啸的驱魔刀，百忙之际大声喝道：“二师兄，攻他下盘。”

“哼！”彭无望粗狂勇豪的声音半空中传来：“我的血可是好饮？”

听到这句话的赤察勋和古藤格只吓得面如土色，迫不及待地转过头，向巴亭望去。

此时的巴亭浑身宛若木雕泥塑一般木然站在原地，浑身筛糠一般颤抖着，本来就显青色的脸庞，此时更是青紫如厉鬼。原来彭无望上阵之前，刚刚饮下绝蛊毒酒，体内的血液还没有来得及将它的毒性完全解除。巴亭乍然饮下他的鲜血，只感到浑身上下宛若万蚁挠心般的剧痛，只想立刻横刀自尽，好解去此时的痛苦。彭无望穿越过赤察勋和古藤格，此时已经来到修罗的身边，而他却做不出任何反应。

“二师兄小心！”赤察勋和古藤格勃然大怒，同时展动身形，朝着彭无望扑来，想要从他手下救回巴亭。

彭无望朴刀一摆，迎面拦住二人，三把刀再次撞在一起，发出一连串的兵刀交击之声。而在彭无望身后的巴亭，咽喉喷出一股鲜血，远远地溅落在城道之上，身子软绵绵地倒在地上，原来在彭无望回身摆刀的瞬间，他手中朴刀的刀刀已经闪电般地割断了巴亭的喉咙。

“姓彭的，我跟你拼了！”赤察勋狂吼一声，再次纵身而起，双刀宛若穿云燕子，朝着彭无望的咽喉交剪而下。古藤格也闷喝一声，手中的锁镰刀自下而上，挑向彭无望小腹。

就在彭无望横刀想要和他们一决胜负的时候，他忽然看到在自己的右前方，普阿蛮忽然身形一展，纵身跳到了雷野长齐眉棍的棍梢。雷野长怒喝一声，长棍朝着地上猛的砸去，想要将他摔下来，但是普阿蛮缩身一蹲，竟然凭着自己辗转如意的柔功将这一棍的冲力化解。他双手一展，双燕在这间不容发的时刻双双脱手，朝着雷野长的胸腹射去。雷野长此时此刻长棍被普阿蛮用千斤坠制住，无法抵挡电射而来的双燕，不禁微微一怔。

此时的彭无望目皆尽裂，狂吼一声：“雷大哥，弃棍啊！”身子经天而起，拚着硬挨了古藤格和赤察勋的两刀，朝着普阿蛮冲去。

利刀入肉声悠悠传来，普阿蛮的双燕深深地刺入了雷野长的小腹，大股大股的鲜血狂喷而出。而这个时候，雷野长终于听到了彭无望呼唤，猛的松手，艰难地将握了三十年的齐眉棍放开，在他松手的片刻，普阿蛮的一切破绽忽然变得无比清晰明显，而他的脑中豁然开朗，多年苦思不得的武学入微的境界终于在这生死一发的时刻顿悟而出。

他张嘴吐出一口郁结胸中的鲜血，身子朝后扬去，左腿顺势一抬，重重踢在将要坠落地上的齐眉棍。这一脚凝结了他苦练三十年的先天内力，气势雄浑，齐眉棍在这一脚的推动下猛然摆脱了普阿蛮双脚的控制，以倒卷席帘之势朝着普阿蛮的面门砸去。普阿蛮此刻已经来不及发动真气将双燕收回，只好力运双手，双掌成莲花状上抬，硬生生架住了这惊天动地的一棍，一时间他只感到浑身骨骼咯吱吱一阵乱响，胸口气血翻涌，一屁股坐倒在地，已经受了不轻的内伤。

看着普阿蛮颓然倒地，雷野长长长出了一口气，微微一笑：“朝闻道，夕死可也。”此时的他只感到今日的阳光格外耀眼刺目，于是他叹息着闭上了眼睛，缓缓地倒在地上，吐出了胸中最后一口气。

“雷大哥！”彭无望浑身是血地冲到雷野长身边，却只能看到他含笑闭目的尸体。一时之间，他木然而立，脑海中一片空白。雷野长和他的交情乃是在数次旗鼓相当的激战中建立起来的，他们虽然年龄相差悬殊，但是互相之间的惺惺相惜之情，却比平辈相交的至交好友还要深厚。此时看到挚友命丧，怎不令他魂断神伤，不知身处何方。

“噗噗”两声异响传来，将他从迷茫中唤醒。普阿蛮遥遥发出真气，双燕从雷野长身上凭空拔出，拖着长长的血线，回到了普阿蛮的手上。而赤察勋和古藤格也一左一右地站到了普阿蛮身边，三双眼睛同时发出慑人的杀气，牢牢地锁死了彭无望的身影。

“当”的一声大响，彭无望将朴刀用力在地上一杵，双眼被深红的血色完全吞没，宛若一只嗜血的猛兽，朝面前的三人望去，他的嘴角微微上扬，形成了一个近乎精巧的弧线，令他整个脸的表情仿佛是在微笑。而常年刀头舔血的普阿蛮却非常明白这个表情的含义，面前的这个浑身浴血的汉子心中，正极度渴望着敌人的热血。

“他干涩的嘴唇像我一样正渴望鲜血的浇灌！”普阿蛮心中暗想，他从来没有像此刻一样珍惜和尊重一个对手，因为从来没有一个对手能够拥有和他如此相似的顽强、坚韧和绝艳惊才。

“你们让开，我一个人对付他。”普阿蛮傲然道。

古藤格和赤察勋对望一眼，心里虽然有些不满，但是却也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彭无望此时散发出的杀气，已经令这两个天魔弟子浑身僵硬，他们都清楚地知道，多和他交手片刻，便是向鬼门关多走一步。然而，当他们刚要各自让开的时候，面前的彭无望已经拔地而起，手中朴刀卷起一片清冽的刀芒，将三人团团围住。

“好胆！”普阿蛮、赤察勋和古藤格都感到一种被轻视的愤怒，各自展开成名绝技，朝彭无望围杀而来。

轰隆一声巨响，被城下突厥人射来的火箭点燃的城楼木质箭台终于承受不住烈火的灼烧，颓然倾倒，卷起了滔天的烟尘，周围的一切都被浓密的黑烟笼罩，伸手难见五指。城头上此起彼伏的白羽铁羽箭突然一齐消失，一直在不停比拚弓箭的郑绝尘和箭神兄弟同时身陷在这滚滚烟尘之中，睁眼如盲。

郑绝尘连忙屏息静气，闭上双眼仔细聆听着周遭杂乱的脚步声和厮杀声，想要辨认出箭神兄弟的位置。默然半晌，一丝线索都没有。

他心中明白，此时此刻的箭神兄弟也和自己一样闭目静听，想要找出自己的位置。突然之间，他灵机一动，抬起左脚，除下脚上的靴子，然后将靴子朝着身子左侧猛的丢去。这个左脚靴盘旋了几圈，端端正正地靴底着地，发出轻轻的啪的一声。紧接着，他猛然将身子一蹲，银弓一抬，左手灵巧地搭上了两枝白羽箭。

浓烟中响起了两声清脆的弓弦响声，两道乌光夹杂着凄厉的啸声出乎意外地朝着郑绝尘隐伏的地方扑来，完全将郑绝尘用来诱敌的左脚靴置之不理。

却原来箭神兄弟的听力何等惊人，虽然郑绝尘抛出靴子的破风声细微之极，却也让他们捕捉到了。但是，因为附近的兵刀破风声、厮杀声和衣襟带风之声实在太多，这破风声混在其中，毫不显眼。所以，箭神兄弟不做理会。但是，当靴子落地发出诱敌的声响之时，他们立刻判断出这是对手的诱敌之计，想要诱动他二人的攻势。二人再回忆起刚才奇怪的靴子破风声，立刻便判断出了郑绝尘的准确方位，几乎在靴子落地后不到半息之内就展开了攻击。

谁知箭神兄弟的这一番动作全落入了郑绝尘的算计之中，他早就知道他们一定可以凭藉靴子破风声算准自己的方位，所以一早就挨身蹲下赌他二人自负箭法了得，一定会射自己的咽喉，与此同时，凭藉二人的弓弦声认准他们的方位。此时看到箭神兄弟发动进攻，他心中暗喜，抖手射出了郑家密技——无声箭，用附着在箭上的真气巧妙压制箭羽破风的声音，一弦二箭，朝着箭神兄弟的藏身处猛然射去。

谁知道箭神兄弟射出的箭也是二人家传的密技——子午龙吐珠，以破风凄厉的响箭在前，掩护其后发射第二箭的破风声，两枝箭一射咽喉，一射小腹，明箭咽喉，暗箭小腹。郑绝尘刚将弓弦拉响，肩头就被一箭射中，身子一仰，接着腿上也中了一箭，这两箭劲力之强，竟将他的身子远远抛起，牢牢钉在背后的砖墙之上。幸好箭神兄弟猜测郑绝尘乃是昂首而立，所以射向小腹的无声箭捉错了方位，没有立刻要了郑绝尘的性命。

就在郑绝尘被钉到砖墙上之后，浓烟中传来铁镰和铁岚两声凄厉的惨叫。郑绝尘因为身中两箭，身子微微倾侧，令手中箭略失准头，射向铁镰咽喉的一箭没中咽喉，却射中了他的顶门，贯脑而入，立时

丧命。射向铁岚咽喉的一箭，射中了他的肩胛骨，箭中附着的真气，立时震伤了他的奇经八脉。

一阵长风吹来，笼罩城头的浓烟渐渐消散。奇经八脉受损的铁岚颤抖地抬起铁弓，在弓弦上搭上一枝铁羽箭，瞄准了被钉在墙上动弹不得的郑绝尘，沙哑着声音沉声道："狗贼，还我大哥命来。"

就在这时，一阵木轮声响起，两台连弩器同时出现在铁岚的左右两侧。推动弩箭车的正是李读、魏师傅，还有彭无望的两名弟子——洛鸣弦、赵一样。

铁岚看到他们，狞恶地嘿嘿一笑，宛若夜枭嘶鸣，令人不寒而栗。他抬手一箭，正中洛鸣弦和赵一样所推动的弩箭车，这一箭打在车上遮挡箭羽的铁板上，铁板四分五裂，整辆车被这猛烈的一箭往后猛然推动，撞在洛鸣弦和赵一样身上，二人同时惊呼一声，朝后跌去，喷出满天鲜血。一旁的李读和魏师傅大惊失色，连忙扣动开关，数十枝箭羽朝着铁岚铺天盖地地飞去。铁岚吐出一口鲜血，身子冲天而起，躲开这波攻势，凌空弯弓搭箭，抖手一箭射出。魏师傅躲闪不及，被一箭射中了咽喉，来不及说出一句话就一命归阴。

李读看到颇为相得的魏师傅就这样命丧疆场，心中大痛，怒吼一声，一扳转轮，重新上了一个箭匣，瞄准仍在半空的铁岚搡柜扳机。铁岚的连珠快箭何等了得，任李读上箭匣的时候，他已经弯弓搭箭，瞄准了李读。但就在他刚要开弓的时候，背后一阵绵密的箭羽猛然射来，连续击中了他毫无防护的背部，将他的身子高高扬起。却原来是洛鸣弦和赵一样强忍伤痛，爬回了弩箭车旁，扣动了扳机。

紧接着，李读的十枝利箭也相继射中了铁岚，这位纵横大漠的箭法高手在恒州城上被射成了一团血肉模糊，插满箭矢的尸体，沉重地坠落地上。

当箭神兄弟命丧恒州城头的时候，普阿蛮也陷入前所未遇的苦战。彭无望一把七尺朴刀竟然神迹般地将他和赤察勋、古藤格牢牢锁死在丈余的方寸之地，他浑身上下仿佛破锁上了七八十条锁链，完全放不开手脚，仗以成名的离手双燕绝技，因为赤察勋和古藤格在身侧纵横跳跃而无法尽情施展，令他平时拥有的恐怖之极的杀伤力发挥不出四成。而他也完全知道，赤察勋和古藤格的武功师承天魔，乃是天下有数的绝顶高手，绝不止现在这种程度。

他发现彭无望朴刀中无数凶猛杀招，全部针对着这两个天魔门徒下手，每使一招必伴随声若洪钟，震人心魄的佛门狮子吼，使本来就凌厉逼人的招式更添七分威势。那赤察勋和古藤格虽然手上招式仍然灵动无比，变化多端，但是气势上已经完全被彭无望的勇猛所震慑，气沮力怯，下意识地朝着唯一能抗衡彭无望气势的普阿蛮靠拢，无形中禁锢了普阿蛮发挥的空间。

若是旁人，普阿蛮大可以手起刀落将阻碍了他手脚的同伴砍翻在地，为自己腾出空间，但是如今与他联手作战的乃是塞上人人尊敬的天魔门徒，即使以他塞上第一猛士的身分也不敢造次。

普阿蛮豁然了悟，彭无望之所以敢于凭藉一把朴刀同时向己方三人邀战，并非只凭一身过人的胆色，更是凭了他通透明澈的智慧，他知道自己和他一样都惯了单枪匹马的生涯，对于与人配合作战的经验反而不多。看着彭无望纵横驰骋，无拘无东的狂猛身影，普阿蛮心中暗赞一声：他那应付群战的功夫，当今之世除我之外，又有何人能胜他。普阿蛮清楚知道，若不能出奇制胜，赤察勋和古藤格的性命迟早要在此了断。

正在普阿蛮凝神沉思的片刻，彭无望突然在赤察勋和古藤格交剪而下的刀影中破空而起，手中朴刀划了一个优美的圆弧，神出鬼没地从腋下穿出，穿过占藤格绵密的锁镰刀影，照着他的咽喉刺去。这一招云龙长风刀中的“洛神邀酒”被他用七尺长的朴刀使将出来，雪练般的刀影矫捷若龙地铺满了方圆数丈之地，真宛如云月仙子凌风而舞的月华彩带，充满了潇洒不羁，脱却了凡尘俗世的种种勒绊，尽展风流。

古藤格满眼都被彭无望朴刀的刀光晃花，锁镰刀急切间回护周身，大翻身，倒踩七星步，使出天魔门下最严密的防守招式“铁帘独挂”，手腕一抖，晃出一天刀影，宛若镂铁帘幕牢牢挡在身前。“当”的一声大响传来，锁镰刀终于千辛万苦地挡住了穿凿而至的朴刀。古藤格只感到一股大力朝自己猛然撞来，猝不及防之下，他的身子斜斜飞起，撞向普阿蛮。普阿蛮立时知道不好，却又毫无半点办法，只有双燕平展，稳稳将古藤格的身子推到一边。就在这时，彭无望从半空单足落地，脚底一滑，斜斜倒地。

赤察勋看到机会，大喜若狂，飞星双刀一招“双星射日”一前一后朝着彭无望已经将要倾斜倒下的身子劈去。谁知道彭无望此时此刻突然伸出朴刀在地上一划，划出一条浑圆的曲线，将自己的身子从面朝赤察勋变成了背对他。赤察勋的第一刀端端正正地砍在了他背后负着的双刀之上，未能竟功。赤察勋哪肯罢休，气运右手，第二刀上的劲力加了一倍，重重地劈下，竟然一刀砍断彭无望背上双刀中的一把，势如破竹地砍在了他的脊背之上。

正在赤察勋得意的瞬间，彭无望手中的朴刀划着浑圆的弧线斜斜飞起，从他的右肋一直劈到他的左肩，整个刀势犹如行云流水，仿佛青衣秀士渡口临别一揖时随风带起的潇湘云袖，迅猛凌厉却又轻灵飘逸。这正是当日送青凤堂长老罗一啸含笑上路的“一啸而去”。

清冽的刀光被漫空鲜红的血水遮掩，数尺长的雪亮朴刀上斜斜挂着溅满血的躯体高高扬上天空。赤察勋的身子就这样被一刀送出数丈之地，远远落在城道之上。

古藤格看着师弟重重落在地上的残躯，神思竟然有一阵迷茫。曾几何时，威震天下，令群雄丧胆的天魔门徒，竟然凋零至此。先是大师兄乌图罗，再是二师兄巴亭，接着是四师弟赤察勋，连自己的恩师也难逃最后那一劫，难道魔门一脉真的难以为继?

普阿蛮惊天动地的怒吼在他的耳侧响起，将古藤格从迷茫中唤醒，他狂呼一声：“四师弟！”跌跌撞撞跑到赤察勋身边。

此时的赤察勋已经咳出了数口鲜血，奄奄一息，看到三师兄来身边，挣扎着吸了一口气，哑声道：“三师哥，我好……不服气，他比我小……小上十几岁，我也从未荒废练功，为何我竟然……竟然如此不济？”

古藤格满眼足泪，哽咽几声，竟不知如何回答。赤察勋狂喷出一口鲜血，头一偏，气绝身亡。看着师弟死不瞑目的双眼，古藤格呆在原地，心中宛若翻江倒海般涌动着千万种思绪。

他抬起头，看到普阿蛮和彭无望正在舍死忘生地激战。稍远处，屠南队的精英正在和飞虎镖局的镖众血战。更远处，是恒州城的大唐守军和塞外各族战士杀作一团。

一身黑衣的飞虎镖头厉啸天的铁盾被契丹猛亡破燕刀萧洪一刀劈碎，连带着左臂也被砍成了两段，他的右手刀放弃了防御，直插进萧

洪的胸膛。在他的身后，雁王卓狠的钢叉已经插进了他的后心，但他兀自屹立不到，回收抓住钢叉，抵死不放。在他的身边，他的结义兄弟左连山抡圆了铁锤，将雁王卓狠的头颅砸成了碎片，而他自己也被乌云卢方的长剑剜了个对穿，他狂吼着一把抱住卢方的头颅，对着自己脑门猛撞，直到二人都头骨碎裂而亡。而一直和他们并肩作战的吕无忧抖手射出身上所有的暗器，将白骨枪额可察一击毙命，而自己也被周围火焰精英的乱箭射中，浑身插着数十箭羽，仍然在狂吼着挥舞铁笔砍杀周围不断围上来的契丹战士，直到脱力而亡。

侯在春和彭无惧拚命地守在城头，将一座座云梯用长木推倒城下，二人浑身浴血，身上大小数十处伤口，遍插雕翎箭，仍然苦战不退，专找敌人顶盔贯甲的将领厮杀，契丹战士惧之如虎。当另一座攻城车到达城前的时候，侯在春和彭无惧同时抢起一个装满火油的木桶，侯在春一脚将彭无惧踢到一边，嘴里咬起一枝火把，纵身一跃，从城头跳上了站满胡人战士的攻城车，将一桶火油统统洒在车上，然后在胡人战士围杀上来之前，点燃了火油，将自己，以及所有胡人战士和整座攻城车陷入熊熊烈火之中。

“在春！”彭无惧凄厉的叫喊声响彻了云霄。在他的身后，是接二连三的守城战士环抱着数个敌人的躯体，朝着城下纵身跳去——是重伤垂死的大唐士兵，拖着残缺不全的身子坚持和凶悍如虎的敌人白刃相见；是攻上城头的胡人首领被数个士兵舍死忘生地按倒在地，胳膊没了用腿，腿没了用牙咬，直到这些首领被咬成一团烂肉。

每一座城墙垛上都上演着一个又一个震撼人心的英勇事迹，胡人战士在城上每前进一步都要付出惨重到几乎无法负担的代价。

闪现在古藤格眼前的唐人脸孔，豪迈勇猛，坚毅不拔，虽然身处绝境，但是仍然目光闪亮，充满希望的光芒。

“被数十万大军围攻，困守在绝地孤城之内，他们为何仍然如此士气高昂？”古藤格想破头也想不明白，但是他忽然强烈地感觉到：突厥族将要输掉这整个战争，他们面对的，是一股强大到几乎无法战胜的力量。

就在这时，满城了亮的欢呼叫好声四面响起，古藤格转过头去，却看到彭无望摆脱了普阿蛮的纠缠，飞身扑到被熊熊烈火笼罩的攻城车上，将点燃大型攻城车的英雄——奄奄一息的侯在春拎了起来，一

扬手丢回了城头。他的英勇举动再次赢得了守城唐军的欢呼，更将守军的士气推到另一个高峰。

“我们已经输了，但是起码让我保留魔门的一颗火种，他日终会有东山再起的一天。”古藤格轻轻将四师弟的尸体放倒在城头，暗暗叹息一声：“小师妹，对不起，师哥不能和你一起完成振兴东突厥的梦想了。”

他回身找了一架搭在城上的云梯，飞快地冲下城去，翩然远逝。

第五章猛士争锋

恒州东城激烈的喊杀声忽然低沉了下来，本来在城墙上拚死守城的大唐官兵部压下了手中的弓箭，在攻城云梯上攀爬的塞上战士也停止了动作，城上城下胡汉两族战士部下约而同地朝着东城墙外望去。

只见两道飞腾纵跃的身影沿着鳞次栉比搭设而成的大型云梯，不断地在东城墙上纵横飞驰。两道乌光伴着七条白虹在空中纠缠飞舞，不时爆出一连串刺眼耀目的青蓝色火花，却原来是塞上第一猛士普阿蛮和飞虎镖局总镖头彭无望各自施展出独门绝技“离手双燕”和“鸳鸯离手刀”进行着殊死的激战。

彭无望的七把鸳鸯短刀此出彼入，宛如杂耍一般在双手之间来回飞舞，环绕着上下腾跃的普阿蛮掀起一波又一波天星海雨般猛烈的攻势。而普阿蛮的破空双燕就宛若死神手上两把追魂夺命的十丈镰刀，虽然没有鸳鸯刀那般可以及远，却大开大阖，力大招猛，威势无人可当，雪亮的经天白虹撞上漆黑如墨的死神镰刀，往往翩然远逝，不能攻入普阿蛮要害处的方寸之地。

斗到分时，彭无望一声长啸，五把鸳鸯飞刀沿着五道诡异绝伦的轨迹，凄厉地呼啸着朝普阿蛮头、喉、胸、腹、胯五处要害电射而来，这正是他鸳鸯离手刀中最凌厉威猛的一招“五虎断门”，不但气雄势猛，而且暗藏犀利的后招变化。普阿蛮识得厉害，双燕左右飞出，自下而上在空中划了一个双圆轨迹，严密地封死了五刀进击的方向。彭无望控刀的双手猛的一转，擒龙真气旋转而发，带动着五把短刀在空中旋转飞腾，轻灵地几个转折，宛若剪水燕子，巧妙地躲过双燕的铁索横江，朝着普阿蛮的头胸要害狂飙而来。

静寂的城头爆出普阿蛮震耳欲聋的爆喝，随着这吐气开声，普阿蛮脚下的云梯突然自中间折成两段，他的身子在间不容发的瞬间忽悠悠的下坠了数尺，正好让开了彭无望的五刀齐射。而那五把短刀因错过了目标，收不住势子，继续向前破空而去。

彭无望这一招五虎断门暗含了不成功便成仁的决心，所以未留后劲，这五把刀飞出了他的掌控范围，在空中划出五道亮丽的光痕在力竭之后坠下城去。

此时身在半空的普阿蛮双手一振，双燕在空中划了两道精奥的曲线，呼啸着朝彭无望的腰肋斩去。彭无望双手一翻，仅剩的两把鸳鸯刀一上一下撞向迎面而来的双燕。

谁知普阿蛮这一招乃是他成名多年的绝技“修罗弹翼”，一上一下的双燕在到达彭无望腰肋前忽然在空中相撞，瞬间变向，一取头颅，一取腰腿。彭无望冷喝一声，身子凌空跃起，抱成一团，连翻了数个空心跟头，闪开了双燕气势迫人的袭击。但是，普阿蛮的双燕变化何等迅捷，没有射中腰腿的飞燕重重地砸在了彭无望脚下的云梯之上，坚硬的云梯竟然被这一刀轰得四分五裂。而直取头颅的飞燕凌空一个旋子，立刻以飞流直下之势照着彭无望的顶门电射而来，若是不及躲闪，看那飞燕的呼啸之势，必可将人一劈为二。

身体凌空的彭无望脚下毫无凭藉，只能无助地朝着城下摔去。在城下，密密麻麻的契丹武士刀矛齐举，就在等着彭无望一落地便将他乱刀分尸。彭无望身历百战，此时形势他如何不知，只见他中空中一扭身，仿佛一尾游荡在江河湖海中的锦鲤，轻轻巧巧一个转折，向一旁移开少许，当空而下的飞燕在他的腰肋上猛划了一道血痕，便朝下飞去，而他的身子也因为这一刀略微减缓了下冲之势，在空中微微一顿。彭无望伸脚一踢，重重踹在飞燕刀柄之上，本来就来势猛烈的飞燕此时下冲得更加凌厉，已经脱开了普阿蛮的掌控范围，朝着城下引颈以望的大群契丹武士扑去。惨呼声四面响起，这一尾闪烁乌光的飞燕在人头攒动的契丹武士群中狠狠地犁过一道血痕，七八个武士不及抵挡，惨嚎着扑倒在地。

就在这时，彭无望的身子已经要落到地上。城下一名契丹将领长啸一声，一挺手中长矛，照着他的胯下刺来。彭无望一声霹雳般的大喝，声震全场，四周的士兵哪里受得住这威猛无俦的狮子吼，宛若波浪一般纷纷后退。只有那契丹将领咬碎舌尖，吐出一口鲜血，硬抗住了这一声狮吼，长矛依样刺出。

彭无望猛然伸出左腿一挑，一使巧劲，竟将这名将领手中的矛尖挑飞，接着他右腿猛的一踹，点在已经秃顶的矛杆之上，身子扶摇直上，又窜上了另一架云梯。那契丹将领只感到一阵大力从矛杆传来，双手抵挡不住，同时一松，失去控制的矛杆末梢深深插入他的小腹之中。

此时此刻，普阿蛮也从城下如炮弹一般跳上另一架云梯，这二人踩着一架架云梯，从南北两面冲来，仅剩的一只飞燕相仅剩的两把鸳鸯刀再次在空中纠缠于一起。

这些胡人用于攻城的云梯和攻城车，竟成了彭普二人比武较量的舞台，只见二人从东城到北城，从城下到城上，一团黑气裹着两道白光，纷飞起舞，此起彼伏，腾挪变换，缤纷的刀光映射着正午的阳光，摇曳生姿，变化多端，这一场离手刀之间的对决竟然从清晨直到午后一直没有间断。北城和东城的攻防兵马都被二人出神入化的武功惊呆了，人人瞠目结舌，木立在地，浑然忘了攻城。

不知又混战了多久，普阿蛮一声雄壮的呐喊声突然从战团中传来，只见他手握飞燕，横飞于空，一刀飞起，将在空中翩翩起舞的两把鸳鸯刀斩成一天琉璃般闪烁的粉末。

“彭无望，技止于此尔！”普阿蛮得意地狂喝一声。

原来彭无望练气不足十年，内功底子远逊于普阿蛮，此时和他用离手刀血战数个时辰，早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边缘，只凭着一股子毅力狠劲强自支持，如今终于被普阿蛮破了鸳鸯刀。

眼看战况已经明朗，城下的胡族战士立刻发出惊天动地的欢呼声。普阿蛮气势更盛，脚尖一点身下云梯，身子箭矢般朝着彭无望扑去。彭无望左手一扬从背上拔出仅余的一把单刀，仍要负隅顽抗。普阿蛮的脸上露出一丝狞笑，手中飞燕电射而出，朝着他的单刀打去。彭无望一声惊叹，左手刀末及握稳便已经凌空脱手，朝着正上方冲天而起。城上观战的大唐将士纷纷爆出一阵惊呼声，城下的欢呼声则愈发响亮起来。

普阿蛮此时的身子已经来到了彭无望跟前，将飞燕收回在手，朝着彭无望的脖颈劈去，另一只手的中指突立成冲笔状照着彭无望右心打去。彭无望勉力一抬手，用左手徒手架住劈颈而来的飞燕，刀刀割在手掌之上，鲜血崩现，啧了他一脸。而他的右手成莲花状一把握住普阿蛮攒心而来的狠拳。

普阿蛮脸上露出胜券在握的笑容，右手燕一转让开彭无望的左手，划了一个弧线，准备勾向彭无望后脑，而他的左宁猛的回缩，然后再突然前伸，想要撞开彭无望的右掌。这样一番变化，彭无望勉力

形成的攻势将会在瞬间瓦解，任他鱼肉，他马上就可以为死在彭无望手上的无数塞上豪杰报仇雪恨。

就在这时，势穷力竭的彭无望突然仰起头，张嘴一咬，将从头顶上坠落的一道白光咬在嘴上，却原来是刚刚被震飞到空中的单刀。普阿蛮环眼圆睁，立时知道不好，匆促间想要回身后撤，但是他的右拳左刀却被彭无望死死擒住，动弹不得。

此时的彭无望猛的一甩头，一道雪亮的刀光轻盈地朝着普阿蛮的咽喉卷来。

晚了！普阿蛮苦笑一声，松手放开了掌中的飞燕。

他看到了这一抹刀光中映射出的蓝莹莹的天空和在那天上横空飞过的一只棕色羽毛的苍鹰，他甚至透过杀场上重重叠叠的喊杀声，清清楚楚的听到了这只雄鹰的凄鸣。不知为什么，此时此刻的他不由自主想起了达龙挥别松鸣岩时所唱起的苍凉情歌。

咽喉上的鲜血涌泉一般飞射向空中，普阿蛮的身子无助地在云梯上打着盘旋，他看到了城下惊呼呐喊着的各族战士，也看到了城头上狂喜地欢呼雀跃的大唐守军，最后，他面朝着青天忽悠悠地向城下坠去，那只振翅疾飞的雄鹰在头顶凄切而仓惶地盘旋。

“带我走吧！兄弟。”普阿蛮喃喃地吐出了最后一句话语，此时此刻，他的眼前一片漆黑。

当普阿蛮的身躯朝下飞坠的时候，塞上战士们仍然锲而不舍地疯狂呐喊着，希望这位塞上第一的英雄再次创造奇迹，像雄鹰一样振翅而起，带领他们冲上唐人的城头。但是，当他的尸体沉重地坠落地上，卷起一天灰蒙蒙尘埃的时候，所有人都沉默了下来。

回荡在杀场之上的，只有唐人守军沙哑疲惫但却充满骄傲自豪的欢呼声。沮丧之情似瘟疫一般在所有围城的塞上战士中间蔓延，就连吹过整个恒州城的长风都似乎在为唐兵呐喊助阵。

仍在云梯上的彭无望艰难地飞身跳起，跃上了城头，刚一落地就无力地跪在地上，大口大口地喘息着。刚才和普阿蛮那一仗乃是他有生以来最艰难的一场血战，即使面对天魔的时候，都没有和普阿蛮对战时这种发自内心的窒息感。有好几次，他几乎放弃了，但是他还有一件事没有办完，他绝不能死在这里。

四声狂怒的呼啸声从四个方向传来，仍然在城头的屠南队高手翻云棍差猜、黑流星搔玛、闪电邦伦和飞凤屠娇四面杀来，齐眉棍、流星锤、斩马刀和四丈长鞭卷起一阵凄厉的旋风，将彭无望团团围住。

“为普大哥报仇！”飞凤屠娇的怒喝声中包含着倾尽三江水也洗不清的仇恨。

彭无望软软地靠在城墙垛上，运了运气，将最后剩下的单刀横在身前。“莫伤了我大哥！”清脆悦耳如风扰银铃的呼喝声从旁响起，一身如火的红思雪闪电般出现在彭无望的面前，赤红如血的长鞭一个倒卷帘拢，灵蛇一般缠住了冲得最近的差猜。

那差猜不及躲闪已经被掀翻在地，红思雪得势不饶人，素手一振，那差猜的身子竟被这纤细的长鞭倒提而起，宛若流星锤一般朝着黑流星猛玛扑去。猛玛本来就是流星锤的高手，他双手一抖流星锤想要半空截击，突然发现这是自己同族的好手，心中大见犹豫，就这么一疏神，差猜的脑袋已经撞在了他的头颅之上，二人头骨同时碎裂，一齐惨嚎一声，倒地殒命。

看到同伴阵亡，闪电邦伦狂吼一声，涌身而上，朝着红思雪的小腹一刀抹去。红思雪冷喝一声，伸腿一踢，将斩马刀刀斜斜撞到一旁，左手一翻，一柄短剑白刀乍现，只见她皓腕一开，短剑仿佛瞬间绽放的莲花花朵，奔着闪电邦伦的咽喉掀来，闪电邦伦还来不及收刀，便被一剑封了咽喉，一声不吭地倒地身亡。

就在这时，飞凤屠娇的长鞭宛若一柄梨花大枪，穿过红思雪防卫的空档，照着彭无望的咽喉刺去。

眼看彭无望遇险，红思雪厉啸一声，破空而起，长鞭宛若席卷天地的长刀镰刀照着飞凤屠娇的脖颈劈去。飞凤屠娇只得挥鞭一扫，长鞭宛若走线银锤，倒射向红思雪的咽喉。红思雪竟不躲闪，抖手飞出飞鹰长鞭，长鞭宛若漫空飞舞的火蛇呼啸着卷向飞凤屠娇，撞在她的身上，接着两头飞旋而起，绕着她的身子转得几转，将她捆了个结实，而飞凤屠娇扫出的长鞭因此偏了一偏，没有射中红思雪的咽喉，只是从她的脖颈一扫而过，留下了一条鲜红的血印。

红思雪抖手射出左手短剑，端端正正击中飞凤屠娇的胸口，这朵塞上鲜花最终仍难逃香消玉殒的命运。

看着屠娇的尸体倒在地上，彭无望长长出了一口气，叹道：“思雪，你又何必如此犯险相救，差一点陪上性命。”

红思雪微微苦笑，从身旁取过彭无望大战普阿蛮时插在城头的朴刀，道：“若论把险，谁人能比得过大哥，这把朴刀，你要收好。”

彭无望也苦笑一声，接过刀，用刀柄用力一点地，勉强站起身形，二人同时朝城下望去。

第六章转机乍现

一声嗤啦啦的哀鸣将张涛从痴痴迷迷中唤醒，他座下的快马小黑浑身上下大汗淋漓，喘息声渐渐沉重，已经到了不堪疲惫的极限状态。

自从当日他夜入恒州城，和城中守将长孙越、刘雄义还有智仙子多番商议，最终还是决定让他回返长安和兵部尚书通告曼陀战死和恒州增兵的情况，希望长安方面依照当前形势，及时应对，派出使者和塞上各族修好，孤立东突厥，希望能够藉此解恒州之围。

看到恒州城外漫山遍野的敌军，张涛心里也明白，让恒州守军死守十天，实乃强人所难，恐怕连死守一天都十分困难。而他最敬佩的大侠彭无望和他那群镖局兄弟姐妹仍然被困城中，怎不叫他心急如火。

他连夜混出城，乘马直奔长安，本来七八日的行程，他不顾死活地打马飞奔，五日不到便已经来到长安。他乔装混入敌营，终于被敌军斥候发现，五骑敌军快马四面八方地朝他围杀过来，他所能做的只有拚命地摧打已经疲不能兴的小黑，加快奔跑。但是，敌人的骑兵仍然越追越近，三根黑羽箭擦着他的脖颈飞过，带走他几缕皮肉。

“吁——”张涛猛的一勒坐骑：“既然逃不了，何不学学彭大侠和他们一刀一剑地见个真章！”

想到此处，他多日来的疲惫竟一扫而空。只见他抖手拔出腰畔的佩刀，一转马头朝着那五名斥候扑去。那些突厥斥候都是些武功好手，见到敌人回马杀来，无不见猎心喜，狂吼着围了上去。

第一个斥候和张涛只拚杀了数刀，便一个抬刀将他手中的佩刀磕飞到半空，那斥候正暗自得意，却看到张涛从马上飞身扑了过来，他猝不及防，被一把掀下马来，茬地上摔得七荤八素，未及起身，便被张涛一拳撞在咽喉上，当场毙命。

剩下的斥候纷纷怒喝连声，从马上下来，朝着张涛扑去。那张涛一把夺过斥候尸体旁的单刀，狂吼一声，冲向剩下的四人。猛烈的刀光在空旷的杀场上涌泉一般闪耀着，张涛浑身的衣物都被敌人的刀刀割成了碎布，身上一瞬间便留下了十余道血痕，但是他握刀的手反而

越来越坚定，出招也越来越凶狠，那四名斥候被他杀得连连倒退，其中两个人竟被他一刀砍翻在地，气绝身亡。

“当”的一声大响，张涛的单刀和另一名斥候的刀绞在一起。那名斥候大声呼喝着，似乎在召唤一旁的同伴，但是那名斥候却开始犹豫了起来。张涛用贯满红丝的双眼狠狠地瞪住和他对刀的斥候，猛然抬起膝盖，用力撞在他的胸腹之上。那名斥候喷出一口血水，软软地跪倒在地。张涛大喝一声，挥刀横斩，一颗硕大的人头凌空飞起。

纷乱的脚步声在张涛耳边回响，那仅剩的一名斥候竟然撒腿跑掉了。一抹自豪的笑容在张涛脸上浮现出来，他拖着沉重的脚步，朝着在不远处歇息的小黑走去。

“皇上，天大之喜！”兵部侍郎侯君集快步走入御书房，在李世民的书案前倒头便拜。

“噢，”大唐天子李世民这几日因为围城之事忧心如焚，日思夜盼着李靖从定里前线的战报，但是，连日来都是毫无进展的坏消息，令他更增烦恼，此时听到侯君集的话语，立刻让他精神一振：“君集起来说话，什么好消息，快快为朕讲来。”

“恒州河北兵马乘大雨夜袭曼陀连营，杀伤近万人，东突厥王子曼陀当场丧命。”侯君集一向阴沉的脸色此时宛若雨过天晴一般满是笑容。

而李世民连日来紧皱的眉峰也头一次得到舒展，激动地说：“好，很好！”

“更妙的是那些河北兵马在那一战全军覆没，更省了我们剿灭安抚的功夫。”侯君集压低了声音沉声道。

“国家存亡面前，那些河北人终于懂得如何取舍，虽然我们之间是敌非友，但是他们的精神我还是非常钦佩的。？”李世民长叹一声，怆然道。

侯君集低下头默不作声，书房里出现了一丝沉寂。

“嗯！那么河北道的塞外联军可曾退却？”李世民猛然回过神来，激动地问。

“禀告陛下，突厥锦绣公主似乎料到了恒州夜袭之事，曼陀王子刚刚战死，她就秘密调集围困长安的十数万大军再次围困恒州，似乎有

不夺恒州誓不罢休之势。’侯君集道。

“她是要为曼陀复仇，还是另有原因？恒州虽然地处咽喉要道，但是塞上兵马未尝不可以绕道而行，避过恒州，直接围困长安。”李世民沉思道。

“微臣认为恒州自从河北兵马全体阵亡之后，已经岌岌可危，最多两日便可攻下，然后塞上兵马可以取道恒州直入长安，无需绕道，时间上颇为划算。而且，屠灭恒州可以为曼陀报仇，增长士气，这一节对于塞上联军围攻长安极为重要。”侯君集沉声道。

“不错，换句话说，曼陀的死已经让东突厥在联军中失去威信。如果我立刻从长安派出使节去联军营寨游说，只要恒州守足十日，不，只要四五日，那么塞上联军的团结将会冰消瓦解，而我大唐不需要李靖的回师驰援便可以大获全胜。”李世民思忖着说。

听到李靖的名字，侯君集眼中露出一丝强烈的嫉妒，他漫不经心地轻声道：“其实李靖那六路人马所能做的只不过是清扫东突厥的残余部队，而东突厥的主力大军则是在皇上主持下才得以彻底瓦解。”

李世民微微一笑，道：“也不能这么说。现在恒州城守军由谁率领？”

侯君集低头道：“由败退恒州的长孙越和恒州新兵营统领刘雄义率领。不过，听说飞虎镖局的镖众也在协助守城，并且发挥了极大作用。”

李世民点点头道：“听说飞虎镖局总镖头是个了不得的人物，想不到他也在恒州助阵，希望他创造奇迹吧！”

侯君集低声道：“据说河北叛将姜忘本名彭无忌，乃是飞虎镖局总镖头彭无望的堂兄，二人感情极为深厚。飞虎镖局在江湖中的声誉十分崇高，而彭无望又是镖局的总镖头，影响力极强，若他要为兄长报仇，必有一批江湖高手响应，对皇上的安全极其不利。此战过后，无论成败，彭无望都要铲除。”

李世民一摆手，道：“哎，姜忘死于两军阵前，杀他的乃是突厥兵将，和我有什相干。听李靖将军言道飞虎镖局总镖头乃是当世奇侠，怎会是如此不讲道理之人，我们不必理他。”

侯君集双眼一眯，露出一丝狰狞的光芒：“皇上，传闻彭无望曾经得到一把奇刀，可以腾挪变化，杀人于无形，乃是天地神兵。拥有此神兵的彭无望乃是万分危险的人物，试想如果他突然起意杀进皇宫，有此神兵相助，也不是难事。此人若是留下，终是个祸胎，还是杀之则吉。”

李世民摇了摇头，道：“此事以后再说，趁着城外大军人数骤减，现在立刻点齐黑甲卫队，护送使者出城，我要他们在七日之后，身处联军大帐之中。”

“遵命！”侯君集躬身道。

恒州城上的喊杀已经持续了两天一夜，被鲜血淹没的城墙成了塞上联军精英战将的坟场。城头上的汉人高手无数次率领敢死队冲出城头，杀入围城军队的阵营之中，狙杀联军将领，令人闻风丧胆，而这些汉人高手的领头人就是力杀曼陀，威震塞上的青州飞虎彭无望。

“报——金羽银羽队副首领战洪阵亡！”一名小校从疆场上纵马而来，惊慌失措地向锦绣公主禀告。

锦绣公主标枪般立在主帐之中，默然挥手，将他遣回。

帐中的所有将领都木然无语，对于这种噩耗，他们已经习以为常。

“左卫可战重伤！”

“右卫跋山河断臂重伤！”

“雁王卓狠阵亡！”

“闪电邦伦阵亡！”

“乌云卢方阵亡！”

“飞凤屠娇阵亡！”

“屠南队统领普阿蛮阵亡！”

“左营万夫长阵亡！”

“右营先锋将阵亡！”

“中军亲卫队队长阵亡！”

“铁骑飞羽队副统领阵亡！”

两天一夜，整个东突厥主帐之中不断回响的都是这种凄凄惶惶的战报。恒州城宛如一只狰狞可怖的怪兽，将塞上无数最优秀的将领一股脑吞入肚中咀嚼。现在，残余三军将领无人敢到城下指挥作战，只是不断让普通士兵冲在前面攻城。因为恒州城上的高手已经让他们杯弓蛇影，心胆俱丧。

最轰动的一次，乃是那个号称不死飞虎的青州好汉从突厥人架设的云梯之上飞身而下，在数百精壮士兵的围攻之下生生杀出一条血路，将看出不好已经开始打马回奔的突厥族悍将左营万夫长鲁杰连同战马一刀剖成两段，然后如入无人之境般杀回城头，令当时突厥兵马本来一片大好的攻势冰消瓦解，徒劳无功。

“终是败了，我们终于还是无法攻入这一座坚强的城市。”望着恒州城上滚滚直上云霄的硝烟，锦绣公主只感到一阵虚弱：“城上一定有一位看破玄机的智者，首先让无望和他手下的高手袭杀室韦、靺鞨、契丹和回同，鹘的主要将领，令他们攻城信心大失，持后退观望的态度，加剧我族与各族的矛盾，再集中全力狙击突厥族的精锐将领，令我们威信大减，现在各族攻城兵马都开始虚事应付，不肯全力攻城，只余我突厥将士独攻北城，势穷力窘，不复锐势。不过，若非无望那世上无双的勇猛和坚韧，以及那些守城将士的死战，恒州城必然难以保全。”

锦绣公主缓缓坐回自己的帅椅之上，轻轻叹了一口气。奇怪的是，此时的她不但没有感到一丝一毫的遗憾，反而却有刹那间的轻松自在，“这样也好！”这个古怪的念头突然出现在她的脑海之中，令她本人都吓了一跳。

“难道不是吗？”心底一个声音悄然响起：“该做的都已经做到，该付出的都已经付出，在这一场战争中，你已经没有一丝遗憾，又有什么放不下的。”

“有什么放不下的？太多了，祖国、亲人、大草原，还有他……”这一刻，锦绣公主心摇神驰，浑身微颤，竟然不能自已。

就在这时，锥子罗朴罕一身是血地冲入帐中，单膝跪下，急道：“禀告公主，东南西城的攻城兵马按兵不动，只余我突厥族人马在北门猛攻，伤亡惨重，士卒兵马俱都劳顿异常，数个万人队百夫长以上将领全部战死，编制混乱不堪。公主，兄弟们坚持不住了！”

“什么？”锦绣公主拍案而起，大怒道：“连你锥子也撑下住了？”

“启禀公主，那恒州城乃是铁板一块，便真的是锥子也难凿出个洞来，若是硬攻，只能落个头破血流。连塞上第一的猛士都已经折在恒州城上，我实在不忍自己的士卒再去无谓牺牲。公主，求你再施妙计，夺取恒州，不要再强攻了。”罗朴罕说到这里，思及几天以来战死的无数同袍，不禁泪如雨下。

“当初要强攻的是你，现在放弃攻城的又是你。身为主将，岂能如此反复？让我巧施妙计，哼，你跟我出来！”

锦绣公主耸身而起，一把拉住罗朴罕，冲出帐外，朝着恒州城走去。

“你看到那些人没有？”锦绣公主一指城头上几个巍然屹立不摇的身影，大声问道。

“看到了。”罗朴罕垂首道。

“你看他们和普通人有何不同？”锦绣公主厉声问道。

罗朴罕仰头看了许久，废然摇了摇头，道：“末将不知。”

“他们和普通人的区别就是，他们已经是死人了。’锦绣公主厉喝道。

罗朴罕目瞪口呆地抬头仔细观看，终于渐渐看出那几个唐人守军身上早已布满了致命的血痕。

“看到了没有，这就是我们要对抗的民族，我们就是要和这个便是战死了也要用尸体去抗争的民族去拼一个将来。你以为，战胜这样一个民族，可以依靠一两个异想天开的诡计吗？”锦绣公主沉声喝道。

一刹那间，罗朴罕只感到羞愧难当，翻身跪倒，沉声道：“末将立刻组织精锐再次登城作战，不破恒州，誓下为人。”说完转身上马，朝着前阵纵马而去。

“呼！”锦绣公主抬起头，望着巍然高耸的恒州，长叹一声：“无望，也许不久之后，我们就能够重新再见了。”

“听说了没有，金羽银羽队的战洪也战死了。”黑水靺鞨首领铁弗由纵马来到回鹘王子菩萨的身边，悄声说。

“知道，又是那个彭无望杀的。”菩萨摸着头顶，心有余悸地说。

菩萨曾经率领回鹘精锐冲上过城头，却遇上一个血淋淋的舞刀汉子和一群唐兵横加截杀。那个汉子浑身浴血，满头满脸都是血痂，样子恐怖之极。菩萨王子和他对战数招，就被一刀削中了顶门，一块巴掌大的头皮应刀而飞。他只吓得心胆俱裂，平时的那股子勇悍之气全都飞到爪洼国去了，连滚带爬地顺着云梯滑到城下，才捡回了一条性命。此后他就认定了那个浑身是血的汉子就是大名鼎鼎的彭无望，一见人就大吹大擂，说自己如何在彭无望手下保命而回，仿佛有了天大的光彩。不过要他重新率兵攻上城墙，他可就是一千一万个不乐意了。

铁弗由的情况和他也差不了许多，黑水靺鞨的精兵排个队伍，亮亮刀枪，吓一吓小族部落的军队还绰绰有余，但是到了恒州城上硬桥硬马地走了个来回，全军上下都被死命守城的大唐官兵吓得不轻，只坚持了两个时辰的攻势，就开始消极怠工，无论主帅如何催促都不敢去攻城了。铁弗由从未亲临前线，所以没有菩萨的经历可供吹嘘，只好和他聊聊东突厥的窘境聊以自慰。二人心照不宣，都在暗自等待突厥人替他们攻下恒州城。

契丹族的精锐将领一个接一个地被从城上抬下来，阿保甲仍然不甘心，直到城上的一枝白羽箭将他的脸颊射了个对穿，他才醍醐灌顶地回过味来——这样下去，契丹族的将领就要全数葬在恒州。他那烧杀抢掠的兴致立刻没有了，一个小小的恒州就如此难挨，他日攻打坚城似铁的长安，如何得了。他一转念头，开始考虑和大唐谈判的时候可以要多少金银财物，契丹部队也开始了磨洋工。

室韦双雄中的老二风刀扎尔杰从城上披血而回，一条胳膊留在了恒州城头。有人问他是被何人所伤，他紧闭双唇，死也不说。直到大哥博古台苦苦相逼，他才透露，乃是被一位一身红袍的弱冠少女所伤。一个叱咤大草原的好汉，额尔古纳河数一数二的英雄竟然被中原大唐一位红衣少女砍成重伤，的确是一件丑事，难怪他三缄其口。但是从那一刻起，室韦族的军队就开始徘徊不前，他们终于明白，除了大草原上的狼军，这个世上还有更加强悍凶猛的军队，这个军队中，便是个女子也是如此厉害。

第七章摇摇欲坠

炸雷般的碎石崩裂声从北墙响起，恒州城一段残破的城墙被接二连三的投石击中碎裂，颓然倾倒，露出丈余宽的裂缝。裂缝外的东突厥大军狂喜地大声欢呼，罗朴罕率领着千余名将士沿着这狭窄的裂缝蜂拥而入。

正在北墙防守的彭无望和红思雪得到消息，立刻带领数百守城战士朝着裂缝扑去。双方战士在城墙残破处血战成一团，兵刀频繁的交击声响成一片，乍听上去仿佛连绵不绝的一声大响。

彭无望挥舞着魏师傅临终所铸的最后一把朴刀，照着狂涌而来的突厥士兵席卷而去，刀锋所到之处，头颅、残肢、碎肉、断刀和折矛漫空飞舞，鲜血在他的前后左右仿佛烟花不断翻涌升空，再四外飞溅。

红思雪的长鞭如毒龙般卷起冲在最前面的勇者，朝着城墙的缺口掷去，每一个被掷出的身体，都被同伴践踏成一地血泥。

仿佛修罗一般的武者在这个短兵相接的时刻，一瞬间击溃了入侵敌军的士气，人数多过守军数倍的攻城突击队被彭无望残忍血腥的杀戮完全震慑住了，本来势如破竹的势头在城墙前消散掉了，势不可挡的铁流恍若遇到了铁铸的堤防，从一泻千里变成徘徊不前。

就在这时，身负重伤的郑绝尘强撑着摇摇欲坠的身子和守将长孙越、刘雄义一起率领着一批弓箭手加入战团，终于让城外滚滚的人流开始朝相反的方向流动。

“放箭！”“放箭！”“放箭！”

疲惫的将官们用沙哑而激昂的声音大声下达着命令，一蓬又一蓬的虽然不绵密但却足够凌厉的箭羽朝着涌入城中的突厥人要害射去。数不清的突厥士兵还未看清弓箭手们的长相就已经溅血倒地。围城数日，这些弓箭手已经成长为箭不虚发的神射手。

彭无望、红思雪率领着几十个突击战士尾随着败逃的突厥人冲出了城墙，守在裂缝之前拚死砍杀朝这里围拢过来的敌军。城墙内守军从库房里搬来一石石用麻袋装盛的粮食从四面八方涌来，将裂缝渐渐堵死。

眼看着裂缝就剩下一人多宽的缝隙，彭无望转头对红思雪道：“你带人快进城。”

“大哥不走，我也不走。”红思雪激声道。

“放心，我不会死，你给我走！”彭无望一把将红思雪推进裂缝：“到城墙上去接应我！”

他送走了红思雪后，一声大喝：“大家快进城！”身子越过所有人头顶，朝着排山倒海般杀来的突厥人冲去。

那些突击战士看到他挡住了突厥人马，无不动容，他们抓紧时间一个个用最快的速度进城，然后纷纷大叫：“彭大侠，快进城！”

就在这时，突厥人推动着一架大型撞车，朝着城墙裂缝扑来。

彭无望双目血红，大喝道：“快把裂缝堵上！”说着舞动朴刀朝着撞车扑去。

“快堵上裂缝！来不及了！”守军将领长孙越大喝一声，率领数十个健卒推倒一堆沉重的粮袋，将裂缝堵得严严实实。

此时彭无望刚将推动撞车的突厥士兵杀散，却发现数千名突厥锐卒在罗朴罕的率领下人人手持长枪将他团团围住。

眼看自己就要被大军淹没，而身后的退路也被封死，彭无望咬紧牙关，抬头一看，一架云梯就在眼前。

“杀了彭无望！”“莫走了彭无望！”突厥人的喊杀声震耳欲聋，彭无望艰难地将朴刀背在身后，奋力运了一口气，一个起落跳上了那架救命的云梯，朴刀一摆，仍然爬在云梯上的数个士兵被他刀刀斩飞。

看着他扶摇直上的身影，罗朴罕大怒，下令道：“将云梯推倒！”

立刻有数十名健卒拥到那架云梯之前，齐心合力地一推，这架沉重的云梯立刻向右侧倾倒。

“好！”城下突厥人的欢呼声轰然响起，城头上的守军看得真切，无不大声惊呼。

这架云梯夹风带雨地朝着另一架云梯倒去，轰隆一声大响，端端正正地撞中了这架云梯的左侧。与此同时，身处倾斜云梯之上的彭无望纵身一跃，竟然跳到了这架云梯的顶端。

“彭大侠！拉住我的手！”“彭大侠这里！”城上的守军纷纷探出手去。但是这架云梯摇晃了一下，也开始倾倒，飞快地倒向另一架靠右的云梯。就这样，彭无望下得不再次纵身一跃，跳到了另一架云梯之上，而这副云梯仍然难逃前辈们的命运，开始倾斜侧倒。

城上的守军心急如焚地看着彭无望在一架又一架的云梯上遇险再纵跃，再遇险，再纵跃，本来密密麻麻搭在城墙上的云梯就这样一座座的倒下。

忽然，有一个稚嫩的声音开始大声地数着：“三——四——五——”因为过于焦急忧虑，所有人不由自主地随着这个声音的节奏大声地一同呼唤：“六———七——八——”一直数到十，本来随波逐流的彭无望突然长啸一声，身子宛若九天游龙腾云而起，朝着城墙上飞去。那第十架云梯支拉拉发得一声响，沉重地坠在地上，上面的突厥士兵惨呼一声，坠地而亡。

一条长鞭呼啸而起，凌空将彭无望的腰身一鞭卷住，干净利落地拉了回来，却原来是红思雪终于找到了这个时机将彭无望救回城头。

“哈哈！”一片欢呼声中传来洛鸣弦得意万分的话语：“我猜师父就是要用这一招将突厥人的云梯全都推倒，怎么样，看看他不是秋毫无损地回来了！”

他的这句话又引发了另一轮欢呼。

“轰隆隆”的撞车冲击城墙之声此起彼落，虽然守城将士浴血厮杀，打退了突厥人一次次狂猛的攻势，但是北城城墙被投石器密集攻击了两天一夜，已经摇摇欲坠，转眼间又一处城墙倾倒，怒吼着杀进城来的突厥人再次破杀红了眼的大唐守军杀退，但是守军将领长孙越却被流矢击中而壮烈牺牲，守城的重任落在了副将刘雄义手中。

看着守军不断将装满粮食的麻袋塞在裂缝之前，在城内巡视的方梦菁感觉奇怪，连忙抓出一名将官询问：“请问将军，我们将这么多粮袋堵在城头，城中剩下的存粮是否可以应付今后的作战？”

那名将官大笑了起来：“方姑娘可能不知，河北将士从栗末难民手中截下来的粮草便是让我们挺个三年五载，也没问题。”

“这么多？”方梦菁又惊又喜。

“是啊！这些栗末人油水真厚，哈。”这位将官打了个哈哈，率领着士兵们继续搬运粮袋堵塞城墙的漏洞。

看着他们渐渐远去的背影，方梦菁仿佛猛然从梦中惊醒：“我真是傻，竟然忘了这么简单的道理。突厥人如此重视恒州，除了为曼陀报仇，激励大军士气，打通通往长安的河北官道，更重要的是要夺取河北将士截留在恒州的栗末人粮草。这些粮草足够塞上联军维持对长安城一个多月的强猛攻势，只要没了这些粮草，塞上联军便没有了团结的基础，这也是唯一能够取胜的方法。”

就在这时，一阵嘈杂的脚步声传来，七八个唐兵用担架抬着彭无望从城头飞奔下来。

领头的小校焦急地大声问道：“贾神医何在？贾神医何在？”

“出了什么事？”方梦菁一见之下，心中一紧，快步走到担架旁边问道。

一个年轻的唐兵合着哭音道：“彭大侠在杀退敌人冲进城的军队之后，突然一头栽倒，昏了过去。”

“我看看！”一个略显沙哑的清脆嗓音从旁传来，却原来是贾扁鹊。

只见她头发蓬乱，面色焦黄，双眼眼眶深陷，一幅疲劳不堪的样子。这些日子，城上送下来的伤兵十九要她诊治，特别是连锋、萧烈痕和侯在春的伤势极重，需要日夜护理，稍有不慎，便有性命之虞，只将她忙得连喝口水的时间都空不出来。

翻过彭无望的身子，贾扁鹊的眼中一瞬间浸满了晶莹的泪水，她微微一阵哽咽，道：“彭大哥浑身是伤，虽然都不严重，但是数处新伤没有及时止血，以致流血不止，再加上连日一刻不停的厮杀征战，失血加上疲惫，他已经筋疲力尽，再也撑不住了。”

方梦菁的眼圈也红了起来：“彭大哥处处身先士卒，冲锋陷阵，所消耗的体力比别人多上百倍，这两天一夜，他手下死的胡人将领足有百人，便是浑身是铁，也挨不住如此辛苦，应该让他歇歇了。”

贾扁鹊微微点点头，沉声道：“你们把他抬到刺史府，喂他吃下这几枚固体培元的造化丹，让他好好休息。”

她将几颗淡绿色的药丸递给抬担架的士兵，那些士兵千恩万谢，小心地将心目中的大英雄抬向刺史府。

第八章危城烈火

就在这时，刘雄义将军的雄浑吼声响彻了恒州："北城守不住了，撤出城墙，全军准备巷战！"

听到这声呼吼，方梦菁如梦初醒，大步走到刘雄义身边，低声道："刘将军，事到如今，恒州已经守不住了，如果和突厥人巷战，到时候全城将士将要玉石俱焚。我有一计，或可有一线生机。"

刘雄义此时已经做好了殉城的准备，此时听到这句话，如闻纶音，大喜如狂，忙问："方姑娘，竟有如此妙计，快快说来。"

"突厌人舍命攻城，除了为曼陀报仇，更为了夺取城中堆积如山的粮草以供塞上联军兵困长安。我建议将军立刻将一半粮草堆积在北城之前点火焚烧，以大火阻止突厥人从北城入城。然后再分别将剩下的粮草堆积在东城和南城焚烧，阻止突厥人绕道入城。如此，塞上联军见到粮草统统烧毁，兵困长安之计已不可行，内部立时便会分崩离析。"方梦菁沉声道。

"原来如此。但是，如今蚁集城外的突厥大军足有二十万，看到粮草被焚，必会屠城泄愤，到时候举城上下亦难逃一死。"刘雄义长叹一声，沉声道。

"坐以待毙必会全军覆没，若是主动出击，便有一线生机！"方梦菁激声道。

"主动出击？！"刘雄义惊讶地问道。

"不错，当我们点燃北东南三城的粮草，再烧毁西城附近的民房，围困此城的军队必然以为我们放火烧城意图玉碎。而此时此刻，我们如果派出一支骑兵从西门突出，必可收攻敌不备的奇效。"方梦菁奋然道。

"可是，士卒兵马连续作战两天一夜，早已经疲惫不堪，若再组织骑兵冲锋，体力实在难以支撑。"刘雄义看了看周围面露菜色，走路一摇一晃的士兵，眼中闪出一丝悲色。

"刘将军，连我们自己都想不到会有此着，城外的敌军更加不会想到，只这一节就已经占了三分胜算。"方梦菁冷静地说。

刘雄义环视了四周，看到周围的士兵都露出了跃跃欲试的神色，心中大动，接着问道："敢问方姑娘为何要从西门出城，而不从正对东突厥的北门出城？现在围城兵马中只有东突厌战意最雄，如果我们一举攻入突厥主帐，袭杀联军主帅，那么岂不是一战功成？"

方梦菁微微一笑："我正是要突袭东突厥主帐。只是从北门出城，就要正面和早就布阵城外随时准备决战的铁骑飞羽队和遍布鹿角陷阱的正营防卫硬碰，恐怕我们还未到主帐就已经全军覆没。而若从西门出城，我们可以从相对薄弱的黑水靺鞨和回鹘兵马大阵中穿凿而出，出其下意地攻击东突厥大营防卫薄弱的侧翼，说不定可以创造奇迹。"

刘雄义大喜，猛然面对周围士兵振臂高呼："兄弟们，可曾听到方姑娘的话！"

"听到！"周围的守军纷纷大声回应。

"那还等什么，立刻去运粮二门，准备点火，马夫立刻准备战马，今天兄弟们要去马踏联营，踢爆突厥狗种的卵蛋！"刘雄义大喝道。

四下里的官兵又爆出一阵大笑，纷纷去运粮牵马，准备决战。

看着他们渐渐远去的身影，刘雄义叹息一声，道："方姑娘，你看胜算可有几成？"

方梦菁摇了摇头，道："出击的战士恐怕无人会生还，至于能不能杀死敌军主将，我完全没有把握。敌人主帅乃是用兵的奇才，胜负也难说得很。"

"若是彭大侠仍能出战，只凭他一身傲视群伦的武功，将会大增胜算。"刘雄义叹道。

就在这时，一名牙将跌跌撞撞地跑到刘雄义面前，单膝跪地，洪声道："刘将军，兄弟们让我出来提出一个请求，希望你能成全。"

刘雄义一抬手，道："你起来说话，从今天起，大家兄弟，平级相称，有话就说。"

牙将叩谢一声，从地上站起身，道："这里残剩的兄弟大部分都是新兵，从未穿过从关内新发下来的盔甲兵服。如今我们就要和敌军决一死战，大家都没想过能活着回来。只希望将军开恩，打开府库，发放盔甲，让兄弟们穿得漂漂亮亮的战死沙场。"

听到这句话，方梦菁猛的转过头去，用衣袖掩住脸庞，遮住了眼中晶莹的泪光。

便是身为昂藏男儿的刘雄义此时也感到眼眶一热，哑声道："连日征战，竟忘了此节。传我号令，立刻分发府库内的新制盔甲，让兄弟们好好打扮打扮。"

"谢将军！"那名牙将欢喜地应了一声，转身飞奔而去。

惊风急雨的琵琶声忽远忽近地传人仍然昏睡着的彭无望耳中，千回百转，激昂慷慨的旋律仿佛一卷随着音韵起伏舒展的画卷，金戈铁马，穿林箭雨，三军鼓动，白刀横空，塞上骑兵翻腾如潮的蹄声，恒州守军霹雳开弓的尖啸，攻城兵马血溅城头的惨嚎，守城官兵死战不屈的怒吼，数万人此起彼伏的呐喊，漫天旌旗迎风舞动的呼啸，长风凛冽，惊雷滚动，暴雨袭营，惊鸿起落，长空一碧，烈火焚天……这数之不尽的斑驳画面尽在其中。

"嗯？"沉睡中的彭无望忽然翻身而起，侧耳倾听。琵琶声霍然一转，几曲极尽悠扬婉转的旋律宛若流水一般汩汩而出。

看到彭无望忽然竖起身，守在他身边的两个徒儿洛鸣弦和赵一样连忙站起。

洛鸣弦道："师父，你重伤末愈，万不可起身。"

"谁的琴声？"彭无望疾声问道。

"是司徒姑娘的琵琶声。"赵一祥忙道。

"音韵如此激烈，到底出了何事？"彭无望勉力忍住头昏脑胀，一把将二人推开，从床上起来。

"师父，你别起来，你积劳成疾，若是再乱动，性命不保。"洛鸣弦语带哭音地说。

"不用你管，告诉我，出了何事？"彭无望一把抓起床边的朴刀，厉声道："别忘了，我始终是你们的师父，不准骗我！"

赵一祥被彭无望的气势所慑，支吾着说："刘将军和方姑娘正在筹备兵马冲出城去，袭杀突厥人主帅。司徒姑娘正在用她新悟出的琵琶曲为出征的将士一壮行色。"

洛鸣弦激烈地说："我们本也要去，可郑叔叔、彭叔叔和红姐死也不让我们去。"

彭无望长长舒了一口气，僵硬的脸上露出一丝柔和的笑意："你们太年轻，是不该去的？"

洛鸣弦怒道："有何不可，比起那些唐兵，我们杀死的突厥狗种更加多些，为什么不让我去？"

彭无望爱怜地抚摸了一下他们的脑门："鸣弦、一祥，我若是死了，我的一切仍有你们继承，若是你们死了，却让我如何是好。世间最悲哀的，莫过于师父替徒弟送终。"

看到二人一脸似懂非懂的神色，他叹了口气，又道："现在你们仍不懂，但是等你们到我这个年纪，便明白了，记住，好好活下去。"说完，将二人的穴道一一点住，扛起朴刀，转身走出了刺史府。

"什么你这个年纪！"洛鸣弦急道："你才比我大不到十岁。"

琵琶声渐渐开始在周围回荡，彭无望扛着朴刀穿过热浪翻滚的街道，沿途的大唐士兵部在默不作声的往身上披挂着明亮的镗甲。看到他的身影，所有人脸上都露出欣慰的神色。

"这不是彭大侠？"

"彭大侠醒过来了！"

"彭大侠来了！"

纷纷扬扬的欢呼声从街道的各个角落响起，几个小校飞奔着朝着库房跑去。方梦菁、贾扁鹊、刘雄义、郑绝尘、红思雪和彭无惧被一群将官簇拥着朝彭无望走来。

"方姑娘、刘将军，听说你们要突袭敌营，我彭无望愿意前往。"彭无望沉声道。

"彭大哥，你的身体……"贾扁鹊急道。

"贾姑娘，彭某既然仍能站立，便不会趴在病榻上等死。况且，这一仗我有非去不可的理由，你不必再劝我。"彭无望柔声道。

"你去吧！你去吧！你便是累死在杀场之上，也与我没什么相干，哼！"贾扁鹊甩下这几句话，头也不回地朝着刺史府走去。

看着她远去，方梦菁暗叹一声，对彭无望道："彭大哥，莫怪贾妹妹。她的心情不好。"

彭无望摇头道："绝对不会。"

方梦菁又道："既然去意甚坚，我也不拦着你。到时候，我会在城头以五色旗为号，指引部队的方向，你一定要看好令旗，莫冲错了方向。"

彭无望用力一点头："自当遵从姑娘调遣。"他一转念，突然道："那方姑娘不是要到北城去指挥，那里大火极旺，姑娘如何下城？难道姑娘你也下了死志？"

方梦菁微微一笑："那里虽然有些危险，但是仍有一丝生机，我自有办法对付。"说到此处，她微微顿了顿，又道："杀场之上，求死甚易，而求生却极难。有志男儿若能求生，便不该去求死，希望彭大哥好好思量。"

彭无望点了点头，道："方姑娘的话大有深意，彭某自当放在心上。"

看着他那漫不经心的表情，方梦菁叹息一声，暗道："放在心上，却不用心去想，为之奈何。"

就在这时，一身披挂的彭无惧策马来到彭无望的面前，道："三哥，既然咱们兄弟都要上阵，你也快些披挂上盔甲，时间紧迫啊！"

这一声三哥叫得彭无望心底一阵酸楚，暗忖："彭门四兄弟，叔父一脉三子，如今只剩下四弟彭无惧一人。如果战死了，到时候却叫谁替叔父、叔母养老送终。'想到此处，彭无望猛然纵身而起，一指点在彭无惧的昏睡穴上。

"三哥，你又来！"彭无惧恼怒地刚喊出五个字，就感到一阵黑甜的睡意爬上心田，头一歪，从马上摔了下来。

"大哥！你怎么起身了？"披挂着银盔银甲的红思雪和郑绝尘并驾而来，正好看到彭无望点倒四弟，红思雪连忙大声道。

"咦，思雪，你怎么也披挂上阵，你应该留在城中。"彭无望看到红思雪身上英气勃勃的银甲，心中一紧，不由得失声道。

"为什么？"红思雪奇异地一笑，沉声问道。

"因为，因为……"彭无望思忖了半响，脑中空空如也，竟想不出半个理由。

两天一夜的血战，无数肝胆相照的朋友兄弟俱都血溅城头，雷野长、厉啸天、吕无忧、左连山、魏师傅相继战死，侯在春、连锋、萧

烈痕生死未卜。如今，难道自己最亲最近的义妹也要走上这最后的战场，步上他们的后尘?

“没有理由，我只希望你能留下。”彭无望默默地看了她良久，才沙哑着嗓音道。

红思雪的心中一热，一种奇妙的幸福感觉仿佛温泉般涌上心田：“大哥，大家都知道这是最后一战，既然你要去，我又怎会落后。”

彭无望苦叹一声，看了看红思雪身后的郑绝尘，忽然道：“郑兄，你有话要对思雪说吗？”

郑绝尘闻声一震，脸上现出错愕的表情。

红思雪眉头一皱，转过头去，询问地看了他一眼。就在这时，彭无望突然一指点向红思雪的昏睡穴，这一指动力强劲，破空而出，发出尖锐的啸声。红思雪仿佛早就料到此着，她猛的翻转头，左手一抬，伸出二指，成剪刀状，将彭无望这势在必得的一指夹在指间。

“大哥，你每一次搏命都将我的安全考虑得甚是周到，你可曾问过我的感受，你可否让我自己做一次主？！”红思雪双目通红，激愤地大声道。

彭无望闭上眼睛，转过头去。红思雪双眼一酸，刚要接着说下去，后脑却突如其来地受了一记重手，身子猛的向前栽去，被彭无望一把抱在怀中。在她身后，郑绝尘缓缓收回自己的右拳，朝彭无望苦笑一声。

看了看怀中闭目沉睡的红思雪，彭无望苦涩地笑了一声，道：“义妹醒来，必会怪我们一世。”

郑绝尘点点头，忽然微微一笑：“那她大可以用后半生慢慢和我等计较。”

二人对望一眼，心照不宣地笑了起来。

就在这时，一阵蹄声从街道尽头传来，刘雄义率领着几名牙将来到彭无望身边，道：“彭大侠，兄弟们特意为你留了一副盔甲，你快快将它换上。”说着一挥手，一名牙将手捧一套金光闪闪的黄金盔甲来到彭无望的马前。

彭无望连忙将怀中的红思雪放到方梦菁怀中，低声道：“方姑娘，请你照顾一下她。”

方梦菁点点头，没有说话。

彭无望来到那名牙将面前，接过盔甲一看，不禁怔住了。

“不错，这副盔甲本是归德中郎将的甲胄，既然姜将军战死疆场，那么这副甲胄应该让他的弟弟继承，彭大侠，你拿去吧！”刘雄义沉声道。

彭无望眼中一酸，也不推辞，将盔甲一把抖开，在那名牙将的协助下，默默将这套黄金钟甲披挂在身上。他惊奇地发现，这副甲的大小尺寸竟然仿佛是为自己量身订做一般的合适。

“大哥，本以为一世都不会有像你一般高大雄伟的身形，却原来不知不觉中我已经和你一般的高矮。”彭无望颤抖着抚摸着身上的甲胄：“我绝不会辜负这副金甲，大哥，你好好看着。”

他转过身，牵过一匹战马，纵身而上，将手中朴刀挂在得胜钩上，阳光穿过满天烟尘照在他的金甲之上，散发出灿烂光芒。那名为他披挂的牙将将一条猩红色的绍皮大氅披在他的身上。此时此刻的彭无望，锦帽貂裘，金盔金甲，说不出的威风凛凛。

看到彭无望披挂上马，所有厉兵秣马的将士同时发出一声喝彩。

刘雄义激动地大声道：“全体上马！”

“呵！”所有将士发出整齐的应和声，齐刷刷地跃上马背。恒州城内残存的两千五百名唐兵一式的赤红盔甲，猩红披风，五彩锦盔。每一匹战马的脖颈和顶门披挂黑甲，马头遍插七寸锦鸡翎。所有战士手中都紧握光华耀眼的长柄斩刀，马囊上装有三柄枣木投枪。每个人的脸上都不由自主地流露出自豪的神色。

“点火！”刘雄义一声大喝。

早就守在北东南三门的小校立刻将浇满火油，覆盖柴草的粮袋点燃，三门大火立刻冲天而起，将入城的通道完全阻塞，而那些塞上联兵救命用的粮草也付之一炬。

“点燃西城民房！”刘雄义接着大声下令。

就在这时，彭无望突然闻到一股子清幽的香气，他眉峰一皱，纵马走入临街的民居，却发现这户人家的园圃之内，种植着一种桔黄色

艳丽动人的花卉，每一朵花的花瓣团团锦簇地拥在一起，层次分明而娇柔美丽。

“这是……？”这些花朵让彭无望一下子回忆起自己白布缠头，七刀在手，独闯洛阳时那簪在襟前的月夜流香。那是自己第一次在江湖上出头露脸。在那个时候，他已经下了必死的决心，就和以后无数次江湖历险一样，但是直到现在，千回百转，曲曲折折，他仍然活着，生活就是这么不可思议。

“但是这一次应该不同了。”彭无望俯下身，将一朵黄花摘了下来，小心地别在胸前。

“开城！”刘雄义雄浑的吼声再次在静寂的恒州城内响起。

第九章两千貂锦

司徒婉儿沉寂良久的琵琶声再次响起，弦声一洗先前的肃杀壮烈之气，轻柔婉转，缠绵亮丽，令人恍如身在柳丝纷飞，阳光明媚的灞桥边，长亭下，轻装上路的旅人随手折下柳枝，抛在路边，迎着晨风，飘然而去。紧接着，弦声再转，如泣如诉，仿佛塞上深夜飘来的胡笳曲，又似草原上随风传送的牛羊骏马嘶鸣声。

听着这凄恻弦乐，在西城外布阵的塞上联军回想起了故乡大草原上种种难以割舍的牵挂，一股思乡之情油然而生，无数年轻的战士悲从中来，忍不住低声啜泣。

随着这婉转悠扬的琵琶声，两千五百人的大唐骑兵在刘雄义、彭无望和郑绝尘三人的率领下从洞开的西城大门旋风般冲了出来，在恒州西门前的旷野上摆出了曾经在恒州屡次扬威的锥形阵——河北冲阵。

两千五百名红衣红甲，锦帽绍裘的威武战士在护城河前默然催马前行，烈火般的目光越过遥远的距离投向面前黑水靺鞨和回鹘联军的大阵。两千五百匹战马上的锦鸡翎上下起伏，翻出层层彩浪。长风吹过，两千五百条血一样鲜红的赤色披风随风展动，彷佛一条波涛激荡的血河在半空中翻滚。

幽咽的琵琶声仿佛在配合这支赤色雄兵的节奏，数十声激昂如沸的弦声将乐曲带入了另一个高潮。彷佛战鼓齐催，万马奔腾，又仿佛惊涛拍岸，浊浪穿空，刚烈雄浑的弦音恍如金刀相击，天雷轰鸣，用一种不可思议的强猛力量将世间一切明丽堂皇的幻梦统统绞成了碎片，化成一天闪烁缤纷的粉末。激烈压抑的滑弦，仿佛要将世人每一分希望都压出胸膛，而渐渐开始明丽跳动的弦音却又柳暗花明地激荡出起伏蓬勃的旋律，让人感受到抛弃一切后的痛快逍遥。

随着弦音愈演愈烈，恒州西城门前的大唐骑兵缓缓开始加速催马前进，整个锥形大阵恍如一枝长柄钢锥，朝着黑水靺鞨和回鹘联军的交界处，奔腾而来。

而听着这奇异的琵琶声，塞上联军胆战心惊，神色沮丧，士气低落，面前的敌军仿佛化成了一群锦盔金甲的神兵天将，从九天之外驾云而来，要将他们一扫而空。

当琵琶声消失的时候，彭无望、郑绝尘和刘雄义同时在马上人立而起，一齐高喝：“杀！”

天崩地裂的杀声从这群唐朝骑兵的战阵中喊将出来，宛若万千炸雷同时在旷野上滚落于地，强烈的音浪让塞上联军前排的战马同时人立而起，凄厉的鸣叫。数不清的敌兵从马上坠落下来，摔成滚地葫芦。

满山遍野的投枪台风般席卷了塞上联军的前阵，这块土地仿佛在一瞬间长起了一片枣木丛林，千余名敌军七扭八歪地躺倒在地上，不停抽搐。

“快让开，莫要和他们硬拚！”回鹘王子菩萨厉声大喝道。他们回鹘兵马的前阵已经完全溃散，败军潮涌而来，将自己的中军也冲散。东来西去，仿佛没头苍蝇一般的回鹘兵马在菩萨眼前乱晃，几乎把他的眼睛晃花了。

“铁弗由，你快挡住他们的侧翼！”菩萨高声朝刚刚还和他并辔而行的黑水大酋铁弗由叫道，却看见这位黑水大酋正招呼着自己的靺鞨兵马手忙脚乱地朝西败退，将联军的右翼全都空了出来。

“这个胆小鬼！”菩萨王子勃然大怒，刚要招呼自己的将领们和自己会合，准备拚死一战。却看到那支锐不可当的赤色骑兵已经宛若血箭一般从自己的前军穿凿而出，留下一地狼藉的尸体，绕过自己的中军，朝着后军相中军的交界处冲杀而去。

数十个赤盔赤甲的勇士在一名金色盔甲的将军率领下宛若猛虎出柙般砍杀了百余名挡道的回鹘兵马，在菩萨王子的身侧一掠而过。菩萨王子看到那名金甲将军策马和他擦肩而过的时候，转头看了他一眼。那眼中翻腾汹涌的凌厉杀气，令他人坠冰窖，浑身上下的血液都凝结了。

“他为什么不杀我？”菩萨王子木然半晌才喃喃地说。

过了良久，他忽然醍醐灌顶地明白了过来，大声喝令道：“全军听令，给那群唐兵让开道，听到没有，违令者斩！”

看着那支唐兵从中军，后军的缝隙中杀出，朝着东突厥的侧营冲了过去，他终于松了口气：“哈哈，找突厥人去了。”

看到恒州城熊熊燃烧的烈火，突厥主帐内的锦绣公主立刻知道，恒州守军已经发觉了塞上联军的意图，将所有囤积起来的粮草付之一炬。而她最后一丝取胜的希望，也随着从恒州城高高扬起的滚滚烟尘而烟消云散。

主帐外，突厥将领愤怒的谗骂声此起彼伏，人人都对恒州守军恨之入骨，纷纷发下毒誓，要屠尽恒州全城以为报复。她反而感到精神一爽，多日来的疲惫仿佛在此刻统统消失了。

她迈着轻巧的脚步来到帅案之前，铺了一张宣纸，拿起毛笔，饱浸浓墨，开始在纸上笔走龙蛇地奋笔疾书。随着一行行秀逸飘洒的汉字在笔下奔涌而出，她微皱的眉梢渐渐舒展，一朵悲伤而温柔的笑容缓缓在她那风华绝代的脸上鲜花般盛放。

“跋山河何在？”锦绣公主将写奸的信小心地装在锦囊之中，轻声道。

“在！”只剩一臂的跋山河彷佛影子一般出现在帅帐之中。

锦绣公主将锦囊拿出来，道：“附耳过来。”

跋山河点点头，俯身上前。

东突厥联营的侧营巡骑目瞪口呆地看着城西回鹘大营中仿佛煮开了一锅沸水，士卒人马没头苍蝇一般四处乱窜，旌旗号角散落一地，无主的战马凄厉地嘶鸣着在走卒身上践踏而过。

“出了什么事？”金羽银羽队统领战雄催马来到阵前，大声喝问。

“禀告将军，回鹘大营乱作一团，似乎有人闯营。”巡骑首领连忙上前道。

“嘿嘿，活该，一定是恒州兵马突围，选了这群软蛋去捏。好，快快传令金羽银羽队绕到回鹘人后阵待命，等到唐兵冲出回鹘营寨立刻射他妈的。”自从战洪被彭无望斩杀，战雄将恒州军马恨之入骨，绝不放过任何一个全歼他们的机会。

“得令！”巡骑首领大声道，转身纵马而去。

就在这时，面前的回鹘士兵突然宛若水波一般朝着两边分开。一彪赤盔赤甲的骑兵高声喊杀着朝突厥侧营纵马而来。

看着这群锦帽貂裘，猩红披风的唐兵，所有突厥人都一瞬间的失神——这就是持续和自己苦战了两天一夜的恒州守军？每一个人都勇

猛得仿佛刚刚下山的猛虎，双目如火，满脸红光，没有一丝疲态，哪里像持续厮杀了几十个时辰的人。冲在最前面的一员将军，金盔金甲，映射着夕阳桔红色的光华，流金溢彩，宛若披着火焰冲下凡尘的金甲天神，朝着侧营冲来，那股满场横溢，勇不可挡的气势，仿佛可以将世间的一切都踏在脚下。

随着滚滚的蹄声越来越近，前排的突厥士兵慢慢看清了这员金甲将军的相貌，本来僵硬的身躯，都开始瑟瑟地发抖。

“彭……彭……是彭无望！”一个小校惨叫一声，丢下弓箭朝后跑去。

他这个动作有着可怕的传染性，那些巡营的士兵齐齐发一声喊：“彭爷爷来喽！”丢盔卸甲，四散奔逃。

“混帐！”战雄勃然大怒，一抬手道：“金羽银羽队听令，将那些临阵怯敌的兔崽子给我统统射死！”

金羽银羽队的精兵刚刚得令要绕到回鹘军队后阵截击唐兵，这一会儿又得到战雄新的命令，前队变后队，后队变前队连续数次，队伍早已一片混乱。但是这些战士不愧是东突厥第一精兵，虽然后排的战士仍然混乱地移动，前排的战士已经果断地一字排开，一蓬箭雨将临阵脱逃的数百名巡营士兵钉死在地。紧接着，数千枝金羽银羽箭再次稳稳地搭在弓弦之上，锋锐直指迎面而来的唐兵。

战雄的脸上露出狰狞而得意的笑容，将手高高举起，只等纵马而来的唐兵冲入弓箭射程的范围。

“彭大侠，伏下头，第一批箭雨就要来了！”恒州将军刘雄义边喊边从马囊中抽出一杆枣木标枪。

彭无望应了一声，将身子紧紧贴在马颈之上。就在他刚刚低下头的片刻，数十杆金羽箭呼啸着从他的头顶一掠而过，一枝金羽箭打中了马头上的黑甲，被撞到一旁，这匹战马也疼痛地嘶吼了一声。在他身旁，数名唐兵被射中了要害，闷哼着从马上摔了下去。在他们身后的士兵神色不变地纵马赶上前来，补上了前排的空缺，令整个冲阵不见一丝杂乱。

“全军，投枪！”刘雄义从马上直起身来，洪声喝道。彭无望看到他的左肩上牢牢钉着一枝银羽箭。

“呵！”整齐的呐喊声狂潮般在唐兵冲阵中响起，两千五百杆枣木投枪凄厉地呼啸着仿佛一阵突然而至的急雨掠过天际，朝着突厥人前排的箭阵席卷而来。

无论多么坚固的盔甲也挡不住投枪惊人的穿透力，数不清的突厥士兵被一枪贯穿整个躯体，无助地从马上坠落下来，许多力道稍差的投枪深深剐入了金羽银羽队战士坐下的战马躯体之中，这些马儿凄厉地惨嚎着侧倒于地，将原本井井有条的箭阵撞得七零八落。金羽银羽队整齐的前阵乱作一团，再也组织不起有序的弓箭防卫。

“全军撤箭，拔刀！”战雄心里清楚知道唐人骑兵的冲击力，绝不比大漠轻骑差上分毫，如果仍然执着于自己的弓箭威力，让他们冲到近前，损失将会极为惨重。金羽银羽队的士兵纷纷抛下手中的弓箭，从腰中拔出马刀，打马扬鞭朝着扑面而来的唐兵杀去。

灰黄色的浪潮翻滚而来，和那穿营破寨的血箭撞在一起，化成一片五色斑斓的滚滚烟尘，胡人和汉人的喊杀声混成一片，恒州北城的突厥大寨犹如烧开了一锅滚腾的沸水，仿佛要将天地诸神都放在其中煎熬。

爆豆般的兵刀相击声和鼓点般的马蹄踏地声将彭无望团团围住，身边的唐兵都已经和突厥人激烈地交起手来，雪亮的斩刀上泛起了血色的光华。彭无望看到远处一位顶盔贯甲的胡人将领正在指挥着大军朝着自己的队伍凶猛的扑去。

“彭大侠！若是在这里让金羽银羽队困住，其它营寨的突厥大军就会四面围杀而来，我们便杀不进突厥主帐了。”刘雄义奋力砍翻了围在身边的突厥骑士，急道：“你看那里！”

彭无望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望去，果然看到数个突厥万人队从左右掩来，眼看就要对这里的唐兵形成合围之势。

“莫慌，我去杀了那主将！”彭无望手起刀落，砍死了挡路的两名突厥骑兵，纵马朝着那金羽队主将扑去。

“我也去！”在他身边的郑绝尘大喝一声，和他并肩纵马而去。

看到左营万夫长、中军万夫长率领着数个万人队奔腾而来，战雄心底一宽，刚要松一口气，却看到那名金甲将军和另一位银甲战士并

肩杀来，挡在二人面前的金羽银羽队战士仿佛割草芥一般被斩杀于马下。

一名小校惊慌地叫道："将军快跑，彭无望来了！"

战雄大怒，抖手一刀将那名小校砍翻在地，怒喝道："彭无望又怎样，我阵上兵强将勇，莫非他长了三头六臂，能杀到这儿来。"

话音刚落，一连串惨嚎声传来，围住彭无望的数名将领纷纷被斩下马来，尸体横七竖八躺了一地。另一名银甲战士猛然朝他一抖手，数枝白羽箭厉电般破空而至。

"不好！"战雄猛的一个蹬底藏身，将这几枝夺命箭闪开，恼羞成怒，大声喝令："全都给我冲上去，我就不信他们能杀到这儿来。"

在他身边最后一支后备队也朝着彭无望和郑绝尘杀去。在二人周围的兵马越来越多，渐渐拥挤了数百人之众。二人左冲右突，连续斩杀了数十人，却仍然冲不出突厥骑兵的重围。眼看着远处那数个万人队越杀越近，而唐人骑兵却在金羽银羽队重重围困之下陷入死战，彭无望和郑绝尘都急得双目血红。

"彭兄，看来冲不出去了，想不到今日战死此处。"郑绝尘长叹一声，惨然道。

"事在人为，我再拼他一拼。"彭无望咬紧牙关，将双脚抽离马蹬。

"彭兄，你还有这个力气！"郑绝尘一眼看出彭无望的心意，心中一紧。

彭无望嘿了一声，纵身而起，朝着面前的突厥人的头顶踏去。看到彭无望的身影冲天而起，所有人都惊叫了起来。他的这套身法，每一个胡人战士都熟悉之极，就凭着这套身法，两天一夜，数不清的胡人将领在自己亲兵重重护卫之下，仍不免被他取走了项上人头。

只见他仿佛行云流水一般踩着面前密密麻麻敌军的头颅，仿佛一枚随风飘落的落叶朝着战雄冲杀而来。

"看箭！"眼看着彭无望杀到近前，战雄大急，掣出弓箭，抖手一箭朝彭无望的胸前射去。

正施展浮光掠影心法的彭无望此时已经到了筋疲力尽的边缘，这套心法虽然绝妙，但消耗的内力也极为惊人。这些日子，彭无望频繁

催动这套心法斩杀敌军将领，体内所剩的真气已经快要见底。此时看到战雄迎面射来的一箭，身子仿佛扛了千斤重担，竟然无法闪躲，被一箭射中了左腿，身在半空一个倒栽葱，摔落于地。

“杀了他！”战雄惊喜交集，高声喝道。

数名悍骑打马来到彭无望周围，刀矛齐举，朝着他砍杀下来。

“彭兄小心！”郑绝尘叼住马刀，甩手射出三枝白羽箭，将其中三名悍骑射死于马下，但是其它悍骑仍然狂吼着奋勇冲杀上来。落在地上的彭无望艰难地爬起身，朴刀在身前猛的划出一道雪亮的光圈，刀影闪烁中十数条马腿泛着血光飞到空中。那些催马而上的突厥猛士的坐骑纷纷躺倒在地，将他们摔下马来。

“杀啊！”落在地上的突厥骑兵大吼着朝彭无望扑了过去，当前的两人被一刀斩为四段，紧接着又扑上去两人。

彭无望在地上半跪着身子，手中的朴刀不断地撕扯着敌人的血肉，断肢残臂在他周围高高堆起。

轰雷般的蹄声越来越近，敌军数万人的骑兵朝着和金羽银羽队混战的唐军漫山遍野地围杀了过来，包围圈的缝隙渐渐就要被快马赶来的敌骑合拢。

彭无望看在眼里，猛的爆喝一声，从地上腾跃而起，探出左臂，赤手抓住一名敌兵的马刀刀刃，健腕一翻，崩的一声将刀刃折为两段，接着奋力一抖左手，两尺长的雪白刀刀照着十数丈外的战雄猛射过去。战雄慌忙拔出马刀，在身前一挡，却挡了个空，呼啸而来的刀刃以惊人的高速穿透了他的咽喉，又从他的脑后穿出，一彪鲜血喷人空中，他甚至来不及惨叫一声，就跌下马来，一命归阴。

“战雄死了！”将一切看在眼里的刘雄义不失时机地大声高呼。

所有奋战中的唐兵士气大振，个个虎入羊群般拚命砍杀着面前的敌军，整个骑兵大阵开始加速移动。而看到主将殡命的众突厥将士斗志宛若阳光下的冰雪般一点点散尽，撑得数十息的时间，就被万众一心的唐兵冲得四散奔逃。

当彭无望从地上站直身子的时候，郑绝尘已经纵马来到身边，牵过他的坐骑，高声道：“干得好，金羽银羽队完了，我们再战！”

彭无望大笑一声，纵身上马，一挺朴刀，道：“来，再冲！”

第十章衣锦赴死

突厥大营中的杀声一阵高过一阵，锦绣公主迈着轻快的步子从帅帐中走了出来，来到主营的高台上，向烟尘滚滚的沙场上望去。

锥子罗朴罕走到她的身边，低声道："禀告公主殿下，唐人冲出了金羽银羽队的截击，战雄阵亡。现在他们正和主营大军交锋，左右营大军已经及时赶到，随时可以参战。末将已经将金羽银羽队败军收编整肃，留他们在主营候命。铁骑飞羽队两万将士整装待发，只待唐人突围逃窜，给他们以迎头痛击。"

"锥子，你到现在还看不出来吗？"锦绣公主苦笑一声："这些唐兵志不在突围逃命，他们是来杀我的。只要杀了我，唐人就能够取得恒州守卫战的胜利。"

"什么！"罗朴罕满脸难以置信的神色："他们疯了，已到了如此境地，数千人的人马，还敢痴心妄想。"

"突围逃命，难逃全军覆没，马闯联营，也不免全军覆灭。生死关头，唐人选择直面敌军，壮烈战死，是很自然的事。"锦绣公主的脸上露出恬静的微笑："现在的唐人一定穿着最华丽的战服，用最美的锦鸡翎装饰自己的战马，挑选最光华耀眼的战刀，排着最威风凛凛的冲阵，朝我的主帐冲来。"

"在这么绝望的战场上，还作出如此不可思议的蠢事，我实在想不明白。"锥子罗朴罕将头摇得仿佛拨浪鼓一般，他率领铁骑飞羽队在大漠中征战的时候，如果事不可为，绝不会如此愚蠢，无论多么艰难，总是会想办法逃命要紧，他日卷土重来。

"这就是，唐人和我们的不同。"锦绣公主的神思一阵恍惚飞扬："在那些辛苦建成的城墙之后，有他们宁可抛弃生命也要捍卫的东西。我们这些逐水草而生的民族，永远也想象不到在一座城墙之上等待我们的，是多么强大的力量。"

"公主？"看到锦绣公主奇异的眼神，罗朴罕心中泛起一丝不安的感觉。

听到这声呼唤，锦绣公主这才回过神来，自嘲地一笑："将左右营和铁骑飞羽队全部调到主营参战，我就在这里等着，看看会不会有唐

人冲到我的近前。”

罗朴罕大惊，连忙单膝跪下，洪声道：“末将便是肝脑涂地，也不会让唐人伤了公主分毫。”

“将军尽力而为即可。”锦绣公主不在意地说。

方圆数十里的联军营寨全都淹没在胡汉铁骑掀起的滚滚黄尘之中。

主营大军八九万轻骑和大唐骑兵忽分忽聚，时离时合，每一次交锋都要留下千余具尸体。唐兵冲阵此时此刻的穿凿威力被发挥得淋漓尽致，刘雄义、彭无望和郑绝尘充当锥头，其它官兵紧紧跟随，互相掩护，杀散了一队又一队的敌军兵马，彷佛势如破竹的洪流，冲破了一道又一道堤岸，眼看就要席卷天下。

混战之中，一枝流矢倏然而至，端端正正射中了刘雄义的胸膛，他一声闷哼，从马上仰头倒下，远远落在骑队之后。

“刘将军！”彭无望、郑绝尘和数名牙将同时勒马，想要回头将他救起。

“不要停！向前冲！冲入主帐！”刘雄义看在眼里，双目赤红地爆喝一声，奋力拔出佩剑，一剑割在咽喉之上，在鲜血标射中颓然倒地。

彭无望和郑绝尘悲愤地狂吼一声，发了疯一般催打战马，双刀齐举，朝着迎面而来的敌军奋力看去。当唐兵冲阵杀出中军重围的时候，两千五百人的队伍只剩下千余人，阵势也变得格外单薄。但是，这些唐兵的士气仍然高昂澎湃，大声呐喊着，朝着对面杀来的左右营大军一往无前的杀去。

“结束了？”高踞马上的罗朴罕，看着那支仿佛奔腾血箭一般的修罗战队被左右营十数万大军围住的时候，心底不禁微微一阵轻松。他回头看了看身后整齐列队，面无表情的铁骑飞羽队战士，在心底苦笑一声，尽管他对自己的铁骑飞羽队充满信心，但是他仍然不愿意让这些大草原上最强的骑兵和那些嗜血妖魔般的唐兵交手。

就在这时，一名副将策马来到他的身边，低声道：“罗将军，你看那边。”

罗朴罕顺着他的手指方向望去，却看到数杆旌旗起处，塞上诸族的首领都已经在突厥大营之外出现。

“他们为什么不来相助我军？”那名副将愤然低声道。

“哼，他们只不过像草原上的秃鹫，等着大唐和突厥两只老虎两败俱伤，同归于尽，再来吃我们的腐肉果腹。这些肮脏恶心的胆小鬼！”罗朴罕狞恶地骂道。

看着唐兵在精兵强将如云的突厥大营中奋勇无畏，纵横冲杀的情景，隔岸观火的各族首领都感到后脖颈上渗出一丝丝冷气。

当唐兵浴血杀出中军大阵的重重包围时，室韦好汉博古台忍不住猛的一抖马鞭，发出清脆的“啪”的一声，长叹道：“好一支神兵。”

回鹘王子菩萨点点头，心有余悸地说：“幸好我及时让开道，一支连东突厥骑兵部挡不住的军队，又岂是我能抵挡。”

铁弗由酋长得意地一笑，想要说：“这一点我早就看出来，方才我可比你早一步让开。”但是转念一想，这实在不是什么值得夸耀的事情，只得苦苦将嘴唇紧闭。

契丹酋长阿保甲看着唐人骑兵彷佛一柄烧红了的利剑刺入突厥人左右营大军的阵中，掀起一层层翻滚的巨浪，心中一阵阵战抖：“若是这支军队人数再多一倍，驰骋在草原之上和我作对，我们契丹人哪里还有活路。”

就在这时，缺了一臂的室韦好汉扎尔杰从突厥侧营纵马而回，来到众人面前，低声道：“金羽队战雄战死了，听说也是那个彭无望杀的。”

“能在骑兵对阵中杀死金雕战雄，这个人简直不是人。”铁弗由惊道。

“但是却没有杀死我。”菩萨听到彭无望的事迹，心里只感到与有荣焉，暗自得意。

阿保甲猛吸一口气，道：“各位，恐怕现在我们要想一想如何接待唐人使者的问题了。”

彭无望将朴刀以秋风扫落叶横扫而出，将面前的敌军连同他们的兵刀一起斩为两段，一大蓬腥臭的鲜血兜头罩脸地喷了他一身。他感

到朴刀斩断兵刀时传来令他几乎无法掌握的震动，心底知道，自己的力气将要用尽。

在他身旁，数不清的唐兵在激斗中途脱力，直挺挺地从马上摔倒在地，气绝身亡。这一场又一场舍死忘生的激战，让这些霸气蓬勃的小伙子用尽了最后一丝力气。

“杀！”身旁的郑绝尘左手的马刀再次刺入一名敌将的胸膛，当这名敌将落马的时候，他的身子也朝下一俯，差一点被带下马来。他的力气也将用尽，甚至没有余力将刺入敌手胸膛的马刀拔出来。

挡在面前的重重叠叠的身影突然波浪般朝两旁散去，彭无望和郑绝尘面前的压力一轻，二人同时眼前一亮，在他们面前再也没有挡路的左右营突厥军队一兵一卒，只有一马平川。

冲出敌阵的唐兵只剩下三百余人，一个个盔歪甲斜，浑身浴血，胯下的战马沉重地打着响鼻儿，身上一阵阵轻微的抖动。

“郑兄，可还有力气？”彭无望喘着粗气，向郑绝尘问道。

“我还早呢！再冲！”郑绝尘深深吸了一口气，从刀囊中再抽出一把马刀。

“好！”彭无望将朴刀高高举起，刀刀上的鲜血顺着刀杆一滴滴渗入他的手上。

“等一下，彭兄，我有话要说。”郑绝尘忽然道。

“我在听着。”彭无望双目如鹰般紧紧盯着前方。

铁骑飞羽队两万雄兵在罗朴罕的率领下，雁翅排开，排山倒海般地朝着仅剩的三百唐兵冲杀而来。这些赤盔赤甲的唐朝骑兵在怒涛般的飞羽队乌甲骑兵面前，仿佛黑夜汪洋中的一点明明灭灭的渔火，只一个浪头就会彻底消失。

“我的事等会儿再说，我们冲！”郑绝尘高举马刀，一马当先杀向迎面的敌军。

彭无望高喝一声：“兄弟们，杀啊！”高举朴刀，追随在郑绝尘的身后，一头钻入敌骑带起的滚滚烟尘之中。

那些残存的唐兵也随着振奋最后一丝精神，舍死忘生地纵马而去。

“报——”一名探马风尘仆仆地来到锦绣公主面前，翻身下马，跪伏在地，高声道：“禀告公主殿下，罗朴罕带领铁骑飞羽队两万人马将唐兵团团围住，眼看就可以大获全胜。”

“下去再探。”锦绣公主悠闲地高踞马鞍之上，朗声道。

“公主，要不要到后营避一避？”在她身后的跋山河谨慎地低声道。

“山河，你没有听到探马的消息吗？胜负已经分明，你不必担心。”锦绣公主轻声道。

“公主不要戏弄山河了。主营之外，烟尘滚滚，昏天黑地，杀声凄厉，战马悲鸣，无一不在显示铁骑飞羽队陷入苦战，恐怕便是锥子罗朴罕也无法拦住彭无望等人率领的骑兵。”跋山河沉声道。

“该来的，终是要来，便是逃到天涯海角也难以逃脱。我就在这里等着好了。”锦绣公主微微一笑，淡然道。

彭无望胯下的战马耗尽了最后一丝力气，一阵稀溜溜地悲鸣，前蹄一软，跪倒在地，将他摔下马来。

“杀！”数十名飞羽队悍骑四面八方围杀过来，刀矛齐落，就要将他乱刀分尸。

此时，一名唐兵从侧后方冲来，从马上飞扑而下，将迎面四五个悍骑一齐扑倒在地，高声叫道：“彭大侠，快上我的马，去杀了突厥主帅！”话音刚落，数名敌骑马刀齐下，将他斩成血肉模糊的一团。

“啊——！”看到战友在身边阵亡，彭无望五内俱焚，狂吼一声，朴刀抡圆了一阵疯狂的砍削，七八个悍骑立时被他掀翻在地。就在这时，一条长矛从背后刺来，重重扎在他的右腿之上。他的左腿本来有伤，现在加上右腿的伤势，已经支撑不住，软软地跪倒在地。敌军疯狂地涌上前来，他只有跪在地上，奋力挥动朴刀，将冲上来的敌军一一砍翻在地。

突然间，一匹战马勇猛的冲入了战团，将数个仍在地上的敌军踏成血泥。彭无望抬起头，看到一名陌生的唐兵挥舞双刀将周围的敌兵逼退。

“你是？”彭无望依靠朴刀拚命从地上撑起身子，疑惑地问道。

那名唐兵也不答话，飞身下马，扛起彭无望的身子，将他送上战马。就在他扶正彭无望身子的时候，一条敌矛从前到后，将他刺了个对穿，他咬紧牙关，猛的一打坐骑的后臀，高声叫道：“彭大侠，冲出去啊！杀了突厥主帅！”

听到这声呼吼，彭无望双眼的泪水忍不住夺眶而出，一股子凭空而来的力量从体内油然而起。

“杀——！”一声炸雷般的怒吼从他口中奔涌而出，这一声混合了佛门狮子吼心法的大喝，令围在他周围的敌军纷纷惨嚎着捂着耳朵坠落马下。他胯下的战马一声嘶鸣，四蹄翻飞，发了疯一般朝着前方奔去，面前的敌骑被它一撞，纷纷四外散开，为它闪开一条去路。

一股清淡的微风吹进了他的鼻中，没有沙尘，没有血腥，只有一丝清新。他猛然抬起头，却看到前方一身银甲的郑绝尘，策骑而立。

“郑兄？”彭无望费力地从马上探起身来。

“你也冲出来了？”郑绝尘将那把卷刀的马刀丢在地上，从刀囊中抽出最后一柄马刀。

彭无望喘了口气，看了看身后翻翻滚滚的敌军大阵，道：“只剩下我们两人？”

“哼，我们还有一关要闯。”郑绝尘朝前方抬了抬下巴。

彭无望抬头看去，只见第一阵时冲散了的金羽银羽队在正前方一字排开，数千柄强弓硬弩，朝着二人瞄准。

“郑兄，我去引开他们，你瞅准机会冲出大阵，能不能杀死突厥主帅，就看你的白马银弓了！”彭无望一调马头，举起朴刀，就要单人匹马地冲向敌营。

就在这时，他后脑的大椎穴突然一麻，整个人被郑绝尘从马上拎了下来。

“郑兄，你干什么？”彭无望神色一变，急忙问道。

“早就知道你是个蠢人，却没想到你蠢到如此地步，难道你看不出我已经使不出白马神箭了？”郑绝尘的冷笑声中透出一丝悲怆。

“你想怎样？”彭无望急道。

“哼！”郑绝尘拎着彭无望，放在马背上，狠狠一催自己的玉椎马，玉椎马嗤啦啦一声厉啸，四蹄翻飞，朝着迎面的金羽银羽队闪电

般地射去。

“放箭！”弓箭队首领们纷纷大声发令。

密如飞蝗的箭矢疾风般朝二人一马攒射而来，郑绝尘急舞马刀，将迎面飞来的雕翎箭纷纷拨落，可是他座下的玉椎马却连中十数箭，凄切地哀鸣起来。可是，这匹玉椎马不愧当世神马，受了如此重的伤势，仍然保持着风驰电掣的速度，转眼就到了金羽银羽队的近前。

“呔！”郑绝尘猛的将彭无望高高举过头顶，高声道：“姓彭的，好好去杀了突厥主帅！”

“郑兄——！”彭无望目皆尽裂，撕心裂肺狂吼一声，身子仿佛腾云驾雾一般，远远飘出十余丈，从一众金羽银羽队战士的头顶疾掠而过。

“对了，我竟然又忘了和他说，思雪喜欢的是他。”看着彭无望远远地飞过人群，郑绝尘心底涌起一丝平和宁静，微带遗憾地喃喃自语。

在他耳边，霹雳般的拨弦声四面八方地响起。

远远传来玉椎马临终时的哀鸣，大滴大滴的热泪从彭无望的脸颊上滚滚滑落。他用朴刀撑着地面，艰难地从地上站起身，拼尽全力朝着前方奔去。

高高在空中飘扬的黑凤旗离他越来越近，在他周围也渐渐围满了守卫主帐的亲兵。数千名亲兵将他里三层外三层地围得水泄不通，内圈的士兵不断地朝他扑去，又被他挥动朴刀一一斩杀。随着他缓缓的前进，数十具七扭八歪的尸体重重叠叠地躺在他身后。而这数千名战士只有眼睁睁地看着他朝帅帐越走越近。

“杀！”一名火焰教精锐冲出人群，一刀斩在彭无望的后背之上，在他的背部留下一条长长的血痕。

彭无望猛一回头，一道白光一闪而过，这名火焰精锐从顶门到小腹被一刀剖开，鲜血内脏留了一地。此时的彭无望终于看到突厥主帐上的金顶。

“终于到了。”彭无望将朴刀缓缓放在地上，小心地拨开衣衫下摆，露出佩在左腰的佩刀。

“那是……！”围困他的十数个屠南队精锐立刻认出了这柄佩刀的来历：“战神天兵！”

“不错！”彭无望闭上眼睛，将战神天兵一把拔出鞘外，惊恐万状的惨嚎声立刻响彻了云霄。

第十一章簪花而来

“报——！”探马惊慌失措的叫声传人锦绣公主耳中：“禀告公主殿下，主帐外的三千亲兵护卫受到攻击，伤亡惨重，敌兵将领彭无望就要杀入主帐了！”

“什么？”站在锦绣公主身后的跋山河勃然大怒：“这些亲兵都是废物吗？三千人挡不住一名敌将。”

锦绣公主的眼中露出了悟于心的神色，微微一笑，没有说话。

就在这时，一阵沙哑惊恐的狂呼声从远处传来，数百名主帐护卫亲兵丢盔卸甲，从主营溃退而来，纷纷朝着后营争相奔逃。

“混帐！”跋山河大喝一声，率领守卫帅帐的数十名帐前护卫将败逃的数百亲卫截了下来：“你们临阵脱逃，不怕军法吗？”

“将军，那是……那是妖怪，我们凡人，如何挡得住妖怪？”一名亲卫首领浑身战抖地说。

“胡说什么？”跋山河还要再骂，却看到一道黑光由远及近，倏然而至，只一个盘旋，十数颗人头就带着烟花般的血光，直入云霄。

“妈呀！跑啊！”那些亲卫的勇悍之气被这道乌光所带的凛冽杀气一扫而空，只剩下逃命这一个念头，顾不得跋山河的阻拦，拚命朝着后营奔逃。

“杀！”跋山河大喝一声，手中的五尺长刀刀光一闪，连杀数人，大骂道：“胆小鬼，临阵脱逃，乃是死罪，是个男儿，就回过头去，和那魔物拼了。”

那群帅帐护卫同时亮出长刀，无情地将这群败兵朝着黑光起处赶去。

“山河，”锦绣公主忽然轻声道：“你让他们走吧！”

“公主！？”跋山河大惊道。

“恒州城前，我们已经死了太多的男儿，应该给我突厥族留些种了。让他们走吧！”

“嘿！”跋山河狠狠一咬牙，率领主帐护卫让开道路。

那些亲兵如蒙皇恩大赦，齐齐发声喊，蜂拥而逃。当面前这些重重叠叠的人影消失的时候，跋山河和主帐护卫们同时惊呼一声。在他们面前，足千余具死状惨烈的亲卫尸体，断头折足，四分五裂，满地狼藉的血水和残肢内脏，令人目不忍睹。

那道摄魂夺命的乌光在半空中凝住身形，却原来是一柄奇诡艳丽宛若妖眼的魔刀。

“战神天兵！”所有人都低声惊呼起来。

那战神天兵得意地尖啸一声，朝着面前的锦绣公主扑去。

“公主小心！”跋山河惊叫一声，疯狂地挥舞长刀挡在锦绣公主面前。

就在这时，一只玉掌在他肩头轻轻一拍，跋山河只感到一股奔涌澎湃的力道狂涌而来，将他的身子高高托起，远远朝后跌去。

“公王，你干什么？”跋山河大惊失色。

此时此刻，锦绣公主双手平伸，挡在战神天兵之前。

“公主——！”所有人都焦急地大叫了起来，锦绣公主在他们心目中的地位就仿佛天神一般，每一个人都为她的安危忧心。呼啸而来的战神天兵在双手平伸，闭目而立的锦绣公主周围飞快地转了四五个圈子，得意的鸣叫渐渐低沉了下来，化为厌恶而无奈的低吟，再转得几个圈子，它发出一阵类似打嗝儿般的古怪声音，尖啸一声，朝来路飞回。

整个场中一阵寂静，所有人都无声地松了一口气，谁也没想到战神天兵竟然在锦绣公主面前止步。

突然间，一声尖锐的金石击地声音响起，紧接着又是一声。所有人刚刚松弛下来的神经再次紧绷起来。

夕阳的余晖中，一道血色的人影，双手各抓住一柄长刀，支撑着摇摇欲坠的身体，朝着王帐前一步一拐地走来。

当他踉踉舱舱走到主帐前的火把前的时候，他的样子终于让所有人依稀看得分明。那是一张被鲜血和伤痕覆盖的脸庞，脸上的每一个部位都显出冷酷的血色，只有一双明亮如星的眼睛，让人勉强找到一丝明快和淡淡的忧伤。这个人的身上，滴答滴答地掉落着一滴滴的血水，十数道伤口犬牙交错，伤口附近的血肉惨烈地向外翻卷着，肩膀

和手臂上高高插着的狼牙箭翎翻涌着暗红色。腿上的箭创和被长矛刺出的血洞汩汩地流出赤红的血液，滴在地上的鲜血形成的痕迹一直蔓延到主营前寨。那柄令人生畏的战神天兵斜斜挂在他的左腰之上，平添滔天杀气。奇怪的是，在他的胸前却赫然簪着一朵黄花。

当锦绣公主看到这条簪花的人影时，只感到柔肠百转，酸甜苦辣，五味杂陈的感情在心中此起彼伏，翻滚澎湃，令她目眩神驰，几乎不能自已。数年精心准备，费尽心机辛苦创建的塞上联军，企图起死回生，令东突厥重掌霸业的雄图伟略，都在他驻守的恒州城头撞得粉碎，突厥族的末日，因为血铸的恒州城墙而提早来临。应该恨他，却无法做到，而且越来越无法做到。

看到锦绣公主那明媚动人的眼波，彭无望忽然感到一阵慨然。他的眼前依次闪现出一道道熟悉却已远逝的身影，战死城头的雷野长、厉啸天、吕无忧、左连山、魏师傅，战死疆场的大哥、刘雄义、郑绝尘，暴雨中突人敌营的河北故众，呐喊着杀人联营的锦衣唐兵，这些故友良朋一个个在这场战争中离开人世，而掀起这场战争风暴的主角，却是自己最爱的人。这个世界是何等讽刺！

“你一定等了我很久，等得筋疲力尽，等得忧心如焚。但是，我依样活着来了，因为这个世上，能杀死我的人，只有你一个，只有你而已。”彭无望只感到浑身舒泰，轻松自在，彷佛久驻边关的将士终于等来了回乡的一天。他深深地看了锦绣公主一眼：那位英姿飒爽，指点天下的巾帼豪杰，在和他相遇的第一天就攫走了他的心。情窦初开的他，一见倾心之后，便再也无法爱上第二人。

彭无望微微一笑，将手中的刀丢到一旁，缓缓将胸前簪的那朵已经染血的黄花摘下来。他脱下头上的金色头盔，摘下盔上的锦鸡翎，远远丢到一边，然后将那朵黄花小心地插在头盔之上。他抬起头，望向锦绣公主，伸手指了指自己的心口，又指了指头盔上的鲜花，微微一笑。

看着彭无望手指鲜花的样子，锦绣公主只感到鼻中一阵酸楚：“本以为自己为了突厥的霸业，牺牲了无数无辜的生命，这一生会孤独早死。谁知道，自己竟然和这样一位英雄拥有了如此轰轰烈烈的恋情。此生此世，便是宏图异志统统沉沦，又何憾之有。”

她颤抖地伸出双手，将腰中的紫凤青鸾剑缓缓拔出，倒提在手中。他那修长的玉掌猛然发力，剑刀刺入掌心，一道道鲜血顺着明亮的剑刀缓缓滴落。莲花峰上，她就是这样紧紧攥住自己的剑锋，暴露了自己深爱彭无望的心意。那一刻万劫不复的痛快，抛开一切的幸福，此时此刻又仿佛重新回到了心中。

“阿锦，我这就带你走。”彭无望的身子开始旋风般的旋转。

锦绣公主默默无语，双手渐渐高抬，双手明丽的剑锋在夕阳下闪烁血色的光华。凄厉的破风声从两处响起，紫凤青鸾剑和彭无望的簪花头盔同时横空而起。

“保护公主！”跋山河撕心裂肺的大吼声半空中响起，他的身子追着彭无望的头盔一把抓去，可是只抓断了头盔上的缎带。

听到跋山河的吼声，锦绣公主和彭无望同时露出一丝无奈的笑容。

“砰”的一声大响，头盔重重击中了锦绣公主的顶门，然后高高扬起，远远落下。一标鲜血从她的额头缓缓滑落，在她眼前的山川旷野，联营烽火渐渐开始模糊。她只感到自己身不由己地朝着一条狭长而幽暗的轨道轻盈地坠落，在轨道的尽头，是永无烦恼的恬静和安详。

“这就是永眠的感觉吗？我实在太累，应该休息一下了。”她的嘴角扬起一丝欢快轻松的笑意，缓缓闭上了眼睛。

冰盘一般翻滚而来的紫凤青鸾剑，只一个瞬间就来到了彭无望的胸前。他长长出了一口气，挺起胸膛，静静等待着最后时刻的来临。倏然而至的双剑准确地击中了他的左右胸口，但却不是他所期待的剑尖，而是剑柄。他只感到胸膛被剧烈地撞击了一下，却毫发无伤。

他呆呆地看着紫凤青鸾剑无助地落在地上，脑海中一片空白。他茫然抬起头，却看到锦绣公主浅浅地微笑着，闭着眼睛，颓然倒地。

“阿锦——！”彭无望发狂地嘶吼一声，连滚带爬地朝着锦绣公主的尸体扑去。

数十个如狼似虎的主帐亲卫从四面扑来，将他扑倒在地。他疯狂地将数个大汉从身上甩开，没命地扑向锦绣公主的尸体，却被人无情地拉开，按倒在地。

“阿锦——！你为何不守诺言！为何不守诺言？”彭无望疯狂地大吼着，无助地被人朝后越拖越远。

远远地，他看到锦绣公主面色安详的尸体被满眼垂泪的跋山河轻轻抱起，朝帐内走去，紧接着一阵昏天黑地，他陷入了昏迷之中。

第十二章求生誓言

耀眼的阳光刺痛了彭无望的双眼，他睁开眼，茫然四顾，发现自己身处于一个狭窄的营帐之中，帐外人影闪烁，数不清有多少人在帐外戒备。他低头一看，自己的身子被数条结实的铁链绑在一根粗壮的木桩之上，一个独臂汉子正在小心地处理他腿上的伤口。

“跋兄？是你？”彭无望一眼认出了此人，不由得脱口而出。

“彭无望，你终于醒过来了。”跋山河低声道：“你身上的十数处伤口我已经替你敷过药了，腿上的伤也处理好了。不过，你的箭伤很多，我还来不及治疗，你忍耐一下。”

“跋山河，请你立刻杀了我。”彭无望低声道。

“公主殿下早就料到你会如此，”跋山河小心地四下里看了一圈，将怀中秘藏的锦绣公主亲笔书信在彭无望面前展开：“请你看过这封书信再作打算。”

“书信？”彭无望微微一怔。

跋山河也不理会他的反应，径自将书信一展，在他面前摊开，彭无望不由自主地痴痴望去。

无望如晤：

写此信之时，心痛如绞，直欲弃笔而狂，然思及日后你所承担之苦，虽肝肠寸断，身受凌迟，亦不足形容万一，这倾天之痛竟让你一人独受，如今我心中之苦又何足道来。

当日立同死之盟，锦绣已认君为今世夫君，希望来世可期，我二人可再结连理。然锦绣生为突厥人，实难忘本，我突厥族中从无来世之说，身死魂灭，万事俱休，从此渺渺茫茫，你我之情永难再续。锦绣虽有死志，然辗转难舍与君之情，终难下此同死之心。

我深知此时汝心当如死灰，世间万物，俱无可恋。在此锦绣叩首百拜，望君永存生志。君若不死，世间便仍有一人思念锦绣，君眼所见之天地，亦为锦绣所见之天地，则锦绣之魂魄可在君心中永世流连。君若仓促赴死，锦绣之魂魄当如断线风筝，随风消散，无影无痕。你我之情更如风中烛火，唯剩轻烟数缕。

君一向坚强如铁，望君念在你我深情，抛却死志，挣扎求存。念及君此刻心情，痛若地狱，锦绣亦泪落如雨，神思恍惚，书不尽意，望君莫要介怀。

颤抖着看完锦绣公主一字一泪的书信，彭无望浑身发颤，悲痛欲绝，滚滚热泪扑簌簌地从脸颊上滚落下来，他仰天狂啸一声，大吼道："阿锦，你好狠心，不但让我一个人活下来饱受煎熬，还要让我一个人孤独终老！"

"嘘——！"跋山河惊慌地小声道："你莫要这么大声，你的命在顷刻，那些人要把你五马分尸，我正在想办法救你出去。"

"杀了我，杀了我，杀了我！"彭无望疯狂地大吼道："我好难受，我好痛，我想死！"

"彭无望，你也看到公主殿下的话了，若你和她真心相爱，怎不照她的话去做？"跋山河沉声道。

"我亲手杀了最爱的人，难道你还要我活着受苦？！"彭无望嘶声道。

"好男儿为了心爱的姑娘，什么苦都要受。"跋山河低声道："公主殿下知道你是这样的人，才会喜欢你。莫非她看走眼了不成？"

彭无望剧烈地喘了几口气，闭上眼睛，良久才慢慢睁开，狠狠一咬牙，道："她没看走眼！"说完这句话，他张开嘴狂喷出一口鲜血。

"天大之喜，天大之喜！"东突厥大军随行军医兴奋地从锦绣公主的寝帐中蜂拥而出。

在帐外等待消息的罗朴罕、跋山河和刚刚伤愈的可战喜出望外地围了上去，纷纷问道："可是公主的伤势终于有救了？"

"公主醒了！"一个嗓门最大的军医狂喜地叫道。

锦绣公主在床上懒洋洋地伸了个懒腰，坐直了身子，环顾了一下四周的环境，皱了皱眉头，高声道："可战、跋山河，都跑到哪里偷懒去了？"

听到这一声清脆的呼唤，数日以来忧心如焚，已经做好最坏打算的可战和跋山河欣喜如狂，争先恐后地冲入寝帐，来到锦绣公主的床前。

“好啊！你们两个，趁我睡觉的时候，又把我运到了什么鬼地方？”锦绣公主一拍床头叫道。

可战和跋山河对望一眼，同声惊道：“是小公主！？”

锦绣公主抬手一抹额头，发现缠在头上的白布，只感到一阵头痛。她心中一惊，再定睛一看可战、跋山河，不禁大怒道：“是谁把你们打伤成这样。还有，是谁把我的头打伤的？”

“这……”可战和跋山河张口结舌，不知道从何说起。

锦绣公主一挺身从床上跳下来，道：“快带我去找他，让我揍他一顿出出气。”

热辣辣的皮鞭一下又一下狠狠地抽在彭无望身上。自从突厥人发现他醒过来之后，立刻派遣了数个刽子手对他日以继夜地行刑，但是无论什么样的刑法对他都形同虚设。他甚至在残酷的鞭刑中沉沉地昏睡了过去，直到加诸在他身上的鞭刑忽然消失了，他才从混乱的梦境中悠悠醒来。

蓦然，本来在帐中对他行刑的刽子手们黑压压地跪倒在地，用颤抖而热诚的话语向人请安。

“起来吧！”熟悉而动人的话语从门口传来，听到这句话，彭无望浑身一振，猛的清醒了过来，迫不及待地抬起头。

映入眼帘的，竟然是锦绣公主除去面纱之后，秀丽迷人而生机勃勃的面容。一刹那间，彭无望彷佛坠入了最深沉的美梦之中，只希望永远都不用醒来。

“阿锦，是你？”他用那沙哑而深情的嗓音急切地问道。

听到这声饱含深情的呼唤，接触到彭无望炙热如火的眼神，锦绣公主不禁浑身激灵灵地打了个冷战，一股陌生而引人人胜的热辣辣感觉在她的身体内流窜，一时之间她只感到浑身发热，雪白的面容上露出一丝诱人的红晕。

“什么阿锦，阿锦的。”她咳嗽一声，一蹦一跳地来到彭无望面前：“我叫锦绣，你叫我锦绣公主吧！”

彭无望痴痴地望向她的眼睛，疯狂地寻找着他所熟悉的那种凌厉清冽而又柔情似水的眼神，但是他终究是失望了，轻轻地叹了口气，道：“你不是锦绣，绝不是。”

“好吧！我是锦绣小公主。不过，阿锦这个称呼也不错。好！”锦绣公主似乎谈兴很高：“我允许你叫我阿锦。”

彭无望难过地转过头去，不再理她。“我本来要打你一顿出气，不过看你被折磨成这个样子，我的气儿也消了。”锦绣公主来到一名刽子手旁边，拿起他的鞭子看了一眼，道：“沾了水的柳丝鞭打起人来是很疼的。我的一个仆人犯了错，我打了他三下，他就疼得死去活来，跪地求饶，我只好放过他。你们打他多少鞭了？”

那名刽子手低声道：“禀告公主，三百多鞭。”

锦绣公主点点头，道：“这么多鞭，便是天大的错事也该抵过了。他求饶了没有？”

那名刽子手低头道：“没有，他睡着了。”

这句话让锦绣公主发出银铃般清脆悦耳的笑声：“真是个铁汉子。他一定是敌国的第一好汉啦！”

可战道：“不错，他就是大唐第一猛士彭无望。”

“第一猛士，有意思。”锦绣公主在彭无望的周围转了几个圈子，将他的前前后后仔仔细细地看了一遍，又问：“不知道他和咱们大草原第一猛士普阿蛮比起来如何？”

可战和跋山河尴尬地互望了一眼，跋山河道：“禀告公主，普阿蛮已经被他一刀斩杀。”

“噢——！”锦绣公主兴奋地猛的一跳，来到彭无望的面前：“哈，我一直想要和普阿蛮比试一下，想不到这么厉害的人物都被你杀了。那你一定是天下第一的好汉啦！”

彭无望闭上眼睛，不去理她。

“你为什么不看我？你可知道，我是大草原上最美的女子。每一个男人看到我都会目眩神迷，你是第一个不愿看我的男人。”锦绣公主站在彭无望面前锲而不舍地逗他说话。

“你不相信？好吧！”锦绣公主一指身旁的那名刽子手，道：“伸出你的左手。”

那名刽子手立刻乖乖地将手伸出来。

“手上抬，曲肘，伸出食指，向后插，把眼睛抠出来。”锦绣公主一连串地下着口令。

那名刽子手恍恍惚惚地将食指伸到眼前，一把抠了下去。

“停！”锦绣公主飞快地伸出素手，一把拎住他的手腕，对彭无望急道：“你为什么不睁眼看，他差一点就把眼珠子挖出来了。知道为什么吗？因为他在我面前已经神思恍惚，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哼，”看到彭无望仍然默不作声，锦绣公主微微一笑，又道：“你一定会说：‘他是你的手下，你要他干什么，他就干什么，和神思恍惚有何关系。’不过，你看，我叫他用左手，他却用右手，这就是神思恍惚的证明，我的其它指令不过是逗逗他，还有你。”锦绣公主得意地笑道。

彭无望终于忍不住苦叹着摇摇头：“真是个孩子。”

就在这时，门外罗朴罕匆匆走进帐，附耳朝跋山河说了几句话，狠狠地瞪了彭无望一眼，大步走出门。

跋山河神色一变，来到锦绣公主身边道：“公主，定襄城破，吉厉大可汗已经下令归降大唐，招降的使者马上就要来了。罗朴罕将军和其它将领希望在使者到来之前，将彭无望五马分尸，以解众将士心头之恨。”

锦绣公主大惊道：“不行，我刚刚才逗他笑了，我还要他一点一点的喜欢上我。不能让他们杀他！”

“众怒难犯啊！公主！”可战低声道。

此时，数个彪形大汉从帐外涌入，七手八脚地将彭无望从木桩上解下来，反绑双手，朝外拖去。彭无望趁着这些大汉将他从木桩上解下的瞬间，猛的伏下头去，一口咬在左右肩窝几处箭伤之上，用嘴将数枝狼牙箭头拔出来，藏在舌底。

“啪”的一声，刽子手的皮鞭狠狠落在他的背部：“快走，死到临头，别要花样。”

“哼！”彭无望冷然看了他一眼，一言不发地昂首走出帐外。

囚帐之外，群情汹涌的突厥战士朝着彭无望疯狂地怒吼着，一道道仇恨的目光利剑般戳在他的身上，彷佛要将他撕成碎片。

五匹粗壮健硕的骏马被五位彪悍武士带上刑场。彭无望在刑场之中昂然而立，任凭刽子手们将他的手脚和脖颈系在绳索之上。

锦绣公主和可战、跋山河冲出帐外，看着刽子手们作着行刑的准备，心中不禁暗暗着急。

她回忆着彭无望出帐前的动作，心中突然一亮，急道："可战，你告诉我，他被俘前用的武器在哪里？"

可战看着彭无望被拴在五马之上，心中也暗暗叹息，听到这句话，心不在焉地说："应该在主帐的帅案之侧，不过，公主你就算现在去拿，也来不及了。"

锦绣公主也不回话，扭过头朝着帅帐奔跑而去。

五名骑手在万众欢呼声中骑上行刑的五匹马，手中的马鞭高高扬起。随着他们清脆的鞭马之声，刑场上的气氛达到了最高潮，所有人都狂野而凶残地狂呼着，无数双圆瞪的眼睛死死盯住彭无望被打横拉起的身子，焦急地等待着这具布满伤口的残躯碎成鲜血淋漓的五块。

五根绳索被五匹马拉得笔直，彭无望的身子被拉成了大字形，撕心裂肺的剧痛从四肢和脖颈传来。

望着头顶上蓝莹莹的碧空，他略略犹豫了片刻，终于苦笑一声，高高探起头，大嘴一张，两枝狼牙箭尖呼啸着喷薄而出，干净利落地将拴在脚上的两条绳索射断。紧接着，他左右一甩头，两枝箭尖奇准无比地射断了捆绑双手的绳索。最后，他猛的一扬头，将拴在脖颈上的绳索一口咬断。这几个动作一气呵成，令他横在空中的身子仍然成水平方向重重落在地上，溅起一地尘埃。

五匹骤失依凭的战马凄惶地嘶鸣着纷纷滚倒在地，将马上的骑士也掀翻了下来，场面一片狼藉。旁观的突厌战士一片哗然，所有人都大声鼓噪起来，一些见机较快的将官纷纷抽出佩刀，朝着躺在地上的彭无望掩杀过来。

彭无望从地上一跃而起，冲向一匹挣扎着站立起来的战马，一脚将马上的骑士踢到一边，纵身跳上马背。

"围住他！"无数个声音大声喝道，数百名面目狰狞的突厥武士手持着马刀、长矛、弓箭将他团团围住。

彭无望纵马转了几圈，发现四面八方都是重重叠叠的人海，木无表情的脸上露出一丝自嘲的微笑，他一按缰绳，勒住马头，将眼睛闭

上："终于还是杀不出重围。阿锦，你要我挣扎求存，永存生志，我已经尽力。"

就在这时，一个清丽高亢的声音大声道："彭无望，你的刀，接住了！"

彭无望茫然转头望去，只见那个酷似锦绣公主的女孩子将一柄通体漆黑的佩刀朝自己奋力掷来。

刑场上所有人都在刹那间屏住了呼吸，眼睁睁地看着这柄佩刀仿佛一条翻滚涌动的黑龙朝着彭无望飞去。

彭无望在马上挺直了身形，右臂高高举起，将这柄佩刀稳稳接住。刑场上鸦雀无声，所有突厌战士都畏缩地木立在原地，恐惧地望着高踞马上的彭无望。

彭无望将左手抚在佩刀的刀柄之上，沉声厉喝道："让路！！"

战神天兵的刀鞘在阳光下闪烁着诡异莫测的光华，突厥人的眼中闪现出死在天兵刀下数之不尽的战士临死前恐怖万状的神色，所有人的胆气都在这一瞬间耗尽了，他们怯懦地缓缓退到两边，仿佛水波一般为彭无望让开一条宽阔的道路。

彭无望的嘴角浮起一丝无奈的苦笑，将战神天兵悠闲地扛在左肩之上，转过头朝远远望向他的锦绣公主高声道："多谢！"言罢，一抖缰绳，纵马而去。

望着他天神一般缓辔远去的背影，锦绣公主的眼中露出崇敬倾慕的神情。

第十三章鸟尽弓藏

“禀告皇上，李靖将军率领三千轻骑夜破定襄之后，又率一万铁骑马踏阴山大营，杀伤俘获一千余帐人马。其后趁大雾向铁山急进，攻破吉厉牙帐。吉厉逃窜数日，终被我军擒获，此战可谓大获全胜。”兵部侍郎侯君集在李世民御案前躬身道。

“恒州战事如何？”李世民振奋地问道。

“恒州残余两千五百人马弃城突袭敌军主营，虽全军覆没，但却击伤联军主帅，令塞上联军分崩离析。现在，室韦、契丹、回鹘和靺鞨俱已请和，愿与我朝永结兄弟之邦。围困长安和恒州的东突厥大军已经在突利的劝导下归降。”侯君集沉声道。

“好，恒州守军勇气可嘉，不但抗衡数十万联军数个昼夜，而且击破联军牙帐，令塞上大军士气大挫，实为此次战役的最大功臣。可惜这些勇士俱都战死，令朕思之神伤。”李世民感慨万分地说。

“陛下，恒州守军尚有存者。”侯君集小心地看了看四周，低声道：“臣有下情禀告。”

李世民颇为不耐地皱了皱眉头，扬手一挥，将侍从屏退，道：“你说吧！”

侯君集低声道：“恒州守军残留下来的，乃是以彭无望为首的一众飞虎镖局镖众。诚如微臣之前禀告，彭无望此人乃是叛将姜忘的堂弟，对于叛唐的河北故众极为同情。而在征战之时，亦披挂姜忘的盔甲，其心可诛。最可虑者，当他冲入敌军主帐之时，势穷力窘，本该战死，但是他却拔出身佩的战神天兵，此神兵辗转变化，杀伤数千人，令他可以袭杀敌军主帅，使塞外联军土崩瓦解。试想若带此神兵之人想要对陛下不利，便是尽起宫中宿卫，亦难匹敌。此人不除，圣上永无宁日矣。”

李世民眉头一展，道：“此人乃是当世侠客，为侠者自有一番怀抱，不可以凡俗之人相提并论。况且，此人和其麾下飞虎镖众舍命抗敌，实乃大唐功臣。若将他诸杀，岂非让天下人耻笑我不辨是非。莫非你以为朕乃是鸟尽弓藏之主？”

侯君集大惊，连忙跪倒道：“微臣不敢。”

就在这时，一个清朗尖锐的声音从门口传来：“臣认为圣上的观点大大不妥。”

李世民和侯君集抬头一看，却看到来者乃是长孙无忌。因为长孙皇后的缘故，长孙无忌和李世民的关系不同寻常，只有他可以在御书房来去自如。

“无忌有何话说？”李世民对长孙无忌的直言不以为意，微微一笑，沉声问道。

“自古为侠者凭藉过人武功，不服法纪，以武犯禁，乃是治乱之由。今叛臣之弟彭无望凭藉天兵之利，横行无忌，天下无人能挡，圣上性命只在他一念之间。无论他是否有意弑君，都已经是不赦之罪，罪当斩首。请陛下莫要迟疑，立下决断。”长孙无忌躬身道。

“但是，若朕真将他斩首，恐怕寒了恒州城浴血奋战的飞虎镖众之心。”李世民长叹一声，洪声道。

长孙无忌冷笑一声，道：“陛下，击破突厥全凭圣上神机妙算，卫国公李靖将军率领全军将士浴血奋战，击擒突厥大汗，令东突厥一夜而降。至于恒州战役、长安之围俱为盗匪所为，市井以讹传讹，以致夸大至此，殊不足信，飞虎镖众何功之有？飞虎镖局镖众从渤海护镖而回，路遇盗匪，全军覆没，望圣上加意安抚。”

“你不但想杀死彭无望，还想将飞虎镖众灭口？”李世民微眯双眼，沉声问道。

“战神天兵威力无穷，身佩此物者，已近于妖，不可不除，如此神兵天物，实该收归国有。”长孙无忌沉声道。

李世民只感到一阵不适，厌恶地皱了皱眉头，道：“若是李靖发现我们将所有功劳归于他所有，以其刚直不阿的性情，恐怕会拒不接受。”

长孙无忌不慌不忙地说：“李靖将军击破突厥之后，纵军掳掠，致令军中异宝散失民间，虽然过不掩功，但是亦当处罚，请圣上酌情办理。”

李世民长叹一声，道：“无忌，想不到你已经将一切设想周到。你如此锋芒毕露，不怕我生忌吗？”

长孙无忌胸有成竹地说："圣上乃天下明主，知人善任，当知无忌一片赤瞻忠心，绝不敢有半丝异心。"

李世民无奈地点点头，道："飞虎镖众勇猛善战，你若想将他们一网打尽，殊属难事。"

侯君集立刻道："禀告皇上，臣已经将飞虎镖局众人迎入宫城，请出最好的太医为他们疗伤，博取他们信任。到时候，只要圣上以摆酒庆功为名，将他们诱入御花园，臣自会在酒中落毒，只要他们饮入御酒，绝无幸免之理。"

"好，很好，就照你们的意思办吧！"李世民再也难以抑制心中的厌恶之情，奋力一挥袍袖，转身而去。

一股凛冽的寒意幽幽然渗入彭无望的五脏六腑，他浑身一颤，从昏睡中醒来。映入眼帘的，是红思雪、方梦菁、贾扁鹊和司徒婉儿四张焦急的秀睑。

他吓了一跳，猛的从床上直起身，道："我怎么了，这是哪里？"

"大哥，你从突厥营寨逃回来，半路昏迷在地，正好被我们救起。"红思雪如释重负地说："贾姑娘说你心力交疲，可能要昏睡很久，没想到这么快就醒来了。'

"哼，真是个怪物，这么快就醒过来了，倒剩了我的功夫。"贾扁鹊挑了挑眉毛，冷漠地说，但是她的嘴角却露出一丝浅浅的笑容。

"其它人呢？"彭无望焦急地四处张望。

"我替你叫他们进来。"司徒婉儿恬静地一笑，缓缓站起身，转身走出门去。

"师父！"洛鸣弦和赵一样头一批冲了进来，两个人仿佛两只马猴一般扑倒彭无望的怀中，三个人悲喜交集地抱成一团。

"三哥，你回来我就放心了，下次你去冒险再不叫上我，我非和你拚命不可。"彭无惧扶着行走不便的侯在春有说有笑地走进房前。

彭无望颇为内疚地偷眼看了红思雪一眼，低下头没有说话。红思雪白了他一眼，没有说话。紧接着，李读、连锋和萧烈痕互相搀扶着走进房来，三个人在恒州都伤得不轻，至今仍然没有缓过劲来。

"郑兄壮烈战死，彭某没有护得他周全，反而蒙他相救，实在惭愧。"彭无望叹息一声，低声道。

“彭兄已经尽力，只凭你力破联军牙帐，郑兄泉下有知，亦当无憾。”连锋苦涩地笑着说。

萧烈痕和李读连连摇头，想起死在恒州的挚友亲朋，不禁悲从心来。

突然间，一股阴寒杀气突如其来袭遍彭无望全身，他浑身一激灵，打了个冷战。

“彭兄，你怎么了？”一向观察敏锐的方梦菁立刻察觉不妥，急问道。

“我们立刻离开这里，这是哪儿？”彭无望低声道。

“这里是大唐宫城，兵部侍郎大人将我们安置在这里，并请了最好的医师治疗我们的伤势，说是皇上不日便有封赏。”方梦菁沉声道。

“没道理啊！这里的杀气怎么如此之重？”彭无望奇怪地问道。

此话一出，所有人都猛的一惊——彭无望的预感一向灵验如神，可是如果宫城里有杀气，想杀他们的只有当今皇上，怎不叫人震惊。

“鸟尽弓藏，我早该料到皇上容不下我们。”方梦菁如梦初醒，恨声道。

就在这时，兵部侍郎侯君集率领数名禁宫宿卫大踏步来到飞虎镖局歇息的客房，洪声道：“听闻飞虎镖局总镖头彭无望已经醒转，此乃大喜之事，圣上已经在御花园摆上酒席，为诸位庆功，席间自有封赏，请各位随我来。”

在场的所有人都齐刷刷地望向彭无望和方梦菁。

“我们乃是大唐子民，皇上有请，不得不去。”方梦菁沉声道。

彭无望挺了挺胸膛，对侯君集道：“麻烦侯大人头前带路。”

御花园群华簇锦的庭院之内，错落有致地摆下了十数席精致淡雅的宴席，数百名金甲宿卫威风凛凛地在庭院四周侍立。在庭院正中的亭台之内，摆了三桌酒席，李世民、长孙无忌身着便服，神态自若地踞席而坐。

看到侯君集引领飞虎镖众鱼贯而来，李世民长笑一声，长身而起，朗声道：“你们终于来了，恒州一战，我在长安，卿等在恒州，各自为战，却神交甚久，如今能够看到诸卿的英姿，朕好生欢喜。”

这一番话，令整个欢宴的气氛热烈起来，飞虎镖众们紧绷的脸色不禁柔和起来。

“承蒙圣上错爱，臣等愧不敢当。”在彭无望的领头下，众人齐声道。

“诸卿请坐。”李世民豪迈地一挥手，沉声道。

“上酒！”长孙无忌轻轻一拍手，高声道。

一群内侍鱼贯而入，将御酒端端正正摆在众人的桌前。

李世民看了看面无表情的彭无望一眼，忽然笑道：“你就是彭无望？”

彭无望低头朝李世民一抱拳，道：“草民是。”

李世民颇为好奇地上上下下打量了彭无望好一阵，笑道：“朕平日亦听人谈起卿的诸多事迹。当年卿力杀天下第一魔，被人哄传一时，实乃百年一见的盛事。”

“杀天魔非我之功，实乃战神天兵的功劳。若无它困扰天魔，令他疲惫不堪，臣未必可以杀他。”彭无望老老实实地说。

听到战神天兵的名号，李世民眉梢微微一跳，没有说话。陪坐在他左右的长孙无忌和侯君集的眼中却同时露出一丝厉芒。

“卿太谦虚了，来，饮酒。”李世民举起酒杯。

圣上赐酒，非同小可，众人不得不同时站起身，举起酒杯。只有彭无望木然居中稳坐，对李世民的敬酒毫不理睬。

长孙无忌和侯君集对望一眼，侯君集拍案而起，怒喝道：“好大的胆子，圣上赐酒，居然不饮，莫不是反了？”

彭无望沉声道：“草民无罪，不愿饮此毒酒。”

此话一出，满场震惊。

“大胆，圣上御酒，岂会下毒，你犯上不敬，已是死罪，来人，将他拿下。”长孙无忌厉声道。

他的话音刚落，从御花园中冲出千余名金甲武士，将飞虎镖众围得水泄不通。

彭无望猛的站起身，对李世民一拱手，道：“圣上明鉴，以你我之间如此距离，草民有把握在抬手之间将任何人置诸死地，请圣上三

思。”

“你在要挟朕？”李世民眉头微皱，悠闲地问道。

“草民不敢，只请问臣等所犯何罪，需饮此至毒之酒。”彭无望沉声问道。

“事到如今，你又何必苦苦追问缘由。”李世民微微苦笑道。

彭无望也苦笑一声，道：“不错，如今臣等已经罪犯欺君，无论如何都是死路一条，此事不问也罢。”

李世民了解的点点头，道：“如今既然被你识破杯中毒酒，你待怎样？是否要挟持肤闯出皇宫？”

彭无望叹息一声，道：“圣上之安危，关系天下万民祸福。如今盛世来之不易，若是陛下在草民手中有个闪失，草民便是死上万次，亦难补过。”

李世民笑道：“那么你是否自愿就死，免去这一番麻烦？”

彭无望微微一笑，道：“草民要和圣上打个赌，如果草民赢了，请陛下将我等放行。否则，草民保证在临死之前会将此次下毒的主谋一刀了结。”说完他神目精光一闪，朝侯君集和长孙无忌各望一眼。

“请圣上无须关心臣等性命，立刻诛杀此逆贼。”长孙无忌毫无畏惧地大声说。

侯君集目中精光乱闪，闭口不言。

李世民不慌不忙地说：“好，朕很有兴趣听一听你要赌什么。”

彭无望昂然道：“臣请尽饮园中御酒，如果草民不幸毒发身亡，圣上可以随意处置园中诸人，草民保证他们不会有任何反抗。如果草民苟活人世，请圣上饶恕我等所有的罪，让我们安然离去。”

“总镖头，万万不可！”“彭大哥，不可以！”飞虎镖众和方梦菁等人听到此话，不禁焦急起来。

李世民看了看身边的长孙无忌和侯君集，看到二人眼中都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心中暗自好笑，朗声道：“若是此酒毒不死你，天下间又有谁能杀得死你，我杀他们也是无趣。到时你们要走，朕绝不阻拦，就此立誓。”

彭无望也不答话，长身而起，举起面前御酒一饮而尽。接着，他来到飞虎镖众的桌前，依次将每个人面前的御酒高高举起，仰头灌入肚中。红思雪、方梦菁、洛鸣弦等人想要阻拦，却被他一把推开，抢过酒杯大口喝干。

众人纷纷惊呼，关切地看着尽饮毒酒的彭无望。只见他浑身颤抖，脸色一刹那间变得苍白如雪，一股股鲜血缓缓从他的耳边、嘴角和眼中汩汩流下。看到他的凄厉样子，飞虎镖众所有人心中都悲愤交集，暗暗滴血。

侯君集看在眼中，得意地想："好，此毒果然名不虚传，连名闻天下的彭无望也受不住如此天下奇毒。只要他的鼻血流出，便是大罗金仙也无从解救。"

谁知过了一炷香的时间，彭无望脸上的鲜血已经干涸，而鼻中仍无鲜血流出。

"不可能！"目瞪口呆的侯君集不禁低声道。

"好。既然卿仍挺立如初，朕当守承诺让你们离开。"李世民心中一阵释然，洒脱地说。

"陛下！"侯君集和长孙无忌不禁齐声道。

李世民一摆手，止住了他们的言语，又道："朕只是有些好奇，你可知酒中是何毒，又是如何解毒的？"

彭无望躬身道："此毒名为绝蛊，天下本无解药。臣有一友，寻出解毒之法，乃是找一人为毒鼎，每月饮微量绝蛊，靠自身抗力克毒，长此以往，年余之后，毒鼎之血，可为解药。"

李世民长叹一声，道："如此方法确实别出心裁，不过身成毒鼎之人，每月饱受绝蛊煎熬，所受苦痛定然难挨。"

彭无望朗声道："多谢圣上关心，草民自愿为毒鼎，时至今日，已有年余，体中鲜血已成解药。本以为可以多救些无辜性命，谁知道今日却救了自己一命。"

李世民微微一笑，道："种善因得善果，这是你应得的。你需谨记，天下间你是头一个朕想杀却又不能杀之人，只此一点，足以自豪。"

彭无望抬起头，看了李世民一眼，僵硬的脸上露出一丝浅浅的笑容：“陛下，你也是头一个草民该杀却又不能杀之人，草民此话请陛下放在心上。”

李世民眉头微皱，沉声道：“你认为我该杀，为什么？”

彭无望沉声道：“陛下反躬自省，自己所作所为，放在江湖之上，可能躲过我彭无望的当头一刀？”

李世民恍然一笑，点点头道：“不错，你的这句话我会放在心头，常常念及，你大可放心。”

彭无望的脸上露出欣慰的神色，朝李世民深深鞠了一躬，带领着飞虎镖众，昂首走出了重兵环卫的御花园。

后记：

时光飞逝，日月如梭，恒州之战后，转眼已经过去了三年时间。这三年间，大唐天子内修政务，外拓国土，大唐国土路不拾遗，夜不闭户，歌舞升平，番邦四夷尽皆拜服。

贞观七年，诸夷来朝献礼，唐帝李世民绘制《破阵乐图》，下令太常丞吕才加工编制乐曲，并令李百药、虞世南、褚亮、魏征等制歌词，重新演绎《秦王破阵乐》，以示普天同庆，更兼弘扬国威，震慑四夷。首次排练便十分顺利，不过数日乐舞已经成形，参舞的士卒乐官十分兴奋，参与创作的诸大臣和唐皇李世民也颇为得意。

献乐之时，四夷尽皆来朝参拜，李世民依照四海如一的国策和诸族领袖兄弟相称，共坐于朝，欣喜地等待着秦王破阵乐的开场。谁知道，过了半盏茶的时间，竟然毫无动静。李世民心中微怒，碍于四夷首脑在座，不便发怒，只好强自忍耐。

片刻之后，乐官匆匆来到侯君集身侧，低声禀告。

侯君集神色一变，连忙来到李世民身旁，低声道：“陛下，鼓手段纯才突然中风，不能上场。”

李世民微微一惊，沉声道：“破阵乐靠鼓声统领全局，鼓手既倒，不奏也罢。你去叫众人休息，不必献乐了。”

侯君集又道：“乐官说他找到一人，愿以人头担保他可以顶替段纯才，不过此人来历不明，微臣不敢做主，还请圣上做主。”

李世民微微一笑："乐官如此说，自有十分把握，便让他试一试。"

侯君集低头称是，躬身而下，同乐官低声交待。

半晌之后，一阵惊天地，泣鬼神的战鼓声宛如横飞万里的九州岛风雷，瞬间席卷全场。

随着动荡山河的鼓声，富有龟兹风格的管弦乐曲悠然而起，数百披甲戟士排着整齐的鱼丽阵，缓缓步入场中，歌颂秦王的雄壮歌声四面响起，应和着滔滔的鼓声，令人不禁气为之夺。

鼓声突然几个舒缓变化，比次而行的鱼丽阵猛的一变，交错屈伸，首尾回护，仿佛突生羽翼，伸展舒张，变化成了鹅鹳阵，阵中甲士首尾相随，互相应和，明丽盔甲映射着大殿上的灿烂烛火，照照生辉。

鼓声越来越壮怀激烈，身为舞者的甲士变阵也越来越急，仿佛身处杀场，与敌交锋，极尽变化，奋勇求胜，令人目不暇给，神思飞扬，完全忘形于这庄严肃穆的舞乐之中。

三段舞乐，十二路阵势变化仿佛一瞬间就演奏完成，只余战鼓声高亢壮烈，如怒如诉，仿佛霹雳崩原，瀑布击石，直令山河动容，风云变色。在座的突厥、回鹘、室韦、契丹、靺鞨首领无不动容，每个人都不觉想起了恒州城那场令人无法忘记的铁血鏖兵。

数名夷族首领纷纷耸身而起，要求参加舞队同舞。

李世民从深思缓缓回过神来，微笑着同意了他们的请求。当这些首领走到阵中之时，战鼓声重新响起，一如当初的明丽，毫无一丝疲态。

李世民俯身对侯君集道："命乐官重赏这位鼓手。"

侯君集的脸上露出一丝苦笑："陛下，此人乃是化外之民，不受官赐。"

鼓声渐渐趋于平静，大殿上忘情歌舞的众人无不尽兴，纷纷跪倒在李世民宝座面前，举殿群臣同时站起，面向李世民，山呼万岁，气氛热烈到顶点。

李世民含笑而起，朝诸夷百官和参舞众人微笑还礼，他的目光扫到鼓手空空如也的位置，眼中露出一丝了悟的笑意。

长安舞凤坊人头攒动，无数男女老幼拥挤在舞凤坊的门前，争相观看着长安第一舞者的剑舞表演。

舞凤坊的舞场之内，遍设雅座，很多京城中身分尊贵的王公贵族、名臣良将无不在座，其中赫然有威名远扬的大唐名将程知节、秦叔宝。这令本来就气氛热烈的舞场内众人更加兴奋异常。奇怪的是，每一位贵宾的桌上都空空如也，只有一个座位上奉有一杯冒着香气的雨前龙井，而这个贵宾席的主人却仍然迟迟未来。

准备表演剑舞的姑娘一头清丽动人的长发，在头上挽了个优雅的高髻，浑身橘黄色秀丽明媚的窄袖胡服，衣外披挂着赤红色的盔甲，映衬着她风华绝代的容颜，就算仍末起舞，那倾国倾城的风姿已经销人魂魄。

“公孙姑娘！”程知节搓着双手，焦急地说：“别等啦！那家伙整日东奔西跑，这次说不定来不了了。”

“是啊！是啊！”秦叔宝也急不可耐：“这浑小子，下次我见到他替姑娘好好教训他，姑娘可怜可怜我们两个孤老头子好不容易偷得些许空暇窜出来享受，便快些开始吧！”

公孙姑娘毫不理会二人哀求，自顾自地在场中一立，秀目焦急地四下张望，希望找到她日思夜盼的身影。

就在这时，一位头戴斗笠的黑衣人在空中一个轻盈的转折，一瞬间越过众人身影，落在那特意空出来的座位上。直到他坐下，众人才发现他的腰间挂着一只沾满鲜血的包裹。只见他缓缓摘下头上的斗笠，露出一张满是伤痕的憔悴面孔，正是人称青州飞虎的彭无望。在他的鬓角，几缕发丝已经花白，透出一丝沧桑之意。

“臭小子，你舍得来啦？”程知节和秦叔宝齐声骂道。

“叮”的一声轻响从场中传来，众人瞩目的公孙姑娘突然一合手中紫青双剑，背到背后，将身子一挺，本来秀美柔和的身形突然透出一股迫人而来的飒爽英气。

“好！”早已经等不及了的众看客迫不及待地鼓起掌来。

场中公孙姑娘的身影忽然化为百十千个，宛如熊熊燃烧的烈火在满场猛烈地翻滚，雪亮的剑影仿佛夏日里破空的长虹，缎带般在空中转折如意地自由翱翔。一股令人清爽的凉意随着公孙姑娘剑器的破空

之声传遍了全场，明丽而闪烁的剑影渐渐如蛛网般交织在一起，暗潮涌动，寒气横溢，暗藏无边锋芒。

看到那满空纠缠交错，令人目眩神迷的剑光，彭无望疲倦的脸上露出一丝无奈的笑意："她要使出那一招了吗？"

他举起手，将一旁的茶杯端到嘴边，默默地品了一口清茶。

就在这时，锦缎般的剑光突然破茧而出，化为呼啸涌动的一片雪白波涛，天星海雨般朝着彭无望席卷而来。所有的观者出乎意外，无不大声惊叫，只有彭无望黯然神伤地微微一笑，上身巍然不动，只是将手中的茶杯稳稳地放回桌上，举起双手，轻轻鼓起掌来。

涌动激烈的剑光仿佛潮水般慢慢从他周围消退，而他鬓角的几缕白发也随着剑光化为无形。观众这才觉察到这一切，纷纷疯狂地鼓起掌来。

只见公孙姑娘清啸一声，一双剑器脱手而出，化为回旋起舞的一对银燕，在空中划着惊艳绝伦的美丽光痕，在场中遍走十数圈，接着一个转折，重新回到她的手上，结束了整个剑舞。

当剑华韵光仍然在众人眼中痴迷地闪烁的时候，彭无望已经耸身而起，掉转头准备离开。

"彭无望！"公孙姑娘大声喝道："你站住。"

彭无望猛然立住身形。

"彭无望，这已经是第三年了，我不在乎再问你一次，你到底愿不愿意娶我？"公孙姑娘大声问道。

彭无望艰难地回过头，望向她的眼睛，半晌才道："今年不行。"

"我会等着，明年，我还会问你，你走吧！"公孙姑娘强忍住眼中满溢的泪水，颤声道。

彭无望心痛地转头望了她一眼，一咬牙，转身飞快地分开人群走了。

"你这个混蛋，混蛋！既然不愿娶我，为什么要用那种眼神看我，你知不知道，就是因为这个眼神，我才会喜欢你。"公孙姑娘激愤地大声道。

彭无望的身形凝滞了片刻，终于快步向远方走去，再也没有回头。

“师父，你终于杀了那个什么土谷浑第一刺客，叫什么……什么……？”洛鸣弦拚命地思索着。

“鸣弦，省点脑子，莫要费力去想死人的名字。”彭无望将腰中的头颅解下，交给他和赵一祥。

“对了，好消息。师父，在你离开的时候，贾姐姐似乎已经找出医治彭老爷痴呆症的法子，这几个月就要着手治疗了，彭老太太高兴得合不拢嘴。”洛鸣弦兴奋地说。

“太好了！”彭无望激动地说：“贾姑娘在哪里，我要当面向她道谢。”

“贾妹妹去华山采药了，大概月余才能回来。”方梦菁轻柔的声音悠然传来。

“方姑娘！”赵一祥和洛鸣弦拱手道。

“方姑娘，最近镖局的进帐如何？”彭无望沉声问道。

“还好，不过没有当初两年那么丰厚，大概世道太过太平了。”方梦菁微笑着说。

此话一出，众人都笑了起来。

方梦菁环顾了众人一眼，对彭无望说：“彭大哥，你又去长安舞凤坊了？”

彭无望点点头，将众人遣散，低声道：“不错，她仍然要我娶她，我终是没有答应。”

方梦菁苦笑一声，道：“既然你深爱锦绣公主，虽然她现在变成了另一个性情，但仍然是同一个人，你又何苦如此执着？”

彭无望叹息一声，道：“锦绣她，只不过剩下一个躯壳而已。当初我那一击，早已将我心爱的姑娘亲手杀死。现在的锦绣，已经是另一个人。”

“彭大哥……”方梦菁满心不忍地轻声道。

就在这时，一道红火的身影从门口一闪而入，令人的精神不禁为之一振。

“思雪，你回来啦！”方梦菁惊喜地说：“可有好消息？”

一身红衣，满面春风的红思雪敏捷地纵身跃下困脂马的马背，兴奋地说："菁姐、彭大哥，好消息！关中大贾包建诚有赵镖要走河西，我已和他谈妥，明日就出发。"

"太好了！"彭无望和方梦菁同声道。

"还有喜讯，天山掌门连锋连公子邀请我们到天山出席天山剑会，在那里可以见到不少老朋友。"红思雪满怀欣喜地说。

"既然是剑会，大哥二哥耐不住寂寞，定然前往，我们三兄弟也好久没见了。"彭无望欣喜地说。

"爹爹和段师伯也许会去看看热闹。"红思雪憧憬地说。

"说到老朋友，我又想起一事，萧烈痕萧公子夫妇今晚似乎要大摆宴席，庆祝喜得贵子，喜帖已经发到我们飞虎镖局长安分局之中，要我们务必出席。"方梦菁笑道。

"等一下！"一个苍老洪亮的声音从帐房传来，满脸红光的李读挺着奇大如斗的肚子冲出门来，高声道："是谁说要去天山的？"

彭无望连忙恭声道："李先生，我们都要去参加天山剑会。"

"江湖传闻剑会上的第一武者可以得到从坠落在天山的飞星上提炼的九天玄铁，是不是真的？"李读急切地问道。

"李先生，你不会是又要说，你炼制三昧真火急需这种材料吧？"闻声窜进院子的洛鸣弦笑着说。

"你怎么知道？"李读老脸一红，小声道。

"李先生，这些年我师父东奔西跑，每出一趟远门你就要一样稀有之物，我们都习惯了。"和洛鸣弦一起走进门的赵一样也笑道。

彭无望面带难色，道："以彭某的武功，取得第一武者称号实属难事，不过，我可以和夺冠者商量一番，说不定他会卖我一个面子。"

"太好了，我收拾收拾，和你一块儿去。这九天玄铁我志在必得，有了它，战神天兵不出十五年就可以炼化了。"李读得意地说。

"这么快？"彭无望眉头一挑，问道。

"三哥，有事找你！"彭无惧呼啸着如一阵风般卷进门。

彭无望连忙来到他面前，问道："有什么事？"

"你跟我来！"彭无惧一把拉起他的胳膊冲出了房门。

“早点回来，晚上要去萧公子家，莫忘了！”红思雪和方梦菁同声道。

彭无望被彭无惧拖出几条街，终于忍不住将他的手甩开，道：“四弟，你看看你，都已经有妻室的人了，还这么一惊一乍的，成什么样子。”

彭无惧得意地说：“三哥，说到妻室，你可无权说我。起码，我对谁喜欢我、谁不喜欢我，清清楚楚，可不像三哥你这般糊涂。”

“四弟，你胡说什么？”彭无望不快地说。

“算了，这些话迟些再理，你猜我在东市看到谁了？”彭无惧神秘地说。

“谁？”彭无望问道。

彭无惧一拉他的衣袖，道：“看，就在前头！”

彭无望微微一愣，却突然听到一阵熟悉的吆喝声：“看相摸骨，铁嘴神算，直言无忌，灵验如神。”

“还记得那个算命的吗？”彭无惧兴奋地问道。

看着那圆头圆脑，唇薄嘴阔，双眼水灵灵的算命汉子，彭无望不禁一阵神思恍惚，虽只数年未见，却似乎已经隔了千生万世，如今再见此人，恍如身在梦中。

彭无惧一拉他的胳膊，才将他从恍惚中惊醒，他身不由己地朝那算命先生走去。

“先生！你还认得我们吗？”彭无惧笑嘻嘻地对他说。

那算命先生转头一看，虽然没有认出彭无望，却一眼认出了彭无惧，吓得脚底一滑，摔倒在地，惊慌地说：“英雄，小的这几年算命灵验如神，没有骗了人半分钱财，你饶了小的吧！”

彭无惧转头对彭无望道：“这个人怎么处置，三哥你看着办吧！”

彭无望叹息一声，从怀中取出一锭金元宝，放到算命先生的卦摊之上。

那算命先生大惊失色，道：“大侠，求你不要赶我走啦！我好不容易拿到长安的户籍，再也不想背井离乡了。”

彭无望连忙道："先生万勿误会，这锭黄金乃是上一次问卦的卦金，请先生笑纳！上一次彭某年幼无知，多多冒犯，还请先生海涵。"

"大侠！""三哥！"算命先生和彭无惧同时惊叫起来。

"三哥，原来你早就知道，什么都知道！"彭无惧惊道："原来你早知红姐姐喜欢你，方姐姐也喜欢你，还有贾姐姐。这么多年，你都是装傻扮痴，只做不觉。""冤孽，冤孽！"算命先生不断摇头叹息："大侠，你果然受骨格所累，辜负了这许多姑娘，实在造孽啊！"

彭无望苦笑一声，道："先生如果不怕我罗嗦，我有些事要向你一一道来。"

算命先生摸了一下稀疏的胡须，道："愿闻其详。"

彭无望长叹一声，道："我与一位姑娘因蜀山寨、青凤堂的恩怨屡次相逢，互相引为莫逆。她要解散年帮，救出她被困总堂的父亲，我义不容辞，和她一同前往。我为了不负所托，一路死战不懈，多番出生入死。最后终于解散了年帮，救出了她父亲，困扰她一生的大事俱都了结，本以为她可以从此快乐无忧，享受些逍遥日子，谁知道阴差阳错，她错爱于我，而我心有所属，不敢回应，终于令她深情一片无从寄托，一生郁郁。"

"时也，命也，谓之奈何？"算命先生长叹一声道。

彭无望苦叹道："我与另一位姑娘于道左相逢，从青凤堂长老手下救过她性命，从此相识。洛阳复仇一战，她令我二哥沉冤得雪。后来她父亲惨死于青凤堂手中，我彭无望感激她的恩德，和青凤堂结下梁子，几次浴血厮杀，华山之巅，终于重创青凤堂主，为她报成父仇。本以为从此恩怨两清，这位姑娘可以放开怀抱，幸福度日，谁知道曲曲折折，她竟然亦对我错爱有加，款款深情，我亦难以消受。她虽智深似海，亦难解此心结，终不免寥落今生。"

"红颜薄命，一致于斯。"算命先生又道。

"第三位姑娘最是冤枉，她本为行善医者，曾经救我性命，我恩将仇报，竟然认为她乃是吸血女妖。后来我得知她发下宏大志愿，愿意以身试毒，为天下第一奇毒炼制解药。彭某不才，志愿成为毒鼎，为她完成此毕生愿望。每月一杯毒酒虽然不好消受，但是习惯了也是寻常。可这区区小事竟被这位姑娘铭记于心，对我暗生情愫，本以为炼

成解药之后，她完成愿望，可以快乐过活，谁知道我却让她喝下了另一杯毒酒，今生都不会得到解药。”

“世间悲情，莫过于此。”算命先生叹息不已。

“我彭无望锺情于一位相貌绝美的姑娘，谁知道她竟然是敌国的公主。莲花山上我二人同落悬崖，自以为从此与世隔绝，遂定下三生之盟。哪知天意弄人，我二人脱困而出，在疆场上重新相遇，我们不得不各自为战，斗得你死我活。最后，这位姑娘被我亲手杀死，魂魄飞扬，只剩下一具躯壳以另一个面目活在世间。而这个变成另一人的姑娘，竟然又无端对我锺情。”彭无望哑声道。

“可悲可叹，天意难测！”算命先生摇头道。

“先生，彭某出于好意，希望她们脱离苦海，可是千回百转，还是回到了原来的起点，付出的辛苦终是白费。我自问为人磊落，但是面对这几位姑娘，却只能装傻充愣，不敢直言，生怕最后只有伤她们更深。别人称我是当代名侠，却不知我一生所为，到最后却是一场虚空……我……我到底该如何是好？”彭无望无助地说。

“三哥……你真的好惨。”一旁的彭无惧听到此处，无端悲从中来，泪水滚滚而落。

“大侠，我……我只管算命，这些事我不知如何排解。”那算命先生苦着脸说。

就在这时，一声鹤鸣从半空中传来。

一名黄衣白袍的越女宫弟子从天而降，来到彭无望面前，拱手道：“彭大侠，越女宫方飞虹有礼。”

彭无望仍有满腹话想说，但此刻只好硬生生吞回肚中，沉声道：“有话请说。”

方飞虹恭声道：“宫主着我提醒彭大侠，月余之后，宫主将要北游天山，参加天山剑会。她希望将比剑之地改在天山之巅，彭大侠若想得报家仇，请到天山一会。”

说完，方飞虹纵身而起，跃上从天上滑翔而下的白鹤。那白鹤悠然一个转折，长啸一声，振翅而去。

望着方飞虹远去的背影，彭无望喃喃地说：“还有一位姑娘，她似乎仍然以为我不知道金百霸夫妇早就不在人间。”

那算命先生摇头苦叹，道：“大侠，你的心事我无法排解，不如我给你的前程卜上一卦，以作补偿。”说着，不由分说，一把抓住彭无望的手掌，仔细观看。

“大侠，你不日就有一场远行，前途似乎颇有灾劫，但是……”算命先生一五一十地说着。

“但是只要心怀坦荡，未尝不能安度。”彭无望忽然展眉道。

“不错，大侠，原来你也懂算命！”那算命先生惊讶地问道。

“我不懂，但这点信心还是有的。”彭无望拱手道：“先生，我等告辞了。”

“大侠，你……你保重。”算命先生感慨万千地说。

“四弟，我们走。”彭无望转过头，沉声道。

彭无惧抹了抹脸上的泪水，忽然追到彭无望身后，大声道：“我想起来了，李读先生总是自称纵横情场，乃是情圣，当初我能娶妻，也是他从中相助，三哥，不如你问问他。”

远远地传来彭无望严厉的声音：“胡闹，不准你去瞎说。”

夕阳在人烟渐去的东市洒下艳丽的橘红色光华，彭氏兄弟的身影被黄昏的余光在地上越拉越长。

算命先生看到彭无望不堪重荷的身影忽然间挺得笔直，仿佛重新焕发出勃勃生机，他的脸上露出一丝欣慰的笑容。

“他还年轻，有的是时间。毕竟，他是天下第一的大侠彭无望，只要他还活着，又有什么是他解决不了的？”

---全书完---

更多精采，更多好书，尽在www.517z.com